

目录

前言

凡例

太祖皇帝

第一函 太祖皇帝丁未年至乙卯年

第一册丁未年至庚戌年1

1. 迎击乌拉部兵.....1

2. 灭辉发部.....4

3. 攻克乌拉宜罕山城.....5

4. 与明修女广及，乌拉布占泰觐见.....6

5. 奏请万历帝传谕朝鲜国王索还瓦尔喀人.....7

6. 舒尔哈齐之被黜.....7

7. 征呼尔哈、呼叶、雅兰各路.....8

第二册辛亥年至癸丑年.....11

1. 拨毛青布给无妻者自娶11

2. 征乌尔占宸、木伦路11

3. 征呼尔哈路11

4. 蒙古贝勒明安以女妻努尔哈齐12

5. 灭乌拉部12

第三册癸丑年至甲寅年.....19

1. 努尔哈齐嘱诸子众臣直言进谏19

2. 各牛录抽丁牛垦荒免徵国人粮赋19

3. 发兵往掠叶赫游牧蒙古之马羊19

4. 阿尔哈图图门掌政及被黜19

5. 征叶赫明帝遣兵助叶赫及努尔哈齐遗书明帝23

6. 蒙古扎鲁特贝勒锤嫩欲结婚盟26

7. 明万历帝遣官赉书努尔哈齐26

8. 蒙古锤嫩贝勒以女妻代善及内

齐汗以妹妻莽古尔泰.....27

9. 科尔沁贝勒莽古斯以女妻皇太极27

10. 征西林、雅兰部.....27

11. 蒙古扎鲁特台吉岱青以妹妻德格类.....27

第四册乙卯年.....28

1. 努尔哈齐限定婚宴宰牲数28

| | |
|--------------------------|----|
| 2. 天呈黄色····· | 29 |
| 3. 始建寺庙····· | 29 |
| 4. 明遣官传令努尔哈齐退居本部····· | 29 |
| 5. 叶赫以努尔哈齐所聘女改适蒙古····· | 30 |
| 6. 蒙古科尔沁贝勒明安之四子献马····· | 32 |
| 7. 努尔哈齐出猎，明安贝勒之长子献马····· | 32 |
| 8. 征额赫库伦····· | 33 |
| 9. 努尔哈齐定围猎行军之法····· | 33 |
| 10. 努尔哈齐治国立法屯田储粮 ····· | 36 |
| 11. 努尔哈齐令荐举贤良 ····· | 37 |
| 12. 努尔哈齐爱惜衣物 ····· | 38 |
| 13. 努尔哈齐援引佛法谕诸臣行善 ····· | 38 |
| 14. 努尔哈齐命往各地访查贤良 ····· | 39 |
| 15. 努尔哈齐劝诸子祛恶行善 ····· | 39 |
| 16. 讚努尔哈齐之军事才能及其为人 ····· | 40 |
| 17. 努尔哈齐救苦济贫 ····· | 42 |
| 18. 努尔哈齐论用人之道 ····· | 43 |

第二函 太祖皇帝天命元年正月

至天命四年十二月

| | |
|-----------------|----|
| 第五册天命元年至二年····· | 44 |
|-----------------|----|

| | |
|------------------------------|----|
| 1. 尊努尔哈齐为英明汗····· | 44 |
| 2. 命呼尔哈部博济里往收东海残留之国人····· | 45 |
| 3. 天命汗出猎天降蜜雨····· | 45 |
| 4. 杀明越境五十人明廷遣人交涉····· | 45 |
| 5. 征萨哈连部····· | 46 |
| 6. 蒙古明安贝勒次子献马····· | 49 |
| 7. 努尔哈齐出迎蒙古明安贝勒····· | 49 |
| 8. 遣兵收取东海散居之国人····· | 50 |
| 9. 恩格德尔娶舒尔哈齐女 ····· | 50 |
| 10. 尽取岛居之民 ····· | 50 |
| 11. 天降蜜雨 ····· | 50 |
| 12. 取逃人编之为户 ····· | 50 |
| 13. 恩格德尔欲娶天命汗之女····· | 50 |
| 14. 明安贝勒五子献马及恩格德尔未改适原配 ····· | 51 |

| | |
|---------------------------|----|
| 15. 杀大臣伊拉喀 | 51 |
| 第六册天命三年正月至闰四月 | 52 |
| 1. 版逃之博济里归降..... | 52 |
| 2. 征服东海呼尔哈部..... | 52 |
| 3. 厚赏来降之东海使犬部人..... | 53 |
| 4. 天命汗与众贝勒大臣商议征明 | 53 |
| 5. 传谕厉兵秣马..... | 53 |
| 6. 遣人伐木以备征明攻具..... | 53 |
| 7. 天命汗颁训练兵法之书..... | 53 |
| 8. 出兵征明招降李永芳、斩张承廕..... | 55 |
| 9. 额尔德尼抡败明之战及安置抚顺之降人..... | 62 |
| 第七册天命三年五月至十二月 | 64 |
| 1. 出兵克明大小城，广宁都堂遣使议和..... | 64 |
| 2. 出兵攻克清河、一堵墙等地..... | 65 |
| 3. 地震，出兵收割沿边粮禾，於界藩筑城..... | 66 |
| 4. 东方出白光及彗星..... | 69 |
| 5. 呼尔哈部大臣率户来降..... | 69 |
| 6. 释放所俘明帝家人..... | 70 |
| 7. 叶赫锦泰希遣兵掠辉发城..... | 70 |
| 8. 广宁都堂杨镐遣人来，治卡伦额真罪..... | 70 |
| 第八册 天命四年正月至三月 | 72 |
| 1. 出兵往征叶赫并遣明使臣齐书还..... | 72 |
| 2. 遣兵往收东方呼尔哈部余留人户..... | 72 |
| 3. 遣兵往萨尔浒运筑城石..... | 72 |
| 4. 明广宁都堂杨镐差人齐书议和..... | 73 |
| 5. 明兵与金军战於萨尔浒等地..... | 73 |
| 第九册天命四年三月至五月 | 84 |
| 1. 额尔德尼论败明三路大军之战 | 84 |
| 2. 惩处征战退缩之人及致书朝鲜国王 | 86 |
| 3. 筑城於界藩屯田牧马袭掠铁岭 | 88 |
| 4. 天命汗宴众臣及朝鲜使臣 | 88 |
| 5. 朝鲜平安道观察使造官齐书来 | 89 |
| 6. 天命汗亲迎呼尔哈部遗留之人户 | 90 |
| 第十册天命四年五月至六月..... | 92 |

| | |
|---------------------------------------|-----|
| 1. 命众贝勒额真监视攻战军士 | 92 |
| 2. 天命汗征开原袭掠沈阳 | 92 |
| 3. 遗书蒙古五部喀尔喀共同征明 | 98 |
| 第十一册天命四年七月 | 100 |
| 1. 天命汗谕各官立誓存档..... | 100 |
| 2. 各官员之誓言..... | 101 |
| 3. 天命汗厚赏来开原投诚之明官汉人..... | 102 |
| 4. 攻克铁岭并擒获斋赛贝勒..... | 102 |
| 5. 释放斋赛贝勒属下及惩罚开原战役有过之人..... | 105 |
| 第十二册天命四年八月 | 108 |
| 征灭叶赫部 | 108 |
| 第十三册天命四年九月至十二月 | 117 |
| 1. 遣使往科尔沁部及统一诸申各部..... | 117 |
| 2. 致书蒙古不得抢夺粮米..... | 117 |
| 3. 天命汗率众班师..... | 118 |
| 4. 蒙古喀尔喀五部遣使谢宥斋赛不死之恩..... | 118 |
| 5. 扣押喀尔喀、察哈尔蒙古来使..... | 120 |
| 6. 与喀尔喀五部蒙古结盟立誓..... | 121 |
| 7. 扎鲁特蒙古色本之子前来..... | 126 |
| 第三函太祖皇帝天命五年正月至天命六年五月 | |
| 第十四册天命五年正月至三月 | 127 |
| 1. 赴蒙古盟誓之使者归..... | 127 |
| 2. 蒙古来使以牛折还所抢粮米..... | 127 |
| 3. 惩处卡伦额真哨卒..... | 128 |
| 4. 天命汗覆文驳察哈尔汗之来书..... | 129 |
| 5. 遣使前往与锤嫩贝勒盟誓..... | 131 |
| 6. 将巴岳特地方逃人交付恩格德尔..... | 131 |
| 7. 将扎鲁特地方逃人交付巴克贝勒..... | 131 |
| 8. 释放斋赛之子色特奇尔台吉..... | 131 |
| 9. 释放色本贝勒时告天盟誓..... | 131 |
| 10. 调甲兵分驻费阿拉、纽尔门、新栋鄂、呼兰、界藩等地 | 132 |
| 11. 费英东卒天命门汗拒谏赴丧 | 132 |
| 12. 於尚间崖、扎克丹、德立石，温德痕筑城..... | 133 |

| | |
|------------------------------------|-----|
| 13. 达海获罪 | 133 |
| 14. 天命汗废大福晋 | 134 |
| 15. 自界藩迁萨尔浒 | 137 |
| 第十五册天命五年四月至六月 | 139 |
| 汗致书五部喀尔喀备述讨明原由..... | 139 |
| 2. 二次入掠敌哨..... | 145 |
| 3. 树二木於门外以备挂诉状..... | 146 |
| 4. 遣兵掠粮使臣被截..... | 146 |
| 5. 使臣还报五部喀尔喀负盟..... | 146 |
| 6. 遣人赴東海熬盐..... | 148 |
| 第十六册天命五年七月至九月 | 150 |
| 1. 致书谢朝鲜遣返逃入..... | 150 |
| 2. 天启帝即位..... | 151 |
| 3. 使臣被扎鲁特贝勒鍾嫩等所截..... | 151 |
| 4. 误斩察哈尔汗之使者三人..... | 152 |
| 5. 金兵於沈阳城外与明兵相战..... | 152 |
| 6. 天命汗亲临青巴图鲁丧..... | 154 |
| 7. 天命汗处置侄孙不睦谋叛等事..... | 154 |
| 8. 迁住萨尔浒，释放斋桑古硕托..... | 158 |
| 第十七册天命五年九月至六年二月 | 160 |
| 1. 惩处离队私掠者..... | 160 |
| 2. 命鍾托依等人为备御..... | 160 |
| 3. 免永顺箭伤人命罪..... | 160 |
| 4. 赴东海熬盐者返回计丁分盐..... | 161 |
| 5. 惩处弓匠浑岱私匿马匹案..... | 161 |
| 6. 叶赫经商人被科尔沁台吉截夺..... | 161 |
| 7. 蒙古扎鲁特部人来投..... | 161 |
| 8. 免音达乎齐隐匿户口罪..... | 161 |
| 9. 遣使賚书王朝鲜满堡城..... | 162 |
| 10. 审理临阵败逃及以马殉葬各案 | 162 |
| 11. 复审进击沈阳时大贝勒及达尔 汉遣人阻拦一案 | 162 |
| 12. 扎鲁特蒙古二十七户来投 | 164 |
| 13. 叶赫人犯法定罪制度..... | 164 |

| | |
|----------------------------|-----|
| 14. 始筑萨尔浒小城····· | 164 |
| 15. 参将古布喀达被擒····· | 164 |
| 16. 授瑚埒路叶臣以备御衔····· | 164 |
| 17. 雅荪等率兵略明山羊峪城····· | 164 |
| 18. 一明兵携马自奉集堡来投····· | 165 |
| 19. 叶赫之二人携马来投····· | 165 |
| 20. 天命汗谕令奴主和睦相处····· | 165 |
| 21. 赏各牛录筑城人牛盐····· | 165 |
| 22. 科尔沁蒙古五男四女携牛来投····· | 166 |
| 23. 李永芳等作书致明····· | 166 |
| 24. 有二人分别由沈阳奉集堡逃来····· | 166 |
| 25. 扎鲁特蒙古八户来投····· | 166 |
| 26. 一汉人自章义站逃来····· | 166 |
| 27. 令蒙古扎鲁特贝勒送还所掠之物····· | 166 |
| 第十八册天命六年闰二月至三月····· | 168 |
| 1. 免达尔汉侍卫····· | 168 |
| 2. 副将噶哈、孟古因临阵却战而降职····· | 169 |
| 3. 科尔沁明安遣使前来次日遣还····· | 170 |
| 4. 阿敦之家丁与扬古利之使女出逃····· | 170 |
| 5. 杀夸奇····· | 170 |
| 6. 达尔汉侍卫旗各牛录之分布····· | 170 |
| 7. 阿敦旗各个录之分布····· | 170 |
| 8. 穆哈连旗各牛录之分布····· | 170 |
| 9. 济尔哈朗旗各牛录之分布····· | 170 |
| 10. 汤古岱旗各牛录之分布····· | 170 |
| 11. 博尔晋旗各牛录之分布····· | 171 |
| 12. 栋鄂额驸旗各牛录之分布····· | 171 |
| 13. 阿巴泰旗各牛录之分布····· | 171 |
| 14. 赏筑城人食盐····· | 171 |
| 15. 天命汗训谕诸贝勒下体民情····· | 171 |
| 16. 擢蒙古人阿岱为头等参将····· | 172 |
| 17. 筑城工竣····· | 172 |
| 18. 诺木齐因违约受罚····· | 172 |
| 19. 天命汗审断包衣匠人司膳人之子女婚事····· | 172 |

| | |
|-------------------------------------|-----|
| 20. 雅希禅布库以违令而受罚····· | 173 |
| 21. 命参将沙金沿明边设台戍守····· | 173 |
| 22. 处罚瓦尔喀费扬古、阿尔泰、硕尔辉、舒木路等人 ····· | 173 |
| 23. 沈阳来投之一汉人赐与多铎豢养之····· | 174 |
| 24. 喀尔喀贝勒属下人前来贸易····· | 174 |
| 25. 审理科坦、华善、雅尔噶等案····· | 174 |
| 26. 沈阳一汉人来投····· | 175 |
| 27. 蒙古巴噶达尔汉属下七户来投····· | 175 |
| 28. 斋赛贝勒遣使前来····· | 175 |
| 29. 多铎属下七名蒙古人逃走····· | 175 |
| 30. 有二汉人自奉集堡来投····· | 175 |
| 31. 蒙古巴拜台吉属下人来投····· | 175 |
| 第十九册天命六年三月····· | 176 |
| 1. 发兵往攻沈阳 ····· | 176 |
| 2. 兵至沈阳城东驻营 ····· | 176 |
| 3. 攻克沈阳之战 ····· | 176 |
| 4. 天命汗为阵亡将士祈祷 ····· | 178 |
| 5. 攻克辽阳之战 ····· | 178 |
| 6. 明将张铨被擒後缢死 ····· | 180 |
| 7. 喀尔喀部巴林部遣人来沈阳抢夺被俘获 ····· | 181 |
| 8. 天命汗致书朝鲜国王引渡过江之汉人 ····· | 181 |
| 9. 海州十五人来投 ····· | 182 |
| 第二十册天命六年三月至四月····· | 183 |
| 1. 传谕五部喀尔喀不得越界滋事 ····· | 183 |
| 2. 致书五部喀尔喀勿掠已征服之地 ····· | 183 |
| 3. 犒赏官兵及各路大臣等 ····· | 184 |
| 4. 谕禁毁坏城内屋宇，无用厮役悉归田庄 ····· | 184 |
| 5. 遣官兵往视辽河渡桥 ····· | 185 |
| 6. 接众福晋及诸子来辽阳 ····· | 186 |
| 7. 天命汗论证明原由并愿与明停战议和 ····· | 186 |
| 8. 天命汗降谕安抚海州、复州、金州汉人 ····· | 187 |
| 9. 传谕擒拿未服行抢汉人 ····· | 188 |
| 10. 日蚀 ····· | 189 |

| | |
|---|-----|
| 11. 惩处擅来辽东作乱之各牛录人 | 189 |
| 12. 致书汉人游击官秉公任事勤加管束 | 189 |
| 13. 命阿敦、李永芳缮文奏报明朝章典 及辽东地方人口兵员城堡等数目 | 189 |
| 14. 命各旗出入往迎众福晋 | 190 |
| 15. 降副将雅荪为备御 | 190 |
| 16. 五牛录额真托博依受罚 | 190 |
| 17. 追赐叶臣一等游击职 | 190 |
| 第二十一册天命六年四月至五月 | 192 |
| 1. 聚官兵迎众福晋入城 | 192 |
| 2. 往接斋萨蒙古及朝鲜官员前来 | 192 |
| 3. 谕令拿捕抢掠遁居各屯之诸申舆汉人 | 192 |
| 4. 处分违令之将官 | 192 |
| 5. 授匠人阿哈图为备御 | 193 |
| 6. 处分贻误军机之将官 | 193 |
| 7. 蒙古巴林部人逃来 | 193 |
| 8. 暖河守备高鸣和呈报米豆粮草数 | 193 |
| 9. 天命汗劝诸贝勒定居辽东城 | 194 |
| 10. 天命汗命官找寻新城何道员 | 194 |
| 11. 蒙古侵沈阳夺一堡 | 195 |
| 12. 暖河守备来贡金缎等物 | 195 |
| 13. 处分临阵逃走之牛录额真 | 195 |
| 14. 赐斋萨蒙古及朝鲜官员银两 | 195 |
| 15. 沿边各堡置官设台 | 195 |
| 16. 大贝勒等率兵往视被蒙古所略之堡 | 196 |
| 17. 遣总兵官穆哈连率兵往守辽河渡口 | 196 |
| 18. 恩格德尔遣使来阿敏贝勒处 | 196 |
| 19. 天命汗之包衣因行窃被斩 | 196 |
| 20. 拜音达里等人以督战不力而被革职 | 196 |
| 21. 布三以临战不与大军进击而治罪 | 196 |
| 22. 举汗之包衣伊拉钦为备御 | 196 |
| 23. 遣人往收新纳喀达、呼尔哈路流民 | 196 |
| 24. 沈阳屯民拾得大福晋所失之物 | 197 |
| 25. 赏赐修筑汗宅之官员工役 | 197 |

| | |
|------------------------------------|-----|
| 26. 命斋赛贝勒差人去台吉处 | 197 |
| 27. 天命汗登辽东城巡阅 | 197 |
| 28. 传谕驻蒙古边民勿害蒙古人 | 197 |
| 29. 遣兵往东昌堡换防 | 198 |
| 30. 遣官兵往查镇江未降之汉民 | 198 |
| 31. 授胡希吞为游击 | 200 |
| 第二十二册天命六年五月 | 201 |
| 1. 谕令各官尊重上司并将散居妇孺收入城内..... | 201 |
| 2. 总兵官额亦都卒及陞康古里为总兵官..... | 201 |
| 3. 蒙古巴岳特部蒙果尔台吉来投..... | 201 |
| 4. 贸易物品估价分发广宁汉官来投..... | 202 |
| 5. 汉宫献金银, 科尔沁蒙古人来投..... | 202 |
| 6. 爱塔献鱼果, 古尔布什属下来投..... | 202 |
| 7. 李秀义献果, 斋赛遣使者来..... | 203 |
| 8. 张刘二游击献果子..... | 203 |
| 9. 张秀才献樱桃..... | 203 |
| 10. 汉宫献果, 囊苏喇嘛来朝, 喀尔喀蒙古来投 | 203 |
| 11. 李金候献茄子, 辽东都司来投, 八旗官兵肉 | 203 |
| 12. 谕令阿敦於沈阳以北设兵防范 | 204 |
| 13. 奥巴台吉之使者离去 | 204 |
| 14. 审雅菽冒功请赏案..... | 204 |
| 15. 各屯献果子, 惩处杀掠汉人之包衣鱼户 | 204 |
| 16. 托博辉因隐匿二汉民被革游击之职 | 205 |
| 17. 各地屯民献果子 | 205 |
| 18. 副将乌拉古岱、李永芳率兵招降镇江汉人 | 205 |
| 19. 命齐堂古尔为参将, 抓获投毒之汉人 | 206 |
| 20. 汗巡视河东地方, 都堂审投毒汉人, 嘉赏献钟之人 | 206 |
| 21. 天命汗宴诸臣, 抓获投毒汉人 | 207 |
| 22. 天命汗离海州至穆家堡 | 207 |
| 23. 天命汗谕海州刘参将固修城池谨防投毒 | 207 |
| 第四函太祖皇帝天命六年六月至十二月 | |

第二十三册天命六年六月……………208

1. 汗嘉赏穆家堡金游击及囊苏喇嘛 ……208
2. 天命汗赏黄泥窪主将巴游击良马 ……208
3. 金州游击献果子 ……208
4. 牛录额真张邱因罪被革 ……208
5. 按明制於辽阳西关开市 ……209
6. 达尔汉侍卫率骑兵赴牛庄换防 ……209
7. 赐八游击筑城地 ……209
8. 遣雅希禅等戍守蒙古边境 ……209
9. 析木城人献所制绿瓷碗罐 ……209
10. 天命汗谕令各地谨防投毒……………209
11. 天命汗谕令都堂擢拔竭力勉为之来附汉人…210
12. 升赏献舍代占钟及献绿瓷碗罐主人……………211
13. 雅荪以冒功请赏而被罚……………211
14. 赐金州游击爱塔等盔甲马匹……………211
15. 盖州盐场堡佟佳氏献金献马……………211
16. 东萨哈勒察部来人进贡貂皮……………211
17. 赏盖州人衣帽……………211
18. 天命汗赴鞍山视察筑城地并始修辽阳内城…211
19. 向阳寺李德献果子……………212
20. 蒙古巴林部一百六十户来投……………212
21. 游击爱塔因擒敌海船功升授参将……………212
22. 定满堡城为金、朝使臣办事之地……………213
23. 赐汤古岱等以诸申，金游击携所获之人来…214
24. 天命汗哭祭额亦都巴图鲁之墓……………214
25. 复州单游击带所获之人前来……………214
26. 李庆才以克勤克善赏银五百两……………214

第二十四册天命六年七月……………215

1. 命汗为克取辽东地方宴赏各贝勒大臣……………215
2. 遣官兵往按汉宫亲属 ……215
3. 天命汗谕令包衣幼丁去势 ……215
4. 遣官输运迁居之汉人所储粮米……………215
5. 安置所获乘舟去明国之朝鲜人……………216
6. 致书朝鲜劝其弃明……………216

| | |
|---------------------------------|-----|
| 7. 制定官员服色····· | 217 |
| 8. 制定田禾收割方式····· | 217 |
| 9. 谕令巴克什教习八旗子弟····· | 218 |
| 10. 谕令各地从速收打粮食 ····· | 218 |
| 11. 革永顺参将之职 ····· | 218 |
| 12. 七蒙古人自广宁来投 ····· | 219 |
| 13. 蒙古兀鲁特部十五户来投 ····· | 219 |
| 14. 计丁授田谕 ····· | 219 |
| 15. 喀尔喀蒙古六十户来投 ····· | 220 |
| 16. 牛庄缴来甲、弓箭、炮弹、钢铁等物 ····· | 220 |
| 17. 谕令保护果树 ····· | 220 |
| 18. 谕令不得强购民间牲畜 ····· | 221 |
| 19. 命蒙噶图严管同行之人不得扰害国人 ····· | 221 |
| 20. 博尔晋侍卫率兵往海州换防 ····· | 221 |
| 21. 各牛录出十人书写档子 ····· | 221 |
| 22. 处罚代理牛录额真雅兰及审事官伊荪等 ····· | 221 |
| 23. 爱塔报海上发现小舟 ····· | 221 |
| 24. 天命汗率众贝勒谒堂子 ····· | 222 |
| 25. 蒙古希尔胡纳克杜楞属下五十户来投 ····· | 222 |
| 26. 爱塔遣人来献盔、弓箭、撒袋、鞍辔等物 ····· | 222 |
| 27. 明与朝鲜合兵乘舟来掳镇江 ····· | 222 |
| 28. 分别遣人去镇江及金州爱塔处探信 ····· | 222 |
| 29. 张邱牛录下之三人被处死 ····· | 222 |
| 30. 毛文龙夜袭镇江等城 ····· | 222 |
| 31. 遣大贝勒等率兵往视金州一带 ····· | 223 |
| 32. 遣四贝勒等率兵往镇压镇江叛民 ····· | 223 |
| 33. 道义和详报毛文龙夜袭镇江等城堡情形 ····· | 223 |
| 34. 四贝勒等率兵招抚镇江地方叛民 ····· | 224 |
| 第二十五册天命六年八月 ····· | 225 |
| 1. 遣人齎书谕四贝勒饲秣瘦马····· | 225 |
| 2. 以牲畜赎斋赛贝勒····· | 225 |
| 3. 遣阿泰等往黄泥洼戍守····· | 225 |
| 4. 谕令出征之大贝勒四贝勒先归····· | 225 |

| | |
|----------------------------|-----|
| 5. 拿获乘舟潜渡海岸之逃人····· | 225 |
| 6. 拿获偷渡辽河之汉人····· | 226 |
| 7. 喀尔喀蒙古九人来投····· | 226 |
| 8. 四贝勒及阿敏抵汗城····· | 226 |
| 9. 天命汗率栗与斋赛盟誓····· | 226 |
| 10. 额尔德尼送书與大贝勒还····· | 226 |
| 11. 令沿海居民退居距海六十更····· | 227 |
| 12. 汤古岱率兵往盖州换防及安置诸申汉人····· | 227 |
| 13. 出征之大贝勒等还汗城····· | 227 |
| 14. 参将爱塔升为副将····· | 227 |
| 15. 赏赐有职官员····· | 227 |
| 16. 遣兵镇压金州长山岛叛民····· | 228 |
| 17. 斋赛贝勒之赎身人质到来····· | 228 |
| 18. 命照旧例速徵粮草以饲牲畜····· | 228 |
| 19. 赐斋赛贝勒衣甲等物····· | 228 |
| 20. 众贝勒为斋赛饯行····· | 228 |
| 21. 众贝勒官员分取斋赛送来之马匹牛羊····· | 229 |
| 22. 莽古尔泰等率兵征长山岛····· | 229 |
| 23. 伊荪隐匿盗案被罚····· | 229 |
| 24. 升赏攻战有功人员····· | 229 |
| 25. 遣使往蒙古····· | 229 |
| 26. 喀尔喀蒙古四人来投····· | 230 |
| 27. 遣官兵赴镇江秣马及回报出征俘获数目····· | 230 |
| 28. 朝鲜三人来报其使臣将至····· | 230 |
| 29. 莽古尔泰贝勒等自长山岛归来····· | 230 |
| 30. 费阿拉及辽东等地官粮发放数目····· | 230 |
| 31. 遣斋赛之使者还····· | 231 |
| 32. 天命汗率众福晋贝勒往筑新城之地····· | 231 |
| 33. 命四游击率兵驻守盖州····· | 231 |
| 第二十六册天命六年九月····· | 232 |
| 1. 谕令边境各台遇事即行报警····· | 232 |
| 2. 处分擅离职守及私用新人之官员····· | 232 |
| 3. 四游击率兵前往盖州····· | 232 |
| 4. 运复州军械至盖州····· | 232 |

5. 遣章佳补戍兵之主将·····233
6. 军内配备汉人书办·····233
7. 天命汗以海岛俘获分赏赐
统将领及革吉孛职 ·····233
8. 都堂阿敦以诬陷总兵官巴都里而受罚·····233
9. 廷朱虎牛录下三人因抢汉人之猪而治罪·····234
10. 遣官往查驻军扰害界内人民情形 ·····234
11. 拨仓粮给军民 ·····234
12. 遣兵击败娘娘宫渡口明兵 ·····234
13. 遣官督管各屯所收之人 ·····235
14. 遣官收流民筹措军粮 ·····235
15. 一蒙古人夜入汗宫後宅，侍卫人等俱交法司审处
·····235
16. 海州献碗献碟 ·····236
17. 李都司因擅自用刑而受罚 ·····236
18. 奖赏擒敌船之人 ·····236
19. 销达尔汉、康古里等人之记功银两 ·····236
20. 蒙古贝勒卓里克图属下二人来投 ·····237
21. 遣人运石修路 ·····237
22. 盖州佟游击进宫盐万斤 ·····237
23. 副将爱塔执敌舟官兵解来·····237
24. 谕令博尔晋侍卫等退驻海州牛庄之间 ·····237
25. 谕令爱塔查被杀官兵之户口·····238
26. 天命汗令於太子问习匕岸山岗建城 ·····238
27. 遣人往收沿边各地无主之禾·····238
28. 遣商人往辽东城开肆 ·····239
29. 爱塔执乘舟南来之五人来献 ·····239
30. 谕令各官凡献輿诸贝勒之物均须给价 ·····239
- 第二十七册天命六年九月至十月 ·····240
1. 击都司等查运无主之粮草·····240
2. 授巴达为备御·····240
3. 於牛庄海州以東鞍山以西驻兵并设置庄屯··240
4. 命都司从速查运草料·····240
5. 命叶古德办理弓匠事宜 ·····240

| | |
|----------------------------------|-----|
| 6. 盖州佟游击送棉····· | 241 |
| 7. 再次抢掳镇江逃民····· | 241 |
| 8. 复州五十寨屯民执明船兵····· | 241 |
| 9. 命额真、章京督管，匠役人等遣 朝鲜使者还 ····· | 241 |
| 10. 阿敦因罪被囚禁 ····· | 241 |
| 11. 以银兑换金 ····· | 242 |
| 12. 大雪 ····· | 242 |
| 13. 遣官兵换防 ····· | 242 |
| 14. 陞方吉纳为道员 ····· | 242 |
| 15. 天命汗赴千山汤泉 ····· | 242 |
| 16. 娘娘宫牧人获猪分與众官员 ····· | 242 |
| 17. 记录八旗罪案 ····· | 243 |
| 18. 遣官兵察看明国船只····· | 243 |
| 19. 参将永顺因私匿财物治罪 ····· | 243 |
| 20. 色奉之子归····· | 243 |
| 21. 朝鲜国王遣使前来 ····· | 243 |
| 22. 护送斋赛贝勒之使者归 ····· | 243 |
| 23. 天命汗自汤泉归 ····· | 244 |
| 24. 蒙古哈木克之使者前来 ····· | 244 |
| 25. 谕方吉纳分别奖赏乘舟来投之官兵 ····· | 244 |
| 26. 恩格德尔额駙之子前来 ····· | 244 |
| 27. 销胡希泰、精古勒岱等银数 ····· | 244 |
| 28. 拨无主之田给汉人耕种并徵收粮草 ····· | 244 |
| 29. 革包衣伊拉钦备御之职····· | 245 |
| 30. 致书爱塔命放还金复二州之妇孺 ····· | 245 |
| 31. 霍託因窃骡治罪····· | 245 |
| 32. 拜楚喀因袒护弟罪而受罚 ····· | 245 |
| 33. 夸泰吉因纵容家人抗税而革职 ····· | 245 |
| 34. 送朝鲜来使归国 ····· | 245 |
| 35. 释放扣留之塔布囊归 ····· | 245 |
| 36. 巴班阅盗骡革其游击之职 ····· | 245 |
| 37. 斋赛贝勒因获释遣子前来叩谢 ····· | 245 |
| 38. 陞额尔德尼为副将，蒙古 | |

| | |
|-----------------------------------|-----|
| 塔布囊僧格来投 | 246 |
| 39. 陞章佳，伊荪为参将 | 246 |
| 40. 天命汗谕令诸申不得妄行抢掠汉人 | 246 |
| 第二十八册天命六年十一月 | 247 |
| 1. 天命汗痛斥行贿索物主诸子大臣..... | 247 |
| 2. 牛庄报敌情遣官兵出击..... | 247 |
| 3. 赐盖州副将爱塔貂皮袄..... | 247 |
| 4. 耨德依、达尔汉、鸟讷格等受罚..... | 248 |
| 5. 海州来银辽河过兵时间..... | 248 |
| 6. 授锡汉、萨满兄弟备御之职..... | 248 |
| 7. 汉人张三以隐匿亲戚罪受罚..... | 248 |
| 8. 天命汗降书命各旗配备炮兵及弓箭手..... | 248 |
| 9. 令李游击探取毛文龙之消息..... | 248 |
| 10. 新城赵游击献蜜 | 248 |
| 11. 都堂栋鄂额驸及总兵官扬古利受罚 | 249 |
| 12. 不得乱取各庄屯所种草料 | 249 |
| 13. 天命汗颁书定各贝勒大臣官员朝见礼 | 249 |
| 14. 巴拜以醉酒而受罚 | 250 |
| 15. 一汉人由辽河对岸来投 | 250 |
| 16. 处死莽古勒台吉属下一蒙古人 | 250 |
| 17. 阿敏等率兵返，遣兵分驻海州牛庄 | 250 |
| 18. 移沿江汉人入就近城堡 | 250 |
| 19. 各屯汉人不愿迁移 | 251 |
| 20. 天命汗陞降龙什、阿赖等各官 | 251 |
| 21. 恩格德尔出行及镇江人报朝鲜情况 | 251 |
| 22. 大贝勒取库银以赏诸申各官兵 | 251 |
| 23. 致书朝鲜引渡毛文龙等人 | 251 |
| 24. 海州人迁往耀州 | 253 |
| 25. 遣图鲁什携物往赐桑噶尔寨台吉之妻 | 253 |
| 26. 天命汗降书分布辽东海州 各牛录之马匹甲士 | 253 |
| 27. 广宁有七人乘马来投..... | 253 |
| 28. 广宁有蒙古八人汉人五人来投..... | 254 |
| 29. 广宁有汉人七人来投..... | 254 |

| | |
|----------------------------|-----|
| 30. 迁移险山、凤凰、宽甸等地庄民····· | 254 |
| 31. 博尔晋侍卫被治罪····· | 254 |
| 32. 天命汗颁计丁服役制····· | 255 |
| 33. 斋赛贝勒遣使来献牛羊等物····· | 257 |
| 第二十九册天命六年十一月····· | 258 |
| 1. 迁海州城内汉人出城外居住····· | 258 |
| 2. 巴岳特蒙古有四十七人来投····· | 258 |
| 3. 蒙古四十九人自广宁来投····· | 258 |
| 4. 自萨尔浒迁户至辽东····· | 258 |
| 5. 迁新城、暖河等地居民····· | 259 |
| 6. 谕令诸申汉人同居共食····· | 260 |
| 7. 迁镇江、汤山居民人边内各地····· | 261 |
| 8. 遣人往阿敏处及秦游击受罚····· | 261 |
| 9. 广宁蒙古人来投····· | 261 |
| 10. 斋赛贝勒前来乞粮····· | 261 |
| 11. 蒙古巴岳特部及广宁蒙古人来投····· | 262 |
| 12. 谕令各台遇敌报警之法····· | 262 |
| 13. 允准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各官自制金顶····· | 263 |
| 14. 谕令改行计丁服役之制····· | 263 |
| 15. 巴岳特蒙古六人来投····· | 264 |
| 16. 辽东汉人由汉官诸申官管理····· | 264 |
| 17. 令沿边城堡台人妥为防守····· | 265 |
| 18. 察哈尔以兵助明····· | 265 |
| 19. 部署耀州、牛庄、海州等地之防务····· | 266 |
| 20. 汉人二十丁中抽一人从军····· | 266 |
| 21. 令阿敏探察敌城防务情形····· | 266 |
| 22. 阿布泰率兵赴蒙古沿边戍守····· | 267 |
| 23. 谕边民凡有擒得敌探来献者赏····· | 267 |
| 24. 向各屯徵粮以供给迁户之人口····· | 267 |
| 25. 喀尔喀一对蒙古夫妇来投····· | 267 |
| 26. 天命汗下书谕令保护庙宇····· | 267 |
| 第三十册天命六年十二月····· | 268 |
| 1. 向汉人徵粮以供诸申人····· | 268 |
| 2. 和硕图因家奴拆运汉人房屋而受罚····· | 268 |

3. 汤古岱都堂因於海州擅行听断而受罚·····269
4. 瓦尔喀叔因擅自释放捆绑之人而受罚·····269
5. 迁暖河新城户口往萨尔游等地·····269
6. 调沈阳仓米运至宽甸暖河·····269
7. 遣官兵往辽河袭击明兵·····269
8. 西毕图、噶舒自广宁逃来·····270
9. 恩格德尔额驸自蒙古还·····270
10. 捕鱼人一无所获而还 ·····270
11. 遣人携米往迎新城暖河之迁户 ·····270
12. 恩格德尔之子献驼牛 ·····270
13. 分未與诸申人同住之汉人城堡 ·····270
14. 陞西巴泰为代理游击 ·····270
15. 喀尔喀巴林部囊努克台吉遣使前来 ·····270
16. 喀尔喀贝勒属下一人来投 ·····270
17. 耀州驻兵撤驻牛庄并於耀州设哨置炮 ·····270
18. 严禁窃取树木·····270
19. 将盖州公用粮草送往耀州 ·····271
20. 遣官兵往海州换防 ·····271
21. 迁移镇江户口之官兵归来 ·····271
22. 恩格德尔、满敦台吉宴请天命汗 ·····271
23. 每百丁设一百长 ·····271
24. 徵收赋税严禁任意增减 ·····271
25. 遣人往各汉人屯堡查点男丁数目 ·····271
26. 广宁有三人来投 ·····271
27. 察哈拉及胡希吞受罚 ·····271
28. 赴清河修路之鲁木拜归来 ·····272
29. 升佛阔塔为备御升富兰为游击·····272
30. 查发给军土粮草数目并
催徵盖州等地官赋 ·····272
31. 巴林台吉及占尔布什之使者前来献驼 ·····272
32. 崩濶里以诬告塔拜阿哥而治罪 ·····273
33. 赐阿巴泰、汤古岱黑狐皮帽 ·····273
34. 查点八贝勒园庄男丁数目·····273
35. 记录诸贝勒家之人名·····273

| | |
|---------------------------|-----|
| 36. 查点汉人丁口以防投毒····· | 273 |
| 37. 喀尔喀蒙古二人来投····· | 273 |
| 38. 四十八献葱授其为通事····· | 274 |
| 39. 遣官兵视察北界····· | 274 |
| 40. 谕令勿迁沙井地方炼铁之人····· | 274 |
| 41. 修范河，懿路、蒲河三城城门····· | 274 |
| 42. 天命汗谕令遣人催收赋税····· | 274 |
| 43. 谕令爱塔将盖州、复州所徵官草运来····· | 274 |
| 44. 迁驻台汉人妻孥入邻近各堡····· | 274 |
| 45. 喀尔喀蒙古四人来投····· | 274 |
| 46. 巴克贝勒遣使送三子及牲畜前来····· | 274 |
| 47. 天命汗赐阿布泰貂镶白皮袄····· | 275 |
| 48. 赐恩格德尔及莽古勒台吉黄伞····· | 275 |
| 49. 令各牛录备办打兽套子····· | 275 |
| 50. 萨里塞汉人献鹿扈····· | 275 |
| 51. 限定新年宰牲数目····· | 275 |
| 52. 舆萨哈连巴彦同去广宁贸易之人逃来····· | 275 |
| 53. 蒙古胡毕勒汉及囊努克属下人来投····· | 275 |
| 54. 蒙古巴噶达尔汉属下人来投····· | 275 |
| 55. 前往杀猪之人携猪而归····· | 275 |
| 56. 高色来报攻剿毛文龙战况····· | 275 |
| 第三十一册天命六年十二月····· | 277 |
| 1. 谕诸臣仍按旧制徵收赋税····· | 277 |
| 2. 斩陈良策及追击毛文龙····· | 277 |
| 3. 官员各书功过具奏以颁敕书····· | 278 |
| 4. 谈金国灭辽败宋论明万历帝失辽东····· | 278 |
| 5. 赐耨德依、沙金等骆驼····· | 279 |
| 6. 赏蒙古诸贝勒····· | 279 |
| 7. 英古勒岱、巴齐兰被降职····· | 279 |
| 8. 书谕众官令筑城之人作速竣工····· | 279 |
| 9. 致书朝鲜国王索还毛文龙及汉人····· | 279 |
| 10. 遣养马人携致朝鲜国书至义州城····· | 280 |
| 11. 巴克什希福被降职····· | 280 |
| 12. 谕各堡演放火炮····· | 280 |

| | |
|---|-----|
| 13. 巴噶达尔汉属下人来投····· | 280 |
| 14. 稣纳额驸等受罚····· | 280 |
| 15. 命每牛录宰牛三头以资年终食之····· | 280 |
| 16. 派人把守朝鲜使臣来路····· | 280 |
| 17. 蒙古有三十五户来投····· | 281 |
| 18. 孟国台吉携来之牲畜数····· | 281 |
| 19. 遣人查收孟国台吉所带牲畜····· | 281 |
| 20. 制做皮衣分给新附蒙六人····· | 281 |
| 21. 下书沈阳游击刘有宽令取仓粮以粮 接济新附蒙古人并指定其放牧之地····· | 282 |
| 22. 降叶赫托搏辉备御为千总····· | 282 |
| 23. 鞍山汗庄之汉人献葱献胡蔔····· | 282 |
| 24. 蒙古巴克贝勒之二子一女前来····· | 283 |
| 25. 金兵战败毛文龙兵····· | 283 |
| 26. 俘获新附人数及蒙古男丁每月口粮数····· | 283 |
| 27. 大孤寨屯汉人来献鸡鸭鹅····· | 283 |
| 28. 巴岳特古尔布什台吉率户来投····· | 283 |
| 29. 天命汗以族弟女妻莽古勒台吉····· | 283 |
| 30. 都堂以下各官献物清单····· | 284 |
| 31. 赵游击献物清单····· | 284 |
| 32. 张游击、李永芳、佟养性、李庆 赛等献畜禽清单····· | 284 |
| 33. 令纳齐布侍卫督养哨地马匹····· | 285 |
| 34. 各汉官献畜禽清单····· | 285 |
| 35. 赏赐八旗教书之汉外郎····· | 286 |
| 第五函太祖皇帝天命七年正月至六月 第三十二册天命七年正月····· | 287 |
| 命汗率贝勒大臣谒堂庙庆贺元旦····· | 287 |
| 谕禁向与诸申杂居之汉人徵收口粮····· | 287 |
| 天命汗斥汉官办事不明一味贪财····· | 287 |
| 致书朝鲜国王劝与明断交····· | 288 |
| 派妥员遣送俘获人口於萨尔许等地····· | 289 |
| 6. 派员护送俘虏人口至辽东城····· | 289 |
| 7. 大贝勒为巴克贝勒饯行····· | 290 |

| | |
|--|-----|
| 8. 计丁抽役允军筑城，停止汉官微收官赋····· | 290 |
| 9. 天命汗宴众贝勒大臣····· | 291 |
| 10. 授李永芳之子彦庚为游击····· | 291 |
| 11. 孟通事自广宁来投····· | 291 |
| 12. 蒙古兀鲁特部一福晋来投····· | 291 |
| 13. 河东汉人分隶满汉各官····· | 291 |
| 14. 建台设人驻守····· | 291 |
| 15. 喀尔喀部人来投····· | 291 |
| 16. 抚顺所携汉人分隶各贝勒，辽东 所携匠役编入辛者库牛录····· | 291 |
| 17. 谕沿边各堡台不得擅门放人入境····· | 292 |
| 18. 喀尔喀囊努克贝勒属下人来投····· | 292 |
| 19. 科尔沁使者前来····· | 292 |
| 20. 令爱塔催徵官役兵员并将所 擒明兵解送辽阳····· | 292 |
| 21. 计丁充军及配备器械····· | 293 |
| 22. 谕令汉人从速完纳应徵之物····· | 294 |
| 23. 昂爱台吉等来投····· | 294 |
| 24. 古木布台吉献马····· | 294 |
| 25. 赐古尔布什台吉皮缎衣银两等物····· | 295 |
| 26. 赐恩格德尔额駙四百三十四丁····· | 295 |
| 27. 兀鲁特部来归福晋妻汤古岱····· | 295 |
| 28. 萨哈连巴彦至····· | 295 |
| 29. 广宁有二汉人来投····· | 296 |
| 30. 沙金牛录之人受罚····· | 296 |
| 31. 喀尔喀囊努克贝勒属下人来投····· | 296 |
| 32. 谕令八贝勒各庄周围之人及匠役 等要住指定地区····· | 296 |
| 33. 包衣纳彦率奉集堡屯人前往费阿拉····· | 296 |
| 34. 阿都庄人来献貂皮等物····· | 296 |
| 35. 扎西庄人来献貂皮东珠等物····· | 296 |
| 36. 孙扎庄人来献貂皮等物····· | 296 |
| 37. 喀尔喀巴噶达尔汉贝勒属下人来投····· | 296 |
| 第三十三册天命七年正月····· | 297 |

| | |
|----------------------------|-----|
| 1. 天命汗赴筑新城之地筵宴 | 297 |
| 2. 赏赐都堂以上备御以下各官 | 297 |
| 3. 陞哈哈纳参将为副将 | 297 |
| 4. 劝冰图老人速嫁已聘之女 | 297 |
| 5. 额尔德尼巴克什被抄家 | 298 |
| 6. 额尔德尼以受贿被治罪 | 299 |
| 7. 额尔德尼弹劾雅荪 | 299 |
| 8. 陞蒙噶图为副将革马勒图游击之职 | 300 |
| 9. 赏从征军士及蒙古台吉人口马牛骡 | 300 |
| 10. 天命汗谕令严禁轻视虐待宗室主人..... | 300 |
| 11. 遣斋赛贝勒属下逃人还..... | 300 |
| 12. 规定贝勒大臣各级官员出行之仪仗..... | 300 |
| 13. 弓匠献弓披分与众巴牙喇..... | 301 |
| 14. 晋陞尼塔哈、纳钦、彦秀才等..... | 302 |
| 15. 天命汗谕众臣推举贤智之人..... | 302 |
| 16. 乌讷格、雅希禅、达尔汉被降职 | 303 |
| 17. 广宁人来投..... | 304 |
| 18. 巴岳特部人来投..... | 304 |
| 19. 天命汗率兵出征广宁..... | 304 |
| 20. 授西宁堡广宁投诚汉官官职..... | 305 |
| 21. 广宁管城门人郭肇基出城迎金兵..... | 305 |
| 22. 郎游击兄弟及镇安堡干总来降..... | 305 |
| 23. 白土厂刘参将来降及蒙古人袭击石河堡..... | 305 |
| 24. 天命汗入驻广宁城..... | 306 |
| 25. 大小黑山三堡之守堡来见..... | 306 |
| 26. 遣孙游击前往义州任官..... | 306 |
| 27. 遣金游击前往镇安堡任官..... | 306 |
| 28. 陞白土厂刘参将为副将..... | 306 |
| 29. 陞石天柱游击为副将..... | 306 |
| 30. 陞右屯卫掌印官为备御..... | 306 |
| 第三十四册天命七年正月至二月..... | 308 |
| 1. 天命汗谕众汉人凡事秉公听断..... | 308 |
| 2. 陞顾三泰为副将 | 308 |
| 3. 分赏库存绸缎 | 308 |

| | |
|-------------------------------|-----|
| 4. 陞乌讷格为副将 | 308 |
| 5. 工匠茂海闪奸宿罪詖裂尸示众 | 308 |
| 6. 右屯卫存米数目 | 309 |
| 7. 劝喀尔喀五部弃恶修好 | 309 |
| 8. 天命汗劝明镇武堡军士投降 | 309 |
| 9. 都堂谕令城外地方之人剃发归降 | 310 |
| 10. 部堂谕令城内之人出财物分给军士..... | 310 |
| 11. 谕辽东、广宁汉人造册呈报户口数目..... | 310 |
| 12. 升恩格德尔属下巴拜为备御..... | 310 |
| 13. 义州游击以擒獲逃人功陞为副将..... | 310 |
| 14. 喀尔喀等处来投之蒙古人数目..... | 311 |
| 15. 赏赐诸申汉人蒙古众官员..... | 311 |
| 16. 陞鄂本堆等四人为游击..... | 312 |
| 17. 陞僧格塔布囊等二人为备御..... | 312 |
| 18. 陞纳喀达等三人为备御..... | 312 |
| 19. 赐托霍伦、阿努等蟒緞衣..... | 312 |
| 20. 令镇静堡等三堡之人查报库存财物及牲畜..... | 312 |
| 21. 天命汗登广宁城巡视..... | 313 |
| 22. 令沙金蒙噶图查集朝鲜匠人制造凉帽 | 313 |
| 23. 白土厂刘副将献马驼牛羊等物..... | 313 |
| 24. 大清堡游击夹报缴获及伤亡情形..... | 313 |
| 25. 天命汗欲聘古木布台吉之女..... | 313 |
| 26. 遣人去辽东按聚福晋来广宁及出兵赴山海关 | 313 |
| 27. 金军往征山海关至杏山驻营 | 314 |
| 28. 金军还师驻於塔山 | 314 |
| 29. 广宁至西宁堡布设卡伦 | 314 |
| 30. 俘获入境抢粮之蒙古人..... | 315 |
| 31. 勒令山海关夕卜汉人迁往辽东各地 | 315 |
| 32. 谕令锦州白土厂等地汉人迁往广宁闾阳驿..... | 316 |
| 第三十五册 天命七年二月..... | 317 |
| 1. 勒令锦州等九卫之人迁往指定地方 | 317 |
| 金军归驻锦州并遣阿敏追捕 叛投蒙古之汉人..... | 317 |
| 3. 锦州备御追击前来抢粮之察哈尔蒙古人..... | 318 |

| | |
|--|-----|
| 4. 陞锦州郭游击及立战功之汉人官员····· | 318 |
| 5. 巴都里率兵往收义州一带之户口····· | 318 |
| 命副将阿布泰率兵沿来途驱赶户口····· | 318 |
| 命都堂大额驸率兵驱赶左屯卫路之户口····· | 318 |
| 8. 天命汗、大贝勒、阿敏贝勒分别 率兵驻锦州，义州、白土厂····· | 319 |
| 9. 查点锦州城户口····· | 319 |
| 10. 收管左右屯卫粮谷并派兵往锦州等地····· | 319 |
| 11. 集中军士驻锦州等三处并遣官办理田舍····· | 319 |
| 12. 锦州官员献无主羊只····· | 320 |
| 13. 天命汗遣人去广宁询问人员留去情形····· | 320 |
| 14. 喀木达尼率兵往击山峰····· | 320 |
| 15. 马勒图等人因违令擅自出城被罚····· | 321 |
| 16. 召集船工以运右屯卫之粮····· | 321 |
| 17. 设人护粮及天命汗驻义州····· | 321 |
| 18. 甄讯被蒙古掳去复又逃回之锦州汉人····· | 321 |
| 19. 天命汗由锦州去广宁····· | 322 |
| 20. 大贝勒四贝勒往收义州户口····· | 322 |
| 21. 遣人往安达尔齐堡招降····· | 322 |
| 22. 朝鲜沿边驻兵并遣人来新城察看被擒获····· | 322 |
| 23. 每日自蒙古有十至二十户来投····· | 322 |
| 24. 命陈游击保护果木分田耕种····· | 322 |
| 25. 镇安堡参将献牲畜····· | 323 |
| 26. 阿泰率人往迎蒙古来投之人户····· | 323 |
| 27. 大额驸收右屯卫之人口牲畜数····· | 323 |
| 28. 报所获牲畜衣物米石数····· | 323 |
| 29. 谕令各官亲自办理迁移户口等事宜····· | 324 |
| 30. 迁农户往抚顺、开原等地耕种····· | 324 |
| 31. 大茂堡备御王来宾率人来投····· | 325 |
| 32. 硕托旗下人因盗骡受罚····· | 325 |
| 33. 汤古岱旗下人因盗诸申人鞍辔治罪····· | 325 |
| 第三十六册天命七年二月····· | 326 |
| 1. 遣兵往收沿海遗留之户····· | 326 |
| 2. 镇安堡参将率兵驻守蒙古边界····· | 326 |

3. 令边外蒙古不得越入边内……………326
4. 天命汗赐鞬给白巴牙喇各一块……………326
5. 额尔德尼、达海招抚齐家堡人……………326
6. 迁白土厂二万户住广宁……………326
7. 天命汗指使奥德抢夺缎疋等物……………326
8. 迁魏家岭双台二堡一万五千人住广宁……………327
9. 以所收散户之男丁赐与都堂总兵官……………327
10. 送擒获之朝鲜人至广宁 ……………327
11. 陞格根为备御 ……………327
12. 石副将等遣属下人镇守南关城门 ……………327
13. 令李永芳佟养性赶修辽河损坏之船 ……………327
14. 令石副将等办理迁户分屯分田事宜 ……………328
15. 都堂致书爱塔令从速催促架桥 ……………328
16. 石河之人抗令绑缚迁移户口之人 ……………328
17. 派人探石河城之情形 ……………328
18. 叶赫诺木浑牛录下人因盗马匹治罪 ……………328
19. 镇安堡参将查点蒙古人户口 ……………329
20. 命每牛录遣人往击山峰 ……………329
21. 都堂谕令爱塔勤力口熬制官盐 ……………329
22. 往攻广宁北山峰之战况 ……………329
23. 停筑辽东城改运广宁城粮 ……………329
24. 谕令镇安堡参将迁移所属屯堡之人……………330
25. 副将喀克都里率兵往收镇安堡户众 ……………330
26. 蒙古游击按汉游击所得男丁数赏给……………330
27. 斋萨贝勒遣使者前来 ……………330
28. 众福晋由辽东来广宁……………330
29. 遣官迁移白土厂魏家岭双台三堡之人 ……………331
30. 镇安堡等五堡归镇安堡参将督理 ……………331
31. 谕令蒙古人养肥马匹……………331
32. 优待广宁迁移之户众……………331
33. 天命汗谕令爱塔从速完竣架桥事宜……………331
34. 蒙古兀鲁特部明安等十贝勒率众逃来广宁……………331
35. 陞桑古里备御为游击 ……………332
36. 训谕来投蒙古人勿萌邪恶盗伪之心 ……………332

| | |
|------------------------------|-----|
| 37. 天命汗离广宁返辽东 | 332 |
| 38. 八旗游击护送所收之户口 | 332 |
| 39. 锦州卫男丁人口数 | 333 |
| 第三十七册 天命七年二月 | 334 |
| 1. 谕令蒙噶图酌情安置迁移户口 | 334 |
| 2. 天命汗自三河返辽东城 | 334 |
| 3. 图勒昆等所获物数目 | 334 |
| 4. 白土厂、镇安堡人口男丁数 | 334 |
| 5. 杜楞贝勒所属布当下人丁牲畜数 | 334 |
| 6. 古尔布什贝勒所属库赛下人丁牲畜数 | 334 |
| 7. 囊努克贝勒所属和罗木西下人丁牲畜数 | 335 |
| 8. 达尔汉贝勒所属噶赖下人丁牲畜数 | 335 |
| 9. 塔尔奇福晋所属凯赛下人丁牲畜数 | 335 |
| 10. 卓里克图贝勒下人丁牲畜数 | 335 |
| 11. 岱青贝勒下人丁数 | 335 |
| 12. 色楞贝勒所属博格依下人丁牲畜数 | 335 |
| 13. 连尔汉贝勒所属杭噶尔下人丁牲畜数 | 335 |
| 14. 莽古勒塔布囊下人丁牲畜数 | 336 |
| 15. 达赖台吉下人丁牲畜数 | 336 |
| 16. 巴拜台吉下人丁牲畜数 | 336 |
| 17. 洪巴图鲁下人丁牲畜数及以上各项之总数 | 336 |
| 18. 命满汉各官妥善安置各地迁户 | 336 |
| 19. 遣方吉纳牢入查点新来户口人丁 | 337 |
| 20. 遣朝鲜二人齐书还其国 | 337 |
| 21. 赏赐蒙古台吉塔布囊之妻 | 338 |
| 22. 蒙古贝勒反福晋等宋朝 | 339 |
| 23. 运右屯卫及蒙古沿边各堡粮食 | 339 |
| 24. 拨粮赐与斋赛使者 | 339 |
| 25. 设官徵牛运粮 | 339 |
| 26. 安置兀鲁特来归人口 | 340 |
| 27. 擒攫进入义州之蒙古人 | 341 |
| 28. 运白土厂静安堡等地粮食至广宁储存 | 342 |
| 29. 天命汗宴请蒙古诸贝勒福晋 | 342 |
| 30. 出使明安贝勒处之使者被截 | 342 |

| | |
|-----------------------------------|-----|
| 31. 赐斋赛之使者缎疋等物 | 342 |
| 32. 金军围攻明山寨 | 343 |
| 33. 色楞塔布囊率入来投 | 343 |
| 34. 各牛录喂养朝鲜马匹 | 343 |
| 35. 广宁迁户安置於金州以内 | 344 |
| 第三十八册天命七年三月 | 345 |
| 1. 斩喀尔喀卓里克图属下诈降人 | 345 |
| 2. 住广宁诸只勒福晋到来 | 345 |
| 3. 审问所俘汉人 | 345 |
| 4. 喀尔喀部人来投 | 345 |
| 5. 天命汗颁八子共议国政择贤者为汗谕 | 345 |
| 6. 天命汗率众往新迁之地宴劳 | 348 |
| 7. 设官督催屯民耕种 | 348 |
| 8. 分兵轮番驻守广宁等城 | 348 |
| 9. 令兀鲁特诸贝勒速将马匹养肥 | 349 |
| 10. 以驼运广宁缎疋财帛 | 349 |
| 11. 喀尔喀达尔汉贝勒遣使者献驼献肉 | 349 |
| 12. 令查获截掠来投蒙古人户者 | 349 |
| 13. 格格与恩格德尔额駙回蒙古 | 350 |
| 14. 察哈尔敖汉、奈曼部使者前来 | 350 |
| 15. 汗颁守城防敌法 | 350 |
| 16. 以盔甲装备所属之蒙古人 | 350 |
| 17. 运粮车裁粮运至中庄 | 350 |
| 18. 令运大凌河沿岸及右屯卫等地之粮 | 351 |
| 19. 令蒙古官员家眷居广宁蒙古 兵驻白土厂等处 | 351 |
| 20. 各旗运粮至牛庄之车数粮数 | 351 |
| 21. 谕令地方之人不得以物换取迁来户之银两 | 352 |
| 22. 都堂谕令有肥马者催喂马匹 | 353 |
| 23. 遣妥员调度筑城车辆 | 353 |
| 第三十九册天命七年三月 | 354 |
| 赐巴拜台吉以宾图达尔漠台吉名号 | 354 |
| 2. 赐苏纳额駙之姊蟒缎衣褂等物 | 354 |
| 3. 赐巴拜台吉之妻缎疋等物 | 354 |

| | |
|-------------------------------------|-----|
| 4. 赐绰斯西台吉夫妇衣物缎疋····· | 354 |
| 5. 赐恩格德尔额驸之姊蟒缎衣褂等物····· | 355 |
| 6. 赐哈拉克钦福晋蟒缎衣褂等物····· | 355 |
| 7. 谕令诸申、汉人、蒙古人出行不得少於十人··· | 355 |
| 8. 谕令索诺木台吉详查截杀行人之凶犯····· | 356 |
| 9. 遣兵驻防复州、金州、黄骨岛····· | 356 |
| 10. 谕令金州复州抽丁筑城 ····· | 356 |
| 11. 天命汗训谕莽古勒额驸不得以汗 赐之物赠与他人 ····· | 357 |
| 12. 分五等记金玉和等十五人之名 ····· | 357 |
| 13. 谕令查拿杀人之蒙古人 ····· | 357 |
| 14. 察哈尔敖汉、奈曼之使者归去 ····· | 358 |
| 15. 新迁汉人酌情发给耕牛等物 ····· | 358 |
| 16. 蒙古喀尔喀人来投 ····· | 358 |
| 17. 过辽河之诸申汉人官牛数 ····· | 358 |
| 18. 广宁来报收编户口之男丁牲畜数 ····· | 358 |
| 19. 千总李恭寅来献俘获人口 ····· | 359 |
| 20. 谕令诸申人不得侵害同居之汉人 ····· | 359 |
| 21. 交付爱塔豢养二百蒙古人 ····· | 360 |
| 22. 迁各山寨来归汉人至广宁耕田 ····· | 360 |
| 23. 天命汗命各只勒拣选各色缎料 ····· | 360 |
| 24. 授金州李殿魁游击职 ····· | 360 |
| 25. 设官饲秣弩马，赐蒙古人与甲胄 ····· | 361 |
| 26. 酌调广宁等地军士及哨卒 ····· | 361 |
| 27. 察哈尔敖汉、奈曼之使者前来 ····· | 361 |
| 28. 安置迁户汉人有城堡台处居家耕田 ····· | 361 |
| 29. 总兵官穆哈连受罚 ····· | 362 |
| 第四十册 天命七年三月至四月 ····· | 364 |
| 1. 遣官办理输运粮米释放逃人等事宜····· | 364 |
| 2. 蒙古卓里克图贝勒属下人来投····· | 364 |
| 3. 增派镇江驻兵并传谕居於山中之 汉人下山耕田 ····· | 364 |
| 驻镇江之额克兴额俘获七百人解来····· | 364 |
| 5. 以广宁解来之俘虏赐与参将游击····· | 365 |

| | |
|--------------------------------|-----|
| 6. 蒙古囊苏喇嘛圆寂····· | 365 |
| 7. 陞卓里克图为副将达尔扎为游击····· | 365 |
| 8. 喀尔喀卓里克图贝勒属下人来投····· | 365 |
| 9. 广宁官员呈报带来之人丁数····· | 365 |
| 10. 都堂谕令各地查报由外乡逃来之人 ····· | 366 |
| 命官督办造船运粮及微调官牛筑城事宜 ····· | 367 |
| 来投之兀鲁特部众贝勒由广宁前来 ····· | 368 |
| 阿巴泰自广宁归：遣往科尔沁部使者还 ····· | 368 |
| 都堂谕令都司官亲往办理徵收官牛事宜 ····· | 368 |
| 15. 谕令养猪者不得任意宰杀 ····· | 368 |
| 16. 喀尔喀卓里克图贝勒属下人来投 ····· | 369 |
| 17. 扎喀之人夜袭水长峪 ····· | 369 |
| 18. 安置蒙古来投诸贝勒 ····· | 369 |
| 19. 谕众汉宫遇事同李永芳佟养性商议 ····· | 370 |
| 20. 与努尔哈齐结亲蒙古诸贝勒名单 ····· | 370 |
| 21. 设哨探侦察踪迹 ····· | 371 |
| 22. 分等赏赐察哈尔来投诸贝勒 ····· | 371 |
| 23. 明安等九人为一等 ····· | 372 |
| 24. 多尔济等十人为二等 ····· | 373 |
| 25. 特陵等七人为三等 ····· | 373 |
| 26. 喀尔喀卓里克图之子属下人来投 ····· | 373 |
| 27. 天命汗宴察哈尔诸贝勒及广宁官员····· | 373 |
| 第四十一册 天命七年四月至六月 ····· | 374 |
| 1. 大贝勒等率兵赴广宁换防····· | 374 |
| 2. 遣还蒙古格格与恩格德尔额驸····· | 374 |
| 3. 命杜楞送还所掠之汉人及牲畜····· | 374 |
| 图鲁什等出使科尔沁及有船 泊于黄骨岛外江中 ····· | 375 |
| 5. 遣兵换防及调换官员所隶男丁····· | 375 |
| 6. 陈游击监督筑城····· | 376 |
| 7. 喀尔喀卓里克图所属人来投····· | 376 |
| 8. 禁止侵扰已降屯堡····· | 376 |
| 9. 谕令各游击从速督促筑城事宜 ····· | 377 |
| 10. 遣兵驻守各地及告辽东汉人书····· | 377 |

| | |
|---------------------------------|-----|
| 11. 八旗收管边界之档册····· | 379 |
| 12. 正黄旗收管之地····· | 379 |
| 13. 镶黄旗收管之地····· | 379 |
| 14. 正红旗收管之地····· | 379 |
| 15. 镶红旗收管之地····· | 379 |
| 16. 镶蓝旗收管之地····· | 379 |
| 17. 正蓝旗收管之地····· | 379 |
| 18. 正白旗收管之地····· | 379 |
| 19. 镶白旗收管之地····· | 380 |
| 20. 巴林部古尔布什所属人来投····· | 380 |
| 21. 令将兼管之汉人马匹与各牛录下马匹合并····· | 380 |
| 22. 山海关一逃人来投····· | 380 |
| 23. 雅尔纳率兵赴镇江····· | 380 |
| 24. 率兵沿边筑城之沙金等归来····· | 380 |
| 25. 报敌兵入袭宁东堡、汤站之情形····· | 380 |
| 第四十二册天命七年六月····· | 382 |
| 1. 设官分管司法财务税收营造等事宜····· | 382 |
| 2. 雅鼐等率兵往蒲河懿路戍守····· | 383 |
| 3. 汉人报诸申虐待汉人情形····· | 383 |
| 4. 罚锡汉、叶古德银两及 科尔沁班金台吉来投····· | 384 |
| 5. 内齐汗属下人来投····· | 384 |
| 6. 复审布三在辽东作战案····· | 384 |
| 7. 汤阔勒泰等受罚····· | 385 |
| 8. 古勒玛琿等三备御受罚····· | 385 |
| 9. 陞吉荪千总为游击····· | 385 |
| 10. 哈拉巴拜被革备御之职····· | 385 |
| 11. 被遣还之巴克台吉前来····· | 386 |
| 12. 禁止无店铺者携物售卖····· | 386 |
| 13. 刘备御受罚····· | 386 |
| 14. 阿布图巴图鲁被治罪····· | 386 |
| 15. 毛文龙遣人来侦探····· | 387 |
| 16. 巴都里属下人逃走····· | 387 |
| 17. 修改刑法····· | 387 |

| | |
|-----------------------------------|-----|
| 18. 赐巴克台吉缎疋等物····· | 387 |
| 19. 库尔禅被革游击之职 ····· | 387 |
| 20. 将诺延牛录人给白林费扬古之子为诸申····· | 388 |
| 21. 谕令诸申大臣等妥为养育蒙古人 ····· | 388 |
| 22. 锡喇纳之弟媳因虐待婢女受罚····· | 388 |
| 23. 分别遣人赴额克兴额巴克什及图 鲁什巴克什处····· | 388 |
| 24. 陈游击等受罚····· | 388 |
| 25. 查讯运粮游击李殿魁之贪污案····· | 389 |
| 26. 天命汗颁勃书给蒙古来投诸贝勒····· | 389 |
| 27. 一朝鲜人二诸申人逃走····· | 389 |
| 28. 赏赐敖漠使者及其跟役····· | 389 |
| 29. 金州刘参将献果子 ····· | 390 |
| 30. 遣敖汉使者归 ····· | 390 |
| 第六函太祖皇帝天命八年正月至五月 | |
| 第四十三册天命八年正月····· | 391 |
| 1. 命官员妥加管带属下人等····· | 391 |
| 2. 李永芳佟养性往收南海沿岸户口····· | 391 |
| 3. 李永芳命众官诚心效力详查逃人 ····· | 392 |
| 4. 喀尔喀僧格塔布囊及其弟携户来投 ····· | 392 |
| 5. 天命汗宴来归蒙古人 ····· | 392 |
| 6. 停止十三山驻兵下山，由广宁兵背运薪柴 ··· | 392 |
| 7. 安慰汉人各安其居各耕其田 ····· | 393 |
| 8. 致蒙古科尔沁黄台吉奥巴书 ····· | 393 |
| 9. 质问蒙古科尔沁为何抢掠乌拉之猎获 ····· | 394 |
| 10. 来人告知巴克台吉将至····· | 394 |
| 11. 巴克台吉前来叩见····· | 395 |
| 12. 恩格德尔额驸前来叩见 ····· | 395 |
| 13. 哈哈纳游击等受罚 ····· | 395 |
| 14. 革哈哈纳等人之职····· | 395 |
| 15. 天命汗携福晋往北边察视可耕之地····· | 396 |
| 16. 天命汗赴北方沿途行猎 ····· | 396 |
| 17. 喀尔喀拉巴希席布台吉率户来投 ····· | 396 |
| 18. 赐拉巴希席布台吉等衣物····· | 396 |

| | |
|-----------------------------------|-----|
| 19. 释放巴克台吉之人质还 | 397 |
| 20. 赴科尔沁使者归 | 397 |
| 21. 喀尔喀部台吉率民众来投 | 398 |
| 22. 扩修汗在广宁城内住所并运粮入城 | 398 |
| 23. 训谕巴岳特部莽古尔岱等人疏远喀尔喀 | 398 |
| 24. 扣留朝鲜使臣..... | 400 |
| 25. 莽古尔岱台吉、拜噶勒台吉返回..... | 401 |
| 第四十四册天命八年正月至二月..... | 402 |
| 1. 遣巴克台吉父子归 | 402 |
| 2. 遣雅希禅等出使科尔沁孔果尔贝勒处..... | 402 |
| 3. 谕令每男丁徵粮一石 | 402 |
| 4. 废栋鄂额驸等人职陞布三等人职 | 403 |
| 5. 疏散金州人户 | 403 |
| 6. 天命汗论为君为臣为民为奴之道..... | 404 |
| 7. 科纳泰被击打 | 405 |
| 8. 透登额因擅自拷打汉人受鞭责 | 406 |
| 9. 陞蒙噶图备御等为游击 | 406 |
| 10. 谕令南迁地方每三丁取粮一石运之..... | 406 |
| 11. 追赶盗粮蒙古人..... | 406 |
| 12. 天命汗驳波东国之诸弟..... | 406 |
| 13. 赐拉布西喜台吉之弟缎疋银器等物..... | 407 |
| 14. 八旗专管大臣猎获之皮张数..... | 407 |
| 15. 猎获皮张按官员等级均给..... | 407 |
| 16. 朝鲜三次遣使前来所携物品清单..... | 409 |
| 17. 天命汗命查焚烧纸钱者并将有关 人等治以重罪..... | 409 |
| 18. 李永芳奏报金州等地果园果树之数目..... | 410 |
| 第四十五册 天命八年二月..... | 411 |
| 1. 八旗设官及其职责 | 411 |
| 2. 每旗贝勒设四大臣分管八家之物 | 412 |
| 3. 满达尔汉率兵往迎出使科尔沁之希福等人..... | 413 |
| 4. 朝鲜来使五人被杀 | 413 |
| 5. 八旗出八人为长遣驻纳丹佛■ | 413 |
| 6. 天命汗去千山汤泉 | 414 |

| | |
|--------------------------------------|-----|
| 7. 都堂汇奏男丁一年应纳金银数 | 414 |
| 8. 奖赏织绸缎匠役人等 | 414 |
| 9. 蒙古巴琿贝勒拜噶勒贝勒所属人来投 | 414 |
| 10. 致恩格德尔额駙书..... | 414 |
| 11. 大贝勒等率兵抓捕为蒙古运粮人 并以粮接济迁户汉人..... | 416 |
| 12. 地震..... | 416 |
| 13. 将所徵粮分别运至海州、辽东、沈阳等仓..... | 417 |
| 14. 副将孟坦等率兵往广宁换防..... | 417 |
| 15. 从驻南海兵中调五百兵还..... | 417 |
| 16. 德木图因旷误尸弓班受罚..... | 417 |
| 17. 天命汗训谕诸贝勒斥奸佞举忠直..... | 418 |
| 18. 蒙古巴林部人来投..... | 418 |
| 19. 为聘女出使科尔沁部之希福等人返回..... | 418 |
| 20. 遣往科尔沁部使者还报被劫情形..... | 418 |
| 21. 驻广宁十三山之兵下山被劫..... | 419 |
| 22. 旗兵编队设官制..... | 420 |
| 23. 赐科尔沁黄台吉奥巴及其来使缎疋等物..... | 420 |
| 第四十六册天命八年二月至三月..... | 422 |
| 1. 纳钦备御等被拟死罪 | 422 |
| 2. 遣兵堵截逃人 | 423 |
| 3. 巴林囊努克贝勒属下人来投 | 424 |
| 4. 分南海沿岸之八旗兵驻守各地 | 424 |
| 5. 陞中军佟文明为备御 | 424 |
| 6. 广宁大臣报十三山及北山察看灯火情形 | 424 |
| 7. 天命汗视察汤山河南之桑田 | 425 |
| 遣希福、刚林、满达尔汉 分别出使科尔沁部..... | 425 |
| 9. 准许养官牛之人租用所养官牛耕田 | 425 |
| 10. 巴琿台吉来寻逃人..... | 425 |
| 11. 陞郭豁为备御..... | 425 |
| 12. 色赫、胡希布等六人被治罪..... | 425 |
| 13. 诺木浑等人被受罚..... | 426 |
| 14. 色勒阿哥被革备御职..... | 426 |

15. 斋赛执巴噶达尔汉下大臣·····426
16. 参将噶鲁受罚·····427
17. 派官兵驻守萨马吉白塔河等处·····427
18. 查拿毛文笼派来之人·····427
19. 喀尔喀占尔布什贝勒属下人来投·····428
20. 把总张秉仪因拿解毛文龙主人而陞千总·····428
21. 戍守南海沿岸之大臣搜寻毛文龙所遣之人·····428
22. 敖汉部人来投·····428
23. 参将沙金私取汉人猪鸡受罚·····428
24. 沙金牛录下千总迈昆因窝藏人口受罚·····429
25. 朱克舒因隐匿其牛录杀人案受罚·····429
26. 乌巴海等因怠慢从事而受罚·····429
27. 锤托依等受罚·····429
28. 广宁军士於城内外寻找窝藏之物·····429
29. 谕令汉人不得擅自弃农淘金·····430
30. 遣官兵往驻朝鲜边界一带·····430
31. 毛巴里侍卫因谭泰柱之罪受罚·····430
32. 恩格德尔额駙之弟桑噶街寨来投·····430
33. 遣官兵驻守通远堡、十方寺·····430
34. 王子登擒献毛文龙派遣之人·····431
35. 苏吉率镶蓝旗甲兵驻聂赫寨·····431
36. 孟古绅率镶白旗甲兵驻嘉哈·····431
37. 郎珠虎率正黄旗甲兵驻萨木缠·····431
38. 爱达汉森车赫率兵驻草河堡·····431
39. 乌里堪率镶黄旗甲兵驻英额·····431
40. 穆哈连率镶白旗甲兵驻温德痕河·····431
41. 米纳率兵驻通远堡·····431
42. 阿尔巴率八旗拣选甲兵驻十方寺·····431
43. 额赫勒恩率兵驻宣堆子与麇子坡之间·····431
44. 郭忻、羌钱率兵驻铁岭·····431
45. 阿尔布哈率正蓝旗三牛录驻奉集堡·····431
46. 苏布兴阿率镶红旗三牛录驻松山堡·····431
47. 布拉率兵驻范河及天命汗对各驻
边人之训谕·····432

| | |
|---------------------------|-----|
| 48. 广宁黄通判被杀····· | 432 |
| 49. 副将额克兴额往立孤山至通远堡新界····· | 432 |
| 第四十七册天命八年三月····· | 433 |
| 1. 李永芳等率兵前往清河料理田地事宜····· | 433 |
| 2. 萨满刚噶达被治罪····· | 433 |
| 3. 喀尔喀巴噶达尔汉贝勒属下人来投····· | 434 |
| 4. 遣官兵往沿海戍守····· | 434 |
| 5. 恩格德尔额驸之弟巴琿台吉来索逃人····· | 434 |
| 6. 舒沙兰等受罚····· | 434 |
| 7. 授蒙古巴布为游击····· | 434 |
| 8. 巴泰等被人掠走之马牛羊数····· | 434 |
| 9. 哈喇尔岱等送来之牛羊数····· | 435 |
| 10. 敖汉贝勒杜楞之使者返回····· | 435 |
| 11. 召回办理田亩事宜之李永芳及佟养性····· | 435 |
| 12. 革阿山备御降阿拜游击为备御····· | 435 |
| 13. 授栋鄂额驸、和硕图等以官职····· | 435 |
| 14. 授博尔晋侍卫等六人为代理副将····· | 435 |
| 15. 科尔沁莽古斯贝勒属下人来投····· | 435 |
| 16. 乌讷格巴克什等受罚····· | 436 |
| 17. 更七条之事为五条····· | 436 |
| 18. 五条之内容····· | 436 |
| 19. 复审哈哈纳、巴都虎案····· | 437 |
| 20. 销繆希浑之功银····· | 437 |
| 21. 喀尔喀古尔布什台吉属下三人来投····· | 437 |
| 22. 巴林部囊努克属下十人来投····· | 437 |
| 23. 刘荫昌受奖····· | 437 |
| 24. 运广宁储粮至沙河堡····· | 437 |
| 25. 达尔汉侍卫上书自责天命汗覆文驳斥····· | 438 |
| 26. 销胡希泰等人之功银····· | 439 |
| 27. 戍守朝鲜边界之顾三泰等人归来····· | 439 |
| 28. 擒拿乔邦魁之族兄弟等人解来····· | 439 |
| 29. 副将巴都虎等率兵戍守朝鲜边界····· | 439 |
| 30. 陞副将巴都里为总兵官····· | 439 |
| 31. 降锡林、乌巴海游击为备御····· | 439 |

| | |
|---------------------------------|-----|
| 32. 总兵官汤古岱副等被降职受罚····· | 440 |
| 33. 遣王宗昇等汉人备御赴柴河等地署理任事··· | 440 |
| 34. 授图库为牛录额真····· | 440 |
| 35. 总兵官喀克都里等率兵前往戍守广宁····· | 440 |
| 36. 降雪····· | 440 |
| 37. 天命汗谕令未与诸申合居之汉人 不得售粮····· | 440 |
| 38. 前往立界之副将额克兴额等归来····· | 441 |
| 39. 广宁兵攻右屯卫····· | 441 |
| 40. 乌巴海受罚····· | 441 |
| 41. 经复审改销沙金巴彦之功银····· | 442 |
| 42. 谕令为四贝勒等人备办东珠之份数····· | 442 |
| 43. 查拿密通毛文龙谋叛之人····· | 442 |
| 44. 戍守广宁之大臣总兵官戴木布等到来····· | 442 |
| 第四十八册天命八年三月至四月····· | 443 |
| 1. 李世功因擒获奸细陞为守备····· | 443 |
| 2. 宽甸赵游击因杀毛文龙下曹都司受赏····· | 443 |
| 3. 张德五因举发奸细陞为游击····· | 443 |
| 4. 王元皎因擒获奸细陞为备御····· | 443 |
| 5. 刘吉宽首告密通毛文龙之人陞为备御····· | 443 |
| 6. 北吉寨王宗魁因举发谋叛者陞为备御····· | 443 |
| 7. 备御王子登因擒获奸细陞为游击····· | 443 |
| 8. 子敬因擒获奸细授为备御····· | 444 |
| 9. 守堡唐英元因擒获奸细陞为备御····· | 444 |
| 10. 汗训令汉宫查拿毛文龙之奸细····· | 444 |
| 11. 赐古尔布什等人家属金项圈等物····· | 444 |
| 12. 戍守镇江之参将尤德赫等归来····· | 445 |
| 13. 勅授布三为一等总兵官····· | 445 |
| 14. 天命汗命广宁焚城退兵····· | 445 |
| 15. 都堂论令各地荐举能工巧匠····· | 446 |
| 16. 销舒沙兰之记功银····· | 446 |
| 17. 赴纳丹佛■之兴嘉到来····· | 446 |
| 18. 谕令海州沈阳粮官秉公办理应徵之粮····· | 446 |
| 19. 岫岩汉人杀催徵官粮之人····· | 446 |

| | |
|-----------------------------------|-----|
| 20. 销叶克舒之功银 | 447 |
| 21. 销哈哈纳之记功银 | 447 |
| 22. 禁止汉宫收汉人所赠之粮畜银两财帛 | 447 |
| 23. 恩格德尔遣人往平虏堡运米面果子等 | 447 |
| 24. 销巴都虎之记功银 | 447 |
| 25. 纳齐布、胡希驻复州岫岩之间 | 447 |
| 26. 巴班、噶哈驻岫岩 | 447 |
| 27. 胡西木、爱达哈森车赫驻萨马吉 | 447 |
| 28. 赴广宁之纳木泰到来 | 448 |
| 29. 遣甲兵护卫牧群 | 448 |
| 30. 诸贝勒谕令禁止於乡村街道设炉 | 449 |
| 31. 销色勒记功银 | 449 |
| 32. 尼雅钮克备御升任其父参将之职 | 449 |
| 33. 石天柱代其兄石国柱为游击 | 449 |
| 34. 山海关一汉人以谎报军情被杀 | 449 |
| 35. 掘银人应缴纳粮米 | 449 |
| 36. 达尔漠额驸自繆玛崴地方获七十人解来 | 450 |
| 37. 霍托擒获七人来献 | 450 |
| 38. 都堂谕令停止筑城各归原地驻防 | 450 |
| 39. 骚穗等四屯人南逃被沿边驻军追获 | 450 |
| 40. 谕令各地汉人军民不得售卖军械 | 450 |
| 41. 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使者前来 | 451 |
| 42. 广宁张参将被治罪 | 451 |
| 43. 魏云登因擒获毛文龙之奸细而陞备御 | 451 |
| 44. 副将冷格里率兵守边获人畜银两带回 | 451 |
| 45. 纳米达哈里被杀於路 | 451 |
| 46. 谕令南边八卡伦切勿愚顽妥加防守 | 452 |
| 47. 谕令各牛录章京率领牧马催造 军械催种田亩 | 452 |
| 48. 副将额克兴额视察筑城基址返回 | 452 |
| 49. 天命汗谕定举旗鸣锣放炮之报警信号 | 452 |
| 50. 布尔吉牛录下鲁木布善来报 南方俘获人畜数 | 453 |
| 第四十九册 天命八年四月 | 454 |

1. 赐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使者齐成古等银两……454
2. 陞管粮巴克什库里等千总为备御……454
3. 李永芳持告汉人书去复州盖州……454
4. 参将苏巴海等率兵去复州盖州驻守……455
5. 绰和诺受罚……455
6. 巴达因追杀毛文龙部下千总陞为参将……465
7. 论总兵官布三等谨慎防守尽忠图报……455
8. 复州盖州兵丁及蒙古人口数徵粮……456
9. 戍守南海之副将布尔吉返回 ……456
10. 遣官兵携家眷往驻东京城 ……456
11. 谕令南界领兵大臣俟援兵到时再行征伐 ……457
12. 阿巴泰等率众官兵赴叶赫 ……457
13. 汗率众贝勒福晋往辽河视察 ……457
14. 天命汗出边视察耕田之地 ……458
15. 天命汗视察彰义站以西并设围打猎 ……458
16. 天命汗於辽河张网捕鱼 ……458
17. 巴林部有二人来投 ……458
18. 游牧蒙古人携马自黄泥窪潜逃 ……458
19. 天命汗溯辽河上游捕鱼视察 ……459
20. 天命汗於达岱塔视察并围猎 ……459
21. 明船兵逆岫岩河来袭金兵卡伦 ……459
22. 八贝勒出马往迎赴叶赫之诸贝勒 ……459
23. 传谕驻军及台人勿與汉人交往 ……459
24. 命有粮畜者将粮食售與无粮者 ……460
25. 恩格德尔额駙莽古尔岱台吉献母牛 ……461
26. 赐恩格德尔额駙兄弟及巴拜等緞疋银两 ……461
27. 托兰山人谋叛，沿边各官查办食粮 ……461
28. 督造木城之大臣被蒙古人击伤 ……462
29. 游击泰珠等率兵前往耀州戍守 ……463
- 第五十册天命八年四月至五月 ……464
1. 游击尼玛禅等分别率兵驻李家塔米西等地 ……464
2. 训谕驻守外地之诸将官勿入汉人庄屯抢夺 ……464
3. 阿巴泰等率官兵往征蒙古昂阿贝勒 ……464
4. 令佟参将回岫岩城督察耕田

| | |
|------------------------------|-----|
| 详查毛文龙之奸细 | 465 |
| 5. 动尼玛禅等五游击之驻兵搜寻踪迹 | 466 |
| 6. 总兵官巴都里率兵沿辽河驻守 | 466 |
| 7. 赐凉帽工匠牛一头 | 466 |
| 8. 令荐举善制金银焊药之人 | 466 |
| 9. 於复州岫岩之间设售食物之店铺 | 466 |
| 10. 掌海州粮仓之西赖因仓粮失盗受罚 | 467 |
| 11. 噶尔泰被治罪 | 467 |
| 12. 授游击纳木泰等人为代理副将等职 | 467 |
| 13. 以额勒齐布、萨比等人各二人合为一备御 | 467 |
| 14. 天命汗颁征战破敌策 | 467 |
| 15. 自南界外迁入界内之人控诉未分得田粮 | 468 |
| 16. 自斋赛贝勒处逃来之人牲畜数 | 469 |
| 17. 斋赛贝勒属下人来投 | 469 |
| 18. 内齐贝勒属下人来投 | 469 |
| 19. 驻复州参将毛巴里於海岸获船焚之 | 469 |
| 20. 多诺依等赴费阿拉等地查耕田筑房情形 | 470 |
| 21. 遣人擒拿驻索阔堡游击刘有宽 | 470 |
| 22. 遵照谕令处置欲叛逃之人 | 470 |
| 23. 谕令收缴与明交战中所匿之物 | 470 |
| 24. 遣人催促巴都里速於所往之处掘壕 | 471 |
| 25. 往征蒙古诸贝勒环十方寺扎营 | 471 |
| 26. 往征蒙古诸贝勒还 | 471 |
| 27. 翁克依率兵往援费阿拉李善军 | 471 |
| 28. 纳钦因盗取汗帐房被杀 | 471 |
| 29. 遣蒙古奥巴、阿都齐等人之使者归 | 472 |
| 30. 额尔德尼因藏匿东珠珍珠金等物被杀 | 472 |
| 第七函太祖皇帝天命八年五月至九月 | |
| 第五十一册天命八年五月 | 476 |
| 1. 天命汗以额尔德尼之死训谕诸贝勒大臣 | 476 |
| 2. 天命汗特赐扬古利一等总兵官之职 | 478 |
| 3. 雅木布鲁等人因隐匿银两而治罪 | 478 |
| 4. 天命汗审断纳米连被杀案 | 478 |
| 5. 蒙古卓里克图贝勒属下人来投 | 479 |

| | |
|-------------------------------------|-----|
| 6. 出征蒙古诸贝勒报俘获之敷····· | 479 |
| 7. 定华善等人为备御之街····· | 479 |
| 8. 缮写赏职官员名册分送八贝勒····· | 480 |
| 9. 盖州张游击因不查奸细及逃人而革职····· | 480 |
| 10. 天命汗出迎征蒙古凯旋之众贝勒 ····· | 480 |
| 11. 以俘获畜牲赏赐众官员 ····· | 481 |
| 12. 博尔晋等五人因临阵退缩而革职 ····· | 483 |
| 13. 天命汗训斥李永芳 ····· | 483 |
| 14. 天命汗训斥瞻河姑母及诸女 ····· | 484 |
| 15. 天命汗训谕诸贝勒之妻不得侮慢长者 ····· | 485 |
| 第五十二册天命八年五月 ····· | 487 |
| 1. 命汗率诸贝勒往视沿边筑城之地····· | 487 |
| 2. 赴科尔沁使者满达尔汉归来····· | 488 |
| 3. 赐被俘蒙古福晋蟒缎长褂及衣裤等····· | 488 |
| 4. 驻复州蒙古迁至金州有粮之地····· | 488 |
| 5. 夹山河村二十户逃走····· | 488 |
| 6. 蒙古穆斋台吉将其妹嫁天命汗····· | 489 |
| 7. 桑图致书索还被擒之妇孺人畜····· | 489 |
| 8. 奥巴台吉致书汗提防察哈尔等来侵····· | 490 |
| 9. 令复州蒙古出粮與无粮蒙古同食····· | 490 |
| 10. 定巴牙喇值班人入汗宫换班之制 ····· | 490 |
| 11. 田间锄草仍遵旧例 ····· | 491 |
| 12. 李永芳之子及爱塔之族人获罪 ····· | 491 |
| 13. 钦定八贝勒家宴桌陈放之食物种类 ····· | 491 |
| 14. 命有粮者出粟不得隐匿 ····· | 491 |
| 15. 密谕诸贝勒审理汉人案宜重於诸申人 ····· | 492 |
| 16. 首告逃人者陞赏隐匿者诛之 ····· | 492 |
| 17. 霍託备御因杀逃人解取其衣受罚 ····· | 493 |
| 18. 谕守边大臣勿轻信汉人之言 ····· | 493 |
| 19. 编四十名千总为二班轮流於东京 城及游击处行走 ····· | 493 |
| 第五十三册天命八年五月至六月 ····· | 495 |
| 1. 谕令佟养性、爱塔賑济蒙古人····· | 495 |
| 2. 致书袁济拟遣使致歉····· | 495 |

| | |
|---------------------------------------|-----|
| 3. 劝奥巴台吉兄弟和解以防察哈尔来侵····· | 495 |
| 4. 派兵保护诸申汉人徵粮····· | 497 |
| 5. 四贝勒等奉召归来并报各地缺粮情形····· | 497 |
| 6. 发给官兵食盐及各旗派人耘田等事····· | 498 |
| 7. 牛庄守堡李世功身亡····· | 498 |
| 8. 达雅台吉来书解释边界追杀逋逃之事····· | 498 |
| 9. 赐囊努克之使者布疋遣回····· | 499 |
| 10. 巴噶达尔汉属下人来投 ····· | 499 |
| 11. 赐穆斋台吉缎疋等物 ····· | 499 |
| 12. 桑图遣使者前来 ····· | 500 |
| 13. 明安老人之使者前来 ····· | 500 |
| 14. 赐炼磺药之严蛮子谢蛮子以千总之职 ····· | 500 |
| 15. 毛文龙兵夜袭取粮人 ····· | 500 |
| 16. 赴金州觅粮之蒙古执明船中之八人 ····· | 500 |
| 17. 遣人往追逃人 ····· | 500 |
| 18. 布库雅希禅等因逃人案治罪 ····· | 501 |
| 19. 额尔松额因牧马被逃人掠去受罚 ····· | 502 |
| 20. 总兵官索海等前往替换驻守南面之诸大臣 ··· | 502 |
| 21. 游击满达尔汉等率兵往复州驻扎 ····· | 502 |
| 22. 陞托克托依为备御 ····· | 502 |
| 23. 乌讷格等请免托克托依备御职 ····· | 503 |
| 24. 蒙古人巴布因首告匿粮者而受赏 ····· | 503 |
| 25. 大贝勒等率兵往追逃人 ····· | 503 |
| 第五十四册天命八年六月 ····· | 505 |
| 1. 大贝勒等携俘获物还····· | 505 |
| 2. 乌尔古岱及四贝勒、德格类、济 尔哈朗、岳托等人受罚 ····· | 505 |
| 3. 驻守千山官兵获毛文龙所遣之人····· | 509 |
| 4. 佟养性奏报盖州等地粮食情形····· | 509 |
| 5. 大贝勒分配所获物品····· | 510 |
| 6. 蒙古壮图之弟以获释谢恩献马····· | 511 |
| 7. 天命汗谕定贝勒及各级官员出行之制····· | 511 |
| 8. 天命汗谕定服制····· | 512 |
| 9. 谕令驻外游击详查逃人及奸细····· | 512 |

| | |
|-----------------------------------|-----|
| 10. 严禁驻外游击勒索受贿 | 513 |
| 11. 令驻外游击上报富户及大臣子弟 之安置情形 | 513 |
| 12. 佟养性奏报收粮赈粮数目 | 513 |
| 13. 魏英科等以首告青苔峪等地谋叛 而授以官职 | 514 |
| 第五十五册天命八年六月 | 515 |
| 1. 布告青苔峪、岫岩等地汉人勿谋叛勤耕作 | 515 |
| 2. 游击叶尔砮等率兵增援岫岩 | 516 |
| 3. 南海官兵驻於边境以缉拿逃人 | 516 |
| 4. 佟参将徵粮赈给无粮汉人 | 516 |
| 5. 命驻青苔峪等处步兵取凤凰存粮食之 | 516 |
| 6. 扎齐巴因年迈免备御职 | 516 |
| 7. 康喀赖受罚 | 516 |
| 8. 大贝勒报侦察金州、旅顺及入掠复州情形 | 516 |
| 9. 调动复州驻兵及耕田放牧事宜 | 517 |
| 10. 汉人纪达色猷所炼硫磺 | 518 |
| 11. 镶黄旗分管之地 | 518 |
| 12. 正黄旗分管之地 | 518 |
| 13. 正红旗分管之地 | 518 |
| 14. 镶红旗分管之地 | 519 |
| 15. 镶蓝旗分管之地 | 519 |
| 16. 正蓝旗分管之地 | 519 |
| 17. 正白旗分管之地 | 519 |
| 18. 镶白旗分管之地 | 519 |
| 19. 巴都里总兵官等耘田归来 | 519 |
| 20. 迁夸兰河之人居於沙河等地 | 519 |
| 21. 迁盖州复州所属之人居於耀州、海州等地 | 520 |
| 22. 苏巴海参将率兵追捕岫岩地方逃人 | 521 |
| 23. 遣官兵戍守铁岭、十方寺等地 | 521 |
| 24. 讯问谋叛之七乡六十四名男丁情形 | 521 |
| 25. 红草屯柳七屯等五乡之人叛逃 | 522 |
| 26. 集各乡大臣及富户住於游击驻地 | 522 |
| 27. 达尔汉额驸等率兵赴娘娘宫一带迁移户口 | 522 |

| | |
|---|-----|
| 28. 天命汗斥驻外游击办事不勤····· | 522 |
| 29. 遣人查塔儿峪乡人有否参与谋叛····· | 523 |
| 第五十六册天命八年六月至七月····· | 524 |
| 1. 授方吉纳备御之职····· | 524 |
| 2. 布哈图参将等往南边换防····· | 524 |
| 3. 达尔札副将率兵戍守北辽河渡口····· | 524 |
| 4. 稚尔古因擅自释放盗粮之人被斩····· | 524 |
| 5. 索海等办理遣散岫岩地方人户事宜····· | 524 |
| 6. 派人办理收获移户事宜····· | 525 |
| 7. 致书各千总令严查逃入····· | 525 |
| 8. 石副将王备御等率汉人往收麦棉····· | 526 |
| 9. 佟参将率汉人往收岫岩麦棉····· | 526 |
| 10. 御锡林以杀汉人而治罪····· | 526 |
| 11. 巴库因所遣取粮人被杀掠而治罪····· | 527 |
| 12. 萨克斋牛录之札立堪及依勒都缠受罚····· | 527 |
| 13. 授库尔禅备御之职····· | 527 |
| 14. 爱巴里因其父之功授为备御····· | 527 |
| 15. 王都堂因受贿被罢官贬为庶人····· | 527 |
| 16. 石城人来告炼铁参将王子登通敌····· | 528 |
| 17. 阿敏贝勒报安置逃人事宜····· | 529 |
| 18. 方吉纳属下袁守备、郝守备所管 十屯住耀州之三十一户姓名····· | 529 |
| 19. 大贝勒属下年守备所管三屯住耀 州之十三户姓名····· | 530 |
| 20. 岳托属下青守备所管七屯住耀州 之十七户姓名····· | 530 |
| 21. 秦守备所管四屯住耀州之十一户姓名····· | 530 |
| 22. 梁备御所管五屯住耀州之二十三户姓名····· | 530 |
| 23. 佟都司所管秀吉屯住耀州之五户姓名····· | 531 |
| 24. 布哈图所管索旺屯住耀州南窟窿 山屯之四户姓名····· | 531 |
| 25. 阿山所管二屯住耀州之四户姓名····· | 531 |
| 26. 安泰所管首堡屯住耀州趙家屯之二户姓名····· | 531 |
| 27. 刚噶达所管二屯住海州之六户姓名····· | 531 |

| | |
|--|-----|
| 28. 扬古利额附属下二屯住海州里科 萨屯之四户姓名····· | 531 |
| 29. 栋鄂额驸所管二屯住牛庄之五户姓名····· | 532 |
| 30. 刘都司所管冯家屯住海州之四户姓名····· | 532 |
| 31. 方吉纳属下袁守备、郝守备所管 十屯三十一户住耀州····· | 532 |
| 32. 大贝勒属下年守备所管三屯十三 户住耀州····· | 532 |
| 33. 岳托属下青守备所管七屯十七户 秦守备所管五屯十一户住耀州····· | 532 |
| 34. 梁备御所管七屯二十三户住耀州····· | 532 |
| 35. 佟都司所管一屯五户住耀州····· | 532 |
| 36. 阿山所管二屯四户住耀州····· | 532 |
| 37. 布哈图所管一屯四户住耀州南····· | 532 |
| 38. 刚噶达所管二屯六户住海州····· | 532 |
| 39. 扬古利额驸所管二屯四户住海州 北里科萨屯····· | 532 |
| 40. 安泰所管一屯二户住耀州北趙家屯····· | 533 |
| 41. 栋鄂额驸所管二屯五户住牛庄····· | 533 |
| 42. 合计总屯数户数····· | 533 |
| 第五十七册天命八年七月····· | 534 |
| 1. 天命汗令每月给缮写黄历之夏相公银三两····· | 534 |
| 2. 阿敏贝勒由辽河岸带来之俘获数目····· | 534 |
| 3. 收沿海地方居民入城耕田····· | 534 |
| 4. 恩格德尔额驸驱其国民牲畜来投····· | 534 |
| 5. 蒙古兀鲁特诸贝勒之誓言····· | 535 |
| 6. 天命汗诸子之誓言····· | 535 |
| 7. 天命汗率贝勒大臣出城捕鱼····· | 536 |
| 8. 革李永芳、戴木布等之职降爱塔之职····· | 536 |
| 9. 优待来投诸蒙古贝勒····· | 536 |
| 10. 巴拜额驸之妻格格自缢案····· | 538 |
| 11. 天命汗於旧辽东南岗杀牛祭纛····· | 539 |
| 12. 授哲克都里、库尼雅克塔备御之职····· | 539 |
| 13. 蒙噶图往视青苔峪立边之处····· | 539 |

| | |
|---------------------------------|-----|
| 14. 命乌尔古岱等为游击备御之职····· | 540 |
| 15. 岫岩地方俘获数目····· | 540 |
| 16. 命谭泰柱等为备御····· | 540 |
| 17. 茂海报八旗得男童及牲畜之数目····· | 540 |
| 18. 报岛内明国船只数目····· | 540 |
| 19. 永宁监堡之敌情····· | 540 |
| 20. 耀州李英杰奏报海上船只情形····· | 541 |
| 21. 天命汗赏赐亡故官员····· | 541 |
| 22. 天命汗赏卓里克图、贝和齐及塔拜····· | 542 |
| 23. 阿布泰等人因私分复州所获之财 物而受罚····· | 542 |
| 24. 赏给穆哈连、阿拜等各官之人数····· | 543 |
| 第五十八册天命八年七月至八月····· | 546 |
| 1. 朝鲜官员自缢而死····· | 546 |
| 2. 赵游击与石副将同驻盖州····· | 546 |
| 3. 郎济达因赴海州杀鸡而食被销功银····· | 546 |
| 4. 赏给索诺木台吉等人各二人····· | 546 |
| 5. 扎鲁特桑图台吉率男女驼只来投····· | 546 |
| 6. 天命汗会蒙古桑图台告····· | 547 |
| 7. 天命汗宿於赫济格····· | 547 |
| 8. 安置沿海迁移之户口····· | 547 |
| 9. 天命汗宿於都喀阿拉····· | 547 |
| 10. 额赫霍洛、萨尔浒等地官员献牛····· | 547 |
| 11. 天命汗处罚牧牛入田之人····· | 548 |
| 12. 魏赫德来报海船已退····· | 548 |
| 13. 天命汗宿於抚顺····· | 548 |
| 14. 追捕进入都尔鼻一带行窃之蒙古人····· | 548 |
| 15. 乌纳哈赖、叶古德分赴盖州、间山筑城····· | 548 |
| 16. 佟养性等人来献牛猪麇子····· | 549 |
| 17. 天命汗回东京城····· | 549 |
| 18. 免熬盐汉人之官差····· | 549 |
| 19. 鄂伯惠、瓦尔喀叔以阻人首告被治罪····· | 549 |
| 20. 石城地方之王景隆因诬告王子登而治罪····· | 549 |
| 21. 钦定颁书制····· | 550 |

| | |
|-----------------------------|-----|
| 22. 赏给巴达纳金银等物····· | 550 |
| 23. 调筑城人往复州收割庄稼····· | 550 |
| 24. 天命汗览永乐帝赐梁布尔汗之诰命····· | 551 |
| 25. 天命汗赐朝鲜官员瓜果····· | 551 |
| 26. 遣李三、满都赖等赴海州、牛庄筑城····· | 552 |
| 27. 各地官员严加管束属下不得肆行掠夺····· | 552 |
| 28. 天命汗谕诸贝勒以良弓之法····· | 552 |
| 29. 巴珲携驼马前来叩汗····· | 552 |
| 30. 天命汗训谕严禁行盗····· | 552 |
| 31. 天命汗训谕诸贝勒重以身体····· | 553 |
| 32. 大贝勒之效忠奏书····· | 553 |
| 33. 莽古尔泰贝勒之效忠奏书····· | 554 |
| 34. 四贝勒之效忠奏书及天命汗之训谕····· | 554 |
| 第五十九册天命八年九月····· | 556 |
| 1. 赴扎鲁特内齐贝勒处使者归来 ····· | 556 |
| 2. 乌什泰经奏请仍授以备御之职 ····· | 556 |
| 3. 天命汗调整在外诸贝勒之牛 ····· | 556 |
| 4. 正蓝旗贝勒值月受理各项事务 ····· | 556 |
| 5. 降书禁止牲畜入田 ····· | 556 |
| 6. 降书命额克兴额人鬻河路寻查敌踪迹····· | 557 |
| 7. 降书命乌讷格、达柱虎入岫岩路寻查敌踪迹····· | 557 |
| 8. 降书命毛巴里入凤凰城路寻查敌踪迹····· | 557 |
| 9. 授胡西木等人以官职 ····· | 557 |
| 10. 格木布禄擒获一把总解来审讯····· | 558 |
| 11. 拨粮售与边外无粮之汉人····· | 558 |
| 12. 命诸贝勒前往视察筑城各处····· | 558 |
| 13. 凡贝勒大臣病歿不告汗不得遇於哀痛····· | 559 |
| 14. 汉人千总曾官耀以功授为备御····· | 559 |
| 15. 郎万策以功上赏给男丁十人····· | 560 |
| 16. 布兰珠因李维龙携眷叛逃不察而治罪····· | 560 |
| 17. 喀尔喀蒙古使者前来先停留於边外 ····· | 560 |
| 18. 授来报李维龙叛逃之侯世俊为备御 ····· | 561 |
| 19. 天命汗妹歿汗亲往大恸····· | 561 |
| 20. 赴科尔沁蒙古之使者归来····· | 561 |

21. 天命汗率众出猎，扎鲁特部使者前来……561
22. 天命汗宿浑河，桑噶尔寨送女前来谒汗……562
23. 扎鲁特劳萨贝勒以女送大贝勒之子为妻……562
24. 天命汗宿於都喀阿拉……562
25. 天命汗宿於嘉穆瑚口恩格德尔额
 駙等前来谒汗……562
26. 瓦克达之妻前来叩见天命汗與众福晋……563
27. 天命汗返回宿於都喀阿拉……563
28. 明兵三千入进入金州城……563
29. 色牛克等报追击袭掠马托里乡之
 敞兵情形……563
30. 往掠新城、纓河之额克兴额副将
 奏报杀敌数目……563
31. 天命汗宿於抚顺赫济格以东……564
32. 天命汗宿於沈阳东并遣人往接恩
 格德尔之妻……565
33. 兀鲁特奇布塔尔台吉射杀天命汗之孙女……565
34. 天命汗返东京城……565
35. 诸贝勒议定与蒙古商人贸易之价格……565
36. 赐桑噶尔寨盔甲鞍辔衣服緞疋等物……566
37. 分等赐给桑噶尔寨所携从人各项物品……566
38. 桑噶尔寨之女嫁多尔袞……567
39. 派巴牙喇诸申赴扬古利处……568
40. 筑边人耕田耕田人筑城……568
41. 天命汗谕定各贝勒大臣朝会之例……568
- 第八函太祖皇帝天命九年正月至天命十年十一月
 第六十册天命九年正月……570
1. 庆贺元旦 ……570
2. 迁大黑山乡妇孺至虎皮驿安置 ……570
3. 天命汗率众观赏花炮 ……570
4. 谕令关闭当铺禁止以银放贷及贩卖牲畜……571
5. 天命汗等对恩格德尔额駙之誓言 ……571
6. 恩格德尔额駙对天命汗之誓言 ……572
7. 免恩格德尔之过失 ……572

| | |
|--------------------------------|-----|
| 8. 赏赐恩格德尔额驸及格格男丁庄屯差人使女等····· | 573 |
| 9. 谕令赫彻穆、英额之兵丁严防汉人袭扰····· | 573 |
| 10. 授塔拜、诺延为备御并赐给男丁····· | 573 |
| 11. 命报英额、赫彻穆等地无粮汉人数目····· | 574 |
| 12. 命报盖州、威宁营无粮汉人数目····· | 574 |
| 13. 大贝勒等率兵往取恩格德尔之户口····· | 575 |
| 14. 谕令费阿拉调整驻兵····· | 576 |
| 15. 设宴为科尔沁台吉岱青扎鲁特台吉色楞饯行····· | 576 |
| 16. 蒙古人越辽河抢掠住台汉人····· | 576 |
| 17. 命巴达游击率兵至蒙古界内探察诸贝勒之踪迹····· | 576 |
| 18. 御陈万卫以盗官粮之罪抵其父之功····· | 576 |
| 19. 游击高明和於汗城捕一奸细解来····· | 577 |
| 20. 蒙古斋赛贝勒之人携人畜车辆来投····· | 577 |
| 21. 每牛录遣五人增援查粮之人····· | 577 |
| 22. 天命汗令将每牛录五十名披甲之马匹牵来东京城····· | 577 |
| 23. 连山关之汉人男女六十人叛逃被拿获····· | 578 |
| 24. 遣栋鄂额驸等分赴海州、耀州等处增援戍守之兵····· | 578 |
| 25. 达尔汉侍卫之身世····· | 578 |
| 26. 天命汗亲赴恩格德尔额驸之妻格格所设之家宴····· | 578 |
| 27. 天命汗贬达尔汉侍卫一等总兵官职····· | 579 |
| 第六十一册天命九年正月至六月····· | 580 |
| 1. 往取户口之大贝勒等携户口启程····· | 580 |
| 2. 天命汗命查粮之人从速查之····· | 580 |
| 3. 赴古城、连岱塔等地割草人同兵丁返回····· | 580 |
| 4. 粮多者徵粮无粮者执之以散给有粮者赡养之····· | 581 |
| 5. 天命汗视无粮者为敌····· | 581 |
| 6. 汉备御羸廷禄解送光棍四名····· | 582 |

| | |
|-----------------------------------|-----|
| 7. 集八贝勒家捕鱼人于都尔鼻 | 582 |
| 8. 命复州盖州蒙古人留藏种籽以备耕种 | 582 |
| 9. 命汗携众福晋出城迎恩格德尔额驸..... | 582 |
| 10. 恩格德尔额驸等与天命汗行抱见礼 | 583 |
| 11. 布三总兵官赴海州替换栋鄂额驸..... | 584 |
| 12. 每旗遣十五大臣赴查粮处..... | 584 |
| 13. 缪希浑等人取佟山家存纸张数..... | 585 |
| 14. 遣达住虎、哲尔格讷、华善戍守耀州..... | 585 |
| 15. 娘娘宫渡口有蒙古人前来寻觅财物..... | 585 |
| 16. 命查与诸申人同居之汉人粮食..... | 585 |
| 17. 天命汗赐给恩格德尔额驸等人金 银缎疋等物..... | 586 |
| 18. 谕令各地拿捕无粮之人..... | 587 |
| 19. 赏恩格德尔额驸等人庄屯及家具等物 | 588 |
| 20. 天命汗以乌达海之妹嫁古尔布什 额驸之弟..... | 588 |
| 21. 布三总兵官等派兵埋伏於娘娘宫..... | 589 |
| 22. 天命汗令严查出境之人..... | 589 |
| 23. 汉人备御羸廷禄执二奸细解来..... | 589 |
| 24. 派人赴各处杀无粮之汉人..... | 589 |
| 25. 巴岳特部拜噶勒台吉携马二匹来 唤阿敏贝勒..... | 590 |
| 26. 达尔汉巴图鲁夫妇致天命汗书..... | 590 |
| 27. 托赖推南第七台火药燃着..... | 590 |
| 28. 天命汗令多铎之母与尼堪之母同 享所分之财物..... | 590 |
| 29. 论天鸣星陨之兆..... | 591 |
| 第六十二册天命九年..... | 592 |
| 1. 天命汗论额亦都巴图鲁等人之功颁赏..... | 592 |
| 2. 天命汗论班塔什等人之功颁赏 | 593 |
| 3. 天命汗论牵尔格依等功颁赏 | 593 |
| 4. 天命汗论贝和齐等人之功颁赏 | 594 |
| 5. 天命汗论尼喀里等人之功颁赏 | 595 |
| 6. 天命汗论哈喇等人之功颁赏 | 596 |

| | |
|---|-----|
| 7. 天命汗论达柱虎等人之功颁赏 | 596 |
| 8. 天命汗论图梅等人之功颁赏..... | 597 |
| 9. 天命汗论阿都等之功颁赏..... | 597 |
| 10. 天命汗论额尔讷等人之功颁赏 | 598 |
| 11. 天命汗论章噶尔吉等人之功颁赏 | 598 |
| 12. 天命汗论图水布鲁等人之功颁赏 | 599 |
| 13. 天命汗论舒沙兰等人之功颁赏 | 600 |
| 14. 天命汗论伊勒慎等人之功颁赏 | 600 |
| 15. 天命汗论斋萨等人之功颁赏 | 600 |
| 16. 天命汗论乌纳哈赖等人之功颁赏 | 601 |
| 17. 天命汗论札木布禄等入主功颁赏 | 602 |
| 18. 天命汗论胡希吞等人之助颁赏 | 602 |
| 19. 天命汗论硕色等人之功颁赏 | 603 |
| 20. 天命汗论尼堪等人之功颁赏 | 603 |
| 21. 天命汗论巴喜等人之功颁赏 | 604 |
| 22. 天命汗论雅尔纳等人之功颁赏 | 604 |
| 第六十三册天命九年 | 606 |
| 1. 天命汗论额亦都等人之功颁赏..... | 606 |
| 2. 天命汗论伊勒德恩等人之功颁赏..... | 607 |
| 3. 天命汗论班塔什等人之功颁赏..... | 608 |
| 4. 天命汗论阿赖等人之功颁赏..... | 608 |
| 5. 天命汗论东阿等人之功颁赏..... | 609 |
| 6. 天命汗论汪吉努等人之功颁赏..... | 610 |
| 7. 天命汗论阿勒岱等人之功颁赏..... | 610 |
| 8. 天命汗论达柱虎等人之功颁赏..... | 611 |
| 9. 天命汗论舒沙兰等人之功颁赏..... | 612 |
| 10. 汗准乌拉部图梅牛录於四年之後服劳役 .. | 613 |
| 11. 天命汗论巴喜等人之功颁赏 | 613 |
| 12. 天命汗论札福尼等人之功颁赏 | 614 |
| 13. 天命汗论札木布禄等人之功颁赏 | 614 |
| 14. 天命汗准胡希吞十年後入众人之列 及论雅兰等人之功颁赏 | 615 |
| 15. 天命汗论阿西布等人之功颁赏 | 616 |
| 16. 天命汗准伊勒慎十年後入众人之列 | 616 |

| | |
|--|-----|
| 17. 天命汗论苏勒秀等功颁赏 | 616 |
| 18. 汗训谕惟尔纳牛录众兄弟之赏 | 617 |
| 19. 天命汗论丹达里等人之功颁赏 | 617 |
| 第六十四册天命十年正月至三月 | 619 |
| 1. 天命汗率诸申、蒙古、汉人众官员 夫妇於太子河冰上玩赏踢球之戏 | 619 |
| 2. 论诸申人得辽东後汉人之尊威已然扫地 | 619 |
| 3. 朝鲜韩润兄弟来投分别授以游击备御 | 620 |
| 4. 朝鲜人韩润告知朝鲜及毛文龙情形 | 621 |
| 5. 命博尔晋率兵征東海之瓦尔喀 | 622 |
| 6. 天命汗宴请拜珠虎、郭兴阿等人 | 622 |
| 7. 天命汗命查各牛录因盗案而治罪者 | 623 |
| 8. 莽古尔泰等率兵攻克旅顺口 | 624 |
| 9. 天命汗以女嫁蒙古占尔布什台吉 | 624 |
| 10. 噶尔泰来报於奎河所获之瓦尔喀男丁数 | 624 |
| 11. 汗观八旗巴牙喇及蒙古人射箭 | 624 |
| 12. 国金盛晋赍书毛文龙共伐朝鲜 | 624 |
| 13. 伪造众汉官致毛文龙之密信 | 626 |
| 14. 科尔沁斋桑贝勒遣其子送女嫁四贝勒 | 626 |
| 15. 天命汗离东京迁往沈阳 | 626 |
| 16. 天命汗迁入沈阳城 | 627 |
| 17. 塔玉等率呼尔哈、瓦尔喀人叩见天命汗 | 627 |
| 18. 科尔沁齐塔特台吉前来谒汗 | 627 |
| 19. 科尔沁奥巴台吉、达尔汉台吉遣使前来 | 627 |
| 第六十五册天命十年四月至八月 | 628 |
| 1. 天命汗出猎并往迎征瓦尔喀之军士 | 628 |
| 2. 天命汗至沈阳北岗宴请瓦尔喀人 | 628 |
| 3. 下书博尔晋 | 628 |
| 4. 赏随同汪善等人往征瓦尔喀之军士 | 629 |
| 5. 天命汗训谕诸贝勒以孝悌之道 | 630 |
| 6. 遣科尔沁奥巴贝勒之使者归 | 630 |
| 7. 停止铸钱 | 630 |
| 8. 惩处偷盗汗家北塔基石之人 | 631 |
| 9. 於汗门置云板锣鼓用以报警报喜 | 631 |

| | |
|----------------------------|-----|
| 10. 命众贝勒家差使太监不准福晋等乱行 | 631 |
| 11. 巴林杜楞贝勒之弟来投 | 632 |
| 12. 谕定贝勒大臣国人对己之称呼 | 632 |
| 13. 天命汗率众离京城出迎科尔沁奥巴贝勒 | 632 |
| 14. 使者来告知奥巴因故未来 | 632 |
| 15. 斋桑古台吉因故去世 | 632 |
| 16. 阿拜等人率兵往征东瓦尔喀路 | 632 |
| 17. 天命汗致书科尔沁贝勒奥巴书 | 633 |
| 18. 习汉文之图沙因与汗子乳母私通被杀 | 633 |
| 19. 三妇人夜战毛文龙三百兵 | 634 |
| 20. 天命汗率众东巡未获猎物而还 | 634 |
| 21. 更换戍守边军之主将 | 635 |
| 22. 袭耀州，往征东海之博尔晋归 | 635 |
| 23. 驻耀州大臣解所获明军之马匹等物前来 | 636 |
| 24. 奥巴台吉致书告汗察哈尔将前来征讨 | 636 |
| 25. 雅虎等带卦勒察之户口前来 | 637 |
| 26. 遣阿尔津等四人为使赴科尔沁 | 637 |
| 27. 致奥巴台吉书令其据城而战 | 637 |
| 28. 察哈尔之札勒布台吉等 自科尔沁前来谒汗 | 638 |
| 29. 毛文龙三百兵夜袭海州甘泉堡南 | 638 |
| 30. 阿布泰等携卦勒察之户口前来 | 639 |
| 31. 赏赐新附之卦勒察人户 | 639 |
| 第六十六册天命十年八月至十月 | 641 |
| 1. 天命汗论饮酒之害 | 641 |
| 2. 致书阿拜等令於宁古塔造船 | 641 |
| 3. 致书喀尔喀驳其来使之言 | 642 |
| 4. 塔拜等人所掳东部沿海人户之数日 | 643 |
| 5. 天命汗命各地甄别汉人 | 643 |
| 6. 天命汗屠杀汉人之布告 | 645 |
| 7. 八旗大臣分路前往各屯堡屠杀汉人 | 646 |
| 8. 科尔沁与察哈尔欲议合 | 647 |
| 9. 奥巴致书求援 | 647 |
| 10. 科尔沁色楞台吉等前来谒汗 | 648 |

| | |
|-----------------------------|-----|
| 11. 科尔沁奥巴台吉遣使前来告急····· | 648 |
| 12. 赐给唐古特喇嘛之敕书····· | 648 |
| 13. 天命汗率兵往援科尔沁····· | 648 |
| 14. 喀尔喀巴琿遣使者前来····· | 649 |
| 第九函太祖皇帝天命十年至天命十一年八月 | |
| 第六十七册天命十年····· | 651 |
| 天命汗赐与镶黄旗、正黄旗各官之敕书····· | 651 |
| 第六十八册天命十年····· | 661 |
| 天命汗赐与正红旗、镶红旗各官之敕书····· | 661 |
| 第六十九册天命十年····· | 670 |
| 天命汗赐与镶蓝旗、正蓝旗各官之敕书····· | 670 |
| 第七十册天命十年····· | 681 |
| 天命汗赐与各官之敕书····· | 681 |
| 第七十一册天命十一年三月至六月····· | 693 |
| 1. 刘学成奏陈征明四条····· | 693 |
| 2. 致毛文龙书····· | 695 |
| 3. 天命汗与科尔沁奥巴台吉盟誓 ····· | 697 |
| 4. 科尔沁奥巴台吉誓言 ····· | 698 |
| 第七十二册天命十一年六月至八月····· | 700 |
| 1. 天命汗赐奥巴台吉以上谢图汗之名号····· | 700 |
| 2. 土谢图汗离去 ····· | 700 |
| 3. 土谢图汗於城内筑房屯积粮草御敌 ····· | 700 |
| 4. 土谢图汗自送行处覆文 ····· | 701 |
| 5. 出师喀尔喀 ····· | 702 |
| 6. 遣毛文龙之二人赍书还 ····· | 702 |
| 7. 致书扎鲁特厄勒哲依图代青劝其共同征明 ··· | 703 |
| 8. 天命汗患疾乞祷於天 ····· | 703 |
| 9. 诸贝勒命所有妇孺耘锄田禾 ····· | 704 |
| 10. 於八角殿集众官筵宴····· | 704 |
| 11. 天命汗改守孝之礼····· | 704 |
| 12. 天命汗命额克兴额暂停前往····· | 705 |
| 13. 诸贝勒定课税之法····· | 705 |
| 14. 戍守析木城之库拜解一毛文龙奸细前来 ····· | 705 |
| 15. 赐与审案衙门之八通事以千总街····· | 705 |

| | |
|------------------------------------|-----|
| 16. 吴备御申诉战功升其为三等参将····· | 705 |
| 17. 游击朱继文奏陈战功陞其为参将····· | 707 |
| 第十函太祖皇帝天命年月不全档 | |
| 第七十三册所记天命事十三件····· | 709 |
| 1. 令库尔禅交付高副将购买画药 ····· | 709 |
| 2. 诸贝勒致书高朗令停止发放粮草 ····· | 709 |
| 3. 涿州张知州夜间越城而逃 ····· | 709 |
| 4. 阿敏贝勒率兵西掠 ····· | 710 |
| 5. 乐亭、抚宁方向明兵来袭滦州 ····· | 710 |
| 6. 致书阿敏贝勒告知祖大寿率兵驻於乐亭 ····· | 710 |
| 7. 西掠之兵归来 ····· | 710 |
| 8. 阿巴泰贝勒等携掠获物返回 ····· | 711 |
| 9. 贝勒致书滦州大臣严加管束部下 ····· | 711 |
| 10. 贝勒致书令以库粮三石发给兵丁····· | 711 |
| 11. 贝勒致书令留兵守城····· | 712 |
| 12. 赏给献无主财帛之汉人银两····· | 712 |
| 13. 运献汗物品之船被劫仅参将及一 千总逃出被送来····· | 712 |
| 第七十四册天命无年月十二件事····· | 714 |
| 1. 努尔哈齐致明朝官员书 ····· | 714 |
| 2. 〔残档〕 ····· | 718 |
| 第七十五册众臣发誓书····· | 722 |
| 第七十六册众臣发誓书····· | 737 |
| 第七十七册众臣发誓书····· | 749 |
| 第七十八册众臣发誓书····· | 757 |
| 第七十九册族档····· | 766 |
| 第八十册族档····· | 780 |
| 第八十一册族档····· | 792 |

前 言

《满文老档》是清入关前用满文写成的编年体档册，是明末清初满族入关前在我国东北地区进行各种活动的官方记录。它所反映的内容，始於明万历三十五年(天命前九年?公元1607年)，止於明崇禎九年(崇德元年?公元1636年)。除努尔哈齐以遗甲十三副崛起於长白山地区的卷首部分已残缺外，老档记载了努尔哈齐统一女真各部，建立後金政权，而後对明朝政府进行战争，夺取辽东，建

都辽阳、沈阳，以及皇太极继位後，继续进兵辽西，并数次深入关内，屡挫明师等等军政大事。老档还记载了当时满族的社会组织、八旗制度、法律规章、对外交涉、族内纷争、官员任命、生产和经济状况乃至宫廷生活、民情、风俗、天文、地理、气象等情况。其史料原始可靠，记事翔实广泛，文字朴实，很少修饰，其中许多内容是《清实录》等官撰史书所未载，或略而不详、或载而改写过的。老档是研究清朝开国史、满族史、东北地方史、民族史的第一手史料，对《清实录》等史书的校订补遗，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满文老档》是用初创的无圈点老满文與改进後的半圈点的过渡阶段的满文书写，文字古老，记述多用口语，句型简短，结构不严谨，语法不规范，夹书蒙语与汉语借词，其中许多语词在清入关後已被淘汰，它也是研究我国满族语言文字发展变化史及其文书制度的珍贵文献。

《满文老档》原本共三十七册，所用纸张均用当时所得明辽东地方衙门的公文纸和高丽笺纸书写，因此各册长短不一，厚薄各异，颇不齐整，清初存於盛京（今沈阳市）宫中崇谟阁。1644年清入关定都北京後，与其他档案文件一并移入京城，贮藏於内阁人库。到乾隆年间，已很少有人认识老满文字了。於是乾隆六年（1741年）下一道满文上谕说“无圈点字，原系满文之本，今若不编制成书贮藏，日後失据，人将不知满文造端於无圈点字”。大学士鄂尔泰、徐无梦奉命从内阁大库提取满文老档，详加阅览，除可认识的字外，其有与新满文字体不同及难於辨识的老满文，全部检出，附注以加圈点新满文，按十二字头顺序排列，编制成《无圈点字书》，以传后世。与此同时。满文老档因年代久远，业已残破，复奉命将满文老档逐页夹纸托裱，重新装订成册，再用《千字文》顺序编号，以备稽考。修复工竣，仍存放於内阁大库。

乾隆四十年（1775年），以大学士舒赫德为总裁，开始重抄满文老档。时将原档重新整理、分段、分册，统一按朝年月顺序编排，用规范後的新满文音写一部，同时又依原档字体照写一部，每部装订为二十六函，一百八十册，封面分别以老满文与新满文签书“无圈点字档子”或“加圈点字档子”，并注明朝年月起止时间。这两部重抄本，都用无格宣纸，书法潦草，故称“草写本”。继以草写本为蓝本，再行加工编排，抄出无圈点字档子和加圈点字档子各一部，黄绫函，黄绫册衣，泾纸朱丝栏，书法楷正，俗称“正写本”或“大黄绫本”，其函帙、册数仍如草写本。乾隆四十三年（1778年），照正写本重抄无圈点字档子与加圈点字档子各一部，内外形尺寸略小，质料较次，黄绫函，黄绫册衣，泾纸朱丝栏，俗称“副本”或“小黄绫本”，函帙、册数与正写本同。至此，《满文老档》实共七部。重抄完毕，将草写本同；原本一并存入内阁大库，大黄绫正本藏於京城皇宫内，小黄绫副本送盛京宫中崇谟阁度藏。现在，原

档三十七册保存在我国台湾省台北市“故宫博物院”，草写本和大黄绫正本保存於北京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小黄绫副本保存在沈阳辽宁省档案馆。

《满文老档》历来就为中外文史学者所重视，并以各种形式出版公布於世。1918年，我国清末进士金梁招聘人员利用沈阳故宫崇谟阁所藏《满文老档》进行翻译，并将其部分内容刊印出版，名为《满洲老档秘录》，後来改称《满洲秘录》。其後又将部分译文在《故宫周刊》上连载，题为《汉译满洲老档拾零》。1923年，日本学者藤冈胜二开始以拍摄於我国沈阳崇谟阁的《满文老档》为蓝本译成日文，1939年影印出版。其後在日本文部省的资助下，成立了《满文老档》研究会，将《满文老档》全部译成日文，并将其满文用罗马字拼写，从1955年开始，分七册出版。1964年，我国台湾省学者广禄等开始译注《满文老档》原本。其後以《清太祖朝老满文原档》为书名发表。1969年，台湾“故宫博物院”将《满文老档》原本全部影印公布，名为《旧满洲档》，分装十册。

近年来，国内史学、语言学研究工作进一步深入开展，学术界皆视《满文老档》为重要史料，迫切要求准确译成汉文发行。为此，1978年由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与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合作，成立了《满文老档》译注工作组，由任世铎任组长，周远廉任副组长，其成员有关孝廉、张凤良、郭美兰、刘建新、罗丽达、佟永功、富丽、季永海、赵展。

译注组全体成员以保存在北京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的音写本和照写本为蓝本，两相对照进行翻译，并参考了有关史料，吸取了前人的经验教训，纠正了各种《满文老档》译注本中出现的错误与不妥之处，译文力求做到准确完整，通顺易懂，并能体现历史文件的时代语言特点和风格，以适应学术研究的需要。本书按朝年顺序排列。天命朝译文由任世铎、关孝廉总审校，天聪朝崇德朝译文由关孝廉总审校。最後由周远廉通校。本书的人地名索引主要由张凤良编制，郭美兰参加了部分编制工作。本书文字由张凤良誊抄。

本书在翻译出版过程中，承蒙史学界及出版界有关同志的热心鼓励；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满文部的屈六生同志为本书的出版协助做了不少工作。中华书局的朱慧同志作为责任编辑，张英同志负责本书的影印工作，并予具体指导；李侃、刘德麟、陈铮、尹新鑑同志为本书的影印出版给予了大力支持，我们在此一并致以衷心感谢。

《满文老档》文字古老，多以口语形式记述，语法结构未作规范，兼之我们的语文水平有限，历史研究不够深入，在翻译中错误和欠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满文老档》译注工作组

一九八七年

凡 例

一、《满文老档》乾隆朝重抄本共二十六函，一百八十册，其中天命朝十函，八十一册；天聪朝十函，六十一册；崇德朝六函，三十八册。本书就以该版本为蓝本译注的。

二、本书的命名，系根据国内外史学界的惯称而谓之《满文老档》。

三、本书的编排，仍以原本的体例按朝年顺序分册排列。原本排错之处，均加以注释。

四、为便於读者查阅，本书还编有反映各段主要内容的目录。

五、原转写本附有清乾隆时期所作的满文签注。本书将其中大部分有参考价值者译出，并收入译文注释中，以供读者参考。

六、本书人名、地名的翻译，大部分是音译，也有少量是意译。书後附有人名、地名索引，以供读者检索。

七、原本文内附有的注释，在译文中均以（ ）表示。

八、本书将最後所附的零散段落，均摘译补於该译文中，并加注释。

九、本书注释中所列举的满文字，因限於印刷，均以国际通用的罗马注音字代替。

十、《满文老档》由於年久糟旧，有霉烂破损之处。凡残缺之处均用“【 】”号。

十一、档案中因封建礼仪等原因而采取的抬头等格式，在本书中不予保留。

第一函 太祖皇帝丁未年至乙卯年

第一册 丁未年至庚戌年

【李原档残缺】欲杀我兵①遣万兵拦阻。扈尔汉侍卫遇其阻截之兵，将所携五百户结寨於山顶，派百兵守护，并遣人将乌拉兵截路情形往报领兵三贝勒。是夜，乌拉之一万兵到来。见此到

来之乌拉兵後，聪睿恭敬汗之二子策马怒曰：“昔日蒙古国汗，遣大臣抗古拜征讨敌国。招降後归来时，汗信其弟之谗言，杀杭古拜。闻此，降附之敌国皆复叛，兴归来征伐蒙古汗。

【原档残缺】杭古拜之子哈拉、察罕二人，击败此敌，复招降之。今征讨我诸申国敌招降各国之父汗，安居於家中。父汗之二子，我等前来也。尔等兵士勿虑之，此布占泰曾与我交战，为我生擒，以铁索繫颈②，收而养之。乃经我如此豢养遣归，主乌拉国之人。此布占泰乃我手中放出之人也！时隔未久，其人依旧，勿虑其兵众多，我有天赐之弘威，又有父汗之大名，我等必能击败其兵！”言毕，众军士皆喜，呐以攻杀之声，渡河而去。聪睿恭敬汗之二子，各领

兵五百，分二路冲上山，弟贝勒领兵五百，留於山下。其犹如尚未睁眼小犬之两幼子，各领兵五百，冲上山顶。破陈追杀敌兵时，弟贝勒因大山相隔，未能同往多杀敌人。该布占泰曾於阵前被我擒获，赦其应杀之身，予以豢养之，并释归主乌拉国。不惟收养其应杀之身，且以同父所生之二女妻之。然布占泰竟怀二心，以兵拦截，欲杀往取人户之岳父及二妻兄。故布占泰之一万兵，遭天谴责。而聪睿恭敬汗不惟怜恤豢养，以女妻之，更以公正存心，遂蒙天地嘉祐。於聪睿恭敬汗四十九岁之未年三月二十日，二子率兵一十，击败布占泰截路之一万兵。斩其主将博克多贝勒父子，生擒常柱贝勒父子及其弟胡里布贝勒三人，斩人三千，获马五千匹、甲三十副。破敌之日，天曾晴朗。是夜，忽然降雪，天气寒冽。彼军被伤之人败走时，因出汗而解甲者，冻死颇众。谓天祐者即此也！出战时，天现吉兆，有白光贯於军中大纛，遂击败乌拉布占泰截路之万兵。克敌凯旋。聪睿恭敬汗赐弟贝勒号达尔汉巴图鲁。汗之长子以遇大敌率先衝击，赐号阿尔哈图图门。

其次子代善贝勒，於马上擒主将博克多贝勒斩之，衝入敌阵时，同伴追之不及，即与其兄衝入阵内，故赐号古英巴图鲁。发兵时，聪睿恭敬汗以“我二子若於阵前骑马而战，尔等则卫护其身而行，若下马步战，则为之执马”等语约囑後遣之。然大臣常书、侍卫纳齐布并未跟随所委之贝勒，却率兵百人，与叔贝勒同在一处，未参与攻击山上之敌营。劫击溃败之敌兵时，又斩杀无多。故拟二大臣以死罪。时达尔汉巴图鲁贝勒请曰：“若杀此二臣，则我亦属当死之列矣！”於是免其二人死罪，罚常书银百两，褫夺赐给纳齐布所管之诸申③，破乌拉兵後，瓦尔喀部之赫席赫、佛讷赫路之人，仍附乌拉布占泰。聪睿恭敬汗曰：“我等乃一国也！只因地方窵远，且为乌拉国所阻，故尔等附於乌拉国为生。今我一国之汗，已兴师击败乌拉兵，尔等应降我一国之汗矣。”彼等未从命，故於是年五月，遣其末弟卓礼克图贝勒、额亦都巴图鲁、费英东扎尔固齐、扈尔汉侍卫等率兵一千，往征赫席赫、鄂谟和苏鲁佛讷赫托克索等路，尽取之，俘获二千带来。

秋九月初六日，有星线见於东方，指辉发村，七八夜方息。此後，西方又见一星线，经月馀。辉发之拜音达里贝勒，曾助叶赫之布寨及纳林布禄，两次派兵来犯。後因拜音达里杀其叔父七人，其兄弟之人俱叛投叶赫纳林布禄其彼之村人亦欲叛。於是拜音达里以本村七大臣之子为质，前来请兵。聪睿恭敬汗发兵千人往援。谋叛之辉发村人，被援兵击败，未能叛往叶赫。平息之後，叶赫部纳林布禄复唆拜音达里曰：“若尔索还所送人质，则我亦将尔叛来之兄弟尽行归还。”拜音达里从其言，乃曰

之：“我将中立於尔两国之间地。”遂将所送人质，尽数取回。取回後，拜音

达里竟背弃中立之言，以其子与叶赫纳林布禄为质。纳林布禄曾言归还辉发拜音达里之叛民，然未归还拜音达里曰：“我曾为叶赫纳林布禄所诳骗，今欲永赖聪睿恭敬汗谋生，请将尔许嫁常书之女改适与我为婚。”聪睿恭敬汗遂退其女之婚约，许给辉发拜音达里。然拜音达里复变心未娶。聪睿恭敬汗曰：“昔叶赫强盛之时，尔拜音达里以兵助纳林布禄，曾两次来侵。尔既声言娶我女为妻，今何又变心耶？”拜音达里曰称：

“俟我在叶赫之子归来，即娶尔女，与尔同盟！”遂筑三层城。俟其在叶赫之子归，聪睿恭敬汗曰：“尔在叶赫之子既归，今将何如？”拜音达里以三层城垣业已修竣，遂即变心，不娶已聘之女。如此负约，聪睿恭敬汗怒，兴师征讨之。兵至色和里岭，天降雨一昼夜方晴。继而启行，於此未年九月十四日，围攻辉发城，克之即俘其城主拜音达里贝勒父子诛之。至此呼尔奇山世代相传之辉发国乃灭，携其人而还。

戊申年，聪睿恭敬汗五十岁。三月，遣阿尔哈图图门、阿敏台吉率兵五千，前往围攻乌拉宜罕山城，克之。斩千人，获甲三百副。时科尔沁蒙古贝勒翁阿岱助乌拉布占泰。布占泰率兵出村，止於二十里外，曰：“此兵不可攻也。”乃退。於是，阿尔哈图图门於其城中住两夜而还。

聪睿恭敬汗不念明万曆帝旧恶，复欲修好，正如书所云：“念人之恶，崇朝而作，式好无尤，历世难求。”念及此，於申年六月二十日，会明辽东吴副将、抚顺王备御等，刑白马，以

血、肉、土、酒各一碗，削骨而盟誓：“各方勿越帝之边界。无论汉人、诸申，若有偷越帝之边界昔，见者杀之，若见而不杀，殃及不杀之人。明若渝盟，则明帝之广宁都堂，总兵官、辽东道、副将、开原道、参将等六大衙门之官员，均受其殃。”遂勒碑立於沿边诸地。取宜罕山城之後，乌拉贝勒布占泰懼，於是遣使往来於申年九月，执叶赫纳林布禄属下五十人，与聪睿恭敬汗之使臣。乌拉布占泰亦随同观见。见毕，布占泰曰：“我违盟约，凡四五次，获罪父汗，诚无颜面也！若以父汗亲生一女与我为妻，则我永赖父汗以生，何如？”聪睿恭敬汗遂复以亲女穆库锡格格与布占泰为妻。

聪睿恭敬汗欲将昔日金汗时进入朝鲜，沿朝鲜边境而居之流散瓦尔喀部祿，悉行查还。遂上书大明国万曆帝奏陈。万曆帝即传谕朝鲜国王查之。朝鲜国王查出失散数代之瓦尔喀部众一千户，於聪睿恭敬汗五十一岁，己酉年二月遣返之。

聪睿恭敬汗之弟舒尔哈齐贝勒係唯一同父同母弟，故凡国人、贤良僚友、敕书、奴仆，以及诸物，皆同享之。虽使之如此同享国人僚友以及一切物件，然弟贝勒於征战前，未见一超卓之举，於大国之政道，未进一善言以慰之，全然无

德。虽属无德，仍以唯一之弟而不厌恶，举凡诸物，皆同样供养之。如此供养，弟贝勒尚不知足，积年累月，怨其兄长。兄聪睿恭敬汗曰：“弟尔所得家业及国人、僚友，非我等之父所遗留之国人、僚友，乃为兄我所赐也！”责其过恶之后，弟贝勒口吐怨词曰：“此生有何可恋，不如一死！”遂背弃使其同享国人，僚友之兄长，携其部众，出奔他路异乡以居。聪睿恭敬汗怒，遂於此酉年，时聪睿汗五十一岁，弟贝勒四十六岁，三月十三日，尽夺赐弟贝勒之国人，僚友以及诸物，使其孤立。时有族人名阿席布者，因未曾劝止弟贝勒反而鼓动挑唆，是以杀之。又将大臣乌尔崑蒙兀，吊缚於树，下积柴草，以火焚之，借以辱弟贝勒，使其孤立。弟贝勒自责曰：“多蒙兄汗赡养，曾欲别往以居，洵属狂妄，实乃我之过也。”於是翻然归来。聪睿恭敬汗遂以籍收之国人、僚友，於当年，悉数归还弟贝勒。后弟贝勒仍不满其兄聪睿恭敬汗之待遇，不屑天赐之安乐生活，遂於辛亥年八月十九日卒，享年四十有八。

前已酉年九月，获悉呼尔哈路之一千兵，来侵聪睿恭敬汗所属之宁古塔城，驻萨齐库之聪睿恭敬汗兵百人，即前往迎战。击败呼尔哈之一千兵，生擒其大臣十二人，斩人一百，获马四百匹，甲百副。其后，呼叶路人收留由已降聪睿恭敬汗之国中出逃之人。聪睿恭敬汗乃曰：“尔呼叶路人不降则已，何为收纳业已降我之国中出逃之人？”遂於酉年十二月，命大臣扈尔汉侍卫率兵千人，往征呼叶路，尽克之，俘获二千。在彼过年后，於二月还。聪睿恭敬汗以征服呼叶路功，赏扈尔汉侍卫甲胄、马匹并赐号达尔汉侍卫。时有来投顺聪睿恭敬汗之绥芬路大臣图楞，为雅兰路人掠去。庚戌年十一月，聪睿恭敬汗五十二岁，命大臣额亦都巴图鲁为主将，率兵千人，往纳木都鲁、绥芬、宁古塔、尼玛察四路，将其民俱编户携来，令户口先行。然后回兵往征雅兰路。於十二月尽取之，俘获一万带回。

①老满文原档册自此以前均已残缺无存，故乾隆时期的转写本色也由此处开始抄写。

②由“到来。见此到来之乌拉兵后……”至此一段，后由本书第十函天命年月不全档第七十四册倒数第二段抽出补上的。见720页。

③“诸申”系满文音译，此词含义有二。一系指女真——满族的主要成员，是酋长、贝勒的属下；一系族名，即“女真”或“女直”的满文原音字。本书将该词皆译为“诸申”，请读者根据具体内容区分“诸申”的不同含义。

第二册 辛亥年至癸丑年

辛亥年，聪睿恭敬汗五十三岁。二月，聪睿恭敬汗命查本国各路各村无妻者，计有数千人。若悉配以妻室，则女子不足。遂拨库财，各赐毛青布二三十疋

，以买娶妻室。

聪睿恭敬汗赐来降之宁古塔路大臣僧格，尼喀里二人甲四十副。时僧格、尼喀里将四十副甲置於绥芬路。乌尔古宸、木伦路人侵绥芬路，掠其四千副甲而去。聪睿恭敬汗遂遣呼尔哈路人博齐里往谕曰：“以马四十匹驮我四十副甲送还。”乌尔古宸、木伦路人，既未送还所劫甲胄，其路人等亦未降。遂於聪睿恭敬汗五十三岁七月，以汗子阿巴泰台吉，费英东扎尔固齐、硕翁科罗巴图鲁等为主将，率兵一千人，往略乌尔古宸、木伦路，俱克之，共俘获一千。

呼尔哈国之扎库塔人降聪睿恭敬汗后，赐甲三十副。彼以所赐甲转送萨哈连部人，披於树射之。又收受乌拉布占泰送以招降之布疋。本亥年十二月，遣汗之婿何和里额駙、额亦都巴图鲁、达尔汉侍卫三大臣，率兵二千，往征呼尔哈路。围扎库塔城三日，谕降不从，遂攻取扎库塔城，斩人一千，俘获二千，其周围之呼尔哈路皆使降之。携图勒申、额勒申二大臣及五百户人而还。

壬子年，聪睿恭敬汗五十四岁。四月，蒙古国贝勒明安送女与聪睿恭敬汗为妻。

昔布占泰为我阵获，既赦其死，予以收养之妻以女三，三为我婿，七与我盟。然布占泰竟负盟约，二次来侵养父聪睿恭敬汗所属呼尔哈国。又扬言夺娶养父聪睿恭敬汗以牲畜行聘叶赫贝勒布寨之女。又闻其以髀箭射聪睿恭敬汗所赐之女俄恩哲格格。汗深恨之，遂於子年九月二十二日，自汗城发兵往征。二十九日，三万兵抵乌拉国，沿乌拉河西岸而行。时乌拉贝勒布占泰兵迎至乌拉河东岸立营。聪睿恭敬汗即张黄盖，吹喇叭，哨呐，敲锣鼓而行，至乌拉河此岸下马而坐。兵士往略乌拉河此岸六城，尽取之。於距乌拉大城西门二里外位於河岸之金州城安营。十月初一日，汗出营祭纛，见乌拉大城北面之上空有蓝白二光横贯东西。乃驻三日，尽焚其粮。设营期间，乌拉贝勒布占泰兵，书则出城立於河畔，夜则入宿城中。聪睿恭敬汗之二子莽古尔泰台吉及四贝勒请渡河战之，聪睿恭敬汗不允，乃曰：“尔等勿作似此浮面取水之议，当为探源之论耳。如伐粗

木，岂能遽折乎？必以斧砍刀削，方可折矣。欲一举灭其势均力敌之大国，岂能尽灭之乎？先剪除其外围部众，独留其大村。无奴仆，其主何以为生？无诸申，其贝勒何以为生？”乃毁其所取六城，尽焚其庐舍。第四日，起兵沿乌拉河此岸回还。行至伏尔哈渡口，聪睿恭敬汗兵於此岸立营，乌拉布占泰汗命其属下乌巴海巴图鲁乘舟至乌拉河水中央呼曰：“父汗大驾至此，料为愤恨而来也。今父汗之怒想已平息，可留一言而归。”於是，遣使来告者三。乌拉布占泰汗率其六僚友，乘舟至河中央，於舟上望聪睿恭敬汗跪拜曰：“乌拉国即父汗尔之国也，乌拉之糗粮亦即尔之糗粮也，请勿焚粮。”聪睿恭敬汗擐明甲

，乘大白马，出人军前，至乌拉河水及马前胸处站立，乃怒斥曰：“布占泰！昔擒尔於阵，收养应杀之身，归主乌拉国，以我三女妻尔。布占泰！尔以为天高地厚，改常变心，负七次盟言，二侵我所属呼尔哈路，更声言夺娶养父我所聘叶赫之女。以我诸女归异国，义当尊为彼国主之福晋，尽与尔以骹头箭之乎？若我女有过，当来告我。汝可举出毳击天生爱新觉罗氏之例，百世之事或不知，十世、十五世以来之事，尽不知耶？如有毳我新觉罗氏人之例，则以尔布占泰为是，我兵来者非也。倘无此例，则尔布占泰为何以骹头射我女耶！此受骹头箭之名，我活时匿之於心乎？死后负之而去乎？古人有云：‘宁折骨，毋损名。’见之花绳，想似毒蛇，见淹凌水，想似海水。而今与兵至此，并非我所愿，因闻以骹头箭射我女，因此结怨，亲自前来！”乌拉布占泰汗乃粉饰曰：“想必有人诬谤，使我父子不睦耳。并未曾言欲娶尔所聘之女。设我曾言欲娶尔所聘之女，则我今在水中，上有皇天，下有河神龙王，岂不知乎！亦未以骹箭射父之女也！”时乌拉布占泰汗下扎尔固齐拉布泰曰：“汗！尔若有此怨言，可遣一人来问也。”聪睿恭敬汗曰：“拉布泰！我部下岂无尔等之人耶？尔以鸣镝射我女，扬言夺我所聘之女，岂谎言乎？苟为虚假，自应询问切实，既已属实，问尔何为？此河岂有不再结冰之理耶？我岂有不再来之理乎？拉布泰尔可经受我腰刀乎？”布占泰曰：“拉布泰！尔勿言。”乌拉布占泰汗之弟喀尔喀玛贝勒曰称“汗，请尔最后赐一言以归。”聪睿恭敬汗曰：“果未射我女，不娶我所聘叶赫之女，布占泰！可以尔诸子及尔乡诸大臣之子送来为质则始鉴尔诚。如不将诸子送来为质，我不信尔矣。”言毕回营，驻新登峰一宿。翌日驻吉林一宿。驻乌拉国内共五日。第六日至乌拉河畔名鄂尔琿通地方，於伊玛呼峰筑城，留兵千人而还。同年十二月，天有光线起自乌拉国，经聪睿恭敬汗宅邸南楼以南，直抵呼兰哈达前。自此或以为布占泰有从善之意，遂观察一年。观之并无从善之意，反闻布占泰扬言娶叶赫之女后，将聪睿恭敬汗二女自家中逐出，幽於高墙屋内。布占泰以其女萨哈廉，子绰齐鼐及其村中十七大臣之诸子送叶赫为质等语。又闻，其乌拉所送之人质拟於癸丑年正月十八日启程。遂於十七日，聪睿汗年五十五岁时，发兵三万，包围乌拉孙扎塔城，攻克之。由此前进，又取郭多城，又自此前进，取鄂谟城，并驻营於该城。翌日，乌拉布占泰汗率兵三万，越富勒哈城前来迎战。聪睿恭敬汗部下领兵诸贝勒、大臣请曰：“乌拉兵既出城迎战，可往战之！”聪睿恭敬汗曰：“如伐粗木，必以斧砍刀削，方可折之，竖立之整木，岂能遽折？其击均力敌之大国，战一二次，能尽灭乎？必先尽取其外围之国，尽破其外围之城，尽毁其在外之糗粮。其外围之国尽除，仅留其大城，彼焉能生存？终必覆亡也！”聪睿恭敬汗之子古英巴图鲁、阿敏台

吉、汗所擢用之五大臣及领兵诸贝勒皆曰：“初所虑者，如何诱布占泰兵出城，今其兵已至效野，反不出击斩杀。若知如此，何必喂饱马匹，整備盔甲、鞍辔、弓箭、刀枪即自家中前来。今日不战，俟布占泰得娶叶赫之女再征讨之，将何为耶？其辱孰能忍之！”聪睿恭敬汗怒曰：“两大军交战，非兵士率先攻战，乃我自身、我生养之诸子及我所擢用之五大臣等率先攻战耶。一经攻战，则我为首之贝勒、大臣等恐有所失。我之所虑即此，绝非惧怕之言，实乃为怜惜道统而言耳。承天之恩则使我自幼即有孤身冲杀千百之敌、刀劈箭射、成骁勇之身。”遂命曰：“战即战，去，取甲来！”取甲后即欲披挂。军中诸贝勒、大臣及兵士等皆喜，如天雷地动，乘马奔袭，由此出兵。布占泰汗率其三万兵过富勒哈城前来，徒步迎战。聪睿恭敬汗兵进至百步之外敌箭可达之处，下马进攻。聪睿恭敬汗观之，只见两大军互射之箭，犹如风卷天雪【原档残缺】花开。时聪睿恭敬汗身先①【原档残缺】砍杀入阵。遂击败乌拉布占泰汗之三万兵，斩万人。恐其残兵得隙入城，先遣精兵入城据门。聪睿恭敬汗随后至，登城楼而坐。是役，破敌三万，斩杀万人，获甲七千副。其乌拉国数世相传之汗业则至是乃灭。得其大城，获其全国。於大城宿营十日，分俘虏，编一万户，携之以归。昔两次所现之天光，即攻取乌拉图之兆也。

①由“一经攻战，则我为首之贝勒、大臣等恐有所失。……”至此各段，均系由本书第十函太祖皇帝天命年月不全档第七十四册倒数第三、四段抽出补上的。见720页。

第三册 癸丑年至甲寅年

同丑年十二月，聪睿恭敬汗其诸子及所擢用之诸大臣曰：“为国之道，以何为贵？在於谋事公信，法度严明也。其弃良谋、慢法度之人，无益於此道，乃国家之鬼祟也！即以我自身而论之，我之所言，岂能尽是？倘有不当处，勿顾情面。一人之所虑，不如尔众人之所思更甚切当。故尔诸子及众大臣当以众人之见识直陈之。”

同年，以若徵国人粮赋，则国人受苦。逐令各牛录出男丁十人、牛四头，始於荒地耕种之。自是免徵国人粮赋，国人遂无忧苦。粮储转为丰足，於是建造粮库。此前从无粮库。

同年六月，发兵四百随同大臣额亦都巴图鲁，往取叶赫游牧蒙古马一百匹、羊五百只携归。

聪睿恭敬汗荷蒙天恩，集成大业，执金国之政。聪睿恭敬汗思虑之：“我若无子，夫复何言！今我欲令诸子掌政。若令长子当政，而长子自幼心胸狭窄，并无治国宽大之心怀。倘令其弟当政，但焉能弃其兄而令其弟执政？为父我若荐用长子，使之专主大国、执掌大政，或可弃其偏心而存公诚之心耳。”遂令长

子阿尔哈图图门执政。然执政之长子，并未以公诚之心治理父汗交付之大国。结怨於所擢用之身同父汗之五大臣，使之彼此不睦。施虐於聪睿恭敬汗爱如心肝之四子，并胁其众弟曰：“尔等发誓：不拒兄言，不将我之所言告於父汗。”即遂令望夜星誓之。又曰：“父汗曾赐尔等财帛良马，父汗故后，其赐与尔等之财帛马匹，则岂不废之？再者，凡与我不睦之诸弟及众大臣，待我即位后皆诛之！”其如此虐待四兄弟及五大臣，聪睿恭敬汗并不知晓。四兄弟及五大臣商议：“我等如此受侮，而汗弗知。若告於汗，又畏於执政之阿尔哈图图门。因掌政之主而惧怕之，我等将有何生路？汗故后，彼即不养我等矣！莫如将我等无以为生之苦，告知汗后而死。”遂告於汗。汗曰：“尔等口述之言，我如何记之？作书呈来。”四兄弟、五大臣遂将被虐情形，各缮一书，呈汗。汗执其文，谓长子曰：“此乃尔四弟、五大臣控告尔之文书，著尔阅之。长子，尔若自以为是，亦可上书辩驳。”长子答曰：“我无言可辩。”聪睿恭敬汗遂曰：“尔若无言可辩，是尔之过也。将国政移交与尔，并非为父我年老不能从戎征战，或不能审理国务之故也！为父我若令亲生诸子掌政，国人闻之，或不诸子弃其父而主国当政之议。然我不顾国人议论，仍令尔掌政权矣！夫掌政之国主、汗、贝勒，须宽大为怀，秉公治国。如此虐待同父所生之四弟及为父我擢用之五大臣，使彼此不睦，安容尔执政耶？使尔同母所生之二子执政，赐国人过半。乃因多与兄长，弟虽不得，可向兄长求取，兄长不与则亦可强取之；若少与兄长，多与众弟，则为兄者不应求乞於诸弟。故赐尔同母所生之长兄第二子各国人五千户、牧群八百、银一万两、敕书八十道。至我爱妻所生诸子，所赐国人、敕书等诸物，皆已从减。然尔所得如此之多，尚不知足，竟扬言攫取诸弟所得微薄之财物，欲杀与尔不睦之诸弟及众大臣。离间四兄弟、五大臣，使之彼此不睦，强迫诸弟各处立誓，不得将邪恶小人之心中告於父。尔若以所得国人、牧群、财物为少而持偏狭之心，则将给尔之国人、牧群等诸物皆与诸弟合而均分之。”其后，秋征乌拉时，知长子心胸狭窄、不可置信，遂命留其同母弟古英巴图鲁贝勒守城。又，春征乌拉时，仍不信其长子，命其二弟莽古尔泰台吉、四贝勒留守。二征乌拉，均未准长子从征，使之留於家中。於是长子与其四僚友商议曰：“若以我国人与诸弟平分，我即死矣，尔等愿与我同死乎？”四僚友答曰：“贝勒若死，则我等亦随尔死。”父汗率兵往征乌拉后，长子不但不为父汗与势均力敌之大国相战之成败而忧虑，竟将出征之父汗、诸弟及五大臣等书於咒文，望天地焚之。且与僚友曰：“愿出战之我军为乌拉击败。被击败时，我将不容父及诸弟入城。”如此诅咒。书此咒文者自思道：“此焚咒文一事，终将为汗所知也。闻知后必将我当众杀死，而我贝勒又曾云：所言若损及

其生计即死等语，莫如於贝勒父之前我先死之矣。”遂遗书自缢而死。此人既亡，曾言随贝勒同死之三人畏之，遂告曰：“声言随贝勒同死者属实，书咒文焚烧者亦属实，所出种种恶言，及俱系属实。”汗欲杀长子，又恐后生诸子引以为例，故未杀之。於丑年三月二十六日，长子阿尔哈图图门三十四岁时，幽於木栅高墙内以居。昔聪睿恭敬汗之弟达尔汉巴图鲁贝勒，尝怨恨其兄，经兄汗怒斥后，始有反省之举。先因弟为非做恶，聪睿恭敬汗尽夺其国人，僚友。后弟贝勒因自释过愆，聪睿恭敬汗复以所夺国人，僚友尽行归还，仍照旧例恩养之。而聪睿恭敬汗之长子阿尔哈图图门，仍怀恶意，拒不反省，惟恐日后为害国政，故幽於木栅高墙内以居。

乌拉国数世所建之王业，为聪睿恭敬汗灭后，布占泰只身出逃，其众军被歼，其大国被取，城池地方尽被攻夺。然布占泰未为寻其三妻福晋及八子来降，反寻其欲娶之叶赫贝勒布扬

古之妹而投奔叶赫。聪睿恭敬汗三次遣人往谕曰：“昔布占泰为我阵获，宥其死而豢养之，并将我三女与之之为妻，三为我婿。布占泰因与我构衅做恶，我遂征讨之，尽杀其军，尽获其国。著尔将逃去之布占泰归还与我。”叶赫之锦泰希、布扬古拒不给还。於是，聪睿恭敬汗如集兵马，拟於九月初六日发兵。初三日夜，有一男一女通奸，被人发觉，男者畏罪逃至叶赫，谍告初六日发兵之事。故叶赫人遂护卫璋，吉当阿二路人转移。其乌苏城三百户人，因染痘疾未曾撤走。初十日发兵四万围璋、吉当阿二城，由於城内人尽行撤走，仅获妇孺。复往围乌苏城，招之曰：“此城民众，尔等愿降则出降，倘下降欲战，何城不曾为我攻取？况尔此城哉！”该城人曰：“若收养则降，尔兵众多，

如密林如流水，甲冑耀眼，如腊月冰雪。我此城之兵焉能抵当！”言毕出降。该城大臣三坦及胡希木二人前来叩见汗。汗以所戴镶嵌三粒东珠金佛煖帽赐之。更衣后，以金卮赐酒。是役共取璋城，吉当阿城、乌苏城、雅哈城、赫尔苏城、和敦城、喀布齐赖城、俄吉岱城等，大小寨十九处。尽焚其城寨、房舍、粮储，收降众编为三百户携之而还。聪睿恭敬汗之兵，攻取叶赫国十九寨后，叶赫国之锦泰希、布扬古告之於明国万曆帝曰：“已攻取哈达国，辉发国、乌拉国，今将尽取之叶赫矣！俟尽取我诸申国后，即征尔明国。证明取辽东城后，彼自身居住，取沈阳、开原地方为牧马之场。”明万曆帝信之。先是，明万曆帝夜梦三次，见有一人形如异姓女子，骑於身上以枪刺之。翌

日询学者，对曰：“其如女子者乃女真满洲国之聪睿恭敬汗也，伊将夺我明国之帝位。”从此明帝心存忧虑。今叶赫锦泰希、布扬古又以是言入告，明帝思之，二者相合。遂谓女真满洲国聪睿恭敬汗曰：“我劝尔勿征叶赫，若从我言，不再征讨叶赫，念我之情面而作罢。倘不从我言而征讨叶赫，则显然终将征

讨我也。”即遂遣枪炮手各五百驻守叶赫二城。以此言之故聪睿恭敬汗遗书曰：“此乃我等诸申国之战也。昔叶赫、哈达、乌拉、辉发、蒙古、锡伯卦尔察等九姓之国，於明万历二十一年即巳年合兵来犯。其来侵之兵，受天谴责，故我获卷耳。其后，於万历二十五年即酉年，弄白马馘血。乃复盟修好，互通婚姻，和睦相处。后叶赫背弃盟约，将原许之女悔婚不与。再者，我卷养之布占泰构怨於我，故我伐之而全歼其兵，尽取其国。布占泰子子身逃往叶赫，索之不与，故我征讨叶赫。至在明国，我以何故征伐耶？”书成，聪睿恭敬汗出行，拟亲送抚顺城门。十二月二十五日晨，日从山出。卯时中刻，行至古勒之野，有红绿二光出自日之两侧，相对如门，随人而动。聪睿恭敬汗即率众叩拜天光。拜后，乃其天光方止，不复随人。由此前行，於二十六日辰时抵抚顺城。抚顺城李游击出迎於三里之外，於马上拱手相见。遂至教场下马，授与此书，即刻返还。

十二月，蒙古国扎鲁特地方贝勒钟嫩遣其子桑图台吉前来，欲送其女，以结姻亲。

甲寅年，聪睿恭敬汗五十六岁。四月，明万历帝遣其萧备御为称大臣，乘八抬轿斋书至，乃命叩接帝旨，故做丑态相威赫。并以种种恶言奢谈古时成败之例。聪睿恭敬汗曰：“对尔恫赫之书，我为何叩拜耶？”遂以恶言对恶言，而以善言对善言，未览其书即遣回之。

四月十五日，蒙古国扎鲁特地方贝勒钟嫩，以亲送其女至沃赫渡口地方，与大英明汗之子古英巴图鲁贝勒为婚而还。其后，四月二十日，又於该沃赫渡口地方，蒙古图扎鲁特地方内齐汗之妹妻汗之子莽古尔泰台吉。

六月初十日，科尔沁莽古斯贝勒送女与大英明汗之子四贝勒为妻，四贝勒前往迎亲，会於辉发国呼尔奇山地方，遂大宴成婚。

十一月，遣兵五百，十二月征西林，进而征雅兰部，俘千人，编为二百户携归。

十二月，蒙古国扎鲁特地方哈拉巴拜贝勒之子岱青台吉，送其妹与汗子德格类台吉为妻。

第四册 乙卯年

乙卯年，聪睿恭敬汗五十七岁。正月，蒙古国科尔沁贝勒孔果尔送女与聪睿恭敬汗为妻。於三月，汗曰：“诸贝勒之子娶妻设宴，可宰牲九只。诸大臣之子娶妻设宴，可宰牲六只。其次之诸大臣之子娶妻设宴，可宰牲三只。女之父家养女受苦累，毋以杀牲还礼，嫁女时可白食之。男子既得妻室，应由男家之父杀牲。”此时有大臣巴班对汗答曰：“婚嫁筵宴，两亲家宜多杀牲畜，杀牲少

则筵席冷落无趣矣！”聪睿恭敬汗曰：“巴班，尔如此谓之使众人食者，善哉！如使众人食，则使耕田之贫困饥渴者食耶？或使筑城搬运土木石之贫困者食耶？或使为采参，捕貂，猎鼠而在野外奔走二三月者食耶？尔等若使似此贫困者食之，则乃尔言之良是也。然巴班，尔所谓之食客，乃穆哈连，而穆哈连所谓之食客，乃巴班耳。尔等所谓之食客，皆为尔等殷富饱食之人。以我思之，与其令饱食者奢靡，不如均给耕猎饥渴者食之；与其富足者奢费，不如给下属役夫劳苦者食也！我如此思之，故而杀牛羊做面食，与掘濠筑城者食之。尔等不与似此饥渴贫困人食，反捏词与众人食者，何为也！”

三月二十八日，晨寅时，天尚未明，天呈黄色，人面映之皆黄。汗陞衙门而坐，至辰时方明。

四月，始建三世诸佛及玉皇庙，共建七大庙。

六月，明万历帝曾遣广宁张总兵巡边。该总兵官返回后，复遣抚顺城董通事来曰：“於我先帝所立旧界以外之地，将划为我地，今立新碑。尔在柴河、法纳哈、三岔三处所种粮食，勿得刈获，皆退入尔之界内。”英明汗曰：“俾我累世所居之庐舍、耕种之田地，今令弃之，是尔心变，故出斯言也！我闻古之览者有云：‘海水不溢，帝心不变。’今帝心已变，偏袒边外叶赫，令我边人不得收取所居之庐舍及所种之田禾而退。帝言岂可拒耶？拟退之。倘不愿太平，欲存恶念，加小害於我小国，则大国必受大害也！我非何大国，我可令退之。尔乃大国，尔如何能收之？如构兵争战，并非我独受其害也！尔自恃兵众国大，欺压於我，然大国变小，小国成大，皆由天意。尔一城屯兵一万，尔国势将不堪其苦，尔一成屯兵一千，则城中兵民皆为我俘矣。”明通事董国荫曰：“夫此言太大矣！”

六月，据闻聪睿恭敬汗所聘叶赫贝勒布杨吉之妹，欲改适蒙古贝勒巴噶达尔汉之长子莽古尔岱台吉。诸贝勒、大臣曰：“今叶赫若将已送牲畜行聘之女改适蒙古，尚有何恨更甚於此？应於该女子嫁与蒙古之前，兴师前往。若已许嫁，则乘其未娶之前，围攻其城夺取之。此非具他小贝勒所聘之女也！既闻汗所聘之女改适蒙古，我等安能坐视他人娶去耶？请兴兵讨之。”群情激愤而力谏之。汗遂曰：“若有其他大事，自当问罪致讨，仅因将女许给他人之故而与师，则未可也。此女之生，非同一般者，乃为亡国而生矣！以此女故、哈达国灭，辉发国亡，乌拉国亦因此女而覆亡。此女用谗挑唆诸申国，致启战端。今唆叶赫勾通明国，不将此女与我而与蒙古，其意使我为灭叶赫而启大衅，借端构怨，故与蒙古也！我即得此女，亦不能长在我处，无论聘与何人，该女寿命不会久长。毁国已终，构衅已尽，今其死与将至也。我纵奋力夺取此女，亦不能留於我处。倘我取后迅即殒命，反流祸於我矣！”诸贝勒、大臣仍再三坚请出

兵。汗曰：“倘我以怒而欲兴师，尔众贝勒、大臣犹当谏止矣！我直己为中人劝阻尔等，尔等为何如此以事主为敌，坚请不已，令我生怒？我所聘之妻，为他人所取，我岂不恨？然绝不可因怨恨即听从尔等之言而兴不时之兵。娶女之主我尚无怨，尔等为何深以为憾？我以旁亲者之身劝尔等作罢。”遂令将为出征已调集之马匹尽行撤回。诸贝勒、大臣又曰：“该女子许配与汗，已二十年矣！因明万历帝出兵驻守叶赫，叶赫锦泰希、布扬古

方才倚仗明帝之势，将受聘二十年之久、年已三十三岁之女嫁与蒙古。故我宜往证明国也！”夫汗仍不允，曰：“明兵出边，援守叶赫，但愿上天鉴之，任其久长。叶赫与我皆乃另一语

言之诸申国也。明自称彼国为天下各国之主，主者乃各国共主，因何独对我称主耶？不辨是非，不加思量，仗势横行，犹如抗天，以兵助守天遣之叶赫。听其守之，尔等勿急。今若证明，义在我方，天祐我也！天既祐我，或有所得。即有所得，则其所得人畜何以养之？我等尚无粮库，养其阵获之人畜，则我等原有之人均将饿死矣！乘此间暇，宜先收我国人，固我疆土，整修边关，垦种农田，建仓库以积粮。”故此於是年未曾兴兵。

九月，蒙古科尔沁贝勒明安之第四子桑噶尔寨台吉送马三十匹，前来叩见。赐甲十副，厚赏缎绸、布疋而遣之。

十月初四日，出猎，宿於穆奇地方。翌日即初五日，启行。卯刻，有红绿光出自日之两旁，日之对面又见白蓝光，三道天光，对照如门，紧随人后。卯刻，汗率众人，仰拜天光，其光乃止。是月，蒙古国科尔沁贝勒明安之长子伊儿都齐台吉，送马四十匹前来叩见，赐甲十五副，厚赏缎绸，布疋而遣之。

十一月，遣兵二千，十二月二十日，征额赫库伦，横跨自河口以上至河源以下一百三十里处，八旗兵分两路并进，招固纳喀库伦人降股。是夜宿营，至次日仍未降。时又有四旗兵来

会，乃复招之曰：“愿降则降，不降即攻之！”夫其城民宣称投降，却聚其城外之兵入城。聚兵三日，仍不投降。六旗兵遂披甲、执旗，分翼、吹螺，列一字阵，越三层壕，拆毁其栅，攻入城中，歼其城内五百兵。有三百兵逃出，即选精骑追赶，杀之於郊野。是役，俘获万人，乃编户五百。该额赫库伦人曾对其周围诸国逞强道：“据言满洲兵强勇。若言强勇者乃我也！可捎信告之，遣兵来战。”今满洲兵果来攻之，而彼未获胜，国破地空。该国之所谓库伦，其意曰城，乃非异姓之国，在满洲国迤东，东海之北。

聪睿恭敬汗凡行军出猎，法令森严，不得喧哗作声。曰：“行军喧哗出声，敌必知觉；出猎喧哗出声，山谷应，兽必逸。”每赴各地，皆先论今众兵记之，编五牛录为一队，行则一路，

止则一处，依次而下，战则攻一处。披长厚甲昔，执长矛及长柄大刀战於前，披轻网甲者持弓箭从后射之。所选精兵骑马立於他处观之，见有不胜，相机助战。故每战皆能取胜。迄今行猎，一牛录人仍给箭一枝而行之。汗曰：“夫一牛录人若行一路，则某牛录人，直至返家，仍不能行於围底。著以十牛录合之给箭一枝而行。如此，则每遇行猎，一牛录人，得进围底二三次。该十牛录之人，若不行一路，或有一二人逃离本队，与他牛录人行於围底，则罪之矣。视其获罪者，若系有财者，则准其赎罪，以所罚牧与拿获者。若系不能赎罪者，则杖其身以抵罪。设四大臣，以察其给一枝箭之十牛录人。此四大臣若不察所管十牛录人，致使进入他牛录地方行走，或使他牛录人进入所管十牛录地方行走，或此四大臣自身乱行，皆治其罪，即夺其乘骑，给拿获者。若见野兽出，勿入围场内追之，无论奔向何人，务由各自所立之处迎射之。兽出围场外，再追赶拦截射之。若入围场拦截，则围猎者自家中出来，皆欲射杀野兽，否则何由至此？何人不欲有所猎获？若不各行所任，肆意入围拦射，则马快者将野兽拦截而获，而马劣者及安分守己者，尚有何所猎获？故令其以射杀之兽肉偿之。见有伏虎，毋得惊动，应呼告众人，若地势有利，则众人围而杀之，若地势不利，则弃之而去。见虎起身奔跑，勿令歇息，遇即追射之。至熊及四岁公野猪，先射者能射死则已，倘若不能，则求所遇者协同杀之，其兽肉与同杀者平分。若因贫肉而拒绝，所遇者助杀，又不能杀其能及野猪，以致使脱逃时，则命赔偿其脱逃野兽之肉。凡有被射伤之大野兽逃出，无论何人遇之而杀死时，乃应告射伤之主，其兽肉，由追杀者尽取之。”夫英明汗素好行军找猎，故治军治猎，制定法令，自不必赘述。凡行军打猎，於夜宿之地，冬则立栅，夏则掘壕。牧马於栅壕之内，在外击刁斗、传角头箭以巡更，使人马皆不逃散，次日晨招之即来，不受找寻之累。虽降服诸申国，得以太平，仍不忘谨慎之心。每出家围猎时，无论何往，皆携甲冑、枪、长柄大刀、箭等兵器。聪睿恭敬汗为盲跛贫困之人行走艰难及驮载马牛不堪其苦而忧虑，於各地伐林修道，劈岭排险，至泥泞之地，掘壕架桥，治为陆地矣。凡人所欲得之物尽与之，不论长幼善恶，均以未闻之善言训谕之。国内诸地安台设关，实行兵民分居。遴选审理国事之公正贤能人士擢为八大臣，继之委四十名为审事官，不食酒肴，亦不贪金银。每五日集诸贝勒、大臣入衙门一次，协议诸事，公断是非，著为常例。

聪睿恭敬汗将收集众多之国人，尽行清点之，均匀排列，每三百丁编一牛录，牛录设额真一人，牛录额真下设代子二人、章京四人、村拔什库四人。将三百男丁以四章京之份编为塔坦。无论做什么事、去何地，四塔坦人按班轮值，其同工、同差、同行走。军用盔甲、弓箭、腰刀、枪、长柄大刀、鞍辔等物若有

损坏，则贬谪其牛录额真。倘一应物件修治完好，军马肥壮，则晋升其牛录额真。为此，凡事预先立法乃以示遵循。城筑二层，选可信者守门，所派之八大臣不出猎行兵，专事守城及照管村中之一应物件。又念国人苦於粮赋，特令一牛录出男丁十人、牛四头，以充公役，垦荒屯田。自是，粮谷丰登，修建粮库，并委大臣十六名、巴克什八人，以掌记录库粮，收发赈济事宜。为国之道，在於族众势盛昔不得越分，懦弱孤寡者不受欺侮。一切道统皆更确立。拾遗物者，即奉还其主，其拾得之物，分为三份，失主二份，拾者一份。善恶之人，各安生业，共享太平。此无前例之法，均以其意而定之。聪睿恭敬汗所立之一切善政，俱由额尔德尼巴克什录编成书。额尔德尼巴克什勤敬聪明强记，他人所不及，彼能精心撰拟此书，亦非易也！

汗谓众大臣曰：“古传神佛之书，载言虽有万种，但仍以心术正大为上。以我思之，人心之所贵，实莫过於正大也！尔诸大臣，勿曰为何舍亲而举疏，勿论家世，视其心术正大而荐之，不拘血统，视其才德而举之为臣。凡为治政，其一枝之长者何处有之？倘有堪辅政治者，夫既荐之可也！”

汗出猎，■呼西纳刷山放围。时雪初霁，聪睿恭敬汗恐衣被草木上之浮雪沾濡乃止，褫其所穿秋香色花缎衣。汗之随侍布杨古及备膳雅喀木窃窃私语曰：“何所不有？衣濡即濡之，何必褫之。前去行猎罢！”汗闻之笑曰：“我非因无衣而褫之也！被雪沾濡，有何益焉？与其使此衣沾濡於雪，何如留此新衣赐与尔等，岂不善哉！若以被沾濡之次者赐之，善乎？我所惜者，皆为尔众也！”

英明汗论祀佛之僧人曰：“彼因信佛，不娶妻室，不食人间粮谷，择精食以为生。其能立志制胜者，何处有之？是乃福也！所谓福者，夫乃信奉神佛，苦修今世之身，求得福至，以

期来世生於吉祥之地所以求福也！尔诸贝勒、大臣，与其仅求一身之福，何如克成所委之事，以善言训育属下众民，去其邪念，开导民心，同心向善。对上不背於汗，忠诚尽职，则尔等

亦可扬名於当今，传闻於后世，是乃功也！福也！我常念者，上天所予大国之事。励精图治，乃从公听断，弭盗平乱，普济贫困。若能仰副天意，抚养贫困，国归太平，则对天是大功，对己是大福也！”

众每会议时，汗谓众大臣曰：“天命之为汗，汗命之为臣也！尔等既为汗所任之大臣、宜念所委之令名，若有合於任汗大政之贤者，知之勿隐。夫为汗者，何事不有？倘得贤者众多，则各授以职。治理大国之政，统领众多之兵，臣少则何济於事？作战勇敢者，赐之以功。有益於国政之忠良者，录用之以辅政

。识古之善政者，用以讲所知之善政。有用於筵宴者，委以筵宴之任。无才而善唱者，可俾其歌於集众筵宴之所，如此，使之亦为一用之才也。”遂命往各路僻乡，访查贤良有用之人。

聪睿恭敬汗谕其诸子曰：“忠良者不荐不擢，则忠良者何由而兴？不肖者不黜不诛，则不肖者何由而惧？勿举利而争公正，勿思财而思德。天下大国之道，岂有贵於忠直德才者乎？

尚我素怀正直，但从未满足。故训尔诸子铭记者，惟此而已。”汗又谓诸子曰：“凡明国、朝鲜、倭子、蒙古等诸大国帝王累世持善修德而得势之例，或居心邪恶，重财贱德而失败之例，以及各种道统我皆闻知也！虽闻知此良典善语，尚未觉慊，仍欲再问再闻也！尔等诸子之所闻所知，岂多於为父我耶？至良典善语，尔等纵有闻知，亦应勤加闻之记之，祛恶持善，是以修身也！虽蒙天恩，生计富足，休得奢糜矣。物足则均给贫苦之诸申、平民，如此贤良，爱养天赐之国人，则上天复嘉之也！著尔等诸子传谕与汉人贸易之众大臣，购卖缎疋，勿因一缎之好而付予昂价。一疋好付予高价，能供几人享用？一人得衣，何以济众？若欲济众则当勤於多购俭者之物。”

聪睿恭敬汗自二十五岁始统兵抵抗交恶之部落，时甲缺兵少，然其雄谋大略，用兵如神，则出奇制胜，攻无不克。聪睿恭敬汗射艺高强者，所指地方，从无虚射。每遇战阵，射出一箭后，於次箭搭箭之隙，灵机一动，举刀砍杀一次，举刀再砍，又生一计，使敌凑手不及，被射杀砍倒，此皆天助之故也！每出兵征战，两军所派哨探，皆为聪睿恭敬汗之哨兵先行探得敌方。两哨兵交战，亦是聪睿恭敬汗之人得胜矣。两大军交锋时，咸蒙天神相助，轻易挡住敌人所射之箭，或刀砍枪刺。而聪睿恭敬汗兵所射之箭，所刺之枪，皆能穿透，刀砍辄断，是乃天助神刺也！虽频年征讨，而聪睿恭敬汗所珍惜之贤者，无一阵亡。自明以东直至东海之岸，自朝鲜以北至蒙古以南所有诸申国各处之兵，於郊野遇敌，则不令所遇之敌立稳，即战杀之。敌击出城，则不俟所出之敌站稳，即击败之，使之不逞入城。每攻一城，不逾一时，战辄克取。虽攻破各路诸城，征服一应敌国，然未尝出一狂言，未存一高傲之心，反以谨慎为之。惟恐愚昧无知之人因胜利而出骄言，乃谕众记之。未因天祐而掉以轻心，不胜爱惜道统，谨慎从事。聪睿恭敬汗自幼生活贫苦，心存公正，沉默寡言，善於劝阻族人殴斗。劝而不从，则责其用壮逞强者，并科以重罪。其知错认错 听从劝告者则嘉之，重罪从轻，从容完结。其见善者，纵是雠敌，论功擢之。其犯罪者，即为亲戚，亦必杀之。因一贯公正善良故此本族伯叔，兄弟等无论何事，俱委聪睿恭敬汗予以了结。昔日征战，俘获多者，即均分之。俘获少者，则必“昔人食百年不足，一人食一羊则有馀。若使众共分之。孰能足耶！”遂定

与一贫者，以资一人足用。凡心术公正，於诸贝勒前后，善於管束，善於直陈者，即日擢升，俾其富贵。来求者概不应与，并曰称：“若有求必应，我有何馀？若无求不与，彼又何处可得？”故亲自查问贫穷无物者与之。所与之物虽少，而受者悦之，尚可加赐。其贫得无厌者则谓之曰：“既然不屑於所得之物，赐之何益？”遂令收回。

聪睿恭敬汗日寝二三次，不知者或以为眠矣，实非眠也，乃卧思：“某贤良僚友渐致於富，乃某贤良僚友虽出大力而家境贫寒。孰娶妻不睦，苦於无力更娶。孰丧偶而苦於无力再娶。

役使之奴仆、耕牛、乘马以及衣食等，悉皆具备者有几，而贫困之人是乃为数众多也！”起身后即亲自查问，令赐某以妻，给某以奴仆，与某以马，赐某以牛，给某以衣服，赐某以食谷。

汗曰：“全才者有几何？人有所知，即有所不知，有所长，即有所短。临阵勇敢者，未必能善理村务。熟谙村务、善治宴筵者，亦未必临阵善战。”故视人之所长而委之，以通当之事。

第二函 太祖皇帝

天命元年正月至天命四年十二月

第五册 天命元年至二年

丙辰年，聪睿恭敬汗五十八岁。正月初一日，申日，国中诸贝勒、大臣及众人会议曰：“我国从无立汗，其苦殊深，天乃生汗以安国人也！汗既天生，以恩抚贫困之国人，豢养贤达者，即应称上尊号。”议定后，八旗诸贝勒、大臣率从成四面四角，立於八处，有八大臣持书自八旗出跪於前，八旗诸贝勒、大臣率众跪於后。立於汗右侧之阿敦侍卫及立於汗左侧之巴克什额尔德尼，各自出迎，接八大臣跪呈之书，放置於汗前御案。巴克什额尔德尼立於汗左前方，宣书咏诵“天任抚育列国英明汗”。宣罢后诸贝勒、大臣起，继之，各处之人皆起。於是，汗离座出衙门，叩天三次。叩毕回位后，八旗诸贝勒、大臣依次爱贺元旦，各向汗行三叩首。是年，始行养蚕，推广植棉於国中。

正月，汗谕呼尔哈部博济里曰：“东海附近，为我征服过之残留国人，若从尔言，可收入尔寨，设有不从，尔可袭取为俘获。”遂遣三十人偕该婿博济里往购貂皮。后於二月，自呼

尔哈部来归之诸大臣，向汗跪乞曰：“我等留住於彼处之诸兄弟，若不从博济里，则将被博济里所杀，我等欲前去携各自之兄弟以归，彼若拒之，则罪有应得，死而无惜也！”汗遂遣四十人前往。

五月，降蜜雨。出赫彻穆路，猎於十八岭，其后入扎喀路时，降零星点雨。雨霁，见柞树叶上有光，如琉璃然，舔之甘若蜜。时汗亲舔之此物好甜，遂令诸

贝勒、大臣尝之。

六月，闻沿边之明人皆越境扰害诸申地方。故汗曰：“每岁越境掘银采参、砍伐树木、寻觅松子、蘑菇、木耳，扰害尤甚。欲禁其扰乱事，部立石碑，刑白马盟誓。然负前盟，每岁逾越帝界。我即戮之，亦不为过也！”遂遣达尔汉侍卫，令将於各处所遇越境之五十馀明人杀之。其后，明执往见广宁新都堂之刚古里、方吉纳并从者九人，以铁索系之，并遣人来曰：“我民出边，尔宜解还，何故杀之？”英明汗曰：“昔立碑盟言，见越帝边者不杀，则罪及不杀之人。尔为何不顾前盟而如此强辞？”明人不肯，并曰：“将尔为首之达尔汉侍卫解来此由我杀之，否则，事必酿大。”坚以此言相要挟。英明汗拒之曰：“不可。”明人曰：“此事上已闻知，不容隐也！尔何愁无有罪犯，不妨将其交出，解至我沿边地方，斩首示众，则此事息矣！”英明汗欲图**遣十一人还，即将往叶赫偷盗被执禁於牢中之十人，解至边界杀之，明人还将所拘十一人释还。

黑龙江之萨哈连部与呼尔哈部皆於呼尔哈部博济里处会议曰：“将来我地贸易之三十人及前来领其兄弟之四十人，皆杀之，然后我等叛乱与之为敌！”五月，杀其七十人时，有九人逃出。六月二十八日，闻其杀人之后，大英明汗愤曰：“遣兵征讨之！”诸贝勒、大臣及众人皆谏曰：“正值夏季，路多泥泞，大军如何行走？俟冬结冰，往取可也。”汗独拒之曰：“今夏不往，彼势必将秋粮藏妥，人弃寨而往使大部。我兵还，则彼部继踵而至，食其所藏之粮。如此，则其部又可苟延一二载。今夏发兵，则人不遑躲避，粮不及贮藏。彼以为此时大兵不能行，正悠然闲居。今若往征，必获全胜。纵有逃者，为数无几，且其食粮，均为我得，其逃出者，何以为食？如此，则彼部必灭矣！”七月初一日，命每牛录各选壮马六匹共一千匹，放入田禾中饲秣使肥之。七月初九日，命每牛录各派三名刳舟人，其六百人，往兀尔简河源密林中，造刳舟二百。七月十九日谕曰：“著达尔汉侍卫、硕翁科罗巴图鲁率兵二千起行。抵兀尔简河后，命一千四百兵乘二百刳舟由水路进发。其余六百名马兵，由陆路前进。”七月十九日起兵，第八日抵造刳舟之地。达尔汉侍卫、硕翁科罗巴图鲁率众兵乘舟，乃由乌拉河进发，其马兵由陆路前进。第十八日，水陆两军会齐后，兼行二昼夜。八月十九日抵，取河北岸莫克春大臣镇守之十六寨，取河南岸博济里大臣镇守之十一寨，取黑龙江南岸萨哈边部九寨，共取三十六寨。於大乌拉河南岸之佛多罗袞寨扎营。知自寨逃出之人进入河中大岛之柳林，火攻二次，尽取之。博济里本人，因於兵来之前欲遣移家业，至使犬部借刀船，得以逃脱。昔日，黑龙江每岁十一月十五日至二十日后结冰，松花江十一月十日至十五日，五日后结冰。大英明汗出兵之年，十

月初即已结冰。汗兵於初五日渡黑龙江，观江之东西，均未结冰，独对寨处结冰如桥，宽二里

许，横跨江中。兵乃渡冰攻寨，萨哈连路二寨之人，弃家避於野外，始得幸免。其尚以为乌拉河冰期未到而安居之萨哈连部之十一寨尽取之。及兵还，其所渡之冰已解，以西复如前结冰一道，兵乃由此渡江而还。既渡，冰尽解，后仍应时而冻。继之又招服使犬、诺洛、锡拉欣三部，收其大臣四十人而还。十一月初七日，乃返抵汗城。先是呼尔哈部投顺大英明汗，常来朝见，进贡貂皮。汗念彼等投诚后远程来贡之甚为嘉许，故送女与呼尔哈部各寨主为婚，荣以为婿。至是变心反叛，杀大英明汗所遣商人。大英明汗乃怒而遣兵讨之，尽取博济里寨及周近所有三十六寨。又欲取黑龙江北岸之萨哈连部，然冰期未至，欲回。但思萨哈连部曾助博济里杀大英明汗之商人，不取此部，如何还师？惆怅之际，黑龙江竟於其冰期十五日或二十日之前结冰，此实乃上天深悉萨哈连部助博济里杀大英明汗商人及恐我不遑还师，故令提早结冰为桥，横跨江中也！谓此冰桥，横跨江中，四十匹马可并行之说，实非错谬。

十二月，蒙古明安贝勒次子哈坦巴图鲁台吉送马四十匹前来叩见，按其兄之例赐物遣之返。

丁巳年，英明汗五十九岁。正月，闻蒙古国科尔沁明安贝勒来见。正月初八日，汗亲率众福晋及诸弟子出城至百里外相迎，路宿二夜。初十日，於富尔简岗，与明安马上抱见。以接

见礼，大宴於岗。十一日晨，蒙古明安贝勒献驼十只、马一百匹、牛一百头，驼载毡子三驮和乾肉十三车及乳饼子油二车。是日入汗城。大英明汗念蒙古明安贝勒远道而来，以礼相待之每日小宴，间日大宴，留之三十日，赐以人四十户，甲四十副，及缎紬布疋等物至足，送三十里外，路宿一夜。该明安贝勒於壬巳年同叶赫哈达、乌拉、辉发、蒙古、萨哈尔察、锡伯九姓之国来犯大英明汗时被败，脱所穿之裤逐乘不如鞍之马逃出。自此次战败后第二十年时，将其女送与大英明汗。送女之第六年，其战败之第二十五年，即丁巳年，亲自前来。

十八日，遣兵四百，收取东海沿岸散居未附之国人。

二月，以大英明汗弟之女妻蒙古国喀尔喀恩格德尔台吉为妻。东征之四百兵，已於二月袭取沿海散居之国人。

三月，造大刀船，驶渡海湾，将倚凭海岛不服之国人尽取之。

四月二十四日，午日，天降蜜雨，广被七百里。

六月，将逃亡者尽取之，俘获三千，编百户，班师。

七月，蒙古恩格德尔台吉还，欲将原配之妻改适他人，以娶汗女。

十月十四日，蒙古国科尔沁明安贝勒第五子巴特玛台吉率僚友五十人前来叩见，献马五十匹。十六日，恩格德尔台吉至，未将原配之妻改适他人。

汗子四贝勒专主之大臣伊拉喀巴图鲁，不肯出力，反上诉曰：“我无端不受抚养，愿往投养我之汗。”汗即与诸贝勒、大臣商议曰：“昔虽在我处，亦未出力，受益不大，劳我颇甚，且我不计其恶，擢为大臣，归子专主也！尔不出力，反诬无端不受抚养，岂容尔於我等之间反复作乱耶？”遂将伊拉喀杀之。

第六册 天命三年正月至闰四月

戊午年，大英明汗六十岁。正月十六日。清晨，月将落时，有黄光贯月中，其光宽若布幅，月之上长约二竿，月之下长约一竿馀。是岁新年既过，汗曰：“诸贝勒、大臣，尔等勿怠，吾意已决。今岁吾必兴兵征讨，断不休战矣。”据闻前年叛逃之博济里，因上天无梯，入地无门，欲率依附他之户人，前来依附於先降之三部四十大臣妻孥及其百户之人。博济里贪生怕死，形甚惶恐。於是，大英明汗以前胸为貂皮、后背为猢猻之自用皮裘给与博济里，以御寒冷。又恐博济里远乘之马疲乏，送鞍马与博济里，令其骑之前来。又赐马百匹，使众骑乘，并赐米百金斗及百头兽之肉，遣人携之往迎。博济里於二月初八日至。

该呼尔哈部自招降后，每岁贡貂前来叩见之并娶女为婿，已二十年。后其杀前往贸易之人，挑起衅端者，乃上天为使远居他路同一语言之诸申国收居一处，而不得不使呼尔哈部人怀以恶心，杀前往贸易之六十人，使之杀者，亦乃上天为我征服东海附近可耕地方之呼尔哈部，而怂其杀之也！呼尔哈部倘不杀前往贸易之六十人，则大英明汗为何征讨呼尔哈部？若不征讨，则东海附近之呼尔哈部，因何来此归之？

二月，赏来归之东海附近使犬部人，以妻奴仆、马、牛、衣物、粮食、房舍、楼阁及碗碟瓮瓶、柜子、马杌子等诸物至足。

汗与诸贝勒、大臣商议曰：“我与明国成衅，有七大恨，至於小忿，不可枚举，欲往征之。”议毕，恐众知觉伐木造云梯事，遂以营建诸贝勒马厩为名，遣七百人伐木。

三月，传谕厉兵秣马。

三月初十日，恐明通事因事前来发觉造云梯之木，命用以盖马厩。

四月，汗颁谕统兵诸贝勒、大臣曰：“太平之道，贵乎公正；用兵之道，以智巧谋略不劳己、不顿兵为贵。若敌寡我众，兵宜潜伏低窪之地，勿令敌见，少遣兵诱之。诱之而来者，是中我计也！诱而不来，即详察其城堡之远近，远则追击直抵城下，近则追抵城下，俟敌拥集於门而斩杀之。倘敌兵众，遇我一旗

或二旗兵，勿令接近，先行后退，请我大军来会。大军即往敌所任地相会，俟二、三处兵会合，再行计议。此乃与敌野战之说也。至於城郭堡寨，能取则取，不能取则勿令攻之。倘攻之不克而后退，返损名矣！不劳我兵而克敌制胜者则乃为智谋之良将也。若劳我兵，虽有获胜，亦何益焉？用兵之道，以我各军不受损而克敌制胜为上。每牛录五十甲，留十甲守城，四十甲出战。出战之四十甲中，出甲二十制云梯二副，以备攻城。自出征日至班师，勿得离纛，有离纛者，执之询问。五牛录额真及牛录额真不以汗所颁法令宣谕於众。则罚五牛录额真马一匹，罚牛录额真马一匹。若五牛录额真及牛录额真谕之不从，仍擅离行走者，论死。五牛录额真及牛录额真，凡有委任职事，如能胜任，则受所任之事，否则，即以不能而却之。若已不能而强受之，非止其一身也，管百人者，则误百人之事，管千人者，则误千人之事矣！所谓事者，皆汗之大事也。攻城郭时，不在争先竞进，一二先进，必致损伤也！即先进而受伤者，亦不赏俘获，虽身死，亦不为功。先破城者则方为先进之功，其先破城者，来告固山额真矣。俟各处之人俱破毕，固山额真鸣螺，各处人众，同时并进。”

四月十三日，寅日巳时，发八旗兵十万征明。临行书告天曰：“我父、祖未损明边一草寸土。明於边外，无故起衅，杀我父、祖，此其一也。虽杀我父、祖，我仍欲修好，曾勒碑盟誓云：凡明国、诸申人等，若越帝界，见者即杀其越界之人，倘见而不杀，殃及不杀之人。然明军渝誓出边驻戍，援助叶赫，其恨二也。明人於清河以南、江岸以北，每岁窃逾边境，侵扰劫掠诸申地方。我遵前盟，杀其越界之人。然明置前盟於不顾，责我擅杀，执我前往广宁叩谒之刚古里、方吉纳，并缚以铁索，挟令我献十人解至边上杀之，其恨三也。遣兵出边戍援助叶赫，将我已聘之女，转嫁蒙古，其恨四也。不准数世驻守帝边之柴河、法纳哈、三岔三处诸申收获耕种之粮谷，并派明兵驱逐，其恨五也。边外叶赫，受天谴责，乃从其言，遣人致书，以种种恶语辱我，其恨六也。哈达人曾助叶赫，两次来侵，我反攻之，天遂以哈达畀我。其后，明帝又助哈达，胁迫我以还其地。我遣释之哈达人，又屡遭叶赫人遣兵侵掠。遂使天下诸国人互相征伐。天非者败而亡，天是者胜而存也！岂有使死於兵者复生、所获之俘遣归之理乎？若称天授大国之帝，宜为一切国家之共主，何独为我之主？初扈伦合攻於我，天谴扈伦启衅，而以我为是。该明帝又如此上抗於天，偏助天谴之叶赫。何以倒置是非，妄为剖断？其恨七也。明欺我太甚，实不堪忍，

因此七大恨之故，而兴师征伐。”遂拜天焚书。於出城启行时，汗谓众军之主诸贝勒、大臣曰称：“兴此兵，非我所愿，首因七大恨，至於小忿，难以枚举，凌迫已极，故此兴师。凡阵获之人，勿剥其衣，勿淫其女，勿离其夫妻。因

抗拒而死，听其死。不抗拒者勿杀。”并宣众记之。谕毕启行。是日行至三十里外，八旗兵分二路按序前进。是日，汗至固勒地方驻营。次日十四日巳时，天雨。是日，分二路行进之八旗兵，又分八路前进。是日，汗至斡琿鄂谟之野驻营。是夕，汗将金帝往事讲与蒙古贝勒恩格德尔、萨哈尔察部大臣萨哈廉二婿，乃曰之：“纵观自古帝王，虽身轻战伐，当甚劳顿，亦未有永为帝者。今我兴此兵，非欲图帝位，而永享之，但因明万历帝欺我太甚，不得已而兴兵也。”言毕，即宿於彼处。当夜忽雨忽晴。至夜半传军士穿甲起行，天已放晴。八旗兵列隧而进，隧宽百里。十五日晨，汗亲率兵往围游击官所驻之抚顺城时，由城外派遣边内所擒之汉人特书往谕。其书曰：“因尔明兵越边驻守，我乃征伐。尔抚顺城主游击，即战亦不能胜也。我欲即日深入，尔若不降，误我深入。倘尔不战而降，则不扰尔属兵众，不损尔之大业，仍照原礼，予以豢养。尔乃博学聪明之人也。我已擢拔多人，以女妻之，结为亲家。况且对尔，岂有不超升尔原职，不与我一等大臣等并列豢养之理乎。望尔勿战，战则我兵所发之矢，岂能识尔？若为无目之矢所中，必亡矣！即战则力不敷，虽不降而战死，亦何益焉？若出城迎降，则我兵不入城，尔所属兵众，皆得保全也。若不出降，我兵攻入，村中妇孺，必至惊散。假使如此，与尔不利也！尔勿以我言为无信，不得尔此一城，我岂能罢兵乎？失此机会，悔无及矣。倘城中大小之官吏，军民人等献城归降，妻子亲族，俱无离散，亦乃尔等之大幸也。降与不降，尔等应熟思为好。勿以一时之小忿而无信於我，勿失事机，出城降可也。”城主游击李永芳得书，身着袍服立於城南门上，声言投顺，然又令兵士备兵器以战。我兵遂竖云梯攻之。不移时即登其城，游击李永芳始着袍服，乘马出城来降。镶黄旗固山额真阿敦引之见汗。汗未令下马，举手相见。传谕曰：“城中之人，攻城时，战死者，任其死，克城后，勿杀。”皆令抚养之。於是攻取抚顺和东州、玛根丹三城及小堡、台、屯，共五百馀。各营於所至之地。汗归驻抚顺城。十六日约八旗兵於抚顺城西旷野会齐，由此班师。至边界附近嘉板之野驻营，分人畜三十万，编千户。时有自明山东、山西、河东、河西、苏州、杭州、易州等八省^①来抚顺城贸易之人，选出十六人，厚给路费，即以七大恨之书付之释还耳。留兵四千毁抚顺城后前来。驻五日，未将俘获分完，遂令携归尽分之。二十日，分遣六万兵携俘获前行。立大功者重赏，立小功者轻赏，而负伤者视伤势轻重，酌情行赏、重赏阵亡之甲兵。汗亲率兵四万，移营前进，至边界附近驻营。二十一日旋兵，汗至距边二十里外，将驻营谢里甸，即有哨卒见明兵至，报大贝勒、四贝勒。於是，令众兵备甲至边迎之，随遣哨卒报汗以闻。汗曰：“彼兵非来战我，乃欲诈称追诸申兵出边，以诳其帝而来，必不待我兵也。遂命大贝勒、四贝勒停兵。”遣额尔德尼巴克什传

令后，二贝勒驻兵於明边，并遣人回报汗曰：“待我则战，不待则逃矣！若不待而逃，可追袭其后，否则我兵寂然而回，必谓我不能敌畏惧而去也！”汗曰：“所言极是。”遂率众军前往。时明军於山上三处立营，掘壕布列枪炮以待。明兵虽如此布阵，我军全然不顾，即刻追击。初刮西风，待临近明兵，风尘骤转向明军，明兵枪炮则暗。英明汗军遂冲入击败之，陈斩广宁总兵官张承荫、辽东副将颇廷相并海州参将及游击五名，并千总、把总等官五十余人。追杀明军万人四十里，仅三百人得脱得获马九千匹，甲七千副并有军械，是日分赏之。於明边驻营。二十二日，探问阵伤者，按伤势轻重论功行赏。因当日未将俘获事宜办理完竣，当晚军营稍加移动，於横跨两界之都喀冈驻营。二十三日，处理俘获事宜告竣，自都喀冈起程，至谢里甸驻营。是夕日落后，有青蓝光二道，粗细相等，自西向东，横亘於天。二

十五日，众福晋迎於拖克索渡口，驻於此。二十六日入城。此次出兵，有名阿齐者，属萨克达部舒赛牛录人，不遵军令，擅离众兵，杀鸡烧食，另有四人见而共食之。时遇清河明兵，杀五人。遂斩阿齐，零割其肉，分与各牛录，以儆诸军。攻抚顺城时，云梯已竖，前人先攻入城，后人未继，先入者殒身。因将二队未冲入之伊赖割耳鼻，贬身为奴。曾有言在先：“五牛录额真及牛录额真，凡有委任职事，如能胜任，则受汗所任之事，否则，即以不能而却之矣若己不能而强受之，非止其一身也，管百人者，则误百人之事，管千人者，则误千人之事矣！所谓事者，皆汗之大事也。”受命辖五牛录之噶尔泰，因管带不力，革去管带五牛录之职，夺其俘获。常古纳以谎报其五牛录失利情事，革去管带五牛录之职，没其俘获。纳齐布侍卫以虚张声势，将其以五牛录额真名分赏赐之物，尽行免之。伟齐以虚伪急躁，而拟虚伪之罪，未没其俘获。受命管辖五牛录之阿希布，

因其一马疲羸，离其所管【原档残缺】牛录，又离其牛录旗纛，宿於他处，革去管带五牛录之职，免其【原档残缺】没其俘获。受命统领一牛录之【原档残缺】舒赛，率其一牛录人，於阵获之俘获之物品处【原档残缺】。诸贝勒遇敌，前往迎战，舒赛牛录之人，皆不知去向。直到敌退还师，方与其人相会。故革去舒赛管带牛录之职，没其俘获。

记法典作书之大臣额尔德尼巴克什曰：“夫明万历帝失道，故天地责之。时明军万人，三处立营掘壕，层层布列枪炮，但战而不胜，均被击败杀戮。风忽转向明兵，致七名炮手为已所发之炮击中殒命。诸申国英明汗得道，故天地祐之，风雨相宜，数万明军犹不及千兵，我军长驱直入，击败其兵，杀其万【原档残缺】。其时明军万人，置大炮一百，小炮一千。虽布列枪炮千百，仅击亡我后方役兵二人。数人仅中皮肉，并未致伤，犹有一人弹丸透其煖帽，未见

受伤。皆乃天神助我避之也。能透二三层铁甲之枪炮，中我赤身或身着单薄者，竟未致伤，皆乃天神之庇祐也。反之英明汗兵所射之箭，所刺之枪，所砍之刀，皆能命中，亦乃天助。转瞬之间，即将山下驻营之许多兵，砍杀殆尽。何以得知天助耶？攻抚顺时，夜半天雨，倘若披甲时仍未晴霁，兵士如何可行？抚顺城焉可遽下？此其一。再者，倘广宁、辽东之兵未追至边境，我军岂能进入明边？彼之来境方使我得以挫彼明国之锐气也。明军若於分俘获之先前来，则俘获必将走失一半。迨俘获分竣后我军有备，明兵始至，所谓天助者即此也！”俾自抚顺城来降之千户，未分其父子、兄弟，

未离其夫妇。因战事而失散之兄弟、父子、夫妇、亲戚、家奴及一应器物，尽查还之。此外，再给以马、牛、奴仆、衣服、被褥、粮食等。又给牛一千头，以供食用。每户分给大母猪二

口、犬四条、鸭五只、鸡十只，以供饲养，并给与器皿等一应物件。仍依明制，设大小官员，著交其原主游击李永芳管辖。英明汗愿愈加豢养之，遂与诸臣商议曰：“当尽心供养该抚顺

城游击，以使其生活有趣。”并以汗子阿巴泰之长女妻抚顺游击。於闰四月初八日，设大宴庆之。二十二日，以七大恨之书付明帝鲁太监之商贾二人及开原一人、抚顺一人，遣还明帝耶。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档，虽称八省，然仅列七处地名，照原档抄之。

第七册 天命三年五月至十二月

五月十七日发兵。十九日，攻克法纳哈花豹冲、三岔等大小共十一城，驻军该地。是夜夫诸贝勒、大臣选率精兵，远离大营，对营各自立寨，分队着甲驻守。二十日，招服松山屯城。其周围四城因招之不降，乃攻而尽戮之。兵入明边凡三宿，明军未出，哨卒亦未至。克取大小城十七座。驻三岔堡，分俘获时，天雨二日一夜。额尔德尼巴克什曰：“设此雨①天，自半夜延至次晨进击之时，焉能攻取此路？谓天助者是也！”遂出边驻六日，办理俘获事宜告竣。攻城负伤者，视其伤势轻重，分别赏赉之。遣人将负伤不能自理者、有事者、患病者及俘获一并护送回家。又进入法纳哈花豹冲、三岔路，掘取其所藏粮食。二十八日晨雾。於下雾日卯时中刻天上有红、绿、白光，垂於我军两则，上圆如门，一端在军前，一端在军后跟随军行十五里外方散。遂将此处十七城及诸小寨之粮尽行取回。又入抚顺路，放马食田中青禾，将往日窖藏之粮谷尽数运回。六月二十

二日，广宁都堂遣大臣二名、通事一名及前送书者一人，共七人来言：“欲两国修好，可送还尔所俘数人，并遣使前来。”英明汗曰：“於征战时所获之人，何可还耶？倘以我为是，则除俘获之人外，尔应增送金银绸缎与我；倘以我

为非，则我不求和，征讨如故。”谕而遣之还。

七月二十日，出兵攻清河。未时天雨，至夜天晴。二十二日，攻围清河城。城内一守城游击率兵五千及地方兵五千固守，并有大小枪炮一千二百。其万余兵箭射，刀砍、枪刺，掷石，又以千余枪炮齐发，但未闻其声。遂破城而入，尽杀其兵。被杀者之下压死未受伤者亦甚众。城既克，驻四日以分俘获。又由清河城西驱辽东，宿二日后，明使李参将等五人至，彼等终无修好之意，故未令遣还。又闻遣李参将乃为来探进兵之路，故由此撤回，进兵南路。即毁一堵墙、硷厂堡，将该路窖藏之粮谷，尽行运回。所种田禾，尽行秣马。俘获三千。於边内驻十三日班师。攻清河之日，明兵五千出鬲河，袭击住林中之英明汗所属新栋鄂塞，杀男丁七人及妇孺共约百名。自清河班师之前，遣达尔汉侍卫率兵四千往守抚顺路沿边，以护我收割之粮谷。班师后，洪水泛滥。额尔德尼巴克什曰：“出师天雨，班师泛洪，倘雨自半夜下至次早出兵时，清河如何可得？谓天助者是也！”诸贝勒、大臣告汗曰：“请撤回西路护卫刈禾之兵。”汗曰：“设若我军尽退，兵还各家，则明军必以为我军不在一处，待我各地合兵以前，可乘机宜略我某地而去。故明兵必来杀我收获边粮之人。”诸贝勒、大臣等不肯。汗遂从诸贝勒大臣之言，令撤还护卫刈禾之兵。

八月十一日，又派兵，收割沿边粮禾。十三日巳日巳时，地震。命晒打收获之谷。著纳林、殷德依二大臣为主，率诸贝勒之庄丁家人八百名至距边二十里处打谷。谕曰：“昼打谷禾，夜至各山险益处歇宿。次晨饭时，仍由宿地下山打谷，勿得只於一处避宿。若只於一处避宿，被敌发现，必来袭击。南山宿一夜，则至北山宿一夜；东山宿一夜，则至西山宿一夜。征战之道，固求谨慎，贵於人者何有？”言毕，乃八百人均分为二，纳林率浑河南岸之众打谷禾，殷德依率北岸之众打谷。然彼竟夜不避宿，违背汗言，宿於打谷场上，为明哨兵来窥探二三次。九月初四日，明出兵袭纳林谷场四百人众杀七十人，余三百三十人尽得脱。明兵乃乘黎明前昏暗时来袭，日出前退兵而去。时台卒见明兵出边，击云板告警，东方悬云版处见之后，亦击云板相传。日将出山而未高起之前，即传至汗城。汗往祭堂子后，闻击云板，遂携大贝勒及其诸弟率城中所有马兵，立刻起行。附近乡村之马兵出发以前，先行之兵已至克玛渡口。时有一人自西来报曰：“明兵杀我打谷人七十名，未及一时即退。”前往迎敌之军即停於克玛渡口。大贝勒遣人往告父汗。所遣之人会汗於大村郊野，并将情形报汗。英明汗曰：“闻报大明国皇帝之兵至，方前来迎战，大国之兵既潜越边界不及一时即撤，我兵前去何为耶？令撤之。”遂撤回。纳林以违汗前言拟斩，惟免身死，驱夫妇二人离家，尽没收其全部家财。殷德依籍没其半。侦卒叶古德以敌至不觉，分其家财为三，其二归本主，其一执法者取之。英明汗曰

：“与明征战，仍居此内地行师，则迤东兵马，道远困劳，可向西推进，於近明边之界藩地方筑城以居。可於明边内牧放牲畜，使明边民不得耕耘，我则放鹰围猎，以困明人不得出城。若彼迫不得已出兵，则杀之，若不出兵，我再另谋一策。何需往攻其城，为礮石相击，破头断手足，劳我军士耶？”遂命伐大采石，以备筑城建屋之用。待上山运石木，整修城址等事宜告竣，已值天寒，遂暂止。时西路边外粮谷皆已打晒完毕。九月二十五日，略位於抚顺北之会安堡地方，俘获一千，将三百男丁杀於明边门城前。留一人，馘其两耳，付书遣之。其书曰：“若不以为公正而欲战，则订军期，出边界，或十日或十五日，毁城相战。不然，必以为公正，输财帛以寝事焉！尔大国之兵若偷杀我属耕田之奴一百，则我必杀尔耕田之奴一千。尔明国岂能於城内耕种田乎？”遂回兵。二十九日晨寅时，见天东南方有白光自地冲天，形似长柄大刀，尾细而挺直，长逾大树，横粗五尺。

十月十一日，天将明，东方出现白光以及彗星。该白光於出彗星之第四日，即十四日晨方灭，未再见之。十一日所见之慧星，每夜移向七星，越七星尾端一星之北，十一月初九日方灭，未再见之。

十月初十日，闻东方之呼尔哈部大臣纳喀达率百户来归，遂遣二百人往迎。其百户呼尔哈於二十日至。英明汗御衙门，呼尔哈部众叩见毕，以会见礼，具盛宴。嗣后命愿返家者立一处，愿永留者列一处。赐为首八大臣各奴仆十对，以供役使，马十匹以供乘骑，牛十头以供耕田，及豹皮镶边蟒缎面皮袄，皮■子、貂皮帽，皂靴，雕花腰带，春秋穿之蟒缎无扇肩朝衣，蟒缎褂子，四季衣衫裤子被褥等，一应物件至足。赐其次者奴仆五对、马五匹、牛五头、衣五袭。赐再次者各奴仆三对、马三匹、牛三头、衣三袭。赐末等者各奴仆一对、马一匹和牛一头、衣一袭。百户归顺之民无分长幼，遂一厚赏。汗亲临衙门行赏五日。又厚赏住房及锅、席、缸、大小磁瓶、杯碗碟匙、筷子、水桶、簸箕、木盆等家用物件。其欲还者见如此厚赐遂留而不去者甚多。於是，送纳喀达人户前来后欲还而未还者及见赏赍优厚而留居者，乃皆托返回者寄信与各自兄弟曰：“国中之小军士以为征讨我等，乃欲作俘获，夺取财物，然汗之心乃欲招聚国人，予以恩养，收之为僚友，如此恩养，实非所料也。”

十一月初三日，攻克抚顺城时，俘获李参将家人一名通事一员、明帝家人十名。今将其中五人释还。

二十九日，叶赫贝勒锦泰希遣兵五百，杀我英明汗驻守辉发城之男丁五十人，掠娼妓十六人，共掠去妇孺七十人。

十二月初二日，广宁杨都堂遣王庆赛一人同前释归者二人至。卡伦额真阿尔布哈，以未得诸贝勒命，擅自偷袭汉人拟罪，将阿尔布哈家分为二，一分归本主，一分执法者取之。

①原转抄本签注：下年旧档已将abkaka圈改为agafi（下雨之意）。

第八册 天命四年正月至三月

己未年正月初二日，英明汗兴兵往征叶赫。於初七日，自克音特城尼雅罕村略至叶赫大城东门外十里处，掠得将入城之人马牛只。又尽获离城十里外所居屯寨之人马牛只，尽焚其庐

舍、豆秸，尽获游牧蒙古之牛马羊只。立营克音特城。克大小屯寨二十馀而还。离大城六十里外驻营。进兵之日，叶赫人至明开原告急。次日晨时，明军至叶赫屯，欲与叶赫二城兵合攻，而未成，出城四十里撤回。二十二日，命明前使李庆赛及通事一人、随从三人赍书回。其书曰：“帝若能责辽东之人，撤回出边之兵，乃以我为是，释我七恨，对我王号，岂不休战哉？至我旧赏抚顺敕书五百道，开原敕书一千道，尚仍令给我军士，并给我及为首诸贝勒、大臣绸缎共三千疋、银三千两、金三百两。”

二十六日，遣大臣穆哈连率兵一千往东方呼尔哈部，尽收其馀留人户。二月十五日，遣步兵一万五千往萨尔浒地方运筑城之石，并派骑兵四百卫之。二月二十四日，明杨都堂遣使致书，美言修好。然其不遣善者，而遣一名取抚顺时逃出之诸申人赍书。其书曰：“我明领兵大臣及议政诸贝勒均已到齐，我大兵四十七万，将於三月十五日月明时兵分八路进发”等语。

三月初一日长时，西去抚顺之哨探来报坐衙门贝勒曰：“昨二十九日夜，见灯火甚众。”而未及报汗以闻，南路哨探又来报曰：“昨二十九日未时，明兵进栋鄂界。”两路哨探同时来报。坐衙门之二等大臣闻知，即与诸贝勒、一等大臣同入汗之住地，报汗以闻。汗曰：“夫此次明军果至矣！我兵在南路有五百，即以此防守南路。明使我先见南路有兵者，乃欲诱我兵南下，其大兵必由西边抚顺路前来，我当先战於此。”遂命兵西进。大贝勒及诸贝勒、大臣率城中兵，於辰时出发。正行之际，有哨探

来报：“清河路又见敌兵。”大贝勒曰：“明兵纵由清河路来，暂不能到，遣兵二百，以防其路。我兵惟先往西行。”遂继续西进。午时过扎喀关。扎喀关既过，命全军尽擐甲。行至赫济格地方，遇一人。该人告曰：“明兵见我运石步兵登界藩地方之吉林哈达，即将吉林哈达围之。”由此而行，未时至界藩。见明兵两万攻我界藩筑城之地，我步兵立於吉林哈达之上，另一队明兵则立於蒯尔浒山上。先前派往护卫步兵之四百骑兵，待明前锋大营军过，尾随而进，自萨尔浒山口直杀至界藩渡口。大军至，吉林哈达之步兵下击明兵，斩近百

人。於是，大贝勒谓诸贝勒、大臣曰：“我先前派来之四百马兵与步兵会於吉林哈达。现增派千名甲兵登山相助，由上往下冲击。冲击以后，再以右翼四旗兵援上击敌，左翼四旗则监视萨尔浒山之兵。”遂派兵一千，往吉林哈达。随后英明汗至。汗曰：“已至申时矣！天色已晚。命左翼四旗兵先击萨尔浒山上之兵。此兵败走后其界藩之兵自必动摇。”遂将右翼一旗兵增与左翼四旗兵遣之。又令右翼其馀三旗兵监视界藩之兵。待击败萨尔浒之兵后，我吉林哈达之兵往下冲击时，右翼三旗兵前往增援。谕毕遣之。该五旗兵遂即前往。时明兵於萨尔浒山上立营，枪炮布列就绪。我军仰攻，勇猛直前，冲杀入敌阵，刀劈箭射，少时尽歼之。旋即渡河，是我军击败萨尔浒兵后，我吉林哈达之兵即往下冲击界藩之明兵。右翼二旗兵即渡界藩岭南侧河进击，遇界藩山嘴之敌，以枪箭迎战之，不移时，击溃敌兵，由此追击，逼敌登头钦山。杀敌至该山顶，天已昏黑。当夜围山设瞭探，又杀其乘夜逃窜之兵。汗宿於巴尔达岗。大贝勒宿於哈克山。统兵诸贝勒、大臣率军沿土木河警戒。见有一营明兵於尚间崖南、硕钦山北掘壕立营，各营间鸣锣击鼓。当夜即往告大贝勒。大贝勒曰：“尔待切勿暴露，妥为防范，明晨我必前往。”言毕遣还。是夜监视敌营，翌晨天明，大贝勒至，遂整兵前往。时四万明兵正欲自驻地动身，前去攻战，见我兵至此明兵即退至前夜驻军之壕内，列四方阵，营周围掘壕三层，壕外密布骑兵一层，前列枪炮一排，其马兵后之壕沟外，列三排重枪炮，枪炮手皆下马坐待。其三道壕内，众军皆下马整队以待。举目西望，距尚间崖敌营三里处，可

见斐芬山上尚有敌兵一万。大贝勒三次使人告於汗。时汗於斡琿鄂谟之野，见明一营兵万人携枪炮、战车、藤牌等一应器械而行。汗率兵不满千人往战，明一营兵万人掘壕置枪炮列战车藤牌应战。汗命不足千人之一半下马步战。明兵连发枪炮而不响，我兵遂全线进击，推倒其战车盾牌，击败其一万兵，并合歼之。当斡琿鄂谟之军回返时，大贝勒遣人至告汗曰：“乃於尚间崖后有明一营兵掘壕扎寨。其兵约有四万。”汗闻报，未待后兵至，纵马驰往，日中午时抵达，观明兵营地曰：“我军先取山岭，自上向下冲击。照此进击，其兵必败！”甲士将上山以攻取山巅时，见明壕内兵与壕外兵合之。汗曰：“此兵来与我战也，我军停止仰攻山巅，下马步战。”大贝勒即往谕左翼二旗之兵

下马，将下四五十人，大贝勒见明军来战，谓汗曰：“父，事急矣！明军已来战，我宜进击之！”遂策马迎敌冲入。於是两军交战，几经射杀，明军尽倒毙。另六旗兵见明军来战，不待整队并进，骑快者疾驰而往，骑慢者缓行，犹如拦截野兽，抵达即刻冲入，置明军所发枪炮於不顾，迎敌射杀，明军不敌而败遁。自是英明汗以不满一万之兵败明兵四万，杀至尚间崖之野，逼敌投河、陷

於泥地，又斩杀甚众。继而追歼败逃之兵，其上山之兵，围其山，分兵一半蹙其踪，尽杀之。自此回师往袭斐芬山另一营明兵。命半数兵下马，擐重甲者执长矛及大刀在前，轻甲者自后射箭。另半数兵骑马殿后，向山上行，以围攻其大山。明军於山上树牌，发枪炮以战，我军全然不顾，一拥而上，

遂破其挡牌。未刻，尽杀其一万兵，乃收兵。申刻，至古尔本地方驻营。再据由都城方向来人告曰：“进南栋鄂路之兵向我都城而来，进呼兰路之兵，亦向我都城而来。”汗曰：“现命达尔汉侍卫率兵千人先往，诸贝勒明日率众军前往。”击败尚间崖兵之日申刻，达尔汉侍卫率兵一千先进。是夜即宿於当地。翌晨，阿敏台吉率兵二千继往。汗率大贝勒及众军后行至界藩，行以破明大兵之礼，刑八牛祭纛告天。即时大贝勒请曰：“我先率僚友二十人，扮作少数哨卒，往探消息，待汗祭纛毕，可率大军

前来。”汗称所言甚是，遂遣大贝勒前往。於是，大贝勒先起行，随后蒙古尔泰贝勒起行。四贝勒乘马至汗前请曰：“大贝勒是否先行？如已先行，我愿与阿哥同往。”汗乃曰：“大阿哥扮作哨卒往探信息，尔可与我后行。”四贝勒曰：“既遣大阿哥独息先行，我等何故留后？”言毕亦起行。大贝勒初三日未刻自界藩

起行，酉刻抵都城。将一入衙门，集於衙门内之众福晋及诸女即问大贝勒曰：“今闻又有一路兵前来，奈何？”大贝勒曰：“西来之二路兵，尽诛戮之。至於此来兵，我兵将往迎之。暂不能至，我待父汗之命，即往迎敌。”是夜返回迎汗，至大屯之野候汗。汗祭纛毕，申时自界藩起行，是夜寅时抵都城。天明日光照山时，大贝勒即率其二弟及所有甲士，往寻入南栋鄂路之敌。汗亲率兵四千留都城，以监视由呼兰路而来之敌。大贝勒率兵纵马急驰三日，第四日行至嘉哈密林处，马皆缓行①。巳时，甫出瓦尔喀什密林，即遇明二万精兵前来。以不足一万兵为先导搜索而来。大贝勒兵见此明兵后，遂往迎之。明军见大贝勒之兵，即登阿布达哩山。时大贝勒欲亲率众军先据山巅，自上往下冲击。临行，弟四贝勒谓其兄贝勒曰：“阿哥宜率大军监视於后，然后前来，由我先率兵登山，往下击之。”大贝勒曰：“所言甚是，如此，我即率兵出其西，尔可领右翼兵往取山岭，向下冲击。尔勿违我言，不得只身入阵，可立於后督战。”言毕遣之。四贝勒率右翼兵自山巅向下冲击时，亲率身边精兵三十人，超出众军，先入阵射杀，致使明军未及多放枪炮焉。两军搏战，相持不下。右翼兵进击，仍无所动。於是大贝勒亲率左翼中路兵，自山之西进击，山上之兵始动，明兵溃逃。旋追击败逃明

兵。先行之达尔汉侍卫及阿敏贝勒所率之兵，於当日晨时见明军入山谷前来，即设伏於瓦尔喀什山前沟谷中，欲俟明师过大半，截②击其后。待其二营兵

已过，即入其后砍杀。大贝勒之

兵由前向后冲击，合兵於瓦尔喀什之旷野。尽歼明二营精兵，斩入山谷之明主将、大总兵官刘綎。由此观前方，又见富察野地有明国、朝鲜之步兵。大贝勒曰：“命我军士皆食炒面、给

马饮水。”众兵食炒面、饮马毕，即往攻所见之步兵。明步兵皆执竹矛，披木甲及硬牛皮甲而朝鲜步兵尽擐纸绵甲。该明与朝鲜之二万兵乃於富察迤南之旷野，枪炮层叠布列，连发枪炮而不响。一俟迫近明兵，风突转向明兵，所发枪炮之硝烟以及兵士腾起之灰尘，反扑明兵其晦冥莫辨。我军乘烟尘弥漫攻入

，射杀之。烟尘止，其兵已杀戮殆尽。顷刻之间，即将此二万步兵，尽杀於此旷野。又见红脖子③高丽峰驻有一营朝鲜兵。遂重整军往攻。朝鲜兵见其山下步兵顷时被杀殆尽，甚恐④，乃议曰：“再战何益？战则死，降则生，可请投降。若杀降者，则无血而死。”朝鲜兵遂偃其旗纛，遣一人执旗来曰：“此次来战，非我朝鲜所愿。因昔日倭子侵我朝鲜，土地被占，城郭被夺，当此急难

，明兵助我朝鲜，故前来报答之。我朝鲜兵有在明兵营者，尔已尽杀之。我带之一营兵，尽系朝鲜人，营中惟有明游击一员及其随从之兵。倘收养我，则执明游击及其随员以献之。”大贝勒曰：“或听其来降，或拒而杀之，想收养之名贵乎杀戮之名也！与其杀戮，不如纳降抚养之。”与诸弟及大臣等商定招降后，乃对朝鲜来使曰：“尔等若降，令主将大员先来，大员不来，则我不信

，必战也！”令其回告朝鲜官员。朝鲜大都元帅曰：“我领兵令夜宿於此地，若我先往，恐此处军人肆乱逃走。副元帅今夜先往见贝勒，宿於彼处。明日我率众兵来降。”於是朝鲜大员二人，将在营所有明兵执之。於驱之下山归我时，明游击自缢身死。朝鲜副元帅来降，见大贝勒。大贝勒以见面礼，具筵宴之。次日即初五日，朝鲜都元帅衔大员姜功立，率兵五千，下山来降，见大贝勒。见毕，以见面礼，具筵宴之。宴毕，命送至都城谒汗。大贝勒全歼入山峪之兵五万，并招降朝鲜兵五千，遣送都城。汗闻朝鲜兵五千来降，即亲临大衙门就坐。初六日，朝鲜兵五千，大员二人及众小官员等叩见。大贝勒於败敌之地驻三日，收集俘获之人口、马匹、盔甲后，於初七日归至都城。初七日夜

，汗城内两座民房失火，汗曰：“天降点雨，或许好些！倘全屯着火，将剩何耶⑤？此城内一家失火，全屯皆燃矣！”遂命书揭取屋顶茅草。明兵四路出击，其三路被杀殆尽。杨都堂闻知，即命出清河边入呼兰路之兵撤回。此兵退时，为守呼兰路之哨卒二十人见之，遂立于山上，作后有大队兵状，【原档残缺】

系帽於弓挥动招之。明兵大惊，仓皇遁归，遂进攻明兵后队，杀四十余人，获刀五十余匹。明兵仓皇奔逃时，毙马千余匹。明帝步骑兵共二十七万，分四路出击，其一路兵撤回，其三路兵皆被歼灭。至所留朝鲜官员，五日小宴，十日

大宴待之。

①原转抄本签注：旧清语书中虽无有ilinjame genehe一词，但谨查下卷旧档有弩马复苏之语，盖该词乃缓行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一书之meileme即截断之意。

③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一书无fulgiyan meifen，盖红山山坡之意（本书仍按原词意译为“红脖子”）。

④原转抄本签注：谨查，entehemegelefi乃其恐之意，绝非始终不渝之意。

⑤原转抄本签注：此句盖“天若降雨或许好些，火势燃着将有何剩馀？”之意。

。

第九册 天命四年三月至五月

记法典作书之额尔德尼巴克什曰：“明万历帝，自戊午年二月始聚集兵众，整备一应兵械。至未年二月，以二十七万兵号称四十七万兵分四路出兵，以破我诸申国英明汗所居之城府，欲灭我国。彼不顾天意，自恃国大兵众，出兵来战者，似逆天意也！诬陷忠诚，以是为非，夫欲害善良，谓逆天者是也！明万历帝若无大过，其二十七万兵，何以於三日内被杀殆尽耶？乃因受天谴，故被杀也！诸申之英明汗心术良善，驰奔追杀敌众凡三日，坐骑未疲，统兵诸贝勒大臣，未损一员。此所谓天助者也！与明、朝鲜二十七万兵相战，杀其二十万，诸申英明汗之兵阵没者不及二百人。前往迎击抚顺路来兵，行至一百六十里外，破敌於界藩、萨尔浒，追逐杀至三十里以外。当夜驻防，乘夜剿杀逃窜之兵。次日，追杀营於斡瑚穆、尚间崖、斐芬山顶之兵，遂回都城。又南出瓦尔喀什路，入嘉哈林中，坐骑见乏，命军缓行。至一百二十里外，合兵纵马追杀。困乏之马重复元气，全歼明兵，其余朝鲜兵，招抚携归。此皆天助之故也！初二日自尚间崖起行之一千兵及初三日自尚间崖起行之二千兵，竟与留待二日后各自前行之大贝勒兵，似有约定，相遇会师，此例有乎？即在一处约定后分行之兵，亦不能如此巧合也！此皆上天安排之事也！何以知天助者？首日破界藩、萨尔浒两营敌兵后，倘不於当夜当往堵截其路，便不知营於斡瑚穆、尚间崖，斐芬岭之三营敌兵。往迎界藩敌兵时，若於昔日即闻知敌兵入南栋鄂路、呼兰路而来，岂能不往迎之？倘败敌还兵后闻敌兵由扎喀路而来，欲再往击之，则必不易也！时敌两路五营兵一并来战，两日之间，全歼之。复往战入南栋鄂路而来之兵，亦全歼之。若非上天祐助，能有此事例耶？转战各地，适合机宜，诸事办妥，得以休息，收兵还后，方遇他事①，若非天助，何能如此？何人曾知似此众多之人？何人曾见似此浩荡之师？人确有如此众多也！明帝自恃兵众，以为杀之不尽，死之不减，发兵来战。然其来战之兵，顷刻之间，被我杀之矣。此非人所杀尽者，皆乃天助之故也！明万历帝罪孽深重，故明

兵虽放枪炮千万，均未命中之。其所射之箭，所砍之刀，所刺之枪，俱从旁落空。而英明汗之军士所射之箭，所刺之枪，既准且快。皆乃天神祐助之故也！”

伐明凡二战。战明八营兵时，以汗之族弟多璧贝勒率旗下之人不至，革其固山额真之职，尽没其以固山额真之礼赏赐之俘获。明遣大兵来犯，最初，为别哨卒所见。而扎木巴西之卡伦，未曾见之。次日发见敌兵，亦未来告我军，仍立於明兵之后。击败明兵时，方见托木巴西卡伦人。安哨探者，乃为监视敌兵来侵通报敌情而设也！然设以报信之卡伦，有情不报之，竟立於敌后，设尔卡伦何益？遂杀卡伦额真托木巴西。汗之族弟汪善，凡遇征战，皆以谎言取信，不效力攻战，遂将赐与汪善之奴仆、诸申尽行籍没。於都城以西一百七十里外，剿灭营於界藩、萨尔浒、斡瑚穆、尚间崖、斐芬等处之五营敌兵，又往都城以南一百里处，诛戮入栋鄂路而来之敌兵。时英明汗笑曰：“各国闻我兵各个击破明国万历帝兵四十七万，必谓我兵众。又闻仅以我兵往来剿杀，必谓我兵强勇。各国闻知，未有坏处，大抵皆称善也！”夫招降前来助明之朝鲜五千兵后，遣其降官四员、通事一人，共五人归国，并遗书告知讐明七大恨之事，至其小忿，亦增书於后，及我伐明缘由。书曰：“昔金汗、蒙古汗，曾征服三四国，归於一统。然未得享国长久，此我所素知者。兴此兵端，非我昏矇，因明逼我无奈②，遂有此举。若向来有意与大国皇帝结怨，天心鉴之。天何以我为是耶？岂天私我而薄明乎？乃天非非是是，秉公而断。故天祐我而责明国也！尔朝鲜以兵助明侵我，我知此来非朝鲜兵所愿，乃迫於明人，为报救尔倭难之德而来耳！曾闻昔我金大定汗时，朝鲜大臣有赵维忠者，率四十馀城叛来。我大定汗曰：‘我金国征宋赵徽宗、赵钦宗帝时，朝鲜王不助宋亦不助金，乃是公正之国也。’遂不纳而却之。由此而论，你我两国素无衅隙。今生擒尔大小统兵官员十人，念尔朝鲜王而收养之③。此事之结局，尔朝鲜王当知之。普天之下，何国不有？岂大国独存之，而小国尽亡耶？原以为大明国帝必奉天道而行，然该明帝，竟背离天道，恣加横逆，虐害诸国。朝鲜王尔岂不知乎？据闻，明帝欲遣其诸子来主朝鲜国及我国是明帝凌辱我二国太甚矣！朝鲜王，尔意以为我二国素无怨隙，如今或我二国合谋，以讐明耶？或以为既已助明，不忍背明耶？愿闻尔言。”遂於三月二十一日，遂遣诸申二人与朝鲜五人同往。

四月初三日，因战马及俘获马匹羸弱，须牧以青草，使之肥壮，宜於边境屯田，筑城於界藩，设兵戍守，以护耕种。汗亲西行，指定筑城之地。汗见击败明兵后所获之铠甲堆放於八处，形同小山，遂命分之。汗亲择旷地以牧放马匹。初八日，选④壮马千匹。初九日进兵铁岭地方，驰掠至距铁岭城十五里处，俘

获一千。进兵之时，明兵一人未见，一炮未放。

五月初五日，辰时，汗登衙门就坐。衙门两侧设凉棚八处，八旗诸贝勒、大臣等分坐八处。大贝勒、阿敏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四贝勒及朝鲜二大员等六人，赐矮桌以坐。具盛筵宴之。此前，诸贝勒进宴不坐桌，皆席地而坐也。二十八日，前往朝鲜之使者及朝鲜官员一人、随从十三人赍书至。览其书，并无朝鲜王回言，其率兵助明被擒之大小官员，我皆留之生养，彼竟无一善言致谢，一句未提遣归被擒朝鲜人之事，嗣后如何处之，亦未有一保证之言。该书曰：“朝鲜国平安道观察使朴化书致建州卫大人足下：我二国接壤而居，明国为君，而我二国为臣，历二百馀载，毫无怨恶。今贵国与明为讐，因而征战，致生民涂炭，不特我邻邦不幸，四方皆动于戈矣！亦非贵国之善事也！明与我国，如同父子，父之言，子可违乎？事关大义，不可拒也。事属既往，今勿再言。遣郑应景等四人后，始知诸事之原委。岂有邻国不能和好相处之理耶？来书云：‘我若向来有意与大国皇帝结怨，天必鉴之。’存此心者，则可世享天福矣！嗣后，倘能顺应大道，则明愿不之即下其善言也！至我二国则各守疆圉，复修旧好，岂不美哉！”

六月初八日，往东方收取呼尔哈部遗民之穆哈连一千兵返回。携户一千、男丁二千、家口六千。将至，汗出城接迎，搭凉棚八座，备席二百，宰牛二十头，具大筵宴之。时阵获之朝鲜大员二人，各小官及朝鲜王之来使皆请往观迎兵之阵势，汗遂命携往。是日晨时起行，朝鲜各官依次相见，次领兵诸大臣相见，次降户中各村之大人依次相见。随即进宴，无分长幼及主仆、妇孺，皆得酒足饭饱，宴毕而回。携归之人户、俘获，皆一一办理停当，次日，令其入城。其降民中之一等诸大人，各赐人十对并马十匹、牛十头、衣五袭及帽靴腰带、鞍辔弓矢、撒袋诸物。次者各赐人五对、马五匹、牛五头、衣服三袭及帽靴腰带，弓矢箭袋诸物等。户人应用器物皆充足赐给之。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一书，aika，即一切之意。此句之意盖出征之后，家室无事，班师以后，方有事端，实乃天助也。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一书，umainaci hokoraku，即并不放弃之意。

③原转抄本签注：谨查，念尔而收之，即念尔而养之。

④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一书，考试即挑选之意。

第十册 天命四年五月至六月

统辖绵甲兵之牛录额真、五牛录额真，统辖红巴雅拉之牛录额真、五牛录额真，梅勒额真、固山额真、总额真①，尔等宜监视军士攻战尽力与否，至於运立队尾，战不尽力者，纵被

伤亦不为功。凡有奋力攻战，善於破城，智巧谋略之良者，即上告於诸贝勒。有如汪善，莽萨喀，纳林等人，同谋作伪者，勿得薦举。勿效常古纳谎报战功，委任管理之人，不报实情且妄举亲族及他乡之友。谎报小事，则治罪降职，谎报大事，则定杀身之罪也！尔等系汗任用之人，若禀报不公，则尔等属下出力劳身者，岂尚有何趣？和硕贝勒，总额真，固山额真，若尔等凡见临阵不杀敌，留后取财者，即以汗赐之四棱钺砍之，或以大礼披箭射之。既管前方作战，亦应善理后方事宜②。

朝鲜来使问曰：“我为使者来此，不宜久留，今欲归国，有何言以复？”英明汗曰：“大明万历帝毁我五路之庐舍，不准收获所种粮谷。并加以驱逐。我将新往彼处视察，待我返回，遣尔归国。”率兵四万往取开原城。军行三日，乃天雨河涨，汗曰：“将回兵耶？抑进兵耶？倘进兵则非其时，河水涨溢，道路泥泞，渡口皆不得涉，何以行之？”又曰：“欲留二日，以待水落地乾，又恐逃者，泄我军机，为明知觉。此间，可由抚顺路略往沈阳。如此，明或以为我袭沈阳也。”遂派兵百人，驰掠沈阳地方，杀三十余人，生擒二十余人而还。遣往探视开原道路及河水可济与否之人回告：“北面开原无雨，河水未涨，路不泥泞。”由是兵往入边。时尚间堡人发炮二次，以传告急。十六日晨，抵开原城，见城上布少数兵，兵皆出四门，阵於城外。我军由城南向东包围，皆下马系盾牌，置於城下，拆毁城垣。追击东门外敌兵乃敌兵退入城门。明兵欲掩门，诸申兵力夺城门。争夺之际，南面攻城之兵，停止拆城，於后队兵士到达之前，云梯未架即越入城。阵於开原城另三门外之兵，见城内失守向外突围③。即奉命守城门之红巴牙喇兵截击突围明兵，未出城濠，尽歼之。原开原城主潘道员前在尚间崖被杀，时由郑道员暂署其职，彼守此城，不敢拒敌，预遁得脱。马总兵官、副将及其小官等据城抗御，至是尽杀之。下马之明兵尽入高粱地，知明兵入城周围田中，众军往围歼之。城既克，汗登开原城南门楼就坐。尽歼城外之敌，正欲收兵入城，见灰尘腾起，铁岭城兵尚以为开原城未失，遂发兵三千来援。大贝勒领兵往迎。明军见我征尘，即回转奔逃。大贝勒之众未甘落后④，仅二十人往追三千兵，斩四十余人，杀十余人而还，於开原城上驻营。至城内俘获之人口，财物、金、银、牛、马、驴、骡，命搜集於各立营处。搜集不多之牛录，不分俘获。驻三日，其俘虏财物，收之不尽，军马馱之不完，乃以所获之驴骡马匹馱运，以牛车装载，仍有所馀。取开原城之次日，有妻孥被俘之七名蒙古人，叛来投诚。第三日晨时，又有五名蒙古人来归。至午时，有名阿布图之大臣，率蒙古兵二百来降。阿布图来降前，谓明领兵诸将曰：“我等之妻孥被俘，若不前去一战，岂有如此奉送之理？”明诸将曰：“尔等可相机而动，不可妄为也。”乃进酒相送。阿布图伪称来战，实未战

即降。驻军三日，办理俘获，未见明军出边，遂毁屡世居住之开原城。毁城而回时，尽焚城内庐舍、衙署、楼台。兵出明边，驻二日，分俘获，论功行赏。汗曰：“克此大城，获财物、牲畜、金银、绸缎、布疋等物至足。所获之物，众人皆已按数平分乎？唯恐有隐瞒众人藏匿私取者。天嘉我公正，故所到之处，蒙天祐助，有所胜，有所获也！天既嘉我公正，上至诸贝勒、大臣，下至小厮步行者，俱持公心均分之，使之各有所得。故命每二旗长者彼此搜检长者之住处，少者被此搜检少者之住处。”遂各自搜检之。查得汗之族弟卦勒察、子汤古岱二贝勒，一等总额真费英东扎尔固齐、二等固山额真博尔晋侍卫、梅勒额真西拉巴侍卫五牛录额真图勒昆等藏匿金银缎紬、蟒缎、毛牛角、毛青布、翠蓝布，貂皮等物，乃告。汗曰：“尔等领兵在外，管束众人身受劳苦，故每於用兵，皆以大臣之名分，行犒赏颇优也！如此当众宣誉赏赐，尚不满足矣。尔等既然如此窃取，则将该大臣等所窃取之财物，其所得之人口财物及以大臣名分当众赏赐之物尽行籍没，赐与公正之大臣。”遂令未隐匿财物廉洁公正之诸大臣及其属下随从小人共分之。分与大臣者多，众随从则以微贱之分少分之。赏赉既毕，分得财物之诸大臣曰：“如此诸多财物，仅我等取之实太多也。乞诸贝勒择其优者取之。若论公正而赏之，则将诸贝勒所得之馀，由我等取之可也。”汗曰：“此窃取之财，若分赐於诸贝勒，则彼窃取者并无怨忿，诸贝勒得之，尚复何恨可言？今使未行隐匿廉洁公正之诸大臣得之，以令偷盗者愧悔也哉！”未加索取，尽赐公正之诸大臣分之。微贱者窃大物，黥其耳鼻；次者射箭十；窃小物者，打脸十次。遂班师。未还都城，欲往界藩筑城建房以居，汗命诸领兵贝勒大臣率众共往界藩，牧军马於边境，勿渡浑河。诸贝勒，大臣会毕，谓汗曰：“乞请还都，军马至家，可息於阴凉处，以水浴之，割青草饲之，马将速壮。至於兵士，放归各家，整治兵器。”汗曰之：“尔等不明，今六月盛夏，行兵已二十日矣！即自此归家，尚宿二三夜，方能抵达。由我都城至最末之屯寨，又宿三四夜乃至。炎蒸之日，乃如此远涉，马将何日得肥耶？我等留居界藩处，其军马均牧於此，马将速壮，至八月又可兴师。”遂议定驻界藩，并遣人迎众福晋至。众福晋叩见汗，以会见礼，大宴之。先建汗居住之楼舍，院子尚未建成。诸贝勒、大臣及众小兵士房舍，是月皆成。令军士皆牧马於彼。又颁书曰：“凡遇无汗之印信用马驮载财物或乘马由丁返家者，扎喀关守将可执而审定其罪。”届时有五牛录额真昂古、锡喇纳二大臣违命，各以三匹马驮载财物，入扎喀关。为守关主将锡翰拿获，告於众。众审后，以违抗汗之法度治罪，尽没其驮载财物及马匹，各罚银十五两。其后又执类此驮载少量财物入关之小人，仅没其驮运之物。此开原一战，获金银、缎紬、蟒缎等物甚多，馀物众军士平分之。金银则未分与外人，皆由八家诸贝勒得之

。至於未获金银之诸大臣，赐一等总额真大臣，各银二百两、金五两；二等固山额真大臣，各银百两、金二两；三等大臣，各银三十两；四等大臣，各银十五两；五等大臣，各银十两；六等大臣，各银五两；七等牛录额真，各银三两；八等精锐巴雅拉兵之小旗额真及牛录章京，各银二两。

开原既克，收兵还家。至清河岭地方，遣孟格图遗书五部喀尔喀蒙古曰：“曾闻先人有云；八十万汉人，四十万蒙古，水滨之三万诸申等语。八十万汉人，尚不满足於彼国而嫌少，鄙视我弱小而欺凌之，欲杀即杀，欲掠即掠。今又唆叶赫锦泰希、布扬古叛我，而后掠取之，至和与不和，我等内部之事，尔明国为何乘我内乱交战之际，偏助叶赫，唆叶赫人叛我，而后掠取之？吾以此故，乞告天地，征伐明国。征则天地祐我，以我为是。今吾将南征，尔喀尔喀蒙古贝勒等亦愿往征耶？尔若征伐，尔蒙古兵与我军，将於明边相遇，如之奈何？倘有怀恶意者，贪财杀人，劫掠马匹乘骑，又如之奈何？明国、朝鲜二国，语言虽异，然其衣饰风俗同也！我蒙古、诸申二国，语言各异，**衣饰风俗同也！我二国之兵於明边内相遇后，若生杀人夺马之事，岂非损我等之名声？为此故，愿与尔等立一誓言，可乎？俟尔回音。为此致书。”

①总额真之“总”字，满文原文是geren ni，乃“众人的”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此句盖不但有战事即使无战事亦应妥为管理之意。

③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一书，nukcike（突围）即是为ukaka（逃走）。本书仍译“突围”。

④原转抄本签注：谨查，amaga akū盖未落后之意。

第十一册 天命四年七月

七月初八日，下书曰：“奉天承运英明汗谕曰：皇天祐我，授以基业。为国君者，唯恐有失天授之基业而兢兢业业固守之。汗委任之诸大臣等，自总额真以下，牛录章京以上，尔等应勤敏恪慎，殚心厥职，严守法度，严东部下人。此次出兵，皆偷乘开原之马匹，或者骑乘於途中，或者骑乘至家。尝见他国法律不明，致遭天责，俾国人心术大乱也！天既祐我，其负管理之责者何不稽查约束？当我之面，皆作秉公守法、智勇兼备之态，背我则以为汗不知悉然而居心邪慝。须知天命之汗，非虚设也！彼阴怀鬼胎者，其人亦必鬼祟也！务须秉公持正以诚谕国人，负锅伐木之人，多加教诲，亦可省悔也！将我所言，尔众审度。所言为是，如何遵循，立誓以报。将此告谕，发至总额真以下，章京以上及各队之额真等。所言非是，尔众进谏。尔等立誓，勿求同一。若系总额真，则各抒己见，以为誓言。固山额真，亦抒己见，立为誓言。至於梅勒额真，五牛录额真，牛录额真，章京以及村拔什库等，亦各书誓言一份。凡自总额真以下，村拔什库以上各官所立誓言，均皆奏於汗，汗阅后书於档子。日后

，尔等若变心犯罪，即依誓言审断。”

初八日，汗谕：“限於二十日将各自所立誓言，呈达於汗。”统后之一等大臣以下，五牛录额真以上各官誓曰：“汗所降谕旨及各项法令，定牢记不忘，且勤和宣谕。若置诸贝勒及大臣之命於脑后，玩忽职守，不辨良莠，为诸贝勒、大臣见责，我等甘受贬黜。”众章京和各村拨什库誓曰：“诸贝勒、大臣已将各项法令下达於牛录额真。我等定不忘牛录额真传谕之言，召之即至，不违其时，遇有差委工役之事，定不避亲族，身先承当。若谎称此言，并不兑现，为牛录额真见责，报诸贝勒大臣，

我等甘愿伏诛。上天嘉祐汗之忠直，我等皆愿效汗，奉公以生。征战疆场，必矢忠效力；陈情述见，必尽忠言；陈有俘获，尽缴於众均分之，得与不得，均同於众。若违此言，私取或隐匿些须之物，甘受天责殃及死罪！”众皆盟誓。

七月，克开原城后妻子被俘之四名千总銜官王一屏、戴集宾、金玉和、白奇策等及守堡戴一位，携二十余人逃来。佟家之两族有二十余人逃来。继之又有七八族由明逃来。汗曰：“明国人从无逃往他国之事。彼等顺应上天祐我之势，又闻我豢养国民、故来投也！凡有来者，皆善加豢养之。”遂赐来开原城投降之守备阿布图巴图鲁以人一百名、牛马一百匹、羊一百只、驼五只、银一百两、绸缎二十疋及毛青布、翠蓝布甚多。六名千总銜官员各赐人五十名、牛马五十匹、羊五十只、馱二只，银五十两、绸缎十疋及毛青布、翠蓝布。守堡把总等官，各赐人四十名，牛马四十匹、羊四十只、并银四十两、绸缎八疋及毛青布、翠蓝布。至於从者，均按职分，充足赐与妻室，使役之人及耕牛、乘骑、衣物、食粮等物。

二十五日，往取铁岭城，城外小堡兵，一半入城，未及入城之一半被堵截在外，皆四散败走。我兵树梯执盾，攻城之北。城中众兵，连放枪炮，射箭投石，坚守不出。我兵树云梯拆城垛，登城突入，攻下其城。英明汗驻於城东南山上。众军於城上各设营帐。待城内外之敌，搜杀殆尽，俘获收聚完毕，汗始入城，驻於道员之大衙门内。是夜，军於城上擐甲值班其半数歇息，半数传锣巡夜。次晨，我跟役小厮牵马至城门前饲马。时蒙古斋赛贝勒之兵、巴克、巴雅尔图及色本之兵共万余人，乘夜而至，伏於高粱地内。待及天明，见出城门牧马之人，即发矢砍杀。我城内兵闻讯出城，知非明兵，是蒙古兵，即欲战。因未奉汗命，何以战之？若不战，又使我人被杀。遂随之而行。

汗出城曰：“为何不杀此兵？速攻杀之！”大贝勒曰：“恐日后悔之。”汗曰：“何以悔之耶？据知此乃斋赛之兵。我所聘叶赫锦泰希贝勒之女，斋赛其人夺而娶之，是一也。又曾侵我乌扎鲁屯，是二也。无故执我使臣和托，以铁索缚之，该使臣得脱返回，中道为明人所杀，是三也。其后，我以不堪明之虐害

，兴师征之矣而彼与明同谋，对天地立誓伐我，以求厚赏者，是四也。再者，曾谓明通事曰：‘赐我重赏夫倘不征伐满洲，上天鉴之。’遂斩断活**之腰，於马上以手对天洒祭牛血，是五也。今

彼又先杀我人，是六也。因此战之，我何悔耶？乃著我军士，急进砍杀之。

”於是，大贝勒率兵进击，追杀渡辽河，大杀其兵於辽河。生擒蒙古斋赛贝勒及其生子色特奇尔、何希克图二人，扎鲁特图巴克、色本兄弟、科尔沁明安贝勒之子桑噶尔寨等，共贝勒六名，及斋赛贝勒之亲信大臣岱噶尔塔布囊以及大臣十馀人，共一百五十人。败蒙古兵，正执斋赛班师还城，时见烟尘腾起，明兵分三路而来。我兵遂越城往迎。明兵未敢近前，即行撤退。擒蒙古斋赛之当日，未令斋赛会见英明汗，安置於铁岭城中央之四角楼内。次日，宰牛羊设大宴，击鼓吹喇叭、唢呐、海螺，令其谒汗。叩见毕，斋赛贝勒部下人乌胡齐侍卫问曰：“英明汗及诸贝勒皆安好耶？”四贝勒自汗右侧答曰：“我跟役小厮有十人破头，馀皆安好。尔等鞍马俱完好耶？”蒙古人羞愧，无言以对，铁岭城既攻取，驻城三日，办理俘获事毕，回兵。回兵之日，谕斋赛贝勒之僚友名呼博罗齐之大臣曰称：“尔蒙古兵，认得我人，先杀我百人，夺马一千。於是，我兵击败蒙古兵，诛戮甚多。生擒尔斋赛贝勒等共贝勒六人及一百馀人。著尔往告此信。”遂放十人还。返家之日，众福晋迎於富尔简岗，叩见汗。大贝勒率众贝勒拜见诸福晋，然后与斋赛贝勒一齐被擒之蒙古诸贝勒叩见诸福晋。叩见毕，设大宴。

蒙古喀尔喀五部，兵众畜旺国富。原归斋赛统辖。用是逞强，藐视各国，欺压攘夺刑戮已甚。各国嫌斋赛鬼魅，斋赛亦不视己为人，喻己为飞翔於天涯之鸢鸟、兽中之猛虎。是以斋赛遭天谴责，其二万牧群中择选而骑之良马，乃马天绑缚马脚，使之无法奔跑。其身虽似山中之虎，亦无法抗拒，只得下马於高粱地中，执马之双缰而坐，为我后队二兵甲士所擒获。英明汗曰：“斋赛其人，我已收养，斋赛之兵众，悉为我所杀。彼所属之国人、畜群，恐为他贝勒所掠取，拟释所擒之一百四十人还，以守护其国无夫之妇，失父之童及其牲畜。”遂复遣一百四十人还。攻取铁岭城之次晨，於未下牧放军马命之先，未与众人商议，即行出外之人，定之以罪。班师出城时、众军尽撤之前，有一旗之梅勒额真名布哈之大臣，夫熄所住屋内之火而出，以致住屋失火，故将布哈治罪，其梅勒额真所得之赏物，尽行籍没。班师之日，乃有一旗之梅勒额真名车尔格依之大臣，其属下名呼翁噶岱者，因病未宿於众兵营中，另宿他处，故将车尔格依治罪，其梅勒额真所得之赏物，尽行籍没。得铁岭城之日，曾遣费英东扎尔固齐还家报捷。闻该大臣於归途中，擅将俘获之牛驴散与随行兵士，卡伦兵丁及驻屯大臣等。执法者判曰：“除汗之外，即亲生执政之诸贝勒

亦不得将众人共有之俘获财物，擅与他人！尔身为大臣，妄自尊大，擅将众人之俘获财物散给他人。应革尔大臣之职，并将取乌拉城之役以来，历次以大臣之分所得之赏物，尽数籍没！”审毕，诸贝勒，大臣皆称此言为是，告汗以闻。汗曰：“常言道：无有之时得铁贵於金。初我无僚友时得之而举为大臣之僚友，如今岂可令其退还？勿革其大臣之职，可准赎罪。彼不念汗所赐之尊名，竟与小人结交者，将公共财物，散给交结之小人。令其擐绵甲统率绵甲兵当先攻战之【原档残缺】若将阵战以来所有赏给之物，尽行籍没，则彼之所余几何？且我小孙女又将泣之矣！彼既将铁岭阵前众人所获之物，散给他人，可没其铁岭阵前以大臣之分所得之赏物，给与同级大臣及其下级执法者分取之。”遂没费英东赏物，赐与众执法大臣。

第十二册 天命四年八月

八月十九日，发兵往取叶赫。二十一日夜半，天阴，降小雨二三次，至丑刻晴霁。是夜有叶赫哨兵往报於东城曰：“敌夜半至。”二十二日晨，兵抵叶赫。东城人鸣螺，遂弃外城，乃收其妇孺入内山城。兵出城门外，吹螺呐喊是以迎战。留四贝勒督围东城。攻西城之兵，日出时至，时西城人，夜半闻知我兵来战，遂鸣螺报警，外大城之军士将妇孺尽撤入内山城中。军士出城门外列阵，鸣螺呐喊。我八旗兵围困之，分兵毁其外城。由大城之毁坏处运入盾梯，於大城内拴系毕，因兵士拆城系盾梯已劳累，即传各营军士皆食炒面歇息。执盾攻城前，招城内人降，城内人曰：“欲与相战！同为男子，吾亦有手，战则同死也！”拒之不降矣。遂布列盾牌以进。兵临城下，城内兵士，立城站板射之。英明汗之军士，先以重甲外披绵甲，盔外戴大厚棉帽者，在前执盾而进，立於山城之下。继之以所选擐轻短甲善射之军士，随往放箭。其立城站板露身射击者，皆从城站板下，避於城垛口。我军执盾登山，城内军士等放箭、掷巨石、滚粗木及向盾投火以战。我军并未因此而止，仍执盾前进，置盾於城下，用斧掘其以明国之砖石所筑之城垣。时汗登叶赫西城南山岗，见攻城南、城西之四旗军士，拥盾迫城，进展迟缓。即传令曰：“执盾进至城下，若城内人掷石、滚粗木及投点燃之草捆则我军士即以水灭之，或偃盾牌，以防着火塌落。”继之又不断遣随身之侍卫及承差，巡视攻城各军，孰旗当先，孰旗落后。巡视者来告：“北面四旗兵已先破城。”汗复遣人往谕曰：

“北面之兵，未将已先破城报汗以闻。尔等勿先行进入，进入则罪之。俟城尽破，各路一齐进入。倘不一齐进入，仅一二处之人破城而入则必被城内之敌所伤。”并命传谕环攻军士。其后，北面之人以破城来告，汗问曰：“可以几人并列登城？”答曰：“可二三十人并列登城。”汗曰：“若如此，可一齐进入。”闻汗

此言后，破城军士攻入城中。攻入北面之时，城内敌兵於城内混战一阵后，便溃入各民家院舍。正欲围歼其入院舍之敌，汗先遣人执旗往谕，令勿杀。又遣人执汗黄伞往谕：“无论军民长幼，勿得加害。”遂宣汗谕：“除死於箭簇者外，凡逃入院舍者，尽收养之。”於是，未战俱降。城主锦泰希贝勒，携其妻及幼子，

登所居之高台。军士立其屋下，呼曰：“尔欲降则下，不降则战！”锦泰希曰：“凭籍外边二层固城拒战，尚且因力不足而被攻克，仅据此高台，我岂能胜耶？尔汗之子四贝勒乃我妹所生，若准得见，亲视其面，我即下也。”立台下之主将诸贝勒、大臣曰：“四贝勒未来此城。我四位贝勒正率精锐巴牙喇围东城，汗亲

至此城督战。欲见尔甥，另有何言？欲降则下台，下降即攻之！”城主曰：“我立此台，与尔相战，能敌几何？吾弗战也！但闻我妹之子四贝勒一言，我即下矣！”遂将此言，报汗以闻之。汗曰：“既然如此，命往东城唤四贝勒至，即与之见面。下则已，不下则攻之！”四贝勒至，汗曰：“尔舅欲闻尔言，故唤尔前来。尔去之，下则已，不下，则令我军士拆毁其台。”其言毕遣之。四贝勒即往，其舅曰：“我不识我甥四贝勒，何以辨其真伪？”四贝勒曰：“前为与尔等和好，曾遣一嬷嬷前来，乳尔子德勒

格尔台吉。今可将其带来认之。”该嬷嬷来认毕，告曰：“是也。”城主锦泰希曰：“若确是我甥四贝勒，则得尔养我之善言后，为舅我即下之，若言不养而杀之，我下台何为？宁愿死於居所。”四贝勒曰：“尔苦已劳民数年，筑此坚固之外城，复依天险建造山城。所筑重城，皆被克取。尔据此台，欲何为耶？尔欲以此诱敌，然善良之人谁肯迎合尔意而攻战耶！尔何故谓之‘得我眷养之言即下？’岂乃我战尔不能胜，而出此盟言耶？吾已在此，尔若下之，则我引尔往见父汗，杀则死，养则生。亲戚岂能剪灭乎？杀之食肉乎？饮血乎？曾遣人凡二三十次，以期和好。尔竟以为我战尔不胜而求和，将所遣之人，欲杀即杀，欲留即留，故致有今日丧身之祸也！父汗若念及此恶，则戮之；若不念尔恶，而念甥我则养之！”凡言者十次，仍执前言不从。四贝勒曰：“尔曾言我来即下，我遂来此，尔若下则速下，我引尔往见父汗，尔若不下，则我去矣。”锦泰希贝勒曰：“尔且勿去，先遣我之亲信大臣阿尔塔希前去，见尔父汗，待瞻仰汗容，聆听汗言返回时，我即下矣！”遂遣阿尔塔希往见。汗怒曰云：“尔阿尔塔希唆我诸舅，致明兴兵四十万前来，此非尔谁耶？若念此恶，杀尔宜也！然我不究尔恶，著速去偕尔贝勒前来，赎罪免死！”即言毕，以骹箭射二次，遣之以归。阿尔塔希至其贝勒宅前下马，谓其子曰：“尔往曳贝勒下来。”即见其主，归而告曰：“闻我德勒格尔台吉被创在家，往招之来，与子

相见，贝勒即下。”四贝勒召德勒格尔台吉来，见之。德勒格尔台吉谓其父曰：“我等战则**不足，今居此台，欲何为？下耶！杀则死，养则生。”言之四五次，其父未下。於是，四贝勒执德勒格尔台吉，欲携归杀之。德勒格尔曰：“生年三十有六，今日将亡矣！勿缚我，即斩可也。”遂乃留德勒格尔於其居舍，四贝勒将其言尽报汗以闻。汗曰：“子招父下而不从，乃父之过也，当杀其有罪之父。子既叛父，勿杀其子！”时四贝勒乃携德勒格尔来叩见汗。汗见而怜之焉，以所食与四贝勒，曰：“领尔兄德勒格尔同食之，尔之兄，当善加恩养之！”时福晋见锦泰希贝勒不下，遂携稚子急趋而下。其后，锦泰希亲执弓矢，同诸僚友复擐盔甲以待。汗之军士，亦重披绵甲，手持斧斤，砍毁其台。锦泰希纵火焚其所居台室。见台纵火 以为锦泰希已死，令毁台军士撤回。待其房舍尽焚，锦泰希身被火燎，乃自下。其身残者，养之何益焉遂将锦泰希贝勒，绞杀之。时东城人，知西城已破，兵已入城。布杨古、布尔杭古兄弟闻讯大惧，遂遣人曰：“今我等虽战，亦无可奈何，愿降。”大贝勒曰：“初令尔降，尔等不从，我既来此，岂复舍尔等去乎？尔等，一为姐夫，一为妹夫，我招尔降之，乃惻然怜悯，俾尔得生之意也！战则尔等之身，将死於我小卒之手，降则得生。尔果愿降，尔兄弟亲至。若因男子之故，恐有所惧，可令尔母即我岳母先至，我岂杀妇人乎？”彼又遣人来曰：“我等愿降，唯须尔出一誓言，准我等仍居我属城乡。”大贝勒怒曰：“尔等再勿出此言，既克一城，岂因战尔不能胜，而听尔仍居尔城而去乎！著尔速降，设如不降，西城已破，汗复至此攻取也！一经攻战，尔等必亡！”於是，东城布杨古、布尔杭古二贝勒，遣其母至。大贝勒与岳母福晋抱见，岳母福晋曰：“尔不出一誓言，则我二子疑惧也！”言毕，大贝勒乃以刀划酒曰：“招尔降后若杀之，则殃及於我。倘我饮酒立誓之后犹不降，则殃及尔等，克尔城后，即刻杀之！”言毕即饮此酒，并送此酒与叶赫布杨古、布尔杭古二贝勒亦饮之。兄弟

二人遂出城门来见大贝勒，大贝勒又言前往见汗，彼未答言，立於原处下动。於是大贝勒挽其姐夫布杨古贝勒之马缰曰：“走！非男子，乃妇人耶？一言既定，立此更欲何为？”遂携往见汗。布杨古不屈两膝而跪，仅屈一膝，取帽为礼，不拜而起。汗以金杯赐酒，布杨古跪而不恭，仅横屈一膝，接酒不饮，只沾口唇，不拜而起。汗谓大贝勒曰：“阿哥，偕尔姐夫，前去彼城中。”遣之。时汗书夜默思：“我不念尔旧恶，欲豢养之，故待其不死，予以收养。虽然如此，仍不喜悦，反为讐敌，是以跪拜之时踟蹰不前，此人即留，何以养之？”遂於擒获之翌日，将兄布杨古贝勒缢杀之。念彼等罪恶，即杀之何惜？但念子大贝勒，将其弟布尔杭古贝勒收养之。并给与其姐夫大贝勒。昔日，曾与

叶赫诸贝勒议和修好，嫁娶通婚，结为重亲矣。复立盟约，互遣男女二十馀次。然对我欲相和好而遣去之人，任杀任囚，似乎以为我因战之不能胜而遣人求和。遣人凡二三十次，弗成和好。所聘之女，俱改适蒙古。又请兵於明帝乃送女与蒙古察哈尔汗为亲。念此往事，叶赫诸贝勒及其大小人等，概属不予眷养者也！然汗仍以宽大为怀①，不念叶赫诸贝勒旧恶，其诸贝勒、大臣，均加豢养。叶赫二城所有大小贝勒，皆留而养之。其叶赫国人，不论善恶，皆不损其家产，父子、兄弟、亲戚，不令离散，尽行带来。未拿妇人之衣领，未取男人之弓箭，其各户之财帛器皿等一应物件，仍由原主收取之。至此，叶赫诸贝勒四世相袭之基业，为锦泰希贝勒父子，布杨古贝勒兄弟之仗恃语言相异之明帝及蒙古汗而倒行逆施所毁也。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umai daljakuonco乃宽大无边之意。

第十三册 天命四年九月至十二月

据闻：灭叶赫国时，有脱出者，携牧群三百往投科尔沁。时科尔沁明安贝勒之三子遇而分取之。遂两次遣使往曰：“我等本非仇敌，何以纳我所灭国之牧群哉！宜退还之。”仍未给还。第三次遣使索取时，仅还牧群一百六十而其余一百四十牧群，仍未给还。迨至是年，自明国以东，至东海，朝鲜国以北，蒙古国以南，凡属诸申语言之诸国，俱已征服而统一之矣。

致蒙古书曰：“尔蒙古人等勿得进入我东至叶赫地方。尔若进入夺我征服地方之粮谷，则为尔等畜意致我於无粮之苦。若无粮米，我何以供养该农田之主耶？直至春天，皆以运我征服地方之粮米为食也！再者，凡有心善之贝勒，欲认我为亲而共同证明，则乘尔马匹肥壮之际，携尔军士食用之牲畜前来。今我一人之粮十人食之，一马之料十马饲之。值我粮草窘乏之际，尔等兵马至此，何以相济？待耕种一年收获粮谷后，再请尔等前来。”

出兵往征叶赫之后，蒙古五部喀尔喀众贝勒之使者恩格德尔额驸至，留住於家。闻尽取叶赫国人携归，恩格德尔额驸率众贝勒之使者出迎。至大城地方会见汗。见毕，宿一夜。翌日行至界藩城。众福晋迎於界藩河南山岗，叩见汗。继之大贝勒率众贝勒叩见众福晋。其后，叶赫部东城贝勒布尔杭古，西城贝勒德勒格尔率所属众小贝勒、大臣叩见众福晋。即於该处所，以会见礼，具盛筵宴之。

蒙古喀尔喀五部众贝勒遣使来曰：“若念该斋赛贝勒之罪，汗将诛之矣！以我喀尔喀五部诸贝勒之故，宥其死，而豢养之。此例何有耶？倘为明国携获，必杀其身，携首级以去也！今保其性命，恩莫过於此。为此，我等尚有何言？悉听汗命。”为覆其言，於九月初五日，遣喀尔喀五部诸贝勒使臣遗书曰：“我居山谷峰荫为生，对八十万之明与四十万之蒙古之大国，毫未开罪。乃

尔之斋赛，先夺娶我已聘叶赫锦泰希贝勒之女，此一也。侵掠我乌扎鲁屯庄，此二也。无故杀我使臣和托，此三也。与明合谋，对天立誓曰：‘若多加赏赉与我，我将征讨与尔为敌之国。’复於明通事面前曰：‘乃赐我重赏，倘不助尔征伐满洲，上天鉴之。’遂斩断活白牛之腰，於马上以手对天洒祭牛血。此乃四也。明国、朝鲜，语言虽异，然发式、衣饰皆同，此二国算为一国也！蒙古与我两国，其语言亦各异，而衣饰风习尽同一国也！斋赛竟与风俗殊异之明国盟誓，欲屠戮我等相同之

国人，献骨於明，以取明国金银。我闻知此，曾欲设法报复。我攻取铁岭城之翌日，斋赛乘我军士出城前，率兵而至，杀我先出城牧马之人一百，掠马千匹。斋赛处处与我为难，又至铁岭，识我诸申衣冠容貌，仍行杀戮，故我出兵报之。天以斋赛与我，致使屡与我为敌之斋赛被擒即欲杀之，然念尔喀尔喀卓里克图贝勒及额布格德依、黄台吉等，故留斋赛於此，并将此事原委令尔五部喀尔喀贝勒等知之。再者，尔等证明国，大明国即灭乎？为何不略他处，而无故侵夺我所存铠甲、所积粮谷等一应物件乎？何以明知而故犯耶？”闻扎鲁特国人来至叶赫，劫其粮谷，屠其遗民，即遣莽古尔泰贝勒及岳托贝勒、达尔汉侍卫，率兵二千，前往尽收叶赫之遗民。闻扎鲁持国锤嫩、桑噶尔斋二贝勒属下民人，又来叶赫杀人劫粮，遂往驱逐之，俘一百三十人，获马四十七匹，牛三百五十头、驼一只。其一百人，杖后放归，馀三十人等，缚以铁索，囚留之。

十月二十二日。喀尔喀卓里克图洪巴图鲁贝勒为首之诸贝勒遣使致书曰：“恭敬英明汗往昔屡犯贵方，诚斋赛之罪，汗自知之。曾言以明国为敌，合谋征讨之，所言甚是也！愿共征讨之，直抵山海关。不践此言，佛天鉴之！再者，倘与明和，必由我等商定后，共同和之，倘若明输财物，厚尔而薄我，尔等勿受；厚我而薄尔，我亦不受。能践此言，则名扬遐迩！”据闻蒙古察哈尔汗之使者名杭噶尔拜虎者与该使同至。遂遣人送牛二头、酒二瓶以迎该二处之来使。察哈尔使者所赍书曰：“四十万蒙古国之主巴图鲁青吉思汗谕：致问水滨三万诸申之主恭敬英明汗安居无恙耶！明国与我二国昔为讐敌。我闻午年至未年，尔骚扰明国。此未年夏，我亲至广宁，降服其城，收取贡赋。今尔出兵广宁城，我将钳制於尔。我二人素无衅端，若我所服之众为尔所得，则我有何名？若不听我此言，则我二人之是非，天将鉴之！前时我等遣使往来，后因尔使者捏告我骄慢，遂相断交。若以我言为是，尔遣前使前来。”诸贝勒、大臣阅毕皆怒，半数贝勒、大臣欲杀来使，半数贝勒，大臣谓不必杀之，可削其耳鼻遣之。汗曰：“尔等怒之，是也！我亦怒矣！然来使有甚？罪在其书恶言之主也！至於来使则暂勿遣还，而久留之。待遣归时，我亦书恶言以报之。”遂留其使。

十一月初一日，与喀尔喀五部相盟和好，缮写誓书。遣额克兴额、楚胡尔、雅希禅、库尔禅，希福五大臣赍书与喀尔喀五部诸贝勒。书曰：“五部喀尔喀诸贝勒与恭敬英明汗之十部诸贝勒，我二国既蒙天地眷祐，愿相盟好，同谋共处。故我二国对天地誓之。恭敬英明汗之十部执政贝勒，喀尔喀五部之执政贝勒，执掌二国大政，於己未年十二月，刑白马、乌牛、置设酒一碗、肉一碗、土一碗、血一碗、骨一碗，以诚信之言誓告天地。我二国素与明国为仇，今将合谋征之。何时与明国修好，必共同商议而后和之。若毁天地之盟，不与五部喀尔喀商议，恭敬英明汗先与明和，或明欲败我二国之盟，密遣人挑唆我执政之十部贝勒，而不以其言告五部喀尔喀，当受天地谴责，夺我十部执政贝勒之寿算，溅血、蒙土、暴骨而死。若明国欲与五部喀尔喀媾和，密遣人离间之，而不以其言告我，则夺喀尔喀执政之杜楞洪巴图鲁、奥巴戴青、厄参台吉、巴拜台吉、阿索特金、莽古尔岱，额布格德依黄台吉、乌巴希台吉都棱、古尔布什、岱达尔汉、莽古尔岱戴青、毕登图、叶尔登、楚胡尔、达尔汉巴图鲁及恩格德尔、桑噶尔寨、布塔齐都棱、桑噶尔寨、巴雅尔图、多尔济、内齐汗、卫徵、鄂尔哲依图、布尔噶图、额登、额尔济格及五部喀尔喀执政贝勒等之纪算，亦溅血、蒙土、暴骨而死。我二国若践此天地之监，则蒙天地祐之矣。饮此酒、食此肉，我二国执政诸贝勒可得长寿，子孙百世，及於万年。愿二国如同一国，永享太平，亦乃天地之意也。恭敬英明汗、五部诸贝勒，二国共立此誓。”遂拜天地誓之。五部喀尔喀使者来时，扎鲁特地方之三十贝勒乃因其贝勒巴克、色本二人与斋赛一同被擒，特送来马三十匹、驼三只。英明汗曰：“吾不需财畜，唯需至死不渝之诚心。但见尔等笃信之意，即不受财畜，尽行退还。若言何为诚信？以待见尔扎鲁特贝勒举兵伐明，方知可信与否焉？尔蒙古贝勒竟与语言殊异之明国合谋，盟誓天地，欲征讨於我，故天地不容，致尔蒙古贝勒，为我所执。此天之所赐为我所获之贝勒，未见尔之诚信，不予放归。倘以被执之巴克、色本居此过久为怜，可遣巴克、色本之子各一人前来替代。至於巴克、色本二人，可一人先归，归者转来后，另一人再归，如此更番往来之。”言毕遣归来使。与蒙古五部喀尔喀贝勒盟誓时，将与斋赛贝勒一同被擒之斋赛子克希克图遣归。赐克希克图以貂皮里貂皮镶边闪光倭缎面皮袄，猢猻皮**子及帽、腰带、衫、裤及靴等换穿之，并赐鞍马骑乘。行前，英明汗曰：“待我二国合谋征明，得广宁地方后，我再考虑斋赛之事。克广宁地方之前，可令尔斋赛二子更番往来。一子於彼处监护牲畜房舍及国人，一子则在此侍父。倘不遣一子归彼，恐彼所有之国人尽被兄弟欺凌侵夺。”言毕令还之。此次遣还使者时，未令扎鲁特贝勒遣来之五人同归，仍留居之，为此遗书曰：“锤嫩，桑噶尔寨：尔国人等来我叶赫地方，将我於该地输运粮谷之人杀掠

各半。我兵闻知，擒获百三十人，释还百人。我曾四次遣人致书，欲修和好，尔竟不从。尔等蒙古，仍如此渝盟轻我，将我存放於开原城之铠甲诸物，尽数掠去。对此，我可置之不问，唯我本人辛若、我军士死战攻破开原、铁岭、叶赫等地所获之粮谷、人口、马匹、牛只等物，尔蒙古为何尽夺之？我破城时，尔蒙古与我同破乎？其田地，与尔蒙古合种耶？尔蒙古以养牲、食肉、衣皮为生，而我国则以耕田食谷为生矣！两国本非一国乃语言相异之国也！尔蒙古人等如此悖理作恶者，尔贝勒等知否？知之则寄语告知。倘贝勒等不知，则其沮坏和好之道者如何处治，尔贝勒等知之。我四次遣人致书修好，尔竟不从。尔蒙古国何故如此沮坏所议和好之道？和好之道何恶有之，不和之道何善存之？尔二贝勒属下国人抢我粮谷千石，当将此粮尽数归还。倘已食尽、可输羊千只、牛百头，以抵偿所抢之粮谷。若能照办，则将其馀三十人放还。再自叶赫逃往之人、牛、马，尽行退还。尔等自叶赫抢去之人、马、牛，亦皆查还。至被尔等诛戮之人，悉立牌位以祭之。扎鲁特地方诸贝勒，尔等若以尽数归还投归我之人、马、牛及我等所取之人、马、牛等，所杀之人，悉立牌位以送来①，倘匿一人、一马、一牛不还，则天地鉴之等语盟誓，则我必信尔等！仍照旧例，待以亲戚，互通来往。若不查还尔等所掠人、马、牛畜所杀之人，弗立牌位，行不践言，则我更何以相信尔等，遣使往来耶！”五部喀尔喀诸贝勒，遂由各自住地会聚一处，商议十日后，曰称：“自叶赫逃来之人、马、牛，尽数归还之，愿两国亲睦如一。”十二月二十三日，英明汗所遣之额克兴额、楚胡尔、雅希禅、希福、库尔禅会五部喀尔喀诸贝勒於噶克察谟多冈乾塞特尔黑孤树地②，鞍汗所遗之书，缮写誓言，刑白马乌牛，对天地焚书盟誓。盟誓之时，扎鲁特地方锤嫩贝勒以地处窳远未至。盟誓期间，蒙古国因无粮谷，屡至开原、铁岭掠粮。或掠粮而去，或被擒拿，夺其牲畜，凡有七八次，获牛计千馀。

十二月，扎鲁特部色本之子昂阿台吉前来见汗。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waha niyalmaibeyebe ilibume一句盖被杀之人既无完屍，当立牌位送来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gakca modo sereemhun moo i ganggan I seterhei乃一地之名。

第三函 太祖皇帝天命五年正月至天命六年五月

第十四册 天命五年正月至三月

庚申年正月初三，前去与五部喀尔喀诸贝勒盟誓之使者归。次日晨，有蒙古布塔齐贝勒属下一人逃来，截拿后交付恩格德尔台吉、魏斋桑、巴杨阿众使者。

是月，扎鲁特地方卓齐特扣肯之使者来曰云：“据查，我国人曾夺叶赫粮十车。故以驾十车之牛送上。嗣后我复查之，如再见夺粮之人等，仍照此计车送牛。另有自叶赫逃去之十人，待天暖后送还，若於此寒冷之际遣之，皆将冻死。仅此而已，并非纳而不还，若有不信，我愿发誓！”将此於喀尔喀洪巴图鲁贝勒之使臣卫寨桑、巴林部贝勒额布格德依之使臣巴杨阿等面前宣示后，纳其十牛，释所执之劳萨侍卫还。内齐汗之使臣亦来告曰：“我贝勒於盟誓处曾当众与尔使者声称：有【原档残缺】人二百五十名逃来，皆为我收留之。待天暖以后，尽行送还等语。若疑我藏匿不送，则愿盟誓。”时遂将该使者之言向魏斋桑、巴杨阿等人宣示后，释拘留人察哈尔之乌巴锡、海色二人还。

是月，有卡伦额真名瓦济玛者，於放哨处，尽卸马鞍，将马散放。汗亲见之曰：“设尔为哨，众人皆倚赖之。尔将哨马，尽行散放，一旦见敌来侵，尔何以即得马匹？尔不知敌入，必为敌所掳也！若尔身为敌掳去，则众人何由而得知乎？”遂杀卡伦额真瓦济玛。又有阿尔布哈、萨木哈、图巴、哲尔德四哨卒相结，擅自偷袭汉人，抢掠马驴，解所获汉人衣服而还矣。时明兵百人持两纛追来，卡伦额真哲尔德当先回击，而明兵迎战不退。二十馀名哨卒，杀入敌阵，明兵百人溃逃，斩五人而还。此事未报诸贝勒，私分所获衣物，杀所获马驴而食之。此事为他人举发，汗闻之曰：“纵杀明百人而损我一、二人，我亦不忍！有辱我名，无命擅自而去，此罪一。偷食阵获马驴，此罪二。著交众执法者审理之。”经执法者审理，拟为首之卡伦额真阿尔布哈以死罪，唯念有功，宥其死，鞭一百五十。卡伦额真萨大哈、图巴二人其各鞭一百，降职调换。哲尔德因反击斩杀明兵有功，免其罪。至属下哨卒，论功减鞭，一次功免十鞭，二次功免二十鞭，无功鞭八十。

正月十七日，覆察哈尔汗书曰：“察哈尔汗：尔来书内称：四十万蒙古之主巴图鲁青吉思汗书致水滨三万诸申之主恭敬英明汗等语。尔何故恃四十万蒙古之众以骄我耶？我闻，大都城被攻克时，四十万蒙古尽为明人所掳，逃出者仅六万人。且此六万蒙古亦不尽属於尔也矣！属鄂尔多斯者一万，属十二土默特者一万，属阿索特永谢布者一万。此右翼三万之众，与尔无涉，乃自由驻牧之众也！其左翼三万之众又岂尽属於尔耶？三万之众尚且不足，仍引昔日之陈词，自诩四十万，而轻我人少，仅三万人。天地岂不知乎？因我人少且弱，无似尔四十万之众，不知尔勇强，遂蒙天地眷祐，以哈达国、辉发国、乌拉国、叶赫国及抚顺、清河及开原、铁岭等八大地方畀我矣。尔又称：广宁为我徵赋之地，尔勿征讨，尔若征之，我将钳制於尔等语。若我二人，向有讐隙，尔如此言之是也！然我二人并无嫌隙，尔因何为异姓明国之广宁城，而蔑视天地眷

祐之汗，出此恶

言？何以抗佛皇天，而倒行逆施耶？我存公诚之心，仰蒙天地嘉许，赐我福禄勇智，尔等岂未闻乎？尔将如何钳制於我？尔亲往广宁得其微薄之财，即以为因畏尔兴兵转战，多克城池，

故而与之耶？或因亲戚怜爱而与之耶？若因怜爱而与之，尔为何纳其微薄之财耶？尔若能收复所失之大都及三十万蒙古之众，而出此言，乃极是也！我证明之前，尔巴图鲁青吉思汗曾兴师往征，尽弃盔甲、驼只一应器械，空身得脱矣。后又进兵，格根代青贝勒之侍卫被杀於水中，致十余人被俘，徒劳而返。尔亲率兵证明二次，俘获何人众？克何大都名城？败何处劲旅？明国何时授尔似此重赏耶？岂乃因我证明，杀其男、留其女，明畏我威势，为诱尔而与之财乎焉？明国、朝鲜二国语言虽异，然其服发雷同，故二国相交如同一国也！我二国语言相异，然服发亦雷同。尔诚系有识之士，来书当言：我素与明有讐，汗兄证明，愿天地眷祐，多克其城，败其劲旅。并愿与天地眷祐之汗兄共同征讨与我有讐之明国等语，岂不善哉！乃尔不祈福於天地，不求令名，不务大业，惟利是图，为得他人所与有限之财，竟蔑视中伤与尔无嫌隙、语言相异国之汗。天地岂不鉴之耶？”

喀尔喀五部诸贝勒盟誓时，锺嫩贝勒未至，是故未盟誓。兹复遣使前往，於二月二十九日，依照诸贝勒盟誓之例，刑白马、乌牛，对天地盟誓。

有巴岳特地方索尼台吉属下一人骑牛逃来，迎捕后交付恩格德尔额附。

有扎鲁特地方斋桑扣肯属下一人乘马逃来此，迎捕后交付巴克贝勒。此二逃人，俱系盟誓后来者，恐有违盟约，故给还之。

二月，释斋赛子色特奇尔台吉归，令其身着蟒缎披领，布衫、裤子、靴帽、腰带、乘汗用之鞍马遣之。

三月初一日，释色本贝勒还。色本贝勒立书誓曰：“巴克、色本我兄弟二人，原与汗无嫌隙，因与有罪之斋赛同来，被汗擒获。汗父仁爱如子，供衣食以眷养之。兹将释我色本还倘若不思报汗父恩养，而效乌拉布占泰为非作歹，则皇天后土鉴之，降以罪戾，夺我寿算，短命而亡！若不与豢养之汗父断绝，而感恩图报，则天地嘉祐，寿算延长，子孙后世，相安乐制！”书毕，对天焚之。遂赐色本蟒缎披领及猢猻皮**子、衫袴、雕花鞋带、靴帽、雕鞍马遣之。

初五日，命费阿拉城驻甲兵三千，纽尔门及新栋鄂、呼兰三路驻甲兵一千。又命二万甲兵於初八日至界藩城。

初八日申时，左翼总兵官一等大臣费英东卒。费英东乃天赐英明汗之大臣也！其卒日，天雷如鼓，雨雹骤至，未几遂卒，乃天神迎之去也！英明汗曾对

神主发誓，凡亲戚死亡，盖不亲临。该大臣卒，欲亲临其丧。诸贝勒、福晋谏曰：“尔曾发誓，似此之丧，不亲临也！去则恐有忌讳。”汗曰：“我知之，和我休戚与共之大臣，今始有一二凋丧，我亦不久矣！即遂拒谏以往，呼号大恸。至夜半返家。

十日，汗率八旗兵，沿明旧边，於尚间崖和扎克丹、德立石、温德痕四处筑四城。六日内工竣。

汗宅内一近身闲散侍女名秦太，与一名纳扎女人人口角。纳扎骂秦太淫荡，与浓库通奸。秦太对纳扎曰：“我与浓库通奸於何处？奸后给与何物？你与巴克什达海通奸是实，曾与以蓝布二疋。”汗之小妻塔因查闻此，於三月二十五日，告之於汗。汗闻之，当众对质。查得纳扎经福晋允诺，与达海蓝布二疋属实。汗谓福晋曰：“尔以物与人，我本不吝惜，然禁约云：诸凡福晋，若不经汗允，即以一疋布、一块缎给与女人，则被诬为欺夫买药；若与男人者，则被诬为已有外心。有此诬告，则以诬告人

之言为是，故无论何物，均不得给与他人等语是尔违禁约，与达海蓝布二疋，尔有何忠心言耶？”遂拟达海、纳扎以死罪。汗复详思：男女皆死，罪有应得。唯杀其男，则再无如达海通

晓汉文汉语者。遂杀纳扎，至於达海，缚以铁索、钉於粗木而囚之。

塔因查又告汗曰：“不仅此事，更有要言相告。”询以何言，告曰：“大福晋曾二次备办饭食，送与大贝勒，大贝勒受而食之。又一次，送饭食与四贝勒，四贝勒受而未食。且大福晋一日二三次差人至大贝勒家，如此来往，谅有同谋也！福晋自身深夜出院亦已二三次之多”汗闻此言，遣达尔汉侍卫、额尔德尼巴克什、雅荪、蒙噶图四大臣往问大贝勒及四贝勒。业经询，四贝勒未食所送饭食属实，大贝勒二次受食所送饭食亦属实。又，所告诸事，俱属实情。对此汗曰：“我曾言待我死后，将我诸

幼子及大福晋交由大阿哥抚养。以有此言，故大福晋倾心於大贝勒，平白无故，一日遣人来往二三次矣！”每当诸贝勒大臣於汗屋聚筵会议时，大福晋即以金珠妆身献媚於大贝勒。诸贝勒大臣已知觉，皆欲报汗责之，又因惧怕大贝勒、大福晋，而弗敢上达。汗闻此言，不欲加罪其子大贝勒，乃以大福晋窃藏绸缎、蟒缎、金银财物甚多为词，定其罪。命遣人至界藩山上居室查抄。大福晋恐汗见查出之物甚多，罪更加重，故将其物，分藏各处，分送各家。将三包财物送至山上达尔汉侍卫居所。查者返回汗屋后，大福晋即遣人去山上达尔汉侍卫居所取其所送财物。差人未至山上，误至达尔汉侍卫所住西屋取之。达尔汉侍卫即与差人同来见汗曰：“我既知之岂有收纳福晋私藏财物之理耶？”福晋暗中遣人取其寄藏财物之事，汗本不知。此次得知差人错至达尔汉侍卫居室后

，即遣人往山上住所查看，果有其事，遂杀收受财物之女仆。继之又查，蒙古福晋告曰：“阿济格阿哥家中之二个柜内，藏有绸缎三百疋。大福晋常为此担忧，唯恐遭火焚水淋，甚为爱惜。”闻此言，即往阿济格阿哥家查看，查得绸缎三百疋。又至大福晋母家查看，抄出煖木面大匣中存放之银两。大福晋又告曰：“蒙古福晋处尚有东珠一棒。”遂遣人往问蒙古福晋，其蒙古福晋告曰：“系大福晋交与我收藏之。”且又闻，大福晋曾给总兵官巴都里之二妻一整疋精织青倭缎，以做朝衣；给参将蒙噶图之妻绸缎朝衣一件。又报大福晋背汗，偷将财物给与村民者甚多。汗乃大怒，传谕村民，令将大福晋所与之诸物，尽数退还。并以大福晋之罪示众曰：“该福晋奸诈虚伪，人之邪恶，彼皆有之。我以金珠妆饰尔头尔身，以人所未见之佳缎，供尔服用，予以眷养。尔竟不爱汗夫，蒙我耳目，置我於一边，而勾引他人。不诛之者，可乎？然念其恶而杀之，则我三子一女犹如我心，怎忍使伊等悲伤耶？不杀之，则该福晋欺我之罪甚也！”又曰：“大福晋可不杀之，幼子患病，令其照看。我将不与该福晋同居，将其休弃之。嗣后该福晋所与之物，无论何人均勿得容受，勿听其言。无论男女，违此谕令，而听从大福晋之言，收受所与之财者，即杀之矣！”自此，废大福晋。整理该福晋之器皿时，又取出其私藏之衣物，多为大福晋所不应有之物。遂命叶赫之纳纳昆福晋、乌云珠阿巴盖福晋来见隐藏之物，告以大福晋所犯之罪，并将大福晋所制蟒缎被二床，闪缎褥二床，赐与叶赫二福晋各一套。其所藏衣服，除大福晋穿用者仍归其本人外，其余衣服，皆行取回，赐与女儿，小福晋塔因查以举发故，著加荐拔，陪汗同桌用膳而不避。

议自界藩迁往萨尔浒地方，汗亲往勘视，指拨众贝勒建房居住之地。各建房之地整修毕，时大贝勒见其长子岳许住地佳於己所整修之地。於是遣人问汗：伊所整修之住地较汗所整修之地宽且佳，请汗居住等语。汗往视之，果较其欲居住之地颇为宽大。遂曰：“可令大贝勒住我整修之住地，我居大贝勒整修之地。”大贝勒以为汗所整修之地窄狭，不便建房装饰。遂请曰：汗若居我整修之地，则将他人所修宽敞之地赐我可也！”众贝勒曰：“尔欲往往何人整修之地耶？请直言相示，我等便去问汗。”

大贝勒曰：“诸贝勒，尔等何以不知，即指尔等中意者问之可也。”众贝勒曰：“不指明其主人姓名，岂可向上乞求旁人居住之地耶？”遂未上达。大贝勒即以欲重修其子岳托所整修之地而居言之。莽古尔泰未与诸贝勒大臣商议之，独与汗曰：“大阿哥建房之地，可由众人助建，请拨工役千人修建之。”汗闻莽古尔泰贝勒之言，乃曰：“拨工修建可也。”遂领工役千人，掘地破石，动工修建。进而复遣人问汗曰：“该地优佳，请汗居住。”汗往视曰：“我

原整修之住地，赐大贝勒居住，二次欲居住之地方，建我诸贝勒聚会筵宴之大衙门。我住后整修之地。”诸贝勒大臣曰：“汗若自居，请再稍加整修。”乃又拨千人整修之。该处修竣，丈量汗所居之三座房屋以后，大贝勒又以汗先整修之住地狭小，不便居住，欲居他处，使阿敏贝勒请命。汗遂曰：“若嫌彼处狭小，则我仍居我整修之地。既然以为尔所整修之地优佳，尔可携诸幼子於该优佳之地，装修居住。”於是，则汗仍於原整修之地建房居住，而将三次整修之地，赐与大贝勒。

第十五册 天命五年四月至六月

四月十七日，致书五部喀尔喀诸贝勒曰：“先是，辽东地方文武众官，与我盟誓，众人议定，上书与帝，并於帝界刑白马歃血祭天，设碑碣誓以无论汉人，诸申，毋逾帝界等语。如此盟誓，然尔等竟抗天意，违誓言，渝越疆围，尔明兵出界，致酿成我之七大恨。今又托以刘伯温之言，此刘伯温者乃古人也，其言怪诞，纵有善恶、业已过时矣！今尔等不释抗天过，不止兵戈之乱，更不出治理帝政以求太平之善言，仅於书中，徒藉古人之言，何人信乎！尔为祈福於天曾以天纪绳己，存以宽弘公正之心，故蒙天祐，俾尔成为大国也！今尔摈弃宽厚公正求福维生之心，以力强加於众，心怀邪慝，故天将举尔之大国弃之。天降罹难致尔为小，岂乃人力所能抗耶？初我若内存异心，与明国交恶，欲启战端，表面却以善言相欺，则天何以祐我？我父祖原本无辜，明人起衅边外，无端将其杀害。虽害我父祖，我仍不念其恶隐忍杀害父祖之讐，仍於边界刑白马歃血祭天，设碑勒誓。盟誓之后，明兵出边，又欲杀害忠良，以致酿成我之七大恨。我思该明国断不与我罢休，是以敬书七大恨，焚告於天，兴师征之。我之兴师，非为衣食匮乏。天赋我之地，出产财货。有三色貂皮，黑、白、红三色狐皮，猢狲皮、豹皮、海獭皮、虎皮、水獭皮、灰鼠皮、黄鼠皮、貉皮、鹿皮、麂皮等皮张。有棉、丝、布、葛布、盐及金、银、铁等物，皆从地出，应有尽有，衣食皆获。人可因严寒而冻死，并无因酷暑而热亡矣！无非於天寒时身着衣裘而已。此次兴师，非图他人之财，欲占他人之地。乃因对天盟誓以后，仍受欺凌而不得安生之故，今方谨慎兴师。倘欲罢兵修好而议之，我亦无异议。尔等曾以即行加赏，等候皇帝诏书等语，谎骗喀尔喀诸贝勒。后又以俟疆因工竣，再行加赏等语而食言不与。故使喀尔喀诸贝勒恼怒，与我会盟，昭告天地，合谋征明。尔如欲罢兵修好，理应自释过愆，对於我合谋之喀尔喀诸贝勒，除原赏外，再行加赏。再者，为解我七恨，当相议放弃辽东①，以辽河为界，俾我三国安然相处。辽东以海蓝至太子河为界。尔等欲各安生业，则复誓天地。至於辽河以东之辽东地方，如何割划，以偿我之七恨，我候尔等回报。因各系国家，可彼此通行贸易。尔等若以我言为是，则速行

答覆，如不情愿，亦请自便，各仍用兵不止。天若以尔为是，尔可驱我至白山；天若以我为是，我亦必驱尔至南京。我对各国，秋毫无犯。未见有不顺天意、逆道作恶而得逞者。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无论何时，终罹灾殃矣！昔明国万历帝以重赏财帛为名，诱骗叶赫之布寨、纳林布禄之父青佳努、杨吉努至开原城杀之。叶赫之布寨、纳林布禄不征杀父之仇敌明国，反欲屠应天运而生之无辜。叶赫之布寨、纳林布禄乃哈达之孟格布禄、乌拉之布占泰、辉发之拜音达里、蒙古之翁噶岱、莽古斯、明安、孔果尔等九姓之国，合兵来犯，即遭天谴，使叶赫布寨被杀，乌拉布占泰被擒，蒙古明安贝勒弃所穿之裤，乘无鞍之马逃脱。凡举兵欲杀应天运而生之无辜，皆遭被杀被擒或落难之祸，此乃常理也！明自恃国大兵众，援助天谴之边外叶赫，遂遭天谴，其四十万大兵，悉为天所杀也！其统兵元帅杜疯子，右翼总兵官刘綎，及文武要员十余人，小官近千人被杀。明之抚顺清河、开原、铁岭诸城皆陷，至於小邑更非话下！天地之间，何国不有，皆天地之所命而达立之，岂赖明国供衣食为生耶？各国所以有食有穿者，皆承天命而得之也！谁愿兴此战？乃明与我为难，欺凌过甚，用是兴师而已！朝鲜和蒙古及各地国君，尔等果欲平息征战，明辨是非，斥责错谬，申张正义，则我听从尔等之言。若不辨是非，徇庇大国，则尔等不必干涉之，仍从天意耳！朝鲜国王，尔为异国，宜分析是非，若以明为是，可管此事，既然非是，何必管之？尔以兵助天谴之明国来侵，遂遭天谴之，使朝鲜兵三万，悉被天杀，统兵都元帅姜功立，副元帅及小官二十余人，均被生擒。曾主宰敌国之蒙古国统兵大将斋赛，屡与天谴之明国祭天设誓曰：‘我以兵相助，赐我重赏。’遂被天谴。斋赛率兵一万，着甲胄，前来攻我。乃蒙天眷祐，我兵未损一人，全歼斋赛万兵。斋赛自喻为山中之猛虎、飞行之猛禽，竟然败北，其身被执。斋赛之三子、二弟、三婿，及其主将、为首之贝勒大臣等二十余人以及甲士二百余人，悉被生擒。叶赫倚赖天谴之明人，亦受天责，我辰时与之战，未至巳时即克之。昔大辽国帝降服宋之赵徽宗皇帝，后又降服蒙古、朝鲜等国。於女真国地方之乌拉河中张大网捕鱼，获**鳊鱼而举宴，女真国之诸大臣皆被迫起舞，惟一名阿骨打之大臣，拒命不舞。大辽天祚帝谓其臣萧奉先曰：‘此阿骨打违命不舞，尚肯从我言乎？可论罪杀之。’萧奉先谏之曰：‘此乃粗蠢之辈，倘其耿直无邪，恐杀之枉然也！且本无罪，焉能仅为拒舞而杀之乎！’帝遂贷阿骨打死。阿骨打闻后惧之，即筑城固地，与之构兵。天助阿骨打，使之降服大辽，生擒天祚帝，发往边隅，降帝号为海滨王。金国阿骨打汗征辽毕，有辽臣名张觉者，统平州城叛附汉人。金汗索之，汉人不与。用是金汗征汉国，擒赵徽宗，赵钦宗父子二帝於汴京城而发往长白山迤东之五

国城。金汗命降赵徽宗帝号，称以昏公，降赵钦宗帝号，称以昏候。是乃偏助天谴之国，兴兵欲杀天运而生之人，因遭失败之例。再者，泰和帝六年五月，蒙古国主铁木真至静州城朝贡，金泰和帝命其叔永济王前去收受。永济至静州，见蒙古国朝贡之铁木真，其貌非凡。铁木真返回其地，永济谓金汗曰：‘该铁木真非长久纳贡与我者，有朝一日，必败吾事也，可借以边界之何罪将其杀之。’金泰和帝曰：‘若杀前来朝贡之降服民人则诸国之人，焉肯前来归附我耶？’未从其言。铁木真闻此事，不再亲行，而遣其诸臣前往。金泰和帝崩，欲诛铁木真之永济即帝位。铁木真闻之，询金国使臣曰：‘帝既崩，何人继之？’使臣告之曰：‘皇叔大定帝之七子永济即帝位。’铁木真唾曰：原以为尔中原金国犹如天堂，今永济登极，始知尔等亦乃人间也！’自此断绝往来，与之修怨，兴师征讨。天嘉铁木真，使金帝之政，为蒙古成吉思汗取而代之。后忽必烈色辰帝所筑之大都城，迨至脱欢帖木儿帝时，被明洪武帝夺取居之。此皆我所闻之往事。若欲声言放弃该辽东地方，【原档残缺】，倘若拒之，则此非尔独占之地也！纵观历代修业之道，一遭上天贬谪，即使贤明如神之国，亦必使之弃明就愚，昏庸愤悒，不纳忠良之言，偏信恶徒诳语，不行忠义，而行奸宄，以致乱国。若受上天眷祐，即可化愚为贤，改恶为善，国享安福，言必公允。我以为尔等不至偏袒明国，尔喀尔喀都楞洪巴图鲁，额布格德依黄台吉之心，定以令名道义为念，与我合谋伐明。为恐诸小贝勒及大国之人欲与明和好，念及都楞洪巴图鲁、额布格德依黄台吉之情面，遂寄此书以言之。”

五月初一日，入掠敌哨，俘获不足一百。十八日，复入掠之，获俘三百。

六月初四日，汗曰：“国人有何言欲诉於汗者，无需亲至汗前，可将欲诉之言，书写成文，悬於门外所立之二木上，阅其诉词，酌情审理。”遂树二木於门外。

十二日，率步兵掠粮，入抚顺路，直至沈阳城外十里处，杀明兵百人，俘获四千，掘取窖粮载归。出使扎鲁特地方达雅台吉处之扈垒者，携来马八匹、牛四十四头、羊一百只。六月初四日，扎鲁特部钟嫩、昂阿、卓齐特扣肯三贝勒之兵丁，堵截其路，尽劫所乘马匹、衣服及撒袋、弓箭等物。

初八日，遣至蒙古五部喀尔喀之使臣还，报汗曰：“喀尔喀蒙古诸贝勒，俱背盟言。臣等两次求见奥巴戴青，未准相见。诸贝勒之使者未至，止二贝勒使者至。杜楞洪巴图鲁贝勒曰：‘我之子孙皆已变心，唯我身断不与汗交恶。我虽训我子孙，却已不能制之。’”以此言故於十九日，致杜楞洪巴图鲁贝勒、额布格德依黄台吉、达尔汉巴图鲁书曰：“五部诸贝勒：我等二国犹如一

国，两家如同一家，共举伐明，倘欲与言和，亦必同谋，及於百世万年，和睦相处。是以曾刑白马、乌牛、祭天地盟誓。然未至一月一年，尔巴噶达尔汉贝勒，竟负誓言，而听明谗言，不以被擒之斋赛为训，不惧身命，乃自毁基业，为非作歹。谅尔等五部贝勒不知晓。我遂缮书，命额克兴额，希福二臣赍往。然五部诸贝勒，不责有过之巴噶达尔汉，不念盟约，惑於明国之谗言，以停止遣使为词，未准我雅克禅，希福二使臣与诸贝勒相见。诸贝勒之使者亦皆不至，往来遂断。尔等停止遣使，断绝往来，我岂不能生存耶？尔等前曾来文声称：‘愿予证明直至山海关。’我亦曾言：‘以待攻取广宁城，即遣还斋赛。’能践诺言，即放斋赛，若负此言，则何以相信尔等，而将斋赛遣还耶？再者，杜楞洪巴图鲁贝勒前遗我书曰：‘我五部大小诸贝勒及众台吉，皆责怪於我，我之子孙皆已变心，虽训之而不能制，然我身断不与交恶。’我信赖杜楞，方与尔盟好矣。今尔之子弟尚且不能自制，则我倚谁遣使往来耶？念及此，我遂停止遣使。所执之道一旦毁之，何人惧於何人？语曰：‘诸申恼恨贝勒必逃，妇不和其夫必走。’我遣至扎鲁特贝勒卫徵处之使臣，其所乘之马七匹，所购之牛十八头，羊九只，尽被盜於卫徵贝勒宅前。如此明抢以辱我，何以倚尔遣使贸易耶？时隔不久，即毁弃誓言，二月，卓齐特扣肯之部众，往袭叶赫，掠其十五人，马十匹而归。哈拉巴拜部之三台吉，亦曾再度劫掠。内齐汗曾於盟会之诸贝勒面前曰：‘将遣还叶赫之逃人。’然又食言未还。尔等收纳逃人，赶其牧群，夺去收割后埋藏之粮谷，掠取使臣所乘之马匹及所购之牲畜，率先断绝遣使往来，如此辱我，我焉能相信尔等遣使往来耶？”遣使赍书。复遣察哈尔使臣一人与该使臣同往，并与察哈尔汗书曰称：“察哈尔汗，尔前遗书曰勿征广宁城，若征之，我将牵制於尔等语。为此言故，我留尔使臣五人，其他使臣俱行遣归。而前往打听尔言之我使臣二人，未见遣还，或曰杀之或曰尚存。若我使臣尚存，则限於七月二十日前，寄信前来，逾期不至，我将以为尔已将我使臣杀之。”

六月，始遣人往东海熬盐。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盖为辽东地方之事议定了结之意。（本书仍按原文之意翻释）。

第十六册 天命五年七月至九月

七月十一日，致书朝鲜国曰：“我使臣硕隆国前往尔国尔将逃入尔国之七人拿获还我使臣。该逋逃潜至尔处，我本不知。设使眼见逃入他国，即欲索之，亦未必归还。主人不知之逃人，尔能勤加查出给还，若论公正，莫过於此。以后，复有三人逃至尔处，尔乃收留其中二人，一人因系诸申，即与以盐米遣还。遣还时教之曰：‘勿再逃来，来则不纳，即行遣之归。’至尔收留之二人

，据知，一人确为朝鲜人而另一人则捏称朝鲜，实乃诸申，其父母俱在矣。我并非因其为诸申而命索之，乃因尔遣还主人未知之逃人，故出此赞许尔公心之词也。尔朝鲜国，心之公正同於天地矣！夫天之於地，相距虽运，惟因信守禁约，四时不违，故风雨调和，日月轮转，其道永恒也！尔朝鲜国秉公守法，同於天地，故尔政业，将永存也！人若不存公诚而怀邪念，其死与蝼蚁有何异焉。明国弃公正之心，妄生邪念，干涉边外之事，存心害我，故天深厌明国。若我心术不正，则天

何以祐我耶？我之兴师，非因衣食困乏，欲得他人之财货土地也。只因明国居心邪恶，专行悖乱，助边外之叶赫，凌我实甚，故此兴师。我等小国之人尚且如此言之，尔等大国岂不知耶？尔等试思，有何相瞒之处？我本欲遣还尔方大员二人，但恐明国迫尔朝鲜国捕杀我所收养之人，故留而未遣。尔朝鲜国八郡①，何人无有？岂无贝勒大臣？此等官员，遣与不遣，无关紧要。念朝鲜王立志公诚，将此官员三人，通事一人及其他七人，共十人遣还。蒙古贝勒谏我与明修好，我遂於四月十七日，遗书答之曰：‘我与明孰是孰非，尔等可加询问，非者非之，是者称是，如此，我将从尔等之言。’该书寄后，未见复文。”

七月二十二日，闻明万历帝崩，其子泰昌继帝位，不一月又崩。於是，其孙天启帝即位矣。

七月，我使臣锡喇纳、硕洛辉自五部喀尔喀贝勒及斋赛处携马十一匹、牛六十二头、羊一百只以归，八月二十九日，於途中被扎鲁特部鍾嫩、昂阿、卓齐特扣肯三贝勒之兵，尽劫之而去。前往扎鲁特地方色本贝勒处之使臣伊萨穆携牛二十八头、羊一百十二只、马一匹、驴一头以归，八月三十日於途中被扎鲁特部鍾嫩、昂阿、卓齐特扣肯三贝勒之兵，尽行夺取之。

八月十八日，斩察哈尔汗之大使臣杭噶尔拜虎等三人。所以杀该使臣，乃因误传英明汗遣往察哈尔部之二人，为察哈尔所杀，故诛其使者，以示报复。后此二人，自行逃归。

二十一日，兴兵征明。围其懿路，蒲河二城，然城中无兵，俘获百姓、马、牛等甚众。收其俘获方止，即有哨卒来报：“明兵已出，越我哨位前来。”英明汗遂起身曰：“杀此明兵，直至沈阳城，以拥塞其城门。”言毕，即上马尽率八旗兵，迎击明兵，并向沈阳城方向奔去。当时有一明兵大队停於距沈阳城二十里处，并有少数兵分立两处，见我兵至俱退。遂命左翼一旗之主莽古尔泰曰：“尔方敌寡，尔可往追之。”莽古尔泰奉汗命，率其精选之一百巴牙喇兵追击明兵，过沈阳城东，渡城南之浑河。莽古尔泰贝勒身先追敌，如此之远，而本旗大营之总兵官銜主将额亦都巴图鲁竟未率众紧跟其贝勒，在后徐行，未渡河乃还。立於另一处之明兵，因右翼四旗兵各立於山之一侧，故右翼兵

诸贝勒大臣未能发现该处之明兵。汗乃遣彼近处左翼一旗兵往击之，骁骑兵百人，冲杀在前，直至沈阳城北门，杀百人而还。立於另一处之明兵，亦自然撤退。班师时，莽古尔泰贝勒谓其部下大将额亦都巴图鲁曰：“尔为何不随我前往？”额亦都曰：“不知尔追敌如此之远。尔如此追奔，我众军安能追赶？”还家之后，汗闻此事，即召众执法者审议。汗大怒曰：“若谓莽古尔泰不当去，尔应追去，勒其马韁，乃至击破马头，携归。设惜命重，自不前往，亦当遣我士卒前去。我子孤军深入，为众明兵所困，苟有失误，其名誉将如何？我命尔率军随行，是令守护我子莽古尔泰。尔於我面前如此骄骜，专断军事，我岂不得训耶？兹命綱拿与尔同行之诸臣。”遂将游击，参将衙大臣十余人执而缚之，后缚额亦都巴图鲁其人，留之於理事大衙门。翌晨，汗出坐衙门，命将绑缚之额亦都巴图鲁及其众大臣带来，跪於汗前，训以种种兴衰之典，定其罪。诸从臣，尽夺其赏，削其功，贬其爵，各鞭三十。执法者拟额亦都以死罪入告，汗念额亦都旧日之功，免其死，取额亦都巴图鲁之诸申三百男，削其功。随莽古尔泰贝勒冲锋陷阵有功者，悉命晋升，无爵位者赐以爵位。此战所得之八千俘获，按职位大小则大功者多赏，小功者少赏。

九月初八日，命军入懿路，蒲河地方，取明粮谷。军士至彼，即行打粮【原档残缺】。去后，汗弟青巴图鲁贝勒薨。其【原档残缺】出，备纸钱。九月十九日，汗亲临祭之。由此至费英东墓，哭泣一回，下跪奠酒三杯。又至拉哈墓，命诸臣奠酒，又往吉木巴荪墓，奠酒毕而还。其拉哈、吉木巴荪者，乃汗之勋劳近臣费英东前为右翼总管、一等大臣。

阿敏台吉之母及一村妇，谓斋桑古之妻曰称：“汗弟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长子阿敏台吉以【原档残缺】与异母之子斋桑古同心相与。”阿敏台吉闻之，追问其妻。阿敏台吉之岳母辉发福晋闻此，告之於汗。汗交执法贝勒审理。经审，其事有讹。事既不实，遂将传谣之阿敏台吉之母、村妇及听信此谣之斋桑古妻、尽行杀之。从此，阿敏台吉以其弟斋桑古失信，待之不亲。阿敏台吉夙好记，一闻人之过，便置之不理，久怨不释。於诸弟衣食供给，厚薄不均。於是，斋桑古屡诉於大贝勒及四贝勒。但思，若将弟所诉之言，告知於父汗，犹如诬谤并肩同行之阿敏台吉，恐招人言，遂未敢入告矣。斋桑古欲将已之若楚，告知於汗伯父，但惧其兄阿敏台吉。若不入告，又不堪其虐。先是，曾以斋桑古之妹与哈达贝勒孟格布禄之子莫洛浑为妻。兄乌尔古岱亦不善加豢养其弟莫洛浑，致俾其弟衣食不足，遂恨其兄。叶赫贝勒之后裔名松阿里者，娶哈达贝勒辉发妻所生之女为妻。叶赫国亡，哈达贝勒之女，即离其夫，与其诸兄完聚。斋桑古与莫洛浑乃妻兄与妹夫也经当相往来，彼此诉若。后斋桑古与莫洛浑之姐通奸②。时有名叟根者娶

莫洛浑另一姊为妻，其离夫之女，常住其家，又与其姐夫叟根及大贝勒之子硕托通奸。九月初三日，此女谓其原夫松阿里言：“斋桑古、硕托、莫洛浑夫妻将携我自界藩移居萨尔浒，随后逃往明国，尔可同往。”松阿里对其妻曰：“既诸贝勒皆去，则我愿同往。”言毕归家，告其兄苏纳。是夜时，苏纳往告，因汗已就寝，遂告於大贝勒。次晨，大贝勒转告汗。汗以无关紧要，置之不问。

至十三日，汗欲打听前闻之事，遂召莫洛浑之兄乌尔古岱问之。乌尔古岱告曰：“至我弟莫洛浑夫妇，我亦不信之。夫妻二人，贪食挥霍之，不顾家计，所用貂衣，各三四袭。其妻所用之耳坠、项圈、手镯、脚镯，皆以金为之。再者，常於斋桑古家中，昼夜宰牲饮宴。弟心叵测，不敢担保。日后我弟，心怀奸愿，毋以弟罪，株连於我。”又欲询问斋桑古，乃遣人往寻之。往寻者回告曰：“斋桑古未居家中，与莫洛浑同往牧群。”又命召硕托，报曰：“硕托亦不在家中，已往庄屯。”汗思：此三人均

不在家中，同向而往，恐合谋图逃。乃召集诸贝勒大臣商议。诸贝勒大臣曰：“可遣人往彼等所去之地搜寻，再发兵堵截通往明国之路。”时汗从其言，遂命军卒披甲，发往各路。其后，大贝勒又告汗曰：“硕托之过，我曾不欲告发，心为之隐瞒。彼自度罪恶深重，故持此恶念。彼曾携我所聘之妇，与其【原档残缺】其妻同往。再者，汤古岱，侯勒库往其家中贸易绸缎时，彼夫妇竟纵容之。彼等恐其事败露，故意合谋相议也。”汗曰：“硕托秉性庸懦，诚有过错，而岂能以妇人而罪之耶？”待斋桑古、硕托、莫洛浑至夜各返其家，遂问之曰：“据知尔等

合谋图逃，果否？”斋桑古、硕托曰：“我等何故潜逃？绝无此事。”莫洛浑夫妇曰：“确有此事。”【原档残缺】叟根亦称有此事。乃执斋桑古、硕托，幽於木栅高墙内，莫洛浑夫妇、叟根无妇，及男丁三人尽杀之。嗣后，大贝勒曾五六次跪乞汗曰：“若我亲生之子，因厌我而逃，则父汗授我专主之僚友国人，将何以为生耶？若子是我非，我将回避父汗掌管之基业。听从继母之言，不赐我以僚友、国人，不给与家奴、牛群马群，或不岂足供给衣食。如此，我将杀我妻，否则，我不可养之。子若萌奸宄，行悖乱，可将子交我，我当杀之！”汗不允。又屡次请求，仍不从。阿敏台吉亦如大贝勒，跪乞再四曰：“愿当众审理我兄弟，我有过则可辱我，若以弟斋桑古为非，请将弟交我，我杀之！”汗不允。

九月二十日，汗自界藩地方迁至萨尔浒。汗曰：“斋桑古因惧其二兄将彼怨恨之语报我乃方出此积忿之言，今岂有再逃之理耶？即可释放，彼若欲与其兄阿敏台吉完聚，听其自便倘右不愿与阿敏同居，而欲归他兄，同住一旗则亦

听其便。硕托愿随其父则罢，不愿则来依祖父我可也。将此言告与斋桑古、硕托二人，令其【原档残缺】思之。明日，可将尔等之意密报於我。”谕毕，使人前往。宅内众福晋告汗曰：“倘使此二子与其父兄同成，尔宜深思而行。”对此，汗曰：“尔等风闻何言。”众

福晋曰：【原档残缺】

①原转抄本签注：八bojin之国无从查考，故照抄之。（本书译为“八郡”）。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无有korakabi一词，盖通奸之意。

第十七册 天命五年九月至六年闰二月

进兵奉集堡时，绰豁洛、阿布泰、胡希布等三牛录下各有一人，擅自离队，私掠财物。该三人，至班师后三日始归，遂以离队罪，尽杀之。又有於格根地方巡哨之布来牛录下一人其自奉集堡城北岗，汗驻蹕之地，猎获一猪携往城中。汗见之，遣人拿问，该布来牛录之人伪称“不仅有我，还有十人。”遣人往查，知其谎报，遂以：“哨探之人，擅自离队杀猪，欲往投敌，追及拿回后，又不告以实情，反造谎言”而将其处死。又郭忻牛录下一人，欲取被俘明人衣服，而解其缚，明人返身相扑，以棍击昏，夺其弓而去。后其人苏省归来，依法审之曰：与其为明人所杀，不如我杀之，遂处之死。

著锤托依、托克托惠二人为备御。

参将永顺往验马匹，以箭射人致死。乃按律拟以偿人抵罪，贬参将为游击。汗闻之，念其兄阿兰珠阿哥之功，俱命免之。

二月二十八日，於去年十月十五日，率每牛录四人至东海熬盐之参将阿尔布尼返回。计国中男丁数散给。至八堡汉人所煮之盐，按丁分给彼等。

二月二十八日，顺兑牛录下之弓匠浑岱，曾於界藩及铁岭军中私匿马匹各一，其妻，弟首告於顺兑。顺兑未及时擒拿审理，后欲遣人拿问时，其人已闻而逃。按律拟顺兑父子以

罪，各罚银二十两，其走露消息之章京及代子，乃亦应治罪，各罚银十两。至潜逃之人，免由法司审理治罪，而以乱国潜逃之罪正当。

叶赫阿拜舅牛录下有名托博辉者，自萨哈尔察经商归，中途为科尔沁台吉阿都齐拦截，夺马三匹、牛十八头、羊六只、银八十一两、毛青布五疋、衣三十四袭、毡十张而去。

三十日，蒙古扎鲁特部锤嫩贝勒属下蒙古二十六户、八十人，携其妻子畜产来归。

苏完之单达铎齐，因隐匿户口，被人首告之法司拿问，情事属实，遂拟其罪。其弟巴班者，仍行庇护，捏称已故诸贝勒大臣知此。经法司会审，拟音达

乎齐以重罪，其弟巴班因谎言

包庇其兄，拟以死罪。汗闻之，念其父祖及兄费英东之功，赦免单达尔齐之大罪。至巴班，宥其死，收养之。

闰二月初一日，遣使赍书至朝鲜满堡城，谕使臣硕龙国曰：“朝鲜王如遣言官前来，则令该官停於满堡，并将先带来之文书送来。阅其文书之言后，再行迎接该官。”

初五日，审案。贝德牛录下一人 因弃甲败逃，没入旗主贝勒家为奴。牛录额真贝德，隐匿不报临阵败逃之人，罚银十五两，以其备御名下之赏赍扣充。据人首告，贝德牛录之鄂里肯，以三匹马为死人殉葬，乃革去其千总之职，免罚银九两之罪。

申年八月，攻取蒲河城，追击沈阳明兵之际，右翼大贝勒及达尔汉侍卫，曾遣名布尔吉者前往阻止，故审议定罪。酉年二月，巴班、伟齐、隋占、辛泰等，复审其案，以虚为实，使众审事官及二审之贝勒，俱信之，奏报於汗。待汗重加查核，乃责众审事官曰：“尔等不善加核审，何以非为是？”乃定为首诸审事官各罚银十两，末等诸审事官各罚银五两。为此案事达汉侍卫激忿变色，谓汗曰：“尔遣名阿都者执旗往传禁令，大军方止。”汗曰：“时我距沈阳城三十里外驻营据申年审定，系尔属下人布尔吉前往阴止也！今至酉年，尔等为何又云与尔等所遣之布尔吉无涉，乃我遣之阿都所阻耶？我先遣夸奇、雅星阿二人，乘我良马二匹，住招追敌至沈阳城门下之军，但其所往业已过我军之外。遂复遣阿都前往，又未成，后又命二人，乘四匹良马前往。我先遣兵至沈阳城下，我退驻三十里外，故三次遣人前往。巴班、卫齐、隋占、辛泰，尔等与先遣兵，岂非一旗之军耶？前队已射尽二三十箭，尔等为何不达？直至后来三次遣人，尔等何故未至？其立后不进之人，业已定罪，尔等因何倒置是非，厉声强辩耶？二人相斗，衣破面伤，如有告者，勿以告者为是。岂有无故撕好人衣、损好人面者耶？其手捋胡须，侃侃而谈者，其言勿信。”又责之曰：“劝谏汗者，须明辨是非，以伸张正义。倘汗御马上，宜鞭其马首，以谏之。若见人君修业无道，亦可一谏。谏而不从，尤当死谏。尔既不如此规谏【原档残缺】且信他人之言，以是为非，变色强辩，欲何为耶？”遂令於法司内划地为牢，将达尔汉侍卫羈禁二日。

初九日，蒙古所鲁特地方内齐汗属下有逃民二十七户来归。

初十日，汗曰：“凡有三年内犯罪之叶赫人，分其罪为三，免其二，罚其一。有职衔者三年以前犯罪不革其职。”

十一日，始筑萨尔浒小城。

参将吉布喀违於奉集堡被擒。因其战功，仍封其子为参将职，对其兄吉思哈为

游击职，令管其弟所管之五牛录，其弟兑勒申拔为汗前巴牙喇之纛额真。

赐克哈达国时，被擒之瑚埒路叶臣以备御之衔。

十一日，雅荪、喀克都里率兵二百，往明界内修治果木，略明山羊峪城，俘获人及牛马驴共八十馀而还。

十二日，有明兵一人，携马一匹，自奉集堡来归。

十三日，叶赫额驸布尔杭古部下一人与拜音达里部下一人，自狩猎处徒步逃往沈阳后，各携马二匹来归。

十六日，汗降谕曰：“天命之汗，恩养大臣，大臣敬汗而生，乃礼也！贝勒爱诸申，诸申受贝勒，奴才爱主子，主子爱奴才。奴才耕种之谷，与主子共食，主子阵获之财物，与奴

才共用，猎获之肉，与奴才共食。申年宣谕：著勤於植棉织布，以供家奴穿用，见有衣着陋劣者收之，交与善养之人等语。事属既往。当今酉年，棉粮尚未收获之前，暂勿上诉。收得新棉新粮以后，衣食仍旧恶劣者，可以诉之。一经诉讼，即由虐待之主收之，亦给与善养之主。贝勒、诸申、奴才、主子，和睦相处，廉明治事，天祐人安，皆大欢喜！切切此谕，勿得有违。”

十八日，赏各牛录筑城之人各牛一头、盐二十五斤。

科尔沁贝勒孔果尔属下有五男四女携牛五头来归。

二十二日，抚顺额驸、阿布图巴图鲁与明来降参将、游击、备御等，联名作书致明，越明哨所送往。

十九日，有一人携马一匹自沈阳逃来。又有一人自奉集堡逃来。

有八户自蒙古扎鲁特地方内齐贝勒处逃来此。

二十二日，有一汉人自明章义站城携马一匹逃来。

二十一日，蒙古扎鲁特地方锤嫩贝勒之子桑图台吉遣五人为使，乘五牛前来报汗，言其父所娶叶赫贝勒之女，为其庶母，欲养之其母不允等语。汗闻生怒，尽夺来使所乘之牛及所携诸物。二十二日逐之还，致书曰：“先曾刑白马乌牛，盟誓天地。嗣后尔负天高地厚之盟誓，屡夺我使者所购之牲畜。尔等如此杀我使臣，又劫具牲畜，能使尔富贵耶？更遣来使，轻薄於我，欲何为耶？若非我叶赫贝勒聘女之使臣者，则将该使臣杀之，因系我女之使者，故待以不死而生还之。若先行送还尔等掠去之牲畜则乃良善之举，既已将所掠之牲畜吞食竭尽，遣使何为？”

第十八册 天命六年闰二月至三月

十七日，栋兴阿地方喜布苏峰台卒，以冰破之声误作炮鸣，急击云板。各泛地遂相继告警，亥时传至汗城。次晨，汗问诸大臣曰：“业曾闻我瓦尔喀什路为明兵【原档残缺】断，果否？”达尔汉侍卫答曰：“据闻尽被阻断，我牛

录下仅一妇人，因病不撤，其户人均撤回居所。”汗曰：“如此，则尚未断绝也。对我而言之，老弱病残，虽不足惜，然为敌所获，所关甚钜矣！”言毕，遣参将名沙金者，侦察瓦尔喀什路。前往者於该路俘获一百一十四人、牛马八十六头而还。经法司审理，事关重大，遂将主管该路之贝勒莽古尔泰以未收该路定罪，拟罚驮载盔甲配有鞍辔之马一匹、诸申十户，复命免之。至该地之主达尔汉侍卫，因未将牛录所属之人，尽数收回，拟定其罪，夺其诸申男丁二百人。汗曰：“法司所审甚当。”准照所拟定罪。汗又历数恩养责达尔汉侍卫曰：“人举尔用之，同我亲生四子，视为第五子，从优而养育之。此乃与尔同等之诸大臣所求之不得也。先哲有言：‘掘井饮水，养子得力。’为父我认尔为子，甚是喜悦，豢养尔身，优於他人。尔何不以喜相报，勤勉管治超於他人耶？”

尔之管教迟缓也！不然，因何废弛政事，不将属下人等，如期收回耶？”又曰：“籍没尔之诸申，我将赐与何人？”遂命免罚二百男丁之罪。又曰：“素为我所信任之人，竟未尽所委之事，殊堪痛恨！”故十日未准进见。

噶哈、孟古曾以才堪驱使，擢为副将。尚问崖之役，大贝勒亲往谕令下马攻战，彼等未从，有萨克达部下名舒赛者率四十人下马而战之。其后，入瓦尔喀什路之步兵，前队为明兵所

陷，噶哈、陵园古俱未进击，仍赖该萨克达部下之舒赛先行攻入群中。为此，拟噶哈、孟古以死罪。汗谓所拟甚是，但思与其处死不如降职留用。於是，贬孟古为通判，不准参与审务，

命管国家田谷。降噶哈之职，不准参与政事，令管贝勒田庄，看守牲畜。其萨克达属下人舒赛，以二战有功，擢为参将。隋占、伟齐以奸宄不法，降游击为通判，令管田谷。

二十三日，科尔沁明安爷之使臣鄂莫克图偕四人前来。二十四日遣还。

二十六日降谕：阿敦阿哥之家丁与扬古利额附家之使女私通，并合谋潜逃。因出走后又来归，准其男女同居。

夸奇自二月二十二日囚於木栅高墙之室以后，思虑两月，因其不可豢养而杀之。

达尔汉侍卫旗，在尼雅木椎者七个半牛录其在菲德里者七牛录，在爱西喀、西伯里者五牛录。

阿敦阿哥旗，在德立石者甲兵三百七十人口，在瑚勒路者二十八牛录，在托兰，章吉者十七牛录。

穆哈连旗，在扎库穆者十牛录，在德特赫者六牛录，在鄂豁者五牛录。

济尔哈朗阿哥旗，在温德痕者甲兵一百二十五人，在包窝赫者七牛录，在

费阿拉者五十四牛录。

汤古岱旗，在扎克丹者甲兵二百五十人，在扎喀者九牛录，在欢塔、劳利、占比干、呼兰等处十六牛录。

博尔晋旗，在法纳哈者十牛录，在避荫者六个半牛录，在赫彻穆，杭嘉者十牛录。

栋鄂额駙在浑河、英额者五牛录，在贝欢寨者五牛录，在雅尔古、苏完者八牛录，在尚间崖者甲兵二百五十人。

阿巴泰阿哥旗，在柴河者五牛录，在木虎觉罗者五牛录，在鄂尔多哈达者五牛录。

二十七日，又赏筑城之人，第二人赐食盐一斤。

二十八日，英明汗谕曰：“明国卫助边外异姓之国，因被天谴。上自帝王，下至阁老、尚书，皆昏聩横逆，构起战争，致使黎民百姓等，月月遭受杀掠之若。君王重臣，皆行奸宄悖

乱之事，下民虽有洞悉，焉能越级上闻？我国之汗与诸贝勒大臣，日必聚议国民劳逸之事，军旅得失之计。为首诸贝勒大臣如不勤务政事，溺於安乐，则下民即有所知，焉能越尔等而上达耶？尔等为首之诸贝勒大臣，仍如是而为，法制何以严明？国民焉得逸乐？即如筑城之人等，前给之盐，尚未食尽，今复颁给食盐者，念惭人何运木石，其若益甚，故特加恩赐也。君贤乃成国，国治乃成君，贝勒善良而有诸申，诸申贤能而有贝勒也！君知国人之劳，贝勒知诸申之苦，则诸申平民虽有劳若，亦无所怨也！”

二十九日，擢三等参将蒙古人阿岱为头等参将。

二十九日，筑城工竣。

二十九日，因诺木齐违背“八贝勒须一齐於明人所弃法纳哈路建立田庄”之前约，先行派遣耕牛前往，故议定其罪，划地为牢，囚禁五日，不供饭食。

雅荪、阿胡图欲将汗之包衣宁善之女妻喀萨里之子，请於汗。汗许之。时有匠人浩赛之子多尔袞出而请曰：“宁善之女，我已先行聘之。”汗曰：“如此，可问女之父母。按律男女情愿，可娶。不愿即作罢。”乃问女之父母，女之父母谓多尔袞在先。遂将此女嫁多尔袞。喀萨里之妻及岳母唆喀萨里曰

：“多尔袞之母先生育宁善家是实，然请於汗者，乃我等为先。”后喀萨里复托雅荪、阿胡图以此言请於汗。汗曰：“律云：妇人不得出言干预。福晋尚不敢出言干预，何况尔乎！刚古里之妻，为何违律

唆喀萨里复请於汗耶？若汗定之词非是，则尔等复请甚是也！按律男女情愿，则可娶之，不愿则可不嫁。汝母女何以唆其沮壤已定三十年之法规，为何使之进言，夺其父母已聘之女耶？”遂治其罪，罚雅荪银二十五两，阿胡图银二

十两，喀萨里鞭五十，尽夺汗之一切赏物，而撤其司腾之职差，逐之牛录，其妻及岳母各鞭五十。

筑木虎觉罗城时，雅希禅布库未遣所定官役往筑，遂治其罪，裁其半个备御之十五两之功。

三月初一日，命参将沙金沿明边置台戍守之。

初三日，阿敏贝勒旗有名瓦尔喀费扬古者因取人猪豕，未还马匹，拒不守护众福晋，被其贝勒鞭笞，故具书於汗，上告其贝勒，且谓上天无路，入地无门。汗命众执法者审之，诸贝勒大臣责瓦尔喀费扬古曰：“尔犯有三大罪过自以为是，返以上天无路，入地无门为辞，要挟控告，欲何为耶？”遂拟死罪。汗闻之曰称：“瓦尔喀费扬古乃无识之痴汉，杀之何为？”逐出牛录，释其一家，令其往投三弟。於是，瓦尔喀费扬古投往斋桑古阿哥。阿尔泰因围猎事，为牛录人首告，命罚银九两，并准首告之诸申离去。硕尔辉曾以管辖五牛录，赏人以驴。后又将赏驴收之，为人首告。准首告者离去，并令其以牛偿还，罚银二十两。舒木路以其牛录之人枉法，弗报法司，罚银二十两。

初四日，一汉人自沈阳城乘马来归，赐与多阿哥豢养之。

喀尔喀贝勒卓里克图属下蒙古十人携带牲盖，前来贸易。

初五日审理之案，如下：科坦未报法司，擅笞牛录下妇人，罚银十五两。华善擅免其牛录下亲族筑城之役，被纳木泰首告，夺其男丁五人，罚银九两。锡喇纳牛录下有名雅尔噶者，其曾受主命为管纳殷路之大臣，查办一切事宜。以后执一逃人，遣其僚友一人押解先行，本人携妻随后。该逃人杀押解僚友而遁，又杀人一名。遂降雅尔噶管纳殷路大臣之职，并命偿还二人。

初六日，一汉人自沈阳城乘马来归。

三月初七日，蒙古巴噶达尔汉属下七户人来归。

初八日，斋萨贝勒所遣使者额木查来此。

初九日，多铎阿哥属下之七名蒙古人潜逃而去。

初十日，有二名汉人自奉集堡乘马来归。

十一日，蒙古贝勒卓里克图之子巴拜台吉所属之三男二女，携马六匹来归。

第十九册 天命六年三月

三月初十日，发兵。十一日夜半 有青白气，自西向东，由月晕以北出，称至月晕以南消。

是晚，明侦卒知我兵至，遂举烽火告警，至掌灯时，沈阳城人得知。是夜已过，十二日晨辰进，我兵至沈阳，於城东七里外河北岸立木城驻营。当日即遣精锐往略河南，略毕退回，

乃渡至河北。行近沈阳城时，见城内明兵出城外立於壕内，我兵遂退回木城。

十三日卯时，绵甲兵携盾车，往攻城东。明人掘堑十层，深一人许，堑底插有尖木。堑内一箭之地，复浚壕一层，壕内侧以一二十人始能抬起之大木为栅。栅内又掘大壕二层，宽五丈，深二丈，壕底插有尖木。壕内侧排列盾车，每车置大炮二门、小炮四门，第车间隔一丈，筑土为障，高至肚脐，障间设炮各五门。我军攻其坚城，辰刻抵城，即刻攻克，聚歼明兵七万。阵斩主将贺总兵官、尤总兵官及道员和副将、参将、游击等大员三十人，其余千总把总等低级官员，不计其数。得其城，尽歼其兵。忽又来报：“河以南辽东方向见有兵。”汗往观之，见浑河以北一里外，有步兵二万，分立二营，乃命右翼四旗兵取绵甲、携盾车，徐进攻其二营兵。右翼四旗捕撈抵彼，不待绵甲，红巴牙喇兵至来即进击。明之步兵，皆系精锐兵，骁勇善战，战之不退，我参将一人，游击二人被擒。此后，击败其兵，自陆路追杀至河中，尽全歼之。时河南五里外，见一营步兵，有一万人，掘壕布置枪炮盾车以待。我兵将往战、有辽东之兵、武靖营之兵、虎皮驿之兵、威宁营之兵，及三总兵官之骑兵三万来援，於白塔铺前安营，先遣兵三百来战。明张、朱二总兵官率兵放炮遥蹶我先遣之二百名巴牙喇兵，待至左翼四旗大军营地，左翼四旗兵即行反击，败明三万兵，追击四十里，杀其三千，然后收兵攻其后营步兵，尽歼之。明三营步兵未携弓箭，俱执丈五长枪及锋大刀，身着盔甲，外披帛被，头戴棉盔，其厚如许，刀枪不入，然我兵冲入尽杀之。於是，众军进驻沈阳城，汗驻蹕教场，驻兵五日，分沈阳俘虏。

十六日，汗曰：“皇天助我，以我为是，纵失一二，并非天谴而死矣！雅巴海，我愿为尔祈於天，尔亦告於所去之地阎罗王，俾尔转生於汗伯父我家。否则或生於尔诸兄和硕贝勒之任何一家。或生於自和硕贝勒以下固山额真以上之任何一家。今书雅巴海布哈、孙扎钦巴彦、雅木布里、西尔泰、郎格、敦布达哈木布禄汪格等九人之名裨告於天。蒙天眷我征战之道，纵有一二过失，亦必为皇天所谅而眷祐亦必今尔等转生於乐土也！”於是，祈祷於天。

十八日，发兵征辽东，驻军於十里河。十九日午时，抵辽东城①，渡城东太子河渡口。队尾尚未渡完，即有侦卒来报：见城西门外，征尘腾起。复令侦卒往探，见明张、朱、李、侯四总兵官之四万兵，已出城列阵。我兵整兵进击，明军前来迎战。遂败迎战之兵，追杀六十里外，至鞍山地方。是夕破敌，至晚还师，围辽东城驻营。二十日卯时，汗命左翼四旗兵丁掘环城壕西面之出水口，右翼四旗兵堵城东之入水口。汗亲往右翼四旗，对明军布列军盾使堵塞河水。时明兵出城东门，列阵发炮。左翼四旗使人来报曰：“决口放水难成，夺桥易也。”汗曰：“尔等可试夺之，倘得其桥，即来报我，我兵将进攻此门。

”谕毕遣之。入水口堵塞，水始乾涸。於是，右翼四旗之前锋绵甲兵，携盾车往攻明出城之兵。明步兵三万扎营布阵，列枪炮三层。我兵呐喊进击，后立之明骑兵，率先溃逃，其步兵仍不退。於是，随诸贝勒之精兵，从容列阵，呐喊奋射而进。明步兵退，望城而奔。明人马落入城东门外壕水中，死者堆积。时左翼四旗莽古尔泰贝勒、阿敏贝勒、达尔汉侍卫率兵夺西门桥而入，复分兵两翼，追击城外壕内之兵。明军蔽於暗处，接连发炮拒战。城上明兵亦发炮，射药箭，掷火药。攻战不得，乃竖梯登城，夺城西面，驱斩其兵，据城两隅。右翼四旗兵因骑战不便，皆下马步行，穿行於两壕之间，以薪柴填内壕而战。酉刻，使人来告曰：“攻战西门之左翼四旗兵已登城。”遂命停攻撤军，先往援左翼登城之兵。往援之右翼军未至，左翼四旗兵已登城驻营。是夜，城内明兵执烟火战至天明。翌晨天明，整兵列盾大战①一次。城外之军，登城增援，沿城逐杀。大军入城，城内汉民皆自愿雉发，阖街横拉绳索，上悬赤幡，备轿二乘，其一设虎皮，一设软垫，前来迎汗。午时，导引入城，驻蹕袁军门衙门中。

辽东之张铨被擒后，欲恩养，劝其跪见。张铨曰：“我受我皇深恩厚禄为生，今若受尔养育而苟活之，则将遗臭后世。尔虽欲养之，但我不欲生而愿一死。养则尔名遐播，死则我名垂世。”其抵不跪见。汗曰：“不战而降，自宜优待。战而被擒之人，若有不惜身命，而情愿一死者，恩养之何为？”遂令杀之。汗之子四贝勒，怜惜张铨而欲养之，乃引古昔之例曰：“昔尔赵徽宗、赵钦宗二帝，为我金汗所擒，亦曾屈膝叩见，故携至我处，授之为王矣，尔何不屈耶？实我愿尔生之，故此劝谕。”张铨对曰：“对王尔之教言，我虽死不忘。尔之劝我，无非欲

我生也。该徽宗、铨宗二帝，乃乱世之弱君耳，我断不敢屈膝求生，辱我大皇帝之尊。留我十日，尚可，过此，我即求一死。所谓养我，乃为后世之民众也！前任各员，皆昏昧不悟，故人亡惨重。以我观之，当今之战，复致伤生，战而无益。我为使民众免遭伤亡，而愿以我之令名，流传於后世。我死，我之五子、妻、母俱可保全，若受尔养之，则我之亲族后代皆将死颖！故我情愿一死。”於是 赐缢张铨而葬之。

十九日，喀尔喀部贝勒卓里克图、达尔汉巴图鲁、巴噶达尔汉、巴林部希勒胡纳克属下人众，闻沈阳城破，欲夺沈阳财粟器皿，遣二三千人，携马驼牛车至。留城徵粮之八旗游牧蒙古，见之追击，获其牛三百头、马二十匹、驼四只，俘三十人。释六人令持书归，其余之人，以侵扰我攻取之地，尽杀之。

二十一日，后金国汗致朝鲜王书曰：“尔仍欲助明则已，倘不欲助明，则

将渡江而去之汉人悉行遣还。今辽东地方之汉人，薙髮归降者，未行诛戮，悉加豢养。各官吏，仍复原职。尔复以兵助明，勿再有言於我。尔朝鲜乃公正之国，尔岂不知耶？何去何从，听随尔便。”

二十六日，海州十五人来归。携此十五人等，二千【原档残缺】“……吴阎王岂可庶掩天神之目？必将陷於刑罪。我思，若能尽忠效力，蒙汗眷佑，必将终享其福，延年益寿。有愿来此者，可携之以来。不愿来者，可留之於乌拉国之拉发地方、辉发国之纳丹佛地方，其地皆有我之国人居住。”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amba doroiajaha乃大战之意。

第二十册 天命六年三月至四月

二十三日，致额驸恩格德尔书曰：“著寄书喀尔喀五部诸贝勒。河东汉人皆已薙髮归降之，五部诸贝勒，当各自晓谕部众，亚守本国，不得越界行乱，致招衅端，因小事而酿成大祸矣。若谕而不从，仍自越界滋扰，致我等二大国间遂启战端，岂不可惜？因此而沮坏两国和好之大业，又何益有之？”

“五部喀尔喀诸贝勒，我等二国曾以诚相见，对天地盟誓。然尔五部贝勒，俱负天地之盟，贪明赏物，彼此交易，民间往来，如同一体。尔五部诸贝勒，如欲片明，可寻别地往之矣。汗已驻蹕辽东城，河东乃我征服之地，其国从皆已薙髮归降，尔等何故掠之？尔等若如此前来征战，则我亦可往征尔等。如不从此谕，仍略我攻取之地，以致我两国构怨，又何益有之？据闻河东国人未尽薙髮。其河桥已拆毁。拟於入冬冰结后，往征河对岸之地。冰结之前夕，五部诸贝勒如欲征明，可往征河东之国人众矣。”

总兵官，各赏银二百两，布二百二十疋，缎三十疋。副将，各赏银一百五十两、布一百五十疋、缎十五疋。参将各赏银八十两、布八十疋、缎八疋。游击各赏银五十两、布五十疋及缎五疋。牛录额真、备御、白巴牙喇纛额真及备御衔巴克什一级，各赏银二十两、布二十疋、缎三疋。白侍卫、巴牙喇，代子备御、绵甲人一级，各赏银十五两、布十五疋、缎二疋整。白随侍巴牙喇、红巴牙喇首领、管牛录千总和千总衔巴克什一级，各赏银十两、布十疋、缎一疋。甲兵未携甲而来及有骑甲之殿后步甲一级，各赏布七疋。其无甲之步甲及有骑跟役一级，各赏布三疋①。击纛人各赏十疋。牛录额真代子、千总，各赏八疋。各路大臣、千总，各赏六疋。庄屯领催，守堡，各赏四疋。各路大臣、千总、守堡等，无过则赏之，有过则不赏。

二十八日，汗降谕曰：“克车尼，尔等被擒於阵，赦以不死，予以豢养。乃不思报德，反焚烧屋宇，毁坏锅缸、窗纸等物，尔何怒之有？似此暴躁之人，岂可同城而居之？俱令离城，各归田庄。至八游击官随身差用之人，如属迁

运不完之殷实富户，可留於城中。著交付【原档残缺】，没其弓矢，使其如同妇人，不得外出，隐居家中。顾三泰牛录有新降二人，因擅自随队而行，遂各鞭五十释放。青佳努牛录之人，因有功释放。再，格根卡伦布赖牛录下之卖酒、饼、纸张杂货之小贩一人及诸匠人

和吹喇叭、哨呐等有用之人，可留城中。其馀者皆各归田庄，以事农耕。其无田庄可归者，遣往耕种荒地，并遣该管备御、守堡官率领前往，以督察所管之人。迁出者携带米、盐、酱

等，限三日内迁运完毕。其搬运未完者，准其从缓，可暂留其亲戚家中。”

德格类阿哥、斋桑古阿哥率八旗大臣各一员，每牛录甲士二人，往视辽河渡桥，安抚新附汉民。三月二十七日启程时，海州城众官员及地方诸臣、备乘輿、击鼓，吹喇叭哨呐来迎

接，导引入城。入城时，恐军士扰害城内汉人，预传禁令，俱登城而宿，勿入民宅，诸贝勒率护卫之人宿城内官署。翌晨往观辽河，既无渡桥，亦无舟楫。

因有禁令，往返途中，未略汉

民，祇一二人，夺汉人财物，悉行擒拿，贯其耳鼻。随往军士，或有粮尽者，忍饥而行。

二十日攻克辽东城，二十一日辰时，汗入城，命遣人往迎众妇人及诸子来城居住。众福晋於四月初五日至。

四月初一日，汗曰：“昔大辽帝欲杀忠顺安分之人，故我金汗兴师征辽，得天嘉祐，以辽国基业授予金汗。后赵徽宗纳辽界叛人，我金汗遂遗书於宋曰：愿两国和睦相处，将我该地之国人②归还与我等语。因拒不归还，乃兴师征伐。天祐我金汗，擒获徽钦父子二帝。赦其不死，皆加豢养，封以公侯，遣往白山以东之五国城。厥后，我金国末代汗欲杀蒙古成吉思汗，以致兴兵，金业遂为蒙古成吉思汗所取代。今我於明国，秋毫无犯，明帝无故援助边外之人，杀金汗之亲族我之父、祖。然我不念旧恶，年年进谒，月月互市，且刑白马，祭告上天，歃血盟誓，以修和好。然尔无端起衅，偏助叶赫，将我行聘二十年之叶赫之女，改适蒙古。倘无尔明帝相助，叶赫岂敢将我已聘之女改适蒙古？此皆仗恃尔之势力也！明遗我以七大恨，故我上告於天，征尔明国。蒙天祐助，乃攻克抚顺，清河及诬谤我之开原、铁岭等处地方授予我有，以释我恨。此后，我以为明人必渐觉已咎，或以善言求和。等待二年，未有一次善言回报，反加赏蒙古，加固沈阳城池，布列盾车枪炮，掘堑壕，树木栅，凡有十层。据闻又加固辽东城池，深仅二丈宽不逾匾之地③，

即掘壕三四道，注入以水。我观察二年，望其善言修好，而彼不从，依旧恋战，将其地方，重建加固。闻此，我发兵攻之。仰蒙皇天眷祐之以其地畀我，招

抚河东国人，悉令薙髮。住此辽东地方之东宁卫国人，本为我所属，今乃收复我国我地。尔负盟约，自恃国大兵众，偏助边外叶赫，欺我实甚。尔明国不欲自责停战而议和耶？候尔复言。”

汗曰：“攻辽东城时，我兵士亦多有死亡矣。如斯死战而得之辽东人，竟待以不死，悉加豢养，使之安居如故。尔海州、复州、金州人，遭遇非若辽东，尔等勿惧，杀则一日，食则一时也！即加诛戮，而所得无几，顷刻即尽矣。若赦而养之，诸物咸出尔手，用之互市，更以佳物美果来献，则受益无穷也！倘能如此，我将厚遇尔等。非若尔明国听事不公，徇情受贿，有财者虽非亦是，无财者虽是亦非。是则是，非则非，秉公而断。人命重案，不可独断之，当由公众论断。寻常小事，诉於地方官，该管官公断则已，倘有不公，可来诉於辽东城。官员公断后如有不从，则由官员来诉。明帝贪赃枉法，遂被天谴。我听事廉明，拒收贿赂，仰蒙天祐。今我若贪尔之财，兹加虐待，众必避难逃亡，焉能阻止耶④？何去何从，听尔等自便。”

汗曰：“著传谕河东金州至新城一带城乡各地，凡遇有未服汉民，结伙行抢者，即行擒拿之。尔等若无力擒拿，即可来报，由此派兵往剿之。”

初二日，天狗食日，所馀甚微。

弓匠硕色，毛巴里牛录下之胡希，穆哈连之乌齐堪等三人，自萨尔浒私来辽东作乱，遂即擒拿，贯其耳鼻后释放。又僧格牛录下之一人，纳尔查牛录下之一人，巴音岱牛录下之一人，阿福尼牛录下之一人，阿布泰牛录下之一人，通贵牛录下之一人，此六人以十人之头领而杀之⑤。

初三日，汗致书汉人诸游击官曰：“我听事至公，不似明国取财於下，贿赂於上。与其榨下贿上，不如秉公断之。汗所嘉赏之财，将永为已有。至於经汗嘉尚，举而任用之人，虽有过的，亦不似明国动辄贬谪。尔等游击各员，必须以公诚存心，勿取财於下，贿赂於上，身任诸事，勤加管束。尔等既为汗之耳目，当广览博闻，事事必详察之。”

汗降都堂阿敦，副将李永芳、马友明及汉人众游击官书曰：“著将明国所定诸项章典，俱缮文陈奏，以便去其不适，取其相宜。不得以异国之人不知，而行谎报。另将辽东地方之兵员几何、城堡几何、百姓几何以及木匠、画匠⑥匠役数目，亦皆具文奏报。”

初三日，命每二旗出五牛录额真一人，每二牛录出一人，往迎诸福晋。

四月初四日，雅荪以败於沈阳之敌，而褫其副将之职，降为备御。

德格类阿哥、斋桑古阿哥，率八旗大臣各一人、兵三千，往视辽河渡口时，遇喀尔喀蒙古，遂追击之。时有叶赫之诺木浑、顾三泰额驸之侄斋萨及一卦尔察等四人⑦追一蒙古人该蒙古人下马后，毛博依谓斋萨、卦尔察曰：“著尔

等二人快快下马。”该二人下马后，蒙古人将斋萨射倒，托博依未下马，牵斋萨之马，弃斋萨而归。卦尔察将此报汗，托博依捏称无此事。故令诸贝勒大臣鞫讯，褫其五牛录额真游击之职，尽没其大臣名下赏赉之财，赐与死者之家，按职罚银二十两，赐与首告者。叶赫诺木浑以新附之人，免其罪。

初四日，汗曰：“瑚埒之叶臣，效力殉躯，乃是有功之人。”遂命追赐一等游击之职。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此段乃未携盔甲之马甲及有骑甲之殿后步甲为一级，各赏布七疋，无骑甲补身之步甲及有马之跟役为一级，各赏布三疋。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eden gurun盖指为敌人所掠之地方、人口、财物。（本书按原文翻译）。

③原围抄本签注：此句盖深四度宽不逾窄之地。

④原转抄本签注：此句盖焉能阻止逃难叛国之人。

⑤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六人之罪情未录，且十人之头目无从查考，故照抄之。

⑥原转抄本签注：谨查hūwajan一词即画匠。

⑦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段旧档，四人中仅录诺木浑、斋萨、卦尔察三人名，后又有托博依之犯罪情由，想是漏写托博依名。

第二十一册 天命六年四月至五月

初五日，众福晋至，总兵官等诸大臣迎至城外教场，下马步行，导引众福晋之马入城。众军士沿街列队相迎。自城内至汗宅，地设白席，上敷红毡，众福晋履其上进见汗。

初七日，往接斋萨蒙古、朝鲜官员，十一日至。十二日，拜见汗。

初七日，汗降谕曰：“河东金州城一带各管辖之地，凡见四处抢掳之诸申即行诱捕送之来。其带有弓箭拒捕者，可杀之，将其弓箭来献至於遁居各屯之汉人、诸申，悉行拿获，押送前来，不得疏忽，复使逃遁。”

克辽东城后，汗遣阿胡图往家中，命尽宰家中猪豕，用於祭祀，祭毕，引众福晋前来。阿胡图违命侈财购豕，一日宰豕祭祀，竟至二三十头。乃於初七日，将阿胡图治罪，尽没其赏物，革其参将为白身。众大臣引众福晋自萨尔浒至辽东城途中，天色已晚，行则不达，众臣遂议於十里河驻宿。正商议间，遇因他事外出之布三。布三谓众福晋曰：“继续前行可至矣，何必驻此？”遂逼众起行，至夜始抵。汗命众人审之，布三强迫情事属实。众斥布三之过失而布三拒不认错，乃於初七日拟定其罪，尽没其赏物，革其参将之职。

初七日，授匠人阿哈图为备御。

攻辽东城时，博尔晋侍卫未将云梯盾牌立於汗所指定之地，竟携之去，且未送

至河岸，弃於途中乃去，以致众军士皆落人后。汗闻之，遂命执法之诸贝勒大臣审讯，乃将博尔晋及旗下五牛录额真永顺、伊郎阿、博和里、布兰珠及赖荪、苏三等七人，悉行捆拿，拟以死罪。汗知此，悉免其死，尽没其在辽东以大臣名下赏赐之物。锡翰亦为此而获罪，唯因其弟之功故免罪。

初七日，蒙古巴林部贝勒杜楞属下九十八户，一百二十男丁，携马五十匹、牛四百一十头、羊千只逃来。

初九日，鬲河守备高鸣和遣人赍书呈报粮数，计：米七百二十五石一斗、豆二千五百一十六石五斗、高粱一千零七十石四斗四升、草三十九万一千七百三十六捆、烂黄豆八百六十二石六斗、烂草十万六千一百零四捆。

十一日，因扬古利额驸欲将其子归葬萨尔浒，汗坐衙门集诸贝勒曰：“何必归葬於萨尔浒？彼处之尸骨，亦将移葬於此矣！天既眷我哉，尔等诸贝勒大臣却欲居此辽东城，劝尔等毋存疑虑^①。昔吾国家奴之遁逃，皆以无盐之入也！今且有之。自辽河至此，各路皆降，何故舍此而还耶？昔日，我处境困窘，犹如出水之鱼，呼气艰难，困於沙石之上，苟延残喘。遂蒙天祐，授以大业。昔金国阿骨打汗兴兵征宋及蒙古，未尽征服；后为其弟包齐遇汗将其国尽征服之。蒙古成吉思汗征而未服之馀部，亦由其子鄂格德依汗悉行征服之。为父我为诸子创业而兴兵，尔等诸子岂有不能之理？”乃定居辽东城。

十一日，汗曰：“辽东地方各官，著尔等寻原住亲城之何道员，交新城游击带来。我将於此谕而遣之。谕后遣释，倘若执来杀之，则尔等岂能再信於我？尔等遣送境外，尔等亦不体面，我亦准於尔等矣！”

十二日，蒙古侵沈阳，略其一堡。

十二日，鬲河守备率守堡三人携金十两、缎十疋、衣三十袭、马二匹前来谒汗。汗却其二马，给其随行军士乘之，馀皆纳之。赐来朝守备猗猗裘一袭，银三十两，升守备为游击。与守备同来之守堡三人，各赏银二十两，升守堡为备御。

据言，攻打辽东城壕时，精古勒达、隋占及满都赖、胡希里、胡希塔等五人，惟满者赖一人渡壕，馀皆遁逃等语。众执法者鞫之，知满都赖亦败逃。乃责之曰：尔实系败逃，为何捏造？故亦拟满都赖以败逃罪。此五人皆论死乃报於汗。汗宥其死，尽没其赏物，革五牛录额真之职。

十三日，赐斋萨蒙古银七十两，朝鲜官员银五十两。

十四日，命阿敦阿哥，抚顺额驸及阿布图巴图鲁、沙金等往沿边各堡，置官教民，设台放哨。

十五日，大贝勒、多铎台吉、硕托台吉率兵一千，征视为蒙古所略之堡。

再遣穆哈连总兵官率兵三千往守辽河渡口之处。

十五日，恩格德尔额駙遣爱泰为使来阿敏贝勒处。

汗之包衣福汉，窃绸衣送其外孙多铎时，为守门者所执，交执法者审后，将福汉本人及其外孙皆杀之。

十五日，以沈阳之战步兵不战而败走，乃革叶赫之拜音达里参将之职，革伊郎阿游击之职，悉行没收赏给此二人之物。

布三以攻辽东城时，不与大军进击，乃论死，并报於汗。汗曰：“布三呆，可免死。”即遂赦其死，革其参将之职，其自开原，铁岭战役以来赏赐之物，尽数没收。

汗之包衣伊拉钦，以直言举发满都赖、隋占所犯之罪，升为备御，著领五牛录。

四月十五日，遣尤德赫往新纳喀达、呼尔哈路，命将该处孤若无依及不可信者，携带前来。其殷富之家及善良可信者，仍留故居。

四月十六日，前汗之大福晋来辽东城时，皮箱内之假髮等细小什物丢失。今有沈阳城东伊巴雅屯民袁凤鸣来报，该物已被另一汉人拾得。汗曰：“我既养之，即属我民，故前来报耳。”遂赏以白银五两。

赏赐修筑汗宅之每牛录二人，每五牛录之一名章京等各毛青布二疋，工役各粗布二疋。人员不足之牛录章京无赏。

四月十九日，命斋赛贝勒【原档残缺】人往台吉处。

五月初三日，汗率诸贝勒大臣登城巡阅。汗乘轿登城东南门上下轿。城上铺白毡，两侧执黄盖一。汗率诸贝勒大臣拜天。拜毕，谓诸贝勒大臣曰：“天若不赐我辽东城，我安得登此城耶？”言毕乘轿，自城南门绕至城西边墙坦，察视曩日攻城之处。视毕，仍由东南门下城进衙门，大宴。

传谕居蒙古边界附近之小堡曰：“沿蒙古边界，倘见有蒙古人，毋加肆扰，毋得追其出入。彼等故以伤残，各阶层奸诱我，恐堕其奸。”

初四日，总兵官巴都里、副将博尔晋前往零星换率三千兵戍守东昌堡之总兵官穆哈连。与东昌堡备御刘有宽书曰：“著尔宽心防守我方河岸，勿使士卒渡河。如贪得渡河，万一有失唯恐败汗常胜之名。勿违汗令。”

初五日，据闻辽东地方民人，皆已薙髮归顺，惟镇江之人，拒不薙髮，且杀我使臣。遂命汗婿乌尔古贷副将、抚顺李永芳副将，率兵千人，往察实情。初五日遣往，与彼等书曰：

“镇江地方之人，尔等因杀我使者，故惧而不降也。尔等原乃明帝之民，天既以辽东地方畀我，今即为我民矣。攻取辽东城时，杀戮明军二十万，我军岂有不死耶？如此血战所得之辽东城民，却待之不死，悉加豢养。岂以尔明官遣一

二人杀我一人之故，而杀尔众民、弃尔土地及口粮耶？且河东所有辽东地方人，皆已薙髮降服，明帝及其国人岂不知耶？既已闻知，倘仅以尔等拒不薙髮归顺之故，而发兵剿杀，则明帝及其国人岂不笑我嗜杀乎？前日，炼银②地方之人拒不薙髮，杀我所遣执旗之人，闻此讯，即命都堂一人、副将二人率兵往杀其为首之数人。彼等闻此兵前来，未及停留，登山逃走。军士追至，杀其少数。为此，我亦因我属民减少而深以为憾。遂将其余众，悉加豢养，皆令薙髮，各归其家，各操田业。军士乃班师。尔今若知惧，可将首恶之四五人，执送前来，尔等亦薙髮归降之。如此则已，若仍不从，明集十三省兵来战，尚不能胜，为我所杀，况尔等岂能胜耶？所谓无辜之众死於一二人之祸者，此也！至於小事，即令地方官与尔属下小官，同堂公断。若是大事，不可擅行审断，须送汗城理事大衙门，由众人审断。我不准於各地擅行审理，若擅自审理恐为不公者袒护，贪财者纳贿，倒置是非，妄加剖断，尤甚者，为有仇之人，借仇杀人。我亲生之八子，其下八大臣及下属众臣，五日一次，集於汗城理事大衙门，焚香拜天，开读我所颁公诚存心之篇，乃将各案再三听断。不纳犯人金银，不食犯人酒肴，秉公审理。凡有事者，当来诉於汗城理事大衙门。来诉者须带被告，不得一个来此呈诉矣。既无被告，审事焉能偏听一人之词？出首告人者，若据实呈诉，则治被告以应得之罪，若捏词诬告，则反坐诬陷者。为恐汗城之人赴外地小城小屯贸易，被歹徒伺机掠夺，凡见有无印凭而独自贸易者，即执送前来。外地小城小堡商民，可携其大宗货物，来汗城贸易。小宗货物，可於各屯内贸易。”

初九日，因雅木布里有功，授其弟胡希吞以游击之职。巴游击来献淮子鱼二尾。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sartahun umegunire盖勿存疑虑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一书，炼银即指开银矿。（本书按原文翻译）。
第二十二册 天命六年五月

十三日，降谕曰：“汗自创立大业，对与各种大小官职。宜仰体汗意，事上峰大臣，彬彬有礼，动作迅速。於上峰大臣面前，不可抄手而立，背手而行。著将此书，颁至屯守堡，传谕各该管人记之。再自木虎觉罗以西、扎虎丹以东之边屯妇孺，悉令各归本城治田。工竣后，可於六月，将原收入边城内之妇孺，均移入萨尔浒城。国中之男丁皆带来令其运石。”

十四日，左翼总兵官额亦都巴图鲁卒。以康古里额驸攻辽东城时，竖梯先登，故擢为总兵官，且按銜加赏。

十四日，蒙古巴岳特部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子恩格德尔额驸之弟蒙果尔台吉率子女、畜群及属下三十户人来归。大贝勒出汗城，迎於五里外，宰四牛四

羊宴之。入城后，下榻於汗衙门，并设大筵宴之。汗曰：“前来投我，情属可怜。”遂赐貂皮子三件、猞猁狲皮子二件、虎皮子二件、貉皮子二件、狐皮子一件、貂镶皮袄五件、獭镶皮袄二件、镶银鼠皮皮袄三件、男女蟒缎衣九件、全蟒缎六疋及绸三十五疋、金十两、银五百两、毛青布五百疋、雕鞍一具、鲨皮鞍七具、玲珑撒袋一件和插有弓箭之撒袋共八件及彩柜、竖柜、碗碟器皿等诸物俱备。

十五日，一切贸易物品，伏价下於各牛录矣。有一大营官自广宁方向徒步来归。巴游击送来鲤鱼二尾。

十六日，盖州游击张玉维献银一千三百六十八两五钱、缎八疋、缎衣一百七十一件、翠蓝布衣八十六件、皮袄七件、翠蓝布一千零八十一疋、扇子一把、粳米二十一石五斗、盐二千四百斤。千山王凤清等以初次来见，献金十两。又有一个携马二匹自科尔沁蒙古哈坦巴图鲁贝勒戴青囊苏喇嘛处来归。

十七日，金州城游击爱塔献大鱼二尾、小鱼二千四百尾、樱桃一筐。向阳寺屯赵诚献杏一小莒，古尔布什贝勒属下二十户率子女携牧群来归。

十八日，围户送瓜及樱桃前来。向阳寺李秀议献杏一盘、樱桃二盘、王瓜二盘。喀尔喀贝勒斋赛之使者至。

十九日，张游击献王瓜一盘、樱桃一盘、杏二盘。刘游击献王瓜二盘、樱桃二盘。京立屯王英献樱桃一盘。

二十日，张秀才献樱桃二斗。

二十一日，贝勒阿敏所属孙扎依屯之苏有彬，献杏二盘、瓜二盘、豌豆一斗。李希威献瓜一盘、杏二盘。金州游击爱塔献杏二筐。是日，科尔沁老人囊苏喇嘛至。入汗衙门时，汗起身与喇嘛握手相见，并坐大宴之。明安老人之使者多诺依扎尔固齐与喇嘛同来。是日，遣硕隆国往朝鲜。喀尔喀蒙古贝勒卓里克图属下之五男三女一妇携马十三匹来归。囊努克贝勒之属下四十户，率子女携牧群来归。又有三十户驱牧群自古尔布什贝勒处来归。

二十二日，峨嵋庄屯民李金候献茄子一整盘。辽东都司佟振国於战前已去关内，今率八人来归。命将出售猪分为二分，八家一分，众人一分。其众人之一分，又分为二分，按职备御以上诸官摊一分，其馀一分按牛录由众军士购肉食之。若向汉人购肉毒药，须购其生者宰食之。道赐甲士各银二两粮仍按旧例计口给之。

二十三日，上谕阿敦曰：“著每旗留一如额克兴额者主管。再以军士二千至沈阳以北沿边，探询蒙古兵进犯之地，每堡设兵二三百人众，直至巴游击泛地黄泥洼，相机防范。每堡设一如额克兴额者主管，而后返回，诸贝勒大臣俱归家。严谕留代阿敦主管之游击、参将，勿夺猪、鸡、鸭、鹅及田园粮谷等物

，驻堡军士勿淫妇女，勿抢财物，勿使马畜践踏田禾。”

奥巴台吉之使者离去。

雅荪呈书请功，汗阅其书，令诸贝勒大臣之，皆谓雅荪以他人之功，归为己有，实属谎报。汗怒之，遂集诸贝勒大臣、侍卫於衙门之。执雅荪，拟以死罪。后以其本性愚钝，免其死，赐与四贝勒。

二十四日，向阳寺屯民黄秀兰献杏二筐，赵三屯献杏一筐，张侍梅屯献杏一筐，吴塔屯献杏一莒，向阳寺屯富士扣献杏一莒，太乐屯郭秀才献杏四百枚，将此【原档残缺】汗之包衣德兴额往摘携归。汗之包衣鱼户韩楚哈、顾纳钦、洛多里、阿哈岱等四人因杀路旁汉人之驴、猪、山羊而食，并杀汉人，去其衣物，夺其马匹，遂交法司鞫之，杀其首恶者阿哈岱，其余三人，各鞭五十，刺其耳鼻释之。

二十五日，叶赫人托博辉将从蒙古逃来之汉民二人，匿於家中，为其耕田，故事其游击之职，降为备御，没其备御名下所得赏物之半数，银十两、缎二疋、毛青布十疋。峨嵋庄人六十五献茄子一盘。

二十五日，德兴额献摘来之果子。火石岭地方万老屯庄民李全献杏一筐，火石岭地方灵佳屯庄民灵柳献杏二斗，火石岭地方裕家硕屯庄民刘义恩献杏一筐。

前往镇江之汗婿乌尔古岱副将及抚顺副将李永芳，招降该路，悉令薙髮，拒降者杀之，俘其妻孥千人，於二十五日携归。汗闻之，选出汉民三百，赐与都堂总兵官以下游击以上各官。其六百俘虏，赐与随行军士。擢阿巴泰阿哥为一等都堂，汤古岱阿哥为三等总兵官。

二十六日，重阅档册，命齐堂古尔为参将职汉人及死者皆重录於另册。汉人投毒於汗城各井内，察觉后捕二十二人，翔实我都堂衙门鞫之，初五日，海州参将献甜瓜一百个送来。

二十七日，汗巡视河东辽落地方招降之国人。出城之日至鞍山堡，遇自盖州来献金天会汗三年铸钟之人等，遂令其传谕留守之都堂曰称：“投毒入井之汉人，须妥为审，虚则释之

去实则杀之，惟海里由我等亲斩。我等杀之，恐传我屠降人，著交付八游击杀之。并谕该游击等曰：‘如同辽东军门，金道员遗书种种诬谤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一样，广宁各官惟恐河西人闻我豢养尔等而薙髮归降，故亦遗书诬谤，以激我怒，屠戮尔等。设如杀之，河西人以我屠戮降人，则不再降也！然我等不中其计矣。尔等亦严谕属下，详查其诬陷之人。’此钟字云：‘天会汗三年造。’天会汗乃我先祖金国阿骨打之弟，各乌齐迈，号天会汗。因献我先祖

朝古钟，著升官职，赏其送钟之人。”

二十八日晨，自鞍山启行，海州刘参将率本城属下各官，携牛二头、羊二只、猪二口、酒二大瓶来迎。巳时抵海州。入驻衙门筵宴未毕，军士查获投毒之汉人八名。即令八名汉人自服其药，八人皆死。嗣后，汗乘肩舆，率诸贝勒大臣，登城内山上环视。

二十九日晨，自海州启行，巡视沿边居民等，驻於穆家堡之野。谕海州刘参将曰：“我见尔海州城，殊属破旧，并未修治。著尔参将将城外木栅松动损坏之处，修治加固，并照辽浑二城之法，亦於海州城外壕内布列车炮坚守。若无车炮，可至辽东取之，或请辽东人送来。尔城若坚固，则无需我兵驻守也！城若不固，派兵驻守，恐劳尔民。尔参将犹如我地方之人也！河西之人，必欲投毒害尔，饮食务须谨慎，宜派心腹看守家门，以保己身。且致书告知尔叔父爱塔，亦填於饮食，派善良可靠者守门，以保己身。嗣后【原档残缺】。”

第四函 太祖皇帝天命六年六月至十二月

第二十三册 天命六年六月

六月初一日，返经穆家堡，该堡主将金游击率军士四百人、平民五百人，跪见汗。汗嘉金游击善治堡城，赐御用备鞍良马一匹。自此沿边而来，至黄泥洼堡，该堡主将巴游击命军士穿甲叩见汗。科尔沁部哈坦巴图鲁贝勒之囊苏整理嘛属下小喇嘛二人及一人携马五匹来归。

初二日，赐黄泥洼主将巴游击备鞍良马一匹，自此於己刻入城。

初三日，金州游击献杏二筐。是日，海善携伊松家杏二筐，富西扣家杏三筐至。

二十日审理之事：攻辽东时，张邱携来其幼子，托一甲士看护。又其家奴以盗取之缎衣送与众人，并报执法者，遂免刺其奴仆之耳鼻。又，略奉集堡时，家奴窃被一床，未报众人。

经牛录之人告发后，交众执法者审，科以重罪。将张邱之子所乘马匹及看护之家奴折价没收。并罚银十五两。尽没其牛录额真名下所得赏赉，革其牛录额真之职。

六月初三日，於辽东城西关厢任专员设市，诸物市价、课税，均照明例。

初四日，达尔汉侍卫率骑兵千人往牛庄一带换防。

初五日，赐八游击筑城地八千度。

初六日，雅希禅、卦尔察叔、喀拉库吉、阿尔海、刚噶达、锡喇纳、雅西塔等游击、参将率兵千人往戍守蒙古边境。

初七日，海州城所属析木城乡人献所制绿瓷碗、罐三千五百一十个。汗谕

曰：“素称东珠、金、银为宝，何其为宝，寒者可衣乎？饥者可食乎？国中所养之贤人知人所不知，匠人能人所能，彼等实为宝也！今析木城制绿瓷碗、盆、罐来献，实乃众国人有用之业也！至其造器匠人，可否授职加赏，著都堂，总兵官乃道员、副将、游击尔等会议复奏。”

初七日，汗谕曰：“据闻有投毒於饮水食盐中，或以毒饲猪而售者。我兵丁购猪，当日勿宰，留二三日，待药毒散尽，再行宰食。其饮水食盐，加意小心，勿堕其奸计。既有所闻之，我等即须善保自身。凡葱、瓜、茄子、鸡、鸭、鹅等诸物，均加留意。若见有诸申汉人二人合谋，同剧同行者无论诸申汉人，见即拿获之各罚银一两。此书颁至村博硕库。”

初八日，汗谕都堂曰：“尔等为献绿瓷盆罐者所奏之言，甚是在理。河东俯首归降之汉人，为我效力，展其所长，故为河西官吏视之为敌也！其敌视本国，为我效力之人，我等若不抚养录用，则彼等将何以为生？日后何人再来归附於我，而展其所长耶？珠玉为宝，焉能使死者复生，可以衣食耶？人皆崇之，遂成贵物也！凡人无分主仆贵贱，但厌其本国，来附於我，竭力勉为，尽其所能，则不念其卑贱，即行擢拔，任职录用。如此，人将愿来归附我也！至於讨好其君，贿赂上司而得官者，依仗其原来官势而不肯尽其所长，为我效力，或察言观色，袖手旁观者，皆非我友。或有庶民，阵前不杀，留而养之，然不思报德，向往故土，投毒害我，或虐待属下，巧取豪夺，谄媚上司，而以求财物。此辈若为奴仆出首，则以抄没其主人之家产授之；平民出首，即擢拔为官。如此，则可惩恶而扬善矣！”

以盖州贫民献金朝天惠帝时所铸古钟，授该民以备御职。至析木城地方来献所造绿瓷碗盆罐之人，以进献国家有用之物，授以守备之职，并赏银二十两。

十日，招回雅荪，以冒功请赏，令悬汗之复文於颈项，默思之过。

赐金州城游击爱塔、牛庄城游击霍托备盔甲鞍马各一匹。

盖州所属盐场堡佟佳氏名佟京之人，携马二匹、金十两来叩见汗。纳其金，却其马。

十一日，东萨哈勒察部六十七人前来谒汗恭进献貂皮。

十三日，赏盖州来人佟京汗用之衣帽。

巳时，汗赴鞍山，视察筑城。至鞍山迤西路西山冈驻蹕。十四日，往视筑城地，因雪不得移营，仍驻原冈。十五日，汗谕总兵官巴都里曰：“著尔往海州参将处，令其率西乌里副将，督办运石修海州城事宜，而后返回。”谕毕遣之。汗回城，修筑辽东城内汗居住之小城时，分别诸申与汉人。拆房平地，已於十三日施工。

十三日，向阳寺屯人李德献李子一筐、瓜十个。

十五日，蒙古巴林部贝勒杜楞之子阿玉希及古尔布什、萨特塔尔三台吉所属蒙古一百六十户来归。

升平之际，乙巳年，爱塔弃其父母妻子及土地来投汗。汗怜之，授以备御之职。克辽东后，升授游击，遣驻金州。至金州城，见城内惟有书生二人，光棍十人。次日询之，谓城中书生皆逃避於海岛。只派十余人，分二路把守海岸通道。夜间有二舟来岸运粮，擒十五人，得其舟。后遗书各岛劝降，十五岛之民，乃尽数归顺。四月十六日，闻登州地方人驾三十四舟渡海来金州地方。遂连夜往迎，与敌交战，射毙四人，生擒二十七人，获其所掠之二千余人携归。又距岸七十里外海中有岛名广鹿岛。我遣人招降，杀我一人，缚一人，并解往山东省。遂乘舟往攻，擒何游击，俘二千人，获金一百两、银一千三百两，猗猗皮子、衣物、绸缎共三百袭来献。再登州地方兵驾舟七十五只来犯，我往战之，射毙七人，其兵败退。爱塔率一百五十人驾舟追之，不及而还。明翰林院给事中等官送衣与朝鲜王。朝鲜命其总兵官二人，侍郎一人，乘刳舟二十二只，渡海送归去。因风不顺，飘泊於金州岸边海岛。受塔於六月初七日闻，率三十人往，其众官员，登舟已去，未能捕获，不及登舟之朝鲜人五十二人及明人九十人，悉被擒获，得银四两。因此功绩，擢爱塔为参将，赐银五百两、鞍马、盔甲、甲蔽手、撒袋、箭二十枝及帽靴、腰带等物俱全。

二十一日，遣往朝鲜之硕龙国还，报曰：“朝鲜王言，凡事仍照旧例，来满堡城办。我若遣言官①亦由满堡前往等语。”

二十二日，汤古岱阿哥、巴都里、杨古利各赐一牛录诸申。金游击携爱塔所获之朝鲜人五十二人、汉人九十人至。

二十五日，汗往祭额亦都巴图鲁之墓，恸哭三次。

二十七日，复州单游击携受塔所获之朝鲜人七人及舟破登岸被擒之三十五人至。遂升单游击为参将。

李忱才以所委之事，克勤克善，赏银五百两。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言官乃通事官之意。

第二十四册 天命六年七月

七月初三日，以克取辽东地方，设大宴庆贺。汗进衙门，总官以下、备御以上各官依次坐毕。汗亲举金卮赐酒。宴毕，各赐衣一袭。领兵诸贝勒以赐宴赏衣礼拜谢。汗谕曰：“明为大国，沿以为不足，而欲灭小国，故丧其师矣。其地广大，尚不为足，而欲夺小国之土，故失其土。此皆上天以明为非，以我为是也！今赐酒各一卮，衣各一袭，能值几何？惟诸贝勒

征战劳苦，以表心意耳。”

初四日，因盖州张游击及东昌堡刘游击之兄弟族层俱在广宁，无所依靠，故由扬古利、刚古里二总兵官率兵一千五百人往接之。

七月初一日，汗谕曰：“诸贝勒之包衣小於幼时阉割后送入贝勒院内，其送子之父母，将享富贵也！倘不从我命，因不阉小子而致诸贝勒院内之妇女与他人私通，岂不杀其男子耶？”

七月初六日，汗谕曰：“迁居东西南北之汉人，不得以牛输运粮谷，恐牛累瘦。应计其家存粮数，交付於蒙噶图。抵迁居地后，由该地仓粮内照数领取之。拨还仓粮时，由蒙噶图转谕地方官拨给。”

初七日，所获乘刳舟去明国之朝鲜人八十六人，除收养其有用之匠人外，馀尽杀之。

初八日，遣被擒之二朝鲜人赍书还。其书曰：“据闻我所得辽东之民，多有逃剧尔国者。倘如不还我汉人，则两国接壤，相互结怨，有何益焉？我与明两国之战，非轻率之举。天厌明妄干界外异国之事，故有此役。上天所谴明国之罪，尔朝鲜为何以身承当之？助天谴之明国犹如抗天，倘执迷不悟，尔乃天上之天也！我二国平素有何怨尤？我常致书遣人，尔却无一复文，未遣一人，且不纳我所遣去之使者。阵获之官员，尽释之归，而尔却无一次以善言相谢之。尔竟如此鄙视於我也！挫辱皇天眷祐之人而得计者向无此例。尔国有难，吾亦知之矣。然昔大辽国天祚帝，纳我金国之阿苏不还，宋赵微宗帝，纳金汗所征大辽之馀孽张觉不还归，故而失败之例尚且有之。再者，朝鲜之赵惟忠曾率四十馀城叛附，而我金帝概未收纳。由此可知，我两国相好之例有之。此皆尔等所知之事也！尔朝鲜以明为好，而不肯弃之，明国何好有之？我闻周武王封其臣箕子为朝鲜国一代之君。又闻辽东之地原属尔朝鲜，后为明夺取之。贱朝鲜人甚於其汉民，养之若家奴也！尔若以附於明，惶惶然不敢有一言相悖为善事者，我则非若明威慑他人，惟冀自身安然以居之矣。何去何从，听凭尔便。再有如赵惟忠者，自朝鲜叛附，尔欲索之乎？”

诸贝勒服四爪蟒缎补服，都堂、总兵官、副将服麒麟补服，参将、游击服狮子补服，备御、千总服乡彪补服。

初十日，汗谕曰：“自费阿拉以外至托兰扎尔塔库、依玛瑚、苏完、雅尔古等地之禾割穗留梗。自费阿拉以内至德立石、尚间崖、都喀阿拉等处之禾，仍旧齐根割之^①。自英额、木虎觉罗以内及额赫霍洛以外之禾留割之。自额赫霍洛以内及德立石、尚间崖、都喀阿拉以外之禾，仍旧不留梗割之。法纳哈堡，柴河堡之禾，仍旧不留梗割之。将粮打净晒乾，乘凉时记明斗斛数目，於夜间窖之。”

十一日，汗谕曰：“命准托依、博布黑、萨哈廉、乌巴泰、雅星阿、科贝、札海、浑岱等八人为八旗之师傅，八位巴克什尚精心教习尔等门下及所收之弟子。教之通晓者赏之，弟子不勤学不通晓书文者罪之。门下弟子，如不勤学，尔等可告於诸贝勒。该八位师傅，无须涉足他事。”

初十日，汗谕曰：“著各路大臣、千总、管理田千总、管屯守堡，招各该牛录之人迅速收割粮谷。所收粮欲集中快打，除净秕糠，乘夜凉窖之。勿效往日轻疏懈怠。费阿拉、额赫霍洛、毕彦、喀尔喀依鄂佛洛及其以东之粮皆留梗割之，自此以西之粮照旧不留梗割之。”

永顺巡视马匹，射人致死，遂交法司鞫之也。原拟偿人抵罪，递其参将，贬职游击。汗闻之，以其兄阿兰珠有功，欲免其偿人降职之罪，并仍令任参将之职。然其统兵出战无功，县於乡里藏匿财物，居心不公，故治其罪，尽革其职。

十四日，有七蒙古人自广宁来归。

蒙古乌鲁特国达尔汉巴图鲁贝勒属下十五户来归。

十四日，为分田事先期传谕各村曰：“海州地方拨田十万垧，辽东地方拨田二十万垧，共徵田三十万垧，分给我驻扎此地之兵马。至於我众百姓之田，仍在我地方耕种。尔辽东地方诸贝勒大臣及富家之田，荒芜者甚多也！该荒芜之田，亦列入我所徵之三十万垧田数内。如不敷用，可取自松山堡以内至铁岭、懿路、蒲河、范河、瑋托河、沈阳、抚顺、东州、玛根丹、清河、孤山等地之田耕种。若仍不足，可至边外耕种。往者，尔明国富人，占地甚广大其田雇人耕作，所获粮米，食之不尽，而糞之。贫民无田无粮，买粮而食，一旦财尽，沦为乞丐。富人与其囤积粮财，以致朽烂，徒行贮藏，不如瞻养乞丐贫民。如此，则鸿名相传之，造福於后世也！本年所种之粮，准其各自收获。我今计田每丁给种粮田五垧，种棉地一垧矣。尔等不得隐匿男丁。隐则不得其田矣！嗣后以不使花子求乞，乞丐僧人，皆给以田，勤加耕作。每三丁，合种官田一垧。每二十丁，以一人充兵，一人应役。不似尔国官吏差人歛财於下，贿赂於上。尔汉人参将、游击一年领取豆类及高粱、小米共五百石，麻、麦、靛等，不计其数。每月领取食米、木炭、纸张、菜蔬费十五两。我已谕令废止此种杂费，秉公执法而生之也。官员出行，由汗赏给买肉之银两，按实到人数给米。”

十五日，喀尔喀贝勒卓里克图属下六十户来归。

十三日，牛庄之人缴来甲二百副，弓二百张、箭及药箭一千枝，大炮弹三千发、小炮弹五斗，钢铁五十斤。

十七日，汗谕曰：“城内城外及诸申人住宅所栽之果木，若於树上拴紧牛

马，必将受损致死。著传谕各家树主及汉人，须妥为护养，养成后，作价出售。”

“刚古里，杨古利，现寄银二百两与尔等者，命招愿售牲畜者前来，两相情愿，则购而食之，如其不愿出售，勿得强行徵购。先去之人等，以银强购，形同劫夺、汉人有怨言。闻此，未寄银两。再者，与尔等同去之甲十百人，可与步量土地者一同遣之，并随行至终。其守渡口之人，可於河岸掘壕戍守。”

“蒙噶图，著尔亚加约束同行之人，以免其扰害国人，地方之人所献牛豕，按价给与银镲后方可取食。”

十八日，博尔晋侍卫率兵二千人往海州换防。

十九日，每牛录各派十人书写档子。

十九日，索海牛录下之乃莽阿首告代理牛录额真雅兰私藏匿份马。以所告属实，授乃莽阿为牛录额真。罚雅兰银十五两，免其掌管牛录。伊荪以迟迟隐匿不报首告人之言，达五月之久，免其审事官之职，罚银二十五两。罚吉荪银十五两。

二十日，爱塔来报，海上发现小舟。

二十一日，汗新率诸贝勒谒堂子。

二十二日，希尔胡纳克杜楞属下蒙古五十户来归。

二十三日，海州爱塔遣人来献盔二百以及弓箭、撒袋、鞍、辔俱全。

二十四日，新城赵游击来报：“二十日夜明国、朝鲜合兵乘舟渡海而来。掳镇江城主佟游击及汤站堡守堡而去。”

二十四日，遣卡伦游击苏勒东阿率布拉喀之四十人往镇江一带探信。同日命郎善、庆穆喀率二十人去看金州参将爱塔，倘有事故，携之前来。

二十五日，张邱牛录下之三人，因掩杀图梅牛录住台之人一名，故将张邱牛录下之三人处死。

二十日，新城游击赵义和来报：“明毛游击率自辽东逃出之韩参将、王参将及其败兵三千，於二十日夜乘舟渡海来围镇江城。镇江城陈中军执献城主游击佟养元父子以降。汤站堡人执其城主守堡陈九阶以献，险山堡人执其城主守堡李世科以献。此三城人皆降毛文龙。”

二十六日，遣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及都堂阿敦，率兵二千往视金州地方及边运可虞之地。命金州参将爱塔退驻盖州。

是日，命四贝勒、都堂栋鄂额驸，率兵三千往剿镇江一带之叛民，并谕曰：“其首恶者杀之，余众编户携归。”谕毕遣之。是夜思之，唯恐有不妥，二十七日，又遣阿敏贝勒、达尔汉侍卫率兵二千往援。谕之曰：“来兵若欲战不

退，尔等可攻之，但勿得急忙，宜详察四周均妥布车盾，缓进巧战。”

二十七日，新城赵游击探得实信，即遣中军来报曰：“镇守山海关之袁军门令游击毛文龙率兵二百，驾四舟往朝鲜送信。时有明使乘二舟自朝鲜返，相遇於海中。毛文龙命其同往朝鲜，六舟遂至麦川堡登岸。镇江人闻之，镇江城中军陈良策与毛文龙潜通。二十日夜，屯民数百人於镇江城外呐喊，陈良策自城内响应之，大呼‘明大兵至！’遂执城主游击佟养元，杀其子及侍从六十人。翌日，携佟游击往马头山会毛文龙。於是，汤站堡人执汤站堡守堡以献。险山堡人亦执险山堡守堡以献。毛文龙执永甸守堡以去。长甸守堡自愿往投。”再者，毛文龙遣都司姓曹者劝赵游击降，赵游击杀该都司，执其从者一人，与曹者司首级来献。汗嘉赵游击，赏银百两，赏所遣中军银二十两。

四贝勒，阿敏贝勒率都堂、总兵官、众副将、参将等官及每牛录甲士二十人共三千兵往镇江地方招抚叛民。未叛之国人编户，留居原地，已叛之国人为俘，携一万二千俘虏而归。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近割之，即将禾齐根割之。

第二十五册 天命六年八月

八月初一日，遣诸申二人，汉人一人，赍书与出征之四贝勒曰：“瘦马留彼处饲秣，壮马由诸贝勒携归。”

初三日，赎斋赛贝勒之使者至，献马二千匹、牛三千头、羊五千只及斋赛亲生之二子一女。

初三日，汗赐阿泰及阿布图巴图鲁银八十两，遣往黄泥洼守。

初四日，汗遣使二人往谕出征诸贝勒曰：“为赎斋赛贝勒，来献牲畜一万。著大贝勒、四贝勒先回，阿敏贝勒、莽古尔泰贝勒率大军随后。”

金州海南岸山东方向，有人乘夜驾一小舟前来，欲潜渡此岸人户，为金州参将爱塔设伏之把总预先得知，即往缉拿。小舟急返，触石舟碎，舟中人皆溺死水中。自水中擒获十人，初四日解送前来。汗嘉爱塔随处谨慎，无隙可乘，遂送银五百两，令随意犒赏军士。

戍守海州一带辽河之人，见辽河渡口彼岸有汉人驾四只船驶来，乃放炮迎击，彼遂退回。擒获其乘小船之二人，初七日解送前来。

初八日，喀尔喀贝勒卓里克图属下逋逃九人来归。

初八日，四贝勒、阿敏台吉抵汗城。初九日，萨哈勒察与锡喇纳之祖父出使蒙古。

初九，寅日酉时汗率四贝勒、阿敏贝勒与斋赛各刑白马一匹盟誓。其辞曰：“我满洲国与尔斋赛蒙古国，素相和好。然尔斋赛轻信叶赫之言，杀我使者和托，援助获罪之叶赫，侵我乌

扎路。再又助明，三次与明盟誓，欲征伐我。又兵至铁岭，杀我属之人，掠夺牲畜。故天厌尔恶，以尔畀我。我不忍杀生擒之人，留而养之。但念收养必得其益，遂将尔释还。倘尔斋赛不念养父之恩，不思众弟之情，归故土后复生贰心，则天必谴责，降罪於身，以至於死。倘我骗取畜产，不释尔还，则殃及我身，以至於死。”

初九日，额尔德尼巴克什送书与大贝勒之后归还。

初十日，遗书贝勒曰：“著选爱塔部下之贤能官员一人，代爱塔为主半，统爱塔兵往金州。命沿海之黄骨岛、石嘴堡、望海塌、归化堡等处及其屯民，悉退居距海六十里之外，事毕覆奏。驻守兵丁，当遵从汗谕。至上述四堡地方，可复写前颁告谕，广为贴示。”

十二日，总兵官汤古岱、杨古利率兵二千往盖州换防。多璧叔属下图勒昆及八旗之八人和汉人二十四人往凤凰城居住。

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德格类阿哥、岳托阿哥率兵三千往辽东城七百里外，牧金州至旅顺口沿海各城堡居民，十一日还汗城。

十二日，升参将爱塔为副将。

十二日，汗由镇江之俘获中选上等牛二千头分赏於有职之人。赐达尔汉侍卫十五头，阿敦阿哥、阿巴泰阿哥各五头，总兵官各四头，副将各三头，头等参将各二头、二等三等参将每二人合分三头，三等游击各一头，牛录备御每二人合分一头，闲散备御、护军小旗长每五人合分一头、千总每十人一头。诸汉官共赐牛百头、人二百户，由抚顺额驸监赏。佟家人赐牛二百、人二百、驴一百。以略镇江多有俘获者，赐达尔汉侍卫旗下一百三十头、阿巴泰阿哥旗下一百二十头、大额驸旗下八十头。

十四日，金州地方长山岛民叛，莽古尔泰贝勒、达尔汉侍卫率兵二千往征。遗书长山岛民曰：“尔等先缚献首恶者，可赦尔众不死也哉！”

十五日，斋赛贝勒之赎身质子至，德格类阿哥、齐尔哈朗阿哥、岳托阿哥、阿济格阿哥至五里外，宰牛羊迎之入城。时汗率福晋、诸贝勒已诣新居，引之见汗、八旗宰八牛宴之。

十七日，命按旧例从速催纳正赋粮草，以饲牲畜。

赐斋赛贝勒蟒缎镶沿黑貂皮朝衣、貂皮皮袄、貂皮帽、猢猻皮子、密绵靴、玲珑腰带及雕花撒袋、弓箭全副、备雕鞍马一匹，明甲一副、盔、甲蔽手全副、次等甲一百副。

十八日，诸贝勒亲至十里外，宰二牛、二羊设宴，为斋赛贝勒饯行。派雅克禅布库、伊萨穆、博齐三人送之去。

二十日，八贝勒分取斋赛送来之马匹、羊只。羊只赐给都堂、总兵官。其

馀牛，按职次分赐都堂、总兵官以下千总以上各官。

二十日，莽古尔泰贝勒、达尔汉侍卫率兵二千往征长山岛，歼明军二千，遣爱巴里等五人前来告捷。

二十日，伊荪隐匿盗案不报，罢其副将职官。升雅荪为二等参将。

二十一日升城游击拜音达里为三等参将。升三等游击巴布泰、尼音珠为一等游击。升备御方吉纳为一等游击。授扎克都里为一等游击。其德珠、唐丘为三等游击。升三等参将匠役阿

尔布尼、豪撒、扎奇巴、星建为一等游击。曾命撰拟告示曰：“以莽古尔泰贝勒之俘获，给阵前攻战之四百汉人，以妇女四百。差遣之一百人，赏银四两。”该告未已於十一日发出。把总四人各赐一女。

二十二日，遣图鲁什巴克什与科尔沁部使者古木布、明安老人之使者及扎尔固齐老人之使者同住蒙古。

二十三日，喀尔喀部卓里克图贝勒属下四人携马八匹来归。

二十四日，每旗各派副将之子一人，率游击、备御及每牛录甲士十人往镇江秣马。萨水哈图自莽古尔泰贝勒出征地归报俘获数目，是日抵达。

二十五日，朝鲜先遣三人来报：朝鲜使臣将至。

二十七日，莽古尔泰贝勒、达尔汉侍卫去长山岛归来。

二十八日，窖有存粮五千石，各牛录应收放债粮一万二千石，旧档内所记费阿拉官粮一万七千四百一十七石。此项粮米自申年八月至酉年闰三月，发给新附人口者三千三百零六仓石。四月至八月，以辽东之粮发给蒙古、汉人及牛录甲士者为二万五千零五十六石三斗，沿存旧官粮一万四千一百一十一石，辽东放债粮八百四十一石，共计一万四千九百零六石。

二十八日，遣斋赛贝勒之使者敖塔莫还。

二十八日，汗率众福晋、诸贝勒、众汉官及其妻室诣筑新城之地。八旗宰八牛，各设筵十席，大宴之。又每旗各以牛十头赏筑城之汉人。八旗八游击之妻，各赏金簪一枝。

二十八日，命游击四人率兵一千前往驻守盖州。

第二十六册 天命六年九月

九月初一日，汗谕曰：“命国境各处台人等，齐备响炮、云板、烽火、旗纛诸物，严加防范，稍有动静，即行报警。”

都堂衔达尔汉侍卫为祭其已故之妻，招其统兵留守之弟章佳前来。故罚达尔汉侍卫银百两。又责章佳曰：“尔为主将，何故弃兵前来焉！”遂将其夫妇二人逐出，尽没家产，革其副将之职。又责莽古尔泰贝勒曰：“招章佳来时候，曾向你请示，尔为何不加制止，任其招来？”乃因此治罪，没其男诸申五十

人。总兵官康古里出兵戍守时，以名曰尼音珠之新附之人为主将。故降为副将，罚银五十两。大额驸与阿敦以章佳之兄招章佳来时不加劝阻，著各罚银二十五两。

初一日，四游击率兵一千往盖州驻守。

初一日，汗遣人赍书往谕驻守盖州之总兵官杨古利曰：“令复州人将复州之盾车运至汉人所驻之盖州。用之伴随尔等同行，即宿夜亦当置於身边。遇敌若无盾车，切勿出战。博尔晋侍卫曾因未携盾车，分战於两地而获罪矣！”

初二日，因戍兵主将鲜少，遂遣博尔晋副将属下之章佳往补之。

初三日，汗升衙门，都堂总兵官以下至游击各员配以汉人书办^①，编为六级。升巴都虎为参将。

初四日，汗出城外，以自海岛所获之俘虏万人平均赏给都堂总兵官以下至守备衙以上各官。革吉菽游击之职。

初五日审理之案：都堂阿敦阿哥诬陷他旗总兵官巴都里，言巴都里曾於戍守之地，夺汉人妇女入蒙古包内，又宰汉人之猪鸡而食，并胁迫汉人妇女为之做饭等语。以汉人来告为由，

即告於诸贝勒，攻辽东城时，蒙噶图牛录人言阿敦阿哥旗先登。巴都里总兵官以为谎言而鞭责之。阿敦阿哥以其倒置是非藉势欺人为由，又告於诸贝勒。又以巴都里於尚间崖一役离阿敦而留於后为由告之。至是，众贝勒详审其事。遂拟阿敦阿哥以诬告罪，罢其都堂之职，尽没其二牛录之诸申以削其势。告於汗时，汗曰：“阿敦不知军令法纪，尚未学之，此乃汉人之过也。若论行商贸易等事，乃其所长，今尚未委以此事，委之必竭力承办。此事尔等所议极是，可留其职、没其一牛录诸申，并罚银五十两。嗣后，尔等诸贝勒大臣，凡事不可於他处议处，恐致生乱，宜於公所共同商议之。”遂没阿敦一牛录诸申，罚银五十两。

延朱虎牛录下有三人夺汉人之猪，杀而食之。遂刑二人，杀一人。

初六日，汤站守堡来报：驻守军士扰害界内已降之国人，俘获万人，血染草地等语。遂命都堂阿敦、副将乌尔古岱率五十人前往察视之若实为我界内之国人，悉令撤回。

初七日，传谕盖州军民曰：“我驻守兵丁应当量取仓粮而食之。其金州、复州户口，归盖州人兼管，可借给仓粮、柴草、马料。海口即将封冻，可遣妥人，将多馀之牲畜，赶往有草处喂养。”

有二百兵乘五舟来娘娘宫地方之渡口，东京一把总率八十人前往击败之。遂赐把总银五两、霍托银五两，被伤致死者一人，赏银二十两，生擒敌人者赏银二十两，其余众军士各赏银五钱。

谕抚顺额驸曰：“著收边寨之一二乡屯，并出一妥实之人加以差遣，以监督各屯所收之人。”

初八日，遗书盖州刘副将曰：“镇江人轻信毛文龙谎言，自内作乱，竟执汗所委之官以献。致尔金州、复州之人亦甚惊惶。如今无论何人叛乱，惟尔等只身前往可也！何以执杀汗任之官耶？海既不可行舟，勿庸奏书，俟汗降书后，再令金州、复州妇孺各归原土。著爱塔副将作速查明盖州，海州无主粮草，计量发给我军。”

初七日夕，满达尔汉牛录下克里家之一蒙古人闯入汗之院门。守门之二旗巴牙喇人及驻守院内之侍卫等竟未觉察。该蒙古人绕汗寝室之西山墙入北门，众女见之入告。遂执雅荪、乌丹纳、阿萨里等三人。初八日交法司审讯。责之曰：“尔等乃汗简选守门之侍卫，如斯歹人闯入院门竟未觉察，尔等守门有何益焉？”遂拟罪，二旗二十人各笞十鞭。责名巴达者曰称：“汗擢尔为臣，赐以参将之职，侍卫之名，视尔如子，厚加豢养，然不念养育之恩，不图报效，歹人闯入院门，为何不觉不察？”遂治其罪，革参将职，藉没辽东战役以来所有赏赉。对其乘夜独入院门者，捆绑用刑，斩首示众。

海州献碗碟二千三百五十具。

初十日，审理各案。李都司曾执郭游击部下千总用刑，杖其臂、夹其足，为人首告。众官会审拟罪，革李都司之职，以报汗，命留其都司之职，罚银二十两。

金、复二州刘副将管辖之永宁监地方，擒锋南面乘舟之敌五人，又擒获叛逃之长山岛田秀才，一并解送前来。汗遣人赍书携银往赐擒乘舟敌五人者五十两，擒获田秀才者五十两。并命金复二州副将爱塔曰：“戍守津口之官兵如有擒获，可按此论功行赏。”

十一日，销达尔汉侍卫之记功银一百两，康古里五十两、大额驸二十五两、音达乎齐三十两。销阿尔泰银十两、杜依齐巴银五两。

蒙古贝勒卓里克图属下二人来归。

十二日，汗谕曰：“如同修凿过之美石置之不取，反将圆秃之劣石运来，令勿用之。可先运汗家庭院内铺地石用之。若右埋於地下，可趁秋季地未结冻以前掘出，置之地表，四门派

我人看守。所用之石，劣者弃之，优者运之可也。”

十三日，盖州佟游击进官盐万斤。

金州、复州之刘副将爱塔擒获南面敌舟一只，执备御衔官员二人、军士三十七人解来。

传谕博尔晋侍卫、汤古岱阿哥曰：“著退驻於海州与牛庄之间，并令海州

参将查明无主草料，取之秣我军马。将此草料，计量拨给我军，以资秣马。无主草料若不敷分，可用送与尔等之银购草喂之。我诸申兵勿来，蒙古兵务於本月二十日前来。途次必须善加管束，免宵小掳掠汉人财物而至犯罪。来时宜缓行，一日可行三日。”

十四日，致书曰：“爱塔副将，著尔将盖州、复州、金州地方於战中被杀官兵无主之户，以及无夫之女，作速查明，遣人携来，以分给来降之徐守备等四十人。”

汗曰：“该辽东城年代久远，业已老朽，且城垣广大。我若出征，必致守城人陷於危难矣。东有朝鲜，北有蒙古，此二国皆与我陌生。若舍此西征大明，则必有后顾之忧。需更筑坚城，酌留守兵，以解后患，即可安心南征。”诸贝勒大臣谏曰：“若弃所得之城郭所居之室庐，於新地筑城建房，恐力所不能，劳苦国人也！”汗曰：“我与大国构兵，岂能即图安逸乎？尔惟虑一时之小劳苦，而我所图者大也。若惜一时小劳，何能成将来之大业耶？可令汉人筑城，至於庐舍，可令各主营建，如此，其劳无几也！”自八月始，於太子河北岸山岗建城池。

十五日，致新城游击书曰：“沿边各地无主之粮，与其丢弃，不如令愿取者获之。即有不愿者亦无妨。可先与戍守之兵言明，以免收粮者惧怕戍守之兵。”

降谕佟家额驸曰：“著查明抚顺、清河等地原有可信之商人，令迁往南城设肆，贩卖酒及饽饽，肉等食物。所筑新城，亦建房设肆贸易。”

金州至黄骨岛之间，有五人乘一舟自南面驶来。该五人因舟破登岸，被金州、复州副将爱塔执之来献。

谕八游击、都司等大小各官曰：“尔等献与诸贝勒之鹰，若已给价则已，倘未给价，可令鹰主具文呈报，以便给价。嗣后，鹰或一切物件，既使上等贵重之特，本应出售者即售之矣。贫穷之人辛劳捕获之物，为取悦於上拿来献之，则尚有何趣捕捉耶？原应献之物，照例进献，不可遽止，尔等应纳之物，亦照例纳之。”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执稿汉人即汉人书办。

第二十七册 天命六年九月至十月

十六日，佟驸马著尔传谕八游击，李都司，著速查无主粮草，运送前来，以供饲马。若不迅速办理，则为无主奴仆肆卖净尽也！再者，徵官粮时著连草料一并徵收。所徵粮草，皆以轮换之筑城车运来。

授巴达为备御。来得及取者已取之，尚未取者，留之。

牛庄，海州以东，鞍山以西，分二百牛录为两半，每牛录以五十名甲兵驻之，每贝勒置庄屯三处。

命都司官员迅即查明无主之草料运来，以酌情喂养所拴之马各二十匹。俟收获时，每甲各拴马一匹，以徵收之草豆喂之。其馀马匹，送至我处。恐有不测，可遣兵护送。

命叶古德办理弓匠事宜。钉制牛录额真、备御之甲，给银二钱。钉制代子备御、千总之甲，给银一钱。钉制官甲十副，由贝勒给工银一两。制弓一张，给银一钱。修理折损之弓，付给银五分。

盖州佟游击送来棉花九百四十斤。

再次前往抢掳镇江逃民，俘获三千带来。自台州乘舟来投之一守备，赏人十对、马十匹及牛十头、驴十头，共计五十。一千总，赏人五对、马五匹、牛五头、驴五头，共计二十五

数。其馀三十七人，各赏牛一头、驴一头，每二人合给牛三头。其馀牛马，皆分给牛录暂时喂养。若有倒毙，着令赔偿。其驴骡，可给亏欠官债者喂养。

十七日，复州所属五十寨屯民执送乘一海舟之三十六人前来。遂遣人往金州刘副将处询问情由。

十八日，命将诸贝勒随身之匠役各二人，交由经理弓匠之额真督管。各旗匠役，交由管牛录甲之章京督管。遣往朝鲜之使者硕龙国还归。

执阿敦阿哥。其罪由乃因挑唆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与四贝勒不和、诋毁国政，并用谗挑唆其他小贝勒。经诸贝勒商议，奏闻於汗。汗面讯拟罪。诸贝勒及众执法大臣拟将阿敦阿哥交八旗仗毙。汗曰：“尔等所断甚当，我非怜惜此人，昔在萨尔浒时曾有言，凡有恶罪之人等，不得由我等亲杀之，当囚於木栅高墙之内。今若违前言而杀之，何以取信於国人？宜囚留之。”遂缚以铁索，囚禁於牢中。

十九日，降谕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曰：“著抚顺额驸执银五百两，西乌里额驸执银五百两，用之买金。以银五两或四两收买其金一两，给价不可多於此或少於此。有情愿者，即收买之，不情愿者，不得强买，将银携回。以金相送不取银两者，勿收其金。”

十九日辰时大雪。

二十日，大额驸、达尔汉副将、昂阿拉副将、哈哈纳副将前往戍守，替换杨古利总兵官及汤古岱总兵官，博尔晋副将。

升方吉纳为道员。

二十日巳时，汗赴千山汤泉。

往娘娘宫放牧之人获猪四百口带来，分赐都堂、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各官。

二十一日，将八旗治罪案件，记录在案。

牛庄官员来告，河之彼岸见有船只。遂致书驻守之众之臣，命察实有无船只，即来报信息。

是日，审理各案。攻取辽阳时，永顺私匿财物，众官讯之曰：“汗举尔为臣，赐以参将之职，管理五牛录。尔乃管人者，倘窃匿财物等，尚能约束他人乎？遂拟以死罪。汗闻之，令赦永顺死罪，以其妻见夫行窃而不谏阻，乃杀其妻。”

二十三日，色本之子归。

二十四日，朝鲜王所遣使者厅判事官至。汗之三婿乌尔古岱额驸、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及总兵官巴都里、额尔德尼巴克什等五大臣出城外迎之。朝鲜王遣厅判事官入覲，献银百两、棉绸五十疋、纸五十刀、高丽夏布二十疋及布五十疋、刀五十把、油纸十刀。汗曰：“凡两国欲相和好，应当互相馈赠。今我若纳尔贡物，恐坏我名矣！”遂不纳，尽却之。

二十六日，获送斋赛贝勒之雅希禅布库归还。

二十七日，汗自汤泉还。

是日，蒙古哈木克之使者达尔汉巴图鲁贝埒英额至。

二十八日，降谕方吉纳曰：“乘舟来归之三十九人，寻以闲散之女妻之。其二官，以有家产之女妻之，日供食用费五分。其馀三十七人，日供食用费各三分，并各给棉衣一件。其二官，各给黄鼠皮袄一件，一人赐以猓狍皮**一人赐以狐皮**子。”

恩格德尔额驸之子囊努克台吉携马一匹，前来谒汗。

二十九日，胡希泰销银二十两，精古勒岱销银二十两，舒木路销银二十两，青斯海销银五两。

初一日，降谕汉人曰：“明年徵收军人食粮，饲马草料及耕种之田地。辽东五卫之民，可耕种无主田二十万垧，又从该无主田内拨出十万垧，给海州、盖州、复州、金州四卫之民耕种。”

初一日，汗之包衣伊拉钦，曾因勤善举为备御。今出外采蜜，因行猎而不勤加采蜜，无所收获，故革其备御之职。

初四日，致书爱塔副将曰：“今风大不可行舟，著将金、复二州之妇孺各自放还。”

是日，霍托因窃骡治罪，销记功银十五两之数。

拜楚喀之弟因射杀汉人，定拟死罪。拜楚喀复至四贝勒前申诉，遂治其罪，销其记功银十五两。

初六日，审定夸泰吉因纵容家人与汉人私行贸易，抗不纳税，违法行商

，乃治其罪，革游击之职。

初十日，由镇江送朝鲜来使归国。

十二日，因斋赛贝勒所纳牲畜不敷，而羁留之塔布囊，今以送来牲畜业已了结而遣归。

巴班因盗骡，革其游击之职。并分其家财为三，籍没其一，其二归本主。

十八日，先是斋赛贝勒以其获释，遣子前来叩谢。至是遣归，并赏蟒缎一疋、绸缎四疋及银三十两、毛青布三十疋。

十九日，升参将额尔德尼为副将。蒙古巴岳特地方布塔齐贝勒属下塔布囊僧格，携妻子来归。

二十日，擢章佳、伊荪为参将。

二十五日，汗降书曰：“明万历帝政法不明，纵容太监，聚歛民财。群官效帝，歛财病民。又越界卫助边外异国，遂遭天责。而我政法明正，蒙天嘉祐，以明帝河东辽东地方畀於我。今诸申汉人统归一汗之国也！我迁户至此之旧诸申，不得视汉人为异国之民，毋夺其衣食和柴草，不可窃杀其豕鸡。倘尔等窃夺获罪，而我徇情宽恕尔等，岂不弃我上天眷命之公正之心乎？必依法论处，该杀者杀，应罪者罪也矣！若尔等作恶，一经伏法，则我旧诸申重受筑城、劳役之若，於国人面前岂不可怜乎？今尔等得盐而食，有棉可服。倘生计无涉於他事，如此之体面何处有之？”

第二十八册 天命六年十一月

十一月初一日，都堂达尔汉侍卫，在辽东向诸贝勒索取财物，且盗取缎疋、财帛，为其弟达尔泰首告之。遂将其自沈阳以来按职份所赏诸物及所窃之财货一并没收，一份赐首告者，

其二份赏给都堂、总兵官、副将、参将、游击以上各官。革其都堂之职，著为三等总兵官，免其参议。又斥行贿之济尔哈朗阿哥、斋桑古阿哥、岳托阿哥、硕托阿哥等四贝勒曰：“尔等行贿，或欲塞上面诸嫂【原档残缺】之口；或图勿使上面诸叔父兄长为汗，而自谋汗位而已。否则，尔等乃存妇人心矣。遂治其罪，令披妇人短袍，系女人裙，划地为牢，监禁三日三夜。汗亲往禁三贝勒之处，痛斥诸子，唾其颜后，乃遣回家。”

初一日，牛庄之人来告：河彼岸见有敌兵丁。初二日，和硕贝勒阿敏率二千兵出行，给银三百两，令购粮食之。

初三日，赐盖州副将爱塔以汗所着之细线貂皮袄。

初四日，耨德依以打人及指使步兵打人，罚银二十五两；达尔汉额驸以未经商议私分果木，并命收养尚未安置之汉人，罚银三十两；乌纳格以擅自审案，罚银三十两。

海州人来告，辽河彼岸，寅时所过之兵至申时方断。

原曾免锡翰、萨满兄弟二十丁之赋，后彼等送来，汗命赐以备御之职。

汉人张三，以隐匿亲戚罪，没收汗所赏之银一百两，且治其罪，罚银九两

。初四日，汗降书曰：“著各旗之三游击，由一游击在旗备办大炮。一炮配马二匹，委人管理。其余人中，选可佩弓之壮者，令其佩弓。其不能佩弓之人，悉令执三孔炮及铳枪。”

初五日，汗谕凤凰城李游击曰：“毛文龙在海岛，或在朝鲜城内？或不在城内而在野地？毛文龙是否已收纳渡河而去之镇江汉人？现在何处？著尔探取实消息，从速来告。”

新城赵游击献蜜七桶四百斤。

栋鄂额驸都堂及扬古利总兵官二大臣，以催办萨毕图之事迟误，各拟罚银五十两之罪。

初八日，凡以财货购买之草，其主已取则已，未取尚存者，皆裁之。其以购为辞而取去者，罪之。各庄屯所种粮草、豆秸、秫秸，由各主收之。田舍分给该地方之人。

初十日，汗降书曰：“向有群臣每晨服华丽衣冠，上汗衙门或诸贝勒衙门后，煮肉温酒，以赐饮茶汤之礼。该辽东乃富庶之地，此礼为何废之？著都堂、总兵官以下，游击、参将以上，赴各该贝勒衙门当班，并照旧例摆筵。牛录之人，每晨上牛录额真乃备御衙门，备御率之上参将、游击衙门，参将、游击率之上副将衙门，副将率之上都堂、总兵官衙门，都堂、总兵官率之於日出之时上各自和硕额真贝勒衙门。和硕贝勒即以该旗贝勒大臣皆已集齐而入告於汗。备御备衣帽三袭以上，参将游击备四袭以上，副将备五袭以上，都堂、总兵官备七袭以上。如此【原档残缺】使之穷困，落同僚后，未得汗赏，虽有所欲，何以得耶？得汉人者，倘不施以仁爱，清白相待，无视先人之例，横徵暴斂之，则所得之人被没其自身亦降也。无职庶人，凡见官来，必由坐处起立，乘马者下马，让道避之。备御遇参将、游击，则命伞旗回避，只身相见。参将、游击遇副将，则命伞旗回避，只身相见。副将遇都堂、总兵官，则命伞旗回避，只身相见。无论外出居家均切勿违礼。”

初十日，巴拜以醉酒，而将在沈阳所给之一人，辽东所赐之缎三疋、银二十两、毛青布二十疋，尽行籍没。

一乘马汉人由辽河彼岸逃来。

十一日，莽古勒台吉属下一蒙古人，因以小刀杀人，故於八旗梟首示众，以未惩戒。

命阿敏贝勒、阿济格阿哥及后去之诸大臣还，同去之白巴牙喇军皆留之。著巴都里率兵三千驻海州，阿山率兵二千驻牛庄。命多积石块，整修器械诸物勿贪闻静。其先住之大臣，均分驻於巴都里、阿三两地。

十二日，命将长甸、永甸、大甸、新甸、古河及沿江而居之各屯汉人，悉行移入就近各城堡。倘收之不完，彼处人来侵，此处人叛逃而去，至生事端，则以地方额真及守堡官问罪之，亦将罪及我戍守之大臣也！尔等若不全收，置之於外，与其被敌所掳，不如杀之。

蒙噶图、孟古、萨尔古里等道员前来丈量田亩，办理房舍，其奏书曰：各屯汉人乞请：既皆一汗之民，粮则共食，房则同住，何令我等迁移等语。闻此诚是，可准其取我地方粮谷司食之。

十二日，汗御衙门曰：“升龙什以备御之职衔降阿赖参将为备御；降蒙安参将为游击；降茂海参将为游击；降兴嘉游击为备御；升原额森特依游击为参将；降桑古里游击为代理备御职。”

十三日，恩格德尔额驸出行。镇江人来告称：朝鲜方面在放炮。

是日，大贝勒往银库长处，取银六万六千两，以赏诸申有职之官及散给军士之用。

是日，都堂栋鄂额驸，抚顺额驸总兵官班师归，并扬言：“率兵三千往征朝鲜。”即遣一朝鲜人同我四人赍书前往。书曰：“毛文龙、陈良策、赵成功、李应龙、赵俊等，驻尔朝鲜之弥

山，常犯河西。我若引兵往剿，又恐连累尔朝鲜，是以不往。若欲我两国真诚相好，则执毛文龙、陈良策归还。如此，可遣尔元帅归。我索毛文龙、陈良策，并非出於需要，尔索一元

帅，亦非尔之需要，皆为两国和好，共享太平。情愿则相互贸易，不愿则各居疆土，宁静无事端，以安生业也！若不归还毛文龙、阿良策，徒以口舌伪称通好何为也。愿则急如水火，速行议复。否则，毛文龙、陈良策等闻之，或服毒身死，或先期他窜。尔等即言通好，我亦不信也！昔大辽天祚汗纳我金汗所征之馀孽阿苏，索之不与，是以构兵，未能免其不幸。尔朝鲜

有赵惟忠者，以四十馀城叛投，我金汗不纳，故我两国和睦相处。今此毛文龙、陈良策居尔国内，侵扰我国，则尔亦必遭天之谴也！尔若思之，不辨自明。

尔切勿轻慢我等，此非人愿，

乃天意也！”

十四日，海州之人已迁往耀州。其住房、食粮、草豆等，著爱塔尔察看海州、耀州、盖州以北地方，平均分派之。至於田亩由管田之大臣前往办理之。

遣图鲁什巴克什携毛青布十匹、银十两、蟒缎一疋往赐桑噶尔寨台吉之妻

。十四日，汗降书曰：“辽东，海州，每一牛录各养马四十匹。其余马匹，皆行缴回。一牛录甲士百人，以十五人驻辽东，十五人驻海州，代理备御各一名，千总各一名，各率甲兵三十人，携喂养备用三匹马之非披甲人一名前往。其余甲士，倘有事发，四十匹马四十名甲士乘之。无马之甲士，毋得因无马而留於屯中、乃宜各携盾车，随行於马兵之后。至於一牛录新穿甲之五十名甲士，亦同样分驻於辽东、海州。每牛录为其五十名新甲兵制纛二面。二处各委一章京为额真，将其所分新甲兵，造具名册在案。倘有事发，勿随出征军士，宜留驻於城内。”

是日，有七人乘马七匹由广宁逃来。

十六日，有蒙古人四人、汉人五人，共九人，由广宁乘马逃来。是日又有四蒙古人由广宁逃来。

十七日，有汉人七人自广宁徒步逃来。

十八日，和硕贝勒阿敏率兵五千前征镇江。其所赍书曰：“著险山、凤凰游击，率尔守堡收长甸、永甸、大甸、新甸等地离尔附近之堡屯庄民，带往应迁之地。著宽甸游击尔率守堡

著将尔所属之堡、屯庄民，带往应迁之地。其未收完而留后之人，我军士将杀之，并将被杀人所属之官员治以重罪。若皆迁入应迁之地，则尔等官员之功也。倘不如此迁移，则河东之敌兵来时，地方之人复如陈良策执人而不还矣。则故令迁之。”

是日，将博尔晋侍卫治罪。治罪缘由：先诸贝勒照达尔汉侍卫所请以财物行贿，汗闻之生怒，囚斋桑古阿哥、济尔哈朗阿哥、硕托阿哥於都司衙门，命着女衣女裙葛布短袍以辱之，

又博尔晋侍卫往囚所，对其三贝勒曰：“得汗宠眷之人，尔等则倾心相好；受汗谴责之人，尔等则不屑於一顾。侍卫阿哥蒙汗恩宠时，尔等呼侍卫阿哥、侍卫阿哥以相好之，於是侍卫阿哥获罪。阿敦阿哥受汗宠爱时，尔等亦呼阿敦阿哥，阿敦阿哥以相好之，於是阿敦阿哥获罪。”济尔哈朗阿哥对曰：“尔非本国之大臣乎？此话何不早言？”博尔晋侍卫对曰：“我乃三等副将，我之上尚有三级大臣，何劳於我耶？”复讪硕托阿哥曰“尔赏他旗之侍卫阿哥，博尔晋我在尔身边，尔曾赏给一补钉乎？”时三贝勒怒，控之於法司，定为死罪，报於汗时汗曰：“该杀，唯念其为我效力年久，可以烟灰涂面，就地铺草为牢，囚禁十昼夜。籍没新赏之银四十两、金二两。至於乡屯之诸申及诸物，皆赐其子。”遂结此案。

十九日，汗降书汉人曰：“我自来辽东察得，凡派官差，皆不按男丁计数，而按门计数。若以按门计数，或一门有四五十男丁，或一门有百馀男丁，或一门有一二男丁。如此按门计数，富者行贿可以豁免，贫人无财而常充工。我不行尔等之制。初我颁行之制，不准诸贝勒大臣取财於下人，无论贫富，皆以男丁计数，每二十男丁抽一人从军。遇有急事，则十人出一人服役。非急事，则百人出一人服役。百人以下十人以上者，视事之缓急而摊派之。政法清明，蒙天眷祐。凡人君之祸，不自外来，皆由自出。昔桀帝、纣王、秦二世、隋炀帝、金帝完颜亮，皆嗜酒贪财好色，不为国劳，不修国政，故所创基业因其无道而败也！尔明帝政法不明，纵容太监歛取民财，众官亦效法其帝，皆搜刮民财。奸诈之富人行贿可以豁免，正真之贫民因无则而陷於苦难。内政不修，反妄干界外他国之事，倒置是非，妄加剖断。天遂谴之，以明帝河东之地畀我。明帝所忧者，乃此也。天既眷我，授以土地，倘我不以天意治理之恐受天责，所谓治者，乃此也。汗所擢用之官员，凡汗赏赐平常所得之物，当明取之，不得暗取於下人。善者因过失而获罪，不令辞退矣。倘汉人仍由汉官管束，则因其习而贪财误国。今将河东汉人之男相数目全部点清，其分给诸申官员之人，可令诸申官员管之。凡不愿在汉官之下，而愿来依附於诸申者，听任之。”

十九日，斋赛贝勒遣使者来献牛十头、羊二十只、油二肚子、牛肉一全牛。

第二十九册 天命六年十一月

二十日，遗书海州参将曰：“著参将尔仍回海州驻尔衙门。令海州汉人居户住北关厢。倘房屋不敷，亦可住南城。著参将，分尔炮兵为三队。一队驻耀州，一队驻牛庄，一队与尔同住海州。耀州以北各屯之妇稚移入海州，耀州以南各屯之妇稚收於盖州。为何如此南北迁移。夫尔等勿思之，受苦仅此一冬。本欲今岁用兵广宁，但我国军士之户口已迁，且不及造房，故令尔等北迁。至於海州城内闲空衙门，令尔属下人看守，妥加收拾，以备诸贝勒往来歇宿矣。”

二十一日，巴岳特部蒙古男妇四十七人，携羊四十七只、牛三十六头、车二十六辆、马一匹逃来。

一日两次自广宁逃来蒙古人，共四十九人等，汗亲御衙门，宴所来之逃人。自萨尔浒迁户至辽东，十一月初一日第一族始至，十二月初十日队尾终断。都堂、总兵官各赏银五十两、金三两。副将各赏银四十两和金二两。参将、游击各赏银三十两、金一两。

其备御各赏银二十两、金五钱。千总各赏银十两。管屯守堡各赏银五两。八贝

勒家之辛者库牛录额真备御及千总等各赏银十两。老叟等各赏银三两。八旗巴牙喇旗额真各赏银三两。众军士各赏银二两。行赏时，分别有职之人，凡管束无能者、办事懒惰者，所给汉人管理不当者、酗酒者、贪污者俱行降职，至其所赏，当销者销之，当减者减之。於是，萨哈廉因管束无能未赏。真珠肯、乌什泰、斐雅达、托依禄及宁古钦、博济里之弟雅尔布、绰依吉喀、华克塔哈、乌拉之雅拉布、车车克等十人因管束无能，销银二十两，各赏十两。寿赖、马海、郭忻、阿勒朱泰、阿密达等五人当按备御之职赏赐，但因管束无能，故按千总衔各赏十两。叶赫之托博辉因贪财，未按备御衔赏赐，按千总衔赏十两。革伊郎阿备御之职。

二十二日，为迁移新城、鬲河居民事致书曰：“凤凰游击：著将镇江、汤山、镇东堡、镇彝堡所属小屯城堡之人，皆携往萨尔浒。至双山有运盐直路，可遣清河人询问此路遣送之至其房屋皆放火焚烧。将新城之人迁往砭厂、一堵墙，命新城游击驻砭厂。以孤山为界，由此往南之房屋皆焚烧。将鬲河之人迁往萨尔浒处。将伊兰博里库、双山、中固所属之人，皆视青苔峪 岫岩之容量移入，房屋皆放火焚烧。每牛录留甲士五人，居新城牧马。”

二十二日，汗降书谕曰：“前曾谕令诸申人、汉人同居一屯，粮则共食，共以草料喂养牲畜。诸申人不得欺压汉人，勿得抢夺汉人诸物。倘如抢夺侵害，汉人来诉，则治罪。汉人尔等亦勿得无中生有捏造浮言。倘捏造浮言，经双方事主当面对质，确系伪造，则从重治罪也。诸申、汉人皆为汗民。汗以金口教诲诸申和汉人皆为一体，中正为生。若有不从，违背此言而犯罪者，则罪必加重，咎由自取之。诸申、汉人不得糜费或买卖粮谷，倘知有买卖者等，则必治罪。开粮窖时，诸申、汉人合开。汉人、诸申每月每口给粮汉斗四斗。”

二十三日，致书镇江、汤山、凤凰、镇东堡、镇彝堡五处居民曰：“清河以北，三岔以南，沿边皆有诸申人居住，远者七、八里，近者一、二里。居有房舍、粮欲俱全、草木丰足且田土肥美。尔等往居彼处，将坐食其粮，粮谷草木丰足，诸物具备。春耕时，边外之地亦可耕种。欲耕边内之地，则三岔、会安堡、抚顺、东州、马哈丹、山羊峪等地，可任意耕种之。倘不愿迁往彼处，则镇江、汤山之人，移至威宁营；凤凰、镇东堡，镇彝堡之人，移至奉集堡。房则同住，粮则共食，若有不足，由汗仓拨给仓粮。估计粮亦足食，田亦足耕，勿庸尔等出价购买。”

二十三日，卯时，遣达尔札阿哥属下一人往阿敏贝勒处。由清河来献麇子八只。秦游击以擅自用刑杖人，治其罪、罚银二十两。

二十四日，赏蒙古二人自广宁逃来。

斋赛贝勒以车百辆前来乞粮，遂按百辆车给米百石。其本人又以车三辆乞些什

物。汗及八贝勒，即给与柜九个、竖柜二个、酒二瓶、梨七百个、枣四斗、葡萄四斗、稻米一石、黍米一石、稗米二石，遣之。

蒙古巴岳特部色楞贝勒属下十户逃来。是史，又有蒙古三人，自广宁逃来。

二十五日，降书谕各台站曰：“明人之法即敌人进入，头台之人，疏而不觉，不发炮，不燃号烟，则他台之人虽知敌进，亦不发炮，不燃号烟。无论何台人发现敌至，即行放炮，举燧击牌。不化边外边内，见敌一、二百，则举一燧，放一炮，缓击云牌，夜间，则燃一号烟。倘有一、二千人，则举二燧，放二炮，急击云牌，夜间，则燃二号烟。倘有万馀人，则燧尽举，炮连放，云牌连击，夜间，则烽火全燃。见敌兵进入之时，当即向各台人报警，各台人均照首先受敌之台人举燧、放炮、击云牌和燃烽火，以使国人知之。报警一次后，仍未见敌之台人，勿再妄行放炮。其见敌之台人，仍须放炮，击牌勿绝，夜则燃烽火。敌进何处凡所见之台人，亦放炮以应，我军可闻炮声往寻之。不然，胡乱放炮，则难知敌在何处。不举燧，不击去牌，台人不放炮，仅由城堡之炮酌放之闻其声岂不以为乱战耶？”

二十六日，汗降书曰：“总兵官、副将，著尔等以所得赏赍之金，自制顶子。至於参将和游击、备御以上各官，各以纸包金并附文，送交各贝勒，由各贝勒之工匠制给。”

二十七日，谕曰：“我自来辽东察得，凡派官差，皆不按男丁计数，而按门计数。如按门计数，或一门有四五十男丁，或一门有百馀男丁，或一门有一二男丁。如此按门计数，富者行贿可以豁免；贫人无财而常弃工。我不行尔等之制。初我颁行之制，不准诸贝勒大臣取财於下人，无论贫富皆以男丁计数。每二十男丁抽一人从军，居於汗城，如若有事，以供差使。倘遣他人，恐费财货。若有急事，则十人出一人服役。非急事则百人出一人服役。百人以下，十人以上者，视事之缓急而摊派之。政法清明，蒙天眷祐。凡人群之祸，不自外来，皆由自出。昔桀帝、纣王、秦二世、隋炀帝、金帝完颜亮，皆嗜酒贪财好色，不为国劳，不修国政，故所创基业因其无道而败也。尔明万历帝，政尖不明，纵容太监歛取民财。众官亦效法其帝，搜刮民财。奸诈之富人行贿可以豁免；正直之贫民因无财而陷於若难。内政不修治，反妄干界外他国之事，倒置是非，妄加剖断，上天遂谴之，以明帝河东之地界我。明帝所忧者，乃此也。天既眷我，授以土地，倘我不以天意治理，恐受天责。所谓治者，乃此也。汗所耀用之官员，凡汗赏赐洋常所得之物，当明取之，不得暗取於下人。善者因过失而获罪，不令辞退。”

巴岳特部色楞贝勒属下蒙古男四人、女二人，携马十匹逃来。

得辽东后，本欲设诸申官员管理，但恐尔等因与新附之民语言不通而受劳苦，故令汉官管理之。前辽东城官员遣人索取马库瓦勒赛、古河人之财物，遣往之人遂被地方人所杀。为此遣兵诛杀彼等。再者，镇江之人执我所设之游击猷毛文龙。长山岛之人亦执我人送往广宁。因此剿杀镇江长山岛之人。此四处之人皆因汉官索财，不堪其扰不来上告，遂起作乱未能得逞。嗣后，因渡镇江片来作乱不息，故令镇江、宽、甸、靉河三处

人户迁移。若无此乱，此亚冬时节迁移户口者，实岂易耶？尔等未肇事地方之人，可试观我抚养国人之好恶情形。我既抚养尔等，则图感恩效力。所任官员庸劣，则来上告，以降其劣，

简贤良者代之。据闻河东之人逃往河西告曰：诸申人并不虐待我汉人，而我汉官却贪财害人等语。由河西逃来之人皆传此言。闻其言，数点河东人之男丁，均匀分给诸申、汉官管理。汉官索财乎？诸申官索财乎？其违背我言勒索财物、扰害国人之官员，必贬谪之。其不违我言中正贤良之官员，必擢升之。如有不愿归汉官而愿投诸申官谋生者，速来可也。

著沿边所居堡、城、台人、妥为守门。敌人为诱取我堡、城、台、佯作我人，以一半人败退回射，另一半人上前驱射，袭取堡、城、台之例甚多。须加谨慎，勿中敌人佯称逃人之奸计。

斋赛贝勒遣使三人斋书来告：察哈尔以兵助明前来抢掠。

遗书前往戍守之杨古利、巴都里二大臣曰称：“著分先后前往之诸大臣为三分，巴都里、杨古利各往耀州、牛庄。从所往之兵丁中，选精兵良马，率二千往耀州，率二千兵往援牛庄地方兵，率三千兵往援海州地方兵驻守。河彼岸精兵少，恐有抢掠，务严加管束。若饲养军马之官豆不足，可给以粮。”

降书谕众汉人曰：“著二十人抽一人从军。其从军之人驻於汗城，有事即差遣之。倘差派他人，恐索取财物。著尔等於二十丁内选一从军之人送来。百人中选百长一人，前来引见，以酌情委任。”

二十八日，遗书率兵前往镇江之阿敏贝勒曰：“命所往之兵丁於新城饲马，并妥为探察彼方之消息，恐其已修城濠捏称未修。经探察若果然未修城濠，则备办盾车，并令跟身之子足击铁脚齿，取应取之地。总之，当由前往之贝勒相机而行之。又闻有人户立寨於汤山北峰等语。不论立寨於何山峰、尽剿杀之。将新城靉河之户移至萨尔浒。恐敌哨探来伏於坏新城地方之高山上，尔等先行查山，而后沿山巅设哨卡。”

阿布泰舅率兵千人往蒙古沿边戍守。

谕沿边居民曰：“凡擒得敌探来献者，赏之。”

二十九日，汗降书谕抚顺额驸曰：“一旦迁户之人食粮告尽、即於沿途各屯徵粮食之可也。”

喀尔喀囊怒克贝勒属下蒙古夫妇，携马五匹逃来。

三十日，汗降书谕曰：“任何人不得拆毁庙宇，不得於庙院内拴击马牛，不得於庙院内便溺。有违此言，拆毁庙宇，拴击马牛者，见即执而罪之。”

第三十册 天命六年十二月

十二月初一日，汗降书谕曰：“与诸申人杂居人汉人，尔等勿得隐匿粮食，著实报石斗之数目。报过以后，酌量计诸申人口，每口每月给粮四斗，发至九月，剩馀粮食还给粮主。我诸申人运离故土迁户至此，已属辛苦，而接受诸申人并与之合居之汉人，拨给住房、粮食及耕田，亦甚劳苦。其未与诸申人合居地方之人，既然皆为一汗之民，焉能袖手不管耶？至於拨给诸申人之粮食，将徵收未与诸申人合居地方汉人之粮谷，还给尔等被徵粮之人。若不实报尔等之粮米数目，则无从照数发还也。与诸中人合居之汉人，其住房、耕田，粮食被徵之苦，俟筑城工竣，如同我诸申人免徵徭役数年，以资休养。勿以为我不知尔等之苦也。再者，我旧诸申，不得买汉人之猪豕，各自宰杀自养之猪豕食之。购买汉人猪豕者，罪之。”

和硕图因其家奴驱车拆运汉人房屋，销三十两之功。

都堂汤古岱往海州戍守，因擅行听断而治其罪，销五十两之功。

瓦尔喀叔未告法司，私释捆绑之人，故治其罪，削十五两之功。

鬲河户口三十日启程，新城户口初一日启程。迁移之户口，一半步行，一半备有冰床，妇孺皆乘冰床，因途中带米不多，不敷食用，故遣人传谕清河路之人，送米迎之。再者，迁往萨尔浒之户口，命送米来扎库穆迎之。

初二日，致书沈阳游击曰：“宽甸、鬲河人之迁户已启程前来，抵达之处，无粮米迎之矣。著沈阳游击刘有宽，取沈阳仓米三百石，派出尔所辖沈阳地方之牛车，将米运至边外德立石。由此处遣泰珠守堡前往督运。著游击尔亲自出城至十里以外察视，直至隧尾行完。”

前往戍守海州之巴都里总兵官、车尔格依总兵官，於初一日率兵一千驻辽河此岸。喀克都里副将、阿山副将、毛巴里参将，率精锐甲士六十人，击败沿辽河彼岸设高粱窝铺而驻之

明兵，杀十人，生擒十人，获马十六匹。初二日，札里布备御解送至辽东城。

西毕图、噶舒二人处广宁逃来。

初三日，恩格德尔额驸自蒙古还。

捕鱼人归，一无所获。

每牛录五人，各携冰床三架，取沈阳之米石，迎新城、鬲河户口於衙门。

初四日，恩格德尔额驸之子潢敦台吉，以驼一只、牛一头献汗，未纳而却之。

初五日，分未与诸申人同住之汉人城堡。

升西巴泰为代理游击。

喀尔喀巴林部之囊努克台吉遣使五人，携马三匹前来。

初六日，喀尔喀贝勒属下一人携驼一只逃来。

初七日，撤耀州驻兵命驻牛庄。诸申，汉人等同於耀州处设卡置炮。著巴都里阿哥，遣与尔同住之军士还，尔本人代杨古利额驸驻守之。

初八日，下书曰：“凡窃取甬路树木者无论何人知必杀之。”

都堂致盖州副将书曰：“著将盖州公用粮草，送往耀州，饲养军马。”

初八日，命雅希禅副将率人掌旗额真及马巴牙喇等前往替换驻守海州之巴牙喇人等。

初八日，前往迁移镇江地方户口之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归来。

初八日，恩格德尔额驸、满敦台吉宰一牛和一羊请汗宴饮。

明人设千长、百长，不论丁数多寡，任意滥设，而我不多不少，百人设百长一人。

汗库徵收赋税，勿得增减，仍按旧例徵收之。此外，汉官任意私徵之稻、麦、豆、芝麻、粮、菜、蓝靛、笔、纸等诸项杂税，已令停徵矣。诸申、汉官如仍有私徵我颁谕停徵之物者，即来告讦。

初八日，每旗各派游击三人、巴克什三人，又每牛录各派三人，由参将蒙噶图率领前往各汉人屯堡查点男丁数目。

初九日，有三人乘马由广宁逃来。

初九日，察哈拉以解去有罪汉人手铐，而治其罪，罚银二十两，销所记之功。

胡希吞以使其小儿送马驹往镇江，而治其罪，罚银二十两，销其所记之功。

初九日，赴清河修路之鲁木拜归来。

升佛阔塔为备御，升富兰为游击。

初十日，汗降书谕爱塔副将曰：“尔将籽棉二千斤、粮食九百二十五石、草三千束耗费乎？或发给军士乎？倘发给军士则此地无剩馀将如何发给之？著尔将已发军士之数目具明上报。凡事务须上告，否则事将何以完结？再者，夫诸申人已与辽东、海州之人杂居。尔所属盖州、复州、金州之人尚未与诸申人杂居也。其旧例常年徵收之粮、银、炭、铁、盐等官赋，何不速行催徵送来？著遣佟备御率兵百人前往徵收其常年应徵之官赋，无兵则恐被人袭却以去。”

十一日，巴林台吉乌巴锡之使者及古尔布什之使者於十日前来，向汗献驼二只、牛八头和马二匹。汗不纳而却之。前来者共六十人，内有洪巴图鲁之人十八名。

崩阔里告塔拜阿哥与其儿媳私通，经法司审，拟崩阔里诬告罪、鞭一百，给大贝勒为奴。

赐阿巴泰阿哥黑狐皮帽，赐汤古岱阿哥黑狐皮帽。

十一日，汗降蛋召八家之人谕曰：“著将各园庄所有汉人皆送於查点男丁处集合，以按应得之分领取之。其先发给之粮草业已了结，其后散给之牛羊，自今日起取回。至於运木之牛，著各贝勒照牛录数领取粮草喂养之。”

大贝勒之胡里、阿敏贝勒之达孟阿、莽古尔岱贝勒之万达西、豪格父贝勒之诺木齐、多铎阿哥之劳察、岳托阿哥之古木布禄。

十一日，汗降书谕道员蒙噶图曰：“著从速查点，不必过详，一经分与各主必将得其实数矣。勿得声张，急速前行。以史汉人下药於粮内。勿恃腰刀，刀不敌棍也！弓与撒袋勿得离身上，谨慎敏行。恐坠其罟，传谕八旗之人皆闻知之。”

十二日，喀尔喀蒙古二人逃来。

十二日，四十八以鲜葱二盆献於汗，授四十八为通事。

十三日，每旗以副将一人率每牛录甲十六人前往察视北界。

十三日，汗降书谕曰：“沙井地方炼铁之人勿令迁移，仍住该处。”

范河、懿路、蒲河此三城无城门，故由都堂降书令备办城门。

十四日，汗谕曰：“著遣人催收照旧徵收之赋税，勿得停徵。”

汗降书谕爱塔副将曰：“命将盖州、复州所徵官草运来，如有不敷，则向该地方之人徵以银两。”

十四日，汗降书谕巴都里总兵官曰：“既需留一汉人管台，则留之。至台人之妻孥，皆令迁入邻近各堡。沿边之八台，每台加派当地之人六名。”

喀尔喀蒙古四人逃来。

十五日，巴克贝勒之使者送三子及一千牲畜前来。

十五日，汗以御用貂镶白皮袄，赐给阿布泰舅舅。

十六日，赐恩格德尔额驸、莽古勒台吉黄伞各一。

十六日，令各牛录备办打兽套子九十個。

萨里塞地方之汉人，来献鹿三只，麀十四只。

十二月十六日，汗降书谕曰：“新年时，准各牛录屠宰散给各牛录收养之牛二头食之。”

十六日，与萨哈勒察之萨哈连巴彦同往广宁贸易之一人，携马二匹逃来。

十七日，蒙古卓里克图贝勒之子胡毕勒汉台吉属下四男四女逃来。十七日，囊努克贝勒属下四男二女携二子逃来。

十八日，蒙古巴噶达尔汉属下之二人逃来其名日库库刘、托阔麦。前往杀猪之四十人，杀猪七十口携来。

十八日，高色前来告汗：“十五日攻剿毛文龙，时毛文龙未在龙川，而在距龙川九十里外之林畔。毛文龙本人脱逃，斩吕游击及行总和把总、军士共五百余人。复於外围剿杀男丁千余人。每牛录各留甲十八人驻守，如以为驻兵过众，可以遣回。”

第三十一册 天命六年十二月

十八日，汗降书谕爱塔副将曰：“尔之奏书皆览之。汗沿旧制明徵各项官赋，勿增勿减之照旧徵收。辽东周围与诸申人杂居地方之人等草已用尽，粮不及时。倘不取诸申人未到地方之粮草添补之，以何喂养军马？汉官等擅徵之粮、草、麦、芝麻、麻、蓝靛、笔、纸等诸物咸令停徵。为此，汗将发给库银。嗣后，官差人等，皆自带价银，以为购买肉菜之需，米另行给之。著刘副将将此言传谕南四卫之人咸知之，南四卫之人皆信尔言也。当以初创之时虽属艰难，然汗之法政严明，终有安逸之日也等语，妥为训教之。尔自身亦尤加谨慎，恐坠地方人之奸计。”

本月十四日夜，我军为寻毛文龙而渡江。十五日至朝鲜之龙川，毛文龙不在此地，已避往林畔地方。我军遂前往追击之，毛文龙只身仅率从昔数人遁去，斩陈良策，俘其妻孥。共斩男丁一千五百人，其渡江之人，尽获之。

我所擢用之大臣，凡尽忠者，或阵亡或病故，即令其子承袭其父所升之职。尔等官员，倘为国损躯尽忠，则尔之子孙亦将袭尔之职也。其镇江佟游击之子、汤山、双山、镇江守堡之子皆袭父职，此尔等所知者。尔等多得之官则言多得，少得之人则言少得，赏其未得之人。既有所得，而捏称未得，冒取赏赉，后被人告发，岂不丑哉。尔等勿论旧帝时之功，自我来辽东以来，若有出力之人，则写所出之力；尚未出力之人，则写以后出力。曾囚於狱而有罪之人，则写我等曾得罪於皇帝，汗夹后免我等一死，且授以官职，俾得资生等语。著正月初五日具奏，初十日颁给敕书。

自古以来，未有一国揽他人罪孽而侥幸者。譬如大辽天祚帝招纳我金汗所败之叛人阿苏，索之不与，遂启衅端，为金所败，赵徽宗亦接纳金汗所败之大辽叛臣张觉，索之不与，遂启兵端，为金所败。明万历帝无端干预边外异国之事，欲害我国，天遂谴之，以万历帝河东之地界我。

【原档残缺】耨德依、沙金【原档残缺】各赐驼一只。

赐蒙古诸贝勒驼各一只。

是日，降英古勒岱参将为备御，降巴齐兰游击为备御。

十九日，汗降书谕众官曰：“务令先往筑城之人，速行竣工，为何仿效留后不屑之人耶？我养育尔等，仅为攻战乎？何不念养育之恩作速竣工耶？”

明集十三省之兵来攻，尚不能胜，尔朝鲜王纳一毛文龙，有何益哉？我向来遵循之道，我不先犯他人，然属我者亦不弃之於人。若归毛文龙，则我亦释尔元帅还。如此，则与明断绝矣。若不归还毛文龙，则明春将有大于毛文龙者前来。彼时，我不与来者交恶，而怨揽他人罪孽之尔朝鲜王。自与明开战以来，迄今四年之久，我总遣人以善言致书，尔朝鲜王无一善言相报，却以明为父母之国，不肯与之断绝也。倘能侥幸，则善哉。倘有失策其祸将无可估量。据闻渡河之汉人，朝鲜供衣物，多有幸免者。著尔速将我逃人，悉数归还。

十八日，汗降书谕曰：“将肥马携来，留其瘦者，每旗各留代理备御一人看管饲养所留马匹。又恐有不盖粮窖口者，务谕众人，妥为掩盖。共致朝鲜国之书，命留养马匹之十人，携往距义州城门五里外，悬之於树而归。”

二十日，革巴克什希福备御之职，授为千总。

二十日，汗降书谕曰：“拟於二十五日午时，各地各堡演放火包。恐以兵至，而肆意骚动，令将此书，传谕所属各屯。若不传谕，则以该章京治罪。”

二十日，巴噶达尔汉贝勒属下六男四妇携马一匹、牛九头、羊二十只逃来。

二十一日，有蒙古取粮之四百辆车人，未经汗准，即行入境。故以苏纳额驸、康喀赖、【原档残缺】

汗曰：“著每牛录宰牛三头，以资年终食之。”

汗降书谕留 驻凤凰城之军士曰：“著派十人往守朝鲜来路汤山，留驻新城之人亦令看守新城片处朝鲜之来路。朝鲜使臣来时，守路之人截留彼处，问其是否归还毛文龙。还则将其来人留於彼处，前来禀告；不还，亦留彼处，前来禀告之。守路之人，不得领来人至我驻兵之地。不如贝勒来否？”

二十一日，洪巴图鲁所属七户，额布格德依所属十二户，吉郎阿、莽阿所属五户，囊努克所属十户，及另一贝勒所属二户等，共三十六户，携马四十匹、牛一头、羊五百只逃来。

二十一日，孟国台吉携来牲畜数：马一百七十匹，牛二百零六头，羊四百九十只。途中倒毙马、牛、羊一百一十二。

著所往军士与孟国台吉一同选贤能者带之来。至於疲乏之牲畜，由尔等寻地留之，而后归来。

二十二日，汗集诸贝勒於筑新城之地曰：“如明洪武帝之徐达所言，八旗贝勒不可爱财。如有衣则均给新附之国人用之。都堂、总兵官各以貂皮、猞猁皮制皮裘、皮子一袭，副将制猞猁皮子一袭，参将、游击制虎、貉、狼皮子一袭，备御制毛青布棉子，以给新来之蒙古从等。每牛录散给炭十筐，由牛录额真领取，不得有一折损，妥为收藏。勿以马馱，宜备小冰床载之。著各旗详察不称职之人。”

二十二日，汗致书沈阳游击刘有宽曰：“取沈阳仓老米，发给投来之蒙古人，每口月给二斗。牛每头、马每匹月给二斗，关每只月给一斗。新来之蒙古，尔等暂居沈阳歇息，饲养牲畜。俟牲畜长膘后，南路之人悉迁入我地。此路无主粮草颇多，若有愿往彼处取粮草饲养牲畜者，准其前往。牲畜肥壮后，迨至明春泛青携畜回来。至於不愿往彼处自以为牲畜能度过年关者，可留於游牧之蒙古处。著大臣前来谒见。有愿定居者，则由各族简选来住。愿去者，可将生羔羸瘠不可携住之牲畜，书以主人名姓留於八旗游牧蒙古处饲养。”

叶赫之托博辉著降备御为千总。

二十三日，鞍山汗庄之汉人，献葱一盆、胡萝卜二斗。

二十三日，蒙古巴克贝勒之二子、一女前来，汗御衙门，宰牛设筵宴之。

长甸兵一千八百五十人，永功兵二千一百三十人，大甸兵二百又七人，新城兵七千五百四十二人，鬻河兵一千八百一十四人，共一万三千五百四十人，击败居於朝鲜之汉人毛文龙乃获银一千五百两，金四两八钱，皮袄三件，皮子一件，虎皮二张，狐皮一张，红毡一块及俘虏五千四百四十人。

八旗於沈阳、辽东之所获及由明来归者共一千六百六十五人。每一蒙古男丁月给米一斗及银二钱。

二十四日，爱塔所辖大孤寨屯汉人，来献鸡六十四只，鹅十二只，鸭十八只。

巴岳特地方额色依贝勒之子古尔布什台吉，领率八十户一百一十五名男丁，携马二百六十匹；牛一千头、羊二千只叛来。汗御衙门，命台吉叩见毕，具筵宴之。

二十四日，以汗之族弟吉伯里都吉霍之女妻台吉莽古勒。

二十五日，授雅拜为备御，格巴库为千总职。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合献雉一百只、四口猪之肉、葡萄二盒。以貂皮子、蟒缎长褂、披领使着之。二都堂出貂皮袄一件，二总兵官出猞猁皮子一件，四副将合出上等貉皮子一件，四参将、游击合出二等貉皮子一件，众牛录额真、备御出毛青布外褂，散给古尔布什台吉之众从人。又赐以雕镶鞍辔、雕镶撒袋弓、箭十根、水牛皮弓、盔甲十件、甲蔽手二对。

二十六日，献绿瓷碗盆共一千五百。阿敏贝勒属下赵游击献生麇二只、退毛猪二口、雉二十只、牛二头、羊二只、鳊鱼二十尾。

二十七日，张游击献牛二头、羊二只、鸡四十只、雉三十只、兔十只、退毛猪四口及各样面食。抚顺额驸献猪二口、雉五十只、葡萄一盘。西乌里额驸献猪二口、雉五十只、葡萄一盘。季庆赛献猪二口、牛二头、山羊二只、雉四十只、菜二盘。关泰登献猪二口、稻米二斗。奉集堡佟德御献猪二口、雉五十只。张参将献牛二头、猪二口、羊二只、雉四二只、兔十二只、鸡十只、面食二盘。张游击献猪二口及羊二只。齐游击献牛二头、羊二只、猪二口及鹅十只。爱塔副将献梨五百个。佟游击献羊二只、猪二口、麇四只、雉一百只、兔十只。刘都司献牛一头、羊二只、猪二口、生麇一只又刘参将献牛二头、羊二只、鹅十只、猪二口等。

著纳齐布侍卫督养哨地马匹。按辽东之马匹每匹马日给草三束、二日给豆一斗。

二十八日，魏游击献牛二头、羊二只、鹅四只、鸡十只、已杀之鹅四只、已杀之鸭四只及雉十只、猪二口。王游击献羊二只、牛一头及猪二口、鹅四只。单参将献牛二头，猪二口和羊三只、鹅十只。戴游击献牛二头、猪二口和鹅四只。戴备御献猪一口。巴游击献牛二头和羊二只、猪二口。马奇古献牛一头、猪一口、鸡十只。张备御，王备御合献牛一头、猪二口及雉只、鹅二只。马游击献牛二头、羊二只及猪二口，雉二十五只。邱游击献牛二头、羊二只、猪二口、雉二十五只。刘游击献牛二头及羊二只、猪二口、雉二十只。镇江李游击献牛二头、羊二只、猪二口、生鹅四只、鸡八只。又佟游击、苏游击、宣游击、郎游击、于游击五人合献牛六头、羊八只、猪五口、鹅六只。张游击献牛二头、羊二只、猪二口、兔十只。李游击献牛二头、羊二只、猪二口，鹅六只、鸡六只。郭游击献牛二头、羊二只、猪二口、鹅二只。盖州佟游击之子献猪二口、牛二头、

山羊二只、鹅四只、麇一只、兔十史、梨二盘及葡萄二盘。

三十日，赐八旗教书之汉外郎各银三两。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段仅记长甸等地千百之数字，或兵或银，均无从查考，故照抄之。（本书译为兵数）。

第五函 太祖皇帝天命七年正月至六月

第三十二册 天命七年正月

壬戌年正月初一日。汗率八旗诸贝勒大臣等，出城叩谒堂庙。然后，回衙门升座，八旗诸贝勒率群臣，叩祝汗长寿。次蒙古恩格德尔额驸、莽古勒额驸、古尔布什台吉率众蒙古人叩

祝。次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率众汉官叩祝。次唐古特部二喇嘛及朝鲜四官员叩祝。依次叩毕，杀牛宰羊，肆设百席，召集诸贝勒大臣汉朝鲜官员及蒙古诸贝勒，备陈各种汉人乐舞，具盛筵。

初二日，汗谕曰：“著停止向与诸申杂居之汉人徵收诸申人之口粮。杂居之汉人，亦同诸申按口计粮食之。倘有不足，可向未与诸申杂居地方之人徵收，并以筑城之牛车运来发给之。”

汗出御衙门，与众汉官曰：“曾令尔等将降兵遣归父母所在之地，然尔等不肯。尔等以将兵放归，何以复得为辞不加遣还。前往新城鬻河时，尔等虽带数万人，仍然以从征无兵、服役无人为由，百丁抽一，千丁抽一，仍无做事之人。河东之人数万万，倘若尔等免受财帛，何劳无人。至於治田派丁之事，不劳我干预，尔等理当办理。怀之尔等，尔等不愿办理，又不依从我办理之意，而败坏之。此乃尔等於河西相谋，不充兵，不服役，而有意迟误矣！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我念子婿之情，恩养尔等也！诸贝勒之宅院积有草料乎？尔等宅院有草数堆，皆乃免赋而获者，否则何以得之？草料堆积在外，显而易见，至於金银，岂可见乎耶？尔等不图报效汗恩，办事不明，一味贪财，非此岂有他哉！而今尔等汉人已不可信矣。”

初三日，遗朝鲜国书曰：“愿尔朝鲜国与明断绝，而与我修好。然数年来，虽常遣人以善言致书，尔竟不从，仍以明为父母之国，不与断绝。乃尔主朝鲜国八道之大臣等故意启衅也！若肇启衅端，遂其心愿而侥幸取胜，则尔八大臣，实可称为掌国执政之大臣。倘有一失，尔王必责之‘败我基业’，百姓必斥之‘害我国家’。如此，则将执尔八大臣与我也！尔王即或不与，我亦断不宽宥！”

是日，传谕茂海、雅尔纳、满都赖、永顺曰：“著勤办编户事宜。俘获如何？至於尔等携回之户，可量其力，遣人送至萨尔浒。为恐编户之人杀我遣送之人，可遣精干谨慎之人督率。前往之大臣，尔等率每旗各五十人前往，并将驻扎秀灵寺、苏瓦延坡一带之甲士五十人中拨二十人前往筑城，均著携带筑城需要之器具及兵器。再拨十四人前往牧场，其余十六名甲士驻城。其杂居未从军之汉人，皆将其家、【原档残缺】。

是日，汗传谕达尔汉侍卫、栋鄂额驸【原档残缺】杨古利、达尔汉额驸、刚古里、乌讷格【原档残缺】、阿布图巴图鲁、车尔格依、多璧叔、叶赫之苏巴海、索海、卦尔察叔、喀克都里、图尔格依、苏纳额驸、蒙噶图、冷格里、拜音达里、阿山、阿什达尔汉、额克兴额及【原档残缺】、昂阿拉、阿泰、额森特依、

巴都虎曰：“凡建於山谷洼地之房屋，不得放火焚烧，限於本月十五日将俘虏

带至辽东城，途中不得一二人分散而行，倘若散行，人被杀害，则治尔等以重罪。见此谕后，勿再进山搜人。”

遣归巴克贝勒时，大贝勒至五里外，杀牛具筵送行。

初四日，汗谕曰：“著查点国中男丁，每百丁设百长一名。修筑汗城，每十丁抽一人服役，每百长派男丁十人，牛车三辆，每二名百长，出一百长，带领前来，另一百长留下统管之。海州所属之人，限於本月初十日抵辽东；盖州所属之人，於十日抵达；复州所属之人，於十八日抵达；金州所属之这边人，於二十二日抵达，那边之人，於二十五日抵达。又於二十男丁内，抽一人充兵，其充兵者所骑价银十两之马匹及所执器械，由二十人合摊。充兵人之家口，令速来京城居住。汉官一切徵收之官赋等，悉令停止。凡汗所徵之兵及所点派之役夫，倘缺一人，或逾一日不达，则以尔等地方长官守堡及百长从重治罪。”

初四日，设百席，集诸贝勒大臣及众汉官以及各官之妻，诸贝勒之福晋等宴之。

是日，授抚顺额驸之子彦庚为游击。

孟通事率八人自广宁来归。

初四日，兀鲁特部一丧夫之福晋，率其幼子及四百六十人，携牛五十八头、马四匹来归顺。

分河东汉人给诸申都堂、总兵官三千丁，副将各一千七百丁，参将、游击各一千丁，备御各五百丁。赐汉人总兵官各四千丁、副将各三千丁、参将，游击各二千丁。

初五日，传谕牛庄曰：“於牛庄那边河岸所弃堡子附近之所有最末台站，著令弃之。其台站人员，携之前来。於这边楼台，挑选壮丁十人，备置弓矢，妥为驻守。”

是日，喀尔喀部囊努克贝勒属下一百四十四人，携牛二百三十头，马三十匹，羊一千一百六十只，驼三只来归。

汗曰：“著将於抚顺所获之汉人，赐给各贝勒，并由各该主子酌放催管之人。於辽东所获养猪之汉人，及绣匠等有用之汉人，收入辛者库牛录新获之五百丁中。居於八贝勒庄户中之汉人，给与牛录之人，并计入其牛录人数之内。”

传谕沿边各堡台人曰：“有车，牛自边外前来时，为何准蒙古人进入？曾有谕：凡使臣及商贾前来，悉令於边外等候，入告获准后，方令其入境。逃人及携带妻孥、牛羊来归之人及汎地之人，即令入境，恐其为敌兵追获等语而为何违背此谕？”

初六日，喀尔喀囊努克贝勒所属十六人，徒步来归。

是日，科尔沁明安老人诸子之使臣率六人并携马十匹及五羊之肉，奶酒一壶前来。

初七日，爱塔之卡伦人追捕编入我民户之汉人逋逃，拿获男三十人，女十人，车二辆，其余半数未获。后明兵来侵，爱塔副将之卡伦人先见之，予以回击，杀一人，生擒一人。明兵再次来侵，爱塔副将之二卡伦人各为敌俘二名。於是致书爱塔副将曰：“尔兄子为海州参将职。并由尔兼之，驻於金州，尔弟为备御。著尔三人从速催办应派之官役、牛、车，油期抵达之。至於兵额，从速催徵。金州、复州、盖州等处，仍由尔统辖。当严加看守叛逃之人。至我卡伦被俘四人之妻孥，各赐银十两。生擒之人众，押送辽东，以消息。其被杀人之衣服、弓、撒袋、腰刀亦令送来，以供查验。擒杀敌人者则著作书送来，以便赏赉。”

初六日，汗谕曰：“著汉官管四千人者，以二百人充兵，其一百兵，配以大炮十门，长銃有八十只，另一百兵，听尔调遣。管三千人者，以一百五十人充兵，配以大炮八门，长銃有五十四只，另七十五人，听尔调遣。管二千人者，以一百人充兵，配以大炮五门，长銃四十只，另五十人，听尔调遣。诸申官管二千七百人者，以一百三十五人充兵，其六十七人，配以大炮六门，长銃四十五只，另六十七人，听尔调遣。管一千七百人者，以八十五人充兵之，其四十四人，配以大炮四门，长銃三十六只而另四十一人，听尔调遣。管一千人者，以五十人充兵，其二十五人，配以大炮二门，长銃二十只，另二十五人，听尔调遣，管五百人者，则以二十五人充兵，其十人，配以大炮一门，长銃八只，另十五人，听尔调遣。”

初七日，汗谕众汉人曰：“凡酉年照例应徵之物，著从速完纳。有官马者，入告我有官马，勿得隐匿所有马匹，否则将其隐匿者杀之。其无马之人，本戌年每男丁纳银五钱。自今五月起【原档残缺】合出一马，此【原档残缺】诸凡人如何交来【原档残缺】”

初七日，来告：昂爱台吉、达尔汉和硕齐，领率一百人，携牛三头、马、车二十来归，已至长永堡。

古木布台吉献良马一匹，遂赐以重五十两之酒海、孔雀翎蟒缎一疋，重三两之金杯及托盘。又献骟马一匹、骡马九匹，遂赐甲六副、盔六顶、亮袖二对、缎五疋、毛青布五十疋。献阿济格阿哥马一匹，遂赐以美缎一疋、翠蓝布十疋，又赐镶嵌撒袋弓韃、镌花腰带一套、腰刀一把。

初八日，赐古尔布什台吉貂皮子三件，猓猓皮子二件，虎皮子二件，貉皮子二件，狐皮**子一件，貂镶皮襖五件，獭镶皮襖二件、鼠镶皮襖三件，男

女蟒缎衣九件，全蟒缎六疋，缎三十五疋，银五百两，镶嵌鞍辔一套，鲨鱼皮鞍七件，镶嵌撒袋一件，装有弓矢之撒袋共八件，并彩柜、竖柜、碗、碟等器皿具备。

初八日，命将平虏堡之四百三十四丁赐给蒙古恩格德尔额驸。拣选通晓汉语、心术公正且守法、谨慎之人，编为十户。尔等不可自徵其每年所需银百两、粮百石，由我亲给之。额驸，格格出行，则吹奏喇叭、唢呐，送出界外，若来则出界迎之。

自兀鲁特部来归之福晋，妻与汗子汤古岱阿哥。赐福晋马二十五匹，牛二十五头，貂皮**子、貂皮帽、金项圈、耳环一副，蟒缎长褂和披肩。福晋所带来之四十名蒙古人皆赐之。

初八日，萨哈连巴彦至。

是日，有二汉人自广宁徒步来归。

初九日，沙金牛录之人因接回亲家之女，藏匿於家，曾罚银二十两。是日又销其功。

初九日，喀尔喀囊努克贝勒所属三户十七人，携牛四头来归。

是日，汗降谕曰：“著八贝蕾各庄周围之人与车匠，住花克沙干，捕鸟人住旅顺口。”

初十日，命汗之包衣纳彦率奉集堡所属空托模屯人八十八口，四十四丁，前往费阿拉。

纳丹佛呼之阿都庄来献貂皮六十八张，水獭皮二张，银鼠皮四百四十张、貉皮八张，蜂蜜一瓶。

拉发之扎西坦庄来献貂皮六十一张，水獭皮三张，银鼠皮二百张，东珠四颗。

纳丹佛吴呼之孙札庄来献貂皮九十三张，貉皮十三张，水獭皮三张，虎皮三张。

十一日，喀尔喀巴噶达尔汉贝勒属下男丁二十一人，携马十五匹、牛八十七头、羊一百七十七只来归。

第三十三册 天命七年正月

十二日，汗往筑新城之地，筵宴而还。

十三日，都堂、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按级赐给小旗、伞、鼓、喇叭、唢呐、箫等物件。汤古岱阿哥、达尔汉侍卫、栋鄂额驸、巴都里、杨古利、穆哈连、索海、车尔格依、达尔汉额驸、戴木布、乌讷格、喀克都里、布尔杭古额驸、阿布图巴图鲁、舅阿布泰、乌尔古岱额驸等十六人，各赐小旗六对，伞一柄，均赐喇叭、唢呐、箫、鼓。叔多璧、叔卓里克图、和硕图、图尔格依、康古

里、阿泰、舒木路、雅杀禅、阿山、哈哈纳、蒙噶图、苏巴海姑父及冷格里、叔卦尔察、叔托博辉、叶赫之苏巴海、顾三泰额驸、方吉纳、胡希布等十九人，赐小旗各五对，伞各一柄，喇叭各一对。以下参将、游击，赐小旗各四对，伞各一柄，众备御赐小旗各三对，伞各一柄。

陞哈哈纳参将为副将。

是日，至蒙古冰图老人书曰：“桑噶尔寨不嫁已聘之女，女遂死，此乃桑噶尔齐之罪也。夫冰图老人，尔若不嫁已聘之女，倘出前事，诚为可惜。纵亲人不忍分离，但女已成人也。

将长成之女，徒留闺中，成何体统？凡事速结为善也。若欲结亲，则直言为好。尔已年迈，岂可使女亦逾年纪耶？尔若出言许嫁，即遣人以礼接娶。女若不嫁，则祸患及身。若取聘礼则给甲五十。让女乘马一匹，友人相随，送至约定之地。我等亦将五十甲送至约定之地，与尔女交换之。”众贝勒致书曰：“若嫁尔女，以合汗意，则尔欲得何物，必可得矣！既已结亲，何必恋舍？”

额尔德尼巴克什为其牛录人塔布兴阿首告之。额尔德尼遂告豪格父贝勒曰：“雅荪、乌讷格挑唆塔布兴阿告发我二人。”又告曰：“不可不令雅荪乌讷格辞离於汗。”雅荪，乌讷格以其言告汗。遂查抄额尔德尼巴克什之家，抄出汉官所馈之退毛整猪八口，以及家鸡、野鸡、稻米、面等。将汉人所送一切物品，送汗衙门内复抄其家，尽没其绸缎、蟒缎，毛青布、翠蓝布、衣服等家产。汗曰：“汗之近人，何可无此财物？”遂将该财物尽还额尔德尼巴克什矣。

汗曰：“汉官之馈，少受尚可。所受过多也。”故将额尔德尼巴克什治罪，还给奴仆六对，马七匹、牛三头。其余人、马、牛皆没收之，赏给阿巴泰阿哥。革额尔德尼副将之职，贬为庶人，其所管牛录，赐与蒙噶图。至於达海巴克什，箭刺其耳鼻，革其游击之职。博和里因与塔拜阿哥殴斗，先拟其罪，鞭责一百，籍没家产，其身赏给大贝勒为奴。后复拟死，旋免其死，箭刺耳鼻，释放。

额尔德尼巴克什复於汗前扶雅荪之短，曰称：“尔偷购覆盖祭器之蟒缎四疋，倭缎一疋，此事汗可知乎？”汗曰：“前曾颁谕，都堂、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购买蟒缎，只限一疋，尔倘若以财随意购取绸缎、蟒缎，则何足他人购用？”乃拟死罪，但因痴呆，宽免一死，还给人六对，马六匹、牛三头。其余人、马、牛皆予没收，罢其参将之职，贬为庶人。阿哈图及坦坦、巴兰、喀萨里、佟山、松古图私卖蟒缎於雅荪，皆已缉捕。因松古图言之有理，予以释放。又革坦坦游击之职。喀萨里、巴兰、佟山各责十鞭。

十四日，陞参将蒙噶图为副将，革马勒图游击之职。

是日，抢掠毛文龙，俘获万人，携之前来献以俘虏之半，分给从征军士

，一半赏给都堂和总兵官以下、守备以上各官。再赐蒙古台吉古尔布什马百匹、骡二匹、牛一头。

汗曰：“今我国人，较前暴虐。凡轻视汗之亲族者，责打之，其殴打者，斩之。皆以著书，颁我诸子。昔居费阿拉时，拉哈默尔根之妻揪我宗室女托塔里之妻衣领殴打，遂杀拉哈默尔根之妻。兹将此言，预先宣谕众人。”

十四日，先是，斋赛贝勒所属五户，男丁八人，携牛十五头来归。今交卓勒呼尔使者带回。

一等和硕贝勒大臣等各备旗八对，伞一柄及鼓、喇叭、唢呐、箫全部；二等贝勒各备旗七对，伞一柄，鼓、喇叭、唢呐、箫全部；诸申、汉人一等大臣各备旗六对、伞一柄，鼓、喇叭、唢呐、箫全部；二等大臣各备旗五对，伞一柄，鼓、喇叭、唢呐、箫；三等参将，游击各备旗四对、伞一柄，鼓、喇叭、唢呐、箫全部；众备御各备旗三对、伞一柄。二等游击以上各备一轿。诸申、汉人各官，出城时均照汗所定礼制，乘轿，计札洛宽①、击鼓、吹喇叭吹唢呐，妆饰而行。於汗城内，只准执旗而行进五对旗之官如遇六对旗之官，则偃旗只身从后跑去相见。四对旗之官见五对旗之官，亦偃旗只身从后跑去相见。小民见执旗者来，乘马者下马而立，步行者避於路旁，等候经过。为符汗所颁之礼制，诸申、汉人大小官员，自上而下，依次行礼。凡汗赐以职衔之大臣，皆举旗执伞，显示身份而行。小民见大臣有不行礼者，见则责打之。见贝勒、大臣停止，或路过

其门，乘马者，须下马而过；若遇急事，亦须脱蹬缓行而过。

是日，弓匠呈送所造之弓二百二十张，将其分给众巴牙喇。

十五日，晋陞备御尼塔哈为游击，晋陞纳钦为游击，晋陞彦秀才为备御，授四十八以备御之职。

十五日汗出御都司衙门，集诸贝勒，大臣等谕曰：“自古以来，君与贝勒之道，未有因衣食竭尽而败亡之例，皆乃因生计骄纵而败亡也！人君之祸，非自外来，皆由自致。故汗以公诚律己。天命之为君，君下有王，王下有都堂、总兵官，其次有副将、参将、游击、备御及千总、守备以至厨役。此皆天授，各有其事也！汗所委之事，不能殫尽忠勤，唯贪人财，食人粮，徇货利，断事不公，故意使汗得罪於天也！此辈乃为害汗之凶贼，毁汗之恶鬼也！如无庖人，汗岂躬自烹调乎？如无差役，汗岂躬自奔走乎？汗为使庶民持公行善，各安生业至无论何物，毫不吝，公平豢养也！如此犹不知足，仍贪赃枉法。天立忠诚之汗，岂容此等恶人？必以法惩处矣！向来我国征伐，所有俘获，均给汗以下厨役以上人等。其越法多取人口财货者，决不宽宥，当杀者杀，当罚者罚也！为臣者，虽征战在前，岂可独自侵吞耶？来此辽东城，为何败坏法纪，妄

自贪取？”又谕曰：“良善之人若不陞赏，何以示劝，奸恶之人若不杀不降，何可示惩？诸贝勒、大臣，尔等出而商议，游击以上，都堂、总兵官以下，皆曰贤则贤，皆曰恶则恶也。著尔等审议具奏之。”诸贝勒、大臣详议回奏曰：“诸贝勒大臣以下、庶人以上，皆称巴都里言语公道。所管诸事，无论御前御后，始终如一，赏善罚恶，不徇情面，勤勉从政。杨古利征战英勇无过，退居乡里，尽力勉为，心术公正，能胜任所委之事。故众皆曰此二人贤。”汗曰：“此二大臣之贤，我亦有所闻。尔等皆称之为贤，则贤也！”遂各赏赐貂皮子、貂裘、佳帽、靴、带，伞一柄，旗二对，轿一顶，鼓、喇叭、唢呐、箫。赏赐毕，二人三叩首以谢，汗入室后，其二人乘轿而归。

十六日，降副将乌讷格巴克什为参将。降副将雅希禅为参将。革齐巴达尔汉备御之职。

有一人乘马自广宁来归。

是日，巴岳特部色楞贝勒属下男十五人、女十人，携牛二头来归。

十八日，往征广宁。每牛录以五十甲士，由多璧叔、贝和齐叔、沙金、苏巴海姑父率之以留守辽东城。汗率每牛录甲士百人，於巳时启行，驻蹕鞍山。十九日卯时，自鞍山启行，宿於牛庄。二十日寅时，自牛庄启行，辰时渡辽河。守渡口之明兵见我渡河之兵，即遁走。我军追其逃兵，至沙岭城，明兵入城。汗於申时抵沙岭，围城立营。二十一日，遣人招城内汉人降，不从。遂於辰时，布梯盾攻城，午时攻取。克城之后，尚未收兵，侦卒来告广宁兵至。我军将欲列阵，明三总兵官率兵三万来战之。我遂分兵冲击，斩领兵主将尤总兵官、祁总兵官、追其兵五十里。日暮，乃退驻沙岭。二十二日，以击败明兵，八旗宰八牛祭纛。於祭纛处，富家庄备御属下之中军来降，给以印一枚，赐银一两，遣还。又广宁四游击自东山遣七人请降，给以印一枚，赐银七两，遣还。是日，阵前所获，尽行分赏。

二十日，授李宗乾为千总。先是李宗乾上表曰：“大兵取沙岭时，辽河岸西宁堡守堡我李宗乾，急出城门，独自叩迎。”汗赐令箭一枝，并谕曰：“著尔归所驻之城，收尔属民而居之。”谕毕，李守堡归，将城外居民，收入城内以居。於辽河架桥时，又与爱塔一同架桥设浮桥。广宁出迎之官，皆陞授官职。张悟理架桥有功，曾赐备御之职。后得罪当死，仍因其架桥之功赦而养之。李守堡驻守辽河口，业已二年。去年六月，闻一屯人叛逃，李守堡连夜为追赶者指路，此事堆勤、王备御知悉，至令仍未蒙赐职。

二十三日，锡翰之子生员郭肇基，掌管广宁城门，前来迎汗以后，赐以汗所乘鞍马及一小旗，遣还。

是日，郎游击兄弟二人来降。驻镇安堡千总来降，赐印二枚还。

二十四日，白土厂刘参将来降，赐小旗一面遣还。又石河守堡来告其村被蒙古袭击，赐印一枚，遣还。

广宁城众官庶民，执伞举旗备轿，击鼓并吹喇叭、唢呐、箫，至一里外，跪迎谒见。汗於广宁城东山冈下马，命八旗大臣入城分拨居屋。汗於申时入城，驻蹕都堂衙门。

管辖大黑山，小黑山等三堡之过堡来见，赐小旗二面遣之。

义州城人来请设地方官，汗遂遣孙游击前往。

镇安堡人来请设地方官，遂陞金游击为参将，遣往。

白土厂刘参将尽收其周围各屯，率先前来谒汗，遂陞其参将为副将，遣归白土厂地方。

陞游击石天柱为副将。

二十五日，右屯卫人来谒汗，并告曰：“游击、宁备皆逃，唯掌印官、捕盗官留守，所积粮草俱在。”遂赐敕书遣之。命掌印官为备御职，捕盗官为掌印，其来告之人为捕盗官。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及无圈点十二字头二书，均无 jarokowan 一词，故照抄之。

第三十四册 天命七年正月至二月

二十六日，汗谕众汉人曰：“我国维生之道，乃事之曲直，秉公听断。凡不受下人之财贿者，心术正直善良之人，酌情晋陞。凡庇护邪恶贪财之人，予以降职。诸凡案件，先交守堡、

备御。守堡、备御审讯后，交参将、游击。参将，游击审讯后，交都堂、总兵官。都堂、总兵官审讯后，告於八贝勒。小事则由八贝勒共同审理结案。大事则奏闻於汗。八王以下，守堡以上各官，不可独断，皆集於衙门，共同审理，若各就本衙门独自审理，贪财徇庇，妄加剖断，恐获罪於天。所谓众人听断，乃此也！”等语。

陞参将顾三泰额驸为副将。

取库贮之蟒缎、绸缎四千疋，於汗所居之衙门，分为八份，赏赐之。

陞乌讷格为副将。

第三牛录工匠茂海，违犯汗定之法，奸宿户下汉人之妇，按八旗裂尸八段，悬八门以示众。

右屯卫存米数目：老米四十二万一千一百三十石五斗二升，小米一万五千零二十石七斗一升。黑豆五万四千三百二十石一斗一升，高粱一万三千二百一十石五斗三升，共五十万三千六百八十一石七斗七升。

二十六日，致喀尔喀五部诸贝勒书曰：“尔等毁我两国天地之盟。如今

，竟有非者固然为非，是者亦以为非之说，轻信此言，岂非幼稚乎？人若相互恭敬，争端自息。设欲修好，相互恭敬，则和好可成。无端起衅，和好岂能成乎？尔等以恶言相报，我亦曾欲以恶言相报之。然我以宽大为怀，岂能效恶起衅乎？故今遗此书。五部诸贝勒，尔等诚欲自省其咎，重修和好，则遣卫寨桑，巴杨阿二人来。自山海关以东皆薙髮归降我国。尔等明知又欲来侵，则听尔自便！盖背盟者必无善果，践盟者必无恶报也！”

汗谕镇武堡军士曰：“我大军行将西征，尔大国岂能不知？顺者生，逆者亡也！沙岭之人因不归降，遂破其城，尽杀其人。西来援兵则亦被全歼之。尔等已无所恃，即是败走，犹在山海关内，孰能给尔等田舍耶？与其受妻离子散之苦，何如薙髮速降之善哉！”

都堂谕外城曰：“凡地方之人，皆速薙髮归降。各城之人，薙髮归降以后，宜前来叩见汗。老年人，可不薙髮，年少者，皆令薙髮。差遣之人，供给肉饭，勿令饮酒。即是都堂所遣之人挟逼索财，亦勿给之。”

都堂谕城内众民曰：“尔等所获无主之财帛、人口、牲畜，以及店铺、库存之金银、闪缎、蟒缎、绸缎，布疋等物甚多。今望尔等将其拿出，自领一半，他半分给我被劳军士。”

二十七日，谕汉人曰：“河东辽东地方之人有渡河前来者，尔等各归各处。再河西广宁地方之人，有愿投亲戚者，准其往投。著将尔等所往人口数目，皆造册送交都堂，以便尔等所往之地方，计口授给田舍、粮米。”

恩格德尔额附属下巴拜晋陞为备御。

熊乾自大凌河遣二人持书，令义州城之人遁入山海关。义州城游击执此二人来献。汗曰称：“伊弃主向我，执人来献有功。著陞游击为副将，赐鞍辔马一匹，再以银百两，分赐城内之人。”言毕遣之。

自喀尔喀杜楞贝勒处来男丁一百一十二人及妇孺二百八十五人；莽古勒台吉之子绰斯希布处，男丁二人、妇孺八人；自洪巴图鲁处来男丁十九人、妇孺二十三人；又巴林处之一百

口，未报男丁数目，由一舒楞额携之前来。又由洪巴图鲁处来之男丁一百，并无妇孺，皆收留之。蒙古人连次来归，供应粮草，无人主管之，可遣掌管粮草昔前来。

二十八日，诸申，汉人，蒙古众官员，自上至下按次赏赐者：栋鄂额驸，汤古贷阿哥、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达尔汉侍卫、穆哈连及巴都里、杨古利等八人各赐驼一只，蟒缎、绸缎衣二十二件，红毡八块。索海、车尔格依及达尔汉额驸、乌尔古岱、戴木布、刚古里、喀克都里、和硕图、阿布泰舅、阿布图巴图鲁及乌讷格、图尔格依、阿山、令格里、阿泰、爱塔、哈哈纳、蒙噶

图、顾三泰额驸等，各赐驼一只，蟒缎、绸缎衣十四件，红毡六块。参将各赐马一匹、蟒缎、绸缎衣共八件。游击各赐马一匹、蟒缎、绸缎衣七件，红毡四块。备御各赐银二两五钱，绸缎衣五件，红毡二块。巴牙喇旗长各赐缎一疋、银二两、红毡一块。千总各赐银二两，布衣二件。守堡各赐银一两也。

陞鄂本堆、拜虎、阿布图、古尔泰均为游击。

陞僧格塔布囊、苏赫巴克什为备御。

陞纳喀达、库尼雅克塔、哈玛虎为备御。

赐讷殷之托霍伦、阿努各蟒缎衣一件、毡一块。

二十九日，都堂谕曰：“镇静堡、镇安堡及尔等三堡之人，尔等妻孥所住房屋及一切物件，均未动用，应有尽有，俱已足矣。唯赏给自内地来归之蒙古人库存财帛、金银，商人之财物，无主之财物、牲畜，以及无夫之妻孥等项著尔等速查。於二月初五日送来者无罪，逾二月初五日以后，被人首告，必将治罪。”

汗登广宁城南门，沿城巡视毕，由西门下，乃回衙门。

三十日，致沙金、蒙噶图书曰：“著尔二人查集制造八旗贝勒凉帽甲衣之朝鲜匠人。每旗各设一人主管，多造凉帽。”

三十日，白土厂刘副将献汗驼一只、马四匹、牛四头、羊四只、毡四块。以柜及竖柜，依次赏给都堂、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各官。

大清堡游击郎实载来告：获首级六颗、马一匹、腰刀一把、帽三项。三人受伤而亡，伤马五匹。一名曰王义德者身亡，一名曰尤金忠之千总及三人受伤。

十二日，致古木布台吉书曰：“地处遥远，且途中盗匪甚多，不必送牲畜与尔女。我备鞍马十匹，载盔甲给之。若不愿结亲，务以质言相告。”

二月初一日，每牛录各出一人，自广宁前往辽东接众福晋。卯时，起兵向山海关，宿於十三山。是日，将熊乾所购之四千五百六十疋布，分给众军士，以做营帐。

初二日，自十三山启行，途中有大凌河备御一人、中军一人，把总二人来迎於十五里外谒汗。过大凌河城时，城内人设御座出城叩谒之。锦州备御来迎於小凌河谒汗。是日，至杏山驻蹕。

初三日，由杏山启行，至十五里外，乌尔古岱额驸之子额森德里阿哥坠马身亡。令每牛录派一人，由费扬古贝勒、岳托贝勒率领，将其尸体送往辽东，汗躬临哭送。军遂由此前行时有一遁逃自山海关来告曰：“熊乾、王都堂已将山海关外村堡居民及其妇孺皆迁入关内，其庐舍尽焚烧之。”汗还军，驻蹕

塔山。是日，著戴木布、阿山前去巡边，遇潜入边内之察哈尔蒙古人，杀其十五人，俘女二人，获牛二十头，携之以还。又布尔吉巡边，尽杀潜入边内之四十蒙古人。获马、牛、羊共七十而还。

命派广宁军士，至广宁以外设卡伦。该广宁卡伦之一百人，自广宁以内直至西宁堡，每二十里设一卡伦。於诸申人所设各卡伦之间，每一处设汉人四名，置炮四门。住卡伦之人编定班次，昼夜妥为巡察。驻西宁堡之人亦照此妥慎巡察之。

汗至塔山堡之日，白旗巴牙喇茂海率侦卒沿边巡察，见察哈尔恭图贝勒属下之人入境夺粮、俘男四十人、女二十一人，获马十九匹、牛一百四十三头、驴四头、山羊二十三只、驼一只。初三日杀俘获之人三十人。

山海关外之人，尔皇帝昏庸，受天谴责，尔等若入山海关内定不供尔等衣食、田舍。若仍留山海关外至广宁一带，又岂能安居？必为蒙古所略也！蒙古人有何衣食？必将死於虱子咬！若往河东辽东地方，英明汗将为尔等备办衣食，田舍也！我以至公养人，故蒙天眷，尔等岂不知之？所有残留者，皆渡河前往辽东地方，归诚英明汗。锦州二卫驻於广宁。右屯卫迁往金州、复州。义州一卫迁往盖州，另一卫迁往威宁营。广宁一卫迁往奉集堡，另三卫迁往沈阳。已交付各该管官妥为安置。凡残留之人，速往所指地方，否则恐误农时也！前义州之人，不遵谕令，未从速移往所指地方，仅有富庶善良者迁往。其馀恶棍三千人，抗拒不从顺。大贝勒遂怒，尽杀之。凡各处之人，尔等若不从速迁往所指地方，亦照此诛戮也！

锦州二卫之人已迁广宁。著白土厂人率尔所响应之人，携犁移居广宁。今锦州之人正候尔等前来，以便分田。著清河之人，查尔所属之人及义州残留之人，并率之携犁迁居闾阳驿。著镇安堡所属地方之人，仍居原处。尔身任边务，沿边各台，仍照旧例，设人固守。另遣善育果树之人及僧人等，迁居广宁，以载种汗食用之果树。

第三十五册 天命七年二月

二月初四日，汗谕都堂曰：“汗往山海关处看得十三山至大凌河、小凌河、松山、杏山和塔山，皆被抢夺焚毁。至塔山时，有一骑马人、一步行者，先后自山海关逃来，并告称前屯卫、宁运卫皆被抢夺焚毁等语。汗遂由塔山还。所有九卫之人，悉令渡河迁往辽东地方。锦州二卫亦令迁往辽东。以西乌里额驸为主，并遣辽东旧游击二人，协同广宁新游击监办。令右屯卫迁往金州、复州。令义州一卫迁往盖州。以爱塔为主，并遣广宁旧游击二人，协同新游击监办。令义州另一卫迁往威宁营。令广宁一卫迁往奉集堡。此亦以西乌里额驸为

主办理。再令三卫迁往沈阳，以抚顺额驸为主，遣广宁旧游击三人协同新游击监办。”

初四日，自塔山堡还，驻於锦州。是日，薙髮归顺我之汉人，叛投蒙古，又反来夺粮。阿敏贝勒率白旗巴牙喇往捕之，获牛十七头、驴十五头、马二匹、男丁四人。

察哈尔贝勒恭图属下之二百蒙古人，前来夺粮，锦州备御出兵击之，杀一百二十三人，生擒六人，获马十一匹、驼四只。

千总张达勋受箭伤一处。把总张国善受箭伤三处。此二官皆蒙其主将嘉许。戴松侯、赵凤慈二随侍，亦蒙主将嘉许。执纛者刘世清，亦受其主将嘉许。张友龙杀敌一人，尽获其弓和撒袋、腰刀，伤敌九人，获弓七张。把总广策新及萧庆云、罗有功、佟槐、马别陵、谢有和纪珠、张坤等八人，率先冲入敌阵。命其将所获之马十一匹，给予马匹倒毙之人，所获之驼四只，敬献於上，并往都堂处取银六百两。取来之后，升锦州郭备御为游击，并由该游击验赏该项银两。有职之人各升一级。

初四日，命总兵官巴都里率每旗五甲士，往收义州一带户口。

命副将阿布泰舅率甲兵四百，沿来途驱赶户口。

初四日，命都堂、大额驸率八旗每牛录十三甲兵，驱赶左屯卫路之户口。

初五日，大贝勒、豪格父贝勒自锦州率红二旗及正白一旗，往驻义州。阿敏贝勒率镶蓝一旗，往驻白土厂。汗率黄二旗、镶白一旗、正蓝一旗、驻锦州。

命锦州城之户口，於初五日起程，经查点有妇孺七千六百三十四人，男丁六千一百五十人，共一万三千七百八十四口。

二月初六日，汗谕栋鄂额驸曰：“当妥为晾晒右屯卫之粮谷，仓顶用席遮盖，簷际留有缝隙，以使粮谷通风。不得靡费粮谷，务尽心妥善管理之。左屯卫存粮五十万，乃我辽东地方之粮也。俟粮收竣，驻骑兵五百。再正蓝旗及二黄旗、镶白旗前来锦州。其馀之兵，各返该旗。二红旗、正白旗往义州。镶蓝旗往白土厂，由栋鄂额驸率之。二旗合派游击一员、备御一员，共游击四员、备御四员。

二月初六日，汗降旨曰：“命赴各处之军士，会集於各军驻地。镶蓝旗驻白土厂，正白和二红旗驻义州。二黄旗、正蓝旗、镶白旗驻锦州。各牛录驻辽东之男丁，核计为三份，一份驻扎，二份在辽东耕田。派精兵驻扎，独身壮丁，勿得差遣，令其驻扎，其田令牛录人兼耕。尔牛录额真不得庇护或差遣贪谄之人，若庇护差遣，则革其职。外出驻扎之军士，留其马匹，仅负甲徒步而往。每牛录派一章京率领前往，丈量田亩。往返差遣之人，不宜过少，令一百四五十人结队而行。差遣之人，骑乘良

马。抚顺额驸、西鸟里额驸、爱塔尔三人、各率本卫之人，前往指定地方，并携辽东旧员、广宁新兼之官，前往勘田、备办房屋、食粮。诸申每旗各派游击二人，每牛录各派千总一人，一同往勘田，并一同备办田舍，食粮事宜。尔等当身任其劳，勿得倦怠，勤於办理之。”

锦州官员，以无主之羊二百四十只、麇子一只献汗，命每牛录散给羊二只。

初五日，汗遣人至广宁，曰：“广宁之人等，已去者几多？留者几多？再者，齐家堡之人等，皆至广宁乎？著探明来告。”

喀未达尼率三旗，自锦州往击山峰，俘获八十人。

初六日，我侦卒登锦州城，见有五人，前来告之。汗曰：“我军不可妄出，俟其近城。令我军披甲，於城内静立以待。”时马勒图备御、阿钮备御、乌达海牛录一人，违令出城门以往。遂将其治罪，罚马勒图、阿钮於广宁所得赏银十五两、乌达海牛录之人，刺其耳鼻。

二月初七日，汗谕爱塔副将曰：“著尽数查出尔属海州、盖州、复州、金州四卫，善於操舟之人，以船运右屯卫之粮。爱塔尔勿得迟延，奋力运竟该右屯卫粮五十万。尔受劳苦，仅此一次，日后不复有矣。军欲渡河，正待运粮。速运完毕，则可归家，祭祀神主。著从速运完之。”

初七日，汗谕大额驸曰：“河岸之粮，勿得载运，设二十人，妥加守护。汗往义州，若有信息，遣人来告时，沿大凌河而上来义州可也。”

锦州之汉人，被蒙古人所获，复又逃归，疑而讯之。命其报父母之名，对曰：“我父名曹有实，五十七岁；母王氏，五十岁；妻王秀珠，十八岁；我名曹友奎，三十二岁；岳丈王马耳，六十二岁；岳母唐氏；弟曹玛色，二十二岁，子二岁。

汗於锦州歇息二日，至鄂陀堡驻蹕，由彼赴广宁。

大贝勒、四贝勒往收义州户口，令义州城人迁移，其城人曰：“蒙古於边界屯兵二万，尔等先杀其兵，我即归降。”大贝勒怒，初六日辰时进攻，申时克其城，斩兵三千。

汗自锦州来，见安达尔齐堡，遣龙什遗书招降。龙什遂与应书生、准泰前往招服男丁七十二人、妇孺七十七人，获马十三匹、牛三头及驴十六头而还。朝鲜三总兵官率兵沿边而驻，因明人往告毛游击，诸申兵已进驻新城，故遣派其阿吉根莫尔根率华连通事等十二人，至新城察看。伊等返回时被我擒获解来。

再者，每日自蒙古有十家或二十家来归。

陈游击著尔率属下，分关厢之房屋驻扎。汗食用之果木当妥为交付园丁栽培护理之，以恐妄行焚毁。游击尔亲自率人分田，速遣农人耕种。妇孺勿遣，仍留住於城内。

初九日，镇安堡参将以马六匹、牛六头、羊十只、猪十口献汗。

阿巴泰阿哥、额尔德尼巴克什业已前往辽东。阿泰亲率人往迎自蒙古占尔布什台吉处来归之人户。

大额驸往收右屯卫城内男丁二千八百五十人，家口五千五百七十八人，马五百零九匹，牛六百四十五头，驴七百三十一头。自右屯卫城西收男丁一千六百八十七人，家口三千二百八十六人，马一百九十八匹，牛三百六十五头及驴六百五十五头。右屯卫所属男丁共四千五百三十七人，家口八千八百六十四人，马七百零七匹，牛一千零一头、驴一千三百八十有六头。

初六日卯时，率户众起行。又缮文具奏有无主之马、牛、驴一百一十二头，猪四百口，羊一百只，布一千八百八十疋。缎衣六十四件及驼二只。河岸之米一千堆，约五万石，城内

仓中老米六百五十石二斗，小米一百一十石，黑豆六百九十石五斗四升，粟一百八十石。

二月初九日，汗降书曰：“阿巴泰阿哥、都堂、侍卫阿哥、抚顺额驸、西鸟里额驸、爱塔，尔等勿因劳生倦，迁移户口诸事，尔等当亲率办理。凡有差役事宜，送文与尔，见文即行派遣。凡有事遣人往，亦住尔处。送文亦送至尔处。若超越尔等，擅行投宿，其人即为冒骗。其宰卖牲畜之腰子，仍照旧为尔取之，不得另罚银两。”

戍守广宁之大贝勒【原档残缺】阿哥，於二十日，阿敏贝勒【原档残缺】此间辛苦矣。汗与诸贝勒，亦在军中办理诸事，其劳益甚也！诸凡有差遣之事，勿遣似王游击、戴游击之人等，当差遣忠廉之游击。迁徙之户，可合居於所指地方之房舍，共同耕种农田。若不敷耕种，可往抚顺、清河、开原、铁岭、柴河法纳哈各地，各自沿边择地，合力耕种。若将锦州二卫和清河、白土厂之人遣往彼处，恐误农时，故令居住广宁。

大茂堡备御王来宾给前来之二百蒙古人以酒肉，并曰：“尔暂退之，若知尔在此，恐必以兵来攻。”该蒙古人即退。其后，该堡备御率男丁七十人来投汗。硕托阿哥旗下所属牛录之一人，因盗骡，鞭责二十七，刺其耳鼻。

汤古岱阿哥旗下，尼隆阿牛录之一人，因盗诸申人之鞍辔，乱刺耳、鼻、面、腰等处而杀之。

第三十六册 天命七年二月

初十日，遣孟坦率八旗每牛录甲士一人，往收沿海遗留之户。又令每牛录各制一梯。

二月初十日，都堂书谕镇安堡参将曰称：“著尔率兵往蒙古边界驻守，有白土厂、清河、石河之人移户口来者，令携豕鸡等诸物，一并迁往指定处所。俟迁

移毕，尔仍归原处。当严
谕同往军士，不得宰杀或抢掠豕鸡等诸物。”

上天眷我，以山海关以外之地畀我。边外之蒙古，若越入边内，我亦以出边外报之，则我两国结怨矣。若愿怀善心行善道，各归原游牧之地，则我两国可无事也！

初十日，汗赐白衣巴牙喇人毡各一块。

初八日，额尔德尼巴克什、达海招抚齐家堡，收人四百，获马、牛七十，驴四十以还。

移白土厂二万户口，居於广宁。

汗曰：“奥德，不宜给尔爵职，似此已获之地，当进取之。”奥德遂进取蟒缎四疋、缎四疋、皮襖一件、马一匹。

移魏家岭、双台二堡一万五千人口居於广宁。

将所收闲散之户，赐与都堂、总兵官男丁各三十五人，赐与副将男丁各三十人。

初十日，送朝鲜阿吉根莫尔根、华连通事二人至广宁。汗命达海、图沙、龙什问其来意遂阿吉根莫尔根答曰：“我王遣我等前来探察是否攻取广宁、山海关。若已攻取广宁、山海关，则我等即相和好。”又问之曰：“何不执献毛游击？”答曰：“明人父也，我等子也，父家之人，子岂敢执献乎？”遂命羁留阿吉根莫尔根。

二月初十日，汗升格根为备御之职，赐缎四疋、银二两五钱。

二月十一日，都堂书谕石副将、刘副将、陈游击曰：“免诸申人镇守南关城门，著尔遣属下人镇守，严查奸宄悖乱之人出入。凡编户之人及取粮畜昔，举一人为主编夥而取之。”

二月十一日，汗降书谕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曰：“著将辽东周围河中所有汉人之大刀船，其损坏者，概行修理，作速送至辽河渡口处。”

二月十一日，都堂书谕石副将、刘副将、陈游击曰：“尔等迁来民户之牲畜业已羸瘠，著尔等速行分屯，於各屯饲秣牲畜，并速行分田。分田时，不得相争，按分派领取之。耕田之人，派往各屯，置备农具。”

二月十一日，都堂书谕爱塔副将曰：“著昼夜督促架桥之小刀船，令其作速架桥，敬谨从事，以恐延误大军过桥。竣工日期，具书奏闻。”

十二日，镇安堡参将遣其千总来告：“前往督催清河，石河之户人迁移时，石河之人曰称：‘我等一无所有，富户已皆往迁徙之地，唯留光棍在此也！’遂缚使者三人，射马四匹。”

十二日，都堂书谕镇安堡参将曰：“镇安堡所属人之妇孺，若有渡河迁徙者

，则准男丁往寻各自妻孥。著遣未迁移之人，暗探石河城内是否有人。”

十三日所审案件：叶赫之诺木浑牛录十三人，因盗马十五匹，各鞭一百，刺其耳鼻。

都堂书谕镇安堡参将曰：“著查点蒙古人之户口，每口给粮四斗。

十三日，命每牛录遣四十或三十人往击山峰。

二月十四日，都堂书谕副将爱塔曰：“著勤加熬制官。”

参将萨尔古里先率八旗每旗游击一人往攻广宁北山峰，不克。舒喇中参将萨尔古里属下人之流箭身死。复命昂古、叟肯率八旗每牛录四甲士往攻，又未克。遂於十二日，遣每牛录五甲士前往，乃俘获六百余人而归。

二月十四日，汗降书谕都堂曰：“著停筑辽东城，并停止垦种官田。其运城石而来之人及牛车，自游击下之中军、千总中各派一干练之人为长，督运广宁之粮，存储於仓。分给诸申官员下汉人等，以诸申为之主带来；分给汉官之人，以汉中军、千总为主带来。遣都司一员同众仓官驻於辽河西之西宁堡，以核计孰运多寡。又广宁地方人迁往后，所有粮食与杂居之地人合用，不足则合运之。白身之人无粮，运而食之，有粮运售，亦听尔便。”

都堂书谕镇安堡参将曰：“著尔将属下城堡，庄屯之人，皆聚齐渡河迁移。其豕鸡诸物等，勿得弃之，携往迁移之地。无牲畜之人，我等给以驴骡，送至辽河之岸。有海州之人，迎

於辽河岸。由彼按驿递送，俾尔不劳。”

十四日，副将喀克都里率每牛录甲兵五人前往收镇安堡户众。

二月十四日，汗降书谕蒙噶图曰：“著将右屯卫男丁，按汉游击所得男丁数，赐与蒙古游击巴布。至於右屯卫备御，则计备御之数，赐与男丁。男丁有馀则取之，不足则增之。”

十四日，赉萨贝勒遣使者六人前来。

福晋等於十一日自辽东起行，十四日至广宁，统兵大臣等出城叩见。福晋等前来，衙门中路尽铺红毡。汗御衙门。福晋等巳时入城，大福晋率众福晋叩见汗，曰：“汗蒙天眷，乃得广宁城。”再众贝勒之妻，在殿外三叩首而退。嗣后，以迎福晋之礼设大筵宴之。

十四日，副将喀克都里遣人，令白土厂、魏家岭，双台三堡之人，皆先期前来。其馀之盲瘸残废者，次日带来。

金参将所管之镇安堡，大黑山、小黑山、中安堡、团山堡等五堡，归镇安堡参将督理。

十五日，汗曰：“一俟归家，即令格格从速起行，其所乘之马，速使养肥。尔蒙古人所谓之肥马，实则瘦也，务照我马养肥之。马瘦则不遣，待马养肥，即

行遣之。尔等无马，宁给他物，亦不给尔以马，勿指望於我。”

十五日，自广宁迁往之户众，勿使其劳苦矣。因广宁之人未劳我汗，似旧相识之亲戚，即行迎降，实可怜也。著将田舍粮食，妥办赐给之。

二月二十一日，汗降书谕副将爱塔曰称：“著尔勤加办理架桥事宜，从速完竣，以恐误诸贝勒渡河。切勿耽搁。”

二月十六日，兀鲁特部明安、索诺木、揣尔札勒、噶尔玛，昂昆、多尔济、顾鲁、绰尔吉、奇布塔尔、青巴图鲁等十贝勒率妇孺及一千男丁，逃来广宁城。汗御衙门，以迎来之礼宴之。是日，八旗众福晋会见蒙古众福晋，宰杀八羊宴之。

二月十六日，陞桑古里备御为游击之职。

汗曰：“我国习俗，守忠信，奉法度，不欺压贤良，不徇纵悖乱，以法治之，故无盗伪凶乱之事。拾遗於道，必还其主。蒙天眷祐，国风乃是也。尔蒙古人，手捻素珠，心存异念乃以盗伪为尚，遂遭天谴，俾尔诸贝勒之心变乱，殃及於国矣。今尔等既来归我，贤良之人者，嘉其贤而优待之。即是无才之人，亦因其归顺而恩养之。勿萌邪恶盗伪之心，若存邪恶盗伪之念，即以我法度处治也！”

十七日，汗自广宁启程，行至盘山，有色楞贝勒所属九十五人来归。是日，驻蹕高平。由彼处起行，驻蹕河此岸三河堡。是晚，爱塔副将以牛二头献汗。

汗宿三河之夜，谕八旗游击曰：“尔等所收户口，妥为护送，直至副将蒙噶图处。令各驿来迎之牛车给未到达之步行者用之。”

锦州卫男丁数八千七百二十八人，人口数二万零五百五十口。

第三十七册 天命七年二月

二月十八日，汗降书谕副将蒙噶图曰称：“尔所迁之户口，如指定之地可以容纳，即酌情安置。若不能容纳，则可更换驿递，至奉集堡处酌量送至边外居住，直至避荫、尚间崖、洞等处。”

汗自三河堡还，过海州，驻蹕土河堡山冈即由彼起行，於申时，叩谒堂子。抚顺额驸率众官员，於门外叩拜。多壁叔，苏巴海姑父率众军士，叩拜於都司衙门。

图勒昆、阔勒喀率每牛录二甲士前往新城於二十日还。获人二百八十人，马八十匹，牛九十七头，驴骡九十八头，共获五百五十五。

白土厂，镇安堡之人口数二万一千一百五十人，男丁九千二百三十八人。

贝勒杜楞所属布当，一百四十户，男丁一百八十人，人口四百六十三口，牛二百一十头也。

贝勒古尔布什所属库赛，六十六户，男丁一百一十二人，马二十匹，牛三百头

，羊七百只。

贝勒囊努克所属和罗木西，二十五户，男丁二十五人，人口一百零四口，牛二十四头羊四十只。

达尔汉巴图鲁贝勒所属噶赖，二十户，男丁三十三人，人口一百二十口，马三十六匹，牛八十头，羊二百只。

塔尔奇福晋之凯赛，十四户，男丁二十二，人口六十六口，马五匹、牛六十二头、驼二只。

贝勒卓里克图所属二十八户，男丁四十七人，人口九十口，牛三十五头。

贝勒岱青所属男丁七人，人口十口。

贝勒色楞所属伯格依、六十三户、男丁八十七人，人口二百二十口，牛五十一头，马六匹。

达尔汉巴图鲁贝勒所属杭噶尔，十九户，男丁二十四人，马六匹，牛四十六头，羊八十只，人口九十四口。

莽古勒塔布囊所属一百户，男丁一百二十五人，马一百匹、牛四百头、羊五百只、驼十只，人口三百三十三口。

达赖台吉所属一百五十户，男丁一百七十人，人口五百一十一口，马二十一匹，牛一百六十头，羊一百四十只，驼十三只。

巴拜台吉所属一百六十户，马二百匹，牛一千头、羊三千只、驼十三只，人口五百口。

洪巴图鲁所属一百户，男丁一百人，人口二百零九口、牛四头、马二十匹。闲散孤身者四百口，其男丁二百七十七人。一无所有，徒步而行者，乃四百口。

总数九百一十五户，男

丁一千五百二十三人，人口三千二百二十四口，骆驼三十八只，马四百一十三匹，牛二千三百七十二头，羊四千六百六十只等情，缮文具奏之。

“汤山、凤凰、伊兰博里库、中固、双山及镇东、镇彝、草河、水长峪、险山等有名地方之人，皆退归原地，无名之地恐难前往。锦州二卫之人，归入岫岩、所木城、青苔峪、甜水站。著辽东佟游击、赵游击、张游击、诸申之阿布尼游击、兴嘉游击、洪尼雅喀游击等六游击等前往监督，妥善办理拨给住房、粮食、耕田等事宜。若谓劳苦，仅此迁徙之年，岂有年年劳若之理耶？若谓安置新户之地方人拨给房屋粮食田亩，不堪其苦，则迁来之户，弃其住房、耕田、食粮，其苦尤甚也。拨给房屋、田亩、粮食之人，勿谓我之不善，乃因尔明万历帝，越境自作罪孽之故，尔等受其苦也。此谓万历帝不善也。尔明国若获我国之人，能如此养育乎？必杀之也。我之不加诛戮予以收养安置者，此也！著前往办理之游击等官，将迁来之人口男丁数目，点明报来。所去之人供以食物

，马供草料，并赏购肉价银而遣之。”此书，二十一日携往。

二十一日，遣方吉纳率备御三名、巴克什四人，前往查点新来之户口、男丁。

“明与朝鲜，如同父子，国大兵众，构起兵端，至六年之久，我岂不知乎？我曾劝子离父，今我看得已无离去之意。当我发兵往征其父时，岂可不留防御其子、看守我疆土之兵而去乎？尔探何消息？观察尔等，我便如觉。即是未观察，我岂愚乎？尔收纳我镇江之人多矣。又尔朝鲜称明为父母，辽东城内二井出血，尔朝鲜何不求於地止之？北京城内河流血二次，各衙门之老树被风连根拔起，石碑楼折断。如此异象，尔朝鲜何不求天地令大风止之？我观天地之众而行，尔朝鲜自以为强，不顾天象，犹如抗天矣。尔为父母抗天，有何益焉？”於二十一日，将来探之十二名朝鲜人，十人剜目杀之，二人刺目，割耳鼻，持书遣回。

台吉古尔布什之妻、台吉达赖夫妇、台吉巴拜夫妇、额駙莽古勒之二妻，各赐蟒缎一疋及缎二疋、毛青布六疋、毡一块。绰斯希尔夫妇、兀鲁特台吉特陵之妻，各赐蟒缎一疋、缎一疋、毛青布三疋。奥巴塔布囊、翰克塔布囊之妻、色特尔塔布囊、僧格塔布囊之女各赐蟒缎一匹、缎一疋、毛青布三疋。头等扎尔固齐及侍卫各赐蟒缎一疋、毛青布二疋。二等之人各赐毛青布二疋。

二月十六日，蒙古贝勒、福晋等前来叩见汗、设宴筵之，并赏缎、蟒缎、财帛。

二十一日，降书谕曰：“右屯卫之粮，以舟运之，若运不尽，冬季运之。蒙古沿边各堡之粮，宜修道路，直经黄泥洼运之。所往之牛车，由盘山以外至十三山以内经广宁南运之，贮於西宁堡、三河堡。先往管理牛车之拉虎、鄂博诺依等人无能，宜补放游击衙之人，催运粮食。”是日，大贝勒自广宁至。

二月二十四日，遣人传谕曰：“命以广宁之粮四百石，赐与斋赛使者。”

二月二十四日，都堂书谕：“辽东城设诸申都司一人，汉都司一人，将辽东、沈阳、清河之官牛，烙盖印记，并造册登记牛之毛色、牛身之大小及交付牛主之姓名。牛庄设诸申都司一人，汉都司一人，将海州、盖州、金州、复州之官牛，烙盖印记，并造册登记牛之毛色和牛身大小及交付该牛之诸申汉人姓名。二处都司官，以官银所收之牛，宜均取壮牛，老牛及不能役使之小牛皆勿取之。十丁中出一人以司其事。先往之人，限期更代，为何不遣？若违限期，罪及百长。先往之三千六百汉人内，若有派官牛者，即留之。其牛若劣，则令遣壮牛换之，以恐他人换取强壮之官牛。所徵之牛若有瘦弱而不能运粮者，则退而易之。著将退牛数几何，遣往之牛车总数几何，速行察明具奏。著计去彼处之牛车，满万辆即遣之。先往之人，因劣而更换之牛，待至彼处后再令退还之，以恐未至之前即遣放退之。汉人万辆牛车运粮之事，业已交付抚顺额駙、西

乌里额駙督办之。驻扎广宁之诸申军士，每牛录各出二十人，编为四班，每班千人。每次以一千人轮班，暂运河西之粮。其间诸申增牛车三百辆，凑满万辆。命将海州所属官牛，於二十八日赶至东昌堡；盖州所属官牛，於初四日赶至东昌堡；复州之官牛车，於初六日抵至东昌堡；金州之官牛车，於十四日抵至东昌堡；清河之官牛车，於初三日来辽东。

二月二十五日，汗降书谕曰：“曾遣人传谕诸贝勒：家中无事，著尔等速亲自前来等语。如今命将尔等所获之二百匹马、四百头牛，赐给由兀鲁特来归之诸贝勒。所获之汉人及由兀鲁特来归之贝勒属下园丁，屯民等亦给之。由兀鲁特来归之蒙古诸贝勒、大臣等，著选不愿游牧，欲随诸贝勒来村居住之朋友，与我贝勒等同来，以令其主众游牧蒙古人，於彼处与我蒙古共同游牧，滋养牲畜。我游牧蒙古，因道路泥泞，暂不能往，待泥乾后即往。尔等所获之百名蒙古人，酌情挑选，无用之人，杀之，有用之人，交付贤能可信之人携之前来。其手套以生牛皮袋，以恐刺伤我人。再遣五人前往谕之以；尔等若有妻孥，可令前来。凡携妻孥前来者，皆为可信之人，加以豢养。其未携妻孥孤身前来者，则不予置信等语。贝勒等，若诸事已经办妥，可将军士交付大臣，尔等抽空前来，所获之驼，尽数携来。”

二十五日，广宁来文：“我兵业已进入锦州、齐家堡、义州三处。锦州、齐家堡无事，唯义州有敖汉杜楞之蒙古人进入，生擒一百人斩杀四百余人，获驼四十七只、马二百匹、牛四百头。叟肯往围之山寨人自寨下，尽杀其男丁，俘其妇孺。清河尚未受敌。”

二十六日，汗降书谕曰：“以官车万辆运粮，右屯卫，十三山以内之粮勿运，白土厂、静安堡、魏家岭、石河、清河、义州、齐家堡及锦州、小凌河、大凌河等远处之粮起运前来

之，皆储於广宁城仓内。先行之三千六百车粮运储於三河堡，人与牛各自还家种田。”

二月二十六日，汗杀牛二头、羊二只，集蒙古诸贝勒、福晋，设大筵宴之席间招汉人戏子，演出百戏。谕曰：“广宁地方人移往之处，岂准尔等久住耶？尔等若往前屯卫、宁运卫等地居住，则该处蒙古人业已满矣。”

正月，出使明安老人之子处之伊萨穆、博齐、硕色等，被扎鲁特之桑图所截，尽夺所乘之马，所携之财，所穿之衣，步行放还。於二月十八日始至。

赐斋赛之二使者以缎衣二件、毛青布十四疋。又因献驼一只，赐蟒缎一疋、毛青布一十疋。

二月二十七日，汗降书谕曰：“英古勒岱所围之山寨，著派我军围守之，以防敌人夜袭之。我军围守之地，宜砌墙而立。我若把守其取水采薪之地，使之不

得，伊将何以食之？命缮

写汉书，晓谕该寨人以尔等或曰下寨必杀戮。因何杀之？广宁之人为首者迎於沙岭，次者迎於高平，众生员迎於盘山。来归之人及安居之人，皆升职而养育之。庶民皆赐地方，并给以住房、食粮、田地。右屯卫之人安置於复州、金州，义州之人安置於盖州，锦州之人安置於岫岩、青苔峪、析木城、广宁四卫之人安置於沈阳、奉集堡、威宁营、蒲河。归降之民皆赐以一切物件而养育之，拒战之人则杀之。尔等乃归降之人为何杀之？等语。又著尔等将存彼处所获之牛，先行发遣之。每一宿地留牛三头，做以供与诸贝勒同来之兀鲁特来投之贝勒等宰食之。”

二十七日，有名色楞之塔布囊率六人自卓里克图贝勒处来归。

二月二十七日，汗降书谕曰：“著选身躯矮小之朝鲜弩马，每牛录人喂养十五匹，务禁乘骑，养肥后使之尻如鹑背，颈似斧柄。”

二月二十八日，都堂书谕刘副将曰：“自广宁迁来之户众，已受远迁之苦，勿再遣往金州以外之黄骨岛、旅顺口，宜安置於金州以内。并且抽一人充军。新旧汉人之马，皆牵於广宁喂养，并委以养马之首领。克辽东时，渡河而去之人一返还，即使尔所住之房、所耕之田、所食之粮，皆成俘获矣。若欲复得，为何不携财帛叩见都堂。自广宁来之男丁点验后，按职赐给广宁各官。其余男丁，赐给蒙古来投之诸贝勒。”

第三十八册 天命七年三月

三月初一日，喀尔喀贝勒卓里克图所属十一人，携马三匹来归，知其有诈，皆斩之。

初二日，住广宁之诸贝勒福晋到来。

是日，降书谕刘副将曰：“著详加查问自刀船上所俘八十三人，来自何处，尔等之同党几何，欲往何处。凡所询获之消息，皆缮文呈送。将该八十三人，颈系铁索，分乘於大凌河运粮之刀船，每船二或三人，委以专人看管之，以防逃遁。”

是日，喀尔喀蒙古囊努克、塔里奇、西达尔三贝勒所属六十户妇孺，携牲畜来归。

三月初三日，八子进见父汗问曰：“天赐基业，何以底定，何以永承天休？”汗曰：“夫继父为国君者，毋令力强者为君。倘以力强者为国君，恐尚力恣纵而获罪於天。一人虽有知识，能及众人之谋耶？故命尔等八子为八王，八王同议，必然无失。尔八王中择其能受谏者即嗣父为国君。若不纳谏，所行非善，尔八王即更择其能受谏而好善者立之。更立时，若不乐从商议，艴然作色而拒之，岂容似此恶人而任其所为耶？如此，则强行换之也！尔八王治理国政

，一人心有所得，直陈所见，其馀七人则赞成之。如己无能，又不赞成他人之能而缄默坐视，则当易之，择其子弟为王。更易时，若不乐从商议，艴然作色拒之，亦岂容似此恶人而任其所为耶？如此，亦强行易之也！若因事他出，宜告众商议，未经商议，不可私往。尔八王面君时，勿一、二人相聚，须众人皆聚之，共议国政，商办国事。如有祭祀等事，皆告於众而往。八王商议，设诸申大臣八人，汉大臣八人，蒙古大臣八人。八大臣下，设诸申审事八人，汉审事八人，蒙古审事八人。众审事审理后，报於大臣，大臣拟定后，奏於八王知，由八王审断定罪。八王斥奸佞而举忠直。八王之前设诸申巴克什八人，汉巴克什八人，蒙古巴克什八人。国君於每月初五日、二十日，御殿二次。除夕谒堂子拜神主后，先由国君亲自叩拜众叔、诸兄，然后坐汗位，汗与受汗叩拜之众叔、兄，皆并坐於一列，受国人叩拜。各以务记汗父训诲，勿存暴乱之心，他人谗言，切勿得隐瞒，即行讦发等语。立书为誓，系之於颈。即居乡间，不得私议谁善谁恶，设有一或二贝勒议论汗父之善恶者，勿当面质对，退而会议，经众人议断善恶是实，乃无怨尤。若憑一、二人听断，则怨尤生矣！八旗诸贝勒凡本人获罪，而不准他人入告者，乃为邪恶之人也！一人获罪而告之，另一人获罪则不告，可乎欤？征战之时，八旗诸贝勒，不论尔旗下人或他旗下人有事故，非经众人审理不得单独入告。若单独入告，则必相争矣。经众人审理而后入告，则无怨尤也。贝勒等欲放鹰行围以取乐，不与众人商议，勿得前往。凡见行为悖逆之人，勿得放过，即行责之。一人谴责之言如是，则众人共责之。尔若以独自受责而心怀仇怨。则尔乃沮坏众人生计之恶人也！凡诸兄弟，互有怨尤，可以明言，若匿怨不言，而诉於众者，乃为居心邪恶、专行哄骗之人也！日后，尔将为众人所斥。若逾父汗所定八份所得以外，另行贪隐一物，隐一次，即免除一次所得之份，隐两次，即免除两次所得之份，隐三次，则永免其所得之份。若不记父汗训诲之言，不纳众兄弟之谏，竟行背逆之事，则初犯者罚之，再犯者夺其诸申。若夺诸申而不抱怨，修身度日则已，若执拗不服，不致杀尔，将囚禁之。若负此言，仍行邪道，则天地佛神皆加谴责，身罹灾殃，寿算未尽，即令矢殁。若谨记父汗训诲之言而不违，心存忠义，则天地佛神皆加眷祐即使之延年益寿矣！”

初四日，汗与众福晋率蒙古来归之贝勒、福晋等，前往新移之地宴劳之。汗命将为诸贝勒修房舍、饲养官牛之人放还耕田，当差人留之。

是日，都堂书谕刘副将曰：“南四卫兼管之河西户众，已交付尔刘副将。可将大户合於大宅，小户合於小宅，房则同居，粮则同食，田则同耕。设廉洁忠正之官，以督催其作速耕田。著将开耕之日，缮文具奏。”

初四日，汗降书谕曰：“著甲兵百人以五十人驻广宁，其馀遣之。自总兵官以

上凡有职者，计已来辽东之人，分一半遣之。留彼处之人令其驻至三月终，逮至四月，再令其归来之大臣兵丁，前往更替之。”

是日，“尔等兀鲁特诸贝勒若欲来汗处，即速将马匹养肥。一俟马匹肥壮，即遣使前来告之。”

初五日，自广宁以三十驼驮来蟒缎，闪缎及缎、财帛等物。

初六日，喀尔喀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使者率四男、四女前来，献驼一只、熟羊皮三十张及整羊肉十只。

传谕曰：“蒙古贝勒巴噶达尔汉属下有十八家一百人，携马十匹、牛七十头、羊三百只前来。二月十五日，遇戴哈尔、托多惠二塔布囊，其男丁被杀，妇孺畜产尽被夺去。其后又有四十家逃来，仍遭戴哈尔截掠，尽夺其所服之衣，扣留三妇人。斋赛之子令尔等驻於此，今戴哈尔作恶，两次截杀来归於此之逋逃。此事尔色特奇尔可知之。”

初六日，汗遣格格，恩格德尔额驸归蒙古，出行前於衙门列筵二十桌，宰牛二头、羊二只宴送之。

是日，察哈尔敖汉、奈曼部遣使者二人前来。

初七日，达尔汉侍卫率每旗二人前往时，谕之曰：“见敌兵时，将城门尽行开放，使来兵视如废城。敌兵进入我城，则尽歼之。凡见敌兵，勿立刻乘马追赶，恐被其所诱，陷入伏中。又恐我精兵在前追赶，后面弱兵受敌。可仿造在辽东所制之车，布列於城上。来兵攻城时，则将车置於垛墙为站板以战之。”

来归之蒙古人，优者服良甲，劣者服次甲乃犹如我军，盔尾甲背，缀字为记。依照先来之蒙古人所服，我所属之蒙古人及自兀鲁特部前来之诸贝勒所属之蒙古人，皆同一服装。赐其族长各毛青布六度，男丁各布六度。随贝勒同来辽东之人，勿赐衣服。遣人往广宁，修理汉人之甲，以给蒙古人等。

前往运粮之车三千三百六十辆，载粮四千五百五十一石，运至牛庄。

大凌河沿岸所囤之米及右屯卫一带庄屯之粮，皆令起运。令四旗兵於齐家堡喂马，其余四旗之兵於锦州喂马。自齐家堡、松山以内各屯之粮，皆运至广宁城。自义州至清河、石河及魏家岭、双台、白土厂等处边界之粮，可派我旧蒙古人及新来之蒙古人守之。

令蒙古兵各主将之妻及新来食官粮者之妻等，皆居广宁。妇孺至彼，即严加看守，以免有人与妇女私通并携之潜逃。令蒙古兵驻白土厂和双台，以沿边之粮喂马，不敷则至魏家岭、石河、清河、义州等地喂之。就近可运来之粮，切毋得动用。自兀鲁特国前来之蒙古人，由尔等率之同行。

初七日，报称：达尔汉侍卫之旗，车五百五十七辆，粮八百三十石；舅阿布泰

之旗，车六百一十辆，粮八百二十石；汤古岱阿哥之旗内，车三百七十二辆，粮四百九十石；博尔晋侍

卫之旗，车三百八十辆，粮五百零五石；穆哈连之旗，车三百零二辆，粮四百石；苏巴海之旗，车二百六十五辆，粮三百八十石；栋鄂额驸之旗，车二百六十辆，粮三百一十一石，阿巴泰阿哥之旗，车六百一十五辆，粮八百一十五石。共车三千三百六十辆，粮四千五百五十一石，皆已运至牛庄。

初九日，汗降书谕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及刘副将曰：“沈阳、辽东之人，战不能胜乃降。广宁之人未战，吹奏喇叭、唢呐如迎亲人矣，非因广宁地方无住舍、食粮、耕田，而来辽东之地。乃汗颁谕令携来以大户合於大宅，小户合於小宅，房则同居，粮则同食，田则同耕之。史家屯有名马云峰者，违汗之命，与自广宁迁来之户人贸易，以草六十捆取银一两一钱五分，豆五斗取银七钱五分。故将为云峰以箭刺耳鼻，杖责四十，并追还所取之银两。凡有似此与自广宁前来之人交易者，皆令退还。否则将致某地之人，房不同居、粮不同食、田不同耕，又不做工，恐误农时。务令从速耕种。有嫌田少不足耕种或地方狭窄者，则沈阳、蒲河和懿路 范河、抚顺等处田产丰富，新旧之人等如有愿往者，可至彼耕种。”

都堂书谕平虏堡备御曰：“著遣有肥马者十五人，令其催喂马匹。并给八旗公用橐驼一只，以驮十五人食用诸物。给喇叭一对，唢呐一对，小鼓一面，镗镗一件，铜鼓一对，唵唵一

对，不会则教之。”

著李驸马遣一妥人，将前往河西运粮之重辆，尽行带回，用以筑城。若追上沙岭以内之车辆，则令空车返回；沙岭以外之车辆，令装粮而回，留於牛庄。为恐有南四卫之人顺便回家、或有一、二人离散，著所往之人将车、牛及人等尽数带回。”

第三十九册 天命七年三月

十一日，汗赐巴拜台吉以宾图达尔汉台吉名号，又赐黄伞、貂皮襖、细镶貂襖、貂皮**子、狐皮子、煖帽、靴、腰带、蟒缎二疋、缎八疋、毛青布三十疋、计银盘二个、银酒海一个、银碗二个、银碟二个，银匙二支在内共银五百两。赐额驸苏纳之姊蟒缎女朝褂、女朝衣、整蟒缎二疋、缎八疋，毛青布十疋，蓝布十疋，布十疋，红毡一块，及缎被、缎褥、缎枕等。

赐巴拜台吉另一妻次蟒缎女朝褂、女朝衣及整蟒缎一疋、缎四疋、毛青布五疋，蓝布五疋，布五疋，红毡一块，次缎被褥、缎枕。赐巴拜台吉本人及二妻共毛青布五百疋。

赐绰斯西台吉貂皮襖、猢猻皮子、短皮襖一件、煖帽、腰带、靴，蟒缎二疋

， 緞八疋及毛青布十疋、蓝布十疋、布十疋、红毡一块并赐其妻蟒緞女朝褂、女朝衣、蟒緞一疋、緞四疋、毛青布五疋、蓝布五疋、布五疋、红毡一块、次緞被褥、柜八个。

赐恩格德尔额驸之姊貂皮子一件、蟒緞女朝褂、女朝衣、蟒緞二疋、緞八疋、毛青布十疋、蓝布十疋、布十疋、红毡、緞被褥、柜八个。

赐哈拉克钦福晋貂皮子一件、次蟒緞女朝褂、女朝衣、蟒緞二疋、緞八疋、毛青布十疋、蓝布十疋、布十疋、红毡一块、緞被、緞褥、柜八个。赐成衣、蟒緞、绸緞共五十疋。

（原注：此皆自蒙古逃来之贝子、福晋、小姐等。）

是日降谕曰：“诸申、汉、蒙三国业已合，然三国之光棍盗贼，尚无畏忌。於凤凰城地方，汉人见放牧之人^①少，即用棍棒击杀之。至盖州地方清点人数，因派出之人少，有乌里堪及纳齐布牛录之二人，被汉人所杀。善延岛之三人前往广宁，被自兀鲁特国来之台吉索诺木所属蒙古人杀害。由锦州迁来之户人四人，被盖州之人杀害。嗣后各处行人，不可过少，务以十人结队而行。如此，则光棍盗贼不敢起杀人之念矣。若结夥不足十人，而九人同行，见者即拿之。罚银九钱，八人者罚银八钱，七人者罚银七钱，一人者罚银五钱。”

十二日，书谕台吉索诺木曰：“二人如何杀得三人？恐父子兄弟相与庇护，众人杀之由二人承当也！即便赦免众人，嫁祸於二人，后被得知，尔索诺木台吉必将失信矣！念尔弃地而来，使尔衣食不愁。汗如此恩养，尔仍不好生度日，见行人少辄杀之，可乎？若醉酒相斗误杀，可视为过失。生於一国之内，为何杀人犹如射杀野兽？著详察杀人者，若有同夥，则皆擒之以献。”

遣诸申兵一千。刘副将及诸申游击一员，兵三百，驻扎复州。诸申游击一员，汉游击一员，兵三百，驻扎金州。诸申游击一员，汉游击一员，兵四百，驻扎黄骨岛。每两月更易驻扎。

金州、复州每十丁抽二人之筑城者，除由水路运粮时，留足操舟者外，其余诸申汉人，悉遣之。将分给官员之男丁及俘获之男丁，点明数目，分派筑城之地。每二十丁抽一人充兵，

乃自是月起教练放炮，至来月初十日止。筑城之时，诸申汉官等，当妥加管束所属之人，催令速筑。如管束不力，落於他人之后，则夺其关防，治以重罪，并革其官职。

训莽古勒额驸之谕：“招抚万人，养牧万畜之人，宜怀宽大之心，有求必应。尔莽古勒有万友万畜乎？并无有矣。然尔竟以汗恩赐之财，妄赐所求之人，人皆以尔为痴愚也！何必取此痴愚之名乎？尔为我婿，故以谆谆训诲。未便面述，作书谕之。”

第一：金玉和、赵义和、高明和；第二：吴印、佟岩、朱继文；第三：朱世昌、张玉伟和张梦兆；第四：宣义元、李大成、佟镇国；第五：张德柱、佟松年、谷秀东②。十六日书写

此。

傅谕驻守广宁之大臣等曰：“被杀之三人，实属何牛录，为何离散，仅此三人，欲往何处所？是夜睡时被杀，或昼行时被杀？著详查之。台吉索诺木执送杀人之蒙古时，我大臣当将男犯严加监护，钉手於木，骑驴而行，并将两足系於驴腹之下，押解前来，以防其投水而死。押解此处，刑杀示众。其妻孥亦於该处斩首示众。”

察哈尔敖汉、奈曼之使者归去。

十四日，都堂书谕萨尔浒中军曰：“据闻尔八城迁来新户之汉人，其耕牛、有耒耜、豆种者，无者甚少。已有者不得再领，昌领者罪之。无有者酌情发给以我所铸耒耜给之。倘有不足往清河取之。豆种足用则已，倘有不足，获青豆给之。”

十四日，有喀尔喀卓里克图贝勒之十三人及色楞之九人携妇孺来归。巴噶达尔汉属下十户来归。

三月十三日，有一千五百三十头牛渡过辽河，其中有三头牛因病退回，又有一头牛被其主人驱之而去。实际前往者有诸申官牛一百一十二头，汉人官牛一千四百一十四头，共一千五百二十六头。

十五日，自广宁来书：“萨禄所携户口之男丁一百又七人，妇女六十六人，幼稚三十七人，共二百一十口，马八匹、牛九头、驴十八头。三月初十日，获一山寨人，有男丁一千二百六十人，人口合计二千九百人。又一山寨人欲降，遣四人前来。遣贝勒编户内所留之生员往山上寻觅其亲人。携男六十八人，女四十九人，马一匹、牛十头、驴九头前来，皆令住於关厢，共男丁一百三十人。”

扎克丹城千总李恭寅往寻新城一带馀留之人，自鬻河还，获四五十人。又以俘获毛文龙所遣甲士四人来献，赏银四十两。

十五日，汗降书谕曰：“曾命诸申汉人合居同住、同食、同耕。今闻诸申人命同居之汉人赶其牛车输运粮草，并苛取诸物等语。该汉人岂给尔为奴耶？只因由地方迁来，无住舍、食粮、耕田、故令合居也。嗣后、诸申、汉人除房舍同居、粮米计口同食外，诸申、汉人各自所得之田，以各自之牛耕种。诸申人若违此谕，欺凌侵害汉人，则汉人可执之前来告於法司。汉人亦不可因降此谕，肆意诬枉诸申人，尔等皆为一汗之民也。”

以二百蒙古人交付爱塔副将豢养。并全给以衣服、乘马、盔甲、鞍辔、撒袋、

弓矢。

十六日，遗书驻广宁诸臣曰：“任广宁之人及自各山寨下来之汉人户口，皆迁置广宁，每二十口给一牛，令其耕田。前两旗合派一游击随车运粮，今八旗遣八游击，每牛录仍遣二甲兵，於十三山以内一堡，喂马驻防。令所遣车辆，运广宁一带之粮食。所获之二百匹马送与爱塔。”

汗曰：“诸阿哥，昔令尔家子女衣着薄缎，如今皆馀厚美之缎料，赐他人，实为可惜。若不与之，又以何赐与愿穿之人？著尔等亲自拣选各色缎料。按诸贝勒、福晋、男子、女子等人衣着之各异，我诸贝勒、大臣之衣着与赐蒙及汉诸贝勒大臣之有别，以及随意馈赠者之不同，分别发放。并以华美光泽之缎，精制成衣，遂赐与我等欲给之人。”

十七日，副将爱塔奏书曰：“金州李殿魁者，差使明白，胜任委职，立志公善。”故授以游击之职。

十八日，致书驻广宁诸大臣曰：“著选八贝勒所收之劣等弩马，及俘获蒙古、汉人之马等，共二百匹，皆备俘获之鞍辔，并二百人之盔甲、腰刀，给与副将爱塔。勿给良马良骡，俟还马与八贝勒时，取其良马良骡。著在广宁给八旗甲之大臣，将赐给蒙古人每牛录之二十副甲，裁取长甲之边缘及盔后尾、盔耳叶、甲遮窝。若无制作之人，则由穿甲人之妻做之。”

令萨克寨牛录等及八家之德尔赫图牛录之人，各以二十五甲驻於彼处，其余皆来。著广宁之二十个卡伦之人，留十来十，卡伦之六游击，留三来三。

是日，察哈尔敖汉、奈曼部遣使者七人前来。

十九日，都堂书谕：“凡在铁岭，法纳哈，柴河以南，清河以北界外山谷居住之汉人，尔等在彼耕田造舍以居，止限本年，来年将归於城堡居住。今迁往之人，可寻有城堡台站处居

家耕田。勿虑彼田舍非我所有，此田舍皆有其主。因同为一汗之民，田舍盖均匀办理之。”

总兵官穆哈连遣马守堡往取筑城之人，牛车。该马守堡往而不催，反索乡人银两。乡人遂将此告於副将爱塔。副将爱塔拿马守堡问之曰：“尔不催徵人、牛、车，为何索取乡人银两呼？遂将马守堡执之。执后总兵官穆哈连遣名阿布尼之人持书挟逼副将爱塔曰：“此路乃汗赐之於我，我所遣之人，尔为何执之？莫非尔主此路，由尔徵之！”副将爱塔曰：“该马守堡有索取民财之罪，故执之，当另遣人催办人及牛、车事宜。”阿布尼不从，仍行横蛮，不宿所指房屋，而宿於爱塔副将之门首。副将爱塔执其书，告於法司。执法之人审问穆哈连总兵官曰：“尔何不与众人商议，倚仗大臣之势力遣人至他地挟逼？”故治其罪，革其总兵官之职，尽夺其一满洲牛录、三千汉人、於广宁所赏之财帛及

所赐之人。又审各阿布尼者曰：“尔何为横蛮无理？”遂鞭一百。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maltu及蒙古语有牲畜之人。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段仅写十五人为五等，为何而记，无从查考，故照抄之。

第四十册 天命七年三月至四月

二十日，降书传谕阿巴泰阿哥：“著阿巴泰阿哥与前来之人，一同於二十七日抵达，又命输运广宁一带粮米，释放已拿获之索诺木台吉之妻妹。自兀鲁特贝勒所属各处来归之蒙古人，皆还给兀鲁特诸贝勒。其他蒙古人，皆收留之，俟此处大臣前往后，令其办理。”

有男女共四十四人自贝勒卓里克图处徒步逃来。

二十二日，向驻镇江一带之额克兴额增兵派遣每牛录一人，炮手二十人前往。并傅书谕曰：“命尔等居於山谷之汉人从速下山耕田，造舍而居。尔等入山海关，所需住舍、耕田、食粮，孰予办理之？况我大军拟於亥年或子年，进入山海关征伐。尔等若下山来降英明汗，则公平，给以食粮、耕田、住舍、而养育之。若不下山来降，必剿杀之。”

率兵往镇江之额克兴额，俘获七百人解来也。

是日，将广宁解来之俘虏，赐参将、游击各二对。

蒙古科尔沁之囊苏喇嘛，闻英明汗敬养之善，初曾来往二次。得辽东后，该喇嘛来曰：“我虽身体不适，但仍抱病离故土而来，愿住英明汗处弃我骸骨。

”不久病危，终前该喇嘛嘱曰：“如蒙恩爱，待我死后，将我遗体交与在辽东之巴噶巴喇嘛，令其祭之。”辛酉年十月圆寂，遂於辽东城南门外韩参将之园屯舍内处修庙台丧。英明汗命巴喇嘛祭之，并遣图鲁什往接囊苏喇嘛属下在诸申，科尔沁之六十三户，赐一汉人屯堡，以葬喇嘛之遗体。又赏给验射后之弓五十五张，赏甲五十副，马五十匹和驴二十头，及差使之奴仆男五十人，女五十人。

二十三日，陞卓里克图叔游击为副将。陞达尔札阿哥备御为游击。

二十四日，喀尔喀贝勒卓里克图所属男七人，女三人，徒步来归。

二十五日，都堂书谕：“自广宁前来之官员，已将各该卫，该地之人携来。若携来之人俱在，则奏闻俱在。若携来之男丁未齐，或各往投亲戚，则由该官员行文各所属之人，查获解来。并以我携来之男丁悉数查获等语缮文具奏。因系弃土移来，已免其本戌年筑城之役。其弃兵而无马者，令其购马，并令军人修治军械。汗亲自发兵，尔等岂能间居乎？令副将管男丁三千，游击管男丁二千，备御管男丁一千”五百。著广宁前来之官员，将尔等所有之男丁数详加查点，不得隐瞒丁数，尽数呈报。尔所有之男丁，如有不足，即增给之，尚且有馀

，则给其他不足之人。”

是日，都堂书谕：“据知，有已清点之屯人，不依管束，不在本屯而任意逃往他乡等语。至其违令而行之人，乃为逃人也。此类为乱之人，见即拿获送送来。逃人带银百两，取五十两

给拿获之人，有一两，取五钱给之，有一钱，取五分给之。该潜逃之人，若官员知而容留、定官员以应得之罪，地方百长知而容留，定百长以应得之罪。为何遣清点之屯人前往他乡？若系逃走，为何不查？若他乡清点之人前来，为何不查还其主？若不如此查察，设百长，千长及大小各官何用？如系自河东往河西而返回之人，则将其丁数，由地方头领以来我处男丁几何等语缮书奏闻。河西广宁所属之人，未往其所指定之地，新戚若知，不得将其隐匿，由各该地方头领查获，解交广宁官员。若隐匿不送而被察知，则将地方头领及百长治以重罪。夫汗之官牛由二十人饲养一头，其饲养之费，由原养主偿给。”

是日，都堂书谕齐副将：“造新刀船若干只？据悉孟坦所指刀船在大凌河彼岸，可派人沿大凌河两岸往寻之。著将所获刀船数及造船数等，缮文具奏。务勤速运粮，并将所运粮数，缮文送呈。汗之官牛，自去年催至今年三月，养主仍行隐匿。不以供筑汗城之用，其官牛又作何用？汗之官牛，筑汗城时不得用

，购之岂供尔等自用乎？各处守堡、百长，若不将所属之官牛救灾行查出送来，则令都司官擒拿其守堡、百长，缚以铁索。若以速查官牛送来，则命之为官，授以管人之职。若不将官牛速行查完送来之，则任尔访察官何为耶？凡不能胜汗委任之守堡、百长，皆令拘捕，奏闻执法贝勒，并令李都司将此告知於汗。据悉曾二次行文刘副将令督催南四卫人送所有之官牛前来，然刘副将未有一言回复。故此咨文探询是否属实。”

二十六日，自蒙古来归之兀鲁特部诸贝勒经由广宁至。遂以来归之礼，由八旗宰十牛，设筵百席，带至筑新城之地大宴之。

是日，阿巴泰阿哥自广宁前来。是日，遣往科尔沁古木布台吉处之使者郭忻，伊萨穆归来。

二十七日，都堂书谕都司官等：“遣往催征官牛及筑城人之官员等，未徵官牛及小人，仅徵银两带回。故著尔都司官亲信，明白办理之速将官牛如数徵来。”

二十七日，都堂书谕：“有愿养猪者，可向牛录额真、代理章京出具保结，购母猪喂养之。若以喂养为各购而杀之，即将该牛录额真及代理章京，鞭责一百，购猪之人，亦鞭责一百，并且刑其耳鼻，以此为戒，不得购猪妄加杀之也。”

是日，喀尔喀贝勒卓里克图所属之男丁六人，妇女五人，携马五匹来归。

二十八日，据岫萧备御来告：“二十六日，扎喀之人乘夜而入，绑缚水长峪屯张守堡及户口五十余人，携之而去。”

二十九日，汗传书於自蒙古来归之诸贝勒训之曰：“我思自喀尔喀前来之诸贝勒编为一旗，自察哈尔前来之诸贝勒编为一旗。我念尔等来归，故编尔等为二旗。尔等若以为分旗难以度日，愿与诸贝勒结亲通婚，彼此相与，则任尔自便。若与诸贝勒和睦相处，友好度日，我更喜悦之，即如尔蒙古国父子兄弟，亦无异也。我之八家，如同一家我亲生之诸子与贝勒等携来之诸子，同其爱养，不有歧视。尔等循我国贝勒之便以度日。我国之法度比尔蒙古国之法度更为严明。诸贝勒务晓谕众友，永禁盗贼。尔蒙古国彼此偷盗，牲畜皆尽，国已贫穷者。念尔等来归，衣食必厚之矣。枉法之人，即毁国之鬼也！如此枉法毁国之鬼蜮，可以爱之乎？”

二十九日，汗降书谕从汉官：“边防之事尔等推诿於我，唯恐误事。尔等国人可信与否，则尔等自知也。若推诿於我，出言强硬，怕者更怕，出言温和，人且不从。尔从官，勿忘己

任，同李、佟二额驸商议，妥加戍守边境不坚固之地，撤回其不可靠之人。再者，若有可用於诸事之贤人，不得一二人径自入告，与众官员，二额驸商议（原注：二额驸为李永芳、佟养性）具奏荐举，赐以职衔。若有暴乱之人，亦不得一二人径自入告，与众官员、二额驸商议弹劾其恶。尔等勿存明国长久之我存一时等无趣之念。辽东城牛中出血，该城被陷。据悉北京城中流血二次，又各衙门之大树被大风连根拔出，石碑楼折断。此天示之异兆，孰能避之，乃天意也。以大为小，以小为大，乃自古以来循环之例，尔等皆如之也。”

四月初一日，召集察哈尔、喀尔喀前来之诸贝勒、汗升衙门，谕诸贝勒各通婚媾。汗之亲家为卓里顾图之子鄂勒哲依图、揣尔札勒、噶尔玛、索诺木、博。大贝勒之亲家为莽古勒额驸之父子、岱青之子巴音岱、绰尔吉、米赛、伊林沁、额布根、伊斯哈布。阿敏贝勒之亲家为拜兴之子青吉勒、青吉勒之子达赖。莽古尔泰贝勒之亲家为额尔德尼达赖之子多尔济及特陵。四贝勒之亲家为兀鲁特七贝勒中已故龙贝勒正室之子明安及明安之三子昂昆、班第及多尔济。德格类阿哥之亲家为奇布塔尔。阿巴泰贝勒之亲家为莽噶泰之子布当、袞济、希尔胡纳克、阿金。岳托阿哥之亲家为威徵之子布彦岱。济尔哈朗阿哥之亲家为台吉巴拜。斋桑古阿哥之亲家为古尔布什台吉。多铎阿哥之亲家为布达之子恩额类。此皆察哈尔贝勒，英明汗有意咱之为亲家，并谕之好生豢养其诸女等。

遣牧马人伊希莫尔根，往告额克兴额巴克什：著妥设哨探，侦察踪迹。

初二日，赏赐察哈尔来之诸贝勒。赐诸贝勒各金五两，银二百两，蟒缎四疋

，羽扇一把及缎十疋，毛青布二百疋，绵索子貂皮袄一件及黑貂皮子一件，猓獠皮子一件，汉人貂皮子一件。赏二等者各金三两，银百两，蟒缎二疋，羽扇一把，缎七疋，猓獠皮子一件及毛青布一百疋，貉皮子一件，貂镶蟒缎皮袄各一件。赏三等者各金二两，银五十两，蟒缎一疋，羽扇一把，缎三疋，毛青布五十疋，狐皮子一件，诸申貂镶补子缎皮袄一件。共计金八十七两，银三千四百两，大蟒缎六十二疋，小蟒缎二十五疋，蟒缎合计八十七疋。绸及纺、彭缎、绫、四色缎一百七十八疋，毛青布共三千一百疋，黑貂镶绵索子貂皮袄九件，黑貂皮子九件，猓獠皮子九件，貂镶蟒缎

面皮袄十件，豹皮子十件，狐皮子六件，貉皮子十九件，诸申貂镶补子缎面皮袄六件又每旗赏银鼠皮袄各三件，皮袄四件，共银鼠皮袄二十四件，皮袄三十二件，合计皮袄八十一件，皮子五十三件。

明安、鄂尔哲依图、索诺木、布当、多尔济、揣尔札勒、布彦岱、绰尔吉，达赖等九人为一等。

多尔济、米赛、伊林沁、希尔胡纳克、奇布塔尔、昂昆、噶尔玛、恩额类、博等十人为二等。

特陵、袞济、阿金、伊斯哈布、额布根、班第、绰斯西等七人为三等。

初四日，喀尔喀贝勒卓里克图之子厄参台吉属下男丁二十三人、妇女二十二人来归。

初四日，汗於筑新城之地召集察哈尔喀尔喀前来之诸贝勒，及广宁之官员等大宴之。赐蒙古为首之九贝勒各伞一柄、旗四面。汗於筑城之前由辽阳城迁来。

第四十一册 天命七年四月至六月

初五日，大贝勒、杜度阿哥、济尔哈朗阿哥、总兵官杨古利、众副将、参将、游击率每牛录甲兵五十名，往广宁换防。

初六日，蒙古格格与额駙恩格德尔还，汗以送行礼，赐女长褂女朝服八件、凉帽八顶。汗偕众福晋、诸贝勒送至新城北十里外，宰牛二头、羊二只，设二十桌宴之。请祖父汗为格格之子命名。汗乃命名为额尔克岱青，并赐给配以鞍辔之马。再汗赐驼四只，四贝勒赠驼四只，以运载格格、额駙之食物及一切物品。宴毕，汗亲执格格马韁，送至三里外遣之去。贝勒莽古尔泰、阿巴泰阿哥、斋桑古阿哥、硕托阿哥等送至二十五里外而还。巴都里、舅阿布泰率百余人，送出界外而还。又遣四人送夫妇直抵其地。

初七日，致察哈尔敖汉处贝勒杜楞书曰：“我两国犹如一国也。尔蒙古人听信明都堂之言，发兵助明。尔虽以兵助明，而我仍兴师征明。蒙天眷祐，所有广宁地方及山海关以外之

地，皆赐於我。并令所赐之明国人皆薙髮，冠以红菊花顶。与此同时，沿边汉

人来告：我等被蒙古侵略等语。尔蒙古若欲侵扰，可往征山海关以内之汉人，为何征讨归我所属之国人？於是我军前往，抗拒者杀之，未抗拒者弗杀而生擒之，并放还百余人。然尔等竟未归还我一名汉人。何必如此？人持相敬之心，则争心自息。无爱财之念，则贪心自泯。我以宽大为怀如今复放还三十六人。尔等掠取我汉人之驴骡及人口，宜尽数归还。此事了结之后，再行议和。为此，特遣使者孟格图前往。”

初八日，图鲁什、郭忻出使科尔沁。据绰豁洛牛录人西伯里来告：黄骨岛百里外，有船二十七只泊於江中河汉。

初八日，汗降书谕曰：“岫岩口遣诸申兵一百，汉兵一千；黄骨岛遣诸申兵三十，汉兵五百；金州遣诸申兵三十，汉兵五百，所遣之兵，著诸申汉人官员，务择可靠者遣之。此其一也。各旗於分驻之地，各以本旗人为官。该城原管辖地方之人，取何信息，可向所设官员探听。兵丁仅跟随换防之主。此其二也。给官员本人之男丁，若有他处者，则以其所住之地换给之。各地凡有此等情事，均行更换。此其三也。边防收复之地，由八旗分担之。此其四也。辽东地方之人，凡属过河而归者，著兼并地方之主妥为查点报来。属广宁地方之人，则勿庸查点，交与广宁官员。此其五也。著收回赐给诸申无能官员之汉人，赐给蒙古诸贝勒。此其六也。”

初十日，汗降书谕曰：“陈游击，著尔亲自查看指点该城施工吊線砌筑事宜。若有差错则将尔论罪。若不查看土性，即以夯筑，则必塌陷以致迟延时日。城面之石，务从速妥为砌成，不得有违既定之尺寸。”

十一日，喀尔喀贝勒卓里克图所属之六人来归。

十四日，遣差役宣谕：“欲渡河攻取之地方，乃降我之苗备御所辖双山屯也，恐尔等肆行征讨之。再者，勿起侵扰各处之念。”

四月十四日，汗降书谕曰：“著众游击从速督催筑城事宜，竣工后，遣放耘田之人回归务农。”

十七日，致书阿尔布尼，习游击曰：“驻扎金州之五百汉军，仍留原处。由诸申游击亲自率甲兵三十人驻守。其余诸申兵丁，皆令遣回辽东。遣二白旗五百兵持此书往金州。驻黄骨岛之五百汉军仍驻原处。由诸申游击率甲兵三十人驻守。再令一百诸申兵渡岫岩河往伊兰博里库寻阿尔布尼，其余兵丁遣归辽东。遣二蓝旗五百兵持此书往黄骨岛。令阿尔布尼率二黄旗、二红旗汉军一千人、诸申兵丁一人^①，驻岫岩河东岸监视。随额克兴额同往之兵，俱令返回辽东。”尔辽东人勿存明国长久、我存一时等无趣之念。辽东城井内出血，该城被陷。据悉北京城河中，戊午年四月及己未年四月，两次流血。又各衙门之大树被大风连根拔出，石碑楼折断。此天示之异兆，孰能避之，乃天意也。以大为小

，以小为大，乃自古以来循环之例矣。昔夏桀帝为恶无道，成汤兴起於七十里之内，而得桀帝之业。商纣王荒淫无道，文王兴起百里之内，而得纣王之业。秦始皇荒淫无道，汉高祖於泗上亭独自起兵，而得秦始皇之业。大辽天祚帝强令我金太祖帝舞，因未从而欲杀之。太祖帝愤而兴兵征之，遂得大辽帝之业。赵徽宗因纳金帝所征大辽叛臣张觉、索之不与，用是兴师，获赵徽宗、赵钦宗父子二帝，即发遣白山东之五国城内。蒙古成吉思汗来朝时，金末代帝视其相貌不凡而欲杀之。成吉思汗兴师生征讨，而得金帝之业。明万历帝荒淫无道者，干预界外他国之事，颠倒是非，逆理妄断，遂遭天谴。我汗公正，蒙天眷祐。其南京、北京、汴京，原非一人独据之地，乃诸申汉人轮换居住之地也。尔辽东地方人宜回心转意，勿存邪念，否则自取灭亡。若纵尔等入关，孰能给尔等住舍、耕田、食粮耶？著尔散入深山隐居之人等，皆向辽东归来，英明汗定将拨给住舍、耕田、食粮。”戍守广宁之总兵官、大额驸、副将、参将、游击及众军士，於十七日到来。

八旗收管边界之档册

正黄旗收管之地：费阿拉、尚间崖、包窝赫、札克丹、洪阔、抚顺、西章嘉、德立石、奉集堡八城②。

镶黄旗收管之地：柴河、抚安、范河、懿路、三岔堡、铁岭、【原档残缺】宋家泊、丁字泊、避荫、甲虎缠十一城。

正红旗收管之地：温德痕、札库穆、清河及一堵墙、碱厂、孤山、山羊峪、威宁营、东州、玛哈丹十城。

镶红旗收管之地：沈阳、蒲河、平虏堡、十方寺、上榆林、静远堡、武靖营、长宁堡、会安堡、虎皮驿、长永堡、长胜堡十二城。

镶蓝旗收管之地：旅顺口、木城驿、金州及石河驿、黄骨岛、归服堡、望海塌、红嘴八城。

正蓝旗收管之地：岫岩、青苔峪、马宽赛及水长峪、伊兰博里库、镇东、镇彝、凤凰、汤站、险山、甜水站十一城。

正白旗收管之地：复州、栾古堡、杨官堡及永宁监、五十寨、盖州、盐厂堡、天城堡、青云堡九城。

镶白旗收管之地：海州、东京堡、耀州、穆家堡、析木城、古城堡、长安堡、青城堡、鞍山九城。十八日缮录此书。

十八日，巴林台吉古尔布什所属男十六人及女六人，携牛十二头来归。

四月十九日，汗降书谕曰：“著将兼管之汉人马匹，与五牛录之马匹合之。由代理牛录额真率人看守。为恐骑乘无主之马生鞍疮，或被逃人、盗贼偷窃。每牛录【原档残缺】

初四日，一逃人自山海关步行而来。

初五日，雅尔纳率每牛录二甲兵前往镇江处。

初六日，前往沿边筑城之沙金、巴彦及每牛录二十甲兵归来。

初六日，镇江来文：“五月二十八日，有二千馀兵由桑库河地方进入。一千兵於宁东堡安营，另一千兵来汤站，由我卡伦以北侵入，劫十六户并马牛驴骡等共六十七数过镇江渡口而去。营於宁东堡之兵尚不知劫掠彼处之一半人已去，曾遣人前往，因河水涨而不能渡。寅时进兵，辰时退兵。”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档写兵丁一人，是否於一后漏写千字或百字，无从查考，故照抄之。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档称八城，却有九地名，故照抄之。

第四十二册 天命七年六月

初七日，汗曰：“特委任总兵官达尔汉侍卫、总兵官巴都里，都堂乌尔古岱额駙、总兵官索海、副将阿泰、游击雅虎、参将叶古德、参将康喀赖、游击南吉兰、游击吴善、备御胡里、备御托克托依、备御博波图、备御兴嘉、备御魏赫德、备御郎格等十六人，审理国中各项案事。委任副将蒙噶图、游击孟古、游击车尔格依、游击李三、游击苏三、游击阿福尼、游击多诺依、游击喀尔达等八人办理库粮之登记、徵收与散放，清点新来之人口，分拨田舍及迁移户口等一类事宜。办理筑城架桥，修建围所获者之栅栏，制做擒拿者之枷镣等一类事宜。监察桥上商人贸易、徵税，繁殖牛畜，屠宰猪只，饲养各种家畜，送往迎来，为新来之人拨给庐舍，给以盛饭之釜、砍木之斧、所服之衣、以及收养所获闲散之牲畜，为无妻之人娶妻等各项事宜，皆交蒙噶图等人办理。查枪炮、哨台、出痘子及跟踪巡察等类事项，交付游击沙金等人办理。查验盔甲、刀枪、弓箭、

鞍辔、梯子、藤牌、车辆、鍤子、剝舟斧、铤及蓑衣、帐房、箭罩、弓套以及各项军械等。使马肥壮、查问前往庄内之妇孺，查验途中乘马之行人，察视门前拴马之肥瘦等二类事宜，交付统兵总兵官、副将办理。收管边界、查拿逃人、制做鱼网及捕獐套网，遣使前往各处，速递信息等一类事宜，【原档残缺】。

初九日，八旗之雅鼐等率每旗备御一人、兵一百人，往蒲河、懿路戍守。

初七日，刘副将奏称：“盖州之北三十里外博里堡处，有胡希塔牛录之奴仆硕色居住。与之合居之汉人，来盖州向本副将讼曰：我之牛为诸申人耕种，我之身为诸申人差使，我妻亦为其煮饭。我喂养之猪，大猪只掷给一二钱遂即强行杀之等语。我即使人以诸申文及汉文作书示之曰：据闻汗前日降谕定法，诸申人不得差用汉人之牛，房则各自间隔而居，粮则计口而食。尔汉人所养之猪

，勿给之，若其强行索取，尔即前来告我，我将禀告诸贝勒大臣等语。胡希塔牛录之奴仆硕色，竟将示文扯破而弃之，缚我派遣之人，【原档残缺】爱塔身系何大臣？尔何以审我兼管之人等语。我曾遣二诸申人前往，胡希塔牛录有一名为光棍之人，欲将该二诸申人连同汉人一并擒之去。时有同牛录之二人以伊等实乃差遣之人，尔怎可擒之等语劝阻而遣回。倘若遣一人即遭擒缚拷打，遣二人复遭擒缚拷打，则何以成汗所委之诸事耶？”遂命爱塔将先遣之一人及后遣之二人，共三人皆执送辽东。至於胡希塔牛录之人，命该牛录人前往擒拿之。

初七日，罚锡翰银二十两。是日，罚叶古德银二十五两。是日，科尔沁西拉汗兄弟中之班金台吉来投英明汗。该台吉十一岁时来敖汉部即居於其姐及姐夫处。

初十日，有男二人、女二人并三子，携马九匹由内齐汗处逃来。

六月十一日，诸贝勒复审布三在辽东作战之案。总兵官巴都里及众大臣等，皆重行拟罪矣，授布三为总兵官，自开原以来所取诸物，概令归还。该巴都里因公正而举之为臣，却不进

谗言，以非为是，故将前以公正所赐之皮袄、皮子及一牛录诸申夺回，革其总兵官之职，降为参将，免其一次赎罪，没其辽东所得赏赐之半。达尔汉侍卫著革总兵官之职，降为副将职免其赎罪。康古里著革副将之职，降为参将没其辽东所得赏赐之半。额驸达尔汉著革副将之职，降为参将，没其辽东所得赏赐之半。精古勒岱没其辽东所得赏赐之半。

汤阔勒泰、阿库、哈哈纳，因未将布三於开原、铁岭赏得之财物上告於汗，各罚银三十两。

古勒玛琿、雅鼐、布来等三备御，因未赴绵甲兵攻战之地，故尽没其辽东所得之赏。将此没收之财物，赏给已至伊荪处之依汉等人。

吉荪原在萨哈廉军营，因至伊荪处，故陞千总为游击。

哈拉巴拜，因未赴绵甲兵攻战之地，故尽没其辽东所得之赏，赐予依汉等人。并革其备御之职。

六月十二日，闻我遣还之台吉巴克到来，命阿敏贝勒杀牛出十里外迎之。翌日，汗具盛宴，台吉巴克谒汗并献马二匹、羊八只。

六月十五日，都堂书谕曰：“凡诸申、汉人开设店肆之人，务将肆主之姓名刻於石上或木上，立於肆前。若不书明肆主之姓名，则罪之。无店肆携物售卖之人，概行禁止。该无店肆携物售卖之人，以为不被查获，而多用药鸩人也。尤应晓谕我诸申妇孺，凡购食之人，务记其肆主姓名。若不记取，尔中毒身死，虽有猜疑，更向谁言？诸申、汉人同为一汗之民，人皆有物出售，为何攘夺

其物耶？其攘夺者，诸申人见则由诸申人执之，汉人见则由汉人执之。其拒捕逃走者，无论诸申汉人，遇则协助拿捕之。捕获者赏之。”

迈塔里父贝勒属下刘备御，因私行鞭打处置释放犯人，故罚银十五两。

阿布图巴图鲁因使其新兼管之汉人，以官工修造己舍，并擅自鞭责犯人，故尽没所赐之汉人，罚银三十两，交执法大臣审理。汗念阿布图巴图鲁有功，宽免其罪。

凤凰城、汤山、险山三处守堡具奏：“毛文龙遣人乘夜前来窥探，请遣千兵前来。”汗命副将额克兴额，率兵二千，於十八日前往。

十六日，巴都里阿哥所属三蒙古人，携马五匹、牛一头逃去。

六月十七日，诸贝勒议定：百鞭折杖五十。嗣后，二鞭折一杖，废止刺耳鼻之刑。

六月十八日，赐巴克台吉大蟒缎二疋、小牛犊①蟒缎五疋、大立蟒缎三疋、葱韭花缎十疋及石青素缎二疋、彭缎、洋缎、绫子，杂缎四十二疋、共缎五十疋、大毛青布五十疋、标蓝五十疋、小毛青布四百疋，共五百疋。头等赐明甲一副，盔与甲袖镀金刻花，汉甲七副、共甲八副、马八匹。准其孙谒见。巴克台吉於二十二日归去，又赐雕鞍一具、架鞍一具。

十八日，筑城之牛已瘦，诸贝勒令库尔禅巴克什问於汗。因所问之言不合，汗生怒，责之曰：“非尔所管之事，另有人专管也！”遂革库尔禅游击之职。

十八日，令将诺延牛录人，给白林费扬古之子为诸申。

六月十九日，汗降书谕曰：“汗因善养国人，故赏给蒙古来归之人以奴仆、耕牛、乘骑及大服，并交付我大臣等养育之。著尔等带所养育之蒙古人至该牛录人祭祀之处，供其食，有酒则供其饮之。至於瓜、茄、葱、菜以及菜园之食物皆令同食，衣衫、布裤易旧发新。赐给蒙古之奴仆与包依阿哈一同兼管，伐薪煮饭等，皆令一同操做。或逃或失，由尔偿之。既已交付尔养育蒙古，即应勿使之过於劳苦，但亦勿因奉命养育而过於怜惜之。出力当差，善者则称其善，恶者则言其恶，告之於汗。”

锡喇纳弟阿纳之妻，无视法制，烙其婢女私处，曾治阿纳妻以死罪。后免其死，刺其耳鼻。又责该婢女曰：“尔本属有理，何以逃走耶？”遂割其耳鼻，其人由执法者收留之。

二十一日，遣纳木泰往额克兴额巴克什处所。是日，遣四人往图鲁什巴克什处。

陈游击为修城将岳托阿哥属下旗鼓之一人杖击致死。陈游击前往岳托阿哥之旗鼓处曰：“勿将此案告於众审事官，我愿以银五十两给死者之兄。”言毕给之。博尔晋侍卫之弟布尔汉见之曰：“此案我知之。”陈游击遂给布尔汉牛一头

、银十两、皂鞭一双。后被他人首告之罚陈游击银二十两，罚旗鼓银十五两。治布尔汉死罪，后免其死，鞭一百，没其所给财帛即由执法者取之。

六月二十三日，致刘副将：“运粮游击李殿魁之随侍徐伊勒来此控告李殿魁。著尔刘副将将李殿魁召尔处询问，若所取实属微末，则乃汉官之常事也，可就地了结。若所取过多，则将其妻孥一并遣之，户口可居於此。著尔弟刘兴文代李殿魁督运粮米。”

二十五日，汗御衙门，颁敕书与蒙古国叛来之兀鲁特、喀尔喀诸贝勒，并大筵宴之。

二十六日，波东国牛录阿克敦家之一朝鲜人、二诸申人，自鞍山逃去。

二十六日，赏赐敖汉使者：为首者各赏银八两，跟役各赏银三两，令其於七日启程。六月二十七日，金州刘参将献李四筐、苹果六十个。

六月二十九日，遣敖汉使者还。赐敖汉杜楞贝勒金腰带一条，银碗一个，绰乎尔贝勒金腰带一条、银碗一个。前来之使者四人，各赐银八两；跟役七人，各赐银三两。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tuksan gecuheri及sorson suje，旧清语及清文鑑二书均无记载，故照抄之。（本书按满文原意译作“牛犊蟒缎”及“葱韭花缎”）。

第六函 太祖皇帝天命八年正月至五月

第四十三册 天命八年正月

【原档残缺】一二人不得离旗前往之矣，恐途中抢掠汉人物件，务妥加管带。是日，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往迁南海沿岸户口时，悬牌告示。其书曰：“李驸马，此兵原非金帝兴，乃明帝兴矣。若明帝胜，则不曾如此养育金人。惟金帝胜，则以宽大为怀仍不加诛戮，秋毫无犯、予以豢养。然居南海沿岸之人竟不念养育之恩，叛逃而去，并接受书札，约兵前来，掠之以去。乱【原档残缺】。即欲带往北面，则又不往。【原档残缺】我奉汗命动身前来，派遣游击官员查其躲避之人。如有投亲者，即将该村某人家中来丁情形，告知寻查游击。若无亲戚，可由该村千长、百长将来本村之男丁或千或百、或十或一等情，告知寻查游击。若系迁移时逃往他村之人，则自行告知寻查游击。如此申报之后，仍行遣往应遣之地，则无罪。若此次寻查时隐匿不报，被人讦发或被查获，则治逃人以潜逃罪，其收留之人治以盗人罪，二户皆作俘虏而为奴。其不迁移之各屯屯人，仍照旧例，各往当迎之地迎之及应送之地送之。”

李驸马曰：“查人之众官员；尔等当念汗豢养之恩，诚心效力，详查逃人。凡人勿徇私情，勿取财帛。倘违我言，不妥加寻查，取财受贿，一旦听闻，则奏

汗而杀之。”

初二日，喀尔喀蒙古僧格塔布囊及其弟莽古塔布囊率四十户来归。

初三日，汗御大衙门，命设百戏，设大筵宴之。献艺之汉人，赏银五十两。

初四日，汗降书传谕广宁：“命驻十三山兵丁，停止下山割草。广宁之一千步兵，由副将叶古德及乌什泰、锤果堆等八游击率往。每三步兵遣一甲士，背运薪柴，存放於十三山之上，以备焚烧。广宁驻兵，仍调换於十三山。由蒙古购来之肉，散给十三山兵丁。著晓谕前来贸易之蒙古人，我军来往不绝，恐有所失。令其从速贸易而遣之。”

都堂书谕：“清河汤泉地方之人，据悉尔等因惧怕我诸申之侵害而逃避他乡。嗣后无论何人若行侵害，即来东京城都堂衙门讼告，请查该侵害之人。尔等当各安其居，各耕其田而为生。”

致书科尔沁黄台吉奥巴曰：“黄台吉曾言之，若闻有察哈尔、喀尔喀向科尔沁围猎进兵之言，即毋惜人马，遣使前来等语。若闻有围猎进兵之言，焉能爱惜人马，不动我大兵乎？我

未曾闻有围猎进兵之言也。据逃人来告，察哈尔畏惧科尔沁，每处以一二百兵，设於科尔沁边界戍守，马匹羸瘠等语。不知其言虚实。又闻喀尔喀之马匹亦已瘦弱。此即我所听闻之言也。敌人岂可信耶？务必妥为防范。达尔汉巴图鲁贝勒未来之前，桑噶尔寨、伊儿都齐、哈坦巴图鲁台吉等业已亲行。嗣后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亲自前来，念老人亲自前来，此后若亲戚往来不断，则路短可长，路窄可宽矣。故曾谕准逃至扎尔固齐贝勒、达尔汉巴图鲁、伊儿都齐三贝勒处之乌拉逃人仍留该处。后达尔汉巴图鲁来而复返，背弃前言，废止台吉等亲行。”（原注：达尔汉巴图鲁乃英明汗之岳父，名明安。扎尔固齐贝勒乃天聪汗之岳父，名莽古斯其伊儿都齐乃明安之长子，名佟古尔。此皆科尔沁之贝勒。）①

据人告称，舅阿布泰之家人前往乌拉捕貉，遂获貉七十六只，皆被科尔沁之蒙古人夺去等语。又放鹰网之人前来告称，进网之鸟及其鹰纲，皆被科尔沁之蒙古人掠去等语。其余众人

尚未到来。我之人若去尔处有所猎获，尔当没收，其前往之人我亦拟罪。乌拉、叶赫乃我管辖之地，尔科尔沁蒙古人为何来我地夺我所获之物耶我之人若往尔科尔沁游牧之地游牧，尔当如何？（原注：阿布泰乃乌拉部满泰汗之子也。因满泰汗好色，为其国人所杀。弟布占泰继任为主后，阿布泰曾逃往叶赫。后破叶赫，收阿布泰为臣而养之。）

是日来告，巴克台吉将至。汗问：“为何前来？”来人告曰：“台吉巴克被擒而遣放时其曾言每年前来谒汗，今不负前言，前来谒见汗。”

台吉巴克、台吉莽古尔岱、台吉巴琿以新年礼前来叩见。所携之驼、马、牛、羊，未纳尽却之。

是日，额驸恩格德尔以新年之礼前来叩见之。此皆蒙古国之诸贝勒。

初五日所审案件：哈哈纳、巴都虎由十三山守地遣诺敏、布拉堪率四十人，往大凌河一带巡哨，遇蒙古人交战，失马十匹。众审断哈哈纳、巴都虎曰：“尔等既然遣兵巡哨，为何不新临监视、拣选精兵良马？”故革其副将之职，降为备御，尽没其自广宁以来所赏诸物。审诺敏、布拉堪曰：“尔等为何违背贝勒等遣派时所谕之言？”遂革诺敏游击之职，降为备御，革布拉堪备御之职，降为庶人，尽没其自广宁以来所赏诸物。审毕告於汗。汗命依审拟罪。

初六日，革哈哈纳、巴都虎、诺敏、布拉堪之职。

初六日，汗欲於北方蒙古沿边一带择沃地耕田、开放边界，并携福晋等前往视察。

初八日，宿辽河。初九日，沿辽河行猎，仍宿辽河。初十日行猎，宿达岱塔之南郊。是日，额驸恩格德尔、台吉莽古尔岱、台吉巴琿和台吉拜噶勒，由其驻牧地，各以一牛八羊进於汗。乃设筵宴，赐额驸恩格德尔貂镶皮袄一件、狐皮子一件、雕鞍马一匹，赐莽古尔岱和巴琿，拜噶勒三台吉各皮子一件、雕鞍马一匹。十四日还家。

是日，蒙古喀尔喀台吉拉巴希席布，率所属四十户驱其牧群叛来。

是日，赐拉巴希席布台吉貂镶皮袄、狐皮子、貂皮帽、皂靴、玲珑腰带【原档残缺】及缎九疋、毛青布一百疋，银酒海一件、碗二个、碟二个、柜八个、麇四只、雉四十只、米八斗、柴八车，并全给一应器皿。赐其随从皮袄六件，貂皮**子四件、腰带一条。赐莽古塔布囊貂镶布袄、猢猻皮子、貂皮帽、皂靴、玲珑腰带、毛青布一百疋、蟒缎一疋、缎九疋及柜八个，并全给一应器皿。又赐麇四只、雉四十只、米八斗、柴八车。赐其十名随从镶肩绵袍十件，腰带四条。

二十一日，遣释鄂齐尔桑时，台吉巴克誓曰：“巴克我被擒於阵，该杀之身，蒙父汗收养，遣我回里，今又释代我为质之子鄂齐尔桑归。若负父汗养育之恩，中他人谗言而变心，巴克，多尔济、鄂齐尔桑我三人，定受天地谴责，祸患及身。若不还离与父汗不睦之伊勒登贝勒之子，则受天地谴责，殃及我等。”（原注：鄂齐尔桑乃巴克贝勒之子，曾代父为质）

是日，出使科尔沁台吉奥巴处之伊巴里、希福还。奥巴台吉致书曰：“英明汗安居於诸小国汗贝勒之中，犹如众小金山环卫於众山之王须弥山②。今奏书於英明汗：以冰图之女嫁之矣。（原注：冰图名孔果尔，英明汗小妾之父）汗之聘女我能许嫁何人？先未嫁者，因值本命之年且身体欠安，故未嫁矣。黄台吉

遣使前来我未准嫁并谓之如遣特使前来方能嫁给之等语。大汗之训谕诚是。我等游牧分散，未能集聚。待我等与前来娶冰图女之使者聚议后，奏闻於汗，加兵多少，请汗在彼处知之，尔我来往之地远也。若欲於适中之地会议，惟汗定夺之。不与察哈尔合，所行使者岂有不知乎？若与之合，必遵汗命。我为尔死则尽命，生则守义，为何禁售弓箭於我等耶？吾将禁售於察哈尔、喀尔喀矣。”

是日，拉巴希席布台吉及其弟索诺木台吉率其所属之诸申民众叛归。

二十二日，遣人赍书往广宁，书曰：“曾命於城内汗居住之衙门周围砌墙，每面为二十五丈等语。今改每面为五十丈。著将仓粮搬入为筑城而丈量之城内房屋。限正月内从速搬运完毕，过正月即逢天热，粮若受损，则罪其所往之大臣。”

是日，谕巴岳特部之莽古尔岱、拜噶勒、齐成古、乌巴锡、巴克台吉等曰：“求亲之言诚然，岂能憎嫌於尔等乎？尔等常居郊野，而我女则不能。我女身居楼阁，衣食具备。我不能嫁女於受苦之地。分给万家之国人，俾其居楼阁，近於我而养育之。再尔喀尔喀诸贝勒，曾刑白马、黑牛，昭告天地，盟誓征伐有仇之明国。乃渝誓言，援明伐我。尔等因贪得其财故而食对天盟誓之言，此乃出卖诸贝勒之身也，切勿谓天下知而不及罪。尔等洪巴图鲁、希尔胡纳克、巴噶达尔汉，与我起衅为敌。尔等若在此地，亲眼得见由彼处前来之逃人，亦将念及於礼而不加杀掠。降非尔属下小人见之，方不顾礼义，贪其所得，而杀人劫畜也。如此，则礼义败坏，亲戚构怨，诚以为憾也！彼处诸贝勒与我起衅，我若忿而兴兵，则彼处之人与尔国人亲缘不绝，将我兴兵之事传至彼处，彼处之人皆逃往他处。如此则我军岂不徒劳往返乎？礼义败坏，亲戚结为仇怨也！故命尔与其疏远之。若能践我言，与之疏远，则礼义仍在亲戚犹存，并可归还尔之逋逃。尔等仍不前往仍留此地，则待尔必与我婿恩格德尔相同，亦定与收管彼处及喀尔喀诸贝勒处逋逃之萨拉沁并列也！至今我不还尔逃人，乃愿尔喀尔喀诸贝勒复议与我结盟，共谋伐明。如此，方可解我大恨，我等亦重修旧好。如果当初不渝与我盟誓之言，恐已与我同样获得织造闪缎蟒缎之汉人也。凡受天谴责，卖身投靠，贪取明人之财者，皆无善果，唯有典卖其身也！勿以为天不知，而罪不及。倘若与我同样获得织缎之汉人，将永久为我等主人织造所爱之物矣！再者，曾经谕尔等准按明例余粮。今准以一只羊抵毛青布二疋，若有往购者，当先行遣人至此。”

二十三日，禀告朝鲜使者五人前来之事后汗乃曰：“著缉拿该前来之朝鲜人。并分别询问其来有何言？”遂拿五朝鲜人问之。该五朝鲜人供曰：“我国去岁

前来之官将至，今在龙川城，先遣我等前来送信。”再阅其官员来书，其内称：“我两国如欲真诚修好，岂因一毛文龙而受沮乎？先前有言尔国若和好，即无论尊卑同等相处之。今观此言，伪也！背天而事者非善行，恃强凌弱者非良心也。”汗闻之怒曰：“尔朝鲜言不尽意纯属废话，尔等为何前来探我消息！”遂将该五朝鲜人皆执之。

是日，莽古尔岱台吉、拜噶勒台吉返回。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段注释内，写有天聪汗。该天命年间所记之档子写有天聪汗者，盖系太宗年间之补记耳。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唐古特语称须弥山为sumbur alin。

第四十四册 天命八年正月至二月

二十五日，遣巴克台吉、鄂齐尔桑、多尔济（原注：多尔济、鄂齐尔桑乃巴克贝勒之二子）还，并赍书曰：“台吉索诺木饮酒，妻子未加劝阻，死后而泣，被我国人耻笑。尔多尔济、鄂齐尔桑尔二人，若不谏阻尔父饮酒，父因酒殒，悔之莫及，泣而何益？当令尔国之人等，凡逼人饮酒者，皆治以罪，殷实之人罚马，中等人罚牛，末等人罚羊。”

是日，遣雅希禅、希福、郭忻为使，往科尔沁贝勒孔果尔处。

二十六日，汗降书谕曰：“著每一男丁徵粮一石。运所迁地方之粮以散给之。凡委以任事之巴克什匠人，哨台侦卒、养猪人、驻广宁之二十甲士、驻南海之二十五甲士，每牛录五巴牙喇之马匹，牛录拴养之五匹马、往踏田之二匹马，著免其自身粮赋，其余每一男丁皆徵粮一石。各旗应运所分养牲地之粮，均以牛马驮运。每牛录出一章京，五牛录委一额真，编队而往。途中若被抢掠，则罪其率往之额真、章京。”

二十七日，阅授职人之书时，汗谓栋鄂额驸曰：“尔等杀我孙无罪，尔等亦乃我之孙婿也。若尔等被他人所杀，亦当无罪矣。”故以杀人者为何授以官职为由，命废黜额驸栋鄂都堂之职，和硕图副将之职，札尔图游击之职。三等总兵官布三恶陞为头等总兵官，三等副将舅舅阿布泰晋陞为三等总兵官。革和勒惠备御之职。革乌拉之雅尔布备御之职。革额尔科图备御之职。革乌拉之伊勒德恩备御之职。革叶木吉副将之职，降为备御。革阿拜阿哥副将之职，降为游击。革色勒游击之职，降为备御。备御穆哈连著陞为三等参将。备御吉尔海著陞为游击。备御克里著陞为游击。革叶臣游击之职，降为备御。备御硕尔惠著陞为游击。穆尔泰因其父被错杀又以父功晋陞之，罢黜雅尔布管理牛录之职，著由穆尔泰接管之。备御锡喇纳著陞为游击。备御辛泰著陞为游击。

权游击遣散金州地方之人一千户，取来猪二百二十口，交付复州王备御。

二十七日，汗御衙门，谕诸贝勒大臣曰：“天子为汗，汗子为诸贝勒大臣，诸

贝勒大臣之子即为民，主之子即为奴。汗以天为父，敬念不忘，明修天赐基业，则汗所承基业，何以废也。诸贝勒大臣以汗为父，警念不忘，勿怀贪黷之心，勿为盗贼奸宄强暴之事，以公忠自效之则诸贝勒大臣之道，何以败也。民以诸贝勒大臣为父，警念不忘，不起盗贼奸宄强暴之事件，不违法度，竭尽其力，则祸患何以及身也。奴以主为父，敬念不忘，不生盗贼奸宄强暴之事，谨守奴仆之分，尽心效力，则刑戮何以随身也。汗受天之恩，而不顺天意，乃以自恃其才力而为之，不勤修政道，逆理而行，天若谴之，欲废其汗，汗能自守其位乎？贝勒大臣受汗之恩，而不顺汗意，乃以自恃其才力而为之存有盗贼奸宄强暴之心，恣行贪邪，汗若谴之即褫贝勒大臣之职，贝勒大臣能自保其爵乎？民违贝勒大臣之法度，行盗贼奸宄强暴悖乱之事，贝勒大臣若遣之，则灾祸及身也。奴违主命，不敬谨效力，而为盗贼奸宄强暴之事，受其主责之，则刑戮相随也。尝闻古籍有云：恃德者昌，恃力者亡。秉忠善之心而失者无，怀耶恶之念而逞者亦无。故自上而下，凡秉忠善之心而行者，福必积矣。福大岂有不致善之理乎？凡怀耶恶之念而为者，罪必集也。罪大岂有不遭殃之理乎？凡诸申、汉人、蒙古，皆应去耶恶，存忠善。自汗、贝勒乃至乌菟之丁，运水之妇，祸非外来，皆由自致也。何则，汗与贝勒乃天所授，如不修道行善，以副天意合人心，乃存小人之心，则天必谴之，基业废矣天大臣乃汗之所授，如不能以所委之事，竭尽忠勤，乃存耶辟怠慢之心，则汗必罪之，其身败矣。乌菟之丁，运水之妇，如不违其主，敬谨尽心效力於所委柴薪运水之事，则其主又以何罪之？若不尽尽心效力而怠顽违抗，其主生怒则必将罪之矣。所谓凡人之祸，皆由自致者，此也！”

二月初一日，汗之婿科纳泰因戏言之故，自马上俯身鞭击苏完额駙之子托惠。遂命将科纳泰交托惠击打以报之。

是日，透登额因家中汉妇潜逃，即执与此无涉之汉人，索其逋逃，未告法司，擅以绳绞其头而刑之。故将透登额鞭三十以报之。

初二日，陞备御蒙噶图、巴达、精古勒达三人为三等游击。授常柱为千总。其巴达所得之份，著於牛录之四千总之上再加一千总发给之。

初二日，谕曰：“以前，右屯卫之粮，每三男丁取粮一石。今命运南迁地方之粮，亦每三男丁取粮一石。若不运则以尔家粮给之亦可也。”

初三日，驻广宁军士追赶盗粮之蒙古人，获牛二百头。送来一百五十头，另五十头留给军士。以前，凡猎捕皮张、东珠、貂鼠，皆由八贝勒家各出丁百人猎捕之。所获之物，各自取之。如此恐乱。遂以壬戌年捕获之东珠、貂鼠、猞猁皮、虎皮、狼皮、水獭皮、灰鼠皮等物，尽均分为八份。

初五日，波东国之诸弟，呈书於汗曰：“蒙汗眷爱，因父有功，曾授我等参将

之职。为何以波东国获罪之故废我父功之职耶？”汗曰称：“尔等只知得之欲得，波东国获罪，尔等却

不知预先劝谏。若尔等劝谏不听，即应於言为何以波东国获罪，而革父职之前预先分离之。因未加劝谏，今事后言之已然无济矣。”故拒之。

初五日，赐台吉拉布西喜之弟缎五疋、十两银碗二个、大毛青布十疋、小毛青布十疋、布十疋、貉皮子一件、毛青布褂二件、披领一件。

八旗专管大臣共猎获貂皮一千四百九十三张，水獭皮一百零二张，灰鼠皮九百三十六张及貉皮二百八十一张，猞猁皮十六张，雕一百四只，虎皮四张，黄鼠皮二十张，狐狸皮八张携来。

初六日，以前专管大臣等，各自设丁出猎其所获之物，各自取之。至是废止。将所捕获之虎、猞猁、貂、狐狸、水獭、貉、灰鼠等各色皮张及雕翎，无论出猎与否，自总兵官以下，

至备御以上，按职衔顺序给之。一等各给二十八、二等各给二十三、三等各给十八、四等各给十五、五等各给十三、六等各给十一、七等各给九、八等各给五、九等各给四。赐貂时，按有职者之名，陞降其职。阿布图巴图鲁原系副将，因病故无子嗣，故废其职。革穆哈连参将之职，降为备御。革舒木路头等游击之职降为二等游击。伊巴里原系游击，病故后，以伊巴里之叔父贝托惠代之为备御。一等游击鄂本堆、拜虎著降为三等游击。大鼻子茂海一等游击著降为二等游击。浩色之子巴兰，著授备御之职。三等游击吉思哈、辛泰、满都赖、车尔格依、巴达、塔音珠、吉尔海，均陞为二等游击。革蒙古之库勒特依，阿布图游击之职。三等游击萨禄降为备御。备御英古尔岱陞为三等游击。革纳喀达、库尼雅克塔备御之职。革布彦、克希克图、郎秋、托克托依四人备御之职。革乌讷格牛录之托霍齐备御之职。革波尔惠备御之职，命布兰泰收取其应得之男丁。革

叶赫之乌达海备御之职。革德特德半个备御之职。

朝鲜三次遣使前来，其官员携来献汗之银两，绢、绵绸、纸张诸物，命收藏於瓦尔喀什阵获收养之官员家中，以待两国事竣。由于不还指索之毛文龙，并徒以谎骗，探取消息。遂将其所藏之物尽取之，存放於公库。计：绢九十五疋，绵绸一百二十疋，红布一百疋，青布一百疋，纸九十五刀，油纸七十五张，油纸凉帽套十五个，花席十领，白席二十领，大口鱼一百尾，鳊鱼十尾，小刀十五把，银一百两。又以布五十疋，给朴贵英偕来之人穿用。五十三携来银二百两，因易换不轨，令其带回。

初七日，有在清河汤泉出钱焚纸昔。汗闻之，曰：“何人先出钱焚纸，著速查之。”遂命都堂察查。查得，系穆哈连阿哥先往，按汉人之例，於庙中焚纸。

其后，汗之包衣郭仲吉之妻亦往汤泉水源焚纸。阿福尼、郭忻夫妇、伊郎阿夫妇，亦效其所为，前往其水源焚纸。都堂审理毕，告知於汗。汗怒曰：“有例之事其何必禁止，无例之事，为何开例？”命罚穆哈连银百两，杀其随友；郭仲吉之妻，割其耳鼻，划破其口，用刑三日，尔后杀之。郭忻夫妇，阿福尼、伊郎阿夫妇各罚银百两。舒木路之弟苏纳哈，不但於汤泉出钱焚纸，且於沈阳乘夜攻击来犯之步兵队时，躲藏不进，故治以死罪。苏纳哈复将其有功之处具书奏闻於诸贝勒，遂免死，赶其夫妇出，籍没其家，鞭责一百。

抚顺额驸自金州奏书曰：“金州城周围十里之内有梨树二百五十六棵，苹果树一百一十四棵，杏树二百四十六棵，枣树二千八百一十八棵，桃树五十八棵，共果木三千七百九十二棵，果木园八十处。木场驿堡有梨树八十四棵有桃树五十棵，杏树十七棵，枣树六百棵，李树四棵，共果木八百棵，果木园二处。留三百男丁看守该果木。另有煮盐人二十名，捕鱼人十名，捕鸟人十名，皆留於金州城内。”

第四十五册 天命八年二月

初七日，八旗设都堂八员，每旗设审事官二员，蒙古审事官八员，汉审事官八员，为贝勒挂文启示者四人。其所设大臣之名：都堂乌尔古岱、舅舅阿布泰、杨古利、叔多璧、叔卓里克图、叶赫之苏巴海、阿什达尔汉、贝托惠等。审事官：镶黄旗巴都里、索海；正黄旗图尔格依、阿山；正红旗叔托博辉、毛巴里；镶蓝旗胡希布、耨德依；正蓝旗额克兴额、依奇纳夫镶白旗雅希禅、叶古德；镶红旗郎格、华善夫；正白旗叔卦尔察、博济里。挂文之人：正蓝旗邦苏、色勒、尼喀里、雅木布鲁；正红旗汤古岱、拜音达里、昂阿拉、托克托依；镶红旗三坦、哈哈纳、布兰珠、鄂伯惠；镶蓝旗锡林及康喀赖、孟坦、蒙安；镶白旗南吉兰、富克察、洪尼雅喀、卓诺依；正白旗雅虎、满达尔汉、巴齐兰、博胡察；镶黄旗满都赖、杨善、吉荪、札努阔尔昆；正黄旗沙金、隋占、车尔格依、茂海。汗曰：“於八和硕贝勒，设八大臣副之，以观察诸贝勒之心。谁以己事及他人之事，视为一体，持以公论。谁己身之过，不自引咎，而艷然变色。八大臣共察之，如知其非，即责之，如不受责，即告於汗。此其一。凡国事之何以成，何以败，当深为筹划之。有堪辅政业者，则以此人贤良，可胜任事而荐之。不胜任者，则以此人卑劣无能而劾之。此其二。共自总兵官以下诸武臣，凡军旅之事，何以胜何以负，当妥为计谋之。野战，以何器械为宜又攻城，须何器具，一应物件皆齐备之。其治军能胜者，则曰此人善於治军。不能胜任者，即曰此人带兵无能，悉以奏闻。此其三。不肖者不降不革，何以惩恶，贤者不举不用，何以劝善。尔等如能经理各项国事，我之心将以子孙繁愆

，大臣林立，而感欣慰矣。”

为每旗贝勒设四大臣，并以训谕挂文於颈上，谕书曰：“著以古时汗、贝勒居心邪恶而衰败存心善良而兴之实例录之挂於颈，勿离贝勒之身，常以展示之，使之无忘。八贝勒家所捕获之东珠及貂，猞猁以下，灰银鼠、黄鼠以上各色皮张、鸟羽，所食之果子等，凡进八家之物，皆将获主姓名、获物之数目，具文送来。由尔等为贝勒挂文之四人收之，并视其优劣核价，由八家均分之。贝勒不得干涉，任由尔等办理。贝勒若不听从此谕，不观此文，欲已所得多於他人而隐匿所获之物，或好谈他人之短者，而不准谈己之非者，即以我贝勒不阅汗所颁之书，不听训言，我谏之而不从等词，先告於尔同事之人，再上告於诸大臣，经大臣商议后则再告於七王，然后上奏於汗。凡所设挂文之人知贝勒之过恶而不言者，亦如乌勒琿孟古、阿希布论死。（原注：乌勒琿孟古、阿希布，乃汗之弟，曾任达尔汉巴图鲁贝勒属下二大臣也。以败坏国政之罪杀之。）

满达尔汉率八旗四十人，往迎出使科尔沁孔果尔老人处之希福，雅希禅。

初九日，所执朝鲜来使五人，逃去一人。杀其四人。后获其逃人，亦杀之。

十一日，八旗出八人为长，遣驻纳丹佛呼处。

初十日，汗往千山汤泉，十六日还。

初十日，都堂汇奏曰：一年每男丁应纳之赋：官粮、官银、军马饲料，共银三两。按三两计，即等於淘金之六百男丁，每年徵金三百两。炼银之一万男丁，每年徵银三万两。

十一日，遣七十三人织蟒缎、绸缎、补子。时汗览所织蟒缎、绸缎、补子、嘉奖曰：“於不产之地织此蟒缎、绸缎、补子、乃至宝也。遂故对无妻之人，全给以妻、奴、衣、食，免其各项官差兵役，就近养之。一年织蟒缎、绸缎若干，多织则多赏，少织则少赏，按劳给赏。其各项官差兵役皆免之。再者，若有做金線、硫磺之人，当荐之，其人亦至宝也，与织蟒缎和绸缎之一等人同等待之。今若有织蟒缎、绸缎之人，即行派出，免其各项官差。”

十二日，蒙古巴琿贝勒属下逃人鄂博果塔布囊率四十户、携驼三只、马八十匹、牛一百六十头、羊四百只，并拜噶勒贝勒所属之八户，携牛十二头、羊三十只来归。

十四日，恩格德尔额驸遣来送书之使者巴拜还。并致书曰：“额驸尔以二百男丁往会於喀尔喀，其喀尔喀之业兴乎？前来我处，我之势强乎？今往彼处，我於尔何怨有之？若从我言前往彼处，则赐尔千人男丁一年所取之银六十六两，粮一百一十石，仍将给还。若不从我言，不往彼处而留於此地，则不仅不给千丁所取之官银、官粮，且不准尔之使臣往来。而喀尔喀诸贝勒知尔看守其逃人之萨拉沁，仍将与尔为敌。若返回后，召之即来，则不治尔罪。其先来之人

，皆给官职，沿及子孙，累世不绝，且不究其罪，并以黄册敕书记录钤印颁给之。所谓杀身之罪何必挂齿，尔与豢养之父汗争位乎？除非因争位，杀豢养之父汗及诸额驸、妹夫，叛往蒙古之地而死於追赶者之箭锋而已。除此之外，岂有藉故他罪而杀尔之理乎？勿再提及是言。以愿归宁求生之人，赐尔等八千男丁之官粮、官银，衣食充裕，任尔围猎放鹰，往返游玩，行止不限。若不耐久居，则可言明，

若欲往蒙古之地，亦不禁止，汗与贝勒亲送渡河。归来之时，赐额驸男丁二千，格格男丁二千，岱青男丁一千，共男丁五千。每年取银三百三十两，粮五百五十石，供差役九十人，牛四十五头，收藏诸物之兵丁九十人。赐尔弟男丁二千，取银一百三十二两，粮二百二十石，供差役三十三人、牛十六头，收藏诸物之兵丁三十三人。赐尔之二子各五百男丁，给一子之五百男丁，每年取银三十三两，粮五十五石，供差役九人，牛四头，收藏诸物之兵丁九人。赐额驸、格格及尔弟、尔三子，共男丁八千，每年取银五百二十两，粮八百八十石，供差役一百四十人、牛七十头，收藏诸物之兵丁一百四十人。”

十四日，大贝勒，阿敏贝勒率自蒙古兀鲁特前来之诸贝勒，并每牛录白巴牙喇五人启程前往广宁迤西之锦州、义州，抓捕为蒙古人运粮之人。是日有人来告：新迁往蒲河、三岔、昆都库伦三处之汉人无粮，每三十人给粮一斗等语。遂命乘夜追回，已至推拉图之兵，以军马驮辽东仓粮送之，八贝勒家之马亦驮送之。

十六日夜丑时，地震。自西北向东南。十六日，都堂谕：“每牛录男丁三百人，徵粮二百石，一百石运往沈阳，另一百石，如属海州人，即存放海州仓，如属辽东人，即存放辽东仓。运沈阳之一百石，限於三月初十日办理完竣，具文送交都堂。自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如违此谕，治以重罪，并革其职。著晓谕诸申官所管之汉人等，每三丁徵粮二石，一石送往沈阳仓。另一石，如属辽东人，即存放辽东仓，如属复州、盖州、海州人，即存放海州仓。送往沈阳之粮，令盖州以内之人，限

三月二十日办理完竣，具文奏报都堂。盖州以外，复州以内之人，限三月三十日办理完竣，具文奏报都堂。”

十七日，副将孟坦、伊荪、代理副将博尔晋、雅希禅，率每旗游击一人，备御一人，往换戍守广宁之大臣等。

是日，遣每旗二人传谕曰：“著驻守南海沿岸之一旗七百兵，由游击等率二百兵驻守。其余五百兵由备御等率领各负五斗粮前来。”

十八日，德木图因旷误门班，罚银十两，折销其父乌讷格巴克什所记功银十两。

十八日，汗曰：“诸贝勒务废奸佞，举忠直。近贝勒之人，唯有遇敌时战於前管於前者，乃方可於家宴及饮食起居之处行走於前，使其近贝勒而居之。至於遇敌时不能战於前行於前者，焉能於饮食起居之处行走於前耶？似此奸宄之人，若不一一退之，举发后，与孟古同样处之。”（原注：孟古因奸宄怯懦而杀之。）

十九日，蒙古巴林部达喇克之逃人，色楞贝勒之逃人，共二十户，男丁二十人，携牛一百头、马四十匹、羊一百三十只来归。

是日，为聘女事出使科尔沁部孔果尔老人处之希福、雅希禅，郭忻返回，女未许嫁。

遣往科尔沁奥巴台吉处之使者真珠肯、柏色归来。真珠肯、柏色去时，喀尔喀部喀喇窝特地方之贝勒昂阿父子二台吉及属下共二十五人围阻於路，接战四次，蒙古一人被杀。柏色及真珠肯脱出，至明安老人之子绰诺阔台吉所属之锡伯屯，时喀尔喀贝勒钟嫩诸子之使者三人，至绰诺阔台吉处。该使者返回时与柏色、真珠肯相遇，甚是轻蔑，乘马摘取柏色所戴之帽，并鞭打其跟役之人。柏色、真珠肯生怒，斩其二人，一人弃马逃窜，获乘马三匹。绰诺阔台吉闻之，曰：“来我处之使者，尔等为何杀之？为何夺其所乘之马？”遂遣众人，由柏色、真珠肯手中夺之去。於是，柏色、真珠肯至奥巴台吉处告之。奥巴台吉曰：若汗之使者先动手①，轻蔑詈骂，则乃汗使者之过也。若喀尔喀使者，先行詈骂动手，则乃伊等之过，死之该当②。”遂遣使往谕绰诺阔曰：“汗之使者所取之马，尔为何夺之？著从速给还。”绰诺阔并未给还。

率每牛录一人，共二百人戍守於广宁十三山上之三坦备御及贝德备御告称：曾令军人采小根菜食之。有三十人下山，被蒙古运粮人得知，设伏截之。一人被擒，三人被杀等语。遂命总兵官、副将编分班次，每班遣大臣二员往驻。头班戴木布、康古里。二班达尔汉额驸、叟肯。三班杨古利、巴都里。四班舅阿布泰、喀克都里。二十日，总兵官戴木布、副将康古里往驻广宁。三坦，贝德归来后，以法审理，革三坦备御之职，脱离牛录，照例罚银十五两数拟杀贝德。贝德曰：“曾令采小根菜者，每人务持械前往。而屯中之章京胡尔汉违不传令，乃无械前往，是以被杀。”遂改鞭责五十。

每旗各出大房十座。一牛录出行甲百人，分编为白巴牙喇、红巴牙喇、黑营三队。每十人设额真一员，一处之人携房十座，无房则带窝铺。五百汉人设一千总。军人编为三份，一份为官员收管诸物，馀二份由汗所设之千总率领而行。汉人亦十人设一额真，千总不再编入窝铺，遇有公差，选贤良者出之，不再充兵。凡诸申汉人蒙古官员，除受汗之颁赏外，勿受汉人馈赠之物。汗按职赐给男丁，使其男丁捕猎而食之。著传谕汉人勿赠诸物，如有馈赠则罪其所赠之人

，收纳则罪其所受之人。十人携带烧十日之炭，存於所备之筐内。为免破碎，宜备坚固之筐矣。其所制之筐，著交五牛录额真验者之。

赐科尔沁黄台吉奥巴青蟒缎一疋。并赐来使党阿赖蟒缎一疋、毛青布四疋，赐跟役缎一疋、毛青布四疋，赐跟役缎一疋、毛青布三疋之数。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gala nenere盖先行动手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bucehe jingsanggu盖死也痛快之意。

第四十六册 天命八年二月至三月

二十三日，备御纳钦论死，然赦其死而豢养之。其获罪情由为：戌年九月十日夜，守汗院西小门之图尔格依牛录之德库莫尔根、丹坦牛录之布勒痕二老人未闭门，被汗家执酒妇人督见，即告於值守南大门之塔木拜、布岱，将门关闭。翌晨，塔木拜、布岱告於纳钦，俾转告於汗。纳钦应允转告而并未入告，亦未使其同僚闻知。十一日，汗欲於北边外达岱塔等处地开边垦田，故往察视。因地瘠不堪耕种，乃半途折回，於十四日至。归来后，塔木拜、布岱询问纳钦，纳钦对曰：尚未禀告，今日告之等语。言毕仍未禀告。自此塔木拜赴南海一带戍守。归来后，於二月二十二日，再询纳钦，仍以未告，今日告之等语而对之。遂告於汗曰称：“守院内小门之德库莫尔根、布勒痕此二老人未闭门。”汗令捕守门之人，遂遵命捕之。然纳钦未将塔木拜、布岱所告之情，转告於汗知，塔木拜、布岱闻之，方告於汗。纳钦闻之，将所缚之布勒痕，私自领出，带其家询问。汗

闻之，命法司审讯。审讯之后，拟纳钦死罪。汗赦其死，交贝勒硕托养育。没收纳钦家产，仅给纳钦人四对，马三匹、牛二头。布勒痕因未闭门，每日割身一处凌迟处死。德库莫尔根因将闭门之事委托布勒痕，当时离班不在，故鞭责五十。收禁布勒痕之章京，为何准纳钦带走，并解其所系绳索，故鞭责五十。布勒痕之子布来，因何将收禁之人带至纳钦家中，故鞭责五十。塔木拜、布岱虽屡次告於纳钦，但并未告於汗，故各责十鞭。

二十三日，清河备御曹凤奏书曰：“曾令草河之人，迁居孤山南八家地方。二十日夜尽携妻子南逃。”都堂将此书奏於汗，汗命每旗遣二人，著副将冷格里、代理副将叶臣率领，前往驻凤凰之二百兵丁处，先发兵百人，前去堵截其所行之路。驻青苔峪、岫岩之军士，进驻凤凰。俟后兵至，再遣凤凰之军士一百人往追。十七日，曾有一人来告众都堂，该潜逃之汉人曾欲逃。然其言未告於汗，擅自交付李都司之代理备御探询之，代理备御仅差三人往擒之遂以众都堂闻汉人潜逃之信息，为何不告於汗及诸贝勒，为何不即行遣人擒拿，竟然轻率从事。而将八都堂治罪，总兵官乌尔古岱、额驸杨古利、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各罚银二十两，舅阿布泰因不在免罚，副将卓里克图叔罚银十五两，参将

叶赫之苏巴海，阿什达尔汉及游击多璧叔、贝托惠各罚银十两。经反复详思，皆行免罚。

二十四日，巴林囊努克贝勒之二十四人，携牛二十六头、马一匹来归，入黄泥洼地方。

八旗遣四人往，命驻守南海沿岸之每旗二百兵，由金州之望海塌展至靉河之萨马吉，分驻十六处，每处一百人，由游击、备御内择一主将，率之驻扎。

乌尔古岱额駙、杨古利、舅舅阿布泰、阿什达尔汉，告於诸贝勒，贝勒等谕请示於汗，陞赵游击之中军佟文明为备御之职。

二十五日，驻守广宁之统兵大臣致书曰：“多诺依、哈拉惠，曾往十三山察看，见熬盐堡有火一处米库对面堡内有火二处发放布疋堡内有火一处。巴达曾往广宁北山察看，见清河堡

内有火一处，白土厂方面有火三处。”

汗亲往察看汤山河南苏额寨屯周围种桑之地，杀牛筵宴而回。

二十六日，希福、刚林出使科尔沁台吉奥巴处。满达尔汉出使科尔沁台吉乌克善处。

都堂书谕：“准今年饲养一万头官牛之人用此牛耕田。按明之旧例，租用一牛，给粮明石五石，草一百束。”

二十六日，巴琿台吉来寻其逃人。

二十七日，郭豁以虽无才，而心忠直，陞为备御。革纳钦备御之职，将纳钦属下汉人赐给郭豁。

额克兴额巴克什牛录之色赫讷、胡希布、札珠兰、博秀、戴达布哈、昂古纳等六人往收户众，掠汉人有夫之妇，留宿於家。该妇之夫执铁锤前来争斗，遂杀汉人三名。故此，以为首之色赫讷、胡希布抵命杀之，三人各鞭一百刺鼻耳，一人鞭责一百。南泰身为率领之大臣，既闻知为何不加拘捕，竟然随便将彼等携之而来？故予以治罪，革备御之职，鞭责一百，夺其自叶赫以来所得赏物之半，并罚银十五两。

诺木浑、耨德依因应羁留之朝鲜未令羁留，乃致使潜逃。故革诺木浑副将之职，即降为备御。罚银三十两，并销其功。革耨德依参将之职矣，降为备御，罚银二十五两，并销其功。时有人曾来告康喀赖朝鲜人已潜逃，康喀赖对来告之人曰：事不干已等语。而未入告。故罚康喀赖银二十五两，并销其功。其看守之五人，分别处治，其中三人各责七十三鞭，并刺耳鼻；

另二人各鞭责三十。

色勒阿哥前在费阿拉时，曾以其家中一妇及牛录下之一妇为妖精附体，而将该二妇打死前在东京时，其母亡后，又为制纸钱事，将牛录下章京郎善之妻，击

瞎双目。郎善章京为其妻并前被杀之二妇首告之。遂革色勒阿哥备御之职，令其偿还被打死之二妇，按例罚银十五两。

释放斋赛贝勒以后，巴噶达尔汉之逃人三次前来，被斋赛之大臣戴哈尔驱散，收取其妻牲畜，逃人等只身得脱逃来。该斋赛乃被我收养而后释放之人，该戴哈尔亦乃被我收养而后释放之人。汗曰：“既已收取其妇孺牲畜，其孤身之人，我受之何为耶？该逃人或退归其主，或由尔收之？听由尔便。”遂即遣归。斋赛贝勒拟查逃人之妻孥牲畜尽送前来。巴噶达尔汉追而索之，斋赛贝勒与巴噶达尔汉争议，索其牛羊送来。计羊三百只，牛六十头。斋赛对巴噶达尔汉曰：“逃人去汗处，汗既释之，尔以何故不给？”故斋赛执巴噶达尔汉之四大臣。

二十九日，参将噶鲁因未糊蒙古房屋之窗户，故罚银七两，以销其功。

二十九日，令冷格里、叶臣、德特德三人，领率一百人，驻萨马吉。尤德赫、阿布泰二人，领率一百人，驻白塔河。著各驻所妥加固守，寻觅踪迹。据闻炼铁之汉人，住於新界处三十里。著冷格里率五十人前往擒拿，缚牢解来。

二十九日，都堂书谕：“据悉毛文龙遣派五十人，离间吾国。有擒毛文龙遣派之人送来者记功。若不拿送，被他人首告，则治以灭门之罪，其首告者记功。岫岩以南，令副将爱塔往察。青苔峪、甜水站等处，令游击吴印往察之。孤山一带，令游击赵义和往察。”

喀尔喀古尔布什贝勒之男一人、女一人，携马二匹来归。又贝勒卓里克图之二人步行来归。

三十日，石城炼铁把总张秉仪，以拿解毛文龙传送札文之人，陞把总张秉仪为千总。其协力擒拿之铁匠，赏银十两。

三十日，汗降书谕曰：“据悉毛文龙差五十人执书挑唆等语。戍守南海沿岸之统兵大臣等，为免敌於各驻军两地之间有隙可乘，当严加搜寻踪迹。”

三十日，有二男一女，携马二匹，驼一只，即由敖汉来归。

参将沙金私取汉人猪四十口、鸡一百只，为其家妇首告。故罚银二十五两，以销所记之功。偿四十口猪银四十两，一百只鸡银十两。千总库里、札克丹、宁古钦三人因困拿首告之妇，未告都堂，擅自用刑释放，各罚银十两，以销其功。首告之妇上门首告时，繆希浑令其返回 罚繆希浑银十六两。

沙金牛录下千总迈昆，因於乌拉窝藏人口而罪之，销其功银十两，并收取其所匿之人。

牛克舒因隐匿其牛录杀人案，故罚银五两数以销其功。

乌巴海、巴雅尔图及胡希布牛录下之哨探波荪以潜逃之二蒙古人，由尔处越境而出，尔因何不知，为何不严加巡察，怠慢从事？而治罪。乌巴海、巴雅尔图

各罚银十五两，哨探波荪罚银十两，并命偿赔蒙古二逃人及马二匹。

锤托依、胡希塔往追逃人，因未於边界巡夜住宿，而宿於堡内，故各罚银十五两。

三月初一日，致书谕广宁曰：“著停止筑城，军士皆於广宁城内外，搜寻藏物之地窖而挖之。若得二三百两，由挖得之人尽取之。若得千两万两，以其半给所得之人。若所得之缎绸、蟒缎甚多，则以少数献之，其余皆由所得之人取之。若得粮食、准所得之人售卖。”

是日，都堂书谕汉人曰：“命金银产地之人，不得於农时淘掘，恐误农作。农闲时，淘金掘银之人，须经奏准，方可淘掘。尔等若不经奏准而私行淘掘，则罪之。田地不足之人，可至沿边内外，任其耕种。著台站之人今年於沿台一带耕种。明年无粮，不予供给。”

著每旗出小旗长一人，率每牛录白巴牙喇一人，前往朝鲜边界一带驻守。

初二日，毛巴里侍卫因谭泰柱之罪，销功银二十两。

恩格德尔额駙之弟桑噶尔寨台吉率男一人及女一人，携马二匹来归。

初三日，叔汪善、阿赖，率兵八百前往戍守通远堡；图黑率兵四百前往戍守十方寺。汗降书谕曰：“尔等驻守边界之人，切勿愚玩，谨慎防守。若信小人之言，而违汗之训谕，存盗骗诈伪之心，疏忽怠惰，则尔等之身必招祸患也。不违汗言，小心谨慎，竭尽公诚，见善於汗，则必记尔等之功矣。”

初四日，炼铁之石城地方备御王子登，因追赶叛逃之人至二百里，擒献毛文龙遣来离间之人，故陞为游击。

苏吉率镶蓝旗甲兵百人，驻聂赫寨。

孟古绅率镶白旗甲兵百人，驻嘉哈。

郎珠虎率正黄旗甲兵百人，驻萨木缠。

爱达汉森车赫率二白旗、二蓝旗之甲兵四百，驻草河堡。

乌里堪率镶黄旗甲兵百人，驻英额。

穆哈连率镶白旗甲兵五十，驻温德痕河。

米纳率二红旗、二黄旗甲兵四百，驻通远堡。

索海牛录下阿尔巴率八旗拣选之甲兵四百名，驻十方寺。

额赫勒恩率正白旗四牛录人，驻宣堆子与麇子坡之间。

郭忻、羌钱率正红旗三牛录，驻铁岭。

镶白旗阿尔布哈率正蓝旗三牛录，驻奉集堡。

苏布兴阿率镶红旗三牛录，驻松山堡。

镶黄旗之布拉，率正黄旗四牛录，驻范河处，为前往驻守之老人及有职者追授之挂文曰：“尔等驻边之人，切勿愚顽，谨慎防守。若信小人之言，而违汗之

训谕，存盗骗诈伪之心，疏忽怠惰，则尔等之身招祸患也。不违汗言，小心谨慎，竭尽公诚，见善於汗，则必记尔等之功矣。”

是日，因遣往广宁之黄通判被杀，故举其子黄彦正为守堡，委以武靖营之长遣之。

初四日，副将额克兴额住立自孤山径抵通远堡之新界。

第四十七册 天命八年三月

初五日，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率每旗游击一员、兵四人，前往清河料理田地事宜。

每牛录遣甲兵二十五人，往边境各地安置户口。萨满刚噶达使达岱、多达里出告，谓达岱有五子一妻，多达里有一子，噶尔萨之弟齐尔萨、刚噶达之叔等皆遣之。父子兄弟夫妇怎可离散等语。悉以其言告知诸贝勒。诸贝勒交众都堂审理。都堂传刚噶达前来讯问，传二次皆未至。众审事官断曰：“岂能听尔私言？料尔乃不愿汗之遣使也，何谓离散父子兄弟夫妇耶？一百五十名甲兵，乃理应派遣之人也。如此则受汗所赐之职，享汗所赏之物及所专管之汉人，任尔闲居。”审毕告於汗。汗曰：“令其闲居，岂不成为无主之人乎？著传刚噶达前来讯之。”传之迟迟不来。汗问曰：“刚噶达何在也？”众审事官对曰：“我等审理时，传召二次未来。”汗怒，命将刚噶达绑缚解来，并革其游击之职，授为备御代理游击。将已给刚噶达及达岱之一千五百名汉人，没收一千，其余五百合给其兄弟。

三月初六日，喀尔喀贝勒巴噶达尔汉所属四十人，率其妇孺步行来归。

初八日，二旗合遣副将一人，每旗遣游击一人，备御一人，往沿海戍守。

恩格德尔额驸之弟巴琿台吉，亲来索取其逃人。汗曰：“观察尔心至青草长出。若心不变，仍抱善意，则以青草牧马，使之肥壮后，尔再亲自前来。来后给还逃人，若愿携回尔地则取回。若不带回，愿留何处则留之。”谕毕遣之。

是日，胡希吞牛录雅兰章京往收汉人户口，剩留七户，索银四十两，与八人合分。舒沙兰与夸克塔喀知而未执，故罚舒沙兰银二十五两其夸克塔喀因系新附之人免之。受银之雅兰章

京及其八人，各鞭一百，刺其耳鼻。

初九日，授蒙古巴布为游击。

喀勒占诺特之巴泰、杨古尔有马十四匹、牛三百七十三头、羊九百四十只，被佟吉鼐、骚萨尔二人所掠。和罗特之巴哈泰、顾山有牛十八头并一妇女，被乌喇特之哈扎盖所掠。拜兴牛录萨音图有牛七头，被塔布囊戴哈尔、阿都齐、阔布吉拉克所掠。

自巴噶达尔汉处逃来之哈喇尔岱、博多胡有牛六十头，送来四十六头，十四头

未送来，有羊三百只，送来二百八十一只，十九只未送来，此皆被塔布囊戴哈尔所取。

初十日，敖汉贝勒杜楞之使者还，备御富喀图率白巴牙喇二十四人往送。

召回前往办理田亩事宜之抚顺额駙，西乌里额駙。

十一日，革叶赫阿山备御之职。革阿拜阿哥游击之职，降为备御。

授栋鄂额駙以总兵官之职，授和硕图以副将之职，授巴布海阿哥以备御之职，授纳林以备御之职。

授博尔晋侍卫、鄂善、贝托惠、康喀赖、郎济达、蒙安等六人为代理副将。

十三日，科尔沁贝勒蟒古斯老人之男丁二十人，共五十八口，携马一匹、牛四十五头、羊二十只来归。

乌讷格巴克什因向无甲幼童徵马，徇情私给有奴仆之人以妻室，富拉塔因向入其家未穿甲之人徵马，纳哈楚赖因隐匿马匹，以马给有马之人，被秦达胡首告。罚乌讷格巴克什银二十五两，罚富拉塔银十五两，纳哈楚赖鞭责五十，没收所匿之马。再者，纳哈楚赖反讦秦达胡。谓秦达胡取汉妇一人、蒙古妇女一人、少女一人、银三两。遂尽没秦达胡所匿诸物，罚银九两。

十三日，废止七条之事，更为五条。

查点新来人口，给以田、舍、席、器、斧及锅、妻、奴、衣等诸物，使之筑房并登记徵收与账济库粮等。此一条也。

巡查卡伦、台站、枪炮、踪迹，及赴各屯查问天花、妇孺及逃人等。此一条也。

。

羈押擒获之人，刑戮应杀之人。筑高木栅及造舟船，架桥梁、繁殖牛只、杀猪、饲养牲畜等。此一条也。

送往迎来，收管所获之牲畜，於桥头徵收交易税赋，清理街道污秽，管理茅厕、祭扫死者，传递信息，安排筵宴等。此一条也。

甲、盔、刀、枪、弓、矢、鞍、辔、蓑衣及箭罩、弓套、帐房、梯子、档牌、车子、拖床、绵甲，每队十人出行十五日所带之物，查视骑乘，养肥马匹等。此一条也。

十四日，复审哈哈纳、巴都虎案，其言属实，仍赏副将之职，归还所没之物。是日，销繆希浑十六两之功。

是日，喀尔喀台吉古尔布什属下男二人、女一人来归。

巴林之囊努克属下十人，步行来归。

是日，住南红旗岭地方名刘荫昌者，未经去兵驱赶，身先率领红旗岭地方之男丁三百五十人前往法纳哈地方。故赐以守堡之职。其三百五十名男丁，免三年官役。

十五日，致书广宁曰：“驻彼处之四千军人，先以二千人将广宁储粮，送至辽河岸沙河堡。该二千人返回后，再以另二千人运送。如此分为两班，更番运粮。不取所运之粮，各运粮人，或售或食，则听其主子之便。粮价昂贵，其每金斗粮值银一两。”

十五日，达尔汉侍卫奏於汗曰：“自十四岁始受父汗养育，未尝获罪。来辽东以后，未能尽忠效力於父汗及众兄弟所委之事。因我心变，致我所娶之妻、所生之子、所有兄弟皆亡矣，我之身也病入膏肓。此乃世代之罪孽也。嗣后，弃恶从善，以父汗、众兄弟所委之事，勉力为之，倘出行不勤行於围阵、居家不操守於正业，而复见罪於父汗及众兄弟，则即行罢黜。”

父汗降书复达尔汉侍卫曰：“尔不念天福之汗擢用豢养尔之恩，居心奸慝，身为官人，所作所为，皆预先知之。尔曾为何事前往广宁，为何闻有战事，即行退回？尔如此不闻不问，言词冷淡，弃之而归，欲置我於何祸患乎？尔之罪大矣，然尽免之。今又言誓。言誓则死，誓之何为？哈达、叶赫、乌拉、辉发之诸贝勒，及抚顺、清河、开原、铁岭、辽阳、广宁之众官员，皆乃上天所立掌管国事之人，伊等非我之力所能破者，乃皇天助我，破其各异国之主，乃授与我也。尔似伊等异国之主乎？乃如插入撒袋之无头箭，受我差使而生之人也。今尔之所谓不使上天眷命之汗闭目塞听，弃奸慝，存公诚，乃欺人之谈乎？倘仍以奸宄为尚，即便盟誓，天岂不知乎？”

十五日，销胡希泰功银十五两。销萨克斋牛录下章京苏鼐功银十六两。销乌什泰牛录下章京绰内功银十两。

前往戍守朝鲜边界之顾三泰额驸、伊勒德恩、昂古，吉荪等人归来。是日下雪。

十六日，都堂致书岫岩曰：“戴游击、郭游击，著尔等将岫岩备御乔邦魁之族兄弟皆擒来。与乔邦魁同谋之屯人，以及留乔邦魁住宿之台人，亦皆擒来。”

十七日，副将巴都虎、副将康喀赖、副将塔音珠、参将阿什达尔汉，率每牛录甲兵二人以前往戍守朝鲜边界。

十八日，陞副将巴都里为总兵官。

革锡林、乌巴海游击之职，降为备御。鄂伯惠备御降为半份备御。

是日，总兵官阿布泰，总兵官布三二人曾因於汗前争吵被治以罪，各销功银三十三两。去年五月，复审布三案，因其言属实，命将所取诸物给还之，并交付汤古岱阿哥、哈哈纳额驸办理。因汤古岱阿哥、哈哈纳额驸不催办所委之事，延至亥年三月。故革汤古岱阿哥总兵官之职，降为一等参将，革哈哈纳副将之职，降为一等游击，并各罚银三十两。

十九日，遣备御王宗昇往柴河署理。遣备御高永福往栋兴阿。遣备御权成良往

费阿拉署理。遣备御王义卫往英额。遣备御张兴官往岫岩。遣备御尤天成往沈阳。遣备御佟文明往扎库穆。

是日，杨古利额驸、南吉兰请於汗，授图库为牛录额真备御。

总兵官喀克都里，率八旗每旗各一牛录额真，每牛录各一白巴牙喇，前往戍守广宁。

二十日，降雪。

汗降书谕汉人曰：“国民劳苦，非我之罪也，皆明万历帝之罪也。万历帝干预无涉之边外异国，遂遭天谴，万历帝身亡。仅其身死，天恐国人不晓所谴，遂又使万历帝之子泰昌帝，未及一月亦亡。明帝遭天谴责，父子以亡，王臣被杀，土地被陷。因万历帝作恶之故，汉民受劳苦也。天以我为是，以明帝之辽东地方授予焉。既至天授之地，即令辽东周围汉人庐舍均与诸申合居，粮则同食，田则分耕。我诸申地方之庐舍田粮，亦皆给迁移之汉人。於此国移民苦之年，未与诸申合居之人，尔等何以乘间卖粮？著有粮之富人，将所售之粮献汗，并少许付价，若不送来，被人首告，则尽没其粮且诛杀其身。”

二十一日，前往立界之副将额克兴额、参将毛巴里归来。

广宁来报：驻广宁之统兵大臣等，往右屯卫时，遇喀喇沁蒙古八十人，杀十五人，获马四十八匹。其生擒二人，由冷格里解来。

是日，乌巴海往追逃人，因未於边界寻觅踪迹，而宿於家中，故治以罪销功银十五两矣。

希汉萨满曾来销沙金巴彦功银五十两。经复审，改销二十两，免销三十两。

二十三日，汗曰：“四贝勒之东珠，备办八份以下，三份以上。费杨古阿哥、斋桑古阿哥、济尔哈朗阿哥、多铎阿哥、岳托阿哥、硕托阿哥六贝勒之东珠，备办六份以下，二份以上。另为随侍福晋之妇人及屯中妇人备办有披肩之衣，帽、包头。”

是日，都堂致驻青苔峪豁托寨萨书曰：“依据青苔峪地方之二人来告，有三屯之三户人与毛文龙所遣之张怀密通谋叛等语。一屯萌磐驿，乃其人名景天彦，一屯达塔峪，其人名王百求又一屯桦皮峪，其人名曹留全。著驻青苔峪之豁托寨萨等率兵，将该三屯之三人及毛文龙所遣之人，皆查拿解来。”

二十三日，戍守广宁之大臣总兵官戴木布，及副将刚古里、副将伊荪、副将孟坦、代理副将博尔晋、代理副将雅希禅、游击茂海、游击哈尔古吉、游击鄂诺依、游击多诺依、游击克里等到来。

第四十八册 天命八年三月至四月

二十四日，汗之皂隶①李世功，因擒获奸细，即著陞为守备。

宽甸之赵游击，杀毛文龙所遣之曹都司，擒拿曹都司同来之人解来，著赏赵游

击银一百两，并赐其子孙世袭网替。赵游击属下之中军佟文明，著陞为备御，赏银二十两。

张德玉因向郎游击讦发奸细，著陞为游击职。

名王元皎之人因擒获奸细，著陞为备御。

刘吉宽首告双山备御苗宜庄私通毛文龙，革苗备御之职，陞刘吉宽为备御。

北吉寨地方名王宗魁之人，知北吉寨谋叛，以二次告於草河备御苏世登，而苏世登未查，致使北吉寨人逃遁。故将苏世登兄弟执而杀之遂陞王宗魁为备御。

沙厂备御王子登，查获毛文龙遣来离间之奸细，陞王子登为游击。擒获奸细之把总张秉仪，著陞为千总。协助张秉仪之一人，著赏银十两。

李都司奏报名张子敬之人发觉并擒获毛文龙所差之奸细一人。故授张子敬为备御。汤山守堡唐英元以擒获毛文龙之奸细解送前来，故著陞为备御。

岫岩备御乔邦魁与毛文龙密谋，被乔邦魁家人首告，将乔邦魁之宗族尽杀之，并将乔邦魁之妻及家产，尽给其首告之仆人。汗曰：“外地之小人，经常擒获奸细送来，而我处岂有奸细不来之理乎？尔等众官员，半为明帝判以死罪监於牢狱之人，半被废黜之人。且皆系获於阵，加以豢养之人也。我举之为官，予以豢养之尔等若念养育之恩，为何未将毛文龙所差之奸细查出一人？为何不查逃叛暴乱者？若不为汗效力，豢养尔等何益？凡见逃叛即来告者，凡知奸细即执送者，仍照前人之例举之为官，记功赐赏。若闻逃叛而不报，见奸细来而不擒之，被人首告，即照苏世登、乔邦魁处治。”

古尔布什额駙之姊及妻，塔布囊僧格之妻和塔布囊莽古之妻及母、拉布西喜之母、妻及姊，哈拉克钦福晋，塔布囊奥巴之妻等十人各赐以金项圈一个、金佛一尊、金耳坠二对。

二十四日，前往戍守镇江之参将尤德赫、备御阿布泰归来。

汗曰：“我势强之地，能管束者多，我危难之地，能管束者少矣。汗取辽东城时所举之众臣，知我兵退，无人出而管束，皆逃避於家中。唯布三独出管束，更番遣兵。於我危难之地，布三能独身承当管理，故记大功，赐布三一等总兵官之职，授为旗主，子孙世世获死罪者，免于抵命，获贪赃罪者，不夺其财，免其二千四百一十两之罪。凡如布三能於我危难之地承当管理者，我与诸贝勒将予以信赖之。若蒙汗与诸贝勒之信赖，亦如布三记大功，死罪不杀，贪赃罪免罚。”将此谕书於八贝勒以下，至游击以上之挂文，悬挂之。又缮写黄敕书，盖印赐与布三。

汗致书广宁：“著先查城内坚固之处，毁之，尽焚其房屋，前日焚而未尽之屋，次日再行焚之以尽。剥城门铁以火焚之，粮食运毕，概令退还。”

二十五日，都堂谕曰：“高家仲等，因织蟒缎、绸缎及制金线而举用，并全给以妻、奴、衣、食。又为耕田以供粮食柴薪，一等者各赐男丁五人，二等者各赐男丁四人，三等者各赐男丁三人，由余丁中拨给之。今凡有能工蟒缎、绸缎、金线、纸张、精美闪缎、碗、盘等一切有用之物者，即行自报，经验者确实能者，亦如高家仲等，举而养之。”

札齐巴来销去舒沙兰二十五两之功。

前往纳丹佛呼之兴嘉至。

二十六日，传书谕曰：“接管海州仓、沈阳仓粮之众官员，著尔等秉公办理应徵之粮。所徵之粮，勿庸存储，即行散放之。倘尔等因徵银钱，减徵粮食，而不足散放，将如之何也哉？”

绰霍诺依同永顺牛录属下之人，往岫岩催徵官粮。岫岩汉人执之缚绑，载车叛逃。见我兵驻守森严，竟杀其人，汉人退回登山。与其人同往之伙伴，执乡屯之汉人，刺耳鼻，取口供②。供出之杀人者业已登山。为查杀人之汉人，杀其十人。

二十七日，萨木哈来销去叶克舒二十五两之功。

二十七日，销去哈哈纳九十两之功。

二十八日，汗降书谕曰：“汉人官员，各所分管之汉人若有馈赠，可受其鱼、野鸡、野鸭、果子等，勿受牛、羊、山羊、猪、钱财、银两、粮草，受即罪之。”

恩格德尔额驸遣十三人，往平虏堡守堡处其所遣之人自十方寺进入，日落时至该堡，携车三辆、牛五头、马六匹，以载运其旧存之木及面、果等。由诸申巴克什将米、面、果等缮文，呈於都堂。复以此问於汗，命给面，果而遣之。

二十九日，札齐巴来销去巴都虎三十两之功。

纳齐布、胡希驻复州、岫岩之间。

巴班、噶哈驻岫岩。

胡西木、爱达哈森车赫驻萨马吉。副将额克兴额与之同往以指筑城基址。

差往广宁之纳木泰至。

四月初一日，汗降书谕曰：“著每牛录遣甲兵百人，以十人为白巴牙喇，携炮二门，枪三枝；再将九十甲兵分之，其四十甲兵为红巴牙喇、携炮十门、枪二十枝，又十人，携盾车二辆、水壶二个。黑营五十人，携炮十门、枪二十枝，又二十人携盾车二辆、梯一架、凿子二把、镢子二把、钓钩二个、镰刀二把、斧二把、席四领、叉二把、连夹棍一根、水壶二个及一月用之木炭、绵甲十五副。每一甲喇携大炮二门。牧马时，五牛录合为一处，各汉军之马亦合之，自平虏堡以西，牛庄以东牧放。每牛录各遣一代子为首领。诸申、汉人、蒙

古人之马，每十匹以一人看守。马若被逃人取去或盗贼窃去，及诸申人马肥、汉人马瘦，则罪其率往之代子。每一牛录拴马二匹，备御各拴马一匹，游击、参将各拴马二匹，副将各拴马三匹，总兵官各拴马四匹，一等总兵官各拴马五匹。”

诸贝勒书谕：“设於乡村街道之火炉，概令停用，改於村外远处设炉，若见有在乡村街道设炉者，则罪及查火之人。”

初二日，札齐巴来销去色勒阿哥十五两之功。

备御尼雅钮克，著陞为伊父参将之职。

著石天柱代其兄石国柱为游击。

初三日，明山海关来一探信汉人自首告曰之：“山海关有兵五十万，其中蒙古兵十万，取广宁路而进，毛文龙兵二十万，取南路而进。两路之兵，皆於本四月十九日到来之也。”遂问之曰：“独尔前来乎，有无同伴前来？”答曰称：“曾有一同伴，因我言欲来此谋生，同伴即返回。”乃责之曰：“尔若诚心来此谋生，为何不将其同伴告之？显是有意前来虚张声势，以误我军机也！”遂杀之。

送来官掘银九百三十两，金六两七钱，问曰：“该掘银之人，是否已缴应纳二次之粮？”其对曰：“两次粮皆已缴齐。”遂收其金，尽退其银，分给掘银之人。督催石国柱六十两，八家监工之八人，各给银五两。倘若所询问之官粮未纳，则将其革除治罪。

初五日，达尔汉额驸自所驻繆玛岁地方，获七十人解来。

霍托自所驻青苔峪地方，获七十人、马六匹解来。

初六日，都堂书谕：“曾令八旗各遣巴班及纳齐布一等之大臣一人筑城。今令停止筑城，须先行勘定城址，俟暇时再行修筑。著备御率步兵，各归原驻地，於左右交界之地，严加寻

踪防守。著巴班、纳齐布等大臣，亦各率该旗步兵，往驻备御之原驻地。”

伊勒慎、阿福尼分管之骚穗、三山峪、岫尤里、瞻札绥色四屯二千男丁，携其妇孺，往南叛逃，被沿边驻军追及，尽杀其男丁，俘其妇孺。

四月初六日，都堂书谕：“汉人军士及百姓，凡有弓矢刀枪炮等军械，限於二十日内，送交各该管官。逾二十日隐匿不送者，被人首告，治以重罪。禁止汉人工匠售卖弓矢刀枪等军械，十日以后，卖则罪其售卖之人，买则罪其购买之人。限各所属人於二十日将军械送交完竣，并著该管官员具文上奏。”

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使者齐成古、乌巴锡领六人，携马十一匹、驼二只、妇女五人前来见汗。

广宁张参将偷拐喀克都里家之六男、六女私占未成，而送回。遂将张参将治罪

，其家奴和牛马及一应物件，分为三份，以二份给其主，以一份由执法者取之。二夫、一女还於喀克都

里。再有六男、六女潜逃，则责令张参将偿还之。

多铎阿哥所管郎游击属下人魏云登，原为代理备御，因擒获毛文龙遣来之奸细，著陞为正备御，并赏给银两。将所来之奸细杀之。

副将冷格里，率白巴牙喇四百人，戍守於朝鲜边界。曾获人一百十三名、马二十八匹、牛五头、骡五匹、驴四头、银二百五十两携来之。将银二百五十两，分给随往之巴牙喇等。

初七日，有人来告曰：鄂善牛录下纳米达哈里，被他人堵杀於威宁以内之大路等语。汗闻而问之曰：“纳米达哈里佩弓箭撒袋乎？”答曰：“无弓箭撒袋。”汗怒曰：“军旅之地其为何不佩弓箭撒袋而行！如尚未火化其尸，则割其肉抛之，若已火化，则将其骨灰抛撒之，并禁服葬衣。”又召众大臣曰：“著详查杀纳米达哈里之人。”

初八日，传谕於驻南边八卡伦之人曰：“尔等驻边之人，切勿愚顽，妥加防守，尽忠图报。若听信小人之言，违汗训谕，存盗贼之心，疏忽怠惰，则祸患必及尔身也。不违汗言，谨慎

防守，尽忠图报，蒙汗嘉奖，乃尔等之功劳者也！”

初八日，汗降书谕曰：“著每牛录由一章京，率领牧马，一章京催造军械，一章京催种田亩。”

副将额克兴额往萨马吉、岫岩等地视察筑城基址而还。

初九日，汗降书谕曰：“汗门与城门举黄纛，乃有职之人皆须集於汗门，必有筵宴宣谕传信之事。举红纛连吹海螺，乃有战事，须穿盔甲，有马者乘马，无马者步行，各至屯外列阵。备御以上，至旗贝勒门听信。举白纛鸣炮时乃逃人潜逃之信号，各穿绵甲，佩撒袋，乘拴养之马前来。”

初十日，布尔吉牛录下鲁木布善来报南方俘获之数，人一千、马、牛、骡、驴共三百。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及清文鉴二书，均无saoli一词，故照抄之。（本书按音译成“皂隶”）。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angga baire盖取口供之意。

第四十九册 天命八年四月

十一日，赐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使者齐成古、乌巴锡银五两，跟役银三两，并遣人送饽饽四柳斗，蜂蜜一大瓶。

十二日，管粮巴克什库里、纳泰、达杨阿及罗吉等，著由千总陞为备御。

李驸马曰：“尔等南方各地之人，为何叛逃？诸申汗之善恶，尔等不知矣。非

如明万历帝怂恿高太监任索银两①。得辽东后，未动尔等所住之舍、所耕之田、各自相安而居。沿南海

居民因听信毛文龙挑唆之言，杀我之人而叛逃者，遂令迁移之。因尔等叛逃，故令迁移。所迁之民，不给粮食岂食土乎？因迁民无粮，遂取而给之。迁徙之苦，仅此一年，岂有年年受苦之理乎？诸申汗与明帝相战，孰胜即坐投於得胜之汗，以安生业。尔等非军人，又非文武官员，尔等乃平民百姓也，於尔等何罪之有？尔等弃故土、住舍、耕田，叛逃而往，孰将纳尔并给以田舍？”抚顺额驸持此书，前赴复州、盖州。

参将苏巴海、参将毛巴里、率兵一千，往复州、盖州驻守。

绰和诺往收居南路汉人之粮。因其独遣同往之人，被汉人所杀。遂以尔为何独遣一人？而令偿死者，罚银二十两，由萨木哈来销去所记之功。

鬲河之巴达，前往取粮，知高尔厅地方人叛逃，蹶踪追杀之，并杀毛文龙遣来挑唆之千总，故陞为参将，给其挂十两银牌，服红蟒缎衣，满给一千五百汉人。同往之千总四人，均授备御之职，赏给五百汉人。至於汉人备御曾给予五百男丁，兹因上述之故，再给男丁五百名。若再立功，则满给之。

英明汗谕总兵官布三、游击南吉兰、游击富克察、游击代理副将郎济达、备御代理游击延朱虎等统兵大臣曰：“太平之道，贵於守正，夫用兵之法，以不劳己、不顿兵、智巧为贵。不劳我兵而克敌者，堪称足智多谋之武将也。若劳我兵，虽胜何益？故用兵之道，我之诸物，均不被他取，犹能制敌，斯为可贵。驻边之人等，切勿愚顽，谨慎防守，尽忠图报。听信下属小人之言，违汗教言，存盗贼之心，怠惰偷安其祸患必及身也。不违汗言，谨慎防守，尽忠图报，蒙汗嘉奖，乃尔等之功也。”

十三日，致书复州、盖州曰：“遣管粮之人，核计复州、盖州之徵粮。计我前往之苏巴海姑夫、毛巴里之一千兵丁及后往之蒙古人口数，应给复州若干石，盖州若干石，按数徵而给之。”

十三日，戍守南海一带之副将布尔吉还。

十三日，都堂书谕：“一备御率汉人五百及千总一员，兵丁二十五人，千总携父母妻子，又十二名兵丁携妻子，驻於东京城。其家人仍居原处耕田。所驻之十二名兵丁，当择优地而

驻。兵丁有过，惟千总是问。望族殷富之人，再行安置。二十五名兵丁，以八人收管备御之诸物，再以善射之七人，执枪携弓，佩带撒袋。至其不善射之十人，皆令执炮。兵丁所执之炮

及弓、撒袋、刀、枪，尽将收之，存於各该管官家中。自牛庄以东，英额以西，边外之地，庶人可留炮、弓、撒袋、刀、枪。自此以南城堡屯乡，勿留军械

，查各所管辖屯堡之军械，尽收之，并限於本四月内，概行送来。若未收尽，所留军械，被人首告，则收藏之人，治以重罪，该管官亦罪之。汉人若造售军械，则售於诸申，不得售於汉人。若售於汉人，则罪其卖者，买者亦罪之。”

十四日，汗降书谕曰：“率领驻南界马兵及步兵之大臣等，尔等宜如布尔吉，我兵少时勿得进犯，俟调各处之兵至，我势强时，再行征伐。”

是日，阿巴泰阿哥、德格类阿哥、斋桑古阿哥、岳托阿哥、总兵官戴木布、总兵官乌讷格、副将阿山、副将和硕图、副将昂阿拉、代理副将博尔晋、副将额克兴额、代理副将雅希禅及参将、游击等率兵一千，前往叶赫。

汗为於边外沿辽河耕田开边事，率众贝勒及福晋、子媳、诸子等，自东京城北启程。汗乘轿，夜宿彰义站堡之野。严束军士，屯中诸物，秋毫无犯。

十五日，汗出边察视耕田之地，并行围猎之获鹿麇十只，散给有职之大臣等。夜宿布尔噶渡口。

十六日，自彰义站以西察视耕田，设围打猎，猎获鹿麇二十只，未赐给有职之大臣，而散给众军士令汤食之。於辽河张网，汗亲乘舟行以钢叉得鱼十尾，夜宿辽河渡口。

十七日晨，於辽河张网，汗亲乘舟，寻鱼未得，又将网舟移於大池，寻鱼仍未得，网亦破碎。汗怒曰：“何旗之网已尽携来，何旗之网未尽携来，著速查予以治罪。”查得，镶白旗大网八度一靠几^②，镶红旗十七度，正白旗十九度，正黄旗七度半，镶黄旗二十一度半，正红旗十八度，正蓝旗十五度已破烂不堪，镶蓝旗十七度。汗命此事回家再议，将网带回，拟从重治罪。夜宿该池之岸。

有二人自巴林来归。

十九日，游牧蒙古人携叟肯之五匹马自黄泥洼潜逃。

十九日，由此溯辽河上流张网，汗亲乘舟，手执钢叉寻鱼未得，遂命遣人携舟网返回。在此察视耕田。於都尔鼻山冈周围勘视，拟定在此修城。於此放围，获鹿麇十只，夜宿达岱塔

南。时斋赛贝勒之一男、一女、一子逃来至辽河彼岸，命以马渡之前来。

二十日，自达岱塔察视耕田，设围打猎，获麇二十只，夜宿十方寺南之水甸。

二十一日，驻守南方之苏纳额驸，色牛克致书称：“有明船八艘、舟十四只，逆岫岩河水而来，酉时侵袭苏纳额驸所设之边缘卡伦五处，杀死一人。闻汉人炮声，苏纳、色牛克即追杀之，获船三艘。”自十方寺还，宿於浑河十里外之水甸。

二十二日，命派八贝勒之马八匹，以迎前往叶赫之诸贝勒。沈阳设马二匹以待

，铁岭设马二匹以待，开原设马二匹喂养以待，叶赫设马二匹喂养以待。

二十三日，谕戍守之军士、台人曰：“伊勒慎所属盖州南潜逃之汉人，与哈哈纳牛录之坐台诸申三人，结交为友，并骗至其家而杀之。又驻某地之七人，去汉人朋友家饮药酒，俱皆

殒命。又驻某处之五人，被汉人朋友带至其家内以酒灌醉尽杀之，该汉人弃之潜逃。凡驻台之诸申，驻各处之步兵、马兵、哨卒，勿与汉人交往，勿去汉人之家。若与汉人交往，去汉人

之家，则治以大罪。驻苏纳额驸所设卡伦之三人，燃火而睡，不知汉人乘船逆岫岩河而来，故被俘二人。其乘船而来之一千汉人，被苏纳额驸俱歼之，获船三艘。再有似此燃火而睡之哨卒，则杀之。希汉萨满负甲步行，前往戍守之。

汗见之曰：“苦哉！”希汉萨满答曰：“汗劳苦之际，我等情愿受苦。汗若安逸，则我等庶有安逸之日也。”因此言回答得体，被汗举之为备御之职。众人皆已闻知。似此驻各处之兵丁，不过一年劳苦而已，岂有复劳之理乎？若尽其劳，必有安逸之日。著尔布三将此书传谕驻守之军士及台人皆知之。”

著有粮有驮载牲畜之人，限期内将粮食尽数送来。至於无粮可给、无牲畜之人，屯中大臣、千长百长等岂不知乎？将此告於已去之李驸马，确实无有，可以免之。令未迁地方有粮之人，售於无粮之人，斟酌其价，从减取之。若有粮而不肯售於无粮之人，经人首告，则不给价而徒取之，赐予无粮之人。迁移地方之人及居本地人，凡长期断粮者，命往边外取粮、由诸申率领前往取之。

二十四日，恩格德尔额驸献肥母牛一头、酒一大瓶，莽古尔岱台吉献有犊之母牛二头、遣巴拜携来。

赐恩格德尔额驸之弟纯青补子蟒缎一疋、茧缎五疋、小毛青布五疋。其来使二人，一人赐银三两，一人赐银二两。赐巴拜银三两，披领一件。另一人赐银二两。赐格格红蟒缎一疋及赐恩格德尔额驸披领一件，遣来使携回。

彦庚、王备御奏称：“据袁欣千总前来面告，托兰山有百余人谋叛等语。我等不信其言，於是遣宋进忠往探，信息属实，并探得毛文龙唆使贾大、贾三二人前来住於该屯，欲於初一起行。”遂命抚顺额驸往查，并谕曰：“倘事属实，系新迁地方之人，则将为首者带至东京。其他小人，令与周围有粮庄屯之人合居，给与粮田。若非新迁。系原住之人，则将男丁皆杀之，妇孺充俘。著抚顺额驸往驻盖州。刘副将往驻复州、岫岩之间。佟参将已驻岫岩。游击李英杰已驻高尔营。金游击已驻沙河。游击张萝兆已驻老虎洞。赵游击已驻复州。著抚顺额驸谕和刘副将。刘副将再将此谕转告於沿边驻扎之三游击。五游击各查所辖地之由边外迁至边内居住之人。耕田无粮之人给粮，因无粮无畜而未耕田之人，计其丁口并入边内有粮之屯，每百丁配以十或二十男丁。食粮计口取而

给之，耕田，亦计口取耕田给之。办理完竣矣，即以我所管之地方之人业已办理完毕等语，报刘副将。刘副将报於抚顺额驸。诸事完竣后其抚顺额驸、刘副将即回。”二十四日持此书前往。

二十五日，沙纳堡备御张武林告曰：“本月十八日未时，督造木城之大臣叶古德等二人，即向千总王第明取小船寻鱼。王第明即寻一小船，交付寻鱼之张达色等十人与叶古德同往。

本月二十三日午时，寻鱼之张达色前来诉曰：本月二十一日酉时，以小船寻鱼，西往辽河至大龙弯寻鱼时，遇外蒙古人，张达色、徐大昇二人受伤，随船同往之通事邱外郎中矢殒命。其余寻鱼之人如何，因夜晚尚且不知等语。其确实信息，待查明后再报。”

游击泰珠、陶退率兵五百，前往耀州戍守之。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sabkai tokome盖任索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及清文鉴二书，均无kooji一词，故照抄之。

第五十册 天命八年四月至五月

二十六日，游击尼玛禅率兵二百驻李家，舒木路率兵二百驻塔米西，乌什泰率兵二百驻劳利，库拜率兵二百驻札库穆，吉勒玛琿率兵二百驻郎家。

“奉汗命率兵赴外地驻守之诸将官，尔等为何出师心变，违背汗命，不严加管束，疏纵军士，致使抢夺，扰害国人。若有千百人叛逃之，则杀其男，妇孺充俘。杀一二少数逋逃者，

皆乃欲得绵袍而杀之也。前往之军士，勿入汉人庄屯，勿食汉人之粮，宜择屯外有水草之地歇宿秣马。主将亲率从者二十人，察看汉人之田耕否。若未耕而作乱，尔等即具文致此，其他勿言。尔等驻边之人，不得愚顽，须妥加防守，尽心效力。若听信属下小人之言，违汗训教，持以盗贼之心，疏忽怠惰，则祸患必及尔身也。若不违汗命，小心谨慎，秉公尽力，见善於汗，则记尔等之功也。”

英明汗所遣之使臣，屡被昂阿贝勒拦杀於路。并执遣往伊处之使臣，给有仇之叶赫部杀之。为解此怨，命阿巴泰阿哥、德格类、斋桑古岳托四贝勒，率诸申兵一千，蒙古兵一千，操

炮汉兵八百，於四月十四日前往征讨之。二十一日乘夜疾行，二十二日晨寅时，经过罗地，渡辽河渡口。由此纵兵急趋，主将总兵官戴木布先率精兵五十人在前急驰，至额尔格勒地方时，日出不及一竿，即由彼处寻蒙古屯略地而行，我兵至百里外，总兵官戴木布，参将雅希禅、侍卫博尔晋，寻得昂阿贝勒之家而攻之。昂阿贝勒败，携妻孥乘马，并有随从三十余人，半数步行，半数乘马，驾牛车而逃。雅希禅、侍卫博尔晋率三十余人下马，总兵官戴木布率二十

馀兵，勒马而立。蒙古兵避开下马之步兵，往战总兵官戴木布，未能冲出而退。总兵官戴木布只身出阵发矢，时有一蒙古兵以枪刺中其口，坠落马下。众军士进击，俘贝勒昂阿父子，遂尽杀之。

二十七日，汗降书谕总兵官布三曰：“著佟参将返回岫岩城，督察国人是否耕田，并详查毛文龙所遣之奸细。著驻五处之诸申马兵，每处遣二人，共十人，以护卫佟参将。”

“舒木路、尼玛禅、库拜、古勒玛琿、乌什泰，著尔等五人，各率兵百人驻守。其馀五百兵撤还。孟古绅所率驻嘉哈之一百步兵，由尔尼玛禅率五十步兵驻李家。其馀五十步兵由孟古绅率领驻於郭豁、古勒玛琿处。自栋兴阿以西，札库穆以东，著尔等将各驻地之间连接之^①，妥为寻踪，恐有空隙。寻踪时，见有踪迹，即率众追逐。勿因贪得绵袍，以少数人追之。驻萨木站之步兵因寻踪时，见有逃人，未告於众，而私行追逐，故将郎珠虎执拿之。”

总兵官巴都里率八旗游击八员，兵一千人乃携炮八十门，前往北界外沿辽河渡口处濬壕。以防备来往行人。

赐鞞凉帽模子之工匠牛一头。

“若有善制金银焊药之人，即行入告，将荐用之。”

二十八日，汗降书谕抚顺额驸曰：“已赏^②蒙古人钱粮银。著於复州岫岩之间某地，设售食物之店铺。凡指堡卖货之人，皆於该堡售卖。蒙古人，可由各该头目带领，编队执旗，前来

购食。只许结队执旗而来，不得放任自流。”

是日，因掌海州粮仓之蒙安牛录下西赖巴克什，往发蒙古人食粮后，将仓钥匙置於家，被西赖之家奴，窃得钥匙，盗去仓粮。故将该奴仆鞭七十三，刺耳鼻。其主子鞭七十三，罚银九两，以赎刺耳鼻之刑。

噶尔泰以徵粮则一概徵收之，而使全体国人^③若於徵歛。故将噶尔泰治罪，罚银二十五两数。

经杨古利、叟肯请於汗，授游击纳木泰为代理副将；备御胡希布、备御纳林为代理游击职；华善、格巴库，赵三、马福塔、徐特海、额勒青额为代理游击，职衔书於备御之处。

二十九日，以额勒齐布、萨比干合为备御职达岱、方喀拉合为备御，达吉哈、阿纳布合为备御，於诸贝勒集八角殿之日，乞请在案。

三十日，汗降书谕曰：“凡军旅出行，於大兵之前设兵二百，以智巧有谋者之二人为主将率之。於二百兵前，设诸申十人，蒙古十人，合共二十人。此二十人内，派诸申二人、蒙古

三人，共五人为前探。若见敌兵，五人诱敌至二十人处，二十人诱敌至二百人

处。二百兵之领兵主将视其敌可破，则破之，若不能破，则集众谋之。再者，率八旗营之大臣等，率营而行。其余大臣等与白巴牙喇同行。有事若派小人必误军机，大臣等当亲往闻之，然后各归本队，谕众记之。派十人护卫总兵官，派六人护卫副将，派四人护卫参将，派三人护卫游击，派二人护卫备御。”自南界之外收归界内居住之人，因未获田粮，二次前来诉告。遂致书令盖州地方头领张游击办给田粮。其书曰：“尔为我属，早应办给田粮。因心向明帝，愿其若去则去之，故未曾办给田粮。此其一也。又剽草峪地方之人谋叛，该地汉人，往告於诸申戍守之主将，告於诸申之台人，又告於汉人戍守之吴游击、佟游击。所有戍守之人皆往告之，岂有未告尔地方头领张游击之理乎？尔乃我属之人，本应将此前来告知。唯因尔亦明帝之人，欲其离去，遂未告也。此其二也。再者，岂有善言於毛文龙反而无善言於尔乎？尔若我属之人，应谓地方之人曰：明国之苦，皆我明帝做恶之故，致使众多王大臣及数万兵被杀，地方失陷。死者何以安眠乎？金帝未夺房舍、耕田，而养育之。因负养育之恩，听信毛文龙挑唆之言，逃叛而往，是以迁移之。皆因我等为恶，遂自受其苦也等语。唯因尔亦乃明帝之人，故不言也。此其三也。尔以为诸申汗无知，任尔恣意妄行而不察也。”

自斋赛贝勒处逃来人五十名、牛三百头、马十匹、羊五百只。由达雅将此取之。

五月初一日，斋赛贝勒之五男、七女、九子，携五牛来归。

贝勒内齐所属一男、一女，携马四匹来归之。

戍驻复州参将毛巴里，前往海岸，获船九只放火焚之。又有三船汉人至，见我军士而退时，一船遇石搁浅，遂放火焚烧，乘二船以去矣。

李善、多诺依，因费阿拉之噶尔萨、郎家及嘉哈、李家四处之汉人，未耕田筑房，而往查之。

因来人讦发驻索阔堡游击刘有宽索粮四十驮，银六十两，衣服六件，故令诸申二人偕同宁备御前往执之。

抚顺额驸致书曰：“有人讦发托拉三之人欲逃。经与首告人面核，查得该人等未耕田，粮皆出售，缝银於衣内，以图逃走之情属实。遵照所奉属迁移地方之人，勿杀，令其迁来，本地人，则杀其男，妇孺充俘之谕令。即将迁移户之男女共三十九人留养，遣往牛庄、海州合居之。其本地之男丁三十八人，尽杀之，妇孺充俘。今将该充俘之妇女十九人、马六匹、骡一匹、牛四头、驴四头、银四百八十两解送前来。”

五月初二日，汗降书谕曰：“凡人在与明交战中，所匿之物，均须交出，交则无罪，不交、被人首告，则罪之。”

汗遣人谕巴都里曰：“著尔等速於所往之处掘壕，并遣人告竣。”

遣人传谕往征蒙古之诸贝勒曰：“著尔等环十方寺扎营，喂养牲畜。初五日，进入张占山以内之阔金堡，初六日早相会。”

五月初二日，汗致书谕抚顺额驸、苏巴海姑夫曰：“往征蒙古之诸贝勒，擒获蒙古贝勒杀之，其国取之，获马牛羊二万带来。初六日，汗亲躬往迎。著抚顺额驸、苏巴海姑夫，各率

从者五人，於初六日前至，令托特托依、塔音珠率尔等之兵合驻於苏巴海姑夫所驻之处。”遂遣公差二人往递。

是日，都堂曰：“著尔翁克依率每牛录甲兵二人，往费阿拉增援李善、多诺依。李善、多诺依驻雨沟之荒甸处。李善若留兵前往彼处，尔翁克依即驻李善留兵之处。并遣使往告：翁克依我已前来等语。若兵皆往，则往寻李善，途人有问，则告以往戍，勿大言声张，勿夺汉人一应物件，勿行犯罪。”

是日，纳钦曾因罪豁免而养育之。后又闻得，盗取汗之帐房毁之，给其家丁做衣。汗闻之怒曰：“岂非盗尽我之家产乎？”命杀纳钦也。

二十八日，奥巴之使者、阿都齐之使者、冰图之使者、乌克善之使者、伊儿都齐之使者及岱青之托门泰之使者、巴雅尔图之使者、桑图之使者、马尼恩之使者、吉赛之使者，鄂谟克图之使者、胡尔哈图之使者、翁诺依之使者及哈坦之使者、布达西里之使者、马迈之使者及博齐之使者、班第之使者、博迪苏克之使者及托罗钦之使者、索尼鼐之使者、恭钦之使者及恩克森之使者、巴拜之使者、巴雅尔图之使者，皆遣之归。

五月，额尔德尼巴克什家婢女首告额尔德尼曾受朝鲜送献之绢。并将所获之珍珠、东珠及金，匿藏井中。在辽东抄家时，额尔德尼将东珠、珍珠、金，藏於妻弟家中。汗召额尔德尼巴克什曰称：“夫尔额尔德尼隐匿之此类东珠、珍珠、金等，乃前案未缴④之物，因畏罪而藏匿之，故令尔献出。倘若献出，我谕都堂，赦尔无罪，既啃之骨焉能再啃⑤？倘尔强辩不从之，因而陷罪，我亦不加干涉矣。”额尔德尼巴克什向汗叩头欲答无藏匿之物，汗止之曰：“尔勿妄答之，退回深思，再行秉答。”额尔德尼巴克什退归家中后，汗遣龙什向其晓谕曰：“有藏匿之东珠、珍珠、金等物，即献出。献则无罪。”额尔德尼巴克什对曰：“我岂能以金、珠为贵，自身为贱乎？蒙汗眷顾，献出即

可免罪。今献出所藏之东珠，乃雅荪之妻所赠者。雅荪之妻曾将此类东珠二十馀颗送与哈达之格格，而未受也。我妻往雅荪家，正逢其开箱和倒器。因我子有齿疾，故乞索之以研敷⑥患

处。所给之东珠、珍珠，系购於汉人王国臣者。”后经与王国臣核对，其珍珠多於王国臣所售之数。因此，众都堂审额尔德尼巴克什曰：“若系雅荪之妻所

给之东珠，在辽东抄家时，雅荪家所有米、肉，既已搜尽，如此多之东珠为何未搜出？尔当时为何不声明此系牙荪妻所给之东珠，此类东珠雅荪家尚有二十馀颗？尔匿藏东珠，为何卸罪於雅荪？为何在抄家时将东珠送藏他处？”遂拟额尔德尼巴克什夫妇以死罪矣。又以为何窝藏额尔德尼巴克什送来之东珠、珍珠、金等物？婢女前来首告，尔额尔科图、布尔噶图、布彦图等为何与额尔德尼逐出家人，而闭门私议？当初已颁禁令，父有罪，子勿涉，至兄有罪，弟勿涉。若涉之，则死罪同斩，罚罪同罚。尔等为何干涉之？遂告於汗。汗怒，命杀额尔德尼巴克什夫妇，遂尽杀之。额尔科图鞭责一百，刺其耳鼻。布尔噶图、布彦图各鞭五十、刺其耳。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husihan acabume盖交界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wasimouhabi即赏赉之意。

③原转抄本签注：谨查jalu gurun盖全国之意。

④原转抄本签注：谨查weile baha eden盖获罪轻微之意。（本当按原文译作“前案未缴”）。

⑤原转抄本签注：谨查些句盖罪上加罪乎之意。（本书仍照原文翻译）。

⑥原转抄本签注：谨查tantafi latubuki盖研敷之意。

第七函 太祖皇帝天命八年五月至九月

第五十一册 天命八年五月

初三日晨，汗召集诸贝勒大臣曰：“闻额尔德尼曾言以忠效死。倘哈达之格格将雅荪之妻曾馈送东珠二十馀颗之事如实告知诸贝勒，而尔等诸贝勒亦确已闻之，则我之枉谬也。获他国之人，亦当视为友人而豢养之，差遣如此众多之幕友，怎可轻易杀之？一枝箭尚且惜之矣。额尔德尼岂能谓忠？昔大阿哥在时，额尔德尼、乌巴泰，尔等曾进谗言。至於攻克辽东之城，非尔一人之力，尔为何独取三十头猪之肉耶？我得一物，尚须平分共食矣！哈达、叶赫之诸贝勒，皆不善养己之僚友，而诱他贝勒之僚友，彼此授受财物，其政乱矣。有鉴於此，故当初训示云：若贝勒有赏，则赏各该旗之人，诸申有求，则求各自之旗主、贝勒，勿越旗赏赉，勿越旗索求，倘越旗赏求，则罪之。并由尔额尔德尼亲手书之。尔乃多铎阿哥所辖之人，为何越旗索求於八旗诸贝勒？即使遇有诸贝勒倾囊给赏之时，无论如何，亦难为尔所遇。贝勒等赏赐，为何不赏他人，唯独赐尔一人？於辽东时，一寻额尔德尼，即已去四贝勒巡察之处。复寻之，仍又去四贝勒寻察之处。往而不问，归而不告其所往。如此之举，不唯挑唆，岂有他哉？雅荪之妻馈尔哈达之格格二十馀颗东珠，尔乃我之心腹，为何不

告於我？若格格告於诸贝勒，尔等诸贝勒为何未曾告我？此即尔等所谓之忠耶？乌拉之哈斯乎贝勒有用斗盛置之东珠，然其卖於我等者，仅一、二颗。我等卖於汉人者，亦仅一、二颗。如此二十馀颗之东珠，不知雅荪系从何处得之？莫非雅荪有斛盛之东珠，或斗盛之东珠乎？尔等承审此案之大臣，当持以忠心。上有天，下有地，我等唯有尽力秉公审理，即使无能为力，亦只有秉公审理而已。哈达、叶赫、乌拉辉发等部之众大臣，不持忠心，谗奸贪婪，故国败，彼等自身亦亡。上天注定，国各有臣。天佑忠臣，君王得福，则臣等亦将得福，天谴邪恶，君王无福，则尔等亦无福也。哈达、乌拉、叶赫、辉发之部已亡，今其部臣安在？皆已为囿中之人耳。君毁则臣亡，君福则臣亦贵。望尔等诸大臣，当以忠心为之。”

是日，汗曰：“杨古利於历次攻战中皆率先立功，特赐一等总兵官之职，著其子孙世袭罔替。若犯似噶盖、阿敦等败坏政道之罪，则杀其身。倘因过失犯罪，犯死罪而不诛之，犯籍没财产罪而不抄之，仅以银一千二百零五两抵罪。”将此写於书，自八贝勒以下，备御以上皆悬挂之。并书黄敕书，盖印，赐杨古利。

是日，掌硕托贝勒财物之雅木布鲁一伙四人，因伙同银匠二人隐匿银两而治罪。雅木布鲁以其兄之功释放，索偿一半银两。其余五人各鞭责二十三，刺其耳鼻。

苏尔玛家之一妇首告苏尔玛，称：“苏尔玛之妻与纳米达之妻乃姊妹。纳米达哈里被杀之日，纳米达哈里之妻曾前来，与苏尔玛耳语后，苏尔玛佩刀乘马而去。是日，纳米达哈里被杀。苏尔玛至夜方回家。”众都堂审理此案，告於汗，汗曰：“倘纳米达往庄屯，为何不带刀弓撒袋空身而往？尔之空身，汉人若杀亦即杀之，苏尔玛若杀亦即杀之，终究一死矣。”故该案定纳米达有罪，苏尔玛释放，休首告之妇，赏与阿拜阿哥。并责纳米达之妻曰：“尔夫出走后，尔为何去已无妻之姐丈家？”乃割其耳释之。

初三日，蒙古卓礼克图贝勒之男女二十一人，携牛五头、马一匹逃来。

初三日，出征蒙古之诸贝勒，遣额克兴额巴克什来报已获之马七百匹，牛二千八百八十二头，羊一万三千三百三十只，人一千二百八十口，骆驼五十只等数。

初五日，大贝勒、阿敏贝勒、四贝勒、多铎阿哥、济尔哈朗阿哥，齐集八角殿审事。达海、龙什、图沙、占珠、都尔瑚、哈木图等前往问曰：“新放之代理游击华善、格巴库、马福塔、兆三、额尔吉格、徐特海等六人，既为代理游击，则应给予备御之衔，可否请示於汗？”诸贝勒曰：“勿庸请示，代理游击即

得备御之衔，免此则其他皆免之。”

革都梅游击、硕尔惠游击、耨德依备御等之职，呈档子於汗。汗问曰：“赏有职人之档子，八贝勒皆有乎？”告曰：“诸贝勒无有奖赏档子，仅此一册耳。”汗曰：“将此一册缮写八册，革职则八册皆革；录职则八册皆录。如此，於尔等巴克什亦有裨益也。”遂缮写八册档子。

正白旗原驻盖州之张游击，不查奸细①及叛逃之人，且於追拿逋逃时，不与诸申同战，而另立一处。故缉拿之。汗曰：“此次免张游击死罪，革其职。”遂革其游击之职，召集众官员，宣谕而释之。霍卓昆因释放捆绑之人，并夺人骡，故杖五十，骡归原主。

汗率众福晋迎接出征蒙古之诸贝勒，於东京城四十里之古城堡南郊，会出征之诸贝勒大臣及众军士，汗率众贝勒大臣，以凯旋礼祭纛拜天。礼毕、汗坐帐中，由出征之众贝勒大臣及众军士觐见，众人皆跪。阿巴泰阿哥先至，疏於汗之足下，抱膝，与汗行抱见礼，继之，德格类阿哥、斋桑古阿哥、岳托阿哥次第上前行抱见礼。次出征蒙古诸贝勒亦依次行抱见礼。次阵前所获蒙古之诸福晋叩见。礼毕，设筵宴之。

初七日，以俘获之牲畜赏赐有职之诸大臣。赏出征之三等总兵官乌讷格驼一只、牛八头、羊三十只。赏额克兴额、和硕图、阿山、昂阿拉等四副将牛各六头，羊各二十只。赏一等参

将顾三泰牛五头、羊十五只。赏二等参将牛各四头、羊各十只。赏三等参将牛各三头、羊各八只。赏一等游击羊各六只、牛各二头。赏二等游击牛各二头、羊各五只。赏三等游击牛各二头、羊各五只。赏众备御牛各一头、羊各四只。赏巴牙喇旗额真二人共一牛。赏出征之蒙古贝勒总兵官莽古勒额驸、都喇勒达尔汉、青卓里克图等三额驸，驼各一只、马各十匹、羊各一百只。赏参将、游击绰尔吉、布彦泰、博琿、布当、昂昆、鄂勒哲依图、达赖、揣尔扎勒、恩额类、奇布塔尔、伊林沁等人，驼各一只、马各五匹、羊各五十只。赏备御达赖、噶尔玛、满钦、希尔胡纳克等人，马各二匹又二人共一马，羊各二十五只。赏伊斯哈布、阿金、袞济等三人，马各一匹、羊各二羊；赏未出征之大臣，一等总兵官、三等总兵官驼各一只，赏一等副将羊各十只，赏三等副将羊各八只，赏一等参将羊各七只，赏三等参将羊各六只，赏一等游击羊各五只，赏二等游击羊各四只，

赏三等游击羊各三只，赏备御羊各二只；赏达尔汉侍卫以八贝勒之份，即牛各十六头、羊各二十六只；赏未出征之蒙古诸贝勒，拉布西喜驼一只、牛二十头、羊五十只，明安、多尔济、

米赛驼各一只，赏达赖弟之二子牛各一头，赏二博迪苏克驼各一只、牛各一头

、羊各二只、赏众汉官、副将牛各二头、参将、游击牛各一头，备御二人共一牛，赏达尔汉额駝一只；赏瞻河之姑抚顺额駝之妻阿布泰额駝之妻、布彦图额駝之妻、巴拜额駝之妻、察木布额駝之妻等六格格駝各一只。赏赐之日，天降雨。汗指雨曰：“蒙古之势，犹天空云生而雨也。其合众②而发兵，我则披蓑而坐。其众兵散我则蹶其迹而取之。”

曾与总兵官戴木布同行之博尔晋、色勒、托霍齐、茂海、图赖等五大臣因不同进，而罢其官，裁其俘。

闻复州之人欲叛，遣兵之前，抚顺额駝回汗曰：“所传复州人之欲叛者，伪耳。乃惑人之诬谤也。倘信其言而遣兵，则为彼方之人闻之乐矣。”汗怒其言，下当抚顺额駝，曰：“李永芳，昔於抚顺之时，曾念尔乃一通达明白之人，故收之，妻以金之骨肉。蒙天眷佑，使我出兵叶赫、哈达、乌拉、辉发及明之四路，至於抚顺、清河、开原、铁岭、沈阳、辽东、广宁以及蒙古边塞等处，亦皆承蒙天之眷佑也。对此，尔李永芳却不相信。因尔之不信，故尔等以为明帝久长，而我则为一时耳。辽东汉人屡欲谋反，彼等密谋之书不断传来。我每欲查抄之，因尔心向明，竟以欺瞒相谏。叛逃而往，尔心始快，一经发觉而诛之，则尔之心不适矣。倘尔果然忠诚，兵不劳国不扰，身任管束，平定叛逃，灭其国而取之，则我之过，而尔之所谏信然。尔轻视於我，然我尝闻，尔汉人之刘邦，乃淮下督催役徒之亭长，蒙天之佑而为汉帝；赵太祖乃市上顽徒，蒙天之佑而为帝，且传数世；朱元璋身无父母，独行乞讨，受郭元帅役使，亦蒙天佑而为帝，传十三、四世。尔若通明，但见北京城内河流血二次，各衙门之古树被风根拔，此皆天示之异象也，尔能劝止而成乎？可见尔将辜负於养身之父及岳父矣。然而今既养尔为婿，且蒙、汉、朝鲜皆已闻之，倘予治罪，恐为他人耻笑於我，亦耻笑於尔。故不予治罪，默然处之，然我心怨恨，乃示此由衷之言也。”

初九日，汗於八角殿召集瞻河之姑及诸女训示之。因诸女骄纵无度，故斥之曰：“天设国君，岂可不体天意而治以道统耶？何以仰体天意？惩恶扬善是也。我庄屯之诸贝勒，有被杀被贬者，於我并无仇怨，因其败政骄纵，绳之以法而已。至掌国政之诸贝勒，尤不能枉法而行。尔等居家之妇人，倘毁法骄纵，岂肯徇情放纵而废法典乎？男子披甲胄战死於疆场者，乃为不败其党，死之以义。尔等居家之妇人，违法败政，生又何益？择贤而有功之男，与尔等匹配，岂令其受制於尔等乎？尔等竟凌侮己夫，为非作歹，其恶甚於魑魅矣。犹如万物皆依日光，以遂其生，尔等亦依汗之光以安其生。所出骄纵之事，皆因姑尔事先未好生训导诸女之故，治罪之后，尔勿再登我门，勿来谏我。”

汗曰：“初我未乘轿，诸福晋亦不乘之。斋桑古阿哥之母在时，轻慢於我，赴

我家宴，来去皆乘轿，故因如此作恶致罪而死。又车尔格依之妹豪格之母，来往其父家时，乘拖床经大阿哥、阿济格之门，也乘拖床进我之门。因其轻漫之恶行，以致获罪，被其夫弃之。诸贝勒勿辱新弟妇、子媳等；诸弟妇、子媳亦勿似昔致罪之福晋等，侮慢长者③。”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行亲节之人即为侦探。（本书译作“奸细”）。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hamuk乃蒙古语众人之意。

③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无圈点十二字书，ujalangga即长辈之意。

第五十二册 天命八年五月

十四日，汗与大贝勒往视沿边筑城之处，午时出东京城，往海州进发。十五日至，宿於海州城之北冈。大贝勒遣诸大臣丈量耀州之筑城地。海州城除关厢外，四围合计二千零四十度，城内冈地六百度。十六日沿边返回视察地方。途中於新开河之野午膳时，有析木城南百长官屯之百长王孙儿上书，首告名白世忠者，藏匿刀、枪、弓、箭、盔甲等情。遂令逮捕藏匿之人，并遣驻海州之扎尔库持书前往，该书曰：“前颁汗谕，军士所执器械，皆交於各该管官之家，妥善保存。外城堡各寨之乡民所有器械亦皆交送。藏匿不交者，一经他人首告，则拟以重罪。此谕未曾言乎？今白世忠为何违背汗命，私藏兵器？所藏之甲，尔欲何时服用？遂令析木城备御逮捕白世忠，并将其妻孥户口解来。其所匿之刀、枪、弓、甲等，著送首告者王孙儿处。至於百长官屯白世忠所写之告示，乃外饰尧舜之言，内藏桀纣之心也。凡屯中暴乱之人，不过一二。百长官屯之乡人，尔等勿

惧於白世忠之恶。一人之恶株累众人，再遇类此歹人，尔众当协力执送。”

十七日，赴科尔沁之使者满达尔汉至，禀汗曰：“孔果尔贝勒之女，将由其兄送来。”十八日，斋桑古阿哥、多铎阿哥、索海总兵官达尔汉副将，率汗之巴牙喇侍卫等，於六十里外，杀二牛相迎。

是日，赏赐阵前被俘昂阿贝勒之妻、桑图之二妻、劳萨之姐等四蒙古福晋蟒缎长褂、披领、布衫、衬衣、裤等各一套。

十九日，汗降书谕曰：“驻复州之蒙古，凡可行者，皆遣金州，迁至有粮之地。其他老弱不堪迁往者，则以盖州之二百五十石粮，分贍之。”

二十日，驻红草乡吴善备御所辖之夹山河村之二十户人逃去，村人首告，报於吴善备御。吴善备御报於卡伦，卡伦报於孟坦、托特托依。遂遣军士捕获解来。经孟坦、托特托依、吴善备御、彦庚等四人会审。逋逃原定二十户人，所耕土地仅有七亩，二亩未种，已种五亩，且未耘耨。故尽杀猪，鸡、犬，装於筐内带走。二十户有牛二头、驴二头，男女八十人。

是日，孔果尔贝勒之子穆斋台吉，将其妹送於汗。故汗之诸福晋率诸媳，杀牛羊，出东京城，迎於五里之外，筵宴之。入城后，汗率诸贝勒大臣出御八角殿。送来之新福晋入殿叩见汗。谒见后，坐於二福晋之间。前来之蒙古贝勒登殿，於门外叩拜，并上前抱汗足而见。谒见毕，蒙古贝勒坐於殿内，大设筵宴。回家时，五福晋乘五轿归。

二十日，桑图致书上奏万国之主、英明汗父曰：“我妇孺人畜，皆被汗之兵擒来。我本人并未获罪，倘若论罪，亦我先父在时所致，不可归罪於我自身耳。如有微怨，亦乃博齐之故。我之人曾与桑古里人狩猎於兀尔简河①。於围场相遇，辨有罪之科尔沁使者执之。曾遣人向汗之使者言明，未曾侵犯。今我只身得脱。汗父若能鉴察垂怜，还我妇孺，即使将我所获之美物恭进於汗，亦求之不得矣。汗曾令我勿虑於任何流血之战②，如蒙悯恤之念，望汗遣使送还。”科尔沁之奥巴台吉致书称：“汗如青天出时，众光皆歛，威震国民，众主宾服。嫩江③诸贝勒皆以汗之言为是。如何执掌大政，汗知之也。我等未违汗命，已与外国结为一体，唯恐察哈尔、喀尔喀率先构兵，望汗英明当知其计。”五月二十一日，都堂下书曰：“住复州之蒙古，令无粮者，并於有牛马者，共食所运之粮。取粮时共取之，反取之粮亦共食之。有牛马之蒙古必云：我取之粮，为何给予他人？马牛乃汗所赐之马牛。此二年诸申、汉人亦皆共食其粮，尔等未知之乎？”

二十二日，定巴牙喇之值班人等，待门开后，始得入坐。仅限值班人等，他人不得入内。守门人亦不得入内，坐於门。鸣板召之，乃入。鸣板毕，即出。有事之欲入，则立於门，由门人往告内班之人，请示於汗，准入则入。虽有事不问而入，则罪所入之人。若门人不阻而放入，则罪门人。内班值宿之人，於翌日晨，俟汗，福晋起身及尔等值日班之人入后，方准离去。汗，福晋起身之前，若值宿班之人擅自离去，则罪所去之人，若值日班之人入，则罪所入之人。值宿之人，尔等当於日在接差，若日落始来，则罪之。

五月二十三日，都堂下书曰：“勿效法汉人耨田二次。我之旧例及拔草后复锄。倘效法汉人耨田二次，则田沟内将起硝，亦恐不能尽除作物根部之草。著该管章京尽速督催耕作。”

二十三日，降书大贝勒曰：“勿绑缚抚顺额驸之子及爱塔之族人，著人看守解来。彼等之罪，尚未询明，不知本末 实属妄为。”

二十四日，汗对八贝勒之家人曰：“陈放於宴桌之物，计麻花饼一种，麦饼二种，高丽饼一种，茶食饼一种，馒首，细粉，果子，鹅鸡，浓白汤各一种，并大肉汤。著将此言缮绿八份，分送诸贝勒家各一份。”

是日，命有粮者出棗。棗则偿以价银；有粮而不棗者，一经他人告发，则无偿

收取，并由首告者及中人监守其粮。为恐有隐匿之事，可密告驻复州、盖州之佟驸马、刘副将。由佟驸马、刘副将差人徵收散给之。

二十四日，汗谕诸贝勒曰：“我国之诸贝勒大臣，皆图个人畅快清间，我殊为尔等忧虑当唾尔等之面耳。尔等不明审断之法也。何故将旁立授首之汉人，与我诸申等同看待？倘我诸申犯罪，当问其功论其劳，稍有口实，即可宽宥之。汉人乃生还之人，若不忠心效力，复为盗贼，怎可不灭其族，而杖释耶？至於由费阿拉与我等同来之汉人，亦一体审断之。尔等之审断，无从迂回，竟似牛骡一般矣。著八贝勒召集尔等各该旗之贝勒大臣等，密阅此谕，勿使他人闻之。耀州之人扬言，待我兵去后，欲杀我之子女，各处之人酖杀我诸申，尔等犹不知耶？”

五月二十五日，一面山之人叛去，有二人首告於戍守之诸申，追杀之。故以来报之二人备御。析木城所辖百长官屯之百长王孙儿，知白世忠藏匿甲、刀、枪、弓、首告之。杀白世忠，且将白世忠之户口赐王孙儿，并升其为千总。李游击所部一人偷二驴，杀偷者，将其户口赐首告之人。今城堡乡屯之人，凡查获奸细，首告逋逃 举发盗贼强暴者，皆按前例升赏。倘有遇奸细而不拿，知逋逃而不告发，反事盗骗暴行者，则诛之，并将其户口赏首告之人。

是日，霍托备御赴边戍守，以三汉人欲逃叛，而杀之。因解取其衣，交有司审理，坐罪，拟革备御之职，并夺所赏之汉人。上告於汗汗曰：“赦其罪，收回汉人，命领催牛录，仍留备御之衔。”

是日，汗降书曰：“戍守南边之诸大臣，倘敌从彼处攻战尔处，我军不支而退时，不可因信於我方之汉人而分散后撤。我方势强，汉人则备食相待，我方势弱，则必致拦截。切勿

轻信，当集中步马军，勿经汉人之家，由野外返回。”

五月二十五日汗降书曰：“令一游击所辖二万男丁内，四十名千总之父母、兄嫂、妻孥等，皆往东京城。留二十名千总於此处，命二十名千总前往游击处。编四十名千总为二班，轮流於游击处行走。迅速督催使汉军之马匹肥壮。八月十五日查验。倘马匹瘦弱，则杖罚马主与该千总。该管官每匹瘦马罚银一两。各自所辖汉人之马匹，与我诸申之马匹同牧，其鞍辔军械等物皆收藏於该管主人之家。汉兵之马匹，若瘦弱、生疮、疲惫致死，则由其乘主赔偿。若众云死於瘟病，则已死之马，令二十男丁合买补之；嗣后仍死於瘟病者，则以汗之库银买补。”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盛京志书、有兀尔简河之地名。该狩猎於兀尔简一句即狩猎於兀尔简河。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fulgiyan dain即流血之战。

③原转抄本签注：谨查盛京志书，有嫩江之地名，该non，oeise即为嫩江地方诸贝勒之意。

第五十三册 天命八年五月至六月

五月二十六日汗降书曰：“西乌里额駙、爱塔，著尔等将所得之粮及於盖州、复州选取之盐，交纳齐布侍卫与富拉塔，以赈无粮之蒙古。”

二十九日，致书袞济曰：“我於袞济亲家，稍有过失，故遣使叩谢之。”

三十日，致书科尔沁奥巴台吉、诸贝勒书曰：“察哈尔、喀尔喀不畏尔等，然其小心翼翼清除彼等内部之不睦，归还所掠之物而议和者，亦乃乱中思善而欲和矣。我等蒙天恩佑，不惧他人，然务不辞劳苦，谨慎行事，固修城池关塞。昔尔科尔沁兄弟之间，争夺财富，是以致乱，此可问托汉泰等大臣。兄弟之间致乱虽得财富，有何名誉？念及此事，尔等之间可举一人为汗，倘尔众皆齐心合力，则可使察哈尔、喀尔喀不再侵犯尔等。我之此言，亦将为尔等所赞同等语。所举之汗，若尔等以为不合不宜，而欲废之，则听尔等之便。若责备尔等，则任其责之。我复言之，兄弟之间不议不和而致乱，则弟兄离散，受制於人，虽得娇妻良马亦不值矣。於今，尔科尔沁众贝勒皆和衷共济，南游同行，北牧同往。凡事皆委札尔固齐审断，倘若各云其偏袒之人为好，则诸贝勒自身为乱矣。诸申並非人主，倘若易主，恐反有失体统故当思自立矣。诸贝勒大臣应时时相会於一处，居中而坐。委任子弟皆由众人审断，不论尔我誓不偏徇。察其事之是非，秉公审理，清明图治。人皆无罪，恶从何起？人之上君有天，不畏天乎？昂阿之罪乃因缚我使者送我仇敌叶赫而杀之。倘与尔即阿有怨，尔杀之。绑送我仇人杀之，岂不大辱乎？此外竟不断截杀我赴尔科尔沁之使者。凡例，杀人者抵罪，夺物者偿还。此乃结案之定法。昂阿既杀又夺，此事断不罢休耳。昂阿【原档残缺】我之所怨者此也。至於桑图之父钟嫩，袭我所剧乌尔古岱哈达之屯，将我聘女许给他人。後嫁女时，於前聘礼之上，复多取之，并用强不给女儿之份①。

因其如此用强，使我等恼怒之後，钟嫩竟以我等确有过失，将还其应给之份等语。诱骗我使者，夺其乘骑抢其财物而去，並將使者隻身逐回。又曾二次掠我使者，一仍拦截赴达雅之使者，衣服牲畜尽被掠去，将使者赤身逐回；二乃拦截赴巴克之使者，人被杀害，牲畜皆被掠去。桑图本人无罪，实乃钟嫩所为之罪耳。人之罪六月腐乎？腊月冻乎？桑图父之罪，何人偿之？所谓人之罪不腐者 即此也。尚有胡毕勒图杀本使者，並掠其所携财物。故桑图【原档残缺】

【原档残缺】月初一日，下书戍守南方之武大臣：“汗闻保护诸申、汉人取粮之事，甚为不安。凡前往取粮之诸申、汉人，可於彼处任意索取之。命兵丁随行。归来时，殿後收斂带来。著吉尔海将此书传达於左翼四旗。若刚古里额駙

将比书传达於右翼四旗。如若不达，则将尔等治罪。”

召前往筑城台之四贝勒、阿巴泰贝勒、济尔哈郎贝勒、岳托贝勒、硕托贝勒、萨哈廉阿哥等归。归来後，告汗曰：“我迁移之国人，自铁岭以还 至洞以内，庄稼矮小，耕种迟误，食粮不足，无盐。沈阳渡口，船少。”【原档残缺】

②

【原档残缺】报後，若如此，则勿将食盐核入众官差之人内。计有都堂、总兵官、副将、参将、游击、备御等人。七百零六名备御，各发盐一百斤，已由沙金参将率各旗之一名备御

解送。倘若所种庄稼矮小需留待以後耘耨，则以备御计，一牛录诸申五人，汉人五人，汉人一备御十人。每旗副将一名，游击一名，由巴都里总兵官率领，前往耘田。另每旗各五隻小船，合计四十隻小船，由每旗一名备御解送至沈阳渡口。

是日，牛庄守堡李世功身亡，著其弟李雄代理守堡之职。

达雅台吉致尊敬之英明汗书：“汗曾有谕凡由彼处来此之逃人，不得耽搁。所言甚是。然该逋逃杀我边境国人五人，遂蹶杀人者之迹而往。适有斋赛之三四十人追来，故我之三人与彼等同行。非我使之，常言背逆之人不言忠正。倘听逃人之言，而不以子言为信，则望如父之汗睿鉴。若云我之三人当初即同斋赛之人追之，何例汗不知之？倘该三人确有所涉③定将拿送之。”

囊努克之使者牵一牛来汗处，赐以小毛青布五疋，各种翠蓝布五疋。随来之二人各赐标蓝二疋。於初三日遣回。

初四日，巴噶达尔汉之男女共四十人，徒步逃来。

是日，赐穆斋台吉蟒缎一疋，倭缎一疋，缎三疋，毛青布三十疋，雕刻鞍辔、明叶盔甲、缎披领二件、普通索子之皮子一件、钉金佛帽一顶、纯银雕刻鞋带一条、靴一双、银碗一

个、书柜四个。並赏赐其祖父雕刻鞍辔黄索子缎钉明叶盔甲、貂镶披领、皮朝衣一件、缎朝褂、披领等。汗及诸福晋送至五里外，设席二十五桌，杀牛二头、羊二隻筵宴之。因天色已晚，遂携穆斋台吉回东京城歇宿。翌日晨，姨娘福晋、阿济格阿哥及二妻送至十里外，众福晋归，阿济格阿哥又送一日之程。桑图之使者牵一白马前来，赐以蟒缎一疋缎披领、毛青布二十疋。随来之三人各赐毛青布披领一件。

明安老人之使者，携马一匹前来。令其带回。並赐以毛青布十疋。随来之二人，赐为首者银三两，赐跟役银二两。

初五日，为八旗烧官煤之严蛮子、谢蛮子，炼制炮用磺药送来，故赏二人千总之职，并赐以衣、靴、帽各一件，银各十两。

戍守新城之巴都虎副将差二人来告：“毛文龙兵，渡过江河，於夜间由远处鸣炮呐喊，来攻我赴长甸取粮之十三人。我十三人先闻炮声，即乘马避之，毛文龙步兵於是夜空手而回矣。”

驻复州之蒙古，往金州觅粮，执船中八人杀之。

初八日，遣库拜巴克什为使赍书巴克台吉、达雅台吉曰：“斋赛以四十人追赶投我之逋逃，六人因马疲惫而还，三十四人前往。越七日，斋赛叹曰：‘往追逋逃者，逾七日未还，恐已

被巴噶达尔汉截杀之。’此言被我使者阿斋闻之。追逐之人归、告斋赛曰：‘我等前往追杀时，见达雅由後面执纛前来，诈呼曰：尔等进之，贝勒来也。贝勒前来岂肯放过尔等？尔等若不信，即观此纛。呼喊之间，逃人败走，故获其牲畜。倘无达雅，则不能得也。我等获马十匹、牛三百头、人五十、羊五百隻，与达雅分取之。’此言我阿斋亦闻之。据逋逃告曰：‘並無斋赛之人，达雅着红马褂，乘白马，追击时，我等曰：尔达雅为何拦截前往归汗之人？言之不听，我等脱出，牲畜、人等被劫。’又据被劫後逃出之妇人告曰：‘达雅曾亲自进之。来时乘白马，归时改乘栗色马。白马之上，负有马褂等物。’尔达雅台吉如今若以因误认为系逃往他处之人而捉拿之，並身担其过，归还人畜，则可了结比案。倘若不肯担过，犹曰无有，则尔之所言，与我使者之言，逋逃之言，以及後來妇人之言，我皆不信。此案之了结，或以公平？或以伪乎？巴吉台吉知之。”

布库雅希禅赴南面戍守，因有逃人出逃，卓兴阿寻迹往告，而未追拿。故於五月二十三日由诸贝勒、都堂审理此案。以雅希禅闻之未进及卓兴阿往告迟误为由，二人皆拟死罪。告於汗，免其死罪，革雅希禅【原档残缺】职，销二十两之功；因卓兴阿迟报雅希禅，革其半份备御，销十五两之功。初八日，索海总兵官图尔格依总兵官来告此言。成丹前来裁销所记之功。

是日，叟肯之弟额尔松额，由牛录牧群内另分其兄弟之马匹，牧於边外，被逃人掠去。因治额尔松额以罪。布雅纳前来裁销其兄所记十五两之功。

总兵官索海、图尔格依、副将额克兴额、孟坦，代理副将博尔晋、南吉兰、游击绰和诺艾木布禄、阿达海、多诺依、备御萨木什喀、宁古钦等，前往替换驻守南面之诸大臣。

满达尔汉游击、杨善备御率兵二百，往复州驻扎。

是日，升托克托依为备御，将托霍齐牛录移於托克托依。

初九日，乌讷格、毛巴里请示於汗，告曰：著免任托克托依备御之职，仍以托霍齐为备御，仅催管蒙古牛录，免管汉人。

蒙古人巴布，首告他人隐匿粮食，赏银三十两。乌讷格前来告知。

初九日，闻复州人叛，命大贝勒，斋桑古台吉、阿济格阿哥、多铎台吉、硕托台吉，率每牛录甲兵十五名前往。並颁书曰：“闻复州人叛，是以兴兵。尔等若举出叛人，则不伤尔众生命。否则皆杀之。著按此言加以甄别，令未告发户之族人老幼在一处，已告发户之族人老幼在一处。如此甄别分居四处之後，由诸贝勒监视之。”大贝勒率兵二万前往，甄别复州路之民，大事杀戮。（原注：杀此处之人，分散其路，使之划为多处。）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umci乃蒙古语份之意。

②由前段“……月初一日……”至此，系由本书第十函第七十四册之第三、四段抽出补上的。见718页。

③原转抄本签注：谨查aika isika biei盖倘有牵连之意。

第五十四册 天命八年六月

六月初九日，闻复州人叛，命大贝勒、斋桑古台吉、多铎台吉、硕托台吉、阿济格阿哥率每牛录十五名甲兵前往。因叛变属实，故尽杀其男丁，将其妻孥牛马作为俘获带来，於二十八日到达。

复州备御王彬告大贝勒曰：“交哈兴旺红马一匹，银五十两馈送王都堂。去年十二月，为筹都堂之年礼，交汉人骆三萨银一百两，令其购蟒缎、珍珠支去。今年四月又支银一百三十两。十二月二十一日，交骆三萨纯金十两，上等妆缎一疋，由我偕从人霍世勒送去。五月初三日，王备御我，於我上房北屋，交给骆三萨银三百五十两，并曰：‘沈阳、甜水站无官，尔以此银送王都堂，询之彼处曾赏我乎？’吴善送佟驹马一匹、蟒缎衣服一件。赵三奎送佟镇国银八十两。送李大成金二两、银瓢一个、粗布二十疋、细布二疋、棉二包、黄马一匹。送毕志赛金十两，银瓢一个。送佟都司骡一头。送朱永成花马一匹、银三十两。”又永宁监备御李殿魁告曰：“壬戌年八月十九日，都堂取我李殿魁之金二十两，王游击知之。十月初九日，都堂乌尔古岱以狐肫皮袄给银十两。由王游击取去。十二日塔尔虎取青马一匹、驴一头白马一匹，送都堂。王游击带去铁匠一人，名马二，皮匠二人，名张九、李配，留都堂处。”此案交众审事官及诸贝勒审理。乌尔古岱额驸供曰：“所谓黄金，前李殿魁曾拿黄金十两，言系爱塔送来。送来后，我想，爱塔与我有仇，恐乃欲加诬告而诱惑之。遂出金以示四贝勒。四贝勒曰：‘诚爱塔所送，又有何益？不如暂留此金，以待事发。’此事德格类阿哥、济尔哈朗阿哥、岳托阿哥皆知。原金仍在①，至於其他十两之金，则不知也。李殿魁曰：“一日内先送十两，后送十两，皆受之。塔尔虎知之。”塔尔虎对曰：“先送之十两黄金由叔父受之。后又送十两亦皆属实，然叔父未曾受之。”乌尔古岱额驸曰：“我未曾受狐肫皮袄，系由岳托阿哥给价取去。仅此而已，其他一概不知。”问塔尔虎，答曰：“马匹系给

价受之，狼皮子确实送来，然嗣后又令拿回。”李殿魁曰：“皮子即在尔家。”遂往观之，果有皮子。经如此审讯，众皆坐罪。众审断官曰：“阿敦阿哥获罪时，尔乌尔古岱故充忠良，跪於汗前，令众大臣皆跪於后，尔曰：‘不惩杀比奸逆，乌尔古岱今后何以治国？’以示尔之忠心。然所报答汗者，实乃内藏祸心，外以巧言而取信也。尔乌尔古岱之罪，与额尔德尼巴克什之罪无异，以治彼之法治尔可也。至於四贝勒、德格类阿哥、济尔哈朗阿哥、岳托阿哥等，尔等皆知前额尔德尼巴克什因东珠获罪，其他贝勒

为何不知？后此金之事，又系尔四贝勒知之，其他贝勒不知”故拟参劾诸贝勒之罪，请汗审断，并拟乌尔古岱以死罪。告於汗，汗曰：“我曾令乌尔古岱招认之。为汉人财物之故，能将尔如何？虽经再三训斥，均未招认。今此案皆已无误属实。然为汉人财物之故，即应治乌尔古岱以死罪乎？著免此议，停审乌尔古岱，革其都堂之职，授予牛录备御之职。尔可去众人聚宴之处，不得独往他人之宅，他人亦勿去尔宅。其罪亦只应如此处之。至於汉人所馈送之诸物，皆令其缴纳之。此案即如此了结之。”又对四贝勒曰：“尔若贤良，则凡事秉公从宽处之，兄弟之间皆平等以待相互敬爱。尔果独善其身，超越他人而行，置众兄於不顾，尔欲为汗乎？聚朝而散时，尔送众兄，则众兄之子弟必报尔，送尔至家，此方合礼仪耳。尔不送众兄，而众兄之子弟送尔，尔何故默然受之？尔之贤明何在？德格类、济尔哈朗、岳托，尔等为何超越父兄而过分放纵？尔等如此过分而行者，皆乃谗言致恶而已，何益有之？四贝勒乃为父我之爱妻所生之唯一之后嗣，故不胜爱悯。尔之贤哲何在？何其愚也？”乃悲之。为了结此案又曰：“汉人馈送乌尔古岱之金银，

皆由四贝勒偿还。罚取德格类一牛录之诸申、济尔哈朗二牛录之诸申、岳托一牛录之诸申，以抵罪。此案如此了结。”遂遣归。收德格类阿哥之额克兴额牛录，赏与多铎阿哥；收济尔哈朗阿哥之胡希吞牛录，赏与费扬古；收索索里牛录，赏与阿敏贝勒。取四贝勒金十两，银三百两存库。

初十日，戍守千山之叟肯，获毛文龙之六人，杀五人，解来一人。其人告曰：“朝鲜之旧王，於新王即位后自缢身死。毛文龙往会新王，未容进见，并以为何助明而与金国汗为难为由执爱州、安州、黄州、平壤四城之官员皆梟首杀之。从此，禁卖粮於毛文龙之汉人。汉人皆饥饿无粮。”汗令暂留此人。遂解送都堂。

十一日，西乌里额驸奏称：“据彦庚报，查盖州东南各乡，有馀粮合计一千三百五十一石二斗，将其放给各乡无粮之人，皆以平价梟之。又，石副将查得，盖州西北各乡之馀粮，合诸申斗四十七石七斗，放於各乡，由纳齐布赈给。又查得，各乡馀粮一百四十一石，平价售给无粮之人。又，石副将、彦庚、王

备御查得：南方之人已耘耨各二次，庄稼长势良好。但饿殍多，各乡余粮少。又颜家闸山村之人原报：渡海者所留粮，有一百七十石。为恐无有遣人查之，所报之数已交於纳齐布。又前所杀木梳峪乡之何久昌曾於汗城报称：家有粮一百五十石。今彦庚遣人查之，仅有二十九石五斗。我令彦庚复遣人验实，并将粮数交纳齐布赈给。石副将、彦庚尚有十馀处之乡屯未查，俟二三日内查完后，我再返回上报。”

六月十二日，汗降书谕大贝勒曰：“为恐我军士以复州地方之庄稼喂马，及胡乱践踏，故将蒙古兵交付乌讷格。为不使庄稼遭受践踏或喂马，令充俘获之人、编户之人及所耕之地皆如同各牛录分摊之。其所住之乡、宅，与我军士同住，将其旧粮及新收之馀粮，舂为路上携带之米。诸贝勒於本月二十日前往替换，二十五日到达。前往替换之军士到达后，将应摊之乡及田粮，明白交付各该牛录。凡拦回之户及俘获，皆由尔等【原档残缺】。拦回户之猪以上，马以下牲畜，皆充公。然后富户每十五口给马二匹、牛二头、驴二头。贫户每十口给牛一头、驴一头。贫穷之人每十男给马一匹。至於猪只，则由前往之大臣酌情缓给各户之人，不得宰杀。此谕。”

十二日，曾於阵前被擒、后释放之蒙古壮图之弟，为感恩，以牛十头献汗，各以马一匹献大贝勒、四贝勒、阿济格阿哥、并遣八人前来叩谢。此外尚来亲戚十人。来人告曰：“四月塔苏尔海、托克托依来边，牵去牛八头、马一匹。又，殷泰之子杜楞，於辽河桥杀捕鱼者十五人。（原注：壮图系蒙古图之大臣，先曾往求於汗。阵擒斋赛贝勒时，擒获壮图之弟而释还，遣回其地。斋赛贝勒被擒后，曾与喀尔喀诸贝勒一同盟誓伐明。后喀尔喀诸贝勒背约助明，以致征战，将英明汗边界之台站人【原档残缺】）

十三日，汗降书曰：“或往各地戍守，或往乡间，诸贝勒出城门，举伞旗，令前面行人迴避，放汉人夜不收偕一诸申，杨威而行；总兵官、副将出行，则於乡外举伞旗，前放汉人夜

不收皆一诸申，令行人迴避；参将、游击出汗城后，於五里外举伞旗，前放夜不收，令行人迴避；备御出汗城后，於十里外举伞旗，前放夜不收，令行人迴避。”（原注：汉人奢糜未尽之时，故仍以此谓之敬也。）

汗赐以职衔之诸大臣，皆赏戴金顶大凉帽，着华服。诸贝勒之侍卫皆戴菊花顶凉帽，着华服。无职巴牙喇之随侍及无职良民，夏则戴菊顶新纱帽②，着蓝布或葛布之披领，春秋则着

毛青布披领。若於行围及军事，则戴小雨缨笠帽。於乡屯之街，则永禁戴钉帽缨之凉帽。禁着纱罗，将纱罗与妇人衣之。

六月十四日汗降书曰：“因复州地方之人隐匿不举由彼潜来之奸细，故设诸申监视，并拿获往彼方之奸细二十馀名。该奸细告曰：‘一族之奸细有四、五十人，二族之奸细有百人，皆

过辽东而去矣。岂唯我等为奸细乎？’经询问复州地方之人，告曰：‘叛往属实。’汗曰：‘复州之人无与我同生之心，故有如此多之奸细前来，尔等未能执而解来，我诸申又何以察而执之？尔等不可如此养育之。’既常反叛，即遣大贝勒率兵二万，往杀复州地方之人。驻外游击，当详查尔等所辖之人，详查叛逃者及奸细。尔等自身亦当谨慎防范。”

是日，都堂下书曰：“驻外游击，闻尔等索取地方人之酒、肉粮而食，曾因勒索地方之财粮，而将刘有宽杀之耶。又闻，驻懿路之郑占德游击，勒令地方之人每日供米五斗、肉三斤、酒三壶以及蔬菜等，以为官课而食，故已将其执处。倘尔等勒索或役使地方之人，则按其例治以重罪。若地方之人奉承尔等官员而馈送者，则将馈送者杀之。”

是日，都堂下书曰：“驻外游击：曾令尔等所辖地方之富户及大臣之子弟，皆驻尔等之处。若安置已完，则上奏已完；若安置未完，则上奏未完。”

西乌里额驸奏称：“驸马、总兵官佟养性所查粮盐，前已具奏。今差人来告：‘颜家闸山渡海人之粮，原报於李游击，有粮汉斗一百六十石。经称量，实有汉斗一百四十六石。’再，耀州之备御梁宗玉报称：‘前被杀乔邦魁之族人乔云雷有粮汉斗十三石一斗，由纳齐布收去，赈给蒙古人三千六百三十九名男丁，二人一斗，共合诸申斗一百八十一石九斗半。’再，蒙古之七千六百八十八人因盐给不足，取熬盐场之盐，先后共给一万斤，佟养性於六月十二日随贝勒往复州。”

是日，驻守南边之吉尔海游击至，告汗曰：“青苔峪、岫岩地方之人皆欲叛，已将同谋首告之二人带来，并已拿获为首者数人。所获之人皆供欲叛属实。”汗命首告之书生魏英科为备御，赏银五十两及蟒缎衣服，大凉帽。次出首者郑则猷为千总，赏银三十两并蟒缎衣服。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aisin I beyeuthai bi盖原金尚在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ashai mahala无从查考，故照抄之。（本书译作“纱帽”）。

第五十五册 天命八年六月

十五日，汗降书青苔峪，岫岩之汉人曰：“青苔峪乡之魏英科首告同谋叛人，赏银五十两及蟒缎衣服、大凉帽，升为备御。郑则猷继之出首，赏银三十两及蟒缎衣服，升为千总。各地之人如有类此谋叛而首告者，同样升赏。尔等小民何故不首告耶？即受劊付，亦仅大臣及为首者受之而已，尔等何知？其恶岂

能连累尔等？尔等小民如能协力执送谋叛之大臣，亦乃尔等之功也。其盖州、耀州、析木城、甜水站等地之人，因无叛逃之心，勤於耕作，庄稼茂盛矣。故无事之地，其人之田舍，皆不更动使之安居乐业。各处之人，凡如此勤於耕作，不怀叛逃之心者，皆不动其田舍。尔等若听信毛文龙所谓皆为官之诱骗，弃地叛去，一乡千百之人皆为官，则尔等属下之民又何在？故祸已临尔等之头矣。”（原注：此皆所任官员叛逆之故也。因官员不知文义，好财货，故毁其民。）

叶尔珅游击、安崇阿备御率每牛录之二名甲兵，往增戍守岫岩之兵。

十五日，致书戍守南海之诸大臣，书曰：“令马兵於边外五十里之内，五里之外，择草肥茁之地驻扎。令步兵记住马兵驻处。步兵马兵互闻炮声而驻。倘有叛逃之人前往，则东西两军相约，过险地，至平地而擒拿之。本地汉人，若出边往取藏於山野间之粮时，则由我军随往取粮，取完即回。”

是日，致佟参将书曰：“佟参将，为恐边外入境无粮之汉人饿死，著尔由陈粮丰富之人及种大麦之人中，徵收粮麦给之。”

是日，命驻守青苔峪、岫岩、通远堡、萨马吉四处步兵，取凤凰所存一百石高粱、三十石米食之。

是日，扎齐巴年迈，免其备御之职。

十七日，康喀赖因未受理有人来报朝鲜人逃来之事，尤丹前来，销其二十五两之功。

大贝勒自复州遣胡里及四人赍书曰：“据往金州、旅顺口取粮人看得：两地有船，一处七十艘，一处近五百艘。又，据人来告，长山岛一日放十炮，故连夜急行，至十三日，杀复州城内之男丁，将其懦弱者及小儿五百人豢养之。是日已暮，翌日遣人由复州新边以北大山之麓至海及熊岳以南，分两翼抢掠之。若等待往掠之人恐已迟，故先遣人报信。”

六月十七日，汗遗书致大贝勒曰：“著戍守复州之马兵，来会於盖州。其一千兵，由八旗中一名副将，每旗一名游击率领驻扎。复州之步兵加入驻守盖州之步兵内。步兵所耕之田，

与复州之田一并收获之。蒙古人，每旗各由巴郎衔之一大臣率领驻守。蒙古披甲无马之人，给以可乘之马，勿给好马。择一般可耕作之牛，取一千头，给由广宁带来之各户。未披甲、无

牲畜之蒙古人，每四、五口给牛一头，每二、三口给驴一头。所馀之马、骡、牛、驴，则派人牧放。放牧之人，除俘获外，四人合给一女子。看守八家骡马牧群之人，日久劳苦，每人

给一妇人。类似耕奴之人，其妻子父母不予分离，编为五百户，每户十口者

，给牛一头，驴一头，命往驻纳丹佛呼。倘大猪多，则八家各取二百头，少则各取一百头。小猪则由蒙古人以发给之购猪银领取之。办理后所馀之人与剩馀之猪、衣服及什物等，皆以牛录计令其拿来，再於此处办理之。至於蒙古人，及牧放俘获牲畜之人用粮，若复州之旧粮不足，则割小麦、大麦酌情发给。牧放俘获牲畜之人，蒙古人等可往金州方向游牧，择其肥沃之地，过往彼处返回饲之，八月回来收黍，入复州。八家各出所用之【原档残缺】牛三头，由诸贝勒一同带来，七月初一日启程。”

十八日，因汉人纪达色炼硫磺献来，赐千总之职，并赏缎三疋、毛青布五疋、银十两及蟒缎衣服、帽靴等。

镶黄旗：由叶赫之尚间崖，色和里、雅哈穆克、哈达、乌鲁里山往前，朝向勒克为一份。

正黄旗：由波吞山肩往前，额赫鄂凌阿巴彦以北，马家河、依兰穆哈连为一份。

正红旗：由哈占、绥哈、搜登、富勒加齐岭以东，达扬阿以西，古城、托和罗为一份。

镶红旗：由阿布达里以西，额赫舒瓦以东洞以北，马哈勒图宁古往前，至尚间崖为一份。

镶蓝旗：由多巴库路、尼喀塔小河往前，萨伦、西尔希、胡珠、苏瓦延山脊【原档残缺】哈达、依兰给达为一份。

正蓝旗：由乌鲁里山朝向漠洛克吉、乌鲁里为一份。

正白旗：由图门之【原档残缺】北、辽孤山之水以南，波吞山肩以内，朝向塔思哈穆哈连为一份。

镶白旗：由马哈勒图宁古以内，至呼兰，避荫以南，辽孤山之水以北，雅奇山脊，富勒哈往前，德佛以内为一份。

十九日，巴都里总兵官、达尔札副将，和硕图副将、雅希禅副将耘田归来。

二十一日，遗书蒙噶图，曰：“南边夸兰河地方之人，由彼处来尔处之奸细络绎不绝。若大臣等受劊付，小人前来首告，则必致尔等身亡。长此居於彼处，尔等亦不安宁。去年办理由新边迁入边内，官员等未明白办给田舍粮食，故若累之。今为使尔等不受如此迁移之苦，皆预先办给田舍。著尔等携夸兰河之人，迁居於诸申所住之沙河、长安，札陵【原档残缺】等处，给田十万垧。至於给尔等田地之原主诸申，令其返回沿辽河开边居住。另遣都尔噶亦住尔等迁移处之田舍。迁来之人中，可先使父兄速来，以记取尔等所分配之田舍，然后率子弟家人，妥为耕作及收获。尔等之粮我不加干涉，或与住尔处之诸申交换食之？或各自运粮而食？皆听尔等之便。凡有受劊付而谋叛者，先来告汗，虽

系后首告亦无罪。”

二十一日，都堂下书曰：“盖州，复州所属南边地方之人；由彼处来尔处之奸细络绎不绝。若大臣等受割付，小人前来首告，则必致尔等身亡。长此居於彼处，尔等亦不安宁。去年由新边外办理迁移边内，官员等未明白办给田舍粮食，故苦也。今为使尔等不受如此迁移之若，皆预先办给田舍。著尔等迁居诸申所住之耀州、海州、牛庄、鞍山、穆家堡以西，给田三十万垧。至於给尔等【原档残缺】之原主诸申，令其返回沿辽河开边居住。迁来之人中可光使父兄速来，以记取尔等所分配之田舍。然后率子弟家人妥为耕作及收获。尔等之粮，我不加干涉，听任尔等运食。若有受割付而谋叛之人，先来告汗，虽系后首告者亦无罪。”

二十一日，因有人来报岫岩地方之人谋叛，故遣苏巴海参将率二十人往会戍守南边之兵，并令其於众兵会合后捕杀叛人。

二十二日，萨禄备御率兵二百，往铁岭方面戍守，洪尼雅喀游击率兵一百，往十方寺戍守，依奇纳游击代理副将率兵一百，往辽河渡口戍守。

执魏生员所控之七乡六十四名男丁，经佟参将、拜音达里讯问，有十八名男丁供称：“我等七乡之人谋叛是实。”该十八人既已招认拟逃是实，故仍使其父母妻子安然度日，并留其家奴耕作田地。其余四十六人皆言不知逃往之事。因其谓之不知，故将所有声称不知者之妻子家产尽行没收。该七乡仅此六十四人而已，魏生员并未指控他人。经佟参将、拜音达里讯问魏生员未指控之人，亦皆云无有。该项共有人数一百六十四人，马十八匹、牛二十一头，驴十四头、骡二头，牲畜合计五十五头。

二十三日，来报：住於牛庄至娘娘宫六十里外之红草屯、柳七屯等五乡之人叛变，以秫楷系筏，渡河而去。命遣李善游击会同戍守辽河渡口之依奇纳副将，以船渡军士，步行蹶追之。

都堂下书曰：“李游击，尔所辖娘娘宫一带之五乡人，渡河叛去。曾命各乡大臣及殷实族人之可靠者，住於尔处。倘未施行，今则令其速往居住。”

二十三日，继李善之后，又遣多避叔及达尔汉额駉，率每牛录二名甲兵前往娘娘宫地方。令其勿渡河追踪，只将娘娘宫地方沿辽河所住各乡之妇孺，带至海州、耀州、牛庄居住。男

丁耕田，乱乡则杀之。

是日，汗下书曰：“驻外游击，曾令尔等将各所辖地方之为首诸大臣及族人之可靠者，迁至尔处居住。然尔等并未派妥善可信之人督促来住。却遣顽人，只取财货不带人而留之。所留之人，又受割付，被他人告发而诛之，亦乃我之所失也。尔等若无意管之，即行停止，为何无故延误之？”

二十四日，都堂遗书曰：“赫通额地方所属塔儿峪乡之人，若有参与谋叛者，则赦免前来送絨之十六人之户口；倘未参与谋叛，则赦免其全乡，并令居住其乡。据该塔儿峪乡之人云，其乡距岫岩有五十里以上。果五十里乎？或进尔境内四十里乎？著速将此信遣人报来。”

第五十六册 天命八年六月至七月

二十五日，授方吉纳以备御之职。

命布哈图参将、吉思哈游击前往更换戍守南边之索海总兵官、图尔格依总兵官。

命达尔札副将率兵一百，前往北辽河渡口戍守。

二十五日，兆德牛录之雅尔古，原任海州城管路大臣，曾向居该处之诸申及汉人勒索酒肴糠灯，并且未经报上即擅自释放盗取仓粮之人，未请示何人即容二汉人入其家宅。闻其罪即之。经讯问，皆属实，故斩首示众。

二十六日，遣扎木布禄牛录之萨比，图赖牛录之硕色及其他二人，共四人持书往戍守南边之索海总兵官、图尔格依总兵官处。书曰：“岫岩地方迁散人之陈粮，勿滥奢靡，酌量散给编户人及所俘之人，令其舂米，食至七月底。并多做炒面。惟恐以新种之粮饲马，命户口，俘人备办米物，斟酌①启程。恐妻孥致死，车载驴驮，并令多携什物。到此处后，分配俘人，需六七日，无薪何以为炊？陈粮【原档残缺】”

是日，遗书方吉纳，曰：“娘娘宫地方八乡叛人之麦，著尔方吉纳率耀州、牛庄、海州三处之诸申前往收割，晾晒，并妥为贮藏。再，熬盐之人，仍令各居其乡。率其诚实可靠者住

於耀州。至於小人，则留之。著刘都司率尔周围之汉人摘取棉花。又，未动之乡人，视其贫富分为两半，近牛庄则往於牛庄，近耀州则住於耀州，诸申一边，汉人一边，妥善办理而居之。”

二十六日，都堂致诸千总书曰：“前颁告示云：凡地方之人皆详查各所辖之众。倘往他处，则所往之人及容纳逃人之人，皆贼也。故抄没容纳者之家产，使逃人为奴等悟。复州城，原

计有七千男丁。据复州之人来此首告称：复州城比原计七千男丁多出一万一千男丁。由彼方前来之奸细业已受书，其地方之人皆欲叛去等情。首告之言无信，故遣大贝勒往察。经查，男丁果然比原数多一万一千。且将所有之粮，皆做成炒面。叛情属实，故将复州人杀之。各地之人，倘似复州隐匿额外人口，亦照此例。尔千总当详察所辖之人，其人名皆录於册内。所计之数【原档残缺】终一次报来。尔千总所辖之人，若往他处，尔查明执之，其窝主之家产，分尔一半，其逃人亦给尔。倘尔容纳他人，为其主查获，亦按此例将尔治罪。”

石副将、王备御：著尔二人率盖州、耀州、海州三处所辖之汉人，往割复州所属迁散乡屯之麦，并晾干，妥为收藏。至於棉花亦妥为摘收。为恐逾时，大田之庄稼亦遣出官差之汉人收割之。

是日，遗书佟参将，曰：“佟参将：著尔率周围未迁散乡屯之汉人，往割岫岩地方迁散乡屯之麦，并晾干贮存。棉花亦妥为摘收。为恐逾时，大田之庄稼亦遣出官差之汉人收拾之。”

二十七日，革叶赫之锡林备御职，按常例拟以罚罪，缴回自辽东以来之赏赐。其罪之缘由，乃因於南边戍守地，杀逃往之汉人，藏匿其衣服。经其家奴首告，法司审理，拟罪。准首告之奴离去。

格巴库曾授以代理游击备御之职。因於戍守南汤山一带时，遣往彼处取粮之人，竟未遣放额真，致使二人被杀，被掠去马十三匹、驴五头、骡一头。该被杀之人，被掠之马、骡、

驴等，皆令格巴库赔偿，革其备御之职，没收所给之赏，并按常例拟罚十五两之罪。

萨克斋牛录之札立堪，於奉集堡阵上隐匿一人一牛。又，依勒都缠以其劣马换取良马。该牛录【原档残缺】拟销二十两之功，销札立堪十两，销依勒都缠九两。浩色前来销之。

二十八日，授库尔禅备御之职，并赏给汉人。

爱巴里因其父之功，授备御之职，并赏给汉人。

大贝勒由复州至，复州备御王彬曾告大贝勒曰：“交哈兴旺红马一匹、银五十两馈送王都堂。去年十二月，为筹王都堂之年礼，交汉人骆三萨银一百两，令其购蟒缎、珍珠支去。今

年四月又支银一百三十两。十二月二十一日，交骆三萨纯金十两、上等妆缎一疋，由我偕从人霍世勒送去。五月初三日，五备御与我於我上房北屋交给骆三萨，并曰：‘沈阳，甜水站无官，尔以此银送王都堂，询之彼处曾赏我乎？’

吴善送佟驸马马一匹，蟒缎衣服一件。赵三奎送佟镇国银八十两。送李大成金二两，银瓢一个，粗布二十疋，细布二疋、棉二包、黄马一匹。送毕志赛金十两、银瓢一个。送佟都司骡一头。送牛永成花马一匹、银三十两。”又永宁监备御李殿魁告曰：壬戌年八月十九日，都堂取我李殿魁之金二十两，王游击知之。十月初九日，都堂以狐欣皮袄兑银十两，由王游击支击。十二日王游击取青马一匹、驴一头、白马一匹，送都堂。十二月十五日，王游击取狼皮子一个，送都堂。五游击带去铁匠一人，名马二，皮匠二人，名张九、李配，留都堂处。遂取其书呈汗。经审其言，将王都堂拟罪，罗其官为庶人。

（原注：王都堂乃哈达国王汗之孙，英明汗之婿）。

二十九日石城一人持书前来首告石城炼铁参将王子登，谓其受彼方汉人之书。上审其书，书末云於正月遣书，并书参将等语。然授其为参将乃四月，其伪一也。又据来告之人云：“此

书与诸档册皆放於大竖柜内，金游击遣人取男丁之数目册时，因王子登酒醉，将该书与档册一并检出，是以得之。”此书若实系彼方所遣，则应另藏於严密之处，岂能与各档册同藏一处？

其伪二也。故此乃诬告之遣诸申四人汉人二人赍书於王子登曰：“尔勿怀疑惧，仍宜好生管理地方。”

阿敏贝勒至。遗书曰：“赶回出逃之娘娘宫地方之人，令其妇孺近耀州者，入耀州，近海州者入海州；放其男丁各自耕作。”

七月初二日，阿敏贝勒致书云②：方吉纳属下袁守备所管王宾屯之张敬福、尤世忠、赵伟兴，张立屯之曹秀福、佟安洛、张科道、尼雅夸勒屯之齐世功、邓文魁，赵展蝉屯之彭宗、蔡书博、潘登科、张存敬、穆家屯之刘宗颜；郝守备所管郝官屯之赦志敬、赦四，考塔屯之秦维新、曹世跃、安敬金、郁代成，绥站屯之张柱、刘家禄，张海屯之张世性、张善，十里屯之林正古、李庆青、傅孔、连敬，萧秀屯之邢二、萧富、颜正理、哲言良等三十一户住耀州。

大贝勒属下年守备所管裕家屯之佟正福、佟百色、王继祖、秦三，曹官屯之梁天玉、张太魁、佟九，骆家屯之王克炳、石庆良、罗庆善、陆敬、王占、德柱伟、华益堂、尤分同、黄八等十三户住耀州。

岳托阿哥属下青守备所管大官屯之赵九兴、曹永、王素明、曹有、杜四平，宽水集屯之郝家禄、赵敬涛、高立平，郭家屯之贾三启、张宗贯、留名屯之佟信常、刘三柱、张昆正、佟炳有，三圈屯之马四魁、王冠清，梁屯之刘秀清、郑有功、八家河仓屯之南敬侯，舒敬宗等十七户住耀州。

制席、桶之秦守备所管秦上官屯之程有兴、乔秀增、白英厚、何主敬、陈益言，围河屯之王崇怀、段清白，王旺屯之万文卓、奉楚桐，王明屯之李松，前产屯之王慈等十一户住耀州。

梁备御所管戴家屯之席鼎、唐秀令、宋修传，赵亲屯之刘有善、袁田福、袁好金、石河屯之李天明、慈祖宁、刘成功，郝卦勒屯之陈庆祚、宋主涛、苏有德、乔克当、谷宁福，尤三屯之司有法、山求三、张方贵、红草屯之连彪、张戴禄、景宗、张大、札二、赵二等二十三户住耀州。

佟都司所管秀吉屯之年载祥、佟蟾宫、张敬伯、颜家志、秀普等五户住耀州。

布哈图所管索旺屯之孙延荪、王正明、郝思益、佟正明等四户住布哈图之诸申所居耀州南窟窿山屯。

阿山所管老边屯之刘三新、毕山、张老云，吴英、八家屯之郝永荪等四户住耀州。

安泰所管首堡屯之王钦荪、吴阳凯等二户住耀州北布兰泰牛录下诸申所居之赵家屯。

刚噶达所管【原档残缺】张大功、陈哲桂沙河屯之宋尧燮、王胡儿、王继玉等六户住海州。

杨古利额附属下沙河，喀木比林屯松山堡、卜文、张六、田玉山等四户住海州之里科萨庄屯。

栋鄂额附所管围台祥家屯之申山端、王宗兆、塔山屯之王秀义、王二、伊楚善等五户住牛庄。

刘都司所管冯家屯之冯多玉、平兴帆、陈璞、刘六等四户住海州。

方吉纳属下袁守备、郝守备所管十屯三十一户住耀州。

大贝勒属下年守备所管三屯十三户，住耀州。

岳托阿哥属下青守备所管七屯十七户，住耀州，秦守备所管制度、桶之五屯十一户，住耀州。

耀州李章③备御所管七屯二十三户，住耀州。佟都司所管一屯五户，住耀州。

阿克善④所管二屯四户，住耀州。

布哈图所管一屯四户住布哈图属下诸申所居耀州南格木米三屯⑤。

刚噶达所管二屯六户，住海州。

杨古利额附所管二屯四户，住海州北里科萨屯。

安泰所管一屯二户，住耀州北布兰泰牛录之诸申所居赵家屯。

栋鄂额附所管二屯五户，住牛庄。

【原档残缺】都司所管【原档残缺】屯四户，住海州。

合计四十四屯一百二十九户。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bahai teile盖酌其所得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此段至卷末共十页。所记皆系将娘娘宫等处所俘之汉人分别迁往耀州、海州所属地方。因未记其他事由，人名地名无从查考，故照抄之。

③“李章”备御可能是“梁”备御之误。

④“阿克善”可能是“阿三”之误。

⑤“格木米三屯”与前“窟窿山屯”不一致，原文如此。

第五十七册 天命八年七月

初三日，汗曰：“著每月给缮写黄历之夏相公家十口人银三两。”

阿敏贝勒自辽河岸带来俘获数：人一千零三十七名、马五十匹、牛四百四十头

，驴二百零六头，缎衣三十八件，毛青衣二十三件，破衣三百件。

初三日，都堂下书曰：“据报海上见有船只。令将盖州城南至熊岳，所有海边人之妇孺皆收入盖州城内。男丁仍令耕田。耀州、海州、牛庄海边人之妇孺，亦皆收入耀州、海州、牛庄各该城内，男丁仍令耕田。”

汗婿恩格德尔，驱其国民牲畜前来，为示其诚信而誓曰：“愿仰赖英明汗为生而前来。既来之，则蒙汗怜爱，视如赤子。倘有负汗父眷养之恩，则上天知之。既见恶於父母兄弟而来投，所思一切尽已得之。若不念汗之优宠，逆理而行，则祸患及身，必致灭亡。若秉持忠心，竭力图报，必享安逸之福也。”

初四日，蒙古兀鲁特贝勒之誓词曰：“闻英明汗之名，见恶於察哈尔汗，为仰赖英明汗而来。来之即蒙汗怜悯如子。倘不思汗之眷养，我等蒙古诸贝勒，怀有邪恶之心，则其怀邪恶

之心之贝勒，必为上天鉴察，以致祸患及身。若思令汗之眷爱，乘以忠心，则上天眷悯，共享太平之福也。”

“为信赖英明汗而来归，来之即蒙英明汗眷养如己之子。既蒙优宠，倘背逆汗父而行，则上天鉴察。既见恶於父母兄弟，弃之来归，来归时之所有一切皆随心愿。若不思汗之优宠隆恩，怀恶而行者，则祸患及身，必致灭亡。若乘以忠心，竭力图报，则可享太平之东也。”①

“闻英明汗之名，见恶於察哈尔汗，故为仰赖英明汗而来归。蒙汗念归来之情，视如子如嗣。倘不思汗之怜悯之思，我等蒙古诸额真有谁执以邪恶之念，背逆而行者，上天鉴察，祸患及身。若念汗眷养之思，怀以忠心而行，则蒙天佑而共享太平之乐也。”②

英明汗令其诸子誓曰：“上天祐汗，使之与异国蒙古各部贝勒相会。仰体天心，则蒙古诸贝勒即获死罪亦不致身亡。不思天意，则与会之诸贝勒，凡有心怀二志，包藏祸心者，上天鉴察，必降祸患於起事之贝勒。倘能信守对天之盟，仰体上天之意，尽忠尽善，合谋相处则蒙上天垂佑，世代得享太平之乐也。”

是日，汗率诸贝勒大臣等出城捕鱼，宴筵毕，遂还。

革抚顺额驸、戴木布总兵官之职。革爱塔副将之职，降为参将。革噶海备御之职。升瑞尔扎勒游击为参将。

汗曰：“喀尔喀之诸贝勒上再无主，彼等各自随意而生。为求生活更加安逸③，前来归附。兀鲁特诸贝勒，恶其蒙古国汗，故慕我来归。凡此来归之诸贝勒若有罪，则与我八贝勒同等视之。死罪则免其死，遣还故地。来归之诸贝勒，尔等於此处结亲立业，凡娶我女之人，当勿以我女为畏。实乃怜悯尔等远地来附，以女妻於尔等而已。岂令尔等受制於女乎？至於尔

等蒙古察哈尔、喀尔喀诸贝勒，以女妻幕友及大臣等，每凌辱其夫扰害其国者，我亦有所闻。倘我女有如此凌辱其夫者，尔等当告於我。该杀者【原档残缺】勿杀。不贤则告我，该杀者

则诛之，不该杀者则废，另以他女妻之。若诸女不贤，不告於我，则尔等之过。倘尔等告之，我等庇护而不加责斥，则我之过也。尔等若有艰苦之情，毋庸隐讳，可将所思告我。”

汗曰：“兀鲁特诸贝勒，恶其蒙古国汗，慕我来归。凡此来归之诸贝勒若有罪，则与我八贝勒同等视之。死罪则免其死，遣还故地。来归之诸贝勒，尔等於此处结亲立业，凡娶我女之人，当勿以我女为畏。实乃怜悯尔等远地来附，以女妻於尔等而已。岂令尔等受制於女乎？至於尔等蒙古察哈尔、喀尔喀诸贝勒，以女妻幕友及大臣等，每凌辱其夫，扰害其国者，我亦有所闻。倘我女有如此凌辱其夫者，尔等刀【原档残缺】杀。不贤则告我，该杀者则诛之，不该杀者则废之，另以他女妻之。倘诸女不贤，不告於我，则尔等之过。若尔等告之，我等庇护而不加责斥，则我之过也。尔等若有艰苦之情，毋庸隐讳，可告於我。”

汗曰：“巴拜额驸之妻格格自缢。闻巴拜额驸之母哭诉曰：‘昔嫁栋鄂额驸之子之格格自缢身死，故杀栋鄂额驸之子以报之。今我等与彼相同，如何是好。’岂可将尔与彼等同之？谁不

曾欲加害於我？我一祖所生六贝勒之子孙亦欲杀我，曾几次图谋而未逞。何况诸申各部及明朝，谁不曾欲杀害於我？为杀我而相互攻战，迄未获胜，力竭而降。倘思彼等之恶，皆诛之，

则独我生乎？故不念其恶，妻以女，使之为臣并眷养之。然非但前愆未赎，徒无报效，反复怀邪恶之念结怨於我，【原档残缺】。我将长女妻栋鄂额驸，招其为婿。复将我二孙女妻其二子。然竟欺凌其妇，将一有夫之美妇，离其夫，给其子为妾。又收所降之二女，未还其夫修饰后给其子。因美饰此三美妇而与之，故而冷淡我孙子。因受凌辱，该女将其苦告其叔兄。所告之言诸贝勒未曾奏我，即擅自观而遣之。该女之夫因其告之，竟将其妻毆踢致死。如此致死，彼等却告以自缢而死。经众人前往审验并非自缢身亡，乃他杀致死，而以自缢掩饰之。罪状即此。倘将尔等为求生而来归附之贝勒与交战不胜而归降之人，一体相待，何以称我为英明乎？系何人因何故将尔等与彼同等待之？高山之上见及远，善人之名闻於后。喀尔喀诸贝勒闻我为善、情愿来归，故恩养该情愿来归之诸贝勒，乃我亲自所定。所谓后代子孙皆以眷养之言，此乃是也。眷养尔等尚未足矣。”（原注：巴拜乃蒙古国之贝勒、汗之婿。栋鄂，乃路名。所谓额驸，降汗之诸申国时，以长女妻之，故云额驸，名何和里。）

初六日，汗出，於旧辽东之南岗，杀八牛祭纛。归来，於河岸赏有职之大臣。计：一等总兵官各十二斤④，三等总兵官各十斤，副将各八斤，参将各六斤，游击各五斤，备御各四斤

千总各二斤，守堡二人给一斤。汉官，副将各五斤，参将各四斤，游击各三斤，备御各二斤千总各一斤。

是日，授哲克都里库尼雅克塔以备御之职。

初七日，蒙噶图往视青苔峪一带建边之处按前致夸兰河之书，缮拟寄送。

命乌尔古岱额驸为三等游击、瓦尔喀费杨古代雅希禅布库为备御、东噶密代噶哈为备御抚顺额驸仍为总兵官。

岫地方俘获之数日：人六千七百人，马六百八十三匹、牛二千零七头，驴九百四十一头，共俘获一万零三百三十一；金六十六两八钱【原档残缺】百九十两，缎衣一千二百七十

二件，皮袄皮子九十一件豹皮二张，貂帽二顶，红毡三十二块，白布二百四十疋，毛青布衣五千九百二十件。

是日，著谭泰柱代穆尔泰为备御，著贝琿代南泰为备御。

初八日，在鼻子茂海赍书曰：“自布尔吉阿哥去以后，得马五十匹，牛八十头，驴一百五十头，男童一百六十人。此为八旗之总数。”

大贝勒，迈塔里父贝勒所取之岛上，有船三十只，三日内看之，仍在。

面对达柱虎所取之永宁监堡有一百【原档残缺】入夜而还。

耀州李英杰游击奏曰：“初六日，有五六十只船停於胡勒口对面，另有近百只船於海上来往。”

初八日，汗为赏赐亡故之官员查阅档册。赐吉布喀达参将之弟兑勒申以备御之职并汉人五百名。赐雅木布里参将之弟胡希吞以游击之职并汉人一千名。瑚埒之叶臣姑夫之子希伯，未给汉人。汗曰：“差矣，其功皆同也。”著赏兑勒申汉人五百名，并受其兄吉布喀达参将之职。其所得之汉人及赏赐，与其兄子一同受领。雅木希里之弟胡希吞若能称职，则另给汉人五百名，著受游击之赏。雅木希里功上赏五百汉人，并赏雅木布里之子图勒申、伊勒慎，著受其父参将之赏。叶臣姑夫之子希伯【原档残缺】其赏乃得其父参将之职。多璧叔属下图勒昆参将之弟斋萨，赏汉人五百，著受其兄图勒昆参将之职。其所得之汉人及赏赐，与其兄之子一同受领。”“伊拉钦巴彦游击之子伯格依，曾赏牛录额真备御。伯格依既授德御之职，即应有五百汉人，将其父之游击充为备御授之，著受二备御之赏。瓦尔喀什郎格游击之子东希禄，赏五百汉人，著受其父游击之职。郎格之弟郎色，若能称职，则另赏五百汉人，著受游击之职。三都海游击之弟桑阿里，赏五百汉人，著受其兄游击之职。”“萨木占巴彦游击已为

备御，其子赏五百汉人，受其父备御之职。汪格备御、满达里备御均未赏汉人，著其子弟受备御之职。”“扎布海原为游击，其父多璧叔，因子之功，曾得五百汉人，本人亦得五百汉人，故未赏给扎布海汉人，所赐备御之职，著其同母所生之子受之。”

汗赏其兄弟子孙者，即卓里克图叔赏给四十^⑤，贝和齐叔及塔拜各赏给二十。是日，因擅自私分於复州所获^⑥之财货，而拟罪之阿布泰舅舅、栋鄂额駙、乌讷格巴克什，各罚所赐衣服二十件，银五十两。尤德赫叶古德、毛巴里哈罚衣服十件、银二十五两。卓里克图叔、阿山、托博辉叔、布尔吉阿哥，达柱虎各罚衣服十五件、银三十两。伊勒德恩柏色、劳萨、巴布泰阿哥、贝托惠、永顺、安达尔汉、屯泰、克里、叶赫之苏巴海、塔音珠【原档残缺】茂海、雅尔纳【原档残缺】各罚银二十两。伟齐、马拉之扬善、图黑、格都尔贝、喀囊阿、哈木古、哈宁阿、三坦、伯格依噶布拉、绰豁洛、文泰、凡都里、噶哈、巴音岱、硕色、哈克萨哈、锡翰各罚衣服五件、银十五两。

穆哈连、阿拜、萨哈尔察叔各赏十人。瓦尔喀叔赏八人。乌达海、韩岱、舒尔格依、巴布海各赏六人。诺木浑、叶木吉、穆成格、锡翰、布尔海、萨哈廉各赏七人。奥德、布伯图克西图、芬图拉、文泰柱、达布都里、纳林、钦塔拉等八人赏四十人。克楚、克里、耨德依布尔海、喀拉、巴布赖、札巴海、巴尔海、巴木布、罗硕各赏三人。兆德、占珠、霍尼恩、哈斯乎、苏尼、乌珠、托牛、硕托、萨木哈图、邱兰、郎秋、约兰等十二人赏四十人、郭兴阿、阿木吉、乌巴泰、拜珠虎、拜桑吉、阿山、满泰、布三等各赏四人。穆哈连之达尔布^⑦、莽古、都木都里、卓里盖、萨哈西库、托里噶、阿赛、萨哈廉、尼雅翰之子迈图、翁噶岱、吉斯虎、科迈、额西图、万古、巴拉玛、塔斯呼里、吴善、霍尼恩、鄂伯惠、乌达虎、多罗、戴木布、喀多里、额尔克依、达斯虎、图木布鲁、托西、塔拜、阿尔善、格特依、阿尔布之子昂古、卓班、乌巴沙库、达赖额尔德依、达哈布、阿吉赖、塔音珠，萨哈廉、鼐堪、宁丹希尔三、图兰、穆哈连之子昭哈纳、哈木盖、穆哈连之子西赖、萨必汉、塔拉木、乌兴阿、吉达沙库、达噶纳、乌西坦、鲁格依、玛兴阿、纳彦、禄木布、洛多里、希四、锡翰、阿赛等各赏二人。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段旧档系以蒙文书写，今译成满文。

②原转抄本签注：该段亦系将蒙文译成满文。

③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句乃生之愈生逸之更逸之意。（本书译为“生活更加安逸”）。

④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此段仅记赏给之数目，未记赏给何物，故照抄之。

⑤原转抄本签注：此段仅记赏给之数目，未记赏给何物，故照抄之。

⑥原转抄本签注：谨查olhu系蒙古语获得之意。

⑦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档所记穆哈连之达尔布，因未写二者之关系，故照抄之。

第五十八册 天命八年七月至八月

初八日，朝鲜大员首告其金姓副职，不愿两国和好，上书其朝鲜王挑唆之。汗怒，将其与大员分离，戴以手铐脚镣，与庶民同囚。遂自缢而死。

十日，诸贝勒致书顾三泰额驸：“命赵游击往盖州同石副将长驻①盖州地方。著尔顾三泰额驸阅此书后带来。”

十日，郎济达因赴海州与雅尔古杀鸡而食故由兴嘉前来销其二十两之功。

索诺木台吉、依斯哈布、袞济、巴勒吉、多尔沁、纳拉、古木鼐、特陵、额布根、纳木赛侍卫、莽科、拉布西、莽古塔布囊、鄂博果塔布囊、额色依、拜虎、第雅勒塔布囊、诺木齐塔布囊、托多、阿勒唐郭勒、翰克塔布囊、纳木台吉、西达尔塔布囊、僧格塔布囊等千总各赏二人。

扎鲁特威徵贝勒之子桑图台吉、率男丁四十人【原档残缺】六十，妇女四人，驼二只逃来。

十一日，巳时汗由东京城启行，会由蒙古逃来之桑图贝勒於虎皮驿河。叩见汗后，同往宿於沙河堡。

十二日，宿於赫济格。

十三日，石副将来告，海边之女孺之盖州城已毕，前报於耀州所见之船已退。留城之诸贝勒差人言於汗曰：“复州，岫分散地方所出之一二人业已编户。取何处之粮供彼等食之？

请赐示。”覆以书曰：“复州、岫之户，若有居汗之东京城者，则以东京城周围之燕麦、大麦贷给。其户若有居海州者，则取海州仓粮发给。倘无仓粮，则取燕麦、大麦发给。其户若有在

盖州者、则取盖州之燕麦、大麦发给。如此发放事竣后，则令妇孺居於该散粮之处，男丁则往各自之处取粮。彼等前往取粮时，委以额真遣之。只一二人者勿遣之。”遂遣往。由此前行

宿於抚顺。

十四日，宿於都喀阿拉。

十五日，额赫霍洛之一备御，萨尔浒之一游击，一备御，尚间崖之一备御，众人合送牛八头。

是日，八贝勒之牧牛人，因践损田地、各鞭三十。又，八贝勒之庄头，以持棍在田，为何不加制止？各鞭四十。并布告曰：“凡军士之马匹有入田者，一经发现即捕之。”由此 前行，

宿於托瓦奎昂阿。

十六日，魏赫德来报：船已由达柱虎所驻之盖州退。汗就其所报遗书曰：“若不使败逃登山之人获得粮食，则其自然下山。我方率兵往察后，因其惧我杀之而不下山。至七月底视之，若仍不下山，则可杀之。我军不必前往监视。彼闻不杀之讯，自然下山矣。”遂由此前往，至嘉穆瑚，返回，宿於科波伦屯。十七日，至抚顺宿之。

十九日，都尔鼻一带辽河对岸，有近三十名蒙古贼进入，为我发觉追赶未及，仅获所弃之锅，蓑衣，肉等物。该蒙古人已出广宁。

十八日，宿於留金楼。当晚，令乌纳哈赖往盖州筑城，连夜遣行。又遣叶古德於闾山筑城。

十九日，於奉集堡早膳时，西乌里额駙之父送来牛二头及麇子。城之备御送来牛二头、猪一只、麇子一只。过奉集堡，宿於十里之外。

二十日未时，汗入东京城。

二十一日，都堂致盖州游击赵义和书曰：“八旗熬盐之汉人勿充割粮、筑城之官差人与牛^②不得徵用。至於已收熬盐之人者，若为首大臣之户内有已收者即留之。释放庶民之妻孥，各遣其家。”

鄂伯惠、瓦尔喀叔以阴止其牛录之人首告萨哈廉阿哥隐匿诸申男丁、未曾具文等情，而治罪。革鄂伯惠游击之职，降为备御，罚银二十两；革瓦尔喀叔备御之职。其首告者为是，赏给大贝勒。

二十一日，都堂下书曰：“石城地方之王景隆首告曰：‘石城参将王子登受毛文龙之书。其所受之书已为我所获，并持书前来。’经都堂审是奏於八王。又经八王详审，其事伪也。我国

之内，凡首告贫赃枉法，榨取民财，以及叛逃之罪者，倘有虚假，首告者亦不反坐。王子登与明帝结怨，效忠於诸申之汗，敌明朝必然不悦而欲杀之，故受此诬陷之言。尔王景隆为何诬谤之？上峰诸王乃皆知贼内牵动发指之人，岂能误信尔之谗言？因以适度人之言诬陷之，故将王景隆坐罪。著王参将、金游击查之，将王景隆之父及二兄并近旗兄弟之户口，皆遣於此处。所遣户口之粮食，由王参将委员收取。其远旗兄弟则留之。”

汗定曰：凡下书诸申者，皆以汗之书颁发之；凡下书汉人者，皆以八王之书颁发之；停止以都堂之书颁发之。

赏巴达纳：金二两、银五十两，蟒缎一件，羽扇一把、缎三疋、毛青市五十疋，狐皮子一件，诸申貂镶皮袄一件，撒袋线性插箭一副，盔甲及亮袖一对，鞍辔一副，柜四个，竖柜一个以及碗碟等各项器皿皆赏之。又赏诸申男妇三对，汉人男妇三对。

二十二日，遣书石副将、李游击曰：“著尔将赴盖州筑城男丁三千一百七十七人及牛一千零三十二头，遣往复州收割庄稼，停筑盖州之城。”

二十三日，汗览昔永乐帝之诰命曰：“所载之言皆善。既赖他人之手，受他人之恩而生，岂可复图暴乱乎？汗举而养这，然不思恭敬，竟然轻视於汗者，其身必败也。此书乃属良言之类，尚妥为收藏之。”该诰命书云：“奉天承运皇帝诰曰：朕思，帝者，治国以安天下统为一家，治军以抚国民无分远近，故皆设大臣管理之。尔梁布尔汗虽驻边地，犹秉大义而来归，乃知天时，晓事理者。尔心深远，故举尔於众人之上。腾喜尔之晓忠义，岂有不加赏赉乎？故曾授尔为毛怜卫指挥使司之指挥僉事之职。今特加尔为怀远将军，进本卫，代袭指挥同知。尔倘能慎守大义，明敏勤修，约束尔之所辖兵民，固守边地使之安定，行猎养牲，繁衍万物始终不懈，则上天眷顾，尔之后代子孙必享福贵。勿轻腾言之义。切切。”

二十三日，汗施恩，赐朝鲜官员一汉瓜并各类果品。

二十三日，为於海州、牛庄筑城、著李三满都赖、乌纳哈赖、叟肯、叶古德、察哈控拜楚喀等前往。

是日，汗降书曰：“据闻前往戍守之人，掠夺侵害肆行，又闻国内行走之人亦行掠夺侵吞汉人之财货。为何不严查各牛录之人？竟如此任其掠夺胡行？著牛录额真、两名代子以及四

名千总，将该处所居之人各造册携带，早晚查点。守堡也将驻路之人各造册携带之，早晚查点。倘尔等不加严查，而放任滋事，一经他人首告，即将尔备御、千总、守堡等治罪。”授额

德依、雅尔布备御之职。

二十五日，汗御八角殿，杀四牛，演百戏筵宴之。其后归来，御内庭，训示诸贝勒曰：“尔等之弓摺身立之不好，弓稍长且硬，差矣。弓软而长射之，则身不劳也。人之体，皆相同

疲惫之时不可以此弓射之。”

二十六日，巴琿携【原档残缺】马一匹前来叩汗，未受其驼马而遣回。

二十六日，於各牛录筵宴并颁书。汗曰：“我乃小国，以忠信而蒙上天眷祐。国人衣食皆因上天之垂祐而获。备酱盐以调味、饲豕、鸡鸭、鹅以备食。尔所养之家畜诸贝勒取之乎？

倘毁天眷之忠，盗贼何由不起？凡盗贼之人皆以为不遭捕获，乃我造化；倘遭捕获，亦堇我只身而已。故而行盗。嗣后，男丁偷盗，则使其妇足蹈炽炭。头冠红锅刑而杀之。倘惧此刑，

则各劝其夫，不从，即首告之。男盗之财，女不取，何人取之？因永顺行盗

，故杀永顺之妻【原档残缺】”

八月二十日，汗对诸贝勒曰：“尔等皆有过失，重以身体，方能於国事多、须迟卧早起之时，皆可起早睡晚办理国事。”

二十一日，诸贝勒上书。大贝勒奏曰：“昔汗父知我有过曾加训斥，我未从，故而获罪。然汗父及诸弟仍将我以礼恩养之。倘我不以此恩为重，口承其过，虚言反悔，而内心仍自以

为是者，天岂容乎？我之过勿忘之，每思及此即追悔莫及也。今愿奋勉效力，弃恶扬善。倘再有恶，则罪及我身矣。”

莽古尔泰贝勒奏曰：“我既无所长，亦不为非作歹。东珠之事曾以仅闻众人之所闻答对，闻之而未告於父，诚有过矣。再有过失，汗父言之即知之。嗣后愿为汗父之大业，尽我所长勉励为之。”

四贝勒奏曰：“我之过，乃在於我获罪於父老引退而居，则恐斥之尔何故竟然退之。若有话则言之，又恐思尔何故不退。故自身之过，乃我心中不知此二者何以为是，欲善而不得矣。

我欲见忠於父而为之，反显其谬，故我内心常自悔，岂有以己之非为是之悖理乎？”汗览该三贝勒所奏，遂曰：“古人有云：中正昔，不惧黍蝇之类。凡不为私谋，专思为政为人而奋力者

天亦嘉之，为父亦悦之，百姓亦皆以无此则无法为生而惜之。凡不思为政，专谋私利者，天亦责之，父亦憎之，百姓亦不惜之。我不以尔等送所得之衣食等物而喜之。倘尔等皆能修心为政谋之终生，则乃为父之所悦也。东珠涂之其光仍发，善人获罪其心可得。知过必改，岂能谓之不善。”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一书，umesi tekini即长驻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ihan niyalma盖牧牛人之意。（本书按原文译为“人与牛”）。

第五十九册 天命八年九月

初四日，为逃人事赴扎鲁特内齐贝勒处之博波图归来。该逃人已去科尔沁。博波图以所携之布百疋易羊三十只带回。

初五日，乌什泰奏曰：“自抚顺之战以来，从征数处，八处被伤。来辽东之年，曾授以备御之职。今该职已无，从事农田已三载矣。我之尽心效力，旗大臣等皆知之。”上奏於汗，命

仍授备御之职。

汗调整在外诸贝勒之牛录：原属四贝勒之栋鄂额驸之四牛录，给大贝勒；汗旗下之索海伊荪之二牛录，给四贝勒；大贝勒下之兆德、奥德二牛录，归於汗

；大贝勒下之昂阿拉阿哥牛录、苏完之乌赖牛录，此二牛录给莽古尔泰贝勒。五月间，正蓝旗贝勒值月，往察筑边。本月初六日归来。自即日起受理各项事务。

初七日，降书曰：“凡有牲畜入田，知者执之。执者勿解取其衣，带其见乡之章京，马、牛、骡、驴等畜，各罚银一两。”

初七日，遣书额克兴额曰：“命入靉河路探寻由彼方来人之踪迹。得其迹后，即派妥人由外堵截之。於其踪迹前放十人，后再放二十人，继续再将众人分队置於附近潜行之。为恐队距远而受损，务须详加察寻而杀之，至凤凰城通远堡路，十三日至新城。

遣书乌讷格、达柱虎曰：“著尔等进岫岩路探寻由彼方来人之踪迹。得其迹后，即派妥人由外堵截之。於其踪迹前放十人，后再放二十人。继续再将众人分队置於附近潜行。为恐队距远而受损，务须详加察寻而杀之。由大山彼面出复州路，十三日至大山彼面之原处。

遣书毛巴里曰：“著尔进凤凰城路探寻由彼方来人之踪迹。得其迹后，即派妥人由外堵截之。於其踪迹前放十人，后再放二十人，继续再将众人分队置於附近潜行之。为恐队距远而受损，务须详加察寻而杀之。出岫岩路，十三日抵凤凰城。

是日，诸贝勒会议，并遣库尔禅、图沙、爱巴里、希福请示於汗。拟授胡希木代游击以备御之职，并给汉人；以舒木路之子硕占代其父为备御；以希伯之叔父叶西代其职；以霍托之子叶克代其父之备御；以布彦图代雅纳为备御。

格木布禄率五十人往寻制水银之人。河之彼岸有三百汉人渡向此岸，二百人留於彼处，另一百五十人前来探取消息。为格木布禄发觉，杀十五人，擒把总一名解来。经讯问供曰：“毛

文龙在铁山，并沿江驻兵警戒。朝鲜之三城皆叛，故将其杀之。”

诸贝勒曰：“边外各路无粮处之汉人，可以东京海州、耀州、盖州之仓粮糶之。大斗一斗收银一两。恐其不出耘田，故於购运粮食期间，先向有粮人借贷，俟取回所购之粮后偿还之。

凡诸申、汉人有粮之官员，可向各该处无粮之汉人糶粮。”

初九日，命诸贝勒及德格类阿哥、斋桑古阿哥、济尔哈朗阿哥、硕託阿哥等前往视察筑城之处。

诸贝勒曰：“我国之人丧殡之礼过於哀痛^①。贝勒大臣病歿，勿庸告汗。凡未先告贝勒，而告於汗者罪之。汗非只一二人之父，乃举国之父也。为汗者事务多矣，一切国政要事尚且操劳不暇。生死乃天之定数，所有亲戚人等同居一城，孰有哀痛，则宜自身忍耐之，何必以其丧事告之？凡有病死，汗欲前往，而

诸贝勒大臣等不加劝阻者，则以当事之贝勒大臣罪之。

父之面前宜报喜而勿报忧。国内不论长幼，禁止於丧殡时过分悲痛。此言非仅出於诸贝勒之口，乃当时汗因忧伤者众多，郁闷不乐而谕令我等众贝勒之言耳。嗣后，凡过於哀痛者罪之。为死者悲哀，即可使尔身将永生乎？”

十一日，升汉人千总为备御。该员曾奏曰：“英古勒岱牛录之千总职曾官耀，已全部追获并带来由红嘴叛逃之二百人。贺乐知道此事。又，曾捕杀毛文龙之奸细，共隐匿奸细者亦杀之。又，曾首告并杀死隐匿明帝赏给军士银九百两之人。从被杀者家抄没银九百两、牛四头、马二匹、骡三头、缎衣一百八十七件、毛青布三十疋、粮十三石。为嘉奖该首告之千总，赏银一百两、牛二头、骡一头、貉皮子一件。”上奏后升为备御由多尔济阿哥、阿什达尔汉奏於汗。正白旗郎万策奏曰：“我郎万策曾自广宁率兄弟等二十人，迎於高平城。蒙汗悯恤，赐以备御之职。是年七月被革。今蒙汗眷恤，可否令我兄弟二十人与我相见乎？上奏后，赏给男丁十人，并免该十男丁之差役。由多尔济阿哥、阿什达尔汉将此奏於汗。

李维龙曾并入布兰珠。李维龙逃叛，布兰珠并未得知。汗曰：“将李维龙并於尔布兰珠者，乃令尔察其叛逃，观其善恶也。今其携家中妻孥多人及所有什物逃叛，尔怎能不知？若果真不知，则尔似一妇人也。不能查察逋逃之人，岂能管辖约束牛录？”故革其牛录领催，照例处罚，令其同妇人一样着女人短袍、裙，於衙门坐三日。

遗边堡书曰：“奉诸贝勒谕：倘有喀尔喀使臣前来贸易，则令其停於边外。若有我使者，则由我使者前来告之；若无我使者，则由尔等边人前来告之。”

十二日，授来报汉游击李维龙叛逃之侯世俊为备御。

十二日，汗之妹小福晋歿，以二女殉之。汗因其妹亡而欲前往时，诸贝勒劝阻，汗曰：“我之同父同母所生唯此妹矣。”遂前往，大恸。诸贝勒谏曰：“既已会面，请即还家。”不允。众贝勒又谏曰：“不然，请御八角殿。”乃往，至申时送殡后，汗始还家。汗之妹夫曾为哲陈路大臣，初附汗同行，故以妹妻之，育三子。中年之后，汗妹因恶其夫，而欲离之。汗念其原为好友，未准。夫妻死前，已分居十五年。夫至死未得与妻相见，故汗怨其妹，仍眷爱其妹夫。【原档残缺】

十三日，出使科尔沁蒙古之图鲁什归来并告曰：【原档残缺】

十四日，汗率众贝勒、福晋及蒙古诸贝勒赴山河狩猎，由东京城启程。启程是日宿於虎皮驿城南十里大路之东山上。翌晨，往扎鲁特部之使者阿拉斋回来告曰：“内齐贝勒观我书曰称：此言皆属实情。察哈尔与喀尔喀既已相合，科尔沁及尔我三国，倘有背此言而存二心者，则共恶之。所有之言，皆遂汗之心愿

。”遂赐与该使同来之桑图之弟桑古里驼一只，马一匹【原档残缺】。

十五日，宿沈阳南浑河岸。是日，科尔沁之明安老人之子桑噶尔寨舅送其女并携马一匹前来。谒汗时，同来之兀鲁特伊里玛贝勒先行跪叩，抱汗膝相见。继之【原档残缺】桑噶尔斋舅跪叩后，行抱见礼。谒汗毕，与大贝勒、阿敏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四贝勒依次抱见。所携之女远跪叩见。是晚，杀四牛筵宴。桑噶尔斋舅坐於汗之右近处宴之。

十六日，宿於抚顺赫济格弯。是日来报：以扎鲁特劳萨贝勒之女送与大贝勒之子瓦克达为妻，已至十方寺。瓦克达阿哥率每旗二名巴牙喇，於当日前往十方寺迎接。

十七日，宿於都喀阿拉。

十八日，宿於嘉穆瑚口。是日，恩格德尔额駙、莽古尔岱由游牧处前来谒汗，并杀所携之牛，宴汗。是日，於额尔敏狩猎。来报：前往捕猎之阿敏贝勒之十人被杀。

十九日，宿於嘉穆瑚口之日，瓦克达阿哥之妻至，叩见汗与诸福晋。

二十日还，宿於都喀阿拉之麓。

乌讷格巴克什由所往处来告；有明兵三千人进金州城。告后【原档残缺】

二十一日，宿於抚顺南之塔山下。是日，戍守南界之色牛克、吴拜、托克托依送书曰：“十六日，有一百汉贼进马托里乡，掠去诸申之马一匹。吴拜、色牛克、托克托依三人，於十七日晚出，连夜追至五十里外之一险处。欲围击时，适有驻甜水站之舒赛参将，率兵五十前来。分四队进击而破敌，杀其为首者，获马并执其六人杀之。又布告各处，因地势险恶未得尽获。遂往青苔峪这边岭上堵截其夜路时，遇由彼方而入之贼二十人及马一匹，追杀之。获弓三张、枪十七杆。

二十一日，往掠新城，鬲河之额克兴额副将奏曰：“於砬厂击败由彼方前来之敌兵，杀游击一人、千总一人又三十三人。於一堵墙杀千总一人又四十人。於孤山杀千总一人又四十三

人。於新城杀千总一人又四十四人。於甲山杀千总一人又十一人。於汤山杀十五人。合计杀一百零六人。闻於江河此岸耕田，曾往视之。看得，似乎以前有人居住，无兵，且此岸所耕地甚小。问所获之汉人，告称：袭击近朝鲜所居之瓦尔喀时，由游击三人率兵，於四月初八日去朝鲜境内等语。遂依其所告之言，遣阿鼐纳塔噶、钟果堆、克依福以及跟役四人，共八人往辉发、纳丹佛呼、拉发、赫席赫，并嘱曰：‘尔等此去，仅将辉发、纳丹佛呼之马兵带往彼处，留步兵妥为收留并严加防范。拉发之马步兵皆带往彼处之赫席赫。赫席赫之妇孺皆遣往拉发。倘敌兵前来，即设埋伏，以箭射杀，勿露刀枪之锋。该逃去

之兵，沿鸭绿江而上，过白山东麓②，来袭辉发。住辉发之武大臣追击三日，无一人逃出，皆杀之。瓦克达阿哥娶妻筵宴。

二十二日，宿於抚顺赫济格之东。

二十三日，宿於沈阳东之赫济格冈上。是日，遣济尔哈朗阿哥、布尔吉副将，率每旗十名巴雅喇，往平虏堡接恩格德尔额驸之妻格格时，曰：“诸额驸因牲畜【原档残缺】任其自便。

我等不言，令格格勿拒之，必定前来。我於沙河堡候之。恐以我为愚人，额驸之情形已知之。”遂命接格格回来。

二十四日晨，巴都虎副将往告：兀鲁特之奇布塔尔台吉射杀我给昂阿拉阿哥为女之格格。遂将其执而问之曰：“与尔有何怨恶？”奇布塔尔对曰：“并无怨恶之处，乃我死数已定故而杀之。”该兀鲁特众贝勒曰：“既已杀汗之戚，请解我处，由我等处以凌迟之刑。”我诸贝勒曰：“倘凌迟处死异地来附之贝勒，恐将以恶传闻之。”故交付彼等处以绞刑。（原注：奇布塔尔酗酒射杀。该女乃汗之近族孙。）

二十五日，汗於巳时进东京城。往返共行十二日，捕鱼七日，每日筵宴。

二十七日，诸贝勒曰：“蒙古商人所携之大骟牛值二十两，白腹牛十五两，三岁牛十两，两岁牛五两，大羊四两，未等羊三两。倭缎一疋二两，毛青布一疋二两，毡一疋一两，大羊皮三钱，羊羔皮二钱，小羊皮一钱。违此定价暗中超价多给者，不得受之。若有暗中超价多给而受之者，则将所给之价俱行没收，并予治罪。先以诸申、蒙古与汉人之官员及备御计为一等尽取之，其次以千总计尽取之，又次则众取之。倘先取之人於其等到来之前又取，则罪之。”

是日，赐桑噶尔斋舅舅：上等雕刻鞍辔一副，上等内插弓箭之雕刻撒袋，盔及带叶袖之雕刻明甲一副，白甲一副，其中一副盔与叶袖俱全，一副有盔无叶袖，蟒缎披领一件，貂镶皮袄一件，戴金佛凉帽一顶，雕刻腰带一条，蟒缎一疋，倭缎一疋，补缎一疋，金丝一束，毛青布四十疋，五十两银盆一个。

头等，赐扎喀侍卫之妻、谔库金妈妈二妇人缎披领 长补褂。二等，赐科布索尼之妻，扎喀侍卫之妻二妇人翠蓝布披领，镶龙缎襟之毛青布长褂。桑噶尔斋舅舅偕来之从人，头等，赏赐科布索尼，扎喀侍卫二人缎披领。二等，赐孟格图、布当、青泰、朱恩、纳哈楚赖、布勒图、布桂、乌噶尔、浩拜、布尔桑古、吉达等十一人翠蓝布披领。三等，赐托惠、巴达里巴拜、海色、努塔、达尔达、乌尔扎、伊珠等八人布披领。赐朝台吉蟒缎披领、猓猓皮子一件，甲一副，五十两银酒海一件，内插弓箭之雕刻撒袋，雕刻腰带一条。汗另加赐蟒缎一疋、各种翠蓝布十疋。其偕来之从人，头等，赏赐乌巴锡、绰龙郭二人缎披领。二等，赐鄂博果、塔木托克、萨音图、舒楞额、海色、雅苏泰、西拉库吉

、巴雅木布古、达里 哈拉库吉、依特格勒侍卫、雅苏克依等十二人翠蓝布披领。三等，赐扎珠虎、孟格依、布尔海、珠尔噶泰、额勒伯格依、朝岱、陶岱等七人布披领。随来之妇人，头等，赐乌巴三察缎披领，长补褂。二等，赐养母乌巴三察翠蓝布披领，放龙缎领之毛青布长褂。

二十八日，科尔沁桑噶尔斋贝勒之女嫁多尔袞阿哥，杀九畜，置四桌，汗与诸福晋、诸贝勒、大臣等出坐八角殿，演百戏而宴之。

汗曰：“顾三泰、乌巴海、郎济达、呼希布章京，著尔等所辖牛录，各出巴牙喇一名、诸申五人，遣往扬古利额驸处。”

又接沙河堡遗书曰：“赴娘娘宫筑边之人等，尽行遣放，令其耕田。遣耕田之人，妥加督促筑城。令德格类阿哥、硕托阿哥前来筑城。除娘娘宫旧有之戍兵外，每牛录各一人由一副

将率领沿边分驻，该副将自身驻於边寨之中间矣。”复作此类文书，请汗将济尔哈郎阿哥、多铎阿哥召来。

二十八日，汗曰：“朝会仍循费阿拉之例是凡诸申、汉人、蒙古牛录之人，须於天明前集於其牛录额真、备御之衙门，由牛录额真、备御查其在否。天明后，总兵官、副将、参将及游击、备御皆集於固山贝勒之衙门。集合后检查各官来否。其后，由固山贝勒率领，於日山时，集於八角殿。集会时，自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须携带各自所挂之小旗插於殿前各该插旗之处，验其小旗以查未来之官员。戍守官及因事差遣之官员，由其子弟代朝。每日一次，各官於各该固山贝勒衙门取信。再，各牛录之人，每晚集於该牛录额真衙门一次，以严查其在否。若违朝会，则罚贝勒羊，罚总兵官银四两，副将三两，参将、游击二两，备御一两，千总五钱。白身之人，鞭五十。外面城堡乡村，亦如此【原档残缺】”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gasara dufe盖过於悲痛之意。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新定旧请语一书alin I dusihi deri即由山鹿之意。

第八函 太祖皇帝天命九年正月至天命十年十一月

第六十册 天命九年正月

甲子年元旦卯时，汗往祭堂子，遂还家叩拜神主。辰时出御八角殿，大贝勒先叩头，其次恩格德尔额驸率众蒙古贝勒叩头，第三阿敏贝勒，第四莽古尔泰贝勒，第五四贝勒，第六阿济格阿哥，第七多铎阿哥，第八阿巴泰阿哥杜度阿哥，第九岳托阿哥，硕托阿哥，第十抚顺额驸西乌里额驸率朝鲜官员汉官员叩头，第十一乌讷格巴克什率八旗众蒙古叩头。礼毕，饮茶，

汗入。至巳时出宴於八角殿，未时散。

是日，众贝勒降书曰：“著李旗鼓将尔所辖大黑山乡之妇孺皆携来。恐粮被盗

，留男丁看守。拨给虎皮驿地方之房地，迁往彼处。（原注：因有人来告大黑山人大量购马，欲叛逃。）

初二日晚戌时，汗率众贝勒至城西墙之怀远门上，观赏花炮。演毕，亥时归。

（原注：寻常皆於十五、十六日燃放花炮。此次因各地蒙古贝勒前来，欲观後返回故有意令燃放之。）

初三日降书：“奉汗谕：令诸申、汉人关闭所有当铺。凭当物给银，势必使盗贼恶人偷窃他人之衣服，典银而逃。此亦并非尔铺主之所愿也。另，以银放债者亦悉令停止。限放债人於正月初十日内收完，不偿还则执而告之。逾十日，则由知情者收取之。又，凡卖马、牛、骡、驴、羊、山羊、鹅、鸭、鸡者，务各以自养者售之。有为谋利而贩他人之物者，一经发觉则由检举者执贩者前来控告，所贩卖之物皆由检举者取之。所有卖牲畜者，皆以两计，一两收税一钱，徵税人取二份，牛录额真、代理章京取一分。汉人之税，由管辖之备御、汉人千总取一份。蒙古人带来之牲畜，由蒙古人卖之，店主不得转卖，其税由徵税人取二份，店主取一份。何故如此，盖因街有盗卖牲畜，国内盗贼将起。”所谕甚是，然所徵之税过重，故从天聪汗即位之年减之，一两取三份。①

甲子年正月初三日，向恩格德尔额驸誓曰：“皇天眷祐，以恩格德尔与我为子。念其弃生身之父而以我为父，弃其同胞兄弟而以此处妻兄妻弟为兄弟，弃其所生之地来此安居。倘不

恩养，必受上天谴责。仰体天作之合，养尔为婿，则蒙上天眷祐，不分内外共享长寿太平之福。”甲子年正月初三日盟誓。大贝勒、阿敏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四贝勒、阿巴泰贝勒、德格类台吉、斋桑古台吉、济尔哈朗台吉、阿济格台吉、多铎台吉、岳托台吉、硕托台吉、萨哈廉台吉。

恩格德尔额驸誓曰：“我恩格德尔承蒙汗父养育之恩，嗣後若抛弃我之汗父，返回蒙古地方，或心向蒙古国而不以汗父之好恶而待之，或因思念故土兄弟，而怀二心者，我恩格德尔必受上天责罚。若一心於此地安居，则蒙上天眷祐，子孙后代皆袭汗父衣食之恩，永享安乐也。”

为留额驸及格格，赐书曰：“奉汗谕，倘论恩格德尔之罪，唯争位之罪耳。至於其他过失，则不罪异地来归之婿。在蒙古、格格则视额驸如父；来此地，额驸则视格格如母也。故只有格格倚仗娘家之势欺凌额驸，岂有额驸欺凌格格之事？若格格非但不使额驸心宽反而加以虐待，则以额驸为是而助之，即使格格一死亦不问焉。”

赏赐额驸、格格：各有七名男丁之诸申庄二，汉人庄二。额驸，格格身边役使之诸申男丁五人、妇女五人，及砍柴男丁、担水妇女五对，合计男女共四十对

。男孩、女孩俱未算入。敕书内给额驸所辖之汉人，与巴拜额驸，古尔布什额驸同，给额驸之子者与达赖、拉布西喜同。

是日，降书於赫彻穆、英额曰：“奉汗谕：为恐驻赫彻穆、英额之兵丁，被尔村汉人袭扰，务须日夜严加防范。勿与村中之汉人同在一处。”

初四日，为得大贝勒、阿敏贝勒、多铎阿哥、塔拜阿哥之男丁份，汤古岱阿哥、毛巴里侍卫曾於广宁请示於汗，汗曰：准其得男丁之份。因塔拜阿哥尚未得，故请示之，给备御衔。

诺延患病，经图沙、颜珠、祁充格等请示，令其子席特库为备御。

初五日，遗书前往量粮之诸大臣曰：“奉汗谕：赴英额、赫彻穆、穆奇、玛尔墩、扎库穆抚顺、铁岭诸路之五牛录额真，著尔等不得与五牛录之人分离，共同查核五牛录之汉人。凡一口有诸申斗六、七斗者，准其居住。一口有五斗者，或所去之人有牲畜者，经核计若可以生活，则准其居住之。计之不敷者，则计入无粮之人数内。并将无粮之男丁数，人口数，造册奏汗，以听汗令。”

遗书往盖州以西、威宁营以东之诸大臣曰：“奉汗谕：著五牛录之额真，尔等不得与五牛录之人分离，共同查核五牛录之汉人。凡一口有诸申斗六七斗者，令该户启程，遣之，给以

田宅。一口有五斗者及所去之人有牲畜者，经合计若可以维生，则计入有粮人之数内，以遣其户。计之不敷者，则计入无粮人数内。无粮之人皆收捕之，并将其男丁数、人口数，造册奏汗，以听汗令，汉人之粮食皆称量之，并将石数造册，由所去之大臣掌之。令诸申看守粮食，倘失一石，即以该大臣罪之。勿剥人棉袍勿以粮饲马。於盖州种棉及看守果木之汉人，令留三千二百名男丁，令析木城、金塔寺、胡水站，威宁营等城周围十、十五里内之有粮人入城留之。”

初六日，大贝勒、阿敏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四贝勒、阿巴泰台吉、岳托台吉、阿济格台吉、齐桑古台吉、济尔哈朗台吉、多铎台吉，率每牛录十名甲兵，同恩格德尔额驸，往取额

驸之户口。额驸与囊努克同往，门都达汉留之。前往时，致恩格德尔额驸之父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书曰：“尔之子恩格德尔，往来奔走十次不绝，故悯爱之，妻以公主。婚後，欲带往蒙古地方，遣之。公主去後，曾对为父我言之：遣我去彼处时，曾云可往来不断，常见我父。因由莽古勒处逃走之故，莽古尔岱、囊努克带我行走两昼夜方回。若果真遇敌，恐已不能与汗父及兄弟相见矣。再者，惯居热炕之人，不耐寒地，难以生活等语。故公主与台吉商议，来取户口。乃命妻兄弟同行往取户口，仅此而已。望亲家达尔汉巴图鲁勿怀疑虑，我岂有怀恶念於尔之理乎？”（原注：莽古勒乃恩格德尔之弟，逃归英明汗之莽

古尔岱亦恩格德尔之弟，囊努克乃恩格德尔之子。）

是日，遗书於费阿拉：“奉汗谕：赴费阿拉之兵丁皆带回，英额之一百兵，五十驻宣堆子，五十驻兆嘉。温德痕河之六十步兵驻赫彻穆，勿与汉人同驻，另择有利之地驻之。一有信息，即往该处告之，觅踪时，则向南山方向。”

初七日，置三十桌，杀一牛一羊，以饯行之礼，请科尔沁之岱青台吉、扎鲁特内齐汗之子色楞台吉入汗之院内，岱青於汗右、色楞於汗左，坐於床下，宴筵。

初八日，於辽河岸，有二蒙古人由彼方偷越前来，见高游击所属二台之汉人，下马，执一汉人，正当解取衣服之时，一名吴老汉之汉人，乘蒙古人之马前来报汗，因此以其所乘之马赏给之，并赏银十两。

是日，命巴达游击率每旗十名巴牙喇，至蒙古界内，侦探众贝勒所往之踪迹。正黄旗汉人备御陈万卫，往复州收打官粮时，偷取官粮二十二车。率其前往之额真李继孝参将闻之，笞责三十棍释放。汗闻之曰：“凡偷盗汗之官粮罪大矣。唯尔异之，为何杖而放

耶？著将李继孝治罪，并再将陈万卫逮捕之。”经审陈万卫，其父原乃驻汤山之守堡，因被毛文龙所杀有功，遂奏汗。汗曰：“陈万卫因父之功，已授备御，且敕书载世世不绝其功。今盗粮情实。倘若未曾盗粮，李继孝杖之，尔为何不上讯之？著以盗粮之罪抵尔父之功。”故赦之。杀与陈万卫一同盗粮之千总五炳杰，其兄王世杰因曾捕送奸细有功，故养之。

正蓝旗汉游击高明和，於汗城内捕一奸细解来。报汗，汗曰：“倘今後有罪，可以此为功。著记之。”

蒙古斋赛贝勒之名【原档残缺】人，携二十八口、牛二头、车二辆，逃来十方寺。

初九日，每牛录遣五人前往增援量粮之人。并致书该处曰：“奉汗谕，著仍照前之行文日夜加速办理，事竣即来告之。务加妥慎行事。”

是日，汗曰：“命驻东京城之每牛录五十名披甲将其马匹牵来，挨次与铁匠、银匠之马匹，拴於此处。”

连山关之汉人男丁四十人、妇女二十人，牵马十八匹、牛五头、骡四头、驴二头叛逃，被多璧叔牛录之窝赫德代子拿获，并遣二人来告。

初十日，增派戍守之兵，栋鄂额驸往驻海州，达柱虎往驻耀州，毛巴里往驻牛庄。临行时汗曰：“务谨谨小心。好生看守对高平、右屯卫方向之火药库②。倘见彼处兵少，则令步兵伏於这边，率全部马兵，向步兵处【原档残缺】回击之：倘兵众【原档残缺】不可出。至於驻堆子之人，当将窝铺【原档残缺】堵严，於内点火居住，不使外面看见火光【原档残缺】”

达尔汉侍卫，原乃路人之子，幼时被汗收养为子。因其能言善谋，奉为五大臣内之贵臣。晚年心变，以悖逆而降之。不久卒，时年四十八岁。

十一日，恩格德尔额驸之妻格格置三十桌，杀牛一头、羊一只，汗与大福晋前往格格家赴宴。汗之躬亲赴宴，乃念格格去异国受难而回死而复苏，如同被掠於敌而复得回者，故汗亲往欢会之。

分辨众官，书其官名於绿头牌上，观时，阿布泰舅舅执达尔汉侍卫之牌文问曰：“其旗伞已移其子琿塔名下，此文如何处之？”汗曰：“不可谓之侍卫阿哥有功，其功已被其自毁矣。何

谓小过？如同徵赋，挨次夺取诸小弟之财物者，乃大过矣。至於往十三山，一闻有蒙古人，即弃地而回，并自称身不当政，与我何干？因此，众贝勒诸弟皆嫌之，然为父我既已养育之，则不能绝其爱。”故罢其一等总兵官，授其子琿塔以一等副将之职。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段最後一句为太宗皇帝年间所补。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tuwai kude盖指装火药之器皿。（本书译作“火药库”）

第六十一册 天命九年正月至六月

往取恩格德尔额驸户口之大贝勒、阿敏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四贝勒、阿巴泰台吉、德格类台吉、阿济格台吉、斋桑古台吉、济尔哈朗台吉、多铎台吉、岳托台吉，初九日於恩格德尔额驸驻地过夜，初十日携户口启程。额驸之弟莽古尔岱同来。巴琿、拜噶勒已连夜前往先遣之巴拜处打探消息。十二日，米赛，孟格图、伯格依、戴珠虎来报额驸之子小囊努克，已去其祖父达尔汉巴图鲁处之消息。

十二日，汗曰：“前往量粮之诸大臣，尔等於量上一屯之粮时，即遣人去下一屯，命将所有粮食出窖置之，如此则一至即称窖外之粮易也。若不预先派人令将粮食出窖，待量粮之人到後方令出窖，则何时量完？当预先询问有粮无粮，有粮即令取出称量，勿加执之；凡不出报而谎骗之人，则与无粮之人一并执之。不分昼夜，速行完竣。”

是日，汗曰：“往古城、都尔鼻割草之人，皆遣回来。随往之兵丁，俟土河之人完竣後，尾随归来，各回驻地。”是日，汗曰：“前往达岱塔及十方寺二处割草之人，皆令回来，兵丁亦皆返回，各回驻地。”是日，汗曰：“著巴达、图黑以及与尔等一起之八十人速搭窝棚窝棚内可点火，窝棚口向此方。事竣与众贝勒同归。”

十二日，种棉者与看守果木之人不足，则不足之。无粮者，按前文办理，粮多者，造具清册徵收之。倘粮多者欲贍养其亲戚，则相应给之。有粮者将其妇孺

送入界内，仅以男丁运粮，并令所往兵丁驻守之。为恐劫粮，特晓谕无粮者：“命将尔等执之，拨给有粮米者赡养之。”即行捆绑拘留，以待此地之消息。

十三日，汗曰：“视无粮者为仇敌，彼等之中有我何友？尼喀里、达音珠、布兰泰，尔等函称盖州种棉养果之男丁不足三千二百人。何故只言尔等任内之事？住盖州至此，析木城至彼之所有有粮者焉有不足三千二百男丁之理乎？当令其进盖州植棉守果。”

镶蓝旗汉备御嬴廷禄，送来光棍四名。由图尔格依、托赖、巴齐兰报上，汗曰：“日後有罪，则注销此功。”遂记录之。

汗曰：“巴达、图黑，著尔等将八贝勒家之捕鱼人，不论在东在西，皆於本月十五日集中於都尔鼻，以待捕鱼。汗将携众福晋前往。著卦尔察等於其捕鱼处捕之。”

十三日，致复州、盖州之蒙古书曰：“奉汗谕：著游牧於复州之蒙古及居於盖州之蒙古，留藏种子，以备本年耕种。不再发给尔等新粮无牛之人，以马、骡、驴耕之。恩格德尔额驸

之兄弟五百家已来，斋赛之蒙古五百家已来，并仍有陆续前来者。汗库之粮，将分给新来之人。尔等勿误农时。不给新粮。勿等尔蒙古之耕期，当按诸申、汉人之耕期耕种。至於不耕田之人乃欲逃回者想不可信。尔等有何差赋？当各勤於糊口之食。蒙古所辖之八备御，尔等当好生督催之。”

十四日，汗率众福晋出东京城，往迎接恩格德尔额驸，宿於浑河岸之科尔坡托。众贝勒遣满都赖游击来报：“十五日抵辽河岸。前来之蒙古有二百馀户，羊万馀只，马、牛牲畜皆肥。”遂遣满都赖偕额驸之子门都达汉往迎，并曰：“所带来之牲畜，著以瑚济、达岱塔、十方寺等地秋季所割之草喂养之。命所往之众贝勒与恩格德尔额驸、莽古尔岱及头人等相会后带来。令所往之兵丁精选马匹、遣八名额真率兵四百驻守辽河岸。”

十七日，往彰义站放围，时彰义站边外之众贝勒来见汗。於边外三里下马，架蒙古包，杀牛八头，置席八桌。筵宴时，左右诸贝勒各坐其位後，恩格德尔额驸令其弟莽古尔岱台吉

率诸子，引以备鞍辔之马二匹、驼一只，向汗三跪三叩。莽古尔岱台吉由跪处起，上前与汗抱见，後诸子亦次第与汗抱见。会见後，恩格德尔额驸由大贝勒陪坐，莽古尔岱台吉由四贝勒陪坐，恩格德尔额驸之子囊努克继莽古尔岱坐之，命莽古尔岱之子满珠西里、恩格德尔额驸之子门都达汉，坐於汗前侍卫等之东侧。继之，由格格率其姻妹及莽古尔岱台吉之妻并众子媳，向汗一叩，向福晋一叩。叩毕，格格陪坐於大福晋之左，继格格乃莽古尔岱台吉之妻坐之，门

都达汉之妻等，坐於大福晋之右。筵宴後，赏恩格德尔、莽古尔岱各马一匹，并配以雕刻鞍辔。为额駙等食用，赏牛十头、酒十瓶。是晚，进彰义站城住宿。赏恩格德尔额駙服汗之貂皮披领银鼠皮袄，赏莽古尔岱服四贝勒之貂皮披领银鼠皮袄。赏囊努克、满珠西里门都达汉等猞猁皮子各一件。十九日，途中杀三牛筵归，遂进东京城。令莽古尔岱夫妇入汗家，赐饭。二十日，汗出视察房屋，赐给住房。赐给额駙，莽古尔岱及其从者城内房四十间。

二十日，布三总兵官去海州，更换栋鄂额駙。

二十日，每旗遣十五名大臣赴量粮处，命其尽行办完。且遗书曰：“奉汗谕：著将有粮人之男丁数、人口数、粮数，造册报来。其粮食由量主看守。迁来之户，给以诸申之粮。令诸申往取其粮食之。被杀人之粮，乃仓粮也。将其粮数，另造册报来。由守粮之主一并守之。被杀人之财产、牲畜及什物，皆造册带来。勿解取被杀人妇孺所服之衣，无论其好坏，仍服原衣带来。一口有五斗粮者，即列有粮人之数内；一口有四斗粮者，若有牛驴，则列入有粮人之数内；若无牛驴，则为无粮之人。”

二十一日，繆希浑、尼堪、祁充格取佟山家存纸八百八十三刀。此乃达海、图沙、龙什、爱巴里使取之。

正蓝旗达柱虎副将、哲尔格讷游击、正白旗代子游击华善戍守耀州。

二十一日酉时，娘娘宫渡口这边十五里处，有察哈尔之敖汉蒙古步行者十人，乘马者六人，来所弃屯内寻觅铜钱诸物，被我哨探发觉，报其首领後追赶之，获马四匹，杀二人。有二人入芦苇内逃走，有二人骑二马逃走杀步行者八人，生擒一人解来。经讯问，该蒙古供曰：“据闻广宁无蒙古人、汉人居住，往彼之宁远卫城住有汉人。”

为查明与诸申同居之人事下书曰：“奉汗谕：与诸申同居之汉人，一口有粮五斗者，则计入有粮人之数内，一口有粮四斗三斗者，若有牛驴，亦计入有粮人之数内，若无有牛、驴则取其户为奴。”

汗御八角殿，设大宴，赐给恩格德尔额駙莽古尔岱：金各十两，银制酒海各一个、碗各五个、碟各四个、匙各二个，以上计银各五百两，大蟒缎各一疋，次蟒缎各一疋，牛犊蟒缎各二疋，缎衣各四件，金钱蟒缎各一疋，倭缎各一疋，龙缎各一疋，金线龙缎各一疋，补缎各一疋，纺丝、绫子及各种缎子合计各五十疋，毛青布各五百疋，钉金佛头貂帽各一顶，黑貂镶棉索皮袄各一件，黑貂皮子各一件，雕刻腰带各一条，皂靴，袜各一双，雕刻鞍辔及後鞦等全副各一套，插有弓箭之雕刻撒袋各一副。赐给额駙之从者：貂皮子十三件，细镶沿皮袄十三件。赐莽古尔岱之从者貂皮子十件，细镶沿皮袄十件。赐囊努克，门都之母：金三两、银五十两、蟒缎二疋、缎四疋，毛青布三十疋。赐给莽古尔

岱之妻；蟒缎一疋。赐给囊努克、满珠西里金各三两，银各二百两，蟒缎各二疋，羽扇各一把，缎各五疋，毛青布各一百六十疋，貂皮帽各一顶，雕刻腰带各一条，貂镶皮袄各一件，猗猗皮子各一件，雕刻鞍辔各一件，插有弓箭之雕花撒袋七副，皂靴、袜各一双。赐给从者；细镶沿皮袄各二件，貉皮子各二件。赐给恩格德尔额驸、莽古尔岱者柜子各十个，竖柜各二个，碗碟各八百个。赐给囊努克、满珠西里；柜子各六个，竖柜各六个，碗碟各二百个。赐给门都达汉：柜子、竖柜各二个，碗碟各一百个。赐给恩格德尔额驸之从者；柜子四人各四个，竖柜各一个；又七人柜子各二个，竖柜各一个；其余柜子各二个赐给莽古尔岱之从者：一人柜子四个，竖柜一个；又五人柜子各二个，竖柜各一个；其余柜子各二个。

二十一日降书曰：“奉汗谕：凡偷杀牛马者，火烧积粮、屯舍者，皆乃不耕田，无粮，不定居，流亡各处之光棍也。此等无食闲游之乞丐、光棍，一经诸申、汉人发觉，即行捕送。

若有妻孥，则将妻孥赏於捕送之人；若无妻孥则捉一人赏银三两。因得辽东以来，汉人无定逋逃不绝，奸细肆行，务田不勤，故上怒而谕之。”

赏恩格德尔额驸、莽古尔岱七男丁之诸申庄子各二处，十男丁之汉人庄子各二处，近身听差之诸申各五对，取水砍柴之汉人各五对。赏给囊努克、满珠西里、岱青、巴特玛四男丁诸申庄子各一处，十男丁之汉人庄子各一处。赏给门图达汉三男丁之诸申庄子各一处，十男丁之汉人庄子各一处。赐给明安、鄂勒哲依图博琫、布当、多尔济、揣尔扎勒、布彦泰、绰尔吉、达赖等九人，柜子、竖柜各八个、碗、碟各二百个。赐给多尔济、米赛、依林齐、希尔胡纳克、奇布塔尔、昂昆，噶尔玛、恩格类等八人，柜子、竖柜各六个，碗、碟各一百个。赐给特棱、袞济、阿金、伊斯哈布、额布根、班第、绰斯西等七人，柜子、竖柜各五个，碗碟各五十个。

二十四日，以乌达海阿哥之妹，嫁古尔布什额驸之弟达赖。杀牛四头、羊五只。汗出门演百戏而宴之。赐给格格银二百两、金五两、毛青布一百疋，大蟒缎二疋，金钱蟒缎二疋，龙缎二疋，缎二十四疋。

二十五日，遣阿达海游击，徐特海代理游击，往布三总兵官、达柱虎副将处。并致书曰称：“著於娘娘宫之【原档残缺】，派兵四百埋伏四处，并以汉人之妇孺，牛驴诱之。倘将其诱入，尔等自身不得肆意奸淫。”

是日，汗曰：“有汉人三人骑二匹马以受汉人官员之差遣前往彼方，於牛庄被戍守之人捕获。遣二诸申解送前来时，该汉人以银各二十两贿二诸申，并醉以酒杀之，取马匹撒袋而去。尔等当妥为防范，见有如此伪称受官员委派之人即拿解前来，勿於彼处杀之。”

二十六日，汉人备御嬴廷禄执二奸细解来汗曰：“解来甚好，暂且观察之，再有功绩，即赐给游击。”

二十七日，选派人员前往各处，杀无粮之汉人。

巴岳特之拜噶勒台吉，携两匹骑乘之良马来唤阿敏贝勒。

二十八日，喀尔喀之达尔汉巴图鲁贝勒，因其子恩格德尔额駙，莽古尔岱之故，遣二人上书曰：“达尔汉巴图鲁亲家夫妇谨奏英明汗称：於大国行事之前，蒙汗眷佑以女相嫁。又於五部喀尔喀不相往来之时，来兵将投靠尔二位亲家，并已结盟之恩格德尔、莽古尔岱二人带往异地。会盟以後，停止逃人及亲戚往来。亲家汗与我曾言不存悖逆之念。既然恩格德尔、莽古尔岱情愿前往，我岂能劝阻此二人二马乎？既信於汗亲家，则以赖於汗而存之。此乃大国之言也。”

二十九日，巳时来报：由黄泥洼方向传来炮声。诸贝勒率兵先出，後汗率兵出城，渡河立候消息。据报：系托赖推之南第七台人，於晾晒火药时燃着，故误传放炮。掌灯时分，汗回城。

四月二十二日，汗曰：“多铎阿哥之母，尔当以原本之礼恭养尼堪阿哥之母。倘忘我之训，不将其与己同等待之，则过矣。休想得到与其均等之衣食。多铎阿哥、将尼堪阿哥之财产诸物合於尔处者，乃为恐当事者不知支給领取八家之何物而间隔之，故使合之。又为恐尔家於衣食用时，将其财物做为共同之财物挥霍之，当共同监管之。”

甲子年六月二十日，君失德，不听谏臣之言，则天鸣谴之。父教子，天鸣之，则至尊者亦有忧惧。星陨时，若人间天下大乱则星陨於地。星陨时，若光亮照人，声响如雷，则大战千里，血流成河。①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档，该段并未记明事之本末，盖於天命年间摘抄於汉文书籍。

第六十二册 天命九年

汗曰：“额亦都巴图鲁，独取舒勒格布占、克巴尔达城，败萨克寨之来兵，奋战於尼玛兰城前，著为一等大臣，授总兵官之职，其本身及子孙三世，食百人之钱粮。同乌拉大国之战

中，身先士卒，下马步行奋勇攻战，击败乌拉兵，灭大国。著赏阿达海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赏一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驻都城之甲兵、哨兵、门卒、匠人各二人，铁匠瓦匠①各三人，台上四人，守猪六人②。达龙阿在乌拉被砍伤一处，赏七人。窝济在乌拉被刺伤二处，砍伤一处，准折十三两之罪。劳扎在辉发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额赫楚在扎库塔被伤八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宁古里在乌拉被伤一处佟色在乌拉

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阿海在宜罕山被伤一处，托密多在扎库塔被伤一处，阿里布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此三人各折五两之罪。免差丁之人未赏免银敕书；未免差丁之人，仍赏免银敕书。”

汗曰：“班塔什在乌拉其马被刺伤一处，赐一等备御，食十人钱粮。雅拜在乌拉被伤二处，赖达在乌拉被射伤一处，槌伤一处，准各折十一两之罪。奥兰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劳汉在扎库塔被伤三处，在辉发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拉立在安楚拉库、宜罕山、翁鄂洛三处攻战，拜塔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仓萨里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哲绅在萨尔浒被伤一处，屯岱在宜罕山攻战，胡希吞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驻都城之甲兵、哨兵、门卒匠人各二人；鑽孔匠人一人，铁匠、瓦匠各三人，台上四人，守猪六人。免差丁之人，未赏免银敕书；未免差丁之人，仍赏免银敕书。”

汗曰：“赏车尔格依代理参将一等备御之粮、十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驻都城之甲兵、哨兵、门卒匠人各二人，铁匠、瓦匠各三人，台上四人，守猪六人。伊勒德恩在乌拉被刺一次，被槌击被射一次，准免八人。图尔格依在乌拉被刺一次，被槌击一次，准免八人。戴木布禄死於赫济格，翁噶岱在乌拉被伤二处，舒舒布在乌拉被伤三处，准各折十一两之罪。阿济干费扬古攻战二处，准折八两之罪。塔希屯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刺伤二处，射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锡翰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扎库钦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四两之罪。达拉哈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布朗阿在扎库塔被伤一处，松西在哈达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免差丁之人，未赏免银敕书；未免差丁之人，仍赏免银敕书。”

汗曰：“赏贝和齐叔二等参将之钱粮，二十二名。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驻都城之甲兵、哨兵、门卒匠人各二人，铁匠、瓦匠各三人，台上四人，守猪六人。阿赖在乌拉被砍伤二处，射伤一处赏八人。阿尔布哈在阿奇兰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叶克舒在乌拉被射伤一处，尼喀里被刺一次，敖汉在扎库塔被槌击一次，孙札齐在乌拉被伤一处，扬古利在辉发被伤一处，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乌齐哈死於辉发，准折十一两之罪。海桑阿、尼唐阿在扎库塔各被伤一处，扎库齐在阿齐兰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

汗曰：“自尼喀里投我以来，未见一次踌躇，以笃诚之心诱呼尔哈路之兵，使我达柱虎击之。至於其家之来，并非强迫，乃其情愿前来也。纵然无能，但念其此功，著为参将，赏一等游击之钱粮，十六人。嗣後立功，则再行升赏。若无功，则仍食此钱粮。赏魏赫德三等备御之钱粮，六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

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驻都城之甲兵、哨兵、门卒、匠人各二人，铁匠、瓦匠各三人，台上四人，守猪六人。色牛克在乌拉被刺伤一处。札郎阿在乌拉被刺伤一处，拉都在乌拉被刺伤一处，准各折十一两之罪。叶鲁死於乌拉，准折十一两之罪。尼堪、多永古在乌拉各被刺伤一处，准各折九两之罪。禄都里、库舒、阿里必、兴阿、查比纳、哲库讷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

汗曰：“赏代理副将哈喇三等游击之钱粮十二人。赏阿福尼三等游击之钱粮，十二人。札福尼在宜罕山被伤二十三处，烧伤六处，在乌拉被伤一处，赏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鄂通古在乌拉被刺伤二处，槌伤一次，在雅兰被伤一处，赏七人之钱粮。喀木布禄在阿奇兰首先越城，斩杀甲兵，偷袭时追杀逃出之三人，在乌拉马被砍，赏五人之钱粮，法库纳督催种田有功，赏千总之钱粮，四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法库纳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戴珠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福汉在乌拉被伤一处，郎色在辉发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包什死於阿奇兰之战，准折十一两之罪。依奇纳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塔尔巴希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李岱在辉发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

汗曰：“达柱虎独败呼尔哈之兵，数处征战，赤曾见急，屡有所获，著代理副将之职，食一等游击之钱粮，赏十六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牛木

布禄死於呼叶，准折十一两之罪。哲忠额死於乌拉，准折十一两之罪。阿勒查死於赫席赫，准折十一两之罪。瓦经阿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贺乐、胡希吞在呼齐哈里被伤一处，在哈达被伤一处，在平璋地被伤一处，在福勒甲哈被伤一处，在乌拉被刺伤二处，准折九两之罪。雅木西达在乌拉被刺一次，准折十一两之罪。舒吉在辉发被伤一处，窝济在辉发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翁噶岱系巴克什，仅免其身。”

汗曰：“赏图梅代理参将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兆三系巴克什，免一人。”

汗曰：“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阿都在乌拉被射伤一处，刺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西哈达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在乌拉被刺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

罪。东阿在乌拉被射伤一处，被刺伤一处，准折十五两之罪。伊都里、鼐谟欢、汪格三人，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卓木布、扬西、雅拜三人，在宜罕山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阿西纳在扎库塔被伤一处，汪甲於辉发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

汗曰：“贝琿斩彰部之额尔讷，在乌拉被刺伤一处，赏三等备御之钱粮，六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鼐谟欢在乌拉被射伤一处、槌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西尔哈在辉发被伤一处，密哈齐在辉发被伤一处，叶成额在蒙古路遇叶赫人而战，准各折五两之罪。色克图在哈达被伤一处【原档残缺】。”

汗曰：“章噶尔吉堵截蒙古之路，斩叶赫人，赏三等备御之钱粮，六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阿里木巴在辉发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塔布岱在

宜罕山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锡翰在乌拉被刺伤一处，被砍伤一处，准折十七两之罪。乌拉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爱巴里在呼齐哈里被伤一处，系巴克什赏给五人钱粮毛巴里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之两之罪。鼐格在乌拉斐优城

之战中，被伤二处准折五两之罪。满达布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九两之罪。阿勒岱在扎库塔被伤三处，在乌拉被槌击一次，射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屯珠虎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达敏在辉发被伤一处，达哈里在辉发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哈当阿在辉发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

汗曰：“赏图木布鲁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额赫德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槌击一次，射伤二指，准折十一两之罪。达尔荪在兆嘉被伤二处，在江地被伤一处，赏三等备御之钱粮，六人。穆依纳在辉发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九两之罪。音达乎齐章京死於乌拉，准折十五两之罪。乌库里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窝赫德恩在叶赫之战中被伤一处，在柴河被伤一处，赏千总之钱粮，四人。布兰泰在哈达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阿克善在乌拉手被砍伤，准折七两之罪。道斯哈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布三系巴克什，赏五人钱粮。翁噶岱在辉发被伤一处，乌齐泰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峰库系巴克什，仅免其身。”

汗曰：“舒沙兰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在乌拉被槌击一次，赏三等游击、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萨木哈纳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

汗曰：“赏三等游击伊勒慎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夏木苏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阿尔久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南图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额依德格、雅尔哈纳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

汗曰：“斋萨在孙扎塔城被伤一处，赏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赏一名千总四

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汪吉努为掌粮都司，赏三等备御之钱粮，六人。赏札齐巴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叶臣在乌拉被刺伤一处邦苏在乌拉被砍伤二处，准各折十一两之罪。崔班萨满差遣多，准折十一两之罪。额吉在乌拉被砍伤一处，兆泰在乌拉被伤二处，杨甲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九两之罪。完吉哈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九两之罪。塔海在乌拉被伤一处，爱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松格里扎库塔被伤一处，阿哈丹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哈坤系巴克什，赏四人之钱粮。哈希图勾皮系巴克什，仅免其身。瓦什纳系巴克什，仅免其身。”

汗曰：“乌拉哈赖在辉发被伤一处，赏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额尔赫图在乌拉被砍伤一次，系巴克什，赏五人之钱粮。丹

达里在乌拉被砍伤二处，查齐里在乌拉被刺伤一处，乌达哈在乌拉被槌伤二处，准各折十一两之罪。哈鼐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额勒吉图在乌拉被槌击一次，准折十一两之罪。翁噶贷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都木拜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九两之罪。宁古尼、乌达哈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拜珠虎、布来在扎库塔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

汗曰：“札木布禄在扎库塔被伤二处，赏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延达古鲁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砍伤二处，准折九两之罪。劳堆在辉发被伤一处，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哈尔哈、勒德里、里珠虎、硕色等在乌拉各被伤一处，乌岱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库尔讷、吉三在扎库塔各被伤一处，斋萨於辉发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包衣西拉巴死於乌拉，准折十一两之罪。”

汗曰：“赏胡希吞三等备御之钱粮，六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拜西、卓勒毕、成苏尼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塔毕山系巴克什。仅免其身。”

汗曰：“赏硕色二等备御之钱粮，八人。苏勒秀在乌拉伤二目，赏二等备御之钱粮，八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达勒秀在乌拉被刺伤一处，射伤二处，准折七两之罪。当武死於雅兰，准折十一两之罪。宜成格、伊谬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叶克舒、达达在扎库塔

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

汗曰：“尼堪在乌拉被刺伤一处，赏三等备御之钱粮，六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阿希布在乌拉因抬大额驹，赏给三等备御之钱粮，六人。赏德勒肯三等游击、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古勒玛琿系巴克什，仅免其身。完察在乌拉被刺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硕色在乌拉被槌击一次准折十一两之罪。乌尔古德 在辉发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尼雅翰在乌拉手指被砍，准折九两之罪。察罕於宜山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满塔西系巴克什，仅免其身。”

汗曰：“巴喜在乌拉被伤一处，赏二等备御之钱粮，八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穆哈达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哈哈纳堵截蒙古路，斩叶赫之人，准折五两之罪。克车出使叶赫而死，准折士一两之罪。莫鲁、巴杨苏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巴杂里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二两之罪。孙札在哈达被伤一处，英阿达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雅海系巴克什，仅免其身。”

汗曰：“赏雅尔纳一等备御之钱粮，十人。赏一名千总四人，三名把总各三人，三名守堡各二人。达苏在扎库塔被伤一处，莫多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哈留纳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罪。胡雅纳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图雅纳战於呼尔哈阵一堵截蒙古路，杀叶赫人，准折七两之罪。”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sele wase即铁匠、瓦匠。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ulgiyan deninggun niyalma盖守猪六人之意。

第六十三册 天命九年

汗曰：“额亦都巴图鲁独取舒勒格布占，取巴尔达城，败萨克寨之来军，奋战於尼玛兰城，论功列为一等，将赐三牛录。考色章京在乌拉大国之战中，身先士卒，亲身下马步行攻战，败其乌拉之兵，灭大国，故准折十两之罪，列为十等。达龙阿在乌拉被砍伤一处，准折二十三两之罪，列为六等。窝济在乌拉被刺伤二处，被砍伤一处，准折十二两之罪，列为十一等。劳札在辉发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八两之罪，列为十二等。宁古里章京在乌拉被伤一处，及巴荪章京、萨玛等三人准各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东三章京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阿海章京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折两之罪，列为十二等。托密多在扎库塔被伤一处，阿里布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列为十五等。额赫楚在扎库塔被伤八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列为第十三等，准折七两五钱之罪。”

汗曰：“车尔格依牛录之伊勒德恩，在乌拉被刺一次，被射伤一次，被槌伤一

次，论功列为六等，准折二十三两之罪，已销一两五钱尚有二十一两五钱。图尔格依在乌拉被槌伤一

次，被刺伤一次，准折二十三两之罪，列为六等。塔布屯章京在扎库塔被伤一次，在乌拉被刺伤二处，准折四两之罪，列为十一等。戴木布禄死於赫济格，列为十二等，准折十两之罪

翁噶岱在乌拉被伤二处，舒舒布在乌拉被伤三处，哈坤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十一两之罪，此四人皆列为十二等。阿济干费杨古攻战二处，准折七两之罪。札库钦在札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三两之罪，列为十四等。白林、噶哈曾看守乌拉之人，二人准折十两之罪。达拉哈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布朗阿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此三人列为十五等。爱古里章京列为十三等，准折七两之罪。锡翰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列为十五等。松西在哈达被伤一处，列为十五等，准折四两之罪。”

汗曰：“班塔什在乌拉其马被刺伤一处，准折二十一两之罪，列为七等。阿达海在乌拉被刺伤一处，准折二十五两之罪，列为五等。雅拜在乌拉被伤十处，奥兰章京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在扎库塔被伤一处，赖达在乌拉被射伤一处，被槌伤一处，此四人准各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劳汉章京在扎库塔被伤三处，在辉发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喀木布禄章京准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拉立攻战於安楚拉库、宜罕山与翁鄂洛三处，准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等。拜塔 琿塔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等。仓萨里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哲绅在萨尔浒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此三人列为十五等。胡希吞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列为十五等。屯岱攻战於宜罕山，列为十五等，准折四两之罪。”

汗曰：“贝和齐叔之阿赖，取乌拉时被砍伤二处，被射伤一处，准折二十三两之罪，列为六等。阿尔布哈，在阿奇兰被伤一处，通奇里章京，取乌拉时被刺伤一次，准各折十一两之罪，此二人列为十二等。伊勒达阿章京、孙札钦章京，准各折九两之罪，均列为十三等。叶克舒取乌拉时，被射伤一处，尼喀里被刺伤敖汉在扎库塔被槌伤一次，孙札齐取乌拉时被伤一处，杨古利在辉发被伤一处，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此五人均列为十四等。乌齐哈死於辉发，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海桑阿、尼唐阿在扎库塔各被伤一处，札库齐在阿奇兰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此三人均列为十五等。”

汗曰：“尼堪牛录之东阿，在乌拉被射伤一处，被刺伤一处，准折十五两之罪，列为十等。穆哈连章京、昆都章京、敖色章京、阿米延章京，准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完吉哈在乌拉被伤二处，准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尚加图、伊都里、鼐谟欢、汪格等四人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

等。卓木希、杨西、雅拜等三人皆於宜罕山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列为十五等。锡翰在乌拉被刺伤一处，被砍伤一处，准折十七两之罪，列为九等。阿哈纳、宁古塔、巴尔泰等在扎库塔被伤，准各折五两之罪，列为十五等。”

汗曰：“汪吉努老人，列为十等，准一人折十两之罪。札齐巴，列为十等，准折十五两之罪。叶臣在乌拉被刺伤一处，邦苏在乌拉被砍伤二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崔班萨满差遣多，

准折十一两之罪，此三人列为十二等。尼雅尼喀章京、赖达章京、吉木布章京、传尔丹章京准此四章京各折九两之罪。额吉在乌拉被砍伤一处，兆泰在乌拉被伤二处，杨甲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完吉哈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九两之罪，此八人列为十三等。爱巴里在呼齐哈里被伤一处，爱禄在乌拉被伤一处，塔海在乌拉被伤一处，毛巴里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等。阿哈丹、松格里在扎库塔各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列为十五等。”

汗曰：“图木布鲁牛录之阿勒岱，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刺伤一处，被槌击一次被射伤一处，额赫德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槌击一次，二指被射伤，准折十一两之罪，

列为十二等。满达布在扎库塔被伤一处，来纳在辉发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音达乎齐章京死於乌拉列为十等，准折十五两之罪。鲁木布里章京有七两五钱，穆占章京、高尼章京有八两五钱。达尔荪在兆嘉被伤二处，於江地被伤一处，准折八两之罪，列为十三等。【原档残缺】准折【原档残缺】罪，此四章京列十三等。乌库里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等。窝赫德恩在叶赫之战被伤一处，在柴河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布兰泰烈 十五等。阿克善在乌拉手被砍伤一处，准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多克索和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等。孟国章京有六两。”

汗曰：“达柱虎独败呼尔哈之兵，征战各处，并无怨言，屡有所获，准折二十五两之罪，列为五等。德勒肯准折十三两之罪，列为十一等。牛木布禄死於呼叶，准折十两之罪，列为

十二等。哲忠额死於乌拉，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阿勒查死於赫席赫，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瓦经阿章京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完察章京在乌拉被刺伤一处，硕色在乌拉被槌击一次，准各折和两之罪，此四人列为十二等。桑占章京在乌拉被槌击一次，尼堪在乌拉被刺一次，准折八两之罪，列为十二等。萨玛准折六两之罪，列为十二等。贺乐、胡希吞在呼齐哈里被伤一处

，在哈达被伤一处，在福勒甲哈被伤一处，在乌拉被刺伤一处，舒吉章京在辉发被伤一处，准各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章噶尔吉，截击蒙古之路，杀叶赫之人，准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阿里木巴在辉发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列为十五等。乌尔古德，准折二两之罪。哈当阿、翁噶岱在辉发各被伤一处，乌吉泰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此四人列为十五等。窝济列为十五等。”

汗曰：“舒沙兰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在乌拉被槌击一次，准折十三两之罪，列为六等。雅木西达在乌拉被刺一次，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胡纽章京、英阿里章京、伊伯德章京、尼唐阿章京，准各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萨木哈纳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折五两之罪，列为十五等。”

汗曰：“乌拉之图梅牛录准於四年之後，服劳役。”

汗曰：“巴喜在乌拉被伤一处，穆哈达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哈哈纳截击蒙古之路，杀叶赫之人，准折二两五钱之罪，列为十五等。完吉哈章京、岳格章京、噶尔金章京、朝廉章京、准各折四两五钱之罪，列为十三等。莫鲁巴扬苏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各折六两之罪，列为十四等。克车出使叶赫而死，准折十四两之罪，列为十等。达敏在辉发被伤一处，鼐格在斐优城被伤二处，达哈拉在辉发被伤一处，孙札在哈达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此四人列为十五等。英阿达在取乌拉时被伤一处，准折四两之罪，列为十五等。”

汗曰：“喀拉之子札福尼、在宜罕山被伤二十三处，烧伤六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二十三两之罪，列为六等。包什死於阿奇兰之战，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法库纳章京在扎库塔被伤一处，戴珠在扎库塔被伤一处鄂通古在乌拉被刺伤二处，被槌击一次，在雅兰被伤一处，准各折二十五两之罪，列为五等。依奇纳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等。塔尔巴希章京，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李岱在辉发被伤一处，准折五两这罪，列为十五等。拉哈章京福汉，取乌拉时被伤一处，郎色在辉发被伤一处，准各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喀木布禄在阿奇兰，首先登城斩敌甲兵，又於偷袭时追杀逃出之三人，在乌拉被砍伤，列为五等，准折二十五两之罪。卡拉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雅兰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二处。”

汗曰：“札木布禄十六章京在扎库塔被伤二处，准折十五两之罪，列为九等。莽吉禄章京在扎库塔被伤一处，乌达哈章京在乌拉被刺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等。包衣胡希塔在乌拉被伤一处，被槌击一次，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延达古鲁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砍伤二处，及硕珠古章京，准各折九两之罪，此二人列为十三等。布胡纳林章京，在孙扎塔城伤手一

处，准折七两五钱之罪，列为十二等。骆堆在辉发被伤一处，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宁古尼、哈尔哈、包衣松阿尼、乌达哈、纳达里、里珠虎、硕色等七人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包衣乌岱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此九人列为十四等。包衣古拉巴死於乌拉，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库尔讷、拜珠虎、吉三、布来，在扎库塔各被伤一处，斋萨在辉发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列为十五等。”

汗曰：“胡希吞著於十年後，入众人之列雅兰章京、阿布彦章京、察木布章京、邦纽章京，准各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拜西、卓勒毕、成苏尼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等。”

汗曰：“阿希布在乌拉抬大额駝，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斋萨在孙扎塔城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拜西章京准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察罕在宜罕山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推托诺死於乌拉，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尼雅翰取乌拉时手指被砍，及占塔木章京，准各折七两之罪，列为十三等。”

汗曰：“伊勒慎彼之瑋托霍^①，十年之後，准入众人之例。夏木苏章京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阿尔久章京，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阿都在乌拉被伤一处，准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等。又准二章京各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阿尔久在扎库塔被伤二处，在孙扎塔城负伤而亡，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等。”

汗曰：“舒赛牛录之苏勒秀，在乌拉伤目，准折二十三两之罪，列为五等。达勒秀在乌拉被枪伤二处，被箭伤一处，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又准四章京各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宜成格、伊谬在乌拉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七两之罪，列为十四等。叶克舒、达达在扎库塔各被伤一处，准各折五两之罪，列为十五等。当武死於雅兰，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

汗曰：“雅尔纳牛录人之众兄弟，尔等因雅尔纳之善良，未使尔等妻孥沦为国人之俘，皆以无官籍为生。勿因无官差之分，而怨於牛录额真，尔等乃情愿前来者。凡我围赶带来之人，一俟脊骨长肉之后，即与众人同等待之，使居鬻河。达苏章京在扎库塔被伤一处，莫多章京在乌拉被伤一处，哈留纳在乌拉被伤一处准各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爱苏章京、明噶图章京准各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胡雅纳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准折四两之罪，列为十五等。图雅纳攻战於呼尔哈之阵，给马二匹，截击蒙古之路，杀叶赫之人，准折七两之罪

，列为十四等。”

汗曰：“丹达里在乌拉被砍伤二处，查齐里在乌拉被刺伤一处，乌达哈在镁握被槌伤二处，哈鼐章京在扎库塔被伤一处，额勒吉图在乌拉被槌击一次，准折十一两之罪，列为十二等。奇徘之子额尔科图，在乌拉被砍一次，翁噶岱在扎库塔被伤一处，在乌拉被伤一处，此四人准各折九两之罪，列为十三等。都木拜原有九两，销一两五钱，尚有七两五钱。乌纳哈赖原有十一两，销四两，尚有七两。”

琿托霍，满语一半之意。

第六十四册 天命十年正月至三月

乙丑年正月初二日，汗率众福晋、八旗诸贝勒、福晋、蒙古诸贝勒、福晋、众汉官及官员之妻，至太子河冰上，玩赏踢球之戏。诸贝勒率随侍人等玩球二次之後，汗与众福晋坐於冰之中间，命於二边等距离跑之，先至者赏以金银，头等各二十两，二等各十两。先将银置於十八处，令众汉官之妻跑往取之。落後之十八名妇人，未得银，故每人赏银三两。继之，将每份二十两银置於八处，令蒙古众小台吉之妻跑往取之。落后之八名妇人，各赏银十两。继之，将每份银二十两、金一两置於十二处，令众女儿、众小台吉之妻、福晋及蒙古之众福晋等跑之，众女儿、众贝勒之妻及福晋等先至而取之，蒙古众福晋落於後，故赏此十二名女儿金各一两，银各五两。跑时摔倒於冰上者，

汗观之大笑。遂杀牛羊，置席於冰上，筵宴，戌时回城。

昔太平之时，诸申与汉人互市往来，且不论汉官之妻，即是平民之妻，亦不得被诸申所见，且轻蔑诸申之官员，欺凌殴打，不准立之於其门。而汉人之小官及平民人等往诸申处，却可径入众贝勒大臣之家，同席饮宴，尽礼款待。得辽东後，汉人之廉耻皆已扫地矣。

毛巴里萨木什喀、吴善等前往朝鲜方向搜寻踪迹，获名韩润、韩义之二朝鲜人带来。经讯之，告曰：“韩润之父韩明廉，在朝鲜先王时曾任总兵官，因得罪新王，降为参将。有名李**者，乃新王继位之功臣。然新王并未留其於身边，而遣往外省任总兵官。故李怨恨新王，与我父韩明廉共谋，举兵攻打新王，途中连克三处之兵。王闻之，离位南逃。我军得京城，正欲寻王杀之。不料，因李总兵官之中军哗变，李与我父皆被杀害。我二人力战得出，无处投身，欲投汗而来，故逃於义州所属之箭匠家中，俟渡口结冰後前来。唯因毛文龙之哨卡密布，至今始得前来。”汗闻之，悯其来归，著韩润为游击，其堂弟韩义为备御，给足所用之诸物。

初六日，逃来之朝鲜人韩润、韩义奏称：“义州城有南来之援兵千馀人，本地兵民老幼合计不足二千人，城大兵少，守之不易。我曾暗中与本地人约定：金

国出兵时，我骑白马，执白纛，於军前唤尔等，众人汇合擒其主将後出降。不如此，则於夜间出降。众皆应允。至於毛文龙，自去年八月驻於铁山，船皆在岛上兵不足七八千人，皆乃乌合之众。内地前来之商人极多，财积如山。人数虽多，取之甚易。况且由义州出发，过一夜，次日晨即可至毛文龙处。安州城有兵民四五千，亦乃乌合之众。若闻义州失守，则彼自然瓦解。即使守城，亦可以言使之降耳。京城之南二十里处，有由北迁来之瓦尔喀百余人，他处亦甚多。彼等皆为金国之人，可以索还其人而行之。毛文龙所遣之人，多在黄海道，京城之内亦有许多，亦可以捉拿其人而行之。先王愿和，故使者不断，新王倚恃毛文龙，不遣使者。今亦可先发一欲和之书，而后发兵平壤，令新王亲自前来议和。新王自继位以来，人心不服，思念旧主。我父韩明廉与李总兵官仅率兵三千，即大获全胜，夺其京城。兵民皆无随新王而去者，六名常随外郎等曾执档册迎於五十里之外。不幸，我等因内乱而失败。今闻大金国汗之兵率朝鲜官员而来，谁不乐降？我情愿来归，视汗如天地父母。以上决无一言虚伪之言，实乃一劳永逸之时机也。”

初七日，给博尔晋侍卫两千兵，遣其征剿近东海而居之瓦尔喀。

汗对诸贝勒曰：“拜珠虎伯父、郭与阿伯父，昔日遣恨於我，无所裨益。又乌拉外姑及叶赫国诸媪，与我为敌，烦苦於我，何益有之？然我以孝悌之礼迎来宴请之。”请拜珠虎伯父、郭兴阿伯父及乌拉外姑、叶赫布尔杭古额驸之母、德勒格尔阿哥之母、察木布之母（原注：乌拉外姑，乃乌拉国满泰汗之妻，汗之岳母；察木布之母，乃常柱贝勒之妻，汗之姐；布尔杭古之母，德勒格尔之母，乃叶赫布寨贝勒、锦泰希贝勒之妻，汗之嫂）入中房，二伯父坐於上炕，汗以年礼叩拜二伯父，叩拜四媪。後汗退回，坐於西炕下垫毡之墀上。继之，由三福晋以儿媳之礼叩拜二伯父及四媪。设宴，命众大臣为二伯父、四媪把盏，汗於坐处即随同跪饮。诸福晋以儿媳之礼於稍远跪之，令众妇人为之把盏。宴毕，将离去时，汗曰：“本年行猎获兽肉甚多，故未杀牛羊以奉尔等。”遂以兽肉奉送二伯父、四媪各一份，并给二伯父补缎披领各一件。汗复对诸贝勒曰：“筵宴或饮食之时，仅我等独宴，不妥，当请贝和齐叔多璧叔同宴而食。”遂赏给贝和齐叔、多璧叔补缎披领各一件，补缎短褂各一件。（原注：拜珠虎，郭与阿系兄，多璧贝和齐系族弟。）

初十日，汗御八角殿，曰：“我国内之盗贼已起。谁之牛录因偷盗而治罪者多，谁之牛录因偷盗而治罪者，著查档册。”五日後查完上奏，汗曰：“总之，按牛录核计，牛录额真赏银二十两，二名代子、四名章京赏银三十两，百名甲兵赏银百两。倘牛录额真犯一罪，则将赏其二十两皆罚之。倘牛录下人犯罪，则按罪计算，犯一罪罚二两，二名代子，四名章京各罚一两，牛录下人之百

两内罚十两；犯十罪，则将所赏牛录额真、六名章京、百名甲兵之银两皆罚之。”

十四日，莽古尔泰贝勒，阿布泰舅舅及巴都里率兵六千往旅顺口，攻克其城。十六日，汗将其女松古图格格，嫁与由蒙古叛来之古尔布什台吉。”

正月二十一日，前往瓦尔喀之噶尔泰遣人赍书曰：“十二月初九日入奎河①，获霍尔必，齐西纳，策木德赫等三人，嗣後於奎河获男丁一百名。新旧人口合计三百七十。”

二十六日，汗御八角殿，命八旗巴牙喇、蒙古人射箭。射毕，汗训曰：“如今之少年，射箭皆用硬弓，其变化甚大。古之弓小，无如此者。弓大而硬，身力不足，瞄而不即刻放之，则不能命中。若弓小而软，身力有馀之，则可且瞄且射也。”

二月初一日，遣刘维国、金盛晋赍书毛文龙书曰：“尔所遣之奸细、哨探等人均已被获。经讯问之，据供称，尔杀明帝所遣之两名大员，得罪於皇帝等语。又据山海关逃来之人告称，尔得罪於帝，帝遗书朝鲜国王，命其将尔捉拿之等语。今已取旅顺口，经讯张盘之黄幼公，所云亦皆相同辙。相傳朝鲜王覆文明帝云：该毛文龙寸步不前，隐身而居，以逃来之人充数欺瞒尔帝，自称有兵冒领钱粮，宝乃祸我朝鲜国之鼠盗也。我将用计将其擒拿解去，或者唆使毛文龙之部下将其擒拿等语。尔为主效力，然君幼臣【原档残缺】，即使尔积朝鲜八道之财帛及皇帝所拨之钱粮如山，又有何人羡慕尔之处境，尔能使京城之大臣皆赞扬乎？我之意，以尔取朝鲜之义州城，与我相倚而居，则朝鲜岂敢犯尔。尔驻义州之后，朝鲜若降则罢，若不降，则来借用我兵。尔若如此与我相倚，迫使朝鲜投降，则尔之前途无量矣。尔既得罪於尔帝，已不能回明，而朝鲜又不容尔我能置尔於不雇乎？尔向何处？倘若尔因派遣奸细收纳逃人而恐我责备於尔，各为其主效力，岂有复存恶念之理乎？尔若降我，岂不亦如此效力於我乎？古之韩信，弃楚霸王而归汉；胡敬德弃刘武周而降唐，因其降而成大功，留美名於後世。有何人谓其不忠於君归叛他主？彼等只有天灾，而无人祸也。”

我众汉官致毛老爷书曰：“今金国汗欲弃辽东之地移向其本土。岂能弃其生身之地及父祖之骸骨而去耶？故我等众官商议，致书老爷乞一生路。老爷若以我等不得已而降之，被强迫而生之，怜悯於我等，则望亲书保文或答付寄来。我等若有可能，即夺一城池而居之；若不能则登千山。乞老爷务将所思缮文训示，并速交来人赍回，迟久恐被发觉。”并令於先致之书至毛文龙处後暗送此书，途中逢人则执之并出示此後致之书。

二月，科尔沁斋桑贝勒之女，由其兄乌克善台吉送来，嫁英明汗之子四贝勒为

妻。乌克善送来其妹後，以礼相待，并赏赐许多緞、蟒緞、毛青布、翠蓝布、金、银、人口、甲冑等遣回。

三月初三日，汗迁沈阳，辰时出东京，谒父祖之墓祭扫清明，於两殿杀五牛，备纸钱而祭之。祭扫毕前往沈阳，宿於虎皮驿堡。

初四日，於河水桥台有巴琿台吉叩见。於沈阳之河渡口，有率兵往征瓦尔喀之塔玉，噶尔达、富喀纳叩见。未时入城。是日，喀尔喀囊努克台吉之使者三人送马一匹、犬一只献汗。

初五日，塔玉、噶尔达、富喀纳率呼尔哈之男丁一百一十二人、瓦尔喀之男丁二百二十二人叩见汗。询问其首领之名後，汗曰：“呼尔哈人生似鸭鹅，投我而来也。即来之，则留於我处。瓦尔喀人愿寻其兄弟合居，故准其与兄弟合之。”

初七日，科尔沁之奇塔特台吉率从者三人，携马二匹，貂五只前来谒汗。

初八日，科而沁之奥巴台吉、达尔汉台吉遣使四人前来，请约地相见。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顷接盛京将军处查送之地名册，有奎河之地名。

第六十五册 天命十年四月至八月

四月初二日，汗出猎并往迎征瓦尔喀之军士，卯时出沈阳城北门，宿於三岔。初三日晨，征瓦尔喀之诸大臣遣人报汗曰：“大军出辉发已三日。”是日，行猎前往至名谓避荫之处，因於边外甚远之地方耕田盖房居住，截四人之手足而杀之刺十九人之耳鼻。自此行猎四日，於木虎之原籍处与征瓦尔喀之众大臣相会。是日，杀八牛祭纛。出征之汪善叔、达柱虎、车尔格依率众军士叩见汗。汗问曰：“尔等所到之处皆顺利乎？”汪善叔对曰：“托汗之福，此行皆利。”遂以兽肉百份、酒二百瓮，犒赏军士及户人。初七日还。初八日，留给军士及户人纸①五千。

十三日，至沈阳北岗。为宴请由瓦尔喀带来之户人，杀牛羊四十，置席四百桌，备酒四百瓮。筵宴军士及户人，饮食未尽。

十八日，遗书往征瓦尔喀之博尔晋侍卫曰称：“出征诸大臣，我曾三令五申，命尔等谨慎行事，因路远日久，恐忘告诫之言。出师时冰天雪地，而今草木葱绿，一旦脱手不可复得。

为此令将妻小众多之户及迟钝之人解来专设一营，松散围禁之；将强悍之户及不可靠之人解来另设营，圈禁之。所带来之人，不论男女老少，皆不准有小刀，有则收之。其夫妇不使离散。我监守之军士，亦不得佩戴小刀，只佩腰刀或执木棍监守之。遣人抢掠时，其口称我已知之，但不於所往之地，设栅警戒之愚人勿遣之，当遣不违大臣之言於所往之地，设栅警戒行动机敏之人。务令所遣之人反复记念，相互答对，记下後遣之。若行抢掠，则遣一、二百人。先观

烟火，潜行而去，乘其不备，袭而夺之。若多在海岛，则令由此处所派匠人造船，以船取之。船上勿放桅杆，以恐桅杆挂帆，被风吹而迷失方向。合三次前往之人，为一股而行之，得手後即返回，家中勿通消息。著将所获之人口、马、牛及诸物之数缮具清单送来。”遂遣四十人随锤果堆前往。

赏随汪善叔，车尔格依、达柱虎往征瓦尔喀之军士，甲兵每人银五两，跟役每人银二两。

二十三日，汗召集诸贝勒，筵宴之时曰：“书云：‘其为人也孝悌而好作乱者，未之有也。’同样，我等世代子孙，亦当孝父母悌兄长於礼仪之地，勿悖孝悌之道；闲居之时，长者仍按其礼，勿使少者惧怕，和蔼相处。少者恭敬长者，则以忠心敬之；长者悯爱少者，则以诚意爱之。勿容虚伪也。昔者，我国之人各居其地。今诸申、蒙古、汉人同居一城，犹如一家。倘因系晚辈而甚羞辱之，则晚辈之人将无安逸之时耳。纵然不富，亦当筵宴以待之。所行之道，我已指矣。著勿违此训。”

五月初一日，遣科尔沁奥巴之使者党阿赖及与党阿赖同行之伊萨穆、阿布尔扈、科贝、旦岱等返回时，曰：“我两国之和，非欲取他人或欲得他人之物而和。乃因彼等视己为天子，视我等如牛马，我等不忍其凌辱欺压，而同谋修好也。”（原注：彼等乃察哈尔也。）

初二日，因告之银子丰富，不再使用钱，故已停止铸钱。

初三日，汗家北塔之基石，被周围包衣人等盗取毁之。上奏後，遣众大臣搜寻基石，并将被查获之人各杖五十。该僧等亦因疏於看守而将为首之八僧画牢饿囚之，待众僧修复後释放。

汗曰：“夜间有事来报，军务急事，则击云板，逃人逃走或城内之事，则击锣；喜事则击鼓。”完後，汗之门置云板、锣、鼓。（原注：时因粮荒、逃叛者纷纷作乱。）

初六日，汗曰：“著诸贝勒大臣家差使太监。虽可差使，但不得留於妇人之前。家院中一切什物，由自身起不得懒散，当勤於修葺加固。否则，因尔等懒散之故，治罪不贷。福晋

乱行，准闲散妇人举发，且将举发之妇人举而养之。妾举发福晋，则杀有罪之福晋，并以举发之妾与夫同居。诸福晋家之闲散妇人入厕，应结夥同往，不得二三人前往。若二三人前去则为乱也。若有腹泻者，则邀众同去，当众腹泻，则乃属实；若不腹泻，即为乱也。妇人独行，口称未行，无算。院内差遣之男丁不得独行已知独行，口称未行，无算，勿庸尔辩解之。贝勒之福晋入厕，先击木梆②，俟送灯挂於厕所之後方准前往。如此可防作乱之人滋事矣。”

初七日，巴林杜楞贝勒之弟古尔布什台吉携十户及牲畜逃来。

十四日，汗曰：“准近身侍卫及为首之大臣等称‘父贝勒’，为婿者称‘岳父贝勒’，国人称‘汗’。”并缮文公布，以定称父之人。（原注：准近身侍卫及诸大臣等之称父贝勒乃为辩别其奖恤也。）

十九日，掳闻科尔沁之奥巴贝勒将前来约会之地，汗率诸贝勒由京城启程。

二十四日抵开原。伊萨穆、科贝同奥巴之使者党阿赖一同前来，告曰：“奥巴正为其所娶之妻，而议自己之罪故未前来。”即由此返回。

二十九日，太祖英明汗之弟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第五子斋桑古台吉去世，享年二十八岁③。

六月初六日，阿拜阿哥、巴布泰阿哥、尼喀里、康喀赖、满都赖、喀木达尼、阿拉木、色纽、雅虎、博济里等率兵一千，往征东瓦尔喀路。

党阿赖来献马一匹、貂十只，汗却之并致书曰：“切勿因我却之而怀芥蒂。我素行之为生之道，已於言谈颁谕之际阐明，即不食他人之食，不受他人之财也。并非因怒尔负约而拒之。尔之不可来，乃属实。得罪於诸弟兄，又无城池，恐来後人畜被掠，如此不来之实情，我已谅之。尔等嫩江诸贝勒之父辈皆歿，而今此辈中仅以孔果尔、奥巴、阿都齐三人为首。尔等兄弟三人若和衷共济，崇尚治理，乃尔等三人之荣。尔等兄弟若离心离德，乱而毁政，亦乃尔等三人之耻也。尔等倘能励精图治，一秉大公，不饰己非，直陈不讳，则自嫩江流源至於下口，所有兄弟皆不往诉於尔等，又将有何诉讼乎？兄弟之人，无知尔三人之非而敢进言者。尔等若以为谁奈我何？而饰己之非，扬己之是，悖逆而行，则无人服尔，乃自取其乱也。若尔等果能认罪悔过，痛改前非，则兄弟之人，岂有不从尔等之一言乎？”

图沙习汉文，汗用之，授以例，令其夜宿汗家。因与汗子乳母私通，故诛之。二十七日，毛文龙之三百兵於夜间前来，至耀州之南顺兑牛录住所之土墙下，欲越墙而过。时被村中三妇人所见，将车辕靠於墙上，由青佳努之妻执其夫之刀先行登上，另二妇亦相继登上，一同砍杀驱赶，迫使三百兵自墙上跳下，皆逃之。汗召见该三妇人嘉奖之。赏青佳努之妻一等备御之职。赏其次登上墙之妇人为二等备御。赏第二登墙之妇人为千总。按等次赏给三妇人缎疋、财货、银、马、牛、奴隶等甚多，并於国中宣扬其名。於青佳努命村人挂弓佩撒袋之际，其妻即执刀驱敌，岂不有胜於披甲之懦夫乎？系裙之妇能驱敌，乃天佑英明汗，假妇人力而败敌耳。

七月初七日，汗率诸贝勒福晋及三百人东巡，因无鱼兽而还。汗往围猎之前，遣瑛塔为主率众人赴河东牧场时曰：“勿於山河狩猎。”往牧场回来後，汗问瑛塔曰：“尔等狩猎乎？”答曰：“未曾狩猎。”汗曰：“未曾狩猎，则尔等未得食白汤矣。”遂赐羊一只。嗣後汗前往，猎於山，无兽；捕於河，无鱼

。询问地方之人，已经狩猎。汗归，斥瑛塔曰：“尔等既已狩猎，则应告之已猎。今竟使如此众多之马匹往返徒劳，疲惫不堪矣。”遂革其副将，降为备御。

初十日，为更换戍守边军之主将，缮拟朱户达，绰木诺、苏鼐等名册引见之，汗曰：“该朱户达，绰木诺乃新附之人，特表眷爱而给以官，故不宜遣赴此任。况且苏鼐亦为主将，谁能听其管束？特命领兵行军，戍守及办理国事者，乃因眷爱而授之虚职。类此之事皆已诸项详书晓谕之，为何竟忘我之告诫而引见此等不当之人？”遂召集诸贝勒曰之：“尔等为适我口而送各种食物，我以为，尔等与其进献各种食物，不如受理国事，精心办理之。此於我，方为上也。凡人於治国有远见卓识者，则告之以晓谕於国中。否则，当遵我之指令办理，不得有违。为何具文引见此不当之人乎？”故重新办理之，裁七项而为三项。

八月间，宁远，山海关之军来取河东之耀州城，彼军皆败，或落水而死，或被杀。其时因耀州之城残破，正在修葺，方一人高。明军渡娘娘宫渡口，夜至，未能攻下。天将明败走诸申军袭击其後尾，迫其入水或杀之。博尔晋侍卫，往征东海沿岸所居之国，携五百户而归汗迎於河岸，杀牛羊以宴新附之人。初八日，驻守耀州之诸大臣，击败明军，解所获之马六百七十匹及甲冑等诸物前来。汗迎之，祭堂子後，於十里外杀牛祭纛。遂向大臣询问破敌情形，按职将所获之马匹赏给诸破敌大臣，并各赐银牌一块。其馀马匹分别赏给军士。初九日，科尔沁奥巴台吉致书曰：“昔我两国欲合为一国，曾刑白马於天，刑黑牛於地歃血盟誓，凡有兵事互相救援。兹据洪巴图鲁遣温吉哲克依扎尔固齐为使告称：其察哈尔将於下月十五日起兵往征尔处。又传阿鲁之察哈尔来南察哈尔，拟於结冰草枯之前夹击之等语去年闻确实消息，正欲遣使汗先闻之，曾遣伊萨穆以十马兼程而至。今此消息确实，援兵多寡，汗自知之，务来炮手千人。不知其他喀尔喀（原注：喀尔喀，乃国之名）如何，洪巴图鲁欲速割禾再前来会我。洪巴图鲁、巴林此二部我等可以信赖之。至於斋萨、巴噶达尔汉二人有与察哈尔同来之势。倘察哈尔、喀尔喀来攻我处，即由背後往攻其家。特此知会，惟汗睿鉴之。”

初九日，雅虎、喀木达尼带卦勒察部之户口前来，汗迎於十里之外，三叩於天，遂杀牛祭纛，置席二百桌，杀牛羊，演汉人百戏，大宴之。所带来之人口数为一千九百人，男丁五百四十人。

初十日，遣阿尔津、新达西、巴本、尼奇等四人为使赴科尔沁，并遣八名汉人炮手同往。

致奥巴台吉书曰：“尔等借兵，多则多遣少则少遣，勿庸过虑。兵不在多寡

，而在天意。国皆天之所命，以众凌少，天岂容之？尔宜坚固城池，据城而战，察哈尔攻城不克，则自退。

否则，败逃，其势毁之。纵使不败而退，亦知尔之不可复得。是时尔之心亦可安之。昔扎萨克图汗未能胜辉发之五百兵，五十甲而回，遂不复侵犯辉发。会战於野，如投骨之戏，或俯或仰。欲野战之人，乃怯懦之人，其言勿信。欲据城而战者，乃勇敢之人。敌攻城不克而退及时出战而制胜者，诚乃勇敢之人耳。今欲与察哈尔和好息事，然自昔图门汗之时至於今，察哈尔、喀尔喀一直侵扰抢掠尔等，难道尔等有罪乎？即使已和好息事，若欲寻衅而杀之，尔等无罪，能否免之？明朝、朝鲜、乌拉、辉发、叶赫、哈达，对我满洲国，倘我无城池，尔蒙古能否赐我一碗饭以食乎？我等愚懦，惟恃城池而存矣。”

察哈尔之札勒布台吉、色楞台吉，初来叩见英明汗，返回时，以礼赏赐蟒缎披领、貂皮猞猁皮子及缎疋、财帛、甲胄等甚多。（原注：札勒布、色楞皆察哈尔图门汗之孙。其国内因争汗位而乱，入科尔沁。此次系由科尔沁前来谒汗。）

毛文龙之三百兵夜间来袭海州甘泉堡南或叶克舒之堡。时堡内无甲之人与之相战，杀四人，敌即退。闻其炮声、戍守海州界之斋萨、乌勒坤往追之，斩一百七十人。该堡有汉人男丁百馀，曾遣人赴毛文龙处，约为内应，故将该屯汉人皆杀之。

十四日，阿布泰舅舅、扬古利、巴都里、车尔格依带卦勒察之户口前来，汗迎於五里之外、杀牛羊治酒宴之。

十六日，编新附之卦勒察为三等，赐给衣服、蟒缎披领、豹皮子之缎袍，毛青布袍，衬衣、裤、帽、靴、腰带、铺盖之被褥、弓、撒袋、鞍、辔、听差奴才、牛、柜、竖柜、住房、器皿等一应物件，按等均匀，男女尽赐之。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清文铎二书，均无hoo?an ?urdefi一词，故照抄之。（本书译作“纸”）。

②原转抄本签注：谨查toksikū即新定字梆子。

③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员所记二十九日，太祖英明汗之弟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第五子斋桑古台吉去世，享年二十八岁等语。若系太祖年间档册，则不应写太祖英明汗之谥号。查得无圈点原档中，该段系增补。其後尚有二行被涂，其意为该人一生，总敏伶俐，阵前奋勇善於狩猎，临崖骑射如履平地，武猎技艺兼而有之，深蒙太祖英明汗之宠爱。查得此段亦非太祖年间所记，乃太宗年间所补记也。

第六十六册 天命十年八月至十月

十七日，汗曰：“饮酒之人自古有之。曾闻有因饮酒而得何物、习何艺之说乎

？然因饮酒或与人殴斗，以刀伤人而抵罪，或坠马伤手足，折颈而亡，或为鬼魅所魇而死，或患闷气噎食之症，或失欢於父母兄弟，或酗酒损毁器皿败坏家业之语确有所闻。酒不果腹矣。或制小面饼煮汤而食，或制麻花而食，或炸饺子而食，或制各种面食、黏饭而食之。酿酒，制饽饽皆出於黍也，然毁之於酒而饱之於饽饽。为何不食饱而毁於饮耶？无能之辈饮之则丧身贤德之人饮之则败德，并为汗与诸贝勒所见罪夫饮则妻厌之，妻饮则见怨於夫，家奴不堪而逃之。饮酒何益？古之贤者有云：良药苦口，利於病，美酒适口，害其身，谗言悦耳，毁其道，忠言逆耳，利於行。切勿过饮之。”

乙丑年八月二十三日，遣达敏致书曰：“令阿拜、巴布泰，尔等统兵至宁古塔后，将所带之人集中送至。然後尔等亲率相应之兵返回。其馀兵丁皆交八旗之大臣，留宁古塔造船。造船之事勿使乡人得知，暗地制造船造成後即渡向彼处带至诺敏卡伦处。计取亦杀之，力取亦杀之，凡男丁皆无赦。”

十月初三日，喀尔喀之诺贝勒无故来寻，为杀昂阿之事，该使者出言无状，故未回遣使者，仅致书曰：“若为杀昂阿而言之，昂阿与我有何兄弟之谊？因其截杀我之使者，与我为敌而杀之。劳萨之诸子曾杀尔等之兄弟而为敌乎？为异邦唐古特部之喇嘛，尔等兄弟竟相互残杀之。尔等杀兄弟，却为杀讐敌昂阿之事而言，尔等何以言之？以尔等之言即能放昂阿之子乎？恩格德尔莽古尔岱并非诸申，因恶其生身之父而来，今虽蒙我之恩养，倘欲还寻其父，我岂能阻挡之？又岂可执不愿前往之人与之？此事尔等何以干预之？若为斋赛之子而言之，斋赛曾言，以我为父，往来行走。若其食言而不往来，我则不遣诸子并带来居住之。以尔等之言即能为斋赛遣还乎？此事尔等何以干预之？言亦惟我父子言之。巴克践言，故往来不绝，遂将其子皆遣还之。此亦并非因尔等之言而遣之？若仅为此而言之，则尔等勿庸前来。嗣後若为政事而言之，亦仅以巴克、巴琿之言为信他人之言皆无信也。欲使明朝与我相和之事勿言之。若尔等心向我而言之，以尔等为公正之人，故尔等之言方可听之。若心向明朝而言之则尔等之言孰能听之？勿出狂言，恐人耻笑耳。”（原注：此乃致巴琿之书。巴琿系蒙古巴岳特部之贝勒，言行皆善。）

初四日，齐玛纳、苏纳哈来报：塔拜阿哥获男丁四百人、户人九百口。阿拜阿哥、巴布泰阿哥获男丁二百人，户人六百口。（原注：所谓获男丁及户人者，乃掳自东部沿海之部。）

汗曰：“我等常泰养汉人而汉人却置办棍棒不止。著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各往其屯。去後，分别屯中之汉人。常言道：豹子好辨，人心难测。为恐尔等听信奸巧之言，当以中正

之心察辨之。凡以彼方所遣奸细之言，煽惑本地乡民者，皆属非我保举之官

，或原为明官、今已革职之书生，大臣等人。此等之人皆另行甄别正法（原注：正法即杀之。）为我建城池，出官差之人则建庄屯养之。无妻孥独身之人及应加豢养之人，则养之，赐以妻、衣、牛、驴、粮等，命建庄屯。而不该豢养之独身者及不从命者，亦加正法由八贝勒庄屯之汉人起凡入诸申家之人，皆执之，照例甄别之。诸申中之荒诞不屑者，若以家中无有或不知而隐匿不举，则罪之。明时非千总、今经我委以千总之人，向来居住沈阳其父母户口皆投来者，则免之。家虽住沈阳但未携父母、未携妻室，只以外妾假充居住之名者，不准居住。向未居住，因九月以来，耀州，海州之消息使其惊恐而来沈阳之人，不准居住，照例甄别之。为恐於甄别时如以前一样，贿银而免之，故对沈阳、抚顺、开原、铁岭所属之人，比他处之人从宽甄别之。由广宁迁来之人，亦按抚顺、沈阳之人从宽甄别之。一庄编设男丁十三人，牛七头。庄头兄弟计入十三男丁之数内。将庄头带来沈阳，陪住於牛录额真之家，二庄头之家住於一处。有事，则令二庄头轮番值班前往催办，诸申勿管之。庄头之名、庄内十二男丁之名及牛、驴毛色皆缮清单，交该屯章京，然後由前往之大臣造册带来。”

杀汉人时，汗命出示彼等倡乱行恶之布告曰：“我取辽东之後，未杀尔等，亦未动房舍耕地，未侵家室什物，皆豢养之。如此恩养，竟成不是。古河之人，杀我所遣之人而叛。马前寨之人，杀我使者而叛。镇江之人，执我委任之佟游击送明而叛。长山岛之人，执我所遣之人送广宁。双山之人，暗通敌兵，杀我之人。岫岩之人叛逃，为费书生首告之。复州之人反叛，带领明船前来。平顶山隘口之人，杀我四十人而叛。不思我养育之恩，仍向明朝，故杀此有罪地方之人。无罪地方之人居住日久，难免不乱，故迁至北方，给以房舍田地食粮豢养之。虽如此养育，然窝藏奸细、接受扎付、叛逃而去者仍然不绝。本年船城之人，耀州之人故带户口投明，遣人勾兵前来领取之。彰义站之人，为明兵来时棒击诸申而备置棍棒。鞍山海州、金川、首山等周围之堡人，皆曾窝藏奸细，勾兵前来带领而去。我等驻扎之时，尔等尚如此杀我诸申而去以及备置棍棒。我等往猎

或出兵之後，尔等岂能安然处之？窝藏明遣之奸细、接受扎付、备置棍棒等种种恶行，皆在外书生、官员之亲戚及前大臣尔等之所为也。至於在沈阳之官员及筑城、充役之人知之何妨？无非为尔等之恶牵连而被杀耳。总之，尔等既不思养育之恩，心仍向明，故杀尔等外乡之头人者，即为是也。小人修城，奸细难容，即使逃去，亦仅其只身而已，故养小人者，即为是也。若置养育之人於中间之地，则受诸申之侵害。故皆建为汗与贝勒之庄屯，一庄给男丁十三人、牛七头，田百垧，二十垧为官田，八十垧供尔等食用。”

诸贝勒曰：“众汉官，著尔等各带近亲前来，远亲勿带，以免其妄领财货使尔等脸面无光。”八旗大臣分路前往，下於各屯堡杀之。杀完後甄别之，当养者，以男丁十三人，牛七头编为一庄。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一备御赏给一庄。此次屠杀，使贤良之书生亦被杀绝後为聪睿汗惜而止之，查所餘闲散之优劣书生，复以明例考举三百餘名。各配以男丁二人，免役赋。

十九日，往奥巴之阿拉斋所持之回书曰：“绰尔吉喇嘛为使科尔沁，察哈尔合政而来往。我两国若合则议合，若决裂则议。”汗对金泰曰：“尔等兄弟间有隙。尚未筑城即出此言，乃用计耳。”此事何以答对，汗自知之。自阿拉斋返回，即传来三四次消息，皆云兵来属实。若来兵确已启程之讯报来，则速遣使者。并将援兵之事与该後遣使者言之。

二十八日，奥马遗书曰：“据洪巴图鲁遣使告称：此方察哈尔於本月十一日合兵，十五日启程等语。我等於察哈尔本无大罪，於平静相处之时，即杀达赖台吉而去，今欲复来杀之。”

达尔汉台吉，弃札赖特、锡伯、萨哈尔察东去，仅我为首之三人①守城。死则一命，乾则一尘。威徵与我二人先获信息急忙前来。汗曾云：诸贝勒前来，则遣兵一万，大臣前来，则遣兵千人。又云：遣诸贝勒之子前去。近闻此信，已速遣该大臣。遣兵多寡，汗明鉴之。”

十一月初二日，科尔沁之色楞台吉，古木布台吉，携马四匹前来谒汗。

初五日，科尔沁奥巴台吉之使者班第率四人来告：“家哈尔之来兵属实其势已有所见。”遂派孟格图率八旗二十人，於初六日遣之。

初六日，喇嘛因不堪蒙古诸贝勒之虐待，慕汗之养育，来归。喇嘛下之萨哈尔察等亦皆背井离乡，随喇嘛来归，殊堪怜悯。念其归来之功，所有随喇嘛前来之萨哈尔察，其子孙世代豁免差役，获死罪则囚之，获掠财罪则免之怜恤之恩勿断。将此缮拟敕书，赐给一百三十二人。（原注：喇嘛乃唐古特部之人，曾来归蒙古部科尔沁地方之诸贝勒，因见英明汗之恭敬，故来归辽东。）

察哈尔之兵来围科尔沁，初十日，汗率诸贝勒大臣等，为援救科尔沁而发兵。至开原城北之镇北堡，汗拟归，命莽古尔泰贝勒、四贝勒、阿巴泰台吉、济尔哈朗台吉、阿济格台吉、硕托台吉、萨哈连台吉率精兵五千前往。汗率诸贝勒大臣及从军士还。是晚亥时，遣二人往告出征贝勒曰：“前命往阿拉盖、喀勒朱放炮，今不必往。若由农安塔得彼处传来之信息，可往彼处，则进驻农安塔。遣由彼处前来之蒙古使者回彼处，并嘱该使者：往返各等一昼夜，只能如此，愈期不候等语。若未得彼处之传来之信息，则等候我前往哨探之兵，一同返回。”出征贝勒至农安，正值察哈尔兵将攻取科尔沁之际，闻金兵至，即连夜退去，众贝勒遂还。（原注：阿拉盖、喀勒朱、农安塔皆地名也。）

十八日，喀尔喀巴琿之三使者前来，曰：“致英明汗及八贝勒之书业已奏上。曾命五部使者前往之事属实。唯因传斋赛色本二人与察哈尔汗一同出兵，故洪巴图鲁怒之，曾遣博木博泰阻止斋赛，遣囊努克阻止巴噶达尔汉。然该贝勒等未从而去，致使喀尔喀之半与察哈尔汗一道发兵，并云英明汗怎能与我一同执政之言，而未遣使，亦未加阻止使之而去。此二事欲逐项议之。曾拟於秋季遣使，於上月到来。此书皆洪巴图所言。倘五部之使者下来，亦乃该洪马图鲁之谎言破坏而已。至於尔等所命到达之言，及使者於汗前言到而皆未到达之事，并不知晓。唯思当尽力於两者之间，妥善答对，以求汗与诸贝勒之优恤。恐谓我虚伪，故声明之。”

①原转抄本签注：ilan uju 即为之三人。

第九函 太祖皇帝天命十年① 至天命十一年八月

第六十七册 天命十年

将训谕“奉天承运汗曰”至“勿懈”一段，概皆书於自总兵官以下至备御诸敕书之首。继“勿懈”之后，依次书写各大臣之名；并书其功、死罪、罚罪等项。

每圈之下，敕书一道。

镶（黄旗）

奉天承运汗曰：古圣王之治天下者，皆以武力定黎民，未有纯尚文义而不修武备者。故我仿古而设武官。凡受此敕书之人，务以忠心持身，以良心育众，以慧心察微，防奸禁侮，不得偷安。如此克画厥职，则恩及父祖，福荫子孙，身家永昌矣。勉之，勿懈！

康古里，原系纳木都鲁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总兵官，免三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喀克都里，原系纳木都鲁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总兵官，免三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乌讷格，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总兵官，免三次死罪。

阿山，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一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吉布喀达，原系冯家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著其弟兑勒申继一等参将，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克车尼，原系绥芬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职，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华善，因父之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故著为三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吉思哈，因自乌拉来归之功，复克尽厥职，亦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吉尔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索海，因父之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故著为三等游击，免二次死罪。

雅西塔，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一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乌达海，克尽厥队员，不违指令，著为二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锡喇纳，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李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博波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巴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韩岱，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茂达色，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丹坦，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塔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方吉纳，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喀萨里，备御。

都林拜，备御。

阿萨里，备御。

东三，备御。

乌三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马克图，因父之功，著为备御，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巴喜，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乌希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兆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富拉塔，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札努阔尔，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唐究，原系奇勒恩路之人，因弃地来归有功，著为备御，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绰木诺玛兰，原系拉林人，因弃地来归有功，著为半份备御，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胡希里，原系海兰路之大臣，因叶地来归有功，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噶布拉，原系萨齐库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朱户达，原系兴喀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有备御，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萨克察，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松古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索博希，原系斐优城之人，因其父策木特赫弃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伊拜，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皮雅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萨木哈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冷格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正黄旗

尤德赫，原系雅兰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著其弟霍勒多继二等参将，免一次之死罪。

精古勒达，原系扎库塔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阿什达尔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一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英古勒岱，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苏纳，因自弃赫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一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拜楚喀，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喀木塔尼，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尼音珠，原系额赫库伦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辛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巴达，原系扎库塔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著为三等游击，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阿济格尼堪，因父之功，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托克托惠，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伊勒德恩，因父之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副将，免二次死罪。

哲克都里，原系额赫库伦路之人，因弃地来归有功，著为备御，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喀囊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朝哈尔，因父之功，著为备御。

巴当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准塔，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舒秋，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毕鲁海，因弃明之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库尼雅克塔，原系洪阔路之人，因弃地来归有功，著为备御，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苏瓦燕伊拉钦，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塔木拜，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马勒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达岱，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哈尔松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琿塔，因父之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故著为备御。

额参，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巴彦，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透登额，原系萨齐库之人，因不从乌拉人之抢虏、弃其兄弟来归有功，著其子为备御，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马拉罕，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隋占，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阿玉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鄂勒彪，原系扎库塔路之人，因弃地来归有功，著为备御，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图勒申老人，原系扎库塔路之大臣，因弃地率子来归有功，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诺木图，因自乌拉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且不违指令，著为备御，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憎格，原系宁古塔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著其子尼雅纽克为备御，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色牛克，因其父憎格弃地来归有功，免一次死罪。

纳木，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科郭，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布彦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蒙古巴都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锡伯国之巴达纳，因弃其父母原籍故地，携三十男丁来归有功，原曾升为备御官职。巴达纳病故後，著其弟何洛惠继备御。自锡伯带来之人，免其正赋，子孙世代皆予恩养。

丙寅年五月二十六日颁赐。

①此函67～70册封面所写的时间有误，根据文中记载的时间均应是天命十一年。

第六十八册 天命十年

正红旗档子

和硕图，因父之功，复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一等总兵官，免三次死罪。

叶克舒，原系尼玛察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副将，免二次死罪。

齐堂古尔，因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免二次死罪。

叶古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察哈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洪尼雅喀，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劳萨，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达扬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乌勒坤，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纳米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一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穆尔泰，因父之功，著为备御。

图赖，因父之功，著为备御。

希汉费扬古，因父之功，著为备御。

广锡，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毛巴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斋萨，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罗屯祖父，原系内河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著其孙法坦为备御。

纳罕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贵满，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硕占，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锦达尔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托克托依，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都木拜，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免一次罚罪。

精僧格，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哈克萨哈，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乌巴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恩格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富喀纳，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色纽，原系呼尔哈路之大臣，因来报呼尔哈路人擒杀前往使者之信息有功，复克尽厥职且不违指令，著为备御，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图黑，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佟贵，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徐特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爱星阿，因弃斐优城之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免二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呼勒呼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噶克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免一次罚罪。

噶尔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免一次罚罪。

库尔美，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免一次罚罪。

绰罗克依，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免一次罚罪。

叶赫之劳萨，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吉木库，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镶红旗档子

多璧叔，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

哈哈纳，原系纳木都鲁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噶鲁，因父之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故著为三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绰和诺，原系纳木都鲁路之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阿兰珠，因父有功，复尽忠效力而死，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孙札钦巴彦，因阵亡之功，著为三等游击职，免一次死罪。

郎格，因阵亡之功，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郎色，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章希巴，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汪善，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

克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奥巴，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苏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哈拉库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桑古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觉善，因父之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故著为备御。

瓦尔喀叔，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阿山，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伯格依，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伊拉钦巴彦，因阵亡之功，著为备御。
叶臣，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谭泰柱，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三坦，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安崇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伊尔格尼，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伊勒穆，因父之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西唐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洪科之子博尔堆，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万珠，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库尔禅，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库拜，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章吉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扬古利，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汪格，因阵亡之功，著为备御。
法都，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东郭罗，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叶赫之劳萨，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噶尔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达瑚，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爱搏，因登取十三山之崖有功，著为备御职。
尼堪，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图勒昆，因戍守坚固，效力甚多，身死有功，著为备御。
绰内，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乌巴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戴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喀勒崇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布彦，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托霍齐，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阿珠瑚，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列列浑，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玛兴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海色，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吴善，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尼约勒谟诺【原档残缺】额依门，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半份备御。

第六十九册 天命十年

镶蓝旗

孟坦，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副将，免二次死罪。

舒赛，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副将，免二次死罪。

顾三泰，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副将，免二次死罪。

康喀赖，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郎色，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郎济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额森特依，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免二次死罪。

雅木布里，原系瓦尔喀路大臣，因弃地来归及阵亡之功，著为参将，子孙世代勿绝恤典，乃免一次死罪。

胡希布，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苏巴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诺木浑，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二次死罪。

罗奇，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顺兑，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一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华沙哈，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多贝，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额孟格，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嘉素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胡希吞，因兄之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稚希禅，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莽古，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免一次死罪。

莫多，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东噶密，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叶克，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尼喀达，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达都，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赛穆喀，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阿尔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凡都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劳三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雅布喀，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席特库，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尼唐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免一次死罪。
延朱虎，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塔哈布，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戴苏，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托敏，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文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立穆布，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尼努，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兴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正蓝旗
托博辉，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副将。
伊勒慎，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贝和齐，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
色勒，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
胡希吞，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华克塔喀，原系呼尔哈路之人，因携带兄弟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雅木布鲁，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阿福尼，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拜虎，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巴布瑚，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游击，免二次死罪。
舒沙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邦苏，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苏勒秀，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戴孟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胡钮，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尼堪，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都梅，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奥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穆哈连，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博累，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拜音岱，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多克索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莽科，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贝袞，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夏木苏，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爱巴里，因父之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阿赖，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札齐巴，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吞塔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布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扬古利，凡有征战，以身任之，奋勇当先有功，著继八贝勒为左翼兵之主将，一等总兵官，免三次死罪，免一十二百零五两之罚罪。并将此言缮书，命自八贝勒以下，备御以上皆随身悬挂之。

正白旗

冷格里，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一等总兵官，免二次死罪。

拜音图，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一等副将。

哈三，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副将，免二次死罪。

雅希禅，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一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巴齐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一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雅虎，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满达尔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拜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

唐噶里之子喀喀木，克尽厥职，不违指令，故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博济里，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阿岱，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鄂本堆，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章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塔纳喀，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巴喜，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苏勒东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何洛惠，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胡希木，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纳木泰乌吉赫，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旺锦，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锺果堆，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喀尔喀玛，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爱通阿，原系斐优城之大臣，因投汗来归有功，著其弟鄂木索科为备御，免一次死罪，子孙世代勿绝恤典。

特穆鲁，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孙札沁，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图鲁什，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达齐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巴斯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罕都，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托霍齐，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马福塔，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雅尔布，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巴布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阿希克【原档残缺】

巴雅尔图之子阿斋，克尽厥职，不违指令，故著为备御。

噶尔久，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职。

达尔汉额駉，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副将，免二次死罪。

达柱虎，勤修政治，善於统兵，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尼喀里，原系宁古塔路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二等参将职，免一次死罪。

雅尔纳，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参将，免一次死罪。

阿勒哈，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多诺依，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第七十册 天命十年

鄂诺依，原系扎库塔路大臣，因弃地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哲尔吉讷，原系扎库塔路之人，弃地来归有功，其弟喀珠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三等游击，免一次死罪。

乌巴海，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富克察，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努三，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窝赫德，因来归有功，复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阿丘，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额勒奇，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朱克舒，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哈宁阿，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齐尔格申，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库瓦泰珠，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阿布泰，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崇吉喀，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车车克伊之子鄂米纳，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萨木占巴彦，因阵亡之功，著为备御。
囊金，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钦善，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纳齐布，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因索尔果祖父之功，著吉荪为备御。
著杨善为备御。
著伟齐为备御。

诺岳多，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瑚勒迈，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布岱，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诺敏，克尽厥职，不违指令，著为备御。

以下为八旗新卦勒察部敕书之档子：

汗曰：沙布图，原系卦勒察部之大臣，弃其祖墓，离乡背井，历经一月，跋山涉水来归殊堪怜悯。因此来归之功，凡自彼处随从来归者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充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一等：沙布图。二等：翁噶岱。鄂尼。三等：桑希纳、杭房、伊吉库瓦、吉里木布禄、恩都勒恩、伊尔噶纳、乌尔乎玛克。四等：哈劳、莫鲁格、库希肯、鄂诺珠、噶尔图、索尔比纳、巴达布禄、诺齐、萨木达里、库瓦拉喀老人、魁昆老人。不披甲而执弓者：阿吉根塔希袞、多里木布、僧格德、特希勒恩、库瓦拉喀、特木尔图、阿哈达。

汗曰：其珠肯，原系卦尔察部之人，弃其祖墓，离乡背井，历经一月跋涉来归，殊堪怜悯著升为备御，免一次死罪，因此来归之功，凡自彼处随从来归者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二等：鄂勒巴噶、徐特海、音格依、土希图、孟古春、布赫勒古、马立、彻彻布。四等：莽吉珠、达尔汉、莫牛、博勒格、鸟讷

布。不披甲而执弓者有托岱、乌哲依、察尔吉、塔拉喀纳、专兑、伊希尔汉、古纳塔。

汗曰：阿尔奇纳，彻奇克墨尔根、巴木布里、色勒文、原系呼尔哈部大臣，居於东海岛与鱼乌同处，弃其祖墓，离乡背井，跋山涉水，历经一月来归，殊堪怜悯。因此来归之功，凡自彼处随从来归者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萨瓦尔吉，绰诺和、额勒球、噶尔图、达密山、伊色勒恩奇木克里、呼牛兰、萨哈廉、宁汤吉、伊尔扣，希郎阿、桑吉纳、杜伊齐、篇篇、阿布达、莽噶珠、札甫兆、墨勒特格：伊里纳、富勒都、苏赫琛托伊喀、赛郎郭、穆郎阿、郭勒珠、尼木拉、古勒扈、阿尔虎、吉松阿、赛茂、德希讷、都柳、吉苏勒、纳涛、吉木苏、博吉纳、魏楞格、西哈纳、兆博图、澧尼雅哈、萨涛、扎勒噶纳、博仲吉、骚桑阿、阿纽、卓立哈。

噶勒珠、硕色、马兰因自拉林来归之功，准其子孙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二等：纳木泰老人。三等：硕希塔、胡雅木苏、爱图。四等：拉巴，塔凌阿、哈岱。不披甲而执弓者：巴木布达、达赖、索浑、浑岱、西吉喀、伊哈达、噶勒珠、舒赛。此功书於彻诺依敕书内。汗曰：随菝，原系卦勒察部大臣，弃其祖墓离乡背井，跋山涉水，历经一月来归，殊堪怜悯。因此来归之功，凡自彼处随从来归者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一等：随菝。二等：图勒瑚、萨哈廉、达尔汉。三等：俄尔博、骆堆、托鼐、珠兰泰、珑科、泰官、布勒塔纳、阿哈泰。四等者章古达、纳尔布、克依菝、讷莫赫。不披甲而执弓者：章塔布、达都、多毕、庄惠、扬爱库瓦塔、纳哈布、哲勒果、音德希。不披甲之老人：唐苏老人、塔努老人、拜虎老人、科希立老人。

汗曰：鄂勒彪，原系卦尔察部大臣，弃其祖墓，离乡背井，跋山涉水，历经一月来归，殊堪怜悯。因此来归之功，凡有彼处随从来归当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一等：鄂勒彪。二等：图勒瑚三等：诺赛。四等：库瓦塔、奇木喀拉、唐吉纳。不披甲而执弓者：鄂尼喀，达尔汉、乌勒喀老人，方喀拉、阿纳泰。喀木塔尼牛录下之乌拉禅、尼堪，因带男丁十五人，自乌拉逃来之功、达秀，因带男丁八人，自蒙古逃来之功、准乌拉禅、尼堪、达秀及其子孙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将该乌拉禅、尼堪之功，书於喀木塔尼之赦书内。

诺木图牛录下之瑋岱、巴珠、格布库，因携子女自锡伯逃来之功，准其子孙世

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之。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将该琿岱、巴珠之功，书於诺木图之敕书内。

汗曰：伊讷克，原系卦尔察部大臣，弃其祖墓离乡背井，跋山涉水，历经一月来归，殊堪怜悯。因此来归之功，凡自彼处随从来归者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伊讷克为一等。萨木图里、推布纳哲克德讷等三人为二等。留哈、扎塔布、沃留真都肯、德木德赫、莫和塔、阿拉哈、伊勒德恩、阿布萨兰、高赫经、额尔古德、扎穆喀、古纳喀、拜塔堪、青吉布等十五人为三等。蒙郭、琿岱、奇拉彪、乌达布、巴古拉、库勒克特、巴希塔、阿鲁喀、图项格、额精格、克勒管济、多多瑚、阿鲁、门都、根特依、布哈图巴克什、青吉努、旺德等二十人为四等。不披甲而执弓者：格莫德、多诺依、勒克尼、多立善、哈里瑚、阿哈纳、瓦马弟、旺阿达、苏班达、劳达哈老人。

汗曰：科齐辖，原系卦尔察部大臣。弃其祖墓离乡背井，跋山涉水，历经一月来归，殊堪怜悯。因此来归之功，凡自彼处随从来归者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一等：科齐辖、布岱、卓尔郭岱、噶珠、达哈泰、萨努墨尔根、卓多福等七人。二等：阿木奇拉、噶纳哈、布尔哈善、贝托和秀库讷等五人。三等：恩格德、布库里、蒙郭都坦、西拉巴、卓博勒图、迈色、中吉纳、和托、都勒巴噶、勾德纳、哈木图尼、乌古勒恩卓奇拉、乌达、岱音达里等十六人。四等及不披甲而执弓者：琿齐、额克讷、郭比勒图、雅奇、波尔和、特苏布、扎穆、阿鼐、珠库、岳尔多、布拉克、扎色厚老人、布尔哈图老人。

镶蓝旗：

汗曰：双顺、布叶里原系卦勒察部大臣。弃其祖墓离乡背井，历经一月，跋山涉水来归殊堪怜悯。因此来归之功，凡自彼处随从来归者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双顺、布叶里为一等。瓦吉纳、扎穆海、英格依等三人为二等。三等：明爱、阿布勒泰、费扬吉纳、章科达、恩格布、巴兰、扎努、布木拜。四等：克楚、柏克提、塔哈泰鄂木硕诺，屯泰、赛木布禄、敏达进而、音德黑布塔哈、音德布、齐勒巴纳、扎塔布、卓尔惠巴希图、伊巴达恩、额讷、科纳塔、阿哈尼，珠尔噶、赫尔布、珠德布、雅木希纳。不披甲而执弓者：布寨、堪济布、噶立、岱禅、克勒布格德、弗勒、赫吉里、巴瑚、尼希哈、音德布、伊鲁哈、巴哈达、萨哈吉、陶依、牛赫老人、阿尔占老人、郭都瑚老人、托莫洛老人。

正蓝旗：

汗曰：郭里辖，原系卦尔察部大臣。弃其祖墓离乡背井，历经一月，跋山涉水

来归，殊堪怜悯。因此来归之功，凡自彼处随从来归者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郭里辖，为一等。尼堪，秀瑚达、博尔齐达等三人为二等。萨纳布、希兰泰、笋托布、伊托堪、额布特依等五人为三等。克勒巴古拉、马拉瑚、古纳塔、福道、塔木拜、蒙郭、阿木拜、喀木彪、伊努、孟古、西拉布、托塔尼、布勒塔纳、达桑阿等十五人为四等。不披甲而执弓者：阿勒瑚达老人、鄂洛郭老人泰博和老人额特赫萨满，纳里布老人，威塔纳老人、克泰老人、卓纳答老人、贡济纳老人，米翰老人、萨哈廉老人。

汗曰：和托巴颜，原系卦尔察部大臣。弃其祖墓离乡背井，历经一月，跋山涉水来归，殊堪怜悯。因此来归之功，凡自彼地随从来归者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和托巴颜，为一等。扎木哈尼、阿木布、克克济老人等三人为二等。马塔拉老人、唐珠、塔尼喀、图囊阿、恩吉福、库色讷、和琉、奇留、扎勒图、阿牛、巴尔布、鄂木拜、莽嘉、巴勒珠、囊纳里等十五人为三等。托奇纳、扎尔西、额图、克依克德、塔泰富达里、布里堪、巴图汉、都户禅、勒克中格克依克德、额克老人、叶古德、尼堪老人、尼克苏等十五人为四等。不披甲而执号者：鄂勒噶里、鸟里堪、额依松格、道哈、鸟堪珠、拜音达、占多福、土禄、巴萨布禄、阿里官老人善图、柴扈老人、瓦尔喀、龙科、纳木图、雅珠、洛壁达、强谦、额布奇老人、索珠。不执弓、不披甲之闲散白人：达哈穆、阿哈穆、巴

苏图老人、翁托里、布尔噶善、记特图、喀木珠、马里堪。

汗曰：伊尔海，瓦尔喀原系卦尔察部大臣弃其祖墓离乡背井，经历一月，跋山涉水来归殊堪怜悯。因此业归之功，凡自彼地随从来归者之所有子孙准其世世免於官赋。犯过失死罪概行赦免。犯抄没之罪，均准免罚。如此恤典永不绝断。伊尔海、瓦尔喀为一等。布尔海、特尔古真、和托、伊扎克老人、兑纳老人等五人为二等。科吉纳、法塔哈、萨哈廉、鼎秀、鄂勒吉莫、拖克退、鄂迈、西塔噶、霍齐坤、库里、鸟达里、叶赫长、都尔荪、奥塔、欢岱马勒达、绰吉尼、萨尔古里、巴达穆、吉珠、阿木布里、绰洛莫、图来、岳尔多、图梅、陶喀、鄂木克退等二十七人为三等。满都瑚、奇乃、塔勒吉布、诺贵图、马达鼐、通奇、岱木布鲁、尼喀纳、克木讷、阿勒珠达、泰木喀等十一人为四等。不披甲而执弓者：拜瑚、乌兰泰、沃秀、拜和罗、瓦尔喀、鸟哲依、克提里丹达、库图克图、塔布塔、莫多塔、占岱、泰噶、克济布、阿鼐、额赫图、伊马图。

第七十一册 天命十一年三月至六月

丙寅年三月十九日，刘学成奏称：“谋事者人，成事者天矣！汗生东方疆圉之地，自幼行兵，深谋远虑，神出鬼没，人不得知。如鼠不可以当狐，如犬不可以当虎矣。故上天先以建州周围之地统授与汗，汗得而知之乎？彼时汗之心以为仅有建州即可矣，岂复思得乌拉、哈达、辉发、东海之国乎！天使汗得彼等之国以增兵力者，汗亦得而知之耶！先聘叶赫之女因叶赫负约不与，并为明所袒护，汗欲报复，遂征抚顺。汗之心，岂必欲杀张总兵官，而减四路之兵、取辽东之地，平叶赫乎？此皆乃天之默佑，汗亦不得而知也。汗乃天之子，应天而行，方为孝子。民乃汗之子，顺民心而行，乃即慈父矣。汗初取得辽东後，上至旅顺口，下及镇江，使民安居而养之。其後，无知之民负汗之思养，年年逃叛。子若不孝，父岂可慈乎！以致因彼等之恶而迁移杀戮之。此皆往事亦天之所为。再，汗示及日中即取觉沈阳，一日而取辽东，其馀所下之城不可胜数。今已二日为何示得宁远？非辽东、浦扬之人较宁远寡而弱，枪炮较宁远少而钝也。乃汗自取广宁以来马步之兵，三年未战，主将怠惰，兵无战心也兼之，车梯藤牌朽壤，器械无锋及汗视宁远甚

易，帮天将苦於汗也。倘若汗以【原档残缺】海为无用之处而修筑住地，一旦用时恐将有误乞汗思之。今汗与诸大臣等，若父子一心，上合天意，下顺民心而行，岂有不可行者乎。我

无以相报，仅以所虑之四事奏陈：有功之人，赏以千金而不惜，无功之人，虽亲戚而不赦。赏罚严明，则大事成矣。此其一也。自古以来使用有功之人，不如使用有罪之人。辽东之人既逃叛，即罪人耳。何必杀之，使其从征，以汉人征明，则於诸申有益矣。此其二也。得地後，毁壤不如留之。得宁远後，即设兵於宁远以攻山海关而诱文。大军由一片石前往，直捣都城，出其不意，攻其不备。诚能如此，则通州城之积粮民舍，天启帝之宝贝、财帛、皆可得矣。否则，攻山海关，几日後，自山海关至都城，尽皆放火，将哪锦州、杏山、塔山、连山、松山等皆化为灰烬，得之何益？此其三也。若於蒙古马肥壮以後，我才出兵前往，嗣後一旦出事，则难於千里之外返回。若於蒙古马肥壮之前，即留守城兵而前往，则善矣。此其回也。”奏入，汗嘉之。

是年五月二十日，遗毛文龙书曰：“自古以来，诸国之与衰，皆天轮之时连也将亡之时大示共兆，烽烟遍地，惟至灭之。将与之时，上天默佑，每举必与，气势昌盛。类此之例，尔岂不知乎，昔伊尹如桀王之运①终往归成汤王而为臣。姜太公知纣王之运终，往归武王而为臣。闻尔毛将军谓我为何杀人，若不杀人，谁不愿降。辽东，广宁之人原系朱氏皇帝之民也，因天授与我，故我以国增，兵增，钱粮增而悦之。自旅顺口以北至开原，自镇江以下至广宁，皆养有之。然欲养而不从，竟杀我所任之官、所遣之使，奸细往来，叛逃而去。对

此岂能不杀而平白释放心遣之乎？我之所杀者，理也。由我处逃出愿结尔而前往之人，尔收容後，不如豢养，却令其从军，反戈而战，故於各处之被杀者，乃尔所杀，非理也。我国思养昭明，故自东海以来，举国愿归。至於哈达，叶赫，乌拉，辉发之人，虽曾鏖战不降，然败後擒之仍聚而养之。其时，出兵蒙古，我之所

获尚不及自愿来归者多。如今归顺者络绎不绝此皆莫我恩育之声誉而来耳。设若杀之，其何能来耶？毛将军，我曾以为尔乃明智之人，今尔不知天时，是愚昧也。明运已终，劫数来尽无处不杀汉人。安邦彦将山阴，安南，贵州、四川、广西、云南、曹悬、滕悬等处，所杀者高少乎？实乃明灭之时也。天之所灭、尔能救焉？昔周国运终，末世国乱。圣人孔，孟，欲救而不能，遂即灭之。尔岂不知？常言：良翁择木而棲，贤人择主而事。韩信弃霸王而归汉高祖，刘整弃宋国而发蒙古忽必烈汗，此皆观天时择主而事，且留芳名於後世。谁人曾谓彼等为恶？凡应天命而生之汗、贝勒等，皆不念讎敌，视其功德而养育之。古之桓公，养射己之管仲为社稷之臣。唐太宗养讎敌胡敬德，终

得有裨益。毛将军，无论尔如何为君效力，然尔国亡时已至，君臣昏，反致殃祸於尔，何益有哉。明国已亡定矣！各处刀兵纷起。丙长年大风，都城内各殿之树连根折断，牌楼石柱亦被摧毁。戊午、己未两年，都城内河中流血此皆非天示灭亡之兆使之知儆乎？天时古鉴，将军何以不知？望尔深思。时机失尽，悔之何及？佟驸马、刘副将皆只身逃来。李驸马及辽东、广宁之官员，皆获於阵前。彼等皆被擢用养育，尔不知乎？尔若诚能向我，时待尔优於彼等。丙寅年六月初六日，与科尔沁奥巴台吉结盟，杀白马祭天，杀黑牛祭地，誓告天地。“全国汗【努尔哈齐】②对天地盟誓，明与察哈尔、喀尔喀欺凌我之正当生活之人，我不堪忍受，昭告於天，上天以我为是。又察哈尔，喀尔喀合兵欲杀掠科尔沁之奥巴黄台吉，上天以奥巴黄台吉为是。奥巴黄台吉情怨於愤察哈尔、喀尔喀，为谋国事，前来与我相会，此乃上天使我受难之二人相合也。若思天使之合，互不欺瞒，良善而行，则蒙上天眷顾之恩。若不思天使之合，相诱为恶，诳骗而行，则受上天谴责之苦。後世子孙若毁我二人之盟，则受上天责罚，若恪守盟好，则永享上天之恩养。”

奥巴黄台吉誓曰：“上福天命，乃崇贵根苗生於天下大地，无心偏比为汗之至亲与英明汗同心同德无所隐讳之奥巴黄台吉，我二人自扎萨克图汗以来，我科尔沁诸贝勒对察哈尔，喀尔喀皆以诚心相待，并无构恶之处。然欲求好而不可得，杀掠不已。尽杀我博罗科尔沁。其後，又杀我无辜之达赖台吉。不久，斋赛来兵，又杀我贝勒六人。欲求相安无事不成，反被掠杀无辜，故我等拒之。察哈尔、喀尔喀竟又以尔等为何拒之为由，与兵而来，欲行杀掠仰蒙天父垂佑

，又赖满洲汗怜悯相助，使我幸免。我因不忘上天之拯救、满洲汗之眷顾而怀感激之思，善行之望，特来会满洲汗，为结同盟，誓告天地。若渝誓天之言，忘满洲汗之恩与察哈尔，喀尔喀合，则使奥巴黄台吉恶之愈恶，苦之愈苦。若践对天之盟誓，不忘满洲汗之恩，以善行之，则蒙上天怜之愈怜，养之愈养。後世子孙若有渝盟者，则受天谴，恶之愈恶，苦之愈苦。若不违盟誓，仍以善行，则蒙

天佑，养之愈养，怜之愈怜。”盟誓时，於河南岸祭坛，宰白马黑牛，焚香献牲。汗率奥巴黄台吉三跪九叩，礼毕，宣二誓文於众焚之。○3

○1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新定旧清语一书，banjiha idu 即命运之意。

○2原转抄本因讳“努尔哈齐”之名只贴黄签而未书名。

○3原转抄本签注：谨查该段原档为蒙文，今译为满文。

第七十二册 天命十一年六月至八月

（天命十一年六月，初七日，八旗置八十桌，宰八羊，宴筵。赐科尔沁奥巴黄台吉名号之画曰：“天谴恶逆，其业必败，天佑忠义，其业必盛，并使之为汗。总之，乃天意也。察哈尔汗发兵，欲加害奥巴黄台吉。上天眷顾奥巴黄台吉，欲以上天眷佑之人为汗。我仰承天意，特赐奥巴黄台吉以土谢图汗之名号。赐图梅以岱达尔汉之名号，赐布塔齐以札萨克图杜棱之名号，赐和尔和推以青卓里克图之名号。”彼等皆土谢图汗之兄弟。

十四日，土谢图汗离去。

十七日，英明汗遗土谢图汗书曰：“尔曾与我言：筑城後，不令大臣等居住，而令小人居住之。此未合我意，未得当面言之，故赏此书以言之。令小人居住城内，尔等贝勒，大臣却不修住舍，居於郊外。一旦有事，进得城来小民之住舍、粮草，能有几何？此为数甚微之所有，一旦耗尽，小民又何以为生？所谓苦者即此也。本年於尔处增添岱达尔汉，青卓里克图，故尔等之粮草如冰释然。於所筑城内，诸贝勒、大臣修盖房舍，屯积粮草，自身仍事游牧。一旦有警，即入城一二月，各有房舍粮草即使来之，又将如何？若仅以诸申之大臣居於城内，一旦有警，即率众游牧，如此行之，又将如何？此乃尔等仍不信於我而存戒心矣！若存不信於我之心，尔我既已昭告於天，宣亦於众，发誓结盟，故凡欺天凌人者皆无免也幸。我以正直，蒙天眷佑而生，岂赖尔等以图存耶？故为尔等言之。自古以来，妇人与诸申之大臣所言均不可信。丈夫何苦於妇人？主人何苦於诸申之人？故他人之言勿听信之。冰图尔二人共相思虑之，我此言当与不当，遗书覆之。”

二十一日，土谢图汗自送行处回书，由伊勒德恩带来书曰：“英明汗之训言，皆是矣。我等已共同商议筑城之事，并已遣人赴达尔汉台吉处谕如筑志之处

所。所谕众贝勒、大臣於城内修盖房舍之事，亦甚是。我等亦相议照办我等为何不认於汗？若有不信，岂来谒汗之英明？实因不误崦未随从於於汗之後而言耳，上天知之。”

丙寅年闰六月十九日，出师喀尔喀。阿济格阿哥贝勒等六人，前进至囊努克贝勒阵前。明安贝勒之子昂昆台吉至射战之地，执阿济格阿哥贝勒之马缰曰：“贝勒尔为何在前斯杀？是尔汗父所集之兵不多乎？”阿济格阿哥曰：“尔与其谏我，不如进兵。”昂昆随即前进，并射倒囊努克贝勒之达赖塔布囊。诸贝勒将其进入告汗，汗嘉之曰：“我等何国之人未曾养育？有谁似此报效养育之恩乎？”随赐以达尔汉和硕齐之名号，并委以随从行走。固山贝勒各赏以著甲男丁一户、役使男丁〇1一户，共赏十六户。诸贝勒以下，小人以上，如有呼昂昆台吉原名者，即鲜取其衣。闰六月十九日赐名。

丙寅年闰六月二十日，遣回毛文龙欲和所派之二人，并复书。书曰：“此战乃我与之乎？实尔明万历帝肇之也。今明帝如愿担承与兵之过而议和，并遣大员持盖御玺之书，经山海关前来，则可与之相议耳。岂可与尔看守南逃之人议之。”

丙寅年闰六月二十二日，遣扎鲁特部之厄勒哲依图代青书曰：“奉英明汗谕：尔蒙古若存诚意，则我尔国共同伐明。取得城池，一并分之。可使之以征赋为生，否则，亦可带至我处，使之以只绸缎、蟒缎、毛青布、蓝布为生然尔等不念及此，反助天谴之讎敌明朝，与我为敌，是尔等之愚昧也。上天以我为是自东海以西至山海关相继将叶赫、哈达、乌拉、辉发广宁、辽东等地赐我，尔等目不见、耳无闻耶。如今，我两国同谋征伐敌国，以取敌国之财帛享之如何？倘不念此，尔我之间相争，岂有不偏於一方之理乎？援助他人，而贻干戈於子孙者，亦乃我等之愚昧也。”

丙寅年七月二十三日，汗体患疾，前往清河之温泉。八月初一日，遣阿敏贝勒祭书曰：“父，尔之子汗患疾，因设父像祭之。乞佑儿之病速愈，凡事皆蒙扶助。儿全愈後，將於每月初一日祭祀弗替。倘若不愈我亦无可奈何。”随宰二牛焚纸帛，以先前与父所言之仪祭之。再，其他先祖，均加供奉，并叩头乞祷保佑，以求及早全愈。祭祀时，瓦尔喀叔、汪善叔，萨哈尔察叔【原档残缺】

初一日，诸贝勒曰：“著所有妇孺皆出，耘锄田禾，作速土。患病者，令该牛录之众人，助之。

【原档残缺】御【原档残缺】角殿。杀四牛，置四十桌。

召集诸申、汉人、蒙古总兵官以下；千总以上【原档残缺】，大张筵宴。

初二日，汗与我诸贝勒蒙古诸贝勒及众人商议曰：“若使後代守孝者之齐戒过

之，其哀丧之礼亦过之则守制之礼难矣。其礼仍以存之善乎？为暂存之人从轻议礼，如何？著尔等将拟定此二礼之结果上奏。”众贝勒皆回奏称是汗定之并下书曰：“後代守孝之礼重服之人，若途中邂逅相遇乘马则下马跪叩让过，於坐处则跪【原档残缺】筵宴则跪叩【原档残缺】若途中邂逅相遇，乘马则下马让过。於坐处则避而遇之，筵宴则於坐处叩拜。守孝之礼倘劳苦过甚，则我等皆非长生不老之身，此终生有限之身为何如此苦累之，人之寿皆天定地故生生死死循环不止。若仍以如此守制之苦作践其身，尚有何暇以安逸之？诸贝勒大臣之亲戚皆居一处。死者服丧之苦，生者守制之礼，若皆免之，则为善也。”是日，汗遗书额克与额曰：“曾言即刻前往，今暂停之。过本月初十之後，再赴欲往之处。”

初三日，诸贝勒为收取税课定曰：“人、马、牛、骡、驴、羊、山羊等七项，一两取税一钱，分为三份，官取二份，卖者之牛录额真章京、代子分取一份。若汉人所属之人卖之，则由游击、千总分取之。除此七项以外，其他各物皆免取税。”

初三日，库拜往析木城戍守，获毛文龙所遣之奸细五人，杀四人，解一人至东京。讯之掳共称，毛文龙於钱山，马步兵七万人。未闻有向我发兵之言。因闻我等将往彼处，故惧之并於沿江派军驻守。

初四日，赐与审案衙门之八通事以千总之衔。顿多惠、舒古图来告後，记於档子。

是日，大贝勒之吴备御申诉曰：“驻守边路，闻千馀汉人逃走，我约阿敏贝勒之金千总共率三十五人，追至额赫霍洛方向之河，杀之於彼处获岳托阿哥之孙备御而放之。获妇女三十七人，马、骡、驴四十匹。抗奇章京知悉。

其後，与汗之兰备御、豪格父贝勒之玛木平阿章京、刘备御等受遣於里法阿老人处。其间我又追击至聂勒库，战杀一次。与我在一处之玛木平阿知之。次日，遣来之兵到达後，我等追至札喀关尽杀之，获妇女三百九十、马、牛、骡驴二百四十。我猥自率先追击，我之十人战死二十人负伤。我之战马负伤一处，我之弟负伤二处。再，由木里库逃亡之千馀人被我与王备御一道追杀之。因此，授王备御为游击之职，而我未来受升赏。因我独自追杀名张世高之捕逃有功，赐我备御之职。第三次追杀捕逃，赏银四十两。第四次追杀捕逃，赏马一匹、人一名、衣服十件。我与王游击一同捉捕奸细三人，因此，授王游击为参将，而我并无升党。我共五次追杀逃人。”由於申诉，升其备御为三等参将，并记於诸申之档子。

镶蓝旗汉人游击朱继文，因上书奏陈其效力之事，著升游击为参将。其奏书曰：“取辽东後，靉河之人散失，为朱继文收集带入城内。凤凰城、镇江、汤山

、长甸、镇东五城，空旷无人，为朱继文查之，令各自回其城而居。镇江之罗秀才率五百人渡江，被追之带回，王守备知之。获毛文龙之船一支，皆杀之，解来一人，张游击知之。驻黄骨岛，获船一支，皆杀之，解来一人，斋萨知之。驻盖州，获奸细二人，雅尔壁喜、爱塔知之。於盖州，复执二奸细解来，索索里知之。攻杀登山叛逆之人，并解来妇女三十人，银三十两。攻杀登山寨之人，男丁杀之，解来妇女二十人，达柱虎知之。查无主粮，获三百石入仓。催筑新城，未曾获罪。逃人以银八十两贿台人而去，查出後，解台人杀之。”初四日上书。

○1原转抄本签注：谨查 kutule jafarahahal 因属跟役即为管什物之男丁。（本书译作“役使男丁”）。

○2原转抄本签注：谨查 homila 即锄地。

○3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一画，无 asuru ambula giribure 清文一书所解之 qurimbi词意，亦不相符。谨查实录云：若遇卑幼过敢，则卑幼者必无得所之时。（本书将 guribure 作守孝之斋戒译之）。

第十函 太祖皇帝

天命年月不全档

第七十三册 所记天命事十三件○1

三月十五日，哈克萨哈，恩克依带来之文书内称：“著库尔禅尔收此所送之银尔後，交付高副将，令其购买所需之佳缎。银数五日尔。以二十两购买画药。所购画药：银珠、黄丹、金药、石青、铜录、滕黄、石典、大绿。此项画药务勤於购买之。”

诸贝勒致高朗书曰：“欲给粮者，实属贤良仗义矣。若往尔处取粮。就近可得，且有陈粮。然我处兵丁，马匹尚且无食。库存粮草日後○2诸贝勒於粮草用完後前来，仍不足食。且发放之时，汉人贪得，弊端频出，又何必给足？故无论何处，皆停止发放大。”

州之张知州，前逃走一次，被高副将，库尔禅亿回。再次逃走，被和硕图额驸，库尔禅追回。赏来告其逃走之项衙山银十尔、骡一匹，升快手为吏目。第三次於夜间越城而逃，追之未及。逐将其户口及什物皆送永平，并将与其同在一处之魏书办杀之。

三月二十九日，阿敏贝勒率领每牛录之二十名甲兵及每甲喇之五名大臣，向西出兵。

四月初三日夜亥时，乐亭，抚宁方向来兵於涿州城南门一战而退，於西北隅一战而退。天亮前兵退并渡过河去。天亮後辰时，阿巴泰贝勒；萨哈产门勒，由永平率三旗兵到来，於涿河岸立营，曰：“可惜矣，来敌稍有迟缓，即遇我耳

，此乃天意也。”遂下马坐於树荫下。杀二牛与二贝勒食之。其後，即回来永平。

初六日，遗书关平之阿敏贝勒曰：“贝勒所遣三人，初六日正餐时刻至涿州，复由涿州遣往永平。永平之诸贝勒曰：‘我等不取草料，勿庸候我。’再，派汉人往乐亭方面探取消息，云：‘掳闻祖总兵官后有二万，初五日至乐亭，未入城，於外扎营，欲往攻涿州。诸申兵有三百。’诸贝勒若向乐亭取草料，恐有伏兵。”

四月初七日，西掠之兵归来。掠夺八日而还，人、畜稍有俘获。降棒子镇，一半编户，一半为俘。

十二日，阿巴泰贝勒，济尔哈朗贝勒、萨哈产贝勒，率先来之兵，班师。启程之时，将俘掳之人、畜、财帛及贵重器皿等一切物件皆带走地方容纳不下，皆驱赶而行。

十二日，阿敏贝勒致涿州大臣汤古岱、纳木泰、图尔格依书曰：“著每牛录出章京一名、每甲喇出额真一名率领看守马匹。若有侵吞降民之物件，践踏耕田，食其麦而乱行者，”则罪其率领之额真、章京。令诸申、汉人，分街而居之，勿居汉人之街。若有诸申前往汉人之街一经发现，即执之。固山额真若不早晚妥善晓谕各该旗之人，则罪之。倘皆遍为晓谕之，将何以治罪乎？兵士，尔等戍守敌地，虽然辛苦，若不因悖法犯罪而受刑罚，岂不善哉？”

五月初三日，贝勒由永平遗书曰：“曾令送小麦三石往库尔禅处，恐滥徵於汉人，故令以库之小麦送之。再，发给兵丁人口之粮，不计新获之汉人俘虏，仅按由家前来之人口发放。

著将此书给车尔禅巴克什。”

初六日，贝勒遗书曰：“奉汗谕，寄信与贝勒，留守城之兵後，其他兵收集之，可遣，则遣之。我曾回曰：我赴彼处观察之。今我拟视来兵之势而收之。彼处大臣尔等以为如何？著尔等将所思之处答复之。务令妥善看守楼内之炮药，另派他人收藏。攻战之一面，妥为筑石，以防炮药中弹而煊。再，务必固守大门，大门堵塞时，即另派冲锋兵放之。固山额真尔等勿去作战之处，尔等若自身负伤，则军心乱矣。”

有名高甲石者，因送来无主之财帛而嘉之，赏银十两。高快手因送来则帛，赏银十两。石卫齐、李耀■二秀才，各赏银三十两。书辨孟养正，赏银二十两。

快手刘济长、陈洪玉、王

文彬、尤卫兴等四人，各赏银十五两。

【原档残缺】持书送来海参百包其渡船被驻岛黄总兵官拦截。送汗之物品及二十六人皆被劫去。参将本人及一千总急忙脱出，至盖州遇副将石国柱，被送来

。二十日至。

①该册所记之十三件事，并非天命年间之事，而是误将天聪四年三月至五月之残档列为天命年间之档册。

②原转抄本答注：谨查新定之旧清语一书，amangga即日後之意。

第七十四册 记天命朝事十二件均无年月

大人尔曾曰：“我来之前，我等之汉人已逃往尔处。”莫言收容此逃来之一二光棍，有六万人因畏惧高太监之赋役而来到边境，遣人曰：“尔若收容，则我等出境投尔。”我曰：“此於尔之光棍，有何福焉？我若收尔，则帝责之。”故未收纳。该六万之人尚且未加收容，为何收容此逃亡之一二光棍乎又曰：“盗取近边之马牛。”我曾亲自盟誓【原档残缺】岂有偷盗之理！似此逃人之主，因无奴仆，田【原档残缺】不得耕种，该主人曰：“尔誓言所谓之善者何在？我之奴仆投来後归还者几何？”彼之奴仆皆因苦怨贫困而带牲畜前来者，对此我无言以对，其言甚是，我并无罪。至於偷折边境之草木，我已有盟誓。存贼恶之心者，何能侥幸？因我心之正直，承蒙天汗之眷佑，如此恶贼我岂能近之。又，以杀人之例而论，汉人越境掠取境外诸申之挖参，采蘑菇、木耳之人。汉人若死於诸申之反抗则死耳！汉人掠杀诸申挖参，采蘑菇、木耳之人，诸申岂能坐以待毙乎？又曰：“自我到此以来，不断有新城东州等处之堡人来报：杀驮物及驾车赶牛之行人，劫其财物而去。”自立碑盟誓以来，我以二国犹如一国、二家犹如一家相处之。如此杀人劫物，我不知矣。我亲自盟誓，岂能不畏天乎？如斯杀人劫物，岂乃我之所为耶？为何听信小人之谗言？又云：“尔处有汉人之乡。”此皆逃人为保其身而出此诬谤之言耳。且又曰称：“我汉人之盗贼，盗取马牛後，送尔。”汉人查汉人之盗贼，诸申查诸申之盗贼耳，我岂能查尔汉人之盗贼乎？万历三十六年，有汉人二贼，送我诸申牲畜五头。我闻之查出，缚此二贼，遣刚古里将盗送前来之五头牲畜，解送抚顺王备御。嗣後，汉人盗贼如何，我不得而知矣。我若知之，定将其捕捉，解送与尔。又曰：“此皆明显之新债矣，我遣通事致书，令尔查出送来。尔佯作不知，未曾送还一人一畜。尔并未查尔诸申杀人劫盗大事。”有盗贼，则查■解送。无盗贼，我执谁送之？万历三十九年，我所颁五百件敕书，被尔裁销一件。其所裁销之敕书，原系巴哈多铎孙之敕书。被裁敕书之主巴哈多铎孙曾往抚顺，於夜间杀死汉人男童一人，并带回马一匹。汉人不知，未来查究。我闻翻後，自行执之。我曰：“大国之人若违誓言，则违之，尔何故违我誓言，杀人掠马。”遂将此人解往抚顺教场。我等之人将其斩首後，将马送与抚顺。该杀人案尔汉人未查我查之，并将我诸申解往抚顺教场正法。而该被解往抚顺教场正法者之父，因以销我世代敕书已属可恨。我乘人不见，於黑夜偷杀汉

人。其杀人之事，汉人并不知晓亦未查究。然不但销我敕书，我子亦被正法。”怨恨在心，并带五人五马逃运河。我诸申前往追至边境，有清河地方之人出迎。让该五名逃人及马五匹入汉人村後，汉人出村抵挡并射杀往追之诸申。汉人、诸申皆有伤亡。如此目睹驱赶带走之逃人，尚且不予归还，我焉能再信赖之？是年五月，我等之六人携马八匹逃去，眼见使之进入抚顺河口台若仍以不知该人马而拒不归还，我今天信於谁？如盼云散日出，不管边境之人，如何谓我，确曾以地方之主大人尔为白日，凡事皆信赖於尔。如今竟为我无信之人矣。我曾令住边之人，皆收还而居之。我以为天若以我如奴仆之忠正，而眷爱於我，亦定将眷爱於尔大国之人矣。开原人以种种恶言诬谤於我。我曾愿我地之主大人尔何时到来而信赖於尔。尔却以开原人诬谤之言为是，从不助我。竟如此不远我逋逃，我又孰以信之？我无折边境草木之歹心。傥尔等崇爱善良之人，恶则杀邪恶之人耳，岂可杀正直之人乎！唯帝崇政之名毁耳？盟誓於天，不畏乎？我若不念帝之崇政，不思己之身安，而心怀叵测，岂能使如此插贱之恶如闻之？逃人为保其身皆出伪言，焉能信之。大人尔若有恶念，岂能令小官人等闻之？而逃人之所知又几何？如蒙大人慈悲，望将该逃走之人马给还。刚古里、方吉纳已候住於抚顺，逃人及马匹之主人常书，杨书候住於关门。

此即万历四十二年（甲）寅年六月十七日送来恩赏文书之覆文。

【原档残缺】月初一日，下书戍守南方之武大臣：“汗闻保护诸申、汉人取粮之事甚为不安。凡前往取粮之诸申，汉人，可於彼处任意索取之。命兵丁随行，归来时，殿後收敛带来。著吉尔海将此书传於左翼四旗。著刚古里额驸将此书传达於右翼四旗。如若不达，则将尔等治罪。”

召前往筑城台之四贝勒、阿巴泰贝勒、济尔哈朗贝勒、岳托贝勒、硕托贝勒、萨哈廉阿哥等归。归来後，告汗曰：“我迁移之国人，自铁岭以远，至洞以内，庄稼矮小，耕种迟误食粮不足，无监。沈阳渡口，船少。”【原档残缺】。十五日，宿沈阳南浑河岸。是日，科尔沁之明安老人之子桑噶尔寨舅舅送其女并携马一匹前来。谒汗时，同来之兀鲁特伊里玛贝勒先行跪叩，抢汗膝相见。继之【原档残缺】。

二十八日，科尔沁桑噶尔寨贝勒之女嫁多尔袞阿哥，杀九畜，置四桌，汗与诸福晋、诸贝勒、大臣等出生八角殿，演百戏而宴之。

汗曰：“顾三泰、乌巴海、郎济达、呼希布章京，著尔等所辖牛录，各出巴牙喇一名、诸申五人，遣往扬古利额驸处。”

又接沙河堡遗书曰：“赴娘娘宫筑边之人，尽行遣放，令其耕田。遣耕田之人，妥加督促筑城。令德格额阿哥，硕托阿哥前来筑城。降娘娘宫隳有之戍兵外

，每牛录各一人由一副将

率领沿边分驻，该副将自身驻於边寨之中间。”复作此额文书，请汗将济尔哈朗阿哥、多铎阿哥召来。

二十八日，汗曰：“朝会仍循费阿拉之例，凡诸申、汉人、蒙古牛录之人，须於天明前集於其牛录额真、备御之衙门，由牛录额真、备御查其在否。天明後，总兵官、副将、参将、游击、备御皆集於固山贝勒之衙门。集合後，查各官来否。其後，由固山贝勒率领，於日出时，集於八角殿。集会时，自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须携带各自所褂之小旗插於殿前各该插旗之处，验其小旗以查未来之官员。戍守官及因事差遣之官员，由其子弟代朝。每日一次，各官於各该固山贝勒衙门取信。再，各牛录之人，每晚集於该牛录额真衙门一次，以严查其在否。若违朝会，则罚贝勒羊，罚总兵官银四两、副将三两、参将、游击二两、备御一两，千总五钱。白身之人，鞭五下。外面城堡乡村，亦如此【原档残缺】

【原档残缺】兵过富勒哈城前来徒步迎战。聪睿恭敬汗兵进至百步之外敌箭可达之处，下马进攻。聪睿恭敬汗见两大军互射之箭，犹如风卷天雪【原档残缺】花开。聪睿恭敬汗身先【原档残缺】

【原档残缺】恐有所失。我之所所虑即此，绝非惧怕之言，宝乃为怜惜道统而言耳。承天之恩，使我自幼即有孤身冲入千百之敌，刀劈箭射，骁勇之身。

”遂命曰：“战即战，去，取甲来！”取甲後即欲披褂。军中诸贝勒、大臣、兵士等皆喜，如天雷地动，乘马奔袭。由此出兵【原档残缺】布占泰汗率其三万【原档残缺】

到来。【原档残缺】见此到来之乌拉兵後，聪睿恭敬汗之二子策马怒曰：“昔日蒙古国汗遣大臣杭古拜征讨敌国，招降後归来时，汗信其弟之谗言，杀杭古拜。闻此，降服之敌国皆复叛，兴师来征蒙古汗。【原档残缺】杭古拜之子哈喇、察干二人，战败此敌，复招降之。今征讨我诸申国敌，招降各国之父汗安居家中，父汗之二子我等来也。尔等兵士勿虑之，此布占泰曾与我交战，为我擒之，以铁索击颈【原档残缺】

仍蒙父汗怜爱，如此养育之父不为效力，又孰为父效力乎？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旗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期压於讎敌。恶即为恶，善即为善，皆告於

父汗。如此忠正【原档残缺】

第七十五册 众臣发誓书（无年月）

蒙汗之委任，今後我卓礼克图定将忠勤效力。在军旅，则严加管束号令而行。居乡村，则不为贼盗，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苏巴海必竭尽所能，忠心效力。

蒙汗思养，我乌尔古岱虽不胜任，亦必竭尽忠勤，征战时，不怠倦，竭尽所能，勤於管束。知上之非，则不顾身危而言之。知下之过则不隐讳而奏於上。

念汗擢用养育之恩，喀克都里将竭尽所能於委任之事，不萌贼盗邪恶奸狡之心，忠正为生。

巴都里，受副将之衔，管审断之事。审理之事，不独自入告诸贝勒。不出诬谤，伪诈、谄媚之言。观察蒙古诸贝勒家之生计，居村时任此二事。征战时，则严行管束副将之所辖。不能如此，则愿军律治罪。征战时，不盗一物。如有偷盗，则随从家奴岂能瞞乎？

蒙汗之委任，鄂伯惠，征战时，不後退。掌管二地之财，不盗不昧，尽我所能忠正而行夫今所委之事，亦能任之。

汗知布三效力於军务，曾逾布三之身份而超迁之。对此升迁，我布三若满足於由贫变富。而不勤於管束号令及持以忠良之心，则无论生死难免祸殃。专有军务委任虽恐难胜任，但勿

畏之。出行时，熟知军务。居家时，不因心中愚昧，而随合於相交之友。

蒙汗思养，我车尔格依今後不为贼盗奸狡之行，持以忠心，勤勉为生，以不负汗之委任。

蒙汗恩养，我达尔汉今後不为贼盗奸狡之行，持以忠心，勤勉为生，以不负汗之委任。

刚古里，不盗不伪，秉忠心为生。

汗委阿什达尔汉以礼俄之职，任内必持以忠心，不伪不盗，如有军务，则竭尽所能勤奋效力。

辛泰，任农耕之职，今後唯赖我家养之牲畜、耕种之谷物及汗赏赐之物，再不施邪虐行贼盗。众力所得针线以上之物，虽只自身独知，亦不隐匿，皆与众人共享。勤以忠心勉之。

念我索海之父，赐以父之职养之。必尽己之能秉忠心勤奋为生。唯此赖汗赏赐之物，若行贼盗施邪虐，则贬之。当默然催办甲冑以尽任其职。今後，不伪不盗，持以忠心为生。

我阿布泰，当勤记汗之训谕，秉公尽职，无论汗前汗後，皆持一心。管束号令，身不倦怠，不徇情面。

蒙汗思养，我图尔格依不负汗之委任，不盗不伪，忠正为生。

阿巴盖，今後唯赖我家饲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再施邪虐行贼盗，秉忠心勤勉为生战则勤行於汗之委任。

蒙汗父之养育之恩，须当以忠心勤勉之，若行狡诈，必因祸而贬之。唯赖汗之

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若行贼盗，必因自身之恶而贬之。为此，我乌讷格书之。蒙汗思养，我阿山不负汗之委任，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盗不伪，忠正为生。

我苏纳，不盗不伪，不奸不邪，忠正为生。

奉汗委之以甲冑梯盾之事，我叶古德尽力勤於督催。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盗不伪，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今後我达音珠必持以忠心勤奋效力，唯赖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盗不伪，忠正为生。

蒙汗慈爱，赐我达珠以备御之职。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若持贪恶之心，行伪行盗，则必因身恶而贬之。

蒙汗恩养，我南吉兰不负汗之委任，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盗不伪，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今後我富克察，在军旅则秉忠而行，居乡村，则唯赖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盗不伪，忠正为生。

我雅克禅不负汗之委任，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盗不伪，忠正为生。

蒙汗之恩养，我锤诺不负汗之委任，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盗不伪，忠正为生。

我依奇纳，永记汗之训谕，不盗不伪，持以忠心勤於任职，若违此言，行盗行伪，怀邪恶之心为生，定因身恶而贬之。

我雅木布鲁唯赖颁赏，不盗不伪，持以忠心，尽力完成委任。

蒙汗慈爱，将我巴布瑚由俘虏擢用，赐与职分而养之。念此养育之恩，定尽力完成委任。唯赖颁赏，不盗不伪，尽忠心於忠生。如负此言，行伪行盗，心怀邪恶，则必因己之罪而贬之。

我额克兴额唯汗之颁赏，不盗国财，勤於委任忠正为生。如负此言，行伪行盗，心怀邪恶，必因己之罪而贬之。

我邦苏唯赖汗之赏赐，不盗不伪，尽以忠正勤於委任。

我伊勒慎不负汗之委任，唯赖赏赐，不怀盗骗之心，忠勤督催之。

我图木布鲁亦记汗之训谕，唯赖赏赐，不盗不伪，持以忠心，勤於委任。如负此言，心怀贼盗邪恶之心，必固己之罪而贬之。

我达柱虎不忘汗之训谕，尽忠正於汗之委任。战则身不倦怠，管束号令而改之。如负此言而致罪，则必因己之罪而贬之。唯赖颁赏，不以盗骗为生。

蒙汗兄慈爱，赐我贝和齐以游击之职，必将忠正为生以负此任。唯赖赏赐

，不以盗骗为生。

蒙汗之训谕及委任，我阿赖，唯赖赏赐，不盗不伪，正身不怠，勤於管辖。

蒙汗之委任，我齐赛必忠正管辖之。不盗不伪，唯赖豢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及汗之赏赐，决不巧取豪夺。

蒙汗之恩，我雅虎得济南大职後，不盗不伪，孜孜不倦，竭尽所能，管辖任事。

蒙汗之委任，我齐赛必忠正管辖之。不盗不伪。唯赖豢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及汗之赏赐，濯不巧取豪夺。

蒙汗之恩，我阿岱任职後，不盗不伪，孜孜不倦，竭尽所能，管辖任事。

蒙汗之恩，我纳木泰得游击之职後，不盗不伪，竭尽所能，管辖任事。

我哈三唯赖汗之颁赏及豢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决不怀盗伪之心。秉公管辖任事。

我巴雅尔图唯赖汗之颁赏及豢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决不怀盗伪之心。秉公勤於任事。

我汤古岱唯赖汗赐给总兵官之职赏，若行盗骗，必因己之罪而贬之。当竭尽所能管辖任事

蒙汗慈爱，赐以副将之职，若不忠正为生我布尔杭古必因罪而贬之。

蒙汗任以审案，我多璧若怀奸狡之心，不能公正相议，则致罪，其过即为汗知之。定持以忠心尽己之所能。唯赖汗之赏赐及豢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若始行盗骗，必因身恶而贬之。

我托博辉唯赖汗恩赐之职赏。若负汗言，盗骗为生，定因身恶而贬之。当尽力勤於委任。

我昂阿拉唯赖汗恩赐之职赏。若行伪行盗狡宄奸诈，则必因己之罪而贬之。当以忠正勤於汗之委任。

我布尔吉授为副将，定勤勉效力於副将之职。若为奸宄，秘罪而贬之。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若行盗骗，必因己之罪而贬之。

蒙汗授我汪善以游击之职。唯赖汗之赏赐及豢养之牲畜，若行盗骗，我汪善必因己之罪而贬之。再，我汪善若於军前奸宄而行，亦必因己之恶而贬之。定以忠正勤於委任。

我毛巴里，若怀奸宄之心，不以公正议之，则至罪其过即为汗知之。当以忠心尽职。唯赖汗之赏赐及豢养之牲畜，若行盗骗，必因身恶而贬之。

蒙汗授我叶克舒以参将之职，唯赖汗之赏赐及豢养之牲畜，若行盗骗，我叶克舒必因己之罪而贬之，定以忠勤效力於委任。

蒙汗授我舒木路以游击之职，唯赖汗之赏赐及豢养之牲畜，若行盗骗，我舒木路必因己之罪而贬之。定勤於所任。

我茂海不负汗之委任，持以忠心，勤奋效力。唯赖颁赏，若行盗骗，必因身恶而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胡希吞持以忠心，勤奋效力，唯赖赏赐，不怀恶心，不盗不伪，直至终生。

我蒙安，不负汗之委任，勤奋效力。唯赖赏赐，若怀恶虐之心，行盗行骗，必因身恶而贬之。

我郎济达，不负汗之委任，勤奋效力，唯赖赏赐，若怀邪恶之心行盗行骗，必因身恶而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雅尔巴希，定持以忠心，勤奋效力，唯赖颁赏，若行盗骗，必因身恶而贬之。

我蒙噶图受任五事，曾书以不行汗前貌似勤敏^①，背後倦怠之事如奉差遣，前後如一，一切皆秉公为之。”呈诸贝勒大臣览之。戊年十一月焚书祭堂盟誓。持以忠心，勤奋效力。

我达尔汉侍卫，今後若怀盗骗奸宄之心，必因己之罪而贬之。

蒙汗父养我戴木布如子。曾弃养汗而逃之。虽逃，而仍加恩养。定不忘此养育之恩而勤勉之，不盗骗不奸宄，持忠心以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额孟格忠勤效力，唯赖汗之赏赐，若怀邪恶之心，必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胡希布定以忠勤尽职，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若怀邪恶之心，为盗行骗，必因身恶而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郎色定以忠勤尽职。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盗不伪不行奸宄。

蒙汗之委任，我顺兑定以忠勤尽职，唯赖汗之赏赐，若怀恶虐之心为盗行骗，必因心之恶而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莽古定以忠勤尽职，唯赖汗之赏赐，若怀恶虐之心为盗行骗，必因身恶而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孟坦定以忠勤尽职，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若怀恶虐奸宄之心，为盗窃行骗，必因己之恶贪而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舒赛定以忠正尽职，唯赖汗之赏赐，若怀歹心，为行盗行骗，奸宄狡诈者，必因身恶而贬之。

我托特扎依唯赖汗之赏赐及豢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若怀盗骗奸宄之恶心，必因己之罪而贬之。

我舒沙兰唯赖汗之颁赏及豢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怀盗骗之心，秉公任职

，若违此言，必因己身之罪恶而贬之。

我乌纳哈赖，唯赖汗之颁赏及豢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怀盗骗之心，秉公任职。若违此言，必因己身之罪而贬之。

我胡希吞唯赖汗之颁赏及豢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怀盗骗之心，秉公尽职。若违此言，必因己身之罪而贬之。

我阿福尼，唯赖汗之颁赏及豢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怀盗骗之心，秉公尽职。若违此言，必因己身之罪而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洪尼雅喀，今後在军旅，则勤於管辖，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叟肯不倦不怠，勤奋效力，唯赖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拜三今後【原档残缺】管辖。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之职务，我库瓦泰珠今後必恭信尽职。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劳萨定勤奋效力，在军旅则勤於管辖。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哈宁阿必勤奋效力。若在军旅，则勤於管辖。唯赖汗之赏赐及家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朱克舒今後必勤於管辖。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呼勒呼里今後定忠勤效力。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图库今後必忠勤效力。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根德尔贝定秉公管辖。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噶克达定秉公管辖。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乌巴海在军旅则勤於管辖。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绰内必勤奋效力。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钦善必勤奋效力。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

，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蒙汗之委任，我富喀尼今後必勤奋效力。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我巴都虎唯赖汗之颁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怀盗骗奸宄恶虐之心。外出各处或身居乡间，皆尽以忠正。若违此言，必因己身之罪而贬之。

我喀尔喀吉唯赖汗之颁赏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怀盗骗奸宄恶虐之心，外出各处或身居乡间，皆尽以忠正。

蒙汗之恩养，我尼喀里唯赖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恶虐，忠正为生。今後我必秉公效力，若怀歹心，必因己身之罪而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阿布泰今後必勤奋效力。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若违此言，必因己身之罪而贬之。

永记汗之训谕，我完塔希备御必秉公效力，唯赖自家耕种之粮谷、豢养之牲畜，若怀盗骗奸宄之心，必因己身之罪而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魏赫德今后必勤奋效力。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若违此言，必因己身之罪而贬之。

蒙汗之委任，我尼雅翰今後必勤奋效力。唯赖汗之赏赐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行盗骗、不为奸宄，忠正为生。

我鄂通古唯赖汗之颁赏及家养之牲畜、耕种之粮谷，不怀盗骗奸宄恶虐之心，忠正为生。

永记汗之训谕，我布兰泰备御必忠正效力。若不记训谕，怀盗骗奸宄之心，必因己身之罪贬而致死。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weihukenkicebe盖貌似勤奋之意。

第七十六册 众臣发誓书（无年月）

副将巴都虎，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翼兵不离总兵官。若离总兵官，则将我巴都虎杀之。若不离，则由总兵官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

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代副将依奇纳、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翼兵，不离部兵官。若离总兵官，则将我伊奇纳杀之。若不离，则由总兵官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如其过必罪之，以致家

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贝和齐，党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贝和齐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和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大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色勒，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色勒杀之。若未离，则由副将以不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托特托依，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托特托依杀之。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对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阿赖，受领汗牌，将使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阿赖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都梅，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都梅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鄂诺依，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五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鄂诺依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图木布鲁，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图木布鲁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通，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鸟纳哈赖，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鸟纳哈赖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其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舒沙兰，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舒沙兰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面，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胡希吞，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胡希吞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

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

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之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

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邦逊，受领汗将，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邦逊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如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受而享富贵。

游击阿福尼，领受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阿福尼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通，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雅尔纳，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

将我雅尔纳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从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

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

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之子孙世代将

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参将伊勒慎，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伊勒慎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

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之子孙世代将因

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哲尔格讷，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

，则将我哲尔格讷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之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苏勒秀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苏勒秀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淳击喀尔喀吉，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喀尔喀吉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

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

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库瓦瑚，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库瓦瑚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

，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

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游击巴布瑚，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将我巴布瑚杀之。若不离，则由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第七十七册 从臣发誓书（无年月）

备御多克索和，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多克索和。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

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南泰，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南泰。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华克塔喀，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华克塔喀。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阿布泰，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巴布泰。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

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原档残缺】，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原档模糊】。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佣御崇吉喀，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崇吉喀。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布兰泰，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布兰泰。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穆哈连，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穆哈连。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吞塔希，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吞塔希。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魏赫德，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魏赫德。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特尔荪，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特尔荪。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温塔希，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温塔希。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

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古三，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古三。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鄂通古，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鄂通古。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乌达海，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乌达海。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波尔惠，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波尔惠。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贝衮，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贝衮。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尼堪，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尼堪。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

富贵。

备御德特德，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德特德。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巴林泰、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杀我巴林泰。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第七十八册 众臣发誓书（无年月）

【原档残缺】仍蒙父汗怜爱。如此养育之父，不为之效力，又孰为父效力乎？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旗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父汗。若不如此秉公^①约束之，反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锡林台吉，受领汗牌後曰：率我所辖之一甲喇五牛录兵，不离副将。若离副将，则杀我锡林台吉。若不离，则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如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副将阿布泰，蒙汗如此恩养委以管带之职若於面前、背後不以同样态度尽职，则为天命之汗知其过而毁之。受领汗牌，

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翼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

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总兵官图尔格依，受领汗牌，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旗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我布三，若主前尽力，背後则逃身图逸，因讎敌而隐其善，因亲戚而扬其恶，则死期近矣。我布三受任副将，不以带兵无能而惧之。我布三谨慎安置哨探，严行管束，以尽军职，自委我兄以大纛之後，兄丰驻半行，由我代兄率大纛而行，军务之上无所失。副将布三，受领汗牌，定以汗之法管理我所辖之一翼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总兵官巴都里，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旗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总兵官扬古利，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旗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

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

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参将代子副将纳钦，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受任之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

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副将额克兴额，幼时被父遗弃，蒙汗恩养。我若不勤於汗之委之正业，管束邪恶之道，则於汗知之前^①，即为上天所知，必致身亡。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翼兵。不因好恶而徇

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副将阿山，受领汗牌，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翼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备御额尔克图，受领汗牌，我所辖之一牛录兵，不离游击、参将。离时，则将我杀之。若不离，则游击、参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副将汤古岱，受领汗牌，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翼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

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代子副将布尔吉，受领汗牌，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翼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

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副将哈哈纳，受领汗牌，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翼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

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副将叶臣希汉，蒙汗恩养该杀之身，授以副将之职。感念及此，战则不惜性命而攻杀之。凡各项委任，皆不背後怠慢，当敬谨思念之。受领汗牌，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副将之一翼

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

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萨禄，蒙汗恩养该杀之身，授以游击之职。感念及此，战则不惜性命而攻杀之。凡各种委任皆不背後怠慢，当敬谨思念之。受领汗牌，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游击所辖之一甲喇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永顺，受领汗牌，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甲喇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

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游击郎色，受领汗牌，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甲喇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原档残缺】

【原档残缺】副将以未离而告上汗。以汗之法秉公管辖之。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原档残缺】受领汗牌，定以汗之法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旗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副将戴木布，受领汗牌，对所委之职，若不前後一体效力，则为天命汗知其过後，即刻毁之。以汗之秉公管理我所辖之一翼兵。不因好恶而徇情，不因亲戚而袒护，不因讎敌而欺压，善即为善，恶即为恶，皆告於汗。若不如此秉公约束，而行邪恶之道，则汗知其过必罪之，以致家破身亡。若不违汗训谕之公正

法典，则我子孙世代将因汗之慈爱而享富贵。

①原转抄本签注：谨查旧清语一书，sanggala即知道以前之意。

第七十九册 族档（无年月）

【原档残缺】去之万历三十八年之档子。

第一族第一塔坦。汗家之敕书。海西甫河卫都督同知岱石之子巩第，万历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生。

海西城讨温卫都持挥使鲁塔之孙米哈，隆庆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

海西益宝左卫都指挥使乌星阿之孙塔毕哈，嘉靖四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生。

海西图蒲卫都指挥使塔莫之子赛棱格，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

塔哈卫都指挥同知陶塔哈之孙卓多，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

兀里河卫都指挥同知安都鲁之子巴尔吉，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库布特卫都指挥同知萨萨之孙马哈纳，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秃河卫都指挥同知阿鲁善之孙乌巴岱，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兰山卫都指挥僉事塔布齐之孙阿海，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海西益实卫都指挥僉事达布哈之孙爱木布鲁，万历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生。

第一族第二塔坦。汗家之敕书。九塔卫都督僉事桑阔尔之子松泰珠，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

海西吉滩河卫都指挥使乌珠瑚之子阿林察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海西兀者前卫都指挥同知僧古之孙乌鲁苏噶，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木山卫都指挥同知托西纳之子哲克希，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海西右卫都指挥僉事和托之子额特布，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

甫河卫都指挥僉事翁盖之孙岱木布伦，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海西朵儿必卫都指挥僉事崇扬之子克克，嘉靖四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生。

安河卫都指挥僉事布颜门希鲁之孙札立奇玛，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

兀尔简河卫都指挥僉事巴什之子乌尔噶，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海西阿津卫都指挥僉事乌里之子阿拉噶，嘉靖四十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生。

第一族第三塔坦。汗家之敕书。希喀莫里卫都指挥僉事希伯图之孙扬古鲁岱，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

秃都河卫都指挥使苏赫图之孙庆达希，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海西德希库卫都指挥使楚米格之孙塔布泰隆庆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生。

古山卫都指挥同知拉塔之子硕色，万历三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生。

哈兰城卫都指挥同知瑚希木之孙乌泰，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喀摩卫都指挥僉事赖楚哈之孙巴布岱，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

牙鲁卫都指挥僉事博尔吉之孙阿岱，万历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

哈儿分卫都指挥僉事萨哈廉之子占泰，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海西土河堡卫都指挥僉事苏都之子米克伊隆庆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生。

硕陵河卫都指挥僉事阿古纳之孙努奎，万历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

第一族第四塔坦。汗家之敕书。海西阿勒楚卫都指挥使阿都，万历四年四月十五日生。

吉米奇卫都指挥使多托噶之子乌巴岱，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朵儿必河卫都指挥使吉木包之孙纳木达里，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

兀扎瑚卫都指挥使章布鲁之子安珠瑚，万历二十【原档残缺】年二月【原档残缺】九日生。

木束河卫都指挥同知岱木布鲁之子莽希，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凯庆卫都指挥同知格勒浑之子岱布伦，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木束河卫都指挥僉事翁泰之子吉勒图，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

栋鄂山卫都指挥僉事呼希吞之孙巴哈，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海西石佛卫都指挥僉事乌格桑之子三坦，万历二年十月初八日生。

海西准托吉卫都指挥僉事呼希罕之子岱什万历二年十月初八日生。

第一族第五塔坦。额亦都巴图鲁，海西木河卫都指挥使希鲁之子海浑，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

额亦都巴图鲁，海西多林卫都指挥使马当阿之子穆道德，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

额亦都巴图鲁，阿真河卫都指挥同知翁吉鲁之子京格里，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额亦都巴图鲁，海西兀泰河卫都指挥同知穆依哈纳之子乌喀木珠，万历元年六月十四日生。

都木拜，海西鄂洛堪卫都指挥僉事硕古达之孙图哈纳，万历四年四月十五日生。

额亦都巴图鲁，海西巴塔卫都指挥僉事阿希坦之孙乌希塔，嘉靖四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生。

额亦都巴图鲁，察道河卫都指挥僉事乌里库之孙岱什，万历十九年六月二十日生。兀者考塔河卫都指挥僉事阿古鲁之孙和托鄂，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

乌达哈，纳木河卫都指挥僉事达希干之孙乌达哈，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

额亦都巴图鲁，海西古贡河卫都指挥僉事哈萨里之子栋岱什，万历九年四月二

十八日生。

第一族第六塔坦。栋鄂额駙，卜答卫都指挥使塔布塔之子巴克奇纳，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何和里，海西兀占卫都指挥使纳伊哈之子博济纳，隆庆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生。

何和里，海西托里山卫都指挥使克克讷之子额特密，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

何和里，海西石河卫都指挥使额克之孙希伯格，嘉靖四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生。

喀拉，海西硕郭卫都指挥使胡希塔之孙布颜，嘉靖四十三年七月十六日生。

何和里，海西兀密河卫都指挥同知乌姆之孙阿拜，嘉靖四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生。

何和里，海西亦玛忽山卫都指挥同知希星阿之孙萨哈廉，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何和里，海西奇拉门卫都指挥同知巴干之孙塔克塔，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

夸奇，海西右卫都指挥僉事伊哈达之孙乌勒，隆庆四年七月十八日生。

夸奇，海西古拉库山卫都指挥僉事岱都之孙蒙古，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

第一族第七塔坦。阿木巴扎尔固齐，克默而河卫都指挥使伯勒克特依之子阿希底，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费英东扎尔固齐，海西塔山卫都指挥使佟吉努之子希伯格，嘉靖四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生。

扎尔固齐，海西亦速里河卫同知委瑚纳之子瑚希，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

扎尔固齐，海西亦鲁河卫都指挥僉事博洛特之孙乌岱，万历【原档残缺】年四月二十八日生。

昂艾，系海西齐林卫都指挥僉事博尔吉之子岱什，万历二年十月初八日生。

扎尔固齐，海西兀里卫都指挥僉事奇成额之孙鄂里坎，万历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生。

扎尔固齐，海西忽鲁木卫都指挥僉事萨特之子察松，万历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生。

巴班，达凌河卫都指挥僉楚勒之子萨特，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多铎叔，海西忽儿海卫都指挥僉事克希图之子阿海，隆庆元年，月二十三日生。

扎尔固齐，海西木兰卫都指挥僉事博洛科之孙安吉哈，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

第一族第八塔坦。达尔汉侍卫【原档残缺】卫都指挥使青吉哈之子瑚希木，於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

达尔汉侍卫，兀里卫都指挥使翁纳瑚之孙达扬阿，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

达尔汉侍卫，海西巴鄂里卫都指挥使克库赫之子孟拉，隆庆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

达尔汉侍卫，海西温嘉卫都指挥使阿萨纳之子苏苏，隆庆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

阿里马，克马卫都指挥使巴里达之子巴尔达，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达尔汉侍卫，木河卫都指挥同知卓唐阿之孙呼希穆，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

达尔汉侍卫，吉滩卫都指挥同知阿鲁之孙多漠岱楚，万历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

达尔汉侍卫，海西舍里卫都指挥僉事巴提努之子巴克姆，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

章佳，哈鲁河卫都指挥僉事孟克之子岱星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阿里马、达鲁海，亦里克卫都指挥僉事额尔之孙依哈，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第一族第九塔坦。硕翁科罗巴图鲁，兀泰岗河卫都指挥使伊哈察之孙伯佟，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额尔德尼，海西鄂朵卫都指挥使呼希哈之子奥克，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硕翁科罗，阿里卫都指挥同知汤生之孙额里木布鲁，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硕翁科罗，海西薄罗卫都指挥同知巴古图之子泰哈，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

阿木布鲁、希木布鲁，苏温河卫都指挥同知东之子吉木布鲁，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硕翁科罗，忽鲁木卫都指挥僉事库依密，嘉靖三十二年五月三十日生。

硕翁科罗，海西莫温河卫都指挥僉事纳丹珠之子康萨瑚依，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

硕翁科罗、锦塔希共有，海西维赖卫都指挥僉事希布之子呼希木、万历二年十月初八日生。

扬书，海西式木卫都指挥僉事色克之子伯克星，嘉靖四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生。

张邱，阿林卫都指挥僉事古精之子章库，

嘉靖二十四年七月初六日生。

第一族第十塔坦。巴布泰、巴布海，五屯河卫都指挥使苏章阿之子翁古图，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雅尔泰、博勒坤，古鲁山卫都指挥同知阿希喀之孙孟格图，嘉靖三十八年七月十九日生。

吴巴岱、朱马泰，海西绰吞河卫都指挥佥事云格之孙永额，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

钟兑、阿京西共有，兀里河卫都指挥佥事德珠赫之孙阿古尼，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

达柱虎，亦玛忽山卫都指挥佥事博洛特之子达珠瑚，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伊勒慎、明阿努共有，海西阿卓卫都指挥佥事三坦之子额勒，嘉靖四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生。

吉布喀达，沃吉勒恩共有，衣木河卫都指挥佥事音达浑之子依伯里，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

硕色，硕郭卫都指挥佥事班古达之孙金陶，嘉靖四十年七月二十九日生。

雅荪，鄂提山卫都指挥佥事拉塔布之子雅达尔善，嘉靖二十四年七月初六日生。

。

第一族第十一塔坦。阿敦侍卫，海西库陵卫都指挥使昌泰之孙呼希巴，万历四年四月十五日生。

佟阿岱，独木桥卫都指挥使呼冷格之孙昌博洛特，嘉靖四十年七月二十九日生。

。

吴巴岱，海西安河卫都指挥使孙札之孙苏依哈，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

。

福里、布三泰，塔亭卫都指挥同知亨布之子福里，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

乌讷格，忽兰山卫都指挥同知忽珠之子阿希布，嘉靖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生。

图鲁什，海西忽兰山卫都指挥佥事库肯之孙伯奇布鲁，嘉靖四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生。

满达里、和尼恩共有，奇木吉纳克卫都指挥察木都姆之孙奇木齐布，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拉比、拜楚喀共有，珠球图河卫都指挥佥事讷冷格之孙奇纳，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

达敏，吴巴岱共有，薄罗卫都指挥佥事孟奇之孙图尔达，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

一日生。

第一族第十二塔坦。屯岱，九塔卫都指挥使多布哈之子岱什，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谭泰柱，哈兰城卫都指挥使莫里之孙吴泰，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锦泰希，哈布寨共有，海四失里绵卫都指挥使伊苏哈之子叟希，嘉靖四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生。

谭泰柱，忽里山卫都指挥使乌雅哈之孙赛木博洛特，嘉靖三十四年七月二十七日生。

萨林，沙努喀共有，沙锦河卫都指挥使丁格之孙班塔希，嘉靖三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生。

图梅，查齐里共有，海西牙尔卫都指挥使阿勒巴泰之子巴尔泰，嘉靖四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生。

布达希里，古木河卫都指挥使穆哈连之孙阿海，嘉靖三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生。

【原档残缺】海西泰布卫都指挥使车克之子董博洛特岱什，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布尔海，海西式木卫都指挥使赛哈之孙岳兰，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

第八十册 族档（无年月）

第二族第一塔坦。阿尔哈图图门，鄂三山卫都督使旺吉努之孙洪巴图鲁，万历三十【原档残缺】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奇纳河卫都指挥使古沁之孙【原档残缺】，嘉靖三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生。海西达茂卫都指挥【原档残缺】纳尔奇布之孙达古达，万历二年十月初八日生。海西【原档残缺】都指挥使奇斯之子哈岱，隆庆五年八月二十五【原档残缺】古穆卫都指挥同知赛古希之子阿木塔布，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海西额克卫都指挥同知温察勒图之孙伯赫德，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希罗木河卫都指挥【原档残缺】之子扬布鲁，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一日生。奇纳河【原档残缺】伊拉沁，嘉靖三十一年【原档残缺】二十七日生。海西哈里卫都指挥使罗希之子阿布哈，隆庆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

第二族第二塔坦。阿尔哈图图门，克默而河卫都督使福当阿之孙托多阿哥，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海西古城卫都指挥同知阿哈之子舒鲁，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海西塔山前卫都指挥同知旺泰之子孟古布禄，隆庆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列门河卫都指挥同知萨木哈之子叶克赫，嘉靖三十二年四月三十日生。海西式木卫都指挥使伊凌阿之子多罗奇玛，嘉靖四十

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生。吉林山卫都指挥僉事阿里古里之孙古永，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海西德尔吉卫都指挥僉事德珠特之孙阿岱，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和卜罗卫都指挥僉事青佳努之孙南图，嘉靖三十五年七月十九日生。海西必里卫都指挥僉事德苏之子塔纳，嘉靖四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生。亦里卫都指挥僉事古鲁马之子乃密达，嘉靖二十八年八月十四日生。

第二族第三塔坦。乌尔古岱，兀都前卫都指挥僉事塔克图福喀，万历三十五年闰六月十二日生。海西失列河卫都指挥使希里库之孙穆希拉，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海西依齐河卫都指挥使尚恭之子布僧格，嘉靖四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生。海西苏家卫都指挥使希哈尔达郎之子岱石，嘉靖四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生。海西纳刺吉卫都指挥同知喀亭阿之孙达扬阿，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海西者帖列卫都指挥同知多罗浑之孙札珠瑚，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海西失列河卫都指挥同知察干之孙哈希纳，嘉靖三十【原档残缺】兀里溪山卫都指挥僉事塔比乌岱，嘉靖三十二年四月三十日生。野木河卫都指挥僉事伯凌格之子德英格，嘉靖三十二年四月三十日生。海西阿拉河卫都指挥僉事字珠之孙阿珠泰，隆庆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

第二族第四塔坦。苏巴海，古城卫都督僉事舒什哈，万历三十五年闰六月十二日生。

莽古、雅荪，洛马卫都指挥使博齐塔之子满泰，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孙塔，阿木河卫都指挥使伯赫齐之孙巴哈尼，嘉靖二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苏巴海，海西朵儿必卫都指挥同知额棱格之子福达禅，万历二年十月初八日生。

莽古，科尔坤卫都指挥同知伊里哈孙扎，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汤古，密敬卫都指挥僉事达里扎之子格木布鲁，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苏巴海，沙岭卫都指挥僉事泰布哈之子苏赫里，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孙塔，哈鲁卫都指挥僉事额勒堪之子佟布鲁，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汤古，海西脱木河卫都指挥僉事尼唐阿之子乌塔希，嘉靖四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生。

孙塔，莫温河卫都指挥僉事乌达瑚塔之孙雅木布鲁，嘉靖三十二年四月三十日生。

第二族第五塔坦。阿尔哈图图门：纳木卫都指挥使硕里之子苏楞格，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吉林卫都指挥使巴哈纳之子阿勒哈，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鄂依绰卫都指挥

同知绰塔拉之子布尔吉，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海西苏家卫都指挥同知希伯之孙昌泰，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海西塔山前卫都指挥同知

朗珠喀之孙呼希布鲁，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海西亦里卫都指挥同知昌古鲁之子赫京格，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乌鲁乃卫都指挥同知爱哈鲁之子阿集，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海西脱木卫都指挥音达琿之子乌里纳，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哈里硕卫都指挥金事硕色之孙锦泰希，万历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酒城卫都指挥金事努珠库之子纳珠布，嘉靖三十四年七月十六日生。

第二族第六塔坦。阿尔哈图图门：海西河伯卫都指挥使托克托之孙阿都，万历二年十月初八日生。衣木河卫都指挥同知岱珠哈之子拜音达里，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塔山卫都指挥同知色木赫之孙伯奇纳，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海西木鲁卫都指挥同知尼堪之子乌里喀，嘉靖四十五年二月二十二日生。纳刺吉卫都指挥金事都英格之子卫纳浑，嘉靖三十八年七月十九日生。亦鲁卫都指挥金事巴苏喀之子温岱希，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纳木卫都指挥金事阿库里之子阿尔达，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海西实山卫都指挥金事岱音库之孙辛泰，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可令河卫都指挥金事岱珠之子阿纳布，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石河卫都指挥金事硕色之子托岱，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

第二族第七塔坦。乌尔古岱，海西兀珠卫都指挥使吴赖之子达哈木，万历元年六月十四日生。海西吉滩卫都指挥使阿库希之孙青库，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海西依替里山卫都指挥同知春楚鲁之子希木伦，万历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生。古鲁卫都指挥同知伊里哈之孙巴唐阿，嘉靖四十年七月二十九日生，海西额比河卫都指挥同知青吉塔之子麦吉，嘉靖四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生。海西木鲁山卫都指挥金事乃库瓦，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衣木卫都指挥金事洛罗之子杨布鲁，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可令河卫都指挥金事希勒塔之孙叶克，嘉靖二十七年七月初九日生。海西拜**卫都指挥金事阿希布之孙拜三，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沙岭卫都指挥金事伊拉塔之子赛荪岱，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第二族第八塔坦。乌尔古岱，海西法卫都指挥使青格之孙瑚希纳，万历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生，忽鲁山卫都指挥同知苏库努之子岱里纳，嘉靖二十七年元月十七日生。海西铁岭卫都指挥同知硕色之子雅塔布，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海西劄里卫都指挥金事巴格之孙满泰，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劄真卫都指挥金事班丹之子巴岱，嘉靖二十四年七月初六日生。弗思木卫都指挥金事爱木布鲁之孙富喀，万历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海西河伯卫都指挥金事珠钟嘉之孙雅希布，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海西使防河卫都指挥金事瑚图之孙硕色，嘉靖四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生，海西石河卫都指挥金事阿纳克图之孙根特依

，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海西库额卫都指挥僉事札布希之孙阿布海，隆庆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

第二族第九塔坦。雅虎，海西阿萨卫都指挥同知瑚希之子哈岱，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满都里，海兰河卫都指挥同知阿勒哈图之孙嘉莽阿，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雅虎，齐里河卫都指挥僉事希包之孙纳里，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锦泰希专有，海西栋鄂山卫都指挥僉事齐比之孙巴布，万历五年十二月初五日生。满达尔汉专有，海西雅荪卫都指挥僉事舒功之孙木克，万历四年四月十五日生。傅尔丹，忽石门卫都指挥僉事硕塔之孙哈达，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巴布泰，可令卫都指挥僉事绰奇之子瑚东额，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雅虎，庚音河卫都指挥僉事希木努之子阿尔噶图，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钟果堆、雅德共有，奇拉卫都指挥僉事桑古里之子瑚希图，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第二族第十塔坦。毛巴里侍卫，石河卫都指挥僉事车里克之子干珠瑚，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毛巴里，阿金屯卫都指挥僉事阿鲁之孙龙图，嘉靖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九日生。毛巴里，噶哈河卫都指挥僉事木拉木之子巴哈木，嘉靖三十五年七月十九日生。克楚、图塔海，阿济河卫都指挥同知佟图之孙雅岱，嘉靖四十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生。毛巴里，木兰山卫都指挥僉事杭希之子茂巴里，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章噶尔吉、鲁木拜、海西克古尔卫都指挥同知翁吉之子塔布，嘉靖四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生。都勒德依、萨哈廉，忽兰卫都指挥僉事希勒赫之孙华奇雅，万历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汗家买得之勅书，兀昔左卫都指挥僉事翁古鲁之子戴珠瑚，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原档残缺】九日生。颜泰，阿伦卫都指挥僉事乌丁额之孙颜泰，万历【原档残缺】年九月二十三日生。

第二族第十一塔坦。奇徕、郎色专有，斡兰河卫都指挥使伊满珠之孙乌泰，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奇徕，海西埇坎地面都指挥僉事僧古鲁之子鄂肯，万历五年十二月初五日生。阿达巴哈，佛林山卫都指挥同知达希山之孙莽图，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额参，沙喀河卫都指挥僉事库布讷之子阿敦，万历二十一年【原档残缺】三日生。

额尔克图，海西亦蛮卫都指挥僉事乌莫赫之子苏齐瑚，万历【原档残缺】年六月十二日生。奇徕，卜颜卫都指挥僉事图鲁瑚【原档残缺】三年八月二十九日生。孟格图专有，海西兀里河卫都指挥僉事齐塔之孙木里，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古纳塔，达丁河卫都指挥【原档残缺】哈僧额之孙【原档残缺】年六月十七日生。布尔吉，【原档残缺】都指挥僉事【原档残缺】三十一年六月初【原档残缺】。

第二族第十二塔坦。雅木希鲁乌达哈、托博辉，海西纳木卫都指挥使爱希布之子巴达泰，嘉靖四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生。硕洛辉、硕木博依、欢岱，海西可令卫都指挥使唐堪之孙昌塔克，隆庆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生。巴唐阿、伯尔济吉，莫和里河卫都指挥同知【原档残缺】苏巴海，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戴木布禄、斋三，海西【原档残缺】都指挥同知乌坤之子依克纳，隆庆四年七月二十【原档残缺】。纳木达里、喀尔喀玛，益实卫都指挥同知赫特木之子纳木达里，於万历【原档残缺】十一月十七日生。博赫纳里、骆堆，海西老里河卫都指挥【原档残缺】之子三桑，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延布禄、布达里，阿速江卫【原档残缺】布颜珠之子包珠肯，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乌纳哈赖，丹达里，阿伦卫【原档残缺】庆瑚之子纳海，【原档残缺】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诺木巴赖，【原档残缺】金事岱珠瑚之子【原档残缺】五年五月【原档残缺】。

第二族第十三塔坦。萨尔古里，海西沙子河卫都指挥使乌喀哈之子乌坎，嘉靖四十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生。莫勒霍，木嘉卫都指挥使袞德依之子瑚希布，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满达希，【原档残缺】都指挥同知库留三之子阿格尼，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原档残缺】。斋萨，兀扎瑚卫都指挥同知鄂托浑之子岱吉汉嘉靖二十七年【原档残缺】初九日生。戴木布禄、瑚希布，察拉库山卫都指挥同知浓吉努之子【原档残缺】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尼喀达、叟肯、费杨古，阿者卫都指挥【原档残缺】乌泰，万历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根都尔贝，【原档残缺】米吉颜之孙尹德鲁，嘉靖二十七年七月初九日生。【原档残缺】都指挥金事青德赫之子阿海，万历二十七年二【原档残缺】。【原档残缺】海西色勒卫都指挥金事岱珠之子阿希布，嘉靖【原档残缺】二日生。萨尔古里，海西古穆卫都指挥【原档残缺】八月二十五日生。

第八十一册 族档（无年月）

第三族第一塔坦。万历三十八年【原档残缺】。达尔汉巴图鲁，野儿定河卫都指挥金事【原档残缺】阿尔敏泰珠，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原档残缺】。海西沙岭卫都指挥使特永格之子岱察，【原档残缺】年七月二十五日生。海西【原档残缺】萨克伊尔奎之子马尼堪隆庆五年【原档残缺】日生。莫赫里卫都指挥同知阿里图【原档残缺】七年二月初九日生。【原档残缺】莫温河卫都指挥同知萨马之子卓泰，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沙岭河卫都指挥同知色伯克之子库木都，万历二十七年

二月初九日生。海西兀者卫都指挥金事翁希之孙青萨瑚，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阿者卫都指挥金事果霍之孙塔尔达，万历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

。兀者揆野人千户所都指挥僉事库雅库之子阿拉布，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莫和里河卫都指挥僉事塔布鲁之孙阿勒泰希，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第三族第二塔坦。达尔汉巴图鲁，安嘉万河卫都督同知堪吉罕之孙札萨克图，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舍里卫都指挥使图依布鲁之子唐布伦，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随满河卫都指挥同知巴达之孙鄂莫泰，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城讨温卫都指挥同知布鲁之子岱木布鲁，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随满卫都指挥同知哈希哈之孙岱松阿，嘉靖四十年七月二十九日生。弗多河卫都指挥同知翁古鲁之子阿当阿，嘉靖二十四年七月初六日生。海西亦速河卫都指挥僉事鄂洛钟之子冲鲁，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海西甫门河卫都指挥僉事多托纳之子噶基哈，万历五年十二月初五日生。海西纳纳拉卫都指挥僉事泰珠之子巴塔噶，隆庆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海西木答山卫都指挥僉事布达之子布哈，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古英巴图鲁，第三族第三塔坦。海西哈里卫都督僉事额尔奇斯之子古英巴都里，万历三十七年十一月三十五日纳林生。海西失里木卫正都指挥同知特古斯之子阿布泰，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海西索岳卫都指挥同知阿穆泰之子达巴鲁，隆庆三年六月初九日生。海西沙河卫都指挥同知伊里奇之孙鄂博，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多林卫正都指挥同知阿拉荪之孙色库希，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海西和克卫都指挥同知克克之子叟希，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海西兀敏道卫都指挥僉事德苏之子阿吉，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博岳卫都指挥僉事昌郭洛之孙卓多依，万历二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托里山卫正都指挥僉事索洛之孙喀拉图，嘉靖四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生。海西塔麻所卫都指挥僉事托岱之子萨木哈，万历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生。

古英巴图鲁，第三族第四塔坦。雅兰卫都督 僉事牛赫之子阿都，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兀者托温千户所都指挥使乌章阿苏朗钟，於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海西巴忽鲁卫正都指挥同知伊京额之孙叟希，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薛列河卫都指挥同知讷勒格之子萨齐布，万历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海西爱和卫都指挥同知希登额之孙福喀，万历四年四月十五日生。海西米门卫都指挥僉事塔西木之子太奇，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海西塔斯哈卫都指挥僉事达哈纳之孙岱色瑚依，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兀扎拉卫都指挥僉事雅珠之子安都鲁，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木答山卫都指挥僉事乌拉纳之子达西，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硕陵河卫都指挥僉事格吉赫之子德克德里，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第三族第五塔坦。札萨克图，海西舍里卫都指挥使库克鲁之子瑚希图，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依米颜山卫都指挥同知岱珠之孙阿鲁瑚，嘉靖三十三年八月二十九日生。海西海兰卫都指挥同知旺噶岱之子阿勒噶图，嘉靖四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生。海西益实卫都指挥僉事乌占塔之子叟希，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科尔汾卫都指挥僉事泰米之子瑚尔哈齐嘉靖三十八年七月十九日生。海西可令卫都指挥僉事杨桑古之子杨希库，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海西塔勒卫都指挥僉事比里奇之子兀勒图瑚，隆庆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海西牙鲁卫都指挥僉事赵纳之子佟楚瑚，嘉靖四十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生。海西兀塔山卫都指挥僉事布哈之子京格穆，隆庆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生。海西莫塔卫都指挥僉事札库齐之孙图塔，隆庆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生。

第三族第六塔坦。古英巴图鲁，竹墩卫都指挥使索诺之子常希，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海西哈儿分卫都指挥使桑古之子哈尔哈，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海西兀勒辉卫都指

挥同知塔比纳之孙帮苏哈，万历五年十二月初五日生。海西亦儿古里卫都指挥同知比里尼之孙觉浩，嘉靖四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生。海西竹墩卫都指挥同知萨木瑚之子洛涛纳，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海西衣木河卫都指挥僉事乃佟之子莽嘉鲁，万历五年十二月初五日生。海西亦麻里卫都指挥僉事穆图哈之子赫叶讷，万历五年十二月初五日生。海西衣木卫都指挥僉事觉成之子爱星阿，隆庆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海西吉滩河卫都指挥僉事岱珠之孙满达，万历元年六月十四日生。海西呕罕河卫都指挥僉事巴达之子扈尔汉，嘉靖四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生。

第三族第七塔坦。古英巴图鲁，托克占河卫都指挥同知岱木布鲁之子佟德，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海西索塔儿卫都指挥同知额森之孙岱木布鲁，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曹河卫都指挥同知绰哈之子岱桑古，嘉靖三十二年五月三十日生。索精卫都指挥僉事沙纳哈之子秀皮，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海西乌里奇卫都指挥僉事布颜之子黑风，万历二年十月初八日生。海西阿敏河卫都指挥僉事赛奥之孙阿木布鲁，嘉靖四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生。海西亦玛忽山卫都指挥僉事苏纳之孙阿都，万历元年六月十四日生。纳木河卫都指挥僉事希鲁之子东达尔汉，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海西屯河卫都指挥僉事札英额之孙喀尔喀，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海西兀失卫都指挥僉事拉玉珠之子额依德，万历五年十二月初五日生。

第三族第八塔坦。达尔汉巴图鲁，纳河卫都指挥使阿哈丹之孙苏洪，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

达尔汉巴图鲁，海西忽儿海卫都指挥使图纳之孙阿希布，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

十二日生。

达尔汉巴图鲁，察刺秃山卫都指挥同知阿泰之子哈达，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达尔汉巴图鲁，海西常库特山卫都指挥同知鄂里哈之孙察道，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达尔汉巴图鲁，海西吉冰纳卫都指挥僉事萨鲁吞之孙巴达穆，嘉靖四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生。

朱车赫、耨德依，双古卫都指挥僉事杨桑古，嘉靖三十二年五月三十日生。

朱木布禄专有，海西和屯卫都指挥僉事唐吉里之孙阿哈布，嘉靖四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生。

札木里、莽古，海西伯塔卫都指挥僉事纳齐哈之孙巴彦，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

洛和、霍托共有，海西忽鲁爱卫都指挥僉事库吉哈之孙多璧，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

爱通阿、乌鲁喀，海西嘉道卫都指挥僉事楚布之孙吐塔哈，万历二年十月初八日生。

第三族第九塔坦。都瑚禅，海西木兰河卫都指挥使塔吉之子拜吉，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

莫和托、阿哈丹，可木卫都指挥使鄂廷之子阿希布，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

塔克依，索木尼恩卫都指挥同知卓吉之子青吉荪，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雅希禅，阿里山卫都指挥同知吉鲁哈之子额依米扎，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雅希禅阿达布共有，噶木河卫都指挥僉事札里哈之子阿达布，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卓里克图，海西兀昔托温千户所都指挥僉事陶嘎之子莫塔苏，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托特塔穆三份，杨古利一份，多尔济山卫都指挥僉事塔拉木之子古鲁古，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卓里克图，依勒图山卫都指挥僉事希伯讷格之孙孟克，嘉靖三十五年七月十九日生。

拜音珠、准泰共有，海西科里木卫都指挥僉事库吉之孙巴拜，嘉靖三十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生。

特黑，海西萨哈卫都指挥僉事依里哈之孙克克博洛特，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

第三族第十塔坦。汤古岱，海西呕罕河卫都指挥使依里哈之孙爱音察，嘉靖三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生。

莫多专有，和屯吉卫都指挥使布舒库之孙希朗阿，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

达哈布专有，海西托托卫都指挥同知塔布塔之子吉木布鲁，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克里专有，兀里溪山卫都指挥僉事阿非库之子恭泰，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

屯多希专有，海西必里卫都指挥僉事比勒之子阿鲁塔，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

叶冷额专有，纳刺吉河卫都指挥僉事齐努之孙恩古达尼，嘉靖三十年七月二十二日生。

萨哈廉、图木布鲁共有，海西硕凌河卫都指挥僉事德格之子拜布里，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

希拉布专有，海兰山卫都指挥僉事克勒斯之子汤古纳，嘉靖三十四年七月十六日生。

罗屯老人专有，海西札岭卫都指挥僉事托多特之子瑚希布，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

戴木布禄，克里，依里纳河卫都指挥僉事阿兰珠之子吉豪，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第三族第十一塔坦。巴彦，木察河卫都指挥同知苏纳之孙福喀图，嘉靖三十五年七月十九日生。

胡希专有，木兰山卫都指挥瑚希箔之孙阿金泰，万历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生。

诺莫浑专有，亦速里河卫都指挥僉事乌泰珠，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

乌尔古尼、古衣滚，海西塔斯哈卫都指挥僉事奇尼满乌格之孙昌博洛特，嘉靖三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生。

巴彦专有，海西古穆卫都指挥僉事希勒瑚之孙瑚希，万历七年六月十二日生。

喀赉专有，海西洛里克卫都指挥僉事伊达尔之孙伊希喀，嘉靖四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生。

巴音岱专有，曹河卫都指挥僉事图纳哈东达尔汉，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吉山、拜音达里共有，阿的纳河卫都指挥僉事特库之孙阿海，嘉靖四十三年六

月十四日生。

瑚希专有，库尔喀卫都指挥僉事讷欧讷之孙达浑，嘉靖三十五年七月十九日生。

西赖、赛纳共有，本透卫都指挥僉事希特赫之子哈拉巴拜，万历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生。

第三族第十二塔坦。阿巴泰、禄木布，费英东，海西忽失卫都指挥使托博诺之子叟希，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诺木齐，博纳坤卫都指挥同知图类之子波东国，万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诺木齐，阿鲁卫都指挥同知【原档残缺】子苏章阿，万历二十七年二月初九日生。

诺木齐、托岱，海西哈里硕卫都指挥同知绰洪额之孙叟希，万历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生。

阿勒图山，海西石河卫都指挥同知和洛米之子乌泰，嘉靖四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生。

阿巴泰，绰罗卫都指挥僉事昆德之孙克伊特穆，嘉靖四十二年六月十四日生。

巴都里，兀里卫都指挥僉事楚孔额之子依马瑚，隆庆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

爱星阿、希龙额，【原档残缺】拉木泰之子巴尔布，万历二十五年【原档残缺】月【原档残缺】生。

南吉兰，海西纳木卫都指挥僉事希凌阿之子陶格，万历五年十二月初五日生。

莽噶图，海西兀者前卫都指挥僉事海珠之子察尔布哈，万历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生。

太宗皇帝

第一函太宗皇帝天聪元年正月至十二月

第一册天聪元年正月至二月·····805

1. 天聪汗率诸贝勒大巨庆贺元·····805

2. 天聪汗遣兵往征明将毛文龙·····805

3. 国汗遗书明宁远都堂袁崇焕修好·····806

4. 有人自喀尔喀蒙古逃来·····808

5. 遣人追奉集堡逃人·····808

6. 出征诸贝勒遣人来报军情·····809

7. 攻取郭山、临盘、宣川、定州等城·····809

8. 天聪汗谕诸申、蒙古人等勿扰害降民·····811

9. 遗书察哈尔奈曼部洪巴图鲁修好·····811

第二册天聪元年三月至四月·····814

| | |
|------------------------------|-----|
| 1. 诛生员岳起鸾 | 814 |
| 2. 明宁远都堂袁崇焕致天聪汗书 | 814 |
| 3. 李喇嘛致天聪汗书 | 816 |
| 4. 天聪汗赐二兄各马一匹 | 818 |
| 5. 复宁远都堂袁崇焕及李喇嘛书 | 818 |
| 第三册天聪元年四月 | 822 |
| 1. 复李喇嘛书 | 822 |
| 2. 天聪汗致袁崇焕书 | 824 |
| 3. 遣兵往征朝鲜 | 825 |
| 第四册天聪元年四月 | 828 |
| 大满洲国二贝勒致朝鲜国王书 | 828 |
| 第五册天聪元年四月至五月 | 840 |
| 1. 皇太极斥责出征蒙古诸贝勒先还家 | 840 |
| 2. 皇太极出迎统兵诸将 | 840 |
| 3. 宴朝鲜国王之弟 | 843 |
| 4. 汗致察哈尔、奈曼、敖汉等部贝勒书 | 843 |
| 5. 为朝鲜国王之弟设宴饯行 | 844 |
| 6. 极率兵往征明锦州、大凌河、小凌河等地 | 845 |
| 7. 致锦州城二太监书 | 845 |
| 第六册天聪元年五月至六月 | 850 |
| 1. 天聪汗致阿巴泰、杜度书 | 850 |
| 2. 遣人至锦州城议和 | 850 |
| 3. 袁崇焕致纪太监书信内容 | 852 |
| 4. 满洲军击败明兵二万人 | 852 |
| 5. 满洲军逼近锦州城 | 853 |
| 6. 後金军致书锦州城明兵缒城来降 | 853 |
| 7. 苏纳率蒙古兵击败明兵二千人 | 853 |
| 8. 博尔晋、图尔格依率援兵至行营 | 853 |
| 9. 天聪汗率兵往征明宁远城外兵 | 854 |
| 10. 天聪汗祭奠阵亡将领 | 855 |
| 11. 观察战地形势 | 855 |
| 12. 天聪汗率兵自锦州还浑阳城 | 855 |
| 13. 留守贝勒自浑阳遣人报敖漠、奈曼部来附 | 855 |
| 往迎鄂木杂特绰尔济喇嘛 | 856 |

| | |
|-----------------------------|-----|
| 15. 阿邦豁绍齐等归附後金 | 856 |
| 16. 率兵往迎敖汉、奈曼等部贝勒 | 856 |
| 17. 下谕动用库银散赈饥民 | 857 |
| 第七册天聪元年七月至八月 | 859 |
| 1. 天聪汗往迎来归蒙古诸贝勒 | 859 |
| 2. 来归蒙古诸贝勒见天聪汗 | 859 |
| 3. 汗与来归蒙古诸贝勒告天盟誓 | 860 |
| 4. 蒙古诸贝勒宴请天聪汗 | 860 |
| 5. 朝鲜国王李惊致天聪汗书 | 861 |
| 6. 鲜国王及使臣等马匹银两衣服等物 | 862 |
| 7. 天聪汗致朝鲜国王书 | 862 |
| 8. 天聪汗送准哲公主还科尔沁部 | 864 |
| 9. 察哈尔阿拉克绰特部贝勒来投 | 865 |
| 10. 贝勒岳托奏报获明战船四艘 | 866 |
| 第八册天聪元年九月至十二月 | 867 |
| 1. 天聪汗下令不得任意宰杀牛马骡驴 | 867 |
| 2. 满洲兵攻击驶入辽河之明徐参将船兵 | 868 |
| 3. 赐奈曼部台吉鄂齐尔号豁绍齐 | 868 |
| 4. 朝鲜国王致天聪汗书 | 868 |
| 5. 天聪汗下令撤回驻守义州将土 | 869 |
| 6. 天聪汗率诸贝勒出猎 | 869 |
| 7. 天聪汗率诸贝勒出迎察哈尔部大贝勒来归 | 869 |
| 8. 萨哈尔察部人来朝进貂皮等 | 869 |
| 9. 朝鲜国王李棕以撤兵遣使来谢 | 870 |
| 10. 阿拉克绰特部贝勒率部众来归 | 870 |
| 11. 治阿巴泰台吉罪 | 870 |
| 12. 治阿巴泰罪并罚雕鞍马 | 870 |
| 13. 致书朝鲜国王送还逃人 | 872 |
| 14. 出迎洪巴图鲁、色臣卓里克图 | 873 |
| 15. 东海呼尔哈部人来贡貂皮 | 874 |
| 第二函太宗皇帝天聪二年正月至十二月 | |
| 第九册天聪二年正月至三月 | 875 |
| 1. 天聪汗致明宁远总兵官祖大寿书 | 875 |
| 2. 主下嫁科尔沁部台吉满珠习礼 | 875 |

| | |
|-------------------------------------|-----|
| 3. 东方格伊克里部四大臣来见天聪汗 | 875 |
| 4. 朝鲜国王为贸易事致书满洲国天聪汗 | 876 |
| 5. 喀喇沁部塔布囊为征察哈尔致书天聪汗 | 877 |
| 6. 擢图尔格依为固山额真，察喀尼为总兵官 | 877 |
| 7. 朝鲜国王致满洲国天聪汗书..... | 878 |
| 8. 天聪汗率兵往征阿拉克绰特部..... | 879 |
| 9. 天聪汗率兵往征多罗特部..... | 880 |
| 10. 拜天告捷 | 880 |
| 11. 选精骑出略 | 880 |
| 12. 致喀喇沁部诸贝勒、塔布囊书 | 880 |
| 13. 天聪汗率兵还沈阳城 | 881 |
| 14. 朝鲜国王致天聪汗书 | 881 |
| 第十册天聪二年三月至八月 | 882 |
| 1. 朝鲜国王致天聪汗书..... | 882 |
| 2. 开官库出币帛分给无妻室之人..... | 882 |
| 3. 革阿达海职..... | 882 |
| 4. 赐额驸杜棱号为济农..... | 883 |
| 5. 给牛庄筑城人牛四十犒劳..... | 883 |
| 6. 科尔沁部诸贝勒率部众来投..... | 883 |
| 7. 以贝勒阿敏之女與台吉色特尔为妻 | 883 |
| 8. 天聪汗致明诸臣书，济尔哈朗等 往征古特依塔布囊 | 884 |
| 9. 往征贝勒岳托等还沈阳..... | 885 |
| 10. 赏赐东海呼尔哈部里佛塔等 | 885 |
| 11. 朝鲜国王致天聪汗书 | 886 |
| 12. 朝鲜国王致天聪汗书 | 886 |
| 13. 诛副将阿达海 | 887 |
| 14. 出征贝勒济尔哈朗、豪格还 | 888 |
| 代善之子娶扎萨克图杜棱布塔齐之女为妻 ... | 889 |
| 16. 天聪汗召宗室诸兄弟设宴 | 889 |
| 17. 喀喇沁部使臣来沈阳 | 889 |
| 18. 满洲與喀喇沁部盟誓修好 | 889 |
| 19. 往科尔沁部娶妻之瓦克达还沈阳 | 889 |
| 第十一册天聪二年毛文笼等处来文六件 | 899 |

| | |
|------------------------------|-----|
| 1. 毛文龙致天聪汗书 | 890 |
| 2. 王子登致皇太极信 | 891 |
| 3. 毛文龙致皇太极信 | 894 |
| 4. 王子登致皇太极信 | 894 |
| 5. 毛文龙致皇太极信 | 895 |
| 6. 王子登致皇太极书 | 895 |
| 第十二册天聪二年毛文龙等处来文六件 | 899 |
| 1. 毛文龙致皇太极书 | 899 |
| 2. 毛文龙致皇太极书 | 899 |
| 3. 毛文龙致皇太极书 | 900 |
| 4. 毛文龙致皇太极书 | 901 |
| 5. 毛文龙致皇太极书 | 902 |
| 第十三册天聪二年八月至十月 | 906 |
| 1. 封洪巴图鲁、喀巴海号 | 906 |
| 2. 朝鲜国王致天聪汗书 | 906 |
| 3. 科尔沁部噶罕送其女輿多铎为婚 | 908 |
| 4. 召集西北各蒙古兵往察哈尔部 | 909 |
| 5. 有男妇三十余人由察哈尔来归 | 909 |
| 6. 诸贝勒台吉等率所部兵来輿大军会 | 909 |
| 7. 下诏书谕敖漠等部诸贝勒勿得截 杀各处来归逃人 | 911 |
| 第十四册天聪二年十二月 | 912 |
| 1. 土谢图汗罪九条 | 912 |
| 2. 巴雅喇部头人来朝贡貂皮等 | 918 |
| 3. 桑古儿等来朝献马 | 918 |
| 4. 蒙古扎鲁特部归附天聪汗 | 919 |
| 5. 天聪汗率诸贝勒大臣出猎 | 919 |
| 第十五册天聪颁发汉宫敕书 | 920 |
| 1. 授佟养性为总兵官 | 920 |
| 2. 授爱塔为备御 | 920 |
| 3. 授佟延为备御 | 920 |
| 4. 擢刘岱仲为参将 | 920 |
| 5. 擢赵一鹤为备御 | 921 |
| 6. 擢马汝霖为游击 | 921 |

| | |
|----------------|-----|
| 7. 擢严庚为游击 | 921 |
| 8. 擢李绍武为游击 | 921 |
| 9. 擢李大成为游击 | 921 |
| 10. 擢杨达有为游击 | 921 |
| 11. 擢吴殷为游击 | 921 |
| 12. 擢祝世昌为游击 | 922 |
| 13. 擢佟成蛟为游击 | 922 |
| 14. 擢顾守通为参将 | 922 |
| 15. 擢李英杰为游击 | 922 |
| 16. 擢李国臣为游击 | 922 |
| 17. 擢张孟兆为游击 | 923 |
| 18. 擢李继学为大都司 | 923 |
| 19. 擢张兴国为备御 | 923 |
| 20. 擢杨铭石为备御充旗鼓 | 923 |
| 21. 擢趟士兴为备御充旗鼓 | 923 |
| 22. 擢殷廷铭为备御 | 923 |
| 23. 擢梁宗玉为备御 | 924 |
| 24. 擢毛义伟为备御 | 924 |
| 25. 擢吴毓为备御 | 924 |
| 26. 擢王远觉为备御 | 924 |
| 27. 擢佟成年为备御 | 924 |
| 28. 擢郭绍吉为备御充旗鼓 | 924 |
| 29. 擢宋世尧为备御 | 924 |
| 30. 擢马远功为备御 | 925 |
| 31. 擢马远龙为备御充旗鼓 | 925 |
| 32. 擢曹思扬为备御 | 925 |
| 33. 擢徐文为备御 | 925 |
| 34. 擢宁殷为备御 | 925 |
| 35. 授刘远清为旗鼓 | 925 |
| 36. 擢殷廷铭为备御 | 925 |
| 37. 擢杨万邦为备御 | 926 |
| 38. 擢王玉吉为备御 | 926 |
| 39. 擢朱登科为备御 | 926 |
| 40. 擢崔大忠为备御 | 926 |

| | |
|------------------|-----|
| 41. 擢高永富为备御····· | 926 |
| 42. 擢李士新为备御····· | 926 |
| 43. 擢王世平为备御····· | 927 |
| 44. 擢王佳岩为备御····· | 927 |
| 45. 擢朱守义为备御····· | 927 |
| 46. 擢减国佐为备御····· | 927 |
| 47. 擢陈万寨为备御····· | 927 |
| 48. 擢宋文远为备御····· | 927 |
| 49. 擢佟正为备御····· | 927 |
| 50. 擢高提明为备御····· | 928 |
| 51. 擢于成功为备御····· | 928 |
| 52. 擢王子登为备御····· | 928 |
| 53. 擢马成龙为备御····· | 928 |
| 54. 擢韩田禾为备御····· | 928 |
| 55. 擢杨万邦为备御····· | 928 |
| 56. 擢王子登为参将····· | 928 |

第三函太宗皇帝天聪三年正月至十二月

| | |
|--------------------|-----|
| 第十六册天聪三年正月至七月····· | 930 |
|--------------------|-----|

| | |
|-------------------------|-----|
| 1. 天聪汗吊唁昂坤达尔汉和绍齐 ····· | 930 |
| 2. 极致书明国可遣人来贺新君即位 ····· | 930 |
| 3. 天聪汗致袁崇焕书 ····· | 930 |
| 4. 天聪汗亲往昂坤灵前祭奠 ····· | 931 |
| 5. 天聪汗遣使舆明执政诸大臣议和 ····· | 932 |
| 6. 袁崇焕致天聪汗书 ····· | 932 |
| 7. 天聪汗祭奠抚顺格格 ····· | 933 |
| 8. 天聪汗致杜明仲书 ····· | 933 |
| 9. 李永芳之妻亡故 ····· | 934 |
| 10. 天聪汗致袁崇焕书····· | 934 |
| 11. 天聪汗致袁崇焕书····· | 935 |
| 12. 袁崇焕致天聪汗书····· | 936 |
| 13. 袁崇焕致天聪汗书····· | 936 |

| | |
|--------------------|-----|
| 第十七册天聪三年七月至十月····· | 937 |
|--------------------|-----|

| | |
|-------------------------|-----|
| 1. 天聪汗致袁崇焕书 ····· | 937 |
| 2. 天聪汗遗书袁崇焕致谢优待使臣 ····· | 939 |

| | |
|------------------------------------|-----|
| 3. 袁崇焕致天聪汗书 | 939 |
| 4. 天聪汗致明国诸大臣书 | 939 |
| 5. 天聪汗率兵伐明 | 940 |
| 6. 蒙古诸贝勒率兵来会大军 | 940 |
| 7. 天聪汗责巴林部色特尔贝勒等不善养马匹 | 940 |
| 8. 有五人骑马自察哈尔来投 | 941 |
| 9. 天聪汗遣兵追捕进入明地之蒙古人 | 941 |
| 10. 蒙古诸贝勒议色特尔色棱罪 | 941 |
| 11. 率官兵打猎，出逃蒙古人来寻妻子 | 941 |
| 12. 天聪汗率各牛录兵打猎 | 942 |
| 13. 天聪汗亲率诸贝勒大臣往迎科尔 沁六旗诸贝勒 | 942 |
| 14. 图梅贝勒等选羸瘦马匹发还原处 | 943 |
| 15. 天聪汗驻蹕辽河、锡伯图等城 | 943 |
| 16. 天聪汗驻蹕 | 943 |
| 17. 天聪汗驻蹕 | 943 |
| 18. 天聪汗告诫诸将士伐明勿违军令 | 943 |
| 19. 天聪汗出征驻蹕布尔噶苏台 | 944 |
| 20. 天聪汗驻蹕上都河 | 944 |
| 21. 天聪汗率兵越奇汤果尔岭 | 944 |
| 22. 诸贝勒由老河分兵进击明地 | 944 |
| 23. 天聪汗出征驻蹕察干山涧 | 945 |
| 24. 金兵攻克明汉儿庄 | 945 |
| 25. 天聪汗率兵攻克洪山口城 | 945 |
| 第十八册天聪三年十月至十一月 | 946 |
| 1. 明汉儿庄守备金有光遣中军赍书来降 | 946 |
| 2. 擢明来降官员为备御、千总职 | 946 |
| 3. 金兵攻克明马兰峪，马兰口二城 | 946 |
| 4. 天聪汗谕从征蒙古兵勿杀掠降民 | 947 |
| 5. 擢趟天福为洪山口游击 | 947 |
| 6. 天聪汗遗书劝遵化巡抚王元雅降 | 947 |
| 7. 八旗兵围攻明山海关援兵 | 948 |
| 8. 明降人李凤泽为游击 | 948 |
| 9. 擢罗文峪守备李思礼屡游击并遣 | |

| | |
|---------------------------------------|-----|
| 还原籍驻守····· | 949 |
| 10. 金军全歼明援兵四千····· | 949 |
| 11. 传谕嘉奖萨木哈图先八旗兵登城····· | 949 |
| 部使臣还，出征将领遣人送所获马匹····· | 949 |
| 13. 金兵克遵化城····· | 950 |
| 14. 擢宽甸峪口城守备王孙章为游击····· | 950 |
| 15. 擢马兰路答应官为备御····· | 950 |
| 16. 金军遣人至喜峰口招降····· | 951 |
| 17. 喀喇沁部巴特玛来朝献驼····· | 951 |
| 18. 八家遣人还浑阳报克明大安口龙 井关消息····· | 951 |
| 19. 参将赵宗普驻守潘家口····· | 951 |
| 20. 擢明中军趟什为守备····· | 951 |
| 21. 天聪汗亲往视伊荪伤····· | 952 |
| 22. 以御马遗失鞭打牧马人····· | 952 |
| 23. 擢石门驿驿丞为守备····· | 952 |
| 24. 谕诸贝勒大臣勿擅杀降民····· | 952 |
| 25. 擢范民良为守备····· | 953 |
| 26. 擢蒋进乔为守备····· | 953 |
| 第十九册天聪三年十一月····· | 954 |
| 1. 谕诸贝勒大臣克勤厥职约束属下人员····· | 954 |
| 2. 赏賚攻遵化城官兵····· | 955 |
| 3. 赏武官银卮托盘····· | 956 |
| 4. 沙河千总王庆来降进梨····· | 956 |
| 1. 喜峰口参将遣员厨书来降，传谕 蒙古不得扰害汉人····· | 956 |
| 2. 英古尔岱率兵守遵化城，汗以蒙 古兵杀降民亲以鸣镝射之····· | 957 |
| 3. 命俘获之人持书往谕蓟州城内官民降····· | 957 |
| 4. 遣俘获汉人持书往三河县招降····· | 957 |
| 9. 遣阿巴泰、岳託率兵往击顺义系城····· | 957 |
| 10. 获通州县丞家眷····· | 958 |
| 11. 天聪汗致京城周围各城堡书····· | 958 |
| 12. 阿巴泰、岳託率兵击败明大同、 | |

| | |
|-------------------------|-----|
| 宣府军，顺义县知县率众来降····· | 959 |
| 13. 金兵围明牧马厂····· | 959 |
| 14. 金军驻营····· | 960 |
| 15. 金军仍驻营····· | 960 |
| 金军击败北京德胜门外明军及其援兵····· | 960 |
| 遣人裔书与明帝天聪汗环视北京城····· | 961 |
| 18. 金兵驻营····· | 961 |
| 19. 金军驻北京南苑····· | 961 |
| 20. 以所获马驼按甲均分····· | 961 |
| 21. 金军驻距城关二里外····· | 961 |
| 22. 天聪汗率诸臣往视进攻之处····· | 961 |
| 23. 俘获赴京城送药之汉人····· | 962 |
| 24. 明帝磔袁崇焕····· | 962 |
| 第二十册天聪三年十二月····· | 963 |
| 1. 金军克良乡县城····· | 963 |
| 2. 房山县知县降金····· | 963 |
| 3. 金军略良乡城一带····· | 963 |
| 4. 遣房山县城生员三人还其城····· | 963 |
| 5. 金兵出略····· | 963 |
| 6. 金军攻取固安县····· | 963 |
| 7. 遣汉人窟印文与张总兵官····· | 963 |
| 8. 天聪汗遣库使往收固安县金银财帛····· | 963 |
| 9. 以掠获马骡驴牛羊赏从征官兵····· | 964 |
| 10. 赏游击、副将、生员布····· | 964 |
| 11. 选美女进天聪汗····· | 964 |
| 12. 遣兵往击明哨卒····· | 964 |
| 13. 罢康占里、郎球、韩岱等职····· | 964 |
| 14. 赏罚从征官员····· | 964 |
| 15. 赏賚有职官员····· | 965 |
| 16. 哨卒获骑马汉人四名····· | 965 |
| 17. 赏罚蒙古有职官员····· | 965 |
| 皇太极遣官致祭大金太祖吴元、大定二汗····· | 965 |
| 明总兵官黑云龙、麻登云为金军俘获····· | 967 |
| 20. 以阵获马匹赏给诸官兵····· | 968 |

| | | |
|---------------------------|-----|-----|
| 21. 天聪汗遣官赍书舆明帝议和····· | 968 | |
| 22. 全军营於北京城西北隅····· | 968 | |
| 23. 天聪汗遣官兵护送土谢图汗出边····· | 968 | |
| 24. 金军於北京城德胜门外驻营····· | 968 | |
| 25. 金军哨兵击败明京城兵····· | 968 | |
| 26. 金军焚毁明船只····· | 969 | |
| 27. 遣人送议和书至德胜门、安定门····· | 969 | |
| 28. 金军败明京城兵····· | 969 | |
| 29. 以所获布疋赏给受伤人····· | 969 | |
| 30. 金军略通州一带····· | 969 | |
| 31. 遣人送议和书至安定门····· | 969 | |
| 32. 天聪汗命金军停止攻击北京城····· | 969 | |
| 33. 金军击败明山海关援兵····· | 969 | |
| 34. 金军营於蓟州····· | 970 | |
| 35. 护送上谢图汗之官兵还····· | 970 | |
| 36. 金军击败密云军门及蓟州道兵····· | 970 | |
| 第四函太宗皇帝天聪四年正月至四月 | | |
| 第二十一册天聪四年正月····· | | 971 |
| 1. 济尔哈朗、萨哈廉办理永平府事务····· | 971 | |
| 2. 擢永平道员白扬翠为都堂····· | 971 | |
| 3. 擢卜文焕为游击····· | 971 | |
| 4. 擢孟乔芳为副将····· | 972 | |
| 5. 擢杨文魁为参将····· | 972 | |
| 6. 擢杨声速为都司····· | 972 | |
| 7. 命杨声远、孟乔芳率兵驻守永平城····· | 972 | |
| 8. 纵永平城内之庄村百姓各还其家····· | 973 | |
| 9. 执李顺旺梟首示众····· | 973 | |
| 10. 执金有才梟首示众····· | 973 | |
| 11. 遣人往各地招降····· | 973 | |
| 12. 擢王维成为副将····· | 973 | |
| 13. 擢陈慈新为户部官····· | 974 | |
| 14. 给钱奇志招降书并令旗遣还····· | 974 | |
| 擢张养初为知府····· | 974 | |
| 16. 给朱云台知县割付并招降书令旗遣还····· | 974 | |

| | |
|-----------------------------|-----|
| 17. 二贝勒致书苏布迪勿妄杀降人····· | 974 |
| 18. 擢李继全为守备、张文秀为知····· | 975 |
| 19. 擢马光远为副将····· | 975 |
| 20. 擢白彦为游击····· | 975 |
| 21. 擢孙绍业为都司····· | 975 |
| 22. 张尔云因不萝发被斩····· | 975 |
| 23. 迁安县知县、指挥、典史降金····· | 975 |
| 24. 擢朱云台为知县····· | 975 |
| 25. 授李印宗、潘玉昭，徐贵三人指挥职····· | 976 |
| 26. 授严恭为典史····· | 976 |
| 27. 谭泰库尔禅等察验知府仓库银····· | 976 |
| 28. 遣马秀石致刘家营招降····· | 976 |
| 29. 民中无牛者分给耕牛····· | 976 |
| 30. 传谕各村及时耕种····· | 976 |
| 31. 以银赏建昌马副将属下官兵····· | 977 |
| 32. 遣官兵往抚宁一带侦探消息····· | 977 |
| 33. 明掌印指挥陈景华，王庆义、陈延美来降····· | 977 |
| 第二十二册天聘四年正月至二月····· | 978 |
| 1. 擢张文贤为守备并命驻守冷121 ····· | 978 |
| 2. 得获明总兵官祖大寿族人····· | 978 |
| 3. 游击卜文焕及其随从为蒙古人所掠····· | 978 |
| 4. 镇守滦州诸臣报遣人往乐亭侦探情形····· | 978 |
| 5. 两贝勒致镇守滦州诸臣书 ····· | 979 |
| 6. 二贝勒致天聪汗书 ····· | 979 |
| 7. 逃人来报明祖总兵官驻城关 ····· | 981 |
| 8. 天聪汗致二贝勒书 ····· | 981 |
| 9. 谕诸台吉等遣人奏书直抵三屯营 ····· | 982 |
| 10. 遣哨兵往探马兰峪情形····· | 983 |
| 11. 谕诸臣等勿再令捐躯建功之人攻城····· | 983 |
| 12. 二贝勒致喀喇沁蒙古诸台吉书····· | 983 |
| 13. 驻守滦州诸臣奏报秣马造箭情形····· | 984 |
| 14. 驻滦州诸臣致二贝勒书····· | 984 |
| 15. 二贝勒致驻守滦州诸大臣书····· | 984 |
| 16. 擢潘家口守备金有光为游击····· | 985 |

| | |
|-------------------------------|-----|
| 17. 金兵追击明哨卒····· | 985 |
| 第二十三册天聪四年二月····· | 986 |
| 1. 命诸臣将俘获人口暂勿给还其原主····· | 986 |
| 2. 擢蔡通为参将 ····· | 986 |
| 3. 擢金有光为游击 ····· | 986 |
| 4. 擢魏德礼为守备 ····· | 986 |
| 5. 令蒋进乔仍为守备 ····· | 986 |
| 6. 乐亭南三十里外村庄降金 ····· | 987 |
| 7. 扎鲁特部诸贝勒来朝献马驼 ····· | 987 |
| 8. 天聪汗命诸臣遣兵捉生探听消息 ····· | 987 |
| 9. 勿再令捐躯建功之人参战攻城 ····· | 988 |
| 10. 金军出击明漠儿庄兵····· | 988 |
| 11. 金军往明三屯营侦探消息····· | 989 |
| 12. 天聪汗命诸臣遣兵捉生探听消息····· | 989 |
| 天聪汗宴请麻登云、贾维钥、杨文魁、孟乔芳、臧调远····· | 989 |
| 白都堂、崔道员、张知府奏请贸易····· | 990 |
| 15. 驻滦州大臣请求耕种无主田亩····· | 990 |
| 16. 金军诱攻潘家口····· | 991 |
| 17. 赏买郎中，范生员及降民马牛····· | 991 |
| 18. 赐喀喇沁部夏贝勒马六匹····· | 992 |
| 19. 遣图鲁什等率护军捉生····· | 992 |
| 金军往三屯营捉生····· | 992 |
| 天聪汗谕诸贝勒大臣爱惜有功军士····· | 992 |
| 22. 谕驻滦州大臣催民从速耕种····· | 993 |
| 23. 天聪汗遣人还沈阳通报军情····· | 993 |
| 第二十四册天聪四年二月····· | 995 |
| 1. 二贝勒致科尔沁部书 ····· | 995 |
| 2. 遣祖总兵官之孙还祖处 ····· | 995 |
| 3. 图鲁什等击败明哨卒有功受赏 ····· | 995 |
| 4. 遣人护送信使 ····· | 995 |
| 5. 金军取潘家口人口及布帛携还 ····· | 995 |
| 6. 金军战明荒村及玉田军····· | 996 |
| 7. 天聪汗致书明帝及蓟州各官议和 ····· | 996 |

| | |
|----------------------------|------|
| 8. 天聪汗致书明诸臣议和 | 997 |
| 9. 勿令有功军士参战攻城 | 997 |
| 10. 金军自遵化起行..... | 998 |
| 11. 遣官兵往太平寨招降..... | 998 |
| 12. 金军出征大臣遣人来告太平寨不降..... | 998 |
| 13. 大贝勒娶喀喇沁部女为妻..... | 999 |
| 14. 敕将士攻克城池功分别升职..... | 999 |
| 天聪汗致书喀喇沁部贝勒勿擅杀掠降民..... | 999 |
| 天聪汗谕诸大臣有杀掠降民者治罪..... | 999 |
| 天聪汗驻蹕滦河 | 1000 |
| 驻遵化、永平、滦州诸贝勒大臣还 | 1000 |
| 19. 天聪汗见满珠习礼喇嘛 | 1000 |
| 20. 天聪汗驻古琴地方 | 1001 |
| 21. 天聪汗驻森金河 | 1001 |
| 22. 苏布迪杜棱宴请天聪汗 | 1001 |
| 23. 天聪汗驻蹕敖穆伦河南岸 | 1001 |
| 24. 金军击败明兵 | 1001 |
| 25. 天聪汗途遇留守诸贝勒遣来之人 | 1001 |
| 26. 天聪汗遣人往告留守诸贝勒来迎接 | 1001 |
| 27. 萨哈廉率兵往南海岸掠未降地方 | 1001 |
| 28. 金军驻吉儿哈纳河 | 1002 |
| 29. 遣阿山、叶臣等送疲惫马骡骡还沈阳 | 1002 |
| 30. 释放明永平郎中陈慈新还原籍 | 1002 |
| 31. 天聪汗驻蹕苏儿寨地方 | 1002 |
| 32. 天聪汗驻蹕察干诺尔塔地方 | 1002 |
| 33. 金参将图鲁什等率兵往略瞻河地方 | 1002 |
| 34. 天聪汗驻蹕养息牧地方 | 1003 |
| 35. 天聪汗渡辽河驻营 | 1003 |
| 第二十五册天聪四年三月 | 1004 |
| 1. 留守京城诸贝勒往迎天聪汗..... | 1004 |
| 2. 赏賚出征有功军士..... | 1005 |
| 3. 赏賚不能升级之人员..... | 1005 |
| 4. 天聪汗入浑阳城..... | 1006 |
| 5. 擢马光先为参将..... | 1006 |

| | |
|---------------------------|------|
| 6. 擢马光辉为游击····· | 1006 |
| 7. 擢王登甲为备御····· | 1007 |
| 8. 总兵官和硕图等往遵化路击朋兵····· | 1007 |
| 9. 天聪汗致刘三、刘四、刘五书····· | 1007 |
| 10. 阿敏等率兵往永平、滦州等处换防····· | 1008 |
| 11. 金军战杀明军二十余人····· | 1009 |
| 12. 明榆林驿王副将降金····· | 1009 |
| 13. 建昌游击白占清之子袭父职····· | 1009 |
| 14. 五哥遣入来打听其弟被擒消息····· | 1009 |
| 15. 遣入致书谕-丘哥等来投····· | 1009 |
| 16. 天聪汗與阿鲁部议和····· | 1010 |
| 17. 棹蒋唯山为吏目····· | 1010 |
| 18. 赏丧归降及阵获官员····· | 1010 |
| 19. 遣英古尔岱率兵往击明兵····· | 1010 |
| 20. 前往朝鲜贸易之人还····· | 1010 |
| 21. 巴克什希福出使阿鲁部····· | 1011 |
| 22. 贝勒阿敏、台吉硕托率兵至永平驻守····· | 1011 |
| 第二十六册天聪四年三月至四月····· | 1012 |
| 1. 金国二贝勒谕永平官民薙发归降····· | 1012 |
| 2. 赏賚看守八门及银库老人····· | 1012 |
| 3. 乌巴海等率兵往略鹿岛一带····· | 1012 |
| 4. 谕法都等人若有逃人消息作速递送····· | 1012 |
| 5. 金国二贝勒致大明国将军祖大寿书····· | 1012 |
| 6. 金二贝勒致明皇帝及开平道书····· | 1013 |
| 7. 金兵击败大安口明兵····· | 1014 |
| 8. 赏賚守陵人等····· | 1015 |
| 9. 谕沿边蒙古人等坚守所居城迁····· | 1015 |
| 10. 官员请示被杀人员物品如何处理····· | 1015 |
| 11. 修筑浑阳城····· | 1015 |
| 12. 天聪汗谕令各地驻军酌情更换····· | 1016 |
| 13. 擢贡生杨奇为州同兼管知州事····· | 1016 |
| 14. 图尔格依等奉命往略明地····· | 1016 |
| 15. 严禁各官携各色匠役民人归沈阳····· | 1017 |
| 16. 天聪汗率诸贝勒出边牧马以青草····· | 1017 |

| | |
|------------------------------------|------|
| 17. 贝勒谕汉文武各官弹心厥职 | 1017 |
| 18. 出征诸贝勒奏报与明兵交战情形 | 1018 |
| 贝勒谕诸臣牧马边外勿夺降民财物 | 1019 |
| 20. 喀喇沁人还报往明京都送书情形 | 1019 |
| 21. 诸贝勒还浑阳途中营於古琴地方 | 1020 |
| 22. 天聪汗遣官兵往明境捉生 | 1020 |
| 23. 诸申一人汉人一名分别自丰润、 蓟州来降 | 1020 |
| 24. 金军挖窖得银九百四十五两 | 1020 |
| 25. 宴请墨尔根戴青、额尔克楚虎尔等 | 1020 |
| 26. 金二贝勒致书劝开平道降 | 1021 |
| 27. 阿敏谕居民勿得隐匿明兵及其哨卒 | 1021 |
| 28. 德格类幼子殇，出略人等还报俘获数目 .. | 1022 |
| 第二十七册天聪四年四月 | 1023 |
| 1. 捉生军士以所俘获献天聪汗..... | 1023 |
| 2. 天聪汗转谕浑阳诸臣率兵出征..... | 1023 |
| 3. 麻总兵属下人被金军俘获..... | 1023 |
| 4. 杀所获麻总兵官属下人..... | 1023 |
| 5. 诸贝勒遣所获之人裔书往祖大寿所..... | 1023 |
| 6. 金军打败祖大寿精兵..... | 1024 |
| 7. 天聪汗率护军出猎..... | 1024 |
| 8. 金军往略榛子镇并击败大安口明兵..... | 1024 |
| 9. 出征诸贝勒致书天穗汗劝阻遣人迎接..... | 1025 |
| 10. 金国二贝勒致书明国皇帝 | 1025 |
| 11. 朝鲜国遣使臣至金园 | 1026 |
| 12. 金军败明三屯营张总兵官亲军 | 1026 |
| 13. 天聪汗遣人往迎出征诸贝勒 | 1027 |
| 14. 金军擒获明总兵祖大寿属下人 | 1027 |
| 15. 贝勒谕遵化官兵勿轻出城交战 | 1027 |
| 16. 天聪汗宴请诸贝勒 | 1028 |
| 17. 额驸满珠习礼宴请天聪汗 | 1028 |
| 18. 金军杀明千总一员得汉文书一封 | 1028 |
| 19. 贝勒致书谕巴林、扎鲁特部诸贝 勒出迎天聪汗 | 1029 |

| | |
|---------------------------|------|
| 20. 禁止出征军士携物进浚阳城 | 1029 |
| 21. 天聪汗宴请济农额驸格格 | 1029 |
| 22. 天聪汗致书谕刘三等来降 | 1029 |
| 23. 取滦州粮草供迁安官兵 | 1030 |
| 24. 天聪汗谕文臣勿得贪财 | 1030 |
| 25. 扬古利率兵往略明境 | 1031 |
| 第五函太宗皇帝天聪四年五月至十二月 | |
| 第二十八册天聪四年五月 | 1032 |
| 游击卜文焕招降四寨..... | 1032 |
| 遣人往抚宁、建昌、阳和、昌黎 | |
| 等地侦探消息..... | 1032 |
| 3. 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堕马伤身..... | 1032 |
| 4. 遣往阳和之人还报所得消息 | 1033 |
| 5. 白都堂所遣之人还报所得明军消息 | 1033 |
| 6. 驻遵化孟阿图等致诸贝勒书 | 1033 |
| 7. 张知府所遣二人还报明兵消息 | 1033 |
| 8. 杨副将所遣之人还报明兵消息 | 1033 |
| 9. 天聪汗致书明国皇帝议和 | 1034 |
| 10. 天聪汗致书明国诸臣急定和好之议..... | 1034 |
| 11. 扬古利出略携所获物还..... | 1035 |
| 12. 天聪汗率众福晋还浚阳..... | 1035 |
| 13. 天聪汗入浚阳城..... | 1035 |
| 14. 天聪汗谕大小各臣加意抚养降民..... | 1035 |
| 15. 赏賚来降诸汉官..... | 1036 |
| 16. 杜度率兵驻守永平..... | 1037 |
| 17. 天聪汗致驻守永平、滦州各汉官书..... | 1037 |
| 18. 天聪汗致高副将书..... | 1037 |
| 19. 天聪汗致贾维钥，范文程书..... | 1038 |
| 20. 天聪汗致蔡通、金有光书..... | 1038 |
| 21. 致白都堂、崔道贤书载於汉文档册内..... | 1038 |
| 22. 天聪汗谕阿敏勿令他人扰害降民 | |
| 耕种田禾..... | 1039 |
| 23. 朝鲜使臣还国..... | 1039 |
| 24. 天聪汗遣人往朝鲜取布..... | 1039 |

| | |
|-----------------------------------|------|
| 25. 刘五遣人至····· | 1039 |
| 26. 永惠等报明兵已围滦州····· | 1039 |
| 27. 温察率八人来报消息····· | 1039 |
| 第二十九册天聘四年五月至六月····· | 1040 |
| 1. 天聪汗致汉官书····· | 1040 |
| 2. 金军欲弃滦州、永平、迁安、遵化四城而归····· | 1042 |
| 3. 天聪汗斥大贝勒阿敏弃滦州、永平、迁安、遵化四城而还····· | 1042 |
| 4. 达海等率兵往明军驻守海岛侦探消息····· | 1043 |
| 5. 天聪汗下旨罚弃城而归诸贝勒大臣及军士····· | 1043 |
| 6. 天聪汗以征明凯旋宴栋鄂、哈达诸格格····· | 1044 |
| 7. 天聪汗以族叔之子阵亡往吊····· | 1044 |
| 8. 呼尔哈部人来朝贡貂皮····· | 1044 |
| 9. 天聪汗命弃城而归之诸贝勒大臣不得入城····· | 1044 |
| 10. 天聪汗命缚弃城而归之诸将····· | 1044 |
| 11. 命释放驻永平诸将····· | 1047 |
| 12. 命将驻滦州大臣甲喇额真等押赴所司听勘····· | 1047 |
| 第三十册天聘四年六月····· | 1048 |
| 1. 贝勒阿敏十六条罪状····· | 1048 |
| 2. 革硕托台吉爵····· | 1057 |
| 第三十一册天聪四年六月至七月····· | 1059 |
| 1. 科尔沁部诸贝勒进马以赎罪····· | 1059 |
| 2. 遣人往安州催办布疋，执明哨卒打听军情····· | 1059 |
| 3. 英占尔岱携所得布疋还····· | 1060 |
| 4. 定弃滦州、永平而归诸大臣罪····· | 1960 |
| 5. 诸申人两名由滦州逃来····· | 1064 |
| 6. 达海、石廷柱等率兵还····· | 1064 |
| 7. 阿鲁部使臣来朝····· | 1064 |
| 8. 呼尔哈部人来朝贡貂皮····· | 1064 |
| 9. 将征明所俘之人尽编为户V1····· | 1064 |
| 10. 明官潜遣郝千总至天聪汗所····· | 1064 |
| 11. 明官潜遣人来天聪汗所献物品····· | 1064 |
| 12. 明官员潜遣人與天聪汗及诸贝勒盟誓通好····· | 1065 |

| | |
|---------------------------------------|------|
| 13. 遣刘兴沛还····· | 1065 |
| 第三十二册天聪四年八月至十二月····· | 1067 |
| 1. 明官员自皮岛遣一人至 ····· | 1067 |
| 2. 天聪汗遣使往皮岛 ····· | 1067 |
| 3. 天聪汗谕属下人勿得侵害来往使者及商人 ··· | 1067 |
| 4. 天聪汗致明官员书 ····· | 1067 |
| 5. 天聪汗所遣使臣自皮岛还 ····· | 1068 |
| 6. 天聪汗遣人送刘五哥使臣及其妻室遗岛 ····· | 1068 |
| 7. 送五哥之妻往皮岛之人还 ····· | 1069 |
| 8. 李淒凤、齐变龙自皮岛还 ····· | 1070 |
| 9. 五哥遣官至天聪汗所 ····· | 1070 |
| 10. 天聪汗致书明官员禁止属下人偷挖人参····· | 1070 |
| 11. 皮岛明官刘五哥赠送天聪汗物件····· | 1072 |
| 12. 刘兴治致天聪汗书····· | 1072 |
| 13. 五哥致书天聪汗请求保护其母子····· | 1073 |
| 第三十三册天聪四年颁发满漠官员敕谕 及致蒙古台吉之盟害行文····· | 1074 |
| 1. 命郎中贾维钥代管遵化都堂事 ····· | 1074 |
| 2. 擢守备蔡通为参将 ····· | 1074 |
| 3. 擢金有光为游击 ····· | 1075 |
| 4. 擢魏戴礼为守备 ····· | 1075 |
| 5. 擢蒋进乔为守备 ····· | 1075 |
| 6. 天聪汗驻蹕滦河 ····· | 1075 |
| 7. 一等总兵官扬古利额驸受奖 ····· | 1075 |
| 8. 一等总兵官和硕图额驸受奖 ····· | 1075 |
| 9. 升三等总兵官图尔格依为一等总兵官 ····· | 1076 |
| 10. 升三等总兵官喀克都里为二等总兵官····· | 1076 |
| 11. 升三等总兵官纳穆泰为二等总兵官····· | 1076 |
| 12. 升三等副将达尔漠额驸为三等总兵官····· | 1076 |
| 13. 升三等游击永顺为三等参将····· | 1077 |
| 14. 升三等副将阿山为三等总兵官····· | 1077 |
| 15. 升三等副将叶臣为三等总兵官····· | 1077 |
| 16. 升二等副将伊尔登为一等副将····· | 1077 |
| 17. 升三等参将布尔吉为三等副将····· | 1078 |

| | | |
|----------------------------|------|------|
| 18. 升游击色勒为三等副将····· | 1078 | |
| 19. 升三等参将察哈喇为二等参将····· | 1078 | |
| 20. 升伊荪为三等游击····· | 1078 | |
| 21. 擢傅尔丹为三等游击····· | 1078 | |
| 22. 升一等游击额雨济格为一等参将····· | 1079 | |
| 23. 升备御哈宁阿禹三等游击····· | 1079 | |
| 24. 升备御鄂罗色臣为一等游击····· | 1079 | |
| 25. 升备御伟齐为三等游击····· | 1080 | |
| 26. 升游击图鲁什为二等参将····· | 1080 | |
| 27. 升三等参将劳萨为二等参将····· | 1081 | |
| 28. 升巩阿岱为备御····· | 1082 | |
| 29. 升坛泰为备御····· | 1082 | |
| 30. 升备御乌赖为三等游击····· | 1082 | |
| 31. 升备御斋萨禹三等游击····· | 1082 | |
| 32. 升半个备御巴都里为全备御····· | 1083 | |
| 33. 升半个备御锡儿都为全备御····· | 1083 | |
| 34. 鯨鲁麦、扬占利、尼堪、雅赖等按功棹升··· | 1084 | |
| 35. 擢额色图禹备御····· | 1084 | |
| 36. 擢阿赖主子苏兰为备御····· | 1084 | |
| 37. 擢蒙古入桑石为备御····· | 1084 | |
| 38. 金国汗及诸贝勒与阿鲁四部落盟誓结好····· | 1084 | |
| 39. 天聪汗致条曼部洪巴图鲁书····· | 1085 | |
| 40. 天聪汗致蒙古达尔汉巴图鲁书····· | 1085 | |
| 第六函太宗皇帝天聪五年正月至八月 | | |
| 第三十四册天聪五年正月····· | | 1086 |
| 1. 赐土谢图汗貂皮袄 ····· | 1086 | |
| 2. 扎鲁特部诸贝勒来朝逛马 ····· | 1086 | |
| 3. 天聪汗宴请上谢图额驸 ····· | 1086 | |
| 4. 嘎尔玛黄台吉遣使来朝进马 ····· | 1086 | |
| 5. 上谢图额驸宴请天聪汗及诸贝勒 ····· | 1086 | |
| 6. 天聪汗致刘五哥书 ····· | 1087 | |
| 7. 孔鲁特部巴林部贝勒还 ····· | 1087 | |
| 8. 赏赐土谢图额驸之子 ····· | 1088 | |
| 9. 赐图梅贝勒甲胄、鞍辔、缎衣等物 ····· | 1088 | |

| | |
|-----------------------------------|------|
| 10. 喀喇沁部贝勒来朝见天聪汗····· | 1088 |
| 11. 喀喇沁部贝勒来朝庆贺元旦····· | 1088 |
| 12. 天聪汗致书谕阿鲁四子部落勿盗窃牧群····· | 1088 |
| 13. 赐喀喇沁部塔布囊沙布巴等刀、 粮、甲胄等物····· | 1089 |
| 14. 赐科尔沁部达尔汉巴图鲁雕鞍 撒袋、缎布等物····· | 1089 |
| 15. 阿鲁部诸台吉来朝庆贺元旦····· | 1089 |
| 16. 科尔沁部哈坦巴图鲁遣其子来朝进马····· | 1090 |
| 17. 扎赖特部台吉来朝进马····· | 1090 |
| 18. 喀喇沁部、阿索特部使臣来朝····· | 1090 |
| 19. 喀喇沁部台吉来朝进马····· | 1090 |
| 20. 土谢图及格格来朝····· | 1090 |
| 21. 天聪汗家赐土谢图及格格金银器皿等物····· | 1091 |
| 22. 天聪汗所遣使臣自皮岛还····· | 1092 |
| 23. 天聪汗召土谢图及格格入内赐宴····· | 1092 |
| 第三十五册天聪五年二月至三月····· | 1094 |
| 1. 南方刘五哥遣人携货物来贸易····· | 1094 |
| 2. 天聪汗召刘亭策入内赐宴····· | 1094 |
| 3. 喀喇沁部及阿苏特部使者还 ····· | 1094 |
| 4. 五哥遣来之商人还 ····· | 1094 |
| 5. 金国汗致刘府兄弟书 ····· | 1094 |
| 6. 遣刘五哥使臣刘亭策还 ····· | 1096 |
| 7. 科尔沁部贝勒孔果尔来朝 ····· | 1096 |
| 8. 喀喇沁部昂坤台吉来朝 ····· | 1097 |
| 9. 天聪汗往迎科尔沁部贝勒孔果尔 ····· | 1097 |
| 10. 天聪汗宴请孔果尔贝勒····· | 1097 |
| 11. 喀喇沁部鄂木布楚虎尔来朝····· | 1098 |
| 12. 遣往刘五哥处之生员还····· | 1098 |
| 13. 天聪汗在其宫内宴请孔果尔贝勒····· | 1098 |
| 14. 天聪汗遣人往收喀尔喀扎鲁特部遗民····· | 1098 |
| 15. 赏喀喇沁部昂坤台吉布缎等物····· | 1098 |
| 16. 赐喀喇沁部鄂木布楚虎尔马骡等物····· | 1098 |
| 17. 遣喀喇沁部鄂木布楚虎尔还····· | 1098 |

| | |
|-------------------------------------|------|
| 18. 阿鲁部萨尼诺木齐来朝····· | 1099 |
| 19. 喀喇沁部塔布囊来朝献马····· | 1099 |
| 20. 天聪汗宴请孔果尔老人····· | 1099 |
| 21. 遣人往蒙古诸贝勒住所····· | 1099 |
| 22. 赐喀喇沁部岱达尔漠等三人蟒缎、 雕鞍、布疋等物····· | 1099 |
| 23. 赐索诺木台吉甲胄雕鞍貂皮等物····· | 1099 |
| 24. 遣喀喇沁部使者还····· | 1100 |
| 25. 遣萨尼诺木齐还····· | 1100 |
| 26. 喀喇沁部阿巴海来朝····· | 1100 |
| 27. 喀喇沁部台吉毕喇希娶岳托台吉女为妻····· | 1100 |
| 28. 汗家宴请孔果尔老人····· | 1100 |
| 29. 土默特部侍卫庚格儿等来朝····· | 1100 |
| 30. 喀喇沁部马济塔布囊来朝····· | 1100 |
| 第三十六册天聪五年三月至四月····· | 1101 |
| 1. 召孔果尔老人汗家宴之 ····· | 1101 |
| 2. 天聪汗亲送孔果尔老人还 ····· | 1101 |
| 3. 赐绰斯喜、塔尔尼、古鲁斯喜布 三台告缎布等物····· | 1101 |
| 4. 赐蒙古二十六台吉缎布等物 ····· | 1101 |
| 5. 赐蒙古三十一台吉塔布囊缎布等物 ····· | 1102 |
| 6. 赐蒙古二十六台吉塔布囊缎布等物 ····· | 1104 |
| 7. 遣人往视苏布迪病 ····· | 1105 |
| 8. 出使科尔沁部之人还 ····· | 1105 |
| 9. 遣土谢图汗使者还，苏布迪遣人来朝 ····· | 1105 |
| 10. 阿鲁部额尔扎玛台吉来朝····· | 1105 |
| 11. 喀喇沁部诺锤果塔布囊来朝献马 牛驼缎布等物····· | 1105 |
| 12. 敖汉、扎鲁特部贝勒来朝献马匹····· | 1106 |
| 13. 阿鲁部僧格豁绍齐、索诺木、鄂 木布来朝献马驼····· | 1106 |
| 14. 赏博多依三晋甲胄一副····· | 1107 |
| 15. 赐阿鲁部索诺木台吉缎衣腰带撒袋等物····· | 1107 |
| 16. 上谢图率人来朝····· | 1107 |

| | |
|----------------------------|------|
| 17. 蒙古诸台吉来朝献马匹····· | 1107 |
| 18. 喀喇沁部诸台吉来朝献马驼缎衣等物····· | 1107 |
| 19. 多尔济来朝献马匹素珠蟒缎等物····· | 1108 |
| 20. 蒙古诸台吉来朝献马匹····· | 1108 |
| 第三十七册天聪五年四月····· | 1110 |
| 1. 蒙古诸贝勒台吉来朝献马驼····· | 1110 |
| 2. 天聪汗赐蒙古贝勒甲胄雕鞍马····· | 1111 |
| 3. 蒙古诸贝勒台吉来朝献马驼····· | 1111 |
| 4. 天聪汗與蒙古诸贝勒盟誓划分驻牧地界····· | 1112 |
| 5. 上谢图宴请天聪汗····· | 1113 |
| 6. 天聪汗召集蒙古诸贝勒会盟····· | 1113 |
| 7. 汗室宰牛羊宴请阿鲁部诸贝勒····· | 1113 |
| 8. 赐蒙古贝勒勅书····· | 1113 |
| 9. 赐蒙古诸贝勒缎布衣靴器皿等物····· | 1114 |
| 10. 天聪汗及蒙古诸贝勒台吉盟誓立约····· | 1115 |
| 11. 赐巴珠泰以都喇儿达尔漠称号····· | 1117 |
| 12. 遣土谢图汗还····· | 1117 |
| 13. 天聪汗与蒙古诸贝勒台吉修定驻牧地界····· | 1117 |
| 14. 遣兵设哨····· | 1118 |
| 15. 天聪汗宴请满珠习礼····· | 1118 |
| 第三十八册天聪五年四月至七月····· | 1119 |
| 1. 天聪汗命古木德依将所获给还达尔玛迪····· | 1119 |
| 2. 阿鲁部贝勒来朝····· | 1119 |
| 3. 赐蒙古寨桑缎布等物····· | 1119 |
| 4. 赐蒙古诸台吉甲胄银器等物····· | 1119 |
| 5. 赐阿鲁部贝勒鞍辔银器等物····· | 1120 |
| 6. 治扎鲁特部贝勒罪并罚取马驼····· | 1120 |
| 7. 遣乌克善满珠习礼还····· | 1120 |
| 8. 宴请乌克善、满珠习礼於春搜所····· | 1120 |
| 9. 宴请乌克善满珠习礼····· | 1120 |
| 10. 命蒙古诸贝勒遣人设哨探····· | 1120 |
| 11. 喀喇沁部库鲁西台吉携物来朝····· | 1121 |
| 12. 赐满珠习礼刀衣布等物····· | 1121 |
| 13. 赐喀喇沁部苏布迪顺刀搬袋等物····· | 1121 |

14. 察哈尔部洪巴图鲁来朝进牛羊·····1121
15. 蒙古各部贝勒立誓不杀逃人·····1121
16. 喀喇车里克部台吉来朝献马·····1121
17. 天聪汗遣人往科尔沁部议事·····1122
18. 喀喇沁部云敦乌巴希来朝进献缎·····1122
19. 敖汉奈曼部台吉来朝进献马匹·····1122
20. 土默特部古英豁绍齐来朝进献马匹·····1122
21. 蒙古喇嘛孙杜棱来朝·····1122
22. 遣阿鲁部寨桑等还·····1122
23. 阿鲁部台吉来朝献马驼·····1122
24. 锡伯部绰托、松塔里来朝献马及貂皮·····1123
25. 赐蒙古台吉雕鞍银器等物·····1123
26. 遣蒙古来朝台吉还·····1123
27. 阿什达尔汉、希福自科尔沁部还·····1123
28. 拜音连里、伊拜携蒙古诸只勒赎
罪马牛骡羊还·····1123
29. 阿鲁部遣使臣来朝进献马匹·····1124
30. 天聪汗遣人往蒙古部议事·····1124
31. 天聪汗致书蒙古诸贝勒约定伐明
征察哈尔日期·····1124
32. 天聪汗致书蒙古诸台吉约定出兵日期·····1124
33. 天聪汗致书蒙古旗诸台吉约定伐
察哈尔日期·····1125
34. 天聪汗致达赖楚呼尔四台吉书·····1125
35. 天聪汗致书蒙古各部诸贝勒约定会兵日期···1125
36. 天聪汗致书蒙古台吉约定出兵日期·····1126
37. 天聪汗致书命绰克图泰呼将所夺
诸物退还原主·····1126
38. 所遣使臣自阿鲁部还·····1126
39. 所遣使臣自土默特部还·····1126
40. 有博博龙者携人口马匹自察哈尔逃来·····1126
41. 遣人往蒙古只勒处通报逃人消息·····1127
42. 土谢图遣使者来·····1127
43. 孙杜棱遣使者来·····1127

第三十九册天聪五年七月至八月·····1128

1. 发兵征明 ·····1128
2. 天聪汗谕出征诸将爱惜士卒 ·····1128
3. 蒙古诸贝勒台吉率兵来会 ·····1129
4. 谕蒙古诸贝勒勿擅杀良民 ·····1130
5. 金军围大凌河城 ·····1131
6. 环大凌河城掘壕筑墙以困明兵 ·····1131
7. 金哨卒生擒明马步兵十一人 ·····1132
8. 金兵追击明出城兵 ·····1132
9. 金兵击败明出城马步兵并招降明军台二座 ···1132
10. 金兵追杀明出城刈禾之人·····1133
11. 金兵系书於矢射人大凌河城内招降·····1133
12. 天聪汗论阵获明将竭力勉为·····1133
13. 金军炮攻大凌河城及其军台·····1134

第七函太宗皇帝天聪五年八月至十二月

第四十册天聪五年八月至九月·····1137

1. 金军招降大凌河明军台 ·····1137
2. 金军炮攻明军台 ·····1137
3. 皇太极舆莽古尔泰之争 ·····1137
4. 天聪汗遣医往治士卒伤 ·····1139
5. 天聪汗致明将军祖大寿书 ·····1140
6. 大凌河城北山冈一台降金 ·····1141
7. 大凌河城北明台兵攻击金牧马取草兵 ·····1141
8. 金军击败明松山援兵 ·····1141
9. 金军攻击明驻台兵 ·····1141
10. 金军遣人往浑阳通报围困大凌河城消息·····1142
11. 金军往锦州路拦击明援兵·····1143
12. 以金军所获牛驴分给士卒·····1143
13. 金军击败锦州明兵·····1143
14. 金军在军营砍杀一大鹿·····1143
15. 金军击败大凌河城明兵·····1144
16. 自浑阳遣人往军营奏报朝鲜国使臣至·····1144
17. 遣人还浑阳通报金军与明兵作战情况·····1145

第四十一册天聪五年九月·····1147

| | |
|---------------------------------|------|
| 1. 金军追击明大凌河出城兵 | 1147 |
| 2. 金军擒获明总兵官祖大寿遣往锦州之人 | 1147 |
| 3. 天聪汗致书诸将授以击敌方略 | 1147 |
| 4. 金军攻击大凌河城西明军台 | 1147 |
| 5. 致书谕哨探官务擒获明军中晓事之人 | 1148 |
| 6. 遣阵获明游击一员往大凌河城下 招降祖大寿..... | 1148 |
| 7. 金军往击明关内援兵 | 1148 |
| 8. 金军战明锦州援兵 | 1149 |
| 9. 天聪汗致祖大寿书 | 1150 |
| 10. 金军於锦州城外击败明攻台兵..... | 1151 |
| 11. 天聪汗遣人回浑阳取军衣并通报战况..... | 1151 |
| 12. 金军大败明锦州兵..... | 1153 |
| 13. 皇太极遣人劝张春为金国效力..... | 1155 |
| 14. 天聪汗举宴宽待阵获各官..... | 1157 |
| 15. 皇太极遣人还浑阳通报战况..... | 1157 |
| 第四十二册天聪五年十月..... | 1159 |
| 1. 天聪汗谕军士勿擅屠宰军用马匹 | 1159 |
| 2. 金军擒获明人打听明军消息 | 1159 |
| 3. 金军往略锦州、松山一带 | 1160 |
| 4. 金军炮攻明于子章台 | 1160 |
| 5. 翟家堡降金 | 1160 |
| 6. 索尼等人自浑阳至军营 | 1161 |
| 7. 金军攻下陈兴堡台 | 1161 |
| 8. 金军运所获火器及归降人民还沈阳 | 1161 |
| 9. 阿鲁部蒙古兵还本地 | 1161 |
| 10. 皇太极出猎十三山一带..... | 1161 |
| 11. 代善等议莽古尔泰之罪..... | 1161 |
| 12. 射书人大凌河城内谕军民等降..... | 1162 |
| 13. 有汉人自大凌河城来报城内情况..... | 1162 |
| 14. 图鲁什等击败明兵..... | 1162 |
| 15. 明总兵官祖大寿降金经过..... | 1163 |
| 第四十三册天聪五年十月至闰十一月..... | 1169 |
| 1. 明总兵官祖大寿率众降金 | 1169 |

2. 明总兵官出城降金1170
3. 蒙古诸贝勒遣使来献马匹1171
4. 条曼部遣使来献食物1171
5. 蒙古大小妈妈遣使来献物1171
6. 多尔济台吉遣使来献马匹1171
7. 蒙古台吉来朝献马匹.....1172
8. 天聪汗赐阿鲁合达赖楚呼尔帐房等物.....1172
9. 阿鲁部使臣来献马匹.....1172
10. 喀喇沁部塔布囊来朝献食物1172
11. 天聪汗致土谢圆汗书1172
12. 天聪汗送土谢图汗使臣还1173
13. 哈喇车里克部台吉、扎尔固齐等来朝1173
14. 伊苏特部遣人来朝1173
15. 天聪汗宴蒙古诸贝勒1174
16. 古英豁绍齐求粮於天聪汗1174
17. 遣古英豁绍齐还1174
18. 蒙古台吉来朝献马驼1174
19. 天聪汗赐蒙古塔布囊撒袋貂皮等物1174
20. 天聪汗赐蒙古台吉鞍辔等物1174
21. 阿鲁部诸只勒来朝庆贺天聪汗旋师1174
22. 大只勒宴阿鲁部诸贝勒1175
23. 天聪汗致明总兵官祖大寿书1175
24. 桑阿尔察率人来朝进马1176
25. 德格类宴请蒙古诸贝勒1176
26. 扎赖特部贝勒牢人来朝进马1176
27. 赏哈喇车里克部宋朝人银器等物1176
28. 赏大、小妈妈貂帽、烟、缎布等物1177
29. 一蒙古人携本部主诸物逃走1177
30. 天聪汗致书科尔沁部诸贝勒停止
遣人来朝1177
31. 济尔哈朗宴请阿鲁部诸只勒1178
32. 墨尔根戴青宴请蒙古诸只勒1178
33. 喀喇沁部贝勒遣人来朝1178
34. 来朝蒙古只勒还1178

| | |
|---------------------------|------|
| 第四十四册天聪五年十二月 | 1179 |
| 1. 赏蒙古贝勒达赖楚呼尔银器皮张等物..... | 1179 |
| 2. 扎鲁特部台吉遣使来朝进洒肉..... | 1179 |
| 3. 赏阿鲁部贝勒甲胄鞍辔等物..... | 1179 |
| 4. 赏阿鲁部蒙古喇嘛帐房等物..... | 1179 |
| 5. 赏扎鲁特部色本达尔汉巴图鲁镀金腰刀..... | 1179 |
| 6. 赏科尔沁部台吉盔甲鞍辔等物..... | 1180 |
| 7. 赏阿鲁部台吉鞍辔弓■等物..... | 1180 |
| 8. 一蒙古人白察哈尔逃来..... | 1180 |
| 9. 赐汤赛号达尔漠豁绍齐..... | 1180 |
| 10. 蒙古只勒遣使来朝进食物 | 1180 |
| 11. 皇太极遣漠医往视班济额驸病 | 1180 |
| 12. 喀喇沁部遣使来朝 | 1181 |
| 13. 赏阿鲁部诸台吉甲胄银器等物 | 1181 |
| 14. 赏扎鲁特部台吉甲胄鞍辔等物 | 1181 |
| 15. 赏桑阿尔寨鞍辔银器等物 | 1182 |
| 16. 赏大妈妈朝服银器等物 | 1182 |
| 17. 赏小妈妈朝服银器等物 | 1182 |
| 18. 赏额驸格格鞍辔朝服等物 | 1182 |
| 19. 喀喇沁部遣人来朝进驼马 | 1183 |
| 20. 遣喀喇沁部使臣还 | 1183 |
| 21. 赏巴稚尔图戴青皮张等物..... | 1183 |
| 22. 赏科尔沁部来朝人鞍辔银器等物..... | 1183 |
| 23. 土谢图遣使来朝..... | 1184 |
| 24. 赏昂阿塔布囊鞍辔缎布等物..... | 1184 |
| 25. 遣蒙古使臣还..... | 1184 |
| 26. 遣达尔漠台吉之使臣还..... | 1184 |
| 27. 阿布图喜龙之女下嫁蒙古..... | 1184 |
| 28. 遣乌克善之使臣还..... | 1184 |
| 29. 皇太极遣使臣往蒙古各部议事..... | 1184 |
| 30. 扎赖特部遣人来朝..... | 1185 |
| 31. 扎赖特部遣使来朝进貂皮..... | 1185 |
| 32. 遣云敦乌巴希之子媳还..... | 1185 |
| 33. 天聪汗宴请扎赖特部来朝之人..... | 1185 |

| | |
|--------------------------|------|
| 34. 大妈妈、小妈妈等来朝进■黄鱼····· | 1186 |
| 35. 阿鲁部遣使来朝进驼马····· | 1186 |
| 第八函太宗皇帝天聪六年正月至二月 | |
| 第四十五册天聪六年正月····· | 1187 |
| 1. 更定诸贝勒大臣朝见制度····· | 1187 |
| 2. 天聪汗召诸贝勒大臣入内庆贺元旦····· | 1188 |
| 3. 天聪汗宴请诸姑姑格格等····· | 1190 |
| 4. 八家八臣率辛哲库人往朝鲜取布····· | 1190 |
| 5. 谕六部大臣初十日後议政事····· | 1190 |
| 6. 诸贝勒到宫中进宴····· | 1190 |
| 7. 金军往沿海一带搜捕明人····· | 1191 |
| 8. 天聪汗宴请诸祖母····· | 1191 |
| 9. 代善宴请天聪汗····· | 1191 |
| 10. 赏归降明人马匹缎布等物····· | 1192 |
| 11. 皇太极遣大臣往喀喇沁查看穷人····· | 1192 |
| 12. 皇太极宴请翟家堡归降把总生员等····· | 1192 |
| 13. 三屯猎户进猎获物····· | 1193 |
| 14. 往朝贸易之人还····· | 1193 |
| 15. 擒获锦州哨探一人····· | 1193 |
| 16. 固山额真扬古利宴请天聪汗····· | 1193 |
| 17. 朝鲜国送还逃人····· | 1193 |
| 18. 赏喀喇沁部寡妇皮张食品等物····· | 1193 |
| 19. 阿巴泰等宴请天聪汗····· | 1194 |
| 20. 金军往锦州一带捉生····· | 1194 |
| 21. 察哈尔逃人来投天聪汗····· | 1194 |
| 22. 往喀喇沁部查看贫民之官员还····· | 1194 |
| 23. 赐王相公田亩男丁····· | 1194 |
| 24. 兵部贝勒岳托奏请安置归降明兵····· | 1195 |
| 25. 追述满文始加圈点事····· | 1196 |
| 26. 颁布加圈点满文十二字头····· | 1197 |
| 第四十六册天聪六年正月····· | 1198 |
| 分别升赏征明大凌河官兵····· | 1198 |
| 第四十七册天聪六年正月····· | 1210 |
| 1. 分别升赏征明大凌河官兵····· | 1210 |

| | |
|----------------------------------|------|
| 2. 新定赏赐阵亡官员及被伤兵士例 | 1216 |
| 3. 哈达格格宴请天聪与诸福晋 | 1218 |
| 4. 皇太极命将生员沈和义之子付高副将养 | 1218 |
| 第四十八册天聪六年正月 | 1219 |
| 天聪汗谕六部大臣奉公守法 | 1219 |
| 将明大凌河新降官员分隶八旗 | 1219 |
| 3. 恩格德尔宴请天聪汗 | 1221 |
| 4. 擢巴图鲁姑夫之子额必隆为总兵官 | 1221 |
| 5. 岳托与佟养性结婚 | 1224 |
| 6. 皇太极赴北演武场阅兵 | 1225 |
| 7. 八家往朝鲜取布之人还 | 1226 |
| 8. 天聪汗及诸贝勒赴教场宴请汉军官兵 | 1226 |
| 9. 西乌里额驸宴请天聪汗与诸贝勒等 | 1228 |
| 10. 革胡喜木备御职 | 1228 |
| 11. 豪格宴请天聪汗 | 1228 |
| 12. 金军往明地略获物数 | 1228 |
| 第四十九册天聪六年二月 | 1229 |
| 1. 金军遣人往边外堵截逃人 | 1229 |
| 2. 金军遣人往追逃人 | 1229 |
| 3. 兵部贝勒谕各屯拨硕库严束属下 | 1229 |
| 4. 天聪汗与诸台吉往视大贝勒病 | 1229 |
| 5. 俘获汉人 | 1229 |
| 6. 天聪汗命礼部更定仪仗之制 | 1229 |
| 7. 礼部谕诸贝勒大臣服饰不得越级 | 1230 |
| 8. 天聪汗赴教场阅兵 | 1230 |
| 9. 天聪汗谕诸臣毋妄议前人所行为非 | 1230 |
| 10. 礼部按例罚皇太极羊一只 | 1231 |
| 11. 赏大凌河官员副将之物数日 | 1231 |
| 12. 墨尔根戴青娶扎鲁特部女为妻 | 1232 |
| 13. 天聪汗祭太祖陵 | 1232 |
| 14. 汗谕刑部贝勒下令禁止赌博 | 1232 |
| 15. 赏善治军械者以马匹 | 1232 |
| 16. 封蒙古扎鲁特部戴青贝勒之女为 东宫福晋 | 1232 |

| | |
|----------------------------|------|
| 17. 天聪汗赴教场阅兵····· | 1233 |
| 18. 皇太极大婚诸贝勒台吉进礼····· | 1233 |
| 19. 天聪汗率诸大臣清明祭坟····· | 1234 |
| 20. 喀喇沁部猎人擒获广宁汉人四名····· | 1234 |
| 21. 分别赏免驻守各城官员····· | 1234 |
| 22. 命各地守蚁自员换防····· | 1257 |
| 23. 擢正黄旗游击李思忠为一等参将····· | 1237 |
| 24. 擢祖备御为游击····· | 1238 |
| 25. 擢游击图赖为二等参将····· | 1239 |
| 26. 擢伯吉色为备御····· | 1239 |
| 27. 擢镶黄旗李明为备御····· | 1239 |
| 第五十册天聪六年二月····· | 1240 |
| 1. 敍达尔汉等七人功····· | 1240 |
| 2. 革法都备御职····· | 1242 |
| 3. 罚驻守甜水站等处官员····· | 1242 |
| 4. 罚驻守海洲河口、东京等处官员····· | 1243 |
| 5. 革驻守耀州、东京等处官员职····· | 1243 |
| 6. 遣席尔泰、尼雅汉等人还原驻守地····· | 1244 |
| 7. 命乌鲁喀、法笃等九人换防····· | 1244 |
| 8. 皇太极聘扎鲁特部戴青贝勒之女东宫福晋····· | 1244 |
| 9. 多尔袞娶扎鲁特台吉根度尔之女为妻····· | 1245 |
| 10. 诸贝勒福晋出迎多尔袞之妻····· | 1245 |
| 11. 赏大凌问投降都司代都司缎布等物····· | 1245 |
| 12. 根度尔台吉送女来朝献马驼····· | 1245 |
| 13. 检阅八旗护军····· | 1246 |
| 14. 诸福晋未迎墨尔根戴青之妻····· | 1246 |
| 15. 墨尔根戴青娶妻设宴····· | 1247 |
| 16. 莽古尔泰贝勒宴请根度尔台吉····· | 1247 |
| 17. 喀喇沁部擒获汉人三十六名····· | 1247 |
| 18. 额尔克楚虎尔宴请根度尔台吉····· | 1247 |
| 19. 豪格宴请根度尔台吉····· | 1247 |
| 20. 大凌问归降明兵移居沈阳····· | 1247 |
| 21. 所罚人口庄屯仍给还莽古尔泰贝勒····· | 1248 |
| 22. 论临阵退缩之五旗各官罪····· | 1249 |

第九函太宗皇帝天聪六年三月至六月

第五十一册天聪六年三月至四月·····1252

1. 赏大凌河归降诸将·····1252

2. 分配正红旗张参将以妻室·····1253

3. 分配镶白旗李副将以妻室·····1253

4. 大贝勒宴请根度尔台吉·····1253

5. 天聪汗宴请墨尔根戴青岳父母·····1253

6. 削高游击获奸细功·····1254

7. 大凌河归降诸将叩谢天聪汗·····1254

8. 金军将所获之人卖给科尔沁部蒙古、锡伯·····1254

9. 八家定看视病人制度·····1251

10. 更定首告法·····1231

11. 颁布诸贝勒大臣各官祭葬例·····1235

12. 金军赴所属部落境外演习·····1256

13. 颁布川猎行军纪律·····1236

14. 阿济格台吉宴请天聪汗·····1257

15. 金军擒获明千总一员·····1257

哈尔部·····1257

17. 金军出征察哈尔渡辽河驻养息牧河·····1258

18. 皇太极宴请蒙古官员·····1258

19. 蒙古官员向皇太极献酒·····1258

20. 蒙古官员来天聪汗驻地报所率兵数·····1258

21. 蒙古官员来天聪汗驻地献牛羊肉等物·····1258

22. 致书渝蒙古诸贝勒严加管束所部官兵·····1259

23. 随军大凌河蒙古入逃遁·····1260

24. 蒙古官员来天聪汗驻地献马驼·····1260

25. 喀尔喀邮官员来天聪汗驻地献酒·····1260

26. 蒙古诸贝勒来天聪汗驻地献马驼·····1260

27. 蒙古部诸贝勒来天聪汗驻地献驼马·····1261

28. 放汉条曼郎贝勒献马驼，网鲁部

贝勒率兵来会·····1263

29. 蒙古官员来天聪汗驻地献马驼·····1263

第五十二册天聪六年四月·····1265

1. 蒙古各部贝勒率兵来会·····1265

16. 皇太极率大军往征察

| | |
|------------------------------------|------|
| 2. 蒙古阿鲁部诸贝勒来天聪汗驻地 献马驼洒肉····· | 1267 |
| 3. 金军遣人往明境捉生 ····· | 1267 |
| 4. 天聪汗传谕沈阳驻军诱惑敌人 ····· | 1267 |
| 5. 赏乌克善缎袍弓等物··· ····· | 1268 |
| 6. 赏蒙古诸贝勒鞍马甲胄银器等物 ····· | 1268 |
| 7. 命董山、雅木布鲁率兵守军粮 ····· | 1269 |
| 8. 天聪汗斥责巴林部阿鲁部诸贝勒 ····· | 1269 |
| 9. 金军获蒙古流散男妇子女二百余人 ····· | 1271 |
| 10. 赐蒙古塔布囊昂阿等甲胄银器等物····· | 1271 |
| 11. 金军将所获蒙古人留喀喇木轮河····· | 1271 |
| 12. 金军随从跟役因追逐野兔被罚····· | 1272 |
| 13. 天聪汗宴请蒙古台吉等····· | 1272 |
| 14. 达尔汉家旧蒙友人携马逃走····· | 1272 |
| 15. 士卒被罚，遣军往援，宴各将领， 蒙古贝勒献马····· | 1272 |
| 16. 金军至巴鲁河口驻营····· | 1272 |
| 17. 天聪汗於驻地召诸台吉各固山额真赐宴····· | 1273 |
| 18. 金军驻营公古里河，遣官兵往援图鲁什····· | 1273 |
| 19. 金军营於都勒河，遣官兵捉生， 察哈尔汗逃走····· | 1273 |
| 20. 遣人往调前行图鲁什等还····· | 1274 |
| 21. 库尔禅率兵前行侦探····· | 1274 |
| 22. 金军皂胡喇户地方驻营····· | 1274 |
| 23. 前行捉生之官兵还，赏蒙古贝勒甲胄等物··· | 1274 |
| 24. 召集满、蒙、汉诸将颁布军令····· | 1275 |
| 25. 金军白小和尔郭地方还趋察哈尔部····· | 1277 |
| 第五十三册天聪六年五月····· | 1278 |
| 1. 图鲁什复率护军前往捉生 ····· | 1278 |
| 2. 金军至果果苏泰河驻营 ····· | 1278 |
| 3. 金军至哈喇阿鲁克地方驻营 ····· | 1278 |
| 4. 金军至胡喇干之哈雅地方驻营 ····· | 1278 |
| 5. 金军争格德尔占布拉克地方驻营 ····· | 1278 |
| 6. 金军仍驻格德尔古布拉克地方 ····· | 1278 |

| | |
|----------------------------------|------|
| 7. 金军至胡喇产地方驻营 | 1278 |
| 8. 擒获逃往察哈尔部之蒙古人 | 1278 |
| 9. 金军遣人往寻逃人踪迹 | 1278 |
| 10. 谕蒙古诸只勒出征遇敌不得轻进..... | 1278 |
| 11. 向十旗诸只勒大臣及军士颁布军令..... | 1279 |
| 12. 金军生擒察哈尔部哨卒..... | 1280 |
| 13. 金军至兆哈布拉克地方驻铃..... | 1280 |
| 14. 金军至扎喇布拉克驻营..... | 1280 |
| 15. 前行间济格台吉还与大军会..... | 1280 |
| 16. 天聪汗命布彦等八大臣率兵先进..... | 1280 |
| 17. 金军至布龙图布拉克地方驻营..... | 1281 |
| 18. 金军仍驻布龙图布拉克地方..... | 1281 |
| 19. 乌拜等率兵前行杀察哈尔部人及 解刘哈之围..... | 1281 |
| 20. 金军哨卒来报察哈尔已逃去..... | 1281 |
| 21. 金军自布龙图还至枯案地方驻营..... | 1281 |
| 22. 金军前哨还与人军会..... | 1281 |
| 23. 金军驻营於枯索地方..... | 1281 |
| 24. 大聪汗召集大军诸将议事..... | 1281 |
| 25. 赏科尔沁部噶尔珠色特尔鞍辔银器等物..... | 1282 |
| 26. 大浚河新降蒙人人窃良马r6i逃..... | 1282 |
| 27. 人聪汗出猎黄羊驻西里地方..... | 1282 |
| 28. 罚违禁士卒，喀喇沁部一人牵马而逃..... | 1283 |
| 29. 金军仍驻营於朱儿格图地方..... | 1283 |
| 30. 往追逃人者报逃人向察哈尔奔去..... | 1283 |
| 31. 余军至乌勒斯扎堪地方驻营..... | 1283 |
| 32. 全军至茂连巴孙地方驻营..... | 1283 |
| 33. 阿济格台占率兵向宣府进发..... | 1283 |
| 34. 全军粮尽以猎黄羊而食..... | 1284 |
| 35. 金军仍驻营於豁罗衰布拉克地方..... | 1284 |
| 36. 将八旗猎获黄羊分给汉人军士..... | 1284 |
| 37. 金军至兆托尔阌布拉克地方驻营..... | 1284 |
| 38. 金军至库特勒巴儿噶孙地方驻营..... | 1284 |
| 39. 金军至木御依哈喇克沁地方驻营..... | 1284 |

| | |
|--|------|
| 40. 金军仍驻营於木鲁依哈喇克沁地方····· | 1284 |
| 41. 金军分兵往征蒙古柏兴地方····· | 1284 |
| 42. 金军至喀喇章地方驻营····· | 1284 |
| 43. 金军至博多克地方驻营····· | 1285 |
| 44. 金军遣人往黄河夺船····· | 1285 |
| 45. 察哈尔汗携财南逃往黄河，金军 攻取柏与地方····· | 1285 |
| 46. 皇太极驻归化城，各旗选精骑赴 黄河一带增援····· | 1285 |
| 47. 归化城诸喇嘛见天聪汗····· | 1286 |
| 48. 金军俘获渡河而归之蒙古人畜····· | 1286 |
| 49. 归化城诸喇嘛进天聪汗银、缎、 布、茶等物····· | 1286 |
| 50. 金军驻营於归化城····· | 1286 |
| 第五十四册天聪六年六月····· | 1287 |
| 1. 金闕汗致书明沙河堡各官 ····· | 1287 |
| 2. 大聪汗谕凡俘获人口各旗按甲士分给 ····· | 1288 |
| 3. 明国将逃入明境之蒙古人给迺金军 ····· | 1289 |
| 4. 宁完我等向天聪汗陈奏征明方略 ····· | 1289 |
| 5. 金军在黄河一带掠获物数 ····· | 1291 |
| 6. 皇太极下令禁止拆毁归化城格根汗庙宇 ····· | 1291 |
| 7. 将金军所获诸物分给八家 ····· | 1291 |
| 8. 将军行所获物分给随征将士 ····· | 1292 |
| 9. 阿济格贝勒遣人来报俘获数目 ····· | 1293 |
| 10. 金军至格根汗城南驻营····· | 1294 |
| 11. 杀虎堡官员将逃入明地之蒙古户 口给还金军····· | 1294 |
| 12. 金军至布里渡地方驻铃，明杀虎 堡官员遣人选皇太极牛羊····· | 1295 |
| 第五十五册天聪六年六月····· | 1297 |
| 1. 金军至纳里河驻营，蒙古官员来 献牛羊等物····· | 1297 |
| 2. 阿济格遣人报俘捣获数目 ····· | 1297 |
| 3. 金军遣人遗书德胜堡各官 ····· | 1297 |

| | |
|--|------|
| 4. 金国汗致书明守边官员议和 | 1297 |
| 5. 金军致书明守边各官索取察哈尔 汗所遗财物..... | 1299 |
| 6. 明德胜堡官员遣人来献天聪汗食物 | 1299 |
| 7. 济尔哈朗进大聪汗牛头号 | 1300 |
| 8. 阿济格所遣备御布彦因寇军营 | 1300 |
| 9. 库尔禅等自德胜堡还 | 1300 |
| 10. 以牛羊赏随征向导..... | 1300 |
| 11. 龙什等率人往阿济格贝勒处..... | 1301 |
| 12. 明德胜堡官员遣人来献天聪汗食物..... | 1301 |
| 13. 赏明德胜堡宋朝人员牛羊等, 沿 明边境查寻逃人踪迹..... | 1301 |
| 14. 杀投外逃汉入, 一蒙古人自察哈尔逃来..... | 1301 |
| 15. 金军至乌尔虎地方驻营..... | 1302 |
| 16. 出征金军至齐扎尔喀纳地方驻营..... | 1302 |
| 17. 金军至塔里雅兰地方驻营, 阿济格 报明张家口官员给还财物数目..... | 1302 |
| 18. 金军至豁儿托地方驻营, 天聪汗 遣人往只勒阿济格处..... | 1303 |
| 19. 金、明商人在张家口边门贸易..... | 1303 |
| 20. 金军至张家口边门外列营掘壕..... | 1303 |
| 21. 皇太极遣往贝勒阿济格军之人还..... | 1303 |
| 22. 皇太极遣官携银器赴张家口与明人贸易..... | 1303 |
| 23. 龙什等自张家口前来报信..... | 1303 |
| 24. 金军至明张家口外列营掘壕列炮验试..... | 1303 |
| 25. 拟根度尔等四台吉背离旗纛引..... | 1304 |
| 26. 遣蒙古人往张家口与明人贸易..... | 1304 |
| 27. 金军遣往张家口之人员还..... | 1304 |
| 28. 金军复遣人往张家口..... | 1304 |
| 29. 明宣府巡抚、总兵遣人来献皇太极食物..... | 1304 |
| 第五十六册天聪六年六月..... | 1306 |
| 1. 大明国與满洲国盟大地修好 | 1306 |
| 2. 明国议和使臣还国 | 1306 |
| 3. 金军将所得物分给诸将士 | 1306 |

| | | |
|-----------------------------------|------|------|
| 4. 伯格依等报已与明国盟誓修好 | 1313 | |
| 5. 晋封贝勒豪格为和硕贝勒 | 1313 | |
| 6. 送明议和使臣之祁允格等还 | 1313 | |
| 7. 天聪汗赠明宣府巡抚、总兵御马二匹 | 1313 | |
| 8. 赐龙什等四员缎衣等物 | 1314 | |
| 9. 十旗及蒙古诸贝勒之俘获数目 | 1314 | |
| 10. 西当阿等追杀察哈尔部哨卒..... | 1315 | |
| 11. 金军在张家口一带所得财物数目..... | 1316 | |
| 第十函太宗皇帝天聪六年七月至十二月 | | |
| 第五十七册天聪六年七月至八月..... | | 1318 |
| 1. 金军致书明张家口守臣遣人来议和 | 1318 | |
| 2. 贝勒阿济格军来与大军会 | 1319 | |
| 3. 人聪汗率军至纳里苏问驻营行猎 | 1319 | |
| 4. 金军至上都河驻营分财物 | 1319 | |
| 5. 各路蒙古诸贝勒辞归 | 1319 | |
| 6. 自军前遣人遶浑阳报收服察哈尔消息 | 1320 | |
| 7. 金军至额尔登河驻营剑牛祭纛 | 1320 | |
| 8. 金军至上都河东湾驻营行猎 | 1321 | |
| 9. 金军至伊哲尔河驻营行猎 | 1321 | |
| 10. 金军行猎至固尔班海塔平地方驻营..... | 1321 | |
| 11. 金军过兴安岭时俘获入衣单者冻死..... | 1321 | |
| 12. 金军至河口驻营..... | 1321 | |
| 13. 天聪汗率兵行猎至博尔克依河驻营..... | 1321 | |
| 14. 赏蒙古台吉缎布等物..... | 1321 | |
| 15. 天聪汗行猎并谕从猎人遵守纪律..... | 1321 | |
| 16. 金军至摆斯噶尔地方驻营，游击 达海巴克什卒..... | 1322 | |
| 17. 龙什被罚革职，迫夺库尔禅巴克 什所得财物..... | 1323 | |
| 18. 人聪汗致书命西乌里额驸..... | 1323 | |
| 19. 大聪汗率人行猎..... | 1323 | |
| 20. 金军还辽河驻营 | 1323 | |
| 21. 金军渡辽河驻营於河岸..... | 1323 | |
| 22. 天聪汗率诸贝、护军还都城..... | 1324 | |

| | |
|-------------------------------------|------|
| 23. 金军遣人往堵截察哈尔逃人····· | 1324 |
| 24. 皇太极行猎至呼瑋地方驻蹕····· | 1324 |
| 25. 天聪汗行至旧辽阳····· | 1324 |
| 26. 天聪汗渡辽河····· | 1325 |
| 27. 天聪汗入浑阳城····· | 1325 |
| 28. 上默特部遣人来朝献酒肉····· | 1325 |
| 29. 喀喇沁部遣人来朝献酒肉····· | 1325 |
| 30. 天聪汗宴请大凌河新降各官····· | 1325 |
| 31. 达海、魏赫德卒····· | 1326 |
| 32. 天聪汗谕大河归降官员勿萌乱意····· | 1326 |
| 33. 赏大妈妈鞍辔甲胄等物····· | 1327 |
| 第五十八册天聪六年八月至九月····· | 1328 |
| 1. 天聪汗宴请达赖楚呼尔等····· | 1328 |
| 2. 天聪汗与王文奎商议与明讲和事宜····· | 1328 |
| 3. 天聪汗谕六部忤心郎各尽喊职并颁六部印····· | 1330 |
| 4. 大凌河归降副将高天禄病故····· | 1331 |
| 5. 蒙古诸贝勒遣使臣来朝献马匹····· | 1332 |
| 6. 天聪汗分赏出征所获物····· | 1332 |
| 7. 贝勒豪格成婚····· | 1332 |
| 8. 赐胡钟乌巴西甲胄鞍辔等物····· | 1332 |
| 9. 蒙古台吉、寨桑等来朝献马匹····· | 1333 |
| 10. 八旗固山额真片各旗察问贫苦之人····· | 1333 |
| 11. 雅木布鲁、董山被革职抄家····· | 1333 |
| 12. 蒙古阿鲁部上系杜棱等来朝献马驼····· | 1334 |
| 13. 察哈尔部十七人来投天聪汗····· | 1335 |
| 14. 朝鲜国王遣使来朝进秋季方物····· | 1335 |
| 15. 蒙古嫩科尔沁部主卒····· | 1335 |
| 16. 厄鲁特邮额驸多尔济被单职罚银····· | 1336 |
| 17. 哈尔松阿、巴连克二人偃取所获 财物而被革职罚银····· | 1336 |
| 18. 归顺厄鲁特部诸贝勒被革职罚银····· | 1336 |
| 19. 修盖州城移民设兵防守····· | 1337 |
| 20. 天聪汗遣使往吊朝鲜国王祖母丧····· | 1338 |
| 21. 台吉阿巴泰宴请天聪汗····· | 1338 |

22. 命贝勒德格类将耀州售界展至盖州以外……1338
23. 布山、胡尔呼里被革职罚银……1338
24. 八旗教习汉文生员各免二丁徭役……1338
25. 人聪汗率诸贝勒大臣出猎……1339
- 第五十九册天聪六年十月……1340
1. 放汉部济农颀駉宴请天聪汗及诸贝勒 ……1310
2. 天聪汗行猎至新哈连地方 ……1310
3. 大聪汗猎於费德里山 ……1340
4. 詹拜被鞭责 ……1340
5. 处死行猎为盗之入 ……1340
6. 天聪汗致书大明国宁逮城各官议和 ……1341
7. 分给归顺外蒙古诸只勒游牧地 ……1345
8. 兵部贝勒岳託审拟出猎时行窃人罪 ……1345
9. 蒙古贝勒进马驼 ……1345
10. 正黄旗刘生员、邵生员被除名……1345
11. 天聪汗命诸贝勒大臣牛录额真之子随军出猎……1346
12. 天聪汗率官兵猎於叶赫地方……1346
13. 天聪汗谕诸贝勒不得强取猎物……1347
14. 巴牙喇路人宋朝贡貂孤皮……1347
15. 宗室巩阿岱阿哥被阿尔赛所射……1347
- 第六十册天聪六年十一月至十二月……1348
1. 天聪汗还浑阳由内冶门入 ……1348
2. 明宁远各官拒收天聪汗书 ……1348
3. 天聪汗复遣卫徵囊苏喇嘛斋书往宁远 ……1348
4. 朝鲜国王遣副将温枢纪来馈礼物 ……1348
5. 天聪汗谕六部贝勒每朝会时宜按次就班 ……1349
6. 游击买色兰、备御道兰被治罪革职 ……1349
7. 赏永平、大凌河总兵以下守备以上各官银两……1349
8. 蒙古奇塔特楚虎尔台占率人户来投天聪汗 ……1349
9. 满洲国天聪汗遣人往朝鲜国定所赠物品额数……1349
10. 有八十四人携马白察哈尔来投天聪汗……1350

| | |
|----------------------------|------|
| 11. 颁布满洲国服式法制····· | 1350 |
| 12. 莽古尔泰病死····· | 1352 |
| 13. 蒙古喀喇沁部数人外逃····· | 1354 |
| 14. 正黄旗冉色惠奏请按官员品级给银粮····· | 1355 |
| 15. 赐刘口津衣服一袭····· | 1355 |
| 16. 有汉民自锦来投天聪汗····· | 1355 |
| 17. 初祭莽古尔泰····· | 1355 |
| 18. 谕官兵行猎时不得私入庄屯擅取民物····· | 1356 |
| 19. 谕诸贝勒严加管束猎队不得喧扰乱驰射····· | 1356 |
| 20. 往征几扎拉路各官趼人来报俘获数目····· | 1356 |
| 21. 行猎时御前侍卫噶尔朱遇虎击杀····· | 1357 |
| 22. 巴都里等人自朝鲜还····· | 1357 |
| 23. 谕随猎人等不得离队乱行····· | 1357 |
| 24. 猎队次扎鲁河····· | 1357 |
| 25. 次色和里地方····· | 1357 |
| 26. 额尔克楚虎尔贝勒误射黑尔根戴青贝勒····· | 1357 |
| 27. 至孟袞河驻蹕····· | 1358 |
| 28. 前往朝鲜官员巴都里等还····· | 1358 |
| 29. 天聪汗还浑阳城····· | 1358 |
| 第六十一册天聪朝事六件无年月····· | 1359 |
| 1. 赏各衙门巴克什布疋等物····· | 1359 |
| 2. 严查行军留後人员····· | 1359 |
| 3. 谕驻防各地汉官仍统辖原所辖地方····· | 1359 |
| 4. 每四户献牛二头余二牛四家合用····· | 1359 |
| 5. 谕乌克善不可轻信喀尔喀人····· | 1360 |
| 6. 都堂致刘副将书····· | 1360 |
| 第十一函太宗皇帝崇德元年正月至三月 | |
| 第一册崇德元年正月····· | 1361 |
| 1. 诸只勒人臣朝贺元旦····· | 1361 |
| 2. 汗升大殿备陈百戏大宴····· | 1361 |
| 3. 诸福晋出城迎汗之岳母····· | 1361 |
| 4. 郎廷辅袭父三等甲整喇章京职····· | 1362 |
| 5. 天聪汗宴请大妈妈····· | 1362 |
| 6. 汗之岳母小妈妈献雕鞍马貂皮牛羊等物····· | 1362 |

| | |
|--------------------------------------|------|
| 7. 人聪汗率诸贝勒大臣谒嘛哈噶喇佛 | 1362 |
| 8. 革柯永茂三等甲喇职 | 1363 |
| 9. 革哈连部克西讷三等梅勒章京职 | 1363 |
| 10. 天聪汗宴请其岳母等..... | 1363 |
| 11. 天聪汗以次女妻额尔克孔果尔..... | 1363 |
| 12. 赏个录章京李勤公人口缎布等物..... | 1364 |
| 13. 天聪汗宴请蒙古诸贝勒..... | 1364 |
| 14. 蒙古诸贝勒朝贺元旦..... | 1364 |
| 15. 汗赏蒙古贝勒扎萨克图杜棱缎布腰刀等物..... | 1364 |
| 16. 人聪汗谕诸贝勒勿抛撒莽人尔泰、 德格类二贝勒骸骨..... | 1364 |
| 17. 赏扎萨克图杜棱朝衣玉器等物..... | 1365 |
| 18. 天聪汗以次女舆察哈尔汗之子为妻..... | 1366 |
| 19. 朝鲜国王致金国汗书..... | 1366 |
| 20. 天聪汗遣人往视礼部贝勒萨哈廉病..... | 1369 |
| 21. 销正黄旗牛录章京宋万元职..... | 1370 |
| 22. 天聪汗遣入察看各部..... | 1370 |
| 23. 赐大妈妈甲胄缎布等物..... | 1370 |
| 24. 黄羊由黄河一带移向兴安..... | 1371 |
| 25. 天聪汗临视礼部贝勒萨哈廉疾..... | 1371 |
| 第二册崇德元年二月..... | 1372 |
| 1. 金国汗遣使往朝鲜庆贺元旦 | 1372 |
| 2. 金国汗遣使往朝鲜吊国王妻丧 | 1372 |
| 3. 诸贝勒大臣致书朝鲜国王通报金国汗尊号 | 1372 |
| 4. 金国各部诸贝勒致朝鲜国王书 | 1374 |
| 5. 天聪汗遣臣往朝鲜吊国王妻丧 | 1376 |
| 6. 天聪汗遣员往喀尔喀议和 | 1376 |
| 7. 天聪汗致色臣济浓书 | 1377 |
| 8. 天聪汗致额尔德尼诺木齐书 | 1377 |
| 9. 天聪汗致札萨克图济浓书 | 1377 |
| 10. 以托尔博图来归功赐号达尔汉..... | 1377 |
| 11. 赏赐阿鲁喀尔喀部贝勒及其使臣..... | 1378 |
| 第三册崇德元年二月..... | 1381 |
| 1. 诸福晋送小妈妈及满珠习礼还 | 1381 |

| | |
|----------------------|------|
| 2. 天聪汗赐巴克什达海三子缎布食品等物 | 1381 |
| 3. 巴奇兰之子拜山袭父职 | 1381 |
| 4. 擢图尔格依为一等梅勒章京 | 1381 |
| 5. 擢苏街德依为三等甲喇章京 | 1382 |
| 6. 擢吴巴海为三等甲喇章京 | 1383 |
| 7. 擢纳穆泰为三等梅勒章京 | 1384 |
| 8. 棹鄂罗色臣为二等甲喇章京 | 1384 |
| 9. 授诺门哈小巴图鲁为三等甲喇章京 | 1385 |
| 10. 擢阿尔津为一等甲喇章京 | 1385 |
| 11. 棹哈宁阿为一等甲喇章京 | 1386 |
| 12. 擢牛录章京布彦为三等甲喇章京 | 1386 |
| 13. 擢三等甲喇章京鄂硕为二等甲喇章京 | 1387 |
| 14. 擢安达里为牛录章京 | 1387 |
| 15. 擢巴赖山津为牛录章京 | 1388 |
| 16. 擢萨苏喀为半个牛录章京 | 1388 |
| 17. 擢伊尔德依为牛录章京 | 1389 |
| 18. 擢博尔惠为牛录章京 | 1390 |
| 19. 擢绰通为牛录章京 | 1390 |
| 20. 擢阿济拜为牛录章京 | 1391 |
| 第四册崇德无年二月 | 1392 |
| 1. 金困汗遣员致书大明国皇帝议和 | 1392 |
| 2. 金国汗致大明国诸太监书 | 1392 |
| 3. 全国汗致大明国诸大臣书 | 1393 |
| 4. 赐诸大臣、承政嵌东珠及玛瑙金顶 | 1394 |
| 5. 赏阿鲁喀尔喀蒙古台吉貂帽皮靴等物 | 1395 |
| 6. 金国遣人往大明国杀虎口贸易 | 1395 |
| 7. 宁完我因赌博攫罪解任夺赏为奴 | 1395 |
| 8. 金国遣人往朝鲜贸易 | 1395 |
| 9. 蒙古台吉来朝进马匹 | 1396 |
| 10. 松阿哩路呼尔哈部头目来朝贡貂皮 | 1396 |
| 11. 济尔哈朗娶察哈尔林丹汗之妻苏泰 | 1396 |
| 12. 大福晋送苏泰太后至济尔哈朗家 | 1397 |
| 13. 阿赖达尔汉报所获人畜数目 | 1397 |
| 14. 天聪汗检阅石廷朴所统汉军 | 1397 |

| | |
|---------------------------------------|------|
| 15. 科尔沁部上谢图济浓来朝····· | 1397 |
| 16. 擢牛录章京希福为三年甲喇章京····· | 1398 |
| 17. 授星讷为半个牛录章京····· | 1398 |
| 18. 正蓝旗下半个牛录章京被革职····· | 1399 |
| 第五册崇德元年三月····· | 1400 |
| 1. 天聪汗率诸贝勒大臣祭太祖山陵 ····· | 1400 |
| 2. 科尔沁部土谢图济浓宋朝 ····· | 1400 |
| 3. 天聪汗遣人往迎英占尔岱等人 ····· | 1400 |
| 4. 天聪汗宴请土谢图济浓额驸及格格 ····· | 1400 |
| 5. 吴希塔遣人奏报俘获物数目 ····· | 1401 |
| 6. 陆稚尔姓之四十户长萨齐库等贡貂皮 ····· | 1401 |
| 7. 金军追捕北关地方逃人 ····· | 1401 |
| 8. 天聪汗改文馆为三院 ····· | 1403 |
| 9. 前锋将领劳萨等往明边时违命出猎 ····· | 1404 |
| 10. 将编外牛录并入编内牛录····· | 1404 |
| 11. 阿济格等率官兵往噶海地方筑城····· | 1405 |
| 12. 革李士英半个牛录章京职····· | 1405 |
| 13. 天聪汗遣兵往护卫筑城官兵····· | 1403 |
| 14. 呈报俘获物数目····· | 1405 |
| 15. 为金军因木材深究人越狱逃走····· | 1406 |
| 16. 天聪汗斥诸喇嘛····· | 1406 |
| 17. 席当阿等人因谎报军情而被革职····· | 1407 |
| 18. 正蓝旗下包衣牛录章京被革职受罚····· | 1407 |
| 19. 授巴彦泰为包衣牛录章京····· | 1408 |
| 第六册崇德元年三月····· | 1409 |
| 1. 金军往沿海执获偷割芦苇者 ····· | 1409 |
| 2. 朝鲜国王致天聪汗书 ····· | 1409 |
| 3. 英占尔岱等得朝鲜闕边臣书，赏 赉战明兵有功蒙古诸将士····· | 1409 |
| 4. 将俘获物赏给阵广被创及有功将士 ····· | 1411 |
| 5. 赏赐蒙古各部士兵 ····· | 1413 |
| 6. 赐黑龙江地方来朝贡貂皮大臣缎 衣缎布等物····· | 1418 |
| 第十二函太宗皇帝崇德元年四月至五月 | |

| | |
|----------------------------------|------|
| 第七册崇德元年四月····· | 1420 |
| 1. 蒙古十六部四十九只勒来朝····· | 1420 |
| 2. 朝鲜国王遣使赍书来朝进春季礼····· | 1421 |
| 3. 朝鲜国毛遣使来朝赠春季礼物····· | 1421 |
| 4. 牛录章京赖荪病故，王旗鼓被革职····· | 1422 |
| 5. 和硕只勒及阿哥等出猎····· | 1423 |
| 6. 天聪汗宴请蒙古诸贝勒····· | 1423 |
| 7. 召驻守边城期满各官至盛京分别功罪····· | 1423 |
| 8. 天聪汗命镶白、正红、镶蓝三旗 蒙古护军换防····· | 1424 |
| 9. 满蒙汉内外诸贝勒文武大臣进尊号····· | 1425 |
| 10. 汗率诸贝勒大臣斋戒祭天····· | 1425 |
| 11. 都察院满蒙汉承政等谏汗成日不宜射矢····· | 1425 |
| 12. 刑部承政索海等在祭天斋戒日食韭菜被罚····· | 1425 |
| 13. 往征瓦尔喀之胡辛泰等还报俘获数目····· | 1425 |
| 14. 索偷路巴尔达齐来朝贡貂皮····· | 1426 |
| 15. 和硕额尔克楚虎尔出猎获鹿麇还····· | 1426 |
| 第八册崇德元年四月····· | 1427 |
| 1. 皇太极率诸只勒大臣祭天即位····· | 1427 |
| 2. 圣汗率满蒙漠诸贝勒大臣拜天····· | 1427 |
| 3. 宽温仁圣汗率诸大臣祭庙····· | 1427 |
| 4. 圣汗集诸贝勒大臣庆贺即位颁诏大赦····· | 1427 |
| 5. 定城门名····· | 1427 |
| 6. 往征瓦尔喀部吴什塔等报俘获数····· | 1428 |
| 7. 往征瓦尔喀部两红旗兵还报俘获数····· | 1428 |
| 8. 污以受尊号礼成赏满蒙汉官员银两····· | 1429 |
| 9. 遣朝鲜使臣赍书滥国····· | 1429 |
| 10. 大清国汗致朝鲜国王书····· | 1430 |
| 11. 大清国汗致朝鲜国王书····· | 1430 |
| 12. 朝鲜国春使将金国国书留通远堡而归····· | 1436 |
| 第九册崇德元年四月····· | 1438 |
| 1. 恩格德尔额驸病故····· | 1438 |
| 2. 诸固山额真视察筑城修台驻防情形····· | 1438 |
| 3. 蒙古左翼科尔沁部诸贝勒进宴献马····· | 1438 |

4. 诸阿哥，甲喇章京等率兵赴阿喇赖驻守 ……1438
5. 蒙古右翼各部诸贝勒进宴献马 ……1439
6. 孙登云、刘维文二人自皮岛获奸细来献 ……1439
7. 弋人进铜嘴雀 ……1439
8. 莽加首告其牛录甲喇章京阿寨 ……1439
9. 阿尔津等率兵往噶海筑城地方哨探 ……1440
10. 圣汗宴请蒙古科尔沁部诸贝勒……1440
11. 阿什达尔漠等进金箔等物……1440
12. 圣汗宴请蒙古右翼各部诸贝勒……1440
13. 赴上默特部贸易之人还……1440
14. 谕定诸兄弟子侄及外藩蒙古诸贝勒名号……1440
15. 宽温仁圣汗赐外藩蒙古诸贝勒缎
布银器等物……1441
16. 宽温仁圣汗出内库财帛诸物赏外
藩蒙古诸贝勒……1442
17. 擢一等甲喇章京伊勒慎为三年梅勒章京……1445
18. 准谭泰袭二等甲喇章京职……1445
19. 圣汗宴请蒙古科尔沁部格格……1445
20. 贸易人门喀喇沁部还……1445
21. 往征瓦尔喀部将领还报俘获数……1445
22. 敍孔有德、耿仲明、尚可喜等人功……1446
23. 升梅勒章京刘昌苏为三等甲喇章京……1446
24. 刘昌苏颁赏时叫名不应被罚……1447
25. 来朝外藩蒙古诸贝勒还……1447
26. 圣汗定律颁行外藩十五城……1447
- 第十册崇德元年五月……1448
1. 议定仪仗 ……1448
2. 赏科尔沁卹和硕上谢图亲王雕鞍
马银器等物……1449
3. 阿赖连尔汉等获使鹿部落喀木尼干人 ……1450
4. 电卹睿亲王考试文人分别升职 ……1450
5. 罚多罗饶余贝勒阿巴泰银两鞍马 ……1451
6. 汗遣员往祭色水达尔漠巴图鲁 ……1452
7. 改定皇宫及王府内旗鼓名称 ……1452

8. 和硕成亲王命硕翁科罗巴图鲁率兵捉生 ……1452
9. 往征瓦尔喀一带官兵还搬俘获数 ……1453
10. 和硕成亲王致书谕守城各官妥慎防范 ……1454

第十一册崇德元年五月1456

1. 擢三等甲喇章京希福为二等甲喇章京 ……1456
2. 擢三等甲喇章京范文程为二等甲喇章京 ……1456
3. 授刚林为牛录章京 ……1456
4. 授达雅齐为牛录章京 ……1456
5. 授塔西海库鲁克为昂邦章京 ……1456
6. 阿寨因罪革职以其弟袭职 ……1457
7. 授阿赖为一等甲喇章京 ……1457
8. 授巴特玛为牛录章京 ……1457
9. 诸亲王谏汗不必亲临有疾之家 ……1457
10. 萨哈廉贝勒病死 ……1458
11. 汗谕凡得新果品粮穀谷先荐太庙 ……1459
12. 遣额勒肯等携银往边门贸易 ……1459
13. 国人传言将以童子合铁铸铛 ……1459
14. 雅西塔等率官兵往旅顺口一带侦探 ……1460

第十二册崇德元年五月 ……1461

1. 谕都察院诸臣无论何事俱当直谏无隐 ……1461
2. 奉命制定元旦及万寿节钥贺礼 ……1462
- 奉命制定汗及各王贝勒福晋名号 ……1463
- 奉命制定元旦朝兑阙君福晋礼 ……1464
- 奉命制定各王福晋顶带品级 ……1465
6. 奉命制定诸大臣顶带品级 ……1467
7. 齐尔格申等率兵往沿海捕缉逃人 ……1468
8. 免昂邦章京以下拨硕库以上各官壮丁官粮 ……1468
9. 改安州为开城门 ……1469

第十三函太宗皇帝崇德元年五月至六月

第十三册崇德元年五月 ……1470

1. 制定各王府守门制度及元旦生辰叩拜礼节 ……1470
2. 劳萨率兵往明义州一带捉生 ……1471
3. 前锋章京苏儿德依等率兵往迎贸易人 ……1471
4. 汗率诸臣往祭萨哈廉并追封为和硕颖亲王 ……1471

| | |
|------------------------------------|------|
| 5. 汗率亲王等往浑河捕鱼····· | 1472 |
| 6. 驻守岫岩尼牙漠等往海边哨探····· | 1473 |
| 7. 赏蒙古大臣巴儿达察等缎衣腰带等物····· | 1473 |
| 8. 驻防岫■加木逊等擒获汉人三名····· | 1474 |
| 9. 擢参将吴巴里为牛录章京····· | 1474 |
| 10. 赏黑龙江来贡貂皮大臣巴儿达齐 男丁撒袋等物 ····· | 1474 |
| 11. 佟阿图牛录下蒙古人摘马逃回 ····· | 1475 |
| 12. 千总张英太获鹿进献 ····· | 1475 |
| 13. 奉命制定各任事官员品级 ····· | 1475 |
| 14. 奉命制定免级官员顶带服色 ····· | 1476 |
| 第十四册崇德元年五月 ····· | 1481 |
| 1. 各正府门外立下马桩····· | 1481 |
| 2. 免昂邦章京以下牛录章京以上各员壮丁差徭··· | 1481 |
| 3. 奉命授大凌河各官为各部院承政····· | 1481 |
| 4. 往征瓦尔喀官员私藏所获皮张····· | 1481 |
| 5. 戍守宁占塔席尔泰私娶降民之女为妻····· | 1482 |
| 6. 恩格德尔病故命其子袭职····· | 1482 |
| 7. 诸王大臣以赐仪仗入清宁宫行礼····· | 1482 |
| 8. 汗谕凡行兵勿违军令····· | 1483 |
| 9. 伊儿登获罪解固山额真任····· | 1484 |
| 10. 发重兵征明 ····· | 1485 |
| 11. 汗率出征毛只勒大臣等谐堂户行礼 ····· | 1487 |
| 第十五册崇德元年六月 ····· | 1489 |
| 1. 奉命定祭太庙福陵典礼····· | 1489 |
| 2. 注销病故人牛录章京职····· | 1489 |
| 3. 谕穆章管好旗务恭敬 父母····· | 1490 |
| 4. 都察院承政张存仁疏言····· | 1490 |
| 5. 赐布尔噶都以戴达尔漠名号····· | 1492 |
| 6. 授绰斯喜为二等甲喇章京····· | 1493 |
| 7. 授毕喇锡为三等昂邦章京····· | 1493 |
| 8. 授额墨勒齐为牛录章京····· | 1493 |
| 授喇思喀布为三等梅勒章京····· | 1493 |
| 10. 赏来朝喀木尼干人衣服帽靴撒袋等物 ····· | 1493 |

| | |
|------------------------------------|------|
| 11. 顶翁科罗巴图鲁等率兵往明国沿边跟踪 | 1194 |
| 第十六册崇德元年六月 | 1196 |
| 1. 命和顶豫亲王管礼部事、和顶肃 亲王管户部事 | 1196 |
| 2. 谕定方语书词上下贵贱格式 | 1196 |
| 3. 圣汗梦见已故颖亲王蒯哈廉 | 1197 |
| 4. 处罚往征呼尔哈部官兵 | 1198 |
| 5. 处罚镶红旗下聂组奉承等 | 1507 |
| 第十七册崇德元年六月 | 1505 |
| 1. 谕征瓦尔喀诸将功赏人口貂皮缎布等物 | 1505 |
| 2. 制定诸王贝勒等路遇礼仪 | 1506 |
| 3. 封萨哈廉长子为多罗郡王并赐册印 | 1508 |
| 4. 授阿什达尔汉为都察院承政、尼 堪为理藩院承政 | 1508 |
| 5. 赐人凌河归降官员世袭敕书 | 1508 |
| 6. 大凌河各官以升职赐敕谢恩 | 1510 |
| 7. 于天成袭牛录章京职 | 1511 |
| 8. 谕鄂木布楚虎尔往明境内探取消息 | 1511 |
| 9. 谕郡察院承政等兑官过火惧常陈奏 | 1512 |
| 10. 遣人仆太庙致祭 | 1513 |
| 11. 汗幸马馆观赛马 | 1513 |
| 12. 遣人往迎商人 | 1513 |
| 第十八册崇德元年六月 | 1514 |
| 1. 奉命制定祭堂子神位典礼 | 1514 |
| 2. 造官兵往朝鲜义州送参 | 1514 |
| 3. 遣诺木图等率八家人携八家银往贸易 | 1514 |
| 4. 汗出村外观诸王贝勒赛马 | 1515 |
| 5. 商人自大明国杀虎口还 | 1515 |
| 6. 擢一等甲喇章京乌巴海为三等梅勒章京 | 1515 |
| 7. 授俄电为牛录章京 | 1515 |
| 8. 都察院参劾刑部官郎位贪污不法 | 1515 |
| 9. 镶红旗下牛录章京郭如古被治罪 | 1517 |
| 10. 土默特部鄂尔多斯合大臣来朝 | 1517 |
| 11. 汗反八家分别宴请土默特部诸大臣 | 1518 |

| | |
|----------------------------|------|
| 12. 部察院参劾贝子硕托，吞齐喀 | 1518 |
| 13. 正白旗佟三十录卜生员上书请恩 | 1519 |
| 14. 分各院部学士生员为四等 | 1520 |
| 15. 祭堂子祭神位祝辞 | 1521 |
| 第十四函太宗皇帝崇德元年七月至八月 | |
| 第十九册崇德元年七月 | 1522 |
| 1. 定各福晋，随侍妇人 坟额駙格格 | |
| 冠服舆军制 | 1522 |
| 2. 劳萨等率兵往明地擒明哨卒获马匹还..... | 1525 |
| 命西伯德依率兵往巾根地方驻守..... | 1525 |
| 遗布彦等串兵往明广宁一带捉生..... | 1525 |
| 鄂尔多斯部台吉等来朝贡马驼缎茶等物..... | 1526 |
| 6. 马富塔等自朝鲜义州还..... | 1526 |
| 7. 准生员刘奇遇、刘弘遇为民..... | 1526 |
| 8. 和硕肃亲王娶科尔沁部贝勒之女为妻..... | 1526 |
| 9. 斥工部承政平整街道管理不善..... | 1526 |
| 10. 汗幸马馆观诸王贝勒赛马 | 1526 |
| 11. 刑部官参劾甲喇章京多济 | 1527 |
| 12. 巴敦达尔汉卓里克图等来朝献马 | 1527 |
| 13. 诸王大臣出迎蒙古嫩科尔沁部贝勒 | 1528 |
| 14. 遣董阿赖等率兵往噶海地方驻守 | 1528 |
| 第二十册崇德元年七月 | 1529 |
| 1. 蒙古嫩科尔沁部贝勒伊儿都齐来朝进物..... | 1529 |
| 2. 册封五大福晋..... | 1529 |
| 第二十一册崇德元年七月 | |
| 1. 大学士希福等白阿鲁部还..... | 1536 |
| 2. 和硕肃亲王娶嫩科尔沁部伊儿都齐女为妻..... | 1536 |
| 3. 和硕睿亲王率官兵猎获祭太庙鹿兔..... | 1536 |
| 4. 商人自明杀虎口还..... | 1536 |
| 5. 往明境捉生官兵还..... | 1537 |
| 6. 汗舆大学士希福等论察哈尔汗贪横不道..... | 1537 |
| 7. 汗谕商人妥慎防范明兵袭击..... | 1538 |
| 8. 奉命制定祭天祭祖庙典礼..... | 1538 |
| 9. 调兵往征明国..... | 1540 |

| | |
|---------------------------------|------|
| 10. 遣洛比往敖漠，奈曼、扎鲁特、乌喇特等部调兵 | 1540 |
| 11. 遣西伯德依往四子部，翁牛特、巴林等部调兵 | 1541 |
| 12. 命诸王贝勒大臣往祭和硕颖亲王 | 1541 |
| 13. 遣官兵往明境内捉生 | 1541 |
| 第二十二册崇德元年七月 | 1542 |
| 1. 出征明国诸王贝勒遣人遗报俘获数目 | 1542 |
| 2. 汗召诸格格宴於清宁宫 | 1546 |
| 3. 奉命制定福晋、公主、格格等仪仗 | 1546 |
| 第二十三册崇德元年七月 | 1549 |
| 1. 镶蓝旗牛录章京李广国被革职 | 1549 |
| 2. 赏賚土默特、鄂尔多斯部来朝贡使 | 1549 |
| 3. 牛录章京绰通病故以其子袭职 | 1552 |
| 4. 戍守噶海之董阿赖等还 | 1552 |
| 5. 遣土默特部来朝贡使还 | 1552 |
| 6. 等候出征官兵消息之西伯德依还 | 1553 |
| 7. 赏查喀喇沁部鄂木布楚虎尔 | 1553 |
| 8. 汗斥巴布海恋妻常不入朝门 | 1553 |
| 汗论诸子弟勿好逸恶劳 | 1555 |
| 10. 都察院官参劾吏部李延庚、礼部徇情纳贿 .. | 1555 |
| 11. 赏賚伊儿都齐贝勒夫妇 | 1556 |
| 12. 往明境捉生官兵还 | 1557 |
| 第二十四册崇德元年八月 | 1558 |
| 1. 遣嫩科尔沁部伊儿都齐只勒夫妇还 | 1558 |
| 2. 都察院各官参劾工部 | 1558 |
| 3. 盖州城门获匿名帖告发蘧永年通明国 | 1558 |
| 4. 驻■场郑古特等被革罚 | 1559 |
| 5. 硕托殴毙其家有娠房婢 | 1560 |
| 6. 驻守海州河口等处官兵获明捕鱼船 | 1560 |
| 7. 各旗病故官员分别袭职注销 | 1561 |
| 8. 遣秘书院大学七范文程祭孔子 | 1561 |
| 9. 诸王只勒大臣议成亲王罪奏闻 | 1562 |
| 10. 议肃亲王及有关人员罪 | 1563 |

| | |
|--|------|
| 11. 大臣布山被释放 | 1566 |
| 第二十五册崇德元年八月 | 1568 |
| 1. 汗遣大臣至福陵致祭..... | 1568 |
| 2. 汗命诸卜贝勒大臣等率兵往征明国..... | 1568 |
| 3. 孔有德等宋朝称贺册立皇后颁赐仪仗..... | 1569 |
| 4. 千山僧人重修大安寺..... | 1569 |
| 5. 汗宴孔有德等於凤凰楼..... | 1569 |
| 6. 都察院参额附额哲依及袁定喇嘛..... | 1570 |
| 7. 汗宴孔有德等於清宁宫..... | 1570 |
| 8. 汗遣喇嘛往吊法库山喇嘛满珠习礼胡图克图..... | 1570 |
| 9. 東大福晋、東側福晋赴鞍山坐汤..... | 1570 |
| 10. 遣官兵往通远堡驻守 | 1570 |
| 11. 汗送行额哲依及固伦公主 | 1571 |
| 12. 汗宴请额哲依及固伦公主於清宁宫 | 1571 |
| 13. 汗赏固伦公主驼牛羊人口等 | 1571 |
| 14. 汗赏守福陵诸老人缎布食物 | 1571 |
| 15. 二等甲喇章京薛大湖、三等甲喇 章京藏调元被革罚为民 | 1572 |
| 16. 出征和硕豫亲王遣人通报军情 | 1572 |
| 17. 遣人打听出征诸下贝勒军消息 | 1573 |
| 18. 巩阿岱率官兵往援睿亲手及豫亲王军 | 1573 |
| 19. 土默特部遣人来报出征郡王贝勒军消息 | 1573 |
| 20. 奉命往吊法库胡图克图喇嘛 之察汉喇嘛等还 | 1573 |
| 21. 崔应时被捕下狱 | 1573 |
| 22. 遣人赍旧欠人参至义州 | 1574 |
| 第十五函太宗皇帝崇德元年九月至十月 | |
| 第二十六册崇德元年九月 | 1575 |
| 1. 出征亲毛遣人来报信..... | 1575 |
| 2. 八家派人往迎贸易人..... | 1575 |
| 3. 鄂木布楚虎尔遣人来报武英郡毛军消息..... | 1575 |
| 汗遣官兵星驰往援■场..... | 1575 |
| 出征明国诸王大臣致书报各军战绩..... | 1576 |
| 第二十七册崇德元年九月 | 1586 |

| | |
|--------------------------|------|
| 1. 出征诸王大臣报各军俘获数及受伤阵亡人数… | 1586 |
| 2. 遣官兵携米面往迎出征官兵… | 1594 |
| 3. 汗遣人往迎出征诸王大臣… | 1594 |
| 4. 出征明锦州、宁远一带诸亲王遣人来报信… | 1594 |
| 5. 国君福晋出迎和硕郑亲王福晋… | 1594 |
| 6. 遣人往牛庄一带探询发炮消息… | 1595 |
| 第二十八册崇德元年九月 … | 1596 |
| 1. 汗遣人往多尔袞、多 铎军… | 1596 |
| 2. 明兵船夜围牛庄军台… | 1597 |
| 3. 马富塔等往朝鲜途中追击明兵… | 1597 |
| 4. 驻通速堡阿山等追击明兵未获而还… | 1598 |
| 5. 明分兵把守娘娘宫渡口及辽河… | 1598 |
| 6. 伊荪率官兵往援伊勒慎等军… | 1599 |
| 7. 多罗安平贝勒率兵往援伊勒慎等军… | 1599 |
| 8. 汗致书大将军陈杜明劝降… | 1599 |
| 9. 有蒙古人携马自明塔山城来投大清国… | 1600 |
| 10. 清军战遵化三屯营明兵 … | 1600 |
| 11. 东京守将奏报旅顺口一带无敌情 … | 1600 |
| 12. 耀州海州等地驻军数目 … | 1600 |
| 13. 遣人往辽河迎接出征诸王大臣 … | 1601 |
| 14. 遣人传谕出征诸王大臣先期奏报班师日期 … | 1601 |
| 15. 娘娘宫渡口及海口明船数目 … | 1601 |
| 16. 汗遣前来报信人等还 … | 1602 |
| 17. 清军十五日渡辽河 … | 1602 |
| 18. 汗遣人往谕郡王贝勒先来相见 … | 1602 |
| 19. 祁充格等报出征亲王等班师 … | 1603 |
| 20. 汗遣官往福陵致祭 … | 1603 |
| 21. 多罗安平贝勒率师自娘娘宫渡口还 … | 1603 |
| 22. 汗出迎凯旋诸王贝勒大臣等 … | 1603 |
| 23. 汗遣人谕责诸大臣先自还家 … | 1605 |
| 24. 遣人往谕伊荪设兵监视明船 … | 1606 |
| 25. 汗致书明陈木将军劝降 … | 1607 |
| 第二十九册崇德元年十月 … | 1609 |
| 1. 汗出迎凯旋诸王大臣等… | 1609 |
| 2. 赏賚自松山来投汉人 | |

| | |
|----------------------------------|------|
| 赵有德····· | 1610 |
| 3. 东大福晋、东侧福晋自温泉还····· | 1610 |
| 4. 弘文院大学士希福自科尔沁部还····· | 1610 |
| 5. 牛录章京白通病故····· | 1610 |
| 6. 汗谕众官兵秣马厉兵····· | 1610 |
| 7. 汗命离臣察验出征大臣进献诸物····· | 1611 |
| 8. 郡王、贝勒进献财货数目····· | 1611 |
| 9. 十八旗进献物件数目····· | 1612 |
| 10. 伊荪等自娘娘宫渡口还····· | 1612 |
| 11. 汗下命永禁以金镀鞍辔等物····· | 1612 |
| 12. 汗谕诸将勿得藏匿贵物珍件····· | 1613 |
| 13. 赏賚汉宫罗绣锦、杨方兴等····· | 1613 |
| 14. 赏阵钺总兵官巢丕昌奴仆牛马骡驴····· | 1613 |
| 15. 赏门锦州来投汉人梁和妻室奴仆····· | 1614 |
| 16. 往上默特部贸易之诺木布等还····· | 1614 |
| 17. 正蓝旗英格通敌被诛····· | 1614 |
| 18. 都察院漠笔帖式乍民表被诛····· | 1614 |
| 19. 赏自宁速来投汉人刘银柱妻室衣物····· | 1616 |
| 20. 蒙古喀喇沁部占再思辖布杜棱来朝····· | 1616 |
| 第三十册崇德元年十月····· | 1618 |
| 1. 锦州城崔应时致书出征诸亲王请速进兵····· | 1618 |
| 2. 清军攻锦州城未克····· | 1623 |
| 第三十一册崇德元年十月····· | 1627 |
| 1. 汗率诸臣往萨尔游界藩行猎····· | 1627 |
| 2. 遣员往外藩蒙古诸贝勒处会盟····· | 1627 |
| 3. 定外藩蒙古诸王贝勒接旨受赏仪制····· | 1628 |
| 4. 谕定内外王贝勒及官民人等婚嫁 筵宴聘礼制度····· | 1629 |
| 第三十二册崇德元年十月····· | 1638 |
| 1. 正白旗佟正家人首告十一款····· | 1638 |
| 2. 庆贺汗寿辰····· | 1640 |
| 3. 科尔沁部桑阿尔寨等来朝献雕鞍马····· | 1642 |
| 4. 赏三院未出征大学士笔帖式银两····· | 1642 |
| 5. 钥鲜官员斋书来朝····· | 1642 |

| | |
|-----------------------------|------|
| 6. 汗谕有粮者平耀农户及时耕种····· | 1643 |
| 7. 使臣自喀尔喀部还····· | 1643 |
| 8. 赏賚自塔山来归人达赖等····· | 1643 |
| 第十六函太宗皇帝崇德元年十一月至十二月 | |
| 第三十三册崇德元年十一月····· | 1645 |
| 1. 汗遣人往迎察哈尔公主····· | 1645 |
| 2. 诸福晋往迎察哈尔公主····· | 1645 |
| 3. 汗以证明凯旋遣官祭告太庙····· | 1645 |
| 4. 汗以证明凯旋遣官诸福陵致祭····· | 1646 |
| 5. 察哈尔公主具盛宴····· | 1646 |
| 6. 坐甲喇章京以应得之罪····· | 1646 |
| 7. 巴斯漠受罚····· | 1646 |
| 8. 伊叻恩琛受罚····· | 1646 |
| 9. 赖虎受罚····· | 1647 |
| 10. 赛木哈受罚····· | 1647 |
| 11. 洪尼雅喀受罚····· | 1647 |
| 12. 坐诺木特穆鲁以应得之罪····· | 1647 |
| 13. 坐抄尔虎达以应得之罪····· | 1647 |
| 14. 鞭责希布海····· | 1647 |
| 15. 革海色牛录章京职····· | 1647 |
| 16. 梅勒章京锡翰受罚····· | 1648 |
| 17. 甲喇章京唐桂、牛录章京博尔格依被治罪····· | 1648 |
| 18. 纳海受罚····· | 1648 |
| 19. 萨尔都受刑····· | 1648 |
| 20. 拉巴希喜受刑····· | 1648 |
| 21. 罚宾图银五十两····· | 1649 |
| 22. 罚塔尔布银十五两····· | 1649 |
| 23. 罚图尔格依银四百两····· | 1649 |
| 24. 罚步兵固山额真萨木什喀银五百两····· | 1649 |
| 25. 罚伊尔登银一百三十两····· | 1649 |
| 26. 罢费扬古贝子固山额真任罚银六百两····· | 1649 |
| 27. 罚图瞻银二百五十两····· | 1650 |
| 28. 罚胡希布银六百两罢固山额真任····· | 1650 |
| 29. 罢布彦岱固山额真任革职罚银六百两····· | 1650 |

30. 罚罗洛银二百两1650
31. 罚喀木齐哈银一百三十两1651
32. 罚颇岱银八十两1651
33. 罚拉玛银八十两1651
34. 沃和巴图鲁鞭八十1651
35. 坐孟格依以应得之罪鞭八十1651
36. 罚绰克图银八十两1651
37. 罚伊木图银八十两1652
38. 坐尚间豁洛以应得之罪鞭八十1652
39. 坐硕巴哈以应得之罪鞭八十1652
40. 罚乌朱阿木巴银八十两1652
41. 罚德木图银二百两1652
42. 罚西唐阿银二百两1652
43. 罚镶白旗古尔布什银百两1652
44. 罚步兵梅勒章京永顺银三百两1652
45. 罚步兵梅勒章京精古勒达银三百五十两1653
46. 罚满都瑚银二百两1653
47. 罚那木太沃吉赫银百两1653
48. 佛索里鞭八十罚银五十两1653
49. 克布图罚银一百三十两1653
50. 阿山以临阵败走等罪夺所俘获1653
51. 图尔格依罚银二百两夺其俘获1653
52. 伊拜罚银四百两1654
53. 叶克舒被革罚1654
54. 拜音图罚银二百两1654
55. 恩格图罚银夺其俘获1654
56. 乌赖罚银夺其俘获1655
57. 谭泰罚银夺其俘获1655
58. 叶臣罚银夺其俘获1655
59. 苏纳额驸罚银夺其俘获1655
60. 达尔汉额驸罚银夺其俘获1655
61. 阿岱罚银夺其俘获1655
62. 武英郡王阿济格获罪受罚1656
63. 饶余贝勒阿巴泰获罪受罚1656

| | |
|------------------------------|------|
| 64. 何洛惠罚银二百五十两 | 1656 |
| 65. 罚辛达银四百两 | 1656 |
| 66. 阿拉木夺其俘获 | 1656 |
| 67. 西兰夺其俘获 | 1656 |
| 68. 岱松阿以临阵败走罪夺其俘获 | 1656 |
| 69. 穆成格以临阵败走罪夺其俘获 | 1656 |
| 70. 瓜拉以临阵败遁罪夺其俘获 | 1657 |
| 71. 杜沙以临阵败走罪夺其俘获 | 1657 |
| 72. 翁阿岱以临阵败走罪夺其俘获 | 1657 |
| 73. 明安达璧以临阵败逃罪夺其俘获 | 1657 |
| 74. 鄂罗色臣以临阵败逃罪夺其俘获 | 1657 |
| 75. 纳穆以临阵败走罪夺其俘获 | 1657 |
| 76. 洪阔以临阵败走罪夺其俘获 | 1657 |
| 77. 杜木拜以临阵败走罪夺其俘获 | 1657 |
| 78. 超品一等公扬古利罚银九十两 | 1657 |
| 79. 噶斯哈获罪免职被罚 | 1658 |
| 80. 阿哈尼堪以率纛败走罪罢甲喇及牛录任 | 1658 |
| 81. 布尔善获罪被罚 | 1658 |
| 82. 叶克舒获罪免职被罚 | 1658 |
| 83. 锺果堆以出边败走等罪罚银二百两 | 1658 |
| 84. 隋和德获罪被罚 | 1658 |
| 85. 拜音图旗下阿拉善罚以应得之罪 | 1658 |
| 86. 阿尔布尼以欺诳罪罚银九两 | 1659 |
| 87. 韩岱等六人均罚以应得之罪 | 1659 |
| 88. 镶蓝旗下罗洛等四人被刑受罚 | 1659 |
| 89. 正蓝旗达赖获罪免职受罚 | 1660 |
| 90. 命赔偿被杀者 | 1660 |
| 第三十四册崇德元年十一月 | 1661 |
| 1. 外藩蒙古各部牛录数目及牛录章京姓名 | 1661 |
| 2. 外藩蒙古各旗下甲士数目 | 1674 |
| 第三十五册崇德元年十一月 | 1675 |
| 1. 蒙古各旗户口、牛录、甲士数目及章京姓名 | 1675 |
| 2. 封叶赫部苏本珠为和硕嫡福晋 | 1682 |
| 3. 封叶赫部苏巴瑚为和硕嫡福晋 | 1682 |

| | |
|----------------------------|------|
| 4. 封科尔沁部巴特玛为和硕嫡福晋····· | 1683 |
| 5. 封科尔沁部达哲为和硕嫡福晋····· | 1683 |
| 6. 封乌拉部济海为和硕嫡福晋····· | 1684 |
| 7. 封科尔沁部博克托为多罗嫡福晋····· | 1684 |
| 8. 封乌拉部宁古希为嫡福晋····· | 1685 |
| 9. 封辉发部萨木哈为嫡福晋····· | 1685 |
| 10. 封敖汉部公主为固伦公主 ····· | 1686 |
| 11. 封察哈尔部公主为固伦公主 ····· | 1686 |
| 12. 封文哲为固伦公主 ····· | 1687 |
| 13. 封颇哲为和硕公主 ····· | 1687 |
| 14. 封穆库西为和硕公主 ····· | 1687 |
| 15. 封松国托为和硕公主 ····· | 1688 |
| 16. 封孙岱为和硕公主 ····· | 1688 |
| 17. 封孔有德之母张氏为恭顺王之母夫人 ····· | 1689 |
| 18. 封孔有德之妻白氏为恭顺王夫人 ····· | 1689 |
| 19. 封耿仲明之妻李氏为怀顺王夫人 ····· | 1689 |
| 20. 封尚可喜之妻刘氏为智顺王夫人 ····· | 1690 |
| 第三十六册崇德元年十一月 ····· | 1691 |
| 1. 册封公主、福晋典礼····· | 1691 |
| 2. 册封汉三王之母、妻 典礼····· | 1692 |
| 3. 汗命岳托、豪格仍管部务····· | 1693 |
| 4. 马哈撒嘛谛汗遣臣及商人来朝进贡····· | 1693 |
| 5. 马哈撒嘛谛汗等进献马匹数目····· | 1694 |
| 汗遣官赍书调外藩蒙古兵····· | 1696 |
| 汗谕诸王大臣等谨遵满洲旧制····· | 1696 |
| 太祖武皇帝实录告戍····· | 1698 |
| 9. 汗谕统兵诸将简阅出征甲土 ····· | 1702 |
| 10. 赏赉阿鲁喀尔喀部来朝人····· | 1702 |
| 11. 汗遣使往喀尔喀部马哈撒嘛谛汗处····· | 1707 |
| 第三十七册崇德元年十一月····· | 1709 |
| 1. 祭天图 ····· | 1709 |
| 2. 汗集诸王公大臣祭告天地太庙 ····· | 1710 |
| 3. 汗颁布军律令 ····· | 1714 |
| 4. 汗致朝鲜国官民书 ····· | 1715 |

| | |
|------------------------------------|------|
| 第三十八册崇德元年十二月····· | 1718 |
| 1. 汗亲统大军出征····· | 1718 |
| 2. 居住多布库地方喀木尼干人逃走····· | 1719 |
| 3. 汗遣兵往围朝鲜京都····· | 1719 |
| 4. 科尔沁部诸郡王引兵来会清出征大军····· | 1719 |
| 5. 清军驻白家寨····· | 1721 |
| 6. 清军驻连山关····· | 1721 |
| 7. 清军过通远堡出边驻营····· | 1721 |
| 8. 清军驻镇东堡····· | 1721 |
| 9. 朝鲜遣人携重货来交易····· | 1721 |
| 10. 清军驻凤凰城····· | 1721 |
| 11. 岳托率兵往援多铎军，汗率官兵驻营····· | 1721 |
| 12. 汗命杜度及汉三毛护送军械····· | 1721 |
| 13. 清军渡镇江驻义州城南····· | 1722 |
| 14. 清军驻铁山····· | 1722 |
| 15. 清军至郭山城驻营····· | 1722 |
| 16. 清军过定州十五里驻营，定州城民降····· | 1722 |
| 17. 命杜度遣兵往皮岛、云从岛、大 花岛、铁山一带····· | 1722 |
| 18. 昂古赖率兵往安州捉生，清军驻噶山河····· | 1723 |
| 19. 蒙古诸贝勒各率兵往略沿海一带····· | 1723 |
| 20. 岳托遣人来报信师已到平壤城····· | 1723 |
| 21. 汗率兵至安州，清军分路出略····· | 1723 |
| 22. 正黄旗蒙古巴雅尔率兵伏於安州城东····· | 1723 |
| 23. 土默特部、鄂尔多斯部遣人来朝献马匹····· | 1723 |
| 24. 大清国汗致朝鲜国安州城将军书····· | 1724 |
| 25. 清军过顺安驿三十里驻营····· | 1725 |
| 26. 多铎、岳托军围南汉山城····· | 1725 |
| 27. 清军过中和二十里驻营····· | 1726 |
| 28. 留清军羸弱马匹於平壤城喂养····· | 1726 |
| 29. 多铎、岳托遣人报朝鲜王令惊消息····· | 1726 |
| 30. 清军过瑞兴十里驻营····· | 1726 |
| 31. 清军过平山五里驻营····· | 1726 |
| 32. 清军至青郊馆驻营····· | 1726 |

| | |
|--|------|
| 33. 朝鲜国王出王京入山城····· | 1726 |
| 34. 遣兵往增援多铎军····· | 1728 |
| 35. 遣巩阿岱等率兵往援多铎军····· | 1728 |
| 36. 清军分路出略····· | 1728 |
| 37. 清军至临津江驻营····· | 1728 |
| 38. 汗遣人传谕杜度及汉三····· | 1728 |
| 39. 汗率兵渡临津江至琶州驻营····· | 1729 |
| 40. 清军距朝鲜京都三十里驻营····· | 1729 |
| 41. 多铎军击败朝鲜外道援兵····· | 1730 |
| 42. 固山额真谭泰等率兵入朝鲜京城， 汗率兵抵南汉城西驻营····· | 1730 |
| 43. 杜度军进略皮岛、大花岛、云从 岛、铁山一带····· | 1730 |
| 44. 清军战南汉城····· | 1731 |
| 45. 以所获马匹分赏出征诸将上····· | 1731 |
| 46. 固山额真谭泰等率兵攻入朝鲜京城····· | 1732 |
| 47. 瓦尔喀部人马富塔、叶臣叩见汗····· | 1732 |

正文：

| | |
|---------------|-----|
| 太祖朝人名索引 ····· | 1 |
| 太宗朝人名索引····· | 67 |
| 太祖朝地名索引 ····· | 155 |
| 太宗朝地名索引 ····· | 181 |

第一函太宗皇帝天聪元年正月至十二月

第一册 天聪元年正月至二月

天聪元年，丁卯正月初一日。诸贝勒大臣及文武官员等，五更未集於大殿，各按旗序排列。黎明，天聪汗率众贝勒大臣，诣堂子拜天，即行三跪九叩头礼。还，汗陞殿落座，众贝勒大臣及各旗依次行三跪九叩头礼。行礼时，有二人侍立於汗左右，一人鸣赞“某贝勒某大臣率众行礼，庆贺元旦。”一官员赞叩拜，众遂拜之。昔满洲国礼，大贝勒、阿敏、莽古尔泰三贝勒，以兄行敬，命生於汗左右，无论何处，均亦命与汗列坐，不令下坐，除夕及元旦，备陈乐舞，设大宴。以太祖丧，是年除夕元旦，停止宴乐，汗仅受众人叩道礼。天聪元年正月初八日，命贝勒阿敏、济乐哈郎台吉、阿济格台吉、林度台吉、岳托台吉

及硕托台吉，率大军往征驻朝鲜明将毛文龙。是日，遣方吉纳、温塔希致书大

明宁远都堂袁崇焕曰：“满洲国汗致书袁大人：我两国所以构兵者，先因乐驻辽东、广宁各官，尊尔皇帝，如在天上，自视其身，犹如天人，俾天生诸国之群午自主，不堪凌辱。遂告於天，与师征讨。唯天公正，不论国之大小，止论事之是非，遂以我之是为是。何以为是？如於癸未年，尔明兵无帮害我二祖，此一也，癸巳年，叶赫、哈达、乌拉、辉发、蒙古无故曾兵侵我，故天以我为是，以彼为非。彼时，尔明国不援救我。其後，哈达复来侵我，尔国仍未助我。己亥年，我出兵报哈达，天遂以哈达■我。尔明却助哈达，逼我将哈达人民释还哈达。其我释还之哈达人，叶赫掠之去，尔明国却置若罔闻。尔明国既称中立国，当秉公持平，然於我国则不助，於哈达则援之，於叶赫则听之，此乃尔之偏私，此二也；尔虽害我祖父，我仍欲和睦相处。遂於我戊申年，立碑於界，刑白马乌牛，誓告天地云：若明人偷越边界，则杀之；若诸甲替入边界，则杀之等语。癸丑年，明兵出边驻兵援助叶赫，此三也；又曾誓云：若见越界之人而不杀，则殃及不杀之人。其後，明人潜出边界，侵扰诸申之地，我遵前誓杀之，尔乃谓我杀人，以铁索缚我广宁使臣刚古利、方吉纳，挟取我十人杀之，以逞报复，此四也；夫尔驻兵叶赫，将我已聘叶赫之女，改嫁与蒙古，此五也；明又出兵，焚我累世守边诸申房屋，并驱逐居民，不令收刈所耕粮欲穀，各自建立石碑，置沿边三十里外，抢佔诸申疆土。人参、貂皮、粮穀及出售木材均由其地产焉。尔夺取我民赖以为生之地，此六也，甲寅年，尔国听信叶赫之言，遣员遗书，以种种恶言，诋媿我等此七也。我也大恨，有此七件，其馀小忿，数不胜数。凌辱已极，不堪容忍，是以兴师今尔若以我为是，欲修两国之好，当以黄金十万两，白银百万两，缎疋百万、毛青细蓝布千万疋餽送，以为和好之礼。礼成之後，以两国彼此餽赠之礼，以东珠十、貂皮千张、人参千斤送尔，尔则以黄金一万两、白银十万两、缎十万疋、毛青细蓝布三十万疋送我。若欲如之餽赠往来，以修两国和好，则誓诸天地，永归和好。袁大人，尔即以此言转奏尔皇帝，否则，乃是尔仍願兵戈也。”初九日，有逋逃自喀尔喀蒙古来告：察哈尔汗出兵，尽掠我喀尔喀，从者养之，拒者杀之。扎鲁特部逃往科尔沁部等语。十四日，台吉杜度属下巴布、富拉塔二牛录下蒙古十五人，自奉集堡遁去，阿达海、乌拜、康喀赖追之，至都尔鼻地方，尽战杀之。乌拜被创一处，以告汗，汗曰：“乌拜之贤，父汗在日，曾蒙嘉奖，欲陞未及。观此，洵属贤能。时若不是彼等，而是他人，必致从脱者矣。”遂厚赏之。昂阿拉阿哥、扬古利额駙二大臣，为赏赐阿达海、乌拜一事，入请，汗见旌兄昂阿拉，离座行礼。昂阿拉跪曰：“国君如此离座行礼，众福晋亦将起立，我何敢当，唯尽力办事，以报汗恩耳。”汗曰：“昔尔嗜酒致不务正事，时尔既至，我亦不起立。今因尔已戒酒理政，为国驱使，故我离座

相迎。即异国之人亦将勤勉效力也。尔等宗兄弟不勤勉效力，执能勤勉耶。

”十六日，出征诸贝勒，遣人来告：已克朝鲜义州城。出征诸贝勒自潘阳起程之第六日，即十三日，遣总兵官冷可知里，备禦雅蓀、备禦叶臣及孟安此四大臣，率兵八十，前去哨探，尽取明人沿途哨兵，无一人得以前去报信，故义州城人，一无所闻。前去先往之大臣及其所率八十人，由此速往，乘夜而入，暗中设梯，领我众军，登城克之。明兵一万，朝鲜兵两万，均劝降未从，遂尽杀之等语。十八日，出征讲贝勒，攻取郭山城，招降监盘、宣川、定州等城。所遣关信人於二十二日至，所赍书曰：“略至自义州城二百里外，

克小铁山，大杀明兵及其逃人，生擒参将一人、遊击一人、都司三人，毛文龙奔往刺鱼坨，尽获大铁山之朝鲜人。临盘、宣川、定州皆降，兵至郭山山城，特城坚固，劝降未从，遂攻克之。攻该城时，荷蒙天祐，我等无一人受伤，並生擒道员一人，参将一人、遊击三人。由此挺进，将至朝鲜王旧居平壤，路远不及遣使，诚恐悬念。既蒙天恩忽为我等忧虑。我等驻平壤，饲养马匹，并遣使访朝鲜王，以探彼处情形，事若顺当，将其王所居之城。义州留大臣八员，兵一千人，郭山城留大臣四员，兵五百人，该城较之萨尔浒城大坚固，可遣游牧蒙古及有职之蒙古人至义州城，率我兵往彼，是否可行，请汗虑之。若派蒙古前来，可命一精强大首领率之，务於解冻前速遣之，以防义州居民被害，粮穀被夺。已令降服之民，悉行■髮。倘由彼处派员，勿以未出痘者遣之，患痘疾。”汗下詔书曰：“出征诸贝勒，尔蒙天眷。据闻尔所作所为，我等在此，不胜喜悦。前进

一事，尔等审度而行。可进则进，勿若我取广宁，未入山海关，致成悔恨。若不可进，则勿强行。总之，所去之人，必相机而行。倘遇时行痘疾，可令我未出痘之诸贝勒及蒙古未出痘之诸贝勒还，何如？若无防碍则行之，其均由尔等审度之。令未出痘之蒙古诸贝勒还时，其随从亦酌量遣回，其在此之妻子及其他蒙古人等，皆已遣往义州。蒙天眷祐，朝鲜国之事将终，若需派人前往办理，尔等前去之诸贝勒、台吉一同商议，并以所定，遣人入告。俟观尔等之言，我将遣人致复。我仍留家之人；岂可冒昧发方。”二十日，遣游牧蒙古牛录下蒙古六人之妻孥至义州城食粮，由阿哥汤古岱、阿哥巴布泰携之前往。汗乃下詔曰：“恐诸申、蒙古扰害降民，宜妥善管理，其犯罪之人，尔等可就地了结。”二月初二日，致书察哈尔奈曼部洪巴图鲁曰：“尔曾与鄂木雜特绰尔济喇嘛言欲与我修好等语。诚欲修好，可与敖汉部之杜稜、色臣卓里克图、洪巴图鲁商议，遣善能晓事人来，以便观尔等之言计议。我向来处事之道，善者不欺，恶者不惧。我征讨各地，并非好战，乃因凌辱过甚，遂昭告天地而征讨之。我屡欲与明修好，而彼不从，偏助叶赫，遣兵驻防，以我已聘之女，改嫁蒙

古，又发兵楚我累世守边民舍，诸申所耕粮穀，不容刈获，强行驱逐。件件怨恨，酿至举师征明。我与喀尔喀素相和好。自寨寨侵我兀扎鲁城，杀我使臣，巴噶达

尔汉娶我已聘之女。其後，寨寨为我所为，喀尔喀立部落诸贝勒，俱与我和好，势告天地曰称若征明，则合谋征之，与之和，则共约而和矣。倘满洲惑於明之七言厚贿，不与喀尔喀商议而与明和好，则殃及满洲；若喀尔喀不与满洲商议而与明和好，则殃及喀尔喀等语。喀尔喀负盟约，不但不征明，反贪明之厚贿，听信其巧言，助明擒我壹人，献首於明，屡行侵扰，夺我牲畜。然我置之不问。去歲寅年，我发兵宁远，因遇霜冻，不取而还。喀尔喀以为我军尽杀，专意助明，移营逼我。要我遣往科尔沁使臣，於路而杀之，夺其所賚之物。因喀尔喀屡构怨於我，遂兴师征讨喀尔喀。朝鲜与我两国曾相和好。然朝鲜发兵，助明侵我。天以我为是，我乃得胜，犹为和好计，来侵官兵，不加诛戮，纵之遣还。我欲修好，而彼不肯，仍助明国，纳我逃人。是以征朝鲜。不论何处，我均无罪，非我好战而征讨也。征战有何好？太平有何不好？尔等诚欲和好，即遣命名来。察喀尔汗破喀喀尔喀，不仅诸贝勒，还么分诸申人等，离散诸贝勒之妻，强取诸贝勒之女，要巴牙喇属下跟役，除我之外，尔等岂不知之？若以我言为是，则将此书，与尔克西克胜诸贝勒一阅。

第二册 天聪元年三月至四月

三月初二日，诛生员岳起鸾之原委：该员奏书於汗曰：“我大军尚未渡江河，潜驻凤凰城何益？宜速撤回。倘此处有警，路远不能猝至也。再宜与明和。若不与明和，则我人民自必散亡殆尽。若与明和，宜将新汉人，速行给还，不然，亦应速还其官员、书生等，此事不可迟疑。”汗曰：“明若遣使议和，则以金银绸缎餽我，还我逃人，以全令名，方准议和。至於俘获之民，乃天所赐，岂可复还明国耶。”将此言传谕众官，众官皆怒，欲杀之。汗劝阻曰：“尔等欲杀之良是。若杀此人，无复有上书者也。”众人不从，众官遂劓之。

初五日，出使去宁远之方吉纳、温塔希偕明三人，賚袁都堂及李喇嘛书各一函。袁崇焕书曰：“远东提督部院致书於汗：屡蒙书教，知崇敬明帝，停息干戈，抚养国民之意。即此治生之念，天自鉴之。将业所以佑汗而强大者故乃无量也。往事七宗，汗仍抱为长恨，我焉能听之忍之。追国往事，穷究其因，乃我边境小人，与汗之不良诸申人，口舌相争，致起不端。设若明人不先滋事，则诸申之事必在其後，倘若诸申之事在後，则汉人岂先乎？做藁之人等，即道人利，难逃天怒。此等之事，不用我言，则汗亦知之也。今欲一一开析，恐难问其死亡者也。我所念者，不仅我皇上忘之，且汗亦并忘之也。然汗战斗十载。诸申汉人死於辽东之野，草被染污。天愁地怨，可怜至极，皆为此七恨。而我

不发一言，可乎？今哈达、叶赫何在？河东河西死者，岂止十人乎？仇离者宁止一老女乎？辽东潘阳界内人民，尚不能保，宁问糗粮足与否？汗怨已雪，而心满意足。惟我皇帝，难消受耳。今若修好，城池如何退出。官生男妇，如何归还。若归还，乃汗之贤明慈惠，敬天爱人也。上天无么，人心忌满，是非曲直，将自昭然。各有良心，不可偏私，我愿

汗，再思之。一念杀机起，国中无穷劫运；一念生机，将遭逢祥运。我又愿汗图之。若书中所列诸物，以中国之大，皇上既恩养四诸申，岂无此物，或吝惜乎？然前书未载，多取达天乃当汗自裁。既通使往来，又出兵朝鲜，何故耶？我文武官员，皆疑汗之言不由衷也。兵若未撤，则令撤回，则勿再往，以明汗之盛德矣。停息干戈，辨明前後诸事，往来书信，勿书动怒之言，恐有碍奏闻。信使往来，汗亦知之也。夫我帝明见万里，仁育八方。汗以实心恭敬我帝，宣扬圣德，料理边务，颁谕安抚诸申汉人等，则有疆臣在，勿扰美意不上闻也。相善相恶者。诸申汉人之常，而不绝使命。汗更有以教我乎？在此特候复书。”

李喇嘛书曰：我自幼演习秘密，朝各名山，上报四恩，风调雨顺，天下太平，乃我僧家之本愿也。老汗崩後，袁督爷念其在日，擒杜明仲而未杀，再又以礼致书宁远。故遣我至潘阳上纸。汗及各王等，善意相待，有生虽忘。有归之又遣人远送，并派方吉纳、温塔希来谢。我至宁远，以汗及各王之美意，晓论诸臣及兵民等，督老爷甚喜。因书函字样不妥，不便督老爷拆阅，换来书函内仍有一二字不合，第三次换来书格式完全不合，但无大谬，袁老爷遂即拆阅。书内所列七恨及所取金银绸缎，乃尔所应言者。书末只有尔仍愿兵戈之句。因有此句，难以转奏，帝若见之不悦，反虚汗之美意。谅汗及众王皆有福智，心地明白人也。我佛教法门，以慈悲为上。观众生之苦乐、及歿於阵，皆係前世作孽，後世报应。入教则自然觉悟。佛教有戒、定、悟三项，念佛成善。圣人立四相，以绝百非。遂得诸王大臣等之身，求济众生，豢养众生以成其善。我佛门弟子，身虽贪而道不贪，难行处能行，难忍处能忍。行以奉承调和为上。我佛祖留此三法，唯有欢喜；而无烦恼，只有慈悲生人，而无忿恨损物。汗之七恨，乃往事也。天道不达，再一说明，便可弃之。袁督爷身为活佛，断不俾诸申有失，是非之处，彼心自明矣。所言河东地方人民诸事，圣汗当斟酌。良辰易遇，善者难逢，王喇嘛我二人，在此酌情解说，不致误事。汗与诸贝勒等还存善心，可弃者弃之，难忍者忍之，佛说道，苦海无边，回头是岸。停息干戈，便是极乐矣。我之种种譬喻，皆为解化以求安逸也。遂将我佛家法门，敬修楮以报。”初八日，牧国中马群於青草。汗与诸贝勒出，沿辽河岸驻蹕。汗遣人邀二兄至其家中，命大贝勒中坐，莽古尔泰贝勒列

坐，汗以户主礼设宴，汗曰：“我以二兄前来礼，各奉一马骑之。”二兄曰：“汗不召则已，召则必来。每至即受马，可乎？”汗曰：“岂有每至授马之理乎？既初进我家，故各赠一马耳。”因令二兄各乘一马而还。四月初八日，遣明使杜明仲还。复宁远都堂袁崇焕及李喇嘛书各一函。汗致书袁大人曰称：“尔来书云，欲我忘七恨等语。尔先世君臣以欺凌我国，遂成七恨，致起干戈。为将此情

事令尔闻知，辨明是非，两国修好，以忘七恨矣。故我遣官与李喇嘛同往议和。若仍怀七恨，欲兴师征伐，则我遣何为哉？又云：倘欲修好，城池地方，如何退出，官生男妇，如何归

还等语。蒙天垂祐，以我为是，赐以城池官民等，今令退还，乃尔不愿和好，有意激我之怒也。曾又云：若归还所指城池官民，乃汗之贤明慈惠，敬天爱人也等语。此毋庸我言，大人岂不知乎？又称我等所列诸物，前书未载等话语。前书所列诸物，较之此次有多有少，尔已知之矣。且又云：既通命名往来，且又出兵朝鲜，何故。我文武官员，皆疑汗之言不由衷等语。岂无故而征朝鲜乎？朝鲜与我两国，素无怨■。庚子年，我兵去东收边民归来时，朝鲜出兵截击，我兵击败之，杀其来截官兵。时并未因此与朝鲜结怨，仍在和睦相处。其後，乌拉国贝勒布

占泰用兵朝鲜，攻取其城池。朝鲜以布占泰系我婿，遣人来求劝阻。我遂劝阻布占泰，命停攻朝鲜。再欲杀无故。遂於己未年，朝鲜以兵犯我。除战中被杀者外，其余官兵，我皆留养遣还，以期重修和好。然朝鲜无一善言相报，反妄自尊大，肆言轻我，并纳逃人，资助逃人。从始至终，与我交恶。多年来，我一直寻求和好，因终不成，我所以兴兵者，乃是故也。夫天以我为是，以朝鲜为非。是天使我两国和好。自李喇嘛至，我何尝有不征朝鲜之语，尔疑我何言不由衷也。尔等口称修好，却令哨探逼近我处，接纳逃人，蚕食领地，修筑城池，尔等确实言不由衷也。我国将帅，乃因之疑虑耳。又云：停息干戈，辨明前後诸事。此言是之也。又征来书信，勿书动怒之言，恐有碍奏闻等语。陈明是非，再行修好，方能牢固。若言而未尽，便强令勿书动怒之言，则难以修好矣。像此等欺凌之词，怀前辽东广宁诸臣，欺人无异也。又云：汗以实心敬我帝，宣扬圣德，料理边务等语。尔帝之圣德，当由尔等宣扬。我乃异国人，何从知之。所谓料理边务，尔之边界尔料理之，我之边界我料理，尔国边界，我如何料理？不讲两国修好之言，却出此轻人

之语，何为耶？大人尔乃能洞察前後之贤人也然而不讲如何使国归太平等有关两国修好、有利於国家之言，而竟说大话，可制胜乎。虽轻视我，我岂因之，而贱乎？或贵或贱，皆天意也。

尔既然来文轻我，我即复文以报之。为两国修好，尔宁存疑虑，而我不存疑虑。人或可欺，天亦可期乎？若果两国修好，岂不誓诸天地乎？且又云：所列诸物，酌量裁减等语。我已酌减之。尔以金五万两、银五十万两、缎五十万疋及毛青细蓝布五百万疋送我，我以东珠十、黑狐狸皮二、元狐狸皮十、貂皮二百、人参千斤送尔，以为和好之礼。既和之後，两国以相好之礼，每歲尔国以金一万两、银十万两、缎十万疋、毛青细蓝布三十万疋送我。我国以东珠十、人参千斤、貂皮五百送尔。若以是方为是实欲修和好，则有何言，速行完结为善也。尔等渐加轻慢我，袁都堂来文尊明帝如天，喇嘛书中以异国君主列於明臣之下，是皆尔等偏私所致，非义也。人君者，天佛之子也；人臣者如若蒙嘉奖，一日间被陞用，得罪则一日间被贬谪之民也。我乃循礼而行，书明帝比天字低一格，书我比明帝低一格，书明国臣工比我低一格。知尔欺骗，我遂停止遣使臣。再者，凡

尔书信，书明帝比我高一格，若将明国臣工与我并书，我将不受之。”

第三册 天聪元年四月

答李喇嘛书：“观尔来文云：以佛门弟子为中人，欲成两国之好等语。喇嘛乃精通道理之贤人也。询问我两国之是非，我非则劝我，胡非则劝明，因尔为中人，故我以衷言相告。自古以来，兴衰之事，焉可枚举。大辽之天祚帝，无故欲杀金太祖，遂启兵端；金之章宗帝乃无故欲杀元太祖汗，又启异端；万历帝，无故欲杀我而助叶赫，我两国遂启兵端。取广宁後，诸王及武臣俱请即入山海关，我父汗曰：昔大辽、大金、大元，不住本土，入汉人腹地以居，因世代变迁，汉化。明可居山海关以外处我居辽东地方，汉人诸申，各立为国，以安生业。遂未入山海关而还，自以为明或前来议和，候之四载。然明乘修葺宁远，不肯罢兵，遂往征字远。时因城墙冻，掘之未堕，是以班师。至父汗崩，喇嘛前来，以为此乃上天俾我两国和好时也，故修讲和书，遣我官员同往。以书内言辞不妥，退还两次。今喇嘛尔书又云之，因有愿兵戈一语，难以转奏等语。我以衷言致书於明帝，明帝亦以书报我，彼此通达明晰後则和好方牢固耳。若顺从尔意，不表衷情，岂能和好。袁都堂轻慢我国，令我归还天所赐与之城池官民，尔，喇嘛反听信其言，劝我忍辱奉还。再，尔将袁都堂书於上，将异国之君书於下，是不愿两国修好也。袁都堂来书，谓我所取之物，前书所不载，多取则达天等语。昔有大辽、大金与宋相送之例，亦有尔明以物送於蒙古使者之例，此亦天之所与也。又云：良长易遇，善人难逢等语。尔喇嘛奉袁都堂之命前来，其音甚善，故我遣员相报也。倘来人不善，所言非是，则我遣员何为耶。又云：苦海无边，回头是岸等语。此方良是。既句我言之则亦应当向明帝言之，无论谁人，肯回头，岂不丢哉。尔喇嘛系精通佛教，明达道理

之人，何为有意轻我。辽东、广宁前任官员大肆欺凌者，致起兵端，国民受苦，可谓鲜乎？袁都堂让我减书中所列诸物，我即减之，今尔等仍不予此裁减之物，又出狂言，致使尔国不和，争战不已，国民仍受其苦，则徒费二喇嘛欲修好之美意也。古云：人相敬则争心息等语。如此欺凌，不惟新好不成，即旧好亦坏也。我即便不方，尔二喇嘛岂不知乎。尔等便有何言以教，

我再闻之。”为筑锦州城致书曰：“汗致书於袁大人：复书缮毕，方欲遣员往，适有两起逃人由明来报，尔等修筑塔山、大凌河、锦州等语。察哈尔使臣至，所言亦然。我闻知此，即停止遣员

往，遂将复书，付尔使者■还。至此书中所言，专为修城事，两国诚欲和好，先分地段，从何处为明地，从何处为诸申地，各修各地。尔一面遣使议和，一面急修城垣。前宁远城冻，掘

之未堕，自以为得计，遂诈称议和，乘机筑城耳。不愿太平，而愿兵戈，乃不易也。纵能加固数城，而其所有城池及田禾，能尽坚固乎？若不息兵戈，则我蒙天眷祐，以北京畀我，明帝遁往南京，其令名如何？自古以来，皆因尔辈文臣，如秀在闰，徒好狂言，招致损兵折将而虐害国民，以毁帝业。因前臣不道，河东河西地方沦丧，兵将被戮，犹不足戒，而仍愿称兵乎。天聪元年，岁在丁卯，征朝鲜国。先是朝鲜曩世得罪我国，然此次非专伐朝鲜。明毛文龙驻近朝鲜海岛，屡收纳逃人。我遂怒而徂征之，若朝鲜可取，顺便取之。故用兵两图之。正月初八日起行。十三日，至明哨地，冷格里总兵官、叶臣、雅荪、孟安等四大臣，率兵八十名，乘夜攻取其诸哨。六哨无一脱者。至朝鲜义州城，十四日夜，即树梯登城克取之。偷袭该城时，派出八旗前锋巴图鲁二十人，令艾■巴图鲁为首先登。总兵官冷格里、副将阿山、叶臣率八十人继之。其余诸军挨次进城，杀其城内朝鲜府尹李莞等，判官崔明亮歿；尽歼其城内兵卒，俘获其民。是日，宿於义州城，复搜其兵尽杀之，收其俘获，留大臣八人，兵一个人。十五日，起行继进。先取义州之夜，分兵往攻毛文龙所居铁山，斩明兵甚众，时毛文龙遁往海岛，未能擒获。宣川，定州牧使金晋被擒，定州之民皆降。十八日，招郭山，汉山城降，未从，遂攻取之。朝鲜宣川副使奇协被戮

又郡守朴友建被擒。满洲兵尽歼其城内官兵。十九日，自定州前进，渡嘉山江，驻营。是日时雨雪交加。二十日辰时，渡江近安州城而管於是夜，遣使劝降，直到天亮未从。遂於二十

一日晨攻战，不移时即攻取之。安州城牧使金晋、兵使南以奕兴，自楚而死。郡守张敦、副使全尚议、县令宋图南等，俱被诛戮。该城除原有居民外，有兵二万，除攻城时被杀者外，城克後，未杀一人。皆释之还家，与妻子完聚，归

还者甚众，野道拥挤不堪。安州城既克，驻城秣马凡四宿，处理俘获。二十五日，兵自安州城起行。二十六日，至平壤城。其城主都堂及总兵官及官兵民众惊。自相扰乱，皆弃城溃走，空无一人。满洲兵於是日渡大同江而宿。二十七日，至中和立营，歇马时，遣使往朝鲜王处，未通乃归。朝鲜王遣使至中和迎师，其来使乃我前阵所擒二将之子，一是元帅姜功立之子，一系参将朴贵英之子，其二使见诸贝勒时，两翼之统兵大臣排列，鸣蒙古海螺拜见，後令见其父。是次，将阵前所获朝鲜官员，概行送还。使者所■书云：“尔无故兴兵，突入我腹地。我两国向无仇隙，自古以来，欺弱凌卑谓之不义。无故杀民，是逆天也。诚若有罪则先遣使以问，而後声讨，此乃义也。今当退兵议和可也。”

第四册 天聪元年四月

二十八日，答朝鲜书曰：“大满洲国二贝勒及诸贝勒致书於朝鲜王：尔谓我无故与兵等语。试言其故：先前，我军往征瓦尔喀时，尔朝鲜无端出境，与我军相战，此一也。乌拉贝勒布占泰，屡征尔朝鲜时，尔对我言：尔之婿也，请尔劝阻之等语。经我劝论，得息兵戈。对此，尔竟无一善言相报，此二也。我尔国原无仇隙。己未年，尔朝鲜以兵助明来侵，以图杀我。天以我为是，以朝鲜官员畀我。然我仍愿和睦相处，未加诛戮，予以豢养，释放官员凡二三次。尔未答谢，此三也。天以辽东畀我

然尔容纳自我逃往你处之毛文龙，连年扰害我辽东人民，派遣奸细挑唆，而我仍愿和睦相处，然尔竟不从，此四也。辛酉年，我往搜毛文龙时惟搜捕明人，未侵尔朝鲜，因我仍欲和好，遂未侵犯也，然尔竟无一善言，此五也。毛文龙系明将，其明帝且不给钱粮，尔国却给田耕种，供给钱粮豢养之，此六也。尔等曰：何故杀害何通事等语。我军往取广宁後，如虎袭猪且潜来窥探，我既知之，不杀何待。我父汗崩，即明与我构兵，尚遣官来■，兼贺新汗即位。我父汗与尔朝鲜素相和好，毫无仇隙，遣一信使来，何为不可，此七也。欺凌已甚，料难和好，是以与兵。今尔尚自以为是，欲与我为敌耶，或引咎自责，誓告天地，重修和好耶。诚欲和好，速行遣使，我且听之。我亦愿尔国和好，以安生业。我留此五日，以待尔使臣来。若逾期不至，我即前行矣。”於是，遣阿本、董纳密与来使同往。满洲往掠之兵入昌城，副使全时若遁走，擒而杀之。未还之前，不俟前使未还，满洲统兵诸贝勒，复遣备御所努、儒臣科贝■书往。其书曰：“大满洲国二贝勒致书於朝鲜王：朝鲜国王复书云，国有倭难，明曾以兵助我，明征尔时，为报其恩，我亦以兵助明等语。昔乌拉贝勒布占泰征讨尔国，我曾劝解息兵，此非恩乎？又云：我尔国素相和好之然尔等无故征讨等语。两国素相和好，亦属诚然，乃尔以兵助明侵我，何故之有？又云：毛文龙系明帝将官，义不可逐等语。至毛文龙信其明帝亦置之不理，不供其

饷。尔何为供其粮耶？毛文龙由我处逃往，当我追来时，尔曾言：无犯我民之一物，我亦知之等语。我亦愿和好相处，遂未相侵扰耳。又云：毛文龙兵侵扰尔等，我未曾有一械相助等语。尔容毛文龙兵屯驻。给田耕种，给粮赡养；允准屯割，一头沿江抵昌城，一头抵安州，安哨探，守尔边乃以对我。所谓我曾有一械相助之言，乃尔之计也。又云辽东之民，系毛文龙挑唆，我国不智耳等语。尔容毛文龙驻於尔地，挑唆我辽东

之民，尚谓不知，尔等可谓八面玲珑也。又云称：吊丧一事，因疆城相隔，遂未获悉等语。明与蒙古，岂无疆域乎？该两国亦丧来吊，以表孝意矣。尔言：昔我有丧，尔等亦未曾来吊等

语。明与蒙古有丧，我可曾往吊乎？又云：我未先挑■，乃尔先挑■也。天诚知之，必以尔为直耳等语。尔先数次启■，却化为无有，反言我先寻■，天岂不知之？天鉴我直，尔先寻，所谓天眷我者，乃此也。今若欲引咎自责之，以修尔国之好，则速遣妥员前来，议既举，我军亦将速退也。我止因恨而征之，非为掠地杀人也。我亦愿两国和好，以安生业。”遣使後歇马七日，於二月初五日启程。行抵黄州，该城兵民，■已逃遁，空无一人。我军遂驻营其地。

次日，朝鲜使臣即先前来之二将之子并两使臣，偕我同往之使臣扎努至。来使曰：“时我王闻贝勒之言，已遣一亲信大臣来，现已起行。令我先来报信。”

诸贝勒及婿总兵李永芳曰：“我等秉义而行，若自背前方，恐有不利矣。我曾遣书言：朝鲜王若遣一亲信大臣来，负罪请和，申盟天地，议既成，我即退兵等语。我驻於此，待其大臣来，听其言辞再行如何。”夫贝勒因怀异志，凡言不与诸贝勒商议，责李

驸马曰：“汉奴，我欲杀尔，岂不能杀乎，何须尔多言。”李驸马自是终无一言。於是，大军前进，往迎所来官员。在途屡遇朝鲜使者，行至平山驻营。朝鲜王李倧，叶其所居京城，携其妻子，遁往江华岛。长子李耀，遁往金州城。城内居民惊恐大乱。初七日，途遇朝鲜官员进昌君乘兴而来，令其下轿，乘马行於前，军至水兴驻营。翌晨，引进昌君进见时，八旗众臣依次列队，来使行九叩礼。见毕，命坐於诸贝勒右侧。进昌君曰：“我王闻贝勒等至，即遣我来，凡有所言，由我亲议。今我等自愿领罪，尔等欲如何完结其事。我国贫瘠，愿尽献所得方物，若如此完结，请驻兵於此，何如已？我王恐惧，已叶城避於海岛。城内库贮财帛诸物，乘乱抢夺已尽。贝勒若以兵前进，我王无可与言，事亦难以完结。”贝勒阿敏曰：“夫若然，尔当指与我饲秣军马之地。”朝鲜大臣乃因指三屯，每屯约三、四百户。诸贝勒统兵大臣，皆欲驻其屯。唯贝勒阿敏坚意不从，令向王京进发，兵遂吹喇叭，唢呐起行。岳託观其叔父形像，知不可劝阻，遂策马回本营，邀贝勒阿敏之弟济尔哈朗台吉商议。台吉济尔

哈朗曰：“我亦知觉此情。然我等不宜深入。闻由此往前三十里外，有平山城，可往彼处驻兵秣马，以待和议。”遂率兵起行，至平山驻营。於是日，因彼此相恼，皆分道而行，是日遣使时，留朝鲜大臣进昌君於兵营，遣满洲大臣副将刘兴祚率十人偕往。刘兴祚乘舟抵朝鲜王所驻海岛。见李侗，李侗静坐不语。因此，刘兴祚怒曰：“尔乃何也，活像土庙。若为人，应动矣！”李侗惭然，难以回答，乃曰：“因我母丧未终故耳。”刘兴祚曰：“因尔等如此高傲无理，国民遭难者，不为少也。尔先时令我使臣戏舞，呼我先汗之名，有曾否去世之问。如此，焉能议和？”朝鲜王无言以对，但曰：“我不知，是我属下大臣所言。”王不知之此言，实大臣等所言也。怒息，刘兴祚曰：“尔欲成事，可遣尔亲子弟一人往。至於尔地所产财物牲畜，每年如何给与，尔亲定之。俟事竣之後我即旋师。”朝鲜王李侗曰：“城下之盟，春秋耻之。尔诚行大义，该当退兵而後议和。”

时刘兴祚曰：“尔之所言，如此冗长，迟一日，则尔民受一日之苦，迟二日，则尔民受二日之苦。我之此言，实为尔民也。遣尔弟前往，尔盟诸天地，事若完竣，即可旋师矣。”朝鲜王李侗允从，遣其族弟原昌君、并侍郎一人、臣四员，偕刘兴祚至平山。见诸贝勒时，八旗统兵大臣等齐列，贝勒阿敏坐於衙内榻上，五台吉分翼列坐。令朝鲜王之弟，自衙门之侧门入，即行一叩头礼，抱贝勒膝相见，又依次抱见五台吉。朝鲜王之弟进马百、虎豹皮百、绵绸葛布四百、布一万五千。是日，以相见礼，设筵宴之。宴毕，遣回其下榻所。时朝鲜王李侗句句依从。岳託遂曰：“我等应在此完结此事。惟汗与二贝勒留家兵少。蒙古与明，皆为我敌矣。设若有警，难应付也。况我军中俘获甚多，恐难收回。宜令朝鲜王盟誓，即可班师。”贝勒阿敏曰：“尔等急归者自归者，我必到王京。否则我何以得见明帝及朝鲜王所居城郭宫殿？今既有此良机，何不一见而归乎。我意往彼近地再议。如不从，则屯种以居，如此，能不遣思念之妻孥来完聚乎。他人愿去者去之。杜度阿哥，我叔侄二人，可留住於此。”杜度变色答曰：“我何为与尔同住？汗乃我叔父，我何为难去耶。”贝勒阿敏以戏言道出真情。於是即命八旗八大臣分别商议。台吉岳託、济尔哈朗各自回营，八大臣分坐定议。七旗诸大臣所议皆同。惟贝勒阿敏本旗大臣顾三泰、孟担、舒赛，悉与阿敏同。议而不决，於是，台吉岳托、台吉济尔哈朗、台吉阿济格，同会於一处商议後，遣使令朝鲜王定盟，以告贝勒阿敏，贝勒乃从之。遂遣刘兴祚，儒臣库尔禅往。二使臣至朝鲜王所居海岛，与朝鲜阁老、常侍等大臣，共议盟誓之事，三日不决。李侗延二使近其所居衙门，行媒议定。三月初三日夜，丑刻，朝鲜王李侗焚书盟誓。寅刻，朝鲜阁老、常书等官八大臣，亦焚书盟誓。盟誓时，刑白马乌牛，焚香，设酒、肉、骨、血、

土各一碗乃昭告天地，满洲誓书一、朝鲜誓书一、一併读毕焚之。誓词内书阿敏贝勒、纳穆泰、达尔汉、和硕图、顾三泰、托博辉、车尔格依、喀克都里、博尔晋、朝鲜王李倧，吴云乾、李廷贵、金柳、李奎、浑静正、黄吕钟、邵完等名字，焚书誓告天地毕，以大礼告成礼，餽我二使臣财帛毛皮等物，并设宴送行。是日，渡海，午刻，库尔禅率二僚友前来通报满洲统兵诸贝勒。是夜子刻至。夜集诸贝勒大臣等，共议遣人奏闲天聪汗一事。遣儒臣库尔禅率八旗千练者八员，再加劣员共二十人，於初五日起程。时朝鲜外臣，不知其王叶已议和，两次邀杀往来使者五六人。平壤地方，有步骑千兵，来围库尔禅。时库尔禅集众友，命披甲突围而出，其兵蹶追之。库尔禅令其优劣从人前行，自率十人殿後。初次，伏於一处，击败朝鲜兵，杀一人，而又在一处，击退之，杀三人。虽然如此，仍不罢休，距我三四箭地之外蹶追而来。行六十里外，朝鲜步兵均留後，仅骑兵三百人来追。库尔禅之十人，伏於狭坡，俟敌逼近，突发矢衝入，败之，歼其五十人，获马百匹，杀其官四员。所获马匹诸物，留与巴布泰阿哥，率七人往浑阳报信。十四日，抵浑阳。彼时，城中兵少，汗率诸贝勒出边，沿辽河驻营。以张扬

兵威。并纵国中马匹，尽收於青草。库尔禅至汗前，以朝鲜消息奏闻，汗乃悦，召群臣集议之。十八日，复遣库尔禅往，■书曰：“汗曰：其降我之民，秋毫勿犯，留彼而回为善。尔等

可由彼致书朝鲜王，言招抚之民，叶已释还，惟我军苦战俘获者，赏给我被伤干卒等语。其俘获者，俱就地区处携回。至义州，留满洲兵一千、蒙古兵二千。於冷格里、达柱虎、图尔格依、阿山、舒赛、叶克舒、图穆布鲁、叶臣等员下，每旗留满洲大臣二、蒙古大臣一。锁江，留诸申满洲兵三百，蒙古兵一千，於满洲四大臣、蒙古四大臣上，留一额真统领之。所留满洲兵，须选精壮堪用，令牛录额真，章京等贝保，以免留疲弱贫乏者。所留士卒，当选良矢给之。其驻义州之大臣等，屯劄城楼上，勿得疏忽，恐他人效我偷袭义州城也。驻镇江之大臣等，亦屯劄城楼上，加意巡察，毋得懈怠。再查义州城所存粮糗若干，他处犹有粮否。除计算驻守兵丁所用外，若有余粮，可速遣部中贤能人来，以便往取。再者，义州江两岸船艘，慎加看守，以防被盗。至於我方朝鲜官员等，俱令返还。再致朝鲜王书言我兵这所以驻义州，乃为看守毛文龙耳。尔若不容毛文龙，我兵亦不驻义州。宜供给我驻义州、镇江兵丁粮饷，若不给粮，而我兵出外索粮，又致生乱等语。”论毕遣之。库尔禅至安州江，遇出征诸贝勒，即以汗论付之。先是，令朝鲜王盟誓，以告诸贝勒後，遣库尔禅奏汗。後贝勒阿敏曰称：“朝鲜王虽已盟誓，我并未与盟，旋师时，可仍纵兵掠之。”岳托台吉及众台吉相劝曰：“该誓书内，我等俱已书名，对天地焚之矣。盟

誓修和後，复纵掠之，恐非养也。军士俘获已足。闻我留守郭山之兵，俘获益多。我等到达之前，在彼军士仍行掠取，成何体统。当彼等不知我已修好，彼等征掠咎不在我矣，我等可停止征掠。”贝勒阿敏不从，令八旗大臣等，分路纵掠三日，财物人畜，尽力驱载，至平壤城驻营。於该城内饲秣马匹，分给俘获。而後，即偕朝鲜王之弟及同来侍郎，盟诸天地。盟誓时，刑白马乌牛，焚香，设酒、肉、骨、血、土各一碗。统兵诸贝勒及诸大臣，俱穿甲胄，行九叩礼，读誓书毕，焚这。所焚之誓书曰：“大满洲国贝勒阿敏、纳穆泰、和硕图、顾三泰及托博辉、达尔汉、车尔格依、喀克都里、博尔晋，朝鲜国王弟李觉、吴云乾、李廷贵、金柳、李奎、湍静正、沈正玉、黄吕钟、邵完。誓朝鲜国王李倧、应进满洲国汗礼物，若达悖不进，不以待明国使臣之礼待，仍与我满洲构怨坚固城池，操练兵马，或满洲俘获薙髮之人等，逃至朝鲜，容留下给还，或达王所害，与其达交明国，毋宁近交满洲国之语。则告诸天地知征伐朝鲜国，天地谴责朝鲜王，殃及其身，无克永寿。朝鲜国王不违誓言，而满洲国贝勒阿敏寻■兴师，殃亦如之。两国能践誓言，必蒙天地眷祐，历祚延长，永享太平。”时朝鲜国中有痘疾，军中未出痘之贝勒等，皆分路返回。平壤之盟既成，满洲兵退，秋毫无犯，遵大路而还。

第五册 天聪元年四月至五月

四月初十，遣青嘉努自军中至，报称前往朝鲜之军还，诸贝勒已於初八日渡江等语。是日，蒙古贝勒吉尔布什额駙、西尔呼纳克、达赖、满珠习礼喀駙、恩克森等，叶诸贝勒，先自出征处还家。汗责之曰：“惟尔等有家室者出征诸贝勒将帅，无家室耶？我等往迎，将迎何人？尔等往迎，将列入留守者之列，抑列入出征者之列耶。”於是，尽报其从者囚禁，待大军至，方准释放，将其本人，驱遂还营。

十五日，出征贝勒阿敏，遣龙什来奏曰：“汗勿还迎，但出迎於浑阳城附近，拜堂子即可。汗若不允，坚意出迎，则相见时，汗宜端坐，容我等叩见汗。另有唐古持部喇嘛、察哈尔部使臣俱来，恐有碍国体。”汗不允曰之：“天既眷我，招服朝鲜，声名宣播。与兄贝勒互行拜见之礼，外国人闻之，愈彰其美。若俾兄跪拜，而端坐受之，岂能传扬美名哉。”十七日，汗於己刻出迎。出迎之日，营於武靖营之野。出征诸贝勒先至，相距八里外驻营。是夕，议定相见之礼。十八日晨，相见时，设行幄於御营一里外。汗及诸贝勒，窳行幄立马以待，统兵诸贝勒近前下马，按次排列，竖纛拜天，行三跪九叩头礼毕，汗还行幄升座。统兵诸贝勒回班，下马，至汗驻所排立，贝勒阿敏进见时，汗与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离位迎之，阿敏贝勒跪拜，汗答礼抱见。次与大贝勒及莽古尔泰贝勒相见。汗与诸贝勒相见时，出征台吉诸臣及来迎台吉诸臣，分别

随礼跪拜。阿敏谒汗毕，汗还位落座。两大贝勒侍坐汗左右，贝勒阿敏回班次坐，出征台吉诸臣，行跪拜礼。汗命儒臣达海传问：“兄贝勒及诸弟子等，行间安否。”阿敏令儒臣库尔禅答曰：“荷蒙大恩，及我汗之洪福，招服朝鲜。其朝鲜王之弟，今已偕来。行间俱无恙。”问答毕，台吉济尔哈朗跪地起立，遥拜一次，又进前跪拜之行抱见礼，并依见汗礼与两大贝勒相见。次台吉阿济格、杜度、岳托、头托，皆以齿序照济尔哈朗台吉之礼，行礼相见。次留守台吉德格类、萨哈廉、豪格以次诣阿敏前，叩首抱见毕，复兴凯旋众台吉抱见。诸贝勒相见毕，贝勒巴克、总兵官杨吉利及乌勒哲依图、达赖、布彦岱、多尔济相继至，於离诸贝勒跪拜处略远跪拜，又进前跪拜，与汗及两贝勒抱膝见。托博辉叔父、达尔汉额驸、和硕图额驸、顾三泰额驸、车尔格依、纳穆泰、喀克都里、乌纳格及抚顺喀驸，康古里额驸，均按蒙古台吉礼相见。见毕，命朝鲜王之弟，亦按我台吉礼相见之。礼毕，出征诸贝勒回班次座。汗赐贝勒阿敏

御衣一袭。赐出征诸贝勒各马一匹。并以受赏衣马之礼跪拜一次，遂至祭纛所。祭纛毕，汗与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还营。出征诸贝勒及朝鲜王之弟，返回兵营。未刻，汗御行幄，三

大贝勒列坐左右。令朝鲜王之弟，坐贝勒阿敏下。众台吉分翼坐汗两侧。宴毕，各还营也，十九日，论出征人功行赏。总兵官冷格里，身先士卒，驱沿途敌方哨探，无一脱者。偷袭义州城时，以兵巧入者三。又於行间，悉遵方略，遂著升三等总兵官为一等总兵官。赏人、马、牛五十。叶臣、牙荪、锡翰、艾团、孟安、劳汉、萨木哈纳七人，以潜登义州城克之，著升叶臣游击为参将，赏人口、马、牛三十。雅荪及锡翰、艾团、著升备御为三等游击。雅荪、艾团赏人口、马、牛各二十五。锡翰赏人口、马、牛二十。间散孟安，升为备御，赏人口、马、牛二十。劳汉故，赠备御，赏人口、马、牛六。萨木哈纳亦故，赠千总、赏人口、马、牛三。赏继进者阿山二十，孟坦八，邦逊六，乌巴海四，科新二。是日，其余俘获，分赐留守诸官。二十日卯刻，起行。巳刻，至沈阳城，首先谒堂子。入城，诣先英明汗梓宫前，哀痛行礼。

二十五日，设大筵宴朝鲜国王之弟，令彼坐於阿敏贝勒坐榻下。二十九日，天总汗致书察哈尔部济浓黄台吉、奈曼部洪巴图鲁、敖汉部杜稜、色臣卓里克图四贝勒曰：尔等曾遣喇嘛赍书来讲和，我已有书答之。今尔甲贝勒复遣使致书，以促两汗修好。诚欲修好，可携尔汗之使臣来。使臣来时，务以衷言教之，倘若言多支吾，反启争端，一言不善，和事不成，我依据来使所言，再遣使往。我两国非若明人，向为仇敌。岂可愿征战，而不乐太平耶？凡人岂有行奸诈而成事者乎。若能以诚相见，克成和事，则谓其美名乃斯也。若讲和好，我

将不背弃科尔沁，因为科尔沁以和好之事，已委托於我。五月初三日，汗及三大贝勒御殿，为朝鲜国王之弟，设宴饯行。宴时，令朝鲜国王之弟坐西侧榻下，备陈汉人百戏，大宴之。宴毕，朝鲜国王之弟退席，令坐甬路下，观赐朝鲜国

王之物，计驼一、雕鞍马一、赤金雕撒袋弓矢及雕花金带、上连小刀手帕荷包、雕花腰刀、黑貂皮端罩一、连袜黄缎靴一、黑貂皮帽料十。赏盟朝鲜国王之弟雕鞍马一、绘鞍辔一。金

雕花撒袋纠弓矢、雕花腰刀一、金雕花带、上连小刀手帕荷包、黑貂皮端罩一、红蟒缎服一、素青团龙缎衣一、蓝纱衣一、黑貂皮帽料十、貂皮九十。赐朝鲜侍郎绘鞍辔马一，红蟒缎服猓猓端罩一。其下官员四人，各赐绘鞍辔马一、素青团龙缎衣一。其铁山、宣川、定州三寨之三子，各赐朝鲜鞍辔马一、素青团龙缎衣一。侍从四十一人，各赐毛青布服一。赐毕，命朝鲜国王之弟及侍郎，各服汗所赐裘衣谢恩。朝鲜国王之弟及侍郎曰：“依我国例，除我国王外，官员无服蟒衣者，我等安可越分而服之。”因辞不从。达海、龙什、库尔禅、爱巴里等曰：“尔等畏明，不服我汗所赐之衣等，是不悦我两国结兄弟之好也。”仍不从。因此，副将刘兴祚曰：“尔等若不肯服汗恩赐之衣，畏明，不愿归国，则暂居於此，以後再归还。”於是，各服求裘，以朝鲜国之礼行礼。初五日，命刘兴祚、项古尔岱，送朝鲜国王之弟回国。初六日，闻明人於锦州、大凌河、小凌河地方筑城屯田。汗遂率领诸贝勒大臣往征明国。起行时，鸣炮三次。卯刻，出城，谒堂子毕，西行，出上榆林边，至辽河驻营。命台吉阿巴泰、台吉杜度留守。初九日，至广宁旧边。时议定：拣选精兵为前哨，往搜剿明哨卒，执其人员，打听消息。并且分兵三路，命台吉德格类、济尔哈郎、阿济格、岳托、萨哈连、豪格率精骑前行。汗与三大贝勒、台吉硕托及总兵官、固山额真等统大军继之。令攻城诸臣，率绵甲军，携云梯盾牌跟役、驼只後行。初十日起行，入白土厂边内，日暮至广宁，前队兵乘夜进发，攻明哨所，执其哨卒询之，供称：右屯卫有兵一百，小凌河、大凌河，尚未修竣，亦有驻兵。修筑锦州工竣，驻有马步兵三万等语。十一日，汗率其二旗及两白旗，进略大凌河一带。明之大凌河及小凌河驻兵，弃城遁走。我前队兵二十人，追击之，并败其哨卒，追杀至锦州城门下，城门闭，明兵不得入越锦州城而逃，我前队兵遇之，尽杀之。大贝勒、贝勒阿敏、台吉硕托，率正红、镶红、镶蓝旗，进略锦州一带，困锦州城。贝勒莽古尔泰，率正蓝旗，进略右屯卫一带。各路兵携所获人口、牲畜，曾於锦州城於距城一里外驻营。是日，明台堡之归降男丁两千余人，命纵之入山海关，听其所往；其余四百男丁，纵之往锦州城，城内人不容进，是夜，彼等环城而宿，翌日来报，我方守城官员不令我等

进城，故复来降等语。汗仍令纵赴山海关，听其所往。锦州纪太监、赵总兵官，遣守备一员、千总一员前来，欲知汗以何方赐教之。对此，汗曰：“尔等欲降则降、欲战则战。令尔二太监可出城，我欲见尔，将尔国边臣欺伐之情，告知尔等，俾转告尔帝。若尔等居城不出，上天祐我，攻克尔城，亦决不诛二太监矣尔等可易地居住，立以号记，以免我兵误杀之太监若不亲来，即遣小人至何益焉。我往征朝鲜，拒者杀之，顺者抚之。我军深入时，朝鲜王遣使相迎，王亲自盟誓，遣其弟来朝。遂尽还其归附人民。此次，获尔三千余人，待以不死，悉行放还。”遂遣二使还，并致书曰：“大满洲国天聪汗致书於锦州城二太监：尔等曾遣李喇嘛讲和，并议文中书写汗之尊卑行款时，我亦听从尔方之言，将尔帝高写一字。又称索取之物过多，令我裁减，我亦从命减之。及遣杜明仲持书前来，将我书於尔宁远守边官员之下，我岂非异国之君乎。此一也。两国和好，宜先议定疆界，某地属尔，草地属我，各居疆土，以安生业。恃力侵占者，是轻侮也。况尔之兵力，已屡经较量矣。此二也。又云退还辽东疆土、人民等语，是尔仍愿兵戈，有意激怒我。此三也。因屡受欺凌，故我论杜明仲曰：尔之欺我，谅愿搆兵也。我两国仍行搆兵事，则我决意不再遣使往矣。今率军来此，尔等已被困於城中。或尔等悉被诛戮，或我等不克而归。除此别无他路。两国修好，共享太平，岂不美哉。既不能敌，又愿兵戈，损兵折将，成千上万，此岂善事耶？草林亦知相爱，尔等岂不悯尔民乎？我为敌国，亦见尔民死伤者众多，心犹惻然，昨将二千余人，悉已释还。乃尔等不以朝廷为念，不怜百姓死亡，故不议和，出此荒谬之辞也。今欲降由降。若不降而欲议和，由尔二太监、以一人来住我处，一人出城往，我将放行。尔太监等，君之近臣也。尔等虽在城中，亦不亲战御，可出城来观我军作战矣，以我豪言，往告尔帝，若能谴责尔边官，以裁定之物送我，相与议和，则我何由不与修好耶？倘尔被杀殆尽，不以山海关、北京畀我，由咎在尔等文臣，是贻误尔帝，以致丧尽将帅也。尔文臣等，岂非大丈夫，而系归道乎。尔等何不出城庆战耶，此乃愚人之计也。”遂整理梯盾。至午刻，由城西面攻入，城将克，明三面守城兵来援，火炮矢石齐发。我军攻而不克，遂命攻城兵退五里外驻营。

第六册 天聪元年五月至六月

十四日，天聪汗致书守城台吉阿巴泰、杜度曰：“令於每牛录著遣敖尔布十五人。先来之军士，各给梅针箭三十枝。後来之兵，各携梅针箭五十枝。前已派甲兵十人之牛录、今派甲兵四十人；已派甲兵二十之牛录，今派甲兵三十人；已派甲兵三十人之牛录，今派甲兵二十人；已派甲兵四十或五十人之牛录

，今派甲兵十五人。至毁城器具，每牛录出铁镗三、斧钺三、铁锹一。再留守二贝勒，尔等勿惜马匹僚友，宜遣尔等之好友良马，渡河远向十方寺、达岱塔等瞭探，并设侦卒於樊河、铁岭

等处，妥为侦探。前来领赏之蒙古人，见我军至。悉已遁走。彼等已获悉我军出征，当加意防范。徒惜僚友马匹，於战事并无裨益也。不惜僚友马匹，往达瞭探，预先知觉，及时收束方有裨益也。令尔等留守，乃为国家也。”十五日，为议和事，遣人至锦州纪太监处，遂往返议和者三。纪太监遣其答应官来，留我军营，令我遣一满洲人往彼。因绥占、五哥往，以太监就寝闭城门不纳，乃还。十六日，纪太监遣守备一员，千总一员至。言昨因夜晦，乃不便与尔使者议，今可於日间来议。所取诸物，自当先与。至和好之事，似尔退兵後，奏知朝廷再议等语。於是，复遣绥占、五哥偕其二使往，仍不令使臣入城。赵总兵立城墙堞口言曰：“矢石岂有眼乎？总之听天意也。尔等

若退兵，我国自有赏赆”言毕，仍遣其二使同绥占，五哥来。汗乃遣其二使答之曰：“尔敢援天出大言乎。若非上天引我等至浑阳、辽东及广宁等地，何敢擅自来此耶？尔果勇强，何不出城迎战？乃如野獾入穴，匿身城中，出此狂言何为耶。初虽掘而不获野獾，再以锹镢掘之，必获也。想尔等等候尔内地援兵至，故如此耳。我等岂徒守此地乎？正欲俟尔援兵来也。想尔闻有尔内地援兵之信，故出此矜夸之言也。来援一事，不但尔知之，我亦闻知矣。今与尔约，尔出千人，我出十人敌之，我等立而观战。尔以为尔已进驻尚未议定之地，则当弃城去尔内地。我可发誓，将尔属下人民，悉行纵还，不杀一人。不然，以城内所有牛马金银财帛与我，我即退兵。和好这事，俟呈报汗後再议。尔言赏赆等语，我岂尔所属之诸申乎？夫我与蒙古两国和好，结为兄弟，乃互相馈送也。”是日，明宁远袁都堂遣二人赆书赴锦州，为我巡城军士所获，杀一人，擒一人送至。其书内云：袁崇焕顿首。纪老先生大人：诸申之奴兵，竟敢围困大人於城中。我水兵六七万，已至山海关、蓟州、宣府兵亦至，前屯卫、沙河所、中後所兵，俱至辽远。各处蒙古兵，俱

至台楼山，我兵今将起行，料诸申末日已到。恐大人忧虑，军士惶恐，遂先遣人往。至谓诸申兵能否侵临城下，今我火炮齐全，尔手下兵马甚多，足能守锦州城，彼安可得逞。尔若遣使来，须亲书之，我熟诸尔之文笔等语。是日，贝勒弃古尔泰、台吉济尔哈朗、台吉阿济格、台吉岳托、台吉萨哈连、台吉豪格等率偏师，往护塔山运粮人。前队八十人遇明兵二万人，击败追杀之。明兵弃其马匹甲胃，分路而逃。十七日，移军逼近锦州西二里外驻营对垒。是日，释所获汉人，蒙古人回锦州。

十八日，系书於矢，射入城中，谕招锦州城官兵縋城来降。其书曰：“城内一

应官兵，尔等与其饥困而死，不如縋城来降，必纵尔归，令与尔父母妻子相见。我军到来之日，所获二千余人，悉行放还，想尔等亦闻之矣。我岂肯舍此垂陷而去？我攻城军士、云梯、挨牌绵甲已到，即行攻取之。乘我来攻之前，縋城来降之保其身命，与尔父母妻子完聚，岂不美哉。凡有官职者来降，必记大功恩养之。是夜，命额驸苏纳拣选八旗蒙古兵马，率其选中者，星驰截守塔山西路。当夜已过，二十三日，遇明兵二千，额驸苏纳率纛进攻，击败敌人，继而追杀，获马百五十余匹。即以所俘获马匹，赏随征蒙古诸贝勒大臣。

二十五日，固山额真侍卫博尔晋、副将图尔格依，率後援兵至行营。二十七日，汗率三大贝勒，众台吉、每旗副将一员，并护军营共三千兵，往宁远一带迎击明兵。卯刻，由军营起行。当夜已过，二十八日晨，进略宁远，欲困其城。至宁远北冈，

见明遊击二员率步兵一千二百余人掘壕，以车为营，布列枪炮以待。汗率诸贝勒从军士，面宁远城列阵。今满洲行营兵，蒙古兵攻其步卒等。不移时，击攻尽斩之。又明满总兵官之兵及

密云兵，出宁远城东二里外，列阵於南，设伏於北，沿城环列鎗炮以待。汗遂与诸贝勒商议曰：因距城近，即行进攻，不能多杀，欲我军退，以观动静等语。於是退兵，逾山岗，观望

明军，按兵不前。汗与诸贝勒亲率兵，令精骑在前，驽骑在後，疾驰进击，击败之，追杀至宁远城壕，击毙於壕内，弃甲胄刀鎗而逃遁坠壕、被创坠壕，及无伤坠壕者无算，尽殪之。军乃还，是役也。萨哈连贝勒、瓦克达阿哥俱被创。由彼军还，至双树堡宿营。是日，锦州兵出城，我军迎击，败其明兵，逐之入城。是役也。遊击觉罗拜三、备御巴希，争先攻入敌阵，俱阵亡。二十九日，自双树堡起行，至高桥驻营。三十日，自高桥起行，至锦州後，向锦州城举炮，吹磁螺、喇嘛号、号筒，跃马而前，呼噪一次。呼噪三次毕，汗与诸贝勒各率兵入营。拜三於锦州阵亡，因係贝勒宗族，赐人口牛马共六十，巴希四十。六月初一日，以击攻满总兵官之兵及密云兵，到八牛祭纛。以战中所俘获人口马匹，悉赏阵亡将士，汗亲临阵亡遊击拜三、备御巴希丧，酌酒哭之。初三日，布列八旗梯盾及一切攻具，并观察战地形势。初四日，攻锦州城南隅。本欲卯刻进兵，

辰刻攻城。因城壕深濶，时值酷暑，战则难以骤拔。乃於巳刻退兵。是役也，士卒阵亡甚众。於初五日，大军自锦州还。十二日申刻，汗至浑阳城。十二日，出征军返还时，留守浑阳诸贝勒，即遣人迎奏：言察哈尔之敖汉部及奈曼部诸贝勒举国来归等语。是日，出征军入城，遣每旗一人，分乘诸贝勒之马，同乘使三人往探归附之真伪。十六日，敖汉、奈曼复遣三使臣来，途中未遇

我使臣，言来归者属实，已至旧辽阳河等语。十七日，闻鄂木杂特绰尔济喇嘛前来，命阿什达尔汉、达雅齐率八人往迎。二十一日，阿邦豁绍齐、古英豁绍齐、扣肯巴图鲁等遣使臣近十五人来，言我察哈尔汗乃蔑叶兄弟，败坏伦理，故来归附天聪汗。我等当居何处，惟遵汗命等语。汗曰：“尔等既以察哈尔汗蔑叶兄弟，败坏伦理而前来归我，我岂能限定地界，任尔居之可也。”二十五日，汗率兵千五百人往迎。已刻起

行。二十六日，至都尔鼻山冈驻蹕。是夜，所遣使臣阿珠瑚、阿尔善、偕蒙古敖汉部杜稜、色臣卓里克图、奈曼部洪巴图鲁三贝勒之使臣至。使臣曰：“三贝勒若偕後队人同来，恐汗先来久候。故敖汉部杜稜、奈曼部洪巴鲁二贝勒先来，色臣部卓里克图率众小贝勒隨後队至。又明两次遣使致书言，为何去满洲，宜归附於明等语。其书先携来，其二使即将解至。”等语。二十三日，汗论执政诸大臣曰：“详查各旗所属之人孰能耕种孰不能耕种，孰有种、孰无粮。其未耕种而无粮者，有兄弟则令与其兄弟相依，无兄弟孤独之人，则令於牛录中有粮殷富之人养之。若系诸贝勒素知才能之人，则详察其无粮未耕种缘由，告知诸贝勒。近闻盗贼蜂起，乘马劫杀等语。如管堡拨硕库有不修葺堡中倒塌之墙垣，不稽察盗贼者，则与贼同罪。如牧马之人，不查收马匹，纵贼乘骑行窃者，与贼同罪。守门之人，将随时查出入人等而不行详查者，亦与贼同罪。如管堡拨什库，有敛民食物，贿赂往查田亩粮穀及马匹等诸物之官员者，罪之。官员有受贿者，亦罪之。前因扎尔库敛民食物，已正法矣。”时国中大饥其一金斗粮价银八两。民中有食人肉者。彼时国中银两虽多，然无处贸易，是以银两贱而诸物昂贵。良马一，值银三百两。壮牛一，值银一百两。蟒缎一，值银一百五十两。毛青布一，其值银九两。盗贼蜂起，偷窃牛马，人相惨杀致国中大乱。於是，诸臣入奏曰：“国中盗贼倘若不严加惩处，则不能止息矣。”汗曰之：“今岁国中粮食失收，民将饿死，是以行盗也。

被缉获者，鞭而释之。未被拿获者，免之可也。而粮食失收，咎在我等，不在於于。”是年，从宽法律，动用库银，散账饥民。

第七册 天聪元年七月至八月

七月初四日，汗往迎来归蒙古诸贝勒，由都尔鼻山岗渡辽河，至十里外驻蹕。初五日，引来归蒙古诸贝勒朝见时，汗率

诸贝勒出营迎之。汗遂在会见地率来归蒙古诸贝勒拜天，行三叩头礼毕，汗还升座。大贝勒坐於右，贝勒阿敏坐於左。诸贝勒大臣等，各按旗序列。来归蒙古诸贝勒入御营，牵鞍马八进前奏曰：“我等因察哈尔汗不道，来归天聪汗，拜汗求福。”汗曰：“诸贝勒等因察哈尔汗不道，远来归附，跋涉劳苦，可令拜

乎？互相抱见可也。”蒙古诸贝勒答曰：“倘在我处则犹可抱见，今来归汗，即为汗民若不叩拜，於理不合。祈准我等先叩拜汗，後叩拜三大贝勒。”诸贝勒因答曰：“诸贝勒等远道前来，跋涉劳苦。我等可令尔等拜乎？俟拜汗毕，我等序齿相见可也。来归蒙古诸贝勒趋前将拜，汗与诸贝勒为之皆起。蒙古诸贝勒叩拜时，汗迎面抱之。次三大贝勒及诸贝勒，皆与来归蒙古诸贝勒序齿抱见。见毕，以所携酒肴，先进於汗。汗命洪巴图鲁坐於右，杜稜、色臣卓里克图坐於左，小台吉等分坐於尔翼，大宴之。赐蒙古三贝勒以玲珑雕鞍马各一，台吉五人，二等鞍马各一，来归蒙古诸贝勒以赏礼，向汗叩拜而退。初六日，盟誓云：天聪汗告上天，察哈尔汗败坏伦理，蔑弃亲兄弟，无故灭喀尔喀五部。以故敖汉及奈曼部诸贝勒与察哈尔汗交恶，即来归天聪汗，若不念来归之情，勒迁边内，视若编氓，则天聪汗与大贝勒、贝勒阿敏、贝勒莽古尔泰、阿巴泰、德格类、阿济格、杜度及岳托、硕托、萨哈廉、豪格等，皆遭天谴，不克永寿。若加之恩养，而社稷、洪巴图鲁、色臣卓里克图、土谢图、戴青达尔汉、桑阿尔寨、鄂齐尔、都尔巴等诸贝勒，尔等听信察哈尔离间之言，背我而怀二心，亦遭天谴，不克永年。若各践誓言，则天佑我等，俾克永寿，子孙繁盛，千秋万世，永享安乐。初七日，蒙古诸贝勒，宰牛二十、马二、羊四百，设宴进汗。初十日，汗还浑阳城，时夜行，汗前左翼小纛上，莹然有光。”

初十日，朝鲜国王李倧，以送还其弟，遣副将沈正笏、朴兰英赍方物同出使朝鲜副将刘兴祚、参将英台尔岱来致谢。汗入殿升座，朝鲜国使臣副将沈正笏、朴兰英，将所赍物，陈列於殿，以其国礼朝见。所赍书曰：“天下无孑然独处之国，四境之外，必有邻邦，交则为友，而两国共享安宁之福；争则为敌，而民罹屠戮之祸。上天宏仁，其好恶必有在矣。我与贵国均各守疆土，互不侵伐，已数年矣。往日之事等，彼此是非，概置不论，准自今伊始，启坚和好，以体上天爱民之心，乃至愿也。寡人之弟，既然蒙厚遇，持遣使臣，送还前来，足见信义不浅。再观来书云：“永久和好相处等语。此岂独我一国之福耶？良深喜幸。继云，嗣後，两国之民，越界而逃者，彼此送还，勿得容匿等语。当照是言而行。唯我国之人，阵前被掠在贵国者，思念父母乡土，亡命逃归。此乃人子之至情，即上天所矜邻也。我为民父母，战争之初未能保存自行来归者，又缚而送之，乃天理何，断不忍为此也。幸深思之。再者，数月以来

，心有所介然致讶於贵国者，倘不一一陈告，则非诚信相待也。当初约誓云：各守疆土等语。撤兵之後，余众仍居我地，驱民耕种，四出侵掠，夺取粮穀，岂贵国所不知乎。甚非所望，愿细思而妥善处之。诚心相告，愿承教诲，当斟酌之。十六日，朝鲜国使臣沈正笏，朴兰英等归国。赠朝鲜国王猗猗皮八，貂皮一百，赠其弟貂皮十四，狐狸皮四、银六十两。来使两副将，各赏猗猗皮端罩一、蟒缎衣一，绘鞍雕辔马一。阵获姜功立、朴兰英二官员之子二人，均各赏补子衣一、鞍辔马一。释还之吴希楠、朴桂英二员各马一，及衣物。随从四十七人，各赏毛青布衣一，银二两，赠释还官员姜弘立银九十两。七月十九日，天聪汗遣阿什达尔汉，巴奇兰，赍书偕朝鲜使臣沈正笏，朴兰英等往。其书曰：我二国素好无嫌，以明国之故，遂启■端。两国理应和睦相处，天遂令我等，复归於好。诚能珍惜盟好，彼此和睦相处，则我两国之福，且扬名於天下诸国。若既和而欲败之，天岂不谴责其败盟者乎。我之军驻义州，并非疑尔。我两国交恶，止以明国之故。诚恐明人又败我和好，遂留兵防明耳。今若拒绝明人入尔境内陆地，则王弟尔遣兵民赍尔拒绝明人入境书来守义州，若遣兵民来守义州，我兵即行撤还。若尔国驻义州之兵民未至，我兵遂撤，恐明人伺隙前来驻也。又言逃人，思其父母来归，若再缚送，心有不忍等语。己未年，尔兵入我拣鄂，瓦尔喀什地方，屠我百姓，其後容匿毛文龙，纳辽东逃民，是以，往征尔国。当攻陷城池之时，岂无死伤者乎。念尔等屠戮抢掠，兴师血战所获之俘脱逃而去，尔谓复行给还，心有不忍。尔试思，尔来侵我，屠戮我民人，其兄弟父子，岂无离散者乎。辽东之主仆，岂无离散者乎。其各离散者，为其逃人，忿而往緝拿，以逞报复，事渐扩大，两国即和好，亦将不益也。我所以欲尔归我逃人，非有所贪得，而恐有疑和好。倘有贪得之念，前雉发降我之民，如许之多，为何盟誓，遣归耶。王弟须思之，务将逃人归还。至於已与父母兄弟完聚者，作何给还，可将逃人察出，约一地方，交付逃人原主，听双方之主通议赎取。各国皆欲以武力征服我，而我断不以武力侵夺；若受他人凌辱，我则将己之是，昭告於天，再行征讨。我国向不无故征伐他国，构兵岂有益乎，太平岂有弊乎。

八月十八日，科尔沁部土谢图额驸所尚准哲公主还。汗率诸贝勒大臣送至二十里外，驻蹕一宿。早晚筵宴。行时，汗牵准哲公主所骑之马、垂泪。送至十里外，汗下马，公主抱汗泣，次与诸贝勒依次相抱而泣。时汗与诸贝勒高声呼父太祖圣威汗齐哭之。此时，众皆落泪乃因劝公主，仍恸哭不已。汗曰：“格格止泪矣，此去之後，务顺夫意，和睦相处，以慰此处诸伯叔心，此路岂能断乎，後当常相往来耳。”於是，乘马仍哭泣，汗遂将公主之马辔，亲手交予台吉

阿济格，引之前行。时汗论偕格格前来之侍卫桑阿尔寨曰：“察哈尔汗後侵尔国之时，父汗曾助一臂之力，土谢图汗念此恩德，来见父汗。父汗待之如子，长子称其为弟，幼子称其为兄。视之如子，犹感不足，又结婚姻，妻以亲女，我念父汗所许婚姻，使之不断，物件虽少，亦应赠送。我等若不能守父汗所创基业，败坏其道，则没奈何。今蒙天眷佑，克守基业，如何待我之女，土谢图额驸，处当知之矣。”侍卫桑阿尔寨答曰：“谨记汗谕，以转告之，我等别无他言。”因叩首。时赠公主财帛及牲畜、人口、貂皮、猞猁狲皮裘、黄金、东珠，上等器皿等物甚厚。因党阿赖不惜身家，为两国讲和，赐号卓里克图达尔汉，任往来於八贝勒家。

是日，察哈尔之阿拉克绰特部巴尔巴图鲁及诺门达赖、吹尔扎木苏三贝勒率男子十五名和妇人十四口、幼子十口、马四十五匹来归。拜见汗。次拜见三大贝勒，礼与汗同，设筵宴之。并赐庄宅九、男丁一百、牛一百、羊三百及请申四十户、貂皮帽四、雕带四、貂镶皮朝衣四、貂皮端罩一、猞猁狲皮端罩一、狐狸皮端罩二、虎皮端罩二、蟒缎、倭缎、素缎、毛青布、金、银、鞍辔、住房、耕四，器用等物俱备。

二十二日，驻牛庄大臣等来报，有船十、泊辽河。我军乘船三、舟六逼近，敌船不动，遂命三旗人整船，以备攻之。往西观之，敌船一一衔尾排列等语。遂命贝勒岳託、率各旗官一员、兵三百人往探。贝勒兵託抵达後，奏言曰：“敌船俱泊辽河，有小船三、大船一，曾入江而来。驻边大臣董希禄、法笃、岱达、噶尔达、塔尔巴希等五人，率兵分两翼阻击、四船并获。其守备一员、千总二员、把总二员，共近二百人，尽斩之，获大炮十五、鸟枪二十五、火箭一百七，腰刀十三。”

第八册 天聪元年九月至十二月

九月初一日 汗颁诏曰：“马骡以备乘骑之，牛驴以资■载，羊、山羊、豕、鸡、鸭、鹅等供食用。嗣汗及诸贝勒，以至小民，凡祭祀及筵宴、殡葬、市卖所用牛马驴骡，永行禁止之。若有达禁宰杀者，被奴仆首告，则将首告者离主，并照所用牲畜数，追给首告之人。牛录额真及章京有失察者，照例罚之。惟具大宴宰牛。祭太祖列宗陵寝，照旧仍用小牛。至於管理牛群之贝勒大臣等，若欲杀食，亦须节用，毋得妄杀。自汗及诸贝勒，以至小民，凡祭祀筵宴、殡葬及市卖等，只许用山羊、豕、鸡、鸭、鹅牲畜。有屠猪为市者，可屠公猪。若屠母猪卖

之，按例治罪，并令赔偿。再者，先是，圣汗及诸贝勒向旗人强行购豕，至是，永行禁止。准予售豕人自愿越旗议价出售。诸贝勒家人，有强行买豕者，照例治罪。勿向汗及诸贝勒奴购豕，否则其购买之人及出售之奴仆，皆照例罚之。明国，朝鲜及蒙古人等，勤牧善良，遂以致牲畜繁盛。而我国之人若不善养牲畜，一味宰杀，则牲畜何由得蕃。嗣後，务须勤加牧养。初二日，明徐参将，亲率船十，驶入辽河即泊於彼岸，并令其四船，驶入河湾，以觇满洲兵情形。满洲守城步兵，分两翼堵其入口攻之，尽斩其二百人，获其四船。

十三日，奈曼部贝勒洪巴图鲁弟之子鄂齐尔台吉，往征察哈尔，杀人百，获牲畜约二百，前来进献汗。十六日，汗与诸贝勒集殿，鄂齐尔台吉，因察哈尔汗不道，来投天聪汗，往征察哈尔，杀人并有俘获来献，赐号鄂齐尔豁绍齐，赏甲一副。

出使朝鲜之阿什达尔汉，巴奇兰赍书还。其书曰：“尽知贵意。克守和约，共享无疆之福，所言甚善。固知贵国留兵义州，并无恶意矣。然业已誓天罢兵，犹复驻兵他境，非各守疆界之意，故前书及之。今贵国有全军撤退之意，即先知贵国敬天践盟之义。我国地方，我自居守，岂有授權他人居守之理，今乘来使之便，设员驻守，坚固疆場，不为边事，烦劳贵国。至毛文龙兵上岸一事，所遣官员，自可口述。被俘之民，皆我赤子，捆缚解往异地，父离其兄离其弟，呼天蹙额，其怨皆集於我身。

为民父母，实不忍闻。今观来书，欲各人亲戚，均通议赎取，此意尤善。今西路遗民，遭罹兵祸，生业然荡然，恐无财可以赎耳。若有愿赎者，当赏谕以来意，听其自便。观贵国处事，欲息兵，行大道。此於来书前皆已知之。别书厚意业已领之。今具些须方物，随书附送。”

满洲国天聪汗颁诏书，信将义州地方，归还朝鲜国，驻守将士，悉行撤回，驻守义州众臣皆至，见汗毕，汗亲斟酒，赐众大臣各饮一杯。

十五日，汗率诸贝勒大臣等，猎於东郊三百里外，驻蹕十五日。

十一月初七日，察哈尔部某旗大贝勒昂坤杜棱，携妻孥人民来归，汗及诸贝勒等，以礼迎之。

十八日，萨哈尔察部六十人来朝，贡貂皮和猓狍皮狐皮。

朝鲜国王李■，以归还义州，遣朴兰英来谢，并送秋季方物。

十二月初一日，察哈尔阿拉克绰特部贝勒多尔济伊尔登，携妻孥人民来归。汗入殿升座後蒙古来归贝勒遥拜一次，复至汗前跪拜抱见之欠与诸贝勒依次抱见毕，设筵宴之。

初八日，治阿巴泰台吉罪。先是，丙寅年九月，以天聪汗即位礼举宴。宴毕还家後，台吉阿巴泰令额驸杨古利、额驸达尔汉奏汗曰：

今後我不赴宴，战则我披甲胄而行，猎则我佩弓矢而往，赴宴而坐於子弟之列，我觉可耻。汗父在日，恩格德尔额驸兄弟及土谢图额驸来时，我俱与四大贝勒，一体相见等语。汗曰：

“额驸杨古利、额驸达尔汉尔等不加规劝，何以是言奏我。”言毕遣回。

初八日，以昂坤杜棱来归设宴时，台吉阿巴泰令副将纳木泰奏汗曰：“我不赴此宴，我无皮袄可衣，汗所赐之皮袄，已改制给我二于矣。再者，我即赴宴，若令我坐於小台吉之列，

则为他人讪笑。蒙古贝勒明安、贝勒巴克等坐上，我下坐，我赴宴何为者。

”汗因思之：若独怨望我，犹可姑容，今乃藐视诸子弟，我何可隐默。遂以其语宣示诸贝勒。三大贝勒及诸贝勒曰：“尔先时尚不得入五大臣之列。台吉德格类、台吉济尔哈郎、台吉杜度、台吉岳託及台吉硕托，早已随班议政。因尔阿巴泰在诸弟之列，幸得六牛录诸申，方入诸贝勒之列，今尔欲欺谁乎？阿哥阿济格、阿哥多尔袞、阿哥多铎，皆後父汗分给全旗之子，诸贝勒又先尔入八分之列。尔今为贝勒，心犹不足，欲与三大贝勒并列，以乱朝政。尔若为大贝勒，岂不更生称汗之念耶。如此紊乱纲纪，尔如若领罪，则治以应得之罪。若不领罪，则必治以重罪矣。”台吉阿巴泰曰：“我诚有过。”因伏罪，议罚驮甲胄一等雕鞍良马一，进汗骑用，驮甲胄次等雕鞍良马，进三大贝勒骑用，三等素鞍良马，给入政诸贝勒骑用。奏於汗。汗曰：“即照诸贝勒所审结案。”遂治罪之。青达尔汉额驸曰：尔身为收养之臣，见有过失，不行劝谏反而以具言奏汗，何为耶？遂拟罪，解固山额真任。

十二月初九日，遣参将英古勒岱 游击巴奇尔为使，同朝鲜使臣朴兰英赍书往朝鲜，书曰：两国既和好，若不互相贸易，似乎疏远，我等遂有开市之议也。尔云被兵践踏，事业俱废，难以开市，彼此可到京城交易等语。此言诚是。携来货物业已出售，我亦派人携货前往之。如此贸易，有益於诸贝勒及有权势者，而无益於庶民。是岁，我国粮石仅足本国食用。近因蒙古汗不道，蒙古诸贝勒携部众来归者不绝可想尔等亦闻之。因收养其来归人民，是以，米粟不敷。尔供毛文龙粮饷赡养，已经七年矣。而我岂似彼无偿索取，惟今岁市余一年。尔能开余肋我，以济窘迫。方见两国结为兄弟之益也。尔云国被兵践踏等语。平安、黄海二道，受残属实 实经残破，然所馀尚多，其馀六道尚仍如故也。若愿粟粮，则顺鸭绿江运亦可，海运亦可。我两国修好盟誓时，曾议自盟日始，即归还逃亡朝鲜人。然未送还。後朝鲜王之弟由我处归国时曾言，以渡江日为始，归还逃人等语。亦未见送还。尔云：兵驻义州，纵有逃人，无从得

知。若从义州撤兵，各守疆土，有逃来者，便易稽察等语。自我撤兵之日始，逃往人数：男丁二百九十六名，妇人七百三十五名。此先已察出之数。其外藩众逃人，後再察出後送还。我等曾相约，朝鲜人若来我地离间，我执而归之，我地之人往尔处离间，尔等执而送之。乃十月初，有定州外郎金惟洞，潜来窥探，本月二十日後，方返。以我所知者，告尔等闻知，若一意孤行，恐致生乱也。

十六日，延察哈尔来归奈曼部洪巴图鲁、敖汉部杜棱、色臣卓里克图，将至，汗率诸贝勒，出城以迎，马上相见，还城。汗与诸贝勒入殿升座，来归蒙古诸贝勒入见，叩首抱见。见毕，设大宴，备陈百戏。赐蒙古贝勒福晋等人，金、银、珍珠、东珠、闪缎、貂裘、财帛、甲胄、鞍辔及器用等物甚厚。初以凤阔喜公主下嫁哈达部贝勒乌尔古岱。後乌尔古岱额驸歿故凤阔喜公主守寡。二十二日，凤阔喜公主改嫁敖汉部索诺木杜棱贝勒。二十五日，色臣卓里克图请婚於汗，行纳聘礼，进牲口小腿後跟下接骨食之。献甲胄马一、驼一及皮袄等，并宰牛羊设宴以进。二十七日；汗率诸贝勒御殿，赏赐色臣卓里克图号为都喇儿洪巴图鲁，并以赐号礼，赐甲胄鞍马一。

二十六日，白山以外邻东海呼尔哈部三人来朝，贡黑貂皮。

第二函 太宗皇帝 天聪二年正月至十二月

第九册 天聪二年正月至三月

满洲国天聪二年戊辰正月初二日。遣先前为我阵获银柱赍书往宁远。银柱原後宁远总兵官祖大寿下随侍。丁卯年五月，兴师往征，为我兵擒获解至。银柱所赍书曰：“彼此互为大言，渐冉■蔓，何所底止。夫构兵则均受若难，而太平则共享安逸。我愿太平，欲通两国和好之路，拟遣员同白喇嘛致祭尔先帝，并贺新君即位。观尔来书，有吊丧者为谁，讲和者为谁之语。是以停止遣使，但遣先前所获哨卒银柱同来使往讯。若谓前来行礼为善，我将遣使前往。”

十六日，先日，汗收养台吉岳託之女为公主，至是，下嫁科尔沁部台吉满珠习礼。

二十六日，东方格伊克里部大臣四员率四十人来朝，汗遂以来朝礼赐宴，并赐每人缎披领一。

二十八日，朝鲜国王致书曰：贵国以粮不敷，欲向我购之。依邻国之道，不可愒置。但我国兴兵之後，八道骚动，仓库皆空。且去年春雨过多，夏旱太甚，耕种失时，殊为民食忧虑。至於西路，馀民无多。而贵国敛兵义州之後，逃死辽民，处处聚集，焚掠家院，鸡犬不留。清川以西，草艾丛生，此不待我言，尔国两使臣所目见者。我国於贵国之事，非不欲尽力，乃缘木求鱼，计无所出。纵然如此，在我之道，不可不尽。今仅得米三千石，以副贵国之意。

又欲两国在义州江通商。令内外商人及西边两道遗民之愿赎其父母妻子者，各出米穀财物以往。贵国市余之议，仅此而已矣。犹有一言相告，互通贸易者，各从所愿，双方俱得其利，非可抑勒也。贵国若欲多致米货，须平其价值，使人乐往，勿求足於一日之内，从容为之，则我国商贾，接踵而至矣。已令边臣，屡谕民间，不得达约。倘我国外为此言而实不尽力开市者，天将鉴之。贵国若抑买攘货，使民不乐赴市，反责我国违约者，天亦鉴之。

二月初一日，喀喇沁部塔布囊等遣人致书曰：杜棱古英、多诺依袞济、诺干达喇，万丹卫征、鸟勒黑贝勒塔布囊等谨奏：“察哈尔汗不道，伤残骨肉，天聪汗及大小诸贝勒俱知之矣。欺陵我喀喇沁部众，夺去妻子牲畜。我汗黄台吉与博硕克图汗、鄂尔多斯济浓，同雍谢布及阿索特、阿巴噶、喀尔喀等部落合兵、至土默特部格根汗赵城地方，杀察哈尔所驻兵四万。当我汗黄台吉率兵十万回时，正值察哈尔 千人，赴明巴颜苏伯请赏，未得而回，喀喇沁汗黄台吉遇之，尽歼其请赏之人。今左翼阿鲁部阿巴噶三部及喀尔喀约我起兵，且有与天聪汗同与兵之语。当否，乞天聪汗睿裁。观此二书之言，察哈尔汗根基动摇，可乘此机，秣马肥壮。及草青时，同嫩阿巴噶、喀喇沁、土默特举兵往征。尔若欲发兵，则尔等宜秣马厉兵；如不发兵，亦听尔便。”

初二日，以太祖时旧功臣额亦都巴图鲁之子一等游击图尔格依为三等总兵官，并授为固山额真，费英东扎尔固齐之子察喀尼为总兵官职。

初二日，朝鲜使臣赍书至。书曰：“ ”所遣之人同来使至，得书甚慰。贵国前有开市之请求此美事也。顾念西路残破，视其形势，不堪贸易，因未敢即副开市之请，非以开市为不可也。今来书云：若贸易，於我等所驻之城，只有益於富庶者，无益於庶民等语，此意甚是。自古以来，邻国互市，悉於边上，盖为此也。

贵国人众，以食乏为忧，欲购一年粮。救灾■患乃邻邦之道，敝国岂敢以残破辞而推诿。即与来使商议，遣民赴边上贸易，米粮亦在其中矣。但西路荒芜，人烟断绝，此来使所目睹也。而远地之民，千里运粮，势或不易，恐不能大副所望。且念两国贸易，乃是大事，不可漫无限节，宜各定期，勿相齟越。交易之际，敢禁攘夺，则人多乐往。是言来使耳闻，愿贡国思之。今谕令官员尽力办米三千石，一千运往市上变卖，两千无偿相馈。此乃心意，非常例也。愿贵国纳之。两国相好，重在信义，不在财利。若以财利之有无，为交情之深浅，此君子之所耻，我两国之所当戒也。至别书所云缚还逃民一事，前已悉述衷肠也。万死余民，被俘於异地，思念乡土，舍命逃归，冻饿道路，得以生还者，想百无一二。设或有之，为民父母起初既不能保护，复执而缚送之，心实不忍。人精之不忍者，即开心亦不欲也。两国既议和以释还老少，俾父子夫妇

，重得完聚，方为和好之效。即於贵国，亦为一善事也。幸更思而教之。金惟洞事，闻之惊讶，彼或自为奸细，亦未可知，敝国断无此事。今当令彼所在地，寻捕究治。去岁，撤回义州驻兵，旋蒙仁爱，释还我国阵前被俘人等，此义甚大，不能忘也。至今已延迟致谢，深愧不敏。

满洲国天聪汗遣往喀喇沁使臣，为察哈尔多罗特部两次截杀。满洲国天聪汗遂亲率偏师，前往征察哈尔蒙古所属阿拉克绰特部。二月初八日申时起行，宿於达岱塔。是日，汗召集诸贝勒大臣谕曰：“此次前来，皆选精锐以行之兵不甚多，相机而动，切勿乱行。”

十五日，汗谕诸贝勒曰：“尔等率精兵先行，若遇敌人，当以计围而擒之，讯其消息，我等率诸军继进”。谕毕遣之。前行诸贝勒，擒人讯之，言色楞青巴图鲁，并其部众，俱在敖木伦地方等语。等候大军至，悉行披甲。汗与诸贝勒，率军驰击之，多罗特部多尔济哈坦巴图鲁，负伤遁走，尽获其妻子，杀其台吉古鲁。俘获一万一千二百人，以蒙古、汉人男丁一千四百名，编为民户，余俱为奴。

十七日，拜天告捷。以所俘获，随征将士及被创人等，分别卖贖。

二十一日，选精骑沿故道往略，获马一百三十，牛七十。以俘获赏往略将士有差。

二十四日，汗及诸贝勒亲率兵蹶追察哈尔逃人，获二百户。次日，割八牛，祭纛告天。

是日，遣命名携天聪汗诏书，往谕喀喇沁部乌尔黑诸贝勒及塔布囊曰：“尔等来书言察哈尔汗不道，欲与我和好。今果欲盟誓修好，当以二塔布囊为首，令乌尔黑诸贝勒各遣使来。待使臣至，面议诸事可也。”

三月初七日，将至浑阳之日，途设大宴。

时汗谕曰：蒙天眷祐，率诸幼弟及偏师，往征他国，克捷凯旋，宜赐两幼弟以名号。於是，赐多尔袞号为墨尔根戴青，多铎为额尔克楚虎尔。乃起行回城。时留守贝勒阿敏、台吉杜度及台吉岳托，闻汗与诸贝勒至，率诸贝勒大臣等，迎於十里外，依次跪拜抱见汗，次出征诸贝勒大臣及来迎诸贝勒大臣按次相互跪拜抱见毕，起行。申刻，至浑阳城，谒堂子，还宫。

初八日，朝鲜使臣贖书至。书云：至会宁贸易之事，两国既和，本不相疑。唯先前瓦尔喀等，居六镇者甚多，故国中商贾到彼贸易。而今瓦尔喀断其贸易久矣。此等情形，贵国岂能尽知乎。义州之市，虽已许开，然因战争，民受其害。虽令远近商贾，前往贸易，犹恐不能按期前往。况两处通商，实为敝国力所不能及。不然，岂有许彼不许此之理乎！做事之始，必虑其终，方有实效。请深思之。

第十册 天聪二年三月至八月

十八日，朝鲜使臣十賚书至。书云：今边臣转致之来书，阅之惊讶。我国既与贵国誓天议和，容纳逃人，於义不合。故以逃来诸申，即行缚送，此贵国之所明知也。逃人亦知此事矣，孰肯潜来，自寻缚送之苦。既得来示，即令边臣一一查访。据来报称，正月十一日，有二十余人，不知系诸申或汉人，乘白马由镇江後山无人处横路向海驰去，似往投毛文龙者。当时因失踪，未得知其实状。幸愿贵国谅之。

二十七日，汗曰：“国中有贫苦无妻室者，可给资令其婚娶。”发财於是，开官库出币帛，分给无妻室之人。

二十九日，阿山之弟阿达海被革职缘由：额尔克楚虎尔，欲娶舅阿布泰之女，台吉阿济格不同汗与诸贝勒商议，擅令阿达海为媒，定毕，阿哥阿济格又同阿达海往视其女。是以，治阿哥阿济格罪，罚银千两，进汗馱甲胄雕鞍马一，并给三大贝勒各雕鞍马一，给八台吉各素鞍马一。革其固山贝勒职，以其弟墨尔根戴青为固山贝勒。舅阿布泰，由游击降为备御，罚银二百两。阿达海引诱额尔克楚虎尔，又於中间为媒，拟死罪。因系太祖恩养之人，免死，籍其家之半。四月初三日，赐敖汉部之额驸杜稜号为济浓。先是，敖汉部杜稜，因察哈尔汗无道残害兄弟，不养人民，开满洲国天聪汗爱养人民，携部众来归。是以赐号济浓。济浓额驸以赐号之礼，具筵进汗。

初七日，汗以牛庄筑城夫役劳苦，给牛四十，遣人往送，令筑城夫役宰而食之。

二十五日，开巴林部贝勒色特尔，黄台吉色稜、台吉阿玉希，台吉满珠习礼来朝，贡驼马。汗率诸贝勒，出迎五里外，具大宴。色特尔、色稜等，原系喀尔喀蒙古巴林部贝勒，蒙古察哈尔林丹汗破喀尔喀之後，色特尔、昂阿携其部众往蒙古嫩科尔沁部，复遭科尔沁诸贝勒扰害，遂率部属来归。

五月初五日，贝勒阿敏未奉汗谕，擅以其女与巴林部台吉色特尔为妻。

十一日，遣贝勒阿巴泰、岳托、硕托及八固山额真，率兵三千，往略明地，并攻破锦州城。兵将行，汗出谒堂子，送出征贝勒於十里外，授以方略。并授书一函，令出征诸贝勒擒获明人时，即付书遣回内地。书曰：“满洲国汗致书於大明国诸臣：尔国败亡在即，想文武诸臣，尚执迷不悟，专事修城耳。尔国势败坏殆尽矣！阿则？百姓苦於赋税，尔国内仍在生起事端。又闻察哈尔汗，本岁废弃耕种，兴兵征尔，即欲取尔粮。尔以何兵御我，又以何兵敌察哈尔耶？我将率敖汉、奈曼、科尔沁、巴林、扎鲁特等部，筑城毗居。以俟秋成，取尔禾稼。尔等将出战耶？抑闭城伏匿耶？而我军耕种樵采，任意往来。尔之军民，即欲耕种樵采，岂可出乎？我本欲罗兵修好，其享太平，故屡次遗书，尔

其熟思之。若以我言为是，则遣使来报。”出征贝勒阿巴泰、岳托，行至中途，闻古特依塔布囊部自察哈尔逃至蒙古之阿拉克绰特部旧址居住，截杀归降满洲国者等语。因遣八人往亲之，回报得实，遂遣人以其事奏开汗。即於二十一日，汗命贝勒济尔哈朗、豪格，率兵六百，往取古行依塔布囊。时汗出城，检阅士率毕，送之行。

二十三日，往略锦州、松山一带贝勒岳托，派遣巴尔泰、岱松阿来报所得消息，言於十六日疾驰进击，获人口及马、牛、驴共八百，破锦州、杏山、高桥三城，并毁十三山以东台站二

十一处，杀守台者三十人等语。汗遂遣人往迎出征诸贝勒。赐三贝勒马各一，赐蒙古诸贝勒及恩格德尔额驸、达尔汉豁绍齐马各一，并食物等。闻出征诸贝勒将至，汗出迎五里外，见统兵诸贝勒、八大臣及士卒，先拜天毕，汗还行幄落座，出征诸贝勒大臣等，各至汗前，依次抱见。以俘获诸物，按级分给将士。於是，随谒堂子，还宫。未几，往征蒙古之贝勒济尔哈朗、豪格，又遣人奏报，已擒杀古特依塔布囊，尽收其民，俘获人口、驼、马、牛、羊共计一万等语。

是日，白山外沿东海居住之呼尔哈部四大臣里佛塔、布克善、喀秀、克依克拉来朝。汗以来朝礼各赐鞍马一、缎服一袭、弓矢撒袋全副。

先是，满洲国天聪汗致书朝鲜国王李宗曰：“民有私越两国边境捕猎者，当严查禁止，恐恣意乱行，以滋事端。”至是朝鲜使臣赍书至，书云：“严守疆界，禁绝私越边境之言甚是。”

二十八日，朝鲜使臣赍书至。书云：“李兰等已赍书回国，得书甚慰。若夏季通商，恐办理不及，故选遣书答之，不知贵国以为如何？事之及与不及，在於时机，时机不到，不能强行。千里行商，往返交易，动辄数月，适还又往，常在途中。不仅力所不能，即财货亦无暇收齐。今乃六月正值农忙，且又雨水将临，非行商之时。若论事机，则断不可也。即贵国商贾，亦不晰事机，恐徒劳往返。是故复示，贵国思之。至於查还逃人一事，先後遗书，已悉言之。李兰、朴兰英又面陈之，谅蒙深思详虑之。然凡有逃来者，俟边臣查出来报後办理亦不迟矣。至辽东之民逃来者，或潜越无人处往投毛文龙，未被边臣知觉，即察觉，亦无可奈何。至於前日李驸马之属下人逃来一事，当即答覆乞请贵国察之。虽然如此，仍谕边臣严查，倘有拿获，即行送还。又严守疆界，禁绝潜越边界之语，所言甚是。我亦十分明白言之，不食言！不食言！”

六月初一日，诛阿山之弟阿达海。初穆奇地方阿儿塔西姐夫所生长子阿山、次子阿达海及三子济尔海、四子噶赖，英明汗赐诸申与诸子时，将伊等分给大贝勒。伊等自用，以为精强有才而不得官，便由界藩地方逃往明国，贝勒阿敏连

夜追射，阿山二子，中矢死，阿山被创，兄弟离散。时孟坦追射阿达海，阿达海迎战，砍孟坦坠马，几乎殒命，取其弓矢马匹，进入明边，复又来归。太祖未令从大贝勒，留於左右备使令，以观其後效。嗣後几经效力行间，见其才能，阿山、阿达海，俱授副将职，优养之。及太祖崩，阿达海窃匿太祖御用兜鍪乃为阿山、阿达海叔父之子阿尔津首告，下法司鞫问。阿达海出兜鍪，掷诸地。遂以阿达海将太祖御用兜鍪掷诸地，鞭五十。天聪汗以舅阿布泰谗恶，谕令诸贝勒勿与结亲，诸贝勒勿娶阿布泰之女，诸贝勒之女永勿嫁给阿布泰之阿达海不遵汗命，引诱额尔克楚虎尔，阿达海以亲女妻舅阿布泰之子，结为婚姻。又劝额尔克楚虎尔，请於汗及诸贝勒，欲娶阿布泰之女。故拟阿达海死罪。因念其父功，顾其兄面，遂宥而养之，尽没家产。至是阿达海又不请命於汗及诸贝勒，率十骑潜窬故居与京城，托辞捕鱼，为萨尔浒城守将克车尼追回。时阿达海谓其诸友曰：我欲乱箭射死克车尼，奈尔等不从等语。此语为贝勒额尔克楚虎尔家庄头之妻闻得举发，汗与诸贝勒议曰：“彼非我友，罪犯多端。”遂诛之。

初四日，出征贝勒济尔哈朗，豪格，攻取古特依塔布囊之部落，俘获甚众，收之以归，汗率诸贝勒往迎，辰刻起行。初五日，会见出征诸贝勒大臣，拜天而还。出征诸贝勒大臣见

汗毕，辰刻祭纛，并将俘获诸物，论功分赏将士。

初十日，大贝勒之子瓦克达，往娶科尔沁部土谢国额驸弟布塔奇之女。将行，汗谕曰：“我国诸贝勒，从未往蒙古地方娶妻，此既为首次，当备厚礼以往。”遂具备黄伞、鼓、喇叭、唢呐、箫等携之往。

七月十四日，汗召宗室诸兄弟大宴。

十九日，据报称喀喇沁部之汗使喇嘛四人，领率五百三十人至。命阿济格、硕托、萨哈■三贝勒出迎，设筵宴引之入城。二十五日，大宴来使。

八月初三日，与喀喇沁部议和，誓告天地书曰：满洲、喀喇沁两国，同心修好，刑白马乌牛，誓告天地。满洲若不践盟言，与喀喇沁结怨，则天地鉴谴，殃及满洲，夺其寿算，若恪守盟誓天地之言盟，则天地垂佑，寿命延长至子孙千世，永享太平。初六日，开往蒙古科尔沁娶妻阿哥瓦克达及送女台吉拜斯噶尔至，出迎五里外，设筵宴毕，引之入城。

第十一册 天聪二年毛文龙等处来文六件

天聪二年正月，毛文龙来书云：昔先汗之所以侵犯辽东之地，皆我国文武官员，未奉帝命，任意妄为，致使先汗恼怒，遂起衅端也。时先汗致书於岛云：偏助金泰希（金泰希乃叶

赫国主）又夺取哈拉章嘉地方等语。我遂奏帝查之，知系白道员徇私，擅命堡

中人援助金泰希，哈拉章嘉地方，乃韩参将等官员夺取，致起祸端。後我帝察知，遂将白道员、韩参将等官员，依法治罪。至是，先汗之恨亦清，毋庸复议。今王总兵官来岛告曰：有我仍遣使於汗，欲假使者之口，以修和好之言。展书观之，系致石副将者，惊必是奸计，遂将所遣人等尽行杀戮等语。我闻此言，不沈惊讶，岂有正人行诡计之理乎？後默查之，知彼为鹿岛官员，向与石副将有■，故作此事耳！我已将彼等悉行缉拿问罪。伏思汗所用汉官，无不伤害汉人者。至逃来之人，其伤害情形，皆告於岛中官员。故付以求职之书，欲用计杀之耳。去岁，我帝曾言：西岛里额駙、抚顺额駙二族人，若俘获叛官金玉和、佟正国、通事尹廷禄、刘与祚、石廷柱等人，将封以指挥之职等语。遂有巡行海外之事。今两国与其互为捍御，迄无终期。何若共谋和好共享太平之策。昔袁都堂请和一事，因群臣齐相争议，故此事迄未定论。海外地方，俱令我辖。倘我奏请，帝必纳之。然我之谋，异於他人，我断不似伊等贻误两国大事。起初王总兵官贝勒具书议和，遣游击金秀柱偕王总兵官家人往，十一月十三日，入威宁营边界，至今已有二月，未见回音。谅汗守边之人，贪其所携金、缎、马、骡，匿而不报耳。今特遣人往询先遣人之信及讲和之事宜，是否有成。乞汗亲遣可使之人来皮岛，我与彼面陈所欲之事。凡自古以来，两国相争，不杀来使。愿汗熟虑之，以求安全之计。如此，则生民之幸也。况我帝已崩，行帝亦已归天为神，何不罢兵休战，以求封赏，安享太平之福耶？

天聪二年正月接来书，内具镶黄旗副将王子鉴奏请息兵复和，以施鸿恩之事。王子登即於九月二十一起行，二十九日抵皮岛。抵达之後，毛都督以绸缎、银牌、衣帽赏之，并即奏於明帝，对以总兵官之职，朝夕共同议事。我王子登告曰：“汗发银十万两，账济贫民。凡田之被水者，每亩给粮一石。不妄杀一人，仁义过天，恩及枯骨。”毛都督曰：“可胃人德者也。”又问：“骑兵有几何？”王子登答曰：“有明甲诸申两万，暗甲及守城诸申共八万。”毛都督曰：“虽有兵百万，若不与之战，固守城池，何如？”我王子登曰：“事若如此，何日是终？”毛都督曰：“彼其愚也。倘与我和为一家，凡事与我商议之，则我自有大主义。一旦与我和好，或战或守或和，富贵封侯，有何难哉！彼唯图河西，以我金石之言为虚，不知西地文武官员众多，一员主战，一员主守，一员主和，议论纷纷，迄无一定，谁敢承办其事？今我掌权，独断独行，其所奏之言，均可施行。如此则大事岂有不成乎？”复有未尽之言。我王子登以为不善，故未具书内。此言俱出自毛都督之口，王子登闻之，不胜欣喜。倘有诳诈，天诛地灭。急以其言告於汗。汗若嘉许王子登之愚言，则速遣通晓汉语亲信之人，与去者同往皮岛，王子登再以密事相告。至於岛内虚实，洞若观火

。即便万一有失实，谅亦无妨。我王子登详思之，此事若传至来往下人之口，恐有不慎；欲书於纸，又恐被泄。事若王子登泄漏，则将生命不保矣；思欲亲来，而毛都督畏惧不遣。汗若遣大人至岛为质，王子登得还马。至即以非常之事陈於汗，若称心则举之；若有欺诳，是杀是养，唯听汗命。千思万虑，唯舍死忘生，以报答汗留养升赏之恩。如同先汗，升授副将之职，何能至此。至此处後，又加以总兵官之职。王子登来时，曾具书留家，人所不知也，汗已得知乎？汗倘若欲遣人如行此事，务於王子登掌权之前速遣之。先是，毛都督於十月遣游击致书时，王子登命我家人二名赍密书往，曾於十一月十三日，自威宁营地方入，已有二月，不见回音。不知守边诸申，欲得其衣物、马、骡而杀之，抑为

汗与诸贝勒挽留议事。请汗复遣人，在守边诸申中细查其来人及所赍书，务令其送於汗前，不然，嗣复难通密事，贻误国家大卅矣。恭乞汗广开鸿恩，遣还去人。谚云两国相争，不杀来使。况去者一人之命，何惜哉？余言难尽，乞速回音，当即遵行。特此通告。

二月接来书内称：初和之事，两国告成。汗若不弃和好，则两国共享鸿福。不意先以厚恩达播，使我愚蒙父子辞受两难。正惶恐之际所遣使臣至，跪迎称谢。复和之大意，去官皆言之。来员云留质一事，甚不合汗意。汗之亲善，合乎古人所讲之意气。况先汗在抚顺时，意见相适，心怀、言词尽善。自两国交恶以来，已久未往来。今接汗书，犹如见面，疑团尽释，又何必以官为质，唯天鉴之。今以薄物，照初和之礼送之。再有诸者，愿汗以诚心作事，勿出谗言，永归和好，犹如胶粘，勿作亏心事。汗之官兵所需绸布等物，勿忧不敷。百事皆可一口应承。孟子曰：“亦有仁义而已矣！何必曰利？”愿熟计之。

又有书云：去岁王子登前来，非为他事。先汗忿而兴兵之事，文武官员匿而不报，後诬汗叛。我遂怒甚，欲来报於汗。但恐画虎未成，反弄巧成拙，遂弃子而逃，幸遇毛都督。毛都

督素知汗意，即纳我言，奏知於上。诚合其愿，则两国修好，王子登虽死，亦无憾，此非登之力，乃天意也。嗣後，汗须始终如一，勿违毛都督议和之意。凡事相议而行，何患大事不能

成。意有未尽，请再言之。又有书云：我向以礼貌待人，并无二心。唯以诚心待天下之人，待汗亦然，先是，汗凡有旨来，我皆领受，无不遵行。我心中诸事，一一与去者阐明。相互明白之事，无需再疑之也。立候汗之回音，意又未尽。

三月二十五日来书云：王副将告汗曰：我王子登尽忠将事，谁知对二处均无利益。我诚天地间无用之人也。伏思汗以执阔科送北京之故，今我虽有善言，亦

不能见信。毛都督又责我曰：尔言汗宽仁厚德，尊贤敬智，为人和善等。乃信谗言，始行此事，不能增进亲善，反令所遣诸申，扰害地方，复以大言欺我。此皆王副将之不善所致等语。我两头为难，不知所措也。汗止知马通事之见杀及送阔科往北京，不知其实事，皆由彼二人之过所致矣。马通事来时，於途遇六、七人逃来，不思已为前来议和，便射死一人，斩杀一人，馀众败走，登山得免。及马通事至岛之次日，败走之逃人来岛，在毛文龙之衙门遇见马通事，彼等言尔非途中杀我之诸申乎？遂擒之，往告毛文龙。毛文龙反打逃人，责问诸申地方之事，何告於我等语。遂不询问，逐出之。其人至黄户部门前喊冤。遂擒马通事以去。因马通事嫉妒阔科，任意妄言。毛文龙知其言不善，故杀之，并将阔科送往帝京。汗乃天生豪杰，何不计此小事，不可事急而隐匿之。为箝制众人之口，不使明帝生疑，遂将阔科送往帝京，以便再行和好之事。谁知阔科与黄户部到北京後，告知毛文龙与汗礼上往来不断等语。科道各员闻之，俱奏书称，毛文龙欲亲敌国，设计谋叛，事已属实，至今尚未议毕等语。毛文龙乃一品大人，至贵重也。惟听信副将之言，始行此事。今文臣之言，不可置信。汗不遣人言谢，以慰其心，反留所遣使臣，复取逃亡诸申，其谋泄矣。使者皆命如蛆，即留之，有何哉！逃来之诸申，悉为家奴，何足为奇？索之何为？汗若欲成大事，近期速遣人致书前来，渐渐熟悉谦让，能与毛文龙同为一家人，则孰非尔所有，况去使及逃来诸申乎？古云：“谦受益，满招损。”汉高祖筑台遇韩信，求贤而得天下。唐太宗不念避咬金之斧於老君堂，以宽厚得天下。去岁七月，毛都督闻文官之言，有嫌於心。欲往登北岸。不料内有一人与毛都督面议：我先执镇江地方佟游击解送，今执牛禄额真阔科解送朝廷，又未能仰副汗意，即忽然前往，岂容进耶？毛都督曰：“所言良是，我将遣人往观汗意如何？”遂遣人往之。孰料前往之人被羈留。汗未思之乎？山海关为北京之前门，登莱二府乃北京之後门也。岂能为此小故，而■天下之大事乎？副将之所以竭力尽言者，盖念先汗宥思恤养之深恩也。今虽遁走，而汗不使副将之户口离散。将阔科解

送朝廷，反将副将之妻子，待以不死而生养之种种深恩，何日得报。故舍身为汗，不避生死，而竭力勉为。唯天鉴之。又去岁八月，刘副将来岛告称，汗及诸贝勒待我不善，不问事之真

伪，即行绑架，心中稍存怨恨等语。十月刘副将之诸弟至岛告称，汗与诸贝勒以礼待之等语。如今刘副将喜极，毛总爷心亦喜悦，升刘副将为外八营副将。汗复遣副将书中，可令刘副将

“尔在彼为我做事”。乞请於汗，多道善言。可妥缝去人衣内，以寄於我，我密交於彼，共同作事，复得一臂之力也。汗若怀疑副将，公开遣人又怕有事

，则可暗地遣人来，副将此言之虚实即可知也。汗若错过机，则千载难逢矣。於去岁五月，副将我曾四次遣家人往，毛於此时，未见使者踪影，岂守边人杀之乎？抑汗留住而未遣耶？此乃大事，思欲往告，又往来难行。恭乞汗赐文牌。赐诸申之书时，务须密封之，我等置之於去文内，嗣後使者易於出入。特此上告

第十二册 天总二年毛文龙等处来文六件

天总二年四月来书云：金国之汗思欲和好，即归还旧地，誓告於天。我若怀前仇，阴谋杀害，肇起异端，则惟天鉴而诛我毛文龙。【原档残缺】等，若心口不一，阳奉阴违，违悖前盟，则上天鉴之，死於非命。我等若彼此相和，且始终不渝，则鬼神眷佑，延及子孙，永享富贵也。立此誓文，傅之後世。书云：来员之言语，含糊不明，故复往问。其下员不善措敌，难陈密事，所答之言无不糊涂。又有伪善私通之语。不佞虽不才於天地间，但断不能失信於一之。只知诚信，不知伪善，只知忠义，不知奸邪。夫人而无信，圣人恶之。汗意既与我意拍合，请凡事商议而行。无谕野战攻城，我有决心。行止得当，则万无一失。保身家以享富贵，即在今日矣。方寸之心，唯天地鬼神鉴之，王总兵官亦知之矣。

毛文龙再拜。先於四月二十六日，阔科、马通事等五人来至镇江。五月初三日，迎入皮岛，时户部在岛散发粮食。户部官属下人，十分怀疑，属告其户部曰：“诸申往来频繁，终日忙於事，留住岁日，所用衣服，全缝制毕。五月十六日，遣其旧人三名，由海至镇江，复携礼物两驮，运至浑阳。”今闻山东登州地方总兵官及原道员，不时遣船出海，沿岸安哨探。登州地方道员携其下属官员、豕差及亲戚、僚友等，又来至皮岛等语。因未知确信，我遂断然制止，未纳下人谎言。我与尔同谋起此事，惟恐失信，故匆忙遣人答覆。

毛文龙拜金国汗纛下致书。不佞常铭之於心，宣之於口，存之於中，一进不忘。因所遣使臣之言，同气同意，即遣回国。又闻初遣之使臣，照旧携礼物前来我处等语，当时，皇上遣户部大臣送钱粮至岛，并将所乘船撤回铁山。具时汗所遣使臣，未经查实，误入户部。使臣及所携礼物，尽被擒获，解往京都。不佞闻之此，遂连夜遣人赴京，贿银四万两，始获赦死，养之於内地。请少待数日，奋力交涉，俾还於汗。正在烦恼之际，突有喀山牛录下诸申八人逃来，伊等言称：我汗与诸贝勒原以一心倚尔等行事等语。不佞闻此，愈觉不安。嗣後遣来之人，须仔细辨认为善也。无谕尔取山海关，我取山东，若从两面来攻，则大事即可定矣。我不分尔所得，我亦不归尔管辖。特致书以闻之。

毛文龙再拜致书，至於前遣官赍书议和一事，我曾有言，自今日始议，我皆一一承认，凡事我皆承当等语。我与尔彼此能罢兵休战，共享太平，则我心中不

胜喜悦。曾想送还阔科，即与汗及诸贝勒议定大事。不料汗所遣之人误入户部粮船，为来送钱粮之户部官员擒获连我之三人一并解往京都，亦未告知我，以败我大事。今将阔科未能送还，空口无凭，汗与诸贝勒，亦不再听信我言。一片诚心美意，反成无信义者，此怨无处可诉。我之心意，本欲与汗及诸贝勒共图大事，今又见疑，岂非天之罚耶？圣汗与诸贝勒转战四方，欲何时可成大事乎？皆尔等胸无计谋故耳，我与汗及诸贝勒共议国家大事，则同享幸福，名垂万世。但不知汗与诸贝勒信否？倘纳我言，宜遣人密商，此言无稍虚伪。若谓诱骗，骗其四、五人何为？我二人母相疑。好汉作事，向与常人异。大事成之後方见善心。书不尽言。

毛文龙再拜致书。阅汗来书，甚感不解。其骄恣失信，俾人生疑之处，我岂能不知乎？况议和之事，乃两国所愿，於两地有益之事，尔若不愿，则亦已耳！何以大言欺我？事成之前，尚且如此。一入陷阱之中，岂能以礼待我耶？来书云：若送还诸申，可以往来；否则不再往来等语。尔言误矣！我与刘德库初议时曾言，我两国之事若能成，不仅送还诸申，连我亦无处可去等语。今议和之事未成前，便欲强行索取诸申，安能确立相和之诚心？至阔科一事，我固然有错，然在彼处，尔之过失亦不少也。先汗在时，我所遣诸申一名，汉人两名，均被杀。其後，尔三次遣使欲和。使臣至江之後，又杀我哨卒近百人。一面议和好密事，一面频攻铁山，属行欺诈，反复无常。贤人未有似此特力妄行者，良可惊也。我虽庸才寡术，然居心纯正，毫无诳诈之心念，背天理之行。尔诚信赖我，俾我从速登岸，又何必急於索还所有诸申耶？何惜此数诸申人。唯若送还於尔，

何以掩我地民人之耳目耶？论语载：欲速则不达见小利则大事不成。不曾闻之乎？本欲遣人观察尔愿和与否之情形，若不愿和，则各思深远之计。今阅来书，人之从善从恶，唯在於天，

不在於人也。惜哉，先前致书所提之事，未有一次相报，而以巧言相欺，是必欲与我为敌也，诚然如此，我亦闻之尔处之事，又何惧哉！今我同尔说千道万，无一用巧威胁之词。今尔因一阔科而疑我，何其无智乃尔！为此一人从劳往返，实无济於事。倘能与我同心创建万代不朽之业，何如？今我听命於尔，然尔不肯，设尔进退维谷，听命於我，我岂肯乎？宜熟计之也。尔若以我言为是，即下决心，明白赐书，从速遣之，观尔如何行事，我再答复。否则尽杀所遣之人，方足汗嗜杀之心乎？我前曾致书云之以後再不可差大人来，南官及南人在皮岛，有事暗暗差人，渐渐说明，可做即做等语。前者俱已讲明完结之事，又何疑？汗仍遗书，言不明确，甚是疑惑，故我复遣人往。

前者我遣周姓人往约汗与诸贝勒云：尔率兵前来，我为内应，如此则取之易如

反掌等语。当时汗与诸贝勒，竟不纳我言。又云：毛总兵官在彼欲降之心，半真半假，对遣来之刘保等人仍以善言惑之，作速遣回，事将自然完结等语。汗又不纳，反而言称：尔欲来归，则送诸申前来登岸，不然，勿再遣使。倘若遣人前来，则即行杀之等语。因知事不能成，归降之念，随即断绝。其率兵於山东地方收粮，逼迫前往，乃因不合意，即行劫掠。以我观之，汗心犹豫而狐疑：又谓毛总兵官放恣，初无定心，後被牵累，事不易结等语。遂以毛总兵官蓄意叛逆即密告袁都司杀之。我以告叛有功，升为副将职我虽在此地兼职，而归回彼地之心常存也，此非诬诈。唯因汗与诸贝勒弗能通情达理，是以我归心未定。汗谓尔虽在彼为我勤力为之，我亦不嘉许，唯尔来归，即为头功等语。臣之惧而不敢往者有三事，谅汗不知也。负恩逃来之此一也。今无寸功，待臣为汗立大功後，方可归回。不然，谁不骂我为奸宄也。闻汗於宁远议和，倘我至彼，议和已成，明即索我还，汗又责我往来无定，万一遣归，则我粉身碎骨也。故惧而不敢往，此二也。我诸史弟复至，虽在彼照常养之，而不以原礼待之，我虽在彼生亦犹死也。故惧而不敢往，此三也。以上三事，汗当静心思之，请赐我誓书一道，共同起誓，我将乐於做事，若书东江之事，一旦傳扬，唯恐被牵连，事将难辨，遂未书之。善养所往之人，令人看守，勿使囚禁受苦，以免人惧而不往也，毛总兵官死後，已与耿千总商议归降之策。因三弟在宁远，四弟往山东，故至今慎不敢行而未动。明兵又接踵而至，当时未遣人往报，汗且恨之。我自有主意。有必要时，身遣人往报，若疑有诈，即行停止，我亦不遣人去。將於春三月寄信。

第十三册 天聪二年八月至十月

初七日，汗御殿，赐奈曼部贝勒洪巴图鲁号为达尔汉，扎鲁特部台吉喀巴海号为卫徵。赐号之缘故，即洪巴图鲁、喀巴海台吉以察哈尔汗不道，欲依傍天聪汗，俱来归附。後出征察哈尔阿喇克绰特部，杀其台吉噶儿图，俘获人口七百，以所获献汗。

二十七日，朝鲜使臣赍书至，其书云：观边臣傳致来书，阅之，件件开陈，内情无不尽告，并谓“愿成全和好之大事”。此意甚善，敝国所愿闻者。夫我两国本属邻邦，有思无怨。凡属往事，彼此勿再议谕，皆当停止。况今已悔祸言和，杀牲祭上天，誓为兄弟之邦，信使往来，存问馈赠不绝。此乃太平之福也。若不合天心，岂能成此美事耶？毛文龙一事，前书已了结。今复言之，谅未解我国之意耳！至於修葺城池，乃国之常事，并非针对贵国也。譬如兄弟比邻而居，岂不各修门庭乎？贵国之名曰“金”，即如敝国名曰“朝鲜”，或书文，或言词乃各命国号。无知卑贱者、习以闻见，仍名旧号，或亦有之，诚属可恶。然久而自改。唯所云逃人察还事，另有异议，不可不尽言之。尔言阵获者

归己，是言良是。贵国大书逃人之名数，非也。其逃人初虽苦命而出，乃死於饥冻者有之，死於豺狼虎豹者有之，死於毛文龙哨卒者有之，得归我国者，百无一、二。设或有之，闻贵国察访，恐被缚送，惶恐不已，不来投官，遂各自逃散，无迹可寻。纵可查寻，为民父母，初既不能保存，今既来归，又纵而缚送之，实人心有所不忍。故未敢即副前书所请矣。今思之，贵国之查寻，非存恶意，况两国既和，义同一家，我国之人，即贵国之人；贵国之人，亦即我国之人。贵国常念及此事，可见其意甚专。遂命边臣，广加察访，查获五人，即行送还，以示诚意。其馀之人，查无踪影。没奈何也。今备礼物数件，遣送致谢。请深思我方意见。义州开市，本是美事，我何惜马！惟北边偏远，民稀货匮，路途险远，又有重关峻岭相阻，内地商贾，断不乐往。虽欲开市，但无货交易，恐贵国之人，从劳往返，故先致书相商。按来文之意，贵国欲令北边居民，听其往来，互通有无，此於彼无伤。倘所遣官人

等，皆照义州贸易而行，则北方民力所不及。所告诸言，俱属事实，贵国若静思熟虑，则自释其疑也。两国修好，乃天所知。我先负约，天必谴我，故遣近臣，畅叙衷肠，愿贵国思之。又一书云：通事官全仁禄，尚在贵国。彼一人在彼在此，无关紧要。唯在我国通译者乏，两国和好，急需译员。今若令彼随去使归国，则足知贵国之美意也。再者，有贵国逃来之男女三人，一并送还，幸深思之。又一书云：阵前新俘官员，原系我之臣子。况来往於两国之间皆各尽其力，身受劳苦，复加体恤为是，保持言之。

九月初三日，科尔沁部噶罕，送其女与额尔克楚虎尔为婚，众台吉出迎，宰牛羊设筵宴，遂入城。八旗以次宴之八日，归时送行。赐甲胄、鞍辔、弓矢、撒袋、腰刀、金银器皿、花缎、毛青布等甚厚。

天聪二年，戊辰，天聪汗将征蒙古察哈尔部，遣人命西北归服外蒙古科尔沁部诸贝勒、喀喇沁部之塔布囊、敖汉、奈曼部诸贝勒、喀尔喀部诸贝勒，各率所部兵，来会集於所约之地。汗亲率诸贝勒大臣及其大军，九月初六日起和西行。初八日，至都尔鼻地方，敖汉部济浓色臣卓里克图，奈曼部达尔汉洪巴图鲁，各率兵来会。初九日，大军抵辽阳，喀尔喀部诸贝勒各率兵来会。十二日，抵约科尔沁部会兵之地。於绰洛郭勒地方驻营。十三日，扎鲁特部贝勒喀巴海率兵来会。

十五日，有男妇三十余人由察哈尔逃来。

十七日，喀喇沁部汗拉希喜布、布彦阿海之子毕喇齐黄台吉、万旦卫征、马济塔布囊、庚格儿侍卫贝勒及小台吉，塔布囊等，各率兵来会，拜见汗，献财帛驼鸟甚多，汗不纳，尽却之。汗大宴来会诸贝勒。出使科尔沁部之巴克什希福还，奏言，科尔沁部诸贝勒大至，土谢图汗、哈坦巴图鲁、满珠决礼率其兵起

行，不与我军合，自行劫掠，掠毕，再来与我军合等语。汗大怒，复遣希福往，令土谢图额驸务必来会。十八日，喀喇沁部首领苏布迪杜棱，率众塔布囊及士卒前来，拜见汗，献财帛马匹甚多，未纳尽却之。以来会之礼设宴宴之，益赐喀喇沁两次来会首领甲胄。十九日，连夜进发。二十日晨，驰击度尔噶、锡伯图、英、汤图四路，俱克之。二十一日，拣选精骑，追击败军，直至兴安岭，获人畜甚众，抗拒者则杀之其不拒降服者收养，编为户口。科尔沁部首领土谢图额驸，侵掠察哈尔部边塞数户，未来兴大军会，率其所部兵，私自返回。汗之妹夫科尔沁台吉满珠习礼，贝勒孔果尔之子台吉巴敦，率兵掠察哈尔，二十二日，携其俘获来会大军，汗嘉之，赐满珠习礼号为达尔汉洪巴图鲁，巴敦号为达尔汉卓里克图，赏以财帛驼马

牛羊甚多。遂以俘获人口，谕功赏给众征官兵。诸凡宗室之随征及留守者，各赐牛一。十月初四日，大军还至纳里时地方祭纛。初七日，至呼浑河即驻营。

初八日，审理众犯。杜喇勒洪

巴图鲁属下二人，因盗马谕死。南楚牛录下二人，所献妇女潜逃，追获後奸淫谕死。盗马鞭者，以小刀画其腰，盗绊者割足筋，盗辔者裂其嘴。此外，凡盗物者，概拟盗罪。大军进发时，曾以残疾马匹留於敖汉部济浓城中，令每旗派章京一人守之。有名达敏者，亦因病留彼处。後察哈尔之玛哈噶拉，率其部众来归，达敏遇之尽掠其财物，将玛哈噶拉及其男丁，尽行杀之。因此之罪，杀其达敏，其余之人，皆鞭八十，贯耳鼻。

初九日，汗下诏书敖汉、奈曼、巴林、扎鲁特部诸贝勒，曰“闻各处来归之逃人，尔等要而杀之等语。嗣後，遇有来归之逃人，诸贝勒明知而杀者，则罚民十户；诸贝勒不知，而下人杀者，杀身抵命，并以其子妻为奴。旁人前来首告，即将首告之人，留养内地。再者，著尔诸部周图，妥设哨卒，其违命不设哨卒者，即罚牛五。哨卒有不听遣者，各罚牛一。”十五

日，抵沈阳城，午刻谒堂子毕，汗入宫。斯役止二人。

第十四册 天聪二年十二月

十二月初一日，遣索尼，阿珠瑚赍书至土谢图汗处，书曰：“天聪汗致书於土谢图汗。尔父子昔助叶赫，谋分我地，兴兵来侵 尔若获胜，我岂有今日乎？一也。其後，我兵往征乌拉宜罕山，尔父子复以兵助乌拉，二也。其後乃又助叶赫杀我侍卫布扬古，三也。罪比三端，并非以物所能赎之，应即兴师报之。然汗父宽仁，笃念大义，遣使议和，盟誓天地，和好相处。事後尔欲亲来议和，约定会所，汗父亲赴约，尔竟不至。尔欺诳君子，一也。後察哈尔汗欲杀尔，兴後来侵，时我闻之，不惜身受劳若，马匹倒毙，即发兵至长安，察哈尔闻讯，遂弃将克之城而退。我若不出兵，尔尚得有今日耶？尔诚勇强，何为执

送扎儿布侍卫、台吉二人哉？察哈尔退兵之後，尔来修好，复加优遇，以女妻汝，厚赐束珠、金、财帛、貂皮、猞猁狲皮、甲胄、银五千两及器用等物遣还。尔曾有何畜产相报乎？优待尔之汗父升遐，尔既闻知，为何不遣亲信大臣子弟来吊？孔果尔贝勒闻讯，即遣大臣来吊。尔却於两月後，方遣一下等班弟牵一劣等老马来，此尔之负恩，二也。不念尔之罪恶，但思名义仍以女归尔。既归之後，尔只以劣等病马八匹送来。尔惟知取於人，而不知与人，尔之贪鄙，三也。送女前去之人克里被杀，尔不查出其人。夺克希克图之妻一事，至今尚未议结，尔之轻慢我，四也。尔等言愿以牲畜一个赎回额古等语。我以尔故遂减免五百，拟取五百。尔亲约定，若无牲畜，则仍以额古归我。今所许牲畜不至，又不送还额古，尔之欺诈我，五也。尔令尔有罪之妻寢室居前，令我女寢室居於後，言尔有罪之妻，

为大人之女等语。其女为何君遣嫁者，其姻属现在何著名贝勒，今非俱为编氓乎？此非因尔亲叔被杀，又恐杀及尔身，故称为大人之女耶！且彼话察哈尔欲杀尔，何为以其女为嫡；我仍眷佑尔，尔何为以我女居次？尔之侮辱我，六也。将我小人之女还我，与大人之女同居可也。於彼此议和时，曾约凡於敌国，和则同和，伐则同战。尔竟负约，与我为敌之明国，两次遣使通商，尔之诈不可信，七也。尔欲征察哈尔，屡次遣使致书来约，我如期发兵，尔竟不赴，留我於敌境，而尔先回，得享百岁乎？行不践言，尔之奸计，八也。掳闻达尔汉洪巴图鲁起

兵时，遣使询尔会师之地，尔以不论何处，当赴汗所定之地相会为辞，不实指其处等语。揆尔之意，不愿与我会师，恐与众兄弟同行，不便私返。不如独行，以便不会师而私行退回，且可托辞曾掠察哈尔边界，此非尔之阴谋乎？九也。我起初以孔果尔老人为悖乱，以尔为贤也；故加亲近，以女妻尔，结为姻戚。及汗父崩，孔果尔老人，先遣臣来，又如期会师，遣其子来会。以尔为贤，殊加眷爱，今有何益哉！尔等背天地之盟，不与我合谋，反与我仇敌之明国两次通使，我等知尔等所言何言耶？今更何以相信尔等乎？”以刚决之言缮书历数其罪。

缮毕遣汗之近臣索尼巴克什、阿珠瑚二员赍书往、将行，汗复谕曰：“尔等至彼，勿拜勿惧、勿食其食，厉色待之，佯作即日返回状，以观其情形。”索尼，阿珠瑚於第十日至科尔沁部。部人欲照旧宰牲，以礼相待，索尼，阿珠瑚曰：“我等不惟不食尔粟，即一碗水亦不饮也。我等并非出使尔国，是来送物与我公主。尔主既存异心，尔粟岂可食耶？”遂出所携糒粮食之，部人皆大惊。及至土谢图汗住所，时土谢图汗因足病复发，居原配之妻家中。索尼、阿珠瑚入公主住所，拜见毕，呈所送之物，并以来由告知公主。公主即欲器谏，索尼

、阿珠瑚曰：“我国法度，尔汗父之言，丝毫不可违也，本欲遣旧臣来，又恐徇私，故遣我二愚者前来，违之可乎？况议此事，为公主也。”因止公主谏。土谢图汗因不能行走，令人扶至公主室。索尼及阿珠瑚不拜，亦不起立。土谢图汗佯问公主曰：“此为谁？”公主不答。索尼、阿珠瑚答曰：“我等乃天聪汗之人，可与尔断绝往来，岂能与我公主断绝乎？今特来馈公主礼物耳！”土谢图汗急令备肉进呈。索尼、阿珠瑚不食而出。土谢图汗急遣台吉色棱、党阿赖曰：“我未识为汗之使臣。昔汗遣使来，悉行拜见，与之食则食矣。今也，尔等不拜，进食不食，即趋而出，故来询问，汗以何故恼怒？”索尼等答曰：“尔存异志，出使非为尔，何为拜见，又何为食尔之物耶？汗怒甚，恐我等不能转达其意，遂致书前来。”台吉色棱、党阿赖接书回告。索尼等遣从者先回，独留以俟覆书。土谢图汗得书大惊，急遣府中所有十四人，同台吉色棱、党阿赖复来曰：“见汗谕，知我罪重，心甚惶惧，不知所措。既已获此重罪，又遣尔等归，倘途次遇难，则其罪尤重矣。”索尼等答曰：“岂可为我等贱躯之死，而违汗之言耶？”即乘马欲行，众皆执缰不释手，曰：“我主本欲亲来劝留，以足疾不能行，其子弟皆出猎，遂令我等前来劝慰。我等既获罪，即遣尔等归，我等更无容身之地。汗既震怒，所关甚钜，即行坐答复，可乎？俟我子弟诸臣归，即行商议，引咎谢罪。”力劝挽留之。时索尼等思，彼既以汗言为是，亲往谢罪可也。乃下马留居。次日，集其子弟众臣商议，遣桑阿尔寨侍卫曰：“观汗来书，彼罪深重，当亲往谢罪，因有足疾，命弟哈坦巴图鲁往。弟曰：尔获重罪，何为遣我等语。辞而不往。今先遣台吉拜斯噶尔及桑阿尔寨与尔等同往，俟彼足疾愈，随后前往。”索尼等答曰：“我等出使，并非为尔来，乃送公主礼物而来耳！我等事毕即返还，尔以引咎谢罪为辞，劝留在此，今复问我等何为？我等来岂为取拜斯噶尔、桑阿尔寨乎？”土谢图汗复遣桑阿尔寨曰：“即遣子弟去无益，适以增汗之怒，罪反加重，我将亲往，足虽有病，在途死则死耳！终不可坐此答复，遂释汗怒也。”索尼等答曰：“未令我等同尔去，亦未令我阻尔行。”土谢图汗第三次又遣桑阿尔寨来曰：“我将亲往，此意已定。保敢坐视大人之怒。惟我心所惧者，汗倘於盛怒之下，不容朝见，即行逐之，奈何。我将归返何处容身，谁将听我之言，念及此，终日思虑，不能自解矣、故求教於来使。”索尼等共议云：彼既认错，欲往谢罪，我等何必固为严厉。遂答之曰：“尔诚引咎谢罪，亲往朝见，罪当别谕。怜尔亲来之，必加优待，无拒之事。我汗宽宏大度，虽小贝勒，亦不见逐，何况尔乎？”土谢图汗喜甚，益决去志。又遣人戏曰：“尔二人乃家奴也。尔等尚不食我粟，见我不拜，汗及诸贝勒，岂容我进见耶？”二大臣答曰：“我等诚为家奴。我等家奴见尔不拜，不

食尔食，言辞严厉，而尔置此於不顾，坚意来朝见，其可怜状，有甚於此者乎？何汗与诸贝勒知比情形，必容尔进见也。”时土谢图汗云：言甚是。留宿十日。土谢图汗送汗所遣之索尼等先行时，寄语曰：“我往朝见，乃无遣使报闻大人之例。乘尔等如期返回之便我即将寄信去，幸为我转奏：‘我获罪於汗，即足有病，当令人扶掖骑马前往。如家汗宽容，拜觐汗之金颜，谢罪。汗若不容，亦当望阙而拜。’”遂遣党阿赖同行。索尼等还，以土谢图汗来朝情形一一奏闻。汗曰：“彼既知罪，来朝可矣。”

是日，东方巴雅喇部四大臣伊儿彪、图尔噶、布韬、伊图喀，偕七人来朝，贡貂皮、狐狸皮。

是日，郭弼儿图之子根度尔、朱彻、郭儿图之子桑古儿、桑噶尔寨来朝，奏曰：我等曾因察哈尔部兴兵离散，往附科尔沁部。兄郭儿图已故，弟郭弼儿图，以科尔沁部扰害难堪，欲依傍汗，率众来归，已至开原以北。先遣我桑古儿、桑阿尔寨等前来贡马驼朝见等语，汗遂指与驻牧之地。

蒙古扎鲁特部色本、马尼，当察哈尔法兴兵侵喀尔喀时，败逃，往附科尔沁部。科尔沁部诸贝勒不肯收，又闻天聪汗善养人民，举部来归。闻知，汗率诸贝勒出迎一里外，入城，汗御殿，来归之蒙古诸贝勒拜见毕，大宴之。满洲国天聪汗率诸贝勒大臣等出猎，直至东北四百里处三洼地方，猎十四日，汗亲殪五虎。先是，行猎时，诸贝勒所射之兽，令从者约誓，勿隐伤痕，勿行争夺，争主亦不许对质矣。此次出猎，下令诸贝勒射中之兽及有争谕之人，仍交审理大臣验对，勿言诸贝勒射中何处，切亦勿言争谕之人射中何处，暗中验伤，给伤痕相符之人。

第十五册 天聪颁发汉官臣敕书

汗曰：“佟养性，尔原系抚顺城商人，因与我通好，为时帝监禁於辽东城。迨获释後，来归有功，妻女为媾，授副将职，克辽东後，升为总兵官，交办俘获汉民事务，倘失职获罪，依法赎罪。此职子子子孙孙世袭罔替。”

汗曰：“爱塔，尔原系开原城平民，以战前太平时，来归有功，授备御职。克辽东後，授为金州游击。因於任所竭力尽职，授副将职。倘失职获罪，依法赎罪。此职子子子孙孙世袭罔替。”

汗曰：“佟延，尔原系抚顺城平民，阵获收养，授备御之职。克辽东後，尽职有功，擢为参将。倘失职获罪，依法赎罪。此职子子子孙孙世袭罔替。”

汗曰：“刘岱仲，尔原第明帝革职参将。克辽东後，我举为游击职。因俘获汉人小舟来献有功，擢为参将。当念养育之恩，奋勉尽忠效力。”

汗曰：“赵一鹤，尔原第抚顺游击下中军，於抚顺之役阵获收养，仍令为官。克辽东後，授为新城游击。镇江人叛时，毛文龙遣曹都司前来劝降，为尔所杀

，并执其同夥来献有功。倘或有过，依法赎罪。此职子子孙孙，世袭罔替。”汗曰：“马汝霖，尔原系军门下旗鼓。我举尔为游击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严庚，因尔父无兄弟，升尔为游击。理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李绍武，尔原系明国革职参将。克辽东後，我与尔为游击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李大成，尔原系明游击，因获罪入狱。克辽东後，我举尔为游击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杨达有，尔原系千总。克辽东後，举发遣人往广宁官员郎游击处挑唆者有功，升为游击。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吴殷，尔原系明帝游击下中军。克辽东後，我擢尔为游击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祝世昌，尔原系镇江游击。克辽东後，隐居山中，待安定後，方来归附，然我不念及此，仍授为游击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佟成蛟，尔原系抚顺城通事，阵获收养，授为千总职。克辽东後，授为都司职。因尽本职，升为游击。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顾守通，尔原系明帝总兵官下中军。於克辽东後，我举尔为游击职。当念贍养这恩，应益加尽忠效力。国库珠宝俱全，无所不有，因顾守通心地虔诚，其所存上等东珠，不匿来献有功，擢为参将。”

汗曰：“李英杰，尔原系岫岩备御。克辽东後，我擢升尔为游击。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李国臣，克辽东後，尔率昌永、昌兴两堡人，留原地未动有功，升备御为游击。当克守本职，尽忠效力。”

汗曰：“张孟兆，尔父曾获罪於明帝，削职为民。我特加恩养，授为游击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李继学，尔原系清河城商人，克辽东後，先来供职有功，授为大都司职。李继学倘有过失，依法赎罪，此职子子孙孙，世袭罔替。”

汗曰：“张兴国，尔原系鬲河守堡。我克辽东後，率鬲河人，留原地未动有功，升为备御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杨铭石，尔原系白身，我取辽东後即举为备御职充旗鼓。当念恤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赵士兴，尔原系生员。我取辽东後著升为备御充旗鼓。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殷廷辂，尔原系清河生员。获尔於阵，不死留养。克辽东後，授为备御之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梁宗玉，尔原系耀州守堡。我取辽东後，率耀州人民降有功，授为备御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王义伟，尔原系昌永堡守堡。我取辽东後，率昌永堡人降，升为备御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吴裕，尔原系开原白身。克城後，自辽东来归，升为把总职。克辽东後，升为备御。当益加奋勉，尽忠效力。”

汗曰：“王远觉，尔原系白身。因俘获广宁侦探，举为备御职。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佟成年，尔原系抚顺城平民。克辽东後，授尔兄佟化年为镇江千总。镇江民乱时，彼即为毛文龙所杀。以其功升尔为备御。倘失职获罪，依法赎罪。此职子子孙孙世袭罔替。”

汗曰：“郭绍吉，尔原系白身。我取辽东後，即举为备御职充旗鼓，当念贍养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宋世尧，原系中军。我取辽东後，升为备御职。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马远功，尔原系总兵下旗鼓。我取辽东後，授守备职，仍为旗鼓，当念养育之恩，应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马远龙，尔原系商人。我取辽东後即为我驱使，授备御职充旗鼓。当念养育之恩，应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备御曹杨，原系外郎，因查出旧当有功，授备御职。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徐文，尔原系守备。海中运粮，遇风舟破登岸，为我擒获，不死留养，授备御职理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甯殷，尔原系抚顺城百户。阵获留养，授千总职。克辽东後，升为备御。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刘远清，尔原系都堂下旗鼓。我取广宁後，仍授以旗鼓职。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殷廷辂，尔就擒於清河，不死留养之。因克本职，授以备御职。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杨万邦，尔原系掌印官。朕赴辽东时，尔来迎供职有功，授以备御职。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王玉吉，尔原系管屯。我取辽东後，即擢为备御职。当念朕养育之恩

，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朱登科，尔原系外郎。因查出旧档有功，擢为备御。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崔大忠，尔原系通事。我取辽东後，即为我驱使，授以备御职。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高永富，尔原系昌兴堡守堡。我取辽东後，收昌兴堡人降，升为备御。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李士新，尔原系经略下旗鼓。我取广宁後，擢为备御职充旗鼓，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王世平，尔原系指挥。我取辽东後即擢为备御职充旗鼓。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王佳岩，尔原系中军。我取辽东後，即擢为备御职。当念朕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朱守养，尔原系外郎。因查出旧档有功，授以备御职。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臧国祚，尔原系白身。我取辽东之後，以尔善於造炮，授以备御职。应念养育之恩惠，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汤站守堡陈久洁，镇江民叛时，为汤站人所擒，付至毛文龙杀之，因其有功，授其子陈万寨备御职。倘或有咎，依法赎罪。此职子子孙孙世袭罔替。”

汗曰：“宋文远，尔原系生员。取辽东後，赐千总职。因俘获明船兵，并哨探二人，擢为备御。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佟正，尔原系商人。擢尔为备御。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高提明，尔父高寿冠，原系镇江守堡。镇江民叛时，被擒，为付毛文龙杀之。因其有功，赐尔高提明备御职。倘或有咎，依法赎罪。此职子子孙孙世袭罔替。”

汗曰：“于成功，尔原系千总。我取辽东後，即擢为备御。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王子登，尔原系监督冶铁之卫官。我取辽东後，擢为备御。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马成龙，尔原系新甸之守堡。我取辽东後，因率新甸堡之人降，擢为备御。当尽忠效力。”

汗曰：“韩田禾，尔原於明国任指挥职。取辽东後，我擢尔任甜水站守堡。因

克尽厥职，擢为备御。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杨万邦，尔原系掌印官。取辽东之後，我擢尔为备御。因勤於厥职，又擢为游击。当念养育之恩，益加尽忠效力。”

汗曰：“王子登，尔原系监督冶铁之卫官。取辽东後。擢为备御。因追获白家寨叛民，拿获毛文龙所遣送书挑唆之人，擢为游击。而後，即往鬻河地方运粮，遇库特庭地方人等叛走，蹶踪杀之，并斩毛文龙遣来引诱之千总，擢为参将。王子登倘或有咎，依法赎罪。此职子子孙孙世袭罔替。”

第三函 太宗皇帝天聪三年正月至十二月

第十六册 天聪三年正月至七月

天聪三年己巳正月十二日，自蒙古厄鲁特部来归之贝勒明安之子昂坤达尔汉和绍齐病故。时天聪汗亲往吊唁，以所服之美裘，赐已故之昂坤达尔汉和绍齐服之，临丧恸哭。贝勒明安

劝曰：“丧为汗之人，不可在丧处久留之，请还宫。”不从久留丧处，哭二三次，乃还。

明遣白喇嘛乃官员来吊先汗之丧，并贺新君即位。乃阅其来书，内有吊丧者为谁，议和者为谁等语，是以停止遣使，但令前所获之哨卒殷骑同来人往询，言今欲来行礼，则遣使可也。

天聪三年正月十三日，遣生员郑信、把总任大良致书，因书中用印驳回。其书内称曰：金国汗致书袁大人。初遣方吉纳往来议和。因我征朝鲜，尔责何故征朝鲜，遂罢议和，乃尔兴兵前来。我闻之，发兵往迎。使臣往来，因此断绝。我曾思尔等乃大国之人，聪明贤慧，通晓古今章典矣。我征朝鲜，与尔何干？非欲夺其地而无端征讨也。朝鲜与我两国本无仇隙。於己亥年，遣兵往收我东属各部，朝鲜无故邀击，一也。己未年，朝鲜出兵，扰害我瓦尔喀什路，二也。其後，屡纳我辽东逃人，三也。朝鲜侵我三次，我仅报一次，何谓不可。我且不言，大人思之亦明矣！今我两国，仍践前盟即誓告天地，和睦相处。凡有毁盟，其毁盟者，而天岂不知耶？自古以来，各国相善则敬之，相恶则报之，此皆自然之理，大人之所知也。我愿罢兵，共享太平，何以朝鲜之故，误我两国修好之事。故於去岁正月，遣殷骑赍书还，竟无报书。今闻大人复来，欲遣人问安，祇以使臣往来既断，未遣我人往。故遣尔处生员郑信、把总任大良致书，切盼大人复言。

二月初五日，汗命备楮钱，焚於昂坤达尔汉和绍齐灵前。焚祭时，汗亲往奠酒二次，於是御座，召贝勒明安、台吉达赖至前，赐酒各一卮，饮毕，贝勒明安率其族众子弟，跪曰：“我等因察哈尔汗不道，前来归汗。既归之後，蒙

汗恤养，不幸子夭折，屡蒙体恤，亲来赐奠，乃无与伦此。”言毕叩首，乞汗还宫，乃还。祭奠时，台吉阿巴泰、阿济格、岳托随汗前往。

二月二十八日，遣生员郑信、把总任大良致书云：金国汗致书於大明国执政诸大臣。我之兴兵，非藉相好之际，欲夺他人之地也。乃因辽东之臣，偏助叶赫，来侵我等，迫不得已，

告天征之。若不被迫，我等小国，岂敢征讨大国耶？此皆不言而喻也。天不问国之大小，但论事之是非，故以辽东、广宁地方畀我。若非天与，辽东广宁诸坚固之城，及数万之兵守之即以我少数之兵士，何能克之？大城既得，然小城寡兵，攻而不克，故我思之，天冀我两国罢兵修好，共享太平，在此时耳！我愿和好，共享太平。是以诚心遣使，如何议和，听尔等之言。

闰四月初二日，杜明仲同我所遣郑信、任大良赍书至，书曰：奉帝命统辖边兵之兵部尚书袁，敬复於汗陛下：来书所言议和者，盖不忍两家赤子遭罹锋镝也。汗之美意，天地共鉴之。唯议和有议和之道，非一言能定之者也。自我帝嗣位，贤明果断，严於边务，若非十分详实，则不可奏闻。汗诚以怜恤众生而休兵，当思议和之道，则边官有荣，亦不失汗之美意，我将乐意转奏之。边务之事，当由边臣等议，不涉及朝臣。印信者，诚为证据，倘若非赐封者，则不得使用，中国之法例如此，请汗母以为奇。

二十三日，汗往祭奠抚顺格格，恸哭三次，於焚楮时还宫。

闰四月二十五日，先是，杜明仲致书来，至是，遣我喇嘛复杜明仲书曰：金国汗致书於大明国袁大人。大人复书；言讲和之道，由我思索。我思之，昔和好时，边内竟系汉人，边外境系诸申，虽不杂居，然接壤而居，故越界犯罪，渐有蔓延，致起衅端。我等今若修好，宜令民远离边界。民间父子兄弟，散居各地，仍照前接壤以居，恐奸细逃人盗贼往来，破壞和好之道。若真诚和好，则以大凌河为尔界，三岔河为我界，此两处之间，留为空地，逃人盗贼易察，不致滋生事端，和好之道得以长久，至於印信事，除封谕外，不得监用等语。既如此令尔铸金国汗印与我。至於以修好之礼相馈财帛，尔等计之。勿待我如察哈尔汗，则我不能允。我之所虑者此也。我愿罢兵，共享太平，乃出於至诚。尔等亦直诚言之。我等双方毋得头顶皇天而施诡计也。

闰四月二十七日，格格即李永芳额驸之妻亡故，时汗及诸贝勒台吉等，皆往恸哭，出殡前还。

六月二十日 出使喇嘛，久未见还。复遣图鲁什赍书往边界；付哨卒转致，书曰：金国汗致书於大明国袁大人。我思之，干戈之兴，亦出於天，然天亦爱抚众生。总之，干戈何美，而太平何恶。欲罢干戈，而享太平，我先两次遣郑信等往。後见大人遣杜明仲复书，我以为尔诚心修好，故遣白喇嘛往。遣时曾与

喇嘛云：“尔若议和日久，先遣一人来报信”等语。约期已过，恐听旁人谗言而误之矣。故致此书。若於七月初五日前，不见我方这人来信，谅必被执也。二十七日，遣图鲁什所执明哨卒赵登高赍书往。书曰：金国汗致书於大明国袁大人。因喇嘛迟久未归之故，曾遣人致书一次。据逃人来告，尔之议和是假等语。此系逃人之言。由尔处逃来之人，肯言尔之善乎？由此逃去之人等肯言我之善乎？遂未信之。今获奸细卞子兴，讯问之，亦称和好是假，羈留喇嘛不遣等语。我思之，逃来之人故意诬告之事，岂奸细亦行

诬诈耶？若信其言，此等小人，和与不和之大事，何得而知？若不信，则至此，出使之人何无一信来报？恐其事已实，故遣此人持书往之。我本诚心欲和，是以致书往。人或可欺，天

可欺乎？尔等本无诚意乎？不则听何谗言耶？若不遣还去使，其数人之增减，无碍大局，若失信义，则人将不复信矣！天意亦愿息兵而享太平，去奸伪而行忠信也。倘厌太平而愿兵戈以弃忠信而尚奸伪，则孰是孰非，唯天鉴之。

七月初三日，我所遣白喇嘛、郑生员等至其明未遣使来，赍书两封。书曰：奉帝命巡边调兵之兵部尚书袁复书於汗陛下。汗致书遣喇嘛来，以追述前好。再者，书有仰赖皇天，和好相处一语，唯鬼神知之。我国幅员九州，即失一辽东，何足为惜。况其地原非汗所有。辽东人西来，而其坟墓均在於彼，我强压其思念先骨之情，可乎？亦不合众意。止有受而不可言，故未奏帝知之。至礼遇往来之人，为尔国尊卑之故。我皇上宽宏明智，从不分尊卑。汗若以名誉念，治理一切事务，以道义为规矩者，则尔自去察哈尔腥臊也。即使中国亦以礼义相待耳！至封印之语，皆非一言可尽者也。

奉帝命巡边调兵之兵部尚书袁复书於汗陛下。展阅来书，知汗敬天好生之诚心，汗若如此，则求於天可也。唯天道无偏，曲直分明。与其求诸天，莫如先求於心。天道唯移也。使

臣来时我出海，是以久留，别无他事。

第十七册 天聪三年七月至十月

初十日，遣任大良持书往，以答喇嘛赍来之书。书曰：金国汗致书於大明国袁大人。观我使臣携来之书，谓辽东人之骨骸坟墓均在於彼等语。此非令我还辽东地方乎？辽东地方，我凭力攻取之，非尔恩赐者也。昔我两国，并无嫌隙，和睦相处，尔据界内九州地方，尚不知足，夺我界外区之地。逾越洪武、永乐时所立旧界，沿边三十里外，设立石碑，以诸申之地，据为明有，战端遂起。天鉴是非，以辽东地方异我，我何敢还尔哉。且自古以来，或兴或衰，非取决於尔等大国，夫天下者，非一人之天下，乃众人之天下也。天赐与谁，则谁得之。昔大辽为天子，金太祖系大辽之属国也。其後大辽天祚帝不道，金太祖

系正直之人，因其大舞而欲杀之。上天鉴谴，以大辽所属辽东地方，赐与金国。金汗欲与大辽和，辽犹妄自尊大，称金为东怀国皇帝。而金自定大圣之名，时大辽因其兼先帝号，不从。遂败和好。复行征讨，天又以大辽帝业尽赐与金。天赐之地，大辽岂能复行乎？再者，金为天子，元太祖系金之属国也。元太祖一向虔诚朝贡，而金永吉帝不道。仅观其容色即欲杀之，兵端遂起。天谴金国，以金之西地赐於元。元太祖遣使议和

乃为金羁留，以解庆城之围。俟修葺坚固，释使臣还，以骄言而败和好。天以金国汗业赐於大元。天赐之地，金岂能复得乎？大元之脱欢铁木尔帝云，我为天下主，谁能奈我何。悖逆不道，天鉴其过，国中盗贼刀兵蜂起其政业为朱（明）太祖所取也。今若蒙古向索其失地，尔肯给还乎？所得之地，除小民之骨骸外，岂无汗及诸贝勒之坟墓耶？彼等皆欲复得，安能如愿耶？我向以忠心相处，而万历帝不容，无故欲伐我，与前辙有何异哉！尔国官员文士，均可向尔帝进谏也。承蒙天恩，为一国之君。尔等不纳我言，高视尔帝如在天上，内臣等则自视其身若神，以不可奏闻於帝，亦不合众臣之意为辞，不令我信使直达京城而遗还之，竟达两载。较之大辽欺金殆有甚哉。此亦天理耳！我岂能强令修好耶？

复书致谢。书曰：金国汗致书於大明国袁大人。虽不议和，然犹待我使臣并遣之还。持此致谢。

十六日，赵登科赍书至。书云：奉帝命巡边调兵之兵部尚书袁复书於汗陛下。遗来使赍复书二函还。今观赵登科复来之信，始知汗顺天造福之善心。所谓人言何足信，军机大事，

外人何以得知者，唯汗扪心自问，乃以副天心耳！天之心即汗之心，亦即我之心也。汗若诚心，我岂可弄虚；汗若实心，我岂可作假。两国兴衰均在於天，虚假何用？唯十载军旅，欲一旦罢之，虽奋力为之，亦非三四人所能胜任，及三言两语所能了结者也。总之，在於汗之心矣。白喇嘛曾见我两次。请再思之。

十八日，遣赵登科致书云：金国汗致书於大明国诸臣。我欲息兵以享太平，曾屈尊遣使议和。据闻王兵部、孙道员愿争战而不愿和好等语。尔等洵属忧国之臣，如古之张良，陈平及诸葛亮、周瑜，文武双全，出而为将能御敌，其入而为拍能治民。则尔等之言为是也，不然，则兴兵致讨，军士被杀，人民被掠，尔等出而不战，袖手坐观；我欲修好，尔复败和议，不

念将士军民之死伤，更出大言，战争不息，则兵并非易事也。尔若欲和好而我不从，致起兵端，我民被诛，则非尔诛之，乃我自诛者也。我若欲和好，而尔不从，致起兵端，尔民被诛则并非我诛之，乃尔自诛之也。我诚心和好，尔自

大不从，谅天亦鉴之，人亦闻之矣！

十月初二日，即丑日巳刻，谒堂子，率兵起行。初四日，至都尔鼻，蒙古扎鲁特部色本及桑图、哈马盖率兵来会汗。

初五日，驻养息牧河。是日，奈曼部洪巴图鲁、敖汉部都喇儿洪巴图鲁、扎鲁特部内齐汗、忽毕儿图之子戴青等蒙古诸贝勒，各率兵来会。以蒙古诸贝勒率兵来会礼大宴之。

初六日，蒙古巴林部贝勒色特尔色棱，率兵来会。因彼等马匹羸瘦，汗责之曰：“我曾谕尔等善养马匹，俾之壮，勿得驰骋，以备征讨之用。然尔等违谕，用以畋猎，致马匹羸瘠，来兵遂少，成何体统？”其来朝所进糗粮，尽却之。

初九日，驻纳里特。是日，有五名逃人骑马由察哈尔来归。

十一日，闻蒙古人自察哈尔逃入明地。命总兵官鸟讷格、副将苏纳率四有人蹊踪追之，获百人，马八十、驼七十六、牛一百二十七、羊一百有十还。

十一日，驻蹕辽河。是日，汗曰：“色特尔色棱有误会师，命蒙古诸贝勒会议色特尔色棱罪。”蒙古诸贝勒拟罚色特尔色棱馱甲胄马二、空马八，共罚马十。奏闻於汗。汗曰：“罪俟班

师後再议。”遂将所献十马，不纳却之，允色特尔色棱朝见，蒙古诸贝勒叩拜汗。

十二日，驻蹕辽河。是日，率每甲喇乘马大臣一员，每牛录步兵十人打猎。是日，总兵官鸟讷格、副将苏纳，追捕时败走之同党男丁，寻找其妻子来归，皆全完聚，编为户口。是日，

乃集众大臣及巴雅喇等，宰牛一、羊四、设筵宴之。

十四日，仍驻辽河。是日，率每牛录步兵十人打猎。

十五日，蒙古科尔沁部土谢图汗、图梅、孔果尔老人、达尔汉台吉、希讷明安戴青、伊儿都齐、鸟克善、哈坦巴图鲁、多尔济、两桑阿尔寨、索诺木、拉布希喜、穆寨、巴达里绰

诺和、在达席里、达尔汉洪巴图鲁、色棱、拜斯噶尔、额森、达尔汉卓里克图，达尔汉台吉之子等二十三贝勒率兵来会。来时，汗率两大贝勒及众台吉，迎於三里外，遇之。於遇见处，

即下马近前，拜天，行三跪九叩头礼，乃还行幄。（以顺天竟会师，是以拜天。）汗坐於中、两大贝勒各坐一侧，众台吉分两翼坐。土谢图汗率其众贝勒叩见。土谢图汗光近前叩拜，行抱见礼，次与两大贝勒相拜，互行抱见礼，次与众台吉，按齿序相拜，行抱见礼毕。孔果尔老人及诸贝勒、汗、两大贝勒、众台吉、察哈尔诸贝勒、喀尔喀诸贝勒、巴林诸贝勒、扎鲁特诸贝勒，照前以次

行抱见礼毕。土谢图汗、孔果尔老人，以所携酒进献汗与两大贝勒先饮之。於是，令土谢图汗、图梅贝勒坐於右，孔果尔老人坐於左，诸贝勒分坐两傍。宰牛十、羊二十，取酒百大瓶，宴之。科尔沁六旗诸贝勒以朝见礼进献、土谢图汗马十、图梅贝勒马十及孔果尔老人马十、达尔汉台吉马十、伊儿都齐马十、鸟克善马十；进两大贝勒各马二，不纳悉却之。

扎赖特部诸贝勒来，半途复引军还。十六日，次辽河沟一带。是日，赐科尔沁部图梅贝勒、希纳明安戴青两贝勒雕鞍马各一。命选其蒙古羸瘦马匹，遣还之。

十七日，驻蹕辽河锡伯图路。

十八日，驻蹕辽河查木噶斯地方。

十九日，驻蹕苏布迪塔所在之城。

二十日，驻蹕喀喇沁部额喇城。是日，汗颁敕谕曰：此行既蒙天眷佑，拒战者诛之；若归降之民虽鸡豚勿得侵扰。俘获之人，勿离散其父子夫妇，勿淫人妇女，勿掠人衣服，勿折房舍庙宇，勿毁器皿，勿伐果木。若违令杀降者，淫妇女者斩；毁房屋、庙宇，伐果木，掠衣服，离本羸及入村落私掠者，从重鞭打。再者，切勿妄食明人熟食，勿饮其酒，闻山海关内，

多有鸩毒，宜当谨慎。勿用乾粮饲马。若马匹羸瘦，可少时煮饲之；肥壮马匹，只以草饲秣之，俟休息时，再饲以粮。凡采取柴草，勿行妄行，须以一人为首，结夥前往取之。有离众驰

往者，缉拿之。有违此禁令者，将不行严加管教之固山额真、甲喇额真、牛录额真等一并治罪。

二十一日，驻蹕布尔噶苏台。

二十二日，驻蹕喀喇沁部上都河。

二十三日，因奇汤果尔岭险峻，汗与两大贝勒越岭而驻。众台吉率大军驻於岭下，翌晨越岭，至晚方尽。

二十四日，驻蹕老河、是日，岳托、济尔噶朗、阿巴泰、阿济格四台吉，拣选每牛录甲兵十人及蒙古科尔沁诸贝勒兵、察哈尔、喀尔喀蒙古诸贝勒之兵、蒙古八旗兵中精强者，由

台吉阿巴泰、阿济格率左翼兵前进，台吉岳托及济尔哈朗率右翼兵前进。

二十五日，驻蹕喀喇沁部察乾霍洛地方。

二十六日，因木田垒霍洛岭险峻，汗与诸贝勒越岭而驻，大军及疲惫人马，连夜越岭。先行兵马於二十六日夜越岭。二十七日丑刻，台吉阿巴泰、台吉阿济格兵，潜攻龙井关，克之。

於寅刻，毁其水关而入。明洪山口参将、汉儿庄副将闻炮声，率兵来援，金兵

迎战，败之，斩副将易爱、参将王遵臣，尽歼其众。於是，又击斩三屯营总兵官哨卒。至汉儿庄城外，方欲招之降，贝勒莽古尔泰、墨尔根戴青、额尔克楚虎尔至，言有副将，属下左营官李丰泽，率城内人薙发出降。军队入城，登城驻营，诸贝勒宿衙署中，秋毫无犯。

是日，汗入边，攻克洪山口城，汗及大军入城驻营。

第十八册 天聪三年十月至十一月

二十八日，潘家口人有在汉儿庄者使往潘家口招降。至晚，潘家口守备金有光，遣其中军范民良、旗鼓蒋进乔赍书来降。贝勒莽古尔泰赏中军、旗鼓各杯碟一对、缎一。奏入，擢为备御。其金守备，擢为游击。给劄而遣之。二十八日，汗驻洪山口城。

二十九日，驻洪山口城内。是日，汗曰：“方遇清，原系白身，因洪山口城无主，授为备御，尔收聚流散之人，尽心供职，若能尽心供职，每有功绩，即行擢用。”是日，攻城时，有明千总一员、把总一员败走，至是，率百人擐甲胄、带弓矢、执军械来降。汗嘉其求降，擢千聪为备御，把总为千总。贝勒莽古尔泰奏曰：“仰赖汗福，潜攻边城乃克之，击斩骑兵三队、步兵两队，共计兵五队。招降副将所驻汉儿庄城，俱令薙发。命我

军登城需营，民间秋毫无犯。降民俱云：我等既为汗民，恐汗率兵还後，三屯营总兵官来，必遭诛戮等语。臣等因以所赍书，粘贴於牌。又作一书，遗三屯营总兵官。臣等不违汗言，明晨必往。如另有谕旨，请於今夜遣使驰示。”右翼台吉济尔哈朗、岳托，二十六日连夜前进。於二十七日丑时，攻克大安口城，招降明守备驻守之边内城。次日，招降明张参将驻守之马兰峪城。二十九日，招降明守备驻守之马兰口城。明步、骑兵五队，闻炮声来援，尽击斩之。

二十九日，汗谕喀喇沁、土默特部曰：“尔等随工出征，遇明人拒我者，当诛之；有杀明降民掠其衣服者，乃我之敌也，必斩无赦。”

三十日，汗遣人往论贝勒莽古尔泰，金兵於出汉儿庄时，降民李丰泽请曰：“我欲免死，来降於汗。今若大军弃我而还，则三屯营总兵官来，即行杀我。”遂令其携家口，留居洪山口

并且令村民，择精壮者，举赵天福为游击，令守洪山口城。

是日，自洪山口起行，距离边化城五里外立营。是日，致书遵化王都堂曰：“全国汗致书於王都堂：我与师征讨之缘由：我两国素相和好，後因欺凌我等，致成七恨，我乃告天征讨

之。天不计国之大小，以我为是。故以山海关以东辽东、广宁地方畀我。我犹愿息兵，共享太平，屡遣人致书议和。尔帝亲自身及其大臣如在天上，视我若鸟兽，不令我书过山海关。我深恨之。遂坚固城池，精兵留守，发大军直来。

凡我兵所向，自喜峰口迤西，大安口迤东，凡抗拒之兵，即行诛戮之。其汉儿庄一带归降之城，秋毫无犯，仅取粮草，饱我士马而还。今尔若归降我，功名富贵，当与共之。尝闻良禽择木而栖，俊杰相时而动。此言谅尔亦知之矣。昔辽东叛民，我曾杀之，甚是懊悔。今图治更新。此无俟我言，尔等亦闻之也。我既发大军直来，岂肯中途而返乎？尔须速审来降。”

十一月初一日，赵总兵官、刘副将、高副将、王副将率山海关兵四千，来援遵化。八旗合兵围攻，斩总兵官一员、副将三员、参将游击九人，尽歼其众。

初一日，以李凤泽为游击，给与劄付；遣人往送。是日，罗文峪守备李思礼，赍官库册籍来降，朝见。遂擢为游击，给无劄付、赐衣一袭即遣还原籍驻守。

是日，山海关赵总兵官、刘副将、高副将及王副将、参将游击九员率精兵四千，来援遵化。哨率闻知来告，在翼四旗兵及蒙古兵率先进击，追杀之。时汗及诸贝勒率偏师环视攻城之地，遇明败兵至，随截击之。赵总兵官为台吉阿济格所斩，其副将、参将、游击等，亦被全歼。贝勒莽古尔泰生擒明中军一员，来引见汗。汗曰：“可收养之。养人，必有益处。”遂令

薙发。有弃弓归降者，亦收养之，仍给告示，令各还原籍。

初三日，攻遵化城，卯时即克。喀克都里旗伊拜牛录人萨木图【原档案缺】。遵化城高而坚固，犹如宁远。蒙天眷佑，军士无伤，乃我等观天象而行之故也。

喀刺沁之人，无论赏赐，或与之通商，当较前从减给之。八家各按例给之。并命赏喀喇沁汗镶貂皮袄、豹皮端罩、帽、腰带、稀雕鞍马匹。所有诸贝勒设宴宴之。俟此使臣至，速

遣之还。布尔噶图之众，及喀喇沁所有後裔，尽数遣还。在外日久，令各还家，所获马匹，每旗四人，给马六匹乘骑，各以二马驮梨遣之还。

初三日，克遵化城。当攻城时、两黄旗在城北、两白旗在城东、两红旗在城西、两蓝旗在城南，八旗兵列阵，齐竖云梯，呐喊攻城，不移时，即登城克之。城高三丈五，梯长皆三丈，不及城高。惟喀克都里旗之一梯，较他梯高，故伊拜牛录下人萨木哈图先登。登城後，其城主王都堂败退回署，自经而死。其众官兵及男子，尽杀之。命以棺殓王都堂尸。收养原任道员一人、郎中一人。汗以萨木哈图率先登城进击，酌金■犒之。随谕诸大臣曰：“数年来我之军士皆层於攻城，况此城较前所攻之城更坚固。此人宜优录之。”

初四日，宽甸峪口城守备王孙章，因率城中人来降有功，授为游击，给与劄付。

马兰路参将，避出所驻之城，闻城降，来归，因仍为参将。率马兰路城中人归

降之答应官一员、生员八人，各赏缎一、妇人一。擢答应官王宗兆为备御，给与劄付，命收管大安口地方人民。为首归降之生员王云征为擢备御职及为马兰路参将属下中军，给与劄付。赐洪山口蔡备御之子衣一、缎一、付招降喜峰口书，令彼转达，谕毕遣之。

喀喇沁部巴特玛来朝，并献驼一。

初四日，八家各遣四人还浑阳报信。其书曰：汗曰：蒙天眷佑，十月二十六日，我军连夜入边。二十七日黎明前，右翼四旗兵偷袭大安口城，克之。左翼四旗偷袭龙井关口城，克之。均未知觉。敌兵十隧，闻炮声来援，尽击斩之。攻取副将、参将、游击所驻城，招降者九。遂入该城主营歇马。三十日继进，至都堂所驻遵化城北而营。

初五日，著戍守潘家口之归降参将赵宗普仍为参将，给与劄文，仍统原兵。喀喇沁部之兄索诺依之子还时遣之同往。

初六日，赐大安口城参将属下中军赵什，著为守备，并给劄文。大安城既降，携取马兰峪城官库布疋一万一千八百、马四十九匹来献之。

初七日，汗闻伊荪攻城时，炮伤其手，甚重，亲往视之。（原注：伊孙乃一革职小将军矣。）

汗之马饮水时遗失，遂将牧马人，各鞭五十。汗谕侍臣等曰：“我等在来途中，我之良鹰遗失。飞物遗失奈何，时未责及管鹰之人。马岂飞物乎？今马遗失，皆尔致也。是以鞭打之

也。

归降之石门驿驿丞李秀龙，献梨三驮。著该驿丞为守备，给与劄文，赐衣一袭，妇女一人。同来之生员丕许，亦赏一衣一妇。

闻罗文峪民，为蒙古拭民扰害。遂作蒙古字及汉字书传谕曰：汗曰：前曾有旨，凡贝勒大臣等，有掠归降地方财物者斩；擅杀归降明人者必诛其杀人者以抵命；掠财物者，计所取之数，倍偿其主。唆相识作乱者，是鬼蜮也，此不诛何为？

范民良原系潘家口守备属下中军，因就地归降，擢为守备。

蒋进乔原系潘家口守备属下旗鼓，因就地归降，擢为守备。

第十九册 天聪三年十一月

初八日，汗颁谕曰：因克遵化城，自固山额真、甲喇额真及登城士卒，俱以次赏赉。此次赏赉者非以固山额真亲自登城也。乃其督率尽善，设备坚固，方克其城，遂行赏耳。嗣後，诸凡攻城，均照此赏赉。我等经历险远，艰苦至此，已蒙天佑。然此犹佑我之小者，佑我之更大者，将又有在也。此行既蒙天佑，固山额真及各级官员等，勤加官束本旗人员，明白训饬；爱士卒如子弟，若

能晓之以理，爱之如子弟，则旗人视尔等如父母，教训之言，铭记不忘。临阵时，亦愿效命於尔等之前，行则不违纪律矣。如此，则旗人何至陷於重罪乎？倘各旗大臣，不勤加约束，见妄行奸盗者不诛，则纪律松弛，而为恶作乱者益炽；诛之，则曾经效力之军士又实可怜。固山额真、甲喇额真、牛录额真当以此为念，勤加教训所属人员。再者，凡大臣官员等，素日居家时，尔等如何想之岂不想安得一日於汗及诸贝勒前，或行间尽忠效力，以自见乎？何初念顿忘，而一味贪得之，苟且偷安不出行营耶？隐匿己身，以俟上天眷佑，天佑有终，克奏虏功，安可得乎？嗣後，各宜克勤厥职。

初八日，汗御殿，集诸贝勒大臣，赏赉攻遵化城时，率先进击之士卒及督战大臣等。喀克都里，设梯得法坚固，且亲临督战本旗兵先登。汗召喀克都里至前，亲酌以金卮。擢三等总兵官，赏驼一、蟒缎一、缎十九。巴都里指挥本旗兵攻战有方，擢三等游击为二等游击，汗亲酌以金卮，赏缎五。贺儿多，率甲喇攻城，因善射，使本甲喇兵先登。先是，其次任参将职，後以罪革职，令其兄之幼子承袭，至是，令贺儿多袭其兄参将职，汗亲酌以金卮，赏缎五、布二十五。绥和多，率本甲喇攻战，先於八旗兵进，汗亲酌以金卮，赏缎十、布五十、牛马各一，著升备御为三等游击，伊拜牛录下萨木哈图，先於八旗登城，汗召至前，亲酌以金卮，以白身授为备御，准其子孙世袭罔替。倘有过失而获罪，概行赦免，为其家道不致贫穷，赐号巴图鲁，赏驼一、莽缎一、缎十九、布二百、牛马各十。伊拜牛录下胡希布，第二登城，酌以金卮，御前侍卫谭泰赐之，赏莽缎十四、布一百五十、牛马各八。多礼善即第三登城，胡希布、多礼善二人，合授一备御职，胡希布得二份，多礼善得一份。赫臣牛录下多礼善，第三登城，赏蟒缎一、布百、牛马各六。伊拜牛录下毛巴里，第四登城，赏缎布二十、牛马各二。蒙古明安贝勒属下阿邦之子阿海，先登城，因後人不继，阵亡，赏蟒缎一、缎十九、布二百、牛马各十，授其父阿邦备御职。

初九日，赏武官等银卮盅托盘。赏总兵官各银卮托盘一，银裹酒卮二；副将各银卮一，银裹酒卮二；参将各银卮一，银裹酒卮一；游击各银裹酒卮二；备御各银裹酒卮一。

沙河千总王庆来降，进梨两大婆萝，赏千总妇女一，衣服一袭。

十一日，喜峰口参将遣千总二员、把总二员，赉书来降。给以示谕令旗，禁蒙古不得扰害汉人。赐赏参将缎一，衣一，千总，把总各缎一，从者各衣一。

命参将英古尔岱、游击李思忠、范生员统备御八员，甲兵五百，无甲兵三百，留守遵化城。大军自遵化起行，至二十五里外驻营。在驻营地科尔沁蒙古兵杀一降民，劫其衣。汗闻之，命执其人，亲以鸣镝射之。

十三日，大军至薊州，获一生员，令持书往谕驻城道员、军官及庶民降。又获

明兵之一人遂令持书往谕爱塔，桑阿尔寨来降。将行，谕之曰：“将书与彼，事若成，则授以职。”是夜乃过蓟州五里外驻营。

十四日，大军至三河县，获一汉人，令持书招降。

十五日，遣贝勒莽古尔泰、墨尔根戴青、额尔克楚虎尔、台吉杜度、台吉豪格统兵三千人，赴通州河查视渡口处，兼捕哨卒。汗自三河县起行，行二十里，前行诸贝勒获一汉人，送

至汗前，讯以敌兵消息，该汉人告称：大同、宣府二总後官之兵皆驻北边顺义县城等语。遂遣台吉阿巴泰、台吉岳托，率二旗兵，乃蒙古二旗兵往。

是日，渡通州河，驻营城北，获县丞之母及妻、三子、一弟及轿夫九人。

传谕各城堡曰：“金国汗谕绅衿、军民知悉：我国向以忠顺守边，叶赫原属我国。万历帝干预边外之事，离间我国，分而为二。曲在叶赫部，而强为庇获；直在我国，而强欲杀害，属肆欺凌，致成七大恨。我知其终不相容，遂慎而告天兴师。天以我为是，先赐我河东地方。父汗仍欲修了，遣人致书讲和，而尔国不从。继而天复赐我河西地方，仍屡遣使讲和。天启帝

及崇祯帝，复行欺凌，命去金国皇帝帝号，禁用自制国宝。我亦乐於和好，欲去帝称汗，令尔国制印给用，又不允行。故我复告天兴师，长驱至此，破釜沉舟，断不返还。夫君臣者，非养民之父母也。尔明之君臣，不愿修好，乐於兵戈，今我军至矣。用兵岂易事耶？凡归顺之绅衿军民，我必加恩收养；其违抗者，不诛之可乎？此非我诛之，乃尔帝自诛之也。倘谓我国小，不宜称皇帝。古之大辽、金、大元，俱由小国而成为皇帝矣，亦曾禁用其称皇帝耶！而且尔朱太祖，原系僧人，赖天眷佑，起为皇帝也。岂有一姓人登皇帝位，永世不移之理乎？天天运循环，有皇帝而废为匹夫者，亦有匹夫而起为皇帝者。此乃天意，非人之所愿也。天既佑我，尔明国欲去我皇帝号，天其鉴之耳！我以抱恨兴师，恐不知者，以为特强征讨，故此谕知。”

十六日，台吉济尔哈朗、台吉阿济格、台吉萨哈廉，率每牛录甲兵三人，向京城侦察。是日，驻於彼处。是日，台吉阿巴泰、台吉岳托至。离大军十五日，败明大同满总兵官、宣府侯总兵官军，因其兵远遁，斩者不多。获马千馀、驼百馀。顺义县城知县率众来降。

十七日，大军起行，距北京城约二十里，至明帝收马堡驻营。该堡南五里外，有明帝牧马围，颇大，每百二里馀，内有马千馀马，明人已於十七日凌晨取去。管马太监二名，及三百馀人，被围出降。获其马骡二百三十五、驼六，择取优良马骡一百九十五、驼五，留其羸瘦不堪乘骑之马四十、驼一，令善加饲养之。

十八日，驻营。

十九日，驻营。

二十日，大军起行，汗营於北京城北土城关东隅，两翼兵沿东北隅立营。哨兵来告，瞭见明兵集德胜门等语。汗队率右翼诸贝勒，领白旗◆军及蒙古兵前进。又告瞭见东南隅有明兵集结。队遣爱巴里、索尼、白格依传令。左翼贝勒莽古尔泰、台吉阿巴泰、台吉阿济格、墨尔根戴青、额尔克楚虎尔、台吉豪格率白旗◆军及蒙古兵前进。遣人察实集德胜门之兵，乃是大同总兵官满桂、宣府总兵官侯世禄军。汗曰：“令我炮手近前发炮火。俟敌官炮毕，蒙古兵及红旗◆军由西面进击，黄旗◆军，由侧面冲入。”於是，按所授方略，两路进击之，填拥於狭隘处，尽歼之。其遁出者，汗复遣御前兵，尽斩之。左翼诸贝勒所攻之兵，乃是宁远都堂袁焕、锦州总兵官祖大寿军。贝勒莽古尔泰，分兵为三队，台吉阿巴泰、台吉阿济格及墨尔根戴青、台吉豪格率兵前进追杀，时明伏兵四起，前进之四贝勒兵，即行友击追杀。贝勒莽古尔泰、额尔克楚虎尔及随行军士、屡

败明溃卒来犯。巴克什乌讷格、额駙苏纳，率蒙古兵击败另外三队兵。

二十二日，遣归降之王太监赉议和书致明帝。是日，汗率诸贝勒及◆军，环视北京城。

二十三日，驻营。

二十四日，大军驻营北京南苑，凡男女逃窜者，悉招至，给以告示，释之归。

二十五日，自克遵化以来，所获马骡，按甲分给。昔分贝勒各取马三、驼二。每旗给马二十，以资旗内永无马匹者暂骑。汗曰：“如此办理，倘有隐匿，或送於蒙古者，被举发时，加重治罪。”

二十六日，进兵，距城关南二里外驻营。

二十七日，闻我军击败後所馀之袁都堂军，即於城东南隅，安营扎寨。遂令我兵往攻。命兵列阵，逼近而营。汗率诸贝勒及少数随从，往视进攻之处，云、入处坚队。若我军士被伤虽然胜何益？总之，此乃溃散之兵，对於我等又何足为患？遂引军还。

是日，通州之人，备马骡车百辆，赴京城送药。彼返还时，为镶红旗布尔坎哨卒俘获送来。

二十九日，遣杨太监往见崇祯帝。杨太监以高鸿中、鲍承先之言，详告明崇祯帝。遂执袁都堂，磔之。

第二十册 天聪三年十二月

十二月初一日，大军起行，西起良乡，行猎南苑。遂渡浑河，至良乡城东山冈

驻营。是夜，招城主知县降，不从。初二日卯刻，正蓝旗光登，即克其城。尽诛军士。收养之生员六人。

是日，遣石廷柱、龙什，招降房山县知县，遂引生员三人见汗。是日，纵略良乡城周围，俘获甚多。

初三日，遣自房山县城来降生员三人还其城，命石廷柱送之。

是日，出略，越宿而还。

初四日，先是，遣蒙古两旗兵堵截明运炮兵。至是，遣人来奏汗，攻取固安县，尽歼其军士。

初五日，赐汉人王富缎衣一袭、钱一两，令持汗之印文，致张总兵官。

是日，每旗遣库使一人，往收固安县城金银财帛。

是日，以掠获马骡，赏甲兵各一，并择壮牛赏甲兵各一，汗亲临视赏。其余劣骡牛驴，按分分之。八贝勒取其羊。其山羊，赏众备御各二。

初六日，赏高游击、赵游击、鲍副将、宁生员布八十疋，令制团帐房。

初七日，由固安县选美女二十，进献於汗，而汗均赐与诸贝勒。

初七日，阿山、劳萨出哨，击溃明哨卒近二百，杀九人，生擒四人，获马十一。

初八日，因总兵官康古里、不与袁都堂军接战，论罪。削总兵官职，夺其一牛◆诸申，给其弟喀克都里、备御郎球、备御韩岱、亦因此未攻袁都堂兵，削职，夺其俘获。游击鄂硕，

应拟削其游击职，因其父功，免削职。

初九日，驻良乡城秣马。时汗谕诸革职官员曰：“自革职以来行为，贝书呈报。”各革职官员等，遂以其功贝书奏闻。汗以乌拜为一等参将，图赖、苏鲁

◆为备御。音达胡齐，因攻遵

化城阵亡，追授备御职。

初十日，赏有职官员，每备御银二十八两及缎衣二十五袭。

是日，祭纛於良乡城东山冈。是日放哨，获乘马汉人四名，送来。

十一日，库尔禅、白格依、穆成格、喀木图，赴蒙古兵克取之城，赏蒙古有职官员银两衣物。有职官员，以赏衣礼，叩谢於汗。遣叶臣谭泰、郎球等十六人前往捉生。汗命自良乡城搜掠，此次济浓及奈曼部洪巴图鲁亦随掠，因未请於汗，违法擅携，夺其所得衣物，给与有职大臣等，硅其马骡按份分之。

天聪三年己巳，十二月十一日辛酉。金国汗备陈牛、香、布疋，致祭於大金太祖武元、大定二帝神位前，曰：当闻二帝功高德盛，中心恟怀，梦寐景仰。今统兵至良乡县，知二帝陵寝在焉。虽时异世殊，而春秋奉祀，至今称颂弗衰，诚所谓德愈久而弥光也。兹备祭物，特遣贝勒阿巴泰、萨哈廉代祭，并自予

怀。我世守大明帝边界，以示忠信。明万历帝，无故害我二祖，彼虽出此，我犹未怀仇，仍尊之为君，同辽东副将吴希汉，刑乌牛白马，盟誓天地，竖碑於边界，约曰：汉人出边者诛之，诸申入边者诛之等语。既盟之後，直道自守。及我与叶赫搆兵，彼曲我直，然明万历帝，不以公道区处，反偏助理曲之叶赫，陈兵边外，代为守御，屡欺我理直之满洲，致成七大恨。我见其不能相容，必欲见害，故告天兴师。天不计国之大小，唯论事之是非，遂以我为是，以大明辽东迤东之地畀我。後我复遣人欲和彼以为彼败我，如太山之压垒卵，藐视我如禽兽草芥，欺凌不已，故复兴师征之。天又以河西地之畀我。後我欲息兵，享太平，开诚布公，不作诡计，屡遣使议和。大明崇祯帝，更肆意欺凌我，欲索还天畀我之地，去我帝号国宝。我云天赐之地，不能退还，可去帝号称汗，不另制宝，令尔造印与我等语，彼复不从。我乃愤而发兵至此。至降城居民，凡其诸物，秋毫无犯，唯诛其军士之抗拒者，克其不降城堡。其城堡之不降者，此非我乐於攻之诛之也。皆大明帝妄自尊大，欲和而不从，不啻彼自诛之自攻之耳！我之愤恨虽有過於勾践，然意不在於夫差。观形势，自然如此。天实为之，於我何干？今虽如此，我犹安分守纪，仍欲议和。乃彼置若罔闻，特其国大人众，蔑理违天，如枘凿之不相入。故披沥悃忱祭告，惟乞二帝英灵明鉴而默佑之。

十六日，大军自良乡县起行，趋北京城。时沈副将率兵六千，迎战於浑河芦沟桥。固遣右翼五旗兵进击，不移时，击败之，擒拿官一员，所获马匹甲胄，取其善者，■其劣者。大军

行至距北京二十里外，见有明兵一营。命左翼五旗兵进击，不移时，又败之。是晚营於北京城西南隅。遣副将阿山、游击图鲁什，往视环城敌兵。阿山、图鲁什回告：我等执人讯之，供称北京城永定门南二里外，有满桂、墨云龙及麻登云、孙祖寿四总兵官领马步兵四万、结栅木、四面排列枪炮十重等语。我兵不可惮劳我等十旗行营兵列阵，呼喊齐进。阵斩明总兵官满桂、孙祖寿、副将、参将、游击三十余人等，千总、把总无数。生擒总兵官黑云龙、麻登云及参将一人。明兵发枪炮如雨雪，我军进击无一死者，岂非天佑乎？

十八日，以阵获马匹六千，择其善者，先赏给八大臣、众总兵官及副将各一匹。时诸臣奏云：蒙天眷佑，赖汗洪福，连败大敌，所获诸物，汗与诸贝勒不先择取，【原档残缺】取等语。汗曰：“我命尔等攻敌，明兵枪炮发时，我为尔等心甚忧悔。幸蒙天佑，尔诸臣并未被创，击败敌兵，虽加赏赍，我犹以为不足也。”论毕，汗只取劣马一匹，为首大臣，各赐良马一匹。诸备御及旗长，各赏马一匹，其余马匹等照甲分给之。

是日，遣巴克什达海赉书与明帝议和。

十九日，大军起行，至北京城西北隅立营扎寨。

二十日，科尔沁部土谢图汗还，命阿山、叶臣率每牛录■军二人。送之出边即还。

是日，大军起行，对着北京城北德胜门驻营。

二十一日，图鲁什、席尔纳所率八旗哨卒遇明京城兵，斩百人，获马七十八匹。

二十二日，遣台吉阿马泰、台吉济尔哈朗及台吉阿济格、台吉杜度、台吉萨哈廉、额驸揭古利等往掠通州一带，焚毁船只。

是日，遣巴克什达海、爱巴里赍书二函与帝议和，一置德胜门，一置安定门。

二十三日，席尔纳、营萨，遇明兵二百人出京城，击败之，斩五十人，获马四十六匹。

二十四日，以蒙古自固安县驮来布疋，赏给受伤之人。

二十五日，往掠之诸贝勒还。出掠之日，通州一带，人各溃散，遂入张家湾城，掠取财物。所获整缎、美缎衣物，由八家分取之。其馀缎衣，赏给蒙古十旗官员，其马牛骡，按份分之。

是日，遣都司一员、生员一名赍与明帝议和书，赴安定门。

先是，命备梯楯，欲攻北京城，至是停止攻战，二十六日起行，渡通州河驻蹕。

二十七日，台吉岳托、台吉萨哈廉、台吉豪格率每牛录■军五人、每行营兵十人，径图永平城。各行营兵渡三河而营。汗率两大贝勒和■军及炮兵，往观蓟州城情形。时有明步兵

五千，自山海关来授蓟州，追至距城南二里外处。明兵见追，不及入城，遂立营，排列车楯枪炮以待。我军冲入，尽歼之。是役也，游击乌儿坤、游击额儿济格阵亡。

二十八日，营於蓟州。

是日，■送科尔沁部土谢图汗之叶臣、阿山返还。

是日，参将英古尔岱，自遵化遣人奏云：“汗招降之石门驿、马兰峪、三屯营、大安口、罗文峪、汉儿庄、郭家峪、洪山口、潘家口、及我等後招降之滦阳十一城人俱叛。密云军门

及蓟州道合兵夜至遵化，四面夹攻，我兵出城击敌，斩杀甚众，敌不能支遂却。次日，见明马兵列阵，我兵复出欲战。明骑兵退入其步兵营，止斩其殿後兵五人，生擒答应官一员。是夜，明兵退。翌晨，我兵蹶追之，殿後【原档残缺】。

第四函 太宗皇帝天聪四年正月至四月

第二十一册 天聪四年正月

天聪四年正月，汗赴山海关，留台吉齐尔哈朗、台吉萨哈廉、办理永平府事务，并将所办事宜载入两黄旗档册内。

初六日，擢永平道员白养粹为都堂，给劄副云：金国小敕曰：“白养粹，尔原系革职之道员。我当闻尔才能出众。城克之日，首先薙髮来降，故擢为都堂，命尔管理永平所属地方。尔

须尽心筹划，勿负我意。依尔国旧例，不以本地方人为本地官员。我以为正直有德者，治理本地方事务，则熟谙风俗人情，有何不可。尔务奉公守法，爱惜军民。如此则远近自然信服

也，尔须谨慎。”早知白养粹品行恶劣，然用人甚急，暂命管理，亦属失误。

赐沙河堡卜游击劄付云：金国汗敕曰：“卜文焕，尔原系革职游击。我承天命抚绥百姓，卒兵前来。固永平军不降，遂攻取之。我念尔率众来降，授以游击职，令尔办理沙河一带事

务，迁安之【原档残缺】，散匿村寨之兵民等【原档残缺】招降。若能仰副我意则复擢用。”

授孟乔芳以副将职，并给劄付云：金国汗敕曰：“孟乔芳，原系革职副将。我承天命，欲安生民，故率兵前来。因永平之众不降，遂攻取之。我不念尔罪，授以副将职，待出官缺，

复录用之。尔须尽忠图报，勿负我意。”

授杨文魁以副将职，并给劄付云：金国汗敕曰：“杨文魁，尔原系革职参将，我承天命，欲安生民，兴师前来。因永平人不降，遂攻取之。我不念尔罪，仍授以职，待出官缺，复录

用之。尔须尽忠图报，勿负我意。”

授杨声远以都司职，给劄付云：金国汗敕曰：“杨声远，尔原系都司。我承天命，欲安生民，兴师前来，永平人不降，遂攻取之。我不念尔罪，仍授都司职，待出官缺，复录用之。

尔须尽忠图报，勿负我意。”

是日，检阅兵丁，其本城泛兵，给与马匹甲冑弓矢，交杨、孟二副将领之。其外来後兵，尽收其军器，只身放还原籍。其遣回之兵往昌黎攻战，使昌黎得免。

初七日，开城门，从城外庄村百姓，各还其家探望。

初八日，诸贝勒入城办事。时张知县呈书诸贝勒云：有周生员家人李顺旺，扬言尽屠众人，尔等宜在被屠前先死等语。遂执李顺旺，梟首示众。

是日，有名金有才者，自称通诸申语，与杨副将相门，又与村民肆行相门。诸

贝勒闻而命诛之，将其首悬於街示众。

是日，命白都堂遣人给以招降书及令旗，往各地招降。

初九日，台头营副将欲降，遣张国良业请札付令旗，给之，於当日遣还。其札付云，金国汗敕曰：“我承天命，欲安生民，兴师前来。台头营副将王维成，见我书，即率城中人归降之，故仍授以副将职。尔须尽心管理台头营一带人众，尽忠信图报，待出官缺，复擢用之。务要谨慎，不得懈怠，勿负我意。”给陈户部札付云：金国汗敕曰：“陈慈新，尔原系户部。我承天命，欲安生民，兴师前来之招永平降，不从，遂攻取之。今尔陈慈新还家，未还，故仍为户部。尔须尽心效力，勿负我意。”

鞍山堡千户钱奇志，以牛二来请令旗，却其牛。令白都堂给以招降书及令旗，遣之。

给张知府札付云：全国汗敕曰：“张养初，尔原系知县。我承天命，欲安生民，兴师前来。因为永平府人不降，遂攻取之。尔张养初，深孚众望，特赦尔罪，升为知府。尔须忠信图报之，尽心效力，勿负我意。”

迁安县知县朱云台赍降书至，给以知县札付并招降书令旗；遣之。

闻苏布迪入边掳掠归降汉人。二贝勒遣人致书曰：二贝勒致书於苏布迪。为何杀掠我降民？尔一表人才，而来犯无敌。实尔先启衅端矣。我绝不轻贷，命将所掳妻子，尽送还原籍，

尔等亦永返家，否则严惩不贷。栾州革职守备李继全来降，十一日遣之还，乃令李继全仍为守备。升原州同张文秀为知州，

遂遣之。该人报称：村中光棍等，皆行抢掠，所掠仓粮有一万九石，库银有二百四十五两。

十二日，给建昌参将札付云：金汗敕曰：“马光远，尔原系参将。因率从来降，擢为副将。尔须效忠书职，勿负我意。”

给建昌中札付云：金许敕曰：“白彦，尔原系中军，因随马参将来降，擢为游击，尔须效忠尽职，勿负我意。”

金国许敕曰：“建昌孙绍业，尔原系中军。念尔随马参将来降，擢为都司。尔须效忠尽职切勿负我意。”

是日，永平城通判张尔云，因不薙发，被斩示众。

十三日，迁安县知县一人、指挥一人、典史一人来降。

十四日，给朱知县札付云：全国汗敕曰：“朱云台，尔原系迁安县知县，因率众来降，仍为知县。尔须竭诚书职，善则复行擢用，勿负我意。”

指挥李印宗及留守城潘玉昭、徐贵引三人等，合给一札付云：金国汗敕曰：“李印宗、潘玉昭、徐贵三人，原系迁安县指挥。念前来归降乃仍授原职。尔等须竭诚尽职，善则复行擢用之，用负我意。”

给严典史扎副云，金国汗敕曰：“严恭，尔原系迁安县典史。念随知县来降，仍授原职，善则复行擢用，勿负我意。”

十五日，开知府仓库，谭泰、库尔禅、索尼、鲁克依、鲍副将、宁生员等人，前经察验报银两万两，已交付谭泰；知县库银五千两，令交付库拜。

十九日，平民马秀石，至刘家营招降。先令其在彼亲戚薙发，其余民人招之不降，并杀薙发人三名。马秀石遂遁回，以不降等情禀告诸贝勒。

二十日，以牛八十二，交付张知府，令彼散给民中无牛者，以资耕田。

二十二日，遣大臣四员，持书往谕归降各村及时耕种。

建昌马副将所辖士率一千九百七十八人，赏银一千九百七十八两。又千总、把总十一人其各赏银二两。共赏银两千两。

二十三日，达尔汉额驸率每旗官一员、每牛录甲兵二人，前往抚宁一带侦探，生擒二人携还。其同伙十人，皆步行，杀六人，二人入城，执二人携还。被俘者，一系东山堡逃人，

一系抚宁本地人。携彼等报称：不令祖总兵官入城，仍於城外掘壕，立板为挡牌，内砌二石人形等语。据闻军士日给粮两小升，马日给三升，因无黄豆，取本地粮给之，又因无饲草，往二三十里外之村寨，取而秣之。其平民皆迁往於山海关外宁远一带。禁纪若见我兵，则绝不可出城等语。

二十五日，永平卫掌印指挥陈景华，携龙卫掌印指挥王庆义，东兴左卫掌印指挥陈延美等，此三人原系指挥。不念其罪，仍授原职。

第二十二册 天聪四年正月至二月

二十六日，擢建昌张文贤为守备，命驻守边门冷口。

是日，闻祖总兵官之弟在右门。固山额真永顺、噶尔萨、图穆布鲁、沙努喀、阿尔津、星讷、硕占及我汉官王游击、白游击领兵五百人往捕，祖总兵官弟遁，获其同族史弟八人及妇女十三口携还，至村民，俱令薙发归降。

二十八日，卜游击往寻其妻孥，不得而还之，其随从八人所乘马匹及衣服，悉为喀喇沁掠去，从者书离散，止有一人随之还。遂给衣一袭、马二匹，遣往迁安县。是日，高尚书之兄

来寻其妻孥。

二十八日，滦州诸大臣致书云：於二十七日，图尔格依、高游击、库尔禅，率每旗官一员及兵三百，往乐亭侦探消息。距滦州五十里外亭凌河各村，有持棍

枪者百余人，遂令薙发，

俱留於彼。收生员一人，给以告示，遗之。将晚至乐亭，乐亭四门皆闭，城上备置滚木。由诸贝勒所遗之书及我等所缮之书各一函，曾遣人一并送往，亦无恶言相答，招之又不出，但云尔等稍待，我即答书等语。候二时久，书亦未见送出。因天已晚，我等遂还。时该生员，向城奔去，遂擒获之。复由城前，获一人还。城外各村，未薙发者甚多，我等秋毫无犯。

二十九日，二贝勒致书於滦州，书曰：凡奉差之人，其亲戚父母兄弟，可以善言抚慰之。再，察其差出未归者几人，每人给银二十两，即与其父母兄弟近亲。若有奉差劳若而归者，

则记其姓名於册。至於往他处运粮草时，抢夺降民■物者，尔等谅无不行约束之理。我等再谕附书寄去，谕尔等宜严加管束。再宜侦探乐亭一带消息，倘擒获其人，仍付书遣之。遗书一事不得有误。致书毋怠、书岂疲倦耶 谅彼得知我等常在此不还，心有所思耳！

是日，二贝勒遣人奏言：乐亭後叛、两次遣人往乐亭侦探消息，竟抚一人回报。故於二十七日，令驻守滦州四旗下官各一员、高游击及库尔禅、加之图尔格依率兵二百往亲之。据报乐亭四门皆闭，城上备置滚本等语，我所遣之人至乐亭投书，亦无恶言相答，招之亦不出城但云尔等稍待，我即有答书等语。我之人等候良久，不见送书来，遂领军返回、又访察祖总兵官消息，据擒获永年人云在山海关等语。擒获滦州人云在昌黎等语。又闻祖之族人在距永平三十里外一村内等语，遂遣人取至，该群人内有祖之兄子一人，子二人，亲戚三、四人，俱未令之薙发，遂给与房屋居住，并监守之。拟遣其家一往探，又遣巴都里、金副将、鲍副将、索尼 鲁克依往邀请迁安县郭侍郎。至其家，其妻孥族属俱在，而郭侍郎一人出避於外，不在家，诸臣遂携其妻妾四人及幼子至永平，给与房舍，付知府养贍之。二十八日，迁安县知县遣郭侍郎兄子至我处。遂遣彼访寻其

叔，以臣等言宣谕之。是日，卜游击以该寻妻子不得，来见我等。迁安之人，因从郭逃，恐加以罪，怀疑畏罪。遂令卜游击持告示往，抚谕其众，■期而还。再者，卜游击随从有逃者，

亦有为蒙古所杀者，止余一人，衣服马匹书为蒙古掠去，衣敝衣、暂借人马乘之而归。因请衣服马匹我等遂给衣一袭、马二匹，暂行骑用之，弃努去时，并无痘疾，弃努去复，诸申中有

三人患痘疾。再者，喀喇沁部仍在抢掠降民，我等将遣人往驱之。

是日，郎色牛录下诸申一人，白山海关逃来，据该人称：祖总兵官仍驻城关，人无食粮。而马无草料，往三、四十里外取而秣之。由我处逃归汉人，悉饥

饿殍毙等语。

二十日，汗自遵化致书曰：“二十一日，临至遵化之日，由北京新遣兵部尚书刘之纶率副将八员、游击十六员、都司十六员、加之马步兵八千人，编为八营，至距遵化十五里外立营。

我兵战败其五营、斩其兵部尚书、副将五员、游击九员、都司十员，并尽歼其众、无一脱逃者。生擒游击一员、守备一员。有副将二员领其二营兵，往围布尔噶都所驻罗文峪，为布尔噶

都所败。斩副将一员、游击二员、都司二员，尽歼其众，生擒副将一员，游击一员，都司二同、参谋一员，解至汗处。止一营兵乘夜遁去。问讯所获官员等，称察哈尔率兵二万，至大同

界口请赏，咸云倘不给赏，即行征讨等语。又云我军来後，京城狱内千人，焚烧牢狱，叛向我军，冲出城门，门守发觉，悉行拿获等语。又云执尚书二员、郎中四员，用刑时，其郎中二人殒命。问何故拿获，云因与我国合谋，以土为炮弹，是以执之等语。又革密云刘军门职卫，执蓟州张总兵官，解往京城。及至遵化之次日，赴马兰营，环城屯堡，尽焚之。其守城明

兵尚在。因城小不可久留，大安口、大安营驻军，悉已遁去，村中居民，寥寥无几，遂移沙木巴部民来往。洪山口已降，城主蔡通，薙发来降，赏马一匹、遣之还。三屯营、汉儿庄叛变。喜峰口、潘家口尚无消息。尔等来文未提及建昌，谅建昌已降矣。建昌所属村堡是否全降，驻建昌之兵有若干，当据实奏闻。

谕台吉济尔哈朗、台吉阿济格、台吉萨哈廉曰：“尔三台吉，遣侍从二十人，乘尔马匹，向山海关探信。再命降民，从速耕种。再谕其不愿耕种者，我等不信之。军马皆肥壮与否。

至粮草仓库，令我方人，妥加看守。若遣人奏书，务於初五日由彼处起程，直抵三屯营，由此遣人往三屯营接迎，来人务於晚间赶到三屯营，由此往迎之人，迎於三屯营附近狭窄处。”

二月初一日，命驻图鲁什、席尔纳等哨地每旗遣官一员，率每小旗护军一人探马兰峪情形。

是晚，汗燕从，与众人提及攻取永平城副将阿山、叶臣、及二十四勇士事。汗曰：数次冒火，奋力登城取之，乃我国第一等勇士也。二十四人，无一阵亡，俱无恙者，乃上天眷佑之也。攻战之次日，我召二大臣及二十四勇士进见，时我心怆然，几不能忍。前已有旨，此等猛士与巴图鲁萨木哈图及各城先登超众之勇士等，勿令再攻他城。闻攻昌黎萨木哈图又参战等语。嗣後，勿令此等勇士攻城。

初一日，闻喀喇沁蒙古至迁安抢掠。遂遣人致书云：二贝勒致书於喀喇沁部众台吉、塔布囊等。若奉汗命而来，汗即营於庄喀，可往朝见。汗若有旨，即遵行之。若非奉命而来，令速返回。倘在此不往，则我方之人，畏惧尔等，致误农事，我等亦不容尔等留此，必调兵驱逐出境。若有谁愿来见我等，可酌量遣人来此见毕返还，勿疑我言，当速行之。

初一日，自滦州遗书云：聚集粮草，已於初一日完竣。军士之马匹，原壮者更加肥壮；原瘦者续渐长膘。现有匠人四名，不善造梅针箭。诸申匠人，每旗皆有一二，每旗造制得梅针箭二、三百枝。

是日，自滦州遗书云：多璧遣人来，言高尚书在安家寨，可否取之为我办事等语。我等差遣七人，生员二人，各赏银三十两，书办一人，赏银二十两，快手各赏银十五两。昨日，即三十日，遣往乐亭之滦州知州欲辞其职。听其言谈，彼所惧者，如若做官，必杀其家眷。二贝勒仍欲留其任乎？抑准其辞职耶？若罢其职，择一贤能官员遣之。

初二日，致滦州诸臣书云：“知州欲辞职，暂勿允准。尔等云有来归者，欲赏给牲畜等语。其所方极是，酌情拨给之。至高尚书，可遣我兵二百人、大臣一员、每旗官一员，往彼地取之。并催彼地人民，从速耕耘。寇游击可与前去这在臣同往。”

初二日，前往三屯营、潘家口、喜峰口、汉儿庄纵火携掠之叶臣、译泰、布尔海、龙什及韩岱、苏纳额驸、邦素、胡希布、布彦岱、图尔沁、图善、范生员及阵获丁副将，斩人五百，招降潘家口，其城主金有先率众来朝见汗。时汗曰：“尔原系潘家口守备，他城皆叛，尔未叛来降。”故擢为游击，并赏马一匹，银十两。

图鲁什、营萨、席尔纳、席特库、沙尔虎达、克宜福率八旗下每小旗护军一人，往追明哨率，抵石门驿，获马十五，生擒四人乃还，共斩百人。

第二十三册 天聪四年二月

初三日，遣人致书云：二贝勒曰：滦州一带俘获人口，其未婚少女及家奴，勿全给还，待来告索还其妻及兄弟亲戚时，取之交与汉人可也。

初三日，蔡通原系明洪山口千总，我军克洪山口後，以洪山口无参将，擢千总为守备，兼管参将事务。其後，大军前往北京，各地降民皆叛，彼亦随众叛。及大军还，彼先众来降时，三屯营总兵官遣人来不纳令退。又与西兰圆率兵往攻潘家口，殊属诚心归顺，擢为参将，并赏马一匹，银十两。

金有光，原系明潘家口守备，至是擢为游击，并赏马一匹，银十两。

魏德礼，原系明潘家口平民，我进兵後，三次奉差递送奏书。大军往北京後，潘家口叛变。旋师後，遣人招降，彼先縋城降，并招潘家口归降，故擢为守

备，并赏马一匹。

蒋进桥，原系明潘家口守备下旗鼓，我进兵後，因递来潘家口降书有功，擢为守备。大军往北京後，潘家口叛，旋师後，遣人招降，彼先缒城降，并招潘家口降，故仍为守备，并赏马一匹。

初四日，乐亭南三十里外，推城、邱口庄二村，辛传顺、胡谟印、唐元宣、李文寅等五人，领其村人薙发归降，前来叩见，并献骡一，乃却之，赏银十两，给以告示及令旗，遣之。

初四日，札鲁特部诸贝勒，献汗上等马四十三，驼一。

初五日，致遵化书云：钦奉汗命，於初一日，遣人三十，前往捉生，未得其骑马者探而得其步行者，讯之云，祖仍驻山海关，抚宁驻有副将四员，一曰朱梅、一为祖之弟、一姓马、

又一姓黄，已与内地不通信息等语。再我两处所有军马，其头等者，膘肥体壮，羸弱者，再饲养十日，无论何往，可以乘骑。甲兵所需粮草，皆已获得。建昌一带已降与未降地方数目及兵丁数目，皆已缮入汉文册内。再我等曾欲遣使於祖。又恐谋事草率，遂候汗谕，曾命建昌驻军，赏给银两，现已遵旨赏给。各总、把总，各赏银二两，其银由马副将亲往贵赉。马副将往取家眷，闻已离北京，自海而来。其原先遣派之人已至，已於初四日，遣人前往相约定地迎之。至於我军马匹，十匹之中，七肥三瘦。

初五日，汗与诸贝勒会审众兵同意都堂兵交战於都城南关东门时，为袁击败一事。时汗谕诸贝勒曰：“前已有旨，其攻城先登而授职之人，嗣後我等勿得再令攻城。彼等既捐躯建功，复令攻战，欲何为。此等有功者 当留在诸贝勒、固山额真左右，唯遇众人齐战时，随众进战。若彼欲战，亦当止之。即或厮率中若有一二次率先登城立功者，亦不可再令其攻城。将此旨意，令传谕驻永平、滦州诸贝勒大臣及众人知之。”

据来报，汉儿庄千总一员率四十人等进入潘家口後叛等语。遂遣副将阿山、杨善、龙什率每旗护军营大臣一员，每小旗护军二人，并喀喇沁部岱达尔汉之兵二百，西兰图之兵一千

往击。

遣每旗护军五人，每小旗额真一人，以刘哈为首，往侦探三屯营消息。

驻永平众台吉致书云：钦奉汗命，於初一日，遣人三十，前往捉生，未得具骑马者，而得其步行者，讯之云，祖仍驻山海关，抚宁驻有副将四员：一曰朱梅，一为祖之弟，一姓马，

又一姓黄；已与内地不通信息等语。再我两处所有军马，其头等者，膘肥体壮，羸弱者，再饲养十日，无论何往，可以乘骑。甲兵所需粮草，皆已获得。建

昌一带已降与未降地方数目及兵丁数目，皆已缮入汉文册内。再我等曾欲遣使於祖，又恐谋事草率，遂候汗谕。曾命建昌驻军，赏给银两，恐已遵旨赏给。千总、把总各赏银二两，其粮由马副将亲往赏赉。马副将往取家眷，闻已离北京，自海而来。其原先遣派之人已至，已於初四日前往相约地迎之。至於我军马匹，十匹之中，七肥三瘦。

是晚，汗召麻总兵官、贾郎中、杨副将、孟副将、臧游击五人至御幄赐宴。汗曰：“明帝视如许将士之命，竟同草莽，常驱之於列地。再我屡遣人议和，竟无一言相报。”麻总兵对曰：

“明帝年幼，执政众臣不忠，各图自保。议和之事，惧不敢奏。奏之而听固为善矣，倘或不听，亲族诛灭，故不敢言。”汗曰：“若然，是天赐我机也，岂可弃之而去。但驻兵屯守，民不得耕耨，何以为生？且夫山海关、蓟州，防守坚固，徒劳我师，攻之何为？惟当深入内地，取其无兵之空城可也。”

初六日，白都堂、崔道员、张知府奏请贸易。二贝勒曰：“其人马牛骡驴羊及膻羊，照例在楼下纳税交易。令诸申大臣二员、汉人大钟臣二员，居彼具文抽税。凡物遗失，务将遗失

物件颜色，先告知固山额真，遵循固山额真之言寻觅其遗失之物。若不先告知固山额真，失主即认之，亦不与也。”

是日，自滦州致书云：遣往乐亭之人，尚未返回，据风闻已於初二日薙髮等语，其家信尚未闻知，欲再遣人探信，然未得合适人选。滦州一带村堡及城内，来人甚多。李备御今因无耕畜来请，大臣等议给无主幼骡二。城南无主之田，欲高游击与我二人，以我牛驴耕种，若不获准则罢。张知府患病，城内之事，无人管理，二贝勒可否议遣幹练官员来替。

是日，前往潘家口之副将阿山、杨善、龙什等致书云：“我等启行，至洪山口，天色已晚又由此前行，距潘家口十里外驻营。翌晨启行，遂遣我所携守备一人，并二人传谕：汗之大军

将赴汉儿庄，现已至此，令尔等来见诸大臣等语。时已叛我之万姓二人出城来降，并报称，有一千总率兵四十驻於城内等语。我等遂以前赴汉儿庄，途经此地就食等语诱骗，陆续入城即夺其城门，沿城而立，斩千总一人，杀三十三人。我等将迁移之户口，分别以待，至於容匿千总之万姓二人，作何处置，候汗下旨。”汗曰：“潘家口事务，宜照前信办理。勿杀万姓二人，亦取其户口迁来。再尔等返回之前，宜侦探喜峰口消息。”

是日，赏贾郎中，范生员各骡一，以资乘骑。又赏附近降民及差役骡二，以备差遣时乘骑。另有千总二人，各赏马一。

赐喀喇沁部页贝勒马六匹。

遣图鲁什、劳萨，率每甲喇■军三人，前往大路一带捉生。

前往三屯营捉生之刘哈，杀二汉人，生擒三汉人解来。

是日，汗曰：我诸贝勒大臣等，仰蒙天佑之，凡事皆当处之以义，毋食黷以利己，毋偏庇以徇人，则在下之士卒悦服，天亦嘉之。夫事因不知而错误妄行，犹出於无心之过。若如喀

克都里，不明事理，令其本旗巴图鲁萨本哈图，乃为本牛录人运取栅木，以劳苦之也，复令往攻昌黎城。凡贝勒诸臣，视本旗效力营苦之人，即当如为亲其劳，而惻然怜悯。若不怜悯，虽为亲友，亦不愿尽忠效力矣。昔免起吮其卒之时，卒之母哭曰：“吮此子之父之痛，父遂歿於阵；复吮此子之痛，恐如其父歿於阵也。”似此等小卒，不幸一死则已，幸而得生，为汗及诸贝勒建功之业，而一次奋勇出众者，再遇攻城时，纵有攻城之心，切不可复令之往也。

初八日，遣书於滦州云：催滦州人，从速耕种。所请官员，兹将遣往。再将此薙髮书，令刻字匠刊刻，无论何也，凡获未薙髮之人，即令薙髮，付此书遣之，再将尔处所有戏子，悉行遣来。至於尔等所获牲畜，分四旗收养，所得财帛，送至於此。

是日，遣叶努率十六人赍书还沈阳，书云，汗乃谕曰：岳托、豪格等去後，有尚书一员、副将八员、游击十六员、都司十六员、卒兵八千，我等将至遵化之日，由明官至距遵化十五

里处、分八营而立。我军遂败其五营，斩尚书一员、副将五员及游击、都司等，尽歼其众。生擒游击一员、守备一员。有二营奔往布尔噶都所驻之地罗文峪，为布尔噶都击败，尽歼之。

乃生擒副将一员、游击一员、都司二员解至。再降我而复叛之洪山口、潘家口，至是复降。潘家口所有富户，已迁至遵化，其贫穷者仍留原处，交与西兰图安置。大安口驻军悉已遁去，

其馀氏寥寥矣，故令沙木巴驻守。尔前来之诸贝勒，盼我等速还。若不秣马，俾之壮，不得即行返还。惜所获马匹尚未至。务令治愈马疮，俾妥为督促喂养。因永平有军情，遂至遵化，

遵化军情更甚，故我等将士、尽留於彼，只身速还。待我等将至，尔等起行前来可也。

第二十四册 天聪四年二月

初九日，二月勒致书於科尔沁部云：前致书云：所请官员，即将遣往等语，今著停止，无需更换。高侍郎处，尔等前去，善言说之。观其情形，诚属染疾，则令其下级官员暂替；若无疾病，故意推诿，则尔等以言劝之。若革其职

，必致他人效尤，行之不得也。是日，赏祖总兵官之孙一人银二两，於已刻遣往祖总兵官处。

初九日，前往捉生之图鲁什、劳萨、席喇纳、席特库、布彦、苏儿德依、克宜福、沙尔虎达，击败明哨卒，获马十七匹、生擒二人解来。以所获马匹，赐图鲁什、劳萨各二匹，席喇纳、席特库、苏儿德依、布彦、克宜福、沙尔虎达各一匹。

额齐玛、塔哈布、邦素率每旗■军一人，送信使。

前往办理潘家口事宜之阿山、杨善、龙什等，收编人口二百四十八户，男西六百、官布一万四千二百，携之前来。其无力贫穷男丁二百五十人，留於潘家口城，令西兰图之部众入城居住。

出略之巴克什乌纳格来书云：据来报，恩格德尔额駙之戴青等，遇明步兵约三百人，立营荒村，我等纵兵击败追斩时，有明骑兵三千人，自玉田城出，追我前哨孟格依至，我军诱之

至镶黄旗、正蓝旗驻地，我兵列纛欲进，明兵见我纛，随即遁去。我军追击其後，获马百匹，其俘获无多，我兵损三十人等语。

二月初九日，遗书明帝曰：金国汗上书於大明国皇帝：以我思之，师旅频仍，互相诛戮，而天生之民，因此罹祸。我等自身，亦不获安宁。我念及此，欲盟诸天地修好，使我两国军

民子孙，世世享太平也。不然，何时罢兵而享太平耶？故缮写议和书，遣人赍往。惟尔等熟计而明示之。又致书蓟州各宦曰：若我不愿议和，兴师征讨，专事杀掠，则尔等官兵，疆场捍御，为帝捐躯，理所应当。我屡欲修好，而尔帝不从，官兵之劳若，国民爷子夫妇之离散之，田地之不得耕耨，悉置不念，视将卒犹如草芥，锐意攻战，此无庸我言，尔大国岂无智者，当自思之。

致明国诸臣书曰：我欲罢兵，共享太平，屡遣使议和，惟尔等不从。在此战中，将卒被诛，国民受苦，实尔自相戕害也。我前曾六次致书京城议和，意者以城下之盟为耻，抑冀我兵之速退为幸，故不作答。夫得失者机也，天既赐我良机，我为何弃之而去？我将於天所与之地，耕屯以守，尔八府之民，岂能安心耕种之？纵得耕种，知谁为收获耶？尔等宜勿胶柱，务识权宜。今我两国之事，惟和与战，别无他计也。和则国民速受其福，战则国民罹祸，何时可已。蓟州官员，尔等与上级官员商议，启迪尔帝，速议和好之事。先时官员皆诬君轻敌，乃不允议和者，或被战死，或被尔帝所杀，此外，曾有一建立功名者乎？我素养无诡谋，惟以至诚相告。如执以为不可，是天运使之然，我亦无可奈何矣。

初十日，由遵化遗书云：二月初五日，汗与诸贝勒会审众蒙古兵，同袁都堂交

战於都城南关东门时，为袁击败一事。时汗谕诸贝勒曰：“前已有旨，其攻城先登而授职之人，嗣後，我等勿得再令攻城。业已舍身立功，再令攻战，欲何为？此等立功者，当令在诸贝勒、固山额真左右，唯遇众人齐战时，随众进战。否则，若彼欲战，亦当止之。即或厮卒中，有一、二次率先登城立功者，亦不可再令攻城。将此旨意，务必传谕驻永平、滦州诸贝勒大臣及众人知之矣。”

初十日，汗与两大贝勒，自遵化启行，过三屯营，至滦河驻蹕。是日，遣每旗大臣一员，往取在永平之厮役人等。

十一日，命叶臣、巩阿岱、达海、爱巴里率每牛录护军一人，往太平寨招降，因城内人不从，即行返还。

来告太平寨不降。汗曰：若不攻昌黎，则似此小城，自来归顺。彼闻昌坚守，而我攻而不克，是以不降也。且谓降我之後，待我弃之而去，彼兵复来，又将受戮，故惧而不降，诚然也。

十二日，喀喇沁部送女与大贝勒为妻。

十三日，驻永平诸贝勒，并随诸贝勒还沈阳之■军厮役，带驼而至。是日，命有职大臣等，各具战功上奏。汗与诸贝勒，驻蹕三日，出征将士，论功升职。赏立功宜擢升者擢升之，虽然有功而不宜授职者，未予授职，亦与授职官员同赏赉之。其临阵溃缩之官员等，皆革职夺赏。

十四日，致书於喀喇沁部曰：“汗致书於卓里克图、岱达尔汉、西兰图、沙木巴等人：嗣後，尔等须严加约束部众，不得侵扰薙髮归降之民。若杀降民，必杀其杀人者以抵命；抢掠者则应按律惩办。其一汉人，固不足惜，然杀掠降民，必致他处来降之民，将不复想念我也。尔若违悖我言，不严加约束部众，杀掠降民，惜哉！我眷爱尔等之心亦徒然耳！”

汗谕驻永平、遵化等地诸贝勒大臣曰：“明帝之人民，天若赐我，则其民即我民也。以我之民，而我加以侵暴，则已服之国，将非我有之他国人民，亦无复来归者矣。守城诸贝勒大

臣等，宜严饬我军士。嗣後，若有杀害薙髮归降之民，则鞭一百，刺耳，并罚取安葬银，给与被杀之人。行窃者，勒令赔偿所窃之物，并鞭八十二，刺耳。抢掠者，亦按盗窃论罪。牛录

额真、章京若有不知者，照失查之例，治以应得之罪。若知情不举，则与首犯同罪。”

驻蹕滦河，四日，诸事办妥，遂於十五日起行往沈阳，营於边内。

十六日，驻遵化，永平、滦州诸贝勒大臣还。是日，出董家口，至十五里外。

是日，赐额驸扬古利蟒缎长袍一袭。赐舅阿什达尔汉金黄缎袍。

十七日，汗将旋躄，闻喇嘛满珠习礼来朝见。汗遂於驻地候之。赐大贝勒琥珀念珠四挂，大贝勒叩受之。汗乘马往迎喇嘛，握手相见，入黄幄与汗并坐，饮茶食肉。因喇嘛求将阵获

之丁副将，给之。汗谕曰：“布尔噶都擒获送来之丁副将，尚在遵化，命遣人取至潘家口，交与喇嘛满珠习礼之手。”其间恐有失，故作书给与喇嘛。是日，营於阿儿达吉地方。

十八日，驻躄古琴地方。

十九日，驻躄森金之河。

二十日，起行前来时，苏布迪杜棱迎於敖木伦河岸，杀牛十、羊二十进宴。是日，驻躄布拉克地方。

二十一日，驻躄博拉噶图城东敖木伦河南岸。是日，有四人自浑阳来报信。

二十二日，汗起行前来时，前哨克宜福，在途遇明兵，斩二人，获马一匹送来，并报前有敌兵。汗遂止行，遣谭泰、伊尔登乌赖率每旗■军五十人往。尚未到彼，左翼正蓝旗贝勒及台吉阿济格先至围山，尽斩其六十人，获马八匹。驻躄喀喇渡口。

二十三日，途遇宝吉、苏达赖、吉逊领每贝勒下属二人，来送衣服食物。是日，驻躄两巴喇拖地方。

二十四日，遣吉逊领八人，往告家人来迎驾。是日，驻躄土尔根河。

二十五日，台吉萨哈廉率兵尚南海岸寻觅高侍郎，并掠未降地方。

二十五日，驻躄吉儿哈纳河。

二十六日，分别疲惫马骡驴，遣阿山、叶臣率每旗小旗额真一员，路经赵庄送往。是日，即驻躄郭儿博地方。

二十七日，释放陈户部之妻子及家奴一对，马二、驴四，令乘骑之。其所服之衣，尽给还之，并给盘缠银二十两，任其所往。临行时谕之曰：“汗克城後，待以不死而生养之，闻尔系

为地人，尔之父母兄弟皆在内地，今纵尔去，莫忘汗眷养之恩。故时以礼遣尔还，然尔不去矣。故仍授户部职养之。其後，尔密令子先遁，复遣家奴携银潜行，为守门人俘获。满、汉官员■认，论斩，入奏，汗曰：既养之人，杀之何为？纵还原籍等语。”遂纵之还。家中所馀诸物，交与知府官。

二十七日，驻躄苏儿寨地方。

二十八日，驻躄察干诺尔塔地方。

二十九日，遣参将图鲁什率三旗三名官员邦素、西久、爱通阿，甲兵六十人两贝勒之护军二十八人；共计八十人。遣入瞻河，获马骡二十八、驴四十来献。

是日，驻蹕养息牧地方。

三十日，渡辽河驻营。

第二十五册 天聪四年三月

三月初一日，留守京城贝勒阿敏、台吉德格类先还。台吉托、台吉豪格率满汉、蒙古诸大臣及朝鲜使臣阿鲁部来朝蒙古，至边外辽河岸，宰牛羊八，设黄幄迎汗。汗入幄升座，令来迎诸贝勒大臣皆跪，贝勒阿敏进至汗前跪拜，汗自座起立答拜，行抱见礼，次与大贝勒及莽古尔泰贝勒互拜，行抱见礼。见毕，退至众人下跪处跪下。台吉德格类，向汗及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跪拜毕，行抱见礼。出征台吉阿济格、墨尔根戴青、额尔克楚虎尔多铎台吉，向贝勒阿敏叩拜，行抱见礼。次与台吉德格类，行抱见礼。次阵获之麻总兵官，黑总兵叩昆。西乌里额驸、汤古岱阿哥、阿拜阿哥跪拜毕，抱汗膝而见。朝鲜使臣拜见，行五跪五叩礼。次阿鲁部蒙古使臣拜见。贝勒阿敏令孟

阿图问曰：“仰承天恩，汗及诸贝勒往征大明国，往来安宁无恙耶？”国舅阿什达尔汉答曰：“仰荷天佑，及汗鸿庥，往还悉行平安。”於是，留守京城诸臣俱见毕，命贝勒阿敏，与大贝勒同

坐，设案进肉，请汗先食。贝勒阿敏自座起立，即以金■酌酒，跪献汗，汗跪受之。命大贝勒及莽古尔泰先饮，汗始饮。宴毕起行，进边，驻蹕蒲河岸。

三月初一日，出略台吉萨哈廉还。所有掠获牲畜，皆集於永平府西河岸尽处。台吉阿巴泰、萨哈廉亲赏同阿山、叶臣攻取永平城之二十六巴图鲁各驼一、马十、牛十、缎二十、毛

青布二百。阿山、叶臣各有随从三人，均照与萨木哈尔第四登城人之例赏之。因拉泰、阿赖及辛达里阵亡於伦布山、追授为备御职。又以拉泰、阿赖系诸贝勒之亲族，各多赐驼一。拉泰子额色图、阿赖子苏兰、均授以备御职。所有升官之人，均照升官之例追赏。其受赏者，均在二十六名巴图鲁中擢升为官之人，至额色图、苏兰，不在此例。嗣後，视其建功赏之。至於总兵官、副将、参将、游击升级者，均未赏赉。

孔问、邦素、洛比奏书请功，因无肤公，不宜升官，然在各地行走劳苦，各赏马一、牛一及缎衣一袭。豁济格尔、李思忠、李朝凤、朱山、岱都等奏书请功。汗曰：“无应升之肤公，

然身为汉人，勤敏效力，实属可嘉。”因赏豁济格尔缎三、马一、牛一，并纪录一次。李思忠及李朝凤、朱山、岱都各赏缎二、马一。因马匹不敷行赏，各赐牛二代之。

初二日之巳刻，至浑阳未入城，谒堂子毕，乃入城东门。汗之众姑娘、格格等，跪迎於殿墀，行抱见礼。入宫、众福晋、诸子之妻等拜见。

初六日，赐马副将兄弟等札付云：“金国汗谕马光先：我承天命与师，每战必胜。尔弟马光远，顺应天时，率众来归，尔复为寻弟，携家眷由北京逃来，洵属诚信。今擢尔为参将。

尔须尽心效力，勿负我意。”

金国汗谕马光辉：“我承天命与师，每战必胜。尔兄马光远，顺应天时，率众来归，复为寻兄，携带家眷由北京逃来，洵属诚信，今擢尔为游击。尔须尽心效力，勿负我意。”

金国汗谕王登甲：“我承天命与师，每战必胜。马光先顺应天时，率领众来归矣。尔与彼有新为寻彼，由北京逃来，亦甚诚信。今升尔为备御，尔须尽心效力，勿负我意。”

闻通往遵化之途有敌兵，总兵官和硕图、喀克都里，率每旗大臣一员、每牛录甲兵三人前往。

三月初八日，全国汗致书为三、刘四、刘五等曰L：“前传尔兄已死，为我心恻。闻尚存，即遣人往，尔等皆知矣。前日，闻尔兄在太平寨，遂遣台吉阿巴泰、台吉济尔哈朗赍御书往命库尔禅转与尔兄。两台吉到达之前，尔兄已为先遣哨卒所害，仅获刘六而归。尔等之所以往，乃为尔兄已去坐立不安，遂只身前往耳！

并非与我有怨。尔等或有所思，即我等叶帝逃来，所倚之兄又死，虽往恐不得其养。我思招尔等来归，从优养育。则天下之人皆谓我不念蕉恶，至公养人。皆为我名望及所创基业所感动，必相继来归。我欲以仁义布告天下，岂能独欺尔等三人乎？尔等倘以我言为是，只身来归我。在彼为官者，仍为官；为庶人者，仍为庶人。

并与母、妻完聚，从优养贍。若率彼处诸申、汉人来归，则将所携诸申汉人，尽归尔等专主矣，任尔等择地居住。我之此言，乃尔等再生之天意也；如此言之，复不来归，则将尔等之母及妻、子、弟，不留一人，尽行诛之。其杀者并非我也，我总欲豢养，然尔等不从，是尔等自相残害也。尔等若不我信，可先遣亲信来我处，我当面以信言论而遣之；若以我言为信，则速潜行来归。尔等切勿执迷不悟，复念明帝乃明国行将灭亡矣。因为我等已攻入北京城周围，其全军被戮，外城尽被攻克。我军已驻扎遵化、永平、滦州、迁安四城，内地人民，岂能安意耕耨？民若不得耕种，国将何以为存？所谓灭亡者，乃此也！尔等宜熟计之。失此良机则将追悔莫及也！尔等来归，不复与大贝勒收养，我留而养之。”

初十日，贝勒阿敏、台吉硕托及留守诸臣率每牛录甲兵二十，往代驻守永平、滦州、迁安，遵化等处诸贝勒大臣及军士等。己亥，汗以遣师礼谒堂子，行三

跪九叩礼。於是送诸贝勒至十里外御马馆，谕而遣之。先往军士所获财帛人畜，均未搜查，皆尽数驮回。此次出行军士见之。俱争相前往，跪告於汗，遂命除二十甲兵外，可遣步兵往，未遣护军。

十四日，前往遵化之大臣等还。去时遇敌，其敌先败走，杀敌不多，仅斩二十余人。

明榆林驿地方王副将自京城子身来归，住於遵化。至是取之来永平府。

十六日，命建昌白游击之子，袭其父功，给札付云：“金国汗谕曰：建昌游击白占清之子，其尔父原系建昌中军，不存疑心，投诚於我，遂擢为游击。建昌叛时，尔父未叛，为国捐躯乃殊属可怜，理当记功，故命尔承袭尔父游击职。尔亦勤笃忠孝，以图後功。”

十六日，五哥遣四人至，以打听其弟六哥被擒之说实与否。

十八日，遣四人还，其为首者一人，赏银二两，其余三人，各赏银一两。并赍书谕五哥等来投。

天聪四年三月二十日，汗率诸贝勒偕阿鲁四部落贝勒使者升殿，以议和好，奠酒盟诸天地毕，宰八羊举宴。时令我国力士与何鲁部力士赛力。

二十日，赐蒋唯山以札副云，金国汗谕曰：“蒋唯山原为白身，因举发滦州、蓟州逃人，擢为吏目。尔宜尽心竭力，勿负我意。”并赏银十两，及衣、靴等。

是日，赏赍归降及阵获官员。赏王副将缎衣十、缎十六、被二、毛青布二十、毡一，丁副将缎六、缎衣六、毛青布十、被一、毡一。守备三员，各赏缎四、缎衣四、毛青布八、毡

相公三人，各赏缎三、缎衣二、毛青布六疋。

二十一日，出使朝鲜之雅呼老人祖参将遣一人来报：“本欲渡江，因明兵堵截，不得渡，弃同往朝鲜官员而还。”等语。是日，命每旗护军五人，乘诸贝勒之马匹，以英古尔岱为帅前往。

二十三日，前往朝鲜行商之董纳密至。

二十四日，命巴克什希福率每旗兵十五人，出使阿鲁部，偕阿鲁部来使前往。

二十四日，驻守永平台吉阿巴泰、台吉济尔哈朗、台吉萨哈廉得知贝勒阿敏、台吉硕托率留守兵前来，业已进边，遂至距城五里外迎见。见毕，进城，在衙门杀牛六、羊十五宴之。

此项牛羊，皆驻永平之三贝勒私有者也。

第二十六册 天聪四年三月至四月

二十六日，颁书云：“金国二贝勒示谕众降民。我兵永驻此处，意在养民，以

成大业。尔等不知此意，意谓我将返，且问有不薙发投诚者。今尔等宜各坚意薙发，有不薙者，知辄杀之也。於各处归附村落，岂无绅衿贤能之人？若输诚来谒，自当叙录，日後国归太平，即皆立功也。”

三月二十七日，八门之主八老人，各赏缎看守银库之十六老人，各赏毛青布六尺。

二十八日，备御乌巴海、代子宁古塔、哨长宁古里往略焚鹿岛一带地方，获二十一人解至。八人分给八家，发往尚阳堡屯，其余十三人，给与俘获之人，妥加恤养。

是日，遣人谕法笃曰：“由西步行来归人消息，若不能速至，令尔城人递送。若有使臣及骑马逃人至，当令哨率从速送来。至於步行逃人消息，亦令哨卒作速递送。”

二十八日，遣祖总兵官族叔赍书於祖曰：“金国二贝勒致书明国祖将军。我汗前两次致书於将军，可曾阅乎？如已见之，将军意下如何？其书中之言，若与尔意不附，不好以所欲言遣

人告知於我。恐前书未达，故致此书。将军莫以为我将弃此地而归。天异之地，岂有弃之而去之理耶？宜熟计之。此书与汗未去之前所缮之书，一并遣送。”

二十九日，贝勒阿敏、台吉济尔哈朗、台吉硕托率众兵西掠。自所往之地致书明帝曰：“金国二贝勒上书於大明国皇帝。昔我欲议和，实出诚心。先时兴师，我未随征。今我之来，亦为和好。尔等勿疑我有诈，若口是心非，则不畏天乎？人固可欺，天亦可欺乎？我等闻得尔国诸臣奏书，不允议和，云昔金时议和，後用计欺谎，兴兵征讨等语。其臣非谋国为民之臣也。若欲修好，则速议之为善也。若不速议，俟我汗携家眷至，彼时尔等欲议和亦难，我等欲议亦不便也。我既遣书往，皇帝亦三思之。皇帝之意，得无谓我既遣书议和，又为何征讨耶？诚欲修好，则盟诸天地，自盟誓之日息兵矣。”曾遣喀喇沁部乌巴西阵获之蒙古人赍书往丰润。丰润总兵官，亦曾遣其守备二员、土人一名持书同喀喇沁部乌巴西所获蒙古人至，谓尔等退还，尔等赍来文书，将奏报於上等语。是日，我遣人致答书云：“我军退驻永平，尔帝信使若来，可遣往永平。”该书曾致开平一封。开平道员致答书云：“尔等所致之书，我今即奏於上，尔等退还，勿令尔兵逼近城，我有大炮千尊倘若被创伤，非美事也。”乃答之曰：“大事不言乃何言小事？今我来此，岂不知尔有炮耶？尔胜杀我，我胜杀尔，孰能御之？若为议和事遣信使来，进往永平即可。”行掠八日，稍有俘获，其招降榛子镇，以民半数编户，半数为俘，毁其城，四月初七日至永平。

是日，自遵化来报败敌消息。先是往於樵采处，我兵设伏，诱其樵采人至，击败之。获马二百三十四匹，我军死一人，伤四十人。而我後兵至，克大安口，命喀喇沁部沙木巴驻之。沙木巴移营边外後，大安口汉人，往报无兵。明遣骑兵四千、步兵三千来，城内汉人，开城门纳之，骑兵屯外断後。驻守遵化总兵官、乌纳格、参将察哈喇闻之，率兵往击明兵，败之。斩杀甚众，获马三百，余马多为喀喇沁部人所获。是役也，我军阵亡十三人，被伤二百四十五人。

二十九日，守陵老人十一人各赏缎一、其次者五人，各赏毛青布六尺。

四月初五日，自浑阳遣叶努往喀喇沁部谕曰：“蒙古人沿边而居，甚恐尔等沉湎於酒，止凭巡察之人，所居之城为明人所夺取。”问及家信，答言所有牧放马匹已渡辽河；阿哥兆塔、

豪格，至朱尔呼柱协渡之；汗将於十日出行；将往宁远一带促生等语。

被杀千总遗留整疋罗一、缎 纱衣二十、毛青布衣二十、被一、银十二两。此物给其主洪山口参将葵通乎？抑给首告者潘家口金游击乎？此事尚未办，候贝勒之言。再有庶民擒获奸细二人，尚未赏赐。

沈阳城北面未曾修筑，仍系明人所筑者。其余三面，早已修筑。天聪四年四月初六日之【原档残缺】始行修筑。

初八日，颁谕曰：驻守甲士，每牛录留二十人。每牛录所留二十甲士，务须足数，庸劣者勿留。後来之人若精壮，则留先来这精壮之人。人虽精壮，然系无兄弟奴仆、孤独贫穷者，不得留之。若留此等人，田野之不得耕种之，日後生计穷苦，则罪其固山额真、甲喇额真及牛录额真。至驻遵化甲兵，每二甲兵，宜令更换。但彼处甲兵，若多於此处二十甲兵，可照原议更换。甲士若不足，可将原驻二人留驻不换。原驻每二甲兵中，若有无兄弟奴仆、孤独贫穷者，务须更换之。还浑阳之军，将於十二日起行。

是日，赐滦州官员以敕书云：金国汗谕之曰：杨奇，尔原系明国生员，後进为贡生，我克永平後，广招人才。时从官皆言尔贤哲。因滦州知州及州同二官皆无人，举尔为州同。兼官

知州事务。勿达我谕。

初八日，驻甜水站之真珠肯、图尔格依牛录下哨长苏巴里，钦奉汗命，往焚伊兰博里库一带，获汉人四名，解矣，以三人赏与俘获者，其中一人，发往叶赫一带屯落。

初九日，颁谕曰：“贝勒曰：凡永平府所属各色匠役、闲民，不得携归浑阳。即诸贝勒大臣等，若有潜行携归者，准赴贝勒府第控告，贝勒之门已设专司之人，收受诉状。若不容陈告，强行携归者，许赴浑阳汗前控告。以永平为永住之地，尔民毋轻信狂言，随之而去。”

初十日，汗率两大贝勒及从台吉等出边牧马以青草，沿辽河岸驻蹕，於河西岸之野驻蹕二日。

初十日，谕汉文开各官曰：“贝勒谕管理永平府文武各官曰：我闻尔等畏惧诸申大臣及辽不旧流官，馈以财物等语。我国惯例，不纳贿赂，廉者举之为臣，受贿之官，降之不用也。

主上既录用不贪财正直之人，其在下之人，又何惧乎？尔若有罪，虽给金千两，亦无益也；若无罪，虽众贝勒，又何惧焉？倘有诬诈者，察审明白，治以重罪。嗣後，凡有恐吓惑从之言，尔等勿得惊惧可来上前控告。凡上所委之事，惟听该管官之言，勿信他人之言。”

十二日，台吉阿巴泰、台吉济尔哈朗、台吉萨哈廉，率众兵携俘获还浑阳。出边後，先遣人奏书云：“去时在途宿二日，计行十五日方至。入边时，欲沿汗所行之道而行，因马残疾，

而不能抵达，便由建昌所属冷口而入。时边门不纳，故破台而入，至永平驻营五日。二十九日，往略迤西地方。至榛子镇招降之，俘获人畜解至，交付雅拜。并毁其城。由此前进，行丰润、玉田之间，向海搜掠，稍有俘获。第八日，即四月初七日，至永平。往略时，因巴克什乌讷格兵及蒙古兵马匹俱瘦，再城中需防，故令之还。巴克什乌讷格将至永平，有明骑兵四千、步兵三千，来攻大安口。巴克什乌讷格及察哈喇率众击败，尽歼之。获马三百，馀马皆为喀喇沁所取。我等未到之前，巴克什乌讷格、察哈喇兵又於樵采处设伏，诱歼敌兵，获马二百三十。再迤西地方并无消息。闻祖仍驻山海关一带，祖之亲属，概行羁留，即合彼持书往探之，不见其归。前次所遣者，亦未返回矣。侦探环城消息，闻其兵略有增加等语。凯旋诸贝勒，已於十二日起行。”

是日，颁谕曰：诸贝勒曰：看放马匹时，率每牛录章京一员，甲喇额真一员往守。倘有侵掠降民诸物，践踏田禾，以麦秣马者，任意乱行等情，则其为首甲喇额真及章京俱治罪。再诸申人及汉人，各已分街以居。汉人之街，勿令诸申人往，倘若有往者，见辄执之。固山额真等，向所管本旗人众，朝暮严饬，达者治罪。若明白晓谕其何罪之有？尔等军士，戍驻於敌之境，因违法治罪，罹於弄戮；善乎？”

十三日，遣■军五人，往谕诸贝勒曰：“喀喇沁部乌巴西所擒蒙古人至。彼等告称：我方之书，业已送达。明京城诸臣得书，遣人来云：派遣丰润总兵官还我处，土地从何处给之，和则如何和等情，询问切实，回奏明帝等语。丰润总兵官，领我二人往开平，与道员商议，欲遣先来之守备二人来，然由上来书止之。其书云：据密云军门奏书云：议和有诈。丰润、开

平官兵，彼等诡计欲叛等语。此事涉及我等，我等岂可遣使往耶？遂止之等语

。先前来我处之守备二人，追及我方所遣二人，寄信曰：有人云我等与尔等通谋等语。我等当即被捕则罢倘一旦为我等知觉，则我等将想方设法逃走等语。”

十三日，起行，营於西河岸古琴之野。

十四日，遣精选■军百人，往明地捉生。马各一匹，自备马各一匹，厮役四人，各给贝勒之马一匹。命布尔坎、乌赖、哈宁阿、雅西塔为首，遣往广宁一带捉生。为之送行，返回

时沿途打猎。

四月十六日，顾三泰额驸之子布颜图家诸申男丁一人，乘一马由丰润来归。有一汉人，由蓟州来归，讯之云：“我原居十里河，曾闻我父兄皆居沈阳，原系车尔格依属下。”此人并无

带有其他消息。

窖内得银九百四十五两，以一百零五两中取十分之一赐获银者，其余银两可否赏给受伤人员。

十六日，宰牛二、羊三，宴墨尔根戴青、额尔克克楚虎尔、台吉豪格、众■军等。

十六日，遣所获汉人賚书遗开平道曰：“金国二贝勒致书开平道。初我欲议和，实出於诚心，尔亦有愿成和好之言，然尔在廷诸臣不从，致败乃事，尔亦无可如何。我闻尔实心为国，

而尔在廷诸臣，反诬与我通谋等语，遭此譖谤，尔岂能晓然？大人与其遭难，不如深思熟虑，来投於我也。诚来归我，富贵共之。彼阵擒之李永芳与只身来归之余养性，亦为婿养之，何

况尔乎？尔诚来归，岂特比此二人已哉！大人宜审图之。尔国诸臣，陷阵而亡者有之，被诸臣诬谤，而为尔主所诛者有之。尔往日旧臣，有速取功名、享富贵者耶？大人三思之，此不

待我言，大人岂不知耶？”

是日，贝勒谕曰：地方居民，俱以为我即还军，故奸细至，隐匿不举，见明哨卒来、亦不来报。天赐之地，我岂敢弃之而去耶？嗣後，倘若有收容奸细者，全家论死，妻孥为奴，不株连其分居之亲兄弟。有擒获奸细来献者，赏银十两，并将奸细所携诸物，亦尽与之。明兵哨卒，经过归附乡村而来，谅尔民不能敌，何不来报？嗣後，有见明兵哨卒不报者，察其踪迹，凡经过村庄之人，将诛之。”

十七日，汗以台吉德格类幼子殇，亲往慰之。返还时会前往捉生人等，获汉人三名解至乃告称：渡大凌河，逃者驰斩四十余人，俘获二十人，马八、牛一百

、驴三十、骡一。将携之来等语。讯之汉人，言我复发之兵，於三月二十五日到彼，四月初攻取明榛子镇，祖总兵官在山海关等语。遂斩其哨探一人，留其二人养之。由彼前来，台吉岳托迎驾於路，宰牛一及羊六，备置酒席，支行幄於大路高处，进宴时台吉岳托以马四、台吉巴拉玛以马二、台吉尼堪以马二进献，汗纳岳托台吉马二、马拉玛台吉马一、尼堪台吉马一，馀四马却之。

第二十七册 天聪四年四月

十八日，前往捉生军士还，以所俘获，献汗关视，纳牛四十，前往四大臣，各赏马一、牛一、驴一、人二。其余马牛驴及人口，赏与随行人员分取。是日，汗遣人召诸福晋前来。

是日，遣巴克什达海还渾阳谕曰：“命每旗留大臣一员守渾阳城，其余诸臣军士务於二十四日启程。”

十九日，石门麻总兵官下王参将，遣奸细一人至洪山口参将蔡通所，参将蔡通执之送与我该奸细所携书，乃金游击致石军者，因被擒获，未曾送出。此等情形，系范参将察问时供出。

四月十九日，擒获麻总兵官所遣之三人，解至驻守罗民之岱达尔汉所，杀之。十九日，祖总兵官曾遣奸细至张知府所，知府执之送来。诸贝勒遂曰：“尔擒获奸细来首者，甚善，勿惊惧。敌人派奸细诬陷尔，而我又加害於尔，则是助敌也。此奸细暂勿杀之，知府尔可遗书诟詈，我等亦具书附之。”遂付奸细书二函，遣之。

是日，锁守滦州诸臣於樵采处，遇山海关祖总兵官前队精兵，击败之，获马四十匹，及其纛旗来献。

二十日，汗因诸福晋将至，率马匹肥壮护军出猎。是夜一更，诸福晋至。

二十一日，镇守永平诸贝勒，命鸟赖率人十六，前来报信，所携书云：“去时在途宿二日，计有十五日方至。入边时欲沿汗所行之道而行，因马残疾，不能抵达，便由建昌所属冷口而入。时边门不纳，故破台而入，至永平驻营五日。

二十九日，往略

迤西地方。至榛子镇招降之，俘获人畜解至，交付雅拜，并毁其城。由彼前进，行丰润、玉田之间，向海搜掠，稍有俘获。第八日，即四月初七日，至永平。往略时，因巴克什乌纳格及

蒙古兵，马匹羸瘦，再城中需防，故令之还。巴克什乌纳格将至永平，有明骑兵四千、步兵三千，已抵大安口，巴克什乌纳格及察哈喇击败，尽歼之。获马三百，余马皆为喀喇沁所取之，又我等未到之前，巴克什乌纳格、察哈喇兵又於樵采处设伏，诱歼敌兵，获马二百三十。再迤西地方并无消息。闻祖仍驻山海关一带，祖之亲属，概行霸留，曾令彼持书往探之，不见其归，前次所遣者

，亦未返回。侦探环城消息，闻其兵力略有增加等语。岂旋诸贝勒將於十二日起行。四月初九日遣之。”

凯旋诸贝勒遗书云：闻汗拟於初九日遣十六人先行等语。时我等以途经明兵驻守城池，恐敌要於路，遂劝阻之。又闻我等出边时，汗将遣人往远处诱敌，以卫我军等语。我等人从

乃不妨事，只恐马匹累瘦。停与行，听汗自便也。

四月二十一日，致书明帝曰：“金国二贝勒上书於大明国皇帝。昔我欲议和，实出诚心。我先时兴师，我未随征，今我之来，亦为和好。

尔等勿疑我有诈，若口是心非，为欺诳之事，则不畏天乎？人固可欺，天亦可欺乎？我闻得尔国诸臣奏书，不允议和，云昔金时议和，後用计欺诳，兴兵征讨等语。其臣非谋国为民之臣也。若欲修好，则速议之为善也。若不速议，俟我汗携家眷至，彼时，尔我欲议和亦难，我等欲议，亦不便也。我既遗书往，皇帝亦三思之。皇帝之意，得勿谓我既遗书议和，又为何征讨耶？诚欲修好，则明诸天地，自盟誓之日息兵”。此书乃自往掠地方，遣汗所留蒙古多诺依袞济、乌巴西，送至丰润。丰润总兵官曾遣其守备二员、土人一名，共三人持书至。时我等亦附书答之曰：“我兵将退驻永平，尔帝若致书，可送至永平。”所遣之人尚未返还。又致开平书一封。开平道遣人答书前来，将答复之言，即书於其书尾。天聪四年四月初九日。

二十二日，英古尔岱来报：“朝鲜遣官一员及通事一人，共使者十六人至。”

四月二十二日，往取粮糗，遇三屯营张总兵官亲军，击败之，斩十五人，获马十六。送伊尔格尼去，又获马三、骡六。两次共获马十九、骡六。据奸细告称：“明总兵官皆聚於石门

麻总兵官处，商议发兵来战。”讯以发兵日期，答称“不知”。

二十三日，汗以驻守永平诸贝勒将还，遣人携五马及糗粮往迎，以资诸贝勒骑回。

二十三日，祖总兵官遣奸细三人，二至张知府所，一至孟副将所。彼等执之来首，讯之，乃无言以对，供称：遣我等来觐尔国兵若干，及马匹肥瘦，倘兵力军薄，则我祖总兵官率六

万兵来围攻。於是将祖姓所遣奸细二人，押赴汉人街斩之。又执导引奸细之降民一人，割其耳鼻，令持书还。谕之曰：“有奸细由彼处来者听之，归附降民有引进奸细者诛之”。我方复祖

某之言，记於汉文册内。

二十四日，致遵化书云：“贝勒曰：孟阿图及察哈喇，前曾行文与尔等云：‘若明兵至，相机行事’。今闻乐亭、开平明兵、皆赴丰润等语。盖其为巴

克什乌纳格所败，忿而整饬各处之兵力，欲往侵尔等也。尔等慎勿出城，出後一旦有事，我不救援，惟尔等知之。再此次所给马匹，圈於孟阿图、察哈喇尔等所住院内，洒水於草，尔等监督，妥加饲秣。先前所遣马匹亦应妥善饲养後遣回，以防途中疲弊。我前遣之使，俟此台吉至彼，当照遵化兵送伊尔格尼之例送之。遣该台吉时，尔等出马三匹，给彼乘骑，并遣三人送之来。若往取茸，则妥加防护

之，以防堵截尔等。并令布尔噶图回，再派蒙古等，详查其後，往前探其情形，勿得交战。再者，有事遣人，勿以为沙河已归我所有，而经遇彼地，须绕道北行。遣蒙古八人至永年，遣台吉一人、随从二人、护军五人往。”

二十四日，召大贝勒、墨尔根戴青、额尔克楚虎尔、台吉岳托、台吉豪格、济浓额附、哈达格格等至，设宴宴之。时莽古尔泰贝勒，因出猎未至。是宴杀牛三、羊十，设席十。宴时，汗亲跪敬酒大贝勒者再，大贝勒相跪接酒，其额附杨古利亦敬酒。宴毕道谢辞行。汗赐大贝勒马十，大贝勒行礼收之，汗又乘马送之。赐哈马格格马一，格格跪而受之。贝勒岳托随汗入团帐房，向诸福晋进酒。

二十五日，额驸满珠习礼杀牛一，具筵进汗。

四月二十六日，参将蔡通下归降汉民一人时前往三屯营，携张总兵之书至，交与参将蔡通手下一千总，千总将书转交潘家口金游击，为金游击告官，斩其奸细及千总。将奸细赍来之汉文书，即行遣送。

二十七日，致书於蒙古巴林、扎鲁特部诸贝勒云：汗将於二十九日起行，驻蹕察干诺尔塔地方之尔纳兰率蒙古兵，务於二十九日抵达查干诺尔塔地方。恐尔等误至赴章塔迎驾。持遗此书。

致台吉多铎书云：“由遵化、永平凯旋军士所载财帛，禁入浑阳城，悉行遣回各屯，只许净身进城。其携回各物当令逾五月至六月再携入城内。”

宰羊二，治筵五席，宴济浓额驸格格。

四月二十八日，金国汗致书刘三、刘四、刘五曰：“闻尔等遣何进忠等二人，赍书至。时我不相信，遂遣人往视之。我与明两国为争帝业而构兵之时，尔等果能杀其官吏，率岛上众人归降，则天使尔等助我也。诚能照尔等所言为之，则尔等携来之诸申、蒙古、汉人等，不收为我民，悉归尔专主，可在边外，任尔择地居住，为我属国。我若以给地异居为辞诱尔来降，而来後负约，收为我民，我可欺尔天可欺乎？天能不谴责我耶？且不言尔等杀其官吏来归，即岛上官员及庶人率岛民来归，我亦将其携来之民，悉归其专主，予以养贍也！上有苍天，朕诚言之，尔若有诈，则听尔便。尔若实心诚意，而不我信，则遣尔族人一名前来，我当面盟誓毕遣之还。”

三十日，致迁安书曰：“贝勒曰：匿人者论盗窃罪，鞭而刺其两耳，人主不得收银；富户若以银赎其杖刑，可收之归公；次者获罪，或罚银、或杖责，由其自择。再者，所有永平军马，先拨给三日饲料，後拨给五日饲料，共拨给八日饲料。尔处所有马匹，先拨给几日之饲料，其不足八日之数，可往滦州取之。”

是日，据报台吉阿巴泰、台吉济尔哈朗、台吉萨哈廉引军还，已至养息牧河等语。故遣达海、龙什、穆成格往谕曰：“不必前来谒见，我等同率师出征，不宜来见，可各还家祭祀休沐。

至於尔等在彼所行事务，或有所闻消息，可即付我所遣之人奏闻。”三台吉遂俱以所行事务，奏闻於汗，汗遂问曰：“此次俘获，此前两次多乎？”对曰：“此次俘获汉人，较前甚多。”汗曰：“金银财帛，虽多得不足喜，惟多得人为可喜耳！夫金银财帛，用之有尽，而人可尽乎？得其一、乃为我国民，其所生诸子，皆为我这诸申也。”

是日，先是汗与诸贝勒欲率兵出略，至是停止，命额驸杨古利率每旗纛额真二员、护军二人及所有行营兵往略。

第五函太宗皇帝天聪四年王月至十二月

第二十八册 天聪四年五月

五月初一日，鲍参将来报消息：“卜游击已招降四山寨。”贝勒曰：“彼感汗与诸贝勒之恩养，而勤力图效，实属可怜。”遂赏给卜游击银二十两。“嗣後，尔等无论於何地能勤力勉为，勤勉执事，则薦之於汗，擢升为官”。

初二日，遣白都堂属下人宗廷玉抚宁县侦探消息。遣崔道员往达昌；遣张知府属下人恭宗魁、曾方往抚宁；遣孟副将属下人陈进忠往阳和；遣杨副将属下人张福安往昌黎；遣杨游击属下人王石实、马柱二人往阳和。

五月初二日，汗率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出猎。在此狩猎中，大贝勒出营地上马时，马惊坠地；日暮，第三次放围逐兽时，莽古尔泰坠马伤肩。次日，汗於行幄料理兽肉时，谓达海巴克什、龙什巴克什曰：“昨日出猎殆不合於道耶？两贝勒皆坠马。盖舍置大政务而从事田猎也。”

初四日，孟副将遣往阳和之人回，据彼告称：阳和兵计二千人，选精兵千人，由一游击率赴抚宁；张道员自丰润率兵万人亦往抚宁，造具云梯，欲围永平等语。赏彼银十两。

是日，白都堂所遣之人回，据彼告称：明於初六日发兵来围永平等语。此人未深入明境至抚宁即回，因赏银三两。

是日，驻遵化之孟阿图，察哈喇遣人致书曰：“岱达尔汉於明塔山地方得布两千，寻一汉人送布至。时我等向彼求索其汉人。彼言我一蒙古人在明边门等语

，不与。又云尔等欲取我

所得之人耶？又未与。又言麻总兵官遣奸细三人至，我等执之给与尔国等语。”

初五日，张知府所遣二人回，告称：“明兵定於初七、初八日来围城。”其人未至原指派地点，即自阳和返回，因二人合赏银五两。

初六日，杨副将所遣之人回，告称：“乐亭张道员率骑兵一万、步兵一万、工役五千来围滦州”。赏彼银三两。

汗还都前致书明帝曰：“金国汗上书於大明国皇帝。以我思之，师旅频兴，相互诛戮，天生之民亦罗战争之难。我等自身亦不边暇逸。我念及此，欲盟诸天地，共结和好，使两国军

民子孙，奕世获享太平也。不然，战争向时止息而获享太平耶？故特遣使致书议和。惟尔等熟计之。”

致明诸臣书曰：“金国汗致书大明国诸臣。我原罢兵，共享太平，屡遣使议和，而尔等不从。此次战役，官兵被杀、国民受难，实尔自贻■害也。我前曾六次遣书京城议和，盖以城

下之盟为耻，或以我兵速退，故不相答耶？夫得失者机也，天既赐我以机，我何故弃之而还耶？我於天赐之地，耕屯以守，尔八府这民，岂能安意耕种乎？从得耕种，则其粮食知谁为

收获耶？尔等勿胶柱，务识权宜。今我两国之事，惟和与战两端，别无他计也！和则国速享安乐，战则尔国被祸何时可已？尔苏州官员，可与众官商议，启迪尔帝，速议和好之事可也。

在先时诸官，皆诳君轻敌，不允议和者，或临阵被杀，或为尔事所诛，曾有一人幸免而建立功名者乎？我素无诡诈，至诚相告。倘若不允，则天运使然，我亦无可奈何矣！我若不愿议和

而专事杀掠则尔官兵人等，为君死战，乃义焉。我等屡欲议和，但尔帝不允。

【原档残缺】”

初七日，额驸杨古利出略还。彼等俘获人五十，马三，骡二，牛四十二，驴二十九，共计一百二十六。

初八日，汗率众福晋起行还都。

初九日，入城。

十一日，汗谕大小人等曰：“尔等勿谓出兵之期，仍如去年迟误。今年须乘草青时前往，从速修理军械，不得有误。如欲先往查看田地，即回来後修治军械者，则先往查看田地，隨後

修理。再者，每牛录各备大刀五把、棉甲十副，均由固山额真、贝勒监造。引

番所俘之人，给以衣食，善加抚养。若能善加抚养，何致逃亡耶？其逃亡者，皆无养不善故耳！倘能加意抚养

之则皆为我羽翼也。身历行间，备受其苦，蒙天眷佑，异我之人，可胜惜哉！又屡禁售弓箭於蒙古，仍有盗卖者。今若知其卖者，将治以盗罪。可管田土、甲冑、审事三衙门之人，尔等须身体力行，勿悍劳苦，各勤职业。”

十三日，赏麻总兵官、墨总兵官各银二百两、缎二十、毛青布一百、棉五十斤、棉绸二十、貂镶皮袄一、貂皮端罩一、貂皮袍一、羊皮袍一、狐皮端罩一、貂帽一、凉帽一、腰带

及靴、袜、雕鞍各一、毡坐鞍二、插弓箭雕撒袋一、及被褥器皿等物俱全，又缸四，大坛四及罐十，绿碗一百，碟五十，象牙筷五十双，竹筷三十双。麻总兵官、黑总兵官、马副将、王副将等四人，各赐人七十对、马三十、牛二十、驴三十、驼二。杨副将、孟副将等二人，各赐人五十、驼一、马二十、牛十六、驴二十。马参将、马游击、臧中军、丁副将、杨游击等五人，各赐人三十对、马十、牛十、驴十头。王备御、王都司、刘游击、陆中军、江守备及魏守备、崔道员第之子等七人，各赐人二十对、马六、牛六、驴六。胡相公、王相公、方相公、张奇占、答应官等五人，各赐人七对、马二、牛二、驴三。麻总兵官下千总二员，黑总兵官下千总二员，马副将下千总二员，王副将下千总二员，杨副将下千总二员，孟副将下千总一员，臧中军下各总一员，杨游击下千总一员，共千总十三员，均照前相公例赏之。

是日，杜度台吉率每旂大臣五员，每牛录获国四人，往永平驻守。

驻永平、遵化、滦州汉官奏疏。汗觉毕，谕之曰：“署理副将宁完我，尔之奏疏，我已亲觉，所言诚是。疏内约我速往，此言极是。明国民人，自谋生理，兵丁在外，别无家业惟恃官给钱粮。我国出则为兵，入则为民。返还之兵丁，俱已各整军械，治家业，课耕田地，马皆肥壮。俟耕耘既毕，待命出征，令在家之人收获之。军械整修完毕，我即率之速往。至尔驻守地方官民疾苦，尔有所见闻，禀告即报二贝勒知之。抚养降民、分辨衣帽、禁捕奸细、爱惜官员等事，我已致书谕二贝勒矣。”

汗谕高副将曰：“尔奏疏，我已亲觉，所言诚是。书内约我速往迟一日，则明有一日之备。

此言极是。明国民人自谋生理，兵丁在外，别无家业，惟恃官给钱粮。我国出则为兵，入则为民。返还之兵，俱已各整军械，治家务业，耕田地，马皆肥壮。俟耕耘既毕，■命出征，

乃今在家之人收获。军械整修完毕，我即率之速往。此间尔驻守地方居民，加意管束。若诸申人肆告诫抢夺，可率同驻巴克什，前往报二贝勒知之。至抚养

降民事，我已致书谕贝勒矣。”

汗谕署理都堂贾维钥、参将范文程曰：“尔等奏疏，我已亲览，知尔等妥善安置，加意抚养遵化居民，殊属可嘉。我将於今岁速往。尔等其在内居民，加意抚恤，在外未降之民，招

抚之。如有诸申侵扰新附之民，则往告驻防诸申大臣，以法惩治。”

汗谕参将蔡通、游击金有光曰：“尔等奏疏我已亲览，知尔等忠信。尔等迁来之民，倘有诸申侵扰，则往告奉命留守之范参将，会同诸申大臣，以法惩治。”

致白都堂、崔道员书，记於汉文档册内。

是日，汗致书谕永平贝勒阿敏曰：“我等若遇天雨连绵，致误日期，则已；否则必乘草青时速往。此间，其永平、遵化、滦州、迁安等虑降民耕种田禾，宜严禁扰害。这四处降民乃为汉人未降者所属目，岂可令其失望。又勿得照前妄指平人为奸细。真奸细，岂易查缉，反致官民不安矣！”

十六日，朝鲜使者还，吴善、满达尔汉、达海巴克什杀牛一，治宴八席，宴之。

是日，遣人往朝鲜取毛青布，并令英古尔岱率每旗大臣一员，每牛录甲兵二人随之去。

十七日，刘五遣二人至。

十九日，永惠、噶尔图呼等偕七人自永平来报：“明兵已围滦州”。是日，遣八人往谕杜度台吉。

二十日，温察偕八人来报消息，与前七人所报相同。

第二十九册 天聪四年五月至六月

五月二十日，致刘三、四、五书云：“所谓得一城而复失者，盖指建昌矣。建昌马光远已率军民投诚。本欲遣兵驻守之，但因城小城狭，且又恐降民受苦，故未遣兵往。建昌马参将前

来於观见返回其间，山海关兵诈称马参将至遂入城内，杀书生约二十名，执参将下之中军，解往山海关杀之，想是汉人诈称复叛矣。尔方闻者信之，并启示我，以免吾重蹈覆辙，亦属诚然。是彼等迷惘中计，非民之叛也。远方之事，实难得知。惟尔等在时，我不愿诛戮，勿令侵害居民，此尔等皆知者。由此推想，我之所为，尔等定有所知也。若孤军深入他人之境，而肆意抢掠，则我军焉能驻此数月之久耶？我能驻此，是我行善人民投顺之故也。去年十月二十七日，我军进入龙井关、大安口两门，予先宣谕，抚养降民。进边之日，三屯营、汉儿庄、洪山口，会兵来攻，尽歼之。并遣人赍书各地招降，时汉儿庄、潘家口、滦阳、喜峰口和洪山口、大安口、大安营、马兰口、马兰营及罗文峪

等十城降，未令薙髮、未夺财畜，秋毫无犯。由此前进，围困遵化，劝降不从，便攻取诛戮，入驻遵化。时山海关赵总兵来攻，尽杀之。十一月十二日，自遵化向明都城进发。於沿途不杀百姓，秋毫无犯。民知我兵秋毫无犯，安居其家，备酒食迎我师。十九日，抵都城围之。围城日久，天下诸路援兵皆至，悉被我军诛灭。都城周围之顺义县、房山县投降，仍秋毫无犯。惟良乡县、固安县、张家湾、香河县，招降不从，攻取後悉诛之。住於外屯闲散之民，未加屠戮，秋毫无犯，亦未焚其庐舍。此时北京城九门。悉填土守之。遂欲先取永平。乃以为我驻军之地。十二月二十六日，自都城至永平，招降不从，则攻克之。其官兵庶民，不杀一人，悉收养之，只取正赋银粮外，未取民间一物。今我在家之兵，已前去换防，驻永平滦州、迁安、遵化四城。凡降我之民，皆已耕种，未降之民，未耕种。先往之兵，悉返家整理甲冑弓矢，今秋复往。事之成否，皆听天意也。向来明虚、我实，尔等岂不知之？环居之城池国民，皆【原档残缺】绝粮，其北京城能独存耶？”

二十一日，白格依、松果图、昂金等偕八人来报：“我军将弃滦州、永平、迁安、遵化四城而归。”

二十三日，汗御殿，集诸贝勒大臣众民等，乃宣谕曰：“前我出兵时，每牛录甲兵，或二十人，或十五人。毁明坚固边墙而入，蒙天眷佑，故克其坚城，其所号天下雄兵，尽斩於各地。

天以遵化、永平、滦州、迁安畀我，遂命每牛录遣护军三名，甲兵二十人驻守其地，兵数较前多，以阿敏贝勒、硕托台吉及诸大臣为统师。时明兵来攻滦州，战三日，明兵发大炮，破城

垛口二座，城楼被炮药焚烧，时我军稍避，其间，明兵从城圯处登城，我兵复冲击，尽歼之矣。固为城破，大臣等不收兵撤回，身先出城。军士复闻诸将已出遁，或四、五十人为队，或

一、三十人为队，奔向永平。时明兵到处堵截之我兵犹冲出，杀将前来，惟被创及染病者未得脱。驻永平阿敏贝勒、硕托台吉，未见敌形，即自入敌境，未发一矢，即杀永平、迁安城收

养之降发，弃天赐之四城，率众兵而归。此皆贝勒不以政业为念，大臣不为汗与诸贝勒尽力之故也。汗谕毕，对众嗟欢。时举国众民皆痛慎。

二十四日，达海，鸟善图鲁什、石廷柱、浑塔、达哈布、苏儿德依、克里率兵三百，往爱塔弟所住之岛，侦探消息。

二十六日，汗宴阵获新降官员时，汗曰：“前三次回来之军士，因行间劳苦，凡有所获，任具携回，未令搜查。今後回来之後，若弃我所得之城，杀我所养降民，将财物牲畜，载之以归，其悉数查出入官”遂遣和硕图额驸、达尔汉

额驸、顾三泰额驸、喀克都里四大臣傅谕曰：“驻守遵化诸臣及军士所载之物，勿令搜查，可任其携归；其弃永平、迁安、滦州而归之诸贝勒大臣所获牲畜、行李、悉数没收；搜查军士行李，没收其金、银、缎、整疋毛青布、缎衣等物，至毛青布衣服，无论优劣，给还携回之主。”

是日，以征明凯旋，赐栋鄂格格。哈达格格各金杯一，银杯二。其余众格格各赐银杯二。众格格即以礼物叩谢汗。汗以格格等来朝，设宴宴之。宴毕遣还。二十九日，先是，叔父活车勒之子阿赖阵亡，至是，汗、两大贝勒与诸台吉以丧礼往见之。汗与贝勒怜恤叔父，拨出八旗公有羊十五及缎四、毛青布二十，赐与叔父。并赐奥达阿哥之妻格格羊一、缎一、毛青布十。

三十日，有二十一人自呼尔哈部来叩见汗，进贡貂皮。

六月初四日，出征诸贝勒、大臣及军士至，时未令诸贝勒、大臣入城，营於十五里外，惟令军士入城。

初五日，汗诣马馆，集贝勒诸大臣，命环团帐房而坐。汗曰：“贝勒阿敏、台吉硕托及众大臣，以天所与之城池土地弃之而归。尔等试往问之，滦州城陷於明人，则滦州诸臣收全师而来耶？驻永平贝勒阿敏、台吉硕托及众大臣等，果守城拒战而後失永平城耶？或出城野战不胜而来耶？果尔，其来亦宜。乃明兵未曾攻城，未曾见敌阵列纛，未向敌兵张一弓，发一矢，即行奔回，未收兵尾，致为明人所袭。以明人之金、银、闪缎、蟒缎、瘸足女人为贵而携之；以我兵为贱而弃之。所往问其还军之故。”遂遣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俱往，往■诸臣还奏：“将

汗言告於阿敏贝勒，已自服罪，诸臣亦无言以对。”翌日，出征归还之总兵官以下备御以上，有职诸臣，皆缚之。命在渾阳诸臣分坐两侧，命被缚诸臣近前。汗见诸臣，不禁念及被陷军

士，恻然泣下曰：“明兵两、三月间，何遂如是之强耶？彼岂有神术乎？果有神术变化，战而不胜，其来诚是。尔诸臣懦弱欤？抑兵寡欤？夫明国之兵我岂不知耶？图尔格依、纳穆泰，我以尔等为人，用尔为全军统率，谓战必胜，谋必成，实信赖尔等。尔等不死於彼处而归，厚颜至此；可耻也！”图尔格依答曰：“我等若未谏贝勒，则贝勒可杀我等，愿死於贝勒之手。我等曾力谏，贝勒不从，乃归耳！”汗曰：“贝勒不从，即随贝勒来，贝勒若叛投敌国，尔等亦随之去乎？尔等皆畏明思家，想念妻子而归之耶？”汤古岱阿哥答曰：“我等此来，实为失利，请汗赐死，我等当死！”於是汗曰：“尔等不收全军而归，陷於彼者，明兵杀之；已归来者，我再杀之，於我何益？能增加我之力量乎？果因明势强盛而归，无可非议。尔等既能将财帛、瘸足女人携之而归，为何不能收我军士俱归耶？我军士亦瘸乎？彼有何辜，呼天叫地而死也！我念及此

，马能怀，岂不伤感。”汗恻然泪下，聚集之大小国民，俱堕泪。汗曰：“尔诸臣，可报各自败兵战绩。”以阿尔津、库尔禅、觉善、图赖、鸟拜、阿山、邦素、伊勒木等八人，夜入敌阵，击败明兵。出城歼之，洵属可嘉。众令释放。阿拜阿哥，因曾劝谏贝勒，殊属可嘉亦下命释之。吉逊、舒赛、阿布泰、莽古尔泰及郎色、喀朱、扎克丹、浑齐、罗洛、嘉塞兰及雅尔纳、喀尔喀玛、魏赫德、钟果堆、诺木琿、伊勒慎、法笃、道兰、沙努喀等十九人，因固守迁安城，击退明兵，均释之。

释放驻永平裨将：德得郎格、尼雅汉、塔尔虎、托希纳、阿尔东阿、麻儿吉、郎色、赖菝、胡纽、嘉木苏、毛达色、克车尼、通果倭吉赫、胡西察干、舒球、鸟朱阿木巴、车齐克墨尔根，以及塔纳喀、鸟尔噶纳、伊尔格尼等二十一人。此等二十一人，不能主其事，止听从贝勒、大臣驱使，故俱释之。

往援滦州之巴都里、张十八、阿福尼、爱通阿、翁阿岱、亦释之。其余驻滦州三旗为首大臣、甲喇额真等，均不释放，皆押送所司听勘。

第三十册 天聪四年六月

初七日，汗、两大贝勒入殿升座，召集诸贝勒大臣及全民，揭阿敏贝勒恶逆罪状，由台吉岳托宣未於众。其议曰：“该贝勒阿敏怙恶不悛，由来已久。汗父与阿敏贝勒之父，兄弟二人友睦相处。乃贝勒阿敏挑唆其父，欲离兄汗而移居黑扯木地，使人伐木，以备造房。父汗闻之，父子并治罪，拟养其父而戮其子。我等劝谏父汗：谓既养其父，杀其子何为？勿要念其恶。既养其父，祈并养其子。於是收养之，其父既故，父汗养贝勒阿敏，与亲生三子无别，并名为四和硕四大贝革。我国人众曾见因其为异父所生之子而抚养有殊乎？汗父崩，天聪汗即位，照汗父所养，仍以三大贝勒之礼待之。我国之人，尔等又曾见因异父所生之子，而抚育有殊乎？”总兵官鸟讷格答曰：“我等众人亦见汗待之与三大贝勒同，而未见养育有殊。”其恶逆状一也。阿敏贝勒又於众中言曰

：“我何故生而为人呢？不若为山木也。山木可供人伐取为薪；否则生旷野山冈上大石。大石上不免禽兽撒粪。虽为禽兽撒粪，比之於人，犹为愈也，愿生而为石也。”昔朝鲜与我相好，後朝鲜以兵助明来侵，以欲灭我。又容留辽东逃民於其地养之。乃因此之恨，召告天地，往征朝鲜。时遣贝勒阿敏、台吉济尔哈朗、台吉阿济格、台吉杜度及台吉岳托、台吉硕托及八大臣率众兵前往。蒙天眷佑，偷袭义州城，克之。继攻克郭山、安州城亦克之。屠郭山兵民，释安州军民。所克之城，留兵驻守。挥师直趋王京。朝鲜王闻之，弃城避於岛中，遣王室有职官员来，谓尔等退兵，我等归降，每岁进贡，赠所求之物等语。时出征诸贝勒大臣商议，曰：“果尔，尔国王及执政诸大臣盟誓，并以王弟与我为质，我等携之去见我汗，以未我方相信。”於是，我方遣使与朝鲜王

及执政大臣，共相约誓，携其王弟来。岳托台吉曰：“朝鲜王既已盟誓，送王弟为质，则我等宜撤兵。我等统汗精兵，不可久留，与我为敌之蒙古及明国，逼近我境。”阿敏贝勒曰：“朝鲜王既弃城避居岛中，若尔等不往，即可留於此，我携杜度台往往王京。”时杜度台吉挺身而岫，对众台吉怒曰：“此贝勒言独携我径，其意何在？贝勒尔为罪人，我亦成为罪人，为何欲携我往耶？”岳托台吉对阿敏贝勒之弟济尔哈朗曰：“应劝阴尔兄，其所行逆理，我等不可去王京也！往朝鲜王京，有一江阻深，该江彼岸设木栅，排列枪炮兵。且闻冰已解。尔欲去则去，我率我两红旗兵还。若两红旗兵还之，想两黄旗、两白旗兵亦随我还矣！”因济尔哈朗台谏吉其兄，阿敏贝勒方归。其邪恶悖乱之心，在彼已见之。此其二也。还至东京，向汗献美女，彼欲纳之。岳托台吉曰：“我等往讨大国，携何美物还，曾闻朝鲜国妇人美，可将此一美女献於汗。”阿敏贝勒对岳托台吉曰：“尔父往征扎鲁特时，可娶妇人为妻，我取之何为不可？”答曰：“我之父所以取者，因所得美女均献与汗，汗不纳而赐与出征贝勒，我父得一妇，尔亦得一妇。今若擅纳，不可矣！”再者，汗於迎接处纳其妇人後，阿敏贝勒复遣纳穆泰副将求之。纳穆灰当日未奏闻，於翌日入奏。汗曰：“昨日何不言之？今言取之，我已与之同居，如何可与？”阿敏因未遂其请，心中不悦，於座次，面无喜色，背地怨恨。汗闻之，曰：“为此妇人，乃致乘兄弟之好耶？”遂赐总兵官冷格里。汗乃赐妇人与冷格里，非对朝鲜有恶感，乃迫不得已而赐也。此其三也。土谢图汗曰：“察哈尔伐我，若言我等为一国，乞为我征讨察哈尔耶！”遂纳其言，往征察哈尔。彼不至所约之地，从他道入，亦不俟所约之师先还。因此，汗与诸贝勒怒曰：“尔土谢图言合兵征讨，不至所约之地，使我与察哈尔搆怨，而尔实与察哈尔通好。是欺我也。”汗、贝勒议定曰：“我等誓不遣使往彼，彼使若至，亦不容进见，我等亦以恶言报之。”乃阿敏贝勒未抵家之前，由途中遣使遗以雕鞍辔、甲冑。使者往彼即以汗、贝勒恼怒之言悉告之。土谢图闻之警恐。遂以书遗阿敏、达尔汉巴图鲁贝勒曰：“此事惟尔知之”，并奏汗书一通。其使至，汗不容进见，并逐之。阿敏违言收容被逐使者。使者携来之书，不呈汗览，违汗禁约。此其四也。又汗、贝勒曾议定：“凡贝勒大臣等娶妻嫁女，必奏闻於汗”。阿敏贝勒竟不奏闻於汗，惟贪牲畜，以其女妻蒙古贝勒色特尔。色特尔辞以已娶二妻，阿敏贝勒强与之。及设宴时，始来请汗。汗曰：“初许嫁时不商议，为何设宴时来请耶？”遂未赴宴。後

又娶色特尔之女为妻。阿敏贝勒对汗言：“嫁於色特尔之女受苦，乞我等向色特尔言之。”汗曰：“我国之女下嫁於他国，何曾受苦？许嫁时不商议，女嫁後受其苦，何必来商议。尔既私与之，尔自向彼言之可也。”汗遂不允。因此

亦常怀怨愤，违汗禁约，此其五也。父汗在时，为便於守边驻防，分定地界。後因边内地瘠，粮不敷用。遂择沃地，展边开垦。予移两黄於铁岭一带，两白於安平一带，两红於石城一带。两蓝所驻张义站、靖远堡，因土地贫瘠，拨给大城之地。彼乃越所分之地，擅以黑扯水路为界。彼时因越界耕种，曾定阿敏贝勒旗罪，其所获之粮，尽没入官。再者，又弃靖远堡地方良田，移往黑扯木路。汗见其所弃边境良田，对阿敏贝勒曰：“阿敌汛地，不可弃之！靖远堡地，若不敷耕种，移往黑扯木路尚可，附近良田，何故弃之？”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曰：“尔违法制，弃防敌汛地，移居他处，尔怀有异志矣！”阿敏无言以对。若此举动，岂非移居黑扯木路，以遂其愿乎？此其六也。阿敏贝勒梦，以告沃车勒步曰：“我梦被父汗箠楚，黄蛇■卫之，此乃■我之神也。”此其七也。汗出征，命阿敏贝勒留守。迨军行後，彼於牛庄、张义站一带，出猎二次，又造箭，得欲出猎。以其狩猎之马，入掠宁远、锦州一带，岂不善耶？不思政事，不守城池，惟耽逸乐。此其八也。岳托台吉、豪格台吉，出片先还，阿敏贝勒迎於御马馆，未露思念之情，令留守大臣坐於两侧，彼坐居中，其势如汗，令凯旋两台吉遥拜一次，再近前复拜一次，方行抱见礼。至出征之汗与诸贝勒安否？往来如何，一句不问。凡贝勒大臣无论出兵到何地，汗亦乘马出迎，及御座，方受跪叩。彼自视为汗、欺凌在下诸贝勒，此其九也。在永平留济尔哈朗台吉、阿巴泰台吉和萨哈廉台吉及八大臣，率每牛录■军三人及全营兵镇守。汗返沈阳，因备办甲冑、军械，督种田谷，会见来朝异地蒙古人。俟诸事就绪欲立秋後复往。乃命留守阿敏贝勒、岳托台吉率每牛录甲兵二十往代驻永平之三台吉及其军士。时阿敏贝勒曰：“请与我弟济尔哈朗同驻。”汗曰：“济尔哈朗驻守日久劳苦，宜令之还家。”彼率军起行，沃车勒步、萨哈勒察叔往送之。阿敏贝勒曰：“父汗在时，曾令我弟与我同行；今该汗即位，不令我弟与我同行我往必留彼与我同驻，若不从，将以箭射穿之。”二步曰：“阿哥，此言谬矣，何为出此言？”阿敏贝勒攘臂言曰：“我自杀我弟，将奈我何？”此其十也。阿敏贝勒入永平城时，驻永平诸贝勒、汉官出迎，为阿敏贝勒张一伞，贝勒怒曰：“汉游击、参将尚用两伞，我为大贝勒，何为止张一伞？”遂弃伞策马入城。汗出行时；只张一伞，甚至不张伞，不令行人躲避也。此其十一也。自至永平後恨城中汉人，因汗抚养降民，心甚不悦，曰：“我往征朝鲜，克其他城，城中之民不杀而释放者，意在令其国人闻之，为攻取王城之光声耳。尔等往攻北京，不克而还，及攻克永平，何故亦不杀城中汉人而收养之耶？”时常怀恨在心，以彼所行为是，以他人所行为非。向军士曰：“我既来此，岂令尔等不饱欲而归耶？”自以为是，诬谤汗及诸贝勒。此其十二也。彼往略地，榛子镇人自愿归降

，令军士尽掠降民牲畜财物，驱该城汉人至永平，分给八家为奴。昔不惟归降汉人不扰，即攻取永平城对其汉人秋毫无犯，不杀而收养之，此尔众人皆知也。彼故意挑唆汉人，败坏基业，使恶名扬於天下。此其十三也。驻永平诸贝勒还时，城中官员有怨言：“尔等若去，我等愿随往，何故留我等而去？尔等去後，该贝勒至，我等命将难何，必死也！”达尔汉额驸还时，不寄礼义之言，但寄怨言云：“闻汗将我治罪，阿济格台吉砍伤别族人，为何无罪？莽古尔泰贝勒屡有罪，为何不罪之？我若有过，止可密谕。为汗效力之人，何罪之有？”排唆众人，不以国政为念。此其十四也。阿敏贝勒驻守永平时，遣人至喀喇沁部求婚，喀喇沁部答言：“无女，以何与之？”复遣人曰：“前尔进汗与诸贝勒，何以有女？今我来此，反言无女耶？”于是，遣使强胁喀喇沁娶其二女。所谓先娶者，均系喀喇沁以礼相送，汗娶一女，大贝勒娶一女，莽古尔泰娶一女。从无遣使强娶者。此其十五也。五月初十日，明兵围滦州，攻三昼夜，彼不亲率兵往授。彼统五旗行营兵，每牛录兵二十人，八旗■军，及每牛录三人。坐守观望，是其心直欲城破兵尽，其既不亲往，又不发众兵，只遣一、二百人前往。彼愿我单弱之兵，死於敌兵之手，城陷而兵尽遂不授之矣。若系彼镶蓝旗兵，则必往授，决一死战。彼以三旗精兵尽，则率我旗兵回。故当滦州城陷於明人，我军士还，彼既不往迎之，复不待後军至。遂於滦州失陷之十三日，急欲还兵。时硕托台吉及众大臣谏曰：“何故因失一城而弃天所赐之三城杀汗抚养之民而去耶？”彼不从，悉诛永平，迁安官民，以财物牲畜、瘸足妇人为重，携之而归；以我兵为轻，弃之而还。止与其子洪阔托及部下阿尔岱、胡希布、席林、额孟格、德尔德黑商议，以伊等之言为是，以诸大臣之言为非，新局面然而归。汗父在时，诸凡有所谋，必与执政诸贝勒大臣商议也。今止与尔无能之了洪阔托商议。当汗父在时，尔洪阔托曾在何处？尔果有智略，父汗必举而任之矣！尔岂至今始成人乎？尔何曾得与会议之列？听尔子及部下之言而归，果明兵来攻永平城，以致失城而来乎？抑与野外敌兵交战，不胜而来耶？果尔，其来亦宜。未见明兵旌旂，自去未发一矢，不发汗所留之精兵往授，心怀嫉妒，故欲毁坏基业，弃天所赐四城，屠抚养之官民而还，蓄意伤残我军，此其十六也。阿敏罪大，拟诛。後免死下狱，尽夺其所属诸申和家奴、财物、牲畜及洪阔托所属诸申、家奴及财物、牲畜，给其弟济尔哈朗台吉。诸臣曾以为阿敏忍心屠戮我等，以毁坏基业。天使我知觉，近来被捕。我等不忍加诛，给与衣食，击狱养之。

以硕托台吉当阿敏贝勒执意还军时，不能力行劝止，如岳托台吉在朝鲜时劝阻阿敏曰：“尔欲去则去，我自率两红旗兵驻守。”当彼执意还军，後军不继时，尔果能遣哨卒侦探敌情，卒兵殿後，其劝亦宜。乃徒以流滋相劝为辞，尔非

贝勒乎？尔为女人乎？遂论罪，革台吉爵，并夺所属诸申，给其兄岳托台吉，并令随其兄行。

第三十一册 天聪四年六月至七月

初十日，先是遣阿什达尔汉西巴泰额儿比和艾松古等往问科尔沁部未发兵伐明诸贝勒罪。至地携八马还，进汗以赎其罪。

是日，英古尔岱致书云：“二十三日渡镇江河讯问，知毛青布尚未运至。因驴骡羸瘦，遂将兵分为三，其二留於镇江岸，其一率往安州，催办毛青布。时闻，得毛青布二万，已於初六日运至义州；其馀五万毛青布，俟催办牛馱，由内地运至等语，今尚未运至，正在催办。特将耽搁缘由，遗书奏闻。前英古尔岱、巴奇兰往朝鲜王处时，闻有党曾谋杀朝鲜王，欲夺其王位。其中一人到处奔走。我等至安州之次夜，亦进入安州。其人告称，求兵於倭子之说，亦属实；岛中人欲叛以顺我国；拟调兵攻岛等语。据我等观察，调兵之说，亦属实。至奇尔萨之日，为打听岛上消息，遣席尔纳、恩克依率二十人往寻明哨所，获哨卒三人，讯之，告曰：“朝鲜兵沿海而驻，欲杀五哥，将五哥兵解往明帝所。五哥俟招降诸岛毕，再往招降旅顺口。朝鲜兵正驻於沿海各处，以待彼还。乘夜释彼等还。”

是日，致书英古尔岱，汗曰：“尚未获之毛青布，不要等候运至，将先所得者，携之而归。跟随尔等前往之军士，在家未得安歇即往。尚未获之毛青布，下次再往取之。将夜间来报消息之朝鲜人，令其剃髮，服诸申装，■送前来。时绥占牛泉下三人逃走，来时遣人查其踪迹。”十三日，汗御殿，论弃滦州、永平而归诸臣罪。“汤古岱，尔非汗之子乎？岂因尔贤而授其职耶？期於基业有所裨益，故授总兵官之职也。尔出城後，不於所约之地等候，弃而旂前来。因尔未等候，致使军士行失道，陷敌者甚众。”罪应死。免死，革总兵官职，夺所属诸申，籍没家产，夫妇仅以身免。将没收之物，给大贝勒。

布尔吉，“尔未能劝谏本旂阿哥汤古岱，非大臣乎？尔何故不劝止之？”革副将职，尽夺所属诸申及其赏物。

纳穆泰总兵官，“尔非汗下管旂大臣乎？敌攻尔旗汛地，尔为何不率二旂诸臣击溃城外之敌耶？来至永平，不收集我军而归。来後，为何不力劝阿敏？”罪应死，免死，治罪，革总兵官职，籍没家产，夫妇仅以身免，将籍没之物进汗。

巴布泰阿哥，“尔乃汗之子，且又在汗之旂内。敌攻尔汛地，为何使敌兵竟逼汛地？为何不能如白旂兵阻击敌人？及明兵逼近，发枪炮射箭，我军士受伤，明兵攻至城下，尔为何不

令少数兵立於城上，率众兵出城攻杀城下敌兵？”罪应死矣。免死，革副将职

，追夺赏物。

图尔格依一等总兵官，“拒战敌人，不使逼城下，又出城攻杀明兵。还则复能殿後，骁勇可嘉！然而尔为我之妹夫，又善於用兵，为何不力劝驻永平之阿敏贝勒？”论罪革职，罢固山额真任，夺所属诸申。

永顺，“尔非镶红旗大臣乎？当贝勒欲归时，能与尔旗贝勒硕托力行劝阻，阿敏贝勒何致被囚？众大臣何致获罪？尔不顾本旗贝勒，竟与阿敏贝勒商议，使其听信尔言，不纳众大臣之谏言，以归来为是也。贝勒击狱，众大臣获罪，皆尔之故也。”论死。免死，革参将职，罢固山额真任，夺所属诸申。

托博辉步父因病未出征。其子达赖“授尔为固山额真。以代父侦探消息，尔为何坐竟无一言劝阻贝勒？尔甚庸劣。”不罪释之。

松果图备御，“避敌不战；出城夜归时，遇明兵即败走。”论死，免死，鞭一百，革职，籍没家产，仅以夫妇给墨尔戴青家为奴。恩特依游击，“以炮火烧伤为口实，躺卧规避督战，致使尔甲喇所守之城被敌摧毁。”论死！免死，鞭一百，革职，籍没家产，仅以夫妇给汗家为奴。

爱木布禄，“率先败归永平。”论死！免死，鞭一百，籍没家产，仅以夫妇二人给大贝勒家为奴。

布山参将，“凡事不自引咎，为何牵连众人等？出城後，不收集本甲喇，兵遁归。”革职，追夺赏物。

赫勒备御，“不收集本甲喇，兵遁归。”革职夺赏。

尼马缠备御，“不遵所授方略，擅离红旂，不候白旂即归，途遇明伏兵，我军被杀其众。”革职夺赏。

郎希备御，“以攻城时受伤为口实，规避督战，以致明兵近城掘土、破城。出城归来时，擅离红旂，陷敌伏兵，我军被杀甚众。”革职夺赏，鞭四十五。

德尔德黑，“非议事大臣，挑贝勒班师。”鞭五十，不罪释之。又南楚、萨哈廉、喀尔喀玛、达济哈、噶尔纠、温哲、巴扬苏、呼尔哈图、尚间豁洛、诺木琿、吞岱、哈哈纳、白楚喀、噶布拉、车尔格依、萨木什喀、呼西塔、董山、图穆布鲁、胡希布、阿尔岱、额孟格、图门、精古勒达，此二十四大臣，无罪释之。孟坦副将，“不力谏贝勒。”坐应得之罪，追夺赐物。

传尔丹游击，“出城时，不收集本甲喇人以归。”坐应得这罪，追夺赐物。

阿萨里备御，“出城时，擅离固山额真，甲喇人被杀甚众。”坐应得之罪，追夺赐物。

十四日，先是，我诸臣撤离滦州时，弃二诸申於滦州，至是遁归喀喇沁汗部下十一人送之前来。

十五日，南行之违海、吴善、克里、图鲁什、苏儿德依、石廷柱、浑塔、塔哈

布率每牛录■军一人至。

十六日，阿鲁部使臣来朝。

十八日，呼尔哈部十一人来朝，贡貂皮。

先是，汗所养永平、迁安官民，阿敏贝勒尽杀之，以其妻子，分给军士携归。至是悉行查出。汗曰：“杀我留养官民，又为何将其妻子为俘耶？”遂将无父之了，无夫之妇，收容抚养之给与房屋衣食，编为户口。

二十日，五哥遣郝金秀千总至。

庚午年七月初五日来报四哥、五哥遣伯父子之兄刘兴沛、千总一人及跟役二人来。遂命英古尔岱、库尔禅、达海、龙什、索尼、穆成格迎接，引至下榻所。命达噶珠等八家之八人，以备食物优待之。其所乘马骡，分置八贝勒马厩，好生秣之。献汗各色缎一百，各色衣服八，及镀金银壶二，镀金八仙银杯二，素银杯四。

十一日，汗与诸贝勒诣文馆，焚香盟誓。其辞曰：“金国汗与执政诸贝勒代善，莽古尔泰及阿巴泰、德格类、济尔哈朗、阿济格阿哥、多尔袞、多铎、杜度、岳托、萨哈廉、豪格等盟誓天地。海岛之刘兴邦、刘兴基、刘兴治、刘兴梁、刘兴沛，杀其明帝所属官员，率诸岛之人，欲与我同谋，为今後生计立誓。岛中之人，或住岛中，或登陆以居，不归我属视为友邦。又其由我处逃去之诸申、蒙古人，诸申、蒙古，不以原系我属为辞索取之。若负盟约，不以友帮相待，索还逃往之诸申、蒙古人，追究刘氏兄弟往来，逮捕来朝者，将必遭天地谴责，夺其计算，使之夭折；若刘氏兄弟诳我，反向明帝，抑怀有二心，以求中立，则天地谴责刘氏兄弟，夺其纪算，使之夭折。我方果能践盟，尽忠相处，天地佑之，俾克永寿！”

十五日，来使刘兴沛与两千总还。赠五哥呼尔哈貂皮端罩一，呼尔哈貂皮十，大哥、三哥、四哥、豪山等各诸申貂皮端罩一。赐来使刘兴沛绘鞍辔马一，诸申貂皮端罩一，千总二员

各狐皮端罩一，跟役四人各银三两。八家各留宿一日，每宿设五桌席，杀一羊，上等黄酒一瓶，送至下榻所。每宴均遣巴克什等坐陪。归时送至河岸，杀一羊，酒一瓶，并有瓜类。巴克什等前往饯行。出境後，由乌沙兰备御、达音珠等四人送至甜水站。并令途中每日早晚供应一羊，十只鸡，一瓶烧酒。并赐伊等一只羊携往。

第三十二册 天聪四年八月至十二月

八月初一日，皮岛五哥遣一人与我使者齐变龙同至。五哥兄弟誓文，载於汉籍。赠我使者缎十，缎衣一袭，袜、鞋、扇七，禀报於汗，命悉与使者。

初八日，赏五哥遣来之人银十两。杀一羊，遂治一桌席，宴之。遣李楼凤、齐变龙两生员，即与之同往。传谕送之出边之人曰：“途中杀猪及鸡，供彼食之，将所杀数目开列清单带回。”

“凡各国使者、商人，人民诸物，勿得侵害，各自备乾粮而行。倘有侵害百姓者，将予治罪，立此禁约。因有大事，奉汗命来往行者，均食用民粮，以汗库出资偿还。此乃爱民之道也。”

“金国汗致书於刘府兄弟。所云让尔等兄弟来一人者，并非来後羈留不遣还之意。莫说一人，即使洋等皆来，尔等个人於我何益之有哉？昔尔等不在我处乎？尔等若能杀明帝官员，率诸岛人来，与我同谋，则我可得一国之助也我等不愿求某国相助，徒留尔数人何为？我意会见尔一人，盟誓天地，倾吐衷曲，遂邀之来。因为尔等各执掌一地，不便前来，尔等已与前去之人当面发誓。尔等不便前来，亦属实情。既然诚心实意，又何必来耶？在人前所吐之誓言，尚不可渝也；我等已盟诸天地，马有渝变之理乎？心若有变，天必鉴之！今我两国业已结成同谋，遣使往来，不可断绝。”

二十三日，遣往皮岛之李楼凤、齐变龙及刘五哥所派之李天龙、昌秀至。

九月初二日，皮岛刘五哥所派之李天龙、昌秀回。我使者李楼凤、齐变龙与之同往，并将五哥之妻送回皮岛。致书云：“金国汗致书於刘府兄弟。今冬，尔等也准备，我等也准备，

俟来年商议行事。再者，我等已盟誓天地，和睦相处，不可容留逃人。今亦无逃者，即云无有，亦难免一二逃者。盟誓之日前，凡逃入彼处者，皆可容留。盟誓之日後，我人逃往尔处者，尔等送回；尔人逃来我处，我等送回。再者，既然议和相好，将尔妻已遣还。唯恐将其置於混乱之处。自尔去之日，即同尔母住於清静地方。尔书中云，事成之後，不言天无二日，则幸甚也等语。果尔等助我以成大业，我仍云天有二日，岂不背弃盟约乎？对天盟誓，岂可渝乎？切勿疑虑，惟望共勉！”以二使归还礼引见於汗，带至文馆，杀一羊，治二桌席，宴之。以送行五哥之妻礼，杀一羊，治五桌席。来使即将其从牢房带至其太母及小叔住所宴之。陪送五哥之妻物品数目：妇人一，银花雕鞍大走马一，素鞍骡二，吊牙爪蟒缎面诸申貂皮褂一及上等缎衣两袭，闪缎被、花锦缎褥、枕头一和红毯一，金簪二，珍珠包头一，翡翠翎簪九及蓝缎伞一，纸伞一，防雨毛青布褂一，银碗大盘一，小碗一，匙一，毡顶毛青布团帐房一。赠来使李天龙银十两，昌秀银四两。以送行礼於浑河岸。杀一羊，宴之。遣达海一库尔禅、索尼送之去。萨木什喀、何洛惠、达济哈率每旂护军三人，各携跟役

二人，即送至海岸。

十九日，萨木什喀、何洛惠、达济哈送刘五哥之妻还。彼之使者未至，此辈报曰：“刘五哥来迎。彼乘船近岸，给我等一船。我等乘船，互相跪叩，握手相见。见毕，五哥携其妻以去。

时彼以杀二牛、四猪相赠，以资食用。”赠给往送三大臣缎、绸各十二。随行军士及跟役等各给毛青布五。将赠给三大臣之缎，分为三，其一归公，其二归己。赠给属下人之毛青布，均未收取。

二十二日，遣往刘五哥处之李楼凤，齐变龙还。此辈携来五哥复书，载入汉文档册内。彼等赠给此等银各三十两，洋缎各二，绸子各均未收取，悉赐给所去之人。

十月，自南海岛，刘五哥遣官熊梦鲤一员及庶人二名，於二十二日至。彼等携来蟒缎四及凤凰花缎四，八宝花缎四，花青缎四，云花缎四，彭缎四，洋缎四，绸子十，褐子四，青素缎二，蟒缎衣二，白褐子衣一，赤金十两，素金十两，水银十斤，硼砂二斤。

二十八日，赐前来官员熊梦鲤狐皮端罩一。随从之二人各赐银十两。以送行礼召被等入文馆，杀一羊、治五桌席，由爱塔之弟六哥携同诸子为之饯行。遣我巴吞巴克什、生员李楼凤

及其跟役李外郎偕之同往。乃命叶臣牛录下格木布禄、罗和牛录下噶布拉二人送之去。谕此二人曰：“每宿杀羊而食，至甜水站後，送与彼等一只羊。”谕毕遣之。致书云：“金国汗致书於

刘府兄弟。荷蒙上天垂佑，使一两国和好。望仰副天意，遵誓相好。惟我忧虑者，恐尔无知，而中人奸计，致使敦睦之道半途而废，岂不可惜哉！近期，我等秣马厉兵以待，再无消息。

尔自远方馈送之物，皆已收受，今回赠些须薄物，聊表微意耳！请收纳之。八月间，我出兵锦州，捉生问之，该人告称：五哥杀岛上官员而叛，上命黄产部率二千兵，以诱捕五哥等语尚不知虚实。遂将我所闻消息，遣人报知之。有尔方三人来我处采参，因行失道，为我捕获。因系盟誓後来此，此次已送回。我方有谁在盟誓後逃往者，亦令查出送还。尔等之人乱采人参，若遇我方猎人，互相杀戮，恐有碍和好，岂不可惜哉！尔等若需人参，由我们采挖，与尔等贸易，既不生乱，又彼此皆有益。其熟筹之，尔等禁止采参。再我两家既已和好，彼此通商何如？若不宜公开贸易，则不使众人知晓，即暗中贸易可也。如无蟒缎、缎、金银，可用牛角、茶等零碎之物，於彼处交换。送去黑貂皮十，诸申貂皮八十，玄狐皮一，白兔皮十一张。”

十二月初十日，前往皮岛刘五哥处之使者巴吞巴克什归来。赠送汗茶一百

斤，粉五斤，针五千，毛牛角二百对，耳坠、生丝、線二百六十盒，石青十两。赠送巴吞巴克什银三十两及缎四，貂皮袄一，弓一，烟五十刀。赠送免游击缎一。送给李楼凤银十两，缎二，弓二，插有九箭，撒袋一，烟三十刀。送给李正茂银十两，缎二。送给免成功游击之祖母淡蓝纺丝一。送给六哥青地剪绢一，蓝绸一。送给五十一白缎一。送给五十一弟淡蓝绸子一，其女红绫一，淡蓝缎一，蓝缎一，元青彭缎一。五哥遣其家一汉与巴吞巴克什同至。

我使者所赍五哥书云：“友邦大臣刘兴治等受汗厚恩，愧无报恩，曾进微物，以表心意。又蒙回送贵重之物，臣心甚为不安，跪拜而受之。臣遵汗言，修治军械，听候指示，敢有二心则天必鉴之。明官贪暴，臣一怒之下杀之，以清天下祸首，明廷遣官诱捕，臣明知之。今阅来函，汗恤爱之至，否则，焉有如斯之意乎？至於采参之人，非我食饷之兵。尔等捕获迷路之人，复遣之返，此举使我等出乎意料。上若兴义，下必效尤。开市之举，臣愿遵旨，惟泄结盟消息，恐商人不至，即有其参，亦用於何处耶？不如与朝鲜贸易，於三国皆有裨益。臣之愚见，但其思之，汗若信我，请寄一语耳。”

闻得我五哥之子、母、弟及董纳密被截，来使之妻被囚等语，我甚信天地予以保佑之。我不养老母，弃之而走，汗不念旧恶，将其恩养，我等皆闻之。今汗若眷爱，则於汗家附近，

赐我老母及弟弟房舍一间，令人陪住。惟汗裁之。

第三十三册 天聪四年颁发满汉官员敕书

及致蒙古台吉之盟书行文

庚午年正月颁赐敕书、刘付档

天聪四年正月三十日，汗曰：“贾维钥，尔原系明革职郎中。克遵化後，令尔仍为郎中，以备补缺。今遵化出都堂缺，令尔仍以郎中管都堂事。务以勤忠从事，无论何事，须与我驻

守遵化之官共同办理，招集馀民，令其安心农业，保■地方，坚固城池。尔所属地方之官员等，仍由尔管辖，所委之事，尽力为之，勿负我委任之意。”

二月初三日，汗曰：“蔡通，原系明洪山口千总。我军克洪山口後，因洪山口出参将缺，我擢尔为守备，命代管参将事。我前往北京之後各处降民皆叛。时尔亦叛。我返回时，率先来归。当三屯营总兵官遣人来时，尔不纳令之还。又与西兰图出兵攻潘家口。尔实心效忠，以副我意，擢为参将。尔应爱抚军民，勤事稼穡，谨慎勿怠！”

汗曰：“金有光，原系明潘家口守备。我军伐明入边後，尔应时归顺，我甚嘉许，升为游击。我前往北京後，各处降民皆叛，时尔亦叛逃。我复来遣人往，尔师即来降，仍为游击。”

汗曰：“魏戴礼，原系明潘家口白身。我军入边後，尔三次受遣送奏书来，我前往北京以後，潘家口叛。我师还，遣人招降，尔率先缙城，即奏闻潘家口降，擢为守备。”

汗曰：“蒋进乔，原系明潘家口守备下旗鼓，待我军入边後，因尔送潘家口降书有功，授为守备。我前往北京後，潘家口叛。我师还，遣人招降，率先缙城，奏闻潘家口降，故仍为守备。”

天聪三年十月，往征明国。至天聪四年二月还宫之时，驻蹕滦河三日，叙诸官战敌克城功，分别升职文书：

杨古利额驸，一等总兵官，又加一备御之缘由：倡先进击北京城北军，败之；又率先进击蓟州步兵，进击在前，是以擢用。

和硕图额驸，原一等总兵官，又加一备御之 缘由：偷袭明境时，有明兵乘夜破来授，击败之。入边次晨，击溃三队明兵。时所乘之马被创。又击溃遵化马步兵，尽诛之。北京城南之战，盔受伤两处，人受伤一处，进击骁勇。是以擢升。

图尔格依，升三等总兵官为一等总兵官之缘由：偷袭边城时，先众竖梯克城。入边这日，即杀一游击及执纛二人，所乘之马二处被砍。率先进击北京城南明兵，负伤二处。因骁勇善

战是以擢升。喀克都里，升三等总兵官为二等总兵官之缘由：攻遵化城时，善治梯、盾，城遂克之。各处征战，不违方略，是以升拔。纳穆泰，升三等副将为三等总兵官之缘由：於入大安口之夜，马兰营参将之兵来守边门，以逆针■头箭射退之，一营骑兵由遵化来战，率先进攻。北京城南之役，不违汗所授方略进击。在锦州击溃出城之兵。因其善战，是以擢升。

违尔汉额驸，升三等副将为三等总兵官之缘由：往征察哈尔时，生擒古穆、楚呼尔父子三塔布囊、俘获甚众。攻昌黎城时，将梯、盾悉置城下、攻战有功，是以升擢。

永顺、升三等游击为三等参将之缘由：战北京城南明兵时，未令其进击，惟尔自率兵进击。在昌黎城，将梯、盾悉置城下，攻破垛口，率本旗兵进击察哈尔步兵，身伤二处，是以擢升之。

阿山，因袭取永平城，以三等副将升为三等总兵官。

叶臣，因袭取永平城，以三等副将升为三等总兵官。

伊尔登，升二等副将为一等副将之缘由：往征察哈尔时，击破营於山岭之兵，夺其牲畜。再戍守辽东时，跟踪寻迹，攻破营於山崖之兵，遂杀三十人。前往南海，杀七船人，生擒三十人解来。去宫图时，徒步击溃一营败走之兵。汉儿庄之役，率先冲入。入境之日，冲入敌兵，即斩其参将，身受刀伤一处，箭

伤二处，马亦被射伤。率先冲入袁都堂军，被射伤七处，重伤二处。北京城南之役，杀一官员，生擒把总一员。因在各地善战，是以擢升。

布尔吉，升三等参将为三等副将之缘由：多罗特之伐，两尔冲入敌阵，负一伤，锦州城之役，负三伤。北京城南之役，率先冲入敌阵有功，是以擢升。

色勒，升游击为三等副将之缘由：先於各地作战均骁勇，今又率先冲入袁都堂军，锁骨被射断。是以擢升。

察哈喇，升三等参将为二等参将之缘由：在遵化诱来攻之兵，以妙略击破之。北京城南之役，先於旗兵冲入敌阵有功。是以擢升。

伊荪，乃获罪革职之员，攻遵化城时，率旗按方略进攻，手负伤残废。因从前戮力行间，升为三等游击。

传尔丹，原系游击，获罪革职。自获罪以来，在朝鲜安州城，穿绵甲率甲喇进攻。自大凌河追敌兵时，率先冲击近百敌兵。往征察哈尔，俘获甚众。攻锦州城，负伤四处。偷袭明境时，敌兵夜攻，徒步迎战。翌晨，率先攻敌骑兵，马被砍一处，攻遵化时，身负二伤。北京城南之役，率先进击有功。擢为三等游击。

额儿济格，升一等游击为一等参将之缘由：於偷袭明境时，手被伤一处。击败遵化城东步兵，取回马拉喜牛录下人之尸体。北京城北之战，率先进击，马负伤二处。率先进攻芦沟桥守军。北京城南之战，亦率先进击。战蓟州步兵，阵亡。是以擢升。

哈宁阿，升备御为三等游击之缘由：往多罗特时，引所获牛前来，有近百蒙古人来夺牛，即与之交战，马被射伤一处。往毁锦州城时，率先迎击塔山敌兵近五十人。至通州之日，击

溃守桥兵，截获车载银一万三千两。率先进击袁都堂军时，手被砍一处，箭伤一处，盔伤四处，甲袖刀伤二处，马刀伤二处。攻青地方授兵，盔刀伤二处、马袖刀伤三处，马枪伤二处。又箭伤一处。因其戮力行间，是以擢升。鄂罗色臣，升备御为一等游击之缘由：率军击败汉儿庄两队步兵。在察哈尔俘获甚多。

於战袁都堂军时，按方略进击，手伤一处，马伤一处。率先进击蓟州步兵，故擢之。

伟齐，升备御为三等游击之缘由：出兵瓦尔喀，俘杀我人而遁之男丁六十人，获被劫走之马十三及甲五来献，身伤一处。杜棱额射下蒙古人十户逃追及，尽诛之，身伤一处，马伤三处。往宫图，伤一处。驻遵化时，明兵来战乃败其哨卒三次，败其大营一次，获马百匹。敌兵复来战，又倡先进击之，身伤二

处。因其善战而擢之。

图鲁什，升游击为二等参将之缘由：往旅顺口，破六哨所，获二人。第二次破三哨所，获一人。往席尔噶岛，杀百人，获千总一员。往十三山，破一哨所，获一人。第二次去，破二哨所，获马十二，俘一人。袭取大安口城，头被石击，与■军同攻袁都堂军，厢黄旗■军二人阵云，携其尸归。自良乡三次来北京侦探，杀三十五人，生擒三人，获马二十。率先进击北京城南敌军。於八旗卡伦遇敌兵，杀百人，获马七十八。独自生擒爱塔卡伦头来献。复获爱塔杀之。往山海关杀十五人，生擒二人，获马十四来献。往塔山侦探敌情，杀十三人，获马十二，俘蒙古人一名来献。袭击北京城门外驻兵，杀二十人，获马三十八来献。因其於哨所行走骁勇，故擢之。

劳萨，升三等参将为二等参将之缘由：察哈尔之战，率先冲入敌阵，杀二人，马被射伤，俘获甚从。引军还时率先进击蒙古山寨，盔中箭一处，马亦中箭一处，由春猎处遣往捉生，俘获四人，释三人还，携一人至。往黄河套捉生，杀二人，俘虏六人解至。往击十三山哨卒，杀二人，获二马。袭取大安口城。麻总兵官之子卒二人自蓟州来侦探，尽杀之。褫其貉皮袄、雕腰带、弓、撒袋来献。向北京进兵时、在三河杀三人，并获三马。至通州之日，追击哨卒，杀六人。时有三十人携一纛自通州遁走，追之，运执纛人在内共杀四人，获马四。自良乡向北京城来侦探时，杀十人，俘六人，获马九，解至。再次杀四人，俘六人，获马八，解至。席喇纳、劳萨进击芦沟桥守兵，尽杀其骑兵，获马一百七十六。在北京城北立营时，击溃出城兵近二百人，杀五十人，获马四十六。至永平出哨时，杀五十人，获马四十匹、招降蒙古二十，解至。又在三河驿会战，杀十五人，获马二十。向山海关行进，杀十五人，俘二人，获马十四。

升巩阿岱阿哥为备御之缘由：率先进击宁远兵及大凌河兵。又率先进击明都城北军。率先进击入蓟州步兵时，负伤，马亦因伤致毙。故擢之。

升谭泰为备御之缘由：出片额赫库伦时，独自率军克寨杀人。进击瓦尔喀什兵，膝盖骨锤伤一处，手锤伤一处，马炆伤致毙。在抚顺败敌时，负伤二处，马头刀伤三处，箭伤一处。

在尚间崖之役，在正蓝旗贝勒前，冲杀蒙古人两名，箭伤一处，马刀伤一处。在叶赫负伤十二处。出兵察哈尔时，俘获甚众，克三处山寨。又至镇江，杀人，守渡口。先至永平，率先攻入山寨敌兵有功。故擢之。

乌赖，以备御升为三等游击。进击袁都堂军负伤，率进击蓟州步兵有功，故擢之。

賚萨，升备御为三等游击之缘由：战芦沟桥敌兵，固山额真知之。率先进击北京城南敌军，身伤一处，马伤二处。闻爱塔出城逃走，賚萨未同出征贝勒商议，便去追赶，稍有差失则即蹈死罪，均在所不顾，竭力勉为。故擢升之。

巴都里一升半个备御为全备御之缘由：其有一步父於清河穿棉甲战敌，阵亡。往宫图时，其追赶夺诸申马而光之人，负一伤，赏一牛。尚间崖之役，盔、甲袖被砍可嘉，赐一马。率

■军纛进击爱塔之军，击溃之。搏获六哥，获其兄弟所乘二马来献。在浑阳负一伤，赐一马。又在宁远负一伤，赐二等赏。在抚顺负一伤，赏一牛。在锦州负伤，赐二等赏。往抚宁县，

遇哨所之十蒙古人，杀八人，负伤一处。战瓦尔喀什军，因旂之大贝勒嘉许，赐予三人。在奉集堡偕贝勒一击敌，贝勒仆，扶之。赐一马一牛。因其戮力行间，故擢之。

锡儿都，升半个备御为全备御之缘由：在昌黎时，率甲喇攻战，负伤三处。在蓟州率先出击，杀蒙古二人，负伤一处。在锦州率甲喇攻战，负伤一处。偷袭边城，取之。率先冲入

北京城南敌军，驻守十方寺。苏布齐牛录人杀哈哈纳牛录人後遁去，追及，杀之。往征察哈尔，先至。往征扎鲁特，先至。战朝鲜安州城时，率先攻入有功，故擢之。

苏鲁麦、扬古利、尼堪、雅赖、察巴海、布尔吉，塔兰与赖朱呼合。塔兰二分，赖朱呼一分。彼等向来从征功大，又袭取永平城有功，故擢之。升苏鲁麦为三等游击，其余六人皆为备御。

拉泰原无职，因於蓟州之役阵亡，以其不额色图为备御。

阿赖原有职，获罪革之。因於蓟州之役阵亡，以其子苏兰为备御。

蒙古人桑石原无职，因戮大行间，又与蓟州步兵并战，手伤致残，授为备御。

天聪四年，同阿鲁部蒙古发誓书及致蒙古之书。

“天聪四年三月二十日，金国汗、三大贝勒、八旂台吉等与阿鲁四部落贝勒济农、孙都棱、达赖、楚呼尔及大小贝勒结盟修好，誓告天地。今既结盟修好，若金国先渝盟，与察哈乐结好，陷其奸计，贪其财物，背弃阿鲁，则听天罚我，无克永年，必致夭折。阿鲁部贝勒若先渝盟，与察哈尔结好，贪其财物，陷其奸计，背弃我等，亦听天罚。阿鲁四部落贝勒，夺其寻算，无克永年，为致夭折。我两国同践盟言，尽忠相好，则蒙天眷佑，俾克永寿，子孙世享太平。”

致奈曼部洪巴图鲁书。“汗谕曰：曾命卫徵巴图鲁下嘎尔玛图旗，每旗拨给五

户等语，时尔等皆应诺，今照所言给之。尔等之部族人俱在，我岂夺之乎？”天聪四年四月初二日。

初四日，致蒙古达尔汉巴图鲁书云：“汗谕达尔汉巴图鲁曰：闻准噶尔众台吉入额尔格儿地方行图等语。若蒙天佑，明国为我所得，或与之和，其後狩猎，岂迟乎？今乃正值征敌其

间，岂容其劳马力之人坐不从征耶？巴林行围罪，乃正於我处审议之。”

第六函 太宗皇帝天聪五年正月至八月

第三十四册 天聪五年正月

天聪五年正月初一日，以土谢图汗衣敝衣，乃赐貂镶黄缎貂皮裹皮袄。

是日，扎鲁特部内齐、尚嘉布、额依德、根度尔、桑图、桑古儿、哈巴盖、鄂儿博克、索尼等来朝，各进马一、以来朝礼，以所携之酒，进汗先饮。其所进马匹，一匹未纳，尽数却

之。

是日，汗召土谢图额驸及格格入内，列筵二十，宴之。

初二日，嘎尔玛黄台吉使者五人来朝，进马一。

初三日，土谢图额驸、格格请汗、两大贝勒、台吉等至其下榻所，宰牛三、羊二十，宴之其以设宴礼，献汗鞍马一，空马一，貂镶皮袄一；大贝勒空马一，貂镶皮袄一；莽古尔泰贝

勒空马一，貂镶皮袄一。汗纳鞍马，却其一马及皮袄。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各纳马一，皮袄却之。

天聪五年正月初四日，五哥遣来之使者马云贤还，遣我使者生员齐变龙、魏朝青等人，与之往。彼等所赍书云：“金国汗致书刘府兄弟。尔自远方送来之物，悉已收受。兹送二马，礼物虽微少，聊表心意，当其收之。再者，令尔禁止尔方人在我处采参，若我猎户遇之，庶民尚不晓我等和好，互相劫掠戕害，则不善也。尔言不可公开贸易，可由朝鲜贸易等语，所言良是。尔需何物，可暗中遣人至我处。我所需之物，亦暗中遣人至尔处。尔言及尔贵母、弟及子等，所言诚是，拟将尔母迁至我处，并将诸弟、子等一并带来。”赏马云贤狐皮端罩一，银十两。

初六日，扎鲁特部内齐、巴雅尔图、戴青等，及巴林部满珠习礼还。以其还礼，赐内齐和巴雅尔图、戴青、满珠习礼等各处皮一。其馀小台吉等未与。

是日，土谢图额驸之子巴迪里还，以其还礼，赐给缎三，毛青布十，袖盔镌花镀金之明甲一，雕鞍辔、雕撒袋一。

初七日，图梅贝勒还。以其还礼，赐貂镶皮袄一，无袖开岔蟒缎长褂一，雕花腰带一，雕鞍辔一，袖盔镀金之明甲一，镶金佛头貂帽银酒海一。送至五里外

，宰牛二羊四，煮二十只麋子内，宴之。初八日，喀喇沁部沙木巴塔布囊、西兰图等来朝汗。沙木巴献马一，五只羊肉；西兰图献马一，鹰一，虎皮一。汗纳羊及鹰，馀未纳即却之。

十一日，喀喇沁部侍卫贝勒庚格儿、色棱色讷克、乌勒哲依图四人来朝，庆贺元旦。侍卫贝勒庚格儿献驼一、马一；色棱献马一、鹰一；色讷克献马一；乌勒哲依图献马一。未纳，悉却之。

十三日，致阿鲁部四贝勒书云：“天聪汗传谕四子部落：尔等来归，欲与我统壹，但闻尔等来後，前曾来云，虽政法一，竟行盗贼之事而驱赶牧群以去等玉器。若敖汉、奈曼、巴林、

扎鲁特、科尔沁合谋，赶走尔等牧群，尔等牧群岂能馀哉？原有邪恶之念未除，恣意胡为，乃尔之罪孽！”

是日，喀喇沁部沙木巴塔布囊、西兰图、王喇嘛还，以其还礼，赐沙木巴塔布囊腰刀一及粮十石；赐西兰图撒袋一，粮十石；赐王喇嘛明甲胄。

十六日，科尔沁部达尔汉巴图鲁还，以其还礼，汗赐貂皮端罩一，蟒缎一，缎三，毛青布十，红毡一，袖盔镌花镀金之明甲一，插箭镀金雕撒袋一，镀金雕鞍■一，茶十包，烟十刀。

是日，阿鲁部鄂木布台吉、阿喇诺木齐来朝，庆贺元旦。以来朝礼，宰牛三羊六进宴。是宴也，汗升其门楼，召众台吉及土谢图额驸至，宴之。在宴所献牲畜数：鄂木布台吉献马十三，驼一；阿喇诺木齐献马二、驼二。汗纳阿喇诺木齐二马，二驼；鄂木布台吉五马，剩馀八马一驼，不纳，却之。

是日，科尔沁部哈坦巴图鲁欲来朝，庆贺元旦。困二兄已去，部中无主，遂未前来，遣其子拜斯噶尔来拜见汗，进二马，尽纳之。

十七日，扎赖特部色本墨尔根台吉来朝，庆贺元旦，进四马一驼，纳其二马，却二马一驼。

二十三日，喀喇沁部多诺依袞济、博济巴克什、阿索特部阿济鼐使者，共七人至。伊等告曰：“明国使者曾来侦探，为阿济鼐捕获，欲解之来，多诺依袞济不从，遣三百人随去贸易，乃尽为明人所杀，仅有六人逃回。故不得安居，即前来投汗，已至纳里特河。”

二十四日，喀喇沁部鄂木布台吉来朝，庆贺元旦，进一马。

二十五日，以土谢图额驸及格格来朝礼，汗、莽古尔泰贝勒、诸台吉大臣等集於文馆赐物。所赐物品数目：蟒缎、倭缎十、大缎十，小缎八十，毛青布五百，红毡十，百两银盆一和百两银釜一，六十两酒海一，罔十两茶桶一及金杯一对，银杯二，银壶一，银人杯一，玉杯二，金十两，珍珠十两，虎豹皮十，海

獭、水獭皮二十，装杂物皮箱二，装金線绒皮箱二烟一百刀，茶一百包，琥珀素珠一，梅檀素珠碎磔石素珠一，琥珀匣一，素琥珀一，珊瑚一，方水晶三，圆水晶一，金耳挖一，银匠人二对。赐格格随从六女子缎七，毛青布五十，命格格酌情分给之。

二十六日，汗室赐土谢图额驸、格格物品。赐与额驸貂镶貂皮裹倭缎皮袄一，钉金佛貂帽猓猓皮端罩一，豹皮端罩一，衬衣一，铜赤金腰带一，插有弓箭之铜赤金撒袋一，靴袜一只，雕鞍二，袖盔鏤花之明甲三，补子甲七，合计甲十，镀金酒海一，镀金大瓶一，镀金壶一，蟒缎、倭缎、大缎十五，小缎十五，合计缎三十，毛青布一百，茶五十包，烟五十刀，红毡二，柜四。赐格格钉金花云珠长褂、朝服披领一对，缝长褂朝服披领一对，後钉上等金云郑及金佛全貂帽一，黑貂皮端罩一，衬

衣一，靴两只，金大荷包一，嵌东珠玛瑙项圈金耳坠二对，嵌琥珀青金石珠一，钉珠捻子一对。格格及额驸来时所进牲畜，却其半。汗、福晋所纳物品：汗纳马七，皮袄一，帽一及貂皮端罩一。两福晋各纳羊五十、牛五，次貂皮端罩一。

二十九日，遣往皮岛之生员齐变龙还。五哥使者汉人名萧定策者未携物，空手而来。汗送五哥二马，未受，复又携归。使者还时，给齐变龙绸四，绿斜皮三，水银二斤，烟五十把，白糖十斤，姜一斤。给随行厮役魏朝青银十两，毛青布十，针二包。烟五十把，白糖五斤。

三十日，以送土谢图额驸及格格礼，汗召之入内，宰牛一羊二，列筵二十，宴之。汗以送行礼，赐格格貂镶皮袄一，蟒缎长褂一，嵌琥珀珊瑚素珠一，大琥珀一，各色妆缎、金丝绒片一皮箱，三层雕鞍马一。赐额驸镶边黄缎皮袄一，铜金辔、鞦韆常素鞍马一。赐毕，汗欲远送，因闻有出痘消息，不宜远送，率诸福晋送至院门。送别之时，格格落泪。汗遣库尔禅巴克什劝曰：“莫哭，归宁不宜哭！若宜哭，父我哭乎？”格格止泪起行，命熟识台吉大臣等送至十里外，宰牛二羊七，宴之。复由阿马泰贝勒、阿济格阿哥、达尔汉额驸、和硕图额驸及色勒阿哥、喀克都里等磅出边，宰牛二羊五宴之。送给一牛四羊於境外食用。此档内未载入八旗诸贝勒所送物品。命希福巴克什送额驸和格格去。

第三十五册 天聪 五年二月至三月

二月初一日，南方刘五哥之五人徒步携货物至，所携货物之数：毛青蓝布一百一十八，值银七十一两；水银十四斤半、值银四十三两五钱；药二斤半，焊值银七两五钱；胭脂、梳篦子，值银三两；针四万八千，值银十两；又彭缎一，纱一，值银五两；银朱一斤，值银二两；烟一百八十把，值银四两。共付银一百四十六两。

初二日，召南方五哥所遣之人刘亭策，入谒见汗。见毕，汗问之曰：“尔处人皆安否？”刘亭策乃答曰：“皆安好！”於是，带至文馆，宰羊一、列筵二，宴之。

初二日，喀喇沁部多诺依袞济、博济巴克什、阿苏特部阿济鼐使者等七人还。

初三日，五哥遣来之五商人还，正蓝旗郎格率四人送之出境。

初五日，金国汗致书刘府兄弟曰：“观尔来书，尔怀疑我将往征海岛。我可欺尔，天可欺乎？前我亲率诸贝勒盟诸天地，岂我之上有谁为主逼使盟誓乎？抑畏尔岛上兵威而盟誓乎？尔杀明官，遣人与我欲和，我即深信之。是天使我两方和解也。我侵一地，即如尔侵一地；我得一地，亦如尔得一地。时我甚喜，盟诸天地，至今仍遵誓言，我未有使尔等怀疑之处。倘如我既与尔等相好，又明来往不断，其疑亦宜。今尔等口出不信之辞，使我费解。我诚欲取其岛，当毛文龙与我盟誓天地，而後负盟擒我之使者献其帝时，攻其岛，不能得乎？岛上有城池耶？我意若得其广大疆土，岛将何往矣？遂放弃之。彼时未征伐，今若诱尔等盟誓天地，相好之人而征之，岂不畏天地乎？以我思之，尔出此言，并非疑我，是尔心存恶念，故意构怨耳。我与尔非无大思之人，尔勿欺我。自古以来，未有以负恩而得利者。但恐尔听信他人之谗言矣！谁愿我两家和好？勿得听信他人谗言。尔等在此处时，有人常讪尔等与明合谋。我思尔等实因生计甚若而去矣。但念既已恤养，不忍加诛，待之仁至义尽。彼若念此恤养之情，欲留则留，去则孤身去耳！能携我国

人而去耶？我已知尔等情状，仍加意恤养之时，尔等乃出走矣。尔等以为我愚昧无知，致使尔等出走耶？今尔等已占据其岛，遂顾情面，收尔老母、妻子养之。当尔等出走时，不留人情

面，欲杀则尽杀之也。但念既已恤养，不忍加诛。故粮草不断，加意养之。尔等若背我归明，乃即以善言抚我，亦不合义理，若艷然变色，以恶言报我，则天必谴之，亦不合人心。我有

所思，直言无隐，尔有何言亦可直言之。尔若执意结怨，亦听尔便，我奈之何？实不我信，俾我复誓，我将乐从。”

是日，刘五哥所遣刘亭策朝见汗。以来朝礼，赐骡一，银十两。以送别礼，宰羊一，列筵二，即宴之。并遣我承德生员魏朝青、格色臣与之同住。由正黄旗雅赖率二人送之出境。

十九日，据悉科尔沁部孔果尔贝勒来朝。遂命阿济格台吉、黑尔根戴青、杨古利额驸、达尔汉额驸、色勒阿哥、伊尔登、叶臣等出迎之。

二十日，喀喇沁部昂坤台吉至。

二十二日，科尔沁部孔果尔贝勒来朝之日汗即率两大贝勒及众台吉、大臣等迎

於十五里外。在下马处，汗、诸贝勒坐於行幄，孔果尔贝勒率其众遥拜，行一叩头礼相见。时汗与诸贝勒面跪受礼。於是近前行一叩头礼。抱见时汗自御座起立，屈膝抱见。次见大贝勒，次见莽古尔泰贝勒。其次众台吉依齿序叩拜抱见。见毕，以所携酒进汗与诸贝勒先饮。以来朝之礼献汗马八、驼一、貂皮端军一、雕鞍辔马二匹汗却其二雕鞍辔马、一驼，纳六马、一貂皮端罩。於迎接处，宰牛三羊十，宴之。命日给孔果尔贝勒羊一、麇三、雉一、鱼二、茶一包和奶两碗、奶酥油一小碗、粳米二升、盐一升及木柴一车、炭三十斤。从者一百四人，供米三斗五升，烧草六十六束，炭三斤，酒四大瓶等物。

二十四日，汗、诸贝勒升殿，以孔果尔贝勒来朝礼，备陈百戏，以十六只兽肉，宰牛四羊八，宴之。汗以所服貂镶皮袄赐与孔果尔贝勒。

是日，喀喇沁部鄂木布楚虎尔至，遥拜见汗。见毕，命於厅内床上就座。

二十四日，遣往南方刘五哥处之承德生员魏朝青、格色臣至。

二十六日，召孔果尔老人入汗宫，宰牛二羊四，列筵四十，宴之。

是日，遣往科尔沁部卫徵贝勒处之阿什达尔汉、达雅齐还。喀尔喀、扎鲁特部诸贝勒渝盟叛变，我军遂往征，携之以还。其遗留巴噶达尔汉诸子拜琿岱台吉、拉布泰台吉等，为尔卫徵贝勒之亲戚，若往投尔处，尔不宜收容！喀尔喀诸贝勒部众，皆属我有，因我遣人往取其遗民。卫徵贝勒以汗言为是，遂将拜琿岱、拉布泰及隶民百户，尽数给还。

二十九日，喀喇沁部昂坤台吉还。赐昂坤台吉毛表八、缎一。

三月初一日，以来朝礼赐喀喇沁部鄂木布楚虎尔馱明叶甲胄雕鞍马一，又马一骡一。

初二日，喀喇沁部鄂木布楚虎尔还。

初三日，阿鲁部萨尼诺水齐至，献汗马四及驼一，不纳，尽劫之。每日给彼麇肉半，米二升，盐一升。所乘马日给草一束，粮一金斗。

初五日，喀喇沁部乌塔齐塔市囊率其从者向广宁北锡拉旷野狩猎，在开围处，约有三百明兵来攻，以矢急射之，明兵败走，得马三十，择选其优者，献汗马一盃一。

是日，汗召孔果尔老人入宫小宴。汗以所服黄面水獭皮缘边皮袄及貂帽赐之。

初七日，遣伊拜侄土谢图汗处，艾松古往孔果尔老人、乌克善处，阿赖往孙杜棱处，昂阿往达赖楚呼尔处，额儿比和往四子部落。

初八日，赐喀喇沁部拉希喜布、毕喇希、岱达尔汉三贝勒各倭缎二，蟒缎二，小缎十，毛青布二百，甲一，雕鞍一，插有弓前之撒袋貂镶皮袄一，貂皮端罩一，猗猗皮端罩一及貉皮端罩一，靴、袜、腰带、暖帽各一，卧柜八，竖柜四。次照明安贝勒例，各赐银二百两，连格格们首饰计算在内。

赐与索诺本台吉甲一，雕鞍一 插有弓箭之撒袋一，貂镶皮袄一，暖帽、腰带、猢猻皮端罩，貂皮端罩，以及银一百五十两，缎十一，并毛青布一百五十，竖柜二，卧柜六。

是日，喀喇沁部乌塔齐塔布囊之使者还。汗赐此二人银七两，米二金斗。

是日，萨尼诺木齐还。

是日，喀喇沁部之阿巴海来叩见汗。

初十日，喀喇沁毕喇希台吉娶岳托台吉女，乃以定婚礼宰牛二、马一、羊六，设宴款待汗及诸贝勒。以娶妻礼，献马八，馱甲胄马一，驼一。不纳，悉却之。

十一月，汗召孔果尔老人入宫，宰羊二，列筵十，宴之。

是日，土黑特部庚格儿侍卫、鄂雅特来叩见汗。进汗金三两、玉镜一。

是日，喀喇沁部马济塔布囊来叩见汗，进汗马一、犬一，不纳，悉却之。

第三十六册 天聪五年三月至四月

十三日，以送行孔果尔老人礼，汗召入宫内，杀一牛、四羊，备六麇之肉，列筵三十，宴之。

十五日，科尔沁部孔果尔老人还。汗乃诸贝勒送至十里外。於蒲河岗，杀二牛、七羊，宴之。赐老人物件之数：带鞞雕鞍一，素雕鞍铜金亮袖盔镶黄暗细叶甲一雕花亮袖盔黄明细叶甲一，插有弓箭铜金撒袋一，铜金腰带一，镀金汤饭罐一，茶筒一，酒海一，金樽一，镶沿黑貂皮吊面皮袄一，上等貂皮一，貂帽一，镶倭缎之红青缎披领一，长毛倭缎帽一，连袜黄靴一双，蟒缎、倭缎、大缎十，小缎十，毛青布一百，红毡五，豹皮二，皂雕箭翎一。

二十二日，赐正黄旗绰斯喜、塔尔尼，及正白旗古鲁斯喜布三台吉各缎八，毛青四十。

镶黄旗博洛台吉、奇塔特台吉、根都斯喜布台吉、桑古尔寨塔布囊，正黄旗鄂木布，正红旗克喜克特恩属下，托洛拜咱之子托尔金塔布囊，喀喇沁部诺门推翁之子骚桑克夜翁，正蓝

旗阿苏特台吉弟拉巴斯喜台吉，小喀喇沁部诺尔布台吉兄之子托尔金台吉，喀喇沁部额駙弟袞济台吉，小喀喇沁部多诺依台吉之了诺尔布台吉，小喀喇沁部索诺水托尔金台吉、巴特玛塔布囊，镶蓝旗霍吉格尔塔布囊兄之子提提翁霍吉格尔塔布囊，土默特部杜棱汗之子寨桑台吉，喀喇沁部额布根台吉之子维哲特台吉，土默特部寨桑台吉之子诺尔布台吉，镶白旗拜琿岱公塔布囊之子克喜克图塔布囊，塔赖明安属下莽古尔岱豁绍齐之子鄂木布台吉、赖萨戴青之子托尔济莫台吉、阿苏特巴特玛黄台吉之子古木斯喜布台吉，镶红旗喀喇沁部巴特玛

台吉兄之子毕喇希台吉、达尔汉贝勒之子色棱台吉及色棱之子扎明台吉，喀喇沁部达尔汉贝勒之子布尔噶图洪巴图鲁，洪巴图鲁之子鄂木布台吉等二十六人，各赏缎六、毛青三十。

正黄旗索诺木台吉之子鄂木布，鄂木布弟僧格，镶黄旗巴特玛鄂齐尔塔布囊，绰克图台吉，镶红旗土默特部阿巴堂台吉之子拉玛斯喜台吉，土默特部鄂克托尔之子鄂木布台吉，塔赖明安部之布尔噶都之子绰莫台吉，喀喇沁部寨寨塔布囊之子鄂木布塔布囊，乌济泰塔布囊之子额布根塔布囊，阿苏特塔拉布尔塔布囊，锤阔尔托依之子布达喜哩翁，正红旗塔赖明安部之拜图拉楚咱尔之子阿敏台吉，毕喇希兄噶尔玛台吉之子阿喇布金台吉，阿苏特色棱寨桑之子拉玛希喜台吉，喀喇沁部赖萨塔布囊之子桑阿尔寨塔布囊，正蓝旗喀喇沁部额駙兄之子达希台吉，小喀喇沁部诺尔布台吉兄之子奇塔特台吉，喀喇沁部额駙兄之子玛希台吉，镶蓝旗喀喇沁部拜哈儿台吉之子纳木嘎尔扎台吉、莽吉尔贝勒之子鄂特浑台吉，正白旗塔赖明安部之莽古尔岱豁绍齐之子鄂木布、鄂木布弟巴特玛希台吉，南泰兄塔拜之子叶布舒塔布囊，索莫尔塔布囊兄之子拉蒯泰翁，南泰兄塔拜、塔拜之子叶布舒、叶布舒之子绰斯喜，南泰弟诺门达哩之子坎济斯奇塔布囊，南泰兄达尔泰，达尔泰之子干珠尔翁，南泰兄达尔泰之子布克喜奇翁，镶白旗阿苏特巴特玛黄台吉之子巴龙台吉，布水巴喇喜卫征之子达哩台吉，巴特玛黄台吉之子骚邦台吉，额莫克尔济等三十一人，各赏缎四、毛青二十。

镶黄旗巴特玛塔布囊之子巴特玛西、土默特部鄂木布塔布囊、正黄旗鄂木布之子图巴，鄂木布弟绰衣托玛，索诺玛台之子巴特玛锤及正红旗喀喇沁部巴雅尔塔布囊之子喀喇奇塔特，塔赖明安部之温托哩贝勒之子恩肯台吉，恩肯台吉之子喜泰台吉，塔赖明安部之车臣贝勒之子喜喇木泰台吉，塔赖明安部之伊尔登贝勒之子袞济台吉，镶蓝旗霍济格尔塔布囊弟苏布迪翁，霍济格尔塔布囊兄之子卓特巴翁，霍济格尔塔布囊兄之子多尔济翁，喀喇沁部色棱台吉之子古木斯喜台吉，土默特部寨桑台吉之子古鲁台吉，正蓝旗巴特玛塔布囊之子班济塔尔塔布囊，巴特玛塔布囊兄之子塔水泰塔布囊及喀喇沁部额駙兄之子桑阿尔寨台吉，喀喇沁部窦玛景台吉，小喀喇沁部诺尔希台吉兄之子吉木布台吉，镶白旗诺米喜哩翁，正白旗南泰弟诺云达哩之子桑阿扎尔翁，南泰兄塔拜，塔拜之子布彦达哩，布彦达哩之子骚萨翁，索莫尔塔布囊父博洛依，博洛伊弟拜松果，拜松果

之子塔他翁，塔赖明安部之莽古尔岱豁绍齐之子鄂木布，鄂木布弟苏和齐台吉，古钜斯喜布台吉之子伊加恩沉，塔赖明安部莽古尔岱豁绍齐之子鄂木布，鄂木布叔拜达儿，拜达儿之子巴木布喇台吉等二十六人，各赏缎二、毛青二。

二十六日，以苏布迪杜棱病，遣达雅齐塔布囊、诺木图往视之，还报病重。是日，出使科尔沁部土谢图汗处之伊拜还。时土谢图汗之使臣二人偕其同来。二十七日，遣土谢图汗使臣二人还。是日，时苏布迪杜棱之子牵布彦喜哩属下人携苏布迪所献五羊之肉、烧酒两壶及苏布迪杜棱兄布彦喜哩所献生羊三只前来见汗。以所携酒肉，献汗先尝。汗纳布彦喜哩羊一，却其二羊。

是日，阿鲁部伊尔扎木台吉来见汗，叩拜毕，抱汗膝见，并以所携酒献汗先饮。

二十八日，喀喇沁部诺鍾果塔布囊至。以朝见礼献驼一、马二、缎二、三牛之肉，烧酒两壶。以所携酒肉，献汗先尝。其驼、马、缎疋，未纳，尽却之。是日，敖汉部班迪、扎鲁物部巴林之色特尔、扎鲁特部内齐贝勒。根度尔、桑图、达尔汉巴图鲁、额登至。朝见汗时，内齐、班迪、色特尔、达尔汉巴图鲁叩拜毕，抱汗膝见。以

朝见礼，班迪携二羊肉、烧酒两壶；内齐携一羊之肉、烧酒一壶；根度尔携酒一壶；桑图携烧酒一壶；色特尔携烧酒两壶；达尔汉巴图鲁携二羊之肉、烧酒两壶；额登携一羊之肉、烧酒一壶。献汗先饮。诸贝勒以朝见礼各进马一、二、汗概不纳，尽却之。

是日，阿鲁部僧格豁绍齐、索诺木、鄂木布至。朝见时，汗坐黄幄内。僧格豁绍齐、索诺木、鄂木布率众遥拜一次。僧格、索诺木、鄂木布复近前叩拜一次，抱汗膝见。见两大具勒时，亦照行见汗之礼。见众台吉时，依齿序相继叩见，行抱见礼。见毕退。以所携烧酒，献汗先饮。遂命坐於右。复命班迪、内齐、根度尔、桑图、色特尔、达尔汉巴图鲁、额登等分两翼而坐。宰牛四、羊十六，宴之。僧格豁绍齐献汗驼一、马七、貂皮■一；索诺木献驼马八；鄂木布献马一。汗纳僧格马一及索诺木马一，馀悉却之。

三十日，赐博多依三晋甲胄一。

（四月）初一日，赐阿鲁部索诺木台吉蟒缎无披肩领一、系腰刀镞花腰带、插有弓矢雕花撒袋。赐伊尔扎木台吉金黄缎袍一。

是日，土谢图额駙、小桑阿尔寨、翁诺依及绰诺惠、巴古儿至。

是日，伊儿都齐台吉携马二，哈坦巴图鲁携马一，鸟克善舅舅携马四，满珠习礼额駙携马四，绰尔吉儿台吉携马二，扎鲁特部济尔哈朗台吉携马二，章金携马二，扎鲁特部额森特依台吉携马来朝。见汗时，遥拜一次，复近前叩拜一次。第三次入团帐房叩拜毕，抱汗膝见。以来朝礼，宰羊三宴之。汗纳鸟克善舅舅马二和满珠习礼额駙马二及绰尔吉儿台吉马一，馀马尽却之。

是日，喀喇沁部袞吉之子达尔玛迪进倭缎四度、黄缎一、蓝缎一、驼一、马一

；思克色棱台吉进琥珀十二、马一；多诺衣袞济色棱塔布囊进青蟒缎一、蓝缎一、钉金佛倭缎帽一、驼一、雕鞍马一、空马一；索诺木塔布囊进琥珀一百一十二、石青素缎袍一、驼一、石鱼鞍马一、空马一；多诺依袞济进红青缎披领一、钉金佛倭缎帽一、黄缎密纳靴一双、驼一、马一；僧格勒塔布囊进马一；绰克图塔布囊进马一；班迪台吉进马一；塔赖明安部之色棱台吉进马一；叶布舒塔布囊进骡一；噶儿图塔布囊进马一；阿喇西台吉进马一。纳其琥珀、蟒缎及缎、披领、袍、帽、靴。却其马、驼、骡。以来朝礼，宰一羊，备一麇之肉，宴之。

初二日，多尔济塔布囊进倭缎六度、蓝缎马一；阿济鼐进琥珀纪念子俱全之菩提素珠、蟒缎一、蓝缎二、马一。纳其素珠、蟒缎及缎，却其马。

是日，土谢图额驸进汗鞍马一、空马四；小桑阿尔寨台吉进马二；翁诺依台吉进马二；绰诺惠台吉进马二；巴古儿台吉进马二。额驸率其从者近百人遥拜，复近前叩拜时，汗及诸贝勒均起立受之。第三次叩拜时，汗亦迎面跪拜，行抱见礼。两大贝勒亦照汗所行之礼相见。又小桑阿尔寨、翁诺依、绰诺惠、巴古儿四台吉依齿序朝见时，汗及诸贝勒坐而受之，行抱见礼。朝见毕，额驸退，以所携酒献汗及诸贝勒先饮。命额驸坐於大贝勒右侧。以来朝礼，宰牛八、羊二十、宴之。纳额驸鞍马一。馀马十二皆却之。是日，达赖楚呼尔至。

第三十七册 天聪五年四月

初六日，孙杜棱，达拉海德叻克依纳玛西奇，土谢图额驸兄之子拉巴希喜、孔果尔老人之子穆寨达赖楚呼尔、达赖楚呼尔兄之子达西、海萨台吉、吉穆布木布楚呼尔、古鲁、哈坦巴图鲁等诸蒙古贝勒，及我汗诸贝勒拜天，行三跪九叩头礼。於

是，汗与贝勒入黄幄落座，孙杜棱、达拉海、纳玛西奇、德叻克依遥拜一次。孙杜棱复近前跪时，汗起立受之。第三次跪时，汗亦迎面跪拜，行抱见礼。又以见汗之礼、拜见两大贝勒。当达拉海、纳玛西奇、德叻克依见时，汗与诸贝勒坐而受之，并行抱见礼。次达赖楚呼尔、达西、海萨台吉、古穆、布水布楚呼尔、古鲁等见汗时，遥拜一次。达赖楚呼尔近前，照孙杜棱之礼拜见。再次，哈坦巴图鲁、拉巴希喜及孔果尔老人之子穆寨三人见时，汗与诸贝勒坐而受并行抱见礼。见毕，孙杜棱以一牛、五羊之肉，达拉海以三羊之肉及酒，献汗、诸贝勒先尝。礼毕，命孙杜棱陪坐於汗之左侧，达赖楚呼尔陪坐於大贝勒之右侧，命哈坦巴图鲁陪莽古尔泰贝勒而坐，宰八牛、羊三十，盛宴之。孙杜棱进汗驮甲胄鞍马一，空马十七；达拉海进驼一，马八；纳玛西奇进马二；德叻克依进马七；达赖楚呼尔进驼三，马二十；达西进貂皮■一，驼一，马七；海萨台吉进马二；布

木布楚呼尔进马一；古穆进马一；古鲁进马一匹；哈坦马图鲁进鞍辔马一，空马四；拉巴希喜进马三；穆寨进马三。汗纳孙杜棱马六，达赖楚呼尔马七，海萨台吉马二，德叻克依马四，

达拉海马二。馀悉却之。是日，汗赐孙杜棱驮甲冑玲珑雕鞍马一；达赖楚呼尔，僧格贝勒各驮甲冑玲珑雕鞍马一匹。

初七日，赛扬墨尔根台吉、博水布、伊尔登。东戴青、喀喇车里克部嘎尔玛黄台吉、诺木岱戴青、诺木齐戴青等蒙古诸贝勒遥邦一次复近前叩拜一次，第三次近前叩拜毕，抱汗膝见。拜见两大贝勒亦照见汗礼。见毕退。以所携酒进汗、诸贝勒先饮。饮毕，命坐於右侧行幄内，杀二牛八羊，宴之。时集土谢图额駙、孙杜棱、达赖楚呼尔、僧格贝勒及众蒙古台吉等，盟诸天地。其誓书载入蒙文书内。誓前，一雄雉自南飞至，墮落於案行幄前，盘旋趋行，汗射断其项而死。以见汗礼，赛扬台吉进驼一、马四；巴木布楚呼尔进驼一、马四；东戴青进驼一、马七，貂皮■一；嘎尔玛黄台吉进驼一、鞍辔马一、空马三；诺木岱戴青进驼一及马二；诺木齐戴青进马五。纳赛扬台吉、巴木布、伊尔登、东戴青等马各一；纳嘎尔玛黄台吉马四，馀马悉却之。

是日，蒙古嫩科尔沁、阿巴噶科尔沁诸贝勒盟诸天地曰：“以天聪为首率两大台吉、土谢图汗、孙杜棱、达赖楚呼乐、僧格和绍齐，於辛未年四月初七日盟誓立法：除阿鲁部外，凡

未归之众台吉，不与土谢图汗之例一视同仁，特强夺取尔等人畜，则天必厌之谴之，殃及我等；阿鲁部众台吉若渝誓言，擅离我等，弃驻牧地，远出异地，天地亦厌之谴之，殃及阿鲁众台吉。若负盟言，我等将以阿鲁部众台吉为敌。若谁能践盟言，能遵行，则天地眷佑，延年益寿，子孙千世永享太平。驻牧地西界为噶海萨尔门绰克阿勒坦、冬霍尔、谔奇儿津、乌吉叶乐；东界至津河尽头。”

初八日，土谢图駙杀牛五羊三十，给坦巴图鲁杀牛三羊二十，请汗、两大贝勒及众台吉等至下榻处，宴之。土谢图额駙进素鞍辔马空马四；哈坦巴图鲁进玲珑雕鞍鍔奶镀金辔鞞马一，空马四匹。纳额駙空马一，哈坦巴图鲁空马二，馀马却之。

初九日，召集科尔沁部诸贝勒、阿鲁四子部落及其他蒙古众台吉会盟，杀羊八牛二。设宴时，喀尔部噶儿图台吉、班钦台吉见汗，遥拜，复近前叩拜一次，抱汗膝相见。拜见两大贝勒，亦如见汗礼。见毕，命住於左侧远处所设之帐房内。噶尔图台吉、班钦台吉各献汗马悉却之。

初十日，汗家宰牛二羊十，召阿鲁部蒙古诸贝勒，宴之。

十一日，赐蒙古贝勒敕书。

十二日，孙杜棱杀八羊，携酒二背壶，马一匹；达赖楚呼乐携马一匹，前来送汗，马悉纳之。汗赐孙杜棱密缝黄缎袍，金项圈一，金耳坠一对，缎二，蟒缎缘边石青素缎袍一，毛青一，翠蓝布一，白布五，密纳黄缎靴，黄缎纳花袜，镀金银执壶，镀金银杯一，银碗一；赐索诺木台吉二使者白布五；赐达赖楚呼尔紫袍一，全套鞍辔鞴鞞，金项圈一，金耳坠一对，又缎二，毛青五，白布五，镀金银执壶一，盛有冰糖之银碗一，白缎袍一；赐哈坦巴图鲁蟒缎无披肩披领一，缎二，毛青布十，白布十，烟二十刀，银罐一；赐楚英寨桑银碗一；赐乌巴西银碗一，镀金银执壶一；赐都喇勒侍卫全套玲珑雕鞍辔鞴，烟叶十刀；赐翁诺依缎按无披肩披领一，缎二，毛青十，银酒海一；赐土谢图额驸马一，蟒缎袍一，弓一，箭十根，铜金铁铍，铜金义子箭一；赐东戴青黄蟒缎无披肩披领一，倭缎帽一，琥珀数珠一，玲珑雕鞍辔，雕花柄腰刀一，镀金盔亮袖黄面钉明细叶甲；赐小桑阿尔寨白蟒缎朝服一。

是日，以天聪汗为首，土谢图汗、孙杜棱及达赖楚呼乐、僧格和绍齐及大小诸台吉等，共议定约：“若调人往察哈尔，自十三岁以上七十三岁以下者，均可调遣。扎萨克众台吉若调而不往，罚马百驼十。除自分之外诸台吉调而不往，则罚马五十驼五。若伐明国，每大旂调为首台吉一人，台吉二人，精兵百人。若调而不往，大旂罚马百驼十。若三日不到所约之地，则罚马十。若不至约定处所，先行掠夺，则罚马百驼十。无论在察哈尔明国及诸地，若进退时不至，仍依不听调遣依法罚之。至於路程十日之地十五日到，十五日之地二十日到等诸罪，可命扎萨克台吉遣使者到彼申报。扎萨克台吉若越二日仍不遣使往，则如数罚扎萨克台吉牲畜。凡犯罪而不遣使者，即是扎萨克诸台吉往返时，可由有罪旂乘驿马直来，昼若断粮诸台吉於宿处，食羊或牛，台吉属下人亦一体供给。若众之使者被耽搁，则罚辔、胄、马匹。众之使者误乘烙印马，则以他马换取之。若取之不与，使者腰刀、弓二者取其一。见使者即将马隐匿，则罚其马驹。诸台吉殴击使者，则罚九九之数；属下人殴击之，罚三九之数。被耽搁之众之使者，携鞍至邻伍，其邻人送至驿站。有不送至者，无论几人罚其辔、胄、马匹。台吉若杀逃人，罚十产。台吉既杀人，而旗人已照数罚取马匹，复来告发，则将告发者纳入十产之中。杀人台吉仍行争辩，即问於族人，倘若抗拒，亦按律罚之。若属下鄙人杀之，则罚筵席所用牲口三百。无论何人遇来归逃人，则送交所指之主。送交後，其逃人在二人以上十人以下，取其一，如只一人，则即取之。十物取一，二十物取二，均按数取之。满洲人若往科尔沁阿巴噶地方犯罪，按科尔沁阿巴噶法处理。科尔沁阿巴噶人至满洲地方犯罪，按满洲法处理。在两国中间犯罪，按各自法律处理。阿袞之科尔沁、阿巴噶、敖汉、奈曼、喀尔喀、喀喇沁、土默特诸台吉若有行窃者，罚马百、

驼十，属下人行窃，则杀盗窃者，执其妻子与之，不准赎回。所窃多少牲畜，遣使者加倍罚之，其余牲畜，台吉等取之。审讯原告被告两方之主及其兄弟等，若有变供，将加倍罚之。诸台吉行窃，审问其伯叔，若无伯叔，审问其从兄弟。若索取大盗而不与，纵之脱逃则如数罚窝主马百、驼十。凡有罪台吉，若不听扎萨克台吉之言，则奏闻天聪汗。凡损坏扎萨克台吉威信者，罚马二十、驼二。凡损坏自身以外其他台吉威信者，罚马十、驼一。天聪五年四月十二日。”

十二日，赐土谢图额驸属下人巴珠泰以都喇儿达汉侍卫号。因其在汗与贝勒前巧於嬉戏，言谈得体，故赐都喇儿达尔汉侍卫名号。凡往贝勒家，以已闭门为口实不容进，则罚大臣等。

是日，土谢图额驸以告别礼，遥拜两次，乃别去。

是日，“辛未年四月十一日，土谢图汗、哈坦巴图鲁、乌克善、伊儿都齐、达古尔哈坦巴图鲁、穆寨、喀儿图巴图鲁、班迪伊儿都齐及大小台吉，集於天聪汗前，将所定法度，议减

少许：自东边之达古尔克儿哲尔库至绰儿满为居住地，从马拉之珠尔齐特霍尔坤以西为居住地，自乌拉之珠尔齐特扎沁以东为驻牧地。大旂筑一大城、谁若破坏此法规，罚马百、驼十。倘十扎萨克之十台吉见有不服从者，务请汗遣使令其迁移。拟於辛未年十月以前迁移。”

是日，西界哨所：敖汉部都棱庙之乌兰哈达；其迤东二喀儿占，齐嫩河之霍尔呼，绰尔济庙之阿布吉南、密喇图高林高儿、陶林高儿等，由旗遣五十人，备月干粮出哨，若不足五十人，则罚其人马一。若不赴所约之地，五日内者，罚牛一；逾五日者，罚马一。

十七日，於辽河岸汗家，杀羊十、牛一，宴满珠习礼额驸、乌克善舅舅。十八日，汗入城。

第三十八册 天聪五年四月至七月

二十日，致喀喇沁部苏布迪杜棱书云：“汗谕苏布迪杜棱。古水德依捕获之三户人，在杜棱地方时，未被古木德依驱使。其三户人并非古木德依亲自携来者，而由达尔玛迪来时携来之人，仍给还达尔玛迪。”

二十一日，阿鲁部台巴图鲁贝勒至。

二十四日，赐台巴图鲁通山蟒缎一，毛青八。赐寨桑扎尔固齐蟒缎一，毛青八。赐其余四蒙古人各彭缎一，毛青六。是日还。

二十五日，汗赐乌克善舅舅、满珠习礼额驸各蟒缎一，缎五，黄缎无披肩披领一，插有弓箭雕撒袋一，六十两银釜一，毛青十四，白布六，茶三十，烟四十刀，全袖明甲胄一，密

纳靴一双，雕花腰带一。赐绰尔齐蓝蟒缎无披肩披领，缎二，毛青八，全袖明甲胄，插有弓箭雕撒袋，击顺刀雕花腰带，雕鞍辔，茶十，烟十刀，密纳靴。赐章金、额森特依、济尔哈朗等三人各无披肩披领一，毛青八，雕花腰带烟十刀，茶十。

是日，赐阿鲁部托克托呼贝勒银酒海一。雕鞍辔、雕花腰带，缎二。

是日，扎鲁特部噶尔诺特鄂儿博台吉、布库特鄂儿博台吉，当汗班师时，未谒见汗而去，故此拟罪，罚驼一、马一。

二十六日，乌克善舅舅、满珠习礼额驸、绰尔齐、章金、额森特依、济尔哈朗还。是日，其扎鲁特部噶尔诺特鄂儿博台吉、布库特鄂儿博台吉，当汗班师时，未谒见汗而去，故拟罪，

即罚驼一、马一。由索尼、穆成格将所罚之驼赐与黑总兵官，马赐与沈色惠。

二十七日，汗於春搜所，以送行礼，杀牛羊，宴乌克善舅舅及满珠习礼额驸。

二十八日，乌克善舅舅、满珠习礼额驸将起行，汗以礼召入团帐房，杀羊宴之。汗赐乌克善舅舅、满珠习礼额驸各全副雕鞍一，弓一及雕花腰刀一，垛儿一。

是日，为安哨探事，遣伊拜、胡希布往敖汉、奈曼、喀尔喀诸贝勒处。喀尔喀五十人，驻乌兰哈达；敖汉、奈曼五十人，驻鄂尔多搏罗托罗盖。

五月初一日，喀喇沁部苏布迪杜棱之子库鲁西台吉携蟒缎二，缎二，大琥珀一，烧酒二壶及三羊之肉，来春搜所，朝见汗。

初二日，巴林部满珠习礼进汗一牛八羊。赐满珠习礼顺刀一，烟十刀。赐送牛羊之人蓝布白布二。赐西讷布库毛青无披肩披领一。

初三日，喀喇沁部苏布迪之子库鲁西还，以回还礼，赐顺刀一，撒袋、弓叉一。并赐苏布迪马一。

初四日，察哈尔之洪巴图鲁进汗牛二、羊二十。赐来朝四人毛青三，蓝布三，白布二。

是日，敖汉、奈曼、巴林、扎鲁特诸部为书立法云：“逃人无论从何方来，贝勒等若杀之，则罚十户诸申；若系平民杀之，诛其身，夺其妻子、牲畜，为俘。凡人告讦杀害逃人者，将告讦之人断出。贝勒若不遣人出哨，罚牛五；庶人不出哨，各罚牛一。”

是日，喀喇车里克部都斯嘎尔墨尔根台吉时以来朝礼，进马二，汗悉纳之。

初七日，命阿什达尔汉舅舅、希福巴克什往科尔沁议和并与之会盟，议诸贝勒不出征、不会盟罪。

十二日，喀喇沁部云敦乌巴希来叩见汗，进蟒缎一，倭缎一。所进蟒缎，倭缎，悉数纳之。

是日，敖汉，奈曼部桑坎台吉来叩见汗，进马一。却之。

二十三日，土默特部古英豁绍齐来叩见汗，恭进马三，烧酒二壶，并以所携酒，献汗先饮之。其马不纳，却之。汗杀二羊，列筵十席，宴之。

二十六日，孙杜棱蒙古喇嘛来见汗，赐缎毛青十，银茶桶一，腰刀一，烟二十刀。

二十七日，阿鲁部寨桑古英豁绍齐、嘎尔玛伊儿登巴图鲁还，以回还礼各赐公库彭缎一及毛青十。

二十九日，阿鲁部诺木齐达尔汉戴青、嘎尔玛黄台吉、戴青，以来朝礼，诺木齐达尔汉戴青献驼一马四；嘎尔玛黄台吉献驼一马四；戴青献马一。汗纳嘎尔玛黄台吉马二，诺木齐达尔汉戴青马一；其余六马二驼，却之。以朝见礼，杀五羊，筵二十席，召入楼上，宴之。

初四日，锡伯部绰托、松塔里来朝见汗，绰托进马一貂皮二十；松塔里进马一貂皮十。纳绰托貂皮二十，余未纳，却之。

十一日，赐嘎尔玛黄台吉甲二，雕鞍一，玲珑撒袋一，银茶桶一，酒海一，缎三，毛青二十，烟二十刀，御用缎无披肩披领一，鞋带一，顺刀一。赐诺木齐达尔汉戴青甲三，雕鞍二，玲珑撒袋一，银茶桶一，酒海一，缎六，毛青四十，烟二十刀，御用缎无披肩披领一，顺刀一，鞋带一，并召入汗宫，杀二羊，筵十席，宴之。

十三日，嘎尔玛黄台吉、诺木齐达尔汉戴青还。

是日，往科尔沁贝勒处议罪之阿什达尔汉及杀福巴克什至。

二十日，往察哈尔、喀尔喀贝勒处议罪之拜音达里、伊拜至，携回因罪所罚之马四，骡牛一，两岁牛一，羊三。命索尼巴克什以四马赐与新官，将一牛一骡赐与拜音达里、伊拜，其三羊及两岁牛折为二羊给事主。

二十五日，阿鲁部孙杜棱四使者至，进汗马三，尽纳之。

二十六日，希福巴克什、额儿比和往土谢图汗处议事。

初五日，遣额儿比和往科尔沁部土谢图汗处，拜音达里往阿鲁部孙杜棱、达赖楚省尔四台吉处。致书土谢图汗曰：“汗谕土谢图汗：调兵伐明时，曾言每旗出兵百人。现停出百人，各调五十人来，勿劳其余众骟马之力！俟明春草青前，调兵往征察哈尔。勿以比言告於大国知之。纳於养息牧之都尔鼻地方会兵，务於本月二十七日到。”

汗谕：“每旗出台吉一员，兵百人前来，勿劳其余众骟马之力！明年须乘草青前，调兵往征察哈尔，勿以此言告大国知之。纳於养息牧之都尔鼻地方会兵，务於本月二十七日到。孙

杜棱二出旂台吉二员；达赖出旂台吉一员，四子部落出台吉二员前来。恐顿骗

马之力，遂命各减兵五十人。”

致孙杜棱书曰：“汗谕：从孙杜棱二旂徵调台吉二员；从达赖旂徵调台吉一员；从四子部落徵调台吉一员。各调兵百人，赴所纳之地养息牧之都尔鼻地方汇集，务於本月二十七日到

达。勿劳其馀众骖马之力，明年春须乘草青前，出兵征察哈尔。勿以此言告大国知之。天聪五年七月初五日。”

致达赖楚咱尔四台吉书曰：“汗谕达赖楚呼尔、僧格墨尔根和硕齐：尔等会议後，遣使者往乌喇特部，其来与否，打听详实毕即还。乌喇特庆喀问毕而来，据称寇克特扎赖特恶言语之而还等语，速遣使往。”

初九日，致敖汉、奈曼、巴林、扎鲁特诸贝勒书曰：“汗谕巴林部贝勒、敖汉奈曼部贝勒及扎鲁特部贝勒；除看守牲畜之人外，馀众悉率之来。至於马匹，由骖马多馀之人补足骖马

之数。我等果能并力奋战所遇之敌，则天必眷佑我等，削弱敌威，乃善事也！以敌人所种田禾，秣我所乘马匹，俾之肥壮，并取夺其粮而用之。本月二十七日会师於养息牧之都尔鼻地方。”

“汗谕鄂木布楚虎尔、阿袞台吉、杜棱之古木斯喜、西兰图侍卫台吉、庚格儿侍卫贝勒及多诺依袞济：马步兵悉率之来，马有馀者，补足骖马。我等果能并力奋战所遇之敌，则天必眷佑我等，削弱敌威，乃我等之善事也！以敌人所种田禾，秣我等所乘之马匹，俾之肥壮并且取其粮而用之。本月二十七日会师於养息牧之都尔鼻地方。”

“汗谕绰克图泰呼：据云夺取从明国逃至敖汉之达喇额克地方逃人之马六匹，棉甲二，线性二等语。既统一为一国，何故夺之？宜将所夺诸物，全数退还！”

十六日，往阿鲁部达赖楚呼尔处之使者西巴泰至。

十七日，往土默特部之使者博贝至。

十八日，博博龙、乌巴堂携一男二妇四马由察哈尔逃来。

十九日，有人自察哈尔逃来，为通报此消息。遣博贝往土谢图额驸处，西巴泰往孙杜棱处。致土谢图额驸、孙杜棱书曰：“博罗科尔沁台吉一员、坤都勒恩楚呼尔下一人及一男二妇一并由察哈尔逃来。闻察哈尔夺明粮仓，大掠其茶，由呼尔汉一带向东北迁移等语。据众云称阿鲁部济浓已离喀尔喀，即将来此，欲预堵截等语。或云於陈便部有一群人欲往掳掠等语。复又言悉属谣言。经译察，得实，言孙杜棱、四子部落已攻取自西拉木伦河以北山麓等语。应调兵

往彼处。据闻先取放置於格根汗城东一世之牛羊农夫率兵赶牧群，急行迁移等语。今春所分驻牧之地，仍遣哨探各五十人速往。”

二十二日，土谢图额驸之二使者至。

二十三日，孙杜棱之四使者至。

第三十九册 天聪五年七月至八月

七月二十七日，发兵片明，辰刻启程。命杜度台吉、萨哈廉台吉、豪格台吉留守都城。

二十八日，汗集诸武将谕曰：“我等所居沈阳、辽东之地，原系我属乎？乃天赐与我也。若不事征讨，坐视明国开拓疆土、修建城郭、缮治军械，使得完备，岂能使我等安居耶？念乃於北，遂以证明所获财帛及与朝鲜通商所得货物，收购蒙古马匹。所以兴师致讨者，乃是故也。此行既蒙天佑，尔等务再三晓谕军士，诸凡俘获之人，倘离散其父子、夫妻，掠取其衣服，乃恶劣之极，无异蠹贼也。若止於宣谕时，唯唯听命，退至兵营遂忘，漠然置之，军士胡作非为，致干罪戾，概由此所致矣。我等不自暇逸，常川征讨，或彼被困而来降，或我蒙天佑而致胜，则解甲休兵，定有其时也。我自证明以来，或攻城，或野战，每战必胜。然而，我等何以退缩耶？明国屡次战败，仍不畏惧何为耶？乃因彼虽不长於骑射，而於临阵时通晓文武法律故也。昔金国汗伐宋时，宋将宗泽击败金兵十三次。後有宋一将率兵来援欲战，有城守将曰：当此六月酷暑，挥扇纳凉，尚不能堪，岂能擐甲而战乎？等语。军士闻之，皆无斗志，自行解散，以一言之失，该城为金所得矣。如阿每贝勒驻守永平时，曾以我军士为弱，曰：此兵岂能杀敌乎？等语。贝勒之言若此，

士卒之心，孰欲死战？又如顾三泰额驸，非因其临阵怯懦，不能管旗而革职也。当攻昌黎县时，木旗一卒阵亡，曾以绳系其足曳之而归。战则用之，死而不加恤，孰欲於尔前死战耶？

死则吊之，伤则往视调治之，乃可为主将、固山额真也。果尔，则士卒不惜性命，愿效死於主帅之前矣。统观我军，为数众多，若固山额真、梅勒额真、甲喇额真、牛录额真，各就所属，分别诚谕，则为数不多也。若当众申明法令，爱惜士卒，则孰不欲效死於尔诸将之前面耶？”

八月初一日，抵旧辽阳河。宿一日。约各路蒙古兵来会。科尔沁、阿鲁、扎鲁特、巴林及敖汉、奈曼、喀喇沁、土默特等八路蒙古骑步兵，两万馀人。蒙古诸贝勒见汗时，为首诸贝苗遥拜两次，又近前叩拜一次，抱汗腋下相见。诸小台吉及塔布囊行三跪三拜礼。蒙古诸贝勒、台吉共四十馀人。彼等以所携酒肴，进汗光尝。杀牛羊，备酒，宴蒙古诸贝勒。

初二日，下书谕蒙古诸贝勒曰：“汗曰：我等既蒙天眷，遵约会师，即一国一

法矣。此行既蒙天佑，我兵得入明地，惟戮其抗拒之兵，勿杀闲散之民。俘获之人，勿离散其父子、夫

妻，不得取其衣服。有杀闲散之民，夺取其衣服者，则夺其所获，给与首告者，并鞭责二十七。各队主将，各於所属，详明晓谕，士卒不得擅离部伍，恣行搜掠。若擅离被屠，则败坏我名誉也。我等今春会盟时曾云：无论何往，恶习遵军令而行等语。切勿违令。”於是兵分两路并进。谕德格类台吉、岳托台吉、阿济格台吉曰：“尔等率兵两万，由义州路进发，屯於锦州与大凌河之间；我等由白土厂路入，趋广宁大道，约初六日会於大凌河。”谕毕遣之。过初五日夜，於初六日辰刻，两路军俱至。

是日，於大凌河城南，擒一汉人，讯之，曰：“修筑大凌河城，已经半月。城墙已完，垛墙完其半。有祖总兵官及其长子、副将七员、游击、参将约二十员，马兵七千，步兵七千，

筑城夫役、商贾七、八千在焉。”是夜，围城而宿。

初七日，汗谕诸贝勒、大臣曰：“我若攻城则士卒受伤不若环城掘壕筑墙以困之。彼兵若出，我即战之。外援若至，我即迎击。计议已定，城之四面尽掘濠沟。壕沟周长三十里，城

与壕之间有三里。壕深一丈，广一丈，壕外砌墙，高一丈，墙上有垛口。於墙内五丈外掘濠，其广五尺，深七尺五寸，覆以黍秸，掩土其上，於周围尽扎营。营外亦掘濠，深五尺，广有五尺。防守既固，因於城内之人不能出，城外之人不能入。掘壕时，未令科尔沁、阿鲁尔部人参与。汗出阅掘濠，坐城南山岗。见近百骑兵出城，追我樵采人而来。汗命护军往击之，生擒明都司王延祚。是日，命每牛录遣护军一名，左翼四旗以总兵官阿山为主将，右翼四旗以参将劳蒞及德御图鲁什为主将，往锦州、松山一带哨探。

初八日，阿山生擒明步兵十人，马兵一人解至。明杏山守将遣蒙古一人致书祖总兵官，为我文臣乌讷格所获来献。其书内纳祖宜弃城而来，若不来则无粮，以何为食？若能携军即携来，若不能，可尔子身潜来等语。

初九日，明百馀兵出城。镶白旗布颜图、塔木拜率亲随护军追之，杀三十馀人，获马二十四。

初十日，明马步兵约五百人出城。镶黄旗固山额真达尔汉额驸率八十人击败之。并斩其五人，追射至城壕而还。是日，岳托贝勒遣范游击招降大凌河城西山一台，内有生员一人、男丁七十二名、妇女十七口，获为二、牛二十驴二十一。即付范游击养之。莽古尔泰贝勒遣建昌马总兵达尔古招降城南岗一台，内有张把总、男丁四十九名、妇女四口，即付马总兵官养之。

是日，明人出城刈禾，布颜图率护军四十人追之，较三十人。正蓝旗护军斩十

八人，镶蓝旗护军暂十五人。出哨总兵官阿山於余中设，获七人、牛二、骡一、驴一来献。

十一日，系书於矢，射入城内。其书云：天总汗曰：“我诸申、蒙古，乃相同之国，明则异国也。尔等如此为明效死，我甚惜之。尔等之意，今若归降，恐我杀戮，故不相信耶！不

惟不杀尔蒙古，即明人为我仇敌，除其抵战而被杀者外；凡来降之人，我均收养矣。岂有灭绝天下人之理乎？因善养人、故人皆归附耳。我之善养与否，尔等未曾闻之乎？尔疑我言为诈，人可欺，天可欺乎？”

汗曰：“麻总兵官、黑总兵官，阵获尔等，加以豢养。每念安得有民社僚属，令尔等管理之以收恩养之效。”麻总兵官答曰：“汗心如天，宥我应杀之身，加以豢养。今蒙汗恩养，退居

家中，常念如何报恩。今随汗出征，长驱直进，乃冀成大业。倘蒙天佑，得知所愿，汗畀我等以僚属，我等自当竭力图报。汗之恩养，果否有效，届时即可知矣。”汗曰：“明人善射精兵，

尽在此城，他处无有也。山海关以内，兵之强弱，我所素悉，以我思之，天若以此城畀我，则山海关即可得，天若不与，则不能得山海关矣。”麻总兵官答曰：“此城之兵，犹枪之锋也，锋拙而柄存，何益哉？”

十二日，汗谕本旗护军纛主帅等曰：“杨善及巩阿岱、苏达喇立於壕边，敌若由边境冲边而前来，即接战；图赖、南楚哈克萨哈立两黄旗之间，若见明兵来战我樵采之人，则尔等进

击之。”当明兵诱战时，图赖违命进击，达尔汉额驸见之亦率兵继进。见两黄旗进战，八旗均相继进战。两蓝旗兵临城下，下马步战，逼敌兵入壕，立於壕内之兵与城上兵发炮射矢，两蓝旗兵乃退。是役也，副将孟坦、革职副将图穆布鲁、备御多贝、侍卫郭哩歿於阵。因孟坦与侍卫郭哩死於城下，其尸未能收回。士卒约十人歿於阵。明兵堕壕死者百馀名，获马近三十。是役也，墨尔根戴青贝勒率兵进击。汗曰：“图赖尔为明兵所诱，冒昧轻进，众军见尔先进，亦各进战。墨尔根戴青若有疏失，必将生剥尔肉而食马。诸贝勒有不率兵进战者乎？我之兵，我岂不能用耶？我非仰赖天恩而妄自逞强也。城中明兵犹穴中之获，更将何往？我兵乃天所赐，父汗所遗，勿使劳若，欲善用之。

孟坦乃旧臣，死非其地，岂不可惜。”又曰：“图赖虽受伤，尔诸臣勿得往视。”时扬古利额驸、巩阿岱因图赖被创往视之。汗闻之，唾巩阿岱面，并责扬古利额驸曰：“图赖违我命轻进，为

何往视？彼即死岂有往视之理？尔非为首大臣乎？不惟不可往视，正宜往责之也。行不以义，或死或伤，奈何往视？若为汗及诸贝勒所委之事而死则哭之，复则往视之，此乃为上恤下之

道也。复遣阿什达尔汉舅舅、锡翰阿哥往责墨尔根戴青属下大臣乌拜、准塔曰：“”前已有旨，凡攻敌时，诸贝勒勿进击，命诸将率兵进战等语。今贝勒进战，尔等何不阻止，反率兵与之

同进？贝勒倘有疏失，必将生剥尔肉而食马。若非战场，当即拿问。今将其罪，可缓议之。”谕毕遣之。以红衣炮击城西南隅一台，穿一垛墙，击毙一人。明台兵大惧，遂降。内有兵二十八人，即付王总兵官养之。遂列车盾於其台下，以红衣炮、大将军炮攻城之南面，击毁其垛墙城部板二。四台人来降，命免徭役，加以豢养，并给劄付。

第七函 太宗皇帝 天聪五年八月至十二月

第四十册 天聪五年八月至九月

十三日，阿济格台吉、墨尔根戴青遣派伟齐，招降大凌河城东隅河岸之台。内有男丁三十五人、妇孺三十三口、牛十八、驴十七，即付丁副将养之。

我汉军炮攻城东面之台、台俱毁，台上六人中炮死，其馀明兵遂弃台夜遁。我兵追及尽歼之，生擒一人。攻该台时，朱参将中炮死。

是日，汗出营，登大凌河城之西山岗，坐观其城。岳托贝勒以汗至其营，备酒肴进宴。时莽古尔泰对汗曰：“昨日之战，我旗下诸将均被伤。我旗护军有随阿山出哨者，有编入达尔汉旗者，可取还否？”汗曰：“我闻尔部，凡遇差遣，均我违误。”贝勒曰：“我部下人，凡有差遣者每倍於人，何曾违误？”汗曰：“果尔，则告者诬也。我等可打赌问之，若告者诬，则诛其诬

告者；若告者实，则诛其不听差遣者。”言毕，怒形於色，将乘马，对此，莽古尔泰贝勒曰：“为汗者，宜从公闻谕，何独与我为难耶？我为汗一切承顺，仍不中意，是欲诛我也。”言毕，遂执佩刀之柄前向。时其同母弟德格类台吉言：“尔之举动，不成体统矣！”拳殴之，遂扬长而去。贝勒莽古尔泰怒詈之曰：“爹个岛，尔为何拳殴我耶！”遂拔刀出鞘一扎许。其弟德格类将兄推出。时大见勒代善见之恼甚，曰：“於其如此悖乱，不若死矣。”汗不语，遂不乘马，复坐之办事毕，还营。汗还营後，詈莽古尔泰曰：“尔年幼时，汗父曾与我一体养育乎？并未授以

产业。尔所衣食，均我所剩，得倚我为生。後因尔弑尔生母，邀功於父，汗父遂令附养於其末生子德格类家。尔众岂不知乎？尔何得斫我耶？尔原系肌瘦将死之人也！我思为汗者，虽甚

英勇，亦无自矜夸之理。故惟抚育人民，勤求治道，如乘驽马，谨身自持。彼

却视我为庸懦之辈也。”言毕，拔刀离座，指责其众侍卫曰：“我恩养尔等何用？彼手出佩刀欲斫我，尔等何不拔刀趋立我前耶？昔姜太公云操刀必割，执斧必伐等语。彼引佩刀，欲斫我也。”言毕，含怨入团帐房，未坐即出曰：“今以我所思者尽言之：尔等曾意汗父登遐时，共谓若眼见之鬼夺走其命，必报仇等语。今眼见之人欲杀我，尔等奈何默默观耶？我恤养尔等，实无益矣。”值怒责未已，进出御帐之祭。莽古尔泰贝勒乘晚率从者四人至，立於营外一里处，遣人奏曰：“我以枵腹饮酒四杯，因对汗弟狂言，言出於我之口，竟不自知。特来叩首请罪於汗。”汗遣扬古利额驸、违尔汉额驸傅谕曰：“白日拔刀欲杀我，晚间复来何为？”并责同来之色勒、昂阿拉曰：“尔等携尔贝勒前来，必欲使我兄弟相仇害耶？尔等若强来，必致我等相斗矣。”拒不纳，令退之。

西鸟里额驸旗下一人，於攻台时，中炮折足。汗闻之，遣医往治。因日久不能治，伤口腐烂生蛆。奏闻，汗恻然，谓西鸟里额驸及诸臣曰：“若此者尔等宜亲视治疗，尔等如不能治，

为何不早来奏於我？我遣医治之。今已日久，不能治矣。前代之事，尔等何有不知者。古一良将於行兵之处，有遗箪醪者，虑不能遍饮，遂投醪於河，与士卒同饮其流。又一卒生疽，将军吴起得知，亲为吮之。卒之母哭之。时人问曰：“尔子乃一小卒，将军亲为吮之，奈何哭之？”母曰：“此子之父生疽，吴将军吮之，遂为报恩而阵亡。今我子又不知将死於何地，是以哭也。”前代之事，尔诸将皆知也，凡士卒，伤则调治之，病则往视之。如是，则士卒均不畏死，愿效死於尔诸将之前矣。”

是日，遣人致书大凌河城其书曰：“金国汗致书於大将军。前李喇嘛、方吉纳等往来时，我诚心欲和，因尔等一面遣使往来，一面修筑锦州城，故我以书付尔使杜明仲寄尔，言尔等如不罢锦州城工，我将发兵等语。而後我即兴师。往来之使遂绝。其後，获尔哨卒银柱，我仍欲和，释之遣归，并无回报。後於进征北京之际，屡致书欲和，而明君臣，惟以前宋帝为鉴，竟无一言回报。然大明帝非宋帝之裔，我又非先金汗之後。彼一时也，此一时也。天时人心各不相同。尔大国岂无贤能之士，不随机应变，竟执胶柱鼓瑟之见，可乎？夫征战者，岂我所愿乎？不得已而後用之矣。我厌兵戈而愿太平，故又遗书往。惟将军思之。若愿议和者则令我前遣之银柱来，凡我所欲言，将悉语之，勿疑我执而杀之。即执杀一人，於尔所■几何，於我所益几何。我素不欺诳。尔守备王延祚，出城时为我所获，已留养之。”

十五日，大凌河城北山岗一台降。内有黄把总属下男丁五十五人，妇女一口、牛一。即付高副将养之。

是日，於正红旗下牧马取草处，遇大凌河城北二十里外明台兵出，十人被杀，失马三十五、驼十。

十六日，有二千兵自松山来援，出哨总兵官阿山、参将劳萨及备御图鲁什率兵三百，击败之。杀百余人，获马十三、熏三来献。

是日，大贝勒济尔哈朗台吉、额尔克楚虎尔，率四旗所有护军、在营每牛录甲兵二人、每旗大臣一员、携红衣炮一、大将军、将军炮二十，往攻抢掠马驼之明军台。时围台发炮，焚台用围房舍百馀间，於囊下获驼七、马二十七。诸贝勒留兵还营。十七日夜，台内明兵近六十人冲出，备御刘哈击败之。杀其九人，生擒一人，讯之，答曰：“近三十人中炮身死。”获驼一、马十七、牛十三、驴十五。

十八日，遣穆成格、叶努率每旗一人往审阳，彼等所赍书曰：“汗曰，祖总兵官及其长子并副将七员，参将游击六七员，其所率山海关外之所有马兵，俱在大凌河城内，均被我军围困

之讯之言有马兵七千，步兵七千及工役三千、商贾两千等语。此乃我等素所期望者。今蒙天佑，得此良机，故我军已环城掘壕筑墙以困之，今尚难以逆料其结局如何，惟祈天以待。恐诸

贝勒、福晋、民众人等，复似前年征北京时，肆张声势，其晓谕之。再闻，於锦州、松山、杏山、塔山、宁远等处，各有马兵二三百，步兵一、两千等语。再者，尔等将家中消息缮写明白，遣晓事之人送来。凡朝鲜，北面及东呼尔哈诸地消息，令前往捉生者遣人来报。其遣来之人，复令遣还。所需炮药万斤，及驮火药用骡六十。除留彼正员外，其以私事或因病家居之官员、护军；可遣令送来。南北若有消息时，勿派官员傅递，可遣病留护军与贝勒家人同来。”

二十三日，命阿济格台吉、硕托阿哥率每旗熏额真一员、护军五十及蒙古敖汉、奈曼、科尔沁、阿鲁、巴林、扎鲁特各部兵之半，往锦州路，拦击明援兵。汗亲往指示立营、瞭哨之地而还。

以掠获牛、驴，分与士卒杀而食之。

二十六日，卯刻，明副将二员、参将，游击近十员，率兵六千，自锦州来攻阿济格台吉。当时大雾；对面不见人。及敌逼近，有青蓝光线，自天卫入明军营，雾开如门。於是，阿济

格台吉、硕托阿哥率兵进击时，忽然雾霁，遂击败明兵，追杀至锦州城。生擒游击一员。获甲冑二百一十九、马二百有六、熏十五、小旗二。

二十八日，有一大鹿，自东来，跃过壕边即奔入御营，遂吹杀之。

三十日，汗出营，往阿济格台吉军驻地，时两台吉迎於一里外。阿济格台吉、硕托阿哥各宰一羊进宴。汗亲以金卮酌所携酒，钦两台吉，次饮蒙古诸贝勒。又召前出哨阿山、劳萨及图鲁什，汗亲以金卮酌之。汗出营後，大凌河城明兵出，围我所得之台，竖梯攻战时，两红旗、两蓝旗、蒙古两旗，护军及行营兵齐进击，败之，斩千余人。

是日，穆成格率八旗八人，赍朝鲜书自沈阳至。奏曰：“朝鲜使臣八月十一日至。朝鲜官员名单及所赠财帛数日，均三彼所赍书中。官员在内，共来一百九人，马七十二。汗曾致书谕我等云，勿肆张声势，唯所天以待等语。其其结局如何，我等唯听上天区处，何必张扬。恐众人张扬，故将此书偏谕汗室诸福晋及八家福晋知之，又聚众於衙门宣读之。我等愚昧无知，惟念勤勉不怠，仰副天意。至於消息，有我等喜闻者，不待自言，汗亦知之。我等何必言之也。”

九月初三日，遣十二人往浑阳，致书曰：“自穆成格去後，八月二十日，阿济格台吉、硕托阿哥，率每旗护军五十人、纛额真各二、哨率二十，及阿鲁、科尔沁部全军，敖汉、奏曼部兵一百，巴林、扎鲁特部兵一百，往围锦州及松山路。二十六日，山海关一带各城明兵俱至，六千明兵有锦州出。选劣骑两千立於锦州城附近。选四千兵，由明副将二员及参将、游击六、七员率领，翌日晨来战。我阿济格台吉及硕托阿哥军击败之。杀其士卒，生擒游击一员，获甲胄二百十九，马二百有六，纛十五，小旗二。因离城近，获马不多。复讯所执之人等，言死、伤者有五百余等语。三十日，大凌河城明兵出，欲攻城南之台。营於城南面三镶白旗，乌纳格巴克什、正蓝旗、镶蓝旗、鄂本堆及镶红旗、敖汉、奈曼、明安贝勒、正红待九旗兵士击溃之，使壅集於门而掩杀之。尽获其甲胄、衣服、枪、炮。明兵因无马匹，皆徒行出城。承蒙天佑，我军将官及牛录额真等均安然无恙，士卒仅有负轻伤。营於城北之正白旗、西乌里额附、巴林、扎鲁特、恩格德尔额附、镶黄旗、正黄旗、土默特、喀喇沁等七旗，均未令战。问城内消息，言工役因绝粮欲毙，士卒军粮已尽，原马七千，饥毙四分之三，尚余四分之一，皆不堪乘，官员马匹，其堪乘者，止六十余匹等语。战争结局，上天作何区处，天数未定，何由知之。再者，由朝鲜所来之官员，仅留其三十人往此，余皆遣还。照旧赏赐。命我官员率哨卒送至江岸。倘有事由彼遣人来者，乘我等在此之际，连夜过十三山，我等不遣人接应。我等若由此起行，必遣人往报。”

第四十一册 天聪五年九月

初四日，塔木布率镶白、正白、正黄三旗护军各五十人，追击明兵出城取草者。杀其三人，生擒蒙古二人。此役也，达尔汉侍卫之子胡希布被创身亡。

初六日，闻祖总兵宫殿遣一汉人往锦州，乘夜步行潜越巴林部色特尔蒙古地方，即遣人蹑其迹，该人已入台，是以，刘哈率护军八十人，乘夜设伏，执而诛之。（原注：是夜大雪，巡夜者不知其出走。）

初八日，遣人致书谕阿济格台吉、硕托阿哥曰：“尔等切勿以敌寡而轻战。我军距城近，恐中其计。若敌兵大至，务遣人来报，我等前往覘视。如敌众前来下营，可命厮卒预备装载，似为起行之状，以观其动静。彼若退则听之；若彼乘夜冲击尔营，则命厮卒避於安全之地，选精兵击之。若彼扎营已定，则移此处火炮击之。彼若夜宿，我军当时加瞭望。”

初九日，命两红旗、两蓝旗，每旗遣大臣二员，率每牛录甲兵一人，往攻城西五里外大路之台。尽杀其人，获马一、牛五、驴七。

是日，遣人致书谕阿山、图鲁什曰：“汗曰：阿山、图鲁什、劳萨，尔等促生，所有解来人众，均系刈草奴仆，因何未获一晓事之人？我前曾谕尔等，勿专於侦探，何曾禁止尔等之捉生耶？凡明动兵，均被困於此城，他睡之兵，勿足为虑也。若选精骑以往，自何擒获晓事之人。而遣庸懦者前往，即擒其刈草奴仆，彼能供何消息乎？再者，明人往远取粮草，知而不报者为谁耶？命查之。”

初十日，阿济格台吉、硕托阿哥携押获王游击及纛十五、小旗二至城下。命王游击绕城呼曰：“锺总兵官自山海关遣我尽率所部兵来援尔祖总兵官，为诸申往围锦州兵击败斩尽，我被生擒至此。”

十二日，闻由关内增马，步兵来援锦州等语。时以阿济格台吉军中兵寡，命总兵官扬吉利额驸为主将，率八旗护军之半，前去之每旗五十名护军亦计入数内，前往增援。

十六日，汗率亲随护军、额尔克楚虎尔之亲随护军、每旗大臣三员、每牛录甲兵五人，卯时，出营向锦州进发。命在阿济格台吉军中之图鲁什、劳萨，率兵百人往诱锦州兵。时明兵七千出城逐我军，至小凌河岸汗埋伏处。时汗环甲毕，未及系盔。甫系盔，仅以护军二百人，遂击败之。追杀至锦州城，逼明兵堕入壕内。是役也，额尔克楚虎尔於与敌交锋处坠马，其马逸入敌阵。时其部下有护军扎富塔者，见贝勒坠马，遂以其马乘之。时明步兵万余，列车、盾、炮、枪於城外，我军还营时，明兵复出，尾随而来。阿济格台吉兵及营兵随即至。汗列兵，击败明兵，追及其步营。杀其副将一员，生擒把总一员，获马约百。於是，收兵偃纛。汗以两次击败明兵礼，率众将拜天。汗将所统营兵、西鸟里额驸旗下汉军，及三甲喇红衣炮一尊，均留於阿济格台吉处。汗还大凌河时

，止於路，凡被创者，均赐酒犒之。起行前来时，大贝勒率众台吉迎汗。大贝勒曰：“汗独自出征贝敌，营苦也。”言毕，马上叩见汗。次众台吉拜见。汗登大凌河城西岗坐，大贝勒以金卮酌酒跪献，汗答礼接酒饮之。十八日，致书祖总兵官曰：“钱国汗致书於祖大将军：兵，乃凶器也。战，乃危事也。岂有不愿太平而愿征战者耶？即便获胜，岂若与妻孥於家安居之乐乎？屡遣使议和，而明朝君臣，自视如在天上，而视我如乌兽，竟无一言回报，遂忿而兴师焉。自古以来，两国构兵，不出战与和二者。今议和既绝，我遂坚固国家，乃留兵居守，率军长驱直入。幸遇将军於大凌

河，似有宿约。我内心仰慕将军久矣。盖天欲我二人和好，以共谋前程，故欣然遣使致书。我之所以仰慕将军，因我起自东陲，惟知军旅之事，而不知养民抚兵之道，未谙山川地势之险易。征战之事，我自任之。示教之事，求将军任之。休戚与共，富贵同享，此我之愿也。我曾向银柱言，安得闻暇，观尔主与我同谋等语。将军若不信，问银柱可也。倘将军以我言为是，望速回音。惜哉，士马亡毙殆尽。惟将军熟思而独断之。勿轻信众言。”

十九日，汗率每甲喇二纛、厮卒及众护军乃向锦州驰骋扬尘。佯作锦州兵至，以诱大凌河明兵。至山外设伏。城内明兵见之，欲乘机出城夺我所得之台。当其竖梯攻城南台时，镶红旗、镶蓝旗及蒙古鄂本堆旗兵齐出，遂击败之，杀十七人，生擒一蒙古人。

二十三日，遣喀木图率每牛录厮卒二人，每贝勒属下二人，每旗大臣一员，齐书赴沈阳往取兵士衣服。书曰：“汗曰：自遣人复，又有消息云，山海关锺总兵官、遵化吴总兵官、宁远邱都堂，副将三、四员，率山海关外马兵七千、步兵一万，悉入锦州等语。十六日，我往视锦州时见由锦州至杏山一带尘起，遂命图鲁什、劳萨率士率二百，先往覘之。我仅率额尔克楚虎尔亲随护军随其後。时有锦州马兵七千人，遂图鲁什等，至我军前，我等仅以所率护军击败之，追至城壕。初阿济格台吉军未至。待每牛录甲兵五人及我军止於中余者击败敌毕始至。迨我军俱至，复列阵击敌一次，败之。复讯逃来之人，言明一副将、一千总、及马兵一百五十人被斩。前後有步兵五十名被斩，其中桑阿尔寨蒙古五十人被斩，负伤者三百等语。以我等思之明兵死多於该逃人所言之数逃人之言实不可信，但又未探得确实消息。十九日，我军发炮，佯作攻小凌河之状，以诱城内明兵。我等护军穿甲、营内厮卒执纛，为前往救援状。於是，城内之祖总兵官即率兵出城，来攻南台。仅以镶红旗、鄂本堆、明安贝勒、镶蓝旗营兵，即向前进击，明兵谴败。获其坠壕者十七人，杀之。後擒人讯之，言约四十人死等语。我等观敌动静，业已平复。时有明出城取草者，我军追之，不能奔皆仆。二十日，擒大凌河城人乃讯之，言城中粮仓半堆，以流斛计之，约

有百石，原马七千，倒毙殆台，尚余二百，其堪乘者，约七十匹。夫役死者半，其存者不过以马肉为食耳！烧柴已绝，马鞍亦皆烧尽等语。前所以遣人取军服者，以汉人故事，有食弓弦尚且固守者。倘明兵似此死守不出，耽延时日，恐一旦下雪寒冷，恐我军劳苦，遂令往取耳。至於军送军服所需骡、驴，可酌情派遣。凡从征军士，有多余马匹留於都城者，可携之来。

切勿妄遣幼小及新降汉人等来，可遣额外病留大臣及护军来。炮乐可送万斤来。镶蓝旗欠车五辆，可取八家庄屯骡、弩马及蒙古车补送。若无骡、马，遣牛来亦可。以前装载甚轻，今後宜合载之。再者，家中有何消息，宜遣晓事者来报。凡察哈尔逃人，无论来至何地，俱遣其本人来。若有信自家中遣人来报，则我等由此起行往内地之前，尔等照常遣人来此。”

二十四日，明马、步兵四万余，由锦州城出。二十五日，渡小凌河，即行掘壕，列车盾枪炮，整列甚严。汗分军为二，视率其半前往，布列车盾，拟攻两日。汗见明兵壁垒森严，此

军来必与我战，何必攻其坚，致伤我军，欲俟被起行前来，攻其不备。遂引军还。二十七日，而明兵四更未起行，趋大凌河，距城十五里，消卒见之来报。汗及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德格类台吉、阿济格台吉、额尔克楚虎尔、硕托阿哥，率诸申、蒙古兵，及西乌里额驸兵，共不及二万人，往视之，见明马、步兵合营，四面布列大小枪炮，以备接战。汗虑若候战车兵至，势必迟误。於是，率两翼骑兵列阵，呐喊冲击。明兵竟岿然不动，从容应战，齐发枪炮，击震天地。铅子如电，矢如雨霰。左翼兵因辟敌炮矢，未从汛地迎敌冲入，亦冲右翼兵而进。故敌营有兵抵抗。遂破敌营，追杀其大半。其余少半之敌，复聚列阵。时我军追击敌溃军未还，汗命西乌里额驸旗，屯於明军营东，乃发大炮火箭。时有黑云起，且风向我军，明兵趁风纵火，火燃甚识，将逼我阵。天忽雨，反风向西，火灭，明军反被火燎。於是，我追敌之军还将至，天晴。汗观战情，不可收兵，遂亲临阵，发矢斩杀。刚收兵，即命列行营兵车于前，护军、蒙古兵及厮卒列於後。於是，营兵推战车近敌，纵马兵发矢冲击，明兵仍不动。■枪炮力战，我军又以矢攻之，矢下如雨霰，明兵不能挡，遂溃走。我军斩敌步兵，如捻死聚挤之虫，无一人得脱。敌马兵四处逃窜时，汗预知其出走之走，遂遣精兵，尽截杀之。斩罢收兵。生擒明统兵主将监军太仆寺卿张春和左翼副将都督张洪谟，副将三员、参将四员及游击九员、都司二员、备御七员、千总六员，共计三十三员。大获其马、驼、骡、牛、驴及甲冑、军械，收之不尽。时被擒诸官见汗，均跪拜，独监军道不跪。汗怒，援弓箭欲射之，大贝勒谏曰：“我等先前阵获三之，均予收养，即使仇人亦养之。此汉人既以死为荣，奈何杀之以遂其志乎？”遂以大捷，竖纛鸣螺，汗率诸贝勒及领兵大臣

拜天，行三跪九叩头礼。时凉风後起，大雨滂沱。酉时始雨，戌时方晴。是役也，确切言之，明兵四万，诸申兵一万五千，概此言无大出入。自征明以来，较之以前，此次杀敌明兵甚多。

汗以所食嘉馔盛於银器，遣达海巴克什、库尔禅巴克什，往赐张春。达海巴克什曰：“汉盛德宽洪，命我等以御馔赐张老爷。”张春曰：“我知汗善意，欲生我而赐食耳。但我死志已决，

不食汗之所赐。我性命肌肤，操於他人之手，不能自保，惟我心不属他人。忠臣不事二主，烈女不更二夫。此非我首创，乃古来之例也。汗若养其贪生者，杀其求死者，方为养也。今虽不食汗所赐之物，亦犹食之。”遂拒绝。达海巴克什曰：“我不明大人之心，将尔所欲言，请悉语之。”张春曰：“崇祯帝反执政大臣，视我如犬马，遣我送死。兹受帝命而来与尔交战，因不能挡，为尔所败，我已被擒，我若死，则我五子及三孙得生。尔等杀戮已甚，所获亦已富余，衣食皆足。尔用兵已十五年，不视天时，不养人民，一味杀掠，征战不已，则将一事无成

矣。以我思之，天下四海即为一海，四海之民皆为一家。古之贤主，均养民安国。尔却以杀掠为本，不息兵，不养民，日事征战。人皆畏死，若顺尔者亦杀，不顺尔者亦杀，虽田野农夫亦将持锄镢而战矣。”达海巴克什曰：“我非为杀掠而兴兵也。以明国与我有七大恨，所以兴师矣，前军至北京，曾致书六、七次，意欲讲和，竟无一言回报。今我汗仍愿讲和。孙阁老、邱都堂在边镇，张老爷亦在此。尔等皆尔帝亲近大臣，可致书言讲和之事。”张春沉思曰：“彼等亦不能，我被擒，非所当言。汗先杀我，而後言和可也。”执意求死。时达海巴克什以生擒官

员三十三人名告之，张春曰：“我本以为彼等均被杀，不想尔等亦收养之。既如此，请容我审思。”遂绝食三日。至二十九日，汗备食赐张春。讯问毕受而食之，是後，每日三餐，汗均亲阅而赐。

是日，汗至大凌河北山岗，集阵获各官，杀牛羊【原档残缺】以败明兵宴之。官员【原档残缺】各赐马一。

是日，遣索尼巴克什率八旗八人赍书往沈阳。书曰：“汗曰：锤总兵官、吴总兵官、副将十余员、游击参将多员，及马步兵四万，统由太仆寺卿张春率领，趋大凌河驻扎。二十四日，

即由锦州出，渡小凌河口一带。我军往视之，见已安营毕，欲战，时已薄暮，遂引军还。二十六日，复往视之，见敌兵安营掘壕固守。欲俟彼起行时击之，故发炮即还。二十七日，明兵起行前进，我军迎战，击败两次，俱斩之。是

役也，蒙古所有马、步兵俱来矣。生擒太仆寺卿及三十一名官员，战死官员不计其数。太仆寺卿即攻滦州之张道台。昔攻取滦州永平之将士，并非彼等，乃大凌河城被围困之诸将士也。仰蒙天眷，尽歼其精兵，彼仅守大凌河城。且大凌河城粮草已尽，人瘦不能行。上天垂佑指日可拔矣。彼处汉兵驻浑阳者，由朱参将率领前来。至於八家抚顺汉人，无论有用与无用，由每家酌抽一百兵备一纛遣来，每一主下若有旗鼓，可由旗鼓率领前来，以掌所获炮。我已获红衣炮三位、大将军炮七位，三等将军炮六百位，无名炮一万位。尔处若有警报，则可遣上述命遣士卒。绳若制得，即送前来，若未制得，可送麻两千斤来，可令众人分携。命董

纳密携厮卒二人及朝鲜六人前往报信，其余二朝鲜人，随索尼来此。携朝鲜人来时，八家共遣四人来。”

第四十二册天聪五年十月

十月初二，谕众军士曰：“汗曰：昔定法度者禁止喧闹，今犹兴起，奈何纵其喧闹耶！原定不论开赴何处，若甲兵二十人去，则二十甲兵之斯役亦随之去。甲兵十五人去，十五甲兵

之厮役亦随之去。今观之，甲兵身居宿营地，而放纵随行厮役，肆行悖乱。再败敌後，尽掠取我诸申衣服，反嫁祸於蒙古人。非独蒙古人而诸申亦有矣。人既阵亡，本属可悲奈何去其衣服耶！不诛其人，将诛谁耶！著牛录额真，务必详察本看法录人所取诸申衣服。再者，窃取马匹，转与他人者，治以双重盗窃罪。阵前受伤马匹，本无任意屠宰之例。受伤马匹中，将有死者，有活者，奈何任意屠宰耶！嗣後，将主人解去鞍辔，确实废弃之马匹，可准屠宰，若妄行屠宰，则罪之。”

是日，命苏达喇、乌拜率每旗大臣各一员及每牛录护军各一人，前往锦州、松山一带捉生，杀八人，生擒九人解来。讯之，言吴总兵官、金副将、桑阿尔寨携百人遁去。其余众将士，均为尔等所杀。孙阁老、太监二王公，已由锦州逃往关内等语。

初十日，命图尔格依、纳穆泰率兵一千，往略锦州、松山一带。获驼二、马十六、骡三及牛九十三、驴十三，俘守备一员及人十六而还。

十二日，于子章台主参将王景降。携来男丁二百三十九名、妇孺三百三十九口、马三十骡九、驴十四、牛十四。参将王景被引见汗。汗赐貂皮■及貂皮帽，命服之。以红衣炮及大将军炮攻该台三日，击坏墙垛，中炮死者五十七人。台人惶扰，力不能支，第四日遂降矣。该台既克，周围各台明人闻之，近者归降，远者皆弃台而遁。以所遗粮穀，饲秣军马，约一个月。

十三日，翟家堡降。台主把总及生员一人朝见汗毕，命擢把总为千总，赐狐皮

■、貂皮帽，赐生员狐皮■。该台有男西六十名、妇孺四十口、牛三十七、驴十五。

是日，赵都城报信之索尼，朱参将率汉军一千六百人，携朝鲜二使臣至。

十四日，陈兴堡台把总祖邦杰来降。汗赐缎袍一，并遣往该台招降。台人不降，且曰：尔欲降则降，我等不降等语，掷石不容进。我军遂以火炮击之，尽被火乐焚死。归降男丁三十四名、妇孺十一口，获牛四、驴十三，即付马总兵官养之。

十六日，由者城来送衣服之人以牛车载所获各炮，携军中瘦马及各台归降户从还。命每旗出人领之。

是日，遣阿鲁部蒙古兵还其原驻地。

二十日，汗出猎十三山一带。是日，汗念士卒掘壕劳若，赐羊，以资杀食之。

二十三日，大贝勒及众台吉来议莽古尔泰贝勒罪。时大贝勒驻御营迤西山岗。汗召众台吉，杀一牛五羊，宴之。宴毕，大贝勒及从台吉等，以莽古尔泰向汗挥刀，议革去兄长贝勒

号，降为和硕贝勒。夺五牛录诸申，与弟德格类台吉。由牛录所得之分，亦免去，罚驮甲胄雕鞍马十，进汗，驮甲胄雕鞍马一，与大贝勒，素鞍马各一，与众合吉。又罚银一万两。议此

罪时，汗曰：“此事与我有关，我不参与。”遂未参与，由大贝勒及众台吉定似之。

是日，系书於矢，射入城内。书曰：“金国汗谕曰：诸臣众官，惜其功名，恐妻子被诛，以致牵连尔众，将殒命於此。尔等小民，死亦何名？今尔城内之人，皆为鬼魅，杀人而食之

也。尔等先杀人而食，後他人不杀食尔等乎？恐尔等听信尔官员谎言，以为降我，亦必被杀。倘杀归降者，我岂不畏天乎？倘官员降，子孙世袭罔替。倘小民杀官吏来归，则量功授职；

子身来归，则恩养之；率众来归，量所携之人数，计功授职，并恩养之。我不食言，尔等亦勿疑。”

二十四日，有张翼辅者，自大凌河城逃来，讯之，言欲於二十五日、二十六日突围，先杀工役而食，今已杀各营人食之。士卒断粮，惟大臣众官，各余米一、二升等语。

二十五日，遣图鲁什、劳萨率每旗大臣各一员，兵一千人，往锦州、松山一带捉生。遇明管队一人，率十人执纛往宁远，击之，杀三人，生擒八人，获马十匹而还。其甲胄鞍辔均

赐与擒获者。

是日，城内总兵官祖大寿子祖泽润，系书於矢，自城内射出，言令石副将来，亲与面议等语。二十六日，副将石廷柱、达海巴克什、库尔禅巴克什、龙什【原档残缺】参将宁完我等往城南台下，遣阵获千总张卫入城，城内游击韩栋率纵者一人偕张卫至。游击曰：“我祖总兵官令尔石副将亲来。彼出城立於壕前，俟尔往时，亲告以心腹之言。”达海巴克什曰：“未奉汗命，不敢擅遣石副将往。”游击曰：“尔等若不信我等，可遣尔一人同往，即送祖总兵官子祖可法来，留於尔处。”韩游击去後，果携祖副将来时济尔哈朗台吉、岳托台吉自座起立，副将欲叩见，岳托台吉曰：“前我等战，则为仇敌，今已讲和，则为兄弟，请勿叩拜。”遂行抱见礼，当众台吉至，俱以次抱见。诸贝勒正坐，命副将祖可法、韩游击从於右侧近处。祖可法既来至，遂遣石副将、库尔禅巴克什、龙什、宁参将往。石副将与祖面议，库尔禅巴克什、龙什、宁参将率纵者数人，立於壕边。岳托台吉谓祖副将曰：“尔等死守空城何意？”祖副将答曰：“天与尔辽东，永平兵民，尔等若不加屠戮，则天下之民，闻尔军至，自愿归顺。因尔等屠戮天与之降民，故疑耳。”岳托台吉曰：“前屠杀辽东之民，乃先汗之事，当时不谙理义。提及此事我等追悔、若有二身，必诛其一身；若有二头，则必劈其一头矣。後杀永平兵民者，乃二贝勒杀之。因此，已将二贝勒治罪，幽禁牢中，尽夺其所属诸申等民。此事与汗无涉。我汗自即位以来，纠正恶习，更新礼义，抚养人民，爱惜士卒。不用我等相告，谅尔等亦闻之。”祖可法答曰：“汗於贫困者，赈与衣食抚养，富裕者乃诸物秋毫无犯，宽仁爱民之德，亦曾闻之。然我国之人，见尔等屠戮，肝胆俱丧，虽言抚养之，而人犹不信者，乃此故也。”迨石副将远。祖副将言毕辞归，岳托台吉曰：“尔等守城离别妻子已久，我等亦离别妻子守尔等已久。今可以和好之礼作揖而别。”遂彼此作揖，令其先乘马遣之。祖谓石副将曰：“人生天地间，岂有长生不死之理乎？惟有国、家、命三者是亲。我等既放弃尽忠朝廷、报效国家之念，惟惜身命，倾心归降於汗。然身虽得生，而不能与妻子相见之，生亦何益哉！尔等果不回军，欲进图大事，尔先攻锦州，当用何策以取之，则听匀便，倘得锦州，则我妻子可得相见也。”再者，祖之子又致书汗及石副将各一函。致汗书曰：“招练营副将祖泽润叩禀汗麾下：前遣人来议时，虽以一言立决，众官不从者居多。或云汗非成大事之人，诱骗我等，必仍回军等语。或云诱骗而屠戮等语。故宁死不降。我对众答：汗於前书中已言明：先曾杀人，今则施仁政，此人所共知等语。不信上言，惑众不降者，惟何副将、刘天禄、祖泽洪三人。何副将曰：汗非成大事之人。得永平先回宫，屠戮永平人民。今我等已降，即使不加屠戮，亦必回答，万不能归降等语。时平彝营祖泽洪挑唆蒙古人，使不降汗。尔处逃来人亦曰：汗於国中之人，不论贫富，均加屠戮。即

顺亦死，莫若不降等语。所以，上下议论不一。故此事一言难决。且祖总兵官又念其在北京之次子。汗可遣石副将前来，凡总兵官所欲言，将悉告之。前石副将来时，总兵官欲相见，而众官不从。今我祖泽润可从中调停之，大事似有五、六分可成，故昨日纔系书於矢，即射出。汗可派议和这人来。此乃机密事。城内人对我甚疑。凡我书到时，汗仅遣议事者来，勿使泄密，将我尽宜密藏之。勿令阵获官员及往来传语之汉官见之。兴我同心之副将有四人，乃不便举名，故不书。”致石副将书曰：“盟弟祖泽润顿首致书。弟辞仁兄已有十载。既分居两国，不便互问候。唯而烛独坐内心痴念而已。今乃蒙天佑，兄弟相见，指日可待矣。仁兄今已晋为副将，我亦晋为副将。今汗大军来此，前日兄来见总兵官时，总兵官亦欲相见。因众官议论不一，未获相会。其持异议之官员云：汗非成大事之人，既得永平，旋即回宫，且屠戮永平人民。今即得我等，亦必回宫。我等宁

死於城中，何为使妻子罹祸也等语。是以一言难决。我独自一人难向众人言。以我思之，我兄与弟，不亚於同母所生，故以所欲言，告知於兄。今汗诚欲图大事，举兵甚是，大军继续前进，众人归降亦有光彩。倘汗不前进，诱诳我等，旋即回宫，众人岂不谓为我所误乎？望兄向我吐露实情，否则就此作罢。汗诚欲图大事，我等甘心相助。若能设计，将在北京之二弟救出，此乃兄全我祖氏之大恩也。此书阅毕，即刻焚之，勿赐回音。见面再议。大事有六、七分可成。兄宜亲来与总兵官面议。”石副将与总兵官面议毕，来报於汗，汗遂复遣石副将、

诸巴克什等往谕曰：“尔等若愿议攻取锦州之策者，则可遣大臣官员来商议。”是夜副将祖可法、张存仁、游击韩栋至，汗自座起立，叩见汗毕，即与诸贝勒行抱见礼。设馔宴之。彼等所言亦与告石副将者无异。汗曰：“我既招降尔等，复攻锦州，恐我兵被创，不能前进。尔等既降，其城或尔等力攻，或以计取，乃听尔等自便。否则尔等坐守其城，我亦将驻守尔等。”言毕，遣之。二十七日，祖遣其施中军来曰：“我降志已定。至汗或杀或养，我归降复或逃或叛，俱当誓诸天地。再者，我若派奸细往锦州，我弟不可信，奸细倘被执讯，诘出虚实，为之奈何？

或我亲率兵，佯作逃走之状，如何？唯汗睿裁也。”

第四十三册 天聪五年十月至闰十一月

二十八日，诸副将、参将、游击、守备、都司均与祖总兵官合谋归降。唯副将何可刚拒降。祖即执之，命二人推出城，於城西壕外斩之。行斩时，何可刚含笑而一方不出。於我诸将前斩何可刚毕，祖总兵官遂遣其属下副将四员、游击二员来誓。曰：“金国汗、执政贝勒代善、莽古尔泰、阿巴泰、德格类、济

尔哈朗、阿济格阿哥、多尔袞、多铎、岳托等盟诸天地曰：大明国总兵官祖大寿、副将刘天禄、张存仁、祖泽润、祖泽洪、祖可法、曹恭诚、韩大勋、孙定辽、裴国珍、陈邦选、李云、邓长春及刘毓英、窦承武，参将、游击吴良辅、高光辉、刘士英、盛忠、祖泽远、胡弘先、祖克勇及祖邦武、施大勇、夏德胜、李一忠、刘良臣及张可范、萧永祚、韩栋等，率大凌河城内从官兵民归降於我。如我对此归降将士，诬诱诛戮，及得其户口後，离析其妻孥，分散其财物牲畜，天地降议，夺其纪算，使之夭折。凡归降将士若怀欺挟诈，或逃或叛，天地必谴之，

夺其纪算 使之夭折。如能践此盟，天地垂佑寿命延长，世享太平。”誓毕，祖总兵官誓曰：【原档残缺】

汗遣龙什阿哥诣祖营，与祖结为兄弟，盟誓天地毕，问曰：“取锦州之策，从速言之为好，宜当用何策以取之？”祖总兵官曰：“我即亲往汗前商议此事。”即欲起行前来。库尔禅巴克什、龙什阿哥回奉奏於汗。汗复遣谕曰：“虽已盟誓，而民心未定，今晚且勿来，期以明日相见。”时祖不肯，曰：“事已定，毋庸置疑，我即去见汗议取锦州之策。”库尔禅巴克什、龙什阿哥回奏於汗。汗令之来。谕毕还营。诸贝勒迎於壕内一里外，行抱见礼。相见时，祖曰：“诸贝勒亲自来迎，何以克当。”於是，一鼓尽特，方至汗营，汗出行幄列火炬以迎。祖欲跪见，汗止之，行抱见礼。令祖先入行幄，祖推辞。遂汗与祖携手并入。命坐於汗左、设馔宴之。汗以金卮酌酒进祖，祖辞，让汗先饮。汗让大贝勒先饮，毕，次汗饮，次命祖饮。祖曰：“我所携之物，日久已罄，愿借汗酒，奉献汗饮，可乎！”

於是斟酒跪献汗饮。汗以祖来归之礼，赐所服黑狐皮帽、貂裘、金玲珑腰带、靴、袜、雕鞍白马毕，谕曰：“若是白书，宜拜天地成礼，因暮夜不能成礼，且任野外，携物有限，不能以嘉物相赠。”祖答曰：“汗优待若此，我何【原当残缺】”

初六日，土谢图额駙之使臣一人，孔果尔老人之使臣一人，伊儿都齐台吉之使臣一人，达古尔哈坦巴图鲁之使臣一人，布塔奇哈坦巴图鲁之使臣等，携一马偕希福巴克什来，以所携马献汗，汗纳之。

初七日，奈曼部绰克图台主，以遣使朝见之礼，进汗一羊之肉、白毡二、乳饼四金斗、油两肚，纳之。

初十日，大妈妈（乃指祖母辈年长者）之使臣携马三，小妈妈之使臣携羊十、貂皮三十乌克善舅舅之使臣携鹰一，来进於汗，悉纳之。

十四日，孔果尔老人之弟多尔济台吉，遣使二人，携马一，来献於汗，纳之。是日，喀喇车里克部嘎尔玛台吉携马一，阿尔纳台吉携马二，以汗旋师，前来

朝贺。三马，尽纳之。

十五日，汗赐阿鲁部达赖楚呼尔围帐房一及狐皮褥一、靴一支。命其使臣，携回给之。

十六日，阿鲁部孙杜秣之使臣八人，携马二，东戴青之使臣五人，携马一，来进於汗。

十七日，喀喇沁部叶布舒塔布囊，苏邦塔布囊，率从者二十三人来朝。以朝见礼，叶布舒塔布囊携来五羊之肉、烧酒雨壶。苏邦塔布囊携乃一羊之肉及烧酒雨壶。

十九日，奉天聪汗命，致书於土谢图汗曰：“今尔等勿畏察哈尔。务转谕阿衮兄弟，向西移营，倘离游牧地近，则易於收集诸物。此事缘故，尔不知耳。无谕如何，将此意见，转告

桑阿尔寨，勿劳其肥壮骟马，瘠瘦骟马务令喂肥。选精明者出使郭尔罗斯、扎赖特七台吉及达尔汉台吉子处，命彼等向尔处移营。所有兄弟共同游牧。与阿鲁部之阿巴噶处相接。倘彼处五旗游牧人不撤回，则因路远不相来往，而後竟为仇敌。命彼等於明春迁往达古尔原议之地。携悉将尔等之本边墙移至乌拉等语，勿挪移之。而由郭尔罗斯所取之牧群，可照数收取。其余之马，概行退还。”

是日，汗以送行礼，赐土谢图汗之为首使臣缎一、毛青九。赐其跟役毛青五、羊一以为行粮。赐孔果尔老人之使臣毛青九、羊一以为行粮。赐布塔奇哈坦巴图鲁之使臣毛青九，羊一以为行粮。赐伊尔都齐之使臣、达古尔哈坦巴图鲁之使臣各毛青七，合给羊一以为行粮。汗赐土谢图额驸格格雕鞍辔、貂皮帽一、靴一支及烟十刀、絀八、栗子一木瓢、核桃一木瓢、枣一木瓢、乳饼一木瓢、茶叶一木瓢、圆糖二及面糖二碗、纸一百、梨二筐、葡萄一筐、峰密两大瓶、黄酒两大瓶、稻米一金斗、面一金斗、监一筐。命夸岱偕其使者送往。

是日，哈喇车里克部台巴图尔、托克托惠扎尔固齐，率三十五人来朝见汗。

二十日，伊苏特部古英豁绍齐，率四十三人来朝见汗。

二十一日，以古英豁绍齐、台巴图尔托克托惠扎尔固齐等二族诸贝勒来朝礼，杀羊三，备黄酒二大瓶，於内庭宴之。

是日，古英豁绍齐因无粮求於汗。遂赐以汉石计之五石粮。

二十二日，古英豁绍齐还，赐一羊做为行粮。

是日，扎鲁特部济尔哈朗台吉率从者十四人，携驼一、马五，多尔济台吉携马二，前来朝见。

是日，汗赐叶布舒塔布囊貂皮八、玲龙撒袋，苏邦塔布囊貂皮四，即於是日遣之还。

是日，汗赐嘎尔玛台吉玲珑雕鞍辔、海獭皮一、水獭皮二、毛青二十、缎二、烟十刀。并赐一羊为行粮。即於是日遣之还。

二十三日、阿鲁部班迪、达拉海、萨扬、巴木布等四贝勒，率从者百人，以汗旋师，前来朝贺。班迪进驼一、驮甲胄马一、空马三，纳其驮甲胄马一、空马二。却其驼一、马一；班迪之子进马一，辞之；达拉海进驼一、驮甲胄马一、及空马三，纳其驮甲胄马一、空马三，乃却其驼一；达拉海之子进马一，却之；萨扬进马二，悉纳之，巴木布进马二，悉纳之。

二十四日，大贝勒杀牛二、羊八、鹅十，备烧酒、黄酒二十大瓶，列宴三十席，宴班迪及达拉海、萨扬、巴木布等四贝勒。

辛未年闰十一月二十四日，金国汗致书祖大将军：我鲁与张有才曰：本月初十遣人问大将军安。虽欲遣人，但不知将军信息。於是，为先探听消息，捕哨卒问之，知山海关外犹以将军为主师，我始宽慰，遂遣人问将军安。我等誓告天地，已有一月，我心唯以将军身体为忧，望多保重。天长日久，人易疏忽大意，恐有闪失。再彼处情形，相拒遥远，保以得知？将军将彼处险易，明白修书，速遣妥员，来报我等，我万兵秣马，以候将军之信息。勿以此处子弟及众兵忧虑，尽贫国之力养贍之。我等既同舟共济，有难同当，有福同享。倘蒙天眷而事成，则以将军为王，国自由尔专主，倘将军骤逢灾难，体力不支，难以维持，请将军遣人约期，即遣人往迎，将军切勿眷恋锦州富贵，唯有人在，富贵即可随之而来矣。既率大凌河各官兵归降，乃我国从未有之功勋。我将将军与我诸贝勒并列，不与官员辈并列。况且【原档残缺】

二十五日，桑阿尔寨舅舅率从者二十人，以汗旋师，前来朝贺。进马五。纳一马，却四马。

二十六日，德格类台吉，亦照大贝勒设宴之例，於家中宴班迪、达拉海、萨扬、巴木布等四贝勒，及哈喇车里克部台巴图尔、托克托惠扎尔固齐等六人。

是日，扎赖特部明安达里贝勒、索诺木台吉、色秣台吉，共率从者五十四人，以汗旋师，乃前来朝贺。明安达里贝勒献驼一、马三，纳其马二，却其驼一、马一；索诺木台吉献马二，

乃纳马一，却马一；色秣台吉献马二，纳马一而却马一。

二十七日，以来朝礼，赐哈喇车里克部台巴图尔、托克托专扎尔固齐各银酒海一、猗猗皮纯一、毛青五十、缎二；赐杜斯格尔狐皮 ■ 一、缎二、毛青四十；赐达喇玛、台巴图尔

兄之妻、三国及东等四人各缎一、毛青三十；赐奇塔特、诺尔布二人各毛青二十；赐色秣、古穆、古木斯喜三人各毛青十。

二十八日，汗转赐大妈妈、小妈妈各貂皮帽一、烟二十刀、海参一包，乌克善

舅舅烟二十刀，海参一包，两妈妈使臣各缎一、毛青八，跟役人等各毛青五，赐舅舅之使臣貉皮■一、弓一、缎一、毛青八，跟役毛青五、毛青褂一。并且赐三使臣羊三为行粮。

满珠习礼舅舅属下一—蒙古人名唤巴拜者，乃携其主诸物遁往察哈尔。复由察哈尔来投於汗。汗曰：“此人遁去不久，复逃来归甚属可恶。”乃命交来使蒙古人额布类携回，令其主杀之。

是日，致书科尔沁曰：“奉天聪汗命，致书於土谢图汗：阿袞属下诸台吉，不论有罪无罪者，停止前来请安，以免马匹疲备。凡犯罪之诸台吉，当不劳累马力，遵议定之法律而行。倘达背议定之言，劳累马力，不勤劳应行之事，而来请安者，何为哉？”

是日，和硕贝勒济尔哈朗，按大贝勒设宴之例，於家中宴阿鲁部班迪、达拉海、萨扬、巴木布四贝勒，及哈喇车里克部台巴图尔、托克托惠扎尔固齐等六人。

是日，於和硕贝勒墨尔根戴青家杀牛一、羊六，列宴二十席，备烧酒十三大瓶，宴桑阿尔寨舅舅、扎赖特部明安达里贝勒、索诺木台吉及色秣台吉。

是日，喀喇沁部恩克色秣属下阿杜赖携一野猪之肉及一羊之肉，前来朝见。汗以来朝见礼，赐监二筐、粮二石、一狗之肉。即於是日遣之还。

二十九日，台巴图尔及托克托惠扎尔固齐还，赐二羊为行粮。

第四十四册 天聪五年十二月

初三日，达赖楚呼尔之使者还。转赐达赖楚呼尔处银茶筒一、狐皮■一、烟二十刀、稻米二金斗、监一金斗、粉胭脂、针线、茶碗三。赏赐使臣缎一、佛头青布八、银碗一、鍱花鞍

辔、米二金斗。

初四日，扎鲁特部色本台吉之使者至，献汗羊十、烧酒一背壶。

初五日，阿鲁部阿尔纳诺木齐之使臣还。

转赐阿尔纳诺木齐镀金盔甲一、雕鞍辔一、撤袋弓鞍一、毛青布十、烟二十刀、缎一。使者二人，赐佛头青布七。

初七日，阿鲁部蒙古刺嘛还。却其所献之马。赐喇嘛转帐房一、缎二、毛青布十、烟十刀、红铜锅一、稻米二金斗、监一金斗。

是日，扎鲁特部、色本达尔汉巴图鲁之使臣还，转赐色本达尔汉巴图鲁镀金镂花腰刀一。

赐其使臣托洛尼佛头青布五。赐跟役佛头青布二。

初八日，科尔沁部孔果尔老人之弟多尔济伊尔登台吉之使臣还。转赐多尔济伊尔登台吉镀金明叶盔甲一、镀金雕鞍辔一、镀金镂花撤袋弓■一、镀金腰带一

、烟二十刀。赏其使臣毛青布九。

初十日，阿鲁部伊尔扎木墨尔根台吉之使臣还。转赐伊尔扎木墨尔根镀金雕鞍辔一、镀金镂花撒袋弓■一、弓一。赐使臣缎一、毛青布八。

是日，有一蒙古人乘一马，由察哈尔逃来归即付墨尔根戴青养之。

十一日，赐汤赛名号云：天聪汗谕：“於大凌河之役，汤赛效力行间，赐以甲胄及达尔汉豁绍齐名号。自此以後，凡使臣及诸台吉，勿向其征马公粮。此达尔汉名号，著其子孙世袭罔替。”

十二日，巴克贝勒之弟巴雅尔图戴青之使臣，来进汗三羊之肉、一牛之肉、油一小肚乳饼一袋。

十三日，命洪果推偕汉医一名，往视班济额驸病。

是日，喀喇沁部贝里卫寨桑之使臣至。

十四日，阿鲁部寨桑黄台吉、班迪卫征、巴木布、萨扬、东戴青、寨桑乌巴西、孙杜棱之使臣还。赐寨桑黄台吉镀金雕鞍辔二、镀金雕花明细叶甲亮袖盔一、镀金华丽暗细叶甲亮初盔二、银茶筒一、银酒海一、银壶一 插有弓箭之镀金镂花撒袋弓■一、镀金镂花腰带一反缎五、毛青布二十、赐班迪卫征镀金雕鞍辔一、雕鞍辔一、镀金明细叶甲亮袖盔暗叶盔甲一、镀金镂花撒袋弓■一、镂花镀金腰刀一、镂花镀金腰带一、缎四、毛青布二十；转赐东戴青暗叶盔甲、银汤饭罐一；赐其使臣毛青布二十、缎一、烟十刀；转赐孙杜棱镀金暗细叶甲亮袖盔二、缎二、佛头青布十、烟四十刀、蟒缎面貂裘一、靴一双；赐寨桑乌巴西银碗一、刻花腰带一、海獭皮一、水獭皮一。又赐其使臣三人缎三、毛青布四十五及烟叶十五刀；赐跟役四人佛头青布二十。

是日，扎鲁特部济尔哈朗台吉、多尔济台吉还。赐济尔哈朗台吉镀金明细叶甲蔽手盔一及镀金雕鞍辔一、银汤饭罐一、蟒缎一、缎二及佛头青布十、猓猓皮■一、镀金镂花撒袋

弓■一、镀金镂花腰带一；赐多尔济镀金明叶甲盔一、镀金雕鞍辔一、缎二、佛头青布十。

十六日，桑阿尔寨侍卫之使臣还。转赐桑阿尔寨侍卫镀金玲珑雕鞍辔一、镀金明细叶甲亮袖盔一、雕花镀金撒袋弓■一、镀金镂花腰带一、银汤饭罐一。

是日、转赐大妈妈长褂朝服式披领一、貂皮■一、镀金雕鞍辔一、银背壶一、缎四、汉佛头青布十、朝鲜佛头青布十、茶一包、柿饼二十、稻米一金斗、面一金斗、盐一金斗，命伊里布往送。

是日，小妈妈之使臣还。转赐小妈妈朝服立蟒无袖长褂一、缎四、佛头青布二

十、银背壶一、稻米一金斗、面一金斗、盐一金斗。赐其使臣佛头青布十一。是日，养育满珠习礼额驸之格格之萨哈廉夫妇还。转赐额驸格格素鞍辔一、长褂朝服式披领一、靴一双、缎五、茶十包、各色菓子、及盛炒面荷包二、染色水獭皮二；赐萨哈廉夫妇毛青布二十。

是日，喀喇沁部云敦乌巴希携驼一、马一及蟒缎一来进汗。

十七日，喀刺沁部是西里卫寨桑之使臣还归转赐卫寨桑马一。

是日，巴雅尔图戴青之使臣还。转赐巴雅尔图戴青海獭皮一、水獭皮四，赐使臣佛头青布七。

是日，科尔沁部桑阿尔寨舅舅、明安达里及色棱、索诺木还。赐桑阿尔寨舅舅银汤饭罐镂花镀金撒袋弓■一、镂花镀金腰带一、镂花镀金腰刀一、缎二、倭缎一、佛头青布十、银壶一、烟二十刀；赐明安达里镀金玲珑雕鞍辔一、刻花镀金腰带一、三足银酒海一、镀金明细叶甲亮袖盔二、镀金镂花撒袋弓■一、镀金镂花腰刀一、缎三、蟒缎一、佛头青布二十；赐给色棱暗叶盔甲一、镀金雕花撒袋弓■一、镀金镂花腰带一、银碗一、缎二、佛头青布十；赐给达尔汉台吉之子索诺木暗叶盔甲一、镀金雕花撒袋弓■一、镀金镂花腰带一、银碗一、缎二、佛头青布十。

是日，地谢图额驸之使臣七人至。

十八日，昂阿塔布囊还。赐昂阿塔布囊镀全玲珑雕鞍辔一、暗叶盔甲一、镀金镂花撒袋镀金镂花腰带一、缎三、毛青布三十、水獭皮二、汤饭罐一、烟二十刀、米一金斗、盐一金斗。

二十日，土谢图额驸之使臣还。赐使臣布七。

达尔汉台吉之使臣还。赐使臣布七。

是日，汗以阿布图喜龙之女妻喀喇沁部云敦乌巴希之子。遂以聘礼，赐缎二、佛头青布八、银项圈及嵌珠金耳坠、红毡一、白毡一。

二十一日，乌克善舅舅之使臣还。赐托洛尼使臣缎一、佛头青布六。跟役一人，赐佛头青布四。

是日，遣使者往蒙古。遣拜里往孙杜棱、班迪卫征、达拉海寨桑、萨扬墨尔根、巴木布楚呼尔、东戴青等处，关堆往达赖楚呼尔、达喇额克、海色巴图鲁、四子部落等处，孙达里往巴林、叶苏特、哈喇车里克、喀刺沁、土默特部诸台吉塔布囊等处，鄂齐图往敖汉、奈曼及扎鲁特部右翼、左翼等处。此四人所齐书云：“汗谕曰：管旗诸台吉等，携所有交换之罪人，即於正明初六日，集於四子部落入。倘有如期不来齐集者，则盟长等令其下马，再遇驰驿之时，令台吉等自乘幼马，令其馀罪人仍乘牛、驼切勿劳累壮马。明火执伏大盗有几何，均执之

携来。倘有隐若贼犯，或纵令逃跑者，则罪其立。”

二十二日，扎赖特部三寨、班迪之子拉玛斯喜至。

是日，扎赖特部额呼布来献汗貂皮四十。

二十三日，云孜乌巴希携其子媳还。给予媳鞍马骑之。

二十六日，汗召扎赖特部三寨、拉玛斯喜，以及阿鲁部达赖楚呼尔之孙海色入内廷，列筵二十席，煮五麇、一鹿之肉，宴之。

二十八日，大妈妈、小妈妈、乌克善舅舅及哈坦巴图鲁；以新年礼，进汗以
■黄鱼。

二十九日，阿鲁部达赖楚呼尔率从者五十人至，进汗驼一、马四。

第八函太宗皇帝天聪六年正月至二月

第四十五册 天聪六年正月

天聪六年壬申正月初一日，汗率诸贝勒拜天祭神毕，入殿升座。汗两旁横设三榻，大贝勒在右侧，莽古尔泰贝勒在左侧，两贝勒横向而坐。坐毕，诸贝勒、台吉等先叩拜。叩拜毕即命议政政诸台吉等入殿内两侧列坐，次外部归附察哈尔、喀尔喀诸贝勒叩拜。第三由明国前来归附之西乌里额驸率众汉官叩拜。次正黄旗总兵官杨古利额驸率本旗诸臣叩拜。次镶黄旗总兵官达尔汉额驸率本旗诸臣叩拜。次正红旗总兵官和硕图额驸率本旗诸臣叩拜。次正白旗总兵官喀克都里率本旗诸臣叩拜。次镶红旗总兵官叶臣率本旗诸臣叩拜。次镶白旗副将伊尔登率领本旗诸臣叩拜。次镶蓝旗费扬立阿哥率本旗诸臣叩拜。次正蓝旗固山额真病，该旗诸臣叩拜。次总兵官乌讷格率蒙古诸臣叩拜。次大凌河新降各官叩拜。次阿鲁部主塔赖楚呼尔率其随员叩拜。次儒、道、佛三教各官叩拜。次朝鲜国贡春季方物之使臣总兵官郑义将所携之物陈於桌上并呈书拜见汗。众人叩拜毕，汗以兄礼至大贝勒家拜之。汗即位以来，已月五年。凡国人叩拜，汗与三大贝勒均南面列坐受之。自壬申年更定，汗始南面独坐，以尊重之。初八旗诸贝勒率各旗大臣叩拜。叩拜时，不论旗分，唯以年齿为序。自是年始必定照旗分，以次叩拜。是宴也，每旗各设席十，鹅五。总兵官职诸员设席二十，鹅二十。共一百席。备烧酒一百大瓶，煮兽肉宴之。

初二日，汗请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及众台吉至内廷，宴之。请大贝勒时，汗御便殿，命阿巴泰台吉、豪格台吉、扬古利总兵官往请之，命巴布泰阿哥、拜音图阿哥、巴布海阿哥往请莽古尔泰贝勒。来时，汗迎至院门外，逊两史光上殿。就座时，汗大让贝勒坐中，大贝勒辞，谓何敢违例，请汗中坐。汗曰：“出殿而坐，巧国礼也，今行家礼，史当中坐。”让至再次不从，汗辞不脱，遂坐於御榻东隅，大贝勒於榻右同坐。别置一榻命莽古尔大西洋贝勒坐於左。於是，饮茶毕，汗之妻及诸福晋以元旦礼，拜大贝勒，时汗降座旁立。大贝

勒曰：“汗何为降座？”汗曰：“我乃家主，拜史之时，不宜同坐。”众福晋遂仅向大贝勒行礼。於是，设案进酒，汗欲降座执爵，大贝勒辞之。汗遂於榻上跪，以玉■进酒。大贝勒稍饮後，转与莽古尔泰贝勒饮毕汗另以金色自饮。是宴也，自始至终，汗酌大贝勒者三，酌莽古尔泰贝勒者一。汗不进酒之时，即令阿巴泰台吉以及诸位台吉轮饮进酒。汗与大贝勒素不饮，是宴也，互相劝饮之，皆酩酊。诸台吉、大臣凡预宴者皆畅饮。戒酒者，【原档残缺】辞谢时，汗曰：“今日聚会，务畅饮之，往後不可纵耳。”令各畅饮。宴毕，汗乃以所服黑狐皮帽、石青素緞面貂裘、貂皮短■、金鞋带、靴、赐大贝勒。以御用石青素緞面貂裘，赐莽古尔泰。两贝勒遂服所赐衣出，行至南楼下。汗谕德格类台吉、济尔哈朗台吉及龙什、库尔禅、达海等曰：“尔兄出，恐欲叩谢。自我即汗位以来，尔兄从未一至我家。今延尔兄来家，岂可空返？今以物给之，聊表心意，不宜叩谢，尔等可力劝之。”遂劝阻之。两贝勒不敢违汗之劝谏。遂复入饮酒而出。汗送

出门，乘马起行後还宫。是宴也，列筵三十度，杀马一、牛三、羊五，宴之。莽古尔泰贝勒，曾以有罪，降居众台吉之列。而今，汗既请至家中，则不可废兄长之礼，遂行礼时稍次於大贝勒。

初三日，汗请诸姑姑、格格等入内廷，杀牛一、羊三，列筵二十度，宴之。宴毕，赐姑姑、格格等各黄鱼一。

是日，八家八大臣率辛者库徒步往朝鲜取佛头责布。

是日，汗谕六部诸贝勒曰：“一切之事，俟初十日复议。初十日以内，各居家饮食，俾得与亲戚贺新年。”

初四日，阿济格台吉、墨尔根戴青、额尔克楚虎尔三贝勒，以新年礼，来汗家中，杀马牛二、羊十五，列筵四十五度，进宴。

是日，驻汤河堡之庆善、喀尔喀玛、宁古塔，驻析木城之楞济达、鄂通果、度尔泰等六人往沿海蹊踪，杀一人，生擒二十九人，解来分之，以二十名壮者，发往尚阳堡居住，其余九人，赐与得获者。

初五日，汗召尼堪阿哥之母，乌拉部妈妈及辉发部姨母、察木布之母，南楚之祖母，胡尔听里之母及姨娘等入汗家，杀牛一、羊二，列筵十五度，宴之。宴毕，赐此六位长者各黑貂皮一、白毡一。汗先出，立於下门，六位长者出，胡尔呼里之母、姨娘向汗曰：“即制帽貂皮尚且无人给与，况此皮乎？祝汗长命百岁。”叩拜时，汗亦相向跪拜三次。

初六日，大贝勒以新年礼，请汗至其家，杀马一、牛二、羊十，治筵四十度。宴之。以汗临幸，大贝勒献鞍辔马二、空马一；兵托台吉献鞍辔马一、空马一；多铎台吉献鞍辔马一、

空马一；萨哈廉台吉献空马一；硕托阿哥献空马一；尼堪阿哥献空马一。共献马十。汗纳大贝勒鞍辔马二，其余八马，却之。

初七日，赏瞿家堡归降者马五。汗曰：“我困大凌河时，他台之人虽欲克大凌河後归降，但仍夺我牲畜，唯翟家堡人，言语一向向好，亦无犯我牲畜，就地投降有功。”遂擢屯长把总

李子登为备御；生员罗万尺系该屯首先倡降者，故赏缎二、佛头毛青布六；李子功、李有功、张尚武三人，初议降时曾出来协议，归降时又偕前两人同来见汗，因各赐绸一、佛头青布六

另外有十人，乃该屯长者，因参预议和，各赏佛头青布六。名扬汝伯、周尚文、邱子民、武子义、陈尚德、罗宪永、于有、李子高、罗超群、罗天成。

是日，图鲁什、鄂莫克图、乌达海、苏尔秀、度林、布彦、伊勒木、巴颜巴图鲁等八大臣察看喀喇沁难以资生之穷黎。四人往铁岭一带，四人往耀州一带。

初八日，汗幸马馆察视时，令翟家堡归降把总李子登、生员罗万尺及十三人叩见汗。汗曰：“可设馔赐之。”遂令入文馆，杀羊一，列筵七度，宴之。

是日，宁古塔、拉发、辉发三屯猎户来进貂皮等。所进之数：貂皮五千三百九十六，灰鼠皮一万二千九十六，猢狲皮一百五十五，水獭皮三百六十八，狐狸皮十八，雕翎四十八及虎皮十八，狼皮四。

初九日，往朝鲜贸易之马富塔、叶客衣、库尔禅还。

初十日，色物尔额驸之巴泰侍冲，於锡拉旷野地方，获来自州之蒙古哨探一名。讯问後杀之。

十一日，正黄旗固山额真杨古利额驸，总兵官冷格里，以新年礼杀马一、牛一、羊七，列筵三十度，请汗会宴。

是日，朝鲜张道员至。缘由：沿南海行猎时，乌达海牛录下钟托依以家内朝鲜男丁钟保琪为跟役携往。该朝鲜人逃信朝鲜。时朝鲜王查获送来还。将此情形报於汗、谕曰：“不懂法

纪，故逃去耳。此乃穷人，割其足筋，给还原主。”遂交付该牛录托贝章京。

十二日，汗恤念喀喇沁部苏布迪杜棱之妻丧夫守寡，转赐貂皮四十、水獭皮四、海獭皮黄鱼一、蜂蜜一大瓶、腌梨一大瓶、渍山楂一大瓶、山楂汁一大瓶、柿饼一筐、栗子一金斗、粳米一金斗、面一金斗、盐一金斗、黄酒一大瓶、烧酒一大瓶。遣阿赖、洪额图往送。

十三日，镶黄旗阿巴泰台吉，杀马一、牛羊六，治筵四十度；固山额真达尔汉额驸，宰杀牛一、羊三，治筵十度，以新年礼，请汗会宴。

十五日，正黄旗鄂贝、正红旗刘哈、镶蓝旗塔哈布、镶白旗席特库四大臣，率每旗护军各五人，总兵官下甲兵各一人，副将下跟役各一人，往锦州一带捉生

是日，纳木索托携男丁三名，妇女四口，幼稚三口及马四十八匹，由察哈尔逃来。

十七日，往喀喇沁察看穷黎之图鲁什、鄂莫克图、乌达海、苏尔秀、席林、布彦、伊勒木、巴颜巴图鲁还。

是日，镶红旗王相公奏书於汗曰：“范游击养我王相公，今以大凌河之人与范游击养育，故不能养我。汗若重怜，乞另赐我田地、男丁养之。”汗遂赐田十日，着居一等生员之列，俾

兼管男丁两名。

是日，管兵部事贝勒岳托奏书於汗曰：“先诛辽东、广宁汉人。後复戮永平、滦州汉人。至前杀之事，纵极为辩白，人亦不信。如今，天与我以此众，正欲使人知我之善养人也。臣

愚以为，若能善抚此众；即抗拒者居半，归顺者亦必居半。彼时再宣明前事，人亦信服矣，若谓如何抚养，凡一品官，以诸贝勒女妻之，二品官，以国中诸贝勒、大臣女妻之。其诸贝勒之女，由诸贝勒出财帛给之，诸大臣之女，出公帑给之。诸贝勒、大臣之女，若欺凌汉官者，则咎在父母也。事先告诫，犯即治罪，则安敢欺凌！向彼宣谕‘若蒙天眷，得尔地方。仍各给还家主，以养其生。’彼必喜悦。即原有妻室，仍以诸贝勒、大臣女与之，以示我诚信。彼既离家室孤身在此，以诸贝勒、大臣女与之，乃亦有名也。果尔，使其女父衣食与共，彼将忘其故土也。即有一、二异心而逃者，亦决不为怨我之词矣。若不善加抚养，则何以得天下乎？其再令诸贝勒各出一整屯给各官，此外，每牛录各取汉人男妇一对，牛一头，各编为二屯。其出人口耕牛之主，命以牛录官职偿之。再察各牛录下寡妇，给配各官从人。夫明国之兵士，离别乡土妻孥，长年累月，戍守各城，一苦也。惧怕为我兵诛戮，又一苦也。惟光棍等，不能治生，或资钱粮以自给。有家业之人，不恋此钱粮。今汉兵既归降，须派贤能满汉官员，察民间汉人女子寡归，酌情给配，其馀者，察八贝勒下庄屯之殷实庄头有女者，即令其给配。若无女子，则令收养为子，为之婚娶，免其耕作。征战时，仍隶戎伍。再有馀者，则令殷实商贾，逐产分给婚配。如此办理毕，仍各赐夜服一袭。”

十二字头，原无圈点。上下字无别，塔达特德、扎哲、雅叶等，雷同不分。书中寻常语言，视其文义，易於通晓。至於人名、地名、必致错误。是以金国天聪六年春正月，达海巴克什奉汗命加圈点，以分晰之。将原字头，即照旧书於前。使後世智者观之，所分晰者，有补於万一则已。倘有谬误，旧字头正之。是日，缮写十二字头颁布之。

第四十六册 天聪六年正月

叙征大凌河阵亡功臣，及倡先攻战有功诸将，并白身在前奋战之人，分别升赏。

副将孟坦，於大凌河阵亡、擢三等副将为一等副将。以其子阿音塔穆袭职。升职缘由：昔夯家之雅木布鲁来归降汗。归降後上寨之人以其不谋而降，往袭击之。彼时，孟坦之三兄被杀。孟库之父扎海，叛归哈达。时孟坦之父接战被杀。孟坦之兄刚古利之了额尔讷，叛归哈达，孟坦因其背弃兄弟叛走，潜往擒之，来献与汗，杀之。孟坦又送纳林纳奇布之母来。孟坦自受职以来，所委之事，勤勉为之。夺城门时，孟坦破敌被伤二处，因赐马一牛一。抚顺之役，孟坦率红旗护军进击，受刀伤三处。赐一马。於尚间崖，受刀伤一处，箭伤一处，赐马二。於叶赫，率旗兵攻战，箭伤一处，赐银三两，於辽东，率旗兵攻战，被伤一处，赏马一牛一。孟坦之兄弟阵亡者共八人。昔因有功，擢为副将。今以其子袭一等副将职。

游击绰霍诺，攻战张道台兵阵亡。升为一等参将，以其兄翁额兄袭职。擢升缘由：昔日归降汗时，他人哭泣而来。惟绰霍诺身小志大，故此欣然来归。汗嘉之，录为大功，命主管人

参事。自来授为牛录额真。历二十四年，并无获罪。往征扎库塔时，肩中一伤，腿中一伤，赏一人。诸大臣以其善战，奏闻於汗。於尚间崖之役，足中一伤，瓦尔喀什之役，颈中一伤。念其上述两地负伤，赐马一匹。於浑阳、辽东、沙岭、义州四城之役，均披绵甲攻战。於辽东之役，手被伤一处，赏一牛。於沙岭城，率五牛录进战，毁城而克之。报於诸贝勒，诸贝勒嘉之。曾率戍守兵驻扎阔木索。达音珠牛录下驻台诸申，杀男丁三人，携首级以去。绰霍诺追之，渡海岛六里馀，尽斩其逃人，得获逃人携去之首级，以奏闻於汗。汗嘉之；以所俘获尽与之

矣。於大凌河之役，夺炮一次，与众人攻战一次。该两次均率牛录战之。及战张道台兵，阵亡。昔因有功擢为游击。今以其兄袭一等参将职。

备御阿尔岱阵亡，赠游击，以其子杜尔德衣袭职，擢游击缘由：因击败耀州之兵，赐马二，八两银牌及补子褂。宫图之役，身中一伤，赐与一牛。我方一人，执小刀刺马二、人一、阿尔岱杀其人，故赐牛一。於大凌河之役，率先进战，贝勒知之。二次进战身亡。阿尔岱原系白身，因其善战，授为备御。今已阵亡，因系五大臣戚属，赠游击，以其子袭职。

参将次尔扎儿额驸病故。念其自他部叛归功。以其子巴朗仍袭参将原职。

备御岱达阵亡，以其子博唐果袭备御职。其龙职缘由：於宁远之役，被伤一处，列为二等，赏之。夺入江敌船时，将两撒袋之箭射尽，是以阻敌出江

，遂获其船。硕托贝勒驻牛庄之时，奇塔特蒙古人逃，与贝勒同追击。以其善战乃赐马一、妇一。往驻盐场时，阿巴泰贝勒属下千总出逃。正蓝旗鄂通里往追，抵彼乘船之处岱达即率从者二人涉海，水及腋下，俘千总一员、蒙古人二、又十三人，获银五百两。鄂通果知此事。驻牛庄五年，拿获逃人甚多，戮力任事，他人加爵，赏岱达蟒缎无披肩披领。

汗围困大凌河城时，曾随汗往锦州击敌，退缩获罪。及遇张道台兵，两次率甲喇进战身亡。

是以赦罪，以其子承袭原职。

备御杜梅阵亡，以其子土延图袭备御职。

袭职缘由：自受职以来，驻於沙岭，擒获诸申及蒙古、汉逃人共四十名。出兵北京：战杀爱塔时，杜梅率爱赛、乌达哩、布舒库、喀尔喀济、博博儿泰等五人，先於贝勒步战明兵，被伤一处，列为三等，赏之。围困大凌河城时，率甲喇兵进击初次出战之敌。固山额真贝勒知此事。战张道台兵时，跪求贝勒。率旗兵前往，不违汗所授方略，进战身亡。原系管牛录备御职，以其阵亡，命袭原职。

管牛录备御托贝，战大凌河城出城兵时，阵亡，以其弟鄂特浑袭备御职。

侍卫郭哩，系半分备御，战大凌河出城兵时，阵亡。仍令其子觉霍托袭半分备御职。

鄂博惠、布尔凯、爱赛、喀尔喀玛四人，原无官职，因阵亡，均授备御，准袭。鄂博惠，其原有官职，因获因革职。准袭备御缘由：往古特依塔布囊处时，因追塔布囊之子，坠马伤

一处，赐牛一。进兵北京入边之日，遇敌兵四队，即率旗兵进击，所乘马死，和硕图额驸知之。於芦沟桥，率甲喇战之。又率甲喇战四总兵官兵，被伤一处，赐银三十两。率旗兵战沙河岭上之蒙古人，被伤，从此不起身亡。原曾有官职，又系汗之宗室，今已阵亡。遂命其子温托惠袭备御职。

准袭布尔凯备御缘由於奉集堡被伤二处，赏人二、牛二、驴三。略浑阳时，被伤一处，与拉木拜同往捉生，擒穿甲人一。进兵北京时，往永平取草，遇开平兵，战之，被伤一处，赏银四十两。於北京城北京役，被■一处，赐给银二十两。所乘马死。前往朝鲜侦探，擒官一员。率十人往大凌河北台，杀一人。战大凌河出城兵，进敌阵取额依塔里时阵亡。因系宗室，今已阵亡，遂令其子袭备御职。

准袭爱赛备御缘由：战扎鲁特部戴青时，因奋力冲击，赐牛一、羊一。因杀爱塔，赏马又伤一处，赐银五十两。两次率甲喇进击大凌河出城兵。先於旗兵冲击。於锦州，率执纛护军进击两次。战张道台兵时，率甲喇攻其前队，又率执

纛人攻其後队，阵亡。因杀爱塔，乃录为头功，以其子土喜图袭备御职。

喀尔喀玛之弟袭备御缘由：於曲山寨，中伤一处，赐一人。於清河，中伤三处，功列头等，赏二人。於闻原之役，中伤二处，赐银三两。於铁岭之役，中伤二处，赐一人。济浓额驸之弟车臣蒙古人二十名，由开原逃往原籍时，喀尔喀玛追之，等七日追及，杀蒙古人二十名。念其远路追杀功，赐牛一、缎一、毡二、皮袄二。於辽车城，偕庆善夺桥，身伤才处，赐牛一。战广宁城北蒙古一方这堡时，登梯射箭，城上兵败去，遂克其城。以其善战，虽未中伤，赐一人。遣彼至大贝勒处，向首山去之时，中伤两处，杀四人。於宁远城，率甲喇战，中伤三处，赐银三十两。英古尔岱攻而未下之山寨，喀尔喀玛乘夜潜入，获畜六十，中伤一处，赐一人。随汗往锦州破敌时，阵亡。原系备御级，在哨探职上行走。念其阵亡，以其弟莽古泰袭备御职。

擢游击觉善为二等参将。擢升缘由：随汗往击锦州兵时，到彼即战，救出被明兵围杀之永顺午录人，复列阵进击，追敌至壕边，见明兵围射硕托贝勒，文击败之，所乘马中伤死。

战张道台兵，率先进击，软肋中炮伤一处，腿箭伤一处。身虽伤一处仍向前冲，所乘马毙。故擢为参将。

谭泰、巩阿岱、扬善、阿山、伊勒木、沙尔虎达、度特库等七备御，均擢为游击。谭泰擢升缘由：随汗往锦州破敌。时汗谕曰：“命图鲁什、劳萨诱敌，尔谭、锡翰、满珠习礼，迎射之。”遂进击，追敌至步兵。伏地，合兵击败之。还兵之时，敌兵尾射，复击败两次。先击败张道台兵时，率两执纛人不违所授方略进击时，其颈被创。虽被创，仍不下阵，击敌败之。左翼兵退避，彼率执纛人进击。故擢为游击。

巩阿岱擢升缘由：随汗往锦州破敌时，进击败敌，追敌至步兵伏地，合兵击败之。还兵时，明兵尾击我兵，反击之，败敌两次。击败张道台兵时，彼率木甲喇不违所授方略进击。进击时，手伤一处，虽中伤，仍战杀至终。左翼兵退避，热爱率甲喇进击，故擢为游击。

扬善擢升缘由：击败北京城北满总兵官兵时，不违所授方略，率甲喇进击。战蓟州步兵时，不离扬古里额驸右翼，额驸前无纛，扬善即收纛进击，因其善战，赐马二。战张道台兵之时，扬善位於左翼之尾。见左翼五旗兵退避，而彼不退缩，即率甲喇进击。手伤一处，琵琶骨伤一处，马伤五处而死。见左翼退缩，唯扬善率未甲喇进战，故擢为游击。

阿山擢升缘由：先击败锦州兵时，虽伤四处，复率兵进击时，见敌围硕托阿哥，即刻进击退敌兵，解其围。先击败张道台兵时，率甲喇击敌，刚交战之初，颈被箭射透，仍不下阵，而倡先率甲喇追杀敌兵直至海，执蒙古人一名，即

交与阿济格阿哥，获马十。此役也，彼共中伤六处，所乘六马均伤，一马毙。曾以阿山弃永平还後，竭力勉为，录功。加之此次，擢为游击。

伊勒木擢升缘由：先击败锦州兵时，离贝勒率先进击。随汗往锦州败敌时，位於贝勒左翼，率护军五十人倡光进击。初战张道台兵，彼不违汗所授方略进击。曾中伤三处，所乘良马四，均毙阵前。三次大战，俱率执大纛人进攻，故擢为游击。

沙尔虎达擢升缘由：先击败锦州兵时，先於骑兵进击。随汗往锦州败敌时，镶红旗科尔沁蒙古兵退缩，而彼进攻，中伤一处，马伤四处。首战张道台兵，徒步率先进击，身伤五处，具马伤六处。三次战役，俱倡先击敌，又因出哨劳苦，故擢为游击。

度特库擢升缘由：往辽东卫捉生，杀二十九人，俘三十九人，获牛二十、马二、驴三来献。出征明内地，遇敌约二百人，击败之，获马四十六。随汗击败锦州兵时，彼率先进击，中伤一处。见有敌骑兵二千，由松山城出，彼倡先进击。又因出哨劳苦，故擢为游击。

康吉纳、玛儿胡纳、豁济格尔、哈克萨哈及鄂贝、苏纳额驸、布颜图、茂墨尔根八人，原系白身，无官职，均擢为备御。康吉纳，马儿胡纳擢升缘由：初战张道台兵，各执汗之获军大纛一，同谭泰并进。攻张道台兵後队时，见八旗众兵按兵不动，二各执大纛一，离队率先进击，故尔人均擢为备御。

豁济格尔擢升缘由：围大凌河城，随汗征锦州时，均前进杀戮。攻于子章台时，率鸟枪手十人，击中三人。诱大凌河城兵之日，有明兵来攻台，进击之，生擒一人。率鸟枪手十人放枪击毙大凌河城樵采者一名，并执贼前来。攻大凌河城之日，贝勒墨尔根戴青属下执火■纛者，仆於壕边，往救出之。昔败张道台兵之时，往勘明台，遂入台杀二人。击败张道台兵之日，杀官一员，赐甲、弓及撒袋。出■北京，以其戮力行间，赐马一、牛一、缎三。以今後再立功，必授为备御为由，只记功，未授职。

至是，授为备御。

哈克萨哈擢升缘由：取浑阳时，敌船兵哨探来，立於桥上。时有三人已过桥。哈克萨哈命众止於渡口，由我二人迎击。哈克萨哈由渡口往东桥下追去。时明兵在桥中者，向彼射箭，哈克萨哈竟射殪之。战北京城北满总兵官兵时，先於纛射入敌阵斩杀，矢尽刀折。战蓟州城步兵，偕扬古利额驸先进击。故赐马二。战大凌河城兵，图赖率十人先进击，哈克萨哈率纛随之，马伤三处。战张道台前队兵，哈克萨哈不违所授方略率甲喇进击，马伤四处而死。以其善战，擢为备御。

鄂贝擢升缘由：击败锦州兵时，先於旗兵 进击。步战张道台前队兵，又偕图

鲁什二纛，步战其後队，中伤一处。进战明内地时，汗归来後，令其留守滦州。念其戮力行间，记功。故擢为备御。

苏纳额驸擢升备御缘由：明大凌河兵出城来战，彼率五牛录兵攻至城下，中伤两处。诺门牛录一人，伊木推牛录一人，被创皆仆，即扶之回。随汗往征锦州，彼率蒙古四甲喇击敌骑兵至其步兵驻地。又从其步兵後进战，亦徒步击退敌步兵，取回一人、二纛进与汗，夺回哨卒喀尔喀玛之尸。拜珠呼之北执纛陷阵，纳汉泰之子孤身步行，众敌追之，救出。救出二人，夺回一纛，中伤四处。昔入锦州，鄂诺依牛录护军步行，敌追之来，彼求出之。苏纳额驸原为副将，因获罪芟职。後因戮力行间，故擢为备御。

布颜图升为备御缘由：往征北京时，率先进击袁都堂兵，手被锤击。明马步兵自大凌河城出，立於台前，布颜图率四十人；先众进击之。敌兵进台守护。我徒步破台对城之一面，进攻杀敌，获马四匹。昔击败大凌河授兵时，偕鄂贝进敌至城壕。随阿济格贝勒进攻锦州，彼率纛进击，与敌交战，箭伤两处，拇指被砍断先时，以茂墨尔根年幼，由布颜图暂代牛录额真备御。茂墨尔根成年後，即还其牛录，以茂墨尔根为备御。以布颜图戮力行间，另擢为备御。

蒙古巴达克由半分备御擢为整分备御缘由：往昔因扎鲁特部戴青获罪，夺其诸申交会阿济格贝勒。时因甲冑不齐，仅半分牛录著为半分备御。今将戴青之诸申给还，著为整分备御。

第四十七册 天聪六年正月

正黄旗穆成格、诺木齐、喀布三人，各赏银四十两，叙其功。今後观其功线，予以升授之。

穆成格叙功缘由：未克锦州时，遇小凌河明兵，追杀至锦州城下。达尔汉豁绍齐悉以报於汗。登遵化峰，杀明兵部尚书。击败北京城北大同明兵时，与坦泰一并冲杀。中伤一处，马被砍伤一处，赐银三十两。发兵破锦州夺城时，先众抵彼，杀明哨探马兵一人、步兵三人因为察哈尔兵有授兵，谭泰後撤。敌兵营於山上，我军发炮弗能及之，遂徒步率先仰击之。念其与扬古利额驸倡先进击锦州步兵，赐一马。於其所乘之马，伤三处而毙。随阿济格阿哥、硕托阿哥往征锦州时，率先击敌，追至城壕，杀一人，擒一解事之人，返回途中，被敌截杀彼乃冲出敌阵归来。随汗往征锦州时，命其进击。彼遂率先进敌阵斩杀，所乘马伤。昔击败张道台兵时，左翼五旗兵退缩，惟正黄旗兵不退，接战。时穆成格离旗兵倡先进击，因此叙功。

诺木齐叙功缘由：攻义州城时，登梯射殪三人。越城居第二，克城。赐银三十两。击败广宁山峰之敌，杀三人。偕图鲁什追移营蒙古逃人，徒步率先进击，杀二人、执四人还。图鲁什报以骁勇，三人合给一牛。汗命诺木齐前去阻敌

，俘获汉人一百六十名、诸申六名。敌百总一员率十二人邀诸路，击败之，杀其八人其中四人解来杀之。嘉其俘获，赐人八名。後战张道台兵时，继图鲁什进击，足伤，因此叙功。

喀布叙功缘由：後战张道台兵时，继图鲁什进击，故叙功。

赐拜赛银四十两，叙功，令後视其功绩，予以升授。叙功缘由：大凌河兵先出城时，率先进击，杀一乘青鬃马之解事之人，额孟格中伤仆，救出之。大凌河来攻台，率甲喇击败之。昔战张道台兵，徒步进击，中伤一处，二马倒毙。故叙之。

巴萨哈、额色依、巴雅尔图、阿囊阿、噶斯哈、穆成格六人，先叙其功。後出力较多之时，再行升用。

巴萨哈叙功缘由：随汗往征锦州时，攻敌至壕边，马伤两处。明安达里牛录一人堕壕，巴萨哈见之，即以其马乘之还。大凌河兵围攻台时，彼攻敌至两道壕，刺杀三人。战张道台首次出战之兵，率纛进击。马伤两处，故此叙功。

额色依叙功缘由：徒步进击大凌河先出城之兵。又战攻台敌兵，追至城下，被伤一处。首战张道台兵，率二百甲喇倡先进击。身伤三处，马伤两处。故叙功。

巴雅尔图功缘由：抚顺之役，偕扬古利额驸先入敌阵，被伤两处，赐马一、牛一。因作战骁勇报於汗。尚间崖之役，偕扬占利额驸先入敌阵，被伤两处，赐马一匹。由奉集堡撤回之次日，偕冷格里追明哨卒，杀二人。汗家之人锡布库逃，追之，夜遇，击杀之，其弓箭俱在。偕冷格里往征蒙古，先至，杀一塔布囊。因奋力攻战，骁勇超群，赐牛一、羊五。往毁锦州城，偕冷格里追明骑马哨探三人，杀一人。偕喀山往锦州，过明哨探，杀其二人。时我兵敌兵各四十人。进边之次日，挨城追逐遵化城南明兵时，巴雅尔图之甲帐失落，返寻之。时晋副将下二人五马，误以为遵化城已克，循路而来，明兵见之，夺其二马，并追其余二人三马。巴雅尔图遇之，尽救出人马。复追被夺走之二马，至城关廂杀敌，夺回其二马。因骁勇赐马一、皮■一。未克锦州时，达尔汉豁绍齐及苏达喇击败明兵，後有五人与我同行，巴雅尔图先至，杀敌两名。命巴雅尔图为护军纛长，即偕硕托阿哥、阿济格阿哥出片。战锦州兵之时，巴雅尔图执纛，与硕托阿哥之纛并肩进击之。又离纛自进击，贝勒知之。故叙功。

阿囊阿叙功缘由：明兵来攻遵化城，阿囊阿率先进击。第二次战大凌河出城兵时，先甲喇进击，首战张道台兵，率甲喇倡先进击，被伤两处。马伤两处而毙。为此叙功。

噶斯哈叙功缘由：往陶拉特托时，徒步进击古鲁台吉。再次进击时，又率先击敌，杀二人。偕图鲁什往永平哨探，率先进击，再次进攻时，又但先击敌。归

时，见敌兵追我兵，即往救出。又见敌人追毛巴里迎面击敌，又救出之，伤一处，赏银二十两。於四处步战爱塔，杀四人。堵塞大凌河城门之时，爱达里阿哥率火焰纛进击时，噶斯哈倡先击敌，杀二人。为此叙功。

穆成格叙功缘由：战浑阳步兵时，明兵追拿我疲备马匹，诸贝勒见之，每贝勒遣二人往。时赛木哈之马被敌刺倒，二人同骑一马而归。抵苏州之日，与叶木济同往哨探，杀二人。来

攻大凌河台之日，率护军纛进击，追杀至城壕，於还兵时，见小旗主仆，穆成格、布尔海、布舒库、泰朗阿等四人冲入，穆成格伤四处。其弟阵亡。马伤四处而毙。为此叙功。

库巴克泰、法依吉玛、布兰泰、达鼐四人，均未叙其功，仅赏银四十两。

库巴克泰赏银缘由：率十人袭击明兵，遇明兵五十人，击败之，硕被砍伤一处。战张道台兵前队继穆成格进击。擒千总一员，进於汗。其马伤四处。为此赏之。

法依吉玛赏银缘由：战张道台兵前队，随穆成格後第三个冲入敌阵。身伤两处。马被砍伤两处。是以赏之。

布兰泰赏银缘由：攻张道台兵前队，手伤一处。次日夜战，与图鲁什率先进击。故赏银。

进鼐赏银缘由：有明骑兵五千人，有永平出走，追之，杀一人。汗自永平赴山海关时，与图鲁什同往哨探，遇明哨卒，杀其一人。攻张道台兵後队时，第三个冲入。手伤一处，马

伤而毙，故赏之。

昔赏阵亡各官，副将三等均同，参将游击亦同。自今以後，一等副将赏银八百二十两，次等副将各减十两。一等参将赏银六百二十两，另外二等各减十两。孟坦为一等副将，赏银八百二十两。

绰霍诺为一等参将，赏银六百二十两。

阿尔岱游击，赏银六百两。

图门、布尔盖、多贝、爱赛、岱达、鄂博惠、喀尔喀玛等七备御各赏银四百两。

侍卫郭哩系半个备御赏银二百五十两。再者，以大臣之子照备御例赏者：侍卫扈尔汉之子胡希布、苏完地方巴班之子布赛。又旧例凡临阵赴敌而死及距敌远而中炮死者，其赏均同赏赐跟役亦与披甲人同。今已新定，按地远近及跟役，俱分别赏之。其赴敌死者，小旗长、章京及执大纛人，各赏银二百两；无执事人，各赏银一百五十两，上阵未披甲者，各赏银一百

两。其距敌远而中炮死者，照常例减赏。其执挨牌防敌取草人随我壕而死者

，若系执大纛之人，减五十两，无执事人，减二十两。死於我壕外者，若系章京，减八十两。其临阵退缩者亦分别之；大凌河之役，正蓝旗护军退缩。锦州之役，该正蓝旗护军及行营兵，并镶红旗营兵退缩。先前击败张道台兵时，左翼护军及行营兵、镶黄旗、正白旗、镶白旗、正蓝旗、乌讷格旗下旧蒙古喀尔喀、扎鲁特及於锦州、大凌河退缩旗下士卒，有死於退缩之地者，赏赉照旧例之半。有先退缩而至晚复进击阵亡者，赏照旧例之三分之二，其一分不与。此次，唯镶红旗不与赏。於退缩之地马有毙者，如晨战退缩，至晚复战马死，不赏。至退缩中伤者，如先中伤二或二处後退缩者，其伤均不论，先退缩而後中伤者，则其退缩时所中之伤不论，视其不退缩时所中之伤，赏之。退缩後人中伤而马死者，虽退避，以其身伤马死故，免罚无赏。其退缩之旗内，有善战者，虽人马中伤，仍赏之。阿山、郎球、韩岱、阿尔津、鄂硕、朝哈尔、鄂莫克图、阿尔拜、温泰珠及其随身跟役，均赏之。其倒毙马匹编分为八等，其偿马而不敷者仍赏之。一等赏佛头青布九十、缎二；二等赏佛头青布八十、缎一；三等赏佛头青布七十、缎一。四等赏佛头青布六十、次缎一。五等赏佛头青布五十。六等赏佛头青布四十。七等赏佛头青布三十五。八等赏佛头青布三十。距敌远而中炮倒毙之马，照旧例降一级。赴瓦尔喀而死伤者，均减半赏之。其未退缩而中伤者，一等伤赏银五十两，二等赏四十两，三等赏三十两。四等原赏十两今改赏二十两。其距敌远而中伤之披甲人及为向明兵发炮而被我火药燎伤者，均按其等级，各减十两。其为人所伤者，以一等伤赏银三十两，二等赏二十两，三等赏十两，四等赏五两。其远处中伤者，则减五两。於其远处擦伤者，亦止减五两。

十八日，哈达格格请汗与福晋，杀马一、牛二、头号七，列筵三十席，进宴。以车驾临幸，即进鞍马一、空马四。纳其空马一。

是日，生员沈和义之子，在诸申地方，孟副将认之，乃送交高副将。高副将奏书於汗曰：“曾遣其父至祖总兵官处，此子当加恩养之。”汗谕曰：“赐衣一袭，奴仆一对，使见其叔父，即付高副将养之。”

第四十八册 天聪六年正月

十九日，汗与诸贝勒升殿，谕六部执事大臣等曰：“我国之人，其邪恶之念，何以不完竣耶？原以尔等为贤，故择而任以部事，然仍行奸宄悖乳之事。汗与诸贝勒曾无偿亡取国中良马

美女乎？或贪财货乎？若有之，属下诸臣当开导进言。言之不从，则咎在我与诸贝勒矣。大业将成，似此亡行，何以治国？务记我教诲之言，嗣後，勤勉效力，则天必嘉许，我亦眷爱之矣。”先是，於曾盟之地，阿鲁部之特木德黑力十与四子部之杜尔玛进行角觝，特木德黑为杜尔玛绊倒。门都与杜尔玛角觝

，杜尔玛为门都绊倒。於是，命此三力士跪於汗前，更改名号，赏门都豹皮■，赐号阿尔萨兰土谢图布库。赏杜尔玛虎皮■，赐号詹布库。赏特木德黑虎皮■、大刀一、缎一、佛头青布八，赐号布库巴尔巴图鲁。以後，若不称呼此名，仍称呼原名，则罪之。

是日，先是，大凌河城新降各官，分与各旗，每旗四员，暂行抚养。至是，汗与诸贝勒商议，“若归公中抚养，各官必受劳苦。”副将、参将、游击，不论善否，均分隶八旗，永远安

插。至大凌河城汉人，其赐与旧官为民者，可取之半，分隶正黄旗一等副将祖可法下男丁五十人，祖泽润下男丁五十人，祖泽洪下男丁五十人；参将姜新下男丁十人，游击方一元下男丁十人，姜奎下男丁二人；分隶镶黄旗副将韩大勋下男丁五十人，参将盛忠下男丁十五人，游击棍铭石下男丁十人，陈变武下男丁十人，张怀良下男丁十人；分隶正红旗副将刘天禄下男丁五十人，杨韦徵下男丁二十人，参将张廉十男丁十五人，游击吴奉成下男丁十人，分隶镶红旗副将孙定辽下男丁五十人，参将段学礼下男丁十五人，游击涂应乾下男丁十人，刘武元下男丁十人；分隶正蓝旗副将邓长春下男丁四十人，薛大湖下男丁二十人，参将吴良辅下男丁十五人，游击李一洪下男丁十人；分隶镶蓝旗副将张存仁下男丁五十人，陈邦选下男丁四十人，参将高光辉下男丁十五人，游击方献可下男丁十人；分隶镶白旗副将张洪■下男丁五十人，李云下男丁四十人，参将韩栋下男丁十五人，游击刘良臣下男丁十人；分隶正白旗副将曹茶诚下男丁五十人，裴国珍下男丁五十人，参将刘士英下男丁十五人，游击胡弘先下男丁十人。

二十日，恩格德尔额驸以新年礼，杀马一羊四，列筵十席，设宴进汗。

是日，擢巴图鲁姑夫之子额必隆为总兵官。其擢升缘由：随汗往攻图伦城时，彼率先毁城克之。念彼前进克城骁勇，以班达喜之母赐与我。巴图鲁姑夫专攻尔赫布占城，克之。所得

城中诸物，尽赐与彼，随彼前往之人，彼视其效力，酌情赏之。彼中伤一处。巴图鲁姑夫独攻巴尔达城，克之。取该城时，骑墙鏖战，身被敌乳箭射中，贯於城上，不能下，挥刀断之。遂乃入城。於该城所获勅书、户口、诸申，尽赐与彼。其离城逃往哈达复来归附於汗之户口，乃以彼户口缺，尽赐与彼。因克该城，汗亲来迎，杀二牛赐宴，又以巴尔达城备鞍辔之栗色名马，赐与彼。该城之役，受透皮肉伤五十处，且红肿伤处甚多。巴图鲁姑夫遇萨克塞人来侵扎喀，彼独率从者，往击败之。以击败其敌，汗亲来迎，杀牛赐宴，并赐无披肩蟒缎披领、帽、腰带、靴、弓、撒袋，乃塔库乃之著名束驹马。是役也，中伤一处。随汗攻取尼玛兰城时，巴图鲁姑夫与率先进击，克之。赐人、马、牛甚

多。该城之役，受轻伤甚多。随汗攻取张家城时，命巴图鲁姑夫与彼率扬舒姑夫、腾垮往夺城门。该二人未夺，彼独入攻下城门。乃因克其城，以诸子之母姑赐之。又赐七人，勅书三道。该城之役，中伤两处。以兄噶哈善哈斯胡被杀，即随汗往攻取朝鲜村之山寨。攻其山城，巴图鲁姑夫首先进战。该城男女尽与彼杀之。此次中伤两处，将兄哈斯胡之家产、奴仆、诸申及勅书，尽赐与彼。是役，汗甚嘉之，以兄诸物，尽赐与彼。巴图鲁姑夫率其从者十七人，往萨克寨城欲诛扎喀胡子，乘夜掘城而入，搜寻扎喀胡子，已逃未获，取牛、马三十馀，进献於汗。汗甚嘉之。界藩壮士名阔喜者，将阿杜叔之九马由大屯盗走，巴图鲁姑夫独往追赶，至古勒郊野杀阔喜，夺回九马，进献於汗。汗以九马赐与彼。彼受之，复与阿杜步。擒贼时伤一处。以诛其贼盗，汗甚嘉之。嘉木湖之贝袞巴彦、沙吉之王吉努老人二族之人合谋，欲以计杀汗，叛往哈达，并向哈达索取马一及勅书。时有名胡希巴者潜来告之。遂谕巴图鲁姑夫曰：“贝袞巴彦为尔兄，尔往杀之。”言毕即遣之，尽杀其一父四子，以其家产、奴仆、诸申、勅书，尽赐与彼。念其无一漏网，尽杀之，汗甚嘉许。九姓部落会兵来战，我先众出击。主将布寨贝勒来攻我部，将布寨贝勒所乘栗色鞍马，所佩撒袋、弓■，尽赐与彼。又赐馱有明安贝勒团帐房之驼一，明安贝勒所服貂镶皮裘。共计裘■十、马十四。又赐汗所乘小红马。此次击败敌兵，汗甚嘉许，从厚赏赍。往略诺赛寨朱家堡时，豁罗寨老人之同伴名曰齐法汉者，为敌所杀，并抛其尸。巴图鲁姑夫与彼冲入敌阵，击败敌人，夺回其尸。遂将豁罗寨老人治罪，罚人一、牛一，赐与彼。因夺回死尸，蒙汗嘉奖。讷音七寨人叛往辉发部，巴图鲁姑夫及噶盖扎尔固齐同往，围困讷音之佛多霍城达三个月之久，至第四月方克之，尽杀俘获之人。将坦泰墨尔根、杜楞额二族赐与彼。以困守四月而克其城，汗甚嘉许。巴图鲁姑夫往征雅兰路，尽克之。巴图鲁姑夫、栋鄂额驸、达尔汉侍卫往征扎库塔路，尽取之。巴图鲁姑夫往征赫席赫路，尽取之。我自十九岁时，正值国人少时，归汗效力。国人齐集後，凡征哈达、辉发、乌拉、叶赫，及征明效力之处，乃均未录载，现父功已断，子请替父功，奏入，汗乃曰：“长子曾替父功，今已治罪，革职。”遂命小子额必降袭职。二十一日，岳托贝勒与驸马总兵佟养性结婚。杀羊十，列筵二十席，携酒三十瓶往盛宴之。是宴也，汗、大贝勒及诸贝勒大臣俱往。佟驸马率新旧汉官坐於左侧。诸贝勒、台吉进宴时，皆立，引觞酌众官。岳托贝勒以娶媳礼，赠亲家佟驸马金鞍辔良马一，以为引马，又赠索子面貂皮袄、金镶玉带、靴、帽、命全服之。佟驸马曰：“我以微贱，得与汗及诸贝勒为姻戚

及犹如登天，复赐此衣、马，我如再生也。将叩头谢汗及诸贝勒。”汗劝之，不从。佟驸马遂率其众兄弟及各官属叩谢汗。设案进酒时，岳托贝勒、豪格贝勒引觞酌佟驸马。其余各官，则诸贝勒大臣，各以次引觞酌之。国制，原无女之父家设宴答谢之例。故汗虽亲临，未杀牛羊，仅设席以陈果物酒肴。佟驸马及众官轮番向汗进酒，汗亦少饮。诸贝勒、大臣、众官皆未戒而畅饮之。此次所以饮酒，汗欲以和睦仁爱之义，俾大凌河新降各官观之，亦使异邦闻讯之，令其在国之余氏家庭人由衷喜悦，众官欣慰耳。

二十二日，汗、大贝勒、诸台吉、众大臣等，往北教场阅视西乌里额驸部下汉兵擐甲胄及列纛，施放红衣炮。出後先至西教场阅视诸申兵施放枪炮，又西乌里额驸部下汉兵置铅子於红衣炮、发■炮、将军炮内，树的，演视之。乃复列小炮，同施放毕。观大凌河新降各官射箭。阅兵毕，驸马总兵佟养性及众官，合杀牛一、羊六，设宴宴汗与诸贝勒。

二十四日，八家往取佛头青布之人还。

二十五日，汗及诸贝勒赴教场，以西乌里额驸之旗众汉官率军士，善治枪、炮、甲胄、军械，且以出征大凌河，攻战骁勇，赏赐西乌里额驸为首各官。赏驸马总兵官佟养性玲珑雕鞍良马一匹、银百两。赐甲喇额真副将石国柱及副察金玉和、副将石廷柱、副将金砺、副将高鸿中、游击李延庚、参将祝世昌、备御图瞻等八员雕鞍马各一匹。纛额真副将李国翰、守军主帅副将孙得功，两副将各赏银三十两。参将吴学锦、参将郭永茂率战车有功，各赏银二十五两。游击殷廷禄曾随汗行走，纛额真游击图赖（为纛长），守军主帅游击杨文鹏（及该军军长），守军庄帅游击杨有瑞（乃该军军长），守军主帅游击佟正（为该军军长），游击黄参宝、游击崔应泰曾管炮（行走），守军主帅游击张慈彦（乃该军军长），纛额真游击李显灿（为纛长），游击高功绩曾经管防火事，游击为远龙曾率战车，游击舡彦苏曾率战车，游击郎世载曾率战车，游击李高喜曾管炮，游击臧廷远，游击刘廷兆，游击张大猷，游击王义兵，游击郎秀征等十九名游击各赐银二十两。纛额真备御吴善（纛纛长），佟延之子纛额真佟养浩（纛纛长），副将石国柱之子达尔汉备御之大纛额真，严庚之高举儿备御之大纛额真，图瞻之赵天玉曾管炮，备御李长顺曾管炮，严庚之李明曾率炮兵，又严庚之李国征曾率战车，备御任明世曾率战车，备御周大模曾管防火事，图瞻之陈启新曾管防火事，高副将之熊仁曾管防火事，石国柱之于登州曾管防火事，备御杨兴国曾管防火事其守军主将备御冯景云（乃该军军长），守军主将备御金又来（乃该军军长），备御张常德曾管炮，备御董廷还曾管炮，曹广弼代理朱参将行走，备御赵梦财，备御祝世阴，备御郭绍吉，备御马召龙，备御曾国，备御张文焕，备御伯吉色，备御之大纛人，此三大六人备赏银十两。赏赐

毕杀牛八、羊百，携酒四百六十瓶往宴之。时萨哈廉台吉、豪格台吉、扬古利额驸引觞酌西乌里额驸。各固山额真、大臣等引觞酌甲喇额真、副将、参将、游击等各员。是宴也，酒肉丰足，众汉军食饮月馀，汉军士醉而死者有三、四人。

二十七日，西乌里额驸杀马一、牛二、羊二，设宴，请汗及诸贝勒，幸其第，宴之。是宴也，献汗鞍马二，大贝勒鞍马一，悉却之。大凌河新降官员向汗及诸贝勒进酒。是宴也，汗诸贝勒及新旧汉官，以和睦之礼递相进酒笑谈纵饮。

是日，镶黄旗驻铁岭游击胡喜木著革一备御。革职缘由：往报逃人遁去，彼不就率人追之，故革职。此事缮入蓝旗值月档内，於白旗值月档内革除。

二十八日，豪格台吉杀马一、牛二、羊五，乃治筵三十席，设宴进汗。

二十九日，前往捉生之鄂贝、刘哈、席特库、塔哈布还。俘获之数：蒙古人五名、汉人三十名，马一、骡三、牛十三、驴十五。其马及牛、骡、驴，赐与擒获之人。以三十名汉人

发往宁古塔，其五蒙古人，杀人。

第四十九册 天聪六年二月

二月初一日，【原档残缺】鄂米纳、诺莫依、诺米达、佟阿图、图梅、白楚喀、卓尔木等八大臣，率每二牛录甲兵一人，赴边外堵截逃人。

初二日，巴雅尔图、章齐率每旗护军五人往追逃人。

初三日，下书曰：“兵部贝勒奉汗命谕诸申及蒙古屯拨什库曰：据闻行路之人夜宿或因小事经过，必索工钱等语。今後索工钱者罪之。若不容宿而冻死者，则偿其人。至独身行路之

人，令详查之，若查出者系逃人，仍以擒获逃人例给赏。倘不详查，独行之人，其人出尔家後，为他人擒获，仍以容纳逃人例罪之。”

是日，汗以大贝勒不豫，往视之，时众台吉皆集於汗所随往马。”

是日，从刘哈俘获汉人内择解事者二人留之，以备讯问。【原档残缺】

初四日，下书曰：“礼部贝勒奉汗命谕曰：【原档残缺】小旗、伞、喇叭哨呐鼓、箫等，出征时仍照旧制携带。凡於屯寨周围街衢行走时，於汗前用小旗三对、伞二柄、校尉六人。大贝勒前用旗二对、伞一柄、校尉四人。诸贝勒前各用旗一对、伞一柄、校尉二人。若赴汗所齐集，不用旗伞，唯准校尉随从。若各自出城门行，务带旗伞。若有违例者，由礼部贝勒查实

连同汗在内，每次罚羊一只。若徇情不罚，则罚尔以羊。凡赴汗所在地，他人旗、伞、校尉概不许用。随汗行时，止许大贝勒用伞。”

是日，下书曰：“礼部贝勒奉汗命谕曰：诸贝勒大臣，染貂皮制，缘阔蟒缎披

领及帽装菊花顶者，概令停止。有制皮、缘阔蟒缎披领及帽装菊花顶而服用者，则拿获之人取之。有衣服缘细边、制素毡帽而服用者，听之。”

初五日，汗幸校场，集其二旗护军，命擐甲胄，阅其步射、骑射。阅兵毕，命护军按甲喇、牛录顺序入座，杀牛四、羊十三、宴之。

初六日，副将高鸿中上书於汗。为此上书事，汗曰：“上书陈言固不可禁、然上书必援引前事过失。一味读书便忘乎所以，乃出非前事之言矣。今尔巴克什等，宜随时启迪，以免妄

议前人所行为非也。昔成吉思汗之子察干代，以锯刀削三川柳为鞭，遂曰：‘凡此黎民乃父成吉思汗所鸠集。此三川柳鞭乃我所创也’鄂齐尔苏勒答曰：‘非汗父鸠匠以制此削鞭之刀，尔岂以指掐、以齿啮耶？’凡此大业、国民及一切诸务，皆汗父独自创立者。今仍以为非，而自作聪明，则遗讥於万世也。尔等务铭记之，互相启迪之。”

是日，汗往诸子避痘所，未具旗伞。故礼部启心郎祁充格议罚羊。达海巴克什、库尔禅巴克什闻之，遗豁托侍卫奏汗曰：“闻汗今日将复至诸子处。昨因未具旗伞，部人议罚羊。我等

既闻之，则奏闻启迪。”汗於是命索尼、豁托以羊付礼部贝勒，并解释曰：“非忘具旗伞也，因往忌地 故不用耳。然未转告部首领知之，咎在於我。我若废法，法将何以施行？此羊尔等可收之。今後，凡往忌地，免用仪仗。”

是日，大凌河官员及副将十五员娶妻，各赐彭缎三、绸三、佛头青布十九、购棉银五两之数。

初七日，墨尔根戴青娶扎鲁特部根度尔台吉之女为妻。所赠聘礼：马十匹、雕鞍辔三、豹皮坐鞍一、画鞍一、石鱼皮鞍五，十马皆驮甲胄。蟒缎一、缎二十一、佛头青布三十、红毡二。

初九日，汗率诸贝勒、大臣至先汗陵焚楮钱奠祭。金国定例，逢年腊月二十九日，祭先汗陵。是年祭时，汗因患眼疾，未得亲诣。後临祭，汗痛哭。

十一日，下书曰：“汗曰：命弄部贝勒下书，诸凡以钱及货物赌博者，概行禁止。若有赌者，则依律罚之。其赌食物者，勿禁。

是日，命正黄旗护军集於箭亭，各护军熏额真往查视各项军械。时汗从其马群中拨马十四匹，命苏达拉往送，谕之曰：“尔携马往，与尔熏额真商议，赏给贫而精明、善於治军械之人。”

十二日，汗集诸贝勒大臣於内廷筵宴，以戴青贝勒之女册为东宫福晋。此福晋乃蒙古扎鲁特部戴青贝勒之女。汗已册立中宫福晋、西宫福晋，惟东宫未立福晋。时值选贤，遂遣人往聘此福晋。转谕其父曰：“我召来观之，中则留於宫

内不中则遣之还。”遂召福晋至，暂憩城外。汗命有眼力者往观可否留於宫中。观者前来报於汗曰：“无需众多人，汗宜斟酌而行。他人观之岂可相信乎？汗应亲往观之。若可册为东宫福晋，宜按典礼聘之矣。”汗遂亲率从者数人往观之，迎入内廷，非好多娶，按例需备三福晋。以聘礼设宴。是宴也，杀牛一、羊六，治筵二十席。

十五日，汗幸教场，集正黄旗护军，命自扬古利额驸以下尽擐甲，以纛旗列於两翼，阅各甲喇依次演射。次谕大凌河新降三副将曰：“尔等已忘执弓。近来尔等居家无暇射箭，尔等可演试之。”三副将奉命射毕。杀牛二、羊七筵宴。随汗同往之八旗诸贝勒，亦各赴教场，率护军演射毕，杀牛羊筵宴。

十六日，以汗纳福晋礼，诸贝勒进礼。大贝勒进驮甲胄 木鞍马一，阿巴泰台吉、济尔哈朗台吉、豪格台吉、墨尔根戴青、阿济格台吉，额尔克楚虎尔等六台吉各进驮甲胄雕马一。

十七日，清明祭坟。汗痛哭。祭毕，汗驻宫城门外，谕曰：“某些大臣何故未来？今比祭坟，除病事外，不宜为他事耽搁。因丧年已久，并非必使尔等痛哭，不过俱来齐立行礼毕，各自

办理奠祭之事，乃礼也。他旗大臣姑不论，然父汗原有二旗大臣等，有必集之理也。”

十八日，喀喇沁部乌塔齐塔布囊之民，往广宁山捕獾、貉，获汉人四名，送来，询以言，乃遣归原获主，或杀或养或卖，听获主之便。

二十日，驻甜水站之正白旗人真珠肯；驻甜水站之镶黄旗人伊尔登；镶黄旗驻汤河堡之喀尔喀玛等三人，列为一等，赏无披肩蟒缎披领。

赏伊尔登缘由：拿获由此逃去之逃人三十三名，由彼逃来之人一百二十三名。共获一百五十六人。修城列为三等。

赏真珠肯缘由拿获由此逃去之人二十五名，而由彼逃来之人七十二名。共获逃人九十七名。贝修城列为三等。

赏喀尔喀玛缘由：拿获由此逃去之人十九名，由彼逃来之人五十七名。共获逃人七十六名。修城列为一等。

正蓝旗驻海州河口之人伊勒慎；正黄旗驻汤河堡之人萨哈廉、宁古塔正黄旗驻鞍山之喀尔喀玛、阿球；正蓝旗驻张义站之人特木鲁；正蓝旗驻析木城之人鄂通果、如木逊、楞济达；

其镶白旗驻甜水站之人库鲁；正红旗驻海州之人富岱、列列琿；正黄旗驻铁岭之人苏尔东阿；其镶白旗驻萨尔浒之人色牛克。以上十四人无过亦无功，免赏。

伊勒慎免赏缘由：获船七、人四十。又获由此外逃诸申一名、汉人九名、奸细

一名。共获五十一人，未参与修城。

正黄旗萨哈廉免赏缘由：获由此逃去之人十六名，由彼前来之人三十名。共获人四十六名，修城列为一等。

正黄旗喀尔喀玛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人四十二人，其中诸申五名、蒙古一名、汉人三十六名，修城列为三等。

正蓝旗特木鲁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人四十名。修城列为三等。

正蓝旗鄂通果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人五名，由彼前来之人三十五名。共获逃人四十名，其修城列为二等。

正蓝旗加木逊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人两名，由彼前来之人三十八名。共获人四十名，修城列为二等。

正黄旗阿球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人两名，及蒙古、汉人三十二名，诸申四人。共获三十八人，修城列为三等。

镶白旗库鲁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人十一名，由彼前来之人二十二名。共获人三十三名，其修城列为三等。

正红旗富岱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诸申两名，蒙古一名，汉人二十五名，由彼来之奸细四名。共获三十二人，修城列为一等。

正黄旗宁古塔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人十二名，由彼前来之人二十名。共获三十二人，修城列为一等。

正蓝旗楞济达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人六名，由彼前来之人二十四名。共获三十人。修城列为二等。

正红旗列列琿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诸申一名、蒙古一名、汉人二十三名，奸细四名。共获二十九人，修城列为一等。

正黄旗苏尔东阿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诸申四名、蒙古一名、汉人二十一名。共获二十六人。修城列为末等。

镶白旗色牛克免赏缘由：获由此外逃人六名。修城列为一等。

命更换苏尔东阿、色牛克二臣。萨哈廉、喀尔喀玛、特木鲁、伊勒慎、鄂通果、库鲁、加木逊、富岱、宁古塔、楞济达、列列琿、阿球等十二名大臣，仍令留守，驻满六年。

擢正黄旗游击李思忠为参将。擢升缘由：自遵化还时，明兵方来攻遵化城。我亲列炮，指挥放炮。敌攻三次，未令敌逼近城，时我火药为敌火箭点燃，诸申、汉兵急步後退。我以鞭策之，言我军何曾有如此败走者！遂命归各自所立之地。此情孟阿图知之。其後，因阻击明兵过桥，彼复毁南堡，攻至城门。时我指挥安列炮位，明兵施放鸟枪，我头部中伤一处。我带伤出城时，我独率蔡参将、金游击、魏备御、杨备御等汉官其四员及穿甲人十馀名出东门，往见孟阿

图。孟阿图曰：“尔往见察哈尔舅舅”。我又独往北门见察哈尔舅舅。时我因伤昏迷不省，遂将四官交付察哈尔舅舅。往毛文龙所居岛时，命我同雅尔纳往刺鱼坨，曾获船五及人十一名。正守船时，敌来夺船，我与雅尔纳率兵抵御明兵，射杀在前，明兵发炮，中我大腿，穿透。雅尔纳知之。故擢游击为一等参将。

擢祖备御为游击。缘由：於大凌河为八旗催铸红衣将军炮铅子，共八千五百发，小铅子八万五千发，所铸铅子，除满足六甲喇汉军、八贝勒家发炮之人及各处战地之需外，尚有剩馀。画则催造铅子，夜即巡行各营。去年，铸红衣炮三尊。今年，铸红衣炮四尊。於海州擒奸细两名。於浑阳擒奸细一名。於牛庄擒奸细一名。故擢备御为游击。

擢游击佟图赖为参将。缘由：攻大凌河之日，图赖率西乌里额驸燾，倡先入壕。遇张道台兵与七甲喇燾并进击。下马後，图赖子身先入。为此，擢游击为二等参将。

伯吉色原系游击，因其於永平遇敌不出战，并且纳妓於家。又索王都司金一两。被人告发，故革其游击职。所奏之书，并无立功之处。今念其乱时来归功，授为备御。

擢镶黄旗李明为备御。缘由：大凌河敌兵出城来夺台时，施放红衣炮及大将军炮，敌兵多中炮死。随军炮击张道台兵，足中炮，一马毙，一马伤。生擒四人来献。以炮攻于子章台及马家湖台、陈兴堡等三台，尽克之。大凌河之役，奋畚前进，直抵城壕。攻鄂本堆门，发炮达尔月之久。

第五十册 天聪六年二月

达尔汉、丘绰儿、曹广弼、墨尔根侍卫、崔游击、董山之子吞泰、杨备御等七人，均行纪录。

镶蓝旗副将墨尔根侍卫纪录缘由：遇爱塔兵，於贝勒前步行进击。自兴兵以来，凡购买马匹、修治军械，竭力勉为。於大凌河之役，率燾攻战。遇张道台兵，率燾攻入。因此纪录之。

正蓝旗崔游击纪录缘由：以炮攻于子章台、马家湖、陈兴堡三台，克之。炮攻张道台兵。攻鄂本堆门，发炮两月之久。於大凌河西台，祖总兵官兵日出前发兵攻台，遂施放红衣炮。

三人中炮死，明兵乃退。我军夜袭张道台兵之前，敌先发炮以诱我军，遂冲入敌阵，杀其四人，生擒生人而还。大凌河西台原我诸申哨率驻守。祖总兵官发兵攻台时，施放红衣炮，三人中炮死。手伤一处。因此纪录。

镶蓝旗曹广弼纪录缘由：以炮攻于子章，陈与堡、马家湖三台。克之。於大凌河之役，首次进攻时，射毙一人。退兵时，见晋副将部下孙千总陷敌，即往救

出。遇张道台兵，率甲喇炮并战，後冲入敌阵杀一人。因此纪录。

杨备御纪录缘由：以炮攻击于子章、马家湖、陈兴堡、大凌河西台等四台，克之。攻鄂本堆门，放炮两月之久。与鄂本堆并进，砍倒一人并夺其纛。中伤二处。因此纪录。

董山之子吞泰纪录缘由：子年擒奸细一名，自起初兴兵以来，凡购买马匹、修治军械，竭力勉为。大凌河之役，倡先冲入壕内。遇张道台兵先甲喇进击。因此纪录。

石副将之子达尔汉纪录缘由：自兴兵以来，诸凡购买马匹、修治军械，竭力勉为。大凌河之役，率纛而战。遇张道台兵，率纛先本甲喇进击。因此纪录。

丘绰儿纪录缘由：自兴兵以来，凡购买马匹、修治军械，竭力勉为。於大凌河，直攻至壕，肩伤一处。遇张道台兵，先本甲喇进击。因此纪录。

是日，革镶蓝旗法笃备御职。革职缘由：红旗桥上贩肉者税及蓝旗桥上购猪羊税，共十二两五钱均未入官，与笔帖式侵吞，被红旗桥帛税人举发，故革职。是日，驻甜水站之赖荪，驻卫宁之张十八及统一牛庄之法笃、乌鲁喀、驻析木城之席尔泰及驻海州河口之尼雅汉、贝袞等七人，以获逃人少，修城不力，依律罚之。

惩罚赖荪缘由：获由此出逃之人六名，由彼来人八名。共获十四人。修城列为三等。驻守五年。

惩罚张十八缘由：获由此出逃之人二十四名，由彼来人十名。共获三十四人。修城列为末等。驻守三年。

罚法笃缘由：获由此出逃之人八名，修城列为二等。驻守六年。

罚乌鲁喀缘由：获由此出逃之人七名，修城列为二等。驻守六年。

罚席尔泰缘由：获由此出逃之人三名，由彼来人八名，共获十一人。修城列为二等。驻守三年。

罚尼雅汉缘由：由此出逃之人十四名，由彼来人六名及船一艘。共获二十人。无修城。驻守三年。

罚贝袞缘由：获由此出逃之人七名及奸细一名。获由彼来人十名及船一艘。共俘获十八人。无修城。驻守六年。

驻海州河口之塔尔巴希，驻东京之凤安、乌达纳等。三人以获逃人少、修城不力，因彼等无职，各鞭五十，折赎。

罚塔尔巴希缘由：获由此出逃之人十名、由彼逃来之人八名及船一艘。共获十八人。无修城。驻守十年。

罚凤安缘由：获由此出逃人十一名及诸申一名。驻守两年。

罚乌达纳缘由：未获逃人。驻守一年。

驻耀州之莽果、雅木布鲁及驻东京之录球等三人，著革其职。

革莽果备御职缘由：获由此出逃之人十一名，由彼逃来之人六名，共十七人及船一艘。驻守三年。

革雅木布鲁备御职缘由：获由此出逃之人六名。驻守三年。

革舒坏备御职缘由：获由此出逃之汉人十五名、诸申一名。驻守二年。以上三人修城均列为末等。

遣席尔泰、尼雅汉、赖荪、张十八等四人还驻守原地，仍供职六年。

命将乌鲁喀、法笃、乌达纳、凤安、塔尔巴希、帆袞、莽果、雅木布鲁、舒球等九人更换。

是日，汗聘扎鲁特部戴青贝勒之女为东宫福晋。所赠聘礼：馱甲胄雕鞍辔马三、馱甲胄画鞍马七。又赐送福晋之二台吉：桑阿尔寨台吉雕鞍辔马一，插有弓箭雕花撒袋，镂花腰带镂花腰刀一，缎二、佛头青布二十、烟二十刀、貂皮夹裹披领、猗猗猗皮、貂皮帽；博尔晋台吉雕鞍辔马一、羊羔皮夹裹披领、貂皮、貂皮帽、镂花腰带一、插月弓箭雕花撒袋、镂花腰刀一、缎二、佛头青布二十、烟二十刀。赐随行二大臣各佛头青布十、缎一、镂花腰带一。赐两妇女各佛头青布十、缎一、银

碗一。赐随从二人，一人佛头青布十、一人佛头青布九。跟役三人，各赐佛头青布五。以送行礼，召入汗家，杀羊二、列筵十席，宴之。

二十二日，扎鲁特部根度尔台吉送女与墨尔根戴青贝勒为婚，偕其妻及弟率从者三十五人至。豪格台吉、额尔克楚虎尔同墨尔根戴青出迎。越宿，杀马一、牛二、羊五，宴之。

二十三日，阿巴泰台吉、阿济格台吉、扬古利额驸豪格台吉之福晋，阿济格台吉之福晋墨尔根戴青之福晋、额尔克楚虎尔之福晋，出迎墨尔根戴青贝勒之妻於五里外。杀牛二、羊五，

即备酒宴之。

是日，赏大凌河归降正都司、正守备各缎二、佛头青布八；代都司、代守备各缎一、佛头青布八。正都司及正守备七十二人，代都司及代守备六十三人。共一百三十五人。

二十四日，根度尔台吉送女至，以礼进汗驼一、马三、鹰一，并携来一牛八羊之肉、烧酒二壶。汗召入宫，根度尔台吉率其驼马叩见汗毕，以所携牛羊肉及酒，进汗食之。食毕，命根度尔台吉坐。汗之家杀牛一、羊四，列筵二十五席，宴之。时自察哈尔逃来之索诺木台吉、巴琿台吉预比宴。纳根度尔台吉所进马二及鹰一。馀一马、一驼，却之。

二十五日，八旗护军集於额尔克楚虎尔之教场，命贝勒及其部下皆擐甲，各按

旗序列方形队，於队内侧，命精选护军分两翼按旗序排列，列红衣炮於中。汗、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率众台吉环营挨次检阅。检阅毕，欲设宴。因台风起尘迷眼，不能筵宴，乃还家，未得详细检阅。

是日，送墨尔根戴青之妻至，众福晋未出迎。为此，汗降旨著管部事贝勒议。汗曰：“依我旧制，凡有嫁娶，众俱协力赞行，向无违言者矣後因送瓦克达之妻至，众福晋俱拟启程往迎

之，适逢天雨，前来之众姻亲，不能在外留居，遂入城，并劝止众福晋出迎。今送墨尔根戴青之妻至，命众福晋俱往迎，皆以有事辞，又托言无衣饰，竟无一人往者。我家迎亲之事因此

中止。如此，则凡有嫁娶，止本旗各自聚会，恐遂失八旗亲睦之谊矣。”

二十立日，墨尔根戴青贝勒以娶妻之礼，杀马一、牛三、羊六，列筵六十三席，宴汗及诸贝勒，时大凌河官员等亦预此宴。

二十七日，莽古尔泰贝勒家杀牛一、羊四时列筵二十五席，宴根度尔台吉。

是日，喀喇沁部乌塔齐塔布囊属下三十六人，入广宁北石河堡，获汉人三名解来。其汉人赐与获主。

二十八日，额尔克楚虎尔请根度尔台吉来家，杀牛一、羊四，列筵二十席，宴之。

二十九日，豪格台吉请根度尔台吉来，杀牛一、羊四，治筵二十五席，宴之。

是日，先是，大凌河归降明兵，散给我汉人供养。至是，遣户部大臣更定长久安插之制，乃分隶一等副将下各随从五十名，二等副将下各随从四十名，参将下各随从十五名，游击下

各随从十名，在浑阳拨给房屋，每牛录各娶妇女三口，四牛录合取妇女一口分配为妻。所配妇女数共九百三十七口。其馀之人，民间每四名男丁分给一人，命配以妻室，善抚养之。再其馀者，命诸申富人官员等，编列等次，各分五、四、三、二、一人，令其配以妻室，善抚养之。如若蒙天佑，克成大业，则代为偿还。否则，既为尔等恩养，即妇尔等所有可也。遂分给之也。

是日，经汗深思，将莽古尔泰贝勒因罪所罚五牛录诸申、分内汉民、供役汉人及庄屯等项，悉还给之。莽古尔泰贝勒遣爱巴里、额尔赫图问汗曰：“其馀七旗护军，俱在各旗行走。在达尔汉额驸旗下由我等分管之十牛录护军，若在我旗行走，则彼旗受苦。请将达尔汉额驸旗分管之十牛录，给额必隆五牛录、给登喜库五牛录。常在彼旗行走。一应需要均由该旗领取可也。”汗曰：“如此甚善。”遂定之。所谓额必隆五牛录者，即其本人三牛录，麦达里阿哥一牛录及光袞阿哥一牛录。外出则偕额必隆阿哥行走，所得之分，额必隆阿哥取之。其馀各项收益，由原主即贝勒取之。

二十九日，五旗临阵退缩之各大臣著革职罚赎。恩格德尔额驸、莽古尔泰、古尔布什额驸三人，击张道台兵时退缩，各罚玲珑雕鞍头等马、盔甲及银一百两。俄屯以及珠麻喇、纳穆泰三备御，击张道台兵时退缩，因革职，并依律罚赎。古穆台吉战张道台兵时退缩，念其随父史来归，免革职，依律罚赎。尼雅纽克备御击张道台兵时退缩，因革职，依律罚赎。以其父有功免夺其诸申。冷格里击张道台兵时退缩，因而鞭责一百。星讷击张道台兵时退缩，拟鞭一百，以银折赎。蒙古纳鼐、伊木图、卓尔宾三备御，击张道台兵时退缩，因革职，依律罚赎。松果图战张道台兵时退缩，拟鞭一百，以银折赎。白楚喀游击战张道台兵时退缩，革一备御职，依律罚赎，另一备御职念其史有功保留之。随霍图游击战张道台兵时退缩革一备御职，另一备御职念其在瓦尔喀行间有功而保留之，依律罚赎。托阔纳战张道台兵前队时退缩，攻其後队时，备籐牌不及时，著鞭一百，贯耳鼻。拉布希喜战张道台兵时退缩，罚银三十两数。兆德备御战张道台兵时退缩，於大凌河之役又不前进，以此两罪，著革职，夺其诸申，依律罚赎。囊努克战张道台兵时退缩，著罚二等马、盔甲及银五十两。鄂诺依游击战张道台兵时退缩，因革职，依律罚赎。扎努备御战张道台兵时退缩，因革职，依律罚赎。拜胡赖战张道台兵时退缩，拟鞭一百，以银折赎。雅赖备御战张道台兵时退缩，因削半职，依律罚赎。另半职，念其战朝鲜、永平功，遂保留之。曼敦战张道台兵时退缩，罚银三十两。努山战张道台兵时退缩，拟鞭一百，其五十鞭，以银折赎，另五十鞭，念其在别处行走有功，免之。囊古、塔岱、吉善三人，战张道台兵时退缩，各鞭一百。岱珠於锦州战张道台兵时退缩，鞭责一百，拟贯耳鼻，以银折赎。阿福尼游击战锦州张道台兵时退缩，著革职抄家。大凌河之役，喀克都里设守楯车人少，致燾为敌所夺，著降二等总兵官为三等总兵官，依律罚赎。塔纳喀备御攻锦州时退缩，战张道台兵前队时退缩，又击其後队时备籐牌不及时，著革职，鞭责一百，拟贯耳鼻，以银折赎。大凌河之役，众兵首次进击时，阿拜阿哥及萨刺纳两游击未进击，各削一备御职，依律罚赎。乌赖游击攻大凌河兵时退缩，又击张道台兵时均退缩著革职，依律罚赎。邦素游击战张道台兵及於大凌河之役均退缩，著革职抄家。职鼐於大凌河之役，遇敌不出击，战张道台兵时又退缩，著鞭责一百。唐球原为一个半备御，大凌河之役，楯车及大燾俱被敌夺，著革一备御职，依律罚赎。锦州之役，永顺退缩，并遗弃本牛录负伤人，本拟大罪，著抄家并赐与具勒为奴。贺儿多参将战张道台兵时退缩，著革一备御职，依律罚赎，念其史功，留一备御职。阿山、朝哈尔、鄂硕、郎球、阿尔津、韩岱等六人，捏称单独冲入张道台兵，依律罚赎，但较其他退缩各旗，此等有战功，故免革职。

第九函 太宗皇帝天聪六年三月至六月

第五十一册 天聪六年三月至四月

初一日，赏一等副将张洪谟、祖可法、祖泽润、祖泽洪、曹恭诚、刘天禄、张存仁等七副将各缎十、棉绸十、佛头青布五十、以碗盘计之银一百四十两、雕鞍一、雕花撒袋一、刻花腰带一、立柜二、卧柜四、皮箱一、桌一、篋二十六双、棉花三十斤。

赏二等副将韩大勋、裴国珍、孙定遼等三副将各缎八、棉绸十、佛头青布五十、以碗盘计之银一百四十两、雕鞍一、雕花撒袋一、刻花腰带一、立柜二、卧柜四、皮箱一、篋二十六双、棉花三十斤、桌一。

赏三等副将杨华徵、李云、薛大湖、陈邦选，邓长春等五副将各缎六、棉绸十、佛头青布五十、以碗盘计之银一百四十两、雕鞍一、雕花撒袋一、刻花腰带一、立柜二、卧柜四、皮箱一、篋二十六双、棉花三十斤、桌一。

赏八名参将张廉、姜新、段学礼、吴良辅及刘士英、盛忠、韩栋、高光辉等各缎五、棉绸五、佛头青布三十、以碗盘计之银一百两、雕鞍一、雕花撒袋一、刻花腰带一、立柜一、卧柜三、篋二十六双、桌一。

赏游击杨铭石、吴奉成、李一忠、刘良臣和张怀良、方一元、涂应乾、胡弘先、陈变武及方献可、刘武元等十一游击，各缎五、棉绸佛头青布三十、以碗盘计之银一百两、画鞍一、平雕撒袋一、扁鞋带一、立柜一、卧柜三、篋十六双、桌一。

是日，正红旗张参将娶妻，赐羊一、绸十彭缎二、佛头青布十九、被褥棉花银四两。

镶白旗李副将娶妻，赐羊二。

是日，大贝勒请根度尔台吉来家，杀牛一、羊四、鹅十、治筵二十五席，宴之。

初三日，汗乘召墨尔根戴青之岳父岳母来其家赐宴之便，将阿济格台吉、墨尔根戴青、额尔克楚虎尔等三贝勒之众福晋，亦皆召来，杀牛二、羊七、治筵四十五席，宴之。索诺木台吉父子预是宴。

初七日，削高游击获奸细功缘由：先是，录高游击名，後因未得升官，欲於其弟名下取银。管部事贝勒以奏汗，尽削其获奸细功。

十二日，大凌河归降副将、参将、游击诸员，以赏立柜、卧柜之礼叩谢汗。叩拜毕，杀羊二，治筵十五席筵宴。

是日，正蓝旗觉霍托出哨析木城，蹊迹擒获奸细十人，杀其奸细二人，其余奸细八人执送前来。八奸细携有水银十二两、佛头青布三。乃杀其奸细五人，其余奸细三人及其佛头青布赐给获主，其水银给萨水哈。命将赐给获主之三人卖

与科尔沁部蒙古锡伯。

是日，八家内定例：凡未出痘者患病，则未出痘贝勒等於九日後可遣人询问，若非危重之病，则可往视之。於九日内，可遣人控信，勿亲往视之。若於限期内前往亲之，则认矣。

十三日，降谕云：“汗曰：若首告诸贝勒，则原告是否离异，前已有旨，照办之。其馀彼此计告者，今更定例。凡首告人务以实告。如告两事以上，重者审实，轻者审虚，则不坐诬告罪，仍准原告离主。再如上述，首告诸事，审实一事，亦免坐诬告之罪。如所告多实，则准原告离主；所告多虚，原告不准离主；虚实相等，亦准离主。倘所告两事以上，而轻者实，重者虚，或告一事，而以轻诬重，则审实，坐被告以应得之罪，其原告仍坐诬告之罪。原告不准离主。若子告父、妻告夫及同胞兄弟相告，乃果系反叛逃亡、有异心於汗与诸贝勒者，许告。其馀不许告。倘有告者，被告照常审拟，原告罪亦与被告者同，不准原告离主。所以禁止者，以此乃古圣王之成法，故今仿而行之耳。先前禁不许乱伦婚娶，此亦一定例也。”

是日，议定并颁布各官祭葬例云：“凡各官卒，若五备御总兵官，汗恩赐纸二千张、羊二只、酒五瓶，闻讣及葬日祭期，遣官员往祭三次总兵官赐纸一千六百张、羊二只、酒四瓶，遣官往祭二次；副将赐纸一千二百张、羊一只及酒三瓶，遣官往祭二次；参将、游击赐纸八百张、羊一只、酒二瓶，遣官往祭一次；备御赐纸四百张、羊一只、酒一瓶，遣官往祭一次。至於世袭有功官员等，或陈亡或病卒，均照此例。其以才能擢升之官员等，若歿於陈，亦照比例。倘若系病卒则减半给之，遣官往祭，仍照前定例止赐纸一次，其羊酒令遣官赍往。”是日，复颁谕规定曰：“凡管旗诸贝勒与不管旗执政诸贝勒薨，汗恩赐纸一万张、羊四只、酒十瓶。”

二十日，阿山、布尔吉率每旗大臣一员，每牛录护军二人往所属部落境外驻守，赐彼等佛头青布六十，以资买粮而食。

二十一日，颁谕云：“汗曰：凡遇出猎行兵一出城门，勿忘法度，整肃而行，不许喧哗。若喧哗，固山额真、梅勒额真、甲喇额真、牛录额真，以次相统，严行晓谕所属队伍，则何故喧哗？今若喧哗，坐该管队额真以应得之罪，其喧哗者杖。行军之时，其擅离之纛一、二人私行者，执送本固山额真，罚私人银三两，给与执送之人。驻营时采薪取水，务令结队前往。有失火者，治以死罪。至军械、自马绊以上，俱书字号，马须紧击、印烙。倘有盗取马绊、笼头、马鞵诸物者，俱照旧例处治。倘有驰逐雉兔者，富者罚银十两，贫者杖责。自家启程之日，不得饮酒。倘有离纛後行，被守城门及守边门人所拿者，则刺其耳。”

二十二日，阿济格台吉请汗增其家【原档残缺】

二十九日，驻汤河堡之喀尔喀吗、庆善、宁古塔即向海蹶迹。於黄骨获岛十九人，内有千总一员。由彼还。於岫岩获石副将属下逃人四各。共获二十三人，喀尔喀玛亲送之来。

四月初一日，大军起行往征察哈尔。时命阿巴泰台吉、杜度台吉、扬古利总兵官、伊尔登副将及驸马总兵官佟养性等率众守城兵留守之。巳时，汗及诸贝勒谒堂子毕，率大军出西门，

及至蒲河驻营。是日，库图克图喇嘛以汗出征，即前来送行，汗於途中下马赐茶饮毕，喇嘛进马一。汗曰：“喇嘛等之马不当受。”遂命却之。管兵部事贝勒岳托曰：“喇嘛既进，马当纳之。日後计价偿还可也。”汗遂纳其马。於驻营地，杀羊二，设宴宴喇嘛。

初二日，卯时，大军启行，至遼河。值遼河水涨，每旗给船二只，汗与诸贝勒於午时渡河，至养息牧河驻营。是日，汗之精选护军布达西以驰逐兔 久，不计数鞭责之。

初三日，出征营兵於巳时尽渡遼河。是日，时汗次养息牧地方，以候营兵至。苏布迪杜棱之子古鲁斯喜布，携四羊之肉及酒两彥壶来见汗。以所携酒肉，献汗尝毕，汗命杀羊二，宴

苏布迪杜棱之子及噶尔珠色特尔济浓额驸。

是日，多诺依袞济之夫巴拜，携酒二背壶来见汗，以所携酒献汗饮。

初四日，大军至都尔鼻地方驻营。是日，喀喇沁诸贝勒来报所率兵数：万丹兵二百，马齐兵五十，小阿玉喜兵四十，阿苏特兵一百八十，叶布舒兵三十，多洛坎库列兵四十五，拜琿岱兵三十，鄂木布兵四十，霍恩兵二十，西兰图兵四十，庚格儿兵七十，沙木巴兵一百，阿济鼐兵一百三十。

初五日，大军至冈干地方驻营。是日，苏布迪之子古鲁斯喜布，进汗牛一、羊五、一猪之肉、一牛之肉、一羊之肉及茶几封。汗纳其牛肉、猪肉、羊一、茶九封，其余活牛羊，尽

却之。

初六日，大军至喀喇和硕地方驻营。於驻营地，汗命杀牛一、羊二，集本旗众护军、护军纛额真、旗额真、诸蒙古台吉及大凌河新降汉官等宴之。於驻营地，汗颁书谕喀喇沁蒙古诸贝勒曰：“尖兵自家起行，勿忘法度，严加管束。每二十人，设大头目一人，小头目一人。不许喧哗。若喧哗，则将固山额真、牧主、火主及二十人头目治罪，至喧哗者，依法鞭责。起行之时，其离纛一、二人私行者，执送本固山额真，罚银三两。防水火时，务遣五人以上偕行。有失火者，即治以死罪。自甲兵以下，亲丁以上，一应物件，均书字号。马须印烙

，鬃尾须击字牌。若有盗取马辔及笼头者，则裂其嘴；有盗鞍者，杖裂其背，有盗马绊者，割其足筋。若有驰逐雉、兔者，富有罚银十两，穷者即鞭责。”

镶红旗达扬阿家之大凌河蒙古一人自驻营地逃去。

初七日，大军至都尔白尔吉地方驻营。时色特尔额驸属下人博克托齐三金，携酒二背壶来大军驻营地见汗。以所携酒献汗饮。阿鲁部嘎尔玛黄台吉来进驼二、马二。汗不纳，悉却之。

并且设酒肴宴之。达尔汉额驸家之大凌河蒙古二人自驻营地遁去。

初八日，大军至莫豁尔郭儿地方驻营。时喀尔喀部色秸黄台吉、满珠习礼携酒来大军驻地见汗。以所携酒献汗饮。汗命杀羊一宴之。

初九日，大军至西拉木伦河驻营。於驻营地，与先率每牛录护军二人出征之布尔吉阿哥及阿山、绰豁洛、努山、席特库、布尔汉、鄂贝、哈宁阿等会。时阿鲁部僧格和硕齐来驻地见汗，遥拜一次，又近前叩首，行抱见礼。以所携酒二背壶献汗饮毕，汗命僧格和硕齐於左侍坐，赐酒茶饮之。以朝见礼献驼一、马四。汗览毕，以兴兵之际，悉却之。阿鲁部达赖楚呼尔、达赖之子穆章、色棱阿巴盖之子奇塔特台吉三人来驻地见汗时，遥拜一次毕，达赖楚呼尔先行抱见礼，时汗亦迎面屈膝，行抱见礼。依次穆章行抱见礼，次奇塔特台吉行抱见礼。见毕，汗命达赖楚呼尔於右侍坐。命其馀二人坐於侧，捧白肉饮酒。达赖楚呼尔献驼一、马一；穆章献马三，内一马备鞍及驼二；奇塔特台吉献马一。汗阅毕，以系军马未纳，悉数却之。

初十日，大军仍於西拉木伦河驻营。是日，时喀喇车里克部阿喇纳诺木齐携酒二背壶来见汗。叩见毕，以所携酒献汗饮，献马一，汗阅毕，却之。雅索特部嘎尔玛叶尔登马图鲁，携酒二背壶来见汗。叩见毕，以所携酒献汗饮。献马一。汗阅毕，却之。是日，伊绥、绰斯喜及巴拜、达西等四人见汗时，遥拜一次毕，行抱见礼。以朝见礼，伊绥献驼一、马一，悉却之；绰斯喜献马三，纳一却二；达西献马一、驼二，纳马却驼。命杀一羊，宴之。是日，扎鲁特部诸贝勒来见汗。内齐携一羊之肉、酒二背壶；色本达尔汉巴图鲁携一羊之肉、酒一背壶；马尼青巴图鲁携一羊之肉、酒一背壶；哈巴盖携一羊之肉、酒一背壶；拜琿岱携酒一背壶；拉巴泰携一羊之肉、酒一背壶；毕登图携一羊之肉、酒一背壶；巴雅尔图携一着之肉、酒一背壶；额登携酒一背壶；根度尔携酒一背壶；寨桑寇肯携酒一背壶；济尔哈朗携一羊之肉、酒一背壶；恩克森携一羊之肉、酒一背壶；时桑图携酒一背壶。未携酒肉来见者有尚嘉布和桑图、额依德、额森特依、戴青、桑阿尔寨及博尔济、昂阿、桑阿尔、列列特、特经克依及达彦。彼等见汗时，行遥拜相见礼。以所携酒肉献汗饮。汗命杀羊一，备酒一

瓶，宴之。进献马者：内齐马一、根度尔马一、尚嘉布马额依德马一、桑图马一、哈马盖马一、额森特依马五，内一马备鞍、戴青马一、桑阿尔寨马一、博尔济马一、色本达尔汉巴图鲁马二及昂阿马一、桑阿尔马一、马尼青巴图鲁马一及寨桑马一、阿里库特马二、额登马一、托剑马一、特经克依马一、恩克森马二、济尔哈朗马二、多尔济马二、毕登图马四、驼一、拜琿岱马一、拉马泰马一。汗阅毕，纳毕登图马一及济尔哈朗马一。其余以军马，悉却之。

十一日，因两仍次西拉木伦。是日，敖汉部班迪额驸以来朝见礼，携来三羊之肉、一牛之臀肉、酒三背壶。朝见时，叩拜汗，复行抱见礼，以所携酒肉进汗以尝。汗杀一羊，赐宴之。班迪额驸献马二，汗阅毕，以系军马，却之。是日，阿鲁部昂阿塔布囊携马一、牛一来叩见汗。汗纳其所献马牛。是日，奈曼部洪马图鲁携酒二背壶来见汗，叩拜毕，复行抱见礼，以所携酒进汗饮。献马一匹，却之。汗杀一羊，宴昂阿塔布囊、奈曼部洪巴图鲁等饮酒。是日，时阿鲁部萨扬率兵来会。是日，达扬乌巴希率兵来会，献马二，纳一却一。汗杀一羊，宴萨扬、达扬等饮酒。

十二日，在军至扎滚乌达地方驻营。是日，时色棱阿巴盖之子昂阿儿珠尔携马二、驼一来见汗。见汗时，遥拜一次，汗赐茶酒饮之。所献驼，马，却之。是日，起行後，在途中，色

特尔携马二来见汗，遥拜一次，其所献马匹，不纳却之。是日，阿鲁部布木巴楚虎尔、布木巴之子古鲁台吉、僧格台吉，携酒二背壶来见汗。先遥拜一次，复近前叩首，行抱见礼，以所携酒献汗饮。汗杀一羊，设宴赐酒。三人各献马一，汗阅毕，以系军马，悉却之。是日，谕达彦、巴哈曰：“尔等马匹将毙，尔等宜远驻营外。”拒不从，仍驻汗之牧群附近。汗怒斥曰：“我之马在此，视之如心肝，尔等为何如此害之耶？”遂命从其二营内执七人，汗召达彦、巴哈来诛责之，其二营头目卓贵、萨萨里，汗亲督解衣赤身鞭责无数，换人实责之。其余五人，即以无知命释之。

第五十二册 天聪六年四月

十三日，大军仍驻扎滚乌达地方，是日满珠习礼舅舅携马三来见汗，遥拜一次，复近前叩首，行抱见礼毕，以所携巴献汗阅视，汗纳一马，却二马。是日，东戴青献马一、牛一及羊十，纳其牛羊，却其马。巴木布楚虎尔献马一、羊五，纳其五羊，却其马。汗杀一羊，宴满珠习礼舅舅。东戴青及巴木布三人。汗赐满珠习礼舅舅黄缎袍一、黄马褂一。歇宿之日，即於西拉木伦、辽河两河合流处，此边各地蒙古部诸贝勒率兵来会。俟其众齐集见汗时，汗设帐入座毕，遥拜一次，土谢图汗复近前叩首，乃行抱见礼。汗亦离座跪抱见毕，还座。土谢图汗复跪请汗与诸贝勒安毕。来会蒙古诸贝勒依次相见。汗命土谢图汗坐

於汗左侧，其馀诸贝勒与我诸具勒同坐。次阿鲁部诸贝勒叩见毕，即以所携酒进汗饮。命孙杜秸与大贝勒陪坐。其馀诸贝勒继我诸贝勒而坐。朝见礼毕，汗杀十六羊宴之。宴毕，命蒙古诸贝勒各按地区之部落分坐，献所携马，请汗阅视。土谢图汗马九、杜梅贝勒马九、布塔奇哈坦巴图鲁貂皮一、马四、伊儿都齐马三、乌克善马三、察哈尔部墨尔根贝勒马一、色秸台吉马二、土然特部卫徵马一、穆寨马二、达古尔哈坦巴图鲁马多尔济伊尔登马一、明安达里戴青马一、蒙古达尔汉豁绍齐马一、大桑阿尔寨马一、索诺木达尔汉台吉驼一、马二、嘎尔玛戴达尔汉马一、色本墨尔根台吉马一、班迪伊尔都齐马一、额森马二、小桑阿尔寨马二、孙杜秸马三及古木布斯辖布马二、索木台吉驼一、马二、乌木布布库台吉驼一、马二、伊尔扎木驼一、马二、绰诺惠马一、拜胡赖马一、拉巴泰马一、纳嘎珠马一、拉玛特马一、阿金达马一、额林察马一、布彦马一、豁尼齐马一、敖巴马一、拉玛斯喜马四、阿尔达齐马三、额森德里马一、绰尔济马二、章启马二、卫徵马五、共马八十六、驼四。

及汗阅毕，悉却之，止纳土谢图汗马一、乌克善舅舅马一、孙杜秸马一、哈坦巴图鲁马一、孔果尔老人马一、小桑阿尔寨马一，共纳马六。於是日，各路兵汇齐，内外之兵，共有十万，

恐後人以为伪。

十四日，大军至博罗一带驻营。是日，阿鲁部达拉海台吉携酒二背壶来朝见汗，遥拜一次，复近前叩首，行抱见礼，以所携酒进汗饮之。献马三、驼一，却之。汗赐饮酒茶毕，遣之。

於是日，汗赐达西明叶盔甲一、镀金雕鞍一、镀金刻花腰刀一、黄缎袍一、烟十刀。是日，坦汤卫征侍卫之子携一羊之肉、酒三背壶来朝见汗。遥拜见毕，以所携酒肉进汗先尝。汗赐饮酒、茶毕，遣之。土谢图汗之子巴达里携马二、酒一背壶，桑阿尔寨侍卫携马一来朝见汗，即以所携酒进汗饮。时进马三，汗阅毕，悉却之。汗备肉赐饮茶、酒毕，遣之。是日，噶尔珠色特尔进汗马一，汗阅毕，纳之。

是日，命图鲁什、色珠、沙尔虎达、席特库、苏儿德依、劳萨、郎球、努山等八大臣率每牛录护军二人前行捉生。

是日，命哨卒内有病者还家，齐书谕留守诸贝勒曰：“汗曰：祖总兵官以何言遣人来，尔等勿得答旗，羁留其来人，勿得遣还。再者，大凌河汉人、蒙古人所有弓箭已为我所取，其

仍存有腰刀等军械之汉人、蒙古人，可谕之曰：“尔等勿得变卖，俟汗谕至，调尔等去，故意延、缓时日。又密谕西岛里额驸，将其汉军车楯、军械、衣靴及一切缺少之物，皆令备办齐全。

我军往各地驻守，人皆知之。惟命渾阳驻军故作声势，声言备办军械。此书勿与他人阅之。”

是日，赐乌克善舅舅御用紫缎袍一、弓一张。

十五日，赐土谢图汗暖木尖头漆鞍、玲珑辔鞦马一、镶蟒缎淡白色金線缎袍一、白布衫一。赐毕，叩谢汗。汗赐饮茶、酒毕遣之。是日，赐阿鲁部布彦岱银碗三、刻花腰带一、雕花

撒袋一、暗叶盔甲一。是日，以土谢图汗克杜梅贝勒年老。令还故居。杜梅贝勒还时，进汗马一匹，却之。以茶酒赐杜梅贝勒饮毕，遣之。於是日，大军次哈儿占地方。是夜，赐哈坦巴

图鲁御用缎袍一，哈坦巴图鲁献马二。拉曼台吉、色秸台吉、戴达尔汉台吉、桑阿尔寨台吉四人，前於会盟之日，各进马二，却之。今复来献。汗阅毕，纳桑阿尔寨台吉马一，其馀却之。是日，阿金达哈埋巴图鲁献马一，额林察台吉献马一。汗阅毕，却之。

十六日，留粮米於哈儿占。时命左翼董山及右翼雅木布鲁统率，八旗每旗炮兵四人，每牛录步兵二人，哨卒八十人，每旗代子一员留守。

是日晨，召集土谢图汗兄弟诸贝勒及扎鲁特、敖汉、奈曼、阿鲁各部落诸蒙古贝勒一百人，汗谕之曰：“土谢图汗不异将所蓄马匹，散给军士，率来军士甚多。至乌克善、则於我心有所不愜，土谢图额驸立心敦诚，效力行间，尤乐兴共。扎鲁特部诸贝勒亦属实心效力。至若巴林部诸贝勒，尔等既投靠我，不竭力戍行及不散给马匹，怠缓不前。尔同类喀尔喀诸贝勒，为察哈尔所俘戮者有之矣，离其夫妇者有之矣，尽取其人民只存子身者亦有之矣！我愿为国政，勤劬效力。察哈尔能至我城下乎？我岂惧之耶？色特尔，尔言有病，果何病耶？不以国政为念，沉湎於酒，为酒所困耳！”又论阿鲁部诸贝勒曰：“尔等为察哈尔所逐，自从投我以来，屡论尔等当移营近地，乃不遵我言，仍於远处放牧，复为察哈尔抢掠。察哈尔心所掠物献於明，诬称：诸申兵进攻之後，我入诸申地方所得之物等语。是彼指我名，谓侵夺诸申国而得之，以诬告於明也。属国被掠，我岂不恨之耶？尔等诸物为察哈尔劫之去，尔等自恨之，岂不思仗汗恩以报仇者？为何不散给马匹，不多发兵耶？尔等之罪，俟我班师後察之。敖汉、奈曼部诸贝勒先他部来投我。济浓居渾阳，班迪年少，尔洪马图鲁身居本国；尔等较马林殊优，然亦未为尽善。至尔各部诸贝苗之善恶，俟班师後再议。曾见我夺人美妇乎？曾不问其主强夺良马乎？曾见有贤能人，令彼离其贝勒而从我乎？果存此心，我岂不畏天乎？我本顺天意而行，此不待我言，尔等当亦自知之矣。我所忧者，惟恐我八旗诸贝勒，不令我知，或强取尔等良马美物耳。若尔等两者之间自愿联姻缔好，相互馈赠则可，不愿则勿与，若有恃威

恐昧者，则告知於我。”谕毕，众言极是，点头受命。遂杀一牛，宴之。宴毕，赐孙杜秸暗或盔甲一、玲珑雕鞍辔一、刻花撒袋弓叉一、镶蟒缎大黄缎补子袍一；赐达赖楚呼尔之子穆章暗或盔甲一、雕鞍辔一、刻花撒袋弓叉一、镶石青素缎大黄缎袍一。

是日，墨尔根戴青属下人色赫颇及一蒙古人欲逃，被松果图举发，杀之。是日，大军次小哈尔占地方。是夜，前哨图鲁什、劳萨获流散蒙古男丁一百人、妇孺百馀口、马八匹。我八旗之八人携该群人之解事者二人奏报於汗。於是夜，赐土谢图汗弓一。

十七日，大军次喀刺木轮。是夜，赐昂阿塔布囊黄缎袍一、蓝衬夜一、雕鞍辔一、刻花撒袋弓叉一、顺刀一、油缎油单一；赐绰斯喜暗叶盔甲一、银酒海一、刻花撒袋弓叉一、黄缎袍一、刻花腰袋一；赐达彦乌巴希暗叶盔甲一、刻花腰带一、银酒海一。

十八日，大军次哈纳崖。是日，将前哨图鲁什、劳萨招抚之蒙古约百人留於喀喇木轮河於留时，召其旗人之解事者泰布豁、多诺依、巴吞、阿纳克四人，汗谕之曰：“尔等留於此，以俟我等班师。尔等勿存耶念。”言毕，汗赐羊留之。

是日，正红旗哈克萨哈牛录下博尔孙家人，其以驰逐野兔，御前大臣随手射之六骨头。是日，汗杀二羊，召蒙贵、明安达里、色秸、嘎尔玛台吉、桑阿尔寨、阿金达、山金、班第、拉巴斯喜等九人入行幄，宴之。

是夜，达尔汉额駙家旧蒙古二人，携良马六匹遁去。是逃人至，察哈尔皆逃遁。追之不及，军士甚劳。

十九日晨，雅萨小旗属下萨林追猎野兔，其小旗额真雅萨以骨头箭射之。萨林报复鞭打其主，故鞭萨林四十。是日，大军次营图。是夜，每旗遣亲随护军五人往接前行图鲁什、劳萨。是夜，杀羊二，宴本旗各纛额真、小旗额真诸纛及蒙古诸台吉。时达赖楚呼尔预此宴。是夜，噶尔珠色特尔献马一。汗试乘，纳之。

二十日，大军起行，抵哈尔哈过午歇马。是日，次巴鲁河口。

二十一日，大军次格壘河。是夜，诸台吉各固山额真等集於汗驻所。汗杀羊一，宴之。

二十二日，大军越兴安岭，次大儿湖之公七裏河。是夜，遣每旗大臣一员：正黄旗鄂貝及镶黄旗哈甯阿、正红旗刘哈、镶红旗伊勒木及正蓝旗烏賴、镶蓝旗巴都裏，正白旗阿山、镶白旗星訥率每旗小旗额真一员，每小旗护军一人往接前行图鲁什、劳萨。大儿湖方圆约八十裏，东西三河注入，湖水城不能饮。距浑阳约一千二百里。此次因出征兵众，日行四、五十里。

二十三日，大军次都勒河。都勒者，马镫也。是日，乃遣每旗一人，每贝勒下拨给马二匹，乘马前往捉住、蹑踪。所遣人名：正黄旗郎赛、镶黄旗图吉、正红旗博堆、镶红旗伯布赫、正蓝旗多多惠、镶蓝旗布岱、正白旗伯尔和泰、镶白旗绰尔齐、喀尔沁部土谢图额附属下通晓地理之蒙古人一，共九人往。日是，合围直抵都勒地方。此次，汗殄黄羊五。是日，有一蒙古人，乃有察哈尔步行逃至，讯之，答曰：“有二逃人驰六骑往察哈尔，告以天聪汗举兵来征。察哈尔汗大惧，其部在柏兴地方有二牛以上可以携带之人尽携之，遁往库黑得勒苏地方。自大儿湖往，月末可至。”

二十四日，大军次都勒河。是日，噶尔珠色特尔进汗马二，汗览毕，纳一却一。是日，命八旗哈山、乌拜率每甲喇二人往调前行图鲁什、劳萨、阿山还。其缘由：察哈尔断不能抵挡我军，我追彼，彼即向外逃，且我马疲粮尽如今赴柏兴可也。遂遣人调之还。

二十五日，大军次乌尔图地方。是日，命库尔禅巴克什率每旗亲随护军二名，前行侦探之。

二十六日晨，大军起行，抵纳木布扬果，过午歇马。是日，次胡喇户地方。

二十七日，仍次胡喇户地方。是日，前自大儿湖遣郎赛、图吉、伯布赫、博堆、多多惠及布岱、伯尔和泰、绰尔齐、土谢图额附属下一蒙古等九人捉生，直抵霍尔霍林郭儿、噶海额勒苏地方，未得踪足迹而还。是日，小桑阿尔寨、古木布斯喜布各进马一，汗纳之。因赐小桑阿尔寨暗叶盔甲一、刻花撒袋弓叉一、御用缎袍一、刻花腰带一；赐古木布斯喜布明叶盔甲一、刻花撒袋弓叉一、雕花顺刀一、御用缎袍一、刻花腰带一。

二十八日，驻蹕，集诸申、蒙古、汉人众军诸贝勒、大臣及军士等，宣谕曰：“汗曰：进兵之地，有拒敌、败走者杀之，不拒敌者勿杀之。再者，勿离散人夫妇，分赏俘虏之前，勿淫

妇女。如有离人夫妇及淫妇女者，论死。杀不拒敌者及掠其衣服者，则夺其所俘，赏与首告之人，仍照例鞭责。除豚鸡可宰食外，羊及膻羊以上，不许擅宰，宰则亦夺其所俘，赏与首告

之人，仍照例鞭责。勿毁庙宇，勿犯庙中为祭祀所设之一切物件，违者论死。勿扰害庙内僧众，勿取其财物，可开载僧众数目来报。若人畜逃入朝中，则听俘获。勿屯住庙中。即照此文缮成蒙文，颁发科尔沁、扎鲁特：阿鲁、敖汉、奈曼、喀喇沁、扎赖特等各族之主各一函於是日，镶蓝旗奈格牛录下佟色执一来其妻之母家贸易之锡伯人携至，为厮养卒。因其锡伯人盗米，杀之。佟色坐擅带新人罪，鞭一百，实耳鼻。镶红旗赖珠牛录下拜赛、康喀赖牛录下希福、奈曼部班金台吉下多铎、拉巴希喜、布拉克泰五人，夺取图鲁什、劳萨前行招

用蒙古人之锅七、狼皮一、狐皮十，为蒙古人告发。多铎，拜赛为首犯，杀之；拉巴希喜、希福各鞭一百，贯耳鼻；布拉克泰鞭一百，以其父有功，免贯耳鼻。将失查之甲喇额真博尔善、赖珠、康喀赖，并照例罚赎。正黄旗塔海牛录下阿布纳，宁古钦牛录下费的色二人，盗土谢图额附部下蒙古马辔，失主认之，告於法司，将

二人割嘴。正白旗喀克都里牛录下绰纳、考托及特琐，盗土谢图额附部下蒙古马辔，为蒙古所执，告於法司，拟将以小刀割破三人足筋。凡所获遗物自马辔、笼头、马辔、碗、匙以上，

具收集，令各失主认领。是日，前遣图鲁什、劳萨获察哈尔人三、马七、驼一。先令布哈塔布囊携所获一人来报汗，讯毕杀之。其人言，察哈尔部左界与喀拉莽鼐之境相接等语。遂定

议 罢征明之师，往征察哈尔。

二十九日，自小和尔部还，趋察哈尔。至徽松斋档地方驻营。是日晨，命布哈塔布囊率每旗护军一人，往迎图鲁什、劳萨。

第五十三册 天聪六年五月

五月初一日，前行捉生图鲁什、劳萨来会。於是日，命阿山、图鲁什、劳萨、乌拜四大臣留其前次所统兵，复率每牛录护军一人，前往捉生。

是日，大军次果果苏泰河。

初二日，次果果苏泰河口哈喇阿鲁克地方处。

初三日，次胡喇干之哈雅地方。

初四日，次格德尔古布拉克地方。

初五日，仍次格德尔古布拉克地方。

初六日，次胡喇户地方。

是日，汗之侍卫詹土谢图下蒙古五人，逃往察哈尔，被先遣阿山、乌拜、图鲁什、劳萨擒获，斩其首，由镶白旗人席特库携首级前来献。

是日，命正红旗刘哈、布哈塔布囊率每旗护军二人往寻踪迹。

是日，颁书谕外蒙古诸贝勒曰：“汗曰，凡”遇敌列阵，未奉我言，勿得轻进。应进之处，由我指示。若违指示，临阵退缩，若系贝勒，尽夺其民；兵丁处死，妻子为奴。若敌人乘夜

劫营，勿得喧哗，勿离汛地，就地战之。若至边境纵掠，勿杀降人，勿分散人妻子诸物，勿夺人衣服。倘遇抗拒之敌，则奋力杀之。未奉命令，不许举火。

举火则敌人知觉也。出师万

里，人与疲顿，若为敌人知觉，徒手而归，岂不可憾耶？若违令举火，其该管首领贝勒，并罚马。

颁书谕我十旗曰：“汗曰：我军所到之地，蒙无眷佑，有拒敌败走者杀之，不拒敌者勿杀，乃收为俘虏，勿离散人夫妇，勿掠取人衣服，勿犯降人诸物。若入其家，勿取其物件。凡归

降头目二、三人，令原招降主将率之而行，其余令各领其家口而行。在分赏俘虏前，勿奸淫妇女；勿宰牲畜。若离散人夫妻及淫妇女者，论死。倘杀不拒敌之人，掠取其衣服、杀其牲畜及掠降人诸物者，则拿其所俘给与首告之人。并且照例鞭责。凡奔逃诸贝勒大臣等所遗家产及牲畜、财帛等诸物，各主将即拨主守之人登记收贮。至於追敌，勿至昏暮，日未落即止；追敌已及，将何往？俟再议而追之可也。若不奉诸大臣大令，擅自前往，驮载毡裘者，即夺其所俘。若诸大臣有令，方准驮载。凡针线以上，皆收集均分之。”

是日，前行刘哈、布哈塔布囊生擒察哈尔拣选哨卒二人，解来。命阿济格台吉率每旗大臣二员，每牛录护军一人、甲兵一人，往寻前行哨兵。

是日，大军次兆哈布拉克地方。

初七日，次扎喇布拉克地方。

是日，前行阿济格台吉来会。

是日，汗与大贝勒及诸贝勒集於宿营地以远，命正黄旗喀山、镶黄旗苏儿德依、正红旗布彦、镶红旗劳萨、正蓝旗邦逊、镶蓝旗沙尔虎达、镶白旗乌拜、席特库等八大臣为主将，率每旗护军十人、每贝勒下乘骑护军二人、两翼蒙古甲士各五人，先大军三十里外前进。谕毕遣之。

初八日，大军次布龙图布拉克地方。

初九日，仍次布龙图布拉地方，

是日，命乌拜、塔哈布率每旗小旗额真一员、护军十人，前行。前遣劳萨，於喀拉莽鼐地方，见察哈尔人四名，追至益图地方，杀一人，三人出逃。时有敌兵近百人，曾分翼图困前遣刘哈。劳萨见之，即率七人呐喊进击，其近百敌兵遂败走。将此消息，由昂鼐来报。

初十日，前行劳萨遣人来报，言未见踪迹，察哈尔已遁去等语。

是日，自布龙图还，於枯囊地方驻营。

十一日，先遣劳萨至枯囊地方与大军会。

是日，大军次枯囊地方。

是日，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及诸贝勒会於汗处。召集八旗蒙、汉诸大臣，汗谕之曰：“我等原为征察哈尔而来，察哈尔不能御而遁走而追之无及。今我兵马疲惫，引军还浑阳，以俟再举为佳乎？抑先往蒙古柏兴地方，复入明境为善耶？二者孰便，尔诸臣定议以奏。”於是，乃诸臣集议，答曰：“此来已近明境，即赴柏兴地方，复入明境，以图大事为善也。”於是，定

议证明。遣孟阿图率纳海、奇图伦、博尔堆、达扬阿、精古勒达、董阿审、温泰珠、每旗甲兵十人，选肥壮马匹还浑阳报信，寄谕曰：“达尔汉额附属下人潜逃，先往察哈尔告密。察哈尔觉而逃去，追之不及。因还兵入蒙古柏兴地方，焚其卢舍，复入明境。将我方所留粮米，移贮辽河，掘壕，严加守卫。再命扬吉利额附及巴布泰阿哥，自驻守地撤回浑阳守城。曾令喀喇沁人入法库山耕种。今耕种完毕则已。倘耕种未完，则令其尽耕，仍加意防守。”

十二日，科尔沁部噶尔珠色特尔还家，汗赐缎袍、长棉袄、套袜靴一双、玲珑雕鞍辔、银壶一。

是夜，大军次哈纳哈达克地方。是夜镶蓝旗巴都里命大凌河新降蒙古人巡夜守马，该人携良马三匹而逃。十三日，达哈布率每旗一人往追之。

是日，出猎黄羊，时有二黄羊并行，汗一矢贯之。是夜，次西里地方。

十四日，自中伙处还时，因有人擅自在隧前偕行，汗发怒，命墨尔根戴青具勒亲自杖责镶白旗阿济格尼堪及车尔格依之子禅泰，夺正黄旗塔占、噶布拉、索儿豁、玛儿齐喀四人所乘之马；罚费扬古、伯尔克、胡米色三人步行十五里；罚巴雅尔图、讷尔塞各银十两；其余厮卒照例杖责。纳穆因系新降皆，免罪释放。是晚，次朱儿格图地方。是夜，喀喇沁部一人鄂博特，携马十三匹而逃。索尼塔布囊率每甲喇小旗额真一员，护军一人往追之。

十五日，次朱儿格图地方。

是日，往追逃人之索尼塔布囊遣一人来，言逃人向察哈尔奔去，获其所弃马六匹。我等仍追之等语。

十六日，大军次乌勒斯扎堪地方。

十七日，次茂达巴孙地方。

十八日，阿济格台吉率其十五牛录护军及我左翼蒙古兵、科尔沁部土谢图额附兵、阿鲁部达赖楚呼尔兵、四子部落兵、巴林部兵、喀喇沁部兵，向宣府进发。是晚，次登额尔奇纳

之布拉克地方。

十九日，汗曰：“军中粮尽，可以打猎。”遂令行围，杀黄羊万馀，其肉按旗甲兵数分给。汗射两次，一失贯二黄羊。汗共射死黄羊五十八。是晚，次豁罗袞布拉克地方。是日，天气

炎热，无水，人亦晕倒。以黄羊易水一碗而饮之。

二十日，次豁罗袞之布拉克地方。

是日，视八旗猎获之数，每旗各出黄羊十至十五，给汉人军士。

二十一日，大军次兆托尔图布拉克地方。

二十二日，次库特勒巴儿噶孙地方。

二十三日，次木鲁依哈喇克沁地方。

二十四日，仍次木鲁依哈喇克沁地方。

二十五日，右翼济尔哈朗贝勒、岳托贝勒萨哈廉贝勒，左翼德格类贝勒、墨尔根戴青、额尔克楚虎尔、豪格贝勒，拣选军中壮马，按翼分旗往取蒙古柏与地方。汗、大贝勒、莽古尔泰贝勒，率羸马兵士继进。

是日，大军次喀喇章地方。

二十六日，次博多克地方。

是日，命车尔格依察哈喇，率每牛录兵二人，往黄河夺舟。

是日，前行诸贝勒遣图鲁什、劳萨往捉生乃获扎喀寨蒙古人一名，与贝勒同往之六名差役送之前来，讯之云察哈尔知我兵进征消息，将其财畜运往黄河，馀者少，运者多。於柏与地方家家有人等语。於是，前遣兵乘夜进发，二十七日，攻取柏与地方。是日，汗至格根汗之归化城驻营。军遂分入各村收聚人畜。二十八日，命右翼镶蓝，镶红，明安贝勒及鄂奔堆等四旗，各遣差役二人传谕曰：“调往黄河一带之兵力少，诸申二旗、蒙古二旗，四旗可选精骑，调赴彼处，以助兵力。若於黄河俘获者多，可携由携之。不能尽携，则听前往之诸将自便。至诸贝勒掠获俘虏，即於俘获之地，酌留羸马之兵守之。仍往其境纵掠之。俟还军时，尽焚其庐舍粮糗。”每旗遣差役二人传谕左翼四旗，曰：“仍往其境纵掠之。俟还军之时，尽焚其庐舍粮糗。汗驻归化城以待。”谕华遣之。

是日，归化城诸喇嘛乌水布来朝见汗，杀羊一，赐茶饮华，遣之。

二十九日，赴黄河一带之兵来报军情，言彼先已渡河，不知我军至此。时彼之人畜共约三百，复渡河而归，为我仍获等语。

是日，城内额水齐喇嘛进汗银二百五十两及缎一，花裹布一百；阿喇水齐喇嘛献缎二；绰尔济喇嘛献茶百封；诺尔水依喇嘛献缎一、茶三十封。

三十日，次归化城。

第五十四册 天聪六年六月

初一日，往略明杀虎口一带蒙古柏兴地方之达雅齐塔布囊科尔沁部乌克善满珠习礼等遣人奏报彼处蒙古人逃入明境内杀虎城等语。於是，即遣纛额真扬善游击率御前护军六十人，偕察哈尔汗属下通事顾鲁古，赍书往乌克善、满珠习礼、达雅齐塔布囊处，命招降之。书曰：“金国汗致书沙河堡各官：我北征察哈尔，追一月十一日，护哨卒讯之，方已昼夜兼程遁去等语。

我乃欲取其重镇柏兴地方。遂还兵，克其归化城驻营，以待我往征黄河岸军。闻我未经收尽之人畜财物，为尔等容留等语。将我未经收尽者，当尽还我。该柏兴地方人民，原属格根汗时察哈尔取之，则归察哈尔所有，我取之，即为我

所有，以我所有而尔等取之，不可也。我边外之事，尔等不得干预。此事非尔帝所知。乃尔等边塞官员所为也。尔等又非辽东官员。辽东官员干预我边外叶赫之事，自受其苦。尔如不给还，与辽东官员有何异耶？况且，我此来乃为两国和好。故遍谕尔守边各官也。”遂赍书往。

初二日，命将俘获人口，各旗按甲士分之，其跟役不与。於是，遣龙什至正红旗，镶蓝至正蓝汉军旗，白格依、喀木图至镶红、镶蓝和镶白及明安贝勒、鄂本唯等处，罗硕至正白及镶黄两旗。所赍书云：“汗曰：所获人口，按旗分给。每旗随营听用之各项匠人等，合编为五十户，每户给牛一。每旗取妇女十口、女童十口及其所骑驴二十。其金银、财货、衣服、马、牛、羊、膾羊、牲畜等物，携至汗所，交众办理。至其强横不宜为俘之男丁，戮之。老幼不可携还者，释放勿杀。可晓谕被遣还者曰称尔等先来归降，甚善。我等将还，遂杀其叛逃之人。至安居者，遍为户口携还，我等岂为尔等永居此地耶？等语。再有职者，每一备御赏一人。其由察哈尔克西克腾逃来之诸贝勒及喀喇沁部之诺依莫洛等新附呼尔哈所俘获者，听其自取。诸贝勒家牛录之人，原有披甲而留居者，当计数内；原无披甲者，不计数内。”

初四日，杨善遣从来报：“蒙古人中，入明城者皆降，并命送出蒙古人财物牲畜。时明守边副将对我大臣等曰，凡财帛、牲畜诸物，将尽给还，我等惜之何为等语。言毕，即遣人往取之。”

初五日，宁无我、范文程、马国柱三人疏奏曰：“昨日，汗命我等筹度此事。臣等虽愚，今竭所知以闻。沙河堡官员将由此逃入其地之民，查还我者，是头紧，顾头之意也。昔日，察

哈尔往之，彼尚不敢少抗，岂敢抗我乎？汗遣人宣谕，彼不敢少违，速为依允，汗有不欲加兵之意。是诚动与义合，克成大业之志也。今观我军情形，不论大小，皆贪明人财货，有必欲内入之心。如欲内入，汗当预为筹划，决定方略。稍有怠忽，以致临期难处也。如今汗率大军来此，如轰雷实耳。沿边一带，尽行收敛，於各地皆有防备。我兵一入，即遇明兵则罢；倘其退守各城，彼近边庄屯，地瘠民穷，我军即内入，止可瘦我马匹，於我军毫无裨益。若徒手而还，复似蒙古而名利两失矣。果欲内入，理当直抵北京，讯其和否，早为决断，毁山海关水门归家，以示我军威力无敌於天下。至进军之路，由雁门关入为便。此路，敌无援兵，民富物丰，可以饱我军士。汗有内入之意，又恐败坏名声，无隙可乘，如何深入，臣等於不可之中，求其可者，有两计焉。两计：一为明显之计，一为寻衅之计。所谓明显之计，当宣谕沿途城池人民，言逐察哈尔汗远遁，尽收其柏兴地方居民。若令降民徒步以归，则路遥难到达。顺

便来此与明帝议和。今借尔马骡驴令降民乘之以归，俟我与尔帝议和事得成，将尔马、骡、驴，照数偿还。若我委欲议和，而尔帝不从，我必兴师，蒙天眷佑，以尔地方归我诸凡尔受苦之民，蠲免赋税，贍养数年等语。此一计也。议者谓此语欺天。皇天无私，唯德是辅。果能正百官，抚养万民，即终日说做皇

帝，天必不见怪；若无仰合天意之善心，虽不说做皇帝，天亦不能佑助之。所谓寻衅之计者应当写书与近边各官，烦彼替我讲和，限以日期，彼朝臣势必纷扰，守边各官不敢担当讲和，不免诡计耽延。彼时乘隙而入，任我所欲为矣。汗欲入，则深入为佳；不入，就比班师为善。若半途而还无益也。乞汗深思。”

是日，往略黄河一带之巴都里、车尔格依及查哈喇还。彼携来俘获人一百、驼二及牛羊一千。

是日，以书贴於格根汗城庙曰：“汗曰：格根汗归化城庙宇勿许拆毁。如何毁坏庙宇及擅取庙内一应器物者，我既已经来此，岂有不再来之理乎？决不轻恕。”

初六日，以八旗所获诸物，收於汗所，欲分与众人，但不敷分，遂分给八家。命分给各旗人穷苦者。所分财帛数目：毛青布三百一十七，蟒缎皮袄十三，镶沿貂灰鼠皮袄二十二，素缎披头蟒缎长褂四十四，庄金八根，蟒缎十缎八十一，豹皮九，灰鼠皮■三，狼皮 貂皮帽七，貂獭一，水獭五十，狐皮七十一，花氍毹三，青氍毹二，红氍毹一，银一千六百两，狐皮■三，沙狐狸皮十六，灰鼠皮三百八十，绿妆缎一，云闪缎二，猓狸狲皮四，貂皮十七，海獭皮一，狸猫皮二十一，红褐一

及豹皮马鞞一，红毡一，缎褥六，狸皮■一，帽前金佛二，帽後金花三，男用金耳环一对。

是日，十旗所分仍获数目：人一万八千九百一十五，驼十八，马骡四十二，牛五千九百四十一，驴七百九十七，羊及膾羊一万一千九百六十五，牲畜数一万八千七百五十五。共计人畜三万七千四百八十二。该项俘获中选其优者献汗与诸贝勒，每旗各取牛十、羊一百，又取八旗公中羊一千。赏永平及大凌河新附众汉官：建昌马总兵官牛六、羊百，麻总兵官牛四、驴二、羊八十，副将祖可法、祖泽洪、祖泽润及韩大勋、张存仁、孙定辽、王总兵官、刘副将之子、曹恭诚、裴国珍等十员各牛四、驴二、羊八十，李云、邓长春、陈邦选、薛大湖四员，乃各牛三、驴二、羊六十，马游击羊四十、驴二十，张洪谟牛四、羊八十，孟副将、丁副将及杨副将三员各牛三、羊六十。以上四员，因在家并未从征，故未给驴，仅赏牛羊。再诸申有职之臣，以备御计，每备御赐羊一。其余牛羊，各旗按甲士分之。车中马毙步行甲士，命各旗贝勒以牛酌赏之。其余羊

及臄羊，俱按甲士均分，令煮肉汤食之。

初七日，阿济格贝勒遣鄂堆率蒙古诸贝勒属下四十人，来报其俘获数目，阿济格贝勒、乌讷格巴克什俘获人三百七十一、牛二百一十头羊及臄羊一百一十五、驼五。汉人喇嘛属下郎珠家俘获人十七、牛三、骡二、驴三、马一匹，右翼扎鲁特部俘获人七百二十八、牛六百一十四、马六、驼一、羊及臄羊一千七十，左翼扎鲁特部俘获人三百三十三、牛六百八十七、羊一千三百，喀喇沁部额驸俘获人九十四、牛十九，毕喇希额驸俘获人十四，未获牲畜，鄂木布楚虎尔俘获人七十、牛六，根都斯喜布俘获人三十、牛十，班迪秸杜乃俘获人二十、牛五，土谢图额驸下科尔沁部俘获人一千三十、牛三千七十、羊一千三百三十、驼二十。共计人二千七百二十七，牛一千八百四十五，羊三千七百一十五。合计俘获八千二百八十七。恩格德尔额驸旗俘获驼四、马二、牛一百、驴四、羊二百、人七十，合计三百八十、银锭二百五十五，喀喇沁部俘获人一千二百五十、牛一千五百、羊二千六百二十，并生擒敌官乌巴希西雅钦及库色尔泰岱哈二员，杀名曰阿哈和硕尼呼尔哈之大臣一员，色特尔额驸俘获人四十二户、牛一百一十、羊二百三十，色秸额驸属下克里特俘获人二百三十、马十六、驼二、牛一百八十、羊七百，穆章俘获人三十五、牛一百一十五、羊三百四十七，僧格和硕齐俘获人三百五十、牛二百八十、羊六百五十、驼四，阿济格贝勒属下诸申、蒙古共俘获人五千五百二十三、驼六十七、马四十七、驴七、牛六千七百七十一、羊八千四百六十二。人畜合计共获二万七千五百九十六。

初八日，大军自格根汗城起行，至城南三十里外之山上驻营。是日，遣鄂堆还阿济格贝勒处。

初十日，大军次虎湖斯河。是日，往招降入明境蒙古人之杨善、达雅齐塔布囊、卫寨桑及科尔沁部乌克善舅舅、满珠习礼率归降头目处察哈尔逐去，将来与等议和。尔等将逃入蒙古送出，给还於我，甚善，我将往大同、阳和、宣府议和，途经贵地，若无一言相报，恐尔见怪，故遣人至书。”沙河堡官员赠送书大臣诺恩特木尔、■第侍卫巴克什、色陈毕车齐三人还，报归降男丁一百六十人、妇孺一百五十八口，驼、马、骡、牛五百。察哈尔汗之羊及降户之羊，共九百四十。凡蒙古户口及未及进献察哈尔汗财物，沙河官员俱送出，归还於我，共计缎三千八百一十一，毛青布二千六百七十四。将比项财物分为五分，赐科尔沁部乌克善舅舅及满珠习礼一分。其馀四分，分给八旗，公中存贮。

十一日，大军至布里渡地方驻营。是日，遣达雅齐塔布囊、卫寨桑、归降蒙古诺恩特木尔、通事二人偕纛额真苏达喇、喀朱、杜雷。孔果以及正黄、正红、正白旗护军各五十人，镶黄旗护军三十人，赍书往明沙河堡官员处。所赍书曰

：“我愿议和，屡与辽东各官言之。而辽东各官与我结大仇，不听我言。故我等将此羊一，烧酒黄酒各一大筐萝、饼两水盘，以资食用。复遣十七人来朝见汗，并献牛二、羊八及缎四、馒头一千、烧饼一千、枣子四金斗、葡萄十斤、白糖四十封、茶百封，烧酒黄酒各一大筐萝。汗赐十七人中为首三人各牛一，其余十四人各羊一。”

第五十五册 天聪六年六月

十二日，大军次纳里河。是日，科尔沁部乌克善舅舅、满珠习礼，以俘获礼，选牛四十和羊二十及缎、毛青布等，进献汗，汗纳牛五及羊二十，馀悉却之。汗答进献礼，择美女一口，赐与乌克善舅舅。

十三日，大军营於阿鲁西巴尔台地方。是日，阿济格贝勒以所俘获及蒙古诸贝勒俘获数目即再行开列，遣御朝哈尔来报。

是日，库尔禅巴克什、卫寨桑、罗硕执书七函，送往德胜堡，命德胜堡官员转致大同、阳和城各官，并命每营遣臣一员率每旗护军纛额真一员、护军五十人、每营兵五十人偕往。

是日，遣爱巴里、达雅齐塔布囊、喀木图赍书五函，诸阿济格贝勒处，命将此书转送张家口，由张家口官员转致宣府城各官，时遣朝哈尔与彼等同还。致两边门议和书曰：“金国汗

致书於明边各官：我之兴师，非欲取龙位得天下也。乃因尔辽东各官，不按中原处律从公审事，贪黷财货，不顾是非，援助边外叶赫，遣兵驻守，专意与我搆怨，无故欺陵，遂酿成七恨。我曾屡次奏书尔帝以告，辽东官员与我结仇乃将我书雍於半途，不转奏尔帝，终不闻其回音。我之所以兴兵者，欲尔帝询问缘由，遂征抚顺，时获十三省商贾人，俱行释放，命携我书转呈尔帝，恐不能径达尔帝，又令其转交尔各省官员。其後亦後无回音。此後，屡次征战之，每攻下一地，驻营日久，以待尔帝察问。征战水已，以至於此。古语云：下情上达，天下罔不治；下情上壅，天下罔不乱等语。今所以不议和，征战不已，皆下情上壅之故也。苍天亦欲人生也。若征战不已，民死於战争，天岂乐此事乎？今我开诚相告，我小国人民，惟愿两国和好，财货丰足，相互贸易，各安狩猎放鹰，以永享太平也。倘我言不同衷，天岂不知耶？尔等不愿讲和，又佯作不信状，天岂不知尔事乎？前者，兵入边境，屡有攻取，屡致书词，彼此以疾怨之言相轻慢者，此皆兵家之常，不以此言介意也。於尔中原，何贤不有？勿以古昔修和弃好，互相诳骗之事为鉴，因而致疑於我。倘能速行决断，以成此举，实为两国之福矣。我将驻此十日，以待回音，切勿迟延。”

致书向明索取原赏与察哈尔之财物。书曰：“议和之事，详载别书。向者该山西路一带各边口财物，乃均由格根汗布彦黄台吉属下部民收取。当格根汗布彦

黄台吉部落被察哈尔征服後，其给与格根汗布彦黄台吉之财物为察哈尔所得。今我已将察哈尔逐走，理应以给察哈尔之财物与我。察哈尔为边外之国，我亦系边外之国，且我军既远道而来，岂能令其徒手而归耶？我亦甚为劳苦，将何以赏我军耶？财物无论谁所有，终为赏赐之物。勿以财物误议和之事。尔此地之人，与我素无仇隙。我唯与辽东人为敌耳。与尔等何干？我两国之好，惟尔等说合可也！”

十四日，大军至额布尔西巴尔台驻营。是日，往德胜堡送书之库尔禅巴克什、卫寨桑、罗硕还，偕德胜堡官员下千总一员率十五人来朝见汗，并献牛二、缎三、馒头一筐、烧饼一筐、枣一金斗、烧酒一大瓶、黄酒一大瓶，不纳，悉却之。汗赐来献牛千总牛一，遣还。复命库尔禅巴克什、卫寨桑率每旗护军十人及小旗颜真一员，执书偕千总等往德胜堡。书曰：“金国汗致书於德胜堡参将、守堡：议和之事，我已援天为词。尔等果诚心爱民，不效辽东诸官，宜速成此事。倘耽搁时日，我虽欲等候，怎奈军粮耗尽，所以约期十日者，为此故也。倘尔等故意惟倭，不力成此事，乃尔好战也，其咎不在於我。至书中称谓尊卑且勿论，先成全此事。事成之後，自当逊尔大国。尔等亦视我居察哈尔之上即可。”

十五日，济尔哈朗台吉以其旗所获牛十五及羊三十进汗。汗不纳，悉却之。是日，阿济格贝勒所遣御布颜图至。是日，库尔禅巴克什、卫寨桑每旗护军五人往德胜堡城，询问彼复书消息毕还。

十六日，汗赏从征向导，巴特玛牛十五、羊四十；阿鲁鄙乌巴西牛十、羊四十；布哈塔布囊牛十、羊三十；希福巴克什牛十、羊三十；及巴赖山津牛十、羊三十，古鲁古泰牛五、羊二十；土谢图额驸部下卓儿毕牛五、羊二十；纳木泰牛三、羊十。

是日，遣龙什、白格依、卫寨桑及新降蒙古通事二人，率每旗护军二人，往阿济格贝勒处。时遣布颜图偕还。

是日，德胜堡官员遣通官一员、千总一员，率领二十七人来朝见汗，并献牛二、羊八、缎四、茶一百八十四包、烟叶六包、面白糖三十九包、冰糖九包、葡萄十九包、麦面三柳，枣一金斗、稻米三金斗、烧酒二大瓶、黄酒二大瓶、奶油三罐、斗一筐。是日，大贝勒以其旗人所获牛二十、羊二百来献汗。汗纳其羊二，馀悉却之。

十七日，赏自德胜堡来朝献牛羊之通官牛一；千总羊一；馀二十七人各羊一，遣还。库尔禅巴克什率每旗纛额真一员，护军各五十人往送。去後，沿明边查寻我逃人踪迹，不得而还。次巴延呼钦地方。

十八日，大军次齐尔地方。是日，镶白旗坎泰牛录下二汉人、乌赫里牛录下一汉人，三人逃走，被杜尔格依牛录下放牧人擒获，周游八旗示众毕，斩之。是日，有一蒙古人乘马自

察哈尔逃来。

十九日，大军至乌尔虎地方驻营。

二十日，大军次齐扎尔喀纳地方。

二十二日，大军次塔里雅兰地方。是日，遣往阿济格贝勒处之爱巴、喀木图至，报张家口官员将犒赏察哈尔财物，悉数给还於我，并请互相通商等语。计给还财物数目：赵喇嘛还

蟒缎二百一、补子缎五百七十五、红缎二千二百二十七、倭缎六十四、褐子十二、虎皮六十九、豹皮九、狐狸皮四百六十、水獭皮四千四百七十三；柯郎中还缎五百七十六、水獭皮二

百四十、狐狸皮二十五、虎豹皮十、各色包头二百：七十还红缎四十七、倭缎十四、各色缎十二、水獭皮八十、佛头青布一千九百、补子素缎二十六 红毡五十、布五百三十、毛毯二

百七。共缎四千三百八十五、佛头青布及布二千四百三十、褐子十二、水獭皮四千七百九十三 狐狸皮四百九十五、虎皮七十九、豹皮九毛毯二百七、红毡五十。

二十三日，大军次豁儿托地方 是日，遣爱巴里、喀木图往阿济格贝勒处。

是日，遣往阿济格贝勒处之达雅齐塔布囊即前来报消息曰，明遣人携货来张家口边门与我贸易等语。

二十四日，大军至张家口边外喀喇巴儿噶孙地方，列营掘壕。

是日，遣往阿济格贝勒处之龙什、白格依还。

是日，遣巴都里率每旗大臣一员，尽携诸贝勒大臣银器往明张家口贸易。档崇原注：昔太平时以银五两四两即可易得蟒缎，自兴兵後，攻取辽东、浑阳，在国内贸易时，一疋蟒缎价值二百两。此次，以每五两六两即可易取蟒缎是日，遣往张家口这阿什达尔汉、龙什、达雅齐塔布卫寨桑前来报信。

是日，至距明边二十里外喀喇巴儿噶孙旧城河地方，列营三十，掘壕三十。壕宽深各一丈。是日，於距明边十五里外地方，列我所推携炮演试之。

是日，遣阿什达尔汉、龙什、达雅齐塔布囊卫寨桑还张家口。命将根度尔、海色、寨桑及特木尔金等四台吉治罪，夺其所乘之马。前颁禁约云，不得擅离旗纛乱行等语。因违禁擅

离旗纛乱行，遂夺根度尔、海色、寨桑、特木尔金待所乘鞍马，其余随从各鞭二十七、贯耳也。

是日，遣归降蒙古嫩特木尔属下人中有银两者，命叶努率领往张家口贸易。

是日，遣往张家口之爱巴里、喀木图还。

二十六日，遣库尔禅巴克什、罗硕往张家口，是日申时还。是日，遣往张家口之达雅齐塔布囊、白格依前来报信。是日，遣达雅齐塔布囊、白格依还。是日，复遣库尔禅巴克什、

罗硕赴张家口。

二十七日，宣府都堂、总兵官遣张家口黄官寿、通官二守佣率十一人，同前遣往张家口之库尔禅巴克什、卫寨桑、罗硕等赍十二、羊二十、梨一金斗、李子一金斗、枣一金斗、茶

两篓、稻米十斗、麦面十斗、烧酒一大瓶、黄酒一大瓶，来朝献礼。领兵诸贝勒、大臣各按翼序排列毕，汗御黄幄坐，令前来献礼之二守佣二通官进见汗，四人不胜恐惧，跪拜打颤，叩首而退。次命从人遥拜。拜毕，命坐左侧，宴之。宴毕，赏二守佣各马一，二通官各牛一，再其余九人各羊一。科尔沁人、满洲人、汉人大市於张家口。科尔沁部土谢图额附属下三人乃潜入明边，取其牛驴。遂责之曰，两国既和好贸易，尔为何违禁擅掠与国牲畜等语，命执三人赴明边上，斩其为前者，以示明人，其余二人各鞭一百，贯耳。

第五十六册 天聪六年六月

二十八日，宣府沈都堂、董总兵官，身任议和，约定与满洲讲和。誓告天地时，大明国全都司、黄都司、二州官四员与满洲国阿什达尔汉及达雅齐、龙什、卫寨桑四大臣，刑白马鸟牛，及焚书誓告天地曰：“大明国、满洲国，我两国皆欲修好，和睦相处。故刑白马鸟牛，誓告天地。若大明先渝盟，则天地谴之，统绝国亡。若满洲先渝盟，则天地谴之，统绝国亡。两国若遵守誓告天地之言，和睦相处，则天地眷祐，至世世子孙，永享太平。”盟毕，以和事成，赠金五十两、银五百两、蟒缎五百、毛青及布一千。

二十九日，明国使臣还。遣笔帖式祁充格率差役八人送之。

是日，其在张家口所得财物，分为五分，一分赏土谢图额。其余四分及阿济格贝勒所得财物、沙河堡所获财物、俱赏与领兵诸将。赐五备御总兵官扬古利、和硕图额、鸟讷格

各头等蟒缎一、倭缎一、缎一、水獭皮二；一等总兵官冷格里蟒缎一、倭缎一、水獭皮二；三等总兵官喀克都里、杜喇儿达尔汉、阿山、叶臣、苏完部额附之幼子额必隆、西鸟里额附

及抚顺额附之子巴颜等八人各蟒缎一、倭缎一、水獭皮二；一等副将伊尔登、拜音图、孟坦之子阿音塔穆三人各蟒缎一、缎一、水獭皮一；三等副将鄂本堆、劳萨、石廷柱、格巴库、顾

三泰额駙、叶克舒、翁阿岱、达尔汉豁绍齐、侍卫墨尔根、南楚、古纳塔、图鲁什等十二人各蟒缎一、水獭皮一；一等参将恭袞、额儿比和、翁额尼、阿什达尔汉、乌拜等五人各蟒缎一、水獭皮一；二等参将法笃、布尔坎、雅尔纳、额森特依、郎色之子爱木布、康喀儿，韩润，康喀赖，托克托惠，吉布喀达之子卦尔察及赫喜密、觉善，巴希之子鄂诺依、季思哈、精古勒达、大鼻子茂海之子蒙古尔岱、叶勒申等十七人各蟒缎一，水獭皮一；三等参将图赖和宁完我二人各蟒缎一、水獭皮一；游击恩格图、巴奇兰、喀朱、谭泰、董希鲁、喀尔胡吉及喀喀木、阿山、阔奎、扬善、库尔禅、伊儿门、胡希布、朱希奇、巩阿岱、鄂罗色臣、乌达海、俄齐尔桑、达海、阿尔津、巴都里、阿寨、克里、纳尔赛、雅木布鲁、哈宁阿、魏赫德、阿济格尼坎、明安达里、色特尔、巴斯汉及杨文鹏、多尔济、宣虎、德儿格尔、苏鲁麦及沙尔虎达、索诺木、哈喇鄂汉克图、苏尔东阿、杜尔德依、宁色、韩义、孟阿图、王一屏及李献箴、郎绍正、张良弼、傅尔丹、图赖、额尔克依、星讷、李延庚、以及贝和齐叔父、罗奇、殷廷辂、张大猷、范文程、臧调元、达代等六十人各蟒缎一、水獭皮一；备御呼密、龙什、蒙古色棱、图沙图、松柱、吉达、胡尔呼里、蒙古巴雅尔、额孟格、巴布海、吴善、蒙古蒙古尔岱、彦达兰、胡喜木、董山、布尔海、赖珠、穆虎、库拜、海萨海、哨探玛尔干及尼唐阿、白奇策、舒民、鸟赖、白楚喀、阿山、顺托惠、玛泰、喀木齐哈、赛木哈、阿哈占、拜虎、鄂特惠、布尔萨海、绰尔漠琿托豁及苏兰、萨比干、图瞻、乌巴海尚希、杜噶尔及岱青塔布囊、光喜、郭绍吉、巴鲁海、雅布海、海色、任明世、拉胡达、苏达喇、杭吉纳、哈珠及与莫莫里合为一备御、色黑、阿球、哈克萨哈、爱巴里、巴山、朝哈尔、费扬古、乌朱阿木巴、巴音岱、孙塔、塔纳喀、雅赖、布舒库、土延图、何洛惠、和洛、温哲、杜木拜及佟贵、马尔图、李明、萨克察、董廷远、博尔推、塔毕善之子雅海、哨探叶木济、德尔德和、拜斯噶儿、瓦尔喀侍卫半备御、图沙、伦泰、额素图、阿哈尼堪、席尔根、鄂贝、哨探巴雅木、康喀拉、鄂特惠、西兰、塔兰及赖朱呼合为一备御布兰珠之子富岱、尼马缠、韩岱及伊努、伊讷格及阔齐合为一备御、塔哈布、克宜福、岱噶儿、巴尔泰、车齐克墨尔根及萨尔纠合为一备御、哨探强萨尼、西唐阿、乌鲁喀、喀尔喀玛之弟莽果、张吉泰、富苏里、恩克依、准塔、鄂尔弼吾之子额和凌古、卓尔纠之子兴鼐、图民、硕占、布雅尔半备御、萨尔图、布彦塔布囊、布尔海之子玛克图、拉玛、玛克图、玛儿胡纳、萨毕图、阿拉哈、英果豁托及巴彦合为一备御、锡拉

奇塔特、罗洛、哨探穆占、齐达海、穆尔泰、绰贝、敖德、色牛克、方喀拉、扎木珠半备御、唐球半备御、哨探达鲁哈、曼达里之子舒舒、诺门、纳木达里及哨探布昆、瓦胡达、豁民、罗特哈之子阿尔拜、车克、哨探尼堪、图赖、阿刺纳、希福、

萨布图之子法坦、额尔库伦、哨探硕色、岱松阿、哨探范图、豁济格尔、郭哩侍卫之子觉霍托、霍托诺及哈达纳合为一备御、阿玉希、隋呼图、蒙古戴青、哨探布彦、布岱、乌库里、哨

探胡西、尼堪卦尔察、奇图伦、哨探占塔穆、楚鲁西、图梅、瓦色之子纳海、苏苏赖、巴唐阿、孟克依、翁阿岱、达尔泰、乌沙兰、乌三泰、沙努喀、塔木拜、隋孙半备御、苏儿德依

及茂墨尔根、珠麻喇、伊拉钦、德儿格尔、阿拜阿哥、巴彦、巴哈纳、绍哈、哨探爱木布、胡西木布鲁及多礼善合为一备御、隋和德、多尔济额駙、喜尔图、布颜图、安塔木、苏纳额駙、岱达之子博唐果、富岱、正黄旗贝勒家三备御、镶黄旗贝勒家三备御、正蓝旗贝勒家三备御、镶蓝旗贝勒家三备御、正红旗贝勒家三备御、镶红旗贝勒家三备御、正白旗贝勒家三备御、镶白旗贝勒家三备御、八旗旗鼓官：游击李旗鼓、游击曹旗鼓、备御李旗鼓、备御王旗鼓、备御万旗鼓、备御杨旗鼓、备御沈旗鼓及备御金旗鼓等众备御各赐蟒缎、倭缎一。守城各官减半给之。副将萨克达属下舒赛、金砺及石国柱、孙得功、高鸿中、金王和等六副将各赐蟒缎一、每二人合给水獭皮一；参将马拉

喜、英古尔岱、华善、伊勒填、朱万策、祝世昌、李思忠、吴守进、高永漠、王元忠、洪尼雅喀等十一参将各赐蟒缎、缎一；游击戴青、多济里、郎色、加苏兰、塔拜、韩都、阿尔东阿、诺木琿、博济里、安达里、伊荪、雅西塔及伟齐、爱达哈、乌巴海、托克托依米赛、达扬阿、锤果堆、杭西木、张通玉、祝世阴、杨于渭、佟正、崔应泰、哈哈纳等二十六游击各赐倭缎、缎一。备御佟阿泰、雅布兰、古英、罗和、鄂米纳、乌尔噶纳、熊维杰、喀尔喀玛及坦泰珠、喀囊阿、布颜图、萨木哈图、巴都里、伊尔格尼、达尔呼、喀儿冲吉、胡纽、富喀纳、郎格、孟阿、额色依、阿萨里、鄂木硕阔、蒙古哈儿拉岱、雅拜、玛拉嘎、郭新、噶尔纠、辉曼、宁古钦、真珠肯、齐尔格申、富

岱巴希半备御鸟尼拉半备御鸟鲁喀半备御富喀雅拉半备御、张常登、张十八、加龙阿、卢木拜、哲斯呼里、鸟西泰、噶尔萨、穆克吞、南冲阿、鸟赖、旦坦、济尔海、冲西喀、扎富尼、郭罗惠、诺木图、哈克萨哈、噶尔达、胡西里、阿球、托儿弼、查拉孙、英俄讷、楞济达、毛达色、库尼雅克达、达海、萨毕、席喇纳、噶萨里、道兰、溥尔惠、噶布拉、东果尔、叟肯、萨木哈、达赖、额衣门半备御、库尔禅半备御、赖荪、杨与国、崔明信、冯景云、黄云龙、吴

裕及马如龙、佟养乾、萧大金、黄云龙、吴裕佟图印、仆策勇、邓备御、尤天青等人，因留守、每二备御合给缎一。因病未从征及因私事居家之官员均未赏赐。奉汗命留部办事各大臣等，均行赏赐。此次行赏时，恩格德尔额驸及该旗大臣等均免赏。免赏缘由：去寻察哈尔汗库中财物，未龙尽数收回，反使之流散。故拟罪儿赏。明安贝勒、鄂本堆及该旗大臣等免赏。免赏缘由：将其掠获之马、牛、羊、膾羊等，

均未交公，私行隐匿，杀而食之，任意奢侈。故免赏。以上三旗官员，有在汗，贝勒前任事，或因为公事留家者，均行赏赐。诸申获罪大臣等均免赏赐，俟还浑阳后议罪。所献豹皮、虎

皮、红毡，八家分取之。其馀缎，水獭皮、毛青、布等诸物，尽赐与众军士，按甲分之。

是日，白格依、希福、达雅齐塔布囊、罗硕、自张家口来报信，言已与明国盟誓和好。

是日，晋封汗之子豪格贝勒为和硕贝勒。

三十日，送明二守备之祁充格还。因去送行，赠祁充格及从者八人缎十、毛青四十四。

是日，先是遣库尔禅巴克什，达雅齐塔布囊及穆成格以御马二匹回赠宣府沈都堂董总兵官。以答谢其送礼之情。至是沈都堂、董总兵官答曰：“未春我帝命，何敢受汗之马？”因辞不受，却之。以前来送马之礼，仓库尔禅巴克什及达雅齐塔布囊各缎三、毛青布二十二。

是日，以议和礼成，赐阿什达尔汉、龙什及达雅齐塔布囊、卫寨桑客缎九、缎衣一、毛青布七十。

十旗俘获人二万一百五十八名、牛七千三百三十九，羊一万四千四百五十，驼二十九，马、骡五十九，驴八百五十三。人、畜共俘获四万二千八百八十八。

杀男丁一万一千三百八

十。外蒙古诸贝勒俘获人六千四百三十五，牛八千一百二十，绵羊，膾羊一万七千九百五十九，驼五十八，马四十五，驴一百七十六。人与畜合计三万二千七百九十三。其所杀人数尚不得知。总计七万五千六百八十。八旗新蒙古诸台吉、喇嘛、来归蒙古人等，俘获之数，均未载录。随汗进征蒙古诸贝勒俘获数目：索诺木台吉俘获人十七，牛四十六，羊一百一十五，驴四头，共一百七十二。西讷布库俘获人二十四、牛三、驴三、共三十二。占俘获人四十二及牛六十七、驴四，共一百一十三。正蓝旗特木德赫喀兰图携来俘获人七，牛十五，驴二、羊五十，共七十四。寨桑扎尔固齐获人十九及牛六十四，羊一百四十二，共二百二十五。嘎尔玛叶儿登俘获人一百六十，牛二百七十五

及羊六百九十七，驴十四，共一千一百四十六数噶儿珠色特尔俘获人十七，马二，驴六，牛四十六，羊四十七，共一百三十八，硕托台吉属下沙金俘获牛四、驴二、羊四，共十 纳穆俘获人十，牛十一，驴二，羊三十一，共五十四。色棱俘获人二十九、牛四十一、羊二十、驴二，一共九十二。巴特玛岱噶儿俘获人十四及马一、牛十五、驴二、羊一百一十，共一百四十二。古鲁俘获人十九，牛三十七，驴三，羊四十七，共一百六。乌显黄台吉俘获人二百八，牛四百，羊六百，驴三十，共一千二百三十八。孙杜棱贝勒俘获人八千，牛六百，羊八百，驴五十，共九千四百五十。伊儿都齐俘获人二百三十一，驴五十二，牛三百四十，羊五百，共一千一百二十一。

是日，西唐阿、乌巴海往追我逃人，遇察哈尔哨探蒙古人五名，俱杀之。获马十六，送来。以所获马二之一，赐西唐阿、乌巴海。

所得张家口犒赏财物：蟒缎十八、大立蟒缎六、牛犊蟒缎二百三十一、倭缎一百五十、石青素缎十九彭缎四十八、红褐子十二、细子十九、缎四千六百九、衣服四百六十七、葛布

七百八十、佛头青布一千九百一十八、布一千六百三十七、毡一百四十二、毛毯二百一十五及水獭皮四千五百五十三、狐狸皮七百八十六及豹皮十五、虎皮七十七。蟒缎、倭缎、缎、葛布及衣服共六千三百五十九。佛头青布及布三千五百五十五。毡毯三百五十七，水獭皮、狐狸皮、豹皮、虎皮共五千四百五十三。阿济格贝勒所取库中财物：倭缎十一、美纶缎七十九及红缎二百、葛布四十八、衣服五十二、妆缎面羊皮袄一、狼皮■一、狼皮四、水獭皮四、布六千一百五十、毡七十五、赤金五两七钱。恩格德尔额驸所取之存缎三百二十、葛布二、布四十四、水獭皮一千四百三十七，豹皮一百二、虎皮十二、犒赏财物及两地所得财物总数：蟒缎倭缎、缎、葛布、衣服共七千、毛青布九千五百七十五、毡及毯四百五十二、水獭皮、狐皮、豹皮、虎皮共八千四百十五，恩格德尔额驸所取库存旧财物数目：缎三百四十、布七百及豹皮一百五十、虎皮十二、水獭皮二千二百二十三、赤金五两七千、银一千六百两。恩格德尔额驸交来数：水獭皮七百十八。豹皮八十二及虎皮十二、缎一百五十三、布四十七。色特尔交来数：豹皮十四、水獭皮二百五十八、豹皮四、缎二十八。色棱额驸交来数：豹皮二及水獭皮三十六、缎四十五、金、虎皮尽得、水獭皮一千四百三十七、豹皮一百二、缎三百二十、葛布二、布四十四。未得之数：水獭皮七百八十六、豹皮四十二、缎二十、布六百五十六。

第十函 太宗皇帝天聪六年七月至十二月

第五十七册 天聪六年七月至八月

七月初一日，遣达雅齐塔布囊率每旗蠢臣一员、护军十人，赍书往张家口，书

曰：“既誓天地修好，凡事皆当敬天保终。我素不忍屠戮乃惟以和好之道为念，故专意修好，两国若享太平，则各受其福。所以首倡议和之事，并期於必成，出边至此。擒尔哨卒二人，旋即送还矣。又以我兵入边为盗，即当尔面杀一人，馀二人各杖一百，贯耳鼻，尔方诸物，尽行送还。

我小国人能遵盟盟如此。尔大国诸臣智者等，反不送还我逃人，是何谓耶？尔诸臣智者等试思，此逋逃数人，果有损於我，而有益於尔耶？则宜以信义为上。勿效辽东人偏助叶赫，厚察哈尔而外我也。我必爱惜和好之道，敬天保终若尔亦不负天意，则两国皆善矣。议和时，尔等曾谓辽东地方并议在内。但辽东人，向来志大言谬，难与议和，须由尔处遣人往辽东，率辽东人来议为善，我亦俟尔处人来议，若尔来议之人，日久不至，我即乘暇来尔处相议。”於是，天聪汗率大军还浑阳，至孔果尔俄博地方驻营。

初二日，左翼主将阿济格贝勒来与大军相会。

初三日，汗与诸贝勒率每牛录甲兵十人行猎，一无所获。是日，次纳里苏河。

初四日，大军至上都河驻营。明国以和好之礼，馈赠财物。诸贝勒选蟒缎十、缎十、倭缎十、金五十两、琥珀素珠二进汗，汗阅毕，纳蟒缎十、缎十，其倭缎十、金五十两、琥珀

素珠俱却之。又蟒缎三百十一、缎一百二十、妆缎十六、绿斜皮五十六、佛头青布二千五百及茶一千七百色，分给八旗诸贝勒。

初五日，各路投降蒙古诸贝勒，辞别归家时，汗赐孙杜棱、达拉海、乌克善舅舅、僧格及伊儿都齐、穆章、敖汉等七路诸贝勒各蟒缎十、细二十；穆寨及图梅之子拉玛斯喜二台吉

各蟒缎四、细六；拜松果卓里克图及布库叟色二人各蟒缎一、佛头青布八；嘎尔玛、寨桑、土谢图三人各蟒缎一、佛头青布六；敦多惠、台巴图鲁、托克托惠、赖萨、杜斯格尔五人各蟒缎一、佛头青布七；雅苏特、哈喇车是克之十二贝勒各缎一、佛头青布八；土谢图额驸、扎赖特、杜尔伯特三路诸贝勒各蟒缎十、缎二十；布塔奇哈坦巴图鲁蟒缎五、缎十；拉玛斯喜蟒缎四、缎六；喀喇沁部戴达尔汉、毕喇希及拉希喜布三人各蟒缎二、缎三、佛头青布二十；巴特玛蟒缎一、缎二、佛头青布十；沙木巴蟒缎一、佛头青布八；索诺木蟒缎一、缎二、佛头青布十；巴林部满珠习礼蟒缎一、佛头青布十；阿鲁四子部贝勒各蟒缎五、缎六。蒙古诸贝勒以赏赍礼叩谢汗。

是日，命赛木洽、穆虎二大臣率兵八十人先还浑阳报收服察哈尔归化城等处人民消息，兼令迎军粮。

初六日，以出征礼，封八牛祭燹。是日，起程行猎，一无所获。次额尔登河。

初七日，行猎，无兽。是日，次上都河东湾。

初八日，行猎，杀死诸、鹿甚少。是日，因达海巴克什病笃，汗遣杨善，库尔禅、龙什及爱巴里、索尼往视之。是日，次伊哲尔河。

初九日，行猎，无兽。是日，次固尔班海塔罕地方。

满洲大军於七月初十日过兴安岭，至尼楚袞都尔鼻儿地方驻营。是日，甚冷，俘获人中衣单薄者，冻死二、三百人。山上峡谷间冰犹在。

十一日，大军至河口驻营。

十二日，率每牛录甲兵五人行猎，无兽。是日，次博尔克依河。

十三日，赐科尔沁部哈坦巴图鲁蟒缎五、细十；喀喇沁部巴特玛台吉蟒缎一、细二、佛头青布十；索诺木台吉亦照此赏赐。其余蟒缎和缎四十、倭缎一、细五十九、佛头青布二百

五十九，八家分取之。是日，次博尔克依河。

十四日，率每牛录甲兵八人行猎时，汗及大贝勒亲约人马曰：“何以乱行？昔日行猎，岂如是乎？今并非好行猎也，乃因军中无粮，欲得行粮也。”遂将乱行者鞭责之。

满洲大军至摆斯噶尔地方驻营毕，游击职达海巴克什病故。六月初一日，得疾，至第四十四日，即七月十四日未时卒。未年，三十八岁。达海自九岁始读汉书，通晓满汉文。自太

祖至聪六年，撰拟与明国及朝鲜往来书札，文词敏贍，居心醇厚，识解聪明。病极，汗召侍臣垂泪曰：“我原以为达海患平常疾病，今闻病笃，深惜其未及宠任，后当优恤其子。尔等

可以我言往告之。”遂赐达海蟒缎一、缎二，命侍臣携往。侍臣将比谕转告达海。巴克什达海感怆垂泪，然病已危笃，不能言矣。达海用满文译汉籍：有《万全宠书》、《刑部【原档残缺】

素书》、《三略》。始译而未竣者有《通鉴》、《六韬》、《孟子》、《三国志》、《大乘经》。昔满洲国未深谙曲故，诸事皆以意创行。达海巴克什始用满文译历代汉籍，颁行国中，满洲人不曾

闻知之典故文义，由此通晓之。英明汗乃天所其以意创行，与古贤无异。国家与盛之时，额尔德尼巴克什、达海巴克什相继应运而生。二人精通文义，乃一国仅有之贤人也。

十五日，明国所赎粮米财物，阿什达尔汗及龙什、达雅齐塔布囊、卫寨桑四人，悉行私取，不分给同行之白格依、爱巴里等。龙什复私换官价所买蟒缎，笔帖式白格依及笔帖式爱

巴里以其事奏闻於汗。遂命尽夺阿什达尔汗、达雅齐、龙什所得财物、粮米，仍坐龙什窃盗罪，罚银百两，革职。卫寨桑以新附之人，免夺其财物、粮米

。巴克什库尔禅妄自尊大，轻视同行笔帖式穆成格，向明人只报其身分，而不报穆成格。故尽夺巴克什库尔禅所得财物，是日，遣夸色、僧格率每旗一人传书谕曰：“治疗土谢图额驸之药，命西乌里额驸，速寻送往。中途所留粮米已耗尽，将所运粮米，速来迎接。”

是日，行猎。猎得盘羊、母盘羊。

是日，大军次辽河。

十六日，渡辽河，驻归河岸。驻归缘由：尽议诸务【原档残缺】

十七日，汗与诸贝勒率每牛录护军五人前行。留兵托贝勒、阿济格台吉及八旗各主将率众军士。是日，土谢图额驸、扎鲁特、巴林、喀喇沁、土默特蒙古诸贝勒未先归，随汗同行，

乃至辽河辞归。所留粮米，今已运至，次古尔班杜尔噶地方。

十八日，命诺木图、额儿伯格往驻防察哈尔逃人，谕之曰：“无旨不得前来。若有逃人来归，先速遣其为首者来报信，其余之人稍后携来；其来归蒙古者，遣其为首者前来报信息。馀者留之。诺木图留孙杜棱处，额儿伯格留达赖、四子处，额尔伯格遣人往敖汉、奈曼、巴林、扎鲁特等处，分驻两处。勿夺行粮，仍以供给者食之。上述者，均自古尔班杜尔噶地方遣往。”是日，次伊拉萨托地方。

十九日，行猎，无兽。是日，次於呼浑地方。

天聪汗率诸贝勒统精兵前行至旧辽阳。复自辽阳起行。时遇自沈阳运粮来迎之英古尔岱等，英古尔岱报曰：“六月十二日，发大水，各路近水田禾淹没者半，其嘉禾间有为虫食者。”

昔明辛卯年大涝，山为之崩，人亦漂去。据耆老等云，今壬申年之大水远不及辛卯年等语。此次大水，沈阳南关外民舍淹没颇多，野兽蛇蟒亦漂去。

二十三日，天聪汗渡辽河，次边外二里之处。

二十四日，进沈阳城之前，於距城十里外处，留守杜度，阿巴泰二贝勒、总兵官扬古利额驸、佟养性及诸臣来迎，叩见汗。午时，汗谒堂子毕，入宫。

二十五日，土默特部鄂木布楚虎尔来朝见汗，以来朝礼，献三羊之肉及烧酒三背壶。

二十六日，喀喇沁部巴拜楚虎尔来朝见汗即以来朝礼，献三羊之肉及烧酒二背壶。

二十九日，汗集大凌河副将以下游击以上各官於内廷，杀一牛二羊，治筵二十度，宴之。赐祖可法、祖泽润、祖泽洪三副将钉金佛凉帽之物品。

八月初一日，吏部贝勒、礼部贝勒，二部大臣合议奏闻於汗。参将魏赫德、游击达海巴克什病故，各赐官库纸八百、羊一、烧酒二大瓶，并遣官致祭一次。

前无此例，由此始行。

旋师以来，自大凌河携来之汉人，逃者甚多。汗遂召额駙佟养性及文馆诸巴克什谕曰：尔等宣谕大凌河归降各官曰围尔等三月，天以畀我。我之恩养胜於他人，故携尔等至此，给以衣食，与以妻室抚养也。倘我军士似此为尔等所俘，不惟不加养贍，即其首领犹能保乎？当孩赤之时，养育者尔父母耳。今我给衣食养育，我即尔等之父也。尔等在明地乃统属万千人。今我赐与尔者，每人不过四、五十人，或二十三十人耳，有何繁多？尔等为何不加训饬抚养，使之逃亡耶？岂以此番出兵，从宣府讲和而还，恐不能与妻子相见，故如此耶？我既诚心议和，而彼必以重物馈我，以足我意，否则岂能够轻易与之讲和耶？和议若成，则国富家昌，共享安乐，岂非美乎？若不议和，察哈尔惧我，已远遁万里之外，旁无窥伺，军分四、五路攻明，可一举成事也。彼不思是，负我养育之恩，背逆尘土潜逃，是负天也！该逃人中，有者出於己意而逃，有者官兵同谋而故纵。若欲归家探取信息，则奏於我，明白遣去，所遣之人还与留，听其自便。否则，彼思乱不已也。”

是日，遣大妈妈还。赐大妈妈暗叶盔甲一和玲珑方齐头漆鞍辔一、水纹马鞍附红马鞵、朝鲜缘斜皮二、蟒缎二、毛青布五十、妆缎一及缎七、茶一百色。

第五十八册 天聪六年八月至九月

初二日，召达赖楚虎尔、阿喇纳诺木齐入内廷、椎一牛、二羊，治筵十五席，宴之。

召王文奎、孙应时、江云三相公入内廷，赐肉食毕，问曰：“此番出兵，与明议和，尔等之意如何？”三相公退，各书已见，奏闻於汗，王文奎疏曰：“和事之成否，非再次遣使重商不可。何则，明国人以宋国故辙为鉴，举国俱讳言和。虽汗好生为念，不忍明国生民罹难，惻然仁爱，欲安息思索以待时，而明人反谓我诱骗。即与其边围小吏盟誓，其可为据乎？虽然言和事岂究无成耶？若明帝有福，上天从中启迪其心，目睹财竭民穷，处处反乱，毛、刘等贼蜂起，道路梗塞。又去年大凌河为我攻取，人人警惧，肝胆俱丧矣！孰敢向我发一矢。值此窘迫之际，和则可成也。若和事果成，则於我国亦有裨益焉。开拓我疆土，裕我国赋，举贤养民，招远抚近。正当此间，明国之民，疲於奔命，缴纳赋税，自顾不暇，而以我国之逸

待彼国之劳，孰谓辽东之地，不可同汉高祖之一举而灭哉？否则犹豫不决，兵家所病，必误时机也。欲和则竟言和，和事虽以一言尽。不知则意言战，战事可言之能尽也。当此中原扰乱之际，率汗威武之兵以进扰，则黄河以北处将非明人有也。乞汗思之。”孙应时奉汗命答曰：“至两国议和之事，以臣之私见，明帝特其地广物博，人众势强，制度严谨，必不轻於议和。其下诸臣，亦皆

警惧，和之一字，弗敢轻言。前者，汗之大军临边，其执政大臣，诸事尚未修备完毕，故诱我议和，以迁延我前进耳。纵然彼实心和好，其馈送之物，於我所定额之数，稍有不足，我则不可，稍有增加，彼亦不允矣。故议和之事，不易成矣。虽然，和则於两国大有裨益，不和则祸患无穷，与我结仇愈深。盖两国势虽并立。我当秣马厉兵，宜进不宜退。除此外别无他计，乞汗思之。”江云疏曰：“昔金汗入汴梁，执二帝。其兵力强盛，势如破竹，孰能当之？然而，未能平乱统一，遂议和而归，并非其心不愿，力不足也。究其本原，乃诸申人未预定统一之谋故耳，汗之大军抵大同时，察哈尔闻之，不见我军而遁。若克大同，犹如反掌。是汗之神武，不事杀伐，宣布仁信，胜於武力征讨。此正预定一统之大略也。议和之

事，决有所难。今汗若与明和好，欲如兄弟相称，明必不允。仍如从前封为龙虎将军，汗亦不从。若封以王位，孰知汗之允从，又谁知明帝之必封。纵明帝允从，又谁知三公九卿之悉从。三公九卿即从，日后如何载入史册？臣故思和事之难，十居其七。若果两国讲和，安守天时，和睦相处，此乃明国之大幸也。今汗可遣人往明，以和议试之。明若不识天时，怠忽和事，则我进兵攻取，亦有美名，明国臣民等亦无复有议我之非者。今汗欲与明和者，乃犹豫不决之故也。我军战则必胜，攻则必克，可以纵横於天下。明欲和，则我与之和，否则是天以天下畀汗也。今宜速布信义，任用贤能，整兵而入，则天下指日可得也。何必力争议和耶？”

初八日，工部以六部卫门竣工奏闻汗，汗亲临环视所建六部门毕，还宫。时召六部启心郎索尼布丹、祁充格、穆成格、额尔格图、苗硕浑六人，谕之曰

：“各部诸贝勒，凡有过失、尔等见之，即以明言启迪其心，否则，勿得退有恶言，此则下之人所为也。尔等先自治其身，俟身正而后以言谏上。不治其身，不勤部事，虽言之，此则下之人所为也。尔等先自治其身，

勒，初入各部卫门时，率诸臣前来领印，行三叩头礼，还各卫门后，承政、参政率阖部官员等，吹喇叭击鼓，於本部贝勒行一叩头礼，按次序分两翼列坐，宣示各部制度后，启印。其聪掌条约备忘录之，张贴於卫署门上。凡通行文书概用各部印行。”遂奉汗命，吏部墨尔根戴青贝勒、户部德格类具勒、礼部萨哈廉贝勒、兵部岳托贝勒、刑部齐尔哈朗贝勒、工部阿巴

泰贝勒，各率本部大臣齐集毕，颁六部贝勒狮柄银印各一。诸贝勒受印，向汗行三叩头礼毕，乃各还本卫门坐，承政率众官员拜见贝勒，设宴。吹喇叭、唢呐、击鼓，宴之。

十一日，大凌河副将刘天禄病故。按祭葬例赐纸一千二百张、羊一只、烧

酒三大瓶，遣官谕祭两次。

是日，色特尔之使臣、东戴青之使臣及海呼之使臣至。色特尔不使臣献马二，东戴青之使献马一，海呼之使臣献马一。汗阅毕，俱纳之。

二十三日，汗以出征俘获礼，赐栋鄂格格哈达格格等二姊各蟒缎一、倭缎一、妆缎三、素缎八；巴岳特格格、松果图格格等二格格各蟒缎一、倭缎一，妆缎三、素缎六；乌拉部额西特依格格、温哲格格、穆库西格格、瞻河格格等四格格各蟒缎一、倭缎一、妆缎三、素缎五；叔沃车勒蟒缎二、彭缎一、绸二，叔瓦尔喀、叔萨哈勒察、伯父拜珠呼三人各蟒缎一、绸二。诸格格以受赏礼，前来叩谢，汗复列筵宴之。

二十五日，豪格贝勒成婚。汗资助马五。其中馱镀金明叶盔甲、镀金雕鞍马一。其余四马，均各红漆鞍鞍辔，并各馱暗叶盔甲。

是日，赐孙杜棱属下胡锤乌马西明甲镀金盔一、镀金雕鞍辔一、蟒缎一、缎三、佛头青布二十。

二十九日，阿鲁部孙杜棱之弟绰克图携、马三、驼一、阿布尔古寨桑携马二，达拉海台吉携马二，来朝进献，汗览毕，纳绰克图台吉马三，馱马俱却之。汗遣八旗固山额真往各旗所属地方察问贫乏疾苦之人，并审断罪犯。

先是，往征察哈尔时，贮粮米於哈儿占地方，命游击雅木布鲁、备御董山为八旗总管留守之。汗自军中遣孟阿图还沈阳时，传谕雅木布鲁、董山将所贮粮米，自哈儿占移至乌兰哈达。且命迁移时，日行三、四里，从容运至指定处所。以防粮米遗弃，雨水沾湿。雅木布鲁及董山违背所传之命，日行四、五十里，遗弃粮米，不驻所约之地，转向还家，至敖汉城。因此，刑部贝勒济尔哈朗及承政审议，拟雅木布鲁、董山死罪，奏闻汗。汗曰：“罪果当诛。著监禁於衙门内，日给饭一碗、水一碗。俟我再定夺。”监禁雅木布鲁、董山十五日後，复命诸贝勒、八大臣、六部各官、闲散各官、蒙汉各官、代理章京等会审。倘情可宥，则宥之。众皆审理後奏言：“汗命还家，罪不能宥，理应处死。”

额駙冬养性及各官奏曰：“贤能之臣尚不留，留此年少愚顽之人，误也，杀之宜也，或用刑而仅宥其一命，惟汗裁之。”前锋副将图鲁什奏曰：“汗曾在衙门宣论，凡临阵退缩者斩等语。後有退缩者，汗与诸贝勒上下论议，留养之。今刑雅木布鲁、董山，而仅宥其一命。乞汗睿虑。”汗曰：“图鲁什，善哉！众人当如图鲁什意中有言，即明言之。或人议论於外，非如图鲁什挺身阵奏。冬养性额駙之言亦是，留之，乃误也。”遂命将雅木布鲁、董山各鞭一百，贯耳鼻、徇於八门，凡八日。革职抄家，夫妻净身出户，给各贝勒家为奴。北边归顺蒙古阿鲁部主孙杜棱等来朝见汗进献马二十二、驼三。汗以孙杜棱为一部之主乃厚遇之。出城迎於五里外。孙杜棱叩见汗时，汗亦答拜，乃行抱见

礼。见毕，宴之。汗偕孙杜棱入城。纳孙杜棱等所献马九、驼二。馀马十三、驼一，悉却之。汗优待孙杜棱，召入内廷，大宴之。复命诸贝勒每日轮班宴之。汗赐孙杜棱等蟒缎七、倭缎三、缎二十一、红毡二和佛头青布二百四十，茶一百包。铜金银壶一及银汤饭罐一、玉杯一、雕鞍辔五、明甲二、暗甲四、弓

■撒袋一、鹰一、御服黑貂镶黄缎皮袄，貂帽、金腰带、靴一双。设大宴。命萨哈廉贝勒送至城外五里，复宴而遣之。

蒙古察哈尔部名曰多诺楚虎尔者，率男丁十二、妇女六、携马一百六十匹逃来。

九月初四日，朝鲜国王李宗，遣朴兰英来朝，贡秋季方物。

初五日，蒙古嫩河科尔沁部主土谢图额驸卒。至是来报。汗素服坐於车门下屋内，垂涕曰：“伤哉！往日临阵，彼独当一面，政事多所裨益，亦长於谋议。既与友之，希其长寿。”哭益恸。侍臣解慰曰：“汗不必过哀，彼乃一部之主，天故减其寿算耳。”汗曰：“凡人无益於事、而徒取憎於人者，虽属近亲，我不伤心。若喀喇沁部苏布迪、土谢图额驸二人，最优之才。如此贤能之人，何可再得而与之友耶？我曾以我所服之狐肱皮袄、黑狐帽、金腰带、缎靴赐之也。闻彼执我所赠金腰带泣曰：征察哈尔时，我曾欲於汗前冲阵先入，人皆饮羨。不幸未能报汗养育之恩等语。彼乃我之一翼也。”语毕垂涕矣。遂遣宗室费扬古阿哥、扬古利额驸马首，率车尔格依、阿什达尔汉、吴善、韩岱、乌赖、图赖、、鄂罗色臣等，按丧例，往焚纸一万张，纸制金银元宝一千，以太牢奠之。

初八日，归顺顾鲁特部明安贝勒子多尔济额驸醉後於汗前持刀者二次。又遣其取猎人，不选善猎之人，而选不堪者携来。故革其佣御职。念彼当其国家太平时来归有功，免之，罚银百两。

将哈尔松阿、巴达克革职缘由：因与恩格德尔额驸擅取察哈尔财物，故革职并罚银十五两。

归顺顾鲁特部明安贝、布彦代额驸、俘获颇少，所获之羊，私自妄费，捏称无获，不同众进献。又命以俘获人口编为五十户，未遵行。明安贝勒又以所获官牛一，擅与其家大凌河蒙古人。出猎无纪，另自合围。再者，有镶蓝旗孙太分得蒙古男丁二人，乘夜遁至彼立营之屯中，即隐匿之。故革明安贝勒总兵官职。念彼当其国太平时来归有功，宥之，罚银六十两，夺所得赏物。革布彦代副将职，念彼当其国太平时来归有功，免之，罚银四十五两。夺所得赏物。布当台吉，任意行猎，俘获甚少，

所获之羊，自行糜费。违编五十户之命。故罚银四十五两、马一、夺所得赏物

。布儿特一次盗牛八，且妄费所获牛羊，革佣御职，罚银十五两，夺所得赏物。博琫台吉俘获颇少，且妄费所获之羊，不同众进献。擅自打猎，一次盗牛八，又一次盗牛四。违编户之令。故革其总兵官职，以世职系其父索诺木有功所得，令其弟僧格袭之。罚银六十两、马一，夺其所得赏物。因归顺蒙古诸贝勒，所行悖乱，不令另编为旗。令其诸贝勒随各旗贝勒行走，属下人员并入乌讷格、鄂本堆旗。

初弃盖州。天聪六年修盖州城，移民居住，即遣副将石国柱、游击雅西塔二臣率齐尔格申及格木布禄、寨山、胡西查哈、董阿密、扎努及萨哈纳、托尔萨、海色等九臣，统兵甲六百前入盖州，与民一并防戍。

十三日，朝鲜国王祖母亡故。天聪汗以丧礼，遣满达尔汉往焚纸。

十六日，台吉阿巴泰以汗出征旋师，杀马一、牛二、羊八，列筵四十席，进宴。

十九日，命户部德格类贝勒以及兵部岳托贝勒，将耀州旧界展至盖州以外，遂开扰疆界矣。

是日，革布山、胡尔呼里之职。布山革职缘由：因遣其兄弟之家人私自采蜜，故革职，罚银十五两。胡尔呼里革职缘由：因其追赶逃人未获，纵之遁去，故革职，罚银十五两，夺所得赏物。

二十三日，八旗教习汉文生员：正黄旗黄昌、舒芳，镶黄旗董世文、孟继昌、刘泰，正红旗吴义宁，镶红旗陈楚贤、水英卓，正蓝旗于跃龙、李度，镶蓝旗刘养性、王世选，正白旗齐国钟，霍应选，镶白旗董敬书、李维焕等十六生员，因有丁差牵累，英古尔岱、马富塔报汗获准後，各免二丁之徭役。

二十八日，天聪汗率诸贝勒大臣行围，放鹰小猎。

第五十九册 天聪六年十月

十月初一日，抵开原。敖汉部济浓额駙、哈达格格夫妇，请汗同诸贝勒幸其第进宴。并以进宴礼，进汗马五，莽古尔泰贝勒马二，阿济格、墨尔根戴青及额尔克楚虎尔三贝勒各马一，一马不纳，悉却之。

初五日，汗行猎至新哈达地方。是日有八男一女携马三十匹自察哈尔来归阿鲁四子部落索诺木台吉。

初六日，猎於费德里山。时汗离猎队行在前，有御前侍卫詹土谢图距汗二十步外前行，突遇一虎，詹土谢图即以射狗矢射之，中虎，虎即扑詹土谢图坠马，将噬之，时汗未退，大呼直前，虎未及大噬，即惊却。其虎为汗之众侍卫射死。

是日，正白旗之华善牛录下詹拜射狗，箭着物跃起，坠於额尔克楚虎尔贝勒所

乘马下，下众议，鞭责詹拜五十。

初十日，汗集众官员等谕曰：“我国人中曾下法令，凡出兵行猎时，有为盗者，或杀，或鞭，但竟不懼。开此番行猎，仍有盗鞍、辔、鞞、屈、龙头、绊镣等物者。此次人少时尚且

有行窃者，何况人多乎？其一并查缉惩治。”遂命诸贝勒大臣亲督搜捕之。查获为盗者，若就地执法，恐众人不知，遂命携至浑阳城梟首示众。是日，申刻，汗入浑阳城北门。

满洲国天聪汗遣卫徵囊苏喇嘛赍书与大明国宁远城各官议和。书曰：“满洲国天聪汗奉书大明国皇帝。我小国之所以兴兵，非不知足而冀图大位也。乃因边吏陵侮之恨，告而不得上达，致起兵端已数载矣。今若征战不已，则两国均受其苦；和彼此俱享安乐，所以，我惟愿见太平。往征察哈尔，途经宣府议和，刑白马乌牛，乃誓告天地。与我盟誓者虽系小臣，然我以为人无大小，皆属皇帝统御，且凡发誓，皆告於天。与彼处之人盟誓後，我以为和事已成，故执我行乱之人，杀於尔国官员之前，所掠牲畜财物，如数送还。若我非诚心议和，执我人与尔等斩之，我岂不畏天乎？自缔盟以来，已经数月，丝毫无犯尔边境地方。古语云，下情上达，天下罔不治；下情上壅，天下罔不乱等语。我等两国搆兵，亦皆下情阻蔽不得上达之故也。而我欲以我怨恨之故，备悉上开，又恐疑我不忘旧怨，虚意讲和。故不敢详陈。今皇帝若欲洞悉我之恨端，当遣贤能之人来问，我将悉告之。若谓既已议和，何必提及旧恨，亦听皇帝自便。惟和好既成，获得财物，田猎放鹰，共享安东，是我小国之人所愿也。”又一书曰：“金国汗致书大明国诸臣尔等曾对我使臣言，彼处议和之事，我等不知。彼处成和，与我何干等话。彼处之人向我盟誓时，曾言既盟之後，勿征辽东地方等语。时我以为，不论在何地议和，乃皆属一君统御。故刑白马乌牛，誓告天地。今尔等乃有异议，尔等则有异，而天岂有异乎？夫臣则有异，而君岂有异乎？不可诈也，仍有异议，亦任尔等自便。尔等文云，按议和之礼，尚须送还大凌河官一、二员，并少退尺寸之地，即以此为名，我等方杏转告我皇帝等语。若和事果成，更无他议，我又何吝此一、二人乎？我等和好，莫言尺寸之地，即普天之下，尽为尔等所属矣。尔等若不忘已失之土地人民，仍藉以为口实。我之祖先无磁场被害。纵被害，我仍愿见太平，未曾损尔边一草寸土。然尔边吏欺陵我等，致成七恨，渐起战端，迄今如故。我仍愿太平，未语及以往数恨，尔等顾以土地为言，过矣。况自征抚以来，我两国之孰强孰弱，岂有不知？既深知之，而徒饰利口，贻误主上，流祸生民，是何为也！若果明誓，上慰君心，下安生民，凡事从公，断之以义，俾速成和好，乃彼此之福也。凡执政大臣，宜随机应变，是为至善。若徒事大方，坐失事机，则今世

人民之休戚，乃後世尔大臣等声名之美恶，望尔大臣等虑之，杏不知耶？凡两国议和，一国先遣使往，另一国亦遣使来，则和事速成也。今我实愿和，苍天在上，实无欺伪，至诚遣使往。而尔又不信，不遣使来。我若欲征讨，则公开以出，岂有诡计掩击之理耶？先是，袁都堂与我议和时，彼一面议和，一面前进筑城。我谓方讲和事，何为相逼，尔等有诈，我将起兵等语。遂於两、三月前，令杜明仲赍书预告，然後兴兵。尔若不信，以我为欺，杜明仲现在尔处也。我屡次求和，而尔等不从。往事暂且不论，即自我两国交战以来，历年战争之苦，足以为鉴。尔等竟不愿太平而东征战，国家生灵，较前更苦，咎将谁归耶？今春往征察哈尔时，见尔国一年赠彼金百万馀两，与其以有用之财费於无用之察哈尔，何如遣贤能者来，与我速决和事，俾两国共享太平也。凡我意中之事，直言无隐，勿疑为不可信，勿惜遣一、二

解事使臣也。尔诸大臣果能身任和议，以成和事，则不仅国民业，亦可使无数生灵免遭死亡，造福甚大，其福亦归於身任和议以成和事之大臣矣。”第三封书曰：“金国汗致书宁远城太监。我使者还，言尔代君巡视国民生计，凡有所知，上达无隐等语。因此虽不知尔姓氏，特致书与尔。凡我意中所欲言者，均详书於奏尔皇帝及诸大臣书内。所望询问尔者，惟恐我所奉之书及所遣之使臣不能专奏上开，惟望尔以身任之，俾我书及使转奏上开。倘蒙皇帝以宽大为怀，和事得成，是亦尔之福矣。我所以屡遣使议和，原为战争不息，人多死於锋镝，多致人死，则天实可畏。故遣使欲修和好。望大人熟计之，以我之言达於尔贵皇帝。倘和事成，无疑两国人民皆尊敬尔也。”

先是，济尔哈朗贝勒、萨哈廉贝勒奉汗命指授归顺外蒙古诸贝勒牧地，申明约法，至是还。

十九日，兵部贝勒岳托审拟前出猎时，盗鞞、屈、龙头、马绊者六人，各鞭责八十二，割破其腰。另三人因盗窃箭罩子、两乾套子、皮条、偏缰，各鞭责八十二，贯耳鼻。又约束众人曰：“自从家奴行窃，则将其主一并治罪。”

是日，於齐尔哈朗贝协、萨哈廉贝勒前往议事之处，蒙古诸贝勒以来见礼，进济尔哈朗贝勒马二十三、驼三，萨哈廉贝勒马十七、驼二。两贝勒复以驼、马进与汗，均不纳，悉却之。

二十一日，正黄旗刘生员，邵生员，因超额被除名。彼遂告汗曰：“教忌汉文之生员四人，我等教授两旗子弟已十二年矣。我等所教授之杜木拜、巴敦、恩额德依三人均被录用。新入两旗诸大臣之子弟，亦共同教授两年矣。丑年屠戮生员时，蒙汗眷顾，择而养之，命我等教授汉文，并将被戮生员家中诸扬，悉赐我等。元年赐银命购粮而食。今又蒙汗眷顾，命教授

汉文之生员等，各兼男丁二人，免徭役。而正黄旗因生员超额，仅命董生员、

黄生员教习，而将刘泰及邵生员我等二人革除，充当差役。更将我等所教授之镶黄旗新旧子弟，命镶黄旗新进生员教授。今特将我等教授十二年之苦，报知於汗。”汗遂命二生员各免二丁徭役。

是日，固山额真和硕图额驸、达尔汉额驸及叶臣率每牛录步兵十人，负米人五，章京一员，每甲喇大臣一员，每旗副将一员行猎。汗谕曰：“此次行猎，命诸贝勒、大臣之子及牛录

额真之子一同出猎，以习骑射。

二十三日，汗率诸贝勒及臣四十员、兵一千三百人，辰时，出地战门，向叶赫地方去行猎。

二十六日，行围时，汗谕诸勒曰：“尔等不可以诸甲所射之兽，冒为己之所射而夺取。果系诸甲所射者，勿以贝勒之故而镶之，可下法审验射兽方位之虚实。若尔诸贝勒强为己有而夺之，有不惧者乎？如阿尔萨兰布库最称强勇，然我若令其仆，彼敢不仆乎？遂以手指阿尔蒴兰布库令之仆，即仆。若尔等强为己有而夺之，彼等不敢拒绝。再令随诸贝勒之绵甲兵俱立誓。再有跟役等盗窃马绊、龙头、马鞵、马辔等物者，则将其主谕罪不贷。务各向跟役多切谕之。再者，诸贝勒之跟役人等，若牵马随贝勒行走在围场内时，不得携带撒袋。”

是日，巴雅喇路呼尔噶、玛尔噶老人、图尔噶率十二人来朝，贡豹皮及狐皮。三十日，行猎时，宗室巩阿岱阿哥，被其宁塔哈牛录下人阿尔赛所射，汗大怒曰：“岂有似此之昏人耶？为何不顾人妄行射知！”汗遂亲杖之，并命就彼地执之。

第六十册 天聪六年十一月至十二月

十一月初七日，汗还浑阳。未时，由内治门入。

十一月初八日，遣往宁远之卫徵囊苏喇嘛还。喇嘛报称：“宁远各官曰，尔方来书固封，未奉我帝命，不敢擅开。尔可携还，奏报尔汗即将书露封，迅速送来，待我等阅毕，奏闻我帝等语。遂将书退还。”

初十日，复遣卫徵囊苏往宁远，赍前书露封。又增一书曰：“金国汗致书宁远各官。我所以专意修好者，是为爱惜生灵，不忍多戮民命故耳。我屡次讲和，乐等不允从。其实，尔大国

理应乐从。而尔等反背理，不顾修好。自今我解盟告天，尽力杀戮征讨。如此，则曲在尔，而直在我矣。事之是非，天有不鉴者乎？”复谕喇嘛曰：“尔将此书密藏，彼若纳我前书，口

出善言，则勿出此书，若不纳前书，不吐良言，则以此书示之。”谕毕遣之。

十一日，朝鲜王李宗遣副将温枢纪来饭礼物，以谢遣弟其祖母之丧。

十三日，汗下诏书，谕六部诸贝勒曰：“初厘定国政，设六部时，满、汉、蒙大臣分任各部承政、参政二级。今观之，坐立无序、尊卑紊乱。如此，则国政向由而定乎？”

二十二日，以镶蓝旗宗室费杨古阿哥属下游击贾色兰、备御道兰，於大凌河之战，见阵亡孟坦尸在城门壕边而未携还，因鞭一百，革职。

是日，赏永平、大凌河总兵等官银各二十五两；副将等官各二十两；游击、参将等官各十两；备御、守备等官各五两。永平、大凌河总兵官、副将、参将、游击等官，以赏银礼叩

谢汗。汗召各官宴之。其永平，大凌河备御以下，守备、都司以上各汉官，命礼部宴之。

十七日，阿鲁部杜斯格尔济浓所属之奇塔特楚虎尔台吉率男、妇、幼五百人，尽携牧群家产逃来，叩拜汗并献马、驼。

十八日，满洲国天聪汗，遣巴都里、察哈喇 董纳密往朝鲜国，定每年送来金百两，银千两，各色棉绸一千，各色葛布一千，各色细布一万，豹皮一百，水獭皮四百，水牛角百对及苏木二百斤，大纸千刀，次纸千刀，龙纹细席一，各色花席一百，胡椒十柳斗，绿皮二百及上等腰刀二十，顺刀二十，松萝茶二百色。

十九日，有八十四人，携马百有十二，自蒙古察哈尔部逃来。

十二月初二日，汗下诏曰：“自我以下八旗诸贝勒，凡在屯街行走，冬夏俱服朝衣，不许服袍。出野外行走，方许服袍。冬月入朝，许戴元狐大帽、燕居时戴菊花顶貂帽及貂皮圆毡

帽。春秋入朝，许戴菊花顶貂帽。夏月许戴缀纓玉草凉帽。缎与蟒缎，视其所得服之，勿服黄缎及缝有五爪龙等服，若系汗所赐者，方许服用。至缎靴，不得随地穿用。夏月入朝许服无

扇肩朝衣。至八家诸福晋居家服色，前业已下旨。今若出外，冬夏俱服捏摺女朝褂及捏摺女朝衣。冬月许戴菊花顶貂帽，夏月戴菊花顶玉草凉帽。又诸福晋等，美衣不服，存贮於柜，欲

死後携之去耶？其生前不服之衣，欲死时服之耶？岂在九泉之下得配丈夫较现世所配贝勒之上耶？其华美之物生前不服用，徒投於火，化为灰烬何为也？尔诸福晋等详思之，若趁年少修

饰，及时服用，则为善矣，年少时不修饰，年迈时勿追悔，生前不服用，死时勿叹惜。以上禁令，自十二月二十日始察之。”

汗下诏曰：“国中满洲、汉人、蒙古，自领旗大人以下，带子章京、护军及牛录下，闲散富人等以上，冬夏在屯街俱服披领，不许服袍。至极贫之人，可服

无开襟袍。其有无披领、由各固山额真视别之。尚在外时，俱许服袍。又汗、诸贝勒下闲散侍卫、带子章京、护军以上，其有缎者许服缎衣；上述人员以下者，均不得服缎衣，许用佛头青布。所以令众人用布者，非为缎疋专供上用也。计其价值，一缎之价，可得佛头青布十。一缎可制一衣，十佛头青布可成十衣，缎价昂且希少，佛头青布价廉且丰足，想此有益於众贫民，故约束之。凡妇人服缎与佛头青布，各随其夫。至於戴帽，冬月许戴缀纓圆毡帽，夏月有玉草凉帽者，许戴之，无则可戴笠帽。准许服缎者，不拘缎与蟒缎，视其所得服之。惟黄及金黄色不许用，勿用五爪龙服，若系上所赐者，则服之。至黑狐大帽，凡系属大臣等自制者，均不许戴，令禁止之。惟上赐者许戴。至缎靴，不许平人穿用，应服缎者，入朝与宴时方许穿用，不得随地穿用。又在街衢不许戴黄狐大帽，出外寒冷时方许戴之。其钉菊花顶帽及杂色皮棉帽、概不许戴。又宽带及皮绵无袖齐肩短褂，在屯街不许服东，外出许服束。以上禁令，自十二月二十日始察之。”

汗下诏曰：“国中蒙古诸贝勒之妻及蒙古妇女，冬夏俱服捏摺女朝褂及捏摺女朝衣。冬月戴钉菊花顶貂帽，夏月戴菊花顶凉帽。其缀纓皮帽、棉帽及缀纓矮凉帽，概不许戴。所以禁

止戴缀纓帽及凉帽者，因尔蒙古妇女专尚缀纓乃恐一疋大缎费於一纓之用，故禁止之。以上禁令，自十二月二十日始察之。”

是日，天聪汗第三兄和硕贝勒莽古尔泰，患微疾二日。第三日辰时，病笃。汗与诸贝勒俱往视。未时，汗与大贝勒还家。留诸贝勒、大臣仍守护患病具勒。至申时，贝勒薨。属猪，时年四十有六。汗、诸贝勒及众福晋俱往，乃哭至二鼓。时莽古尔泰大福晋欲殉，请於汗曰：“我随夫贝勒已久，岂能独存，我遂欲殉。”汗劝慰曰：“尔子尚幼，既失父，又失母，子将谁抚？”福晋对曰：“我虽生，岂别有抚养之法耶？汗为叔父，贝勒为伯父，众自养之也。”遂不剪发，不脱珥，固欲殉。汗力劝之。命栋鄂格格和诸贝勒为福晋剪发、脱珥，怜恤遗子。遂劝止福晋随殉。又乌拉福晋亦欲殉。汗曰：“阿哥素与尔不甚睦，不宜随殉。”福晋对曰：“初与我和睦，因失礼於汗岳父，故见疏。今岂有弃夫贝勒而独存之理乎？”言毕，遂之别室自尽，随殉，又房婢一人亦随死殉焉。遂依丧礼，汗、诸贝勒及诸福晋、同姓宗室皆摘纓，其本旗大臣以下，亦命摘纓，妇人皆穿孝。子时，三鼓，当汗、大贝勒、未出痘诸贝勒及福晋，闻国中人多出痘，俱还家。汗不入室，坐於正中侧门下达旦。是夜，汗向岳托、墨尔根戴青及豪格等三贝勒叹曰：“有生有死，例来如此。但凡人死，必俟殓殮诸事料理完毕，众人举哀为善矣。如若未及殓殮众即入内，则必乱也。”次日巳刻，即将贝勒及福晋尸身分别入殓出殓。送灵輿之时，命备鞍为十三

，以二马驮盔甲，以三驼驮围帐房及铺盖食用诸物，列黄伞一、大纛二，小旗十、系豹尾枪四、鼓、喇叭、箫等，送至屯外。时已出痘之诸贝勒及八旗满、汉、蒙大臣俱往送。因有出痘消息，汗及未出痘贝勒未往。於次日，汗於中门内设围帐房守丧。未时，送灵輿诸贝勒还。汗提及祭奠事，谓诸贝勒曰：“仍照前定例，初祭一次，大祭一次。凡人祭奠，乃多以纸为楼塔上造佛像而焚化之，甚非所宜也。佛、神岂能祭奠时用耶？著永行禁止。”诸贝勒请汗饮茶，汗曰：“先奉大贝勒饮。”遂命总兵官杨古利额驸、和硕图额驸、冷格里、叶臣副将、达尔汉额驸及伊尔登等，以茶奉大贝勒饮。当大贝勒饮毕，汗因诸贝勒劝，亦饮。是日，子时三鼓，汗方入室。诸贝勒亦各还家。

【原档残缺】喀喇沁部多尔济台吉属下男丁二人、妇幼各二人外逃，彼等擒获来献。

初七日，正黄旗冉色惠因无粮，未按官员品级给银，院内无门，上告於汗，後博黑、喀木图、敦多惠、罗硕奏请汗。遂命按相公品级给银、粮，并造门於院内。

是日，自大凌河逃来之刘口津，因无衣服上告於汗。後博黑、喀木图、敦多惠、罗硕奏请汗。遂命赐衣一袭。

是日，有汉民夫妻二人乘驴由锦州逃来，驻牛庄之洪尼雅喀见之，获而来献。遂将逃人付岳托贝勒收养。

初九日，初祭莽古尔泰贝勒，祭礼之数：棉索皮袄、金腰带、帽、靴、长棉袄、裤，装入皮囊之旧衣物：袍二、长棉袄一、裤一、貂毡帽二，插有弓箭之撒袋、雕鞍辔一、素鞍辔二、银扁壶一、壶一、茶筒一、杯二、碟一、纸楼二、纸库房一、纸桥一、纸塔二、褡子二及纸金银元宝三万、纸钱五万、佛花五十、幡五十、引幡一，杀羊七，列宴二十五席祭之。祭奠时，以鞍马十一、空马十一、驼六引路。时因国中有出痘消息，祭坟时，汗、大贝勒、及未出痘贝勒均未往。已出痘之诸贝勒及八旗满洲，蒙古大臣、众汉官皆往祭焉。

初十日，汗率诸贝勒出猎，至抚顺所。有猎卒八人，强取民间堆积榛子柯，各鞭二十七。汗集八旗大臣谕曰：“自今以後，不许私入庄屯，擅取民间堆积柴草。不许往尚未狩猎之山上伐木。乱行者执究。”

十二日，抵赵甲、汗谕曰：“不许喧扰，即使新旧有名望之人，若於贝勒前迎射，则鞭一百。即系贝勒，不必入众人内驰射。若能严加管束猎队，诸贝勒亲入围内驰射，亦无可非议。”

是日，往征兀扎拉路乌巴海巴图鲁，遣拜萨哈、汪达礼、山塔及阿库都等赍书至。奏言：“每二旗兵合为一队，分四路进兀扎拉路。闻彼往握黑河捕鱼，遂

遣二旗兵入，斩男丁三百三十八人。共获男妇幼稚七百名口，马三百七十三，牛一百二，合计一千一百七十五，貂皮七十八，猞猁狲皮十五、水獭皮三十八、狐皮二十二、灰鼠皮八百、黄鼠狼、灰鼠、貉皮袄共三十四。”

十七日，猎於厄野地方，时有虎被围，汗之随身侍卫噶尔朱巴图鲁持刀追逐。汗驰入射中虎，噶尔朱直前砍之，虎齿噶尔朱所乘之马足，彼即砍杀其虎。汗切责噶尔朱曰：“尔果勇，

施於战阵，乃为有益，而用於无益之虎，勇乎？从今後不许复侍卫前。”

十七日，前往朝鲜之巴都里游击、察哈喇及董纳密还，奏曰：“朝鲜国王於我所定数额，止给十分之一。又谓金、银、牛角三项，非我国所产等语，不肯允从。”天聪汗谕该部曰：“朝

鲜使者朴兰英来，不准放进，勿受所进礼物，逐之还。”遂逐朝鲜使者还。

十八日，以行猎时随猎者乱行，复宣谕曰：“每旗命大臣一员，不佩撒袋专司统辖。凡不随甲喇、牛录行走，及逗留於後者，悉行执之。”

是日，仍次扎鲁河。

十九日，次色和里。

二十日，仍猎於厄野地方。贝勒额尔克楚虎尔见一只麇，自山巅突然至马前，引满欲射麇复向左奔逸，急向後射之，时其兄墨尔根戴青贝勒从山旁逐麇，未及见，中其大腿，大哨箭深入箭鼻。

二十五日，次孟袞河。

二十六日，起行，前往朝鲜之巴都里、察哈喇及董纳密备御至大猎过午歇马处。

是日，戌时，汗入浑阳城。

第六十一册 天聪朝事六件无年月

赐刑科衙门巴克什四人、通事四人，兽科衙门巴克什四人及粮科衙门巴克什四人，各佛头青布二。

【原档残缺】倘尔等合谋以待留後者，被我等察觉，尔等将结仇矣。

二十日，颁书谕驻各地之汉人备御、守备曰：“诸备御、守备，尔等可仍统辖原所辖之地。赐与满洲官员之汉人军士，行间仍随其主。其馀间人，尔【原档残缺】备御、守御等照常管辖之。”

若有【原档残缺】，则各携一牛前来，再各以一牛合耕。若四户各有一牛，可携其二牛前来，其馀二牛，四户合耕。凡来修城牛车，每一解石灰，付役银三钱。偏差筑城处【原档残

缺】取之。所付银两合分【原档残缺】，所遣之人，按尔汉人之例【原档残缺

】取之。各地之人不得付给财物【原档残缺】，於我国无收付给财物之例。

【原档残缺】乌克善，尔勿离敖巴。尔等女锡伯人一味贪享富贵矣。虽与喀尔喀结亲通好，亦不可信之。喀尔喀人皆似鬼城心肠。喀尔喀五贝勒已往誓和好，彼已禁止驱赶扎鲁特之牧群乎？稳操国政不动摇之主安在？尔兄弟亦稍强於喀尔喀之亲戚矣。恃力【原档残缺】。

初四日，都堂致书刘副将曰：“以四卫之果子，一半给其栽培之主，听其出售，一半由尔收聚送来。又尔将购猪者执送前来，可称尔为忠臣也。倘徒报消息，不行察拿，则可称尔为奸臣矣。授尔为前四卫总【原档残缺】，何益哉？八家之人皆【原档残缺】。”

第十一函 太宗皇帝崇德元年①正月至三月

第一册 崇德元年正月

率【原档残缺】叩贺。第十一，右翼末尾镶蓝旗纛固山额真【原档残缺】率诸臣叩贺。第十二，左翼末尾正蓝旗纛固山额真、梅勒章京达尔汉额驸率诸臣叩贺。第十三，汉军固山额真石廷柱率八旗众汉员叩贺。第十四，蒙古八固山额真率蒙古诸臣叩贺。第十五，阿鲁喀尔喀部进降表使都叩贺。第十六，自黑龙江来贡貂皮之呼尔哈叩贺。各地贝勒及固山额真等率诸臣叩贺时，萨比干、祁充格照诸贝勒例鸣赞。礼毕，还宫。辰刻，汗御殿，备阵百献，大宴毕，申刻，汗入宫。

初二日，未刻，汗御大殿，备阵百献，大宴毕，酉刻，汗入宫。

初四日，汗之岳母小妈妈将至，汗之福晋率诸贝勒之福晋出盛京城迎於五里外，大宴毕，入城。

初五日，以郎希载病故，著其子郎廷辅仍袭三等甲整理章京职，仍准再袭三次。

是日，召大妈妈入汗家，大宴之。

初六日，汗之岳母小妈妈进雕鞍马二，空马四、驼四、羊一百、貂衣一、貂帽二、貂皮被褥、猢猻皮六、鱧鱼三十、油十肚。又以六牛、十羊之肉及四壶酒具宴以献。宴毕，汗

阅所进诸物，俱纳之。

初六日，汗荐嘛哈噶喇佛曼陀罗一、瑞绳法轮、莲花、伞、纛、壶、白海螺、鱼、轮宝、如意宝、福晋宝、相臣宝、象宝、马宝、将军宝、纯金木鱼、猢猻皮、狼皮、狐皮、熊皮、水獭皮、宝盖一、腰刀、枪、黑马、乌牛、黑犬、黑羊，以上诸物，俱系五种幅，献於佛前。汗率大贝勒。扎萨克图杜棱，行九跪九叩头礼。先是，沙尔巴库图克图自孟库地方送嘛哈噶喇

佛至。至是，命造银塔一座，重五百两，镀以金，藏其骸骨於塔内，置左配殿

，礼祀之。祀毕，奉佛喇嘛巩格林臣献马四、驼一、二牛、八羊之内；阿木出特喇嘛献马二、驼一。汗悉却之。

革镶红旗三等甲喇章京柯永茂职。革职缘由：先是，镶白旗大凌河王参将家一男丁逃去，至是复还，柯永茂未告於众，私行销档，故罚银百两，不令管民，革三等甲喇章京职，夺其

敕书。後其所辖汉民称其原主甚善等语。承政图尔格依、色勒、李延庚、满珠习礼奏报於汗，命其照旧管原辖之民。

革哈达部克西讷三等梅勒章京职。革职缘由：因与其祖母哈达格格之罪有涉，故令随其母，给与满珠习礼额駙，革梅勒章京职，夺其敕书。

初七日，延岳母大祖母及小祖母、满珠习礼舅舅，扎萨克图杜棱。汗御两门之间，命陈百献，大筵宴之。时请二妈妈坐於床上。汗跪於地，行礼奉酒。

初十日，汗之次女下嫁之日，额尔克孔果尔行聘礼、具盛宴，时进雕鞍马一、驼一、琥珀素珠一、缎服二、蟒缎四、妆缎一、各色缎十七。汗阅毕，赏二妈妈各蟒缎服一、缎二，扎萨克图杜棱、满珠习礼、达尔汉洪巴图鲁各蟒缎一、缎二。

先是牛录章京李勤公、自登州来归，请求留住盖州。至是，以来朝礼，汗赏人二对、缎二、佛头青布十。

十二日，汗具大筵宴外藩诸贝勒，时科尔沁贝勒杜梅之妻献雕鞍马二、空马十八、羊十三、貂皮一。

穆章黄台吉、色本达尔汉巴图鲁、伊尔扎木、尚嘉布、车根、巴林部满珠习礼、扎萨克图杜棱、蒙夸、古穆台吉、穆寨等来朝贺元旦。汗以财帛赏之。

十三日，汗赐外藩贝勒扎萨克图杜棱蟒缎二、龙缎二、妆缎一、补缎二、大缎五、彭缎三、绸三、帽缎二、大毛青布二十、小毛青布八十、绿科皮二、水晶壶二、琥珀杯、甲二、股子皮鞍鞞、镶绿松石鞍鞞、烟百刀、海参十包。请和硕贝勒、台吉等出城送行。

十四日，工部承政孟阿图奏汗曰：“从葬罪人莽古尔泰、德格类二贝勒之金银器皿，臣等已收藏，当作何处之？”汗大怒，遣希福、刚林、罗硕、詹霸等往谕诸贝勒曰：“尔诸贝勒先欲抛撒莽古尔泰、德格类二贝勒之骸骨，我曾谕曰，不可抛撒，彼二人作奸犯科，已削其旗，降谪其子，天鉴其恶，且已诛之，即抛撒其已寒之骨何益，彼等岂因抛撒骸骨而於九泉之下有所痛楚耶？其骸骨唯不守护、不祭奠而已等语。今尔等违谕抛弃其骸骨者，盖尔等以我之故怒而弃之耳。尔等与其为我抛撒死人之骨，何如嗣後勤於政事，不存异志，我亦幸悦心。於尔等亦有益也。”诸贝勒答曰：“汗之此言良是，我等非敢违汗谕抛弃骸骨，已命停止遣人往看守其骸骨，若有金银，恐人盗取以致抛撒骸骨

，是以收取其金银器皿，而以骸骨装於大瓶内，仍葬原处。”汗谕曰：“我以死尸为仇，抛其骸骨，岂效法恶人乎？如是则非贤者之义也！既复葬之，则亦已矣。”

赏扎萨克图杜棱貂里蟒缎朝衣、蟒缎一、缎十五、佛头青布一百、雕鞍辔二、玉壶一、琥珀杯一、甲二、烟百刀、海参三十包。设筵宴毕，诸和硕贝勒等出城送之还。

十六日，以汗次女玛喀塔格格不嫁察哈尔汗之子额尔克孔果尔。时命於汗家院子内，支下帐房九，内集诸贝勒大臣，额尔克孔果尔杀牲九十，以礼具大宴。时额尔克孔果尔献雕鞍

马二、空马六、金酒海一、貂皮暖帽二、黄妆缎面镶沿薰貂皮一、黄妆缎面镶沿薰貂裘套蟒缎捏摺女朝褂一袭、貂皮一、金腰带一，蟒缎二、蟒缎汉人衣服二、各色缎六十四。汗阅毕，俱纳之。

朝鲜国王复书金国汗曰：“使臣再至，屡闻起居吉祥，甚慰！甚慰！来书词意尽是。然其中似犹有未尽本情者，故粗言之。贵国有百战百胜之兵，而两国犹得和睦相处，敝国君臣岂有不知贵国恩德之礼耶？且今贵国兵力增加，所向无敌，统一蒙古诸部，威行大漠之外，此皆敝邦所知，敢有一毫轻视贵国之心，上天鉴之。至书中所用‘致’、‘奉’等字，乃邻国相敬之称。展阅前後书信，贵国书中或时亦用‘奉’字。则敝国何惜此一牵乎？今所用‘致’字，非我有意为之。今阅来书，不胜惊讶。人参价值多寡，唯在两国之人计值交易，非可勒抑也，

此事我亦不知。总而言之，凡属贸易，争求盈利耳。若与皮岛及贵国贸易，价值尽一，则商人执肯转贩乎？尔来书云，人参一斤，值银二十两等语，断无此事。皮岛在我边境，我边民受害不浅也。彼等强取谷船，或购之以去，概不可言无此事。即有之，亦没奈何。至云助来二万竹篓给船五十只者，本无此事，乃汉人之诈无稽之言也，贵国奈何轻信一无赖之言，致生疑於兄弟之国耶？上等货物，明帝禁止出境今愈严矣。或有奸商，潜挟暗售，常於贵国交易，此皆贵国之所知也。来书似疑敝国吝惜上等货物，岂不冤乎？初告天立誓时，唯以信义为重，而未言及财物之多寡。上年，贵国所示礼物这数，除金、银、弓、角外，所列方物亦多，非敝国所能办，是以往复商定，蒙贵国领受，敝国使者业与贵国使者面定而还。敝国曾欲以此定为恒规，故前书之言，未敢轻信。今复特遣使责备，我若拒绝又恐贵国不知敝国财力以竭，反谓我轻视兄弟之好，心甚不安，故

复与部臣议增，并将所增数额，告知来使。虽不能全所定之数，其余之数，我

力有所难及，但思我仰付贵国之好，可谓至矣！东土之民私自贸易，敝国严行禁止，治以死罪，今其弊稍息。惟越界采参，乃我民大利所在，自去岁始复兴，我不胜扰虑，今复申饬再四，不绝其迹，断不罢休。幸暂容恕，请观来日。至行商一款，实属为难，来已悉知之。因有妻丧，心中伤悲，言犹未尽，唯望谅察。更知贵国不见外之盛意。十贝勒子之言，敝国未曾听。倘若是，诚为可讶。汉人此等谎言甚多，贵国之所知也，奈何惟以铁山人之言为是耶？敝国臣服於明朝，非自今始。今君臣之义一定不可移。倘以平乱而易其心，则与买卖之事无异也，岂可容於天地间乎？兄弟之道亦如是。贵国亦当思之。倘有人告其父母之过，为子者喜闻而张扬之，则贵国将彼为何如人耶？前书中已有此意，因未敢明答。今复来告，故少吐露焉。”

十七日，汗以礼部萨哈廉贝勒病，其扰，乃遣弘文院希福、刚林，秘书院罗硕往谕萨哈廉贝勒曰：“我欲尔病愈速起，念之甚切。尔则不可强图速愈，急来见我。若存此念，则病久不愈矣。再者，尔勿以前事为扰。我为前事，於尔毫无介意。启我所不及，助我所遗忘，辅理国政，惟尔是赖。古书《元坛宝藏》云：‘与恶人相交，不若与善人相争。’因此，昔尔父与尔弟获罪时，我念尔才德可用，心中计之，欲令尔为我辅理国政也，遂以所欲言，尽行告尔【原档残缺】勿以此故，过怀扰虑。当安定己身，唯以病速愈为念！”萨哈廉贝勒对曰：“汗主所言，臣虽死不忘。倘若得生，唯图竭力报效而已，更复何言？臣以前罪故，岂有怀怨之理？蒙汗主开诚诲谕，我由此即知怜臣之意。前见汗主谴责，今复染此疾，欲寿尽当死。今蒙汗主如此眷顾，且以善言抚慰。臣所望者，仰赖汗主洪福，能有为国报效之福分，犹可得生。唯的憾者，今当我国隆兴之际，不能为主效力，捐躯报国，何竟死於妇人之手，以此为恨耳！”悉以其言奏闻，汗恻然曰：“岂专事兵戈耶？倘蒙天佑，开拓疆土，克成大业，彼时若无此等明哲之人，何以治理国政乎？”

十八日，革正蓝旗牛录章京宋万元职。革职缘由：因无适当人袭职，故革其牛录章京职，夺其敕书。

二十日，汗遣人往察时，以工部大臣等不在，令吏部大臣等记罚。工部承政祝世阴命罗硕、刚林奏汗曰：“臣及参政皆在，唯满州承政不在。此系奏报者之误。”汗谕曰：“著再行询问，若实系在部，将祝世阴注销。”遂由罗硕，刚林将此谕转交吏部承政图尔格依，参政塔木拜。

二十三日，赐大妈妈薰貂镶沿捏摺女朝褂捏摺女朝衣一袭，黄色捏摺女朝褂、捏摺女朝衣一袭，元青缎捏摺女朝衣，捏摺女朝褂一袭，黑貂皮一，嵌绿松宝石挂在颈上之大荷包一，嵌东珠龙项圈一，嵌东珠耳坠二对，薰貂皮暖帽一，缎靴十只，大蟒缎二，龙缎二，汉人美衣四，各色残缺妆缎六，倭缎五，朝

鲜大缎，圆彭缎十一，扁彭缎五，绸缎十，帽缎十，朝鲜纺系五，毛青布及布二百，银茶桶一，有脚酒海一，绿斜皮四，暗甲一，雕鞍二。次日，加赐妈妈黄缎捏摺女朝褂、蓝蟒缎捏摺女朝衣一袭，各色残缺片金四，金杯一，银杯碟二对，

玉杯二对，玉壶一，象牙雕银胆杯二，银梳二，象牙梳一，剪子，针包六，竖柜二，挂皮红柜四，烟百刀，海参十包。大福晋率诸福晋送妈妈至五里外，大宴而还。遣章京，侍卫等送一宿之程。

二十七日，外蒙古诸贝勒奏汗曰：“成群黄羊由黄河一带，越兴安而来。尽边蒙古人连其妻子出逐之，锤殪甚多。”

是日，汗往视礼部贝勒萨哈廉疾，见其羸瘦，然泪下。萨哈廉亦悲痛垂涕。

①崇德元年与天聪十年为交叉年号，正月至三月为天聪十年，於四月改元崇德，故本函封套及内装之六册，对面所书“崇德元年”有误，应为“天聪十年”。

第二册 崇德元年二月

二月初二日，命户部承政英古尔岱为使，往朝鲜，与国王面议一切事宜，遣马富塔为使臣往吊朝鲜王妻丧。时内八和硕贝勒之使臣及外藩四十九部贝勒之使臣同行，意在与朝鲜国王商定汗之尊号。彼等所赍书曰：“金国汗致书朝鲜国王：“以新年礼，遣春使往问王安，以答来书。来书悉阅，若照王言一一答复，恐彼此语多不尽。故书中未答复，特遣重臣，备言一切。”

“金国汗致书朝鲜国王：使臣还奏，复阅来书，遽闻王妻丧事，不胜惊悼。然则奈之若何？前定寿数如此，不可避免，寿禄既尽，人命将终，不幸之事，自古有之。王勿过为悲伤，

时时追思，宜自珍惜也。今聊具菲仪，用申奠意，特遣使慰问。”

金国八和硕贝勒，十七旗大臣奉书朝鲜国王：“我诸贝勒、文武大臣既外藩诸部贝勒商共议，仰副天意，顺应时机，颂扬汗主功德，欲定尊号。去岁曾奏闻一次。汗以实察天意，拒而弗允。今岁各部贝勒，以新年礼，前来朝贺。乘此机会，咸集盛京城。我等共商，议定汗主尊号。时汗主谕曰：尔等固我子弟，朝鲜国王亦我弟也。欲定尊号，宜令报朝鲜国王知之等语。我等亦以为此谕深合大义，是以，我等诸贝勒遣使相闻，不知王愿与我等共议否？以我等思之，王应以汗兄兵威所向，招抚各国，兼获玉玺而大喜，一则亲来称贺，二则劝进尊号。此二端不可不谓王之大错也！今我等遣使相闻，王宜欢幸，速遣亲近子弟来，共定尊号则前失可补矣。古人有言：天下者，非一人之天下，乃天下

人之天下。唯有德者居之等语。是以，大明国洪武帝，尽收周围人民，定尊号於金陵，後得大元国之天下。今汗主敷布仁德，国内就治，人民和好，抬抚外藩以成一统，犹如父养子、兄爱弟，恩德浹洽於众志，博得人心。以故车迄在海，西抵唐古特，北至北海，各国悦服，内外藩国，承指向风，无背恩义，违法令者。大军出征，纵横天下，无不如志。

此皆合天意，顺民心所致也。我等仰体天意，俯合輿情，汗主尊号，现已定毕，王意若何？”

金国各路诸贝勒奉书朝鲜国王：“我等受大明国恩赏，已二百馀年。今我等非乐於背离大明国，祇因大明国诸臣奸宄，以财利为上，蒙蔽其上，明帝茫然不知，貽祸国家，兼以将懦兵弱，内则奸宄盛行，外则覆师丧地。试观天象，大明国必亡。金国汗明哲，施仁布德，招徕诸国，养育人民，品行公正，法度严明，兼以将勇兵强，所向无敌，众心顾慕。预知天必眷佑金国，我等皆顺天意而行。昔我外藩散乱无统，今蒙汗诞布宽仁，弘敷教化，临照在上，如日方升，恩及万方，国泰民安，终治其乱矣。是以，我外藩各部贝勒及军民人等，每念汗主恩德，皆欲捐躯报效。唯听汗主指示，以俟时机之至。我等即肝脑涂地，撻锋冒刃，赴汤蹈火，亦在所不辞也。我等预知天意眷佑汗主，故欲顺天意奉上尊号。去岁，我外藩各部贝勒齐集盛京城，与在内诸贝勒商议具奏。汗曰，今以何理由即受此尊号等语，拒而弗允今我四十万众之外藩蒙古汗之子太子孔果尔、

科尔沁部土谢图济浓、卓里克图黄台吉、大阿巴盖、孔果尔宝图、扎萨克图杜棱、达尔汉洪巴图鲁、拉玛斯希墨尔根台吉、东果尔伊尔都齐、扎赖特部蒙夸达尔汉霍绍齐、昂阿伊尔都齐、杜尔伯特部塞冷达尔汉台吉、甘地斯辖布台吉、郭尔罗斯部古木哈坦巴图鲁、布木巴伊尔登、敖汉部驸马班迪，索诺木杜棱，奈曼部洪巴图鲁、巴林部满珠习礼台吉、阿玉希台吉、土默特部格根汗之孙鄂木布楚虎尔、索诺木墨尔根台吉，耿格尔古英塔布囊、沙木巴塔布囊扎鲁特部达尔汉巴图鲁、内齐、坤杜伦戴青、喀巴海卫徵、果界儿图杜棱、青巴图鲁、济尔哈朗、察哈尔部土巴济浓、阿鲁部达尔汉卓里克图、伊尔扎木墨尔根台吉、达赖达尔汉诺颜、箔章黄台吉、翁牛特部杜棱济浓、东额尔德尼戴青、达喇海寨桑黄台吉、班迪卫徵黄台吉、喀喇车里克部嘎尔玛黄台吉、阿喇纳诺木齐、喀喇沁部古鲁斯喜布、塞冷塞臣、万丹卫徵、马济都里胡、乌喇特部土门达尔汉、土巴额尔克台吉、塞冷伊尔登等十六部四十九贝勒、约於十二月齐集於汗之盛京城，与在内诸贝协议同奏汗曰，今诸国已归服，兼获玉玺，天意佑助，信而有徵，宜建汗主尊号，以顺人之心等语。汗主曰：朝鲜国王，乃我弟也，亦宜令彼知之等语。我等皆以此谕深合大义，遂遣我各部贝勒大臣，与王

共议。王亦应遣亲近子弟来共定汗至尊号。我等皆顺天意，进汗尊号，事已确定，唯亲王愿与我等兵议与否。”

以丧礼遣书曰：“汗敕谕礼部曰：我与朝鲜国主，结为兄弟，庆吊之礼，互相往来。今闻王弟之妻亡故，深为惋悼！特遣部臣，携薄物往於灵前宣读我之祭文：呜呼！智贤福晋，乃国中闺范，劬勤内政，如同齐姜。奈何寿短早逝。闻讣不胜为弟哀！遣员致祭，聊布微忱。惟灵魂鉴之！”

是日，命卫寨桑、巴赖山津、伯布格为使赉敕往谕队鲁喀尔喀部。敕书曰：“天聪汗敕谕阿鲁喀尔喀马哈撒嘛谛色臣汗。尔曾谓我欲图太平之道，自有睿裁等语。此言诚是。我对各国，非贪得而无故征伐之。昔明国夙与我为仇，故发兵征伐之。时察哈尔汗贪明国财帛，助之以兵，吾遂发兵征察哈尔。是以天地厌察哈尔汗，以察哈尔国畀我。今尔等卖马与明，以换取其财物，岂非加增明国势力乎？尔等行事，如此乘悖，我亦不以介怀。结盟通好事宜，愿听尔等之言。”

天聪汗敕谕色臣济浓：“来书尽悉。至投入喀尔喀之人，因相距辽远，安能知其所在？凡尔等所行之事，惟尔等自知之耳。”

天聪汗敕谕额尔德尼诺木齐。“尔等来书尽悉。至投入喀尔喀之人，因相距辽远，安能知其所在？凡尔等所行之事，惟尔等自知之耳矣。”

天聪汗敕谕扎萨克图济浓：“来书尽悉。我曾言结盟通好，後亦遣使往来，事皆属实。然尔等食言，与喀尔喀和好。我并未食言，今更复何言？”

汗谕曰：“托尔博图弃喀尔喀来归，优恤之。赐名达尔汉，给以敕书。”

以阿鲁喀尔喀部初次遣使来朝见汗，赐硕雷福晋蟒缎二、缎二十二、毛青布一百八，虎皮二、豹皮二、雕鞍二、暗甲二、雕花腰刀二、雕花撒袋二、雕花腰带二、海獭皮二、金二两、

银杯一，琥珀素珠一、绿斜皮一；赐其使臣毕齐格齐喇嘛蟒缎服一、缎三、毛青布三十二。赐乌珠穆沁济浓蟒缎一、大缎四、毛青布三十、暗甲一、雕鞍一、撒袋一、腰刀一、腰带一；赐其使臣绰尔济喇嘛蟒缎服一、缎二、毛青布二十四。赐巴奉土谢图元青蟒缎一、缎二、毛青布二十。雕鞍一、甲一、腰带一；赐其使臣博尔博依班第蟒缎朝服一、缎二、佛头青布二十四。赐塞木缎二、佛头青布十六。赐济浓绰尔济银茶桶一；赐其使臣缎一、毛青布八。赐额齐克绰尔济银茶桶一、烟三十刀，赐其使臣缎一、赐二班第各红布二、毛青布八；赐其跟役佛头青布四。赐达尔汉嘎布楚蟒缎一、大缎九、毛青布五十、雕鞍一；赐其从者缎一、毛青布八。赐多尔济黄台吉缎二、毛青布十、绿斜皮二、银杯一、烟四十刀。赐奇塔特台吉缎毛青布十、绿斜皮一、烟二十刀；赐其使臣佛头青布五。赐恩克戴巴图鲁缎一、毛青布十、绿斜皮一、烟二十刀；赐其

使臣毛青布五。赐布雅虎古英大蟒缎一、缎二、毛青布十、海獭皮一、烟三十刀、雕鞍一；赐其使臣缎一、佛头青布六。赐达尔汉乌巴希、杨爱达尔汉塔布囊、侍卫多博兑冰图三人各蟒缎服一、缎二、佛头青布二十四。赐叶儿登寺谢图之使臣沙达罕缎朝衣一、缎一、佛头青布十六。赐多尔济济浓属下人色臣浑金蟒缎服一、缎二、佛头青布二十四。赐塞冷额尔德尼之使臣巴克都、希巴汉察之使臣古希、布达希礼台吉之使臣达尔汉班第三人各缎朝服一、缎一、佛头青布十六。赐多尔济济浓之使臣鄂木布、额林沁台吉之使臣东尼、霍托郭沁台吉之使臣卓礼克图、伊尔毕斯色臣台吉之使臣朗苏、多诺依福晋之使臣豁吉格尔、苏格戴青之使臣塔毕泰、恩克台吉之使臣明安岱等七人各缎朝衣一、缎一、佛头青布十六。赐博罗特部额尔德尼之使臣阿玉希、阿巴嘎济浓之使臣诺尔布塔布囊等二人各缎朝衣一、缎一、佛头青布十六。以多尔济济浓属下人鄂木布、希巴汉察属下人古希二人往本部率其诸贝勒之使臣至，加赏各缎一、佛头青布各八；赏其众跟役各朝衣一。赐小妈妈貂镶棉索捏摺女朝衣及捏摺女朝褂一袭、蟒缎捏摺女朝衣及捏摺女朝褂一袭，补子捏摺女朝衣及捏摺女朝褂一袭、熏貂暖帽一、嵌绿松宝石大荷包一、黑貂皮一、缎靴二双、片金四、嵌十东珠颈圈一、嵌东珠耳坠一副、蟒缎衬衣一、蟒缎二、龙缎二、汉人服四、各色妆缎六，倭

缎五、缎四十六、毛青布二百、银酒海一、茶桶一、甲一、绿斜皮四、玉杯二、骨雕银胆杯二、银杯碟二对。赐满珠习礼舅舅蟒缎一、无肩披领一、补子缎一、缎七、毛青布三十、甲一、雕鞍一。赐济尔哈朗夫妇缎五、佛头青布二十、雕鞍一、蟒缎捏摺女朝衣及捏摺女朝褂一袭、黄缎捏摺女朝衣及捏摺女朝褂一袭、缎靴一双、镀金杯碟一对、银壶一、玉杯一、蟒缎无肩披领一。

第三册 崇德元年二月

初六日，小妈妈、满珠习礼舅舅，汗之福晋率诸贝勒之福晋送行，至五里外演武场，杀牛羊，大宴而还。

初十日，汗以巴克什达海精通汉文典籍，尽力辅佐王政，注念不忘，召达海三子至，飧以美食，并赐一野猪肉、鹿一、鱼二十、缎一、佛头青布十，仍谕其次子陈德依勒习汉书。

十二日，巴奇兰曾於旅顺口被创，後病创复发而卒，加其前功，著升一等梅勒章京为三等昂邦章京，其子拜山袭职，再加世袭二次，准袭十三次。

图尔格依：後赴锦州焚粮时，闻祖总兵官之弟夜入锦州。乃令图尔格依率护军赴锦州、松山之间瞭探，夜遇自锦州遣往松山之兵二队擒斩二十人，获马十六。又我军十人，追明哨卒，时星讷坠马，敌兵进逼，图尔格依率三十人冲入，敌乃退，星讷复得乘马。往侦敌筑大凌河城形势时，获俘一百六十人。围人

凌河时，敌兵出城，来攻城南壹，彼徒步追击至城壕。是役也，命其率左翼兵伏松山城下，时沿城纵掠，杀敌哨卒十人，生擒守备一员，获俘六十二人。复率左翼兵比值掠锦州城以南，获俘四十二人，斩杀十六人。出征大同时，令图尔格依率兵驻守都尔鼻地方。遣尼堪、巴都里、席特库。率二十人，追蹶於敖汉城，遇明兵百人，击败之，获马十六。往取额哲依额駙时，兵入明边後，墨尔根戴青贝勒、豪格贝勒亲自监督，编左翼兵为三队，令彼追击哨卒。遇敌哨近百人，正追击间，又遇伏兵，即追杀至崞山城下，又击败平虏卫出城敌兵。出边还时，令彼率左翼兵殿後，彼即率左翼兵设伏，明军不知，尾随我军後，图尔格依还击之，敌兵乃退，填拥於城门外侧，斩杀甚多。故升二等甲喇章京为一等梅勒章京，准袭五次。

苏尔德依：後攻锦州未克时，率本旗兵冲入宁远步兵大队。又追明安贝勒属下逃人八十三名、马十五匹，尽获之。往征北京时，随地哨探，斩二十七人，获马二十七。战袁都堂兵时，与鄂罗色臣同进。攻取大凌河之役，阿济格贝勒击败锦州兵，时苏尔德依，率本旗精兵进击。往略前屯卫後，还兵出边之日，遇宁远兵，率前锋兵冲入。进兵大同之後，往捉生三次，擒获九人。往取额哲依额駙时，率四十人溯上都而上，遇明哨卒，斩杀四人，生擒一人，获马十一，又率四十人於忻口设伏，遇敌兵二百余人，击败之，获马五十一、纛三，生擒六人。出边之日，於平虏卫设伏，斩杀二人、获马二。因擢牛录章京为三等甲喇章京，准再袭二次。

乌巴海初征察哈尔时，往追我国逃人，杀察哈尔五人，获以十九。往征旅顺口时，以善战记录。往取额哲依额駙时，遣彼往录喀尔喀部人。时岳托贝勒、阿什达尔汉舅舅谓之曰：“勿拒毛罕之言，唯听其调遣，遇敌则力战。”後觉毛罕心怀异志，图谋不轨，乌巴海即从问道往追。毛罕潜遣人先至，领敌预先遁去，乌巴海奋力追击，星夜追及之，获驼五十、马四十七，貂皮四百、银百两，并生擒明使四人，俱斩之。复往追喀尔喀部後队之人，一无脱者，悉执以归，获驼三十七、马一百有八。还军时，又往追俄尔绰克，擒其蒙古人二十一名。及其蒙古头目一员，杀之，获妇女五十口、马二十、牛十八，并得兀山马以归。因加前功，擢牛录章京为三等甲喇章京，准再袭二次。

纳穆泰：再次往侦大凌河筑城情形时，获俘一百六十人。克大凌河之役，纳穆泰往锦州、松山之间设伏，获俘一百人。进兵大同之役，四旗兵攻王家庄之城，彼先坠其城，克之。往

取额哲依额駙时，入明边，遇平卢卫出城兵，击败之。因擢三等甲喇章京为三等梅勒章京，准再袭四次。迨病故後，以其子阿哈廉袭三等梅勒章京职，准再袭三次。

鄂罗色臣：後驻守永平。时彼率旗兵，往开平取草。开平明兵出战，叶赫之胡希布败走，彼击败敌兵，故夺胡希布之贾，赐与鄂罗色臣。克大凌河之役，留其守城，城中兵出，图赖进

击，彼亦连战二次。往取额哲依额駙时，入明边，崞山兵出战，彼原居三队，奋勇当先，追敌至横壕，杀四人，获马四以还。因擢三等甲喇章京为二等甲喇章京，再加一次，准袭七次。

诺门哈坦巴图鲁：尔原系白身。克大凌河之役，汗亲征败锦州兵。时诺门、土墨特尔兄弟二人先纛进击，败之，追至步营後，兄中矢仆、携之还。明兵自大凌河城出诺门急赴汗前陷阵擒敌，用钩牵曳一人，其人衣裂得脱。诺门再次陷阵，获披甲蒙古人一名以还。又同布哈率二旗九十人往略锦州，获人畜共三百以还。出边後，於六十里外索寻马匹，时有明军千人追至，击败我军，诺门车骑突入，马中矢仆，布彦，虽纳海至，更好马再行进击时，诺门率十人倡先击杀，败之。乃敌兵复至，率众军迎战时，彼仍介先击敌，败之，获马五十。俘获人畜，未有丢弃，尽携之还。因授为三等甲喇章京，准再袭四次。

阿尔津：後片取额哲依额駙时，遣彼往搜寻喀尔喀部人，岳托贝勒、阿什达尔汉舅舅谓之曰：“勿拒毛罕之言，唯监视其动静而行。遇敌则力战。”後觉毛罕心怀异志，图谋不轨，阿尔津即问道往进。毛罕潜遣人先至，领敌预先遁去，阿尔津奋力进击，星夜追及之，获驼五十、马四十七、貂皮四百、银百两，并生擒明使四人。俱斩之。复往追喀尔喀部後队之人一无脱者，悉执以归，获驼三十七、马一百有八。还军时，又往追俄尔绰克，擒蒙古人二十一名，及其蒙古头目一员，杀之，获妇女五十口、马二十、牛十八，并得兀山之马以归。因擢二等甲喇章京为一等甲喇章京，再加世袭一次，准袭五次。

哈宁阿：後征大同之时，两黄旗兵攻取小西城，时哈宁阿光竖本甲喇云梯，并第二登城。又率二十人出略，遇明兵三百人，击败之，获马五。往取额哲依额駙时，入明边，出边之日，

同图尔格依击败明兵。明兵填拥城壕，斩杀甚众。因擢三等甲喇章京为一等甲喇章京，再加世袭一次，准袭七次。

布彦：後攻取东揆之役，为岳托贝勒向导，遇敌接战，身先进击。片克希克腾之役，战索诺木诺木齐时，身先进击。同布哈往略锦州，获俘回师，出边之後，明军约於进至，遂同诺

门哈坦巴图鲁击败之。因擢牛录章京为三等甲喇章京，再加世袭二次，准袭八次。

鄂硕：後往略前屯卫时，追明哨卒，杀一人，获马一。片大同後，驻守养息牧地方，率十人往捉生，杀一人，生擒一人以归。往取额哲依额駙时，往朔洲设

伏，杀四人，获马四。往崞山追明哨卒、杀二人，获马二。同苏达喇率兵六十设伏，斩杀一人，执六人还。又往侦探，沿墙驰掠，俘十人，获牛马共二十五。出边之日，遇图尔格依所击败明兵，拥於城下，鄂硕步战杀敌。因擢三等甲喇章京为二等甲喇章京，再加世袭一次，准袭二次。

安达里：尔原系白身，往铁岭打粮时，有人来报瞭见蒙古人，遂同叶臣往战其蒙古人，身先冲入。前往牛庄戍守时，追蒙古逃人，於岳托贝勒、萨哈廉贝勒及纳穆泰前徒步冲入，

斩逃人。攻取永平城时，因与二十四人同时登城，赏蟒缎一、缎十九、佛头青布二百、马十、牛十、驼一。自永平还时，奉命同图鲁什、硕翁科罗巴图鲁前往建昌侦探，夜遇敌兵交战时，

赫耶讷牛录属下人坤图马中矢仆。安达里救之出。攻崞山城时，彼率本甲喇战之，甲喇之人第二登城。往取额哲依额驸时，入明边，率四十人赴忻口设伏，遇明兵二百馀，击败之，获马五十一，纛三，生擒六人。仍在此次出明边之日，遇图尔格依所击败敌兵，右翼兵未追，安达里追敌，填拥於城壕，斩杀之。因授为牛录章京，准再袭二次。

巴赖山津：尔原系白身，前征察哈尔时，曾充向导。从征大同之时，於入边之前，同拜章图、巴都里为向导，获寨桑四员，仍充向导往取额哲依额驸时，复为向导，以此授为牛录

章京，阵亡准袭，病歿不准袭。

萨苏喀：尔原系白身，攻取广宁之役，遇沙岭军，身先进击。又於被围之地，胡尔呼里牛录属下人杜干堕马，有二敌人至，将砍杜干、萨苏喀，即斩其一人仆地，又纵马冲仆一人，

救杜干出。征北京时，前往哨探，获披甲人一名。大凌河之役，遇出城明兵，即率本甲喇护军追击，追至壕边，获马一。城中兵复出，又率本甲喇护军同喀喇库济冲入，击败之。萨璧干自敌阵中取巴孙尸还时，萨苏喀发矢射敌，护之出。往略前屯卫时，与劳萨硕翁科罗巴图鲁击败宁远兵，获马二十二。征大同时，遣彼率三十人往左卫城侦探，遇敌骑三百，离城十里外立营，击败之，追杀至城边，获马二十，生擒一人而还。往取额哲依额驸时，出边之日，遇图尔格依所击败敌兵，右翼军未追。时萨苏喀引军追，使致填拥於壕，斩敌甚多。以此授为半个牛录章京，准袭一次。

伊尔德依：尔原系白身，未克锦州时，身先杨古利额驸进击冲宁远兵。征北京时，复身先杨古利额驸冲杀北京城北兵。遇苏州步兵，又先於杨古利额驸冲入敌阵。出边还时，遇木

城敌兵，倡先击敌，斩杀一人，生擒一人。克大凌河之役，同塔木布进击明出

城兵，射杀一人，斩杀一人。败张道台兵时，遇敌执弓者一人，由御前突入斩之。秋往略前屯卫时，遣彼

同刘哈率十五人往追明哨卒，适遇明军，其中有三人追杀噶斯哈，伊尔德依冲入，击退其三人，杀其一人，救噶斯哈出。以此为牛录章京，准再袭二次。

博尔惠：尔原系白身，征东揆时，奋勇杀敌。征北京时，败明赵总兵官兵时，斩胡副将。未刻锦州时，随汗往宁远，遇敌前队，斩杀七人。及征大同，入边之日，遣彼同星讷率每牛

录甲兵一名前往，遇龙门城敌兵三千迎战，身先击败之。往取额哲依额駙时，入明边纵掠。收我军还时博尔惠殿後，遇右卫城兵二百三十人邀击我军，遂率二十人击败之，斩十人，获马三，生擒一人还。又遇萨比干牛录下拨硕库格巴库为明人追迫，救之出。以此授为牛录章京准再袭二次。

绰通：尔原系白身，征古特依塔布囊时，见敌十人突围，追之，斩一人。率步兵八人潜往锦州，生擒明哨率二人还。潜往锦州时，绰通为向导。克大凌河之役，绰通冲入明击城军，

取额得里尸出。又夜守大凌河北之于子章台，斩十人，获驼一、马十六。初征察哈尔时，前行捉生，斩哨卒一人。征大同之後，与劳萨硕翁科罗巴图鲁同往捉生，入台内，斩一人。又与席特库、尼堪、巴图鲁往敖汉城蹊踪，遇明兵百人，身先进击，败之。以此授为牛录章京，准再袭二次。

阿济拜：尔原系白身，克抚顺时，遇广宁援兵，身先阿巴泰贝勒持枪进击。征界藩兵时，复身先贝勒持枪进击。克广宁时，率先冲入沙岭军。征北京时，追通州哨卒斩五人，获马四。

又遇袁都堂兵，身先鄂罗色臣进击。同布哈率二旗九十人往略锦州，出边後，遇明兵千人，同诺门哈坦巴图鲁击败之，获马五十，前所获人畜三百，尽携之归。以此授为牛录章京，准再袭二次。

第四册 崇德元年二月

十三日，遣前锋将领硕翁科罗巴图鲁、乌拜、苏达喇、鄂莫克图、布彦、鄂硕、努山、席特库等，率每旗侍卫二名、每牛录前锋兵一名，赍书往大明国境松棚路、潘家口、董家口、

喜峰口等四边门。书曰：“金国汗奉书於大明国皇帝。兴此大兵，本非我所愿。尔等助边外叶赫，以我为敌，此大兵实尔乐举也！夫叶赫乃我之一部也，於尔何涉？虽然我见黎庶涂炭常以和睦为心，唯期共享太平。故至书遣使，不啻数次。不知在下臣工欺罔蒙蔽皇帝而未之达耶，抑皇帝为君而明知生灵之涂炭，人民之死亡，漫不介意，不欲太平耶？我屡次言和，而大明国君臣无一言回

答，是有意召乱，贻祸国民也！凡齐城大小官员，得我此书，倘有隐匿延宕，不奏於大明皇帝者，是为臣而不为君谋，不为民扰，专图一己之私，心存奸慝之人也。”

金国汗致书大明国诸太监：“兴此大兵，本非我所愿也。尔国君臣助边外叶赫以我为敌，此大兵实尔乐举也！夫叶赫乃我之一部也，於尔何涉？虽然，我见黎庶涂炭，常以和睦为

心，唯期共享太平。故致书遣使，不啻数次。不知在下臣工，欺罔蒙蔽皇帝，而未之达耶，抑为君而明知生灵之涂炭，人民之死亡漫不介意，不欲太平耶？我屡次言和，而尔国君臣，无一言回答，是有意召乱，贻祸国民也！尔太监等，尔帝视尔等如耳目，其意欲洞悉真伪，俾有利於国家，不以尔臣工之行止真伪，直陈尔帝，贪得财利，宥罪鬻爵，信任尔等如耳目，岂不失乎？我之此言，特为解万民之怨扰也！我屡作如是言，而尔等不从，是尔等求乱，欲使大战滋蔓，若国家罹祸，则万民唾骂尔等，将不为少也！贪利欺上，止为一身富足，倒置是非，殃及万民矣！如是则天人岂不共忿耶？”金国汗致书大明国诸臣：“兴此大兵，本非我所愿也。尔大明国君助外边叶赫，以我为敌，此大兵实尔乐举也！夫叶赫乃我之一部也。虽然，我见黎庶涂炭，常以和睦为心，唯期共享太平。故致书遣使，不啻数次。尔国君臣明知黎庶之苦，漫不介意，无一言回答。尔大明国黎庶之涂炭，人民之死亡，非我之咎，皆尔国君臣之过也。我欲言和，乃为解民之苦耳！今我在各处用兵，遇有迎击托拒者，杀之，避於山野者俘之，其吝居原地而迎降者，将其地方之物，及房舍家乡，秋毫无犯，今我进兵至此，绝非如前速退也！”

汗与诸贝勒议定，各赐金顶，以示区别。赐超品一等公杨古利额驸及费杨古阿哥嵌东珠金顶、满洲固册额真谭泰，拜音图、达尔汉额驸、阿山、叶臣、叶克舒、伊儿登，蒙古固山额真阿岱、乌赖、恩额图、布彦岱、伊拜、苏纳额驸、达赖、胡希布，步军将领萨木什喀，汉军固山额真石廷柱、马光远、吏部承政图尔格依、色勒、满珠习礼、李延庚、户部承政英古尔岱、马富塔、巴萨哈、吴守进、礼部承政萨比干、满达尔汉、古鲁、金玉和、兵部承政车尔格依、古尔布什额驸、伊荪、金砺，刑部承政索海、郎球、多尔济额驸、高鸿中，孟乔芳，工部承政孟阿图，吴善、囊努克、祝世阴，蒙古衙门阿什达尔汉等嵌玛瑙金顶。

十五日，汗赐自阿钿喀尔喀逃来台吉古鲁思喀布及阿必达台吉各蟒缎无肩披领一、熏貂皮暖帽一、雕花腰带一、夹绿斜皮靴一双、缎五、毛青布五十。其从者五人，各绸缎披领一。

察汉喇嘛、额尔德尼囊苏、艾松古、达岱邦逊率每家十五人，各携貂皮五十张

，人参百解，往大明国边门杀虎口贸易。

宁完我：原系萨哈廉贝勒家奴仆，因通文史，汗擢置文馆，参预机务，授为二等甲喇章京，准袭六次，赐庄田奴仆。征北京时，令宁完我留守永平府，以购博为李伯龙、佟正首告，审实。汗宥其罪。汗知其行止不端，屡加诫谕，竟不能改，後复与大凌河归附甲喇章京刘思宁赌博，为刘思宁家人告发，审实，拟宁完我罪革其职，凡汗所赐诸物，悉数夺回，解任，仍给萨哈廉贝勒为奴。籍刘思宁诸物，发尚阳堡为民。

十九日，遣驻宁古塔之达敏及驻拉法之拜萨哈二人致书曰：“金国汗致书朝鲜国会宁各官，为两国通商事，曾议定准许地方之人相互贸易。遂遣地方之人前往贸易，毋使耽误。”

乌喇特部色楞叶尔登，霍恩托依台吉吝进马二、汗阅毕，俱纳之。赐色楞叶尔登玲珑雕鞍辔一、盔甲一、蟒缎一、缎五、毛青布三十、雕花撒袋一、雕花腰刀一，霍恩托依台吉盔甲一、雕鞍辔一、雕花撒袋一、雕花腰刀一、蟒缎一、缎五、毛青布三十。

二十一日，松阿哩路呼尔哈部为首者二十人来朝贡貂皮，各赐镶领袖缎袍一、毛青布衬衣裤各一、缎帽一、股子皮靴一双、腰带一。其馀七十三人，各毛青布袍一、衬衣裤各一、缎衬帽一、系手帕荷包腰带一、股子皮靴一双。二十二日，和硕贝勒济尔哈朗，娶察哈尔林丹汗之妻苏泰太后，杀马、牛、羊共八十一列筵一百二十，举大宴。是宴也，进驮甲胄马十、雕鞍马十、空马二十、黑狐皮一。汗阅毕，纳鞍马一，赐额哲依额驸雕鞍马二、驮甲胄马二，余悉却之。

是日，汗之在福晋率诸贝勒之福晋，送太后至济尔哈朗贝勒家，大宴毕，还宫，献大福晋鞍马一。纳之。

二十五日，奈曼部洪巴图鲁部下阿邦霍绍齐及四子部落达尔汉卓里克图部下绰浓古英前来报信：言阿赖达尔汉奉汗之命率外藩诸贝勒下诸蒙古往追茂明安部逃人，至阿鲁喀尔喀俱获之。彼等俘获二百三十户，人数四百二十一，马一千七百九十一、驼一百二十。往追该项逃人後，复路遇而获者：喀木尼子之人，三十五家，人一百一十名、马三百有五；席达尔人之五家，人十六名、马三十七。

二十六日，汗出阅昂邦章京石廷柱所管汉军。时骑步兵各列一队，汗四面环视毕，演武场骑兵鸣炮一次，复俱下马，分八队，列旗纛陈军容。步军肃立原地不动。鸣炮二次毕，诸将叩见汗。汗赐茶饮毕，赏众将士银二千四百五十七两。

二十七日，因科尔沁土谢图济浓及格格至希福率每旗侍卫一人迎之。

希福後征东揆时，离科尔沁军，往寻我军。上射图额驸、扎萨克图杜棱劝之曰：“尔仅四人，重围之内。何以通过？倘获罪，我等承领之。”希福曰：“汗命不可违，已身死则死耳，事不可误也。”遂於重围内连行两夜，始得抵我军驻地。是夜，即令率八人往调科尔沁兵。连行四夜，途过敌一屯有二十五家，斩其男丁近三十人。往征北京，击败北京北门外敌兵时，身先众军冲入。克大凌河之役，汗击败锦州兵。时希福偕谭泰、塔木布率先冲入。引军还时，敌蹶我军後，还击两次，败之。以是擢牛录章京为三等甲喇章京，再加世袭二次，准袭六次。

星讷：尔原系白身，初征察哈尔时，率二十人往张家口侦探蒙古居址形势，时遇约五十家，潜守四昼三夜，以待阿济格贝勒至。阿济格贝勒既至，即命彼领兵二百往攻取所见之屯，

尽获其屯，执三人来献贝勒。又攻多尔济塔苏喇海山寨时，星讷率护军先入，击败之，征大同时，入边之日，明参将一员、守备三员。率兵三千出龙门城迎战，时有三百兵先至。星讷偕席特库，博尔惠率每牛录护军二人迎击。敌兵不战而遁，追击时，遇敌大军，击败之，斩守备一员，获马匹甲胄、撒袋以还。以此授为半个牛录章京，准再袭一次。

革正蓝旗下尼堪半个牛录章京职缘由：因其兄察木布亡故後，不以兄弟礼，周济其嫂及伯母，以尽孝义，祭奠三次，每召不至。其嫂及伯母忿极，将其持也之罪告於司法，审之，尼堪曾持刀破伤孟济沦之耳，又以刀背击博尔博依，是以鞭一百，革其职，命尼堪离其伯母所在牛录，仍留衙门。

第五册 崇德元年三月

三月初一日，清明节，汗率诸贝勒大臣，依礼祭太祖英明汗之陵。

初二日，科尔沁部土谢图济浓偕格格至，汗出盛京城，迎於十里外蒲河山，设黄幄，汗御坐。格格遥拜一次，汗答礼。格格复近前跪，汗曲膝答礼，行抱见礼。复与诸贝勒序齿交拜，

行抱见礼。土谢图额驸亦如格格行礼。格格，额驸即於迎见之地杀所携马一、牛二、羊二十四、具宴以献。宴中进雕鞍马二，空马四十八，驼十、貂皮二，貂皮四百。汗阅毕，纳貂皮

二，貂皮四百、雕鞍马二、空马十八，余悉却之。即於迎见之地设大宴宴格格及额驸毕还。

是日，命前锋将领席特库、骑兵将领达哈布及索额图三大臣，率甲兵八十，通远堡二将，甲兵二十，共将领五员领兵一百，蹶踪至江边，以迎赴朝鲜之英古尔岱及马富塔。

初三日，汗召科尔沁部土谢图济浓额驸及格格入宫，杀牛、羊，大宴之。时额

駙及格格獻大福晉貂皮一百、羊二百，其餘四福晉各貂皮五十。諸福晉閱畢，盡納其貂皮，却其羊。

初四日，往征瓦爾喀部瑯羅及阿萬路之吳希塔遣使賚書云：“男丁一百二十、婦女二百一十口、上等婦女七十口，共計人口數四百二十。戶馬二十九、所獲馬二十三、貂皮祆十九、

狐皮祆四、狐皮被一、黃鼠狼皮祆三、灰鼠皮祆三、貂皮祆二、齊肩短馬褂三、猓猓独皮二、猓猓独皮三、狼皮二、狐皮二十二、水獺皮七、貂皮四百十六、灰鼠皮二千五百、貉皮十七。鄂里喀、九濟納、京達禮、董赴四人易得貂皮筒子十二、元狐皮十四、元狐皮褥一、猓猓独皮祆一、貂皮九十七、黃狐皮被一、黃狐皮八。”

有陸雅兒姓之四十戶長蘇提渥、薩齊庫，曾携貂皮四十來盛京標明貢，因尋大而返。後聞兵至，薩齊庫復來貢。乃受所貢貂皮四十携回。

囚於北關地方之北關人脫逃。第四日，往征阿萬路之兵抵科特庫地方。第五日往追，至克勒齊地方，獲老婦一人，少女一人，據稱：重赴、色耀、伯第客、哈里庫四大臣與眾人殺三牛商議、自此有離去者斬，務結夥而行，并擬遣人往瑪爾干老人處探詢，彼若令來。則往瑪爾干老人處，散居各村，彼若不令來，則於噶拉米地方辟地而居等語。於是，我兵追之去。時瑪爾干老人、僧格額駙、佳木庫、伯珠額駙、勒東額等十四大臣率二百六十人送米前來，恰與逃人相遇，遂於噶拉米地方殺牛而食。商議畢携之去。我領兵諸臣議曰：“於克勒齊地方得獲婦女所言及瑪爾干老人遇而携往者，此乃同一踪跡也。我等今若隨之進，則孰為屯人、孰為逃人，胡亂摻雜，實雖辨認。又恐人言我等犯罪。故引軍還。於是遣瑪爾干老人之弟宛都山諭曰：“爾逃人將我男丁三百三十人、七百五十六口，合謀携之去，爾等豈可詭稱遷徙乎？”又諭宛都山曰：“爾往諭佳木庫，瑪爾

干老人來，為何携我逃人去？”因此佳木庫、瑪爾干老人之子共七人，曾來伯爾廓地方。佳木庫答稱：“我等遇而带去都屬實，不否認此事，何須詭稱遷徙？吾等願領罪。於是，又諭曰：“將我男丁三百三十人、七百五十六口，今即執送前來。我等住伯爾廓地方以待。”佳木庫答稱：“待我兩路商議後即執之也。唯爾等坐候於此，將何以為食？請爾等歸去。”又諭之曰：“果爾，則將我逃人於三月間送至寧古塔，”乃還。獲貂皮一百七十四、狐皮十四水獺皮十三、齊肩短馬褂一、猓猓独皮一、貉皮四、灰鼠皮一千四百八十。八伯爾廓易得貂皮十，此被逃人携去。

汗定文館三院之名，分任職掌。國史院：該院職掌記注汗之詔令，收藏御制文字，凡汗起居、用兵、行政事宜，編纂史書，撰擬祭天祝文、升殿宣讀之表文

、祭祀宗庙祭文，编修历代祖宗史书、墓碑铭文，一切机密文移、官员升降文册及诸臣奏章，汇纂史书，撰拟追封诸贝勒册文，六部所办事宜，可入史册者，选择记载，撰拟功臣母妻诰命、印文，凡外国、邻邦来往文书，俱编为史册。秘书院：该院职掌撰拟与外国来往文书，掌录国中一应奏疏及辩冤词状、汗之敕谕、文武官员敕书，遣祭孔夫子庙，撰拟死人祭文。弘文院：该院职掌注释历代行事善恶，为汗进讲，侍讲太子，并教诸亲王，颁行制度。

初八日，前往喜峰口、潘家口赍书前锋将领劳萨硕翁科罗巴图鲁、乌拜等至。彼等於边外遇明哨卒二十五人，得马十、斩二十三人、生擒二人、获马十匹以还。以一人即付石总兵

官，一人付碱厂马总兵官。先是遣硕翁科罗巴图鲁劳萨、甲喇章京乌拜赍书往明边时，汗谕之曰：“与尔等同行兵丁之马匹俱肥壮，唯恐虺隤，致有倒毙。”乃该员等违谕出猎，往时毙马十七匹，还时毙马二匹。至是，兵部参政苏尔迈、喀木齐哈审实、奏闻。汗谕曰：“劳萨、乌拜均坐以应得之罪，其倒毙马匹，著前锋将领等赔补。彼等所俘获马十匹，仍给与之矣。”

是日，松爱原系牛录三等甲喇章京，後因病故，注销其职。布尔海原系牛录章京，後因病故，洋销其职。革杨明兴旗鼓牛录章京任。授刘慈源为旗鼓三等甲喇章京。克希讷下二牛录、昂阿喇下一牛录，此三牛录原系专管牛录至是废止，并入编内牛录。

初十日，阿济格贝勒、阿巴泰贝勒率八固山额真、每甲喇章京一员、每牛录小拨什库一名、甲兵十五人，前往噶海地方筑城。

十一日 革李士英半个牛录章京职缘由：先是，以杨于渭章京管下千总李士英所辖之。额数增加。授李士英为半个牛录章京。後据钟邱毫首称：此民原系我所管辖，後李士英接管其加增丁数，乃我任内所增等语。法司审实至是，鞭李士英一百，革其职。

十二日，谕阿尔津等曰：“我筑城我兵既往，明兵必蹶追之。彼不拘何时仍循其原蹶迹行过之地再蹶迹前来。尔等去後，由多尔济额駙、达雅齐塔布囊、吴纳海及阿尔萨兰指引与尔等同往其地。或遣蒙古向导往。尔等勿忽还，务俟由此遣三旗蒙古护军往换防後，导旨返回也。”遂遣阿尔津率兵一百二十九人前往。

【原档残缺】灰鼠皮袄七、水獭短马褂一狐皮齐肩短马褂三、猗猗猗皮袄三、猗猗猗皮短马褂一、海獭皮一、虎皮二、貉皮袄三、又有人参，以四马馱之。吴什塔等复致书曰：“镶红旗下纽尼库曾率甲兵五十人进绥芬路，俘获男丁七十人，囚於牢中，由纽尼库亲率甲兵二十五人看守囚人，又遣拨什库一员率其馀甲兵二十五人，直趋二

日路程处，行掠秣马。其後囚禁之人突出，致纽尼库自身及甲兵九人被杀。诺依莫洛率甲兵十人，往雅兰路取其兄弟，俘获男丁十二人，未加执缚，致诺依莫洛自身及甲兵六人被杀。”

汗复谕众人曰：“喇嘛等口作讹言，假以供佛持戒为名，潜奸妇女、贪图财利，常悖逆造罪，索取生人财物牲畜，声称使人免罪於幽冥。诞妄莫过於此者！尔喇嘛等造罪在此索取财物牲畜也。至於冥司，谁念尔等索财之情面遂免其罪孽乎？今之喇嘛，当称为妄人，不宜称为喇嘛。蒙古人深信喇嘛之言，糜费财物牲畜，忏悔罪过，欲求冥魂超生福地。愚谬莫过於此者！嗣後，故其蒙古人为死人悬转轮结布幡之事，一律禁止。”

十六日，先是遣席当阿、鄂里喀赍书往潘家口，因边隘坚固，不可前进，遂还。後汗复命硕翁科罗巴图鲁劳萨往边视之，及布彦，席特库察看还报，言边墙有流水处可通行等语。审实，坐欺君罪一、怠惰罪一、怯懦罪一、以此三罪，革席当阿牛录章京职，解巴牙喇甲喇章京任，拟鞭一百，准其以物折赎。鄂里喀解巴牙喇甲喇章京任，拟鞭一百，准具以特折赎。

十七日，革正蓝旗下包衣牛录章京水色能职缘由：其管下之文巴、文岱、方新、李成功及文儿五人联名首称：“水色能未将杜明登、王德二男丁载入档册，隐匿赋税，分放马肉，换取高粱，以小仓石计八仓石，进贝勒之黄豆隐若六斗。黄儿故後，将其妻卖与朱耀功，得银三十两。借文色齐黄豆五仓石，尚未价还者二仓石五金斗。借李成功粮二仓石，尚未价还吴门色娶妻，借王千总银一两、赵千总银三两、张放银一两，均不偿还。借方新银五两，不还。杀猪一口，令我等十五人共食，索银十五两。”法司审实，水色能著鞭八十二、拟贯耳，以银六两折赎，革职，又罚银九两，以赎其罪。

巴彦泰：尔原系白身，著授为包衣牛录章京，阵亡准袭，病歿不准袭。

第六册 崇德元年三月

二十日，兰磐守将喀尔喀玛、庆善及驻守岫岩二将，率兵二百，赴镇江至鹿岛沿海蹑踪，执获割芦苇者十一人，解交户部，发尚间堡九人，赏鲍承先二人。

二十日，赴朝鲜英古尔岱、马富塔、尼堪及内外诸贝勒所遣之人还。彼等所赍书云：“朝鲜国王奉答书於金国汗。正欲遣春使往，适贵使臣先至，愧其。向敝国答书，欲详事情，未免伤烦贵国。今阅来书，深见大度包容之盛意不胜喜悦。又闻贵使臣与我为大臣别有口伸，是语乃敝国不敢面之也。我为首大臣亦已与贵使臣尽言之矣，幸熟虑焉。”

先是，英古尔岱等至朝鲜请见国王，朝鲜国王竟不纳在内诸贝勒及外藩蒙古诸贝勒书，且不令使臣英古尔岱、马富塔、尼堪等见之，违悖常礼，诡令英古尔岱等至彼阁老衙门议事，

又设兵昼夜看守。英古尔岱等甚疑之，乃率诸使者，奋京城内居民马匹，时城内男女大惊。英古尔岱等夺城中马乘之，突门而出。时朝鲜国王遣人赍书谕其边臣固守边疆，英古尔岱等归途中遇之，并夺书还，以书献汗，其书曰：“备边司致书云，使者英古尔岱未携答汗之书而去，此乃背盟之始也。据闻，朴鲁、张立中往来讲说时，英古尔岱以别书之言答覆後，方取答书及春礼等语。书尾云，令所去大臣口说等语，是即别书之言也。英古尔岱言，倘有一言答复，即受之而返，不然，即便罗德宪，李廓前往，亦断不容纳等语。此实轻慢欺凌，任意操纵，甚是可畏也。我等素秉大义，业已决绝，嗣後，不可草率行事。彼等未携春季答书而去，何碍之有。除修整边关外，别无他策。彼既含怒而还，何必遣人礼送？令彼自去，将我断绝情形，使之如之。我国答书尾云：英古尔岱与我为首大臣说有别言，是言非敝国所闻者也，望贵国熟虑焉等语。以此书已令张立中追送於英古尔岱。”又一书曰：“英古尔岱既为春使来此，遗汗之书竟不携去，不知何故。至执政大臣书及西部蒙古书，此二书，先时书刘往来，不曾有此规矩，又与旧约相违。是以受书诸之臣惧而未受。贵使不念邻国和好之道，遂发怒而去。敝国本无丝毫失错之处。故遣使去，以聊表微忱等语。著张立中先持答书往追，将书中之意告英古尔岱知道。如英古尔岱受书携回，则已，若不带去，则将此书交我国使者携去。使者去後，修理地方，提防边界，预为设备，以待其变。此事乃关系国家安危，唯在庙算。今遣来三大臣，部臣均照申年来吊丧时馈赠之例赠之。然奸诈之诸申人，言照使者例取，佛头青布十疋尚不足等语。实属可恶！昔诸申人在诸城取物。故暂给佛头青布一百、腰刀三、水獭皮及绿斜皮各二十，以哄骗之。此实不当给者也。该诸申人，今因见责，不悦而去。其贪如狼，其乱如羊。我国既持大义，所赠此先日有增加，又何惜也。著部臣即照比追送之。上有旨也。”

“左侧奉命官郑致书於观察使。国运不幸，忽遇丁卯年之变，不得已误与言和。十年之间，谿壑之欲虽填，益肆凭陵。此实乃前世未有之耻辱也！含怨忍辱，一举雪耻之念，从未终止。今诸申益加强盛，欲称大号，故意商议，忽然书至，此系我国君臣所不忍见者也，是以不计强弱存亡之形，以正义决断，不受其书，厉责之。诸申使臣，每日在此恐吓，我终不受，遂悻悻不辞遁去。都中男女，虽知兵戈之祸在於旦夕，反以决断为上策。况八道若闻主上之祸出於逼迫，必发怒盟誓，效死以报。即远近责贱理岂有异耶？尔大臣可晓谕各地村民，正直贤人，计谋献策，激励勇士，遇难互相救助，以报国恩。已有旨，令平安遁洪观察使开览。”汗阅其书，知朝鲜国变心，决意断绝，召诸贝勒、大臣共阅商议时，众皆生怒，欲发大兵，必灭朝鲜国。汗曰：“先遣人致书，谕以得失，今朝鲜以诸子大臣为质。若给则已，倘不与，彼

时再议征伐。”是次，英古尔岳遇明皮岛兵要於路，击败斩杀之。以战杀有功，分别赏赉。

第一，大妈妈下拜达尔，击斩三人，身被戮伤，乌喇特部色棱下山金，击斩一人，四指被斩断。此二人各赏缎一、佛头青布十五。第二，达赖德格斩五人，赐段一、佛头青布十。第三，科尔沁部宝图王下穆哈廉，击斩四人，奈曼部达尔汉郡王下戴度齐斩二人，身被创，穆章下拜达尔，斩四人，巴林部满珠习礼恩格森，斩二人，足被创，格龙下朱格得礼，斩四人。此五人各赐佛头青布十。第四，科尔沁部卓里克图亲王下哈尔苏虎，斩三人，蒙夸达尔汉和硕齐不布寨，斩三人，托尔门，斩三人，伊尔扎木下宜尔孙德依，斩三人，土默特部耿格垒托和代，斩三人。此五人各赏佛头青布八。

茂明安下吴巴海达尔汉巴图鲁、吴巴希都喇儿、洪圭噶尔珠、俄布甘卜库倡首逃往阿鲁部。以阿赖达尔汉为首，率外藩蒙古兵往追之。其兵丁数：阿赖达尔汉亲率甲兵七人，佩撒袋

跟役六人，扎鲁特部达尔汉巴图鲁、纳塔盖、内齐下戴青率甲兵五十人，佩撒袋跟役十人，无械跟役二十二人，巴林部满珠习礼下巴特玛阿坟希下莽赖率甲兵五十人，佩撒袋跟役一人无械跟役二十七人；敖汉部班迪额驸下伯齐特依、索诺木下托廓，奈曼部达尔汉郡王下阿邦率甲兵五十一人，佩撒袋跟役十二人，无械跟役十四人，达赖布类图、海色巴图鲁下巴木布海率甲兵五十人，佩撒袋跟役五人，无械跟役三人；四子部落达尔汉卓里克图下齐努瓦、布察率甲兵五十二人，佩撒袋夫役十五人，无械跟役九人，乌喇特部图门下图勒恩、色勒下图格儿，图拜达鲁率甲兵五十一人，佩撒袋跟役十三人，无械跟役八人，翁牛特部杜棱郡王下博廓达噶达尔汉、达尔汉戴青下阿塔噶之甲兵五十人，佩撒袋跟役九人，无械跟役十五人，茂明安部巴特玛下额尔济、诺木齐、昂阿纳、古楞之甲兵五十四人，佩撒袋跟役四十五人，无械跟役一人，共计甲兵四百一十五人、佩撒

袋跟役一百一十六、无械跟役九十九。往追击逃茂明安，其为首诸贝勒、大臣、招降其部众携还。茂明安人出逃时，由该部边界夺马四百三十六、妇女四十口以去。至是夺回其掠去之畜群。以其半归入俘虏数内，其地给还原主，妇女给还原夫。巴特玛下六十六户，马六百三十七，索诺木下十一户、马三十三，驼三、垂木朱尔下十四户、马四十五、驼四，肯哲格一户、马三，纳马盖七户、马三十三、驼二。以该项牲畜之半归入俘虏数内，人归原主。被杀贝勒下十四户、马三百五十八。共计俘获马九百四十九、驼四十八、妇女三十七口，从中选出进献之妇女六、马三十七、驼十、貂皮一百二十八、猞猁皮四，猞猁皮四、雕鞍三、银酒海一。赏各旗从片大臣；阿赖达尔汉及茂明安下巴特

玛二人，各赏妇女二口、马四。敖汉部伯齐特依托廓，奈曼部阿邦，扎鲁特部纳塔盖、戴青，四子部落刘努瓦、布寨、达赖布彦图、巴木布海，赧林部巴特玛下莽赖，乌喇特部下图勒恩、图格儿下达鲁，翁牛特部博廓达噶达尔汉、阿塔噶等各赏妇女一、马二。又赏齐努瓦妇女一。茂明安下鄂尔济、诺木齐、昂阿纳、古楞等各赏妇女一、马四。又赏鄂尔济妇女一。赏布塔齐妇女一、马一，墨尔根台吉马二、将被杀贝勒下十四户，赏与敖汉部班迪额駙、奈曼部达尔汉郡王、翁牛特部杜棱郡王、达尔汉戴青。扎鲁特部达尔汉巴图鲁、内齐、巴林部满珠习礼、阿玉希等各户一、马二。赏与三、乌喇特户二、马四。赏与四子部达尔汉卓里克图，达赖等户各二、各四【原档残缺】。甲兵四百一十五人，各赏马一。佩撒袋跟役一百一十六人，每二人合给马一。无械跟役九十九人，每三人合给马一。达尔汉卓里克图下诺门、喀木，班迪额駙下萨齐儿、布克图，杜棱郡王下霍尼齐，茂明安下鄂尔济、乌库垒、苏克特依等，以杀人各卖妇女一。班迪额駙下浑金，索诺木下喇布克、马尼，阿赖达尔汉下恩克森，茂明安下阿尔毕特胡、垂木珠尔等。以杀人各赏马一。扎鲁特部戴青、博栋二人，以如降逃人携还功，各赏马一。达尔汉卓里克图下布彦泰，杜棱郡王下杨古尔等因中枪伤，各赏马二。杜棱郡王下鄂诺依，因杀人受伤，赏马二。该郡王下奇塔特、达尔汉卓里克图下布颜图、满珠习礼下门都黑等，因受伤各赏马一。内齐下一人，满珠习礼下一人，受伤身故，各追赏驼一、马二。乌喇特部图门下翁阿岱，茂明安下肯哲格等二人，因充向导，各赏马二。其馀三十六驼，抵补因疲羸而丢弃之驼数，给阿赖达尔汉驼二，阿玉希莽赖驼二，达尔汉卓里克图下齐努瓦驼十二，达赖巴彦图驼五，色棱下达鲁驼二、杜棱郡王下博廓达噶达尔汉驼五，达尔汉戴青下阿塔噶驼三，索诺木下托廓驼二，奈曼部达尔汉郡王下阿邦驼三，茂明安下巴特玛驼二，其计驼三十八。倒毙马驼者：阿赖达尔汉马三，齐努瓦马十一、驼三十四，布彦图马九、驼二十六，巴特玛马九、驼六，莽赖马六、驼十一，阿邦马七、驼十五，伯齐忒及托廓马十二、驼十五，纳塔盖马七、驼十三、戴青马六、驼七，博廓达噶达尔汉马十、驼十八，阿塔噶马七、驼十五，图勒恩马三、驼六，图格儿马四、驼五，达鲁马六、驼十二，茂明安下巴特玛马十四、驼十二，均以其馀马驼补偿之。与茂明安逃人一同携还喀木济干部哲格雷下男丁三十一、共计九十八人口。若以被杀者之畜群收为已有，则夺巴特玛所得人户，并依法治罪。若被杀者之妇女说谎为口实取而与之，则其布塔齐、巴雅尔图、阿尔毕特胡等三人，各罚以九九之数。由进献之马、驼内，恩赏从征大臣：赏阿赖达尔汉马二、驼二，猗猗皮二、雕鞍一、银酒海一，敖汉部伯齐特依、托廓，奈曼部阿邦

等，各赏马一、三人合给驼一。扎鲁特部纳塔盖、戴青二人合给马三、驼一。

巴林部巴特玛、莽赖二人合给马三

驼一，四子部齐努瓦马二、驼一，布塞马一，达赖布颜图马二、驼一，海色巴图鲁、巴木布海马一。乌喇特部图勒恩、达鲁、图格儿各马一，三人合给驼一。翁牛特部博廓达噶达尔汉马一、驼一，阿哉噶马二。厄鲁特部翁阿岱、茂明安部肯哲格二向导各马一。将此俘虏，三月二十日，由阿什达尔汉舅舅，达雅齐塔布囊二大臣往西拉木伦之乌兰布尔噶苏地方分给之。

二十一日，赐自黑龙江来贡貂皮大臣费杨古蟒缎无肩朝衣、缎衬衣、裤、帽、靴、腰带、缎一、缎女裙一、佛头青布十、烟十五刀、零星财帛一皮箱。赐二等卓嫩、吴墨特依缎袍、

衬衣、裤、帽、靴、腰带、缎各一、缎女裙各佛头青布各十、烟各十刀。三等六人，赐佛头青布袍、衬衣、裤、腰带、帽、靴各一套，缎各一，佛头青布各十、烟各五刀。跟役二人，赐佛头青布袍各一。

第十二函 太宗皇帝崇德元年四月至五月

第七册 崇德元年四月

外藩蒙古十六部四十九贝勒以定汗尊号来朝。初二日，汗至大衙门升坐。各部诸贝勒、众台吉等以所携马二百三十三、驼二十七、蟒缎八、缎四、琥珀素珠一、绿壶二、貂皮百张貂皮一、白狐皮一，陈列进献，遥拜一次毕，孔果尔老人自跪处起立，进前，时汗离座，迎面而跪，行抱见礼。次为首贝勒自跪处起立，近前，叩拜一次，抱汗膝见毕，以筵宴礼，其所携酒、肉献汗。朝见时蒙古诸贝勒所进马、驼、貂皮、蟒缎及缎等物，汗阅毕，纳宾图貂皮六十，达尔汉洪巴图鲁马三，卓里克图黄台吉马三，蒙夸马二，多尔济伊尔登马二，布木巴马一，扎木巴拉马二，达尔汉卓里克图马二，桑阿尔寨马一，图门马一，阿玉希马三，巴雅尔图戴青马一，古鲁斯喜布蟒缎四、缎一，沙木巴蟒缎三，缎三，庚格儿琥珀素珠一、绿壶二，色本达尔汉巴图鲁貂皮三十。札萨克图杜棱之三马，亦纳之，余悉却之。

朝鲜国王遣参议罗德宪、参判李廓来朝献春礼。来使所献财帛、豹皮、虎皮、水獭皮等物陈列於衙门前案上，捧国王所奉之书遥跪，内院文官受其书毕，入见，行四叩头礼。来使所赍书曰：“朝鲜国王奉书於金国汗。时值春季，新社益茂，不胜想慕。贵使还时，已尽申微忱。至土产礼物，亦令部臣与贵使商议增定。其余之言，毋庸赘述。邻国之义，虽不视财帛之多寡缘敝国贫匮，物不称情，致被贵国谴责，我不胜惭愧。仅此所增之数，力这不逮，想贵国谅之。祈即收纳。”

朝鲜国王奉答书於金国汗：“前申年之丧蒙贵国特遣使来吊慰，记忆犹新。今

又远致厚礼祭奠。前後盛意，实出寻常，愧荷冈喻。贵使归时，即遣敝使，兼携菲仪往询问起居。区区微悃，想在崇谅矣。前日敝国人等潜越边界捋参，贵国捉捕，未加屠戮，足见贵国敦邻国之义至矣。深谢，深谢。此等违法之人，即杀之亦不足惜也，贵国既已存活，请即解送敝国，一一究问，分别轻重，依法处治，以示边民，庶可惩戴将来。此亦贵国之惠也。贵使来告，故敢言及，惟望深思。”所献春季礼物之数：红棉绸二百，草绿棉绸二百，白棉绸二百，增加二百，白高丽夏布二百，白布四百，增加二百，红布三百，青布三百，蓝布四百，粗白布一千，又粗布五千，增加三千 豹皮五十，水獭皮二百，绿斜皮一百六十，增加四十，大纸五百刀，为大纸增加小纸五百刀，小红一千刀，彩花席五十，花席五十，绘龙席一，苏木二百斤，上等腰刀八，增加十二，小刀八，增加十二，胡椒十斗，栗子十斗，大枣十斗，白果十斗，匣干五十串，螺蛳肉十串，天池茶五十包雀舌茶五十包，潞洲缎十，红缎十五，绿缎十五，紫缎十五，白棉绸三十，白高丽夏布三十，佛头青布三百，白布五十，水獭皮二十，绿斜皮二十，大纸五十刀。

初三日，正白旗赖荪原系牛录章京，因病故後，无人承袭，注销其职。镶蓝旗下王旗鼓隐匿其贝勒下汉人听差搜硕色吴正因为秀才离差，王旗鼓将补缺之丁隐匿役使，将齐参将下一男一女隐匿役使，将李二之妻卖与王银匠，将戴纸匠之妻卖与西乌里额驸下张长山；向汉人听差取银十七两，声言交与本德依，然并未与之，自行吞没，为该牛录下戴夜不收手，王胡子首告，法司审实，革王旗鼓职，催办事务司勒令辞离。以李八为牛录章京，授为旗鼓。

是日，和硕额尔克楚虎尔贝勒、博洛阿哥、尼堪阿哥、洛托阿哥，率每牛录护军一名，出猎祭大庙之鹿麇。

初四日，汗御内殿，召外藩蒙古诸贝勒，设大宴，扮狮身，陈百戏，宴之。

初八日，召驻守边城年满诸臣至盛京城，察其逃人船只曾否捕获，城池军械曾否修整，分别功罪。驻守海州河口伊勒慎、莽奈、丹达里等扑获逃人一百九十二名、船三十只，以彼等称职，赏莽奈，丹达里各马一。驻守兰磐喀尔喀玛、庆善、宁古塔，萨哈廉等捕获逃人一百六十八我，船四只，以彼等称职，各赏马一。驻守盖州雅西塔、扎努、宗萨、格木布禄、董阿密、扈习、察罕、硕塔、齐尔格申、图里、海色等捕获逃人二百六十名，以彼等称职，各赏马一。驻守碱厂张习巴捕获逃人一百三十二名。驻守岫岩嘉木苏甫获逃人一百名，船三只。驻守海州富岱捕获逃人一百四十八名，船八只。驻守牛庄哈尔萨捕获逃人三十九名、船二只。驻守东京哈囊河、乌尔噶纳捕获逃人二百九十名。此五城守臣，不赏不罚。获罪之臣：驻守耀州城英俄讷，曹广弼，驻守兴京扈希塔、对阿、鄂尼拉、王参将，驻守通远堡真珠肯、王可代，驻守鞍山城胡钮、马福

等，一应器械，未加修整，皆有缺失，均囚禁二日，不予饮食。

是日，遣镶句旗、正红旗、镶蓝旗三旗蒙古护军往换阿尔津等。汗乃谕前锋主将硕翁科罗巴图鲁劳萨、苏达拉、席特库、鄂硕及蒙古护军甲喇章京、镶白旗下琛特依希福、正红旗下阿兰泰、布丹、镶蓝旗下布舒库、海赖等曰：“尔等於阿尔津札营之地外，另勘适宜之处扎营，尔等皆熟悉地势。遣尔等往者，特为隐军诱歼来敌也。倘见敌来，其前队兵少，先宜放过，遣相等之兵追击。尔等从军追其在後众敌。若以我全军追敌前队，恐被後敌掩杀。尔等务宜谨慎，又恐马匹为逃人盗去，昼日则牧放，夜则皆拴系之。设兵一百二十五看守。”

是日，满洲、蒙古、汉人内外诸贝勒、文武大臣跪於大清门，上表文请汗受遵号。

自初九日始，汗与诸贝勒、大臣皆斋戒祭天。

初九日，汗於斋戒祭天期内，在院中射矢，都察院满、蒙、汉承政及参政等谏曰：“斋戒之际，恐不宜射矢。”汗曰：“所谏甚是，昔大辽太宗汗，曾於祭天之处射柳木，射矢之事不可忘也。”遂命侍卫等射矢一次。

祭天斋戒之际，刑部承政索海、孟副将、谷副将等，食韭菜，故均坐以应得之罪。

初十日，往征瓦尔喀之两白旗下胡辛泰霍儿敦还。获男丁一百一十五名、妇女一百四十口、幼小五十七口，共人口三百一十二。马二十七、牛三、出众妇女九十八口，貂皮五百六十一、貂皮筒子二十三、貂皮袄六、猓猓皮三、猓猓皮袄一、元狐皮十四、狐皮被一、黄狐皮三十、黄狐皮袄六、被二、貂爪皮筒子二、貂背皮筒子一、貂、猓猓皮袄四、狐爪皮短马褂二、水獭皮八、狼皮二、灰鼠皮二千五百七十、灰鼠皮袄五、黄鼠狼皮九十九皮袄三、貉皮十七、皮袄三、蟒缎朝衣一、礼部诸臣出迎五里外。杀羊二十，宴携户口前来之军士。两白旗甲兵一百八十五人，以每甲兵赏银八两计，其所得人口、皮张折银，共赏银一千五百一十二两。其留守家产，随仁喂马及取粮之甲兵，计一百六十二名，未分给俘获。

是日，索伦路萨哈尔察地方巴尔达齐额驸率十四人来朝，贡貂皮。

是日，和硕额尔克楚虎尔贝勒出猎，获祭天鹿麇以献。

第八册 崇德元年四月

十一日，汗率诸贝勒大臣祭上帝神位毕，汗即大位。是日，一等公杨古利率满、蒙、汉诸臣祭太祖庙，诵读祝文。

是日，圣汗率满、蒙、汉诸贝勒，大臣等拜天行礼。时朝鲜国王使者罗德宪、李廓拒不叩拜。礼毕，圣汗曰：“朝鲜国王使臣罗德宪、李廓无礼之处，难以

枚举。此皆国王有意构怨，

欲我先起衅端，杀彼使臣，然後加我以背弃天盟之名，故令其如此耳。我之素行，断不为似此小事所怒，即两国已成仇敌，兵刃交接混战之际，遣使来，亦无杀戮使者之理。杀之非人

君之义也。”

十二日，宽温仁圣汗率诸大臣祭太祖、太后宗庙。

十三日，圣汗以即大位礼，集内外诸贝勒大臣於大政殿大宴庆贺，宣读诏书，教诲人民，颁赦诏，免犯人罪。

十五日，文员仿效明制，题写新筑城门名曰杨威门、昭德门、永安门、兴化门、定远门，进呈御览。汗曰：“题写此等矜夸僭越之字，素与我意不合，兴之，杨之、定之、皆在於天，

不在人之骑矜僭越也。此等字样，俱著停用，唯以字义相当者书之。”遂改书其名曰巩固门，靖远门、镇西门。

往征瓦尔喀部之吴什塔等遣人奏言：“八旗俘获男丁一千一百六十名，出从妇女一百四十口，共计人口二千八百，马二百三十七、牛一百八十、貂皮九百三十二、猡猡皮十四、元狐皮一、狐皮三十三、水獭皮七十九、狼皮二、灰鼠皮四千有十、貉皮五十七、黄鼠狼皮一百四十六、貂皮筒子三十一、灰鼠皮、貂皮内接黄鼠狼皮筒子二十九、狐皮袄五、狐皮被黄鼠狼皮袄八。”

十五日，往征瓦尔喀部之两红旗下多济里、胡西率兵还。彼等俘获男丁三百七十五名、妇女二百六十二口、幼小一百八十五，共计人口七百九十五、马十、牛十七，呈进出众妇女三

十三口、男童三、女童二、貂皮一百有六、貂皮袍一、猡猡皮三、猡猡皮袍一、狐皮二、水獭皮十九、海獭皮二、又五鬼、貂皮、灰鼠皮、黄鼠狼皮拼缝皮袍十、黄鼠狼皮袍三、灰

鼠皮袍三、灰鼠皮一百四十、黄鼠狼皮四十二、虎仔皮三、貉皮袄一、貉皮四十二。户部诸大臣迎於五里外，杀羊四十，宴之。两红旗甲兵二百五十六人，以每甲兵赏银八两计，其所得

人户、皮张折银，共赏银二千四十八两。在旗甲兵二十一人、与聂纽克一同被杀之甲兵十、逃走甲兵十四、与诺依莫洛一同被杀甲兵七，共五十二甲兵，均未分给俘获。

是日，汗以受尊号礼成，命出库银，按品级赏给满、蒙、汉诸臣。

是日，朝鲜国王使臣罗德宪、李廓归国。赠其王：黑貂皮十、又黑貂皮四十以代人参四十斤、满洲貂皮一百。赐二使臣各彩绘鞍马一、人参五斤、貂皮十五。随侍及通事二十五人，

各赏貂皮四、银八两。庶人二百五十九，各赏银二两。俾罗德宪、李廓赉书云：“大清国汗致书朝鲜国王。所赠春季礼物，悉受。今遗方物，以为还礼，望受之。”

“大清国汗致书朝鲜国王。遣使吊死问丧，乃兄弟相好之情，非国报以财物也。薄具菲仪，遣人致祭，聊以展忱，何必赠若许礼物？受之非宜，即令附还。多谢！多谢！”

“汗致书朝鲜国王：此次，国中诸贝勒及外藩归附各部诸贝勒致书尔国，尔以向无比例为辞，竟置不览。我大臣出使尔国，遽变接待成礼，我国佩刀，向不令离身，今遣大臣往吊尔妻丧，彼所佩腰刀，俱令解之，是何意也？又令我大臣至尔阁老衙门议事，我大臣等向有赴尔阁老衙门议事之例耶？此实有意启衅端也。诸贝勒使臣所赏之书，虽出诸贝勒之意，亦禀报於我，奉我之命而行者，若诸贝勒向无致书之例，置之不览，则诸贝勒等往征尔国，尔遁岛中，不曾书使往来，对天盟誓，结为兄弟乎，岂我亲往监誓，结为兄弟耶？尔有意构乱，故

不留览诸贝勒之书也！今尔虽巧辩，天自有明鉴也！天岂可欺乎？初我两国并无怨隙，尔国无故助明，先起战端，发兵来侵，欲谋害我等，乃天以我为是，尔国兵将悉为我擒，我念和好，

未加屠戮，仍以额礼优养之。尔兵若胜，能如此优养我之人乎？虽然，我亦默然未语也。至我征明时，蒙天垂佑，以辽东地方畀我，然尔等容留明人於尔地，助给粮饷，引诱我民助明侮我，故我怒而兴兵，征尔之由，盖以此也。岂似尔国无故兴兵耶？出征诸贝勒盟好毕还军时，尔遣一同姓之人，诡称胞弟，岂非虚耶？我诸贝勒还时，掳掠尔民，我闻而斥之，所谓我国之非理者，仅此一端。是以，凡我方所获之人，有逃去者，我令从容求索，後又免追求，亦此故也。我念和好，先将阵获之官员等，悉归於尔，尔反诛之，其所遣随从汉人，悉行执之，即付大明。此等之人，非尔力战所得者也！尔为何将我所遣之人付之与我为敌之大明耶？初尔曾言，我两国既结为兄弟，我与明人贸易，若得佳货，转售於贵国，亦有裨益等语。然商人有佳缎售於我者，反遭杀戮。兄弟之忠义果如是乎？尔曾约不得容留大明人於陆地等语，尔复食言，留之尔境内，并暗中援助大明，又命禁止我国大臣坐椅，屡纵尔民侵扰我地。我所属东瓦尔喀路人，有进尔国者，曾令归还，尔竟不与。因尔等不知过愆，故始令增纳岁礼，吾初我岂不知取财物乎？我常以礼待尔，尔反轻视我，增取之由，盖以此也！尔见我国之人逃往明国，尔等见之，要而取之，送交明国，明国之人，投归於我，则进击之，尔等所行，果合义理乎？昔孔元帅、耿总兵官叛明来降时，尔等助明，向来归者战，及我往迎诸贝勒至彼尔明识之而复与交战，是

争战之端，又尔先启矣。我严敢我民，尔国地方，秋毫无犯，尔纵尔民，於我境内渔猎采参，是亡乱之端，复启

於尔矣。今又听信文人之言，背弃盟誓於天地之大礼，实失策也。文人若果忠诚，则当和睦相处之际，无端起兵伐我之时，尔等何不谴责耶？凡文人能明析是非，应时权变，俾国民安

享太平者，此乃贤者为民，忠心效力於君上之道也。倘不相度时势，无为国为民，经纶权变之才，徒以虚言饰伪，若胶柱而鼓瑟，仅拘守篇章，不知军民疾苦，实乃上辜君主，下负军民之奸十人也。古云：君之待臣怪礼，臣之事君以力，皆为军民也，军民之仰赖於君臣，犹如父母也，今毁弃十年和睦之道，此岂君臣扰军民之意耶？尔文人若败两国和睦之道，致兴大战，则尔文人搦管在前攻战乎？抑勒令诸军战耶？倘军民罹祸，文人岂能操书中之言以相救乎？王宜深思之。兄弟之谊，诚可惜也！昔魏武侯，浮西河而下，顾而谓吴起曰

：‘美哉乎山河之固，此魏国之宝也！’吴起对曰：‘在德不在险。昔三苗氏左洞庭，右彭蠡，德义不修，禹灭之。夏桀之居，左河济，右泰华，伊关在其南，羊肠在其北，修政不仁，汤放之。商纣之国，右太行，常山在其北，大河经其南，修政不德，武王杀之，由此观之，在德不在险。若君不修德，舟中之人尽为敌国也。’王若效

彼，不行德义，恃海岛之险，听书生之言，败兄弟和好，设两国构兵，祸及国家，仓皇流离争相逃遁，王之臣民将与王为敌也！王当此危急之际，纵欲杀怂恿之文人，以求太平，恐悔之无及也。蒙古察哈尔汗，仁德不修，听信大臣之言，与我构兵，我发兵征之，被迫逃遁。时其谗臣，反尽夺察哈尔汗之妻子，牲畜诸物叛彼来投我。今王之文臣劝王毁弃盟天修好之道，一旦国家罹祸，彼劝王之臣及军民等，岂皆从王乎？其势必各相抢夺，即为仇敌也！尔朝鲜国以明为天子、父王，视他人之人为隶人，岂大明国朱家之人自古为帝王乎？古云：‘天下者，非一人之天下，乃天下人之天下也。’此言诚是。虽素为贪贱，若有大德，其人可为天子；向为帝王者若无德，可为小人。是故，古之大辽乃东北夷，而为天子鑫乃东夷，而有大辽之天下，招安宋国大元乃北方蒙古，而有金之天下。大明洪武乃皇觉寺僧，而有大元之天下，尔朝鲜国世向彼国朝贺贡方物。以此推之

据天下者，惟有德之故，非世为君长之故也。凡国岂有常强常弱之理乎？尔以明为皇父，搆怨於我，取明人之祸为己祸，果能胜之乎？尔既欲先启衅端，我复何待？尔所恃者，不过船

与岛耳。船非人造之乎？船行水上，亦非人荡桨而行乎？船能自生能自行乎？尔等以岛中可居而往居之，岂尔等可至之地，他人独不能至乎？倘尔国八道

之民皆往海岛，其田岂足耕乎？

坐拿太平之时，愿起衅端，倘若国人散离，各投他国，恐祸患及身也。我两国结为兄弟，十年以来，我之心内，丝毫无存与尔搆怨之意，今王听书生之言，败和好之道，以起兵端，我若兴兵，则降者抚养之，拒者杀之，无知之民避於山野，国破人亡，此非我乐为杀之害之，王实自杀之害之也。此亦天人所明鉴者。我屡观王之使者每来进见之礼，且听所陈之言，更改规矩，渐归异样。我使臣还时，亦言我使臣每往尔国，王之诸臣变更成例，言语矜夸，渐致更新，至於见王，无违成例等语。若此者或王固知之而故纵尔诸臣变更盟约以慢我，亦未可知，抑或大臣等设心沮坏和好，亦未可知。王此所遣使臣李廓、罗德宪，其无礼之处，更难悉数，此皆王心存恶念，欲以搆怨之名，推之於我，有意寻隙，令我先进衅端，杀尔使者，然後将毁弃盟纳之恶，归咎於我耳。我之所行，从不为此等琐事。两国虽成仇敌，兵刃相接，乱砍混战，其间即遣使往来，岂有杀来使之理？若是则不义也。亮兵交战，可知强弱胜负，即杀一二使者，可谓之强者乎？反示人以量之浅也。”

朝鲜国春季来使罗德宪、李廓详告金国驻守通远堡大臣曰：“我等奉主命出使。贵国猝生异心，以势逼迫。但自有不能自断，一切羞辱，业已受尽，受尽耻辱。此等情形，古今所未有者也。今幸得抵我界，愿受国法而死，更复何言？我等临行时，英古尔岱、马富塔二臣付以国书，封之甚固。时我等悉该书中更改成规，遂请开阅，当即修改。二臣拒之，驮书於马，农我等出城。抵十里河後，我等启视，凶此书封面称呼押印，与前不同。书中称我国尔国，复加斥责，无兄弟相敬之礼，视如奴仆。我国大臣尚不忍观之，倘携此书归国呈阅，是自辱君父也。虽斩万万次，亦不足以伸国法也。故我等至尔城後，将此书以纸一百刀、绿斜皮二十张包之，藏於鱼米驮内，佯称为病，留於借宿之家。该家之人尽如之。望贵城大臣开驮取是书，转达於汗，俾贵国明知我等不辱我国也。贵国既以无礼之书强令遣地，我等亦其异於规矩者，留之而来。请贵大臣思之。”

第九册 崇德元年四月

十六日，恩格德尔额驸病故。恩格德尔额驸原系北方喀尔喀蒙古巴岳特部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子，英明汗时，越敌国辟路初来朝，汗嘉许之，以弟达尔汉巴图鲁贝勒之女孙岱格格妻之，授为总兵官，赐城一，并赏民、诸申、奴仆、庄子、金、银、闪缎、蟒缎，其应需物件，具备焉。更加优宠，与诸贝勒并列。是日，遣固山额真拜章图、谭泰、叶克舒叶臣、伊尔登、阿山、达尔汉额驸、费杨古阿哥等往察噶海地方所筑城，并令筑台，又阅驻军器械，如有劣者，将换给之。

是日，以宽温仁圣汗受尊号礼成，外藩蒙古左翼科尔沁土谢图济浓，宾图、卓里克图黄台吉、扎萨克图杜棱倡首，率诸贝勒进盛宴於大政殿。诸贝勒以筵宴礼进马五十九、驼二、貂皮袄一。圣汗阅毕，悉却之。

十八日，尼堪阿哥、博洛阿哥、马占阿哥、洛托阿哥、汤古岱阿哥、护军甲喇章京索犯豁，沃博依、杜木拜、喀尔胡吉、洪果、博尔惠、巴都里、喀拉等率每牛录护军一、赴阿喇赖地方驻守。以护畜群外侧。

是日，以宽温仁圣汗受尊号礼成，外藩蒙古右翼贝勒阿鲁部济浓、达赖楚呼尔，奈曼部洪巴图鲁，扎鲁特部内齐，巴林部阿玉希、土默特部古鲁思辖布、耿格儿倡首，率诸贝勒进

盛宴於大政殿。诸贝勒以筵宴礼进马五十七、驼五，汗阅毕，不纳悉却之。

十九日，炼金地方金千总下孙登云、刘维文二人自皮岛来，并获奸细一名以献，故赏银三十两，其奸细讯毕杀之。

是日，有弋人获铜嘴雀，盛三笼来献。圣汗阅毕，曰：“此雀有好章，闻之诚可悦耳。然玩物丧志。都察院诸臣知而责之，此事与义不合。”谕毕却之。

是日，阿塞牛录下莽加首称：“不使南楚、奥色、妙色等六甲兵之马，专使我马七次。”法司审实，责莽加曰：“尔何偏私专使莽加之马七次。”是以鞭五十，革甲喇章京职，罢管牛录。

是日，阿尔津等赴噶海筑城地方哨探，遇四人，杀三人，擒一人送来，讯毕杀之。

是日，圣汗召左翼外藩蒙古科尔沁部诸贝勒至清宁宫，大宴之。

二十日，阿什达尔汉舅舅进金箔一千张，毕礼克图朗苏进金二钱八分。

二十一日，圣汗召右翼外藩蒙古巴林、札鲁特、敖汉、奈曼、阿鲁、喀喇沁、土默特等部诸贝勒至清宁宫，大宴之。

二十二日，往土默特贸易之鄂木布楚虎尔还。

二十三日，奉宽温仁圣汗之颁谕，分叙诸兄弟子侄功，册封大贝勒为和硕礼兄亲王，济尔哈朗贝勒为和硕郑亲王，墨乐根戴青贝勒为和硕睿亲王，额尔克楚虎尔贝勒为和硕豫亲王，

豪格贝勒为和硕肃亲王，岳托贝勒为和硕成亲王，阿济格台吉为多罗武英郡王，杜度贝勒为多罗安平贝勒，阿巴泰台吉为多罗饶余贝勒。均於大清门依齿序行叩贺礼。诸王之福晋等亦於各府第向王叩贺。又照诸王、贝勒之品级，各赐银两有差。分叙外藩蒙古诸贝勒功，封巴达里为和硕土谢图亲王，乌克善为和硕卓里克图亲王，固伦额駙额哲依为和硕亲王，布塔齐为多罗扎萨克图郡王，满珠习礼为多罗巴图鲁郡王，奈曼部洪巴图鲁为多罗达尔汉郡王，孙杜棱为多罗

杜棱郡王，固伦额駙班迪为多罗郡王，孔果尔为宾图王，东为多罗达尔汉戴青，鄂木布为多罗达尔汉卓里克图，古鲁思辖布为多罗杜棱，沙木巴为多罗达尔汉，耿格尔为侍卫多罗贝勒昭渚王，贝勒品级，厚赏雕鞍辔、盔甲、金银器皿、闪缎、蟒缎有差。

是日，宽温仁圣汗以即大位礼，赐外藩蒙古诸贝勒。赐土谢图亲王、卓里克图亲王各倭缎一、蟒缎一、缎八、佛头青布三十、有脚银酒海一、盔甲亮袖一、雕鞍辔一、水獭皮四、绿斜皮四，杜棱郡王、达尔汉郡王、扎萨克图郡王、巴图鲁郡王等四人各蟒缎一、倭缎一、缎六、佛头青布三十、银茶桶一、水獭皮三、绿斜皮三、雕鞍辔一、盔甲一，扎萨克之达尔汉卓里克图缎五、佛头青布二十、银酒海一、倭缎一、水獭皮二、绿斜皮二、并盔甲、雕鞍辔，扎萨克之达尔汉戴青缎四。佛头青布二十，倭缎一、银酒海一、水獭皮二、绿斜皮二，并明叶盔甲、镀金亮袖，扎鲁特部马尼青巴图鲁、科尔沁部拜斯噶儿，科尔沁部蒙夸三人各银酒海一、缎五、佛头青布十、水獭皮二、绿斜皮二，巴林部阿玉希、满珠习礼，四子部伊尔扎木，杜尔伯特部嘎尔玛，扎鲁特部内齐、哈巴盖，阿鲁部达赖，翁牛特部萨杨，乌喇特部色棱、喀喇车里克、嘎尔玛，科尔沁部拉玛斯希、穆寨、大桑阿尔寨、穆章等十四人各倭缎一、缎四、佛头青布十、水獭皮二、绿斜皮二，乌喇特部图门、杜巴，郭尔罗斯部古木，布木巴，杜尔伯特部色棱、车根古木，科尔沁部孔果尔老人等七人各缎四、佛头青布十、水獭皮二、绿斜皮二，扎萨克之杜棱银百两，扎萨克之侍卫诺颜银五十两，扎萨克部之达尔汉银五十两。

是日，宽温仁圣汗以内库财帛诸物赏外藩蒙古诸贝勒。赏索诺木台吉蟒缎一、倭缎一、缎四、佛头青布及布三十、绿斜皮一，开赖缎缎三、佛头青布十、鞋带一，达尔汉卓里克图蟒缎一、缎七、佛头青布及布三十、镀金银鞋带一、雕鞍一、雕花撒袋一、明叶甲一，巴雅尔图蟒缎一、缎三、佛头青布十、暗甲一、雕鞍一，班第龙绸一、妆缎一、缎六、佛头青布及布三十、暗甲一、雕鞍一、雕花腰带一、兜底撒袋一、缎披领一、绿斜皮二、水獭皮二、杀一百包、银杯一，巴特玛蟒缎一、缎六，佛头青布及布二十、暗甲一、雕鞍一、兜底撒袋雕花腰带一、弓一，蒙夸蟒缎一、缎六、佛头青布及布二十、暗甲一、雕鞍一、雕花撒袋一、腰带一，嘎布楚喇嘛缎一、各色布十、雕鞍一、茶一百包，色本达尔汉巴图鲁龙绸一、缎一、毛青布二十，吴巴喇缎一、毛青布八，小妈妈蟒缎二、缎十、毛青布二十、巴图鲁郡王蟒缎二、倭缎一、缎六、披领一、佛头青布

及布二十、镀金腰刀一，喀喇沁部古鲁思辖布之母银百两，薰水獭皮二、貂皮四，其使者银五两，跟役银二两，顾鲁古银五十两、雕花撒袋一、弓一，章济

轮蟒缎一、花倭缎一、缎八毛青布四十、带鞞雕鞍一、暗甲一、兜底撒袋一、雕花腰刀一，东戴青蟒缎一、大缎六、佛头青布及布二十、骨腰带一、雕花撒袋一、马鞍一、暗甲一，阿玉希蟒缎一、倭缎一、缎八、佛头青布及布四十、茶桶一、雕鞍一、暗甲一、雕花撒袋一、鞋带一，扎木巴拉龙缎一、缎六、佛头青布及布二十、暗甲一、雕鞍一、撒袋一、腰带一、嘎尔玛蟒缎一、缎二、毛青布十五、

雕花撒袋一，绰克托缎二、毛青布五十、烟十刀、雕花腰带一，古木毛青布十，哈坦达尔汉缎一、佛头青布及布八，托诺蟒缎一，卓里克图亲王蟒缎二、倭缎服一、缎八、缎披领一、

金线钱底袍一、佛头青布及布二十、鞍马一，多尔济蟒缎一，锦缎一、缎四、毛青布三十、绿斜皮二、烟五十刀、海参二包、茶二百包、玲珑雕鞍一、雕花腰带一、撒袋一、暗甲二、雕花腰刀一。圣汗赏多罗扎萨克图郡王蟒缎一、缎八、绫龙绸缎一、蟒缎无扇肩朝衣一、雕花腰刀一、象牙鼓子一、雕鞍一、绸子甲一、毛青布二十、硕罗部小刀一，宾图王蟒缎一、缎八、剪绒一、佛头青布及布二十、明叶盔甲一、镶金盔镶金亮袖暗甲一、镀金鹤瓶一、兽角碗硕罗部鞍一、雕花腰刀一。颁赏已毕，宾

图王扎萨克图郡王至北辰殿，向圣汗行三跪三叩首礼。对汗屈膝答拜三次毕，宴於北辰殿。

二十四日，伊勒慎，後三年考绩时，复於海州河口获船二十七只、逃人一名七名，堪称嘉许，升一等甲喇章京伊勒慎为三等梅勒章京。加世袭二次，准袭八次。

布尔堪病故，以其兄之子谭泰袭二等甲喇章京职，准袭五次。

是日，圣汗召蒙古科尔沁部格格至清宁宫，大宴之。

二十七日，往喀喇沁部贸易之诺木图等还。

是日，往征瓦尔喀部之两蓝旗扎福尼、道兰还。彼等获男丁二百九十五人。妇女二百一十四口、幼小九十口、老人二，共人口六百有一，马二十四、牛五、上好妇女七十三口、女童十一、男童八、貂皮二百有一、貂皮筒子八貂皮及黄鼠狼皮拼缝皮筒子四、猢猻皮九、虎皮四、水獭皮四十八、狼皮二、狐皮四、灰鼠皮筒子三、灰鼠皮五百六十三、黄鼠狼皮筒子二、黄鼠狼皮一百八十七、貉皮六十六、貂尾五十六、塔貂爪皮片十二、塔狐爪皮片一、狗皮八。两蓝旗甲兵二百一十人，以每甲兵赏银八两计，其所获人口、皮张及库中佛头青布一百四十四，又佛头青布二度，共折赏银一千六百八十两。与特木鲁同驻甲兵五十八人樵采甲兵八、遣往喂马之甲兵三人，因病留宁古塔之甲兵七人、纵逃人脱逸之甲兵二人、道兰之幕宾一人，追赶逃人之甲兵十人、被杀之甲兵一人

。同队之甲兵六人，共甲兵八十五人，均免赏。

是日，奉宽温仁圣汗谕旨，分叙汉军都元帅孔有德、总兵官耿仲明、总兵官尚可喜等功，封孔为恭顺王、耿为怀顺王、尚为智顺王。圣汗大宴於崇政展，照品级赏银两有差。

是日，三王属下各官员，亦论功升赏。恭顺王下刘昌苏，原系管船副将，於登州城为明军所困，来降时往录其弟，至期不出，致归降之民多为明兵所获。因叙功时，念及此事，应拟死罪。然来降至江後，先杀报信，遂免其误期之罪，以梅勒章京为三等甲喇章京。

是日，三王下各官员，按品级赏给银两。颁赏时呼恭顺王下刘昌苏，该员不应，文人奏闻圣汗。圣汗谕曰：“将此事告知其主。”三王遂报缚刘昌苏，奏曰：“此乃有意慢上，非寻常疏忽可比、罪当处死。”圣汗谕曰：“三王欲杀之，甚是。然则并非叛逃之罪，又念其随尔等渡海来归功，可免此罪。”遂宥其罪。

将其所得赏银追回入库。

二十八日，外藩诸贝勒皆还。

是日，以圣汗钦定律书，颁行外藩十五城。

第十册 崇德元年五月

五月初一，甲辰日，奉圣汗命议定仪仗：和硕亲王红伞二、纛二、小旗十、立瓜二、骨朵二、吾杖四，多罗郡王红伞一、纛一、小旗八、卧瓜二、吾杖四，多罗贝勒红伞一、纛一、小旗六、骨朵二、红杖二。无论行兵出猎，或出城专行，俱携比仪仗而行。若至汗前，则勿携比仪仗。倘离汗他往，务以此仪仗列於前。亲王、郡王、多罗贝勒，每日早朝，勿列旗、纛，只列伞、棒瓜、吾杖、棍以行，至诸员下马处收之。退朝时，仍由该处列杖而回。因备办仪仗，赏和硕亲王各银百两，多罗郡王各银八十两，多罗贝勒各银六十两，固伦公主，和硕福晋各银八十两、和硕公主、多罗郡王福晋各银六十两，多罗贝勒之妻福晋各银四十两。赏外藩蒙古和硕土谢图亲王、卓里克图亲王各银八十两，巴图鲁郡王、扎萨奉承图郡王、宾图王各银六十两、土谢图亲王之妻和硕公主、巴图鲁郡王之妻和硕公主、卓里克图亲王之妻和硕福晋、大妈妈和硕福晋各银八十两，宾图王之妻多罗福晋、扎萨克图郡王之妻多罗福晋各银六十两。赏汉人三王各银八十两。

是日，遣科尔沁部和硕土谢图亲王、和硕公主还，汗赐元青大蟒缎一、淡白大蟒缎一、元青龙缎一、素蟒缎二、妆缎三、片金三、剪绒一、花纹绿倭缎一、花纹元青倭缎一、美纶倭缎一、蓝倭缎一、大缎五、大彭缎十、绸十、小彭缎十、帽缎十、纱及十、染纺丝及绫子十、朝鲜白纺丝十、棉绸十、织制大毛青

布五十、织制小毛青布五十、朝鲜毛青布一百、朝鲜细粗白布一百、金丝线二束、骨梳三、木梳篦子七、盛杂物匣子一、茶桶二、大执壶二、镶宝石绿松石金杯金碟一对、银杯银碟二对、三足杯一、玉杯二、貂镶棉索蟒缎捏摺女朝褂及捏摺女丧衣一袭、蓝蟒缎金线捏摺女朝褂及红蟒缎担摺女朝衣、金丝围龙蟒缎捏摺女朝褂及捏摺女朝衣二袭、疑制蟒缎捏摺女朝褂及捏摺女朝衣一袭。黑貂皮一、靴子六双、镶东珠宝石绿松石金佛云纹菊花顶凉帽一、系荷包手巾金腰带、蟒缎无扇肩朝衣一、镶倭缎之帽缎无扇户朝衣一、缝围龙无扇户朝衣一、前後

钉金佛暖帽及凉帽、金黄鞞靴子一双、蟒缎被闪缎褥一、元狐皮一。暗绿缎朝衣一、镶东珠金荷包一、琥珀素珠一、珊瑚素珠一、缝制鞍褥一、黄伞一、东一、插弓箭铜底镀金撒袋镶金甲一、雕花暗甲二、精致暗甲二、具备垂旒攀胸镶宝石绿松石起纯银花鞍、马一、细层镶金雕鞍马一、雕鞍二。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和硕肃亲王出城，大宴饯行。屯齐阿哥、和托阿哥、巩阿岱阿哥送出边界，复大宴饯行。

初二日，阿赖达尔汉往追茂明安部逃人，获骑鹿如牛而行，名曰喀木尼干之部落，男丁十八名、妇女十一口来见汗。见时献猓狽皮一，却之。

初三日，吏部睿亲王考试文人，奏汗裁定。三等甲喇章京希福，原系国史院承政，升为二等甲喇章京，授为弘文院大学士。三等甲喇章京范文程，原系秘书院承政，升为三等甲喇章

京，仍为秘书院大学士。升二等甲喇章京鲍承先为秘书院大学士。举人刚林，原系国史院承政，升为牛录章京，仍为国史院大学士。彼等顶带服色及随从人役，俱与梅勒章京同。授罗硕、罗锦为国史院学士，其詹巴仍为秘书院学士、授胡球、王文奎为弘文院学士。彼等顶带服色及随从人役，俱与甲喇章京同。恩格德依原系秘书院举人，著同此九人出入办事。

是日，多罗饶余贝勒受制於妻，汗两次有旨，令嫁其女，然听妻言，违命不从。诸和硕亲王、鑫罗郡王及大臣等审讯，拟多罗饶余贝勒原配之妻以死罪，奏闻。圣汗宥之，免其死。

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及大臣等复拟罚银千两，入奏。汗复宥之，谕福晋曰：“嗣後若再干预政事，强抑尔夫，逆理而行，则必杀之。”多罗饶余贝勒攻袁都堂军时，不与肃亲王进击而散，武英郡王曾鞭饶余贝勒之马首。时於彼处，议定饶余贝勒罪，奉圣汗命，宽免其罪，乃遗忘之，反诬称与袁都堂交战有功，故拟罚鞍马十匹。银四百两。又以汗两尔有旨，令嫁其女，然听妻言，违命不从，罚银四百两，共罚银八百两、鞍马十匹，入官。

是日，奉宽温仁圣汗谕旨，祭色本达尔汉巴图鲁，焚祭文曰：“尔色本达尔汉

巴图鲁，曾效力国家，尔生前我垂眷恩养，今虽逝去，何能忘怀？是以，赐纸二千张、羊二只、酒五瓶，特遣达赖塔布囊赍祭品往祭，尔灵有知，当受之。”

是日，奉宽温仁圣汗谕旨，制定汗宫内旗鼓及亲王、郡王、多罗贝勒等府内旗鼓名称。谕曰：“汗宫内旗鼓，嗣後勿称旗鼓，以满洲语呼之为‘法依丹章京’，以汉语呼之为‘旗手卫指挥’。亲王、郡王、多罗贝勒府内旗鼓亦勿称旗鼓，以满洲语呼之为‘法依丹达’，以汉语呼之为‘长史’。此谕著礼部传布。”

初五日，兵部和硕成亲王奉宽温仁圣汗命，致书於硕翁科罗巴图鲁：“硕翁科罗巴图鲁，尔尽率部下人等前来，务经锡拉旷野地方，捉生以行。进时将羸瘦不堪用之马匹及重物留於一处。恐尔等无知，以为此处非敌所致之地，耳距边遥远。无论进退，伪作夜宿一处状，待天昏黑，易地而宿。不许燃火。明早日出後，方准燃火，晚则日落前熄火。昼间进兵，隐蔽而行，恐为敌预觉，坠其牢笼。再进兵时，编二小队行在前，尔硕翁科罗巴图鲁率众殿後，不许妄进无止。还时直至朱尔地方，务宜妥慎防范。”此书命镶红旗胡西牛录下华色赍送。时汗面谕曰：“务经过噶海城，带知晓彼等住所之人前往。还时必至噶海城告知此辈已回城以免怀疑留此辈於他地。”

是日，往征瓦尔喀一带之两黄旗下鄂托恩、昂金还，俘获男丁三百六十一、妇女三十六十二，五、六扎幼小一百二十五，四扎幼小二十二。共人口数八百六十一，马六十一、牛四十上等妇女四十、俘虏妇女四十、男童四十女童十一、狗十、牛十，貂皮四百八十六、貂皮袄八、猞猁皮十二、狐皮十、水獭皮六十七、貂皮及黄饼狼皮与灰鼠皮拼制皮袄十六、灰鼠及黄鼠狼皮拼制皮袄四、狐皮袄一、貂皮袄一、水獭皮短马褂四、貉皮一、黄鼠狼皮二旨、灰鼠皮一千五百、人参一百五十斤。悉受之，办理完竣、赏出征兵士银各八两。

初六日，和硕成亲王奉汗谕旨致书碱厂、通远堡、兰磐、兴京、岫岩五城，书语相同。其书曰：“碱厂城诸臣，闻岛中明兵，将来攻尔城等语，各宜妥慎防范。又唐柱、郑古德二人，率尔城内步兵之半及马探五人，其前来采参之明人，自尔等昔日哨探之处直往江岸蹊踪，倘若遇之，务求生擒。离家自出至还，昼则前後接连设探而行，傍晚则伪作宿营一处状，待日落后，移宿他处。上弓和衣而卧。无论夜间宿营，抑或白日用餐之处，尔大臣先当亲临视察，布设哨堆毕，方可食宿。倘尔大臣以敌兵不至此而疏於防范，致被敌侵，则罪及尔大臣。恐尔不遵指示，渔猎而行，又恐尔四城自相冲撞。凡出巡将士，俱於本月初六日启程。迨还军後，无论有所获否，即将所行之事，据实缮书，速遣一晓事之人来盛京。再者，留城诸臣，调尔城马兵五人为哨探，妥为防范！驻守

通远堡诸臣，凡有朝鲜人前来，令其暂住於边外一处，设人看守，速报盛京，唯恐无谕妄令进入也。”

第十一册 崇德元年五月

初七日，曾命希福领国史院事，四载考绩，以不负委任，克尽厥职，勤勉可嘉，升三等甲喇章京为二等甲喇章京，世袭照旧。

曾命范文程领秘书院事，七载考绩，以不负委任，克尽厥职，忠直可嘉，升三等甲喇章京为二等甲喇章京，世袭照旧。

刚林，尔原系白身，命管典籍，五年考试生员，授为举人，命领国史院事，三载考绩，以不负委任，克尽厥职，勤勉可嘉，授为牛录章京，阵亡准袭，病故不准承袭。

达雅齐，尔原系蒙古乌鲁特部明安贝勒之婿，明安贝勒率部来归，尔从之来，又不负委任，克尽厥职，勤勉可嘉，授为牛录章京，准再袭二次。

塔西海库鲁克，尔原系蒙古察哈尔汗下大寨桑，当察哈尔部尚存时，知其部将败亡之势，携妻孥率先来归，因授为三等昂邦章京，准再袭十二次。

阿寨因获罪革职，以其弟额色仍袭三等甲喇章京职，准再袭二次。

阿赖，尔原系蒙古喀尔喀部人，自喀尔喀携妻来投。受命出使阿鲁部杜棱郡王处，招降其部。复受命出使时，杜棱郡王率举部来归。故赐以达尔汉名号，免差徭。自阿鲁部来归之茂明安五贝勒率部众逃叛後，外藩蒙古诸贝勒率兵往追，不获而还。尔阿赖率外藩家古兵五百往追，行六月，渡鄂嫩河，追至阿古地方，斩茂明安倡首叛逃贝勒四员，悉获其部众。又获语言不相同之喀木尼干部首领哲雷及百人以还。因授为一等甲喇章京，准再袭六次。

巴特玛，尔原系蒙古察哈尔汗下白身，察哈尔部尚存时，离别兄弟，携妻率先来投。因授为牛录章京，准再袭二次。

初八日，萨哈廉贝勒病亟，时郑亲王、豫亲王、肃亲王及诸大臣等会商，恐圣汗亲临视遂遣弘文院大学士希福、国史院学士罗硕奏曰：“古制凡为人君者，类此有疾病之家，无枉驾

亲临之例。且今非昔比，圣汗既受尊号，正大位，古帝王之制，不可不遵。前当萨哈廉病卧之际，汗屡遣近臣往视，络绎不绝，汗亦亲往探视数次，其礼不为薄矣。伏乞圣虑，纳众人之言。嗣後再遇类此有疾病之家，悉停亲临大恻。

”圣汗曰：“尔等所谏极是，但我等当初人少时，尚尔扰乐与共，况诸兄弟之子皆视我如父，我亦视之如子，子有故，父不往，可乎？时辰不合，如於黑夜，我亦不往，俟天明後前往。嗣後，凡未预政事幼子及媳妇辈有故，听尔众人劝谏。”旨下，三王及诸大臣皆喜。

初九日辱刻，圣汗临视萨哈廉贝勒。入坐顷刻，萨哈廉贝勒薨，汗悲恸不已。

诸王力劝乃出，坐庭未几，复又跪哭，奠酒三樽，恸哭不止。礼兄亲王劝汗出，跪请还清宁宫，不允

入哭者四，悲恸不已。诸王与固山额真等跪劝曰：“圣汗至此已久，兹宜还清宁宫。”午刻还清宁宫，犹不入室，於庭中设围帐房坐，茶永不进。礼兄亲王闻之，遣昂邦章京阿山，梅勒章京图尔格依奏言：“我已饮茶水，请汗入清宁宫。”圣汗从其言，於戌刻还清宁宫，辍明三日。蒯哈廉贝勒系圣汗之兄和硕礼亲王第三子也，至是薨，属龙，年三十有三。彼精通满、蒙、汉文义，明达聪敏，掌理礼部事务，於圣汗政事多所赞助。

初十日，有以新樱桃献汗者，命遣秘书院大学士范文程、国史院学士罗硕、弘文院学士胡球、办理内府事务大臣宁塔海、礼部启心郎祁充格先荐太庙，并谕曰：“嗣後，凡得新果品、新粮谷，先荐太庙，然後进食，著为定例矣。”

是日，遣额勒肯劳金等八人，并跟役八人拨给库银千两，往边门贸易。

十二日，国人皆传言将以童子合铁铸钟，故民家各匿其子，闭户不令出。弘文院大学士希福，秘书院大学士范文程、举人恩格德依闻之，谓岂有此例？莫非匪人捏造谣言。奏闻圣汗。圣汗谓曰：“我未尝有旨铸钟。纵铸钟有用童子之例，我岂有为此不仁之举乎？将此事，令工部诸臣即速查察。嗣後，凡有此等传布谣言之人，一经发觉，必定杀之。”旨下後文员召工部承政吴善、祝世阴及启心郎喀木图等至国史院，令传谕国人，速察来报。

十三日，兵部成亲王奉汗命书政驻守盖州诸大臣曰：“雅西塔，酌派尔在城内之马兵，尔亲率满洲大臣四员、蒙古大臣一员，前往旅顺口巡查。往返时务遣人查视海岸，有无被弃船只。至南海岸，自红嘴往外查视。自出至还宜小心防范。著将彼处所设哨探移设於前，两翼亦设人防守。前方两翼，均须设精细之人，从傍密查。倘能预知敌情，於尔等有益也。夜则伪作宿营一处状，天黑後即避宿他处，上弓和衣而卧，服设坐更哨探。昼於用餐之地，务设哨於高处，服为防御，勿得忽略。遇敌，则力求生擒。此书一至，即当启程。治还军後，须遣同行之干练官员一人前来报信。著梅勒章京李世忠、满洲大臣四员、蒙古大臣一员守城，毋得前往。出兵之後，留守诸臣，妥慎防御。”

第十二册 崇德元年五月

十四日，宽温仁圣汗谕都察院诸臣曰：“尔等既职司谏诤，我身有遇，或奢侈无度，靡费财货，或杀黜功臣，或逸乐游畋，不理政务，或耽於酒色，不勤国事，或废弃忠良，信任奸，或陟有罪，黜有功，凡此种种，一经闻知，即当直谏。至诸王、贝勒及大臣等，如有怠职守，贪酒色，好逸乐，取民财物，抢夺美好，或朝会不敬，寇服违式，或朝参入署，一不称心，托病偷安，凡此种种，均由礼部稽查。倘礼部之人，徇情容隐，则其未尽之事，尔等即应查奏。至

六部之事【原档残缺】冤枉，未完之事，诬奏已结者，尔等亦查奏。凡罪人赴部控告，该部王、承政等尚未拟罪审结，又预先赴告於尔衙门者，尔等公议，当奏者奏，不当奏者，则由尔等议驳之。明国习俗，尔都察院亦通行贿赂之所，尔等当互相孚为防检。再者，尔等若以私仇诬劾，一经察出，唯尔等是罪。此外，所有奏事，是则从之，蜚亦不加罪。断不令被参者与尔等面质也。至无职庶人，即礼节错误，亦不必指奏。我国初兴礼节，礼仪多未娴习，尔等当教诫而宽释之。”

十四日，奉宽温仁圣汗谕旨，制定元旦、万寿节朝贺礼。元旦朝贺礼：鸣亮钟时，自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以下众护军以上，列於大政殿。圣汗出，率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及首辅大臣等诣堂子。拜天，行三跪九叩头礼。圣汗自还清宁宫。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及大臣等复列於大政殿。俟圣汗出，御宝座毕，首由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公等行三跪九叩头礼，次固山额真等各率本旗行三跪九叩头礼。两侧分立满、蒙、汉赞礼官各一，共六员，赞跪，赞叩。众人叩拜排立仪式，著都察院大臣监视。凡无官职及官职低微之人，无论管旗或管梅勒、甲喇、牛录，或在部任职其坐立之序，均按职务等级入朝，官高而职务低微，则按其官衔品级入朝。闲散官员，亦照其品级。圣汗诞长朝贺礼：日出之前，自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以下牛录章京以上集北辰殿排班毕，圣汗出，御宝座。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俱按品级排班，先满洲，次蒙古、三汉员，依次行三跪九叩头礼。每遇圣汗喜事，亦照此行礼。自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以下牛录章京以上齐集。侍卫等亦照元旦编班，各依次入朝。每月初五、十五、二十五等日，自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以下牛录章京以上，於日出前齐集崇政殿，依所编班次排列毕，圣汗出，御宝座，听臣工奏报所办之事及所断之案。

奉圣汗谕旨，制定汗之福晋，女儿格格，女婿名号，并定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之妻、女儿、女婿之名号。汗之清宁宫正宫大福晋为国君福晋，东关雎宫福晋为东大福晋，西麟趾宫福晋为西大福晋。东衍庆宫福晋为东侧福晋，西永福宫福晋为西侧福晋。汗之女称固伦格格，婿称固伦额駙。其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之女，若蒙圣汗养痛下嫁，仍称固伦格格，其婿亦称固伦额駙。和硕亲王嫡妻各一人，称和硕福晋，馀妻称少福晋；其女称和硕格格，婿称和硕额駙。多罗郡王嫡妻各一人，称多罗福晋，馀妻称少福晋；其女称多罗格格，婿称多罗额駙。多罗贝勒嫡妻各一人，称多

罗贝勒福晋，馀妻称少福晋，其女称多罗贝勒格格，婿称多罗贝勒额駙。固山贝子嫡妻各一人，称固山福晋，馀妻称少福晋；其女称固山格格，婿称固山额駙。凡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收养之女及婿，亦从其养父名之。

奉圣汗谕旨，制定元旦向国君福晋叩贺礼迎送下嫁他部诸格格礼及婚姻聚宴礼。凡国君福晋、东大福晋、西大福晋、东侧福晋、西侧福晋迎送聘与外藩各部为宾客之诸格格，亲王郡王之福晋及多罗贝勒之福晋均应前往。倘国君福晋不便前往之处，则亲王、郡王、多罗贝勒之福晋应候旨前往，其随侍妇人酌情携带。元旦朝见国君福晋礼：固伦格格各带随侍妇人五、和硕亲王嫡福晋各一人，各带随侍妇人四，多罗郡王嫡福晋各一人，各带随侍妇人三，多罗贝勒嫡福晋各一人，各带随侍妇人二，固册贝子嫡福晋各一人，各带随侍妇人一。和硕格格、多罗格格、多罗贝勒格格、固册格格聚会朝见，亦各照其母之例、携带随侍妇人。固山额真之妻、六部承政之妻等，子身朝见。行三叩首礼时，每次各行万福礼三次，叩拜一次。若於婚姻处相见，所带随侍妇人，仍照此例。其馀随侍妇人，应留他处，不得随入朝见所。是因人从聚会朝见所不能容，故厘定从简。

奉圣汗谕旨，制定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所用帽顶、金佛头、腰带品级，并定和硕福晋、多罗福晋、多罗贝勒福晋所用帽顶、金佛头、簪子、项圈品级。和硕亲王之帽顶嵌东珠八，前金佛头嵌东珠四，後金花嵌东珠三，带板四嵌东珠四金镶玉朝带。多罗郡王指顶嵌东珠七，前金佛头嵌东珠三，後金花嵌东珠二，带板四嵌绿松石四金镶玉腰带。多罗贝勒帽顶嵌东珠六，前金佛头嵌东珠二，後金花嵌东珠一，带板四嵌宝石金镶玉朝带。顶式：连托共三节，均嵌宝石。诸贝子之帽顶嵌东珠五，前金佛头嵌东珠一，後金花嵌东珠一，带板四嵌蓝玛瑙四。金镶玉腰带。顶式；连托共两节，均嵌宝石。和硕亲王嫡福晋各一人，其帽顶、大簪、金佛头及项圈上各嵌东珠八，少福晋之帽顶、大簪、金佛头、项圈上各嵌东珠七；多罗郡王嫡福晋各一人，其帽顶、大簪、金佛头、项圈上各嵌东珠七、少福晋之帽顶、大簪、金佛头、项圈上各嵌东珠六；多罗贝勒嫡福晋各一人，其帽顶、大簪、金佛头、项圈上各嵌东珠六、少福晋之帽顶、大簪、金佛头、项圈上各嵌东珠五；固山贝子之嫡福晋各一人、其帽顶、大簪、金佛头、项圈上各嵌东珠五，少福晋之帽顶、大簪、金佛头、项圈上各嵌东珠四。项式；顶垂嵌宝石，均仿照其夫。自和硕亲王、和硕福晋以下固山贝子、固山福晋以上，不得用五分以上之东珠。其前服、马鞍、辔头、马鞞、翎管、坐子、有效上越分备用五爪龙、凤凰、黄缎者、概行禁止。不得穿用黄衣，倘有先制成者，俱令拆毁。上述各项，倘有效御用式样仿

造者，著严行禁止。

若有人欲取衣帽、披领式样，准其取之。

奉圣汗谕旨，制定诸臣顶带品级。超品一等公，金顶嵌东珠一，金镶玉腰带；世袭公，固山额真、昂邦章京、六部承政，金顶嵌各色宝石、圆带板镀金腰带；梅勒章京、护军纛章京，银顶镀金嵌水晶，方带板镀金鍍银腰带；甲喇章京、护军甲喇章京、六部参政，银顶镀金，方铁鍍花镀金腰带；牛录章京，鍍铁花镀金圆带板腰带；侍卫、什长、蓝翎、鍍铁花镀金两带板腰带。又都察院、蒙古衙门各执事而未计品级者，具顶子、腰带品级，候旨定夺。超品一等公，金黄伞一，豹尾炮二、小旗六、红帽引路夜不收二；未等公、固山额真、昂邦章京、承政、金黄伞一、豹尾炮二、红帽夜不收二；梅勒章京、护军纛章京，小旗六、红帽夜不收二；甲喇章京，小旗四；牛录章京，小旗二。凡遇外出，照此携行。若在村街，头等公携红帽夜不收二、随从十人。末等公、固山额真、昂邦章京、承政携红帽夜不收二、随从六人；梅勒章京、纛章京携红帽夜不收二、随从四人；甲喇章京携随从四人；牛录章京携随从二人。

十四日，由盖州遣书曰：“四月二十四日，正蓝旗下齐尔格申、汉人张千总二将，曾率满洲五人、汉人五名共十人蹶逃人踪迹至海岸。时遇我逃人七名，有船来迎，齐尔格申我涉齐

胸深水射之，毙船中执鸟枪者一人及为首逃人一名。其被擒备御言：山东新任元帅陈洪范，将统兵十万，船四百只来旅顺口、北汛口、通江三处城中驻扎等语。所获船中，加之被擒备

御八人及我国逃人七名，二人中箭死。遂解其馀十三人来，即付兵部衙门。”

十四日，奉圣汗谕旨，先是，自昂邦章京以下拨什库以上，俱照品级，止免具壮丁官粮，至修筑城池等杂差仍令应役。兹以圣汗正大位礼，自公、昂邦章京以下小拨什库及一切在官人役并兵丁以上，俱照品级，免其壮丁差徭。超品头等公四十八丁；三等公四十丁；昂邦章京三十二丁；梅勒章京二十四丁；甲喇章京十六丁；牛录章京八丁；有官职之人，俱照官职品级免其丁役；无官衔固山额真、承政，其未获罪者，各免九丁，获罪者，各免六丁；无官衔梅勒章京，其未获罪者，各免六丁，获罪者，各免四丁；无官衔参政、甲喇章京、牛录章京，其未获罪者，各免四丁，获罪者，各免二丁；文馆三衙门大学士，各免三丁，文举人各免四丁。在部笔帖上、小拨什库及各牛录小拨什库，各免二丁。护军亦照小拨什库之例，各免二丁。兵丁、银匠、铁匠及一切在官人役，皆免一丁。一切官差，概行免之。

十五日，改安州为开城门。

第十三函 太宗皇帝崇德元年五月至六月

第十三册 崇德元年五月

十六日，奉圣汗谕旨制定：“看守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府之门，除内府值该班人外，不得妄留旗人聚会，皆集於外门。若有事进，须由值班人转报，俟获准後方可进。如不候准令，

随意进入，则照会典治罪。又定亲王、郡王生辰及元旦叩贺礼。凡亲王，由各旗官员自固山额真以下牛录章京以上，皆齐集，行二跪六叩头礼；郡王，则由所属官员齐集，行二跪六叩头礼。至看守多罗贝勒府之门，止守其外门。若有事进，经报获准後进。至多罗贝勒生辰及元旦节，止由所属官员齐集，行一跪三叩头礼。叩拜时，倘无事在家不来叩拜者，罪之。凡经过亲王、郡王、贝勒府门首时，若系乘马坐车之人，皆下而过。此事著守门执值班大臣稽察之。至钦差大臣、侍卫等出入，前已颁书制定矣。”

十七日，劳萨硕翁科罗巴图鲁还。该员率甲兵一百二十人，进明界义州以内地方，获汉人四、杀其三，解其一还。归途中复获我国逃人三，一并解还。

是日，遣前锋章京苏儿德依、布彦率每旗护军十人往迎邦逊、达代。将行，召苏儿德依布彦及黄旗下古鲁古德依至内廷、谕之曰：“尔等照邦逊、达代所行之路前往，沿途务须妥慎防范。若於兴安相遇，彼等每旗价银剩万两以上，则著尔古鲁古德依携土默特部为首大臣之属下人及其银主往归化城，若愿交易，则俟贸易毕，即行返回，不愿交易，则将其银留彼而还，以後再往取之。银若无剩，则勿须前往。若途中不过，则直抵彼处，俟与之贸易毕，即行返还。来往途中习射一事，仍勿遗忘。”

十九日，初祭萨哈廉贝勒。时备办塔、塔予、楼子、佛花、幡、纸钱、纸镲等一应祭物，四周悬挂毕，圣汗及诸王、文武各官皆往，班列两侧毕，汗跪，奠酒三杯，恸哭益甚。圣汗及诸王大臣等皆跪 令宣读册文，追封萨哈廉贝勒为和硕颖亲王。册文曰：“崇德元年五月十九日，汗制曰：尔萨哈廉乃我兄之子，掌理秩宗，赞助政务，宣力国家，厥甚茂。仿古制，追封尔为和硕颖亲王，俾功名垂於万世矣。”汗复痛苦一次，命牧所备办一切祭物毕，圣汗率众复跪，命宣读诏文。其文曰：“大清

国和硕颖亲王萨哈廉，尔生於甲辰年五月二十五日，薨於丙子年五月初九日，年三十有三。尔之汗叔养父及众兄弟会，一应祭物，备办俱全，於五月十九日，以孝礼祭葬。”遂命旗、伞入衙门内分翼排列毕，和硕肃亲王率瓦克达、尼堪、马占、穆尔祜等四贝勒，引对子马及驮物驼只绕行一周，请出尸位，安放床上毕，圣汗复跪痛哭，举酒三奠，入哭者四、五次。时预祭众人无不哭者。於是，命礼兄亲王先归第，圣汗乃还清宁宫。

二十日，圣汗为纾和硕礼兄亲王、和硕成亲王之扰，偕二亲王往浑河捕鱼。渔

毕，以所得鱼，尽散给察哈尔蒙古新附各官及新附各汉官，宴毕还宫。

是日，驻守岫岩正黄旗下尼雅汉、镶蓝旗下锡翰，率本城七十人往海边哨探，遇明军二百，败还，一人被杀。以此之故，各鞭一百，贯耳鼻，革尼雅汉牛录章京职，自驻防处解还。

二十一日，以辞行礼赐巴儿达察、达代、雅儿古里三大臣各马一、蟒缎无户朝衣一、绸袄裤一、加袜夹缝绿斜皮靴一双、无毛毡帽一、系手巾荷包平雕带板腰带一、各有平雕辔鞦彩绘鞍、各有鞍笼文红毡马■、缎一、缎裙一、佛头青布十，棉线五把、针五十、包头三、衣裹二、梳篦四、匣子一、烟十五刀、平雕钉七俱饰件插箭撒袋一、角一对、汉人男丁二；罗奇达蟒缎无肩朝衣一、缎长袄、裤、加袜夹缝绿斜皮靴、无毛毡帽一、系手巾荷包平雕带板腰带、各有平雕辔鞦彩绘鞍、各有鞍笼红毡马、缎一、缎裙一、佛头青布十、棉线五把、梳篦四、匣子一、针十、包头三、衣裹二、平雕钉七个饰件插箭撒袋、角一对、烟十五刀；第二等者八人，各赐镶袖领缎袍一、翠蓝布袄裤一、毡帽一、系手巾荷包平雕带板腰带一、重加袜股子皮靴一双、缎裙一、佛头青布七、针五十、线五把、包头三、衣裹二、梳篦三、烟十刀；第三等者四十八人，各赐镶妆缎领袖

佛头青布袍一、布衫、裤一、毡帽一、系手巾荷包光洁腰带一、缎一、佛头青布七、烟五刀；赐阿本；各有平雕辔鞦暖木鞍、各有鞍笼红毡马鞵、角一对。

二十三日，驻守岫岩加木逊、哨探、队首领海达，获三汉人送来。

二十四日，吴巴里参将，尔原系喀喇沁部布彦贝勒下人。布彦贝勒知蒙古国政日衰，欲来归我，遣尔为使，与我盟誓。又往片东揆时，不违我谕，率喀喇沁部至约定之地会师。後又

召布彦贝勒之子毕喇希台吉率部众来归。是以授为牛录章京，准再袭二次。

是日，遣黑龙江路来贡貂皮大臣巴儿达齐额驸还，以送行礼赏汉人男丁二、蟒缎服一、白翠蓝布朝衣一、缎二、毛青布二十及插有弓箭雕花撒袋。

是日，佟阿图牛录下蒙古人和托依曾逃明地。第四年携三马逃回时，途中倒毙一匹，携其二匹至。

是日，郑亲王下墨乐根侍卫所管名曰定山屯之村北，清晨，有二岁鹿歇立，村人见之，来告千总张英太、范济武。二千总率步兵二十人，围其鹿，擒获以进。圣汗即付以郑亲王畜之。

二十五日，奉圣汗谕旨，吏部和硕睿亲王定各任事官员品级。都察院承政、蒙古衙门承政、白奇超哈额真，为昂邦章京品级。文馆三衙门大学士、防守盛京城汉军主将、先前锋兵侧翼所设大臣，为梅勒章京品级。都察院参政文馆三衙门学士、六部满洲启心郎、蒙古衙门参政、前锋兵旗所设官员、白奇超哈侧翼

所设官员、援兵侧翼所设官员，为甲喇章京品级。白奇超哈旗所设官员、援兵旗所设官员、防守盛京城满洲官员、防守盛京城汉官、蒙古衙门旗下所设官员、各路城守官员、为牛录章京品级。所有编定品级之官员，其官职高者，依其官职之品级，官职低者，或无官职者，著照编定之品级。六部汉启心郎、赞礼六人，为牛录章京品级。无小旗及随役人役。各部参政、文馆首领、启心郎，凡出兵或受命外出，若为统兵之员，照其所司品级用旗，若系非统兵之闲散官员，则照其官职品级用旗。无官职者，不得用旗。

奉圣汗谕旨，吏部和硕睿亲王制定免级官员顶戴服色：正黄旗下额尔克戴青系三等昂邦章京，阿哈廉系三等梅勒章京，呼尔汉系三等甲喇章京，尚喜系牛录章京，巴特玛系牛录章京，坤系半个牛录章京，刚济纳系牛录章京，哈玉系半个牛录章京，额塞依系三等甲喇章京，额齐尔系三等梅勒章京，扫尔噶系三等甲喇章京，额儿必和系头等甲喇章京，吴尔齐海系牛录章京，雅海系牛录章京，舒舒系牛录章京，觉和托系半个牛录章京，阿海之父阿邦系牛录章京，肯哲系牛录章京，伊儿杜齐无官衔，掌护军甲喇章京任，萨毕系牛录章京，度敏系牛录章京，阿儿久系牛录章京，尼雅汉系牛录章京，明贵系牛录章京，苏默尔塔布囊系牛录章京，吴贤达礼系牛录章京，门都系牛录章京，达巴海系牛录章京，多多惠无官衔，击牛录章京任，双宁阿系代子二部副章京，瓦色系三等梅勒章京，色棱系牛录章京户部参政，镶黄旗察喀尼系三等昂邦章京，巴西塔系三等昂邦章京，鄂诺依系二等甲喇京，福喀系一个半牛录章京，叶尔苏系牛录章京，雅塔礼系牛录章京，古纳岱系三等梅勒章京，苏兰系牛录章京，佟克申系牛录章京，古纳产巴图鲁系牛录章京，玛儿胡纳系牛录章京，辛台系三分之一半个章京，夸克塔喀系三等甲整理章京，岱木阿系牛录章京，雅尔布系牛录章京，博依浑系牛录章京，穆克吞系牛录章京，昂金系半个牛录章京，济布楚系半个牛录章京，博弹药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奈玛岱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巴雅尔在蒙古衙门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特木鲁系代子、户部参政，巴雅喇系牛录章京，僧格系牛录章京，赛木布鲁系牛录间京，蒙古尔岱系牛录章京，哈喇尔岱系牛录章京、兵部参政，正红旗下、和尔博恩系三等公，额哩和系牛录章京，博第松系二等甲喇章京，依哈里巴图鲁系三等甲喇章京，尚间豁洛系三等甲喇章京，楚库巴图鲁系牛录章京，佟阿图巴图鲁系牛录章京，和叶讷系牛录章京，雅玛善系牛录章京，方金系代子、兵部参政，海萨海系牛录章京，色黑系半个牛录章京，惠山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布丹系三分之二半个章京、并掌护军甲喇章京任，镶红旗下雅尔喀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并户部参政，爱达干系三等甲喇章京，伊喇海系半个牛录章京，和尔苏系半个牛录章京，根忒依系三等甲喇章京，苏必达系牛录章京，特金系牛录章京，安泰系牛

录章京，乌颜岱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莽苏尔官衔，掌牛录章京任，正白旗下光台系三等公，噶尔玛僧额系二等昂邦章京，福禄系牛录章京，喀木胡系半个牛录章京、佛索哩系半个牛录章京，

礼发纳系牛录章京，精珠系一个半牛录章京，索额图系牛录章京，济尔盖之母、姑系牛录章京，尚济图系半个牛录章京，萨木哈巴图鲁系牛录章京，拜音察哩系半个牛录章京，索儿敏系牛录章京，伊色库系牛录章京，盖赖系牛录章京，阿尔济纳系半个牛录章京，伯希系半个牛录章京，呼西塔系半个牛录章京，吴台系代子、工部参政，镶白旗下额必隆系三等昂邦章京，阿玉希系三等昂邦章京，索尔果系三等甲喇章京，噶斯哈系三等甲喇章京，德克德齐系牛录章京，道里喀系牛录章京，额赫凌滚系牛录章京，罗和系牛录章京，巴党阿系牛录章京，古英系牛录章京，哲斯胡哩系牛录章京，阿玉希系牛录章京，索依孙系半个牛录章京，硕哈系牛录章京，陶海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正蓝旗下搜根系牛录章京，胡喜木系牛录章京，张山系牛录章京，阿布岱系牛录章京，萨哈廉系牛录章京，克西图系牛录章京，诺罗布系半个牛录章京，乌鲁喀系半个牛录章京、户部参政，阿济图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布尔特恩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镶蓝旗下鄂特浑系牛录章京，瓦色之子齐塔特系牛录章京，莽果之母系二等甲喇章京，纳岱之妻系牛录章京，青嘉努之妻系牛录章京，玛克图系牛录章京，鄂礼客无官衔 掌护军甲喇章京任，布舒库无官衔、掌护军甲喇章京任，席特库系牛录章京，席尔泰系牛录章京，倭和巴图鲁系牛录章京，孙塔系牛录章京，户部参政，图希屯系牛录章京，达兰系三分之二牛录章京，阿雅克塔系三分之一牛录章京，希布海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罗洛系代子、户部参政、掌甲喇章京任，托米善系代子、工部参政，蒙古尔岱纱代子、掌护军甲喇章京任，孟格依无官衔，掌牛录章京任。以上诸免级官员，其免级为圣汗，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差遣者，不计其官，唯其受差品级束带，若因年幼免级之幼量，俟其成年後，按品级备用；若因老弱免级之官员，独其顶带，仍按品级备用，代子若有在各部任参政者，止准用其顶带；其免级为什长者，仍按什长品级；为护军者，仍按护军品级。均不许用旗、伞及随从人役。

第十四册 崇德元年五月

二十六日，奉圣汗谕旨，文馆大学士范文程、希福、刚林及学士罗硕、并詹霸、罗锦至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府门外立椿以示乘马坐车之人到此下马下车。和硕亲王府门各四十根；多罗郡王府门各三十根、多罗贝勒府门各二十根。

是日，先是，圣汗以即大位礼，自公、昂邦章京以下，牛录章京以上各员，均连丁免徭。至是，众官员入清宁宫丹墀谢恩，行三跪九叩头礼。

是日，奉圣汗谕旨，文馆大学士希福、范文程、刚林、罗硕以及詹霸通报，以大凌河各官为七部承政，张存仁为都察院承政，祖泽洪为吏部承政，韩大勋为户部承政，姜新为礼部承政，祖泽润为兵部承政，李云为刑部承政，裴国珍为工部承政。

二十八日，昔镶黄旗下诺木齐同札富尼等往征瓦尔喀，私取所获貂皮、猞猁狍皮、黄鼠狼皮、灰鼠皮、貉皮、水獭皮，为其家岳皮匠首告。法司审实，准首告者离其主人，诺木齐鞭八十二，贯耳，籍其俘获，罚银九两，罢管牛录，不准其升级。此次镶蓝旗下道兰亦同往时将其甲付镶红旗所得呼尔哈人驮载，以潜行转移皮桶、貂皮，为前往搜索之镶红旗纳尔赛牛录下笔帖式胡西里拿获，告法司实讯，得实道兰鞭一百，贯耳鼻，罢管牛录。

二十八日，昔镶蓝旗下席尔泰戍守宁古塔私娶降民之女为妻。至盛京後，兵部查点数目，不行申报。分与正蓝旗时，方言此女系其所娶，行抢相斗，殴笔帖式。法司审实，鞭一百，贯耳、革牛录章京职。

二十九日，额驸轻快格德尔病故，以其子额尔克戴青袭三等昂邦章京职，准再袭十二次。额尔克戴青袭其父昂邦章京职後，额尔克戴青三等甲喇章京职，以其弟琐尔哈袭替，世袭照

前。是日，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等，以赐伞、旗等仪仗，入清宁宫丹墀，向汗行三跪九叩头礼。次各官欲谢恩，礼部官员奏圣汗曰：“文武各官以赐伞、旗等仪仗，欲叩头谢

恩，若俱入清宁宫丹墀行礼，官员甚众，恐不能容。”两侧诸王对曰：“实不能容。梅勒章京以上各官至御前行礼，；甲喇章京以下各官於大清门外行礼，若何？”圣汗谕曰：“如此行礼，素不合我意，唯获罪官员，方在外遥拜。岂可因不容遂令大清门外行礼耶？俱令入宫行礼。”於是，各官入宫行礼。先公、昂邦章京、承政、梅勒章京行三跪九叩头礼；次甲喇章京，牛录章京叩谢；三昂邦章京石廷柱、马光远率众汉官仍照此例叩谢。

是日，宽温仁圣汗谕曰：“凡行兵时，毋得喧哗，毋离旗纛。驮包倾斜，如需整理，旗俱停止，以待整理。兵进後，倘有一二离队抢掠而被杀，即以其妻子为俘。并罪其统辖所管主将。勿毁庙宇，再勿妄杀行人。唯拒者杀之，顺者养之。勿解俘虏衣服，勿离散人夫妇。即不可为俘之人，亦不准解其衣服，加以侵犯。勿淫人妇女。勿令俘虏看守马匹。往取粮时，倘一、二人擅往而被杀，则与离队抢掠罪同。再者、勿食熟粮，勿得饮酒，盖因前次出征时，见我军滥食情形。今闻皆已不药也。若违此令，即行政法。”

镶白旗固山额真伊儿登获罪，解固山额真任，以图尔格依为固山额真。时汗谕之曰：“尔图尔格依兄弟三人，均为固山额真，後并获罪，今授尔为固山额真

者，非尔兄弟之故，是尔才

能也。嗣後尔等若不竭力勉为，则用他人矣。”

革伊儿登梅勒章京职，解其固山额真任之缘由：先是，诸亲王、郡王为旗纛事，遣各固山额真入奏圣汗，还告诸王毕，将出，伊儿登谓众固山额真曰：“尔等视王事为下，视尔等之事为上，拂衣而去乎？”又诸固山额真坐於大清门外，伊儿登复曰：“诸王贬尔等诸固山额真，谓不及古之大臣。”又诸王复以旗纛事，遣杨古利额附及图尔格依奏圣汗时，众固山额真谓伊儿登曰：“尔兄系获罪之人，不宜前往。”伊儿登遂以告诸王曰：“众固山额真言不宜遣图尔格依入奏。”又众固山额真复入王府，肃

亲王曰：“伊儿登，当劝尔勿达父命时，尔言父既故，戏之何为？”言毕将出，固山额真费杨古阿哥曰：“尔伊尔登声言无此事乎？时我与阿山俱在也。

”伊儿登曰：“尔等可厌，皆欲加罪於我也。”固山额真费杨古阿哥，拜音图阿哥，谭泰、叶臣、阿山、汉军固山额真石廷柱，以此言首告，审实，以伊尔登谗谤诸王及众固山额真，革梅勒章京职，解固山额真任罚银百两。又以伊儿登述诸王有众固山额真不及吉之大臣之言，问额附达尔汉，达尔汉曰：“王曾对伊儿登与我二人言之是实。”俟伊儿登出後，复云：“王独对我言之。”达尔汉额附言语反复，坐以应得之罪。又图尔格依入奏圣汗毕，回时，伊儿登告之曰：“诸固山额真

言尔乃获罪之人，不当往。”图尔格依曰：“果尔，将尔此言，可往法司对质。”於是，责图尔格依曰：“诸固山额真岂有令尔往法司对质之言乎？尔欲质诸法司，出言生事，欲何为之耶？”遂罚图尔格依银五十两。圣汗以发兵往明，御翔凤楼下，召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和硕肃亲王、和硕成亲王、出征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馀贝勒、超品一等公杨古利额附、固山额真拜音图阿哥、谭泰、叶克舒、阿山、图尔格依、费杨古阿哥、达尔汉额附及不出征固山额真石廷柱等，分翼坐定谕之曰：“尔出征王、贝勒、大臣等，凡师行所至，宜共同商议而行，毋得争执。尔诸臣等，其敌残破城池及我兵前已攻克之良乡、固安县等城，如欲进攻，度可攻则攻，不可攻则勿攻，各以所见明确言之。倘不明言，恐日後追怨，辄窃窃私语，谓我曾如此言之，但言而不听耳等语。对其事後而谓曾有是说者，我将不信之且前已严禁之。即众人计议後犹有争论不决之处，亦毋得违背武英郡王之言。据我观之，凡人进兵时，始慎终息，故有疏虞之虑。能於此处常念念不忘，庶乎其可矣。再者，於我国新附

之人甚多，前征大同、宣府时，各牛录分取男妇牛只，因诸将相争，以致所得不公。此次若多有俘获，每牛录分取人三对，牛二头。其附属满洲牛录之诸蒙古贝勒所领内外蒙古新编牛录，亦照此分取。若无所获，则不得分取。又众军

士以所获之特谄媚本主，不得滥行收取，务与从征者均分之。其所取之物，不过金银、缎疋及堪用美衣而已。再者，前征大同时，察哈尔部土巴济浓率其部众全驻彼地。时命尔武英郡王往取，而师行甚缓。此次勿再缓行。又彼处明军若出城野战，破之甚易。先往征时，蒙古俄齐尔桑、巴图鲁詹、多尔济额驸曾率数人，击败自宣府兵五百人。以此告知尔等者，盖欲使尔等知其大略也。

（原洋：俄齐尔桑系扎鲁特部贝勒。巴图鲁詹系翁牛特部白身。多尔济额驸系蒙古乌喇特部贝勒。此三人皆为圣汗近差。）至後所遣每旗大臣一员，每牛录甲兵一人，令往携俘获，入明外境抵长城後，即令之还，勿以俘获少而不令还。俘获虽少，岂有

不得一万之理耶？我国即有万名俘虏进入我国亦微不足道矣。”

三十日，圣汗遣多罗武英郡王阿济格、多罗饶余贝勒阿巴泰、超品一等公额驸杨古利、固山额真宗室拜音图、谭泰、叶克舒、叶臣、阿山、图尔格依、宗室费杨古、达尔汉额驸等往征明国。卯刻，圣汗出抚近门，列大驾齿簿，吹喇叭、唢呐、海螺，诣堂子，行三跪九叩头礼。於是，至堂子外，以出征所携护军八纛列於前，鸣磁海螺及喇嘛号筒，拜天，行三跪九叩头礼。阿礼哈超哈、大护军、白奇超哈、蒙古兵、汉军於盛京城西演武场，分左右两翼列队。圣汗亲送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出征，圣汗往时，列队诸臣军士等皆跪迎汗经过。汗御行幄，召出征诸王、贝勒、贝子及固山额真等，谕之曰：“有遗忘者乎？”出征王、贝勒奏曰：“并无遗忘。”遂鸣炮三，大军启程。

第十五册 崇德元年六月

自六月初一日起记录之档。奉圣汗谕旨，定祭太庙、福陵典礼。除夕，圣汗亲往太庙上香举灯致祭。遣员至福陵，刑牛羊致祭。七月，圣汗亲往各庙，刑牛羊致祭，遣员至福陵上香

举灯致祭。清明节，汗亲征福陵，刑牛羊致祭，遣员至庙中上香举灯致祭。圣汗诞辰，遣员致福陵献酒果上香举灯致祭，并於庙中上香举灯。太祖，太后忌日，圣汗著素服，出大清门，不鸣锣鼓，不作乐，不事刑赏，不杀生，文武各官俱著素服入见汗，不奏事，特遣勋旧首辅大臣一员往福陵致祭，只备香、灯、酒果等祭物。祭文曰：“某年、某月、某日，孝子敬遣重臣，敢昭告於承天广运圣德神功笔纪立极仁孝武圣汗父、孝慈昭宪纯德真顺成天育圣武皇后。我圣汗父、福晋母之忌日，追念恩德，不胜伤悼！敬谨致祭，伏乞上响！”

是日，正黄旗下牛录章京陶济病故，以其仅有来归之功，无子嗣接袭，是故注销其牛录章京职。镶蓝旗下牛录章京叶赫病故，无应袭之人，故注销其牛录章京职，并注销二人敕书。

是日，圣汗敕论塔赖之子穆章曰：“以尔父年高嗜酒，故两旗并为一旗。尔穆章当孝敬父母，两旗人有贫有富，凡赋役宜均平，我於尔父子，原无分别矣。不敬父母，更敬何人？凡物皆可求而有之，父母何可得耶？”

是日，都察院承政张存仁疏言：“都察院承政张存仁谨奏於宽温仁圣汗。臣自大凌河偷生改节，乐归汗者，思之久矣。因在明朝，不得见汗颜。在明国奸臣多，臣虽官至副总兵，素志莫展。闻我国兵力强盛，汗聪明智慧，故决意来归，欲辅圣主，创大业，以抒臣二十年未伸之志。故自入国以来，留心揆度，凡人之贤奸，事之可否，宜兴之利，宜除之害，臣俱经筹昼，唯汗未即用臣，臣亦未敢越位妄言。今蒙汗仁爱，令司言职。臣思汗初设此衙门，臣亦首任承政，嗣後，如臣正直，後人必有過於臣之正直者，若臣邪，後人亦有更甚於臣之邪者，臣若以忠心为主效力，後人亦以忠心为主效力也。前日，臣闻圣汗颁谕，扰喜交集。臣所喜者，得居喉舌之地，以展素志，幸圣汗志同道合，言听计从，他日功名成就，亦得名垂史册，喜无超手斯者。臣所扰者，国人皆相逢迎，臣独直戇，国人皆相蒙蔽，臣独无隐，国人见不平之事，置若罔闻，恐遭祸患，相率趋避，唯臣低眉谄世，以全躯保位，虽不大失本心，却大负圣汗之鸿恩也。今於受命之际，若不直陈明言，一旦用臣之心，行臣之事人不敢言者而臣言之，人畏惧不敢更张者而臣更张之，则举国之人，必欲陷害我。圣汗明鉴若日月，实臣之万幸矣。若圣汗因众口毁疑，必将曰：举国皆如此，而张存仁独如彼，岂有众人皆非而张存仁独是之理等语。虽蒙汗恩不

知杀戮，亦必加贬斥矣。彼时，臣声不得遂，事不能终，身败名裂，虽生犹死矣。每念及此，不胜扰虑，椎心泣血。倘臣亦随众然诺，不招是非，其事甚易；发奸适伏，仗义直陈，其事

甚难，臣岂愚人乎？何故不为其易而为其难耶？果尔，则不能尽职业。今臣既受斯职，愿披肝沥胆，为圣汗克成一事。伏乞圣汗熟虑之。臣以三死许国，若臣不实心任事，怠忽从事，知

情不报，苟且塞责，请以负君之罪诛臣，此其一也。设臣借汗公务以行私，顾瞻亲朋私情，贻误国政，请以欺君之罪诛臣，此其二也。设臣贪财纳贿，私家利己，请以贪脏枉法之罪诛臣，此其三也。若臣不犯三事而遭奸诬陷，愿圣汗明察，请断人之首以戒谗嫉。”圣汗览奏毕，曰：“此奏或有所指，但我素不信谗毁之言。我所言者乃我所知者，向无轻信从旁诬陷之语。我之所行严正，必有大福，诸臣皆蒙恩泽。虽有奸邪之人，孰能售其谗哉。”

是日，赐喀喇沁部布尔噶都以戴达尔汉名号，授为昂邦章京。布尔噶都原系蒙古国喀喇沁部管固山事贝勒。蒙古国乱，自本地身先来归。随往北京，为向导，入明边後，以导引有

方，令驻守归顺之罗文峪城，时明国吴副将、丁副将率兵三千来战，击败之，馀骑奔入一堡，次日攻克之。是役也。擒获丁副将及官五员来献。又攻克一堡。察哈尔兵至，夺土默特部西

兰图所属人畜而去，追击之，足被创。又率本部人来归。是以赐名戴达尔汉，授为一等昂邦章京，准再袭十四次。

绰斯喜之父卓儿毕泰，原系蒙古土默特部贝勒。蒙古国乱，遣人求降。後尔父为察哈尔执去，未往寻父，我往北京时，携妻孥来归。是以授为二等甲喇章京，准再袭五次。

毕喇锡，尔父布彦贝勒，原系蒙古喀喇沁部执政大贝勒。蒙古国乱，来归於我。尔父歿後，尔毕喇锡率本部兵以征东揆，又率尔部众来归。是以授为三等昂邦章京，准再袭十二次。

额墨勒齐原系蒙古喀喇沁部白身，与戴达尔汉一同来归，又征北京时，为我右翼四旗兵向导入边，是以授为牛录章京，准再袭二次。

喇思喀布原系蒙古喀喇沁部管固山事贝勒，蒙古国乱来归，率所部兵以往东揆，又率尔部众来归，是以授为三等梅勒章京，准再袭八次。

初四日，赐阿赖达尔汉招降来之喀木尼干部人叶雷小牛犊蟒缎无扇肩朝衣一、缎袄裤、缝绿斜皮带衬袜皮靴，大纓细凉帽、系手帕并荷包平雕腰带、彩绘鞍辔一、带鞍笼红毡马鞞插有弓箭之平雕撒袋弓叉；赏其二妻，俱照其夫之数；赏其一女镶妆缎领袖佛头青布夹袍一。二等九人，各赐镶缎领袖缎夹袍一、翠蓝布衫裤一、带衬袜股子皮靴一双、系手帕并荷包亮甲叶腰带一、大纓凉帽；赏其妻八人各佛头青布捏摺女朝衣、缎皮肩、缎捏摺女朝褂、翠蓝布衫裤、大纓凉帽。三等八人，各赐镶妆缎领袖佛头青布夹袍一、翠蓝布衫裤、带衬袜股子皮靴一双、大纓凉帽一、系二条手帕之甲叶腰带。初五日，遣前锋将领硕翁科罗巴图鲁、苏达喇、努山、鄂硕、卦尔察、席特库等，率甲兵一百十八人往明国沿边蹊踪。和硕成亲王引硕翁科罗巴图鲁、苏达喇、鄂硕、卦尔察、席特库谒上。圣汗坐中清宁宫牖前榻上，谕之曰：“明国闻我兵往，必来边外哨探。尔等当慎密潜行，从沿涧池，锡拉旷野、敖汉城南，至苏布迪杜棱城。自彼令卦尔察，席特库领兵往察罕城侦探。尔等此去，若得明兵向外踪迹，则视其踪迹，酌派人随後追之。不扣得否、约地令彼来会。往各处之人，倘若遇敌，不可自敌窜走处骤回，必视敌所向，星夜远追，以堵截其必经之路，敌兵昼行，必遇而执之矣。还兵之时，可从去路之北边而来。再者，尔等往返昼间有备，即遇敌亦无可惧。惟恐日间秣马坐憩之际，或夜间弛备之时，敌兵来攻，尔等当小心防范。尔成亲王以此缮书付彼持往。”又谕苏达喇曰：“尔系获罪之人也。凡获罪之人尝怨不为任角 而一经任用，人不思克勤效力。尔

前次去时，他旗马匹并无倒毙，唯尔二旗之为因围猎而倒毙近二十匹。再甚贪内，前於十方寺杀肥野猪，不进而食，贪婪更有甚於此者耶？此行虽远，我之此言，皆为尔也。”退朝後，和硕成亲王致书硕翁科罗巴图鲁曰：“尔等往返之路，应小心防范，务遵圣汗之谕而行。再者，尔等知行军规矩，我所言者，唯夜间宿营，日落前造饭完毕，佯作就地宿营状，待黄昏後，即离造饭处，至十里宿营。深恐尔等怠於此事，以为敌兵不能至此，即於昼间下马处宿营。夜间勿卸弓，勿解衣，马必备鞍。”

第十六册 崇德元年六月

初六日，诸和硕亲王、固山贝子及文武各官俱著朝服，入大清门，分左右两翼排班毕，圣汗入崇政殿升座，命和硕豫亲王管礼部事、和硕肃亲王管户部事，二王行三跪九叩头礼。圣汗颁谕，令诸王、大臣等皆坐。旋命大学士希福、刚林传谕诸臣曰，“如有国事，即行具奏。”诸臣对曰：“无事奏闻。”圣汗遂还清宁宫。

初六日，圣汗谕曰：“初我国之人，未请典礼，无论言语书语，不分上下尊卑。今阅古制，凡上言下对，各有分别。自今伊始，定其上下之别。嗣後，凡其文上报，达於汗者，谓之‘具奏圣汗’。达於亲王、郡王、贝勒者，谓之‘启’。达於大臣者、谓之‘呈’。汗之所方，无论书之言之，俱谓之‘上谕’，凡汗出言，谓之‘降旨’，臣工对汗问答，谓之‘奏言’。各库分称‘银库、财库、粮库’。桥谓之‘市井’，铺子谓之‘商家’。各地所用牲畜，谓之‘户部牧养畜群’。教场谓之‘演武场’。沙金者佛法也，嗣後，勿言之为沙金，以我国语说之为‘发芬’。至大臣等，勿谓之‘有职者’曰为‘官员们’。‘道喇密’一词

为蒙语，嗣後，无论书之言之，概禁用‘道喇密’一词，皆用‘阿尔胡达密’一词。外藩归降蒙古使者，勿称‘额儿钦’，若来进牲畜财物，即称之为‘来朝进牲畜财物’，若来告事，则谓之‘来奏言’。内外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等互派之使者，则谓之‘额儿钦’，亲王、郡王下遣使者往贝勒、贝子等处，亦谓之‘额儿钦’。未对王之大小贝勒、贝子等之使者，若来亲王、郡王处馈送诸物，则不称‘额儿钦’，谓之‘馈送之人’。”

圣汗御翔凤楼安寝，梦偕国君福晋东行，遇一衙门，汗与兄和硕礼亲王之颖亲王同坐於衙门中。汗见颖亲王，心中厌之，默念此系已故之人，我不可在此，遂还盛京城。路遇仪仗左右排列。有一人自後追至，请曰：“颖亲王乞圣汗额真赐牛一。汗谕曰：“既如是，赐以牛。”汗稍前行，硕托阿哥自後追至，复曰：“颖亲王令我求汗赐牛。”汗复赐牛。及觉，乃梦也！汗以所梦问大学士希福、刚林、詹霸以及胡球。对曰：“此梦盖汗思念甚切所致。”汗曰

：“不然。我未尝思之，此梦最为真切。”大学士等乃检阅典籍，会典载：“亲王薨，初祭时，奉汗谕旨，赐一牛致祭。”诸大学士甚奇之，议曰：“前以不知其制，初祭时未尝用牛，汗特薨见也。”遂以奏闻圣汗。汗甚奇之。谕部臣，备祭牛。於六月十一日，遣官以乌牛祭颖亲王，以释其梦。祭文曰：“大清国圣汗谕祭和硕颖亲王。尔身虽歿，尔灵沿在，故托梦乞牛於我。我留心考古礼，亲王薨逝，初祭有牛之例。前以不知礼，故未尝用。今既见梦，且古礼有载，甚为奇之，特遣大臣以牛致祭，以慰尔心。”

是日。遣吴希特依率两旗兵往征呼尔哈部。吴希特依留兵一百七十人给镶白旗伊儿盖、库尼雅克达、正白旗拜斯哈儿，正蓝旗达杨阿等四大臣，因所留将劣兵单，致所俘呼尔哈三百

三十人逃。又於敖万俘获屯长垂库鲁之子，给与盖噶礼屯赴察纳，其父逃走。於诺罗扎尔沁屯获男童二、妇女一，因与盖噶礼屯图牛家奴系属亲戚，遂赠与之。将巴纳海之嫂给与宛都山，使其与夫及三子离散，并杀其夫。吴希特依以其羊皮袄一及掠获之佛头青布三、佛头青布衣服一换取宛都山貂衣一。敌杀我国人後遁去，吴希特依、贺犯多安歇三日而未往追。是以，福儿赫讷、魏赫讷、哈道、伊儿巴纳、乌察等五人告法司审讯，吴希特依、贺儿多、汤久、胡辛泰、满岱等偕供认不讳。为此吴希特依鞭一百，贯耳鼻，革牛录章京职，籍没家产，将吴希特依夫妻给和硕豫亲王为取。其家奴、牲畜、财帛及一切物件，著和硕豫亲王监督，散给其牛录下贫苦之人。贺儿多鞭一百，贯耳鼻，籍没家产，以其攻遵化城有功，将家产返还，解牛录任。革汤久牛录章京职，鞭一百，贯耳鼻。胡辛泰、满岱各鞭一百，贯耳鼻，解牛录任。往征呼尔部，俘获三百三十人，分囚五牢，命镶白旗伊儿盖、库尼雅克达、正白旗拜斯哈儿、正蓝旗达杨阿等率甲士一百六十人固守。库尼雅克达违吴希特依之言，率兵五十人携呼尔哈人二十四名外出喂马。又命阿拜阿

哥牛录下领催惠和齐率甲六十六人，携牢内囚禁之呼尔哈部有夫之妇五十、无夫之妇三十及、男丁十二往舂米。其後，伊儿盖以所梦不祥，入其所守牢内，释一呼尔哈部巫人脚镣，令其

占卜。复入另一牢内，释一巫人脚镣，令其占卜。其间，先释放之巫人，尽释牢内被擒呼尔哈人脚镣，即出牢，伊儿盖本人及其守牢军士，尽被杀害，旋即往却达杨队、拜斯哈儿看守之

牢，达杨阿本人及其军士十五人被杀。拜斯哈儿执弓相战，被创三处，败往舂米领催惠和齐处，先杀呼尔哈部舂米男丁十二人。同拜斯哈儿、达杨阿守牢军士十五人逃出，往见前往喂马之库尼雅克达，谓五牢三百名呼尔哈人，自牢中突出，我看守将士尽被杀。於是，库尼雅克达将所携呼尔哈下男丁二十四人尽

杀之。冲出之呼尔哈人经其汛地而去，库尼雅克达遇而不战，反率兵五十人，往避於舂米之惠和齐处。以伊儿盖、达杨阿违吴希特依之言令妇女五十人离散其夫，使无夫之妇女三十及男丁十二人往舂米，所留之兵，分遣各地，尔等失职，致使身亡，军士被杀，所俘呼尔哈人，尽行越狱。故将伊儿盖、达杨阿之尸抛撒，籍没伊儿盖家产，其家奴、财帛、牲畜及一切物件，著各硕睿亲王监督，散给其牛录下贫苦之人。籍没达杨阿家产，其家奴、财帛、牲畜及一切物件，著和硕肃亲王监督，散给其牛录下贫苦之人。拜斯哈儿、库尼雅克达拟斩，籍其家产，各以铁索缚其手足，囚禁用刑三个月，於七月二十八日，刑部参政恭袞、伊希达、巴哈纳以奏闻圣汗降旨。因彼等有罪，囚禁用刑三月，赦其死刑，免籍家产，革拜斯哈儿、库尼雅克达牛

录章京职。令正白旗阿拜阿哥牛录下惠和齐，偕军往征呼尔哈部，出征诸臣授其为旗下领催。该员令阵中俘获，编入户籍之有夫之妇三十人离其夫，携往舂米。时女人之夫皆愿以貂皮、狐皮留其妻，俱求不允。其後，牢向之人俱怨恨惠和齐。遂呼噪冲出，杀我军士而去。惠和齐闻牢中之人突出，将所携呼尔哈部十二人杀之。又启程还时，将进献之妇人留住其帐中。吴希特依得知，以骠头射三次。以此三款，拟惠和齐死罪，入奏圣汗，汗命免其死，著鞭一百，贯耳鼻，将惠和齐夫妻及其家奴、马、牛等一切物件，皆赐给阿拜阿哥，永著为奴。

镶红旗下聂纽克往征瓦尔喀，将阵获户口囚於牢内，率兵五十看守。聂纽克遣兵二十六往牧马，率其馀二十四人看守。聂纽克以牢内男丁十五人不加绑缚，留於其所，牢内之人亦未加手铐脚镣，在外之呼尔哈十五人见我兵少力单，告知牢内之人，牢内之人冲出，杀聂纽克及军士共十人而去。故将聂纽克之尸抛撒，尽没其妻子、家奴、财帛、牲畜及一切物件，著成亲王监督，散给其牛录下贫苦之人。正红旗下方金往征瓦尔喀，时正黄旗下诺依莫礼言其兄弟在彼。诺依莫礼遂率兵十人往。俘获呼尔哈人携还时，因疏於防范，诺依莫礼本人及军士六人被杀。因责方金曰：尔何不另设额真遣之，而交诺依莫礼前往？是以，夺方金所得俘虏，罚银九两。镶黄旗特木鲁於阿库礼路俘获男丁一百四十，囚於牢中看守。因疏於防范致呼尔哈人越狱以去，我兵二人被杀。六十人为特木鲁堵截，未能越狱，即遣其冲出之人，获其半，杀之。复进掠，擒其半解还。又获为

女定亲之玛克塔妻兄後男丁六人，未给所获之人以房舍，即转让与镶蓝旗下色黑。以此二端特木鲁鞭一百。色黑未给玛克塔之兄以房舍，复转让与特木鲁。马富塔携新附六人，往投扎富尼、托米善，因未派从者同行，故马富塔低扎富尼、托米善处，新附六人全行遁去。是以，色黑鞭一百。镶红旗下胡西往征瓦

尔喀，其所获俘虏，分狱监之，一狱监男丁四十人，一狱监男丁十六人，设人看守之。时一狱男丁四十人越狱。阿囊阿牛录下尼雅木纽率四人往追，杀呼尔哈二人，出略之富拉塔牛录下齐牌，率兵九人往追，与尼雅木纽会，其越狱男丁四十人，全获携归。时胡西看守监男丁十六人之狱未追越狱男丁四十人。以胡西身为大臣，止守十六男丁，不追四十男丁，籍其家产、鞭责一百、贯耳鼻，角牛录任，其夫妻与安平贝勒家为奴。阿囊阿牛录下尼雅木纽及富拉塔牛录下齐牌二人，追越狱呼尔哈人，全获解还有功。在夺胡西财畜折银，赏尼雅木纽及齐牌各银百两。同行六人，各赏银十五两。以书丁系身属家丁，仍赐与安平贝勒家。

第十七册 崇德元年六月

初八日，分叙征瓦尔喀诸将善恶。赏戮力行间，多所俘获者：乌巴海貂皮六十五、佛头青布三十、妇女一、幼女一；多济里貂皮五十、佛头青布三十、妇女一、幼女一；扎富尼貂皮

四十五、佛头青布二十、妇女一、幼女一；绰博依、莫莫里、布尔萨海、鄂吞四将各貂皮四十五、佛头青布二十、妇女一；昂金貂皮四十、佛头青布二十、妇女一；伊里布、托密山、搜

色、雅尔堪四将各貂皮三十、佛头青布二十、妇女一。赏有功向导，列为一等者：马富塔牛录下图球妇二、幼女一、貂皮三十。马一、牛二、齐肩衣一、佛头青布二十；温察牛录下齐西纳貂皮二十五、缎一、佛头青布二十、妇女一；穆成格牛录下伊努喀，原系该员家奴，有男丁二、妇女一，另赏貂皮二十五、缎服一、佛头青布二十、妇女一；讷尔特依牛录下哈道貂皮二十五、佛头青布二十、缎一、妇女一；乌勒穆牛录下图必善貂皮二十五、佛头青布二十、缎一、妇女一。列为第二等者：乌巴海牛录下多尔济纳、穆成格牛录下芬德里、讷尔特依牛录下威赫讷、岱木阿牛录下济布楚四人各貂皮二十、佛头青布十、缎一。列为第三等者：佛索礼牛录下爱都、鄂密纳牛录下瓦里察、鄂吞牛录下乌鲁礼、马富塔牛录下佛伦、罗洛库牛录下章努、贞都礼、伊希达牛录下常察里、讷尔特依牛录下温察、布彦牛录下都尔珠九人各貂皮五、佛头青布十、缎服一。驻宁古塔之勒福、鄂米纳牛录下伊尔都纳二人各佛头青布一、缎服一。

十一日，下书曰：“礼部和硕豫亲王奉圣汗谕旨制定：凡圣汗环城廓巡行，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遇於途中，仪仗避於後，已身下马、俟驾通过，自後至汗侧侍行。多罗贝勒遇和硕亲王、多罗郡王，仪仗避於後，让之路，行路旁；超品一等公遇时，须勒马立於路旁，於马上起身，迎之通过。固山额真以下，皆当下马立於路旁延之过。公遇多罗贝勒时，让之路，行路旁，凡固山额真、昂邦章京、承政遇时，须勒马路旁延之过；梅勒章京以下，皆须下

马立於路旁延之过。凡固山额真、昂邦章京、承政等遇贝子、公时，让之路，行路旁，梅勒章京、甲喇章京遇进，须勒马立於路旁延之过；牛录章京以下，皆下马延之过。梅勒章京遇固山额真、昂邦章京、承政等时，让之路，行路旁；甲喇章京、牛录章京遇时，须勒马立於路旁延之过。甲喇章京遇梅勒章京时，让之路，行路旁、牛录章京则须勒马立候延之过。牛录章京遇甲喇章京时，让路而行。揆什库以下庶民遇梅勒章京以上各官，须下马延之过；遇甲喇章京，则勒马立候延之过；遇牛录章京，即让路而行。凡无官之人，若欲随带人役，准带一人，不准多带。凡赉送圣汗之谕旨，汗所遣急事、汗之恩赏之人，及恭送祭天、祭太庙所用物品之官员等，至诸王府门首概不下马，遇於途中亦不下马，错道而行。和硕亲王以下固山贝子以上，准盔後钉花。超品公以下，禁止盔後钉花。亲王、郡王之随行幕宾，若各随其主而行，至诸王府门首，不必下马。多罗贝勒之随行幕宾至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府门首，皆须下马，唯多罗贝勒本人不下马，须俯身使马慢颠而过。和硕福晋、多罗福晋等至亲王、郡王府门首，按辈分下马；至他府门首不下马。福晋若不下马，其随侍女人亦不下。多罗贝勒之福晋等至亲王、郡王府门首下骑。”

是日，封和硕颖亲王长子阿达礼为多罗郡王，赐之册印。阿达礼以得封多罗郡王礼，入清宁宫廷中，向汗行三跪九叩头礼。

十三日，以国舅阿什达尔汉为都察院承政，尼堪为理藩院承政。

是日，赐大凌河归附各官敕书。福泽润，尔原系锦州副将，随尔父祖总兵官来修大凌河城，我军往围大凌河城，尔随社会总兵官归降。尔受祖总兵命，将拒降之太子太傅副将何可刚执来杀之。是以，授为三等昂邦章京、准再袭十二次。

祖可法，尔原系锦州副将，随祖总兵官来修大凌河城，我军往围大凌河城，尔随祖总兵官归降，是以授为一等梅勒章京、准再袭十次。

祖泽洪，尔原系锦州副将，随尔伯父祖总兵官来修大凌河城，我军往围大凌河城，尔随祖总兵官归降，是以，授为一等梅勒章京，准再袭十次。

张存仁，尔原系宁远副将，随祖总兵官来修大凌河城，我军往围大凌河城，尔随祖总兵官归降，是以，授为一等梅勒章京，准再袭十次。

孙定辽，尔原系锦州副将，随祖总兵官来修大凌河城，我军往围大凌河城，尔随祖总兵官归降，是以，授为二等梅勒章京，准再袭九名。

韩大勋，尔原系宁远副将，随祖总兵官来修葺大凌河城，我军往围大凌河城，尔随祖总兵官归降，是以，授为二等梅勒章京，准再袭九次。

曹恭诚，尔原系锦州副将，随祖总兵官来修葺大凌河城，我军往围大凌河城，尔随祖总兵官归降，是以，授为二等梅勒章京、准再袭九次。

裴国珍，尔原系锦州副将、随祖总兵官来修葺大凌河城，我军往围大凌河城，尔随祖总兵官归降，是以，授为三等梅勒章京、准再袭八次。

陈邦选，尔原系锦州副将，随祖总兵官来修大凌河城，我军往围大凌河城，尔随祖总兵官归降，是以，授为三等梅勒章京，准再袭八次。

李云，尔原系锦州副将，随祖总兵官来修大凌河城，我军往围大凌河城，尔随祖总兵官归降，是以，授为三等梅勒章京，准再袭八次。

薛大湖，尔原系遵化副将，我军围大凌河城时，尔率兵同张道员来援大凌河，为我执获收养，授为二等甲喇章京。尔若阵亡，准袭，病故不准袭。

姜新，尔原系刘家营参将，我军围大凌河城时，尔率兵同张道员来援大凌河，为我执获收养，後受命为使，往来於祖总兵官处，是以授为二等甲喇章京。若阵亡，准世袭，病故不准世袭。

十五日，圣汗入崇政殿升座毕，大凌河各官以升级赐敕礼，行三跪九叩头礼。於是，满洲赞礼官奉汗谕旨，赞若有应政事，即行入奏。刑部承政郎球劾奏政白旗毛达色之罪。所奏罪行缘由：毛达色曾与传尔丹往追鄂木布楚虎尔下逃人，因未获逃人，究问往追各官。时毛达色供称：“我并未往。倘苟去而谓未去，臣有罪也。及察往追逃人各官档册，有毛达色名。缘是，拟诬圣汗罪，鞭一百，解牛录任，贬为庶人。奏闻，圣汗降旨：“依议行。”欽此。各官齐集时，护卫圣汗之巴图鲁詹。额尔克戴

青不至职守之地。都察院承政阿什达尔汉、多尔济达尔汉诺颜见其後至，即於圣汗前斥之曰：“尔等乃护卫圣汗之人也，为何擅违职守而後至耶？”即怒目令之出。遂逐出大清门外，送刑部议罪，入奏。奉圣汗谕旨，申饬免罪。

十六日，干洪健病故，以其子于天成袭牛录章京职，准再袭三次。

是日，圣汗谕曰：“鄂木布楚虎尔，前曾命尔来，欲赐名号，因大水氾溢，未能成行，实属诚然，今即停止前来，速往尔贸易处所。急於遣尔者，盖此次我出征大军，必入长城，由彼遣人报信，路途辽远，不能速至，故令尔亲往其内地探取实信，速来奏闻。尔若诸事齐备完毕，务於本月二十日以前起行。俟尔还时，再赐名号。”

是日，圣汗御中清宁宫，都察院满洲承政阿什达尔汉、蒙古承政多尔济达尔汉、汉承政祖可法及张存仁等跪奏曰：“有一人首告其主。审所告是实，将其人拨给他人作奴。”汗谕曰：“此等事固当奏闻，然尔等大臣除此等小事外，今後凡见我有过失，及亲王、郡王以下诸大臣行事乘繆，欺压民人，怠政坏法等罪即当奏闻。再者，民人中有自称萨满，书符读咒，诬骗民人，行邪术以欺国之人，当即行奏闻。若只奏在下小人之事，不奏在上之人之事，非忠直之道也。”满洲承政阿什达尔汉对曰：“圣汗之谕是也。臣等若不身先正直，何以责

人，蒙汗主委任，其所见所闻，岂有隐而不奏之理耶？”汉承政祖可法对曰：“臣等唯圣汗是惧耳。余复何惧哉？凡人有为恶行乱，亲见即日亲见，风闻即日风闻，必当奏闻。”汉承政张存仁对曰：“祖可法所言非也。劝恶格非，忠直为国之臣，虽圣主何以惧之？既不惧汗主，岂有惧他人之理乎？见有过失，为何隐之？”汗谕曰：“然也！凡人若忠直以行，虽天与佛，尚不能动摇，汗主何能犯之？古云，以忠直行之，气数不能挠，世变不能迁。’此之谓也。”

是日，钦定每年收获新谷新果後，先荐太庙。六月十六日，迁学士胡球、礼部启心郎祁充格，以新瓜、李荐於太庙。

是日，圣汗至马馆，观诸王、贝勒赛马，赛程二十里外。分为十等，一等马赏烟十斤。自一等马以下，每等递减一斤，赏至十等止，赏跑马之人各佛头青布二。

是日，苏儿德依、布彦往迎遣往大同府下沙河贸易之邦逊、达代，遇贸易之人，留於边外，即先来报信。

第十八册 崇德元年六月

十八日，奉圣汗谕旨，定祭堂子、神位典礼。汗谕曰：“前以国小，未谙典礼，祭堂子，神位，并不斋戒，不限次数，率行往祭。今蒙天眷，帝业克成，故仿古大典，始行祭天。伏思天者，上帝也。祭天祭神，亦无异也。祭天祭神，倘不斋戒，不限次数率行往祭，实属不宜。嗣後，每月固山贝子以上各家，各出一人斋戒一日，於次早初一日，遣彼诣堂子神位前，供献饼酒，悬挂纸钱。春秋举杆致祭时，固山贝子，固山福晋以上者往祭，祭前亦须斋戒。除此外其妄率行祭祀之举，永行禁止。著礼部传谕周知。”

十九日，先是，与朝鲜贸易亏欠，至是，遣马富塔、穆虎率每旗代子一员及每牛录兵一人，往义州送参。

是日，遣诺木图、胡米色率八家每家三人及每旗蒙古一人，携每家银千两，与土默特部鄂木布楚虎尔同往贸易。

二十二日，圣汗至村外，入黄幄升座，观诸王、贝勒赛马。赛二十里外，分为十等，一等马赏烟十斤，自一等马以下，每等递减一斤，赏至第十等止。赏跑马之人各佛头青布二。於是，和硕豫亲王迎圣汗至马馆，杀牛羊，大筵宴之。是日，遣往大明国杀虎口贸易之察罕喇嘛额尔德尼、囊苏、达代、艾松古、邦逊还。

二十四日，以乌巴海复率两旗兵往征厄勒约色、额赫库伦路，俘获人口甚众，编为户口解还。嘉其善於用兵，著由一等甲喇章京升为三等梅勒章京，再加世袭二次，准袭八次。

俄屯，尔原系废官，以同乌巴海出兵往征厄勒约色、额赫库伦路有功，授为牛录章京，准再袭二次。

是日，都察院诸臣入奏圣汗曰：“刑部官郎位，贪财好色，不法不义。拟此首恶者，当急计发，以彰国纪。郎位所犯罪恶，据实开列於後：审理镶白旗下周新玉一案，受银十六两并受其子周麻子银二十两。审理周新玉家人孟万一案，受银十两。审理正白旗下生员王仁德一案，受银六十两，後又追索银十两。审理镶白旗下罗生员、戴千总一案，共受银三十两。审理镶白旗下长史曹金颜一案，受银二十两，又致函以借债为名索银十五两。审理毓章京一案，受银二十两。曾取正黄旗下梅勒章京祖泽润下妇人一。冒取梅勒章京祖可法下妇人一。奸其兄郎生员之妻，并娶为已妻。奸其族兄郎万阴之妾刘氏，并携至家中奸宿。逼奸其父之妾，并娶为已妻。下法司鞠问，郎位犯奸受贿是实，拟死以闻。圣汗命够史死，革甲喇章京职为民，罚银百两，追还脏银二百一两，共索银三百一两。以郎位一案，传询孙得功，孙得功言我不知。奉上谕询问阔多，阔多供称：“孙

得功告於鲍章京，高章京。”及询问高章京，鲍章京，实系孙得功告。“高章京，当初孙得功供称不知情时，尔言孙得功所供是实，何为不举孙得功谎供？及询问阔多後，对曰是实。”是以拟罚高章京银五十两。镶白旗下长史曹金颜声言并未行贿，是以拟鞭八十。毓章京身死不追究其罪。孙得功曾言知毓章京行贿一事，今反称不知。是以拟鞭八十。结案入奏。圣汗谕孙得功一案询问阔多。奉汗谕旨，询问阔多，郎位受贿一事，孙得功告於白喇嘛、鲍章京、高章京是实。及询问孙得功，孙得功反云未告。是以罚孙得功银五十两。至与刘氏通奸一案，据知镶红旗下郎绍正知之。及询之，竟称不知，是以罚银三十两。

是日，镶红旗牛录章京郭如吉乘马行，路遇正白旗下长史曹世教所属夏生员，以未回避掌击生员之面。郭如吉系礼部参政，知法犯法，掌击夏生员，遂将郭如吉治罪。

二十五日，圣汗入崇政殿升座毕，土默特部来朝贡马驼财帛大臣古鲁格楚虎尔、大诺尔布、杭古、哈坦、小诺尔布、托果巴克什、图美隆、白奇、布颜岱、色棱、喀尔察海，侍卫额参巴图鲁、多尔济塔布囊台吉、托博克达赖、兆之乌巴三察、毕里克托果、达赖绰尔济、达尔察、通事拜都赖等十九人为首，以所携马驼财帛陈设於前，供汗阅览，行三跪九叩头礼。贡物数目：通莫克部鞍马一、空马三十七、驼三、蟒缎二十六、蟒缎服一、各色大缎七十四、金一两七钱、珊瑚素珠一、琥珀素珠一、琥珀二、松萝茶三十包、素茶一千一百包、犬一、通莫克部弓二。古禄格楚虎尔之妻进国君福晋锦一、补子青缎一、琉璃项

饰一、金线八包、粉二包、胭脂二包。托博克达赖之妻进珊瑚素珠一、金项圈一、蟒缎一、缎一；额林臣济浓之母进蟒缎一、茶四十包；古鲁进驼一、蟒缎服一、茶六十包。圣汗阅毕，纳土默特部马二十七，鄂尔多斯部驼一。其余蟒缎闪缎缎帛等，上择可穿用者少加收受，馀悉却之。

是日，圣汗召来朝进贡马匹、财帛之土默特部古鲁格楚虎尔等大臣入清宁宫廷中筵宴。八家亦照圣汗家筵宴之例，轮流行礼，设大宴宴古鲁格楚虎尔等大臣。

是日，诸臣齐集於圣汗之崇政殿，时硕托贝子未至，吞齐喀贝子迟到，且凉帽无顶，有违法度。都察院各官悉以奏闻圣汗。奉圣汗谕旨，下法司勘审，俱属实，拟罚硕托贝子，吞齐喀贝子各银五十两。奏闻圣汗。圣汗命免罪。

是日，正白旗佟三牛录下生员刘奇遇，刘弘遇为请恩事奏称：“我等兄弟原系明国生员，为祖总兵官下参谋。时闻汗深仁大德，任用贤才，胡我等率家人刘麻子慕义来归，於三岔河遇汗西征大军，即以明国兵马数目及战守事宜奏闻太祖汗。遣鄂本堆谕我等曰：‘若得广宁，即授为官。’其城既克，归顺各官，俱蒙擢升，而我等只蒙查给妻孥，命隶佟三属下彼时即欲

乞恩，唯以归附功微，未敢入奏。後以我子弟三人编入档册应役，迄今丝毫未蒙豁免，甚若。出力应役，理所当然，唯家贫穷，衣食不给，若与众人一体应役，实有不济，况阵获官生，

悉给以田庄人畜，豁免徭役，厚加抚养矣。我等归附，虽不足矜悯，但恐远方未附者或以此为口实。伏乞圣汗轸念穷困，豁免差役，较之授以官职更甚也。冒昧谨奏。”汗览奏，谕大学士范文程、希祖、刚林等曰：“著尔等考试刘奇遇、齐弘遇兄弟之优劣。”三大学士以刘弘遇可用为文职入奏，遂授为弘文院副理事官，免其兄弟徭役各三丁。

二十七日，奉圣汗谕旨，将文馆三衙门学士、举人、生员、都察院参政，六部启心郎、赞礼官、管粮库生员、税课生员等，分为四等。依据其现有男妇牛只，以国史院学士罗锦、弘文院学士王文奎、都察院参政吴景道、王之哲四人为一等，各赏人六对、骡一、牛二、驴一；以国史院梁正大、杨方兴、弘文院齐国儒、马国柱、秘书院雷兴、李楼凤、吏部焦安民、董天机、户部朱国柱、高士俊、礼部武延祚、孙应时、兵部赵福星、丁文盛、刑部申朝纪、王廷选、工部马鸣佩、王来用十八人为二等，各赏人五对、牛二、驴一；以国史院宜成格、弘文院五铎、必书院赫德、赞礼官徐邦才、刑部成祚五人为三等，各赏人四对、牛二、驴一；以国史院张应魁、管粮库生员金一凤、王来观、王廷用、孙茂兰、刘世元、周士英、王元昇、张民望、税课生员程大业、李春开、梁冰、陈兴、陈复新、崔光前、刘方镒、吴国祚十七人为四等，各赏人三对、牛二、驴一。

又，二、三等人中，有前次赏赐时未得马匹者，各给骡一，已得马者不再给骡。众相公、生员等，以赏奴仆、牲畜之礼，入清宁宫廷中，向圣汗谢恩，行三跪九叩头礼。

二十九日，为在神位、堂子前挂钱，训谕致祭之人：“在神位前挂钱祝辞：‘上天之子，尚锡之神，月已更矣，某年生小子具挂钱，惠我某年生小子，以嘉祥兮，畀以康宁。’在堂子前挂钱时祝文：‘钮欢台吉、武笃本贝月已更矣，某年生小子具挂钱，惠我某年生小子，以嘉祥兮，畀以康宁。’”

第十四函 太宗皇帝崇德元年七月至八月

第十九册 崇德元年七月

七月初一日，奉圣汗谕旨制定：国君福晋之随侍妇人等，戴镶红、蓝、绿各色宝石金顶东大福晋、西大福晋之随侍妇人等戴镶白水晶金顶，东侧福晋、西侧福晋之随侍妇人等戴素金顶。此等随侍女人，若系无官之女，只准用此所定顶戴；若有高官，系戴镶宝石或水晶顶之妇，亦按其官品级戴镶宝石金顶。和硕福晋、多罗福晋之随侍妇人等戴素金顶。随侍妇人，若系无官之妇，只准用此所定顶戴；若有高官，系戴镶宝石或水晶顶之妇，则按其官品级戴之。多罗贝勒之妾福晋之随侍妇人及固山福晋之随侍妇人等，若系无官之妇，不许戴顶；若系有官戴顶之妇，亦按其官品级戴之。随侍妇人等若系满洲人，则随满洲风俗，系蒙古人，则效蒙古风俗；各官之妻等，各照其夫顶戴，若系无顶官员之妻，则不许戴。若一官有二、三妻，则只准一妻戴顶。凡妇人等，其衣系上所赐，可准服用，不准效上越分私制。此书颁行礼部并遍谕众人。下嫁外藩诸王、贝勒之固伦格格、和硕格格、多罗格格、固山格格冠服，依彼地之速，任其所愿用之。嫁与国内之固伦格格、其冠服制与和硕福晋同，和硕格格冠服制与多罗福晋同，多罗格格冠服制与多罗贝勒之妻福晋同，多罗贝勒之女格格冠服制与固山福晋同，

固山格格冠服制与超品公之妻同。固伦额驸冠服制与超品公同，和硕额驸冠服制与昂邦章京同，多罗额驸冠服制与梅勒章京同，多罗贝勒之婿额驸冠服制与甲喇章京同，固山额驸冠服制与牛录章京同。无官额驸冠服，则依所定服用；若系高官，则按其官品级服用。固伦格格、和硕格格、多罗格格之随侍妇人等至各王府门，无须下乘，唯随从男丁须下之；多罗贝勒之女格格、固山格格，唯其本身无须下乘，随从男妇皆须下之。至多罗贝勒府门，多罗贝勒之女格格、固山格格之随侍妇人无须下乘，随从男丁则须下之。固伦格格路过亲王、郡王，则互相谦让，请长辈先行，错道而过。和硕格格以下固山格格以上遇之，则须停车，立候经过。多罗贝勒过固伦格格，多罗贝勒让路而行。和硕格格、多罗格格、多罗贝勒之女格格遇多罗贝勒，亦须谦让，错道而行。固山格格

遇之，则须停车，立候经过。固山贝子遇固伦格格，则须勒马，立候经过。固山贝子遇和硕格格、

多罗格格，则须让路而行。多罗贝勒之女格格固山格格遇固山贝子，亦须谦让，错道而行。固伦格格、和硕福晋舆车，红蓝、红帏、盖角青缘、青。和硕格格、多罗福晋舆车，红盖红帏、盖角蓝缘，蓝。多罗格格、多罗贝勒之妻福晋车，青盖、青帏、红。多罗贝勒之女格格、固山福晋车，蓝盖、蓝帏、红。固山格格车，蓝盖、蓝帏、青缘、红。超品公之妻，青车、青。小公、固山额真、承政、昂邦章京之妻舆车，青盖、蓝帏、青。梅勒章京、纛章京之妻，蓝车蓝。甲喇章京之妻车，蓝盖、白帏、蓝。牛录章京之妻车，白车、蓝缘、蓝。下乘回避记：若系众格格，则下其品级；系各官之妻，则照其夫。无论乘上等车之格格，或官员之妻等，若不乘所适品

级之车。而乘次等车，反言人不避不下，则反坐其罪。丁扰之人仍乘所定品级之车，唯去其车上之顶。

是日，劳萨硕翁科罗巴图鲁、苏达喇、鄂硕、席特库、努山、卦儿察度特库等至。伊等往大明国冷口，遇明前来侦探之哨率十四人，杀其三人，生擒一人，获马十五以还。以所获

马赏劳萨硕翁科罗巴图鲁一，苏达喇、鄂硕、席特库、努山、卦儿察席特库五将合赏马一。以镶黄旗翁盖牛录下巴盖生擒二人有功，赏马二。馀马十一，赏从噶布什先超哈。

是日，命西伯德依为主将，率每旗蒙古护军一人及外藩蒙古巴林、翁牛特部八十人往车根地方驻守。

是日，遣布彦、苏儿德依二将率每旗选练护军一人及驻守开城外之哨探之兵三人，入广宁捉生。

初二日，鄂尔多斯部图巴台吉夫及其弟夫妇来朝，贡圣汗马十、驼十、缎十、茶三百。悉却之，召入清宁宫廷中宴之。

初三日，因前次贸易亏欠，往朝鲜义州送人参之马富塔，穆虎还。

是日，免佟三牛录下生员刘奇遇、刘弘遇丁役缘由：兄弟二人只身自广宁逃来後，许令与妻孥完聚，即付佟三养之。後上书自陈来归功，吏部承政汤古岱、色勒、李延庚、祖泽洪察问，来投属实，奏报圣汗，其本身徭役在内。命各免三丁，准其离佟三为民。

初四日，闻科尔沁部贝勒伊儿都齐送女与和硕肃亲王为妻，将至，和硕肃亲王往迎之。

是日。圣汗曾谕工部承政，“大街高阜之处留之，其沟洼处填平之。”乃竟违旨，运土大堆，高阜洼年概行平治。圣汗观赛马赴马馆时见之，怒甚，谓诸王

、大臣曰：“工部诸臣向来误事，不明事理，违我旨意，劳国人之力，岂有此理！”

是日，圣汗幸马馆，观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贝勒赛马，赛程三十里外，取前十名，落後者不计。所取前十名之马，各赏相同之弓角一对；驰马之人，各赏佛头青布二。又令自十五里外赛跑，亦取前十名，第一名赏烟二十刀，以下依次递减，至第十名赏烟十刀。和硕睿亲王以赛马礼，具大筵进圣汗。

初五日，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贝勒及文武大臣於崇政殿左右排班毕，圣汗升座，赞礼官赞奏事。刑部承政觉罗郎球等奏曰：“甲喇章京多济里邀功，言恭顺王、怀顺王等叛明渡海来投时，敌船兵追至，击败之，获船三。敌船兵遂退，未见敌复至。及询知情人，言获一船是实，未见另有二船等语。又，所云再未见敌者，谬也，实则仍见有敌人。似此欺诳之罪，依会典所载，降职一级。故审拟降职一级以甲喇章京多济里降为牛录章京。”议毕奏闻圣汗。谕曰：“照例罚赎。”钦此。

是日，圣汗御崇政殿，巴敦达尔汉卓里克图、绰尔阔儿巴儿袞等朝见，行三跪九叩头礼进马二，圣汗览毕，未受却之。

是日，蒙古嫩科尔沁部贝勒伊儿都齐夫妇送女与和硕肃亲王为妻，将至，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和硕成亲王率诸大臣迎於十里外，行礼，大宴。

是日，遣董阿赖、阿兰泰、博尔惠、达尔泰四将率每旗护军十人，往噶海地方驻守。

第二十册 崇德元年七月

初七日，蒙古嫩科尔沁部贝勒伊儿都齐夫妇以送女与和硕肃亲王为妻之礼，入清宁宫廷内朝见圣汗，时伊儿都齐贝勒行三跪九叩头礼，其妻福晋亦照夫行礼毕，以所携酒肴献汗，汗

以礼赐大宴。於是，伊儿都齐贝勒夫妇出，坐於大清门外，献所携貂镶皮袄一，捏摺女朝褂、朝衣一袭，貂皮端罩六，驼一、马十七。汗览毕，纳貂皮端罩二、马三，馀悉却之。八家亦照汗家之例，轮宴伊儿都齐夫妇。

册封国君福晋、东大福晋、西大福晋、东侧福晋、西侧福晋典礼。七月初十日，吉日，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固山贝子、文武各官齐集崇政殿，依次列毕，圣汗入崇政殿升座。文馆之衙门各官入奏圣汗：“对赠国君福晋册文、玉玺、仪仗备齐。”圣汗降旨：“命进对赠礼物。”遂将封赠国君福晋册文、玉玺陈於案上，册文置左，玉玺置右，二人执节前引，奉册宝，携仪仗，至清宁宫前，国君福晋及众福晋皆立。文官妈册陈於东侧案上，西向立，其册载满蒙汉三体册文，概行宣读。册文曰：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制曰。天地授命而来，既有汗主一代之治，则必命匹配

心腹亲近福晋赞襄朝政，坐立成双，同立功德，共享富贵，此乃亘古之制。信守三纲五当，系古圣汗等所定大典。今我正大位，当效古圣汗所定之大典。又蒙天佑，得过福晋，系蒙古科尔沁部博尔济吉特氏，特赐尔册宝，位出诸福晋之上，命为清宁宫中宫国君福晋。尔务以清廉端庄仁孝谦恭之义训诲诸福晋，更以尔贤德之训，使天下妇人效法。勿违我之至意。”册文读毕，该文官举册文授与女官，另一文官举玉玺授与另一女官。二女官皆跪受，奉献於国君福晋。福晋一一跪受，转受西侧侍立之女官，女官亦跪受陈於前设之黄帷案上。俟金椅、金凳等仪仗排列毕，国君福晋即入坐椅上。册封国君福晋典礼毕，诸文官置节於前，至崇政殿跪奏：“册封国君福晋典礼完毕。”继奉圣汗谕旨，封四福晋。遂齐举册文，仍命二人执节前引，至清宁宫前。诸文官先将封东大福晋之满蒙汉三体册文陈於案上，一一宣读，册文曰：“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制曰。天地授命而来，既有汗主一代之治，则必有天赐福晋赞襄於侧。汗御极後，定诸福晋之名号，乃古圣汗所定之大典。今我正大位，当效古圣汗所定之大典。我所遇福晋，系蒙古科尔沁部博尔济吉特氏，特赐尔册文，命为东宫关雎宫大福晋宸妃。尔务尽清廉端庄仁孝谦恭之义，谨遵国君福晋训诲。勿违我之至意。”封东大福晋宸妃册文读毕，宣读文官举册文授与女官。女官跪受之，奉献於东大福晋宸妃。福晋跪受，转授侧立之女官。女官亦跪受，陈於前设之案上。册封东大福晋宸妃典礼毕。文官继宣读册封西大福晋贵妃之册文，其文曰：“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制曰。天地授命而来，既有汗主一代之台，则必有天赐福晋赞襄於侧。汗御极後，定诸福晋之名号乃古圣汗所定之大典。今我正大位，当效古圣汗所定之大典。我所遇福晋，系蒙古阿鲁大土门部博尔济吉特氏，特赐尔册文，命为西宫麟趾宫大福晋贵妃。尔务尽清廉端庄仁孝谦恭之义，谨遵国君福晋训诲，勿违我之至意。”封西大福晋贵妃册文读毕，宣读文官举册文授与女官。女官跪受之，奉献於西大福晋贵妃。福晋跪受，转授侧立之女官，女官亦跪受，陈於前设之案上。册封西大福晋贵妃之典礼毕。文官继之宣读册封东侧福晋淑妃之册文，册文曰：“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制曰。天地授命而来，既有汗主一代之治，则必有天赐福晋赞襄於侧。汗御大极，定诸福晋名号，乃古圣汗所定之大典。今我正大位，当效先古圣汗之大典。我所遇福晋，系蒙古阿鲁大土门部塔布囊阿巴盖博第赛楚虎尔之女，特赐尔册文，命为东宫衍庆宫侧福晋淑妃。尔务尽清廉端庄仁孝谦恭之义，谨遵国君福晋之训诲。勿违我之至意。”封东侧福晋淑妃册文宣读毕，宣读文官举册文授与女官。女官跪受之，奉献於东宫侧福晋淑妃。福晋跪受，转授侧立之女官，女官亦跪受，陈於前设之案上。册封东宫侧福晋淑妃典礼毕。文官继之宣读册封西宫侧福晋庄妃之册文，其文曰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制曰。天地授命而来，既有汗主一代之治，则必有天赐福晋赞襄於侧。汗御大极，定诸福晋名号，乃古圣汗所定之大典。今我正大位，当效古圣汗之大典。我所遇福晋，系蒙古科尔沁部博尔济克特氏，特赐尔册文，命为西宫永福宫侧福晋庄妃。尔务尽清廉端庄仁孝谦恭之义，谨遵国君福晋训诲。勿违我之至意。”封西侧福晋庄妃册文宣读毕，宣读文官举册文授与女官。女官跪受之奉献於西宫侧福晋庄妃。福晋跪受，转授侧立之女官。女官亦跪受，陈於前设之案之。册封福晋典礼毕。文官入奏“册封福晋典礼毕。”国君福晋遂以受封名号礼，率二大福晋、二侧福晋及诸固伦公主、和硕福晋、多罗福晋、首转大臣之妻等，出清宁宫，至崇政殿，序次排班毕，向圣汗行六拜三叩头礼，福晋等跪见礼毕，国君福晋入清宁宫前黄幄内坐，二大福晋、二侧福晋复率固伦公主、和硕福晋、多罗福晋、首转大臣之妻，行六拜三叩头礼。次固伦公主、和硕福晋、多罗福晋率首辅大臣之妻向二大福晋及二侧福晋四拜二叩头礼。二大福晋、二侧福晋以册封行庆贺礼，互行二拜一叩头礼。福晋等叩拜礼毕，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率文武各官，以封国君福晋进满字贺表。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进前，众皆进前，赞跪，和硕睿亲王双手捧贺表而跪，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文武各官皆跪。圣汗右侧侍立之满洲文官出迎接表，跪举於圣汗前宣读，其文曰：“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率文武各官恭进贺表。宽温仁圣汗宣杨圣德，普治内外，故万氏仰慕，天地扶佑，大清国政事日隆，圣汗之功名浩大，今定国君福晋之大典，封赠册宝，此乃国家之鸿福，流芳万世。故我等不胜欣悦，恭进表文庆贺。”读毕，赞礼官赞叩，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率文武各官行三跪九叩头礼。次固伦额駙额哲依率蒙古诸大臣进蒙古字表文，以庆贺册封固伦额真福晋。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进前，众皆进前，赞跪，固伦额駙额哲依双手捧贺表而跪，诸蒙古大臣皆跪。圣汗右侧侍立之蒙古文官出凶接表，跪举於圣汗前宣读。读毕，赞礼官赞叩，固伦额駙额哲依率诸蒙古大臣行三跪九叩头礼。次昂邦章京石廷柱率诸汉员进汉字表文，以庆贺册封国君福晋。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进前，众皆进前，赞跪，昂邦章京石廷柱双手捧贺表而跪，诸汉员皆跪。圣汗左侧侍立之汉文官出迎接表，跪举於圣汗前宣读。读毕，赞礼官赞叩，昂邦章京石廷柱率各官行三跪九叩头礼。叩贺礼毕，在宴庆贺。国君福晋前列仪仗：车一、曲标黄伞直柄黄伞二、扇二、金马杌子二、金椅一、足凳一、唾盂一、壶一、水瓶一、盆一、香炉二、香合二、骨朵二、吾杖四、油宝床二、朱雀床二、蝇拂二、回避纛二、红枝四、锣一对、鼓一对、号筒二、钲二、仗鼓二、横笛二、扎板二、小钹一对、小金一、大铜金二、云锣一、唢呐二、喇叭二。

第二十一册 崇德元年七月

初十日，先是遣大学士希福、布沙依等往阿鲁部诸贝勒处，看望和硕成亲王所娶之女，至是还。

十一日，和硕肃亲王娶嫩科尔沁部伊儿都齐贝勒女为妻。时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固山贝子及文武各官分翼排班毕，圣汗入崇政殿升座。和硕肃亲王以娶妻礼，於圣汗前行三跪

九叩头礼，次和硕肃亲王妻行六拜三叩头礼。於是，以婚礼大宴伊儿都齐贝勒。

是日，和硕睿亲王率每旗大臣三员、每牛录护军一人，出猎三日，获祭太庙鹿兔以献。是日，古禄格德依还。先是，察汉喇嘛、额尔德尼达尔汉囊苏、达代、邦逊、艾松古等，往明国杀虎口贸易，携行商馀银还，时古禄格德依往迎。古禄格德依奉圣汗命，携馀银往归化城，拟仍在杀虎口贸易。时闻明与土默特人交易有变，明国以给赏为词，诱托博克达赖至其地杀之，古禄格德依遂率商人还。

十三日，往明国捉生苏儿德依、希彦还。入广宁，获驻台汉人一名，携之妇，即付孙章京，发往沿阳堡。

十四日，圣汗谕大学士希福、刚林、范文程等曰：“科尔沁部土谢图额驸有名马号曰杭爱，我方曾以甲十副易之，彼不与。蒙古察哈尔汗向彼索马，势如强夺，止予一胄，从此科尔沁部诸贝勒之心为之疏还。察哈尔汗又以一胄送阿鲁部济浓，索马千匹。阿鲁部济浓曰：岂有一胄可值马千匹之理乎？是无故起衅，欲来侵我耳！不可不予等语，遂予马五百匹，从此阿鲁部诸贝勒之心亦为之疏远！又科尔沁部卓里克图亲王有一鹰，能横捕飞翔羊鸡，察哈尔汗遣使往索，卓里克图亲王不与。土谢图额驸劝令与之。既取其鹰，一无所偿，即送鹰之人亦未令见。如此，人心何以悦服？今各地蒙古每次来朝，厚加恩赏。因此俱不愿离去，虽去时犹属恋恋，蒙古各部亦从此富足安闲。由此揆之，以势服人，不如使人中心悦服之为贵也。”大学士希福等答曰：“治之以德则化，治之以刑则败，此之谓也。”

是日，致前往贸易之诺木图书曰：“圣汗谕诺木图等。六月二十五日，明国以给赏为词诱土默特部托博克达赖至其地杀之。旋即大同兵出，将在杀虎口行商之土默特人，不论善恶杀戮大半，仅少半得脱。土默特人之兄弟，半在明国，半在土默特。倘为杀虎口之人得悉，必传告於土默特人，是以明国不令杀虎口人得知，即突然出兵袭杀之。尔诺木图等务宜妥慎防范，所有贸易事宜，仍照前书办理。”

奉圣汗谕旨制定：祭天祭太庙，圣汗於神位东侧侍立沐手，供献祭品於神位前

毕，赞引官导引，行初见礼，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礼官赞进前，圣汗至正中北向立，众皆进前。听赞礼官赞跪赞叩，即行一跪三叩头礼。赞礼官赞起立，圣汗及众皆起立。赞礼官赞上香，众皆立侍，圣汗从东阶升至神位前跪、捧举香盒起立，亲三上香毕，从西阶下，仍在正中北向立。赞礼官赞跪，圣汗及众皆跪。於是，圣汗亲奉帛酒，授侧立之官，献於神位前。俟读祝官读祝文毕，赞礼官赞叩，以大典礼，行三跪九叩头礼。撤祭物毕，赞礼官复赞叩，行一跪三叩头礼而退。祭福陵典礼亦如此。祭祖庙典礼：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礼官赞进前，圣汗至正中北向立，众皆进前。赞礼官赞跪赞叩，以相见礼行一跪三叩头礼。赞礼官赞起立，圣汗及众皆起立。赞礼官赞上香，众皆立侍，圣汗从东阶升至列祖神位前跪，奉举香盒工香毕，从西阶下，仍在正中北向立。赞礼

官赞跪，圣汗及众皆跪。於是，圣汗亲奉帛酒，授侧立之官，献於列祖神位前。俟读祝官读祝文毕，赞礼官赞叩，行一跪三叩头礼。撤祭物毕，赞礼官复赞叩，行一跪三叩头礼而退。祭

太庙、福陵典礼既定，圣汗及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固山贝子、文武各官斋戒三日，於新秋七月十五日，吉日，卯刻，圣汗出抚近门，诣五祖神位前，刑乌牛乌羊，备鹿兔肉及应用麦食果品供献毕，圣汗亲上香，捧举帛酒，敬谨致祭，其祭文曰：“继位孝孙跪奏於始祖泽王、高祖庆王、曾祖昌王、祖福王、宗室祖武功郡王列祖神位前。今届亲秋，时当致祭，特斋戒治备祭物，敬谨致祭。”太祖太后神位前仍刑乌牛乌羊，备鹿兔肉及应用麦食果品供献毕，圣汗亲上香，捧举帛酒，行礼致祭，其祭文曰：“继位孝子跪奏於皇考太祖奉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武皇帝并皇妣太后孝慈昭宪纯德贞顺承天育圣武皇后神位前。今届新秋时当致祭，特斋戒治备祭物，敬谨致祭。”以秋护新果，遣文武首辅大臣诣福陵，然香灯，备果品，设案桌，奠酒行礼致祭，其祭文曰：“继位孝子跪奏於皇考太祖奉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武皇帝并皇妣太后孝慈昭宪纯德贞顺承天育圣武皇后之福陵前。今届新秋，时当致祭，特斋戒遣大臣代燃香灯，奠酒供果，敬谨致祭。”

十七日，遣蒙古衙门诸大臣往各路调兵。圣汗谕曰：“将出师往征大明国。外藩蒙古诸贝勒每旗出兵一百，赴所约之地与大军会。”遂遣艾松古往科尔沁部调兵。

十七日，遣洛比往敖汉、奈曼、扎鲁特、乌喇特等部调兵。

十八日，遣席白德依往阿鲁四子部塔赖、翁牛特、巴林等部调兵。

十八日，大祭、和硕颖亲王、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固山贝子及文武官员俱往祭奠。

是日，遣席特库，苏达喇率每旗护军一人及大喇探五十七人，往明国捉生。

第二十三册 崇德元年七月

十九日，出征明国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遣国史院学士罗硕、肇帖式扎苏喀前来报信，其所赍书曰：统军出征武英郡王书呈宽温仁圣汗。六月二十七日入边，尔黄旗自巴颜德木地方入两白旗正蓝旗自坤都地方入两红旗镶蓝旗自大巴颜地方入。入边之第八日会於延庆州。所有俘获欲先解送唯明人先知我出师之消息出示遍谕各地，凡藏匿山谷及洞中者罪之，遂皆收集入城。又我兵前番所过地方，业已残破，故所俘获无多。设此少许俘获遣少数兵士解送，则途中可虞，若以多兵解送，又必分我兵势，是以未曾解关。再者，讯所获明人，并视听得塘报，有止固守城池，俟满洲兵出，务出奇计，或击其中，或击其屋等语。巴萨哈入边之次日，有赤城马步兵二百出，巴萨哈率军迎击，掩杀至敌城，斩杀近二十人，获马四。有兵近三十自云州出，阿赖击败之，获马八。哈喇尔岱、阿玉希入边之第六日，击败开往怀来之马步兵五十余人，斩杀二人，获马七。右翼噶布什先超哈入边之次日，击败宣府兵四百人，斩杀三十余人，获马二十三。白河兵近五十人出，苏纳额驸自设伏地出击，败之，斩杀十二人，生擒二人。苏纳额驸所遣侦察卒乌克齐击败昌平骑马侦察卒三十人，斩杀七人，生擒一人，获马六。阿

出取出城，一名雕鹗，有防守官一员，一名长安岭，有守备一员。入边之第七日，有明宣府李总兵率兵五千出，击败之，斩杀四百二十六人，获马一百。拟於七月初七日入长城。谭泰旗俘获：人一百三十六、马四、骡三十七、牛五十七、驴六十九、羊二百，共五百三；家人之所得俘获人十八、骡四、牛六十二、驴六十、共一百四十四。阿岱旗俘获：人三百二十六、马六、骡十七、牛六十六、驴一百八十九、羊五百，共一千一百七。拜音图旗俘获：人一百八十四、马三、骡四、牛一百、驴二百，共四百九十一。乌赖旗俘获：人一百八、马五十二、牛一百五十六、驴一百一、羊一千五百八十六、共二千三。叶克舒旗俘获：人三百、马六、骡九十、牛二百九十、驴四百五十、羊二千，共三千一百三十六。恩格图旗俘获：人八十、马十、骡三十六、牛二百四十、驴二百五十、羊四百五十，共九百六十六。叶臣旗俘获：人五百、马三百三十、牛四百六十、驴七百、羊一千三百，共三千二百九十。布彦岱旗俘获：人三百二十六、马九、骡三十六、牛一百五十、驴二百六十、羊二百五十，共一千三十一。

阿山旗俘获：人四百四十五、马十九、骡五十九、

牛九十一、驴一百七十五，共七百八十九。伊拜旗俘获：人二百九十七、马三、骡三十一、牛八十七、驴一百五十三、羊四百、共九百七十一。图尔格依旗俘获：人五十五、马二、牛二十、驴十一，共八十八。苏纳额驸旗俘获：人一

百四十、马十一、骡十六、牛一百一、驴三十、羊七百，共九百九十八。达尔汉额驸旗俘获：人一百十四、马十、骡十、牛三十一、驴一百、羊二百，共四百六十五。达赖旗俘获：人五十九、马一、骡二、牛七、驴九，共七十八。费杨古阿哥旗俘获：人一百七十、马七、骡二十二、牛二百三、驴二百三、羊五百一十，共一千一百十五。胡希布旗俘获：人一百五十、马八、骡二十七、牛一百六十七、驴三百四十八，共七百。石廷柱旗俘获：共十七。十七旗共俘获：人三千四百十八、马骡八百七十五、牛二千二百九十二、骡三千三百八、羊四千九十六，共计一万三千九百九十九。蒙古固伦额驸俘获：人七。喀喇沁部扎萨克杜棱俘获：人一百四十、马九、骡十五、牛七十、骡八十三羊三十，共三百四十七。色棱塔布囊俘获：人四、马三、骡四、牛二十四、驴五十，共八十五。侍卫诺颜俘获：人五十三、马一、骡一、驴二，共五十七。土默特部古穆台吉俘获：人四十、牛七、驴十二，共五十九。王喇嘛俘获：人十三、牛一、驴一，共十五。并入正黄旗之新察哈尔俘获：人三十、马五、骡十、牛一百十七、驴一百一十一、羊三十，共三百三。并入镶黄旗之新察哈尔俘获：人十二、牛四十一、驴三十三、羊五十，共一百三十六。正红旗新察哈尔俘获：人十六、马二、骡十二、牛二十九、驴五十，共一百八。并入镶红旗之新察哈尔俘获：人十一、马四、骡四、牛九、驴二十二，共五十。正白旗新察哈尔俘获：人九、驴十，共十九。镶白旗新察哈尔俘获：人四、牛驴四，共十五。正蓝旗新察哈尔俘获：马二、牛四、驴八，共十四。镶蓝旗新察哈尔俘获：人十、驴十一、牛二，共二十三。察哈尔喀喇沁，土默特等部俘获：人三百四十五、马骡七十一、牛三百一十一、驴三百九十七、羊一百一十，共计一千二百三十四。

是日，圣汗召格格栋鄂、格格图尔格依之妻、格格古尔布什额驸之妻、格格图舅阿巴泰之妻入清宁宫正殿，以礼宴之。宴毕，赐格格栋鄂蟒缎一、缎四、红毡一，格格图尔格依之

妻、格格古尔布什额驸之妻、格格图舅阿巴泰之妻各蟒缎一、缎三、红毡一。奉圣汗谕旨，东大福晋宸妃、西大福晋贵妃、东侧福晋淑妃、西侧福晋庄妃及诸和硕福晋、多罗福晋、福晋多罗贝勒之妻、固山福晋、固伦公主、和硕公主、和硕格格、多罗格格、

格格多罗贝勒之女、固山格格等，按级定仪仗。东大福晋宸妃、西大福晋贵妃所用仪仗：车一、直柄黄伞二、扇二、镀金银马杌一、镀金银椅足凳一、唾盂一、躬水瓶一、盆一、吾杖二、红杖二、油宝床二、蝇拂二、回避纛二。东侧福晋淑妃、西侧福晋庄妃所用仪仗：车一、黄伞一、元青图扇一、唾盂一、贮水盆一、吾杖二、红杖二、蝇拂二，回避纛二。和硕福晋：车一、贴金红伞一

、元青图扇一、唾盂一、贮水盆一、吾杖二、红杖二、蝇拂二、回避小旗二。多罗福晋：车一、贴金红伞一、元青扇一、贮水盆一、吾杖二、蝇拂一、回避小旗二。福晋多罗贝勒之妻：车一、贴金红伞一、红杖二、蝇拂二。固山福晋：车一、贴金红伞一、红杖二。固伦公主：车一、贴金红伞一、元青图扇一、唾盂一、贮水盆一、吾杖二、红杖二、蝇拂二、回避小旗二、和硕公主：车一、贴金红伞一、元青图扇一、贮水盆一、吾杖二、红杖二、蝇拂二。和硕格格：车一、贴金红伞一、元青扇一、吾杖二、蝇拂二。多罗格格：车一、贴金红伞一、红杖二、蝇拂二。格格多罗贝勒之女：车一、贴金元青扇一、红杖二。固山格格：车一、红杖二。赐和硕福晋、固伦公主等银各八十两、多罗福晋、和硕公主等银各六十两，多罗贝勒福晋等银各四十两，命其治备仪仗。

第二十三册 崇德元年七月

二十二日，革镶蓝旗李广国牛录章京职之缘由。奉圣汗谕旨，管吏部事和硕睿亲王及承政等集汉之老弱官员，分别贤否。时李广国坚称其家贫困，无力卖马。众官报其家当，彼仍拒辞。又有该旗肇帖式托霍托依报其家富，奴仆牛只颇多，彼只为逃避从征耳。复讯於彼，实系家富。缘是，承政汤古岱、色勒、李延庚祖泽洪及户部承政英古尔岱奏闻於圣汗，革李广国牛录章京职为民。

是日，圣汗赐来朝贡马匹财物之土默特部大臣等。赐古鲁格楚虎尔银六百三十两、貂皮袄一、呼尔哈貂皮领灰鼠里彭缎面缝蟒袄补袄呼尔哈貂皮端罩一、熏貂帽一、系手巾荷包雕花腰带一、连缎袜绿斜皮靴一双、美甲鍍金盃一、带鞞细雕鞍、带鞞股皮鞍座鞍一、带鞞暖木鞍一、玲珑腰刀一、插有弓箭玲珑撒袋一。古鲁格楚虎尔妻黑貂皮十。杭古哈坦章京银百两、呼尔哈貂披领灰鼠里缎面缝蟒袄补袄一、熏貂帽一、系手巾荷包雕花腰带一、连缎袜绿斜皮靴一双、甲一、玲珑腰刀一、插有弓箭玲珑撒袋一、带鞞暖木鞍一、黑貂皮十。托豁章京银二百二十五两、呼尔哈貂披领羊皮里缎面缝蟒袄补袄一、黑貂皮端罩一、熏貂帽一、系手巾荷包雕花腰带一、连缎袜绿斜皮靴一双、插有弓箭玲珑撒袋一、玲珑腰刀一、带鞞雕鞍一、带鞞暖木鞍一、甲一。伯希章京银七十两，呼尔哈貂披领羊皮裹缎面缝蟒袄补袄一、黑貂皮十五、熏貂帽一、系手巾荷包

雕花腰带一、连缎袜绿斜皮靴一双、插有弓箭玲珑撒袋一、玲珑腰刀一、带鞞雕鞍一、带鞞暖木鞍一、甲一。托博克达赖夫妇银一百五十两、呼尔哈貂皮端罩一。小诺尔布章京银一百

两、呼尔哈貂披羊皮裹缎面缝蟒袄补袄一、熏貂帽一、连手巾荷包雕带一、连缎袜绿股皮靴一双、插有线性箭玲珑撒袋一、雕鞍一、带鞞暖木鞍一、顺刀一。大诺尔布银五十两、呼

尔哈貂披领羊皮裹缎面、缝蟒袱补袄一、熏貂帽一、系手巾荷包雕花腰带一、连缎袜绿斜皮靴一双、插有弓箭玲珑撒袋一、带鞞暖木鞍一、顺刀一。布颜岱章京银五十两、呼尔哈貂披领

着皮裹缎面缝蟒袱补袄一、熏貂帽一、系手巾荷包雕花腰带一、连缎袜绿斜皮靴一双、插有弓箭玲珑撒袋一、带鞞暖木鞍一。图类隆银七十两、呼尔哈貂披领羊皮裹缎观缝蟒袱补

袄一、熏貂帽一、系手巾荷包雕花腰带一、连缎袜绿斜皮靴一双、插有弓箭玲珑撒袋一、带鞞雕鞍一、带鞞暖木鞍一、黑貂皮十。布胡喇嘛之史舒楞额银四十两、呼尔哈貂披领羊皮裹缎面缝蟒袱袄一、熏貂帽一、系手巾荷包雕花腰带一、连缎袜绿斜皮靴一双、插有弓箭玲珑撒袋一、带鞞暖木鞍一。额森银四十两。色棱银八十两。特济银七十两。毕里克银百两、暗甲一、七饰牛撒袋一、夹鞋带一、玲珑腰刀弓一。毕都赖银三十两。乌巴三察银三十两、黑貂皮十。达赖绰尔济银四十两、黑貂皮五。达尔察银四十两、腰带一、腰刀一、弓一。鄂博尼银二十两。布胡喇嘛银十两。克西图银二十两。赐从者九人，各银十两，幕宾另五十六人各银五两。赏鄂尔多斯部额林钦济浓雕鞍一、腰带一、顺刀一、黑貂皮十。额林钦济浓母黑貂皮十。古鲁黑貂皮十。车克车木呼尔哈貂皮端罩一、蟒缎镶领袖缎袍一、缎衬衣裤、备鞍辔马一。车克车木母美缎沿领白蓝布捏摺

女朝衣、帽缎捏摺女朝褂、翠蓝布衫裤。车克车木之从者达萨木、巴萨太、奇塔特、索诺木四人：各蟒缎镶白蓝布袍一、蓝布衫裤一。博罗儿多依、绰依、希伯尔车三人各翠蓝布袍子翠蓝布衫裤一。又妇女三人：各绸缎镶沿佛头青布长袍一、翠蓝布衫裤一。赐毕，召入清宁宫廷内，大筵宴之。

是日，牛录章京绰通病故，以其子拜思哈袭牛录章京职。

是日，戍守噶海之董阿赖、阿兰泰、达尔岱还。

二十三日，遣来朝贡马匹财物之土默特部古鲁格楚虎尔等大臣还，以博硕克图汗之子及博硕克图汗之顺义王印付之携去，并命额尔德尼、达尔汉、囊苏率每旗二人偕行。

二十四日，驻车根地方等候出兵大同、宣府各路消息之席伯德依至。罗硕、扎苏喀等前来报信时，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自出征处附带一骡驮频果及沙果进圣汗。以其为异

国之新果，圣汗未食之先，遣人荐於太庙。

二十五日，赐喀喇沁部鄂木布楚虎尔银百两、赐其往此处之二妻疑制捏摺女朝褂及捏摺女朝衣二袭、熏貂皮八、住彼处之三妻貂皮十。

是日，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固山贝子及文武各官齐集崇政殿，左右序列毕

，圣汗御座。赞礼官赞：“有事即奏。”各部大臣对曰：“无奏事。”圣汗移御座稍前，谕曰：“尔众近前，我有一小事告尔众。”遂召巴布海跪於前。复谕曰：“巴布海常不入朝门，纵来亦不安坐，即以思妻，半途而归。前年遣阿拜阿哥与巴布海同往东京，致祭祖庙，巴布海不俟阿拜阿哥同行，急遽前往，不俟祭祀所用之牛，亦不俟初九日祭期，乃取池人之牛宰之，於初八日致祭，即於是日，星夜而来。阿拜阿哥後

至，以携去祭牛偿还牛主。牛主以牛小不受，告於该部，法司诸臣拟罚巴布海银三十两入官，除偿牛外，再出银十两给牛主。巴布海抗违法令，迟至三年不偿牛，亦不纳罚银。牛主复告，

法司诸臣结拟其罪，罚银六十两入宫，倍偿二牛，以银二十两给牛主。巴布海又抗执不服，向我陈奏，欲免己罪，加祸於阿拜阿哥。我观其愚昧如此，实令人惊讶！故特谕尔等知之。设彼稍有知觉之人，此事唯恐上闻，必欲在下完结，速行偿纳矣。乃仍竟抗执不从，反来渎奏，愚昧有甚於此者乎？以尔兄弟等可信，故遣代我行礼。乃不孝飡祖宗，有负我谕，仓卒致祭，星夜而归，尔有何事哉？且闻，伊受制於妻，即一闲散妇人，一拂蝇幼女，亦不容留侍房中，终日重帐等语。伊妻弟塔古言：於我姐夫姐姐处难以行走，有事先使人去外，不可直入，可耻等语。谁无夫妻？其耻有过於此者乎？似此妇人，尔众何不杀之？巴布海之妻与我有何仇耶？杨古利额駙乃我亲臣，非独此一人，无论何人，有似此情事，我一向厌恶之。”谕毕，欢息不已。诸王对曰：“愚昧至巴布海极矣！除在彼为可耻外，即我等亦为之羞愧。”圣汗谕曰：“此事今已完结，将其愚昧所以愚

语之，特欲於大廷广众羞辱之耳。”

圣汗谕诸固山贝子曰：“尔等敬听。昔太祖时，我等得知明日出猎，即於今日调鹰蹴球，若不令往，泣请随行。观今之子弟，唯知游逛市井，耽於戏乐。在昔时，无论长幼，贫困之

际，每闻出兵行猎，兴致盎然。彼时随从甚少，人各牧马披鞍，析薪自。虽如此艰辛，犹各为主效力不绝。国势之隆，非由此努力而致乎？今之子弟，每闻出兵行猎，或言妻子有疾，或

以家中有事为辞者多矣。不思行兵出猎、勇往奋发，而耽恋妻室，国势能无衰乎？”谕毕，诸王大臣对曰：“圣汗之谕甚是，我等无言以对。”於是，圣汗还清宁宫。

是日，都察院各官奏宽温仁圣汗曰：“臣等得悉，吏部李延庚用人徇情，升人纳贿，此等事情早有所闻，谨劾奏其事之一、二。凡事俱用其下属应役之人充分得拨什库、小拨什库，

大行录用。杨春华袭职时，索银五十两。又与富豪生员张承荫交好，遂於去年徇情举之礼部，未见录用，欲用为吏部启心郎，为管库官、收税官告揭乃止。彼又与金玉和合谋，互举子弟，

以汗之官爵徇私家之情面。李延庚出言不实，人极奸诈，毫无为国效力之心，止图身家之利。吏部何以擢此不忠不法之人。请汗睿虑。”遂下法司勘问，得实。金玉和以李延庚弟索太贤

良堪用举之吏部，李延庚以金玉和子乌依齐举之礼部，缘此，李延庚、金玉和并论死。博尔惠，公袞、巴哈纳悉以奏闻圣汗，圣汗命免死解李延庚吏部任，革其甲喇章京职，仍为牛录

章京 罚银百两；解金玉和礼部任，革其梅勒章京职，仍为甲喇章京，罚银五十两。

二十八日，圣汗赏赐来送和硕肃亲王妻之伊儿都齐贝勒夫妇，赐伊儿都齐贝勒蓝缎缝金线衣服二、黄缎朝衣一、貂镶猓猓皮端军一、击手巾荷包两层带板腰带一、连松花缎袜倭缎

靴一双、草织凉帽一。赐伊儿都齐妻缝制捏摺女朝褂及捏摺女朝衣一袭、蟒缎捏摺女朝褂及黄妆缎捏摺女朝衣一袭、黑貂皮端罩一、珊瑚数珠一、貂皮鞍座猓猓皮鞞细雕鞍马一、缎靴二双、红蟒缎一、蓝蟒缎一、红披领一、美纶倭缎一、缎三、洋缎三、绸子三、帽缎三、朝鲜白纺丝二、毛青布十、雕鞍一、暗甲一、明甲一、贴石青壶一、贴珫琅壶一、贴石青盅碟一套、有足银酒海一。鸟儿哲依、海喇、玛达三人各赐蟒缎无扇肩朝衣一。赐索诺木金黄绫蟒缎令无扇肩朝衣一。随行二妇人，各赐蟒缎捏摺女朝褂及缝制捏摺女朝衣一袭、金黄绫捏摺女朝衣及缝制捏摺女朝褂一袭。男丁六人，各赐妆缎边白蓝布朝衣一。赐毕，以送行礼召入清宁宫庭内，大筵宴之。

三十日，往大明国捉生，苏达喇、席特库还。彼等至义州城一带，擒一明人携还，讯知明国修葺城池情形，乃杀之。

第二十四册 崇德元年八月

八月初一日，遣嫩科尔沁部伊儿都齐贝勒夫妇还。和硕豫亲王、和硕肃亲王依礼送至五里外，设宴饯行。

初三日，都察院各官奏圣汗曰：“圣汗宽仁，各地闻知，咸来归附，归附之我，悉加优赏，给以房屋，仁之至也。据臣等闻，工部之人，拨房舍给来归之人，另造亲房以给还原主未奉汗命，扩建墙垣，比旧甚大等语。臣等窃思，倘若扩建，有误民事，倘予缩减，似乎不道，谨此奏闻，圣汗裁之。”圣汗览奏，以示诸王。诸王阅毕，复奏圣汗曰：“所有劳民越限扩建者，请查实惩处。”汗谕曰：“部臣未谙者甚多，若事事治罪，反增茫昧，可集诸臣，严加饬之

，嗣後再有如此妄为者，依法惩治之。”诸王遂奉汗命，集诸臣宣谕之。

是日，盖州大臣等见盖州城门匿名帖，揭取以闻。其书曰：尔金国官蔡永年，屡与大明国合谋，每月致书於大明国请以修筑旅顺口，令海岛修整坚固。闻发兵消息，即星夜移文沈总兵官，‘尔约祖总兵官，一齐夺取盖州、海州、辽阳、浑阳四城。’此系蔡永年引诱我国，坑陷军民，劝重修旅顺口，惊恐居民，意欲摇动内外人心也。两国即已安宁，蔡永年每月送书，明辅於金国暗通於明国。彼生於明国，长於诸申国。谋叛谋反，中怀二心，侵陵我国者，皆此蔡永年也。尔蔡永年既受我国副将之职，不仅作诱兵之计，且以尔奸宄之身败两国之计也。既受金国爵禄，又何必希恩於两国？尔蔡永年丧失纲常！既受官职，当死时宜令彼跪而斩之。此罪非轻，尔宜慎之。汗览毕，谕曰：

此必仇人诬陷蔡永年者，可以此书示蔡备御。给永年阅毕，未追究其事。

先是六月初五日，驻碱厂正红旗下郑古特、镶红旗下汤珠率甲兵三十人前往蹊踪，遇大明国兵不战而还。又前哨镶红旗阿山牛录下萨赖为敌所害，不觅其尸，弃之而归。後萨赖复生

归来。下法司勘审，遇敌退缩，弃尸而归是实，遂论郑古特、汤珠死，籍没家产，奏闻圣汗。奉圣汗命，各以三铁索系其手足，牢刑两月。八月初三日，刑部参政伊喜达、侍卫墨尔根向

圣汗复奏郑古特、汤珠案。圣汗命免死，免籍家产，免贯耳鼻；郑古特著鞭一百，革牛录章京职，罚银五十两；汤珠著鞭一百，罚银五十两。”

初四日，镶红旗硕托阿哥自首於法司，言其家一房婢有娠，被责身死。及鞫讯，系属杀人灭口，於是，罚硕托阿哥银百两，罚一妇人入官以抵被杀妇人，夺三牛录满洲人及王府牛录满洲人拨给和硕成亲王。谕之曰：“凡出兵行猎或外出街市，俱令硕托阿哥随尔成亲王，不得擅离。”言毕，即付成亲王。

是日，驻守海州河口伊勒慎，托克屯珠、富岱，驻守牛庄乌鲁喀，驻守耀州英格讷等五大臣，闻有明国人乘船前来捕鱼，遂率甲士一百五十人，乘舟自辽河而下，遇明船三，俘明

三船三十二人，获缎四百、毛青布衣服五十，解送前来。希福、范文程、刚林、詹霸、胡球奏闻圣汗。汗命以伊勒慎等所俘捕鱼男丁中之二十二人，交管理尚阳堡民官员孙得功，给尚阳堡富裕之民及善养人者为奴，并给予妻室抚养之。其馀男丁十人，暂留於此，俟索伦一带人前来进贡时，付而遣之。缎四百、毛青布衣服五十，赏同行官兵。

初六日，正白旗下巴希病故，以其子锡翰仍袭半个牛录章京职。正蓝旗达杨阿往征瓦尔喀时，因不谨慎，为敌所杀。以其有功可袭，令其兄马尔都仍袭三等

甲喇章京只，凡阵亡准袭，病故不准袭。革镶黄旗叔父贝和齐及正蓝旗下吉逊二人章京职。革职缘由：叔父贝和齐病故，不在承袭之例，因注销其甲喇章京职。吉逊病故，不在承袭之例，因洋销其牛录章京职。

是日，祭孔子神位文曰：“崇德元年，岁次丙子，秋八月初六日丁蔚，皇帝遣秘昼院大学士范文程致祭於至圣先师孔子神位前曰。准至圣德配天地，道贯古今，删述六经，垂宪万世，谨备牺牲玉帛等致祭。更依旧制 复以颜子、曾子、子思、孟子配享。”

初十日，和硕成亲王遣苏达喇往汗处云：“以黄马与我，欲还我父，我父怨我。”又於大凌河时，正蓝旗贝勒向汗抽刀，时成亲王云：“正蓝旗贝勒独价值哭泣，情实可悯！汗，尔与彼有何怨恨耶？”又成亲王欲市恩於哨卒，先许其有赏，後於汗前奏曰：“可赏哨卒否。”又郑亲王属下绰通，驰马致死，成亲王问之曰：“果被创而死耶？”郑亲王证以为是则是矣，成亲王即以被创而死奏闻於上，一则欲汗疑郑亲王偏护下属，一则欲郑亲王见恶於汗。昔硕托阿哥自冻洲逃归，获罪，夺其奴仆、诸申，後成亲王贍徇硕托阿哥情面，命赫尔根向汗请还其奴仆、诸申。又硕托阿哥杀其家中妇人以灭口，法司审拟，夺其王府牛录下二旗人及三牛录人，成亲王即命本部启心郎穆成格奏请於汗，乞还其子女之母，是徇庇获罪之硕托阿哥而奏於汗也。如若不与，则必怨汗也。又成亲王曾谓固山额真纳木泰曰：“肃亲王曾向我云：‘我凡有所言，宜成格为奸细，尔凡有所言，穆成格为奸细，陈奏於汗。’”言毕，又属纳木泰缄口，勿复奏闻，既而成亲王又以其言告德格类贝勒及郑亲王云：“录亲王诚有是言。”时德格类贝勒谓不必奏闻，郑亲王则命奏於汗。肃亲王对曰：“非如是也。尔向尔妻言，我与索浑妻有奸。尔妻遂告根舒，根舒复告於我。时我曾言：近日宜成格夫妇与我有隙，我疑宜

成格夫妇捏言诬陷，故有此语。”肃亲王如是言之，尔既不斥贡，又不奏闻於汗，是欲离间父子，增长事端，遂未告知也。向郑亲王、德格类贝勒言之者，是求党与告其恶事也。肃亲王果以其言告尔，尔不即奏汗，是怨汗，欲外求党與也。缘是，四亲王、一安平贝勒及诸大臣集议成亲王罪，半云论死，半云监禁、籍其家。悉以奏闻汗。

肃亲王奏圣汗云：“成亲王必多取索诺木之马，故索诺木形容消瘦。”又复向我成亲王曰：“汗言尔多取索诺木良马，故索诺木形容消瘦。”又汗曾谕豪格曰：“尔为妻所惑，恐被鸩毒。即尔内亲，亦勿累信，宜谨防之。”索诺木之妻闻知此言。汗出猎时，索诺木之妻即从开原遣人来迎，奏曰：“我等献米肉，请

汗之庖人造用。”若尔豪格不向内亲言此，索诺木之妻何由知之？又肃亲王曾

语我成亲王曰：我凡有所言，宜成格为奸细，尔凡有所言，穆成格为奸细，即行奏闻。”肃亲王对曰：“非如是也。尔向尔妻言我与索浑妻有奸，尔妻遂告根舒，根舒复告於我。时我曾言：“近日宜成格夫妇与我有隙，我疑宜成格夫妇捏言诬陷故有此语。”果尔，尔豪格何故不即奏闻於汗。是尔怨汗，而与成亲王同谋也。又西乌里额駙女嫁成亲王之子，欲以男丁六十人随嫁，使丹坦、图赖两次到部问肃亲王。尔系统摄部务之王，知事例不合，理当谕正之，乃尔知而引之奏於汗，岂非以奏之而许则可市恩於岳托，不许则令彼归怨於汗耶？尔之恶事为岳托知觉，遂欲市恩於岳托也。缘此，四亲王、一安平贝勒及诸大臣会议，半云论死，半云唯监禁其夫妇。悉以奏闻圣汗。圣汗谕曰：“彼等虽怀恶意以归怨於我，吾若杀之，我亦为恶人矣！岂可效彼恶事乎？一为我之子，一为我母自幼抚养之弟，子庸愚，弟妨忌，我宽以待之，则足以召福耳。设彼等不念我之抚养，仍行悖逆，天地岂有鉴之乎？二人俱免死，免幽禁，革其亲王爵，降为多罗贝勒。”复议罚成亲王馱甲胄雕鞍马二十匹，空马二十匹，银一万五千两，罚肃亲王馱甲胄雕鞍马十匹，空马十匹，银一万两。入奏圣汗。圣汗仍以宽大为怀，命俱免所罚。谕曰：“肃亲王罚银一千两，成亲王亦为罪罚银一千两。又硕托两次获罪，曾夺其诸申、奴仆以与岳托，彼欲市恩於有罪之硕托，奏请还之。彼既欲市恩，我亦违例市恩一次，可将硕托自涿州以来获罪所夺诸申、奴仆，悉数还之。”复命断事官谕二亲王曰：“曾拟尔等死罪。杀尔等岂我独存乎？想尔等亦惧我将尔等诛戮也。今众人皆知尔等罪恶，议拟死罪，我果有诛戮之意，岂不乘机诛戮尔等乎？今观天象，显有扶佑我国之意。我昼夜尤劳，勤修政事，抚养人民，倘蒙天眷，抚育疆域，得臻富贵，欲与弟子以下民以上同享安乐！若诛戮尔等，我将谁与共之乎？尔等自今以後，当心怀忠信，出力报效。尔等出力与否，我自观之众亦岂有不共见者耶？”谕毕，二亲王对曰：“汗克宽克仁，俾我等死而复生。不唯不敢望仍享爵位，抚有户口，即自身性命亦不敢自保我等更有何辞以对？”肃亲王奏曰：“我非辨释已罪，唯穆成格、宜成格以臣言奏汗之语，臣实未有，愿与成亲王誓。”汗谕令起誓。二亲王遂往城隍庙上香焚词誓告。又以户部承政英古尔岱、马富塔、吴守进、韩大、布丹、当西乌里额駙欲以男丁六十人随嫁时，未加阻止。议英古尔岱、马富塔、吴守进应军职，各罚银百两；韩大系亲人，应免革职，罚银百两；启心郎布丹应革职，罚银五十两；图赖、丹坦因意欲与之，故二次往问，坐以应得之罪。入奏圣汗。圣汗命免他人之罪，唯英古尔岱、马富塔坐以应得之罪，吴守进、

启心郎布丹、严加训饬，免罪。又启心郎穆成格将我罗贝勒岳托为硕托阿哥请还子女之母事转奏於圣汗，未予劝止，亦坐以应得之罪，罚银十五两。

先是天总三年，岁次庚午，大臣布山因窝藏奸细下狱。七年後，崇德元年丙子八月初十日，汗谕曰：“布山乃太祖姨母之子，我久欲赦之。因其既获罪下狱，复於去年陈奏我，言已有大功，故未开释。今释放之，令其於和硕睿亲王门下行走，准食祭肉，听其与城内亲戚往来，不许随猎从征，不许出外私往庄屯。恐其仍如前陈奏已有大功，凡遇随猎从征，著候旨行。”

第二十五册 崇德元年八月

十一日，太祖忌日，文武官员俱著素服，於大清门左右序列毕，圣汗素服升座，遣文武首辅各官恭诣福陵，燃香灯，供果品，致祭。圣汗恭坐良久，始还清宁宫。其祭文曰：“继位孝子敢谨奏於承天广运肇纪立极圣德神功仁孝武圣汗父福陵神位前。兹逢圣汗父忌日，追思恩德，不胜伤感，恭备祭品，特遣大臣等敬谨致祭。”

圣汗谕诸王贝勒大臣曰：“往征明国之多罗武英郡王军，今将出边，我宜遣兵进逼山海关，我兵至山海关，明兵恐山海关被陷，必来山海关救援，武英郡王兵即可乘间从容出边。”议定。遂於十二日，命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多罗贝勒岳托、多罗贝勒豪格、固山贝子及诸大臣往征明国。圣汗率出师诸王、贝勒、贝子及大臣，於巳刻出抚近门，吹螺掌号，诣堂子，行三跪九叩头礼。於堂子外列入纛，复吹螺，行一跪三叩头礼毕。圣汗送出师诸王等至演武场，升御座，命诸王、贝勒、贝子及大臣近前，谕之曰：“尔和硕睿亲王率右翼兵由中复所入，尔和硕豫亲王率左翼兵由锦州入。”俟圣汗件件训谕毕，和硕睿亲王率右翼兵，鸣炮三，起行。汗遂於午刻入地戟门，还清宁宫。

和硕豫亲王当日还，於十三日率左翼兵，鸣炮三，起行。

十二日，恭顺王、怀顺王、智顺王因出师入见，以册立皇后及颁赐仪仗礼，奏言圣汗，行一九跪三九叩头礼，以示称贺。圣汗谕曰：“勿行此礼，仍行三跪九叩头礼可也。”於是，三王各率所部官员入清宁宫廷内，依次序列，赞礼官赞跪赞叩，俱行三跪九叩头礼。

十四日，千山大安寺僧人何大峰重修古寺毕，以松花饼进献於圣汗，曰：“人君食此饼可延寿明日。”圣汗降旨，责之曰：“若勤求治道，爱养人民，国泰民安，则上天眷佑，寿命延长。岂有食此松花饼而可以延寿明目之理耶？”谕毕，以其重修大安寺，赏银十两。

是日，圣汗以恭顺王、怀顺王、智顺王前来叩贺，登凤凰楼，大筵宴之。

十六日，固伦公主入清宁宫，时额哲依额駙、袞定古希喇嘛妄自尊大，不曾起立。都察院大臣奏闻圣汗。汗曰：“额哲依额駙年幼无知。”遂免其罪。下袞

定刑部议拟死罪，入奏，汗曰：“杀喇嘛何为。”遂给与果莽绰尔济喇嘛使令。

是日，以恭顺王、怀顺王、智顺王还，圣汗召之入清宁宫庭，宴之，各赐蟒缎一、缎二。十七日，圣汗闻法库山喇嘛满珠习礼胡图克图卒，遣察汉喇嘛、毕里克图囊苏往视之。

十九日，东大福晋宸妃、东侧福晋淑妃不豫，乃往鞍山坐汤，时圣汗亲送，巳刻出德盛门，至浑河岸，观其乘船渡毕，未刻入抚近门还宫。

是日，马富塔及每旗大臣二员、哨官十四员，计官三十员，率哨卒往通远堡驻守。圣汗谕之曰：“尔马富塔等到彼後，务分兵向西蹶踪，至岫岩折回，沿海蹶踪，会於镇江；东至亲城，鬻河折回，沿江蹶踪，亦会於镇江。尔等若遇敌人，即先败之，所获无多，须追之二三日，敌以尔等退，自收兵缓行，此时尔等突击之，获敌必多。尔两处之兵皆会於镇江，仍回驻通远堡。令军士三日内便衣射矢一次，五日内披甲射矢一次。”

二十日，吉日，固伦额駙额哲依及固伦公主将还，圣汗亲送。於午刻出地戟门，探路至十里外，未刻还宫。

二十一日，以固伦额駙额哲依及固伦公主还，圣汗召入清宁宫，大筵宴之。

二十二日，以初送固伦额駙额哲依及固伦公主还，圣汗偕国君福晋、西大福晋、西侧福晋率和硕福晋、多罗福晋、福晋多罗贝勒之妻及文武各官，於巳刻出地戟门，至十里外大宴。以礼送毕，还宫。仍遣和硕郑亲王夫妇送之。赐固伦公主驼三十、牛三百、羊五千、人十户。随行侍女九人，各赏雕鞍马一、股子皮鞍马一、驼二、牛十、羊一百、毡围帐房一架，并银茶桶、碗碟等一应用物件。

是日，守太祖福陵诸老人朝见圣汗。圣汗召入清宁宫，赐饌，赏杜尔德依、阿宁阿、噶尔汉、绥班、托恩、孟古绅、克车等七老人各缎一、佛头青布二，扎钦、达哈布、硕塔、布颜珠、巴喜等五老人各人佛头青布二。

二十四日，镶黄旗下薛大湖与镶白旗孙得功管下金英之子媳通奸，复携至镶白旗下藏调元家通奸，为薛大湖家人杨周久、宗商举、张冠寿、赵天禄四人首告於法司，经勘审，犯奸属实，拟薛大湖、臧调元及奸妇俱死。入奏圣汗。圣汗谕免死，革薛大湖二等甲喇章京职为民，拟鞭一百，准其析赎。臧调元容留通奸，革三等甲喇章京职为民，拟鞭一百，准其折赎给与该管固山额真石廷柱使令。奸妇鞭一百，贯耳鼻，仍还其夫。妇之伯母系正白旗刘章京管下刘三之妻，以其诱女通奸，鞭一百，贯耳。薛大湖家人窦茂宗，臧调元家人赵元，此二人系接取奸妇者，各鞭一百，贯耳。首告四人，准其离异为民。

二十五日，往征大明国锦州一带和硕豫亲王遣启心郎祁充格率十人前来报信

，并擒明国人一名，请圣汗讯问。

二十六日，遣正黄旗拜赛、镶黄旗噶札尔齐、正红旗古哲、镶红旗巴儿噶孙、正白旗讷儿德依、镶白旗莽嘉，正蓝旗门都、镶蓝旗恩克森，往土默特部鄂木布楚虎尔处打听多罗武英郡王及多罗饶馀贝勒军消息。

二十七日，巩阿岱阿哥率每旗护军甲喇章京一员、每牛录护军一名，往援出征明国锦州一带和硕睿亲王及和硕豫亲王军，并令启心郎祁充格、穆成格同往。是日，土默特部鄂木布楚虎尔遣吉拉木巴颜特古斯、纳钦，来报往征明国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馀贝勒军情。

是日，奉命往吊法库胡图克图喇嘛之察汉喇嘛、毕里克图囊苏还。

是日，往征大明国锦州一带和硕豫亲王，遣镶黄旗松格里、正黄旗一人、正白旗布库、正蓝旗阿克台及汉军一人、蒙古十五人，偕崔应时自锦州城内所遣汉人门世文前来报信。崔应时遣汉人来之缘由：“前於八月二十二日约定，汗之大军自外进攻，我率百人作为内应。因为失约，城内人知觉，执我等下狱。我等死则已，若不死，仍不忘初志，故遣门世文来，请圣汗睿裁。”

二十九日，遣马富塔、哈西坦赉旧欠人参七百斤至义州，谕之曰：“勿渡义州河。”

第十五函 太宗皇帝崇德元年九月至十月

第二十六册 崇德元年九月

九月初六日，往征明国锦州一带和硕豫亲王，遣纳穆、苏巴、赖赛，携自锦州城逃出汉人门二前来报信。

是日，恩特木率八家各一人，往迎前去鄂木布楚虎尔处贸易之胡来色、诺木图二人。

是日，拜赛自鄂木布楚虎尔处至，报武英郡王军过宣府入居庸关消息，曰：“武英郡王等共克北京周围十城，所获财物载於车，日行十五至二十里，已至遵化一带，尚不知其出边日期。”

初七日，据报大臣马富塔等赉人参往朝鲜义州，偿贸易时所欠货物，途中俘获明国哨卒，讯之，供称：“有游击四员率兵二千八碱厂。”马富塔等得比消息，即率百人往蹶其後等语。乃命吴善、李思哈率每旗臣二员、兵五百星夜驰往碱厂。

初八日，往征明国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馀贝勒，遣喀木图、恩格德依前来报信。伊等所赉书曰：奉命统兵出征多罗武英郡王阿济格饶馀贝勒阿巴泰、一等公杨古利跪奏宽温仁圣汗。仰赖圣汗德威，知明人挫折，遂入长城，过保定府；直至安州，克十二城，入敌五十六次。仰赖圣汗洪福，出征诸贝勒大臣皆无恙。谭泰旗竖梯越长城，至得胜口【原档残缺】围之，立营攻击，阵获太监一

员、守备一员、兵三百名，杀太监、守备及五十人。又击败昌平巢叫兵官之军，生俘巢总兵官，获马一百六十五。谭泰往昌平迎红衣炮，埋伏於京北，击杀郭太监兵一百，有满洲守备一员，获马十六。以十旗兵攻定兴县，时谭泰旗舒宁阿牛录下胡纽先登。於涿洲击败郭太监兵一千，获马一百八十一。八旗合攻芦沟桥兵，败之，复合攻良乡一带之军，亦败之。穆在格、古瓦喇二人攻芦沟桥兵，追至良乡，复战时，穆成格、古瓦喇追敌至良乡城角敌步军驻地。攻战二次，

共获马六十七。昂邦章京穆成格、甘都同八旗击败祖部步军。拜音图旗在长城时，翁阿岱率获军及阿礼哈超哈会同正黄旗攻敌，护军布尔海先登，击败德胜堡驻军。拜音图、阿哈尼堪分兵两路击败弃副将兵。其驻台之兵，阿哈尼堪击败之。索海自昌平向北京进略，时有明兵自京城出，遇之，击败之，获马九。佛索里、喀喀木、塔海遇大同、宣府军，击败之。索海阿哈尼堪、阿赖击略，克安肃县城，护军海色先登。命卓布图率每牛录甲士一人同正黄旗兵殿後，击败祖部兵。拜音图、弃臣殿後，败敌杏山、松山步兵一千人。拜音图、索海、阿哈尼堪率护军及阿蒙骑兵击败芦沟桥马兵，并追至良乡；芦沟桥兵复至，拜音图、索海、阿哈尼堪率兵击败之，又追至良乡，获马一百三十八。阿哈尼堪与阿山伏兵北京，击败马兵，获马十二。弃克舒旗下布尔吉、镶红旗下洪尼雅喀、镶蓝旗下噶斯哈，於居庸关口沙屯地方击败宣府兵，获马三百六十八。弃克舒於芦沟桥击败敌兵，获马二十七，又败良乡兵，获马三十三，击败涿州兵，获马五十七。弃臣旗克安州城，胡西牛录下阿球先登，阿吉牛录下额古里第二登城。城内有进士一人，参将一员。宝坻县城四周皆放水，水渠不能攻，见敌毁桥处水浅、遂入壕内，沿壕掘洞，以毁其城；弃臣之孙戴萨喀先登，胡西【原档残缺】杨盖继之城内游击一员、知县一员、千总一员。时满蒙汉九旗兵攻克其城。入长城时，殿後之三旗兵击败宣府总兵官之军。入长城时，边外有敌步兵列阵阻战，遂击败之，攻取其边。於纵掠之地，遇沙河一游击之兵五百，击败之，获马六十六。祖部步军一千五百，列阵於府外。我兵围攻之，尽歼其众，内有游击一员、都司一员、守备一员、千总一员。正红、镶红、镶蓝三旗从芦沟桥东渡河，时明郭太监率苏州兵列阵以对，我护军及阿礼哈超哈合攻败之。於是收兵，众又击败良乡一带驻军。阿山旗往北京时，击败遵化副将所领马步兵，获马三十。阿山旗自北京往沙河取红衣炮，夜遇敌兵，击败之，获马十二。阿山旗下洪阔、色黑於芦沟桥败敌马兵，获马四十二。阿山率四旗，追敌军尾 即以所部军设伏、击败明之授兵，获马十四。此役也，阿哈尼堪、乌赖、哈萨拉、车尔格依、洪阔、准塔、明安达里等与战。色黑与拜音图击败敌步兵。正白、镶白、正蓝三旗，合攻芦沟桥步军，击败之。各

旗合攻昌平州。阿山旗

克东安县城，时韩岱牛录下郭新先登，巴木布里继之。图尔格依旗与二十旗合攻昌平州，图尔格依旗先攻入；伊尔登率旗攻战，满都瑚牛录下布库家人满都库先登，武英郡王家人托退第二登城。阿萨里牛录下海达第三登城，色牛克牛录下乌福立第四登城，生擒在昌平州内总兵官一员，并管九门之王太监、察院一员、副将三员、参将二员、守备一员、通判一员、掌印官十二员、户部官二员。图尔格依、萨木什喀进略，图尔格依旗先攻入雄县城，巴彦牛录下纳米达先登，拜胡喇牛录下楚库第二登城，萨哈纳牛录下伊布沙第三登城，图尔格依牛录下塔木布鲁第四登城。图尔格依、苏纳额驸、乌拜在苏州击败祖部蒙古兵一千，获马一百三十四。图尔格依又击败芦沟桥另侧马兵一队，获马一百一十。阿山击败明京城马兵，时图尔格依旗下准塔亦同击之。拜音图攻敌步兵，图尔格依旗下车尔格依、准塔、噶布拉等亦各率兵击败进入本汛地之敌。饶馀贝勒击敌涿洲马兵，图尔格依旗下准塔亦击败进入本汛地之敌。图尔格依旗下茂墨尔根、邢讷抵昌平之日，即前往京城，败敌兵一百，获马二十五。图尔格依旗下杜沙往京北取红衣炮，败敌兵一百，获马十五。图尔格依旗下伊尔登、杜沙自涿洲进略，败敌兵一千，获马二十五。图尔格依旗下巴彦追自昌平往密云之明人二十，获马六。达尔汉额驸、图尔格依、伊拜、达赖率正白、镶白、正蓝及蒙古三旗，共六旗，击败敌芦沟桥步兵二千，明涿洲孟总兵官、黄副将率兵三千来攻我正蓝旗营，达尔汉额驸正蓝旗及达赖旗迎击败之，获马一百三十六。达尔汉额驸旗及达赖旗开往固安县，欲攻取之，时三屯营及遵化韩副将率马兵二千，步兵八百往援固安县。先遇其步兵，击败之，追至城下，又见敌马兵立城下。遂诱之离城，即还击之，使敌壅集於城下而掩杀之，获马三十三。二白旗及正蓝旗败敌芦沟桥步兵，斩杀之。抵北京之日，正蓝、正白二旗追遵化韩副将马步兵一千，正蓝旗获马八。八旗分兵追击良乡一带马兵，正蓝旗获马三十三。正蓝旗攻克顺义县，城内有知县一员、密云通判一员及自昌平逃来之知州一员。攻城时，敦达里牛录下色克西先登，赛冠牛录下陶通次登。当晓克顺义县，至半夜，遵化李副将，张参将率守备十二员、步军二千五百来攻，败之；尽斩其众，获马一百八十三、驼四、生擒守备二员。饶馀贝勒击敌芦沟桥兵之日，有敌步兵队营於前方村中。王即於敌营附近立营。至良乡一带敌马兵，王令我率兵前往，遇则战，不遇则止。时敌兵分队立营，我军亦分兵进攻，击败之。饶馀贝勒率二白旗、正蓝旗及蒙古之旗、土默特七旗入虽石口前来时，敌兵营於边门之上。遂命乌拜、诺门图督率土默特步兵及苏纳额驸所属喀喇沁步兵往攻，败之。费杨古旗入长城时，噶斯哈断後，败宣府李总兵官二千兵，复追杀正黄旗於涿洲所败之敌，又同八旗兵击败芦沟桥二处敌兵

，获纛七、马三十。阿岱旗取长城，率喀喇沁部兵败红门太监兵，夺其门。阿岱又败涿州郭太监兵，获马四十九。阿岱又败芦沟桥敌兵两次，获马六。阿岱、巴萨哈败敌席钦之马步兵，获马四。阿岱、巴萨哈往取红衣炮，又败北京之敌，获马十。阿岱、巴萨哈败巢总兵官兵，获马八十。

八旗往攻涿州城敌步兵队时，梅勒章京甘都曾与恩格图叶臣二旗同往。布颜岱往迎出略之人遇宣府敌兵，布颜岱、胡希布、色棱塔布囊败之，生擒一人，获马五。布颜岱同谭泰、叶克舒於涿州败山海关敌兵，俘其军中参将。乌赖旗入长城时，乌赖竖梯登城，败得胜口敌兵及驻边太监一员、守备一员、兵三百，并杀之。时巢总兵官军分队守台，乌赖、阿哈尼堪、巴喜合兵击败之，获马七十七；又与众败芦沟桥敌兵，复追敌至良乡，获马三十三；又与阿山於沙河桥设伏，遇敌兵，败之，追至北京城关，获马十二。乌赖旗下护军翁阿岱、萨毕图、明安达里於北京城下败敌兵一队，获马九。乌赖旗下护军与乌拜同行，遇敌，掩杀至良乡城。阿玉希、巴特玛率五十人於涿州迎击来攻之敌。苏纳额驸旗下苏纳败霸州城王总兵官兵，获马五十。苏纳旗下阿兰图与饶馀贝勒率兵三百，败明守边兵三百。苏纳旗下托霍、阿兰图击败自涿州前往北京之敌三百，获马二十三。苏纳旗下托克托惠、额莫儿吉败进入通州之敌步兵三百，复同图尔格依败敌芦沟桥步兵。苏纳、图尔格依，乌拜於苏州败祖部蒙古兵一千，获马一百三十四。恩格图旗下惠三等三十人出略，遇北京来敌击败百人，获马七十。恩格图旗下孟库入长城时，留於军後，遇怀来及宣府兵三千，以七旗兵击败之，时孟库先七旗进击。恩格图往涿州城侦探时，遇敌，败之。涿州兵三千来攻我军，击败之。王曾命我恩格图伏兵於军後，败涿州步兵一千。恩格图遇敌兵於芦沟桥，亦击败之。是日，击败良乡【原档残缺】来之郭太监兵。

伊拜旗芦沟桥之步【原档残缺】

正白、镶白、正蓝三旗【原档残缺】率明安达里旗败之。旗芦沟桥此案【原档残缺】曾令我乌达齐、哈萨拉、护军贵满硕色、明安达里等六【原档残缺】留後，以追敌尾。时有敌侦卒自北京至，遇之，击败之，获马九。明松山步兵於涿州北分队立营，伊拜同图尔格依、叶臣、恩格图击败之。又与七旗合攻宝坻县。复以良乡有敌兵，伊拜率先锋前往，遇敌侦卒，追至大军驻所，获马十二。时於北京北隅见有敌马兵一队，明安达里与阿山击败之。旋闻宣府敌兵至，乃贵彼往追其侦卒，佟果罗、巴木布里、雅布喀追敌侦卒，至大军驻所，败之。胡希布旗於居庸关沙屯击败宣府兵一千。众击芦沟桥兵时，我败对面之敌。又击敌兵至良乡时，我亦率我旗败敌。喀喇沁二旗同镶红、镶蓝二旗败萨乘之兵，复与二红旗及镶蓝旗於长城外败敌兵一千，获马九十。昌平之役，既造梯盾，又攻敌城。又与八旗击败芦沟桥敌军。於京北败敌兵一百，获马二十五

。土默特古穆台吉及

王喇嘛击败在长城迎战之敌兵，昌平之役，既造梯盾，又攻敌战。进略之中，古穆及王喇嘛又败定兴之敌，获马十，又与饶馀贝勒及达赖败涿州兵，复与二白旗及正蓝旗败芦沟桥兵。土默特侍卫诺颜与达赖败涿州兵，复与达赖败芦沟桥步兵。石廷柱旗以炮攻太监所居之山寨，遂出降。时有马步兵二百自定兴出，绅特依击败之。又同八旗击败芦沟桥兵，获马十八。以炮攻大梁庄，遂出降。步兵萨木什喀旗下永顺败涿州出城兵，获马三十七。永顺复与阿礼哈超哈败良乡彼侧敌步兵。时明巢总兵官军数队分驻山上二台，萨木什喀旗倡先进击，败之，获马七十。博奇超哈赛木哈同先锋败敌叶副将兵，获马三十。萨木什喀旗、苏纳额驸旗合攻容城，克之。萨木什喀旗鄂屯牛录下拜胡塔先登，苏纳额驸旗乌塔齐塔布囊第二登城。阿尔萨兰追逐良乡此侧敌兵时，遇另队之敌，败之，获纛一、马十二。

第二十七册 崇德元年九月

固化额驸鄂齐尔僧格於昌平南，同正红旗蒙古败敌兵一百，获马十七；又於涑水县遇敌兵，合兵败之 获马二十。八旗先锋入长城时，乌拜、鄂莫克图、巴彦率三旗先锋兵及土默特部步军攻取长城，时有敌马步兵三百。我军出昌平州之日，遇北京黑部兵，我乌拜、鄂莫克图、胡米色、巴彦四旗先锋兵败之，获马三十一，生擒三人。是日，有明兵自北京北门出，我四人又追杀至城下，获马七十九，生擒四人解来。八旗先锋兵遇北京兵七百，我军掩杀至城壕，获马二十，生擒一人解来；又於芦沟桥遇敌兵，败敌两次，获马六十二，生擒甲兵四人解来。鄂莫克图率本旗先锋兵於良乡遇郭太监兵三百，击败之，获马八，生擒甲兵一解来。次日，闻良乡有敌兵，王乃遣乌拜、鄂莫克图二旗先锋兵往良乡侦探，至城附近遇敌兵六百，击败之，获马十二，生擒一蒙古甲兵解来。沙尔胡达、阿尔布尼、喀扎海、纳海率四旗先锋兵败宣府敌军，获马二十，生擒甲兵三十一。巴彦、胡米色、阿尔布尼、喀扎海率八旗下每旗十五人往通州，遇郭太监兵百人，击败之，获马五十七，生擒甲兵二人解来。有敌哨卒二十一人自遵化来，乌拜、鄂莫克图、胡米色、巴彦遇而尽歼之，获马二十一，生擒四人解来。胡米色率两黄旗下先锋兵倡先击败叶副将兵。胡米色於北京附近遇敌马步兵一百五十，击败之，生擒步卒一人解来。胡米色、巴彦遇敌郭太监部下苏二疯子兵二百，击败之，获马四，生擒二人解来。纳海诱涿州郭太监兵至正黄旗前，遂率该旗先锋兵倡先进击之。怀来城马步兵五百出城列队以诱我军，沙尔虎达即追敌至其城下，杀二人，获马二。我军进略，正红、镶红二旗合兵驰略，镶红旗先锋兵先抵文安城克之。吴善牛录下尼雅汉先登城，谭泰牛录下胡乎纳第二登城。时北京一百马兵出诱，沙尔虎达、阿尔布尼、纳海

追击之，斩八人，获马八，生擒甲兵二人解来。苏州敌一百马兵出诱，沙尔虎达、阿尔布尼、喀扎海追击之，斩三人，生擒二人解来。喀扎海诱涿州敌兵至，即同叶克舒击败之。乌拜、鄂莫克图、胡米色、巴彦同拜音图率四旗先锋兵击败松山步兵一千。乌拜、阿尔布尼、巴彦伏击开往北京之郭太监马兵一百，败之，获马七。乌拜率镶白旗先锋兵，往苏州途中夜遇祖部蒙古兵一千，诱至图尔格依、苏纳额驸处，合兵击败之。沙尔虎达、喀扎海遇建昌马兵一百，追击之，生擒蒙古一人、汉人一名，送之献王。出略捉生追敌哨卒，获马六十四，生擒六十九人。命艾都里率马占、屯齐及王之近前护军并诸贝勒下僚属击败昌平宋游击下马步兵一队。至涿州之日，王命阿山、图尔格依、达尔汉额驸、叶臣、叶克舒、谭泰、苏纳额驸往侦涿州城。时涿州三百兵追我博奇超哈樵采者，遇之，即掩杀至城下，获马八。

所获俘虏：谭泰旗马骡一千九百八十八、驴牛五千三百九十九、人六千三百二十，共计一万八千二百有七。

新察哈尔蒙古马骡二百三十二、驴牛二千四百一十、人七百八十、羊六百，共计四千二十二。

阿岱旗马骡九百四十三、驴牛五千九百六十三、人二千六百、羊五百，共计一万千。

拜音图旗马骡一千六百 驴三千、牛一千七百、人三千八百，共计一万一百。

新察哈尔蒙古马骡三百三十、驴五百六十、牛一千二百九十、人五百六十、羊一百五十，共计二千八百九十。

乌赖旗马骡六百三十九、驴二千三十五、牛一乔四百七十六、人二千三百五十一，共计六千五百一。

叶克舒旗马骡八百四十一、驴一千七百五十二、牛八百五十六、人二千六百九十六，共计八千一百四十六。

新察哈尔蒙古马骡一百一十、驴一百五十、牛一百十五、人二百十，共计五百八十五。

恩格图旗马骡六百七十、驴二千五百三十牛一千七百、人一千八百七十三，共计六千七百七十九。

叶臣旗马骡一千五百、驴牛二千五百、人四千三百，共计八千三百。

新察哈尔蒙古马骡七十、驴牛一百六、人九十六，共计二百七十二。

布颜岱旗马骡二百四十七、驴一千二百七十、牛七百、人一千三百、羊三千，共计六千五百十七。

阿山旗马骡一千五百、驴二千一百、牛六百七十、人三千二百，共计七千四百七十。

新察哈尔蒙古马骡一百三十二、驴四百七十、牛二百三十三、人三百，共计一千一百三十五。

伊拜旗马骡一千三百、驴二千五十、牛一十、人二千五百、羊一千五百，共计八千三百五十。

图尔格依旗马骡二千九百五十一、驴一千三百三十、牛一千七十七、羊一千五十、人四千八百二十九，共计一万一千二百三十七。

新察哈尔蒙古马骡二百五十六、驴三百八十五、牛二百二十、人二百六十三，共计一千四十五。

苏纳额驸旗马骡三千一百、驴牛羊八千、人七千，共计一万八千一百。

达尔汉额驸旗马骡一千四百三十八、驴二千六百四十、牛八百、人三千六百六十，共计八千五百二十八。

新察哈尔蒙古马骡一百二十七、驴五百八十六、牛一百七十五、人四百一，共计一千二百八十四。

达赖旗马骡五百二十三、驴一千五百五十二、牛三百五十三、人二千三百三十八，共计四千七百五十二。

费杨古旗马骡八百四十、牛驴四千四百六十、人五千六百、羊三千，共计一万二千九百六。

新察哈尔蒙古马骡一百三十五、驴二百三、牛三百四十一、人二百二、羊一千，共计一千八百。

胡希布旗马骡三百三十二、驴六百八十六、牛六百八十、人九百五、羊二千，共计四千六百三。

萨木什喀旗博奇超哈获马骡一千四百一、驼二、驴四千二十、牛四千五十四、人四千八百、羊六百，共计一万四千九百七十。

石廷柱旗马骡四百十八、驴一千一百、牛二百、人一千三百九十、羊一千三百，共计四千四百八。

土默特侍卫诺颜旗马骡一百、驴五百、牛一百、人五百。

古穆台吉旗马骡一百八十五、驴一千八百、人一千八百。

王喇嘛旗马骡二百、驴一千、人一千。以上三旗共计七千六百三十五。

喀喇沁二旗马骡五百十、驴二千五百九十、牛一千一百七十、人三千三百、羊一百，共计八千四百七十一。

右翼先锋兵获马骡五百十七、驴牛八百八十八、人一千二百十八，共计二千二百六十三。

左翼先锋兵获马骡七百三十三、驴牛九百三十八、人一千二百，共计二千八百七十一。总计马骡二万五千九百七十四、人七万三千二百九十、牛驴八万三千

九百九十。马骡人牛驴

总计十八万三千一百五十六。十六旗公进上等马：昌平州城一百匹，被击败之芦沟桥兵马一百匹。十六旗各进上等马：谭泰旗九十匹、阿岱旗十七匹、拜音图旗四十八匹、乌赖旗二十五匹、叶克舒旗二十匹、恩格图旗十匹、叶臣旗四十六匹、布颜岱旗十五匹、阿山旗十五匹、图尔格依旗五十匹、苏纳额驸旗四十三匹、达尔汉额驸旗合一百匹，总计马六百九十匹。攻城击敌时受伤身亡者：谭泰旗九人、阿岱旗五人、拜音图旗五人、乌赖旗五人、叶克舒旗四人、恩格图旗一人、阿山旗八人、伊拜旗五人、叶臣旗一人、布颜岱旗三人、图尔格依旗五人、苏纳额驸旗五人、达尔汉额驸旗四人、费杨古旗四人、胡希布旗一人、萨木什喀旗十人，共计甲兵七十五人。受伤身亡章京四员：恩格图旗下孟库，攻怀来城兵时受伤身亡；伊拜旗下色棱莽鼐，入长城前攻城时受伤身亡；达赖旗下布岱，於八旗已克之昌平城中受伤身亡；布颜岱旗下巴特玛达尔，攻涿州彼侧定兴县时受伤身亡。

十一日，命梅勒章京金砺、甲喇章京乌依奇率每旗大臣二员、每甲喇分得拨什库一员、每牛录小拨什库一员、每牛录甲士一人携米及炒面，往迎出征官兵。仍遣昂古乃、海赖率护军四十名卫其後。

十二日，遣喀木图、恩格德赉敕还谕多罗武英郡王、饶余贝勒。敕曰：“宽温仁圣汗谕统帅大军征西多罗武英郡王。尔等攻破边关，克取城池，击败敌兵，布示威名，我闻之，不胜喜慰。自尔等行後，国家俱安宁，仰荷天神眷佑，亦无灾疫。”今圣汗赐出征多罗武英郡王鞍马一、空马三，多罗饶余贝勒马二，超等公马一，及八旗固山额真各马一，仍令侍卫和托等五员同往迎之。

十三日，往征明国锦州、宁远一带之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遣穆成格率八人解一汉人来报信。

是日，往送固伦公主之和硕郑亲王福晋还国君福晋迎於十里外，宴毕入城。

是日，闻牛庄一带发炮消息，即命笔帖式松盖偕一人前往探询。

第二十八册 崇德元年九月

十四日，遣苏尔德依率九人赉敕往谕出征明国锦州，宁远和硕睿亲王及和硕豫亲王。敕曰：宽温仁圣汗谕奉命西征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等。往征北京武英郡王遣人赉书至。仰赖天恩，武英郡王大显神威，克取城池，所向披靡，众皆踊跃效力，我出征将士皆无恙。今遣人赉敕谕尔等，非为张扬，特据实以告也。计克十二城，败敌五十六处，或有获马甚多者，或有获马五六匹以上者，共俘获人畜十七万九千八百二十。所得财物，弃其粗恶，择其完好者，尽力驮载以归。前者未入长城时，阿山旗克雕鹗、长安岭二城，尔等已知。至传言入长城後，蒙古杀昌平官员归降者，谬也。我兵击败昌平兵，尽斩其众，见城

上兵稀少，乃以二十旗兵合攻之，火药并发，焚其城楼，城上兵被火燎，图尔格依旗乘间先登，乃克其城。两黄旗、两红旗、镶蓝旗、满洲、蒙古共十旗攻定兴县，谭泰旗先登，克之。拜音图旗独取安肃县。叶臣旗独攻安州，克之。尔黄旗、两红旗、两白旗、镶蓝旗、博奇超哈、乌真超哈等满蒙汉共十旗合攻宝坻县，叶臣旗先毁其城，克之。阿山旗独克东安县。图尔格依及萨木什喀二旗合攻雄县，图尔格依旗先登，克之。达尔汉额驸及达赖二旗合攻顺义县，达尔汉额驸旗先登，克之。萨木什喀及苏纳二旗合攻容城县，萨木什喀旗先登，克之。镶红旗先锋兵独克文安县。

十六日，前往探询放炮消息之笔帖式松盖归，告云：“大明国兵约一百五十人乘船至，夜围扣庄披岸之台，我台人知而射之，敌遂放炮遁去，我驻牛庄诸将率军追之，敌已登船，无所俘获。”

是日，先是，马富塔、哈希坦赍人参往朝鲜义州城，偿贸易所欠，至是还。彼等去时，曾攻镇江南之萨哈廉鄂佛罗，俘明哨卒十人，鞫之，供称：“有游击六员，率兵二千，已渡江征碱厂。马富塔、哈希坦即率百人向江蹊踪时敌已退，渡江以去，无有俘获。”

十八日，先是，得悉明兵渡江来犯碱厂，命吴善、季思哈、罗奇往援之，至是还。伊等告曰：“我驻碱厂大臣荆色额、萨木哈率十六人往边外蹊踪，疏於谨慎，不曾设哨。敌先知此，遽然来犯，我兵俱被创，敌军自彼处退去。驻通远堡阿山等先於我等闻讯，即蹊迹追击，我等亦连夜循踪进剿，於鬲河彼侧得遇阿山等。阿山等告云：我等追至江，敌连夜遁走，先於我渡江以去等语。於是，我等返回。”

十九日，伊勒慎，列列琿、斋萨、托克屯珠、萨尔布等遣人赍书言：“我等五人往追来犯之敌，窥视娘娘宫渡口，於彼岸亦有敌兵立营，此岸亦有敌兵立营，敌船横截辽河，观其大概，有百馀艘，而我等乘舟兵少，若欲逼近，恐难以脱身，因此後撤。列列琿步兵在海州河口立营，牛庄守将斋萨率兵在河岸立营，住沟谷之台军妻子，尽行撤回，令其男子执火炮器械，在傍护立。伊勒慎步兵，在高柳树路口立营。又恐敌诱我，伊犯他处，遂遣萨尔布撤碱厂居民，其近边各地居民，亦予撤回。又恐敌船逆流而上，乃令我乘舟哨卒伏於海州河口防之。”并解所获一明人至。

是日，依据伊勒慎等所报消息，即命伊荪率各旗大臣一员、兵一百四十名，往援伊勒慎等。

二十日，复命多罗安平贝勒率护军五千名往援伊勒慎等。

是日，大清国宽温仁圣汗谕旨，至大将军陈杜明：“尔识时势，念及世居故土、家祖先莹，欲与我合谋，齐心图明，共享富贵，故屡遗杨成孝，邓德前来

，我知之不胜喜慰。将军诚与我同心协力，共图进取，以成天下大业，则富贵将与山川并存矣。昔孔有德、耿仲明自山东叛，来归於我，我有如鱼得水之乐，对孔有德为恭顺王、耿仲明为怀顺王。尚可喜率广鹿岛、长山岛、石城岛兵来降，吾亦甚喜，对之为智顺王。今将军识天时，知大明帝祚将终，若届来投，则将军之功名自不在三王之下。或归我合力图明，或在彼处，以为内应，二者请决其一，速作答复。本拟遣回来人，恐泄露大事，故止回以书。切切。特遣人将此书送与多罗饶余贝勒，令其於海岸尔船能驶入之渡口对面明显处，将此书夹於木中插於易见之处。”

是日，达赖、拜虎、巴音岱三蒙古携马二十五匹，自大明国塔山城逃来。

二十一日，往征大明国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遣尼堪率四人前来报信。彼等所赍书曰：“阿山、谭泰、乌赖、恩格图率每牛录甲兵四人殿後设伏，时有遵化三屯营守备一员率兵来探，谭泰、恩格图合兵围之於村中，尽斩其众，获马六十六。我军出边後，明山海关千总一员、把总四员率马步兵各一百蹶我军後来探，阿山遇而尽杀之，获马八十，生擒把总一员。”

是日，驻东京城大臣乌尔噶纳前来报信，所赍书曰：“集六城之人，往旅顺口侦探，住十六日。一次见二船，又一次见一船。察视海岸，无踪迹，望海上，亦无船。”

二十二日，多罗安平贝勒自海州河口遣正白旗乌尔噶纳牛录下克依克特来，所赍书曰：“敌船百艘仍泊於原地娘娘近渡口。又辽河河口有敌船十艘，驻耀州之萨尔帕往探之。耀州城原有甲兵一百五十人，巡监甲兵八十人；此外拜山、额孟格、色牛克、希福等率甲兵六十四人，驻海州王所部官一员、甲兵四十人，计马兵一百人，令驻耀州。伊勒慎所部驻堡甲兵一百三十人；此外，伊荪、雅布海、福喀、哈西坦、西图所部甲兵六十人，驻东京城二王所部甲兵八十人，共计甲兵一百四十人，均驻伊勒慎所驻之堡。海州马甲二十八人、步甲六十二人，由列列琿将率此甲兵九十人在海州河守舟。总计马甲三百十六人、步甲三百十六人。”

二十三日，命马富塔、罗奇率每旗大臣一员，每牛录人一名往辽河备船，以迎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军渡河。

是日，命詹霸、乌巴西、顾儿马琿往谕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曰：“有无痘疫，务详察之，并约定兵士凯旋之期，先行入奏。”

二十四日，多罗安平贝勒自海州河口遣正白旗乌尔噶纳牛录下塔尔布来报信。所赍书曰：“福喀、额孟格前往送书，至敌船近处约一箭之地，窥得娘娘宫渡口埋伏大船六十五艘，海口有船六艘。”

二十五日，圣汗谕出片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前遣与喀木图、恩格德依

等同来之人及后来报信之尼堪等人曰：“尔等先来报信将所获俘虏留彼，仅只身而至。今命尔等皆往迎之，督各自所获俘虏渡河，妥为解送前来。钦此。”是日，先是，遣詹霸、乌巴西、顾儿马琿往出征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处，至是还。伊等告称：“我大军自十五日始渡辽河，红衣炮十二、发炮一，俱运至。留於噶海城红衣炮十。另有红衣炮二、发炮一，携至留於开城。据闻厚恨河外侧有痘疫，河内侧无之。”

二十六日，复遣詹霸、顾儿马琿还谕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曰：“汗将出城十里外相迎，尔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可率我梅勒章京以上及阵获各官，先至所约相见之处。钦此。”

是日，祁充格、苏拜前来报信：言往征明国锦州、宁远一带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班师，出义州路而来。

二十七日，太后忌日，文武各官素服，左右序列毕，圣汗素服，出大清门，御座。圣汗谕令文武首辅大臣至福陵神位前燃香灯，供献各色果品，酌酒祭奠，敬谨致祭。其祭文曰：“继位孝子敢奏於皇妣孝慈敬顺昭宪神圣皇后福陵神位前。适逢皇妣神圣皇后忌日，感念恩德，不胜悲伤，谨备祭物，特遣大臣敬谨至祭。”

是日，先是，闻明国兵船泊於娘娘宫渡口即遣多罗安平贝勒率师往援，至是率师还。

二十八日，圣汗往迎出征明国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超品公杨古利及诸贝子、大臣，午刻出盛京城地载门，迎於十里外。出征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超品公杨古利及诸贝子、大臣序次排班，立凭证结於前，吹螺掌号及喇叭、唢呐，拜天，行三跪九叩头礼。於是，圣汗御黄幄，出征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余贝勒、超品公杨古利率诸贝子、大臣排列。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近前，众皆近前，赞跪，多罗武英郡王捧献捷表文，率众跪。国史院大学士刚林、罗硕，秘书院大学士范文程奉圣汗命接表文，至圣汗前跪读。其表文曰：“奉宽温仁圣汗特命，率大军征西明国多罗武英郡王阿济格谨奏：仰蒙天恩暨圣汗福威，破大明边关而入，纵略大明帝所居北京城周围之地，克城十二，败敌五十八次，俘获人畜十八万，生擒总兵官巢丕昌等。我国众将士，踊跃从征，凯旋而归。”读毕，大学士刚林奉圣汗命，谕多罗武英郡王曰：“多罗武英郡王及诸大臣，此皆尔等仰副天恤，协力勉为所致颖。”聆听汗谕毕，赞礼官赞跪赞叩，行三跪九叩头礼毕，圣汗谕曰：“王、贝勒及诸贝子、大臣，远征劳苦，可行抱见礼。”於是，多罗武英郡王出班进前，行一跪一叩头礼，抱见。圣汗见多罗武英郡王统兵远往，身劳貌瘁惻然泪下。次多罗饶余贝勒、超品公杨古利、固山贝子费杨古、艾都里、马占、屯齐、博洛，和托

、杜尔祜等诸小固山贝子等，各依齿序，俱如王相继行抱见礼。诸固山贝子见毕，固山额真拜音图阿哥、叶臣、阿山、图尔格依、达尔汉额駙、叶克舒、谭泰、萨木什喀依次进前行一跪一叩头礼，抱膝见。次命阵获总兵官巢丕昌等行跪拜礼。相见毕，命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馀贝勒、超等公杨古利近圣汗右侧坐，诸贝子、大臣及兵丁等俱依次坐右侧，设大宴以金卮酌酒，汗亲赐多罗武英郡王饮，次赐多罗饶馀贝勒，次赐超品公杨古利，又以金卮酌酒，汗亲赐固山额真等各一卮。宴毕，圣汗率出征多罗武英郡王、多罗饶馀贝勒及诸贝子、大臣诣堂子，行三跪九叩头礼。礼毕，入抚近门，申刻，还清宁宫。

三十日，圣汗遣都察院承政阿什达尔汉、秘书院大学士范文程、学士詹霸、国史院大学士刚林、弘文院学士胡球等，谕出征多罗武英郡王、固山额真费杨古、拜音图、阿山、叶臣图尔格依、达尔汉、叶克舒、谭泰等诸大臣曰：“我闻我军後队方至旧辽阳河沃赫渡江，尔等已抵家二日矣，尔等当速往迎之。我擢尔等委以重任，加以爱养者，皆为兵民耳。我一人之心思，能遍及乎？君享康宁、臣居尊显，唯兵民是赖也。即尔等功名，亦藉士卒之力，乃尔等不念死战之士，而先自还家，置彼等於不顾。稗史有云：有厉鬼见一人，欲执而食之，与之相搏。其人有二犬，一曰喀萨尔、一曰巴萨尔，助其主人，与厉鬼相搏，将鬼咬毙，救主归家。时二犬与厉鬼斗困，不能随行，主谓犬曰：我先归家，携食来迎等语。抵家见妻子，饱食，不思过难，忘接犬。二犬不见主来迎，遂曰：我等死斗救主，主竟忘而不迎，我等何故去主住所耶？遂去之山中，化为豺狼。虽无此事，

盖为不知报恩忘人之劳者发也。大臣等与彼雷同，尔等俱先抵家，为尔等死战之士卒忘而不迎，至今未到，尚在途中劳苦。此与不迎犬之人何异哉？”众大臣奏曰：“圣汗明训，臣等何辞以对？愿往迎之。”圣汗复谕曰：“免固山额真等亲往，其下梅勒章京，可选能办事者往迎後队兵丁。”遂遣梅勒章京往迎之。

是日，遣镶红旗特金牛录下伯勒克特依、正白旗普汉牛录下海色往伊孙处，赍书曰：“尔等将明国来书送至，甚善。特我国文书亦当送往明国兵船。明国兵船倘若撤去，则令与尔伊孙同往之将士及汉人三王之兵士，尽行撤回。东京、鞍山、海州三城，每城只准一将回各自所驻之城，其馀诸大臣及兵丁，皆留驻伊勒慎处。若明国兵船尚在，在军仍留彼地，以俟敌船撤回。敌船未撤之先，勿放监人还，恐其逃遁。待敌船撤後，再放之去煎监。”

致书大明国陈总兵官曰：“大清国宽温仁圣汗谕旨，致陈大将军。尔遣杨成孝、邓德来告黍：陈将军言，我原系辽东之人，因念祖居故土，欲来归我等语。

我甚喜悦，即遣人遗书，唯不知其言真伪，或尔故言之，故回书所言甚为谨慎。我所思与尔等不同，向不作此轻薄之言，否则非人臣之道也，我岂有报尔恶言之理乎？今明帝祚已衰，外官尚伪诈欺其上，朝廷大臣行奸恶掩君耳目，缘是兵败城失，土地荒废，生灵涂炭，民不聊生。自我兴师以来，明国尔等文臣武将士卒，或为我所杀，或为尔汗杀之革之，此外，尚能邀功保其爵禄者，今存几人？此乃聪愚之人皆知者矣！将军深谋，若及时来降，则其功名与孔、耿、尚三王无异也。古辽、金、元相继取代汉人基业，将军亦知之矣。将军倘未知之，当观三国之故事。天常悯恤扶助我等，焉有大业不能成之理乎？今观所获明臣塘报，奸恶欺诈盛行，君臣相乱，比比皆是，此皆明国基业将败亡之故也。将军能复兴明国败业以得救乎？尔当深思，还作决断。”

第二十九册 崇德元年十月

十月初二日，圣汗往迎出征明国宁远、锦州一带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多罗贝勒岳托、多罗贝勒豪格、固山贝子及诸大臣等，巳刻，出盛京城福胜门，至五里外迎之，会见出征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及诸大臣毕，序次排班，立八纛於前，吹螺掌号及喇叭、唢呐，拜天，行三跪九叩头礼。於是，圣汗入黄由升座，出征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及多罗贝勒、固山贝子率诸大臣排班。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近前，众皆近前，赞跪，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率众跪，赞礼官赞跪赞叩，行三跪九叩头礼。礼毕，圣汗谕

曰：“可行抱见礼。”和硕睿亲王出班近前，行一跪一叩头礼，抱见。次笔硕豫亲王行一跪一叩头礼，抱见。次多罗贝勒岳托、多罗贝勒豪格、固山贝子硕托、尼堪、博和托、扎喀纳吞齐喀、穆尔祜等各依齿序，俱如睿亲王、豫亲王行抱见礼。为乌真超哈固山额真石廷柱、马光远近前，各行一跪一叩头礼、抱膝见。见礼毕，命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多罗贝勒岳托、多罗贝勒豪格近汗右侧坐，诸固山贝子、众大臣俱依次坐右侧，赐茶。饮毕，圣汗率出征诸王、贝勒、贝子及大臣等诣堂子，吹螺掌

号及喇叭、唢呐，行三跪九叩头礼。礼毕 入抚近门，未刻，还清宁宫。

是日，以赵有德自松山来投，赐与妻室、奴仆一双、牛一、驴一，夫妇各衣一裘及被、褥、枕俱全，交孙梅勒章京发尚阳堡居住。

是日，东大福晋宸妃、东侧福晋淑妃自温泉还，於申刻，圣汗出盛京城德盛门，迎之，相见於浑河岸而还，酉刻，入清宁宫。

初四日，出使蒙古科尔沁部之私文院大学士希福至。

是日，白通，曾议病故不准袭，至是白通病故，以其始创制硯，有益於用，故准其子白英科仍袭牛录章京职。嗣後，阵亡准袭，病故不准袭。

初五日，奉宽温仁圣汗命，召郡臣集大政展，传谕曰：“昔我等以得众为难，今各处人民辐辏。偏谕我军士，当秣马令其巴壮，整治器械甲冑弓矢诸物，俟渡口冰冻时，大军将行。若马匹羸弱，其固山额真、牛录章京皆罪之、著即遵照行文，谕外藩诸王、贝勒等知之。”

是日，征西明国诸固山额真等，以所获进献诸物陈於大政殿前案上毕，奏闻圣汗。汗谕部臣曰：“察验出征诸臣进献诸特美恶具奏。”钦此。部臣察验奏闻圣汗。汗谕曰：“闻拜音图不忘君上，向以俘获诸特，择其美者，携归敬献，殊属可嘉。乌赖、谭泰、阿岱、阿山、伊拜、苏纳、费杨古、萨木什喀等所献，亦属可嘉。其余叶克舒、恩格图、布彦岱、叶臣、图尔格依、胡希布、达尔汉额駙、达赖等，向不念君上，止图利己，未加拣择，仅於中途逼索兵丁所得以献，殊不合理。向者何不加谨拣择收藏，携归进献耶？嗣後，切勿如此。”

多罗武英郡王 多罗饶馀贝勒进献财货数目。多罗武英郡王：金十两、多厄八、托碟四、玉卮十、带板一、珍珠额箍十、珍珠盒二、银千两、黄片金一、倭缎三、绿妆缎一、红蟒缎

二、缎二、缎十、高丽布一、纺丝二、绫子二、褐子一、纱二、倭缎衣三、妆缎衣三、大立蟒缎衣三、蟒缎衣二、纱蟒缎衣二、琉璃衣二、青素缎衣三、缎衣三、整疋缎衣共五十。饶馀贝勒：金二两、银五百、黄褐子一、石青素缎一、缎一、青素缎一、缎及洋缎四、纺丝及绫子三、纱二、缝衣二、缎衣二、纱衣二，衣缎共二十。

又十八旗进献马三十八、蟒缎、缎、缎衣共一百六十，银八百两、玉壶一、酒卮三、银杯及托碟四对。

初六日，伊孙等自娘娘宫渡口还，奏曰：“娘娘宫渡口明国船兵已退，我等乃还。”

是日，奉圣汗命，召群臣集大政殿，传谕曰：“凡鞍辔等物件，不得以镀之。虽藏金富户，止许造碗碟七著，或至财力匮乏，尚可用之。若以金涂饰，岂能复取而用之耻？嗣後，著永行禁止。至出征所获财帛，用之亦当节俭勿以得获财帛而忘其纺绵织布。”

初七日，敕曰：“宽温仁圣汗谕；前有定制，已传宣於众：凡珍珠、东珠、金银、花蟒缎、良缎等各色精美之物，应进献者，即送各固山额真，隐匿不送者罪之。此外另有所获，方归得获者。今闻有者不遵前旨，犹如无旗无牛录无主之人，不赴该管官处交纳，隐藏携归，反言此系我所得，此系我家奴所得，意欲取媚，各图私献。此等人以此焉口实，肆匿珍重之物多藏少献之谋也。其私进之物，盖主上所应得者，其私受者亦为小人，私进者亦为贼也。嗣後，凡有

所得，宜各送送固山额真，固山额真总收籍记，当如拜音图择人牧藏，敬谨进献方为合理。”

初八日，圣汗赏国史院罗绣锦、杨方兴、梁政大、秘书院李楼凤、雷兴、弘文院王文奎齐国儒、都察院吴景道，王世哲等各马一。

是日，赏多罗武英郡王阵获之总兵官巢丕昌：加其自有之十丁十妇在内共奴仆三十对，加其自有之四马在内共马十五，加其自有之四骡在内共骡五、驴五、牛十五。

是日，赐自锦州来投之梁和妻室，仍赏夫妻各衣一袭及被褥枕俱全，并赐奴仆二对、马二、牛二、骡一、驴一。

初九日，往土默特部鄂木布楚虎尔处贸易之诺木布、胡米色至。

十一日。先是，爱塔逃时，正蓝旗英格曾与同谋。达格逃时，英格又与同谋。出征大凌河时，遣其心腹家丁往作奸细。随睿亲王、豫亲王往征宁远时，英格又自前屯卫遣其属下一

人往。至是下法司鞫讯，四事皆实，遂诛英格，籍家产给其弟。

十二日，都察院汉笔帖式正红旗吴章京所属李民表首告该院正黄旗下吴景道：昔诸王、六部承政及各官跪於大清门外，敬请汗即大位时，吴景道於国史院坐谈，未同众官叩拜。此事，文馆张应魁知之。其罪一。吴景道与达尔古於大清门内东阶上对坐，曰：“我服此衣，不胜羞愧，故以外套罩之。”至祖章京家，入门时，即呼王世哲曰：“尔速去衣，我不胜羞愧。”此事，祖章京之家人知之。其罪二。吴景道坐於大清门西侧狂言曰：“六部承政皆当诛戮。”此事，祖章京知之。其罪三。吴景道不上衙门，每日酗酒大醉，竟坠驴致颜面尽伤。其罪四。吴景道家有二牛，诡称有一牛，於赏赐例内，复受一牛。其罪五。管台之崔章京，以吴景道有疾，治备酒宴，邀其宴饮，时吴景道声言家中已无食粮，崔章京即遣婿往送美酒二瓶、食粮二车。此後崔章京婿毛兴福所言，席二所闻。此乃诈取。其罪六。吴景道乘驴行於祖章京前，此乃悖理欺人。其罪七。瑞廷举至本衙门着告佟整，时本院汉大臣竟以宋古为原告，添写呈内。其罪八。下法司勘审皆虚，遂诛首告李民表。至吴景道所言六部承政皆当诛戮之语，问祖可法，曰：“实有之。”祖可法既闻本院人之言，何不具报？尔以为谎言，置之不理。坐祖可法应得之罪，罚银四十两。尔吴章京不稽察属员，为何准其移居他旗？亦坐以应得之罪，罚银三十两。郎位以吴景道将尔悖乱之事奏闻於上，遂结怨於吴景道，纳他旗李民表给房居住，唆其讦告，而所告之事，俱系不实，故籍郎位家产，以其半入官，其半仍还郎位。

是日，赐自宁远来投之刘银柱妻室，仍赏夫妇各衣一袭、奴仆二对、牛一、驴一。

是日，外藩蒙古喀喇沁部古鲁思辖布杜棱率其诸臣及随多罗武英郡王出征诸将来朝见圣汗，并进献物品。圣汗召入清宁宫廷中，古鲁思辖布率其所部诸大臣叩见毕，以来朝礼赐宴。

此宴也，古鲁思辖布杜棱等各有进献。古鲁思辖布杜棱进其家所储财帛妆缎一、蟒缎五、缎四；阵获马二、骡三、银一百三十三两、缝纱缎一、缎衣三。色棱塔布囊进骡九、蟒缎衣一、缎衣十四、缎十五、银百两。万丹塔布囊进马一、骡二、缎衣九。叶布舒进其家所储财物妆缎一、蟒缎一、缎三、马二。玛济进马一、骡一。戴青进骡一，阿玉希进骡一。索诺木进马一、骡二。纳木赛进马一。博第进马一。并进众军败敌所获马九。汗览毕，受古鲁思辖布杜棱妆缎一、蟒缎五、缎四、缎衣三、银四十两、马二、骡二、色棱骡三、缎衣三、银四十两，万丹马一、骡一、缎衣二、玛济马一、骡一、索诺木马一，戴青骡一，阿玉希骡一，众军败敌兵进献之马八，余悉却之。

第三十册 崇德元年十月

十五日，先是，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往征明国，至锦州下营，城内有崔应时者为首，与约五十人同谋，遣胡有升赍书至和硕豫亲王处，其书云：“天奉佛命，遣一帝王下界以乱天下。朱氏帝业将终，今大金之後天聪汗将出而御世。”英明汗御世，统一天下之民，东四部金军归附，北察哈尔部来降，此君不可慢。上天遣新替旧，改朝换代，复定天下也。朱氏帝业既终，必还归於天。天总汗立後，诸佛下界，扶助天聪汗即帝位。此玉玺乃据依天地成命，天下所赐也。明帝不德，失之於蒙古之手，今已五百年，当归之於天聪汗。迨见弥勒佛後，必有贤人出世，暗中助尔金体，今因畏惧弗敢直陈。天下十三省皆有贤人。观音菩萨将助尔称帝。今有一至诚之佛现於山西地方，欲见金体，每日啼哭。前日，山西省平阳府西河王特遣四人至辽东，请天聪汗称帝，至今未归。山西省候见真主，欲告其故。我山西平阳府人民候汗至，收抚百姓，止率三、四千兵至，各处皆来归附，与汗同往北京称帝。南省湖广、四川、浙江、福建、广东、广西，皆由山西平阳府一人暗中往来，通融内外，扶助天聪汗即帝位。唯助一主，不助二君。今遣人持书往请上

乞即发金兵，多则一万，少则五千。朝见关王神，指示尔至山西平阳府地方见一贤人，彼将往燕京助尔即帝位。若彼不至，则尔之称帝，将迟三、四月。彼至而见尔金体，则瞬间可复建中京，天下人民齐来归附矣。一代帝王，尔自为之，天下之人尚不知也。山西秦晋地方一明士，梦中欲得见尔金体，唯路途远隔、难以趋至，待至於今，天下大乱。尔破燕京，理所当然，四面八方咸来助尔称帝。观音菩萨驾云显圣，高呼‘天聪汗’，命将我国真玺送与尔，尔尚不觉。崇祯福尽业终，尔当出而御世。天使察哈尔送真玺与尔，时观音菩萨、弥

勒菩萨诸神佛皆相眷佑，以掌天下之玉玺送尔。汝之数万大军得入北京者，不可以为易也，乃观世音菩萨使尔大军入边，尔何由知之！二千五百大军，尽为尔大金占而立之，至天下者，非小事也。金兵及西部蒙古四处掳掠，不能成大事。尔亲率兵来，教训金兵，指地驻守，一旦克燕京，其财宝无穷尽矣。山海关外八城之兵，俱已西下，城皆空虚，尔乘隙率兵自大路而进，无需劳乏。八城及山海关，北京并天下十三省，尔若不得，可缚我而杀，以示诸将，我亦愿死。赐天下而不取，不善用兵，徒贪财物，非大人之所为也。天下兵士闻有金兵，心惊胆颤。原纳丙子抑或丁丑年，天聪汗必於北京称帝，百战百胜，所向无敌，东胜神州出一帝王，名曰大金。昔大元、大明二朝皇帝不满五百年，大金汗将复立为天下共主。因其为弥勒佛所生，故天下之民变更。天聪汗既主天下，上天众神兵、九星、二十八宿、三十六神、四十八仙、五十三佛、六菩萨及关帝即率兵助战，七十二

贤士、八十一洞真人、三千门生、子路、颜回齐出，助天聪汗即帝位。攻克燕京，八方之兵集於一处，尽死於尔之手。天兵天将助大金，复即旧位。原纳尔当此时出而御世。山海关等处皆败，毁一宝而天下分崩，成一家而大金复兴，以新更旧，天下复定之大事，尽皆知之。百事依我，皆得成功。佛曰：‘观音菩萨助大金成帝业，是使天聪汗救天下也。’倘使天时未终，谁言此事？天下之人尚在梦中也。此时天遣我助大金以称帝於天下，事虽如梦，但无不知者。唯存之於心，将谁是告。尔被隔於东隅，我於西方惧而不动，每日睡中思虑，梦中想望，目皆朦胧，含泪而不敢言，伤心疾首，泪水满腹。欲舍命前往，则弃家宝，苦妻子。我王为天下，更换时代，乱四海，祸九州。尔当洗心涤虑而主天下，不可效历代帝王，由尔另立天下，此事尔尚不知。天使紫微星助尔另定天下。天下各官、均候明君。破燕京後，朱氏退位，建立中京，尔犹如梦中耳。神更新太平世界。於长安地方大破西奈，令我赞襄大事，勿以我为凡人也。混沌之时，首命为帝，古制皆同。戊午年，天使尔收聚有福泽之人。无福泽者俱遭锋刃，有福泽者皆助你称帝。用兵二十载，至丙子年，发大兵，克燕京，登龙位。尔心之所恩不浮，佛命天遣，八方齐助，尔必统一天下。此等事情，我皆知之，存之於心，候尔称帝。依天下常规，服龙衣，登云履。依我明国礼，蓄发戴纲。初得明之前，汝依尔金例，皆行难发。今若得明，当仿明国皇帝官员衣冠之制，更亲画一。前於大凌河，我送一人与尔，令尔执而勿释，汝竟释而遣之。若不放之归，则北京早已克之矣。此次被率兵西征，崇禎升彼为都元帅，天下各官，皆归彼管。彼虽统兵，心仍向尔。天下大事，言犹未尽。阅此书後，速率大军，由大路来，无人阻止。先遣一人来报信，我在此预备。八城得一，馀皆可得矣。此次非同前次。大军抵山海关下营，并不劳乏

，八城即降，堵塞关口，彼由何处逃走？尔何不速为之，佛命天汗助尔称帝。纳束兵丁，勿贪财货。登金銮殿龙位後，更新官员，其贪邪之官，尽行杀之，复登旧位而主天下。今我予言，大元、大明未滿五百年，由大金汗将复兴其旧业。所谓五百年间必出圣人者，乃指我汗也。愿垂万万年。”

和硕豫亲王、多罗豪格贝勒复崔应时书曰：“大清国和硕豫亲王、多罗豪格贝勒致书镇守锦州城崔将军。尔遣二人至，云崔将军率家人及国民，欲成大事，以顺应天时等语，甚合我

等来意，喜之不尽。我等率兵而来，亦不过顺天意应人情而已。若此事果成，尔之富贵，何待言乎？将军若不信，岂不闻孔、耿、尚耶？视尔之功，较之彼三人更大。且经百战所得大凌河官兵，仍予留养，擢用为国中头等大臣，谅将军亦闻之。自古智者顺天应运而行者亦甚多，将军无不知者。唯所遣二人不赍将军之书以来，是以我等疑之，将军果怀诚意，望速遣书信来。”其後，崔应时遣人致书约云：“二十二日大吉。至晚将近二更，可整饬大军，一支在城南某地下营，一支在城东关外某地下营，

余在城北门之西第三方垛对面下营，勿动。我为内应。尔等整理大军，令其四面一齐呐喊。呐喊二次後，待三次呐喊时，即整备云梯，携至城下，我即於城上一齐动手。我施城上执灯摇动，其馀各垛口，亦皆悬灯，不可错看。三官庙迤西，皆系蒙古，须慎防之，可遣通蒙语之人往谕曰：尔等速降我汗等语。城上东关北门、东门、南门、每门有百人看守，宜整兵齐进。天佛庇佑，余言不尽。凡我在城上之人皆以白带为号。待我城上人以满语高声呼唤，尔兵即进至城下，树起云梯，我等在城上缒绳，即命兵士攀绳而上。切记之，万勿忘却。

”约毕，和硕豫亲王即命兵士整备云梯，至二更末往攻击锦州城北面，因失约遂未成事而回。城中入觉之，即搜捕崔应时等。时有张绍祯、门世文、门世科、秦永福等逃出来归。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携来见圣汗，圣汗谕曰：“尔等虽未能成事，而意在归顺。”故擢胡有升为梅勒章京，赐妻二，头等呼尔哈貂皮端罩一、狐皮端罩一、蟒缎面满洲貂皮裹皮袍一、绸面羊皮袄一、戴顶子貂皮帽一、貂皮毡帽一、系手帕荷包小刀镀鍔花腰带一、镶绿斜皮头等靴一双、二等靴一双、绸二十、毛青布八十、银五百两、插有弓箭头等撒袋一、头等雕鞍辔鞦攀胸、缙胸、红毡鞞缝翠蓝布鞍笼、股子皮鞍二、平雕辔、鞦、红毡鞞、翠蓝布鞍笼、白毡鞍二、素饰件辔、白毡鞞、牛皮鞍笼、奴仆四十对、马二十、骡十、驴十、牛二十。又张绍祯、门世文为甲喇章京，各赐妻二、猗猗猗皮端罩一、狐皮端罩一、绸面羊皮袄一、戴顶子貂皮帽一、击手帕荷包小刀二等雕带一、镶绿斜皮靴一双、二等雕鞍一、辔鞦攀胸、缙胸红毡鞞、翠蓝布鞍笼、股子皮鞍一、平雕辔、鞦、红毡鞞、翠蓝布鞍笼、白毡鞍二、饰件辔鞦

、白毡鞮、牛皮鞍笼，插有弓箭二等雕花撒袋一、奴仆三十对、马十五、骡五、驴五、牛十五、绸十五、毛青布六十五、银四百两。第三，秦永福、门世科授牛录章京，各赐妻一、狐皮端罩一、绸面羊皮袄一、貂皮毡帽一、系手帕荷包小刀雕带一、镶绿斜皮靴一双、绸十、毛青布五十、银三百两、奴仆二十对、插有弓箭三等雕花撒袋一、暖木鞍一、三等雕鞍辔、鞦、红毡鞮、翟蓝布鞍笼、股子皮鞍一、平雕辔、鞦、红毡鞮、翠蓝布鞍笼、毛毡鞍一、饰件辔、鞦、白毡鞮、牛皮鞍笼、马十、骡五、牛十。又赐房舍及一切日用器物从优养之。

第三十一册 崇德元年十月

十六日，圣汗率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往萨尔浒、界藩放鹰，长刻出内治门，驻蹕放鹰凡六月。二十三日未刻进福胜门。

是日，遣员往外藩蒙古诸贝勒大臣处会盟，审议民间奸盗邪乱之事，并颁法律。都察院承政国舅阿什达尔汉、蒙古衙门承政达雅齐塔布囊往察哈尔、喀尔喀部诸贝勒处；弘文院大学

士希福、蒙古衙门承政尼堪往科尔沁部诸贝勒处。伊等所赍书曰：“圣汗谕国舅阿什达尔汉、希福等。传谕来会盟之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及众贝子等曰：‘今俟冰冻，即当出师。在此期间，凡欲亲来朝，或遣人来朝，或来探亲者，俱著停止’。此言勿谓为圣汗之谕，可谓尔等之言。至停其前来之缘由，我国内粮米欠收，以粮米赈济之闲散人口甚多，来朝人之马匹皆以粮喂之，不够。因命停止。此谕勿令他人知之，尔等阅毕密藏之。”

圣汗遣部院首辅大臣前往外藩蒙古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处，或会盟、或办理政事，或审罪犯，则王之部下人以来臣衔名及事田，先驰告诸王知之，王闻毕，即至五里

外迎接。倘有谕书，诸王率众皆下马，排班立於西，俟谕书经过後，方可上马自後进前，陪伴谕书到府，即设案拈香，赍书大臣阿书於案上毕，在东侧西向立。王行一跪三叩头礼，不

起。赍书大臣将书自案上取下，授与读祝人。读祝人立读毕，呈与王。王双手接受，授与属员，行一跪三叩头礼。礼毕，先将谕书收藏。王与使臣互行一跪一叩头礼毕，虚中位，使臣在东面，王在西面对坐。若无谕书，则王即於马上相见，陪伴左右，至府下马，互行一跪一叩头礼。礼毕，王在西面，使臣在东面对坐。宣谕时，王跪聆。若以送圣汗恩赏，办理小事遣大臣或侍卫等往，王之部下人亦以使臣衔名及事由，先告王知之，诸王出营迎至府。呈赏物时，跪受。若系衣物，则即服之，向汗行二跪六叩头礼。若系平常财资食物，亦跪受，仍行二跪六叩头礼。礼毕，仍虚中位，王坐於东使臣坐於西。送行使臣，必

送至迎接之处。外藩诸王、贝勒、贝子遣人朝贺进献，圣汗若有所恩赏赐其主，令来人赍还，则到府後，王亦自府出迎领受，向汗行二跪六叩头礼。内外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等，互相遣使往来，仍遵旧制。

是日，奉宽温仁圣汗谕旨制定：凡亲王、郡王娶妻、嫁女、娶媳设宴、圣汗、国君福晋东大福晋、西大福晋、东侧福晋、西侧福晋不往。和硕亲王、多罗郡王以下及首辅大臣、固伦公主、和硕公主、和硕福晋、多罗福晋以下俱往。多罗贝勒娶妻、嫁女、娶媳设宴，多罗郡王、多罗福晋以下及首辅大臣俱往。固山贝子等娶妻、嫁女、娶媳设宴，多罗贝勒、多罗贝勒之妻及首辅大臣俱往。临行时有事则止，倘无事托词不往，则由部王查究。凡外藩各部王、贝勒送女设宴，国中固伦公主、和硕公主格格下嫁外藩各部王、贝勒设宴及迎送下嫁外藩之固伦公主、和硕公主、和硕格格、多罗格格之礼仪，俱照前奉谕旨行。和硕亲王娶妻、娶媳时、所赠衣服：缝珍珠、金银花之袍、女

齐肩朝褂、女裙、妆缎、蟒缎共八袭，蟒缎及缎被褥六套、金项圈一、荷包一、大簪子一、小簪子三、男子大耳坠一副、戒指十。如娶国中大臣之女，应赠女父蟒缎无扇肩朝衣、腰带、

帽、靴、赠女母蟒缎袍、女齐肩朝褂、裙及金男子大耳坠、雕鞍马二。国中大臣若与和硕亲王结亲，则聘礼马十五、雕鞍辔十五、盔甲十五。多罗郡王娶妻、娶媳时，所赠衣服：缝珍珠、金银花之妆缎、蟒缎、素缎袍、女齐肩朝褂、裙共七袭，蟒缎及缎被褥五套，金项圈一、荷包一、大簪子三、小簪子三、男子大耳坠一副、戒指八。如娶国中大臣之女，应赠女父蟒缎无扇肩朝衣、腰带、帽、靴，赠女母缎袍、女齐肩朝褂、裙及金男子大耳坠、雕鞍马一、熟股子皮鞍马一。国中大臣若与多罗郡王结亲聘礼马十三、雕鞍辔十三、盔甲十三。多罗贝勒娶妻、娶媳时，所赠衣服：缝珍珠、金银花之妆缎、蟒缎、素缎袍、女齐肩朝褂、裙共六袭，蟒缎及缎被褥四套、金项圈一、荷包一、大簪子三、小簪子三、男子大耳环一

副，戒指六。如娶国中大臣之女，应赠女父蟒缎无扇肩朝衣、腰带、靴、帽，赠女母缎袍、女齐肩朝褂、裙及金男子大耳坠、雕鞍辔马一、空马一。国中大臣若与多罗贝勒结亲，聘礼马十一、雕鞍辔十一、盔甲十一。固山贝子娶妻、娶媳时，所赠衣服：缝珍珠、金银花之妆缎、蟒缎、素缎袍、女齐肩朝褂、裙共五袭、蟒缎及缎被褥三套、金项圈一、大簪子二、小簪子二、男子大耳坠一副、戒指四。如娶国中大臣之女，应赠女父补子缎无扇肩朝衣、腰带、帽、靴、赠女母缎袍、女齐肩朝褂、裙及金男子大耳坠、雕鞍辔马一。国中大臣若与固山贝子结亲，聘礼马九、雕鞍辔九、盔甲九。若系尚未分居之子从依其父；若系已分居之子，则视其品级。所送之衣物，若多於所限之数，则罪之。无

力备足其所定之数者，经两亲家商议裁减之，则无罪。女齐肩朝褂、袍、衬衣、裙、裤五件为一套。钉花衣、缝衣不得越过一套。格格下嫁外藩，其陪送之礼：若系和硕格格，侍女八人、闲散户五；多罗格格，侍女七人、闲散户四；格格多罗贝勒之女，侍女六人、闲散户三；固山格格，侍女五人，闲散户二。此项陪送中，奶母、奶父不在其数，遣之与否，听其主便。所送多馀此限额，则罪之；少则无罪。陪送财货或牲畜，任其主定。和硕亲王娶妻、娶媳设宴，准宰牲畜五九之数，设席六十桌，备酒六十瓶；前去定亲，准宰牲畜四九之数，设席五十桌、备酒五十瓶。多罗郡王娶妻、娶媳，准杀牲畜四九之数，设席五十桌，备酒五十瓶；前去定亲，准宰牲畜三九之数，设席四十桌，携酒四十瓶往。多罗贝勒娶妻，娶媳，准宰牲畜三九之数，设席四十桌，备酒四十瓶；前去定亲，准宰牲畜二九之数，设席三十桌，携酒三十瓶往。固山贝子等娶妻、娶媳，准宰牲畜二九之数，设席三十桌，备酒三十瓶；前去定亲，准宰牲畜一九之数，设席二十桌，携酒二十瓶往。勿得还礼。未分居之子从其父；已分居之子视其品级，携礼物前往，亲王以下嫁女，不视其父品有，而视其婿之品级。违则依法治罪。将此书，命礼部传谕亲王以下贝子以上各臣。超品一等公娶妻、娶媳设宴，准宰羊十二、备酒三十瓶、设席二十桌；前去定亲，准宰羊八、备酒二十五瓶，缎衣四袭、缎被褥二套、毛青布衣服一袭、毛青布被褥一套、金项圈一、三钱金簪子三、金男子大耳坠。三等公、固山额真、昂帮章京、承政等娶妻、娶媳举宴，准宰羊十、备酒二十五瓶、设席十五桌；前去定亲，准宰羊六、备酒二十瓶、缎衣三袭、缎被褥二套、毛青布衣一袭、毛青布被褥一套、金项圈一、二钱金簪子二、金男女大耳坠。梅勒章京、护军纛章京，汗之一等侍卫娶妻、娶媳举宴，准宰羊八、备酒二十瓶、设席十桌；前去定亲、准宰羊四、备酒十五瓶、缎衣二袭、缎被褥一套、毛青布衣一袭、毛青布被褥一套、金项圈一、二钱金簪子二、金男子大耳坠。甲喇章京、护军甲喇章京、副承政、汗之二等侍卫、诸王之头等侍卫娶妻、娶媳具宴，准宰羊一，备酒十五瓶、设席八桌；前去定亲，准宰羊三、备酒十瓶、缎衣二袭、缎被褥一套、毛青布衣一袭、毛青布被褥一套、金男子大耳坠、壹钱金簪子二。牛录章京、汗之三等侍卫、诸王之二等侍卫娶妻、娶媳举宴，准宰羊四、备酒十瓶、设席六桌；前去定亲，准宰羊二、备酒八瓶、缎衣一袭、毛青布衣一袭、缎被翠蓝布褥一套、金男子大耳坠。什长、芬得拨什库、小拨什库、诸王之三等侍卫娶妻、娶媳具宴，准宰羊三、备酒八瓶；前去定亲，准宰羊一、备酒五瓶、毛青布衣二袭、毛青布被褥一套、银男子大耳坠。庶民娶妻、娶媳举宴，准宰

羊二、备酒五瓶；前去定亲，准宰羊一、备酒三瓶、毛青布衣一袭、毛青布被褥一套、银男子大耳坠。猪可替代羊。至鸭、鹅、鸡等，任其主所得携往。勿得还礼。倘越制多杀、多用、还礼，则依法罪之。无力之人，少於限额，无罪。未分居之子从其父；已分居之子，则视其品级。送衣物，宰牲畜，备酒类，不论女，而视女婿之品级。内外诸王、贝勒、贝子等结亲时，所送牲畜等聘礼数目，倘两亲家诸申均有五百户，则外藩诸王、贝勒给马五十、牛五十、羊五百，国中诸王、贝勒给驮甲胄十副，雕鞍马十，另给甲二十、缎五十、毛青布五百、银汤饭罐一、酒海一、茶桶一、所隶诸申数不等，若一方诸申少，则酌减给之。若所隶诸申百户以下十户以上，则给马十、牛十、羊一百。凡贝勒与庶人结亲，亦照此给之。若庶人互相结亲，则给马五、牛五、羊五十。若违制多送，则夺其多送之牲畜；两亲家系王、贝勒、贝子，则各罚取二九之数；庶人各罚取一九之数。少送则无罪。婿如死亡，则收回所送聘礼；女若死亡，则收回聘礼之半。”奉宽温仁圣汗谕旨、礼部和硕豫亲王制定；外藩亲王、郡王、贝子以上与和硕亲王结婚姻，若亲家夫妻亲送女至，则各给夏衣一袭、冬衣一袭、黑貂皮端罩一、头等雕带一、腰刀、插弓箭撒袋一、雕盔亮袖良甲一、头等雕鞍辔马二、蟒缎三十、毛青布二百、银汤饭罐一、茶桶一、酒海一。随行男女共三十人，皆赏以衣；其中四人赏蟒缎，若无蟒缎，可赏缝围龙朝衣；六人赏补子朝衣；十人赏素缎朝衣；十人赏毛青布朝衣。外藩亲王与多甸郡王结婚姻，若亲家夫妻、亲送女至，则其礼与亲王同。自郡王以下贝子以上亲家夫妻亲送女至，则各各夏衣一袭、冬衣一袭、黑貂皮端罩一、呼尔哈貂皮端罩一、头等雕带一、腰刀、插弓箭撒袋一、头等雕鞍马一、素雕鞍马一、蟒缎二十五、毛青布一百五十、银汤饭罐一、茶桶一。随行男女共二十五人，皆赏以衣，其中三人赏蟒缎，若无蟒缎，可赏缝围龙朝衣；五人赏补子朝衣；七人赏素缎朝衣；十人赏毛青布朝衣。外藩亲王、郡王送女与多罗贝勒，则其礼与亲王、郡王同。自多甸贝勒以下贝子以上亲家夫妻亲送女至，各给时衣一袭、呼尔哈貂皮端罩一、猗猗皮端罩一、头等雕带一、腰刀、插弓箭撒袋一、头等雕鞍辔马一、蟒缎二十、毛青布一百、银茶桶一。随行男子共二十人，皆赏以衣；其中二人赏蟒缎，若无蟒缎，可赏缝围龙朝衣；三人赏补子朝衣；五人赏素缎朝衣；十人赏毛青布朝衣。另制无季节蟒缎夹朝衣及毛青布单朝衣赏随行人等。凡两亲家中位居上者，依其品级给衣。姐夫妹夫随行，赏时衣各一袭。

第三十二册 崇德元年十月

十七日，正白旗佟正被其家人徐廷举、朱国明、金士科、吴延举、于儒义首告：一件，轻蔑汗，不进表文；一件，未往祭天而亲受汗赏；一件，王之福晋薨

，不穿孝服，送葬未往一件，礼部亲王薨不穿孝服，送葬未往，居家演戏宴乐；一件，刘爱塔逃走时，有耿文章、萧定兹、王得四、罗尚学、王交功五人送来皮袄四件、缎衣一大包，不知其数，留之以去。一件，隐匿尹游击下男丁刘杰；一件，遣佟二扼杀其嫂；一件，有唐大者於大凌河中炮而致身死，赏银百两，彼领取之；一件，有李成龙者死亡，有银元宝四，彼竟收取，并非法将死者之妻配与死者之弟；一件，往征大凌河时，将平日倒毙之马匹讹称战死，遣吴千总领取二马之价；一件，拷打其家人王经远，并令张丕以狗粪塞之口中，至第三日命；一件，去年有官粮以大石计上十石，未运送粮仓；一件，有汉僧三人，未写度牒，隐匿其家中为奴；一件，曾以外郎之妻配与彼婿，因女不从，遣人扼杀之；一件，隐匿满二、满福、单五、徐三、李光先；一件，隐匿陈尚志及箭匠文德才；一件，索取徐廷举银三十两及银盘、银盘、银鞋带等共计银二十八两五钱并骡马一；一件，盗卖官木，得银百两，留其半建己房，余半借给他人；一件，大凌河四官员之妻身价银一百六十两，取自公库，而彼侵吞；一件，隐匿盖州掌粮仓官黄有功下男丁三人，为其家奴；一件，都察院外郎李民表，本居他旗，竟给房舍，唆其首告都察院参政吴景道。以上十一件，由都察院送法司鞫讯，得实，拟佟正死，入奏圣汗。圣汗谕曰：“免死，罚银百两，革三等甲喇章京职，籍其家产，将佟正衣服分作三份，以一份还给佟正，二份赐豫亲王。其诸色药品亦分作三份，以一份还佟正、二份赠王。其零散财物、汉人衣服、东珠、珍珠、金银等，书行没收，赐与王府。给佟正二十男丁之庄屯一处，牛十四、马二、驴二，其余奴仆、牛、马及一切物件，悉数籍之，命和硕豫亲王酌情分赏其旗下穷困之人。钦此。”

二十五日，圣汗之诞辰，遣超品一等公杨古利及文武首辅大臣诣福陵，燃香灯，供果品、奠酒致祭，其祭文曰：“继位孝子跪奏於皇考太祖承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武皇帝、皇妣太后孝慈昭宪纯德真顺承天育圣武皇后之福陵神位前。今日乃父太祖、母太后生我之日。我追念父太祖、母太后欣然抚育之盛德大恩，特命大臣代我燃香灯，供果酒，治备祭品以致祭。”俟大臣等祭毕还，朝贺圣汗之诞辰，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率文武各官於崇政殿排班毕，巳刻，圣汗出宫御殿升座。赞礼官赞排班，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率文武各官排班，赞进前，众皆进前，赞跪，和硕睿亲王双手高捧满文贺表，率众跪。国史院大学士刚林接表文至圣汗前跪读，其文曰：“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文武大臣以庆贺礼奏闻宽温仁圣汗。今日乃圣汗主万寿令节，举国太平，万民熙攘，上下同臻喜乐，自今日始，敬祈我圣汗立福寿万岁。”表文读毕，赞礼官赞跪赞叩，行三跪九叩头礼。次蒙古科尔沁部舅舅奇塔特，舅舅桑阿尔寨率诸大臣侍立，赞礼官赞排班

，众皆排班，赞进前，众皆进前，赞跪，舅奇塔特

双手高捧蒙文贺表，率众跪。国史院古希接表文，至圣汗前跪读毕，听赞礼官赞跪叩，行三跪九叩头礼。次昂邦章京石廷柱、马光远率众汉官立，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进前，众皆进前，赞跪，石廷柱双手高捧汉之贺表跪。秘书院大学士范文程接表文，至圣汗前跪读毕，赞礼官赞跪叩，行三跪九叩头礼。爱贺相见毕，陈百戏，大宴之。宴毕，圣汗礼让和硕礼兄亲王先行还府，礼兄亲王还府时，汗离座行礼送之。申刻，还清宁宫。行朝贺礼，诸和硕亲王、多甸郡王、多罗贝勒进献礼物。和硕礼兄亲王代善进献礼物数目：东珠三、貂皮二十、雕鞍

辔马一、空马二。和硕郑亲王济尔哈良进献礼物数目：东珠三、貂皮二十、雕鞍辔马一、空马二。和硕睿亲王多尔袞献礼物数目：东珠三、貂皮二十、雕鞍辔马一、空马二。和硕豫亲王多铎进献礼物数目：东珠三、貂皮二十、雕鞍辔马一、空马二。多罗武英郡王阿济格进献礼物数目：东珠二、貂皮十五、雕鞍辔马一、空马一。多甸郡王阿达礼进献礼物数目：东珠二、貂皮十五、雕鞍辔马一、空马一。多罗贝勒岳托进献礼物数目：东珠一、貂皮十、雕鞍辔马一。多罗贝勒豪格进献礼物数目：东珠一、貂皮十、雕鞍辔马一。多罗安平贝勒杜席进献礼物数目：东珠一、貂皮十、雕鞍辔马一。多罗饶余贝勒阿巴泰进献礼物数目：东珠一、貂皮十。雕鞍辔马一。

二十六日，蒙古科尔沁部舅舅奇塔特、舅舅桑阿尔寨以来朝礼，於清宁宫庭内杀牛羊，具筵恭进圣汗。此宴也，舅舅奇塔特、舅舅桑阿尔寨献雕鞍辔马二、空马二十五。受其雕鞍辔马二，空马三、馀悉却之。

是日，圣汗赐文馆三衙门未出征大学士、笔帖式银一百七十五两。

二十七日，朝鲜官员拜米率十五人来朝奏呈朝鲜国王书。圣汗谕曰：“尔王既不阅我书、遣我使回，我何为览尔书。”未览其书。遂於二十九日遣拜米归。

是日，户部承政英古尔岱、马富塔奉圣汗命集群臣於大政殿，宣谕曰：“尔等有粮之人藏粮，必待粮价腾贵方肯出粜，此何意耶？今当各计尔等家口足用外，其馀粮即往市粜卖。恐有粮之家拒不粜卖，先令尔八家各出粮百石於市中发卖。若系水田，俱种以稻、稗、高粱，旱地皆种杂粮。凡耕种之地，务勤施以肥，抢墒早种，若不乘地滋润耕种，而失时後耕作，则粮从何得耶？及早播种，适时耕耘敷土，则粮可得矣。”

二十八日，随卫寨桑出使蒙古喀尔喀部马哈撒嘛谛色臣汗处之诺米达、阿鼐还报消息。

二十九日，达赖自塔山逃来，赏给妻室，并奴仆五对、牛二、驴一、缎二、毛青布二十；赏给巴颜岱、拜虎各妻一、奴仆四对、牛二、驴一、缎一、毛青布

二十。该三人逃来时，带

来马二十三，尽行给还之。该三人娶妻时，各赏纺丝一、帽缎一疋、大毛青四、小毛青四、印花布一、羊一、酒二瓶。

第十六函 太宗皇帝崇德元年十一月至十二月

第三十三册 崇德元年十一月

十一月初二日，察哈尔公主将至，圣汗命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豪格贝勒、固山贝子率大臣等於前一日往迎之。

初三日，清宁宫国群福晋、麟趾宫大福晋贵妃、永福宫福晋庄妃率诸王、贝勒之福晋及诸大臣之妻，出迎於十里外，大宴、入城。

初三日，以多罗武英郡王出征大明国，克城败敌捷音，圣汗於太庙祭告皇考太祖，其祭文云：“即位孝子，遣官跪奏於皇考太祖奉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武皇帝神位前。仰赖皇考太祖遗留威福，我命多罗武英郡王阿济格为首，偕多罗饶余贝勒阿巴泰、超公一等公杨古利、八固山额真等，率兵往征大明国，攻入其边关，克取明国数世守陵重地昌平州城及大小州县共十二城，扫荡大明帝所居北京周围地方，败敌五十八次，生擒大明总兵官巢丕昌等，俘获十八万。此皆皇考太祖宿愿，今特奏告，以慰太祖神灵，并仍祈默佑。”

是日，以庆贺多罗武英郡王西征大明国，克城，败敌，圣汗遣大臣诣福陵，燃香灯，献酒果，焚五种纸钱万馀致祭。

初四日，察哈尔公主具盛筵。此宴也，公主进献：金茶桶一、金酒海一、金壶一、琥珀素珠一、珍珠素珠一、青金石素珠一、珊瑚素珠一、玉素珠一、珍珠衫一、蟒缎二、妆缎二、

大立蟒缎衣三，倭缎衣二、三包袱毡氍九、羽缎一、嵌绿松子石青金石辮鞦一对。

十一月初五日，胡希布旗乌达海队西兰牛录下有托东者，与萨尔都同往，被杀，为此，因罚甲喇章京乌达海以应得之罪。

阿岱旗下巴斯汉於驻营之日，纵赖虎牛录下二人及叟色牛录下一人乱行，致其被杀。为此，罚巴斯汉银五十两。

阿岱旗下伊叻恩琛於攻城时，一层未携到拟鞭五十，罚银十六两六钱六分折赎。

阿岱旗下赖虎於驻营之日，纵甘都牛录下一人乱行，致其被杀。为此，拟赖虎鞭七十、罚银二十三两三钱三分折赎。

费杨古旗下博齐超哈甲喇章京赛木哈、纵本队莽古尔准牛录下一人乱行，致其被杀。为此，罚赛木哈银五十两。

叶臣旗下甲喇章京洪尼雅喀出掠，时察哈尔扎木苏斋桑乱行被杀。为此，坐洪

尼雅喀以应得之罪，罚银三十两折赎。

叶臣旗下诺木特穆鲁所属多尔津之跟役，出掠时乱行被杀。为此，拟诺木特穆鲁鞭五十，罚银十六两六钱六分折赎。

费杨古旗下噶布什先超哈所属赛木哈牛录下一护军，出边追逃人至西巴尔泰地方被杀。为此，坐沙尔虎达以应得之罪，罚银三十两折赎。

费杨古旗下希布海出掠，其牛录下一人乱行被杀。为此，鞭希布海一百。

费杨古旗下海色送红衣炮至噶海地方时，率每牛录一人前往，然未於每三人内委一头目，随众以去，致爱木布牛录下一人身死，其尸为正蓝旗所属萨齐库牛录下【原档残缺】携回。

为此，革海色牛录章京职，拟鞭五十，罚银十六两六钱六分折赎，赏给携死之人。

费杨古旗下梅勒章京锡翰出掠，时希布海牛录下一人乱行被杀。为此，罚锡翰银五十两。

达赖旗下甲喇章京唐桂、牛录章京博尔格依率众出掠，时博尔格依牛录下七人离队，被杀二人，五人得脱。为此，拟博尔格依鞭五十，罚银十六两六钱六分折赎；罚唐桂以应得之罪。

离队之五人各鞭一百。

谭泰旗下噶布什先超哈所属纳海，於朔州之役，诈称先进，其罪一；又牛喇喀牛录下济海之跟役乱行被杀，其罪二。为此，罚纳海银五十两。

费杨古旗下萨尔都，未得固山额真许允即擅自出掠，被杀四人。为此，鞭萨尔都一百，贯耳鼻，分其家产给该王。

费杨古旗下拉巴希喜队色格依牛录下护军一人，与萨尔都同往被杀。为此，鞭拉巴希喜一百。

布彦岱旗下甲喇章京宾图率兵出掠，时有毕喇希额驸下一护军及图勒德依牛录下三人乱行被杀。因罚宾图银五十两。

叶克舒旗包衣翁国图牛录下胡敏乱行被杀。此系塔尔布率领出掠，皆未於胡敏等人中委一头目同行所致。为此，坐塔尔布以应得之罪，罚银十五两。

图尔格依旗下车尔格依，克昌平城时，偏赏其弟图尔格依及伊尔登 权山、杏山之後，诸固山额真命围敌城墙，车尔格依未将此命告於准塔、钟金等，及诡称已告之。又出边不收後队。以此三罪，罚银四百两。

博奇超哈固山额真萨木什喀纵本旗下五人乱行，致其被杀，本旗四盾，亦未携到。以此二罪，罚银五百两。

图尔格依旗下伊尔登；攻昌平时，一盾未到，拟鞭八十，罚银八十两折赎，另罚五十两，共罚银一百三十两。

费杨古贝子纵本旗下人乱行，被杀八人，出边後不收後队，出边时败走，谎言武英郡王逼胁。本旗五盾，未全携到。以此五罪，罢固山额真任，罚银六百两，尽夺俘获。

胡希布旗下图瞻，本旗盾未全携到，又其牛录下二人及队哈牛录下六人乱行被杀。以此二罪，罚银二百五十两。

胡希布纵本旗下人乱行，被杀十人，其罪一；出边不收後队，其罪二；临阵败走，其罪三；谎言武英郡王逼胁，其罪四；盾未全携到，其罪五。因罚银六百两，罢固山额真任，夺所俘获。

布彦岱委分得拨什库为启心郎，委小拨什库为分得拨什库，遣其出掠，被杀七人；出边不收後队；本旗一盾未到；更临阵败走。以此四罪，罢固山额真任，革其职，罚银六百两，夺所俘获。

费杨古旗下罗洛，出边後，本队所属莽库牛录下一人病故，因未查察，不知此事。其人为镶黄旗塔海牛录下【原档残缺】携回；攻昌平时，盾未携到；出边时本与哈哈纳行於一侧竟谎言与纛章京穆成格同行。以此三罪，拟鞭一百，罚银百两折赎，另罚银百两，共罚银二百两。

费杨古旗下喀木齐哈，攻昌平时，盾未携到，出边时本与哈哈纳行於一侧，竟谎言与纛章京穆成格同行。以此二罪，拟鞭八十，罚银八十两折赎，另罚银五十两，共罚银一百三十两。

费杨古旗下颜岱，攻昌平时，盾未携到，拟鞭八十，罚银八十两折赎。

费杨古旗下拉玛，攻昌平时，盾未携到，拟鞭八十，罚银八十两折赎。

费杨古旗下沃和巴图鲁，攻昌平时，盾未携到，遂鞭八十。

胡希布旗下孟格依，攻昌平时，盾未携到；纵本牛录下一人乱行被杀；不收後队。以此三罪，鞭八十。

胡希布旗下绰克图，攻昌平时，盾未携到；又，本与固山额真合兵击败宣府敌军，竟赍书诈称独自击败之。以此二罪，拟鞭八十，罚银八十两折赎。

苏纳额驸旗下伊木图，攻昌平时，盾未携到，拟鞭八十，罚银八十两折赎。

叶克舒旗下尚间豁洛，攻昌平城时，盾未携到，因鞭八十

达赖旗下硕巴哈，攻昌平城时，盾未携到，因鞭八十。

叶臣旗下乌朱阿木巴，攻昌平时 盾未携到，拟鞭八十，罚银八十两折赎。

伊拜旗下德木图，攻昌平城时，本旗下童国鲁，盾未携到，拟鞭一百，罚银百两折赎，另罚银百两。

叶臣旗下西唐阿，所进诸物粗劣；以家银补进，又本旗乌朱阿木巴盾未携到。以此三罪，拟鞭一百，罚银百两折赎；另罚银百两。

镶白旗古尔布什额駙，克昌平後偏赏图尔格依及伊尔登。故罚银百两。

博齐超哈梅勒章京永顺，以其旗下尚间豁洛及阿福尼二人盾来携到，拟鞭一百，罚银百两折赎，另罚银二百两。

博齐超哈梅勒章京精古勒达，纵本牛录下一人乱行被杀，又，其旗下伊木图及那木太沃吉赫，盾未携到。以此二罪，拟鞭一百，罚银百两折赎，另罚银二百五十两。

图尔格依旗下满都瑚，盾未携到，其罪一；临阵败走，其罪二。因拟鞭一百，罚银百两折赎，另罪罚银百两。

达尔汉额駙旗下那木太沃吉赫，盾未携到，其罪一；临阵败走，其罪二。因罚银百两。

拜音图旗下佛索里，临阵败走，其罪一；纵本队一人乱行被杀，其罪二。因鞭八十，罚银五十两。

叶克舒旗下克布图，临阵败走，其罪一；又将本队所属觉善牛录下一病人弃而不顾，其罪二。因拟鞭八十，罚银八十两折赎，另议罪罚银五十两。

阿山，临阵败走，其罪一；出边不收後队其罪二。以此二罪，夺其俘获。

图尔格依，纵旗下人乱行，被杀三人；出边不收後队；本旗一盾，亦未携到；临阵败走。以此四罪，罚银二百两，夺其俘获。

伊拜，出边不收後队，不指示额森、侯痕巴图鲁、硕巴哈汛地；与松山、杏山军战时，正蓝、两白旗错乱汛地，隐匿不报；本旗一盾，亦未携到。以此四罪，罚银四百两。

叶克舒，出边不收後队；纵其家人一名及旗下二人乱行被杀；擅入兄礼亲王及多罗郡王家人所得铺子，抢劫六处，其以护桥不令王之家人过桥；殴打牢驼之人，斩杀家人所俘男童一人，逼问为何将贷松阿所获二骡送给王之家人，竟将岱松阿所获二骡以进献为名攘取之；出边时败遁。以此四罪，罢固山额真任，革其职 罚银六百两，夺其俘获。

拜音图，与松山敌军战时，正蓝及两白旗错乱汛地，竟容隐不报，其罪一；纵旗下一人乱行被杀；出边不收後队；临阵败走，以比四罪，罚银二百两。

恩格图，与松山敌军战时，正蓝及两白旗错乱汛地，容隐不报；出边不收後队；临阵败走。以此三罪，罚银四百两，夺其俘获。

乌赖，出边不收後队；谎言武英郡王逼胁，临阵败走。以此三罪，罚银四百两，夺其俘获谭泰，出边不收後队；谎言武英郡王逼胁，临阵败走，以此三罪，罚银二百两，夺其俘获。

叶臣，妄称战松山、杏山敌军，尽斩杀之，军中正蓝、两白旗错乱汛地，容隐不报；出边不收後队；谎言武英郡王逼胁；本旗一盾未携到；临阵败走。以此

六罪，罚银二百两，夺其俘获。

苏纳额驸，出边不收後队，临阵败走。以此二罪，罚银二百两，夺其俘获。

达尔汉额驸，於已克之城上不设兵防守，致敌军攻入；纵旗下人乱行，被杀二人；谎言竖梯攻昌平城时，第二登城；昌平所获骆驼，指称进献，向王乞取；谎言同正白旗击败汉军，

本旗两盾未携到；出边不收後队；又临阵败走。以此八罪，罚银四百两，夺其俘获。

阿岱，本旗一盾未携到，出边不收後队；又临阵败走。以此三罪，罚银二百两，夺其俘获。

武英郡王，克昌平城後，不与众议，将本旗下不应赏之人，徇私偏赏；妄言谭泰抢夺败物以刀背击人；出边时未亲殿後，致後队被敌所袭。以此三罪，罚银三千两。

饶余贝勒，已克之城，未毅兵防守，致敌兵乘夜复入；出边时未亲殿後，致後队被敌所袭。因罚银一千两。

达尔汉额驸旗下何洛惠，本旗两盾未到竟谎称五盾皆已携至。为此，拟鞭一百，罚银百两折赎，另议罪罚银二百五十两。

布彦岱旗下辛达，有七人出於掠处被杀。因罚银二百五十两，另拟鞭一百，罚银百两折赎。

叶臣旗下阿拉木，纵旗下四人乱行被杀；又临阵败走。因夺其俘获。

胡希布旗下西兰，临阵败走。故夺其俘获。

叶克舒旗下岱松阿，临阵败走。故夺其俘获。

费杨古旗下穆成格，临阵败走。故夺其俘获。

谭泰旗下瓜拉，不收後队，又临阵败走。故夺其俘获。

图尔格依旗下杜沙，与图尔格依同败敌兵，行文时仅书己名；又临阵败走，故夺其俘获。

拜音岱旗下翁阿岱，出边不收後队；又临阵败逃。因夺其俘获。

伊拜旗下明安达里，不收後队，又临阵败逃。因夺其俘获。

达尔汉额驸旗下鄂罗色臣，其本旗已死人，被苏纳额驸自边内携回。鄂罗色臣谎言仍在边外，并未身死，又临阵败逃。故夺其俘获，复以欺诳，罚银五十两。

达赖旗下纳穆，纵旗下人乱行，被杀二人；一盾未到；又临阵败走。因夺其俘获。

阿山旗下洪阔，纵同行一人乱行被杀；又临阵败走，因夺其俘获。

叶克舒旗下杜木拜，因临阵败走，夺其俘获。

超品一等公，出边时未启迪武英郡王殿後。因坐以应得之罪，罚银九十两折赎。

费杨古旗下噶期哈，本旗五盾，未全携到。因罚银二百两，罢其副管领任，夺其俘获。

镶黄旗下阿哈尼堪，未披盔甲，出边後率纛先行败走，故罚银二百两，罢甲喇牛录任。

镶红旗下布尔善，本旗一盾未到，又到边时败走，故罢其副管领及牛录任，罚银二百两，夺其俘获。

正红旗叶克舒之子道兰，未披盔甲，出边後先后败走。故罢管甲喇任，罚银二百两，夺其俘获。

正蓝旗下锤果堆，本队南吉兰牛录下一人乱行被杀；出边时败走；本队盾未到，竟诳言业已携到。以此四罪，罚银百两，另拟鞭一百，罚银百两折赎。

正蓝旗下隋和德，本队盾未到，竟诳言业已携到；又谎报旗下兴鼐逃往乌拉。以此三罪，鞭一百，罚银百两。

拜音图旗下阿拉善云：“与张道员兵战时，率先进击一手被创伤，红肿六处，以一等伤受赏。其率先进击之事，额尔格图及托克托依知之。”询之，得悉，与张道员兵战时，正蓝旗

阿礼哈超哈，亲随护军皆退避，所言先入，系属欺诳。故罚以应得之罪。

镶红旗下阿尔布尼云：“豫亲王率军往略锦州，击败敌军，时有石总兵官下一甲士误认锦州城下之敌为我军，误入敌阵，明兵砍毙，欲割其首，巴布赖、布丹及我阿尔布尼三人突入敌阵，夺尸携归。此事，巴布赖知之。”询之，系布丹将死者夺出，非阿尔布尼所为也。因拟欺诳罪，罚银九两折赎。

阿山旗下韩岱、鄂莫克图，谭泰旗下传尔丹、达音柱、拜音图旗下昂金、邦逊等六人，以攻锦州城时，云梯未携到，均罚以应得之罪。

镶蓝旗下罗洛、喀木齐哈、颜岱等率本旗兵独克城时，彼等下令所部，不得攻进城下，又云梯未携到。故该旗固山额真费杨古贝子告法司鞫审，得实。罗洛、喀木齐哈、颜岱各鞭一百。梅勒章京噶斯哈不善管理，拟鞭一百，罚银百两折赎，又罚银百两。夺该三人所俘获及噶斯哈银二百两，给该旗郑亲王。

正蓝旗达赖以进献圣汗为名向戴达尔汉领取银四百九十七两，然未进献，竟自取之。下法司鞫审，其二百八十两出边时为敌所获，其余二百一十七两，俱自隐匿，得实。遂罢达赖

固山额真任，革其职，罚银百两，地其俘获。

凡被杀者，计缺赔赏，给各牛录。

第三十四册 崇德元年十一月

初六日，先是遣阿什达尔汉舅及达雅齐塔布囊往外藩蒙古编牛录至是还。彼等所赍书云：奈曼部达尔汉郡王八百家，编为十六牛录，章京姓名：乌讷特依、希图、沙济、戴度齐、

汤图克、莽古沙、巴彦图、僧格、唐桂、图儿噶、阿拉克、喀萨克、额布根、绰拉、克西古、额西格儿德依。桑安一百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果德依、巴朗。土谢图一百家，编为

二牛录，章京姓名：博齐德依、西尔噶。瓦齐哩六十家，章京姓名：满敦、纳恰一百五十家编为三牛录，章京姓名：胡尔鲁克、纳布泰、伊木图。以上共一千二百一十家，二十四牛录。

沙里一百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卓儿宾扎马。袞格一牛录，章京姓名：罗洛。敖汉部班迪额驸八百五十家，编为十七牛录，章京姓名：达尔汉博齐德依、拉巴泰、博齐德依、凌浩、萨穆、超儿都尔、多诺依、额德讷、阿巴噶、纳木赛、海色、苏墨尔、布拉克泰、巴拜、哈哩寨、多诺依、拜杜拉。索诺木四百五十家，编为九牛录，章京姓名：哈杨、道里呼、鄂莫克图、硕多依、搜格、恭格讷、巴图、马尼、博第。以上共一千三百家，二十六牛录。巴林部阿玉希五百六十家，编为十一牛录，牛录章京姓名：蒙格雷、库伯格、布汉岱、库鲁克、乌苏海、巴布呼、寨桑、莽喀达、巴颜岱、海色、拜斯噶尔。茂奇塔特二十家、胡比尔干十五家、古穆九家、古尔布什十六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巴雅尔。以上共六百二十家十二牛录。巴林部满珠习礼七百七十家，编为十五牛录，章京姓名：拉巴、恩克森、奎琫、钟图、额森、特木德依、搜色、孟根、钟图、巴雅尔、卓斌、和多都、巴图、乌讷格、恩克森。色棱额驸一百十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乌拉岱、桑阿尔寨。以上共八百八十家，十七牛录。扎鲁特部右翼桑噶哩三百家，编为六牛录，章京姓名：杭西岱、特赫尔、绰鲁赫、纳穆、绰龙海、德儿格尔。巴雅尔图二百七十家、编为五牛录，章京姓名：巴噶、明安达尔、古希、博儿根、阿西图。青巴图鲁三百八十家，编为七牛录，章京姓名：托经、拜都、巴彦、孟克、土贝波木博罗、图梅、霍尼奇。依哩撤依三十家并古穆二十五家，合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布部。古穆七十五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博罗柱。巴特玛五十家，章京姓名：奇塔特。锡拉奇塔特四十家，桑阿尔寨二十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明阿图、济尔哈朗一百十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瓜儿金、噶达孙。恩克森一百三十六家，以其一百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塔噶泰、固纳图。额登六十六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昂阿。恩克森三十六家并额登十六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多恩济，多尔济三十家，讷烈特二十家、杜济音四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胡巴。拉巴泰一百家

，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鄂齐德依、济苏额依。拜琿岱一百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乌拉岱、巴颜岱。毕登图七十五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拉拉。根敦七十五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朱儿古尔，毕登图二十五家并根敦二十五户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冲吉儿。布达席里五十五家，章京姓名：拜赛。满珠习礼四十六家，章京姓名：洪郭尔。以上共一千九百八十家，三十八牛录。云顿三十八家、搜僧黑九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巴特玛。色棱二十九家，古鲁斯喀布六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哈诺依。以上八十二家，二牛录。车根一百三十家，以其一百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巴惠、纳彦泰。卓格三十家索诺木十五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塔布儿金。古穆八十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宝达噶。古穆之三十家并布尔达胡之十七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古尔德呼。阿玉希之、十七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拜都。阿玉希之三十七家并乌班之十四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毕哲格。拉玛扎布之三十六家，章京姓名：哈班。阿雅、杭济岱二人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乌巴纳齐。

戴公、洪郭尔二人一百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拜都、阿哈图。以上共五百三十家，十一牛录。扎鲁特部左翼内齐之四百家，编为八牛录、章京姓名：翁桂、翁阿岱、达赖、章古泰、哈喇布岱、博多、巴木布海、诺依尔图。忽毕犯图之四百家，编为八牛录，章京姓名：道图、巴儿噶苏、布对、土图海、巴珠、托阔库、翁安、特博哩呼。喀巴海卫微之一百五十家，编为三牛录，章京姓名：额森德依、布固鲁克、满都孙。桑图之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绰崩。鄂犯博克之三十家，桑古儿之二十家，合编一牛录，章京姓名：海色。乌拉古登之一百三十家，以其一百家编为二牛录，余三十家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巴阔里、鄂儿博克、奇塔。索尼之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毛齐。鄂儿博克之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巴达纳。奇塔特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肯哲依。额森德依之四十家及拉巴之十二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通赛。奇塔特之二十家，桑古儿之十家、桑阿尔寨之十家、瓦齐哩之五家、囊努克之五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扎喀莫海。以上共一千四百三十家，二十九牛录。图拜色棱之三百一十家，编为六牛录，章京姓名：汤图、博塔库、多库儿、郎苏、多尔济、恩克。多尔济之五十家。章京姓名：杨。扎木苏、莽古泰、古穆、克西克四人五十家，章京姓名：恩克。以上共四百一十家，八牛录。绰博郭之七十七家及萨玛迪之三十家，合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西巴克、阿金达。桑阿尔扎、海色、乌拉特三人五十家，章京姓名：西保泰。奇塔特之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鄂尔多克。巴尔

固族之五十六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巴尔齐济尔。奇塔特之二十家，古穆之十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阿对。以上共二百九十家、六牛录。都尔本扣克特下达尔汉卓里克图之三百七十家，编为七牛录，章京姓名：达尔汉齐努瓦、阿齐孙、诺门、布达、寨桑、特木德库、朱盖。鄂尔古都犯之六百七十家，编为十三牛录，章京姓名：康噶寨、达雅、哈穆、昂阿尔图、色本、翁郭、乌玛赖、昂阿寨、穆鲁古、翁阿岱、萨鼐、阿班岱、达尔东。索诺木之三百十八家，编为六牛录。章京姓名：奇塔特、昂阿、色棱、库多依、桑阿尔、布寨。依尔扎木之七百七十六家，编为十五牛录，章京姓名：乌巴西、霍尔郭、门都、扎噶犯、门

都、张古噶、扎盖、布彦、达克达莫、阿雅拜、土鲁根、海岱、托儿拜、托克托惠、滚济雷。苏克之六十家，章京姓名：俄木里克。以上共二千一百九十四家，四十二牛录。茂明安部巴特玛之一百九十一家，编为四牛录，章京姓名：巴古寨、西勒穆、莫胡尔、德格哲依。张古海之八十九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博托依、博郭多依。胡玲族之一百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达雅齐、布依噶。洪对族五十家，章京姓名：巴尔齐吉尔。温都尔胡之二十家，绰依吉里之三十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托博郭。以上共四百八十家，十牛录。穆章之一千家，编为二十牛录，章京姓名：洪郭多依常格依、图梅、拜噶儿、胡拜、侯克依、翁盖博尔扎依、托尔巴噶、胡巴台、阿布寨、布吉济尔、巴音吉、索尼、阿西古、克德尔、海岱、锤农、达噶、多诺依。达赖之八百家，编为十六牛录，章京姓名：格德依、班济、巴彦、特古斯、博尔济、图克塔噶、洪郭多依、毕雅斯胡、奇塔特、赖萨、塔彬、阿巴泰、古穆尔、土贝、伊拜、达彦、西尔盖。巴尔齐吉之子奇塔特、马尼二人一百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依那都、杨古尔。海色之二百家，编为四牛录，章京姓名：绰噶、霍崩、润阔、明安。古穆之百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托克托胡，依班岱。古鲁之五十家，章京姓名洪郭多依。阿玉希之五十家，章京姓名：昂噶儿。叶绥之五十家，章京姓名：图鲁孙。绰斯喜之三百家，编为六牛录，章京姓名：宝图、霍恩图、马尼塔库海、特博哩胡、修西。昂阿儿珠尔之一百四十户，编为三牛录，章京姓名：布部、翁盖乌纳盖。昂阿之一百一十家，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乌巴西、哈喇达胡。绰斯喜之子班迪巴拜二人一百家，合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布哈图、绰龙固。以上共三千家、六十牛录。

翁牛特部杜棱郡王之七百家，编为十四牛录，章京姓名：巴图、巴达喇胡、海萨库、冬崇、沙金达喇、绰依、绰依斯克布、庚格讷、嘎尔玛、巴钦、巴海、阿喇纳、巴琿岱、额布根。豁尼齐之五十家，章京姓名：萨胡。绰克图之五十家，章京姓名：吞泰。以上共八百家，十六牛录。哈喇车里克噶尔玛之一百五

十家，编为三牛录，章京姓名：德格图、劳萨、多西。诺米岱之七十家，章京姓名：拜都。阿喇纳之一百六十七家，编为三牛录，章京姓名：博罗胡、额森德依、布岱。索尼岱之五十家，章京姓名：塔里岱。阿地赛之五十家及寨赛之十五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绣格。以上共五百家，九牛录。翁牛特部达尔汉戴青之九百三十家，编为十八牛录，章京姓名：苏特依、克木哲讷、达巴盖、扎凯、鄂克绰特、海色、奇塔特、拉玛、讷蒙额、多尔济、阿塔噶、满都西、塔毕图、阿泰、丹都赖、乌巴西、洪霍图、奇塔特。班迪之二百三十家，编马四牛录，章京姓名：袞德依、托克塔噶、陶萨、鄂玛儿扎尔。达拉海之三百三十六家，编为六牛录，章京姓名：巴彦、拜桑、多尔济、胡赖、多诺依、班迪。沙杨之一百七十五家，编为三牛录，章京姓名：唐桂、达胡、阿哩雅。巴木布之一百六十家，编为三牛录，章京姓名：阿布泰、安济、布塔奇。以上共一千八百三十家，三十四牛录。乌喇特部图巴之一百六十家，编为三牛录，章京姓名：布对、马尼、达鲁。绰克图之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西包。托桂之六十五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昭里。班地斯喀布之八十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布木布。托廓之十五家并班地斯喀布之三十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阿努。达尔寨之一百七十四家，编为三牛录，章京姓名：根德尔、沙图、土鲁根。桑阿尔寨之八十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特木德克图。乌尔占之八十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拉玛索。桑阿尔寨之三十家并乌尔占之三十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杜杨。苏默尔之二十家、莽古尔岱之二十家、索尼之十家、胡喇盖之十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多尔济。以上共七百五十家，十四牛录。乌喇特部色棱之一百四十五家，编为三牛录，章京姓名：图伯特、博尔济、卓袞泰。哈博依之五十家，章京姓名：克西库。鄂布胡之二十家、萨穆之十二家、僧桂之八家、敖莫克之十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巴彦。戴青之五十家，章京姓名：奥诺依。多尔济之二十家，布木拜之十六家，绰依尔吉之十四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喀哈台。穆鲁扎之十四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土鲁根。以上共三百九十五家，八牛录。乌喇特部额布根之二十二家，鄂尔奔之三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巴尔岱。西儿米之一百二十四家，以其一百户编为二牛录，章京姓名：巴噶土尔、鄂多儿。西儿米之另二十四家并萨尔满之二十四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绰罗。朗苏之七十一家，以其五十家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赫里德依。朗苏之另二十一家及沙里之二十九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拜达儿。布达里之三十家、扎木苏之二十一家，合编为一牛录

，章京姓名：陶哈。鄂木布之二十家、额尔格黑之十三家、萨布之十七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布都鲁。萨尔扎之二十三家、萨杨之二十七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艾那。额尔德尼族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布尔车赫。阿鲁哈之四十三家、索尼之七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嘿德痕。满泰之十五家、超图之十一家、阿布尔古之十三家、莽古之十一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乌巴岱。霍恩多依之三十家、布雅依之十三家、索诺依之七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德儿登。克西贝之十七家、绰罗克脱依之十三家、克西克之十六家、伊儿格依之四家，合编为一牛录，章京姓名雅胡。西拉之五十家，章京姓名：鄂儿吉拜。以上共七百五十家、十五牛录。翁牛特杜棱郡王、哈喇车里克、共有一千三百家，合编为二十五牛录。达尔汉戴青旗一千八百三十家，编为三十四牛录。以上两旗共三千一百三十户、五十九牛录。巴林部阿玉希旗六百二十家，编为十二牛录。满珠习礼旗八百八十家，编为十七牛录。以上两旗共一千五百家，二十九牛录。四子部达尔汉卓里克图旗二千一百九十四家，编为四十二牛录，

穆章旗三千家，编为六十牛录。扎鲁特部桑阿尔旗一千九百八十家，编为三十八牛录。内齐旗一千四百三十家，编为二十九牛录。以上两旗共三千四百一十家、六十七牛录。乌喇特部旗一千八百九十五家，编为三十七牛录。敖汉部班迪额驸、索诺木二人之一千三百家，合编为二十六牛录。奈曼部达尔汉郡王旗一千二百一十家，编为二十四牛录。以上两旗共二千五百一十家，编为五十牛录。车根族五百三十家。编为十一牛录。绰波霍依族二百九十家，编为六牛录。茂明安四百八十家，编为十牛录。图拜色棱之四百一十家，编为八牛录。元丹族八十二家，编为二牛录。沙里之一百家，恭格之五十家，合编为三牛录。以上总计家数：一万九千五百八十家：牛录数：三百八十四牛录。

达尔汉郡王之旗下甲兵二百四十五人。班迪额驸之旗下甲兵二百一十人。索诺木下甲兵一百三十人。满珠习礼之旗下甲兵三百六十人。阿玉希之旗下甲兵三百三十五人。桑阿尔之旗

下甲兵六百七十一人。车格下甲兵一百九人。内齐之旗下甲兵四百三十八人。绰波霍依下甲兵二十人。图拜色棱下甲兵四十六人。达尔汉卓里克图之旗下甲兵六百四十七人。茂明安下甲兵一百五人。穆章之旗下甲兵五百六十人。杜棱郡王之旗下甲兵三百人。哈喇车里克下甲兵一百人。达尔汉戴青之旗下兵五百三十人。乌喇特之旗下甲兵六百五十人。总计甲兵数目：五千四百五十六人。

第三十五册 崇德元年十一月

巴克什希福、尼堪奉圣汗命率阿布达尔汉巴雅尔、镶白旗色棱、正白旗阿陶盖、正蓝旗博儿格依，十月十六日往科尔沁部会盟。召班迪额驸、阿玉希、内齐

、桑图、巴雅尔图、额登、达尔汉卓里克图、索诺木、伊尔扎木、达赖、海色、杜棱郡王、达尔汉戴青、萨杨、巴木布、茂明安之巴特玛等，定期於二十六日，会於土谢图亲王府。此次会盟，查户口，以五十家编为一牛录，告载牛录章京姓名及甲兵数目册籍，并议一切事务。土谢图亲王旗下甲兵九百三十六人，二千九百家，编为五十八牛录牛录章京姓名：肯德胡、孟古尔岱、额必讷、伊齐泰、门都、拜赛、博必泰、多尔东、洪郭尔、恩克、博布图、阿南达、纳尔麦、克西克图、占代、布尔海、绰多依、金泰、章古岱、

纳噶都、纳噶泰、绰国东、阿都胡、巴雅尔、【原档残缺】锦泰、巴特玛、布拉塔盖、郭儿钦、阿尔萨胡、明安达里、【原档残缺】绰克图、布岱、阿拜、崇古尼、布达、多尔济、达度、海赖、锤郭依、银泰、郭儿钦、玛克禄、巴雅尔图、绰博特、格色尔、绰依斯希布、阿泰、鄂儿博哩、哈布寨、齐达胡、额布根、额

木尼克、额尔克特依、查克查尼、图门、噶儿图。扎萨克图郡王旗甲兵七百四十三人，二千五十家，编为四十一牛录。扎萨克图郡王本牛录章京姓名：色棱、鄂本堆、允丹、鄂诺瓦、阿敏、马克拉、库森、奥赛、土德克、绰霍尼、达巴泰、西伯、尼堪、绰依龙、博卓喇、伯格儿楚克、温德格、纳穆、奥色、陶赖、拜达儿拜英郭、噶尔玛、锤图、浑塔干、巴彦、孟格

依、拉胡达、玛郭、昂哈、布根齐、昆德库、库德格特依。萨穆牛录章京姓名：布杨阿岱、霍尔郭儿吉、巴尔齐吉、达噶齐、崇诺依、诺木汉、巴彦、纳古赖。拉玛斯喜旗甲兵六百三十三人，一千八百家，编为三十六牛录，拉玛斯喜本牛录章京姓名：达赖、佟郭、桑阿尔寨、克克木、布颜图、巴彦图、布寨、胡拜、布塔奇。卫微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原档残缺】锤嫩、布儿特格依、哈喇、卓勒图、诺诺胡、希喇扣、巴彦泰、托博郭恩、布塔奇、【原档残缺】、巴布海、桑盖、克西克图、布颜图、鄂

莫克图、德格、阿雅图、库图、纳噶胡、塔叶、奇塔特、卓哩克泰、阿敏、尼雷。扎赖特之达尔汉豁绍齐旗甲兵六百四十五人、二千七百五十家，编为五十五牛录。达尔汉豁绍齐本牛录

章京姓名：库克特依、托克托胡、扫色、阔巴泰、孟格依、萨胡拉克、绰依木、特恩德额依乌格布、萨银扎尔固齐、纳噶胡。明安达里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巴雅尔、当色、巴国、海昌。昂哈明安所属牛录章京姓名：阿巴泰、托多赖、鄂博卓、博罗齐。昂哈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噶尔达胡、博波、伯儿格、阿尔彬、阿哈布。古鲁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博郭多依、巴雅尔图、扫萨、乌孙特依、绰克图、嘎尔玛、霍钦泰、绰克图、班迪。三寨牛录章京姓名：泰霍、孟古尔岱、齐胡儿盖、佟阿岱、罗博阔。布达席里所属牛录章京姓名：霍儿巴噶、

博果达噶、米哈齐、巴本泰、萨布果、索柱、鄂博泰、乌巴泰。达尔玛希里所属牛录章京姓名：翁阔依莫乃、托寨、舒鲁袞、有哲、巴达克图、达噶吉、阿谋。杜尔伯特之色棱旗甲兵九百七十四人，三千二百家，编为六十四牛录。色棱本牛录章京姓名：拉喀木、伯齐特依、鄂本泰、布库尔、拜达儿、翁盖，乌勒哲依图、土克特齐、拜桑郭。拉玛希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德格布、绍巴噶、果儿钦、博卓多依、巴楚、巴当海、伯齐德依。嘎尔玛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库古尔格、博儿胡、德格吉、托克托木尔、温杜、巴尔干、托克托依、绍郎阿。桑阿尔寨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塔布泰、博依通、乌儿巴、扎木、绰克图。索诺木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奈麦、巴彦泰、额叶图、库里根图、扎木海、博罗霍依布儿特格尔、托克托诺依。甘地斯喜布所属牛录章京姓名：毕里克图、巴达克、巴布、拜达儿、罗多、巴彦达喇、汉楚。阿金岱所属牛录章京姓名：额森、哈布寨、巴音吉、绰多尔、拜木尔、巴雅尔、乌玛奈。额林沁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博果岱、布库特依、巴布、巴噶达尔，门都克依、土鲁吉、苏鲁库、巴丹胡、达都胡、阿金图、额特布、伊木图、推木尔。卓里克图亲王旗甲兵，五百八十七人，一千九百五十家，编为三十九牛录。卓里克图亲王本牛录章京姓名：博本泰、额森特依、孟格伯类、孟克布、拜泰、卓尔扎特、劳巴、布当、噶尔朱库、博巴、达古尔、德古齐、纳噶楚【原档残缺】浑金、德古特依。巴图鲁郡王所属牛录章京姓名：霍果寨、布色勒根、图门、乌伯格特依、边寨莽金、阔恩寨、布扎赖、布岱、巴彦达喇、图梅、鄂博克泰、陶岱、路古特依、内齐。绰尔吉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塔喇海、西拉木赖、孟格伯类、孟格依、绰克图、鄂莫塔、崇诺胡、额克法尔西、托泰。穆寨旗甲兵二百四十人，六百家，编为十二牛录。穆寨木牛录章京姓名：古英、张胡尔、阿喇寨、穆哈连、图拜、多罗依、翁阿、巴彦、穆雅泰、章古岱、达霍。噶儿图旗甲兵一百五十二人，四百五十家，编为九牛录，牛录章京姓名：拜桑古、霍博郭恩、豁尼齐、巴达胡、占坦、海色、赵扎噶、海色、博多罗克。东果尔旗甲兵七百六人，二千九百三十家，编为五十八牛录。东果尔本牛录章京姓名：罗卜藏、土鲁都、托恩多依、达赖侍卫，多泰、巴海、土勒根、【原档残缺】。达古尔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安图、博洛犯托依、卓儿唯、额森达哩、巴彦泰、宾图。多尔济所属牛录章京姓名：鄂罗郭恩、达干、巴图胡赖、霍博齐、巴尔吉、阿哈齐、噶海、库儿朱格依，诺果干、瓦喇喀、超图。大桑阿尔寨所属牛录章京姓名：托克托盖、巴都里、多尔济、努塔。齐齐克图索诺木所属牛录章京姓名：特木尔特依、洪霍泰、满泰、楚布、鄂齐尔、色讷克、博罗、巴代、鄂莫克图。小桑阿尔寨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巴噶土尔、图梅

、阿珠瑚、嘿德里。翁诺所属牛录章京姓名：鄂莫卓尔，纳哈楚赖、托喇海、青济纳。绰诺和所属牛录章京姓名：托克托多依、马尼、拜赛、伊里布、西里汉。巴郭赖所属牛录章京姓名：秦达木、塔齐儿、巴朗、纳古岱、海赖。玛克罗依所属牛录章京姓名：拜泰。三十三家。郭尔罗斯之布木巴旗甲兵五百十八人，一千七百家，编为三十四牛录。布木巴本牛录章京姓名：都塔赖、齐塔博赖、噶儿图、博尔巴喀、海色、洪霍泰、扎古泰、超图、拜胡岱、孟古泰、鄂齐博、色格喇胡。扎木巴拉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巴雅尔、通库、托尔塔干、翁诺郭、纳布泰、阿巴泰、劳巴、鄂博克图。色尔古棱所属牛录章京姓名：莽古哈、杜瓦、绰诺瓦、霍博当、博罗托依、扎木、托克托依、巴彦、扎济古尔、海立泰、毕里克、昆德依、锤格布。古穆旗甲兵五百五人，二千五十家。古穆本牛录章京姓名：巴代特木德克、土鲁奎、鄂儿吉泰、土勒特依、鄂阔托赖、塔塔噶、门都克泰、东果尔、希喇木喀依。桑噶尔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巴噶林、巴特玛、巴郭拉克、额哥图、博罗干、巴噶达尔、博罗克绰依、鄂尔齐布、纳恰图。多恩多布所属牛录章京姓名：和奔多依、苏鲁克特依、古特依、塔刺布、达古泰、阿杜齐、巴雅木、霍玻办。扎木苏所属牛录章京姓名：翁诺郭、克西、沙克沙巴特、哈达克、茂海、巴布赛、巴都胡、噶罗、谔儿哲依、绰克图、巴雅尔图、孟固、翁果泰、泰苏赖。总计甲兵六千五百三十九人，二万二千三百八家，四百四十八牛录。

初七日，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分别宗室兄弟子倒之福晋之亲疏，以定职名。此乃古圣王之所创，诚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世圣汗，册封兄弟子倒之福晋，以定名份。叶赫部苏本珠，尔既得遇我兄和硕礼亲王，当赐尔册文，封为和硕礼亲王之和硕嫡福晋。尔勿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辅助和硕礼亲王。如是，则今人称颂，後世褒扬。当克尽妇道，勿违我此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分别宗室兄弟子侄之福晋之亲疏，以定职名。此乃古圣王之所创，诚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世圣汗，

册封兄弟子侄之福晋，以定名份。尔叶赫部苏巴瑚，尔既得遇我弟和硕郑亲王。当赐尔册文，封为和硕郑亲王之和硕嫡福晋。尔勿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辅助和硕郑亲王。如是，

则今人称颂，後世褒扬。当克尽妇道，勿违我此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分别宗室兄弟侄之福晋之亲疏，以定职名。此乃古圣王之所创，诚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世圣汗，册封兄弟子侄之福晋，以定名份。科尔沁部巴特玛，尔

既得遇我弟和硕睿亲王，当赐尔册文，封为和硕睿亲王之和硕嫡福晋。尔勿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辅助和硕睿亲王。如是，则令人称颂，後世褒杨。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分别宗室兄弟子侄之福晋之亲疏，以定职名。此乃古圣王之所创，诚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世圣汗，

册封兄弟子侄之福晋，以定名份。科尔沁部达哲，尔既得遇我弟和硕豫亲王，当赐尔册文，封尔为和硕豫亲王之和硕嫡福晋。尔勿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辅助和硕豫亲王。如是，则令人称颂，後世褒杨。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分别宗室兄弟侄之福晋之亲疏，以定职名。此乃古圣王之所创，诚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世圣汗，册封兄弟子侄之福晋，以定名份。乌拉部济海尔既得遇吾兄之子和硕颖亲王，当赐尔册文，封为和硕嫡福晋。尔勿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自始至终克尽妇道，如是，则令人称颂，後世褒杨。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分别宗室之兄弟子侄之福晋之亲疏，以定职名。此乃古圣王之所创，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世圣汗，

册封兄弟子侄之福晋，以定保份。科尔沁部博克托，尔既得遇我弟多罗武英郡王，当赐尔册文，封为多罗武英郡王之多罗嫡福晋。尔勿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辅助多罗武英郡王，如是，则令人称颂，後世褒杨。尤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分别宗室兄弟侄之福晋之亲疏，以定职名。此乃古圣王之所创，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世圣汗，册封兄弟子侄之福晋，以定名份。乌拉部宁古希，尔既得遇吾兄之子和罗安平贝勒，当赐尔册文，封为多罗安平贝之嫡福晋。尔勿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辅助多罗安平贝勒，如是则令人称颂，後世褒杨。尤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分别宗室兄弟子侄之福晋之亲疏，以定职名。此乃古圣王之所创，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世圣汗，册

封兄弟子侄之福晋，以定名份。辉发部萨木哈尔既得遇多罗饶馀贝勒，当赐尔册文，封为多罗饶馀贝勒之嫡福晋。尔勿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辅助

多罗饶餘贝勒，如是，则国

人称颂，後世褒杨。尤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有近亲姊妹女侄，以别宠幸，旌名节，而彰亲仁爱之义。此乃古圣王之所创，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

世圣汗，册封姊妹女侄，以定仁亲之道。敖汉部公主，爱尔犹如我亲生女、当循大礼，赐尔册文，封为固伦公主。尔勿以我之女，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如是，则今人称颂，後世褒杨。尤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必有近亲姊妹女侄，以别宠幸，旌名节，而彰亲亲仁爱之义。此乃古圣王之所创，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

世圣汗，册封姊妹女侄，以定仁亲之道。察哈尔部公主，爱尔犹如我亲生女、当循大礼，赐尔册文，封为固伦公主。尔勿以我之女，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如是，则今人称颂，

後世褒杨。尤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必有近亲姊妹女侄，以别宠幸、旌名节，而彰亲亲仁爱之义。此乃古圣王之所创，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世圣汗，册封姊妹女侄，以定仁亲之道。文哲、爱尔如我之姊，当循大礼，赐尔册文、封为固伦公主。尔勿以吾之姊，越份勃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如是，则今人称颂，後世褒杨。尔尤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必有近亲姊妹女侄，以别宠幸。旌名节，而彰亲亲仁爱之义。此乃古圣王之所创。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先

世圣汗，册封姊妹女侄，以定仁亲之道。颜哲，爱尔如我之姊，当循大礼，赐尔册文，封为和硕公主。尔勿恃吾之姊，越份悖道逆理。务持庄敬之心。如是，则今人称颂，後世褒杨，尤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有近亲姊妹女侄，以别宠幸，旌名节，而彰亲亲仁爱之义。此乃古圣王之所创。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

先世圣汗，册封姊妹女侄，以定仁亲之道。穆库西，受尔如我之妹，当循大礼，赐尔册文，封为和硕公主。尔勿恃吾之妹，越份悖道逆理。务存庄敬之心。如是，则今人称颂，後世褒杨。

尤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有近亲姊妹女侄，以别宠幸，旌名节，而彰亲亲仁爱之义。此乃古圣王之所创。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

先世圣汗，册封姊妹女侄，以定仁亲之道。松国托，爱尔如我之妹，当循大礼，赐尔册文，封为和硕公主。尔勿恃吾之妹，越份悖道逆理。务存庄敬之心。如是，则今人称颂，後世褒扬，尤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敕谕：自有天地以来每出一承运之君，则必有近亲姊妹女侄，以别宠幸，旌名节，而彰亲亲仁爱之义。此乃古圣王之所创。万世不易之理。今我即大位，当效

先世圣汗，册封姊妹女侄，以定仁亲之道。孙岱，爱尔如我之姊，当循大礼，赐尔册文，封为和硕公主。尔勿恃吾之姊，越份悖道逆理。务存庄敬之心。如是，则今人称颂，後世褒扬，尤当克尽妇道，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谕曰：自古圣王，以教治天下，册封功臣，必及其亲，使之尊荣。查恭顺王孔有德之母张氏，尔克尽母义、备有四德，教养其子，辅助国家，故封其子为恭顺王。今尔养育贵子，特封为恭顺王之母夫人。尔务勤施训诲，俾其尽忠国家，永享富贵，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谕曰：闻易经有云，以夫妻之道为本。昔春秋时，以封内为重。查恭顺王孔有德之妻白氏，尔幼受母训，娴习妇道，扶助其夫，显杨功名。以其夫来归，封之为恭顺王。朕今推恩，封尔为恭顺王夫人。尔宜勤加奋勉，助夫尽忠，永享富贵。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谕曰：闻易经有云，以夫妻之道为本。昔春秋时 以封内为重。查怀顺王耿仲明之妻李氏，幼受母训，娴习妇道，扶助其夫，显杨功名。以其夫来归，封之为怀顺王。朕今推恩，封尔为怀顺王夫人。尔宜勤加奋勉，助夫尽忠，永享富贵，勿违我之特谕。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汗谕曰：闻易经有云，以夫妻之道为本。昔春秋时，以封内为重。查智顺王尚可喜之妻刘氏，幼受母训，娴习妇道扶助其夫，显杨功名。以其夫来归，封之为智顺王。朕今推恩，封尔为智顺王夫人。尔宜勤加奋勉，助夫尽忠，永享福贵，勿违我之特谕。

第三十六册 崇德元年十一月

册封固伦公主、和硕福晋、多罗福晋、多罗贝勒福晋、和硕公主等典礼，排列引节，置封册於崇政殿册案上，前往册封之官员入奏圣汗，奉旨：“可往册封。”册封官即执节前引，捧封册至王府府门。福晋先备放册案出内门恭迎，於

东侧西向立。册封官令册案正，取封册置迎案上，抬进内门，陈於幄前。执节册之人在前，福晋隨後。俟进门後，册封官将册放於案上时，福晋至西侧东向立，册封官於东侧西向立。待置册於案後，福晋近前南向立，向册案行三万福一叩首礼。跪候，宣读册文人於东侧西向立，宣读毕，仍还封册於案上，福晋复行三万福一叩首礼毕，宣册官自案上取封册，呈与福晋西侧侍立之妇人，妇人跪受後，跪呈与福晋，福晋双手接受，授与东侧侍立之妇人，仍行三万福一叩首礼。册封礼毕，册封官员还时，受封福晋仍送至接迎处。册封礼结，诸福晋以受封礼谢恩，时圣汗御崇政殿，受封诸福晋向圣汗行九万福三叩首礼，次向清宁宫正殿国君福晋，仍行九万福三叩首礼。次向关雎宫大福晋宸妃、麟趾宫大福晋贵妃、衍庆宫侧福晋淑妃、永福宫侧福晋庄妃行六万福二叩首礼。受封诸福晋还府後，向夫行六万福二叩首礼。

王之女、媳及所属大臣之妻向受封福晋行六万福二叩首礼。

奉圣汗命，册封恭顺王之母、妻及怀顺王之妻、智顺王之妻，秘书院大学士范文程、国史院大学士罗硕、礼部副承政顾三及蔡永年等，执节引册文前往。时恭顺王命所属官员俱著礼

服礼帽，迎於十里外，望节即跪於右侧，叩拜经过，由後乘马引路於两侧。至五里处，备装诰命之龙亭，吹喇叭唢呐迎之，将诰命装入龙亭，执节前引而行。时恭顺王著礼服礼帽，出城来迎，立於右侧，恭候经过。钦差大臣等命王乘马，王乃乘马引节，至王内府。恭顺王之母、妻出外门内侧恭迎。俟将册文置於府内红毡案上毕，往封诸大臣即於府内东侧西向立，命上香。王亲燃香，插於案上，率其所属官员行三跪九叩头礼毕，王入府内，立於西侧。次恭顺王之母行四万福四叩首礼。将册文内所载满蒙汉三体文字，概行宣读毕，呈与右侧女官，女官跪受後，双手高奉，呈与夫人；夫人跪受之，授与左侧女官，女官跪受之，横向东立。夫人复立，行四万福四叩首礼毕，起立。如是，册封恭顺王之母、妻毕，王躬行三跪九叩头礼而立，王之母、妻复行八万福八叩首礼。封毕起立，往封诸大臣立於府之东侧，王立於西侧，互行三叩头礼。礼毕，进内府，演戏，大宴，赏往封大臣、笔帖式等银一百一十两、缎十四。至怀顺王之妻、智顺王之妻等，皆依册封恭顺王之妻册封之，迎送之礼皆同。三王所赏之银，悉却之，仅取其缎而归。

初八日，先是，兵部和硕亲王岳托、户部和硕亲王豪格获罪，削和硕亲王爵，解部任，至是，奉圣汗命，封其为多罗贝勒，仍各管部务。

初九日，前往蒙古喀尔喀部马哈撒嘛谛汗处议和之卫寨桑等，携马哈撒嘛谛汗来朝议和进贡则畜使臣卫徵喇嘛、毕车齐吴巴希、哲赫浑津、毕车齐班第、德得依冰图、乌珠穆沁之纳木浑津等六人及商人一百五十六人还。十一日，马哈

撒嘛谛汗使臣卫徵喇嘛等朝见圣汗，陈所贡财物牲畜，卫徵喇嘛捧其汗奏疏率众跪。蒙古大学士希福受之，跪读於圣汗前。其疏曰：“马哈撒嘛谛色臣汗谨奏威服一切之天聪汗。共持和睦之道，相互遣使往来，乃谓典籍之所首尚。然奉有与明国贸易易不合卖马之谕，我等正欲禁止贸易，因见喀尔喀部七旗及厄鲁特四部落俱往交易，帮我等亦往交易。为首使臣以卫徵喇嘛在内共六人。”

读毕，卫徵喇嘛等行三跪九叩头礼。大筵宴之。

马哈撒嘛谛汗贡马三十、野驴一、儿雕翎四、弓二。为首前来议和之卫徵喇嘛贡马三、其跟役十人。古穆西班第贡马一，毕车齐吴巴希贡其跟役二人。毕车齐吴巴希转献班迪大喇嘛所贡马一，哲赫浑津贡其跟役三人，毕车齐班第贡其跟役三人，德得依贡其跟役三人。浩齐特巴琿士谢图贡马三，前来议和之纳穆寨侍卫巴克什贡其跟役三人。乌珠穆沁之多尔吉车臣济浓贡马四，前来议和之纳木浑津达尔汉班第贡其跟役四人。硕雷之子色棱诺木奇、阿当阿贡马二、跟役四人。苏尼特戴青黄台吉贡马二、跟役四人。戴青黄台吉、额尔德尼鄂木布喇嘛贡马一、跟役二人。卫徵巴图鲁台吉贡马跟役二人。囊苏喇嘛贡马一、跟役二人。古穆台吉贡马一、跟役二人。乌珠穆沁之奇塔特皂雕翎一、跟役二人。乌珠穆沁之奇塔特哈坦巴图鲁贡马二、跟役五人。恩克依代巴图鲁贡马三、跟役二人。奇塔特台吉贡马二、跟役二人。浩齐特额尔德 诺木齐奇巴海贡马一、跟役二人。额尔德尼诺木齐贡马一、活皂雕一、跟役二人。硕洛依额尔克斋桑贡马二。乌珠穆沁之寒冷额尔德尼贡马一、跟役四人。齐巴干齐喇嘛贡马二、跟役三人。杜斯噶尔济浓下达尔汉诺彦贡马二、跟役三人。硕洛依额尔哲伊图嘎巴楚喇嘛贡马一。布雅胡达尔汉诺颜下西达布哈岱贡马二。班迪大喇嘛贡马二。济浓绰尔济贡马二。诺木汉喇嘛贡马三。卫徵班第贡马二。松艾盖嘎布楚喇嘛贡马三。达赖绰尔吉喇嘛贡马二。浩齐特之巴琿士谢图下托哩喇嘛之萨满达班第贡马二。古希贡马一。额吉根诺彦合贡马四、貂皮皮端罩一。苏米尔侍卫台吉贡马二。袞楚克贡马二。恩德恩侍卫台吉贡马一。乌珠穆沁之色楞额尔德尼额木齐喇嘛贡马一。色楞额尔德尼满朱习礼喇嘛贡马二。卫徵班第贡马二。杜斯噶尔贡马二。

十一月十一日，遣人赍书调兵於外藩蒙古各路诸贝勒。书曰：“宽温仁圣汗谕：凡点派从征诸贝勒，尔等将各旗点派之从征兵丁所乘马驼烙印系牌，盔甲及一切器械亦可作记号，备二十日糗粮，约本月三十日会於大城外。科尔沁部经卓索入口子口，喀尔喀、察哈尔、阿巴噶入喜峰口。入边以後，勿私探亲戚，任意妄为。勿入城堡，入则必致醉酒失马，滋生事端，法纪松弛。未获诸将许允，勿得乱行。”

十三日，圣汗集诸亲王、郡王、贝勒、固山额真及部察院各官，汗坐於凤凰楼

下，命弘文院笔帖式读全国第五代汗世宗兀鲁汗本纪。圣汗谕众曰：“此本纪所言，尔众审听之。世宗汗者，汉蒙诸国声名显著之贤汗也。是以，後世智者皆誉之为小尧舜汗。我将此书译成满文披阅以来，如马之遇兽，即竖耳欲驰，觉我耳目更加明快，不胜欢赏。吾观此书，金太祖阿骨打、太宗吴乞买治国之道，至熙宗合喇汗及完颜亮汗时，尽废之，鸩於酒色，盘乐无度尽染汉习。世宗继位，恐子孙习染汉俗，屡谕毋忘祖宗旧制，衣女直衣，习女直语，时时练习骑射。虽重训如此，後世诸汗，习染汉俗，忘其骑射，至於哀宗，基业废坠，国遂灭亡。乃知凡为汗者鸩於酒色，未有不败亡者。昔儒臣巴克什达海及库尔禅，屡劝我弃满洲衣冠，用汉人衣冠，以效汉俗，我坚辞不从，遂以为我不纳谏。我试以我等比喻，如我等於此聚集，宽衣大袖，左佩撒袋，右挟弓而立，忽遇劳萨硕翁科罗巴图鲁独身突入，我等能御之乎？若废骑射，必宽衣大袖，食他人切割之肉，如此，与左道之人何异耶？我发此言，非指今世。在我身岂有变更之玛耶？恐後世子孙弃旧制，忘骑射，以习汉俗耳。我国士卒，初有几何？因善於骑射，故野战则克，攻城即取，天下人称我兵立则不动摇，进则不退缩，扬名在外。此次往征北京出边，我威名，竟为尔八大臣所辱矣。故谕尔等谨识我言！”

十五日，太祖、太后实录告成，进呈。尽陈圣汗四宝、仪仗毕，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及文武各官，左右序立。礼部官入奏圣汗。圣汗御崇政殿时奏乐。圣汗

升座毕，国史院大学士刚林捧满字表文、希福捧蒙字表文、罗锦捧汉字表文，率共同修纂之满蒙汉笔帖式进呈。时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跪，大学士希福、刚林、罗锦高捧表文跪於前，诸笔帖式跪於後。礼部受满蒙汉三种官员进呈表文，跪於圣汗前，一一宣读。其表文曰：“国史院希福、刚林及满蒙汉笔帖式等跪奏宽温仁圣汗。钦奉宽温仁圣汗谕旨，纂修太祖承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武皇帝、太后孝慈昭宪纯德真顺成天育圣武皇后实录，以满、蒙、汉三体字编译成书，以为万世之史。崇德元年十一月十五日。”读毕，赞礼官赞跪赞叩，行三跪九叩头礼，赞退，乃退。大学士等奉实录置龙亭内；自国史院舁出，从甬道进。汗见龙亭，离座，於西侧东向立。复将实录自龙亭内取出，置甬道黄宝御案上。大学士希福、刚林二大臣举黄宝御案两端，进圣汗。圣汗自侧首入，双手恭受实录，置於殿内黄宝御案上。内官举置实录黄宝御案两端，送

至翔凤楼，圣汗始升座。听赞礼官鸣赞，大学士等率共同修纂诸笔帖式行三跪九叩头礼，赞退，乃退。次和硕郑亲王、和硕豫亲王、多罗郡王阿达礼、多罗饶余贝勒、多罗安平贝勒、多罗贝勒岳托、多罗贝勒豪格、固山贝子等，率满

洲文武各官进表称贺。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跪，和硕豫亲王率诸王、贝勒、贝子奉表文跪於前，文武各官依次跪於後。礼部官员接表，跪於圣汗前宣读，其表文云：“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及文武各官谨奏宽温仁圣汗。太祖承天广运圣德神功肇基立极仁孝武皇帝、太后孝慈昭宪纯德真顺成天育圣武皇后之嘉言懿行，俱载实录，功名昭垂万世，我等不胜欢忭，谨奉表叩贺。”读毕，圣汗降旨谕诸王、贝勒、贝子及文武官员曰：“宽温仁圣汗谕：太祖承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武皇帝、太后孝慈昭宪纯德真顺成天育圣武皇后功德，昭垂万世，我心嘉悦，与尔等共之。”恭听毕，赞礼官赞跪赞叩，行三跪九叩头礼，赞退，乃各复位。次外藩察哈尔部固伦额驸额哲依、科尔沁部舅舅奇塔特及舅舅桑阿尔寨各率蒙古诸贝勒大臣恭进贺表。蒙古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跪赞叩，固伦额驸额哲依奉表文跪於前，诸贝勒大臣依次跪於後。蒙古文官接表，跪於圣汗前宣读毕，圣汗降旨谕固伦额驸额哲依、舅舅奇塔特、舅舅桑阿尔寨及诸贝勒大臣等。恭听毕，赞礼官赞跪，赞叩，行三跪九叩头礼，赞退，乃各复位。次昂邦章京石廷柱率汉人文武各官进表文。汉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跪，昂邦章京石廷柱奉表文跪於前，众官员依次跪於後。礼部汉文官接表，跪於圣汗前宣读。读毕，圣汗降旨谕。谕毕，赞礼官赞跪、赞叩，行三跪九叩头礼，赞退，乃退。满、蒙、汉所进表文词旨皆同，

圣汗所降旨俱同前。行礼毕，圣汗还清宁宫。奉圣汗谕旨，礼部承政萨比干、金玉和、姜新及启心郎祁充格，杀牛设宴，召诸文官入国史院，依次座毕，以礼宴之。宴毕，赐国史院主

事者大学士希福及刚林各备辔、鞦、股子皮雕鞍良马一，银五十两；学士詹霸、胡球及副肇帖式苏开、扎苏喀、乌巴西五人各披甲良马一、银四十两；汉文学士罗锦、王文奎及副肇帖

式宜成格、杜木拜、杨方兴、顾儿马琿、西岱、古希各银四十两；梁正大、张应魁各银三十两；小笔帖式布尔汉、郑库讷、刘光斗各银二十两。奉圣汗谕旨，赐户部参政马远龙、董国阴、任明世各猗猗皮端罩一；兵部参政郎绍正貂镶皮袄、猗猗皮端罩；国史院学士罗锦、弘文院学士王文奎，都察院参政王之哲、吴景道满洲赞礼官沃赫、岱都，蒙古赞礼官鄂博特、

阿南达，秘书院色棱古希索诺木班第，国史院古希礼部管筵官高珠锦等各狐皮端罩一；汉赞礼官刑尚祚、徐邦在，礼部启心郎范文在、孙应时，吏部启心郎焦安民等各狼皮皮端罩一；董天机貉皮端罩一；刑部参政张大猷、户部参政隋英岱二人各猗猗皮端罩一；户中马光辉貂镶皮袄；礼部张新貂镶皮袄及猗猗皮端罩。

十九日，将征朝鲜国，兵部多罗贝勒岳托奉圣汗命，集众於大政殿，宣谕曰：“每牛录选阿礼哈超哈十五人、博奇超哈十人、巴雅喇超哈七人，共三十二人。昂邦章京石廷柱所统乌真超哈全部，每甲士携箭五十枝、二甲士合备长枪一杆。二牛录合备云梯一、盾一、穴城之大斧、镞头、铁镗等俱全。马匹各系牌烙印，军械悉书号记。携十五日糗粮。务於二十九日来会。”

二十六日，赐阿鲁喀尔喀部人：卫徵喇嘛好蟒缎一、缎二、毛青二十四，跟役三人，各毛青五。哲赫浑津、毕车齐吴巴希、纳穆寨、达尔汉班第、昆德恩、纳穆、额森拜七人各蟒缎一、缎二、毛青二十四，彼等跟役各二人，各毛青五。又赐达尔汉班第雕带一，烟十刀。纳穆银杯一、烟十刀。乌兰巴克什、毕车齐班第、德得依三人各缎衣一、缎一、毛青十六，彼等跟役各二人，各毛青五。杜斯噶尔济浓之博依托蟒缎一、缎一、毛青十六，跟役二人，各毛青十。托罗克、僧额德依二人各缎二、毛青十六，跟役各二人，各毛青五。达尔汉诺彦石青素缎一、毛青十、烟二十刀，跟役缎一、毛青六。松爱银一百两、单层雕鞍一，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硕罗依班第大喇嘛

银六十两、海獭皮二、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乌珠穆沁之达尔汉喇嘛银六十两、海獭皮二，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额儿吉图噶布楚喇嘛银四十两、海獭皮一，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额穆齐喇嘛银四十两、海獭皮一，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班地特屯喇嘛银五十两、海獭皮一，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浩齐特古希雕鞍一、海獭皮一、送马之图伦银五两。满珠习礼喇嘛银六十两、海獭皮二、察哈尔雕鞍一。苏尼特鄂木布喇嘛银五十两、海獭皮一，送马之图伦银五两。乌珠穆沁之额尔克齐塔特红披领一、帽缎一、绸子一、彭缎一、毛青布十、雕鞍一、七饰件撒袋一、十两重之银碗一、酒杯一，伊所遣之人讷欧讷根彭缎一、毛青八，

跟役毛青四。卫徵班第银六十两、虎皮一、海獭皮一、图鞋带一、银杯一、烟二十刀。硕洛依布雅胡达尔汉诺彦银酒海一、甲一、蟒缎一、缎三、雕鞍一、毛青布十五，送马之图伦银五

两，跟役银二两。浩齐特土谢图托哩喇嘛银三十两、雕鞍一，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苏尼特囊苏喇嘛银二十两、雕鞍一，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卫徵喇嘛银六十

两、海獭皮一、虎皮一、雕鞍一。硕洛依济浓绰尔吉五十两重之银酒海一、虎皮一，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诺木汉百两重之银槽盆一、缎四、红蟒缎衣一、茶桶一、毛青布十，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达赖绰尔济红蟒缎一、衣一、缎二、毛青布二十、雕鞍一、酒海一、茶桶一、送马之图伦银五两，跟役银二两。色棱布图玛儿元青蟒缎一、彭缎一、帽缎一、绸子一、

缝衣一、毛青布三十、雕鞍一、七饰件之撒袋一、带一、绿斜皮二、杯碟一对。囊苏喇嘛狐皮端罩一、黄茶四十包、归化城茶一百包、烟十刀。硕洛依莽乃和绍齐补子缎一、缝衣一、毛青布十、图带板腰带一。硕洛依红缝衣一。青素缎缝衣一、蓝绸缝衣一、蓝彭缎缝衣一、倭缎缝慢一、绫子缝幔二、红褐布衣一、毡车围一、棉索子衣一、大毛青布一百、小毛青布一百、烟一百刀、八十两重有足银酒海一。後加赏缝犬雅衣一、蓝缎一、绸衣一、毛青布十、烟二十刀、绿斜皮一、银杯二。硕洛依之孙诺尔布补子缝缎一、毛青布十。阿海博替苏克红蟒缎一、宝花彭缎一、洋缎一、绸子一、帽缎一、青素缎一、缝衣一、缝犬牙衣二、游龙一、金杯一、水晶杯一、银瓶一、银杯二、珊瑚素球一、毛青布四十、烟四十刀。额齐克诺彦红蟒缎一、蓝大立蟒缎一、兀青大立蟒缎一、补子缎一、大缎一、红蟒缎衣一、彭缎五、帽缎二、绸子三、缝犬牙衣二、素缝衣一、褐布衣一、毛青布一百、薰水獭皮二、貂皮十、绿斜皮四、薰貂帽四、缝貂皮裹金黄捏摺女朝衣及缝蓝缎捏摺女朝褂一对、青素缎捏摺女朝褂及捏摺女朝衣一对，绿倭缎镶貂皮灰鼠皮裹皮袄一、缝红缎镶貂皮腹皮裹皮袄一、蓝彭缎一、绸棉袄一、纺丝衫一、烟五十刀、雕鞍配双层马鞞一。恩格德依巴图鲁蟒缎一、缝蓝缎衣一、缝幔一、补子缎二、青素缎一、绸子二、毛青布四十、四十两重之银酒海一、烟四十刀 多脚银杯一，伊所遣之人弓一。色棱塔布囊红披领一、毛青布八。苏尼特之滕吉斯银茶桶一、酒海一、七饰件之撒袋一、横刃弯

柄腰刀一。东宫侧福晋之母白蟒缎一、红蟒缎衣一、补子缎一、紫色大缎一、缝犬牙衣一、彭缎一、青素缎一、绸子二、帽缎一、毛青布四十、配马鞞雕鞍一。苏米尔红披领一、帽缎一、绸子一、毛青布十、七饰件之撒袋一、弓一、配马鞞雕鞍一。博罗特诺木齐缝红缎衣一、毛青布八。苏尼特之滕吉斯银瓶一、人像杯一、弓一。恭格林沁喇嘛红披领一、帽缎一、绸子一、毛青布十、银杯碟二对、烟四十刀、绿斜皮二、雕刻实头漆鞍一、七饰件之撒袋一、横刃弯柄腰刀一、扁鞋带一、浩齐特巴琿红蟒缎衣一、帽缎一、彭缎一、毛青布十、烟二十刀，五十两重之银酒海一、人像杯中、察哈尔雕鞍一。乌珠穆沁之额尔克齐塔特弓一，烟二十刀，伊所遣之人缎一、毛青布二。巴琿所遣之人银杯一、毛青布四。恩德恩披领一、毛青布八，伊所遣之人毛青布五，跟役毛青布二。阿玉希毛青布七，跟役毛青布二。乌珠穆沁之济浓褐布妆缎衣一、缝衣二、披领一、补子缎二、彭缎一、帽缎一、绸子二、毛青布五十、烟五十刀、四十两重之有脚银酒海一。

奉圣汗谕旨，遣往喀尔喀部马哈撒嘛谛汗处之人：察汉喇嘛本人，跟役七人，拜虎之二人，乌特格之三人，伊巴儿之四人，卫徵囊苏之四人，戴青囊苏之

三人，奇塔特塔布囊之三人，礼亲王之使者一人、跟役一人，郑亲王之使者一人、跟役一人，睿亲王之使者一人、跟役二人，豫亲王之使者一人、跟役二人，阿达礼郡王之使者一人、跟役一人，饶餘贝勒之使者一人、跟役二人，豪格贝勒之使者一人、跟役二人，恭格林沁之一人，跟役二人。果莽绰尔济之一人，于嘎杂哩喇嘛之一人，白喇嘛之二人，毕里克图之一人，宾图喇嘛之一人，巴琫台吉之二人，多诺依之三人，土谢图亲王之二人，杜棱郡王之六人，德森之二人，索诺木叶儿米之一人。阿布达哩及索哩二人送此往喀尔喀之使者，出齐诺河乌兰哈达以远。於初五日还。

第三十七册 崇德元年十一月

祭天图

十一月二十五日，冬至，圣汗率诸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及文武各官、斋戒三日，刑乌牛祭天。卯刻，圣汗出德盛门，至天坛。秘书院大学士范文程、礼部承政满达尔汉引圣汗至坛东侧西向立。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进，众皆进，赞上香，圣汗从坛东阶升至上帝神位前跪。秘书院学士詹霸捧香盒，恭呈秘书院大学士范文程；范文程受之，跪呈圣汗，圣汗受点香毕，驿汗将香盒授满达尔汉；满达尔汉跪受，复转授弘文院学士胡球。於是，圣汗从西阶下，在正中向神位立。赞礼官赞跪赞叩，行三跪九叩头礼。圣汗自东升阶，汗亲督供献牛肉及所陈各色祭品毕从西阶下，仍在正中向神位立。赞礼官赞跪，圣汗跪。立於左侧之巩阿岱阿哥恭捧缎盒，呈大学士范文程，范文程受之，跪呈圣汗；汗受之，向上帝神位举献毕，授立於右侧之礼部承政满达尔汉，满达尔汉跪受，复转授礼部承政金玉和，金玉和受之，高举供献於上帝神位前。

於是，立於左侧之兵部承政车尔格依送酒卮与大学士范文程，范文程受之，跪呈圣汗，汗受之，举卮向上帝神位供献毕，授满达尔汉；满达尔汉跪受，复转授立於右侧之都察院承政舅舅阿什达尔汉；舅舅阿什达尔汉受之，高举供献於上帝神位前。次立於左侧之弘文院大学士希福送酒卮与大学士范文程，范文程受之，跪呈圣汗，汗举卮向上帝神位供献毕，授满达尔汉，满达尔汉跪受，复转授立於右侧之户部承政英古尔岱，英古尔岱受之，高举供献上帝神位前。次立於左侧之国史院学士罗硕送酒卮与范文程；范文程受之，跪呈圣汗，汗举卮向上帝神位供献毕，授满达尔汉，满达尔汉跪受，复转授刑部承政郎球，郎球受之，高举供献於上帝神位前。供献行礼毕，礼部启心郎祁充格跪於上帝神位前读祝文。祝文曰：“大清国臣皇太极①敢跪奏於上帝曰：时值冬至，氦复回转，谨效古制，率领各属，备办各色祭品，应时恭祭。”读毕、跪行三叩首礼，复行二跪六

叩首礼毕，圣汗至东侧西向立。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进众皆进赞跪众皆跪。跪毕，祁充格跪於上帝神位前，宣读出征告天之文，其文曰：“大清国臣皇太极启奏天地曰：臣之祖宗

与大明国向夫仇隙。臣二祖本无罪咎，而明国端杀之。然则，臣父不计其仇，仍与大明国修好。而明国助边外与我语言相通之叶赫部，遣兵驻守，图谋害我。我等知之，书七大恨，昭告天地，征大明国，蒙天地直我。己未年，大明国遣发大兵，由四路进犯，欲屠臣等。时朝鲜亦欲加害臣等，以兵助明来侵。蒙天地眷佑，歼灭明国三路官兵，仅一路脱回。朝鲜官兵，为我擒戮。朝鲜与我二国，接壤而居，和睦相处，素无嫌隙。而乃朝鲜助明，欲加害我，是彼先起战祸。然我仍隐忍不言。辛酉年，我复征辽东地方，天地眷佑，以辽东地方畀我。朝鲜国乃为大明招诱，上天赐我以辽东人民，留居其地，给以粮米，时常助明国我。臣於丁卯年遣兵往征朝鲜，即此故也。兵进之时，大清、朝鲜我两国重修和好，以我为兄，待我使臣一如待明使礼，誓告天地，还其前阵获官员。其後，朝鲜败盟，不约束其民，纵之侵扰我地，私行渔猎。其土地乃皇天授予各国之土地也！再者，纳我逃人，送之大明，大明人有逃附於我者，彼复堵截，给明粮米，暗行资助。大明索兵船，则即予之，我求船而弗与。若云朝鲜为中立国，则各不相予，是为正理。不予我而予明国，是彼败盟、助明而图我也。今朝鲜国弃十年之好，遗书其平安道洪观察使云，昔丁卯年向我讲和，乃权宜之计，今永绝成仇，当固边关，集智谋之士，励勇敢之人等语。此书已为我使者得之来献，臣确知朝鲜国之败盟。臣欲乘其未备。臣欲乘其未备，告诸天地，复兴兵征之，即此故也。事之是非，惟天地鉴之？读毕，行三叩首而立，收供献物品。圣汗在东侧西向坐，将供物向汗举献毕，众均分而食之。食供物毕，以退礼行一跪三叩头礼。祭告礼毕。圣汗还，诣太祖庙上香。赞礼官赞排班，众皆排班赞进众皆进赞跪圣汗率众跪礼部启心郎祁充格执出征祝文跪於神位前宣读，其文曰：“继位孝子跪於皇孝太祖承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武皇帝神位前奏曰：仰赖父汗神威，丁卯年兴师，征服朝鲜，誓告天地，以彼为弟，

每年遣使来朝贡方物。今朝鲜国背弃盟誓天地之言，臣将亲率大军往征以明是非，乞请父汗默佑。”宣读毕，行三叩头礼。於是，圣汗入抚近门，午刻还清宁宫。其出征檄文，因祭天之际，遂昭告之。

二十九日，宽温仁圣汗降旨谕众军士曰：“此次征朝鲜，非我之乐於兴戎也。朝鲜背盟纳我逃人，送之明国。孔、耿、二王叛明来投於我，朝鲜截击之，及我军到彼，复向我军放

枪击战。彼不以旧礼待我使臣，不阅赍去之书。又朝鲜国王书谕平安道洪观察

使云，卯年向我讲和，乃权宜之计，今已永绝，当固边关，励勇也之人等语。此书已为英古尔岱等遇而夺之。

因彼如此毁盟，故将兴师征讨。夫兴师诛戮，非我所乐为，不得已而用之。凡人皆天之所生，人之死亡，何可轻视？屠戮不抵拒之人，实为不义也。毋毁寺庙。凡抵拒者杀之，不抵拒者

勿杀。城若降，则勿侵其城；屯归顺，勿扰其屯。悉令雉发。如有叛亡来归者，皆恩养之。每次阵战俘获官兵，勿收养，悉杀之。所先获城、堡、村、屯之民，当杀者杀之，当俘者俘之。至俘获之人，勿离其夫妇，勿夺其衣服，即老弱盲跛不堪携带之人，亦不得夺其衣服，仍令留居於家，勿使离家而弃於野道。所俘妇女，未安置之先，不得淫乱。如违此谕，以法处治。”宣谕毕，苏勒复宣读圣汗谕曰：“有不遵谕旨，擅离军伍，擅杀降人，妄夺衣服者，必以军法从事，决不轻放。再者，从前无论野战或攻城，往往有托词捉生，规避不进者。今除所设前锋哨卒外，不得捉生。倘仍有托词捉生而规避不进者，则永为贱人。”

宽温仁圣汗谕朝鲜国官民知悉：“今我兴师来此，非乐欲杀掠尔等。我仍欲相好，奈而国王及其近臣不从，先启衅端。我国与尔国，接壤而居，向无嫌隙，己未年，尔国助明，先

启衅端，发兵前来，对尔国官兵，当杀者杀之，当擒者执之，当遣者释之。纵然如此，我仍念大义，隐忍不言，未加征讨。我征辽东，复辽东地方之後，尔国复助大明，招诱我民，给予

明国，留居尔地，给粮养之，协谋期图我。时我生怒，於丁卯年往征尔国，职此故也。然我仍念邻睦相之道，未令我军深入，盟誓结好而归。时我兵退，非国尔兵强勇也，盖我知人亡民苦，异邻国和好之道，念两国太平，故撤军耳。其後十年之间，尔国王及首席大臣等，复纳我逃人，送之明国，孔、耿二将军叛明来投我，尔兵截战之，及我军至彼，复向我军施放枪炮拒战，此次战端，又尔国先启之，明欲伐我，求船座次洋，尔即予之，我国证明，索船而弗与。尔国既云中立，各不相予，是为正理，

与明而不与我者，是助明而图我也。不令我使臣见尔国王，不阅我所遗之书，我国使臣知尔国败盟，返还时，得尔国王遣平安道洪观察使之书，书云卯年向我讲和，乃权宜之计，今永绝成仇，当固边关，励勇敢之人，集智谋之士等语。余不可枚举。因是特兴义兵，此非我欲加害尔等，实系尔国王及大臣贻祸於尔等耳。尔等毋离各自所居屯舍，若妄自散逃，恐遇我军见杀。凡拒敌者诛之，不拒敌者宥之，奔逃者则俘之。凡安居城池屯舍百归服者，秋毫无犯，悉收养之。务将此谕，相传宣杨。”

①《满文老档》原文，此处有一无字黄帖，乃“皇太极”御讳。

第三十八册 崇德元年十二月

十二月初一日，以南征朝鲜国，外藩各路蒙古王、贝勒各率兵来会於盛京。圣汗亲率大军南征朝鲜，命和硕郑亲王留盛京守国，多罗武英郡王驻牛庄守边关以防敌，多罗饶余贝勒驻噶海城收集边民防敌。於是各留守城之兵。初二日，圣汗南征朝鲜国，时和硕礼兄亲王、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多罗贝勒岳托、多罗贝勒豪格、多罗安平贝勒及固山贝子等率大军、固山额真等率诸军卯刻出城，右翼兵向南往东京路两侧至浑河岸排列，左翼兵向东往抚顺路排列。列队毕，巳刻，圣汗出抚近门，设仪仗，吹磁海螺，喇嘛号并喇叭、唢呐，诣堂行三跪九叩头礼。复於堂子外树八纛，仍吹磁海螺，喇嘛号并喇叭、哨呐，拜天，行三跪九叩头礼毕，遂起行，列队诸将士俱跪候圣汗经过。是日，次沙河铺东冈，命和硕睿亲王，多罗贝勒豪格分率左翼正白旗、镶白旗、正蓝旗满洲旗兵、蒙古三旗兵及外藩蒙古左翼兵、从宽甸道入长山路。

初二日，驻兴京城大臣呼西塔遣人来报信，言安置於多布库地方之喀木尼干部叶雷、舍尔德库、巴古奈，土古奈等领妻子共八十二人，携马畜而逃等语。圣汗谕令镶白旗席特库持信

牌，偕驻防边城宁古塔乌巴海巴图鲁率宁古塔兵蹶追之，复遣正黄旗噶尔纠持信牌，率卦儿察兵缘乌拉地方蹶追，又遣蒙古衙门拔什库博罗持信牌往科尔沁部，令土谢图亲王、卓里克

图亲王蹶追，兼令防牲畜被夺。

初三日，遣户部承政马富塔及噶布希先超哈之大臣硕翁科罗巴图鲁劳萨等率兵三百，伪作商人，日夜兼程，往围朝鲜王所居之京城。又遣和硕豫亲王及固山贝子硕托、尼堪率巴牙喇超哈一千、继马富塔、硕翁科罗巴图鲁劳萨往围朝鲜王京城。

是日，外藩蒙古科尔沁部巴图鲁郡王、扎萨克图郡王随征，引兵来会，以礼率诸贝勒大臣依次排列，朝见圣汗，行三跪九叩头礼。诸贝勒大臣以朝见礼进献马匹等物：扎萨克图郡王貂皮端罩一、貂皮八十、鞍辔马二、空马七；拉玛斯喜空马九；达尔汉豁绍齐鞍辔马一、空马四；穆寨鞍辔马一、空马八；明安达里空马二；古鲁空马一；昂阿马二；萨库萨马二；色棱马二；绰尔济马二；杜尔本色楞马二；克尔玛马一；桑阿尔寨马一；噶儿图马一；甘地斯希布马一；索诺木马一；阿金塔马一；额林臣马一；拉玛克马一；达尔汉卓里克图马一；班迪马二；海色马一；塔阔尔马一；多尔济马一；大桑阿尔寨马一；索诺木马一；小桑阿尔寨马一；翁诺马一；额布根马一；郭尔罗斯部桑阿尔金科博依马二；巴图鲁郡王鞍辔马一、空马十八；卓越里克图亲王之子塔尔玛迪空马五

。绰尔济马五；郭尔罗斯部金库莫马二；桑阿尔马二；布木巴马二；多恩多布马一；扎木巴拉马一；奈曼部达尔汉郡王马九；满珠习礼马五；色棱马一；鄂尔阔托儿马二；穆章马四、驼一；吉岁马一；阿玉希马一；乌喇特部金图巴进马四、驼一；桑阿尔寨马二；鄂儿博克马二；鄂班马一；此等马匹，牵列於左右，进圣汗阅。汗览毕，受扎萨克图郡王马二、巴图鲁郡王马一、布木巴马一、达尔汉豁绍齐马一，馀悉却之。由此起行，次间道里。

初四日，驻蹕白家寨。

初五日，驻蹕连山关。

初六日，过通远堡，出边驻蹕。

初七日，驻蹕镇东堡。

是日，朝鲜国使臣遣通事一人率二人先行来报：“我国有大员携重货来交易。”遇而执之。

初八日，驻蹕凤凰城。

初九日，命兵部多罗贝勒岳托及超品一等公杨古利额驸率每旗梅勒章京一员、兵三千，往援和硕豫亲王。圣汗率和硕礼兄亲王及外藩蒙古诸王、贝勒、固山额真并大军相继前行，距镇江三十里驻营。

是日，命多罗安平贝勒、恭顺王、怀顺王智顺王、昂邦章京石廷柱 马光远等率每旗梅勒章京一员、每牛录甲士三人及石廷柱旗下乌真超哈全部留後，护送红衣炮、将军炮、法、乌枪、车、盾及辎重等物。

初十日，渡镇江，驻蹕义州城南。

十一日，驻蹕铁山。

十二日，圣汗至郭山城，大军驻营。时有防守定州城莫克索官来援郭山城，彼见圣汗兵威，知势不能敌，遂抽刀自刎。郭山城守官遁走，城内军民俱降，前来叩见圣汗。圣汗谕曰：

“尔等既降，勿避於山野，宜雉发，各收妻子安居家中，我军士向无侵夺降民诸物也。”因留诏书付之。

十三日，过定州十五里驻蹕。是日，定州城内军民降，圣汗谕之如郭山城归降军民，亦留诏书。

是日，遣承差八人赍书往谕在後护送红衣炮、将军炮、车、盾等物多罗安平贝勒曰：“圣汗谕多罗安平贝勒：尔於彼处拣选兵马，往皮岛、云从岛、大花岛、铁山一带，其与明相邻之朝鲜人，悉略取之，勿使遗漏。至居住大路两旁朝鲜人，勿得妄扰，以彼等皆属我国之朝鲜人矣。如拖运红衣炮、将军炮牛只不敷用，则可取大路两旁朝鲜人牛只运之。除牛只外，不得妄取一物。如欲纵兵行掠，则待我军深入再行略之可也。当严禁众人，遵命勿违。”

十四日，驻蹕噶山河。是日，昂古赖侍卫率二十人过安州捉生，获二十八人、马五匹来献。

是日，命外藩蒙古诸贝勒大臣等各率所部兵沿海纵略，会於安州。谕毕留之。是日，前遣多罗贝勒岳托遣巴朗前来报信，言军抵平壤，探知平壤都堂闻圣汗军至，知军威不能敌，业已盾去等语。

十五日，圣汗抵安州，驻营於安州之南岗。是日，命左右翼兵分两路出略。是日，遣正黄旗蒙古巴雅尔率十五人，伏於安州城东路，时良边城总兵官遣兵五十骑往探我军是否攻击安州城，我伏兵遇之，击败之，杀二十余人，生擒一人解至，获刀十五匹。

是日，圣汗出征朝鲜後，土墨特部山津巴克什等二十九人、鄂尔多斯部四人来朝，二部落人共进献马七十六匹及蟒缎、素缎等物。

十六日，遗书安州城官员曰：“大清国宽温仁圣汗敕书至朝鲜国安州守城将军：我今兴师来此，非以尔国微弱易取，欲离散尔民，毁灭尔国也。尔国王近臣毁天地之盟。弃和好之道，以书付平安道洪观察使云，丁卯年向我讲和，乃权宜之计，今已永绝成仇，当集智谋之干，励勇敢者等语。其书为我使臣及前去大臣等遇而夺之，来献於我。此天特赐我也。我观是书，确知尔国决意败盟。遂昭告天地，集各地兵，遣发大军深入，欲平定尔朝鲜国八道。尔勿望我军遂退，我既来此，岂事不成即退乎？众兵在後带红衣炮、大将军炮、火器、战车辎重前来，尔等岂不之见耶？我若速回，何为携此重器而来？我今将驻蹕王京，诸军将分屯尔八道，不识尔王能乘龙入海耶？倘乘船适海，我亦必备船逐取之。此次必平定尔国。其不从而抗战之官兵，必杀不赦，归诚迎顺官兵，按级升授，予以恩养。特军果能乘机顺时，举城归降，一则身家宗亲俱得保全，二则功名大，

三则凭赖将军之善，全城军民俱免祸患矣。将军如若不从，则祸必至，悔之无及矣。我若欺尔王弱国微，毁弃盟好，兴师至此，则将军自当死守尔城。尔王大臣懦弱，且不念太平之道，不虑国家之危，不顾盟好，贻害人民，不度涂炭官兵。尔先启衅端，以对强国，是何为耶？将军若以谴责尔王大臣，当速来归我。此古今贤哲所为也。顺时避乱，去凶趋吉，谓之义也。

将军速思之。将军万虑归降之後尔王戮尔妻孥宗族耶？尔王或留居於城，或遁至岛上，前途未卜，自救不贍，奚暇屠尔妻孥宗族耶？将军若随我往收取，可全得矣！”圣汗驻蹕二日，以候出略安州兵至。十八日起行，过肃川驿十里驻蹕。

十九日，过顺安驿三十里驻蹕。

是日，往围朝鲜王京和硕豫亲王遣乌尔纳率五人至，奏言：“马富塔，硕翁科

罗巴图鲁劳萨、乌拜等十四日抵王京之日，有朝鲜副将二员、游击四员、备御六员率精兵六十余人迎战，为马富塔、硕翁科罗巴图鲁劳萨、乌拜所败，尽杀之。进抵王京後，朝鲜崔尚书、李侍郎迎於城外，问曰：‘汝等来此何为？’马富塔等对曰：‘我等奉圣汗命，前来与尔王议事。’崔尚书，李侍郎答曰：‘尔等既来议事，容我等回告我王，以礼相迎。’遂去备宴来迎，为缓兵计。後其王遁去。马富塔等闻之，即追至四十里外南汉山城，围之。十六日，和硕豫亲王、多罗贝勒岳托军相继至，环绕围之。”圣汗闻乌尔噶纳等奏言，即於是夜遣户部承政英古尔岱往和硕豫亲王、多罗贝勒岳托处，令其探实朝鲜王消息还报。

二十日，过中和二十里驻蹕。

是日，拣兵士之马羸弱者，留平壤城喂养。

二十一日，前往围朝鲜王京城和硕豫亲王，多罗贝勒岳托遣启心郎穆成格率五人奏报围朝鲜王李宗实状。是日，过凤山十进而驻蹕。

二十二日，过瑞兴驿十里驻蹕。

二十三日，过乎山五里驻蹕。

二十四日，驻蹕青效馆驿。是日大雨。

二十五日，驻蹕开城府。是日，往围朝鲜王京城和硕豫亲王遣英古尔岱赍书至。英古尔岱所赍书曰：“和硕豫亲王谨以朝鲜王退居山城实状，奏闻圣汗仪仗前：自遣穆成格之後，停止往来议事。执城内城外人询之，言十三日送朝鲜王妻及二子入岛内，唯王与长子尚未及去、闻我军抵琶渠，遣兵守渡口，遂进山城。十四日，闻我军至王京城，自山城出逃，因坠马身脚受创，不能行，复入山城。城内粮、薪、水俱少，兵士每二人日给一柳斗粮，惟四处有水，设人看守，排列队汲之。城内兵数不详，凡垛口平坦处设三人，稍险处二人，极险处一人，且其军器亦未全携入城内等语。二十一日，我外出采果之人遇瓦尔喀部进入朝鲜居住者叶臣、马富塔等四人率百户来归，引至。据瓦尔喀人告云，朝鲜四道将合兵来援等语。遂命八旗每二牛录选护军一人，每二旗选甲喇章京一员，以阿尔津统之，又选阿礼哈超哈每牛录甲士一人，每一旗章京一员，以色勒统之，往堵截其来路。二十三日，命洪阔率护军五十人，往视海岛渡口，见彼城内兵出城，沿山稍有侵扰。”

是日，命正黄、镶黄、正红、镶红、镶蓝五旗各出大臣一员，率每牛录甲士三人，往增援前去围朝鲜王之和硕豫亲王。

是日，命护军纛章京巩阿岱、巴布赖、巴都里率每牛录护军一人，亦往增援和硕豫亲王军。

是日，命左右翼兵分两路出略。

二十六日，驻蹕临津江。

是日，遣笔帖式乌达哩率四人赍书往谕多罗安平贝勒曰：“圣汗谕多罗安平贝勒；我前遣噶布什先超哈既至，朝鲜王自王京遁走，避入四十里外山城。噶布什先超哈在前，次和硕豫亲王兵，次多罗贝勒岳托兵，次後遣兵，相继至彼，立寨围之。我闻此讯，亟盼尔等携红衣炮、大将军炮及火器速至。其乌真超哈及三王军中马骡驮可运之炮、乌枪及其铅子、火药，著昂邦章京石廷柱选择乌真超哈官员率之前来，凡汉人三王下炮与乌枪可用其马驮载前行者，令三王携之同来。尔多罗安平贝勒及昂邦章京石廷柱在後携红衣炮、大将军炮车前来。其乌真超哈及三王之军，可酌量简阅，以马肥壮者居前，羸弱者居後。汉人三王下红衣炮、大将军炮车，命其部下才能官员统领，同尔等运来。倘位车牛只不敷用，可於路两旁略取牛马还之，勿贪取他物。此地何悉无俘获。在前与三王同行之兵过黄州时，可先派兵二百，搜剿黄州岭西侧朝鲜伏兵，并留兵殿後，俟後队悉过岭，然後前行。其留平壤之兵丁、羸弱马匹及内外间散蒙古，当详加查验，尔多罗安平贝勒携之来。过黄州时，仍遣兵二百，搜剿岭上朝鲜伏兵，加意收集後队前来，恐遗一二人被杀。所遣四人，令二人与汉人三王同来，二人与尔多罗安平贝勒同行。黄州岭朝鲜埋伏之处，彼等知之，可令指导。勿得违命。”

二十七日，圣汗渡临津江，至琶州驻营。先是天暖，临津江两岸冰皆泮，徒步亦不可行。十二月二十四日，天雨，骤冷，圣汗至，临津江结冰坚厚，大军忻然以渡。随征文武各官无不惊异。

二十八日，距王京三十进而驻蹕。

是日，前遣围朝鲜王之和硕豫亲王遣启心郎祁充格来奏曰：“朝鲜外道来援兵，我军三次击败之。南汉城兵出，我军亦二次击败之。”

二十九日，圣汗谕正黄旗固山额真谭泰、阿岱、镶黄旗固山额真拜音图、乌赖，正红旗固山额真杜雷、恩格图，镶红旗固山额真叶臣、古穆、镶蓝旗固山额真费杨古阿哥、巴特玛等

曰：“尔等率阿礼哈超哈入朝鲜王京城，搜剿军人，收其财物牲畜。”谕毕留之。并令外藩蒙古兵与彼同留。圣汗遂起行，未入王京，由城外路径度汉江，抵围困朝鲜王之南汉城，大军由城西面驻营。

是日，蒙古衙门承政尼堪赍书自多罗安平贝勒军至，所赍书言：“多罗安平贝勒杜度谨奏：奉圣汗命，往略皮岛、大花岛、云从岛、铁山一带与明国相邻之地，因其地居民逃弃日久，一无所获，遂焚其房舍。又奉命於大路两旁取牛只，自义州至定州，未获牛只，从家带来牛只及蒙古军马，俱已疲羸。因留义州一日、龙川一日、宣川四日，拟於二十二日起行。”

是日晚，和硕豫亲王至圣汗前奏言：“奉圣汗命，和硕豫亲王先来围朝鲜王京城。十六日卯刻至其地，观之，朝鲜王已弃宫殿遁去，城门关闭。令开门，不从，遂纵兵舍云梯越城而入，城上兵不敢拒，纷纷逃窜。闻王遁走，即穿城而追，至四十进而外南汉山城，立寨围之。昔有女直国入居朝鲜之二百户，今来归附。朝鲜外道兵闻其王被围，有都堂一员率兵一万八千人来援，分兵两队扎营。时遣硕托贝子、尼堪贝子、博和托贝子、洛托贝子、舅舅阿什达尔汉等，率兵往击，尽斩之。又副将一员率兵五千人来战，仍遣硕托贝子、尼堪贝子、博和托贝子、洛托贝子、舅舅阿什达尔汉等击败之，遣色勒、阿尔津截敌来路，遇副将一员率兵五百余人至，击败之。硕翁科罗巴图鲁劳萨、乌拜等遇将入南汉城之兵，截击之，杀二百余人。时有兵四百余人自南汉城出，硕翁科罗巴图鲁劳萨击败之。”

三十日，和硕豫亲王、多罗贝勒岳托、超品一等公杨古利额驸，先来围朝鲜国王、击败其外道来援兵，以所获纛、旗、刀、枪、弓、箭及乌枪，悉行陈列，马匹按旗排列，献圣汗

阅。圣汗览毕，先受马三。次按克敌诸王、贝勒、贝子、大臣品级赏给，其余马匹，视被创者伤势轻重赏赉。余悉赏众军士。所获马匹总数二千五百、纛一百五十。

是日，先是，命固山额真谭泰、阿岱、拜音图、乌赖、杜雷、恩格图、叶臣、古穆、费杨古阿哥、巴特玛等入朝鲜国王京城，杀其军人，收取其财物牲畜。至是，卯刻，率众兵树梯登城，城上兵不敢拒，纷纷逃窜，收取其财物牲畜。是日，归附瓦尔喀部人马富塔、叶臣率众谒见汗，行三跪九叩头礼。赏叶臣、马富塔各缎袍一、薰貂帽一。

《满文老档》人名、地名索引

凡 例

一、本索引包括《满文老档》全部人名、地名。下列太祖朝人名索引，太宗朝人名索引、太祖朝地名索引、太宗朝地名索引四部分。

二、全部索引共有8860条。其中太祖朝人名3270条，地名872条，太宗朝人名4064条，地名654条。

三、人名、地名之汉文写法，大部分、尤其是重要之人名、地名根据官方史料，小部分按照音译。

四、在人名、地名後面注明本书译文出现之页码。

五、人名、地名均按其笔画顺序进行排列。同一首字者，按其字数多寡顺序排列。笔画相同者，按起笔笔形一丨丿、■之顺序排列。

六、本书均用繁体字，其画数均以1979年上海出版之《辞海》为准。

七、一名敷人，或一名敷地者，後面用①②……区分。人名如：阿岱①、阿岱②、阿岱③、阿岱④，表明有四人称阿岱。地名如：赫济格①，赫济格②、赫济格③，表明有三处称赫济格。

八、一人、一地多名或以别称出现者，一般选择其中常用。人们所知者为主条，注明页码，其他为副条，不再注明页码，唯在後面注明见某某条。人名如：爱塔(又称刘爱塔，刘兴祚、刘副将①，刘游击①)，後面注明46个页码，刘爱塔(见爱塔条)，刘兴祚(见爱塔条)，刘副将①(见爱塔条)，刘游击①(见爱塔条)。地名如：四子部落(又称都尔本扣克特、都尔班扣克特)，後面注明18个页码，都尔本扣克特(见四子部落条)，都尔班扣克特(见四子部落条)。

太祖朝人名索引

检 字 表

二画 (3)

丁卜乃

三画 (3)

三千于土大兀山凡

四画 (3)

比扎天木瓦王五屯太尤厄内毛牛勾丹六文方孔尹巴

五画 (8)

札艾乎玉古布石占旦田申四代白包立永弗皮尼司

六画 (11)

邦邪朴吉考西列夸成托吐吕年朱伊廷兆多色冲冰安米祁

七画 (16)

吞杜克芬李车吴贝里秀何伯佟佛邱谷希亨辛冷汪沙沃兑完宋罕阿壮努

八画 (24)

青奉武坦林松杭卦茂苗英东郁奇拖拉卓尚呼旺明昆昌昂果和委侍依岳岱金昏
忽京法波宜羌门郎孟

九画 (26)

春柏胡郝南查威哈昭拜科俄侯段叟音彦洪洛宣姜祖纣约纪

十画 (32)

珠班敖秦泰桓格根都真索贡袁华莽莫庄恭连夏哲柴马刚峰恩毕特笋透乌徐殷
翁仓留桀托郭高席库唐准浩海陆陈陶桑通孙纳

十一画 (42)

堆黄曹专勒麦推常鄂崔崩崇敏第伟脱讷衰章康密梁扈张隋刁

十二画 (45)

博项堪塔栋朝彭叶万董尧连云扬揣雅斐喀凯景鼎贵单黑程乔策傅顺奥钦舒舜
敦劳冯汤温浑曾善富道禄强费贺

十三画 (52)

瑚琤杨蒙贾楚顿当魁爱夸新慈窝福

十四画 (53)

玛赫嘉蔡趟硕图僧箕管鼐豪齐广汉满精郑宾察宁颇邓熊绰

十五画 (57)

巩迈抚噶墨篇德彻卫刘鲁诺庆潘

十六画 (59)

耨赖萧萨霍骆兴穆锡锦夸龙羸浓

十七画 (61)

聪韩戴魏徽锺谢斋应涛济豁赛阔缪

十八画 (63)

榦瞻双颇额

十九画 (64)

苏骚罗严谭怀关

二十画 (65)

珑兰党党

二十一画 (65)

杈欢霸铁顾

二十二画 (66)

囊

二十四画 (66)

灵

索引

二 画

丁格 778

卜文 531

乃佟 796

乃库瓦 785

乃莽阿 221

乃密达 781

三 画

三坦① 24, 543
三坦② 411, 419, 420, 667
三坦③ 770
三坦④ 776
三桑 789
三都海 542
干珠瑚 787
于游击 286
土禄 690
土希图 683
土谢图汗(见奥巴条)
大贝勒(见代善条)
大定帝(又称金世宗)87, 144 大福晋(又称大后、大妃) 134,
135, 136, 137, 197, 330, 578, 584
大额驸 228, 232, 237, 242,
318, 321, 323, 378, 603, 616
兀勒图瑚 796
山求三 531
凡都里 543, 672
四 画
比勒 800
比里尼 796
比里奇 796
扎努 688
扎海 218
扎喀 566, 567
扎穆 688
扎木里 798
扎色厚 688
扎西坦 296
扎库钦 594, 607
扎库齐① 595, 609
扎库齐② 796
扎勒图 690

扎塔布 687, 689
扎尔西 690
扎尔库 487
扎穆海 688
扎穆喀 687
扎木哈尼 690
扎克都里 229
扎勒噶纳 684
扎尔固齐①(见莽占斯条)
扎尔固齐②(见费英东条)
扎萨克图汗(见图门汗条)
扎萨克图杜棱(见布塔齐条)
天诈帝(又称海滨王) 143,
216, 252, 278, 378
天启帝(又称明熹宗)151, 694
天会帝(见乌齐迈条)
天聪汗(又称天聪皇帝、皇太极、
清太宗、豪格父贝勒、迈塔里
父贝勒)394, 571
木里 789
木克 787
木拉木 787
瓦什纳 601
瓦占纳 688
瓦克达 562, 563. 564
瓦马弟 687
瓦经阿 597, 612
瓦尔喀① 269, 543, 549, 666, 704
瓦尔喀② 690
瓦尔喀③ 691
瓦尔喀④ 692
瓦济玛 128 瓦尔喀费扬古 173, 174, 540
王二 532
王氏 321

王英 203
王彬(又称王备御④) 505, 527
王慈 530
王一屏 102
王子登(又称王备御⑤、王游
击④、王参将②) 431, 443, 528, 529, 549, 550
王文彬 712
王元皎 443
工正明 531
王百求 442
王守备 707
王世杰 577
王克炳 530
王秀珠 321
王秀义 532
王来宾 325
王宗升 440
王宗兆 532
王宗魁 443
王炳杰 577
王胡儿 531
王都堂① 314
王都堂②(见乌尔古岱条)
王国臣 473
王冠清 530
王马耳 322
王素明 530
王孙儿 487, 492, 493
王参将①(名王绍勋) 222
王参将②(见上千登条)
王崇怀 530
王第明 462
王备御① 6, 715
王备御② 285

王备御④ 305
王备御④(见王彬条)
王备御⑤(见王子登条)
王景隆 549, 550
王钦荪 531
王游击① 285
王游击② 324
王游击④ 506, 528
王游击④(见王子登条)
王凤清 202
王义德 313
王义卫 440
王庆赛 70
王继玉 531
王继祖 530
五十三 409
屯岱 593, 608, 778
屯泰① 543
屯泰② 688
屯多希 800
屯珠虎 599
太奇 795
太祖英明汗(见英明汗条)
尤丹 502, 516
尤分同 530
尤大成 440
尤世忠 529
尤金忠 313
尤德赫 196, 427, 445, 542,
656
尤卫兴 712
尤总兵官①(名尤世功)176
尤总兵官② 304
厄参 122, 373

厄勒哲依图代青 703

内齐汗 27, 122, 127, 148,
164, 384, 469, 561, 576

毛文龙(又称毛游击、毛将军、毛 老爷)223, 224, 235, 248,
252, 264, 275, 277, 279, 283, 300, 322, 359, 387, 400, 409,
427, 428, 431, 442, 443, 444, 449, 451,
454, 455, 461, 466, 469, 500, 503, 509, 515, 542, 549, 558,
559, 577, 620, 621, 624, 625, 626, 634,
638, 639, 702, 705, 707

毛巴里 189, 269, 411, 430、
441, 455, 456, 469, 557,
573, 578, 599, 610, 620,
662, 729, 787

毛老爷(见毛文龙条)

毛将军(见毛文龙条)

毛游击(见毛文龙条)

牛赫① 689

牛赫② 794

勾皮 601

勾德讷 688

丹坦 422, 653

丹达 692

丹逢里 601, 617, 790

六十五 205

文王 378

文泰 543, 673

文泰柱 543

方吉纳 45, 55, 229, 242,
244, 297, 337, 524, 525,
529, 532, 653, 717

孔夫子 696

孔果尔(又称冰图)28, 141,
166, 397, 402, 413, 418, 488, 489, 633

尹德鲁 790

巴干 772
巴什 768
巴本 637
巴布① 330, 434, 503
巴布② 787
巴克 103, 104, 123, 131,
132, 274, 283, 290, 386, 387, 394, 395, 397, 398,
402, 497, 500, 501, 643
巴郎 517
巴拜①(又称宾图达尔汉台吉)
122, 336, 338, 354, 371, 482, 538
巴拜① 175
巴拜③ 310, 414, 461, 580
巴拜④ 472
巴拜⑤ 567
巴拜④ 800
巴岱 786
巴哈 770
巴彦① 380, 659, 801
巴彦② 799, 802
巴班 28, 161, 162, 163, 245, 447, 450, 773
巴格 786
巴泰 434
巴珠 686
巴达① 236, 240, 406, 408,
425, 455, 576, 581,
582, 657
巴达② 794
巴逢③ 797
巴喜 604, 613, 654, 678
巴瑚 689
巴瑋 395, 396, 414, 425,
434, 552, 580, 627, 643, 649
巴荪 606

巴兰① 300, 408, 653
巴兰② 688
巴木布 543
巴布岱 768
巴布海 435, 543, 679, 775
巴布泰 229, 542, 632, 841,
642, 775, 787
巴布瑚 674, 726, 746
巴布赖 543
巴古拉① 687
巴古拉② 689
巴古图 775
巴克姆 774
巴里达 774
巴希塔 687
巴希图 689
巴拉玛 544
巴林泰 755
巴哈木 787
巴哈尼 782
巴哈纳 783
巴哈泰 435
巴哈达 689
巴音岱① 189, 543, 802
巴音岱② 371
巴都里①
135, 198, 212, 213, 233, 243, 250, 266, 269, 270, 274, 297, 303, 311
, 318, 374, 382, 384, 385, 387, 411, 419, 439,
466, 471, 498, 519, 624, 639, 722, 759, 803
巴都里② 660
巴都虎 233, 290, 395, 437,
439, 447, 500, 565, 735, 737
巴唐阿① 785
巴唐阿② 789

巴特玛 51, 588
巴勒吉 546
巴勒珠 690
巴达里 567
巴逢纳 550, 660
巴达泰 789
巴达穆① 691
巴达穆② 798
巴达鼐 691
巴斯漠 679
巴塔噶 793
巴提努 774
巴扬阿 127, 128, 309
巴扬苏 604, 613
巴游击 200, 202, 204, 208,
285
巴当阿 658
巴尔布① 690
巴尔布② 803
巴尔吉 766
巴尔海 543
巴尔泰① 610
巴尔泰② 778
巴尔达 774
巴图漠 690
巴齐兰 279, 411, 582, 677,
727
巴杂里 604
巴苏喀 784
巴苏图 691
巴木布里 684
巴木布达 685
巴克奇纳 771
巴达布禄 683

巴雅尔图① 103, 122, 472

巴雅尔图② 429, 679, 728

巴萨布禄 690

巴哈多铎 716

巴雅木布古 567

巴噶巴喇嘛(又称巴喇嘛) 365

巴噶达尔汉 30, 146, 147,

175, 181, 275, 280, 296, 349, 358, 399, 426, 427,

434, 435, 499, 501, 637,

649

巴图鲁青吉思汗 120, 129, 130

五 画

札二 531

札巴海 543

札立堪 527

札布希 786

札布海 542

札里布 270

札里哈 799

礼甫兆 684

札克丹 429

札郎阿 595

札英额 797

札珠虎 567

札珠瑚 782

札珠兰 425

札勒布 638

札福尼 596, 614

札尔图 403

札齐巴 229, 446, 447, 449,

516, 601, 610, 676

札木布禄 524, 602, 614

札立奇玛 767

札萨克图① 793

札萨克图② 795
札努阔尔昆 411, 654
艾木布禄 502
平兴帆 532
玉占 530
古三 752
古沁 780
古永 781
古精 775
占木布 230, 294, 313, 368,
648
古木鼐 546
古衣滚 801
古纳喀 687
古纳塔① 684
古纳塔② 689
古纳塔③ 789
古勒扈 684
古尔泰 312
古鲁古 800
古鲁马 781
古木布禄 273
古勒玛琿 385, 464, 466, 603
古尔布什(又称青卓里克图①)
122, 202, 203, 212, 272,
283, 284, 287, 295, 300,
323, 334, 338, 371, 380,
428, 437, 444, 573, 588,
624, 632
古里木布禄 683
古英巴都里 793
古英巴图鲁(见代善条)
布三 193, 196, 384, 385,
403, 440, 445, 455, 460,

465, 543, 589, 600, 676,
723, 758, 759
布袋① 422, 423, 687
布袋② 682
布拉 432
布来 160, 185, 395, 423,
602, 615
布哈① 106, 178
布哈② 793
布哈③ 796
布彦 408, 669
布桂 567
布达① 371
布达② 793
布当 334, 371, 372, 481,
567, 588
布寨 4, 12, 622, 689
布鲁 793
布颜① 771
布颜② 797
布斋 141
布三泰 777
布水拜 688
布占泰 1, 2, 3, 5, 6, 11,
12, 13, 14, 15, 16, 17,
23, 24, 26, 132, 141,
394, 720, 721
布里堪 690
布拉克 688
布拉喀 222
布拉堪 395
布哈图① 524, 531, 532
布哈图② 687
布彦岱 371, 372

布彦泰 481, 588
布彦图 474, 482, 558, 660
布库里 688
布朗阿 594, 607
布格德 689
布达里 790
布勒痕 422, 423
布勒图 567
布舒库 800
布塔哈 689
布塔齐(又称扎萨克图杜棱)
122, 127, 246, 700
布雅纳 502
布叶里 688
布扬古① 23, 24, 25, 30,
31, 98, 113, 114, 115,
116
布扬古② 38
布尔三 544
布尔吉① 162, 163, 314, 453, 456, 457, 540, 542, 565, 729, 762, 789
布尔吉② 783
布尔海① 543, 779
布尔海② 567
布尔海③ 691
布尔汉 389
布僧格 781
布频珠 790
布兰泰 408, 531, 533, 581,
599, 611, 736, 749
布兰珠 193, 411, 560
布胡纳林(又称博赫纳里)615
布勒塔纳① 685
布勒塔纳② 689
布违西里 472

布达希里 778
布尔杭古 113, 114, 118, 165, 297, 622, 728
布尔哈善 (又称布尔噶善) 688
布尔哈图 688
布尔桑克 567
布尔噶善 (见布尔哈善条)
布尔噶图① 122
布尔噶图② 474
布赫勒吉 683
布库雅希禅 (见雅希禅①条)
布顿门希鲁 767
石天柱 (又称石副将) 306, 449
石副将 (见石天柱条)
石国柱 449, 712
石庆良 530
石卫济 712
占岱 692
占泰 769
占珠 479, 543
占多福 690
占塔木 616
旦岱 630
田玉山 531
田秀才 (又称儒生田氏) 236
申山端 532
四十八 274, 302
四贝勒 (见天聪汗条)
代善 (又称大贝勒、占英巴图鲁)

3

白林 607
白世忠 487, 488, 492, 493
白奇车 102
白英厚 530
白林费扬古 388

包什 596, 614
包珠肯 790
立穆布 673
永顺 160, 193, 218, 243,
289, 446, 542, 553, 763
永额 776
永乐帝 551
永济王(又称金卫绍王)144
弗勒 689
皮雅达 655
尼努 673
尼奇 637
尼堪① 585
尼堪② 590, 591
尼堪③ 595, 609, 612, 675,
754
尼堪④ 668
尼堪⑤ 686
尼堪⑥ 689
尼堪⑦ 699
尼堪⑧ 784
尼木拉 684
尼克苏 690
尼希哈 689
尼音珠 229, 232, 657
尼唐阿① 595, 699, 673, 783
尼唐阿② 613
尼隆阿 325
尼喀里① 11, 411, 581, 595, 632, 680, 735
尼喀里② 594, 609
尼喀纳 591
尼喀达 672, 790
尼塔哈 302
尼雅翰 544, 603, 616, 736

尼玛禅 464, 466
尼雅尼喀 610
尼雅纽克 449, 660
尼约勒谟诺 669
司有法 531
六 画
邦纽 615
邦逊 742
邦苏 411, 601, 610, 675,
726
邦苏哈 796
邢二 530
朴化 89
朴贵英 409
吉三 602, 615
吉山 802
吉珠 691
吉达 567
吉荪 221, 223, 385, 411,
439, 682
吉豪 801
吉赛 472
吉木包 769
吉木布 610
吉木库 664
吉木苏 684
吉郎阿 281
吉松阿 684
吉思哈 164, 408, 524, 652
吉勒图 769
吉斯虎 544
吉尔海 403, 408, 497, 514,
652
吉鲁哈 799

吉苏勒 684
吉木巴荪 154
吉木布鲁① 775
吉木布鲁② 800
吉布喀达 164、541, 652, 776
吉達沙库 544
吉伯里都吉霍 283
考色 606
西赖① 467, 802
西赖② 544
西巴泰 270
西伯里 375
西吉喀 685
西拉巴① 95
西拉巴② 602, 615
西拉巴③ 688
西拉布 689
西拉汗 384
西哈纳 684
西哈达 597
西毕图 270
西唐阿 667
西达尔 345, 546
西塔噶 691
西尔哈 598
西尔泰 178
西拉库吉 567
西乌里额駙(见佟养性条)
列列浑 669
夸奇 170, 772
夸泰吉(见库瓦泰珠条)
成汤 377, 695
成苏尼 602, 615
成吉思汗(又称元太祖、铁木真)

144, 186, 194, 378

托牛 543

托多 780

托岱① 683

托岱② 785

托岱③ 794

托岱④ 803

托赖 582

托鼐 685

托多特 801

托多惠 349

托西纳 767

托克托 784

托奋纳 690

托莫洛 689

托博依 190

托博辉① 161, 297, 411,
542, 673, 728, 789

托博辉② 205, 259, 282

托博诺 802

托塔尼 689

托塔里 300

托漠泰 495

托霍伦 312

托霍齐 697

托阔麦 275

托木巴西 86

托克托惠 160, 657

托特托依 471, 488, 732, 738

托特塔穆 800

吐塔哈 799

吕游击(名吕世举)275

年守备 530, 532

年载祥 531

朱恩 567
朱户达 635, 655
朱元璋(又称明太祖、洪武帝)
484
朱世昌 357
朱车赫 798
朱克舒 429, 681, 733
朱永成 506, 528
朱马泰 776
朱继文 357, 707
朱木布禄 597, 611, 798
朱总兵官(名朱万良)177, 178
伊尹 695
伊努 689
伊松 208
伊拜 656
伊珠 567
伊荪① 221, 229, 385, 417,
442, 556
伊荪② 246
伊赖 61
伊谬 603, 617
伊巴里 397, 408
伊扎克 691
伊托堪 689
伊伯德 613
伊里奇 794
伊里哈 785
伊里纳 684
伊里玛 562, 718
伊希喀 802
伊拉沁 780
伊拉喀 51
伊拉钦 196, 245

伊拉塔 785
伊郎阿 193, 196, 259, 409,
410
伊林沁(又称伊林齐) 371, 373, 481
伊京额 794
伊哈达① 685
伊哈达② 772
伊哈察 774
伊都里 598, 609
伊凌阿 781
伊马图 692
伊勒慎 450, 459, 541, 600,
616, 673, 726, 743,
776
伊勒穆 667
伊讷克 686, 687
伊连尔 802
伊楚善 532
伊尔扣 684
伊尔海 691
伊满珠 788
伊鲁哈 689
伊萨穆 152, 229, 342, 368,
630, 632, 636
伊苏哈 778
伊巴达恩 689
伊吉库瓦 683
伊色勒恩 684
伊希尔汉 684
伊兜都齐(见佟古尔条)
伊勒达阿 609
伊勒德恩① 403
伊勒德恩② 439, 542, 593,
607, 657, 701

伊勒德恩③ 687
伊斯哈布 371, 373, 482, 546, 588
伊尔格尼 667
伊尔噶纳 683
伊里哈孙扎 782
伊希莫尔根 371
伊拉钦巴彦 541, 666
伊勒登贝勒 397
延布禄 790
廷朱虎 234, 455, 673
廷达古鲁 602, 615
兆三 479, 597
兆泰 601, 610
兆德 524, 543, 556, 654
兆博图 684
多贝 671
多毕 685
多璧 86, 227, 289, 297, 304, 334, 411, 424, 522,
541, 542, 578, 623, 664, 728, 799
多罗 544
多铎① 174, 175, 196, 273,
371, 442, 447, 451, 479, 488, 503, 505, 508, 568,
570, 572, 573, 575, 580,
590, 591, 719
多铎② 315
多铎③ 773
多布哈 778
多立善 687
多多瑚 687
多托纳 793
多托噶 769
多永古 595
多达 433
多尔沁 546

多尔袞① 172, 173, 718
多尔袞② 567
多尔济 122, 331, 371, 372,
373, 397, 402, 482, 560, 588
多诺依① 203
多诺依② 382, 424, 442, 470, 471, 502, 680
多诺依③ 687
多罗浑 782
多克索和(又称道斯哈)611,
675, 747
多里木布 683
多漠岱楚 774
多罗奇玛 781
色本 103, 104, 123, 126,
131, 132, 151, 243, 649
色克 775
色纽 632, 663
色勒 403, 411, 426, 449,
483, 674, 738, 791
色楞① 262, 264, 304, 332,
343, 418
色楞② 335, 358
色楞③ 576
色楞④ 638
色楞⑤ 648
色木赫 784
色牛克 459, 563, 595, 660
色伯克 792
色克图 59g
色库希 794
色特尔 338
色勒文 684
色赫讷 425
色特奇尔 104, 131, 349

冲鲁 793
冰图(见扎果尔条)
安泰 531, 533
安珠 782
安邦彦 696
安吉哈 773
安都鲁① 766
安都鲁② 795
安珠瑚 769
安崇阿 516, 667
安敬金 529
安达尔汉 542
米哈 766
米纳(又称穆依纳)431, 611米赛 371, 373, 482, 580,
588
米翰 690
米吉颜 790
米克伊 769
祁充格 573, 585
祁总兵官(名祁秉忠)304
七 画
吞塔希 676, 750
杜度 374, 570
杜楞① 147, 211, 212, 311,
334, 632
杜楞② 341, 374, 390, 435
杜楞③ 511
杜四平 530
牡伊齐 684
杜疯子(名杜松) 142
杜依齐 237
杜楞洪巴图鲁 122, 145, 146, 147
克事 604, 613
克克① 767

克克② 794
克里 235, 403, 441, 543,
666, 800, 801
克泰 690
克勒① 687
克勒② 689
克楚① 543, 787
克楚② 688
克木讷 691
克西图 543
克车尼① 184
克车尼② 652
克希图 773
克克讷 771
克克济 690
克依福 564
克依菝 685
克库赫 773
克勒斯 801
克提里 692
克济布 692
克伊特穆 803
克依克德① 690
克依克德② 690
克希克图① 104, 123
克希克图② 408
克克博洛特 800
芬图拉 543
李三 382, 552, 653
李全 205
李岱 596, 614
李松 530
李遁 620, 622
李配 506, 528

李章 532
李善 470, 471, 522
李雄 498
令德 212
李大成 357, 505, 528
李天明 531
李世功 443, 498
李世科 223
李守堡(见李宗乾条)
李希威 203
李秀义 203
李金候 203
李英杰 462, 541
李永芳(又称抚顺额驸、李额驸、
李驸马、李游击)58, 63,
189, 198, 205, 370, 483
李宗乾(又称李守堡) 305
李都司 236, 240, 368, 423,
444
李恭寅 359
李参将 65, 70
李游击①(见李永芳条)
李游击② 248
李游击③ 286
李游击④ 286
李游击⑤ 493, 513, 522, 550
李殿魁 360, 399, 506, 507,
528
李维龙 560, 561 李旗鼓 570
李驸马(见李永芳条)
李庆才 214
李庆青 530
李庆赛①(又称李继学) 72
李庆赛② 284

李额駙(见李永芳条)
乍应龙 252
李耀显 712
李继孝 577
李总兵官(名李秉诚) 178
车克 778
车里克 787
车车克 259
车车克伊 682
车尔格依 106 269, 289, 297, 311, 382, 408, 411,
485, 593, 607, 628, 629, 639, 723
吴印 357, 428
吴英 531
吴拜 563
吴泰 778
吴善 382, 488, 505, 520, 528, 544, 669
吴赖 785
吴巴岱 776, 777
吴老汉 576
吴副将 6
吴阳凯 531
吴备御 705
吴游击 468
吴阎王 182
贝袞 675, 754
贝琿 540, 598
贝德 162, 419, 420
贝托和 688
贝和齐 304, 542, 594, 608,
623, 674, 727, 738
贝托惠 408, 411, 424, 435,
542
里珠虎 602, 615
里法阿 706

秀皮 797
秀普 531
秀库讷 688
秀瑚达 689
何久昌 510
问主敬 539
何和里(又称栋鄂额駙) 12,
539, 772
何洛惠 660, 678
伺道员 194
何游击 213
伯佟 774
伯克星 775
伯克提 688
伯奇纳 784
伯格依① 335
伯格依② 541, 543, 580, 666
伯凌格 782
伯赫齐 782
伯赫德 780
伯奇布鲁 777
伯尔济吉 789
伯勒克特依 772
佟九 530
佟山 300, 585
佟色 592
佟京 211
佟岩 357
佟贵 189, 663
佟槐 318
佟图 787
佟德 797
佟文明 424, 440, 443
佟布鲁 783

佟占尔(又称伊儿都齐) 394
佟正明 531
佟正福 530
佟安洛 529
佟百色 530
佟占努 772
佟吉鼐 434
佟阿岱 777
佟松年 357
佟炳有 530
佟信常 530
佟都司 505, 528, 531, 532
佟参将 462, 465, 466, 516,
521, 526
佟备御 272, 284
佟游击①(见佟养元条)
佟游击② 237, 241, 278, 285,
468
佟游击③ 285, 286, 337
佟楚瑚 796
佟养元(又称佟养真, 佟游击①) 222, 223
佟养性(又称西乌里额驸、佟额
驸、佟驸马、佟家额驸) 370,
513, 514
佟驸马(见佟养性条)
佟额驸(见佟养性条)
佟蟾宫 531
佟镇国 203, 357, 505, 528
佟家额驸(见佟养性条)
佛阔塔 272
邱兰 543
邱外郎 463
邱游击 285
谷秀东 357

谷宁福 531
希包 786
希布 775
希四 544
希伯 541, 558, 783
希福 121, 126, 147, 280,
397, 402, 413, 418, 425, 558
希鲁① 770
希鲁② 797
希木努 787
希木伦 785
希伯格① 771
希伯格② 772
希伯图① 543
希伯图② 768
希里库 781
希拉布 801
希郎阿 684
希星阿 772
希朗阿 800
希凌阿 803
希特赫 802
希登额 795
希勒塔 785
希勒瑚 802
希勒赫 788
希龙额 803
希兰泰 689
希木布鲁 775
希伯讷格 800
希汉萨满 441, 460
希哈尔连郎 782
希尔胡纳克 181, 222, 371,
373, 399, 482, 588

希汉费扬古 662
亨布 777
辛泰① 162, 163, 403, 408,
657, 723
辛泰② 784
冷格里① 289, 297, 311, 427,
441, 451, 676
冷格里② 656
汪甲 598
汪格① 178, 542, 6138
汪格② 598, 609
汪善 86, 92, 430, 628, 629, 665, 704, 729
汪吉努 600, 610, 780
沙金 173, 195, 279, 296,
304, 313, 380, 383, 411, 428
沙布图 682, 683
沙努喀 778
沙纳哈 797
沙金巴彦 442
沃秀 692
沃留 687
沃吉勒恩 776
兑纳 691
兑勒申 164, 541, 652
完察 603, 612
完吉哈① 601, 609
完吉哈② 610
完吉哈③ 613
完塔希 735
宋主涛 531
宋秀传 530
宋进忠 461
宋尧燮 531
罕都 679

阿山① 250, 269, 289, 297,
311, 314, 411, 457, 481,
542, 543, 652, 724, 760
阿山② 435, 666
阿牛 1390
阿丘 681
阿吉 794
阿努 312
阿岱① 172
阿岱② 677, 727
阿岱③ 768
阿岱④ 78i
阿金 371, 373, 482, 588
阿哈 781
阿拜① 161
阿拜② 403, 435, 478, 543,
632, 641, 842
阿拜③ 772
阿都① 163, 296, 597, 616
阿都② 769
阿都③ 784
阿都④ 794
阿都⑤ 797
阿泰① 225, 289, 297, 311,
323, 382
阿泰② 798
阿海① 592, 606
阿海② 767
阿海③ 773
阿海④ 778
阿海⑤ 791
阿海⑥ 802
阿纳 388
阿库 385

阿敦① 44, 58, 170, 189, 195, 204, 223, 227, 232, 233, 234
241, 242, 255, 478, 507, 788

阿敦② 776

阿敏 5, 16, 77, 79, 89, 154, 155, 158, 173, 179, 196,
203, 223, 224, 225, 226,
247, 250, 254, 261, 266,
273, 284, 317, 319, 324,
371, 386, 416, 479, 509,
529, 534, 562, 563, 570,
572, 573, 575, 580, 590,
703, 706, 710, 711

阿集 784

阿纽 684

阿钮 321

阿齐 60

阿斋 501, 679

阿赖 251, 430, 594, 608,
676, 727, 739

阿鼐① 564

阿鼐② 688

阿鼐③ 692

阿赛 544

阿鲁① 687

阿鲁② 774

阿鲁③ 787

阿苏 216, 252, 278

阿巴泰(又称阿布泰)11, 63,
206, 227, 228, 273, 299,
323, 324, 352, 364, 368,
371, 374, 457, 465, 480,
497, 570, 572, 575, 580,
648, 682, 710, 718, 771,
802, 803

阿巴盖 724

阿木布 690
阿木吉 543
阿木拜 689
阿布尼 337, 362
阿布哈 780
阿布彦 615
阿布泰① 171, 267, 297, 311,
318, 374, 394, 403, 411,
419, 427, 440, 482, 542,
579, 624, 639, 735, 757
阿布泰② 351
阿布泰③ 160, 189, 424, 445, 682, 724, 748
阿布泰④ 794
阿布海 786
阿布达 684
阿布图 94, 95, 102, 166,
195, 225, 289, 297, 311,
312, 386, 408
阿占尼 776
阿古纳 769
阿古鲁 771
阿玉希① 212
阿玉希② 659
阿吉赖 544
阿西纳 598
阿米延 609
阿克敦 389
阿克善 532, 600, 611
阿里必 595
阿里布 592, 606
阿里官 696
阿里马 774
阿里图 792
阿希克 679

阿希布① 3, 413
阿希布② 61, 603, 616
阿希布③ 777
阿希布④ 799
阿希布⑤ 785
阿希布⑥ 791
阿希布⑦ 798
阿希底 772
阿希坦 770
阿希喀 776
阿非库 800
阿京西 776
阿金泰 801
阿拉木 632
阿拉布 792
阿拉哈 687
阿拉荪 794
阿拉噶 768
阿拉斋 561, 647
阿林察 767
阿骨打(又称金太祖) 143, 194, 206
阿哈布 798
阿哈尼 689
阿哈丹① 601, 610
阿哈丹② 798, 799
阿哈岱 205
阿哈纳① 610
阿哈纳② 687
阿哈泰 685
阿哈达 683
阿哈图 193, 299
阿哈穆 691
阿胡图 172, 173, 192
阿都齐 161, 435, 472, 633

阿格尼 790
阿库里 784
阿库希 785
阿纳布① 467
阿纳布② 785
阿纳泰 686
阿珠泰 782
阿珠瑚 669
阿勒查 597, 612
阿勒岱 599, 610
阿勒哈① 680
阿勒哈② 783
阿密达 259
阿达布① 799
阿达布② 799
阿达海 502, 589, 592, 608
阿当阿 793
阿福尼 189, 382, 409, 410,
450, 596, 674, 732, 742, 743
阿尔久① 600, 613
阿尔久② 616
阿尔巴 431
阿尔布 544
阿尔占 689
阿尔虎 684
阿尔津 637
阿尔海 209
阿尔泰 174, 237, 672
阿尔达 784
阿尔善 544
阿鲁喀 687
网鲁善 766
阿鲁塔 801
阿鲁瑚 795

阿萨里 235, 654
阿萨纳 774
阿济格 135, 228, 250, 294,
485, 499, 503, 505, 511,
570, 572, 575, 580, 648,
702
阿穆泰 794
阿兰珠① 160, 218, 665
阿兰珠② 801
阿木布 691
阿木布鲁① 775
阿木布鲁② 797
阿木奇拉 688
阿木塔希 780
阿布勒泰 688
阿布尔扈 630
阿布萨兰 687
阿里木巴 598, 612
闷里古 781
阿纳克图 786
阿索特金 122
阿勒巴泰 778
阿勒哈图 786
阿勒泰希 792
阿勒珠达 691
阿勒噶图 795
阿勒瑚达 689
阿勒冈山 803
阿达巴哈 788
阿尔布尼 161, 229, 337, 377
阿尔布哈 70, 128, 129, 431,
594, 608
阿尔朱泰 259
阿尔奇纳 684

阿尔塔希 112
阿尔噶图 787
阿什达尔汉 289, 411, 424,
439, 560, 656, 723
阿勒唐郭勒 546
阿尔敏泰珠792
阿济格尼堪 657
阿吉根莫尔根 322, 327
阿吉根塔希袞 683
阿尔哈图图门(名褚英)3, 5,
6, 20, 23, 780, 783, 784
阿济干费扬古 594, 607
壮图 511
努三 681
努奎 769
努塔 567
努珠库 784
八 画
青格 786
青库 785
青泰 567
青守备 530, 532
青吉布 687
青吉努 687
青吉哈 773
青吉勒 371
青吉塔 785
青吉荪 799
青佳努① 141
青佳努② 185
青佳努③ 634
青佳努④ 781
青斯海 244
青德赫 790

青萨瑚 792
青巴图鲁①(名穆尔哈齐) 154
青巴图鲁② 331
青卓里克图①(见古尔布什条)
青卓里克圃②(见和尔和推条)
奉楚桐 530
武王 217, 695
坦坦 300
林正古 530
松古图① 300, 655
松古图② 624
松西 594, 607
松闷尼 615
松阿里 155, 156, 601
松泰珠 767
松格 60t, 610
杭希 788
杭虎 683
杭奇 706
杭古拜 1, 720
杭噶尔 335
杭噶尔拜虎 120, 152
卦尔察 95, 190, 209, 289,
297, 411, 582
茂海① 251, 289, 315, 408,
411, 442, 483, 540, 543,
729,
茂海② 308
茂巴 788
茂达色 653
苗宜庄(又称苗备御) 443
苗备御(见苗宜庄条)
英阿里 613
英阿达 604, 613

英明汗(又称清太祖、努尔哈齐、
聪睿汗、聪睿恭敬汗、英明恭
敬汗)29, 35, 38, 44, 46, 49, 60, 62, 63, 65, 66,
67, 68, 69, 70, 72, 74, 77, 84, 86, 87, 92, 100,
103, 104, 105, 108, 123, 124, 126, 132, 152,
171, 315, 365, 371, 378,
384, 394, 397, 455, 464,
489, 498, 511, 528, 534,
535, 576, 590, 626, 638,
648, 649, 698, 700, 703
英格依 688
英古勒岱 279, 343, 408, 559, 656
东 775
东三 606, 654
东阿 597, 609
东希禄 542
东郭罗 668
东噶密 540, 672
东违尔汉 797
郁代成 529
奇乃 891
奇留 690
奇纳 777
奇徘 618 , 788, 789
奇斯 780
奇成额 773
奇拉彪 687
奇塔特 627
奇木克里 684
奇木喀拉 686
奇木齐布 777
奇尼满乌格 802
奇布塔尔 331, 371, 373, 481, 565, 588
拖克退 691

拉巴 685
拉比 777
拉立 593, 608
拉虎 339
拉哈 154
拉都 595
拉塔 768
拉木泰 803
拉玉珠 798
拉布西 546
拉布泰 15
拉塔布 776
拉布西喜 407, 444, 482, 573拉哈默尔根 300
拉巴希席布台吉 396, 398
拉哈章京福汉 614
卓多 766
卓占 799
卓班 544
卓泰 792
卓木布 598, 609
卓立哈 684
卓多依 794
卓多福 688
卓里盖 543
卓奇拉 688
卓纳哈 690
卓唐阿 774
卓勒毕 602, 615
卓尔惠 689
卓诺依 411
卓兴阿 502
卓里克图① 4, 2977 364, 365, 411, 424, 542, 722, 799, 800
卓里克圆②(又称洪巴图鲁贝勒)
119, 120, 174, 175, 181,

203, 220, 226, 230, 237,
275, 335, 343, 345, 358,
369, 371, 373, 376, 428,
479
卓勒呼尔 300
卓博勒图 688
卓尔郭岱 687
卓礼克图 722
卓齐特扣肯 127, 146, 148,
152
尚恭 781
尚加图 609
呼牛兰 684
呼冷格 777
呼希巴 777
呼希木 775
呼希布 568, 719
呼希罕 770
呼希吞 770
呼希哈 774
呼希穆 774
呼希布鲁 783
呼勒呼 664, 733
旺泰 781
旺德 687
旺锦 678
旺阿连 687
旺吉努 780
旺噶岱 795
明安①(又称达尔漠巴图鲁)
12, 32, 49, 50, 51, 104,
117, 141, 170, 203, 230,
292, 342, 394, 418, 500,
562, 718

明安② 331, 371, 372, 482,
588, 702
明爱 688
明阿努 776
明噶图 617
昆德 803
昆都 609
昌泰① 777
昌泰② 783
昌古鲁 784
昌郭洛 794
昌塔克 789
昌博洛特①777
昌博洛特②802
昂古 97, 329, 439, 544
昂艾 773
昂阿 126, 146, 152, 418, 464, 465, 488, 496, 642
昂昆(又称达尔汉和硕齐)331,
371, 373, 481, 588, 702
昂爱 294
昂古纳 425
昂阿拉 242, 289, 411, 457,
481, 556, 565, 728
果霍 792
和托① 103, 119, 226
和托② 688
和托③ 691
和托④ 767
和溜 690
和尼恩 777
和托鄂 771
和洛米 803
和勒惠 403
和硕图 268, 297, 311, 403,

435, 457, 481, 519, 661, 709

和托巴颇690

和尔和托(又称青卓里克图)700

和罗木西 335

委瑚纳 772

侍卫阿哥(见扈尔汉条)

依哈 774

依漠 385

依伯里 776

依克纳 789

依里哈① 800

依里哈④ 800

依林齐(见伊林沁条)

依奇纳 411, 521, 522, 596,

614, 726, 737

依马瑚 803

依勒都缠 527

依特格勒 567

岳格 613

岳托 120, 137, 227, 228,

247, 273, 314, 371, 388,

389, 442, 457, 465, 481,

497, 506, 507, 508, 530, 532, 570, 572, 575, 580,

706, 718

岳兰 779

岳尔多① 688

岳尔多② 691

岱什① 770

岱什② 771

岱什① 773

岱什④ 778

岱石① 766

岱石② 782

岱青① 27

岱青② 335, 371, 416, 472,

588

岱青③ 576

岱星 774

岱珠① 785

岱珠② 791

岱珠① 795

岱珠④ 797

岱都 772

岱察 792

岱禅 689

岱布伦 769

岱吉汉 790

岱里纳 786

岱松阿 793

岱昔库 784

岱桑古 797

岱珠哈 784

岱噶尔(义称戴哈尔) 104

岱木布伦 767

岱木布御① 691

岱木布鲁② 769

岱木布鲁③ 793

岱木布鲁④ 797

岱木布鲁⑤ 797

岱色瑚依 795

岱音达里 688

岱连尔漠① 122

岱达尔汉②(见图梅条)

金泰 649

金陶 776

金千总 706

金太祖(见阿骨打条)

金玉和 102, 357

金参将(义称金游击④) 331
金盛晋 624
金游击① 208
金游击②(见金参将条)
金游击③ 462
金游击④ 529
金游击⑤ 550
金姓副职(名景瑞)596
昏侯(见趙钦宗条)
昏德公(见趙徽宗条)
忽珠 777
忽必烈汗(义称元世祖、忽必烈
色辰汗)
忽必烈色辰汗(见忽必烈汗条)
京格里 770
京格穆 796
法坦 662
法部 668
法库纳 596, 614
法塔哈 691
波朶国 389, 406, 407, 802
波尔和 688
波尔惠 408, 753
宜成格 603, 617
羌钱 431
门都① 586
门都② 687
门都达汉 575, 583, 584, 587, 588
郎色① 542, 596, 614, 665,
764, 788
郎色② 670, 731
郎秋 408, 543
郎格① 178, 542, 665
郎格② 382, 411

郎善 222, 426
郎珠虎 431, 466
郎珠喀 783
郎游击 286, 305, 443, 451
郎万策 560
郎寅裁 313
郎济连 435, 455, 546, 568,
670, 719, 730
孟产 696
孟古① 169, 251, 382, 418
孟古② 689
孟克① 774
孟克② 800
孟拉 773
孟奇 777
孟小 326, 367, 411, 417,
442, 448, 502, 670, 731
孟国① 281
孟闾② 611
孟古春 683
孟古绅 431, 466
孟格依 567
孟格图① 98, 375, 580, 648
孟格图② 567
孟格图③ 776
孟格图④ 789
孟通事 291
孟养正 712
孟古布禄 141, 781
孟格布禄 155
九 画
春楚鲁 785
柏色 418, 419, 542
胡 273, 382, 516

胡希 189, 447, 801
胡组 613, 675
胡里布 2
胡希木 24, 447, 558, 678
胡希布 160, 297, 411, 425,
429, 467, 671, 731
胡希里 195, 655
胡希吞① 200, 272, 434, 508,
541, 602, 608, 612, 615, 674, 732
胡希吞② 671, 730, 742
胡希吞③ 593, 597
胡希泰(又称胡希塔①)244,
439
胡希塔①(见胡希泰条)
胡希塔② 771
胡敬德 625, 696
胡雅纳 604, 617
胡尔漠 420
胡毕勒漠 275
胡毕勒图 497
胡雅木苏 685
胡尔哈图 472
郝四 529
郝守备 529, 532
郝志敬 529
郝永荪 531
郝思益 531
郝家禄 530
南泰 425, 540, 747
南图① 600
南图② 781
南吉兰 382, 411, 440, 455,
502, 725, 803
南敬侯 530

查比纳 595
查齐里 601, 17, 778
威微①(见卫征条)
威徵② 647
威塔纳 690
哈三 676, 728
哈岱① 685
哈岱② 780
哈岱③ 786
哈坤 601, 607
哈坦 49, 202, 208, 393, 472
哈达① 787
哈达② 798
哈喇①(见喀拉条)
哈喇② 721
哈劳 683
哈鼐 601, 618
哈木古 543
哈木克 244
哈木盖 544
哈木图 479
哈扎盖 435
哈布寨 778
哈里瑚 687
哈希哈 793
哈希纳 665, 782
哈希图 601
哈拉惠 424
哈哈纳 242, 297, 312, 385,
395, 411, 437, 440, 447,
459, 604, 613, 762
哈留纳 604, 617
哈斯乎① 477
哈斯乎② 543

哈当阿 599, 612
哈尔哈① 602, 615
哈尔哈② 796
哈宁阿 543, 681, 733
哈玛虎 312
哈僧额 789
哈兴 505, 527
哈萨 771
哈木图尼 688
哈克萨哈 543, 663, 709
哈拉巴拜①27, 148
哈拉巴拜② 385
哈拉巴拜③802
哈拉克钦 355, 445
哈拉库吉(又称喀拉库吉)567,
666
哈喇尔岱 435
哈尔古吉 442
哈尔松阿 658
哈达之格格 473, 477
昭哈纳 544
拜三① 677, 733
拜三② 785
拜吉 799
拜西① 602, 615
拜西② 616
拜塔 593, 608
拜虎① 312, 408, 674
拜虎② 546
拜虎③ 685
拜瑚 691
拜兴 371, 435
拜布里 801
拜和罗 692

拜音岱 675
拜音珠 800
拜音达 690
拜音图 676
拜桑古 543
拜珠虎 543, 602, 615, 622,
623
拜塔堪 687
拜楚喀 245, 552, 656, 777
拜噶勒 396, 398, 401, 414,
580, 590
拜音达里 4, 5, 141, 165,
196, 229, 289, 411, 521, 784, 802
科贝 218, 630, 632
科坦 174
科郭 660
科迈 544
科吉纳 691
科希立 685
科纳泰 405
科纳塔 689
科齐辖 687
科布索尼 566, 567
俄尔博 685
俄恩哲格格 12
侯世俊 561
侯勒库 157
侯总兵官(名侯世禄) 178
段清白 530
叟希① 778
叟希② 794
叟希③ 794
叟希④ 795
叟希⑤ 79

叟希⑥ 802, 803
叟肯 329, 342, 419, 467,
502, 509, 552, 733, 790
叟根 156, 157
音格依 683
音达浑 776
音达琿 784
音德布① 689
音德布② 689
音德希 685
音德黑 688
音达乎齐① 161, 162, 237
音达乎齐② 599, 611
彦庚 291, 461, 488, 509,
510
彦秀才 302
洪科 667
洪武帝(见朱元璋条)
洪巴图鲁①(见卓里克图贝勒条)
洪巴图鲁② 780
洪尼雅喀 337, 411, 521, 661, 732
洛和 799
洛罗 785
洛多里① 205
洛多里② 544
洛多里③ 544
洛壁达 691
洛涛纳 796
宣游击 286
宣义元 357
姜太公 695
姜功立 81, 142
祖总兵官(名祖大寿)710
纣 256, 263, 375, 487, 695

约兰 543
纪珠 318
纪连色 518
十 画
珠库 688
珠尔噶 689
珠德布 689
珠锤嘉 786
珠兰泰 685 珠尔噶泰 567
班丹 786
班金 384
班第 371, 373, 472, 588,
648
班古连 776
班塔什 593, 608
班塔希 778
敖色 609
敖汉 594, 600
敖塔莫 231
秦三 530
秦太 133
秦守备 530, 532
秦始皇 378
秦达胡 436
秦游击 261
秦维新 529
秦二世皇帝 256, 263
秦米 795
秦官 685
秦哈 775
秦珠① 269
秦珠② 463, 793
秦噶 692
秦木喀 691

泰布哈 783
泰昌帝(又称明光宗) 151, 441
泰和帝(又称金章宗)144
泰博和 690
桓公 696
格根 160, 185, 327
格巴库① 284
格巴库② 467, 479, 527
格布库 686
格吉赫 795
格莫德 687
格特依 544
格勒浑 769
格木布禄 558
格木布鲁 783
格都尔贝(见根都尔贝条)
格根代青贝勒 130
根特依① 687
根特依② 786
根都尔贝(又称格都尔贝、根德
尔贝)790
根德尔贝(见根都尔贝条)
都坦 688
都柳 684
都梅 480, 675, 739
都户禅 690
都木拜① 602, 618, 663, 770
都木拜② 654
都英格 784
都瑚禅 799
都尔瑚 479
都尔荪 691
都尔噶 520
都木都 543

都勒巴噶 688
都勒德依 788
都喇勒达尔汉481
真珠肯 259, 418, 419, 683真都肯 687
索尼 131
索洛 794
索海 221, 289, 297, 311,
382, 411, 431, 488, 502, 524, 556, 652, 724
索珠 691
索浑 685
索诺 796
索尼鼐 472
索索里 508, 707
索博希 655
索尔果(又称苏完之祖父) 682
索诺木 331, 355, 356, 357,
364, 371, 372, 398, 402, 540
索尔比纳 683 贡济纳 690
袁欣 461
袁田福 531
袁好金 531
袁守备 529, 532
袁军门(名袁应泰) 179, 223
袁凤鸣 197
华连 322, 327
华善① 174, 652
华善② 467, 479, 585
华善③ 411
华沙哈 671
华奇雅 788
华益堂 530
华克塔哈(见夸克塔喀条)
华克塔喀(见夸克塔喀条)
莽古 444, 543, 672, 731,

782, 798
莽阿 221
莽希 769
莽科① 546
莽科② 675
莽嘉 690
莽图 788
莽古斯(又称扎尔固齐)27,
141, 394, 435
莽古勒 250, 275, 283, 287,
311, 336, 338, 357, 371, 481, 575, 576
莽吉珠 683
莽吉禄 614
莽嘉鲁 796
莽噶泰 371
莽噶珠 684
莽噶图 803
莽萨喀 92
莽古尔岱①30
莽古尔岱② 122, 273, 395,
396, 398, 401, 461, 562,
575, 576, 580, 583, 584,
586, 587, 588, 590
莽古尔泰13, 22, 27, 78, 89,
120, 137, 138, 152, 153,
154, 168, 179, 223, 225,
229, 230, 232, 241, 371,
374, 554, 556, 562, 572,
575, 580, 624, 648
莽古塔布囊 392, 396
莽古尔岱戴青 122
莫牛 683
莫多 604, 617, 672, 800
莫里 778

莫鲁 604, 613
莫多塔 692
莫克春 47
莫和托 799
莫和塔 687
莫洛浑 155, 156, 157
莫勒霍 790
莫塔苏 799,
莫鲁格 683
庄惠 685
恭泰 800
恭钦 472
恭图 315, 318
连彪 531
连敬 530
夏木苏 600, 616, 675
夏相公 534
哲绅 593, 608
哲克希 767
哲言良 530
哲忠额 597, 612
哲库讷 595
哲勒果 685
哲尔德 128, 129
哲克都 539, 657
哲克德讷 687
哲尔吉讷 681
哲尔格讷 585, 744
柴扈 690
马二 506, 528
马立 683
马海 259
马迈 472
马兰 684

马友明 189
马云峰 352
马尼恩 472
马尼堪 792
马四魁 530
马守堡 362
马别陵 318
马里堪 691
马克图 654
马拉罕 659
马拉瑚 689
马奇古 285
马哈纳 766
马勒达 691
马勒图 300, 321, 658
马塔拉 690
马游击 285
马福塔 467, 479, 679
马当阿 770
马总兵官(名马林)94
刚林 425
刚古里 45, 55, 173, 215,
220, 289, 311, 442, 497,
715, 717, 718, 723
刚噶达 209, 433, 531, 532
峰库 530
恩吉福 690
恩克依 709
恩克森 472
恩格布 688
恩格图 663
恩格德 688
恩额类 371, 373, 481, 588
恩占达尼 801

恩都勒恩 683
恩格德尔 50, 51, 57, 118,
122, 127, 131, 183, 196,
201, 244, 251, 270, 271,
275, 287, 295, 310, 350,
355, 374, 395, 396, 399,
414, 430, 434, 447, 461,
534, 562, 565, 570, 571,
572, 575, 576, 578, 580,
582, 583, 584, 586, 587,
588, 590, 642
毕山 531
毕志赛 505, 528
毕登图 122
毕鲁海 658
特库 802
特黑 800
特陵 338, 371, 373, 546,
588
特占斯 794
特永格 792
特尔荪 751
特穆鲁 678
特苏布 688
特木尔图 683
特希勒恩 683
特尔古真 691
笄托布 689
透登额 406, 659
乌坎 790
乌里 768
乌岱① 602, 615
乌岱② 772
乌坤 ?89

乌姆 772
乌泰① 768
乌泰② 788
乌泰③ 790
乌泰④ 803
乌珠 543
乌勒 772
乌达 688
乌赖 556
乌丁额 788
乌三泰 654
乌什泰 259, 392, 439, 464,
466, 556
乌巴岱① 766
乌巴岱② 769
乌巴海① 13, 429, 439, 441,
568, 734
乌巴海② 663
乌巴海③ 668, 719
乌巴海④ 681
乌巴泰 218, 476, 543
乌巴锡① 122, 272
乌巴锡② 128
乌巴锡③ 398, 451, 454
乌巴锡④ 567
乌丹纳 235
乌占塔 795
乌吉泰(见乌齐泰条)
乌西坦 544
乌克善 425, 472, 626
乌里纳 784
乌里库 771
乌里喀 784
乌里堪① 355

乌里堪② 431, 690
乌希泰 654
乌希塔 771
乌拉纳 795
乌拉禅 686
乌胡齐 104
乌格桑 770
乌库 599, 611
乌莫赫 788
乌泰珠 801
乌哲依① 683
乌哲依② 692
乌珠瑚 767
乌勒喀 686
乌勒坤 639, 662
乌讷布 683
乌讷格 248, 289, 297, 298,
303, 308, 311, 408, 418,
436, 457, 481, 503, 510,
542, 557, 563, 570, 652,
724, 777
乌达布 687
乌达里 691
乌达虎 544
乌达哈① 601, 614
乌达哈② 602, 615
乌达哈③ 617
乌达哈④ 771
乌达哈⑤ 771
乌达哈⑥ 789
乌逢海① 321, 408, 543, 653, 753
乌达海② 588
乌喀哈 790
乌堪珠 690

乌塔希 783
乌雅哈 778
乌尔扎 567
乌拉拉 598
乌尔噶 768
乌齐哈 595, 609
乌齐泰(又称乌吉泰)600
乌齐堪 189
乌齐迈(又称金太宗、天会帝)
194, 206
乌噶尔 567
乌鲁喀 799
乌兴阿① 544
乌兴阿② 166
乌兰泰 691
乌巴三察①567
乌巴三察②567
乌巴沙库 544
乌古勒恩 688
乌纳哈赖 548, 552, 601, 618, 732, 741, 790
乌喀木珠 770
乌尔古尼 801
乌尔古岱(又称乌尔古岱额駙、
王都堂②)155, 156, 198,
205, 234, 243, 297, 311,
314, 382, 411, 424, 496,
506, 507, 508, 540, 722,
781, 785
乌尔古德 603, 612
乌达瑚塔 783、
乌鲁苏噶 767
乌勒琿孟古(见乌尔昆蒙兀条)
乌尔昆蒙兀(义称乌勒琿孟占)

尔乎玛克 683
 巴海巴图鲁 13
 章阿苏朗钟 794
 云珠阿巴盖福晋 136
 徐达 281
 徐守备 238
 徐伊勒 389
 徐特海 467, 479, 589, 663,
 683
 徐大升 463
 殷泰 511
 殷德依 66, 67, 68
 翁吉 788
 翁希 792
 翁泰 769
 翁盖 767
 翁古图 775
 翁古鲁① 788
 翁古鲁② 793
 翁吉鲁 770
 翁克依 471
 翁纳瑚 773
 翁托里 691
 翁噶岱① 5, 141
 翁噶岱② 106, 544, 594, 607
 翁噶岱③ 597
 翁噶岱④ 600, 612
 翁噶岱⑤ 602, 618
 翁噶岱⑥ 683
 翁诺依 472
 仓萨里 593, 608
 留哈 687
 桀 256, 263, 377, 378, 487,
 695

托多 546
托西 544
托敏 673
托惠 405, 406, 408, 567
托伊喀 684
托里噶 543
托门泰 472
托依禄 259
托特图 691
托密多 592, 606
托霍齐① 408
托霍齐② 483, 502, 503, 669
托罗钦 472
托克托依382, 408, 411, 502,
503, 511, 563, 662
郭忻 160, 259, 368, 375,
402, 409, 410, 418, 431
郭豁 425, 466
郭元帅(名郭子兴) 484
郭仲吉 409, 410
郭里辖 689
郭秀才 205
郭勒珠 684
郭备御 318
郭游击 236, 286, 439
郭肇基 305
郭兴阿 543, 622, 623
郭比勒图 688
高尼 611
高色 275
高朗 709
高立乎 530
高甲石 712
高太监 454, 714

高快手 712
高明和 193, 357, 577
高永福 440
高家仲 446
高副将 709
高游击 576
高赫德 687
席鼐 530
席特库 573, 673
库吉 800
库里① 429
库里② 454
库肯 777
库拜 464, 466, 500, 667,
705
库舒 595
库赛 334
库木都 792
库瓦塔① 685
库瓦塔② 686
库瓦瑚 746
库布讷 788
库吉哈 799
库色讷 690
库克鲁 795
库希肯 683
库依密 775
库留三 790
库库齐 275
库雅库 792
库尔美 664
库尔讷 602, 615
库尔禅 121, 126, 387, 527,
557, 667, 709, 711, 712

库瓦拉喀 683
库瓦泰珠(又称夸泰吉)681,
733
库勒克特 687
库尔特依 408
库图克图 692
库尼雅克塔 312, 408, 539,
658
唐氏 322
唐王(见唐太宗条)
唐丘 229
唐究 654
唐珠 690
唐堪 789
唐苏 685
唐太宗(又称唐王)696
膏布伦 793
唐吉 798
唐吉纳 686
唐秀令 530
唐英元 444
唐噶 677
准泰① 322
准泰② 800
准塔 658
准托依 218
浩色 408, 527
浩拜 567
浩赛 172
海色 128, 567, 669
海珠 803
海浑 770
海善 208
海桑阿 595, 609

海滨王(见天祚帝条)
陆敬 530
陈璞 532
陈九阶 222
陈中军(见陈良策条)
陈良策(又称陈中军)223, 252, 254, 277
陈洪玉 712
陈益言 530
陈哲桂 531
陈万卫 576, 577
陈游击 322, 327, 328, 376,
388, 389
陈庆祚 531
陶岱 567
陶依 689
陶退 463
陶格 803
陶喀 691
陶嘎 799
陶塔哈 766
桑古 796
桑占 612
桑图 26, 166, 251, 342, 472, 488, 489, 496, 497,
500, 546, 547, 562
桑古里① 332, 562, 666
桑古里② 489, 787
桑吉纳 684
桑阿 542
桑希纳 683
桑阔尔 767
桑噶尔寨① 32, 104, 297,
298, 393, 562, 566, 567, 718
桑噶尔寨② 120, 122, 124
桑噶尔寨③ 122, 253, 430

通奇 691
通奇里 608
孙札① 296, 604, 613
孙札② 777
系塔 782, 783
孙札钦 609, 679
孙札齐 594, 609
孙廷荪 531
孙备御 706
孙游击 306
孙扎钦巴彦 178, 665
纳木① 546
纳木② 660
纳扎 133, 134
纳里 786
纳拉 546
纳林 66, 67, 68, 92, 435,
467, 543, 793
纳彦 296, 544
纳海 790
纳泰 454
纳钦 302, 422, 423, 425,
471, 472, 760
纳涛 684
纳丹珠 775
纳木泰① 174, 388, 711, 722
纳木泰② 684
纳木图 690
纳木赛 546
纳米达 478, 479, 662
纳依哈 771
纳罕泰 662
纳里布 690
纳哈布 685

纳珠布 784
纳喀达 69, 312, 408
纳塔噶 564
纳达里(见勒德里条)
纳尔布 685
纳尔查 189
纳齐布 3, 61, 285, 355, 447, 450, 495, 509, 510, 513, 682
纳齐哈 798
纳木达里① 769
纳木连里② 789
纳木达里③ 789
纳林布禄 4, 5, 6, 141
纳哈楚赖 436, 567
纳尔奇布 780
纳米达哈 451, 452, 478
纳纳昆福晋 136
纳木泰乌吉赫 678
十一画
堆勤 305
黄八 530
黄台吉(见奥巴条)
黄幼 625
黄秀兰 204
黄通判 432
黄颜正 432
黄总兵官 718
曹有 530
曹永 530
曹凤 423
曹友奎 322
曹有实 321
曹世跃 529
曹秀福 529
曹都司 224, 445

曹留金 442
曹玛色 322
专兑 683
勒克尼 687
勒德里(又称纳达里) 602
勒克锺格 690
麦吉 785
推布纳 687
推托诺 616
常希 796
常柱① 2, 622
常柱② 406
常书 3, 4, 717 常古纳 92
鄂尼 683
鄂廷 799
鄂肯 788
鄂博 794
鄂善 435, 451
鄂迈 691
鄂木拜 690
鄂本堆 312, 408, 677
鄂尼喀 686
鄂托浑 790
鄂米纳 682
鄂伯惠 411, 439, 544, 549,
723
鄂里肯 162
鄂里哈 798
鄂洛郭 689
鄂洛锺 793
鄂莫泰 793
鄂通古 596, 614, 736, 752,
753
鄂勒彪① 659

鄂勒彪② 685, 686
鄂博果① 414, 546
鄂博果② 567
鄂诺依 442, 681, 740
鄂诺珠 683
鄂木克退 691
鄂木索科 678
鄂木硕诺 688
鄂莫克图 170, 472
鄂勒巴噶 683
鄂勒吉莫 691
鄂勒噶 690
鄂齐尔桑 397, 402
鄂博诺依 339
鄂格德依汗 194
鄂勒哲依图 122, 371, 372,
481, 588
崔班萨满 601, 610
崩阔里 273
崇扬 767
崇吉喀 682, 749
敏达 688
第雅勤塔布囊 546
伟齐 61, 162, 163, 169, 543, 682
脱欢帖木儿帝(又称元顺帝)145
讷冷格 777
讷莫赫 685
讷勒格 795
讷欧讷 802
袞济 371, 373, 482, 495,
546, 588
袞德依 790
章三 677
章佳 232, 246, 774

章库 775
章布鲁 769
章古达 685
章吉泰 667
章希巴 665
章科达 688
章塔布 685
章噶尔吉 598, 612, 788
康古里 201, 232, 237, 297,
385, 419, 651
康喀赖 280, 382, 411, 426, 435, 439, 516, 632, 670
康萨瑚依 775
密哈齐 598
梁天玉 530
梁宗玉 513
梁备御 530
梁布尔汗(又称怀远将军)551
扈垒 146
扈尔汉①(又称达尔汉侍卫、侍
卫阿哥)1, 4, 9
扈尔汉② 797
张九 506, 528
张三 248
张大 531
张六 531
张邱 208, 209, 222, 775
张坤 318
张柱 529
张盘 625
张善 529
张铨 180, 181
张怀 442
张觉 143, 216, 278, 378
张大功 531

张子敬 444
张方贵 531
张太魁 530
张世性 529
张世高 706
张友龙 318
张玉维(又称张游击②) 202,
357
张存敬 529
张老云 531
张守堡 369
张秀才 203
张秉仪 428, 443
张承废(又称张总兵官) 60
张昆正 530
张武林 462
张知州(名张文秀) 709
张达色 463
张连勋 318
张敬伯 531
张敬福 529
张游击① 203
张游击②(见张玉维条)
张游击③ 284
张游击④ 285
张游击⑤ 286
张游击⑥ 337
张梦兆 357, 462
张德玉 443
张德柱 357
张兴官 440
张戴禄 531
张总兵官(见张承废条)
隋占 162, 163, 169, 195,

196, 411, 659
隋炀帝 256, 263
习游击 377
十二画
博秀 425
博累 675
博库 371, 373, 481, 588
博齐① 229, 342, 489
博齐② 472
博布黑 218
博吉纳 684
博多胡 435
博仲吉 684
博波图 382, 556, 653
博和里 193, 299
博胡察 411
博洛科 773
博洛特① 772
博洛特② 776
博勒坤 776
博勒格 683
博尔吉① 768
博尔吉② 773
博尔晋 95, 171, 193, 198,
221, 233, 237, 242, 254,
255, 351, 389, 417, 435,
442, 457, 465, 483, 502,
622, 628
博尔堆 667
博齐塔 782
博济里 11, 45, 46, 47, 48,
49, 52, 259, 411, 632, 677
博济纳 771
博罗齐 105

博木博泰 649
博迪苏克① 472, 482
博迪苏克② 482
博尔齐达 689
博赫纳里(见布胡纳林) 789
博克多贝勒 2, 3
项卫山 709
堪吉罕 793
堪济布 689
塔布 788
塔玉 627
塔吉 799
塔努 685
塔拜 273, 299, 542, 544,
573, 643
塔海 601, 610, 653
塔莫 766
塔纳 781
塔泰 690
塔比纳 796
塔木拜① 422, 658
塔木拜② 689
塔布岱 598
塔布泰 768
塔布塔① 692
塔布塔② 771
塔布塔③ 800
塔布齐 767
塔布鲁 792
塔尼喀 690
塔西木 795
塔因查 133, 134, 137
塔克依 799
塔克塔 772

塔里奇 345
塔希屯 594, 607
塔拉木① 544
塔拉木② 800
塔哈布 673
塔哈泰 688
塔音珠① 408, 471, 543
塔音珠② 439, 544
塔毕山 603
塔毕哈 766
塔凌阿 685
塔纳喀 678
塔尔虎 506, 507
塔尔达 792
塔比乌岱 782
塔木托克 567
塔布兴阿 298
塔拉喀纳 683
塔勒吉布 691
塔斯呼 544
塔尔巴希 511
塔苏尔海 511
塔克图福喀 781
塔尔奇福晋 355
栋岱什 771
栋鄂额駙(见何和里条)
朝岱 567
朝廉 613
朝台吉 567
朝哈尔 657
彭宗 529
叶西 558
叶臣① 164, 190, 541
叶臣②(又称叶臣希漠) 403,

423, 427, 601, 610, 666, 762

叶克① 558, 672

叶克② 785

叶鲁 595

叶木吉 403, 543

叶古德 68, 240, 382, 384,
392, 411, 462, 463, 542
548, 552, 661, 690

叶成额 598

叶克舒① 447, 638, 661, 729

叶克舒② 594, 609

叶克舒③ 603, 617

叶克赫 781

叶冷额 801

叶尔坤 516

叶尔登 122

叶赫辰 691

万占 544

万珠 667

万文卓 530

万达西 273

万历帝
6, 7, 25, 26, 29, 31, 57, 62, 84, 86, 87, 92, 141, 150, 246, 264, 278
, 337, 378, 441, 454, 702

董通事(见董国荫条)

董国荫(又称董通事)30

董博洛特岱什 778

尧 487

连西 795

达里 567

达秀 686

达岱 433, 434, 467, 658

达都① 672

达都② 685

达海 133, 134, 299, 326,
327, 479, 585
连珠 725
达敏 599, 613, 641, 777
达浑 802
达雅 146, 469, 497, 498,
500, 501
达达 603, 017
达瑚 668
达赖① 336, 338, 573, 588
达赖② 371, 372, 481, 589
达赖③ 482
连赖④ 544
达赖⑤ 647, 698
达赖⑥ 685
达赖⑦ 702
达苏 604, 617
达巴鲁 794
达布哈 767
达古达 780
达吉哈 467
达里扎 783
达希干 771
达希山 788
达拉哈 594, 607
达孟阿 273
达哈木 785
达哈布 544, 800
达哈 599
达哈拉 613
达哈纳 795
达哈泰 688
达哈穆 691
达音珠 581, 725

达柱虎 540, 542, 548, 557,
578, 585, 589, 595, 596, 611, 628, 629, 680, 707, 727, 776

达桑阿 689

达珠瑚 776

达勒秀 603, 616

达密山 684

达喇克 418

达斯虎 544

达扬阿① 454, 661

达扬阿② 773

达扬阿③ 782

达尔布 543

达尔札 261, 365, 519, 524

达尔泰 247

达尔荪 599, 611

达尔达 567

达尔漠①(又称达尔汉额駙)
248, 289, 297, 311, 385, 419, 450, 482, 488, 522, 680, 723

达尔汉②(又称达尔漠台吉)
627, 647, 701

达尔汉③ 683

达尔汉④ 685

达尔汉⑤ 686

达噶纳 544

达鲁海 774

达齐汉 679

达笼阿 592, 606

连布都里 543

达哈木布禄 178

达尔汉侍卫(见扈尔汉条)

达尔汉巴图鲁①(见舒尔哈齐条)

达尔汉巴图鲁②(见明安条)

达尔漠和硕齐① 294

达尔汉和硕齐②(见昂昆条)

达尔汉巴图鲁只埒英額 244
云格 776
扬西 598, 609
扬书 717, 775
扬爱 685
扬布鲁① 780
扬布鲁② 785
扬古利① 170, 194, 213, 215,
220, 227, 232, 242, 249,
266, 270, 289, 297, 303,
311, 374, 411, 419, 424,
440, 467, 478, 531, 532,
568, 595, 609, 639, 676,
719, 759, 800
扬古利② 668
扬吉努 141
扬希库 796
扬桑古① 796
扬桑古② 798
杨古鲁岱 708
揣尔札勒 331, 371, 372, 481, 536, 588
雅奇 688
雅岱 787
雅虎① 382, 411, 637, 677,
727, 786, 787
雅虎② 632
稚拜① 284
稚拜② 593, 608
稚拜③ 598, 609
雅海 604
雅纳 558
雅珠① 690
雅珠② 795
雅荪 134, 164, 172, 173,

190, 204, 211, 229, 235,
298, 299, 473, 476, 477, 776, 782
雅德 787
雅鼐 383, 385
雅兰 221, 434, 015
雅巴海 178
雅布喀 672
雅西塔 209, 653
雅希布 786
雅希禅①(又称布库雅希禅、雅
克禅布库)121, 126, 209,
271, 297, 303, 402, 411,
413, 417, 418, 442, 457,
465, 502, 519, 677, 799
雅希禅② 671
雅克禅 725
雅拉布① 259
雅拉布②(见雅尔布条)
雅星阿① 163
雅星阿② 218
雅喀木 38
雅塔布 786
雅尔布(又称雅拉布) 259, 403, 552
雅尔古 524, 546
雅尔纳 289, 380, 543, 604,
617, 680, 743
雅尔泰 776
帷尔噶 175
雅苏泰 567
雅木布里128, 200, 541, 670
稚木布鲁① 411, 674, 726,
744, 789
稚木布鲁②478
稚木布鲁③ 783

雅木西达 597, 613
雅木希纳 889
雅达尔善 776
雅尔巴希 730
雅尔哈纳 600
雅尔璧喜 707
雅苏克依 567
雅克禅布库(见雅希禅①条)
斐雅达 259
喀拉(又称哈喇) 543, 614, 771
喀珠 681
喀賚 802
喀木彪 689
喀木珠 691
喀拉图 794
喀亭阿 782
喀喀木 677
喀尔喀 797
喀尔连 382 喀萨里 172, 173, 300, 653 喀囊阿 543, 657
喀木布禄① 596, 614
喀木布禄② 608
喀木达尼 320, 632, 637
喀木塔尼 656, 686
喀克都 164, 269, 289, 297, 311, 330, 331, 419,
440, 451, 652, 722
喀拉库吉(见哈拉库吉条)
喀勒崇吉 669
喀尔喀吉 735, 745
喀尔喀玛① 15
喀尔喀玛② 678, 789
凯赛 335
景宗 531
景天彦 442
鼎秀 691

贵满 662
单游击(名单盖忠) 214
单参将 285
黑风 797
程有兴 530
乔云雷 513
乔邦魁 439, 444, 513
乔秀增 530
乔克当 531
策木特赫 655
策木德赫 624
傅孔 530
傅尔丹 610, 787
顺兑 161, 634, 671, 731
奥巴(又称奥巴黄台吉、黄台吉、
土谢图汗)204, 393, 397,
418, 419, 420, 425, 472,
490, 495, 627, 630, 632,
633, 636, 637, 647, 648,
697, 698, 699, 700
奥克 774
奥塔 691
奥德 326, 543, 556, 675
奥兰 593, 608
奥巴戴青 122, 146
奥巴塔布囊 338, 445, 666
钦宗(见赵钦宗条、
钦善 682, 734
钦塔拉543
舒功 787
舒吉 597, 612
舒秋 658
舒喇 329
舒赛① 60, 61, 169

舒赛② 61
舒赛③ 563, 670, 732
舒赛④(又称硕色)616
舒赛⑤ 685
舒鲁 781
舒木路 174, 244, 297。408,
410, 464, 466, 558, 729
舒什哈 782
舒古图 705
舒沙兰 434, 446, 600, 612,
632, 674, 741
舒敬宗 530
舒舒布 594, 607
舒楞额 311, 567
舒尔哈齐(又称达尔汉巴图鲁)
7
舒尔格依 543
舜 487
敦布 178
敦都瑚 689
劳札 592, 606
劳堆(见骆堆条)
劳察 237
劳漠 593, 608
劳萨① 127, 488, 562, 642
劳萨② 542, 661, 733
劳萨③ 664, 668
劳三泰 672
劳达哈 687
冯多 532
汤古 783
汤生 774
汤古岱 95, 157, 170, 206,
213, 227, 237, 242, 269,

273, 295, 297, 311, 325,
351, 411, 440, 573, 711,
728, 761, 800
汤古纳 801
汤阔勒泰 385
温岱希 784
温塔希 752
温察勒图 780
温吉哲克依 636
浑岱① 161
浑岱② 218, 687
曾官耀 559
善图 690
富喀 786
富兰 272
富士扣(又称富西扣) 205
富西扣(见富士扣条)
富克察 411, 455, 681. 725
富拉塔 436, 495, 654
富勒都 684
富达里 690
富喀尼 735
富喀纳 627 663
富喀图 435
道哈 690
道斯哈(见多克索和条)
禄木布 544, 802
禄都 595
强谦 691
费英东(又称费英束扎尔固齐、
大扎尔固齐、扎尔固齐)4,
11, 95, 106, 107, 132,
154, 162, 772, 802
费杨占① 314, 442, 508

费扬古② 790
费书生 645
费扬吉纳 688
贺乐 559, 597, 612
贺总兵官 176
十三画
瑚希① 772
瑚希② 786
瑚希③ 802
瑚图 786
瑚希木① 7168
瑚希木② 773
瑚希布① 790
瑚希布② 790
瑚希布③ 801
瑚希纳 786
瑚希图 787, 795
瑚希穆 801
瑚东额 787
瑚勒迈 682
瑚尔哈齐 795
琿岱① 685
琿岱② 686
琿塔 579, 608, 634, 635,
659
琿齐 688
杨甲 601, 610
杨善① 411, 502, 682
杨善② 543
杨古尔 434
杨都堂(名杨镐) 70, 73, 82
蒙安 251, 411, 435, 467,
730
蒙吉 772

蒙郭① 687
蒙郭② 688
蒙郭③ 689
蒙阿图(见蒙噶图条)
蒙果尔 201
蒙噶图(又称蒙阿图) 134, 136,
216, 221, 233, 251, 271,
273, 289, 297, 299, 300,
312, 313, 330, 332, 334,
382, 406, 519, 539, 730
蒙古福晋 135
贾三 461
贾大 461
贾三启 530
楚布 799
楚勒 773
楚孔额 803
楚米格 768
楚胡尔 121, 122, 126
楚霸王(见霸王条)
顿多惠 705
当武 603, 617
魁昆 683
爱泰 196
爱禄① 601
爱禄② 610
爱塔(又称刘爱塔、刘兴祚、刘副
将①、刘游击①) 202, 203,
211, 212, 213, 214, 221,
222, 223, 225, 227, 235,
236, 237, 238, 239, 245,
247, 253, 272, 274, 277,
283, 285, 292, 293, 305,
312, 317, 320, 321, 324,

328, 329, 331, 332, 360,
361, 362, 384, 428, 491,
495, 506, 536, 707

爱搏 668

爱瑚 790

爱图 685

爱苏 617

爱巴 229, 527, 558, 585,
598, 610, 676

爱古里 607

爱希布 789

爱哈鲁 784

爱星阿① 664, 803

爱星阿② 797

爱音察 800

爱通阿 678, 799

爱穆喀 222

爱木布鲁①767

爱木布鲁②786

爱达哈森车赫 447

爱达汉森车赫 431

夸克塔喀(又称华克塔哈、华克
塔喀)434

新连西 637

慈祖宁 531

窝济① 592, 606

窝济② 597, 612

窝赫德 578, 681

窝赫德恩 599, 611

福喀 795

福里 777

福汉 196, 596, 614

福道 689

福喀图 801

福达禅 782
福当阿 780
十四画
玛兴阿 544, 669
玛木平阿 706
赫吉里 689
赫京格 784
赫特木 789
赫叶讷 790
赫尔布 689
嘉素兰 671
嘉莽阿 786
蔡书博 529
赵二 531
赵三 204, 467
赵俊 252
赵纳 796
赵诚 202
赵九兴 530
赵三奎 505, 528
赵太祖 484
赵成功 252
赵惟忠(又称趙维忠)87, 217,
252
赵伟兴 529
赵敬涛 530
赵钦宗(又称昏侯、重昏侯、钦
宗)87, 144, 180, 186, 378
赵游击①(见趙义和条)
趙游击② 284, 337
道义和(又称道游击①)222,
357, 428, 549
赵维忠(见赵惟忠条)
赵凤慈 318

赵徽宗(又称昏公、昏德公、徽宗)87, 143, 144, 180, 186, 216, 278, 378

硕占 558, 662

硕色① 189

硕色② 342

硕色③ 383, 384

硕色④ 524

硕色⑤ 543

硕色⑥ 602, 612

硕色⑦ (见舍舒赛④条)

硕色⑧ 603, 615

硕色⑨ 684

硕色⑩ 768

硕色(11) 776

硕色(12) 784

硕色(13) 785

硕色(14) 786

硕色(15) 786

硕托① 156, 157, 158, 196, 247, 254, 255, 325, 374, 423, 442, 478, 497, 503, 505, 558, 568, 570, 572, 648, 718, 719

硕托② 543

硕里 783

硕诺 787

硕古达 770

硕希塔 685

硕洛辉 151, 789,

硕珠古 615

硕隆国 150, 162, 203, 213, 241

硕尔惠 174, ?403, 480

硕木博依 789
硕翁科罗(名安费扬古) 11,
47, 774, 775
图巴 128, 129
图沙 327, 479, 557, 573,
585, 633
图来 691
图库 440, 734
图纳 798
图梅① 222, 597, 613, 778 图梅② 691
图梅③(又称岱达尔汉) 700
图黑 430, 543, 581, 582, 663
图塔 796
图楞 9
图赖① 483
图赖② 524, 662
图类 802
图兰 544
图门汗(又称图门札萨克圆汗、
札萨克圃汗)638
图英格687
图哈纳770
图勒申① 12
图勒申②541, 659
图勒昆95, 227, 334, 541,
668
图勒瑚 685, 686
图塔梅787
图雅纳 604, 617
图尔达 777
图鲁什 229, 253, 365, 375,
388, 561, 679, 777
图鲁瑚 789
图囊阿 690

图木布鲁 544, 599, 610, 726, 740, 801
图依布鲁 793
图尔格依 289, 297, 311, 422,
502, 524, 582, 594, 607, 711, 724, 758
图纳哈东连尔汉 802
僧古 767
僧格① 11, 189, 660
僧格② 246, 312, 338, 392,
444, 546
僧古鲁 788
僧格德 683
箕子 217
管仲 696
管济 687
鼐格 599, 613
鼐堪 544
鼐谟欢① 598, 609
鼐谟欢② 598
豪格 273, 485
豪撒 229
豪格父贝勒(见天聪汗条)
齐比 787
齐努 801
齐塔 789
齐世功 529
齐成古 398, 451, 454
齐西纳 624
齐游击 285
齐尔萨 433
齐玛纳 642
齐堂古尔 206, 661
齐勒巴纳 689
齐尔格申 681
齐巴达尔汉 303

广锡 662
广策新 318
汉王(见刘邦条)
汉高祖(见刘邦条)
满泰① 394, 622
满泰② 543
满泰③ 782
满泰④ 786
满钦 482
满达 797
满敦 270, 271
满都 786
满都赖 195, 196, 289, 408,
411, 552, 583, 632
满都瑚 691
满达布 599, 611
满达里 542, 777
满逵希 790
满塔西 604
满珠西里 583, 584, 587, 588
满达尔汉 235, 411, 413, 425,
488, 502, 677, 787
精僧格 663
精古勒岱(见精古勒达条)
精古勒达(又称精古勒岱) 195,
406, 656
郑古德 513
郑有功 530
郑贝帜 514, 515
郑道员(名郑之范) 94
郑应景 89
宾图达尔汉(见巴拜①条)
察干① 721
察干② 782

察罕 603, 616
察松 773
察道 798
察木布① 482, 622
察木布② 615
察哈拉 271, 552, 661
察尔吉 683
察木都姆 777
察尔布哈 803
宁丹 544
宁善 172, 173
宁古尼 602, 615
宁古里 592, 606
宁古钦 259, 429, 502
宁占塔 610
宁备御 470
宁汤吉 684
颇廷相 60
邓文魁 529
熊乾(又称熊廷弼) 310, 313,
314
绰内 439, 668, 734
绰奇 787
绰哈 797
绰木诺(又称绰木诺玛兰) 635,
654
绰乎尔 390
绰吉尼 691
绰洪额 803
绰和诺 455, 502, 665
绰洛莫 691
绰塔拉 783
绰斯西 354, 373, 588
绰尔吉① 331, 371, 372, 481, 588

绰尔吉② 647
绰齐鼐 16
绰诺和 684
绰诺阔 418, 419
绰豁洛 160, 375, 543
绰龙郭 567
绰依吉喀 259
绰霍诺依 446
绰罗克依 664
绰斯希布 311
绰斯希尔 338
十五画
巩第 764
迈色 688
迈昆 429
迈图 544
迈塔里父贝勒(见天聪汗条)
抚顺额驸(见李永芳条)
噶立 689
噶哈 169, 447, 540, 543,
607
噶海 536
噶珠 688
噶舒 270
噶盖 478
噶赖 355
噶鲁 427, 665
噶布拉 543, 655
噶克达 664, 734
噶纳哈 688
噶勒珠① 684
噶勒珠② 685
噶基哈 793
噶尔久 680

噶尔金 613
噶尔泰 61, 467, 624
噶尔达 627, 664
噶尔玛 331, 371, 373, 482,
588
噶尔图① 668
噶尔圆② 683
噶尔图③ 684
噶尔萨 433
墨勒特格 689
篇篇 684
德格 801
德珠 229
德苏① 781
德苏② 794
德木图 417
德希讷 684
德英格 782
德柱伟 530
德格类 27, 185, 190, 227,
228, 371, 457, 465, 481,
506, 507, 508, 558, 568,
572, 580, 719
德珠特 781
德珠赫 776
德勒肯 603, 611
德兴额 205
德木德赫 687
德克德 795
德勒格尔 111, 112, 113, 118, 622
德尔赫图 361
德库莫尔根 422, 423
彻彻布 683
彻诺依 685

彻奇克墨尔根 684
卫征(又称威徵①) 122, 147
卫济 712
卫纳浑 784
卫寨桑 127, 128, 309
刘大 532
刘邦(又称汉高祖、汉王)484
刘蜒 80, 142
刘整 696
刘三柱 530
刘三新 531
刘世清 318
刘成功 531
刘吉宽 443
刘有善 531
刘有宽 198, 269, 282, 470,
513, 531
刘伯温(又称刘基) 139
刘秀清 530
刘武周 626
刘宗颜 529
刘都司 285, 525, 532
刘家禄 529
刘副将①(见爱塔条)
刘副将②(又称刘参将③)313
刘参将① 207
刘参将② 285, 390
刘参将③(见刘副将②条)
刘备御 386, 706
刘游击①(见爱塔条)
刘游击② 286
刘义恩 205
刘阴昌 437
刘维国 624

刘兴文 389
刘学成 693
刘济长 712
鲁塔 766
鲁木拜 272, 788
鲁太监 63
鲁格依 544
鲁木布里 611
鲁木布善 453
诺延 388, 573
诺敏 395, 642, 682
诺齐 683
诺赛 686
诺木浑① 190, 328
诺木浑② 426, 543, 671
诺木齐① 172, 273, 546
诺木齐② 802, 803
诺木图 659, 686
诺岳多 682
诺莫浑 801
诺贵图 691
诺木巴赖 790
庆达希 768
潘道员(名潘宗颜)94
潘登科 529
十六画
耨德依 248, 279, 411, 426,
480, 543, 798
赖荪 193
赖达① 593, 608
赖连② 610
赖楚哈 768
萧富 530
萧奉先 143

萧备御①(名萧伯芝) 26
萧备御② 369
萧庆 318
萨比 524
萨林 778
萨马 792
萨特① 773
萨特② 773
萨禄 358, 468, 521, 763
萨玛① 606
萨玛② 612
萨满 248
萨萨 766
萨涛 684
萨比干 467
萨木哈① 128, 129
萨木哈② 447, 455
萨木哈③ 781
萨木哈④ 794
萨木瑚 796
萨必汉 544
萨克察 655
萨克斋 439, 527
萨拉沁 399, 415
萨哈吉 689
萨哈廉① 16
萨哈廉② 57
萨哈廉③ 218
萨哈廉④ 259
萨哈廉⑤ 543
萨哈廉⑥ 544
萨哈廉⑦ 544
萨哈廉⑧ 549, 592
萨哈廉⑨ 684

萨哈廉⑩ 685
萨哈廉(11) 690
萨哈廉(12) 691
萨哈廉(13) 769
萨哈廉(14) 772
萨哈廉(15) 788
萨哈廉(16) 801
萨哈廉(17)(又称萨哈廉阿哥、萨
哈廉台吉)385, 497, 648,
710, 711, 718
萨音图① 435
萨音图② 567
萨毕图 249
萨纳布 689
萨齐布 795
萨鲁吞 798
萨瓦尔吉 684
萨木什喀 502, 620
萨木哈纳 600, 613
萨木哈图 230, 543, 655
萨木达里 683
萨木图里 687
萨哈西库 543
萨哈尔察 226, 543, 704
萨特塔尔 212
萨尔古里 251, 329, 691, 790,
791
萨木占巴彦 542, 682
萨克伊尔奎 792
萨努墨尔根 688
萨哈连巴彦 275, 295
霍托 211, 235, 245, 450,
493, 558, 799
霍尼恩① 543

霍尼恩② 544
霍世勒 505, 528
霍卓昆 480
霍勒多 656
霍尔必 624
霍齐坤 691
骆堆(又称劳堆)615, 685,
789
骆三萨(又称骆申斯)505, 527, 528
兴阿 595
兴建(见兴嘉条)
兴嘉(又称兴建)251, 337,
382, 446, 546, 673
穆占 611
穆斋 489, 499
穆成格 543
穆希拉 78
穆郎阿684
穆依纳(见米纳条)
穆哈连① 28, 72, 90, 170,
189, 196, 198, 297, 311, 351, 362, 409, 431, 543, 544
穆哈连② 403, 408, 675, 750
穆哈连③ 609
穆哈连④ 778
穆哈达 604, 613
穆道德 770
穆尔泰 403, 540, 662
穆图哈 796
穆依哈纳 770
穆库锡格格6
锡林 411, 439, 526, 757
锡翰① 97
锡翰② 193
锡翰③ 248

锡翰④ 305
锡翰⑤ 384
锡翰⑥ 543
锡翰⑦ 543
锡翰⑧ 544
锡翰⑨ 594, 607
锡翰⑩ 598, 609
锡喇纳 97, 147, 151, 175,
209, 226, 388, 403, 653
锦泰希① 778
锦泰希② 784
锦泰希③ 787
锦泰希④ 24, 25, 31, 70, 98, 103, 110, 111, 112,
113, 116, 118, 622
锦达尔汉 662
锦塔希 775
谔库金(又称谔库金妈妈) 566
龙什 251, 322, 327, 473,
479, 585
龙图 787
龙贝勒 371
龙科 690
赢廷禄 582, 589
浓库 133
浓吉努 790
浓尼雅哈 684
十七画
聪睿汗(见英明汗条)
韩岱 543, 653
韩信 625, 696
韩义 620, 62t
韩润 620, 621
韩明廉 620, 622
韩参将 222, 365

韩楚哈 205
戴珠 596, 614
戴达 669
戴苏 673
戴一位 102
戴木布 297, 311, 314, 419,
442, 457, 465, 483, 536,
544, 730, 764
戴孟阿 675
戴松侯 318
戴哈尔(见岱噶尔条)
戴珠虎 580
戴珠瑚① 788
戴珠瑚② 710
戴备御 285
戴集宾 102
戴游击 285, 324, 439
戴木布禄 594, 607, 789, 790, 801
戴达布哈 425
戴青囊苏喇嘛(见囊苏喇嘛条)
魏云登 451
魏生员 521, 522
魏英科 514, 515
魏书办 710
魏游击 285
魏楞格 684
魏赫德 382, 548, 595, 736,
751
徽宗(见趟徽宗条)
锺兑; 776
锺嫩 26, 27, 120, 124, 26, 131, 146, 152, 161, 166, 18, 496, 497
锺诺 725
锺托依 160, 429
锺吉纳 688

锤果堆 392, 564, 629, 678,
787
谢有 318
谢蛮子 500
斋三 789
斋桑 626
斋萨① 175, 330, 637
斋萨② 190
斋萨③ 541
斋萨④ 600, 616, 639, 662,
707, 790
斋萨⑤ 602, 615
斋赛① 103, 104, 105, 118,
119, 120, 123, 124, 131,
132, 142, 143, 146, 147,
151, 175, 197, 203, 225,
226, 228, 229, 231, 243,
245, 257, 261, 265, 300,
331, 339, 342, 349, 426,
427, 459, 469, 498, 499,
500, 501, 511, 541, 582,
615, 616, 637, 639, 642,
649, 698, 727
斋赛② 727
斋桑古 154, 155, 156, 157,
158, 174, 185, 190, 247,
254, 371, 374, 442, 457,
465, 481, 485, 488, 503,
505, 558, 572, 575, 580,
632
斋桑扣肯 131
斋萨蒙古 192, 195
应书生 322
涛赖 259

济尔哈朗 170, 228 247, 254, 255, 371, 374, 442, 479,
497, 506, 507, 508, 558,
565, 572, 575, 580, 648,
711, 718, 719

豁托寨萨 442

赛茂 684

赛哈 779

赛纳 802

赛奥 797

赛古希 780

赛郎郭 684

赛棱陷 766

赛荪岱 785

赛穆喀 672

赛木布禄 688

赛木博洛特 778

阔勒喀 334

阔布吉拉克 435

缪希浑 429, 437, 585

十八画

翰克塔布囊 338, 546

瞻河之姑 482, 484

双顺 688

颜泰① 788

颜泰② 788

颜珠 573

颜正理 530

颜家志 531

额吉 601, 610

额克① 690

额克② 771

额参 659, 788

额森 797

额登 122

额勒 776
额讷 689
额尔 774
额图 690
额木坦 175
额布奇 691
额布根 371, 373, 546, 588
额克讷 688
额色依① 283
额色依② 546
额西图 544
额孟格 671, 731
额依门 669
额亦都(又称额亦都巴图鲁)4,
9, 12, 19, 153, 154, 201,
214, 592, 606, 770, 771
额依德 600, 798
额特布 767
额特密 771
额特赫 690
额勒奇 681
额勒申 12
额勒球 684
额勒堪 783
额棱洛 782
额尔讷 598
额赫楚 592, 606
额赫图 692
额赫德 599, 611
额精格 687
额德依 552
额布特依 689
额克兴额 121, 126, 147, 204, 289, 364, 371, 377,
387, 388, 411, 425, 432, 441, 447, 452, 457, 479,

481, 502, 508, 557, 563, 705, 726, 760

额依米札 799

额依松格 690

额依德格 600

额勒吉图 602, 618

额勒青额 467

额勒齐布 467

额森特依 251, 289, 670

额森德里 314

额尔古德 687

额尔克依 544

额尔奇斯 793

额尔松额 502

额尔克图(又称额尔赫图) 403,

474, 618, 761, 788

额尔赫图(见额尔克图条)

额尔德尼 37, 44, 59, 62,

64, 66, 84, 134, 226,

243, 246, 298, 299, 323,

326, 472, 473, 474, 476,

477, 507, 774

额尔德依 544

额尔吉格 479

额尔济格 122

额赫勒恩 431

额布格德依 119, 122, 127,

145, 146, 281

额里木布鲁 774

额勒伯格依 567

额尔克岱青 374

额尔德尼达赖 371

十九画

苏三 193, 382, 666

苏尼 543

苏吉 431
苏洪 798
苏都 769
苏纳① 156, 280, 289, 354,
459, 460, 653, 725
苏纳② 797
苏赫 312
苏鼐① 439
苏鼐② 635
苏苏 774
苏巴海①
297, 304, 334, 351, 411, 424, 455, 456, 471, 521, 671, 722, 782,
783, 789
苏巴海② 289, 297, 543
苏巴海③ 702
苏世登 443, 444
苏有彬 203
苏有德 531
苏依哈 777
苏班达 687
苏库努 786
苏纳哈① 410, 642
苏纳哈② 801
苏勒秀 603, 616, 675, 745
苏章阿① 775
苏章阿② 803
苏游击 286
苏楞格 783
苏尔玛 478, 479
苏赫里 783
苏赫琛 684
苏赫图 768
苏齐瑚 788
苏布兴阿 431

苏完额駙 405
苏勒东阿 222, 678
苏完之父祖(见索尔果条)
苏瓦燕伊拉钦 658
骚桑阿 684
骚萨尔 435
罗屯 662, 801
罗吉 454 罗希 780
罗奇 671
罗硕 543
罗有功 318
罗秀才 707
罗庆善 530
严蛮子 500
谭泰柱 430, 540, 667, 778
怀远将军(见梁布尔汗条)
关泰登 284
二十画
珑科 685
兰备御 706
党阿赖 421, 630, 632, 633
觉成 797
觉浩 796
觉善 666
二十一画
权成良 440
权游击 403
欢岱① 691
欢岱② 789
霸王(又称项羽、楚霸王)696
铁木真(见成吉思汗条)
颇山 435
顾鲁 331
顾三泰 185, 190, 297, 308,

312, 439, 481, 546, 568, 670, 719

顾纳钦 205

二十二画

囊金 682

囊努克①

203, 269, 270, 275, 281, 291, 292, 296, 335, 345, 424, 437, 499, 627, 649, 702

囊努克② 244, 575, 576, 580, 583, 584, 586, 587, 588

囊纳里 690

囊苏喇嘛(又称戴青囊苏喇嘛)

203, 208, 365

二十四画

灵柳 205

太宗朝人名索引

检 字 表

二画 (69)

丁卜九

三画 (69)

三千于土大兀山小子

四画 (70)

扎元天夫瓦王五屯太尤中内仆毛勾丹卞六文方孔允尹巴水

五画 (77)

艾正古本世甘布石占旦申四冉代冬丘白瓜永加台尼

六画 (81)

邦邢朴吉老考西列夸成扣托光朱任伊全兆多朵色冲江安米祁那

七画 (87)

吞克芬坎杜孝李车吹吴贝里何攸伯佟佛邱谷希辛冷汪沙沃沈完宋阿邵努

八画 (97)

青武坦坤林松杭卦茂苗英范束奈奇拉肯卓尚呼明昆昌易昂固果和季垂佳依岳
岱舍金忽周庚京法宗宜宛郎门始孟承

九画 (104)

柯胡封郝南荆查赳奎贞哈咬昭星拜科俄侯段叟禹衍施哀音彦度洪洛宣姜祝祝
纣纪

十画 (109)

珠班放秦泰格根耿都真索袁华莽莫恭晋夏原哲马刚恩毕特倭伦乌徐殷翁桀托
郭高席库唐凌海涂陆陈陶桑通孙纳纽

十一画 (121)

勒黄曹麦盛推常鄂崔崇曼国伟进脱讷许袞章康麻寇梁扈张隋绅绍巢

十二画 (125)

琛博塔栋朝叶万董搜喜尧惠达超云提扬搜稚喇喀贵单黑程智傅顺焦奥钮钎舜
敦童劳冯汤温浑曾普富道强费开贺登

十三画 (134)

瑞杨楞蒙盖贾楚雷当路爱詹福准夸塞绣绥

十四画 (136)

琐玛赫嘉蔡蒋趟硕臧熙容裴嘎图毓僧银凤豪齐汉满滚精郑寨宽察宁嫩邓熊绰
维

十五画 (142)

巩抚辉噶墨德卫膝刘鲁诸诺庆潘润豫

十六画 (145)

赖薛萧萨霍卢舆穆钱锡锦鲍夸龙禅

十七画 (148)

韩戴虽魏斋锺济豁赛礼阔

十八画 (150)

聂矚瞻双边颜渾额

十九画 (152)

苏骚罗严谭怀宝关绣

二十画 (153)

党腾觉

二十一画 (153)

顾

二十二画 (154)

囊

二十三画 (154)

麟

索 引

二 画

厂文盛 1520

丁副将(名丁启明) 985, 1036, 1137, 1292, 1492
卜文焕(又称卜游击) 971
卜游击(见卜文焕条)
九济纳 1401
三 画
三哥 1066
三图 1177
三寨 1185
三苗氏 1433
干珠尔翁 1103
于有 1192
于天成 1517
于成功 928
于洪健 1511
于登州 1227
于儒义 1638
于跃龙 1338
于嘎杂哩喇嘛 1708
土贝 1668
土古奈 1719
土延图 1201, 1309
土勒根 1680
土喜图 1203
土图海 1665
土德克 1676
土鲁吉 1679
土鲁奎 1681
土鲁都 1680
土鲁根① 1667
土鲁根② 1670
土鲁根③ 1671
土墨特 1385
土谢圃 860, 870, 1051, 1086, 1320, 1675
土巴济浓 1375, 1487

土克特齐 1678
土勒特依 1681
土谢图汗
865, 909, 912, 915, 916, 917, 918, 942, 943, 968, 970, 1099, 1105, 1112, 1115, 1117, 1124, 1172, 1173, 1177, 1265, 1266, 1267, 1268, 1269, 1271, 1694
土谢图亲王(见巴达里条)
土门达尔汉 1375
土谢图济浓 1375, 1397, 1400, 1438
土谢图额駙①(见放巴条)
土谢图额駙②(见巴连里条)
土贝波木博罗 1663
土谢图托哩喇嘛 1704
土巴额尔克台吉 1375
大定汗(又称世宗、世宗汗、世宗兀钾汗) 965
大哥 1066
大贝勒(见代捺条)
大妈妈(又称大妃、科尔沁大妃)
1171, 1177, 1182, 1186,
1327, 1362, 1370, 1412,
1449
大阿巴盖 1375
大诺尔布 1517, 1550
大桑阿尔寨(见桑阿尔寨①条)
大辽太宗汗 1425
兀山 1386
山金① 1272
山金② 1412
山塔 1356
山津巴克什 1723
小阿玉喜 1258
小诺尔布 1517
小桑阿尔寨(见桑阿尔寨③条)

子思 1561
子路 1620
四 画
扎木① 1678
扎木② 1681
扎努 829, 1250, 1338, 1424
扎海 1198
扎马 1661
扎凯 1669
扎钦 1572
扎盖 1667
扎木海 1678
扎木珠 1310
扎木苏① 1666
扎木苏② 1672
扎木苏③ 1681
扎古泰 1681
扎克丹 1046
扎儿布 912
扎富尼 1312, 1445, 1481, 1503, 1505
扎富塔(又称查符塔) 1149
扎喀纳 1609
扎尔库 857
扎噶儿 1667
扎苏喀 1542, 1553, 1701, 1720
扎木巴拉 1420, 1444, 1681, 1720
扎明台吉 1102
扎喀莫海 1666
扎喀胡子 1222
扎济占尔 1681
扎木苏斋桑 1647
扎萨克杜棱 1438
扎萨克图杜棱 1362, 1363, 1364, 1365, 1375, 1398, 1421, 1545
扎萨克图郡王(见布塔齐①条)

扎萨克图济农 1377
元丹(见云顿条)
元太祖 938
元太祖汗 822
天祚帝 822, 937
天启帝 958
天聪汗 805, 836, 856, 859,
860, 862, 868, 869, 870,
877, 879, 880, 883, 886,
888, 906, 909, 912, 915,
919, 930, 1172, 1177, 1180, 1274, 1324, 1325,
1338, 1339, 1341, 1349, 1352, 1357, 1376, 1377,
1619, 1620, 1638, 1694
夫差 967
瓦色① 1310
瓦色② 1477
瓦色③ 1479
瓦克达(又称瓦克达阿哥) 854, 889, 1246, 1472
瓦里察 1506
瓦胡达 1310
瓦喇喀 1680
瓦齐哩① 1661
瓦齐哩② 1666
瓦尔喀叔 1332
瓦尔喀侍卫 1309
王①(见阿济格条)
王②(见杜度条)
王富 963
王景 1160
王德 1407
王庆 956
王铎 1520
王一屏 1308
王千总 1407

王子登(又称王副将①、王总兵
官②) 891, 892, 893, 894, 895, 928, 929

王之哲(见王世哲条)

王仁聪 1516

王世平 927

王世饮(又称王之哲) 1613, 1614

王肚选 1338

王太监 961, 1579

王文奎 1328, 1520, 1613, 1701

王元忠(又称王参将②) 1311

王元升 1520

王可代 1424

王石宝 1032

王玉吉 926

王吉努 1223

王交功 1638

王廷用 1520

王廷选 1520

王延祚 1131, 1141

王兵部 939

王佳岩 927

王来用 1520

王来覲 1520

王宗兆 951

王相公 1036, 1195

王都司 1036

王都堂(名下元雅) 947, 950

王孙章 950

王得四 1638

王登甲 1007

王副将①(见王子登条)

王副将② 948, 949

王副将③ 1009, 1010, 1037

王备御 1036

王旗鼓 1423
王参将① 1023, 1363
王参将②(见王元忠条)
王喇嘛 817, 1089, 1545, 1584, 1585, 1592
王游击① 978
王游击② 1448
王云征 951
王经远 1638
王义兵 1227
王义伟 924
王远觉 924
王维成 973
王银匠 1423
王庆义 977
王遵臣 945
王胡子 1423
王总兵官①(见王子登条)
王总兵官② 1136, 1292
王总兵官③ 1583
王旗鼓备御 1311
五哥(见刘兴治条)
五十一 1072 屯齐(又称屯齐阿哥) 1588, 1604
太宗吴乞买 1697
太祖英明汗(见英明汗条)
太监二王公 1160
尤天青 1312
中宫福晋(又称中宫大福晋、中
宫皂后) 1233
内齐(又称内齐汗、内齐贝勒)
1086, 1087, 1106, 1261,
1262, 1375, 1413, 1415,
1416, 1439, 1442, 1665,
1673, 1674, 1675, 1679
仆策勇 1312

毛(见毛文龙条)

毛罕 1383, 1385, 1386

毛齐 1665

毛巴里 956, 1214

毛文龙(又称毛、毛都督、毛总
爷、毛总兵官) 805, 809,
825, 828, 830, 837, 863,
869, 872, 882, 886, 890,
896, 897, 899, 900, 901,
902, 907, 921, 924, 927,
928, 929, 1095, 1238

毛都督(见毛文龙条)

毛达色 1047, 1312, 1511

毛兴福 1615

毛总爷(见毛文龙条)

毛总兵官(见毛文龙条)

勾践 967

丹都赖 1669

丹达里 1423

卞子兴 935

六哥 1009, 1071, 1072

文巴 1407

文岱 1407

文儿 1407

文哲 1687

文色齐 1407

文德才 1639

方金 1478, 1502

方新 1407

方一元 1253

方吉纳 806, 807, 814, 816,
930, 1140

方相公 1036

方喀拉 1310

方遇清 946
方献可 1220, 1253
孔(见孔有德条)
孔子 1561
孔果 1295
孔阔 1005
孔元帅(见扎行德条)
扎行德(又称扎、儿元帅、恭顺王)1446, 1599, 1689
孔果尔①(又称扎果尔贝勒、扎果尔宾图、扎果尔老人)
910, 913, 914, 942, 943,
1097, 1099, 1100, 1101,
1110, 1171, 1173, 1180,
1266, 1420, 1441, 1442
孔果尔②(又称额哲依、额尔克孔果尔, 固伦额駙) 1375
允丹 1676
尹廷禄 891
尹游击 1638
巴山 1309
巴布① 808
巴布② 1678
巴代① 1680
巴代② 1681
巴克 842, 871, 1180
巴吞 1071, 1072, 1272
巴希① 454, 855, 1307
巴希②(又称白希) 1312, 1561
巴拜① 1177
巴拜② 1258
巴拜③ 1261, 1668
巴拜④ 1668
巴哈 1264

巴■ 1661
巴彦① 1307, 1580, 1586, 1587, 1588
巴彦② 1310, 1579
巴彦③ 1663
巴彦④ 1668
巴彦⑤ 1670
巴彦⑥ 1671
巴彦⑦ 1676
巴彦⑧ 1676
巴彦⑨ 1679
巴彦⑩ 1681
巴班 1216
巴海① 1669
巴海② 1680
巴朗① 1200, 1723
巴朗② 1661
巴朗③ 1680
巴孙 1389
巴珠 1665
巴国 1677
巴琫(又称巴琫土谢图) 1694, 1707
巴敦(又称达尔汉卓里克图)
910, 1346, 1527
巴惠 1664
巴钦 1669
巴喜 1572, 1582
巴楚 1678
巴盖 1525
巴图① 1662
巴图② 1662
巴图③ 1669
巴丹胡 1679
巴木布(又称巴木布楚呼尔、巴
木布伊儿登) 1112, 1174,

1175, 1176, 1178, 1181,
1185, 1414, 1670, 1675

巴本泰 1677

巴布呼 1662

巴布泰 811, 836, 1061, 1188, 1282

巴布海①(又称巴布海阿哥)
1188, 1308, 1553, 1554

巴布海② 1677

巴布赛 1681

巴布赖 1659, 1728

巴古儿(又称巴古儿台吉) 1107, 1108, 1109

巴古条 1719

巴古寨 1665

巴西塔 1477

巴克部 1379

巴迪里(见巴达里条)

巴拉玛(又称巴拉玛台吉) 1022, 1059

巴奇兰 862, 868, 872, 1307, 1381

巴哈纳 1310, 1501, 1556

巴彦泰① 1408

巴彦泰② 1677

巴彦泰③ 1678

巴彦泰④ 1680

巴彦图① 1661

巴彦图② 1676

巴音吉① 1668

巴音吉② 1678

巴音岱① 1309, 1600

巴音岱② 1600

巴都里① 955, 980, 1047, 1291,
1311, 1349, 1357, 1358,
1388, 1439, 1728

巴都里②(又称巴图鲁) 1083, 1308, 1382

巴都里③ 1680

巴都胡 1682

巴郭赖 1680

巴纳海 1499

巴唐阿 1310

巴特玛①(又称巴特玛台吉)

951, 1102, 1300, 1320, 1321, 1414, 1417, 1418, 1443, 1476, 1583

巴特玛② 1413

巴特玛③ 1141, 1663, 1681

巴特玛④ 1457, 1476, 1583

巴特玛⑤ 1664

巴特玛⑥ 1667

巴特玛⑦ 1675

巴特玛⑧ 1675

巴特玛⑨ 1675

巴特玛⑩ 1730, 1732

巴珠泰(又称都喇儿达尔汉侍卫)

1117

巴达克① 1209, 1336

巴达克② 1678

巴达里(又称巴迪里, 土谢图亲

王, 上谢图额駙②、土谢图

济浓) 942, 1267, 1440

巴达胡 1679

巴达纳 1665

巴斯漠 1308, 1646

巴雅木① 1309

巴雅木② 1681

巴雅喇 1477

巴雅尔① 1308, 147Z, 1662, 1723

巴雅尔② 1662

巴雅尔③ 1662

巴雅尔④ 1675

巴雅尔⑤ 1675

巴雅尔⑥ 1677

巴雅尔⑦ 1678, 1681
巴扬苏 1063
巴当海 1678
巴琿岱 1669
巴尔干 1678
巴尔吉 1671, 1680
巴尔岱 1671
巴尔固 1666
巴尔泰 885, 1309
巴图鲁(见巴都里②条) 1221, 1391
巴噶林 1681
巴鲁海 1309
巴阔里 1665
巴萨太 1552
巴萨哈 1212, 1394, 1542, 1582
巴颜岱① 1643
巴颜岱② 1662
巴颜岱③ 1663
巴党阿 1479
巴木布里 1584
巴木布海① 1418
巴木布海② 1665
巴儿噶孙 1573
巴儿噶苏 1665
巴彦达喇① 1678
巴彦达喇② 1679
巴郭拉克 1681
巴泰侍卫 1193
巴特玛西 1104
巴特玛钟 1104
巴玮台吉(又称博库台吉) 1708, 1246
巴雅斯胡 1668
巴达克图 1678
巴达喇胡 1669

巴敦台吉(又称达尔漠卓里克
图①) 910, 1527
巴雅尔图①(又称巴雅尔图戴青)
1087, 1180, 1183, 1262,
1417, 1442
巴雅尔图② 1212, 1213, 1229, 1283
巴雅尔图① 1676
巴雅尔图② 1677
巴雅尔图⑤ 1675, 1682
巴尔达察(又称比尔连齐额駙)
1473
巴尔齐吉① 1662, 1668
巴尔齐吉② 1676
巴图胡赖 1680
巴图鲁詹 1487, 1511
巴噶土尔① 1671
巴噶土尔② 1678, 1680
巴噶连尔① 1681
巴噶达尔② 1678
巴赖山津 1301, 1376, 1388
巴龙台吉 1103
巴拜楚虎尔 1325
巴特玛达尔 1593
巴璋土谢图 1696
巴尔巴图鲁 865
巴尔齐济尔① 1666
巴尔齐济尔② 1667
巴图鲁姑夫(见额亦都条)
巴图鲁郡王(见满珠习礼①条)
巴噶达尔汉 812, 1098
巴颜巴图鲁 1192, 1194
巴木布喇台吉 1105
巴特玛希台吉 1103
巴特玛岱噶儿 1315

巴特玛黄台吉 1102, 1103, 1104
巴特玛塔布囊① 1102, 1104
巴特玛塔布囊②(又称鄂齐尔塔布囊) 1102, 1104
巴雅尔塔布囊 1104
巴尔达齐额駙(见巴尔达察条)
水色能 1407
水英卓 1338
五 画
艾那 1672
艾团(又称艾团巴图鲁) 825, 843
艾松古 1059, 1099, 1395, 1515, 1536, 1540
艾都里(又写作艾度礼) 1588, 1604
正宫大福晋(见国君福晋条)
古希① 1379
古希② 1641, 1701
古希③ 1663
古希④ 1696
古希⑤ 1701, 1703
古英① 1311, 1479
古英② 1670
古哲 1573
占楞 1414, 1415
占鲁① 1315, 1394, 1668
古鲁② 1518, 1552
古鲁③ 1677, 1720
古穆① 1110, 1111, 1664
占穆② 1668
古穆③ 1249, 1730, 1732
古穆④(又称古穆哈坦巴图鲁)
1364, 1442, 1666, 1681
古穆⑤ 1584
占穆⑥ 1662
古穆⑦ 1663

古穆⑧ 1663, 1666
古瓦喇 1576
古纳岱 1477
古纳塔 1307
古特依①(又称古特依塔布囊①)
885, 888, 1202, 1390
古特依② 1681
占穆尔 1668
古木斯喜① 1104
古木斯喜② 1177
古木德依 1119
古儿德呼 1664
古尔布什(又称占尔布什额駙)
840, 1249, 1394, 1546, 1652, 1662
古鲁古泰 1301
古鲁台吉① 880, 1214, 1264
古鲁台吉② 1104 古鲁台吉③ 1110, 1111, 1249,
1264, 1668
古穆台吉① 1545, 1584, 1592
古穆台吉② 1695
古木布台吉 1104
古木斯喜台吉 1104
古英豁绍齐 856, 1122, 1173, 1174
古禄格德依 1536
古鲁古德依 1471
古鲁思喀布(又称古鲁斯喀布台
吉) 1395, 1664
古鲁思辖布(又称古鲁斯辖布杜
棱、多罗郡王①、多罗杜棱)
1266, 1439, 1441, 1443,
1616)
古鲁斯喀布 1664
古鲁斯喜布①(又称古鲁斯喜布
台吉) 1101, 1105

古鲁斯喜布② 1258, 1259
古鲁斯喜布③ 1375, 1420
古穆西班牙第 1694
古穆塔布囊 1077
古木布斯下布 1266
古木布斯喜布(又称袞布斯希布)
1275
占纳产巴图鲁 1477
古禄格楚虎尔 1517, 1518, 1549, 1552
古木哈坦巴图鲁(见古穆④条)
古木斯喜布台吉 1102
本德依 1423
世宗(见大定汗条)
世宗汗(见大定汗条)
世宗兀鲁汗(见大定汗条)
甘都① 1577, 1582
甘都② 1647
甘地斯希布 1678, 1720
甘地斯辖布台吉 1375
甘第侍卫巴克什 1295
布山 1338, 1567
布丹 1331, 1424, 1478, 1566, 1659
布岱① 1273, 1274, 1310, 1593
布岱② 1669
布岱③ 1676
布岱④ 1679
布昆 1310
布哈 1386, 1391
布彦① 995, 1192, 1194, 1280, 1310, 1385, 1386,
1392, 1407, 1471, 1474, 1506, 1513, 1525, 1537
布彦② 1266
布彦③ 1667
布部① 1663
布部② 1668

布库 1573, 1579
布寨① 1413, 1418
布寨② 1667
布寨③ 1676
布察 1414
布达① 1666
布达② 1676
布当 1337, 1679
布对①1 1665
布对② 1670
布赛 1216
布韬 918
布木巴(又称布木巴楚虎尔、布
木巴伊尔登) 1264, 1420, 1442, 1680, 1720
布木布 1670
布木环 1671
布扎赖 1679
布古泰 819, 828, 829
布克善 886
布克图 1416
布沙依 1536
布儿特 1337
布依噶 1667
布哈图 1669
布彦化(又称布彦代额驸) 1336, 1337
布彦岱① 842, 985, 1394, 1544, 1582, 1590, 1593,
1611, 1649, 1650, 1656
布彦岱② 1268
布彦岱③ 1517, 1551
布彦泰 1416
布邢鲁 1672
布根齐 1676
布库尔 1678
布舒库 1201, 1214, 1309, 1424, 1480

布惟依 1672
布雅尔 1309
布扬古 912
布达西 1258
布连里 1672
布塔奇①(又称布塔奇哈坦巴图
鲁、多罗扎萨克图郡王)
889, 1171, 1173, 1266, 1415, 1417, 1441, 1670
布塔奇② 1670
布塔奇③ 1676
布塔奇④ 1677
布尔吉 1060, 1078, 1084, 1256, 1260
布尔坎 962, 1020, 1307, 1445
布尔海 985, 1214, 1308, 1309, 1404, 1577, 1675
布尔善 1658
布尔凯 1201, 1202
布尔盖 1215
布尔汉 1260, 1701
布汉岱 1662
布颜珠 1572
布颜图① 1020, 1132, 1133, 1206, 1209, 1300, 1301, 1310, 1311
布颜图② 1416
布颜图③ 1676
布颜图④ 1677
布兰泰 1214, 1215
布兰珠 1309
布吉济尔 1668
布色勒根 1679
布固鲁克 1665
布拉克泰① 1276
布拉克泰② 1661
布拉塔盖 1675
布胡喇嘛 1551
布彦阿海 909

布彦贝勒(又写作布颜) i493
布彦达哩 1105
布彦喜哩 1105
布库叟色 1320
布库特依 1678
布杨阿岱 1676
布达席坚① 942, 1677
布达席里② 1664
布当台吉 1337
布尔车赫 1672
布尔特恩 1479
布尔达胡 1664
布尔噶都 981, 993, 1000, 1103, 1492
布尔噶图(又称布尔噶图洪巴图
鲁) 950, 1028, 1102
布尔萨海 1308, 1505
布寨贝勒 1223
布克喜奇翁 1103
布儿特格依 1677
布儿特格尔 1678
布哈塔布囊 1277, 1278, 1280, 1300
布彦塔布囊 1309
布达喜哩翁 1103
布雅虎占英(又称布雅虎达尔漠
诺彦) 1379
布木布楚呼尔 1110, 1111
布连希礼台吉 1379
布木巴喇喜卫征 1104
布库巴尔巴同鲁(又称巴尔巴图
鲁布库) 1219
布库特鄂儿博台古 1120
石军 1023
石廷柱(又称石刚将) 891, 963, 1043, 1064, 1163,
1226, 1307, 1361, 1394, 1397, 1483, 1485, 1486,

1535, 1545, 1572, 1592, 1609, 1641, 1700, 1702, 1721, 1728

石副将(见行迭仆条)

石国柱 1226, 1227, 1311, 1337

石总兵官 1404, 1659

占代 1675

占坦 1679

占塔穆 1310

旦坦① 1312

理坦② 1564

申朝纪 1520

四哥 1064, 1066

冉色惠 1355

代善(又称和硕礼亲王、大贝勒)

1065, 1138, 1169

冬崇 1669

丘绰儿 1240, 1241

白氏 1689

白奇 1517

白彦 975

白通 1610

白占清 1009

白奇策 1308

白英科 1610

白都堂(见白养粹条)

白格依960, 965, 1042, 1288,

1301, 1304, 1313, 1323

白道员 890

白喇嘛 930, 934, 936, 939,

1708

白游击 978, 1009

白楚喀 971, 1063, 1229, 1249, 1308

白养粹(又称白都堂) 971

瓜拉 1657

瓜儿金 1663

永惠 1039
永顺 978, 1077, 1251, 1652
永乐 937
永吉帝 938
永福宫福晋庄妃 1645
永福宫侧福晋庄妃 1692
加木逊 1235, 1236, 1237, 1474
加龙阿 1312
加苏兰 1311
台巴图尔 1173, 1174, 1176,
1177, 1178, 1320
台巴图鲁(又称台巴图鲁贝勒)
1119, 1320
尼堪(又称尼堪阿哥、尼堪贝子
尼堪台占) 1022, 1084,
1191, 1310, 1382, 1391,
1399, 1409, 1423, 1438,
1472, 1508, 1609, 1675,
1676, 1730, 1731
尼雷 1677
尼马缠 1063, 1309
尼唐阿 1308
尼雅汉 1047, 1262, 1243, 1244, 1473, 1476
尼雅木纽 1503, 1504
尼雅纽克 1249
尼堪卦尔察 1310
六 画
邦素 985, 995, 1002, 1005,
1046, 1251
邦逊 843, 1280, 1395, 1471,
1513, 1515, 1536, 1659 邢讷 1580
邢成作 1520
邢尚祚 1520, 1702
朴鲁 1410

朴友建 826
朴贵英 826, 862
朴兰英 861, 862, 870, 872, 886, 1335, 1357
吉达 1308
吉善 1250
吉岁 1720
吉逊 1001, 1046, 1561
吉布喀达 1307
吉拉木巴颜特古斯 1573
老汉 816
考托 1276
西久 1002
西包 1670
西伯 1676
西岱 1701
西拉 t672
西阅 1601
西兰 1309, 1646, 1656
西巴克 1666
西巴泰 1059, 1126, 1127
西里汉 1680
西儿米 1671
西保泰 1666
西勒穆 1667
西唐阿(又称席汤噶) 1309,
1315, 1652
西尔盖 1668
西尔噶 1661
西兰图 988, 993, 996, 999,
1074, 1088, 1089, 1258,
1492
西大福晋(即瞄趾宫福晋) 1529,
1532, 1546, 1547, 1629
西伯德依(又称席白德依) 1525, 1541

西拉木赖 1679
西宫福晋(又称西妃) 1233
西侧福晋(即西永福宫福晋)
1529, 1546, 1547, 1629
西讷布库 1121, 1314
西乌坚额駙(见佟养性条)
西达布哈岱 1695
西尔呼纳克 840
西大福晋贵妃 1531
西永福宫福晋(见西侧福晋条)
西侧福晋庄妃 1533
西麟趾宫福晋(见西大福晋条)
西宫侧福晋庄妃 1532
西兰图侍卫台吉 1126
西宫永福宫侧福晋庄妃 1533
西宫麟趾宫大福晋贵妃 1531
列列特(又写作猎烈忒) 1262
列列琿 1235, 1237, 1598, 1601
夸克塔喀 1477
成吉思汗 1231
扣肯巴图鲁 856
托贝 1201
托思 1572
托剑 1262
托诺 1444
托霍 1583
托米善 1480, 1503, 1505
托希纳 1047
托儿弼 1312
托洛尼 1184
托博辉(又称托博辉叔父) 835,
838, 842, 1062
托尔萨 1338
托阔纳 1249

托贝章京 1193
托克托惠①(又称托克托惠扎尔
固齐) 1173, 1174, 1176,
1177, 1178, 1307, 1319
托克托惠② 1307, 1583
托克托惠③ 1667
托洛拜呼 1101
托尔博图 1377
托博克达赖 1517, 1518, 1536, 1538, 1550
托尔金台吉 1102
托克托呼贝勒 1120
托尔金塔布囊 1101
托尔济莫台吉 1102
光喜 1309
光衰阿哥 1248
朱山 1006
朱梅 987, 989
朱盖 1663
朱彻 918
朱太祖(又称明太祖) 938, 959
朱守义 927
朱希奇 1308
朱知县(见朱云台条)
朱参将(即参将朱三) 1137, 1158, 1161, 1227
朱登科 926
朱国明 1638
朱国柱 1520
朱喇喀 1648
朱万策 1311
朱云台(又称朱知县) 974, 975
朱耀功 1407
朱儿古尔1664
朱格得礼 1413
任大良 930, 931, 932, 937

任明世 1227, 1309, 1701
伊努 1309
伊拜① 949, 950, 955, 956,
1099, 1105, 1120, 1124,
1394, 1544, 1580, 1584,
1590, 1611, 1652, 1654,
1657
伊拜② 1668
伊荪 952, 1078, 1311, 1394,
1599, 1601, 1607
伊绥 1261
伊巴儿 170
伊木推 1208
伊木图① 1249, 1652, 1653
伊木图② 1661
伊木图③ 1679
伊布沙 1579
伊色库 1479
伊里布① 1182, 1505
伊里布② 1680
伊努喀 1505
伊希达(又写作宜希连) 1501,
1506, 1560
伊儿门 1380
伊儿彪 918
伊儿盖 1498, 1499, 1500, 1501
伊拉钦 1310
伊勒木 1046, 1192, 1194, 1204, 1206, 1273
伊勒慎 1046, 1235, 1237, 1311, 1423, 1445, 1560,
1598, 1599, 1601
伊讷格 1309
伊喇海 1478
伊尔登 1001, 1077, 1096, 1111, 1112, 1234, 1257,
1307, 1394, 1438, 1484, 1485, 1579, 649, 1652

伊齐泰 1675
伊图喀 918
伊叻恩沉 1105, 1646
伊儿巴纳 1499
伊儿都齐①(又称伊儿都齐贝勒、
伊儿都齐台吉) 942, 943, 1107, 1117, 1171,
1173, 1266, 1315, 1319, 1526, 1528, 1529, 1536, 1556, 1558
伊儿都齐② 1476
伊儿格依 1672
伊尔扎木(又称伊尔扎木墨尔根
台吉、伊尔扎玛台吉) 1180, 1266, 1364, 1413, 1442, 1667, 1675
伊尔都纳 1506
伊尔格尼 1026, 1028, 1047, 1312
伊尔德依 1389
伊尔登贝勒 1104
伊尔扎木台吉 1105, 1107
伊尔毕斯色臣台吉 1379
全仁禄 908
全尚义 826
兆塔(又称兆塔阿哥) 1015
兆德 1250
多西 1669
多贝 1134, 1215
多泰 1680
多璧 984
多铎①(又称多铎阿哥、多铎台
吉、和硕豫亲王、额尔克楚虎
尔) 871, 881, 1004, 1029,
1065, 1169, 1191, 1642
多铎② 1276
多多惠① 1273, 1274
多多惠② 1477
多恩多 1720
多恩济 1663, 1671

多库儿 1666
多尔吉 1671
多尔束 1675
多尔津 1647
多尔衰(又称和硕睿亲王、墨尔根戴青) 871, 881, 1065, 1169, 1641
多尔济① 842, 1310, 1647
多尔济② 942, 1262, 1444, 1770
多尔济③ 1308
多尔济④ 1663
多尔济⑤ 1666
多尔济⑥ 1666
多尔济⑦ 1669
多尔济⑧ 1670
多尔济⑨ 1663
多尔济⑩ 1666
多尔济(11) 1676
多尔济(12) 1680
多诺依① 1272
多诺依② 1661
多诺依③ 1662
多诺依④ 1670
多诺依⑤ 1668
多诺依⑥ 1708
多济里① 1428
多济里② 1311, 1505, 1527
多礼善 956, 1310
多罗依 1679
多恩多布 1681, 1770
多尔济纳 1506
多尔济翁 1104
多罗杜棱(见古鲁思辖布条)
多罗郡王①(见班迪①条)

多罗郡王②(见阿达里条)
多洛坎库列 1258
多博兑冰图 1379
多尔济台吉①(又称多尔济伊尔登②) 1171
多尔济台吉② 1174, 1182
多尔济台吉③ 1354
多尔济济浓① 1379
多尔济济浓② 1380, 1397
多尔济额駙 1336, 1394, 1405, 1487
多诺依台吉 1102
多诺依衰济 877, 1026, 1090,
1094, 1108, 126, 1258
多诺依福晋 1379
多诺楚虎尔 1334
多尔济伊尔登① 870, 1266多尔济伊尔登②(见多尔济台吉①条)
多尔济黄台吉 1378
多尔济达尔汉 1512
多尔济塔布囊 1108, 1517
多罗贝勒岳托(见岳托条)
多罗贝勒豪格(见豪格条)
多罗杜棱郡王(见孙杜棱条)
多罗侍卫贝勒(见庚格儿侍卫条)
多罗安平贝勒(见杜度条)
多罗武英郡王(见阿济格条)
多罗饶余贝勒(见阿巴泰①条)
多尔济车臣济浓 1695
多罗巴图鲁郡王(见满珠习礼①条)
多罗郡王阿达里(见阿达里条)
多罗达尔汉郡王(见洪巴图鲁条)
多罗达尔汉戴青(见束戴青条)
多尔济哈坦巴图鲁 880

多尔济达尔汉诺颜 1511

多罗扎萨克图郡王(见布塔齐①条)

多罗安平贝勒杜度(见杜度条)

多罗武英郡王阿济格(见阿济格条)

多罗达尔汉卓坚克图(见鄂木布②条)

多罗饶余贝勒阿巴泰(见阿巴泰①条)

多诺衣袞济色棱塔布囊 1108

朵朵辉 1477

色本(又称色本台吉、色本达尔漠巴图鲁) 919, 940, 1179, 1364, 1667

色珠 1267

色勒① 1078, 1093, 1096

色勒②(又称色勒阿哥) 1139, 1363, 1394, 1526, 1549

色勒③ 1414

色黑 1309, 1478, 1578, 1579

色棱①(又称色棱黄台吉) 883, 1260, 1417

色棱②(又称色棱台吉) 915, 916, 942, 1176, 1178, 1183, 1266, 1272, 1720

色棱③ 1088

色棱④ 1177

色棱⑤ 1308, 1477

色棱⑥(又称色棱台吉) 1104, 1272, 1315

色棱⑦ 1412, 1442

色棱⑧ 1442, 1676

色棱⑨ 1517, 1551

色棱⑩ 1675

色棱(11) 1664

色棱(12) 1667, 1671

色棱(13) 1678

色棱(14) 1770
色耀 1402
色牛克 1237, 1310, 1579, 1601
色克西 1581
色特尔(又称色特尔台吉、色特
尔贝勒) 883, 884, 1052,
1106, 1263, 1269, 1308,
1317, 1332
色讷克① 1088
色讷克② 1680
色赫颇 1271
色臣浑金 1379
色臣济农 1377
色格喇胡 1681
色勒阿哥(见色勒②条)
色棱台吉 1102, 1108, 1176, 1178, 1266, 1268
色棱古希 1701
色棱莽鼐 1593
色棱寨桑 1103
色棱额駙 1294, 1317, 1662 色尔古棱 1681
色陈毕车齐 1295
色特尔色棱 940, 941
色特尔额駙 1193, 1260, 1294
色棱阿巴盖(又称塞冷阿布海)
1260, 1263
色棱塔布囊 1545, 1582, 1616, 1695, 1704
色棱诺木奇 1695
色楞叶尔登 1396
色臣卓里克图(又称都喇儿洪巴
图鲁) 811, 843, 856, 859,
873, 874
色棱布图玛儿 1074
色楞青巴图鲁 880
色本墨尔根台吉 1090, 1266

色本连尔漠巴图鲁 1421, 1443, 1452
色楞额尔德尼额木齐喇嘛 1696
色楞额尔德尼满珠习礼喇嘛
1696
冲吉尔 1664
冲西喀 1312
江云 1328, 1329
江守备 1036
安泰 1478
安图 1670, 1680
安济 1670
安达里 1311, 1388
安塔木 1310
安平贝勒 1504
米赛 1311
米哈齐 1677
祁充格 1231, 1306, 1313, 1331, 1361, 1459, 1513,
1572, 1573, 1603, 1701, 1711, 1713, 1730
那木太沃吉赫 1653
七 画
吞岱 1063
吞泰① 1240, 1241
吞泰② 1669
吞齐喀(又称吞齐喀贝子) 1518, 1519, 1609
克西 1681
克车 1572
克里 913, 1043, 1064, 1308
克布图 1654
克西古 1661
克西贝 1672
克西克① 1666, 1672
克西克② 1666
克西库 1671
克西讷 1363, 1404

克西图 1479, 1551
克车尼 888, 1047
克克木 1676
克里特 1294
克宜福 985, 995, 1001, 1309
克尔玛 1720
克德尔 1668
克希克图① 913
克希克图② 1675
克希克图③ 1677
克木哲讷 1669
克依克拉 886
克依克特 1600
克喜克特恩 1101
克喜克图塔布囊 1102
芬德里 1506
坎泰 1302
坎济斯奇塔布囊 1103
杜巴 1442
杜瓦 1681
杜沙 1580, 1657
杜度(又称杜度阿哥、杜度台吉,
多罗安平贝勒) 805, 808, 834, 841, 845, 850, 860,
871, 881, 957, 969, 1037, 1039, 1049, 1050, 1065, 1128, 1257, 1325, 1
440, 1642, 1730
杜梅①(又称图门①) 1200
杜梅②(又称杜梅贝勒、图梅)
1266, 1268, 1364
杜扬 1671
杜干 1388
杜雷① 1295
杜雷② 1730, 1732
杜棱①(又称杜棱额駙、济浓额
駙、索诺木杜棱、索诺木④、

索诺木台吉⑥) 811, 843,
856, 859, 873, 883, 1080

杜棱② 1126

杜棱③ 1442

杜木拜① 1309

杜木拜② 1346, 1701

杜木拜③ 1439

杜木拜④ 1657

杜明仲 816, 818, 847, 848,
932, 933, 934, 1140, 1344

杜明登 1407

杜棱汗 1102

杜楞额 1224

杜尔祜 1604

杜尔玛(又称詹布库) 1219

杜噶尔 1308

杜济音 1663

杜棱古英 877

杜斯格尔(又称杜斯格尔济农)
1177, 1319, 1349

杜斯噶尔(又称杜斯噶尔济浓)
1695, 1696

杜棱郡王 1414, 1415, 1416,
1417, 1441, 1457, 1669,
1672, 1674, 1675, 1708

杜棱济浓 1375

杜尔格依(又称圆尔格) 1302

杜尔德依①(又称杜尔德)
1199, 1308

杜尔德依② 1572

杜尔本色楞 1720

杜喇儿达尔汉 1307

孝慈昭宪纯德真顺成天育圣武皇
后 1489, 1540, 1640, 1698

李八 1423
李二 1424
李氏 1690
李明 1227, 1239, 1309
李度 1338
李奎 835, 839
李棕 833, 834, 835, 839, 861, 870, 886, 1335, 1348, 726
李莞 825
李云 1169, 1221, 1252, 1292, 1481, 1510
李廓 1410, 1421, 1427, 1429, 1435
李丰 945
李兰 886
李觉 839
李耀 831
李一忠(又称李一洪) 1169, 1253
李一洪(见李一忠条)
李大成 921
李子功 1192
李子高 1192
李子登 1192
李土英 1405
李土新 926
李世忠 1460
李天龙 1068, 1069
李文寅 987
李永芳(又称李永芳额驸、李驸
马) 831, 934, 1021
李民表 1614, 1615, 1639
李外恤(见李正茂条)
李印宗 976
李正茂(又称李外郎) 1072
李成功 1407
李成龙 1638
李光先 1639

李廷贵 835, 839
李延庚(又称延庚、英格) 1226, 1308, 1363, 1394,
1526, 1549, 1555, 1556
李有功 1192
李伯龙 1395
李秀龙 952
李长顺 1227
辛侍郎 1625, 1626
李英杰 922
李春开 1520
李思忠 957, 1005, 1237, 1311
李思礼 949
李高喜 1227
李副将① 1253
李副将② 1581
李国臣 922
李国征 1227
李国翰 1226
李绍武 921
李备御 990
李朝凤 1005
李喇嘛 814, 816, 818, 819,
822, 847, 1140
李栖凤 1067, 1068, 1070, 1071, 1072, 1520, 1613
李顺旺 973
李勤公 1364
李广国 1549
李维焕 1338
李驸马(见李永芳条)
李总兵(又称李总兵官) 1543, 1582
李丰泽 945, 947
李继全 975
李继学 923
李献箴 1308

李显灿 1226
李总兵官(见李总兵条)
李旗鼓备御 1311
李旗鼓游击 1311
车臣 1203
车克 1310
车根 1364, 1673
车格 1664, 1674
车臣贝勒 1104
车克车木 1552
车根古木 1442
车尔格依 835, 838, 842, 1063, 1283, 1285, 1291,
1336, 1394, 1579, 1580, 1649, 1710
车齐克墨尔根① 1047
车齐克墨尔根② 1309
吹尔扎木苏 865
吹尔扎儿额駝 1200
吴台 1479
吴起 992, 1140, 1433
吴殷 921
吴善 1039, 1043, 1064, 1227, 1308, 1336, 1395,
1460, 1575, 1587, 1598
吴裕 924, 1312
吴千总 1638
吴巴 1474
吴巴喇 1443
吴云乾 835, 839
吴成功 1072
吴良辅 1169, 1253
吴守进 1311, 1394, 1566
吴延举 1638
吴门色 1407
吴希楠 862
吴什塔 1406, 1428

吴希汉 966
吴奉戍 1253
吴副将 1492
吴国祚 1520
吴纳海 1405
吴章京 1614
吴景道 1520, 1613, 1614, 1615, 1639, 1701
吴游击 1072
吴义宁 1338
吴学锦 1226
吴希特依 1498, 1499, 1500, 1501, 1502
吴尔齐海 1476
吴墨特依 1418
吴贤达礼 1477
吴总兵官(名吴襄) 1151, 1157, 1159
吴巴希都喇儿 1413
吴巴海达尔漠巴图鲁 1413
贝袞 1242, 1243, 1244
贝和齐(又称贝和齐叔父) 1308, 1561
贝袞巴彦 1223
贝西里卫寨桑 1181, 1183
里佛塔 886
何大峰 1569
何可刚(又称何副将) 1169, 1508
何洛惠 1069, 1309, 1656
何通事 829
何副将(见何可刚条)
何进忠 1029
攸西 1668
伯希 1479, 1550
伯布格 1376
伯布赫 1273, 1274
伯吉色 1227, 1239
伯儿格 1677

伯第客 1402
伯尔克 1283
伯珠额駙 1402
伯尔和泰 1273, 1274
伯齐忒 1417
伯齐特依① 1413, 1418
伯齐特依② 1678
伯格儿楚克 1676
伯勒克特依 1606
伯齐特依托廓 1415
佟二 1638
佟三 1519, 1526
佟正 927, 1226, 1311, 1395, 1615
佟色 1276
佟廷 920, 1227
佟郭 1676
佟贵 1309
佟化年 924
佟正国 891
佟成年 924
佟成蛟 922
佟阿岱 1677
佟阿泰 1311
佟阿图(又称佟阿图巴图鲁)
1229, 1475, 1478
佟克申 1477
佟国罗 1584
佟国印 1312
佟游击 897
佟国赖(见图赖条)
佟养性(又称佟养性额駙、佟駙
马、西鸟里额駙、佟额駙)
920, 1224, 1226, 1257, 1325, 1326, 1334
佟养浩 1227

佟养乾 1312
佟駉马(见佟养性条)
佛伦 1506
佛索哩 1478, 1506, 1577
邱子民 1192
邱都堂(又称邱巡抚, 名邱禾嘉)
1151, 1156
谷副将 1425
希福(又称希福巴克什) 909,
910, 1011, 1093, 1122, 1123,
1124, 1171, 1276, 1300,
1310, 1313, 1365, 1369,
1397, 1398, 1424, 1450,
1456, 1457, 1459, 1481,
1496, 1498, 1519, 1536,
1537, 1560, 1561, 1601,
1610, 1627, 1675, 1694,
1698, 1699, 1701, 1711
希布海 1480, 1647, 1648
希呼图 1661
希喇扣 1677
希巴漠察 1379, 1380
希伯尔车 1552
希喇木喀依 1681
希讷明安戴青 942, 943
辛台 1477
辛达 1656
辛达里 1005
辛传顺 987
冷格里 809, 825, 837, 842,
1051, 1193, 1212, 1213,
1249, 1307
汪达礼 1356
沙里① 1661

沙里② 1672
沙金 1315
沙扬 1670
沙图 1670
沙济 1661
沙木巴(又称单把塔布囊) 999, 1088, 1089, 1320, 1375, 1420, 1441
沙努喀 978, 1046, 1310
沙达罕 1379
沙金达喇 1669
沙尔虎达 955, 995, 1204, 1206, 1267, 1280, 1308, 1586, 1587, 1647
沙克沙巴特 1681
沙尔巴库图克图 1362
沃赫 1701
沃车勒(又称沃车勒叔) 1044, 1053, 1054, 1332
沃博依 1439
沈正玉 839
沈正笏 861, 862
沈色惠 1120
沈和义 1218
沈都堂(名沈筑) 1306, 1313
沈副将 967
沈总兵官(名沈有容) 1559
沈旗鼓备御 1311
完颇亮汗 1697
宋古 1615
宋世尧 924
宋文远 927
宋游击 1588
宋万元 1370
宋图南 826
阿山 825, 837, 843, 882, 887, 964, 967, 968, 970, 983, 988, 991, 995, 1002, 1005,

1046, 1077, 1132, 1133,
1137, 1141, 1144, 1148,
1204, 1205, 1217, 1251,
1256, 1260, 1273, 1278,
1307, 1308, 1394, 1438,
1458, 1485, 1486, 1488,
1544, 1577, 1578, 1579,
1580, 1582, 1588, 1590,
1593, 1596, 1597, 1598,
1600, 1605, 1611, 1653,
1657, 1659

阿本 829, 1474

阿邦 956, 1414, 1415, 1417, 1418, 1476

阿吉 1578

阿杜 1223

阿努 1670

阿岱 1394, 1543, 1582, 1589,

1593, 1611, 1646, 1647, 1655, 1730, 1732

阿拜 1046, 1251, 1310, 1500, 1501, 1554, 1676

阿哈 11350

阿海 956, 1476

阿泰① 16139

阿泰② 1676

阿袞 11113

阿敏① 805, 832, 834, 835,

838, 839, 840, 841, 843,

846, 859, 860, 881, 883,

887, 1004, 1005, 1008, 1011, 1013, 1039, 1042,

1043, 1044, 1045, 1048, 1049, 1050, 1051, 1052,

1053, 1054, 1055, 1057, 1061, 1064, 1129, 1676

阿敏② 1677

阿球 1235, 1236, 1237, 1312, 1578

阿雅1664

阿对 1666

阿寨 1308, 1439, 1457
阿鼐 1251, 1643
阿赖①(又称阿赖达尔漠) 1099,
1194, 1457, 1542, 1577
阿赖② 1005, 1044; 1084, 1542, 1577
阿谋 1678
阿巴海 1100
阿巴泰①(又称阿巴泰巴彦贝勒、
阿巴泰多罗巴彦贝勒, 多罗
饶余贝勒) 845, 850, 860,
870, 871, 884, 932, 944, 945, 958, 959, 960, 965, 969, 1005,
1007, 1011, 1018, 1030, 1053, 1065, 1093, 1169,
1188, 1189, 1194, 1200, 1233, 1245, 1257, 1325,
1331, 1338, 1391, 1405, 1440, 1487, 1546, 1576,
1617, 1642, 1645, 1668
阿巴泰② 1668
阿巴泰③ 11377
阿巴泰④ 1681
阿巴噶 1172, 1661
阿必达(又称阿必达台吉) 1395
阿布岱 1479
阿布纳 1276
阿布泰① 1046
阿布泰② 1670
阿布寨 1668
阿玉希①(又称阿玉希台吉)
883, 1416, 1420, 1439, 1442,
1444, 1664, 1674, 1675
阿玉希② 16113
阿玉希③ 1310, 1413, 1479
阿玉希④ 1375, 1379, 1720
阿玉希⑤ 1479
阿玉希⑥ 1542, 1583
阿玉希⑦ 1662, 16138

阿地赛 1669
阿西古 1668
阿西图 1663
阿杜叔 1223
阿杜齐 168t
阿杜赖 1178
阿克台 1573
阿儿久 1476
阿金岱 1678
阿金达① 1266, 1269, 1272
阿金达② 1666
阿金塔 1720
阿金图 1679
阿拉木 1656
阿拉克 1661
阿拉哈 1309
阿拉善 1658
阿哈布 1677
阿哈占 1308
阿哈廉 1476, 1384
阿哈图 1665
阿哈齐 1680
阿南达① 1675
阿南达② 1701
阿班岱 1667
阿都胡 1675
阿库都 1356
阿哩雅 1670
阿纳克 1272
阿陶盖 11375
阿珠瑚① 856, 912, 914, 915
阿珠瑚② 1880
阿达礼(又称阿达礼郡王、多罗
阿达礼郡王、多罗郡王②)

1508, 1642
阿达海 808, 882, 883, 887, 888
阿喇纳① 1310
阿喇纳② 1669
阿喇纳③(又称阿喇纳诺木齐)
1328, 1669
阿喇寨 1679
阿塔噶 1414, 1415, 1417, 1418, 1669
阿雅拜 1667
阿雅图 1677
阿当阿 1695
阿福尼 1047, 1250, 1652
阿尔岱 1056, 1063, 1199, 1200, 1215
阿尔津 887, 978, 1046, 1217, 1251, 1308, 1385,
1386, 1405, 1424, 1440, 1727, 1731
阿尔拜 1217, 1310
阿尔彬 1677
阿尔善 856
阿尔赛 1347
阿宁阿 1572
阿齐孙 1666
阿鲁哈 1672
阿萨里 1064, 1312, 1579
阿济拜 1391
阿济格 805, 835, 841, 846,
852, 860, 864, 871, 882,
889, 932, 944, 945, 949,
959, 960, 969, 982, 1001,
1004, 1049, 1055, 1065,
1093, 1096, 1130, 1137,
1143, 1144, 1145, 1147,
1148, 1149, 1153, 1169,
1190, 1205, 1209, 1210,
1213, 1234, 1245, 1253,

1257, 1280, 1283, 1293,
1297, 1300, 1301, 1302,
1306, 1319, 1324, 1340,
1383, 1398, 1405, 1440,
1487, 1576, 1642, 1645
阿济图 1479, 1583
阿济鼐 1090, 1094, 1108, 1258
阿兰泰 1424, 1528, 1552
阿兰图 1583
阿苏特(又称阿苏特台吉)1102,
1258
网囊阿 1212, 1213, 1503, 1504
阿布达哩 1708
阿布尔古 1672
阿里库特 1262
阿儿塔西 887
阿拜阿哥 1004, 1553
阿哈尼堪 1309, 1577, 1579, 1668
阿音塔穆(又称爱音塔木)1198,
1307
阿衰台吉 1126
阿敏台吉 1103
阿雅克塔 1480
阿尔布尼 15813, 1587, 1588, 1659
阿尔束阿 1047, 1311
阿尔达齐 12136
阿尔萨胡 1675
阿尔萨兰 1405, 1585
阿尔济纳 1479
阿巴当台吉 1102
阿巴嘎济浓 1379
阿什达尔漠(又称阿什达尔漠舅
舅) 856, 862, 1000, 1004,
1059, 1098, 1122, 1123,

1135, 1303, 1306, 1307,
1323, 1336, 1383, 1385,
1395, 1418, 1440, 1508,
1511, 1512, 1605, 1627,
1661, 1711, 1731
阿布泰舅舅 882, 883, 888,
1304, 1314
阿布达尔汉 1675
阿布图喜龙 1184
阿玉希莽赖 1417
网邦豁绍齐 856, 1397
阿赖达尔汉 1413, 1415, 1416, 1417, 1418, 1450, 1493
阿喇西台吉 1108
阿喇■木齐 1089
阿尔毕特胡 1416, 1417
阿尔纳台吉(又称阿尔纳诺木齐、
阿尔纳诺木齐台吉) 1172,
1179
阿济格尼坎 1308
阿济格尼堪 1283
阿木出特喇嘛 1363
阿布尔古寨桑 1333
阿海博替苏克 1705
阿喇木济喇嘛 12813
阿喇布金台吉 11 03
阿尔萨兰布库(见门都①条)
阿哈和硕尼呼尔哈 1294
阿尔萨兰土谢图布库(见门都①
条)
邵完 835, 839
邵生员 1345, 1346
努山 1250, 12130, 12137, 1392, 1494, 1525
努塔 1680
八 画

青嘉努 840, 1480
青济纳 1680
青巴图鲁 1375, 1663
武王(即周武王) 1433
武元 965
武子义 1192
武延祚 1520
武笃本 1521
武英郡王(见阿济格条)
坦泰珠 1311
坦泰墨尔根 1224
坦汤卫徵侍卫 1267
坤 1416
坤图 1388
坤杜伦戴青 1375
坤都勒恩楚呼尔 1127
林丹汗(又称察哈尔汗)883, 1196
松柱 1308
松爱① 1404
松爱②(又称盖嘎布楚喇嘛)
1698, 1703
松盖 1595, 1597
松果图① 1042, 10132, 1249, 1271
松果图②(又称松果图格格)1332
松格里 1573
松国托 1688
松塔里 1123
杭古(又称杭古哈坦章京)1517,
1549
杭吉纳 1309
杭西木 1311
杭西岱 1662
杭济岱 1664
卦尔察 1307, 1494, 1719

卦儿察席特库 1525
茂海 1307, 1681
茂明安 1413, 1416, 1457, 1673, 1674, 1675
茂奇塔特 1662
茂墨尔根 1206, 1209, 1310, 1580, 1662
苗硕浑 1331
英格(见李延庚条)
英明汗(又称清太祖, 努尔哈齐、
 聪睿汗, 聪睿恭敬汗、大英明
 汗、太祖奉天广运圣德神功
 肇纪立极仁孝武皇帝)843,
 887, 1438
英格讷 1560
英俄讷 1312, 1424
英古尔岱 845, 8131, 872, 957,
 970, 1010, 1026, 1039, 1059,
 1060, 1064, 1203, 1311, 1324, 1325, 1338, 1372,
 1394, 1400, 1409, 1410,
 1411, 1412, 1549, 1566,
 1643, 1711, 1714, 1726
英果豁托 1309
范图 1310
范文在 1702
范文程(又称范游击、范生员、范
 参将) 1038, 1289, 1308,
 1450, 1456, 1459, 1481,
 1519, 1537, 1560, 1561,
 1604, 1605, 1692, 1710,
 1711
范民良 946, 953
范生员(见范文程条)
范参将(见范文程条)
范游击(见范文程条)
范齐武 1475

东(见束戴青条)
东尼 1379
东果尔① 1312
東果尔② 1680
东果尔③ 1681
束戴青(又称束、东额尔德尼戴青、多罗达尔汉戴青、达尔汉戴青) 1111, 1112, 1114, 1172, 1181, 1185, 1265, 1332, 1444, 1629
东大福晋(又称束关睢宫福晋) 1529, 1546, 1547
东宫福晋 1233, 1244
东侧福晋(又称东衍庆宫福晋) 1529, 1547, 1629
束怀国皇帝 937
束大福晋宸妃 1531, 1610
东衍庆宫福晋(见束侧福晋条)
东侧福晋淑妃 1532, 1546, 1610
东关睢宫福晋(见东大福晋条)
东果尔伊尔都齐 1375
束额尔德尼戴青 1375
东宫衍庆宫侧福晋淑妃 1532
束宫关睢官大福晋宸妃 1531
奈格 12713
奈麦 1678
奈玛岱 1477
奇协 826
奇塔 1665
奇塔特① 1177
奇塔特② 1200
奇塔特③ 1416
奇塔特④ 1479
奇塔特⑤ 1552

奇塔特⑥ 1663
奇塔特⑦ 1665
奇塔特⑧ 1666
奇塔特⑨ 1667
奇塔特⑩ 1667
奇塔特(11) 16138, 1669
奇塔特(12) 1668, 1669
奇塔特(13) 1677, 1695
奇图伦 1282, 1310
奇塔特台吉① 1101
奇塔特台吉② 1103
奇塔特台吉③ 1260, 1261
奇塔特台吉④ 1378, 1695
奇塔特舅舅 1641, 1642, 1700
奇塔特塔布囊 1707
奇塔特楚虎尔(又称奇塔特楚虎
尔台吉) 1349
奇塔特哈坦巴图鲁 11395
拉巴① 1662
拉巴② 1665
拉拉 1663
拉泰 1005, 1084
拉玛 1309, 11351
拉巴泰① 1262, 1263, 1266, 1661
拉巴泰② 11363, 1669
拉胡达 1309, 1676
拉喀木 1678
拉玛克 1720
拉玛希 11378
拉玛索 11370
拉玛特 12136
拉巴希喜①(见拉布希喜①条)
拉巴希喜②(又称拉巴什希)1276
拉巴希喜③ 1648

拉巴斯喜(见拉布希喜①条)
拉布希喜①(又称拉巴斯喜、拉
巴希喜①) 942, 1250
拉布希喜② 1250
拉希喜布 909, 1099, 1320
拉曼台吉 1268
拉玛扎布 1664
拉玛斯喜① 1185
拉玛斯喜②(又称拉玛斯喜墨尔
根台吉) 1185, 1266, 1319,
1320, 1442, 1676, 1720
拉萨泰翁 1103
拉巴斯喜台吉 1102
拉玛希喜台占 1103
拉玛斯喜台吉 1103
肯哲① 1476
肯哲② 1678
肯哲依 1665
肯哲格 1416, 1418, 1665
肯德胡 1675
卓斌 1662
卓贵 1264
卓嫩 1418
卓布图 1577
卓儿毕 1301
卓儿堆 1680
卓勒图 1677
卓袞泰 1671
卓尔木 1229
卓尔纠 1309
卓尔宾 1249, 1661
卓里克图 999
卓儿毕泰 1493
卓哩克泰 1677

卓特巴翁 1104
卓尔扎特 1679
卓礼克图 1279
卓里克图亲王 1413, 1441, 1444,
1448, 1537, 1679, 1720
卓里克图黄台吉 1375, 1420,
1438, 1719
卓里克图达尔汉 865
尚(见尚可喜条)
尚喜 1476
尚可喜(又称尚、智顺王)1446,
1599, 1690
尚嘉布(又写作尚佳布, 尚加布)
1086, 1262, 1364
尚济图 1478
尚间豁洛 1063, 1478, 1652
呼密 1308
呼西塔 1063, 1424, 1479, 1719
呼尔哈 1361
呼尔汉 1476
呼尔噶(又写作虎尔噶) 1347
呼尔哈图 1063
明安 871, 1668
明君 1621
明贵 1477
明安岱 1379
明阿图 1663
明阿达尔 1662
明安贝勒① 930, 931, 93 1099,
1152, 1285, 1288, 1313,
1336, 1337, 1382, 1456,
1582, 1584
明安贝勒② 1223
明安达里① (又称明安达里贝

勒、明安达里戴青) 1176, 1178, 1183, 1272, 1677, 1720
明安达里② 1212, 1308, 1579,
1657
明安达里③ 1675 明安达尔 1662
昆德依 1681
昆德恩 1702
昆德库 1676
昌秀 1068, 1069
易爱 945
昂阿① 883, 1099, 1262, 1263
昂阿② 1663, 1668
昂阿③ 1667
昂阿④ 1668, 1720
昂金 1042, 1453, 1477, 1505, 1659
昂哈① 1676
昂哈② 1677
昂鼐 1281
昂古乃 1594
昂阿喇 808, 1405
昂阿纳 1414, 1415
昂阿寨 1667
昂噶儿 1668
昂阿儿图 1667
昂坤台吉 1096, 1098
昂坤杜棱 869, 870
昂哈明安 1677
昂古赖侍卫 1723
昂阿儿珠尔 1263, 1668
昂阿塔布囊 1184, 1271
昂阿伊尔都齐 1375
昂坤达尔汉和绍齐 930, 931
固纳图 1663
固伦公主 1570, 1571, 1594
固伦额駙(见孔果尔②条)

固伦额駙额哲依(见扎果尔②条)

果德依 1661

果莽绰尔济(义称果莽绰尔济喇嘛) 1570, 1708

果昇儿图杜棱 1375

和洛 1309

和托(又称和托阿哥)1450,
1594, 1604

和多都 1662

和托依 1475

和叶讷 1478

和硕图(又称和硕图额駙) 835
838, 842, 1007, 1013, 1075,
1093, 1187, 1202, 1306,
1346, 1354

和尔苏 1478

和奔多依 1681

和尔博恩 1478

和硕亲王(见孔果尔②条)

和硕成亲王(见岳托条)

和硕肃亲王(见豪格条)

和硕睿亲王(见多尔袞条)

和硕郑亲王(见济尔哈朗①条)

和硕颖亲王(见萨哈廉①条)

和硕豫亲王(见多铎①条)

和硕礼亲王(见代善条)

和硕礼兄亲王(见代善条)

和硕土谢图亲王(见巴达里条)

和硕卓里克图亲王(见乌克善条)

季思哈 1307, 1575, 1598

垂库鲁 1499

垂木朱尔 1415, 1416

佳木库 1402, 1403

依那都 1668

依班岱 1668
依哩彻依 t663
依哈里巴图鲁 1478
岳托(又称和硕成亲王) 805,
832, 834, 835, 838, 841,
846, 852, 860, 866, 871,
875, 881, 884, 885, 932,
944, 947, 958, 959, 969,
993, 1004, 1022, 1028, 1048, 1049, 1050, 1054, 1057, 1058, 1065, 1100
, 1130, 1163, 1164, 1169, 1195, 1224, 1225, 1257,
1284, 1324, 1331, 1338, 1345, 1353, 1355, 1383, 1385, 1386, 1387,
1440, 1564, 1565, 1566, 1609, 1610, 1699, 1702, 1721,
1723, 1726, 1728, 1731
岳起鸾 814
岱都① 1006
岱都② 1701
岱珠 1250
岱达 8t36, 1200, 1215, 1310
岱木阿 1477, 1506
岱松阿① 885
岱松阿② 1310
岱松阿③ 1654, 1656
岱噶儿 1309
岱穆阿 1506
岱达尔汉 988, 999, 1023, 1033, 1099
岱青塔布囊 1309
舍尔德库 1719
金汗 937, 1329
金英 1572
金柳 835, 839
金晋 825
金泰 1675
金砺(又称金副将①) 12 24,
1311, 1394, 1594

金一凤 1520
金又来 1227
金千总 1439
金士科 1638
金太祖 822, 937, 965
金玉和 891, 1226, 1311, 1394, 1556, 1701, 1710
金永賚 1312
金守备(见金有光条)
金有才 937
金有光(又称金守备) 46, 985,
986, 1038, 1075
金秀柱 891
金都司(又称金) 1306
金时若 829
金库莫 1720
金泰希 890
金副将①(见金砺条)
金副将②(名金国臣) 1160
金惟洞 873, 879
金游击① 1015, 1023, 1029
金游击② 1238
金图巴 1720
金旗鼓备御 1311
金太祖阿骨打 1697
忽毕儿图 940, 1665
周瑜 939
周大模 1227
周士英 1520
周生员 913
周尚文 1192
周麻子 1515
周新玉 1515
庚格讷 1669
庚格儿侍卫(又称庚格儿侍卫贝

勒、多罗侍卫贝勒) 909,
1088, 1100, 1126, 1258,
1421, 1489, 1441
京达礼 1401
法坦 1310
法笃① 866, 1012, 1046, 1307
法笃② 1242
法笃④ 1244
法依吉玛 1214, 1215
宗泽 1129
宗廷玉 1032
宗商举 1572
宗室祖武功郡王 1539
宜成格 1520, 1562, 1564, 1566, 1701
宜尔孙德依 1413
宛都山 1402, 1499
郎色 981, 1046, 1047, 1307
1311
郎位 1515, 1615, 16113
郎希 1063
郎格 1047, 1094, 1312
郎珠 1293
郎球 964, 965, 1217, 1251,
1267, 1394, 1510, 1527,
1711
郎赛 1273, 1274
郎苏 1379, 1671
郎世载(又称郎希载) 1226, 1362 郎生员 1516
郎廷辅 1362
郎秀征 1227
郎绍正 1308, 1517, 1701
郎游击 921
郎万荫 1516
门都①(又称阿尔萨兰布库、阿

尔萨兰土谢图布库) 1219, 1667
门部② 1477
门都③ 1573
门都④ 1667
门都⑤ 16, 1675
门世文 1573, 1624
门世科 1624, 1625
门都黑 1416
门都克依 1679
门都克泰 1681
始祖泽王 1539
孟子 894, 1561
孟安 809, 825, 843
孟阿 1312
孟克 1663, 1682
孟坦 835, 843, 887, 1063, 1134, 1135, 1198, 1215, 1307, 1349
孟固 1682
孟根 1662
孟库 1198, 1583, 1593
孟万 1515
孟古泰 1681
孟古绅 1572
孟阿图 1004, 1027, 1033, 1238, 1282, 1308, 1333, 1364, 1395
孟克布 1679
孟克依 1310
孟格依① 996, 1480
孟格依② 1676
孟格依③ 1677
孟格依④ 1677, 1679
孟副将(见孟乔芳条)
孟乔芳(又称孟副将) 972, 1394
孟济沧 1399
孟继昌 1338
孟古尔岱 1675, 1677

孟格伯雷 1679
孟格伯类 1679
承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
 武皇帝 1645, 1699, 1713
承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
 武圣汗 1489, 1568
九 昼
柯永茂 1363
柯朗中 1302
胡巴 1663
胡西(又写作扈习) 1310, 1424, 1428, 1453, 1503, 1504, 1578
胡拜 1667, 1676
胡玲 1667
胡组 1047, 1312, 142, 1, 1576
胡敏 1649
胡球 1459, 1513, 1560, 1605, 1710
胡赖 1670
胡巴台 1668
胡弘先 1169, 1221, 1253
胡乎纳 1587
胡米色 1283, 1514, 1575, 1586, 1537, 1588, 1614
胡西里 1312, 1482
胡有升 1616, 1624
胡希巴 1223
胡希布(又写作扈什布) 956, 985, 1056, 1063, 1120, 1216, 1308, 1384,
 1394, 1545, 1584, 1591, 1611, 1646, 1650, 1656
胡辛泰 1425, 1499
胡相公 1036
胡副将 1390
胡喇盖 1671
胡喜木 1228, 1308, 1479
胡谟印 987
胡比尔干 1662
胡西查哈 1337

胡西察干 1047
胡尔呼里 1191, 1308, 1338, 1388
胡尔鲁克 1661
胡西木布鲁 1310
胡锺鸟巴西 1332
封阿 1424
郝金秀 1064
南泰 1103, 1104
南楚 910, 1063, 1134, 1191,
1307, 1439
南冲阿 1312
南吉兰 1658
南以奕兴 826
荆色额 1598
查拉孙 1312
查克查尼 1. 676
赵察纳 1499
奎璋 1662
奎克特依 1671
贞都礼 1506
哈山(又称喀山) 1274
哈玉 1476
哈坦 1517
哈班 1664
哈珠 1309
哈道 1499, 1505
哈喇 1675
哈扬 1662
哈穆 1666
哈巴盖(又称哈巴盖卫微、喀巴
海卫徵) 940, 1086, 1262, 1442
哈布寨 1676, 1678
哈西坦 1574, 1597, 1601
哈里库 1402

哈哈纳 1063, 1084, 1311, 1650, 1651
哈哩寨 1662
哈博依 1671
哈达克 1681
哈达纳 1310
哈斯胡 1222
哈尔萨 1424
哈宁阿①(又称哈宁噶) 1020, 1079, 1308, 1386
哈宁阿② 1260, 1273
哈诺依 1664
哈萨拉 1579, 1584
哈囊阿 1424
哈克萨哈 1134, 1206, 1207,
1208, 1272, 1309, 1312
哈儿拉岱 1312
哈达格格(见凤阔喜公主条)
哈喇布岱 1665
哈喇达胡 1668
哈喇尔岱 1477, 1542
哈尔松阿 1336
哈尔苏虎 1413
哈坦巴图鲁909, 916, 942, 1090, 1107, 1110, 1111,
1113, 1114, 1117, 1186, 1268, 1269, 1321
哈坦达尔汉 1444
哈喇鄂漠克图 1308
咬金 897
昭里 1670
星讷 978, 1249, 1273, 1308, 1390, 1398
拜三 854, 855
拜山 1381, 1601
拜里 1184
拜米 1643
拜虎① 1308, 1707
拜虎② 1600, 1643, 1707

拜都① 1663
拜都② 1664
拜都③ 1665
拜都④ 1669
拜桑 1670
拜泰① 1679
拜泰② 1680
拜赛① 1211, 1573, 1575
拜赛② 1276
拜赛③ 1664
拜赛④ 1675
拜赛⑤ 1680
拜木尔 1678
拜杜拉 1661
拜松果(又称拜松果卓里克图)
1105, 1320
拜英郭 1676
拜胡岱 1681
拜胡喇 1579
拜胡塔 1585
拜胡赖 1250, 1266
拜思哈 1552
拜音岱 1657
拜音图(又称拜音图阿哥, 拜尹
图) 1188, 1307, 1388, 1394,
1438, 1485, 1486, 1487,
1543, 1577, 1579, 1580,
1588, 1589, 1593, 1596,
1605, 1653, 1654, 1658,
1659, 1730, 1731
拜都赖 1517
拜桑古 1679
拜桑郭 1678
拜珠呼 1208, 1332

拜达儿① 1105
拜达儿② 1412
拜连儿③ 141. 3
拜达儿④ 1672 拜连儿⑤ 1676
拜达儿⑥ 1678
拜达儿⑦ 1678
拜琿岱①(又称拜琿岱台吉)
1098, 1262
拜琿岱②(又称拜璋岱公塔布囊)
1102, 1258, 1663
拜噶儿 1667
拜萨哈 1356, 1396
拜音达里 1124
拜音察哩 1479
拜斯哈儿 1498, 1500, 1501
拜斯噶尔①(又称拜斯噶尔台吉)
889, 917, 942, 1090, 1442
拜斯噶尔② 1309
拜斯噶尔③ 1662
拜哈儿台吉 1103
拜图拉楚呼尔 1103
科贝 829
科新 843
俄屯 1249, 1515
俄坚喀 1401
俄木里克 1667
俄尔绰克 1384, 1386
俄齐尔桑 1308, 1487
俄布甘卜库 1413
侯世禄(又称侯总兵官) 960
侯克依 1667
侯痕巴图鲁 1654
侯总兵官(见侯世禄条)
段学礼 1220, 1253

叟肯1312
禹 1433
衍庆宫侧福晋淑妃 1692
施大勇 1169
哀宗 1697
音达胡齐 964
彦达兰 1308
度敏 1476
洪(见洪观察使条)
洪果 1439
洪武 937
洪对 1667
洪阔 1578, 1579, 1657, 1665, 1727
洪果推 1180
洪郭尔① 1664
洪郭尔② 1664
洪郭尔③ 1675
洪霍泰 1680, 1681
洪霍图 1669
洪阔托 1056, 1057
洪额图 1194
洪巴图鲁(又称衮出斯巴图鲁、
多罗达尔汉郡王、多罗达尔
汉卓里克图) 811, 843,
856, 860, 868, 873, 906,
940, 965, 1085, 1263, 1375, 1397, 1439, 1441
洪尼雅喀 1311, 1355, 1547, 1577
洪郭多依①1667
洪郭多依② 1668
洪郭多依③ 1668
洪观察使(又称洪) 1412, 1713, 1714, 1716, 1724
洪珪噶尔珠 1413
洛比 1005, 1540
洛托阿哥(又称洛托贝勒) 1423, 1438, 1731

宣虎 1308
姜奎 1220
姜新(又称张新) 1220, 1253, 1481, 1510, 1701
姜太公 1139
姜功立 826, 862
祖①(见祖大寿条)
祖②(见祖可法条)
祖大寿(又称祖①、祖将军、祖
大将军、祖总兵官) 875,
960, 1163, 1169
祖可法(又称祖②、祖副将)
1163, 1164, 1167, 1169,
1252, 1292, 1325, 1508,
1512, 1516, 1615
祖邦武 1169
祖邦杰 1161
祖克勇 1169
祖参将(见祝世昌条)
祖副将(见祖可法条)
祖将军(见祖大寿条)
祖章京(见祖大寿条)
祖备御 1238
祖福王 1539
祖泽洪 1165, 1169, 1252, 1292, 1325, 1481, 1509, 1526, 1549
祖泽远 1169
祖泽润 1163, 1165, 1166, 1169, 1220, 1252, 1292,
1325, 1481, 1508, 1516
祖大将军(见祖大寿条)
祖总兵官(见祖大寿条)
祝世昌(又称参将、祖参将)
922, 1226, 1227, 1311, 1395
祝世荫 t227, 1311, 1370, 1395,
1460
纣 1433

纪太监 850, 851
纪老先生 852
十 画
珠麻喇 1310
班弟 913, 1272, 1443
班迪①(又称班迪额駙、班济额駙) 1106, 1263, 1375, 1413, 1416, 1441, 1670, 1673, 1674, 1675
班迪②(又称班迪杜棱, 班迪台吉) 1106, 1108, 1293
班迪③(又称班迪卫徵台吉、班迪卫徵黄台吉) 1174, 1175, 1176, 1178, 1181, 1184, 1375
班迪④(又称班迪伊儿都齐) 1117, 1185, 1270, 1720
班迪⑤ 1668
班迪⑥ 1669
班迪⑦ 1677
班金(又称班第) 1276
班济 1668
班达喜 1221
班钦台吉 1113
班济额駙(见班迪①条)
班地斯喀布 1670
班迪大喇嘛 1694, 1695
班地特屯喇嘛 1703
班济塔尔塔布囊 1104
敖巴(又称土谢图额駙①) 1266, 1360
敖汉 1319
敖德(又称敖达) 1310
敖莫克 1671
秦永福 1625

秦达木 1680
泰霍 1677
泰布豁(又写作泰布和) 1272
泰朗阿 1214
泰苏赖 1682
格龙 1413
格巴库①(又称格巴库拔什库)
1307
格巴库② 1390
格色臣 1096, 1098
格色尔 1676
格根汗(又称顺义王) 877, 1127, 1285, 1287, 1291, 1294, 1375
格德依 1668
格木布禄 1071, 1337, 1424
格根汗布彦黄台吉 1297
根敦 1663, 1664
根舒 1564
根特依 1478
根度尔(又称根度尔台吉) 918,
1086, 1106, 1232, 1245,
1246, 1247, 1253, 1262, 1304
根德尔 1670
根都斯喜布(又称根都斯喜布台
吉) 1101, 1293
耿(见耿仲明条)
耿千总 905
耿文章 1638
耿仲明(又称耿总兵官、耿、怀
顺王) 1446, 1599, 1690 耿总兵官(见耿仲明条)
耿格垒托和代 1413
耿格尔古英塔布囊 1375
都塔赖 1681
都尔巴 860
都尔珠 1506

都喇勒侍卫 1114
都尔本扣克特 1666
都喇儿洪巴图鲁(见色臣卓里克
图条)
都喇儿达尔汉侍卫(见巴珠泰条)
都斯嘎尔墨尔根台吉 1121
真珠肯 1016, 1234, 1312, 1424
索太 1556
索尼①(又称索尼巴克什)912,
914, 915, 916, 917, 918,
960, 976, 980, 1064, 1069,
1086, 1120, 1157, 1158,
1161, 1231, 1321, 1331,
1672
索尼② 1668
索尼③ 1670
索柱 1677
索海 1394, 1425, 1577
索哩 1708
索浑 1564
索尼岱 1669
索依孙 1479
索儿敏 1479
索儿豁 1283, 1438
索尔果 1479
索诺木① 942, 1106, 1107, 1183, 1308, 1557, 1617, 1674, 1720
索诺木② 1308, 1563
索诺木③(又称索诺木台吉④)
1337
索诺木④(见杜棱①条)
索诺木⑤ 1552
索诺木⑥ 1616
索诺木⑦(又称索诺木台吉⑤)
1664, 1720

索诺木⑧ 1678
索诺依① 951
索诺依② 1662, 1672
索额图 1400, 1478
索木台吉 1099, 1266
索尼塔布囊 1283
索诺木台吉① 1321
索诺木台吉② 1102
索诺木台吉⑧ 1176, 1178
索诺木台吉④(见索诺木③条)
索诺木台吉⑤(见索诺木⑦条)
索诺木台台⑥(见杜棱①条, 索
诺木④条)
索诺木杜棱(见杜棱①条)
索诺木班第 1701
索诺玛台吉 1104, 1114
索莫尔塔布囊 1103, 1105
索诺木叶儿米 1708
索诺木塔布囊 1108
索诺木诺木齐 1386
索诺木托尔金台吉 1102
索诺木达尔汉台吉 1266
索诺木墨尔根台吉 1375
竟(见袁崇焕条)
袁大人(见袁崇焕条)
袁老爷(见袁崇焕条)
袁都司 904
袁都堂(见袁崇焕条)
袁崇焕(又称袁、袁都堂、袁大
人、袁老爷, 袁督爷)806,
814, 818, 852, 960
袁督爷(见袁崇焕僚)
华善 1311, 1340
华色 1453

莽古 1672
莽加① 1439
莽加② 1573
莽果① 1243, 1244, 1479
莽果② 1309
莽金 1679
莽奈 1423
莽库 1650
莽赖 1413, 1415, 1417, 1418
莽古沙 1661
莽古哈 1681
莽古泰 1204, 1666
莽喀达 1662
莽苏尔 1478
莽古尔岱 1670
莽古尔泰
805, 818, 841, 846, 852, 860, 945, 946, 947, 949, 957, 960,
961, 1004, 1005, 1028, 1046, 1053, 1055, 1056,
1065, 1086, 1087, 1090, 1097, 1111, 1132, 1137,
1138, 1139, 1153, 1161, 1169, 1187, 1188, 1189,
1190, 1246, 1247, 1248, 1249, 1281, 1284, 1340,
1352, 1353, 1355, 1365
莽古尔堆 1647
莽吉尔贝勒 1103
莽古帮袋豁绍齐 1102, 1103, 1105
莫乃 1678
莫克索 1722
莫胡尔 1667
莫莫里 1309, 1505
恭格 1673
恭衰 1307, 1501, 1558
恭宗魁 1032
恭格讷 1862
恭顺王(见孔有德条)

恭格林沁(又称恭格林沁喇嘛)

1706, 1708

恭顺王孔有德(见孔有德条)

晋副将 1213, 1241

夏生员 1517

夏贝勒 992

夏德胜 1169

原昌君 833

哲雷 1457

哲格雷(见叶雷条)

哲斯呼里 1312, 1479

哲赫浑津 1694, 1702

马 987, 989

马尼①(3t称马尼青巴图鲁)

919, 1262, 1442,

马尼② 1416, 1662

马尼③ 1668

马尼④ 1688

马尼⑤ 1670

马尼⑥ 1680

马占(又称马占阿哥) 1438,

1472, 1588, 1604

马柱 1032

马福 1424

马齐 1258

马戍龙 928

马光先 1006, 1007

马光远(又称马副将、马参将、

马总兵官) 975, 1006, 1040, 1394, 1483, 1610, 1641, 1721

马光辉 1702

马如龙 1227, 1312

马汝霖 921

马克拉 1676

马秀石 976

马拉喜 1079, 1311
马通事 896, 899
马参将(见马光速条)
马副将(见马光远条)
马国柱 1289, 1520
马云贤 1087
马富塔 1193, 1338, 1372, 1394, 1400, 1409, 1503,
1505, 1506, 1514, 1526, 1566, 1570, 1574, 1575,
1597, 1601, 1643, 1719, 1725, 1728, 1727, 1732
马游击 1036, 1292
马鸣佩 1520
马远功 925
马远龙 925, 1226, 1701
马尔都 1561
马尔图 1309
马总兵官(见马光远条)
马湾都里胡 1375
马济塔布囊 909, 1100
马哈撒嘛谛汗 1693, 1694, 1707
马哈撒嘛谛色臣汗 1376, 1843, 1894
刚林 1385, 1369, 1370, 1451, 1481, 1498, 1498,
1519, 1537, 1580, 1604, 1605, 1698, 1699, 1701
刚古利 807, 1198
刚济纳 1478
恩克① 1668
恩克② 1666
恩克③ 1675
恩克依 1059, 1309
恩克森(又称恩格森) 840, 1262,
1416, 1573, 1662, 1663
恩格图
1307, 1394, 1544, 1583, 1589, 1593, 1600, 1611, 1654, 1662, 1730, 173
2
思格德 1594

恩特木 1575
恩特依 1062
恩德思(又称恩德恩侍卫台吉)
1696, 1707
恩克台吉 1379
恩克色棱(又称思克色棱台吉)
1108, 1178
恩肯台吉 1104
恩格德尔(又称恩格德尔额駙)
870, 885, 996, 1146, 1221, 1249, 1293, 1312, 1316, 1317, 1336, 1438,
1482
恩额德依 1346, 1578, 1602, 17013
恩克戴巴图鲁 1379
恩克依代巴图鲁(又称恩克代巴
图鲁) 1695
恩格德依巴圆鲁 1706
毕里克①(又称毕里克托果)
1517
毕里克② 1681
毕都赖 1551
毕哲格 1664
毕登图 1262, 1263, 1663, 1664
毕喇希(又称毕喇希额駙、毕喇
希台吉) 1099, 1100, 1102,
1103, 1293, 1320, 1493,
1649
毕里克图① 1678, 1708
毕里克图② 1708
毕雅斯胡 1668
毕车齐班第 1694, 1703
毕车齐吴巴希 1694, 1702
毕里克图囊苏 1570, 1573
毕喇齐黄台吉 909 毕齐格齐喇嘛 1378
毕礼克圆朗苏 1440

特金 1478, 1606
特琐 1276
特济 1551
特木鲁 1235, 1236, 1237, 1446, 1477, 1503
特古斯 1688
特赫尔 1662
特木尔金 1304
特木德克 1681
特木德库 1683
特木特黑 1219
特博哩呼① 1665
特博哩呼② 1688
特经克依(又称特精克) 1262
特木尔特依 1680
特木德克图 1670
特恩德客依 1677
特木德赫喀兰图 1314
倭和巴图鲁 1480, 1651
伦泰 1309
乌拜 808, 964, 1046, 1135,
1159, 1274, 1278, 1280,
1281, 1307, 1392, 1404,
1581, 1583, 1586, 1587,
1588, 1725, 1731
乌班 1664
乌察 1499
乌赖 1001, 1020, 1024, 1082,
1251, 1273, 1308, 1312,
1336, 1394, 1543, 1579,
1582, 1583, 1589, 1593,
1600, 1611, 1655, 1730,
1732
乌三泰 1310
乌巴西① 1014, 1019, 102(3)

乌巴西② 1114, 1300, 1667
乌巴西③ 1601, 1602, 1701
乌巴西④ 16137
乌巴西⑤ 1669
乌巴岱 1672
乌巴海①(又称乌巴海巴图鲁)
843, 1012, 1315, 1356, 1383,
1505, 1506, 1515, 1719
乌巴海② 1311
乌巴泰 1678
乌巴堂 1126
乌木布 1286
乌尼拉 1312
乌西泰 1312
乌克善(又称乌克善舅舅、卓里
克图亲王、和硕卓里克图亲
王) 942, 943, 1099, 1107,
1117, 1118, 1119, 1120,
1171, 1177, 1184, 1186,
1266, 1267, 1269, 1287,
1294, 1295, 1297, 1319,
1360, 1440
乌克齐 1543
乌沙兰 1066, 1310
乌儿巴 1678
乌儿坤 970
乌拉岱① 1662
乌拉岱② 1663
乌拉特 1666
乌依齐 1556, 1594
乌格布 1677
乌库里 1310
乌库垒 1416
乌纳盖 1668

乌特格 1707
乌勒黑 877, 880
乌勒穆 1505
乌讷格① 842, 941, 961, 996,
1015, 1018, 1024, 1025,
1027, 1048, 1132, 1145,
1187, 1216, 1306, 1337
乌讷格② 1662
乌达海 1046, 1192, 1193, 1194, 1308
乌连哩 1201, 1728
乌达纳 1243, 1244
乌达齐 1584
乌福立 1579
乌尔占 1670
乌尔纳 1725
乌玛奈 1678
乌玛赖 1667
乌赫里 1302
乌鲁喀 1242, 1244, 1309, 1312, 1479, 1560
乌鲁檀 1506
乌颜岱 1478
乌苏海 1662
乌巴三察 1511, 1551
乌巴纳齐 1664
乌儿哲依 1557
乌拉福晋 1353
乌孙特依 1677
乌讷特依 1661
乌尔古岱 873
乌尔古登 1665
乌尔噶纳(又写作吴尔噶纳)
1047, 1311, 1424, 1600,
1601, 1726
乌巴海尚希 1308

乌巴希雅钦 1294
乌朱阿木巴 1047, 1309, 1652
乌伯格特依 1679
乌勒哲依图① 842, 1088
乌勒哲依图② 1678
乌兰巴克什 1703
乌显黄台吉 1315
乌塔齐塔布囊 1099, 1100, 1234, 1247, 1585
乌济泰塔布囊 1103
乌木布布库台吉 1266
徐三 1639
徐文 925
徐贵 976
徐邦才(又称徐邦在) 1520
徐邦在(见徐邦才条)
徐廷举 1638, 1639
徐参将 868
殷骄 930
殷廷辂 923, 925, 1226, 1308
翁安 1665
翁阿 1679
翁郭 1667
翁桂 1665
翁盖① 1525
翁盖② 1667
翁盖③ 1668
翁盖④ 1678
翁诺 1680
翁阿岱① 1047, 1310, 1577, 1582
翁阿岱② 1307
翁阿岱③ 1416, 1418
翁阿岱④ 1665
翁阿岱⑤ 1667
翁果泰 1682

翁围圈 1649
翁诺依(又称翁诺依台吉) 1107, 1108, 1109, 1114
翁诺郭① 1681
翁诺郭② 1681
翁闯依 1678
翁额尼(又称翁格尼) 1199, 1307
桀 1433
托东 1646
托退 1579
托桂 1670
托泰 1679
托廓① 1413, 1417, 1418
托廓② 1670
托经 1663
托寨 1678
托多赖 1677
托儿拜 1667
托博郭 1667
托喇海 1680
托尔门 1413
托阁库 1665
托罗克 1703
托克屯珠 1560, 1598
托克托依① 1311
托克托依② 1658
托克托依③ 1678
托克托依④ 1681
托克托胡① 1668
托克托胡② 1677
托克托盖 1680
托克塔噶 1670
托恩多依 1680
托哩喇嘛 1696
托博郭恩 1677

托尔巴噶 1668
托尔塔干 1681
托霍托依 1549
托豁章京 1550
托克托木尔 1678
托克托多依 1680
托克托诸依 1678
托果巴克什 1517
郭(见高侍郎条)
郭新 1312, 1579
郭太监 1576, 1578, 1582, 1587, 1588
郭永茂(又称高永漠) 1226
郭如吉 1517
郭儿钦① 1675
郭儿钦② 1676
郭儿钦③ 1678
郭儿图 918, 919
郭侍郎(见高侍郎条)
郭绍吉 924, 1227, 1309
郭罗惠 1312
郭哩侍卫 1134, 1201, 1216, 1310
郭弼儿圆 918, 919
高土俊 1520
高功绩 1226
高永富 926
高永漠(见郭永茂条)
高光辉 1169, 1220, 1253
高尚书 978, 984
高侍郎(又称郭侍郎、郭) 995, 1002
高珠锦 1701
高副将① 947, 949
高副将②(见高鸿中条)
高章京(见高鸿中条)
高提明 928

高游击①(见高鸿中条)
高游击② 1254
高寿冠 928
高鸿中(又称高副将②、高章京、
高游击①) 962, 1226,
1230, 1311, 1394
高举儿 1227
高祖庆王 1539
席林 1056, 1192, 1194
席白德(见西伯德依条)
席特库 985, 995, 1194, 1204, 1206, 1228, 1260,
1267, 1278, 1280, 1382, 1391, 1392, 1391, 1400,
1407, 1480, 1494, 1525, 1541, 1557, 1719
席喇纳(又称席尔纳)995, 1081, 1312
席当阿 1407
席尔根 1309
席尔纳(见席喇纳条)984, 985
席尔泰 1191, 1242, 1244, 1480, 1482
库拜 976, 1308
库森 1676
库圆 1677
库鲁 1231, 1235, 1236
库多依 1661
库伯格 1662, 1678
库尔禅(又称库尔禅巴克什) 835, 836, 838, 841, 845,
965, 976, 978, 979, 1007,
1046, 1064, 1069, 1092,
1155, 1163, 1164, 1170,
1189, 1193, 1231, 1274,
1297, 1299, 1300, 1301,
1304, 1308, 1312, 1313,
1321, 1323, 1697
库鲁西(又称库鲁西台吉)1121
库鲁克 1662

库巴克泰 1214
库古尔格 1678
库克特依 1677
库里根图 1678
库尼雅克达①(又称库尼雅克塔)
1312
库尼雅克达② 1500, 1501
库儿朱格依 1680
库德格特依 1676
库色鬻泰岱哈 1294
库图克圆喇嘛 1257
唐大 1638
唐柱 1454
唐桂① 1648
唐桂② 1661
唐桂③ 1670
唐球 1251, 1310
唐太宗 897
唐元宜 987
凌浩 1661
海色①(又称海色巴图鲁) 1185,
1414, 1424, 1681, 1720
海色② 1304
海色③ 1309
海色④ 1338
海色⑤ 1577
海色⑥ 1607
海色⑦ 1648
海色⑧ 1661
海色⑨ 1662
海色⑩ 1665
海色(11) 1666
海色(12) 1668
海色(13) 1669

海色(14) 1675
海色(15) 1679
海色(16) 1679
海昌 1677
海岱 1667, 1668
海呼 1332
海达 1474
海喇 1557
海赖① 1424
海赖② 1594
海赖③ 1676
海赖④ 1680
海立泰 1681
海萨海 1308, 1478
海萨库 1669
海萨台吉 1110, 1111
涂应乾 1220, 1253
陆中军 1036
陈平 939
陈兴 1520
陈户部(见陈慈新条)
陈久洁 927
陈邦选 1169, 1252, 1292, 1510
陈延美 977
陈杜明 1599
陈尚志 1639
陈尚德 1192
陈洪范 1468
陈将军(又称陈总兵官, 陈大将军) 1607
陈进忠 1032
陈敞新 1227
陈复新 1520
陈景华 977

陈万寨 927
陈楚贤 1338
陈慈新(又称陈户部)974
陈德依(即达海次子)1381
陈变武 1220, 1253
陈大将军(见陈将军条)
陈总兵官(见陈将军条)
陶岱 1679
陶哈 1672
陶通 1581
陶海 1479
陶赖 1676
陶萨 1670
陶济 1489
桑石 1084
桑安 1661
桑盖 1677
桑图① 940, 1086, 1106, 1262, 1665, 1675
桑图② 1262
桑古儿 918, 919, 1086, 1665
桑阿尔① 1262, 1674, 1681
桑阿尔② 1667
桑阿尔③ 1720
桑噶哩 1662
桑阿尔扎 1666
桑阿尔寨①(又称大桑噶尔寨)
860, 865, 916, 917, 942,
1172, 1176, 1178, 1183,
1670, 1678, 1720
桑阿尔寨② 918, 919
桑阿尔寨③(又称小桑阿尔寨)
942
桑阿尔寨④ 957
桑阿尔寨⑤ 1160

桑阿尔寨⑥ 1262, 1272, 1420, 1665
桑阿尔寨⑦ 1662
桑阿尔寨⑧ 1663, 1670
桑阿尔寨⑨ 1676
桑坎台吉 1122
桑阿扎尔翁 1104
桑阿尔寨台吉 1104, 1244, 1268, 1269
桑阿尔寨侍卫 865, 916, 1182, 1267
桑阿尔寨舅舅 1176, 1178, 1641, 1642, 1700
桑古尔寨塔布囊 1101
桑阿尔金科博依 1720
桑阿尔寨塔布囊 1103
通库 1681
通官 1304
通赛 1665
通果倭吉赫 1047
孙太 1337
孙岱 1689
孙塔 1309, 1480
孙千总 1241
孙杜棱(又称孙杜棱贝勒, 多罗
杜棱郡王) t085, 1099,
1110, 1111, 1112, 1114,
1115, 1122, 1124, 1125,
1127, 1172, 1181, 1184,
1265, 1266, 1271, 1315,
1319, 1324, 1332, 1333,
1334, 1335, 1441
孙定辽 1169, 1252, 1292, 1509
孙茂兰 1520
孙祖寿 967
孙得功 1226, 1311, 1516, 1517, 1561
孙登云 1439
孙绍业 975

孙章京 1537
孙达里 1185
孙道员 939
孙阁老(名孙承定)1156, 1160
孙应时 1328, 1520, 1702
孙岱格格 1438
孙梅勒章京 1610
纳岱 1479
纳恰 1661
纳海 1282, 1310, 1586, 1587, 1648
纳钦 1573
纳鼐 1249
纳穆① 1283, 1315, 1575, 1657
纳穆② 1662
纳穆③ 1676
纳穆④ 1702, 1703
纳兰 1029
纳木泰 870, 1249, 1301, 1384, 1387, 1562
纳木赛 1616, 1661
纳古岱 1680
纳古赖 1676
纳布泰 1661, 1681
纳米达 1579
纳恰图 1681
纳彦泰 1664
纳马盖 1415
纳塔盖 1413, 1415, 1417, 1418
纳尔麦 1675
纳尔赛 1308, 1482
纳嘎珠 1266
纳汉泰 1208
纳噶胡 1677
纳噶都 1675
纳噶泰 1675

纳噶楚 1679
纳穆泰 835, 838, 842, 1045,
1050, 1061, 1076, 1160,
1249
纳穆寨(又称纳木寨侍卫巴克什)
1694, 1702
纳木索托 1194
纳木达里 1310
纯木浑津(又称纳木浑津连尔汉
班第) 1694, 1695
纳哈楚赖 1680
纳玛西奇 1110, 1111
纳林纳奇布 1198
纳木嘎尔扎台吉 1103
纽尼库 1406
十一画
勒福 1506
勒束额 1402
黄 987, 989
黄昌 1338
黄儿 1407
黄户部 896
黄生员 1346
黄台吉 877
黄吕锤 835, 839
黄有功 1639
黄把总 1141
黄官寿 1204
黄都司 1306
黄参宝 1226
黄云龙 1312
曹世教 1517
曹金颜 1516
曹思扬 925

曹都司 921
曹恭诚 1169, 1221, 1252, 1292, 1509
曹广弼 1227, 1240, 1424
曹旗鼓游击 1311
麦达里阿哥 1248
盛忠 1169, 1220, 1253
推木尔 1679
常格依 1667
常察里 1506
鄂贝①(即赘拜)1194, 1228,
1260, 1273, 1309
鄂贝② 1206, 1208
鄂吞 1505, 1506
鄂班 1720
鄂堆 1293, 1294
鄂硕 964, 1217, 1251, 1387, 1392, 1494, 1525
鄂木布①(又称鄂木布台吉)1102,
1103, 1104, 1105, 1106,
1107, 1380
鄂木布②(又称鄂木布台吉, 多
罗达尔汉卓里克圆)1101,
1441
鄂木布③(又称鄂木布台吉)
1089, 1102, 1105
鄂木布④(又称鄂木布台吉)
1090, 1258
鄂木布⑤ 1379
鄂木布⑥(又称俄木博)1672
鄂本泰 1678
鄂本堆① 1145, 1151, 1152, 1239, 1240, 1241,
1285, 1288, 1307, 1313, 1337, 1519, 1676
鄂本堆② 1676
鄂布胡 1671
鄂尼拉 1424

鄂多儿 1671
鄂米纳 1229, 1311, 1506
鄂托恩 1453
鄂里喀 1401, 1407, 1480
鄂莫塔 1679
鄂特惠① 1308
鄂特惠② 1309
鄂特浑 1201, 1479
鄂通果 1191, 1200, 1235, 1236,
1237
鄂博尼 1551
鄂博卓 1677
鄂博泰 1677
鄂博特 1283, 1701
鄂博惠 1215
鄂雅特 100
鄂尔奔 1671
鄂齐博 1681
鄂齐尔(又称鄂齐尔豁绍齐)
860, 868, 1680
鄂齐图 1185
鄂诺瓦 1676
鄂诺依 1209, 1250, 1307, 1416, 1477
鄂木硕阔 1312
鄂克托尔 1103
鄂克绰特 1669
鄂儿吉泰 1681
鄂儿博克 1086, 1665
鄂儿博哩 1676
鄂莫克图① 1192, 1194, 1217,
1392, 1586, 1587, 1659
鄂莫克图② 1662
鄂莫克图③ 1680
鄂莫卓尔 1680

鄂博克泰 1679
鄂博克图 1677, 1681
鄂尔多斯克 1666
鄂尔弼吾 1309
鄂尔齐布 1681
鄂尔吉拜 1672
鄂齐德依 1663
鄂阔托赖 1681
鄂罗色臣(又写作俄罗色臣)
1079, 1308, 1336, 1383,
1384, 1391, 1657
鄂罗郭恩 1680
鄂木布台吉 1089, 1090, 1102
鄂木布喇嘛 1703
鄂特浑台吉 1103
鄂玛儿扎尔 1670
鄂尔古都儿 1666
鄂尔阔托儿 1720
鄂脐尔僧格(又称固伦额駙) 1586
鄂齐尔苏勒(又称俄齐尔色臣)
1231
鄂木布塔布囊① 1103
鄂木布塔布囊② 1104
鄂木布楚虎尔(又写作俄木布楚
虎尔) 1098, 1126, 1293,
1325, 1375, 1440, 1511,
1514, 1553, 1575, 1614
鄂尔多斯济浓 877
鄂木杂特绰尔济 811, 856
崔大忠 926
崔光前 1520
崔明亮 825
崔明信 1312
崔尚书(名崔鸣吉) 1626

崔将军 1623
崔章京 1615
崔道员(名崔及第) 990, 1032, 1036, 1038
崔游击 1240
崔应时 1618, 1623, 1624
崔应泰 1226, 1311
崇古尼 1676
崇祯帝 958, 962, 966, 1156
崇诺依 1676
崇诺胡 1679
曼敦① 1250
曼敦② 1661
曼达 1310
国君福晋(又称正宫大福晋)
1529, 1531, 1532, 1533,
1534, 1535, 1571, 1629
伟齐(又称金维成)1080, 1137, 1311
进昌君 831, 833
脱惧铁木尔938
讷音 1224
讷烈特 1663
讷尔塞 1283
讷蒙额 1669
讷儿德依 1573
讷尔特依 1505, 1506
讷欧讷格 1704
讷门哈坦巴图鲁 1385, 1387
1391
许丕 952
袞吉(又称多诺依袞吉) 1102, 1107
袞定(又称袞定顾实喇嘛)1570
袞格 1661
袞楚克 1696
袞德依 1670

袞济台吉① 1102
袞济台吉② 1104
袞定顾实喇嘛(见袞定条)
章努 1506
章金 1107, 1119, 1120
章启 1266
章齐 1229
章古岱① 1675
章古岱② 1679
章古泰 1665
章宗帝 822
章济轮 1444
康吉纳 1206, 1207
康喀儿 1307
康喀拉 1309
康喀赖 808, 1276, 1307
康噶寨 1666
康古里(又称康古里额駙)842,
964
麻儿吉 1047
麻登云(又称麻总兵官) 967
麻总兵官(见麻登云条)
寇游击 985
梁冰 1520
梁和 1614
梁正大 1520, 1613, 1701
梁宗 924
扈尔汉侍卫(又称达尔汉侍卫)
1216
张山 1479
张氏 1689
张丕 1638
张良 939
张放 1407

张春(又称张老爷、张道员)
1154, 1155, 1156, 1157

张敦 826

张廉 1220, 1253

张新(见姜新条)

张卫(又称姜桂) 1163

张十八 1047, 1242, 1244, 1312

张大猷 1227, 1308, 1702

张千总 1468

张文秀 975

张文焕 1227

张文贤 978

张古海 1667

张古噶 1667

张可范 1169

张立中 1410, 1411

张民望 1520

张存仁 1167, 1169, 1252, 1292,
1481, 1490, 1491, 1509,
1512

张吉泰 1309

张老爷(见张春条)

张有才(又称张有功) 1175

张把总 1132

张良弼 1308

张长山 1423

张孟兆 923

张奇占 1037

张英太 1475

张知府(见张养初条)

张知县 973

张承荫 1556

张冠寿 1572

张洪谟 1155, 1221, 1252, 1292

张胡尔 1679
张通玉 1311
张参将① 947
张参将② 1253
张参将③ 1587
张常登 1312
张常德 1227
张习巴 1424
张国良 973
张绍祯 1624
张道员(见张春条)
张慈彦 1226
张福安 1032
张尔云 975
张养初(又称张知府) 974
张兴国 923
张翼辅 1162
张应魁 1520, 1614, 1701
张怀良(又称蒋怀良)1220, 1253
张总兵官(又称杨总兵官、杨总
兵、杨姓总兵) 963, 982, 1026, 1029
隋孙 1310
隋和德 1310, 1658
隋呼图 1310
隋关岱 1702
隋霍图 1249
绅特依 1585
绍哈 1310
绍巴噶 1678
绍郎阿 1678
巢丕昌 1604, 1605, 1646
巢总兵官 1576, 1582
十二画
琛特依 1424

博巴 1679
博多 1665
博贝 1126
博波 1677
博第① 1616
博第② 1662
博堆 1273, 1274
博琫 1337, 1477
博栋 1416
博黑 1355
博罗① 1680
博罗② 1719
博木布(见巴木布条)
博本泰 1679
博必泰 1675
博布图 1675
博克托 1684
博儿胡 1678
博儿根 1663
博果岱 1678
博和托(又称博和托贝子) 1609,
1731
博依托 1703
博依通 1678
博依浑 1477
博卓喇 1676
博洛依 1105
博唐果 1200, 1310
博托依 1667
博第松 1478
博博龙 1126
博塔库 1666
博尔晋 835, 838, 853, 1244
博尔孙 1272

博尔堆(又稻博尔推) 1282, 1309
博尔推(见博尔堆条)
博尔惠 1312, 1390, 1399, 1439, 1528, 1556
博尔善(又称博尔山) 1276
博尔济① 1262, 1668
博尔济② 1671
博尔济③ 1671
博济里 1311
博罗干 1681
博罗胡 1669
博罗柱 1663
博罗齐 1677
博多罗克 1680
博果达噶 1677
博卓多依 1678
博洛台吉 1101
博洛阿哥 1423, 1438, 1604
博郭多依① 1667, 1677
博郭多依② 16 77
博博儿泰 1201
博琫台吉(见巴琫台吉)
博尔巴喀 1681
博尔托依 1668
博尔格依 1648, 16 75
博尔博依 1399
博齐德依① 1661
博齐德依② 16 61
博齐德依③ 1678
博罗托依 1681
博罗霍依 16 78
博多依三晋 11 07, 1317
博洛儿托依 1680
博尔晋台吉 1244
博硕克图汗 877, 1552

博济巴克什 1090, 1094
博罗克绰依 1681
博罗尔多依 1552
博克托齐三金 1260
博尔博依班弟 1378
博尔济吉特氏① 1530
博尔济吉特氏② 1531
博尔济吉特氏③ 1531
博尔济吉特氏④ 1533
博罗特诺木齐 1706
博廓达噶达尔汉 1414, 1415, 1417, 1418
博第赛楚虎尔塔布囊 1532
塔占 1283, 1554
塔岱 1250
塔拜 1103, 1104, 1311
塔海 1276, 1577, 1650
塔彬 1668
塔叶 1677
塔赖(又称塔赖楚呼尔) 1490, 1541
塔兰 1084, 1309
塔木布(又称谭布) 1147, 1389, 1398
塔木拜 1132, 1310, 1370
塔布泰 1678
塔他翁 1105
塔里岱 1669
塔哈布 995, 1064, 1194, 1228, 1281, 1309
塔毕图 1669
塔毕泰 1379
塔毕善 1309
塔肆海 1668
塔纳喀 1047, 1250, 1309
塔喇布 1681
塔喇海 1679
塔塔噶 1681

塔尔布 1601, 1649
塔尔尼 1101
塔尔虎 1047
塔齐儿 1680
塔噶泰 1663
塔闾尔(见达古尔①条)
塔木布鲁 1579
塔布儿金 1664
塔尔巴希 866, 1243, 1244
塔尔玛迪(又称达尔玛迪)~1770
塔木泰塔布囊 1104
塔西海车鲁克 1456
塔拉布尔塔布囊 1103
栋鄂格格 1044, 1332, 1353, 1546
栋鄂额駙 1224
朝哈尔 1217, 1251, 1297, 1309
叶臣① 809, 825, 837, 843,
965, 968, 970, 983, 985,
998, 1002, 1005, 1071, 1077,
1096, 1187, 1307, 1346,
1387, 1394, 1438, 1485, 1487, 1544, 1577, 1578,
1584, 1593, 1597, 1605,
1611, 1647, 1652, 1655,
1656, 1732
叶臣② 1589, 1730
叶努 981, 993, 1015, 1142,
1304
叶雷(又称哲雷、哲格雷)1493,
1719
叶绥 1668
叶赫 1490
叶木街 1214, 1309
叶布舒 1103, 1258, 1616
叶克舒 837, 1307, 1394, 1438, 1486, 1487, 1543,

1577, 1582, 1588, 1589, 1593, 1605, 1611, 1649,
1652, 1653, 1654, 1656, 1657, 1658
叶客衣 1193
叶副将 1577, 1587
叶勒申 1307
叶尔苏 1477
叶布舒塔布囊 1103, 1108, 1172, 1174
叶儿登土谢图 1379
万 991
万丹(又称万丹塔布囊、万丹卫
徵) 909, 1375, 1616, 1617
万历帝 822, 935, 966
万旗鼓备御 1311
董山 1063, 1240, 1241, 1269, 1308, 1333, 1334
董赳 1401, 1402
董世文 1338
董天机 1520, 1702
董生员 1346 董阿密 1010, 1282, 1337, 1424
董阿赖 1528, 1552
董廷远 1227, 1309
董希鲁 866, 1307
董纳密 829, 1073, 1158, 1349, 1358
董国荫 1701
董敬书 1338
董总兵官 1306, 1313
搜色 1505, 1646, 1662
搜格 1662
搜僧黑 1664
喜尔图 1310
喜泰台吉 1104
喜喇木泰台吉 1104
尧 1697
惠山 1478
惠和齐(又称惠和齐拨硕库)

1500, 1501
达干 1680
达代① 1308, 1395, 1472, 1513, 1515, 1536
连代② 1473
达西(又称塔实) 1110, 1111, 1261, 1267
达度 11376
达胡 1670
达彦①(又称塔占) 1262, 1264
达彦② 1668
达海① 841, 845, 938, 969,
998, 1023, 1030, 1032, 1039, 1043, 1064, 1069,
1155, 1156, 1157, 1163, 1189, 1196, 1231, 1312,
1321, 1322, 1326, 1381, 1579, 1697
达海② 1308
达哲 1683
达格 161a
达敏 911, 1395
达雅 1666
达噶 1668
达鲁 1415, 1417, 1418, 1670
达霍 11379
达赖① 840, 842, 931, 1324, 1416, 1442
达赖② 1062, 1394, 1544, 1591, 1597, 1600, 1648,
1652, 1657, 1659, 1660
达赖③ 1085, 1125
达赖④ 1312
达赖⑤ 1611, 1643
达赖⑥ 1665
达赖⑦ 1668, 1675
连赖⑧ 16713
达鼐 1214, 1215
达兰 1480
达巴海 1477
达巴泰 1676

达巴盖 1669
连古泰 11381
达古尔①(又称达古尔哈坦巴图
鲁、塔阔尔) 1117, 1171, 1173, 1266, 1680
达古尔② 1679
达拉海(又称达拉海台吉、达拉
海寨桑黄台吉)1110, 1111, 1174, 1175, 1176,
1178, 1184, 1267, 1319, 1333, 1670
达哈布① 1043, 1400, 1572
达哈布② 1282
达哈布③ 1400, 1572
达柱虎 837
连音珠① 1066
达音珠② 1199
达音珠③ 1659
达都胡 1679
达喇玛 1177
达雅齐①(又称达雅齐塔布囊)
856, 1098, 1105, 1287, 1294,
1295, 1297, 1303, 1304,
1306, 1313, 1314, 1318, 1323, 1405, 1418, 1456,
1627, 1661
达雅齐② 1667
达扬阿① 1259
达扬阿② 1282
达扬阿③ 1311, 1500, 1501, 1561
达尔古 1132
达尔岱 1552
达尔束 1667
逢尔呼 1312
达尔泰① 1103, 1528
达尔泰② 1310
达尔察 1517, 1551
达尔汉①(又称达尔漠额駝)

835, 838, 842, 870, 871,
942, 977, 1043, 1055, 1076,
1093, 1096, 1134, 1139,
1187, 1194, 1227, 1248,
1260, 1272, 1282, 1346,
1361, 1377, 1394, 1415,
1420, 1485, 1486, 1488,
1544, 1552, 1580, 1591,
1605, 1611, 1653, 1655,
1656, 1657, 1674
达尔汉② 906, 909
达尔漠③ 1227, 1240, 1241
达尔汉④ 1457
连尔汉⑤ 1442
达尔漠⑥(见托尔博图条)
达尔寨 1670
连噶吉 1678
连噶珠 1064
达噶齐 1676
达鲁哈 1310
达萨木 1552
达济哈 1063, 1069
达克达莫 1667
达希台吉 1103
达哩台吉 1104
连喇额克 1126, 1185
达尔玛迪① 1107
达尔玛迪② 1119
达赖侍卫 1680
达赖德格 1413
达彦乌巴希(又称达扬乌巴希)
1271
达扬乌巴希(又写作达颜乌巴什)
1263

达尔汉台吉 942, 943, 1172, 1184
达尔漠贝勒 1102
达尔汉侍卫(见扈尔汉侍卫条)
达尔汉郡王(见满珠习礼①条)
达尔漠班第 1379, 1702
达尔汉喇嘛 1703
达尔漠诺彦 1695, 1703
达尔汉戴青(见东戴青条)
达尔玛希里 1678
达赖巴彦图 1417
达赖布颜图 1414, 1415, 1418
达赖塔布囊 1452
达赖楚呼尔, 1099, 1109, 1110,
1111, 1112, 1114, 1115,
1124, 1125, 1126, 1172,
1179, 1185, 1186, 1260,
1261, 1271, 1272, 1283,
1328, 1439
达赖绰尔济① 1517, 1551
达赖绰尔济②(又称达赖绰尔济
喇嘛) 1696, 1704
达尔汉巴图鲁①(见满珠习礼①
条)
达尔汉巴图鲁② 1106, 1375, 1415
达尔汉乌巴希 1379
达尔汉嘎布楚 1378
达尔汉豁绍齐 885, 1180, 1210, 1213, 1266, 1307, 1677, 1720
达尔汉齐努瓦 1666
达尔汉卓里克图①(见巴敦台吉
条)
达尔汉卓里克图② 1375, 1397, 1414, 1416, 1443,
1666, 1674, 1675, 1720
连尔汉卓里克图③(见鄂木布②
条)

达尔汉洪巴图鲁 909, 914, 942,
1364, 1375, 1420
达尔汉博齐德依 1661
达赖达尔汉诺颜 1375
达拉海寨桑黄台吉(见达拉海条)
达尔汉巴图鲁贝勒 1051, 1438
超图① 1672
趋图② 1680
超图③ 1681
超儿都尔 1661
超品一等公(见扬古利条)
云顿(又称元丹)1664
云敦乌巴希 1122, 1183, 1184
提提翁霍吉格尔塔布囊 1102
扬盖 1578
扬古利(又称扬古利额駙, 超品
一等公)808, 842, 870, 969,
1000, 1028, 1031, 1035,
1075, 1084, 1096, 1135,
1139, 1148, 1187, 1188,
1193, 1205, 1210, 1212,
1227, 1233, 1245, 1282,
1306, 1325, 1335, 1354,
1389, 1394, 1427, 1484,
1486, 1487, 1554, 1576,
1603, 1604, 1605, 1640,
1645, 1721, 1731
扬舒姑夫 1222
搜根 1479
搜硕色吴正 1423
雅拜 1018, 1024, 1312
雅胡 1672
雅海 1309, 1476
雅荪 809, 825, 843

雅赖① 1084
雅赖② 1096, 1250, t309
雅萨 1272
雅布海 1309, 1601
雅布喀 1584
雅布兰 1311
雅西塔 1020, 1311, 1337, 1423, 1424, 1460
雅塔礼 1477
雅尔布 1477
雅尔纳 1046, 1238, 1307
雅尔喀 1478
雅尔堪 1505
雅玛善 1478
雅木布鲁(又称颜布禄) 1198, 1244, 1269, 1308, 1333, 1334
雅儿古里 1473
雅呼老人 1010
喇布克 1416
喇思喀布(又称拉希喜布) 1493
喀山 900, 1213, 1280
喀木 1416
喀布 1210, 1211
喀朱 1046, 1295, 1307
喀秀 886
喀拉 1439
喀巴海(见哈巴盖条)
喀木胡 1478
喀木图 965, 1151, 1288, 1302, 1304, 1355, 1460, 1576, 1594, 1602
喀扎海 1586, 1587, 1588
喀哈台 1671
喀喀木 1308, 1577
喀萨克 1661
喀囊阿 1311
喀木齐哈 1308, 1404, 1651, 1659
喀克都里 835, 838, 842, 949, 955, 964, 992,

1007, 1043, 1076, 1093, 1187, 1250, 1276, 1307
喀儿冲吉 1312
喀喇沁汗 949, 1064
喀喇库济 1389
喀尔胡吉 1307, 1439
喀尔喀玛 1046, 1063, 1191,
1201, 1203, 1208, 1215,
1234, 1235, 1237, 1257,
1309, 4311, 1409, 1423
喀尔喀济 1201
喀尔察海 1517
喀巴海卫徵(见哈巴盖条)
喀喇车里克 1442
喀喇奇塔特 1104
喀儿图巴图鲁 1117
喀喇沁部额駙1102, 1103, 1104,
1293
贵满硕色 1584
单五 1639
黑(见黑云龙条)
黑云龙(又称黑总兵官, 黑) 967
黑总兵官(见黑云龙条)
程大业 1520
智顺王(见尚可喜条)
傅尔丹 1063, 1078, 1308, 1510, 1659
顺托惠 1308
顺义王(见格根汗条)
焦安民 1520, 1702
奥色① 1439
奥色② 1676
奥达 1044
奥赛 1676
奥诺依 1671
钮欢台吉 1521

舒民 1308
舒芳 1338
舒球 1047, 1244
舒舒 1310, 1476
舒赛 837, 1046, 1311
舒楞额 1551
舒宁阿 1576
舒鲁袞 1678
舜 1697
敦多惠① 1320
敦多惠② 1355
敦达 1581
童国鲁 1652
劳巴 1679, 1681
劳漠(又称罗特哈)843
劳萨①(又称劳萨硕翁科罗巴图
鲁) 964, 969, 985, 992,
995, 1081, 1141, 1144, 1148, 1149, 1151, 1162,
1204, 1267, 1271, 1272, 1273, 1276, 1277, 1278,
1280, 1281, 1285, 1307, 1391, 1471, 1525, 1697
劳萨② 1669
冯景云 1227, 1312
汤久 1499
汤珠 1559, 1560
汤图 1666
汤赛 1180
汤古岱(又称汤古岱阿哥)811,
1004, 1046, 1060, 1438,
1526, 1549
汤图克 1661
温杜 1678
温哲 1063, 1309
温察 1039, 1505
温托惠 1202

温泰珠 1217, 1282
温塔希 806, 814, 816
温德格 1676
温枢纪 1348
温都尔胡 1667
温哲格格 1332
温托哩贝勒 1104
浑金① 1416
浑金② 1679
浑塔 1043, 1064 浑齐 1046
浑塔干 1676
曾子 1561
曾方 1032
曾圃祚(见臧国祚条)
曾祖昌 1539
普汉 1607
富岱 1235, 1236, 1237, 1309,
1310, 1312, 1424, 1560
富拉塔 808, 1503, 1504
富喀纳 1312
富苏里 1309
富喀雅拉 1312
道兰① 1046, 1445, 1482
道兰② 1312, 1349
道兰③ 1658
道图 1665
道里呼 1662
道里喀 1479
强萨尼 1309
费英束(又称费英东札尔固齐)
878
费约色(又称飞耀色) 1276
费扬古(又称费扬古阿哥, 费扬
古贝勒) 1187, 1283, 1309,

1335, 1349, 1394, 1418,
1438, 1485, 1486, 1488,
1544, 1581, 1591, 1604,
1605, 1611, 1647, 1650,
1651, 1656, 1658, 1730,
1732

开赖 1443

贺儿多 955, 1251, 1499

登喜库 1248

十三画

瑞廷举 1615

杨 1666

杨奇 1016

杨善 988, 991, 995, 1134, 1204, 1205, 1287, 1294, 1308, 1321

杨于渭 1311, 1405

杨太监 962

杨方兴 1520, 1613, 1701

杨文魁(又称杨副将) 972

杨文鹏 1226, 1308

杨古尔① 1416

杨古尔② 1668

杨成孝 1599, 1607

杨汝伯 1192

杨有瑞 1226

杨明兴 1404

杨周久 1572

杨春华 1555

杨华微 1220, 1252

杨副将(见杨文魁条)

杨备御 1238, 1240, 1241

杨达有 921

杨万邦 926, 928

杨游击 1032, 1037

杨兴国 1227, 1312

杨铭石 923, 1220, 1253
杨声速 972
杨旗鼓备御 1311
杨爱达尔汉塔布囊 1379
楞济达 1191, 1235, 1237, 1312
蒙夸(又称蒙夸达尔漠和硕齐)
1364, 1420, 1442, 1443
蒙贵(又称蒙夸)1272
蒙格雷 1662
蒙古尔岱① 1307, 1480
蒙古尔岱② 1308
蒙古尔岱③ 1477, 1675, 1677
盖赖 1479
贾色兰 1349
贾郎中(见贾维钥条)
贾维钥(又称贾郎中)1038, 1074
楚布 1680
楚库 1579
楚呼尔 1085
楚鲁西 1310
楚英寨桑 1114
楚库巴图鲁 1478
雷兴 1520, 1613
当色 1677
路古特依 1679
爱都 1506
爱塔(又称刘兴祚、刘爱塔、刘
副将) 920, 957, 1043,
1071, 1080, 1083, 1201,
1202, 1214, 1241, 1614
爱赛 1201, 1202, 1215
爱巴里 845, 960, 969, 998,
1248, 1288, 1297, 1302,
1304, 1309, 1321, 1323

爱木布① 1307
爱木布② 1310, 1648
爱通阿 1002, 1047
爱达哈 1311
爱达干 1478
爱木布禄 1062
爱达里阿哥 1214
詹拜 1340
詹霸 1365, 1451, 1498, 1560,
1602, 1605, 1701, 1710
詹布库(见杜尔玛条)
詹土谢图 1340
福喀 1477, 1601, 1602
福禄 1478
福儿赫讷 1499
准塔 1135, 1309, 1579, 1580, 1649
准哲公主 864
夸色 1323
夸岱 1173
塞木 1378
塞冷塞臣 1375
塞冷伊尔登 1376
塞冷额尔德尼 1379, 1695
塞冷达尔漠台吉 1375
绣格 1669
绥占 851, 1060
绥班 1572
绥和多 955
十四画
琐尔哈(又称扫尔噶) 1482
玛郭 1676
玛泰 1308
玛达 1577
玛济 1617

玛克塔 1503
玛克禄 1676
玛克图 1309, 1479
玛拉嘎 1312
玛尔干 1308, 1402
玛尔噶(又称玛尔噶老人) 1347
玛克罗依 1680
玛希台吉 1103
玛儿胡纳 1206, 1207, 1309, 1477
玛儿齐喀 1283
玛哈噶拉 911
玛喀塔格格 1366
玛尔干老人 1402
赫臣 956
赫勒 1065
赫德 1520
赫耶讷 1388
赫喜密 1307
赫尔根 1562
赫里德依 1671
嘉木苏 1047, 1424
嘉塞兰 1046
蔡通 982, 986, 1015, 1023,
1028, 1029, 1038, 1074
蔡永年 1558, 1692
蔡备御 951, 1559
蔡参将 1238, 1559
蒋进乔 946, 953, 986, 1075
蒋唯山 1010
趟什 951
趟元 1572
趟一鹤 921
趟千总 1407
趟土兴 923 趟天玉 1227

趙天福 947
赵天祿 1572
趙扎噶 1679
趙有德 1610
趙宗普 951
趙登科 939
趙登高 935, 939
趙喇嘛 1302
趙游击 964
趙福星 1520
趙梦财 1227, 1312
趙总兵官(又称趙总兵、总兵趙
率教) 851, 948, 949, 1390
硕占 978, 1309
硕色 1310
硕托
805, 841, 846, 860, 871, 884, 889, 1008, 1011, 1013, 1042, 1043,
1044, 1049, 1056, 1057, 1143, 1144, 1145, 1147,
1148, 1153, 1191, 1200, 1205, 1210, 1213, 1315,
1518, 1560, 1562, 1565, 1566, 1609, 1731
硕哈 1479, 1654
硕塔 1424, 1572
硕雷 1378, 1695
硕巴哈 1652, 1654
硕多依 1662
硕翁科罗巴图鲁 1388, 1392, 1452, 1494, 1495
硕洛依莽乃和绍齐 1705
硕洛依济浓绰尔吉 1704
硕洛依额尔克斋桑 1695
硕罗依班第大喇嘛 1703
硕翁科罗巴图鲁劳萨 1407,
1424, 1719, 1725, 1731
硕洛依布雅胡达尔汉诺彦 1704
硕洛依额尔哲伊图嘎巴楚喇嘛

1695

臧中军 1036

臧廷远 1227

臧国柞(又称曾国柞) 927

臧游击(见臧调元条)

臧调元(又称臧游击) 1308, 1572

熙宗合喇汗 1697

睿亲王(见多尔袞条)

裴国珍 1169, 1221, 1252, 1292, 1481, 1509

嘎尔玛① 1320

嘎尔玛② 1442

嘎尔玛③(又称嘎尔玛台吉①)

1442

嘎尔玛④ 1444

嘎尔玛⑤ 1669

嘎尔玛⑥ 1676

嘎尔玛⑦ 1677, 1678

嘎尔玛图 1085

嘎布楚喇嘛 1443

嘎尔玛台吉①(见嘎尔玛③条)

嘎尔玛台吉② 1272

嘎尔玛黄台吉 1086, 1111, 1112,

1122, 1123, 1260, 1375

嘎尔玛叶儿登 1315

嘎尔玛戴达尔汉 1266

嘎尔玛伊儿登巴图鲁 1122嘎尔玛叶尔登巴图鲁(又称嘎尔

玛伊尔登) 1261

图巴 1104, 1670

图牛 1499

图民 1309

图吉 1273, 1274

图里 1424

图门①(见杜梅①条) 图门②(又称图门达尔漠) 1375,

1414, 1420, 1442

图门③ 1676
图门④ 1679
图沙 1309
图拜 1679
图伦 1703
图梅①(又称图梅贝勒)942,
943, 1088, 1319
图梅② 1229, 1310
图梅③ 11367
图梅④ 1663
图梅⑤ 1679
图梅⑥ 11363, 11380
图球 1505
图善 985
图赖(又称佟图赖)964, 1046,
1134, 1135, 1226, 1239,
1307, 1308, 1310, 1336,
1384, 1564
图瞻 1226, 1227, 1308, 1650
图必善 1505
图伯特 1671
图沙图 1308
图希屯 1480
图美隆 1517, 1551
图格儿 1414, 1415, 1417
图勒恩 1414, 1415, 1417, 1418
图尔沁 985
图尔噶 918, 1347, 1661
图鲁什 934, 935, 967, 968,
983, 985, 992, 995, 1002,
1043, 1064, 1080, 1132,
1141, 1144, 1148, 1149,
1151, 1162, 1192, 1194,
1204, 1208, 1211, 1215,

1267, 1271, 1272, 1273,
1274, 1276, 1277, 1278,
1285, 1307, 1334, 1387

图鲁孙 1668

图巴台吉 1526

图克塔噶 1668

图拜色棱 1666, 1673, 1674

图拜达鲁 1414

图勒德依 1649

图尔格依 837, 853, 877, 878,
979, 1016, 1045, 1061, 1076
1160, 1363, 1370, 1381,
1382, 1386, 1387, 1388,
1389, 1394, 1458, 1484,
1486, 1488, 1544, 1546,
1579, 1580, 1584, 1588,
1590, 1593, 1596, 1597,
1605, 1611, 1649, 1652,
1653

图穆布鲁 837, 978, 1063, 1134

毓章京 1516, 1517

僧格①(又称僧格贝勒、僧格和
硕齐、僧格墨尔根和硕齐、僧
格台吉) 1102, 1106, 1107,
1111, 1112, 1115, 1125,
1264, 1294, 1323, 1337

僧格② 1319, 1477

僧格③ 1661

僧桂 1671

僧额德依 1703

僧格额驸 1402

僧格勒塔布囊 1108

银柱(见刘银柱条)

银泰 1676

凤安 1243, 1244
凤阔喜公主(又称哈达格格)873
豪山 1066
豪格(又称豪格贝勒、豪格台吉、
和硕肃亲王)842, 846, 852,
860, 885, 888, 951, 960,
961, 970, 993, 1004, 1015,
1021, 1028, 1065, 1128,
1188, 1227, 1228, 1234,
1245, 1247, 1284, 1313,
1332, 1353, 1382, 1440,
1563, 1564, 1609, 1610,
1642, 1645, 1699, 1708,
1718
齐牌 1503, 1504
齐西纳 1505
齐努瓦 1414, 1415, 1417, 1418
齐法汉 1223
齐国儒 1520, 1613
齐国钟 1338
齐达胡 1676
齐达海 1310
齐变龙 1067, 1068, 1070, 1087, 1092
齐胡儿盖 1677
齐塔博赖 1681
齐尔格申 1312, 1337, 1424, 1468
齐巴干齐喇嘛 1695
齐齐哈尔图索诺木 1680
漠楚 1678
汉高祖 897, 1329
满二 1839
满岱 1499
满桂(又称满总兵官)960, 967
满泰 1672, 1680

满福 1639

满都库 1579

满都西 1669

满都孙 1665

满部瑚 1579, 1653

满珠习礼①(又称满珠习礼舅舅、
多罗巴图鲁郡王、达尔汉巴
图鲁、达尔汉洪巴图鲁)

满珠习礼台吉、巴都鲁郡王，

883, 909, 1000, 1120, 1121,
1177, 1260, 1265, 1294,
1295, 1297, 1320, 1364,
1375, 1380, 1381, 1416,
1441, 1442, 1662, 1673,
1674, 1720

满珠习礼② 1204, 1363, 1394, 1413

满珠习礼③(又称满珠习礼额駙，
满珠习礼台吉) 840, 875,
910, 1028, 1107, 1118, 1119,
182, 1287, 1364

满达尔汉 1039, 1338, 1394, 1710, 1711

满总兵官(见满桂条)

满珠习礼喇嘛(又称满珠习礼胡
图克图喇嘛) 1570, 1703

满珠习礼恩格参 1413

滚济雷 1667

精珠 1478

精古勒达 1063, 1282, 1307, 1653

郑 1411

郑信 930, 931, 932, 934

郑义 1188

郑古特 1559, 1560

郑古德 1454

郑生员 936

郑库讷 1701

郑亲王(见济尔哈朗条)

寨山 1337

寨桑①(又称寨桑寇肯、寨桑侯痕) 1262, 1304, 1320

寨桑② 1662

寨桑③ 1666

寨赛① 812

寨赛② 1669

寨桑台吉 1102, 1104

寨桑乌巴西 1181

寨桑黄台吉 1181

寨桑塔布囊 1103

寨桑扎尔固齐 1119, 1314

寨桑古英豁绍齐 1122

宽温仁圣汗(见天聪汗条)

察罕 1424

察干代 1231

察巴海 1084

察木布 1191, 1399

察哈喇 1015, 1018, 1025, 1027, 1033, 1078, 1285, 1349, 1357, 1358

察喀尼 878, 1477

察哈尔汗(见林丹汗条)

察汉喇嘛 1395, 1515, 1536, 1570, 1573, 1707

察哈尔公主(又称固伦公主)
1645, 1646

察哈尔舅舅 1238

宁色 1308

宁殷 925

宁占 1012

宁古希 1685

宁古钦(又写作宁古沁) 1276, 1312

宁古塔 1012, 1191, 1235, 1236, 1237, 1257, 1423, 1482

宁生员(见宁完我条)
宁完我(又称宁生员、宁参将)
1163, 1289, 1307, 1395
宁参将(见宁完我条)
宁塔哈 1347
宁塔海 1459
嫩特木尔 1304
邓德 1599, 1607
邓长春 1169, 1220, 1252, 1292
熊仁 1227
熊梦鲤 1070
熊维杰 1311
绰贝 1310
绰托 1123
绰拉 1661
绰依① 1552
绰依② 1669
绰纳(又称察喀) 1276
绰通 1390, 1552, 1562
绰崩 1665
绰噶 1668
绰罗 1671
绰多依 1675
绰多尔 1678
绰克托 1444
绰克图① 1651
绰克图② 1669
绰克图③ 1670
绰克图④ 1675
绰克图⑤ 1677
绰克图⑥ 1677
绰克图⑦ 1678
绰克图⑧ 1679
绰克图⑨ 1682

绰依木 1677
绰依龙 1676
绰国束 1675
绰博特 1676
绰斯喜① 1101
绰斯喜② 1103
绰斯喜③ 1261, 1271
绰斯喜④ 1493
绰斯喜⑤ 1668
绰博依 1505
绰博郭(又称绰博惠) 1666
绰尔吉 1679
绰尔齐① 1119, 1120, 1274
绰尔齐② 1273, 1274
绰尔挤① 1770
绰尔济② 1266, 1720
绰鲁赫 1662
绰诺瓦 1681
绰诺和 942, 1680
绰诺惠(又称绰诺惠台吉) 1107,
1108, 1109, 1266
绰霍尼 1676
绰霍诺 1199, 1215
绰龙固 1669
绰龙海 1662
绰豁洛 1260
绰衣托玛 1104
绰波霍依(又称绰波郭) 1673, 1674
绰依吉里 1667
绰依尔吉 1671
绰莫台吉 1103
绰浓古英 1397
绰克图台吉① 1102
绰克图台吉② 1171

绰克图台吉③ 1333
绰克图泰呼 1126
绰依斯克布 1669
绰依斯希布 1676
绰尔济喇嘛 1286, 1378
绰罗克脱依 1672
绰克图塔布囊 1108
绰尔吉儿台吉 1107
绰尔漠琿托豁 1308
绰尔阔儿巴儿袞 1527
维哲特台吉 1102
十五昼
巩阿岱(又称巩阿岱阿哥) 998,
1082, 1134, 1135, 1204,
1308, 1347, 1573, 1710,
1728
巩格林臣喇嘛 1362
抚顺格格 933
抚顺额駉(见李永芳条)
辉曼 1312
噶罕 908
噶海 1680
噶赖 887
噶罗 1682
噶布拉 1063, 1071, 1283, 1312, 1580
噶儿图① 1676, 1720
噶儿图② 1679
噶儿因③ 1681
噶达孙 1663
噶斯哈 1212, 1213, 1214, 1390, 1479, 1577, 1581, 1658, 1659
噶尔朱(又称噶尔朱巴圆鲁) 1357
噶尔纠 1063, 1312, 1719
噶尔达 866, 1312
噶尔汉 1572

噶尔萨① 97 8
噶尔萨② 1312
噶萨里 1312
噶札尔齐 1573
噶尔朱库 1679
噶尔连胡 1677
噶尔图呼 1039
噶尔玛台吉 1103
噶尔玛僧额 1478
噶尔图台吉① 906
噶尔图台吉② 1113
噶尔图塔布囊 1108
噶哈善哈斯胡 1222
噶盖扎尔固齐 1224
噶尔珠色特尔 1267, 1272, 1274, 1282, 1315
噶尔诺特鄂儿博台吉 1120
噶尔珠色特尔济浓额駙 1258
墨尔根台吉 1415
墨尔根贝勒 1266
墨尔根侍卫 1240, 1307, 1475, 1560
墨尔根戴青(见多尔袞条)
德格 1677
德得 1047
德森 1708
德木图 1652
德古齐 1679
德儿登 1672
德格布 1678
德格吉 1678
德格图 1669
德格类 841, 846, 860, 871,
1004, 1022, 1065, 1134,
1138, 1153, 1161, 1169,
1176, 1189, 1284, 1331,

1338, 1365, 1563
德得依 1694, 1703
德古特依 1679
德克德齐 1479
德叻克依 1110, 1111
德儿格尔① 1308
德儿格尔② 1310
德儿格尔③ 1662
德格哲依 1667
德尔德和 1309
德尔德黑 1056, 1063
德得依冰图 1694
卫微①(见哈巴盖条)
卫微①(又称卫微只勒) 1098, 1266, 1676
卫微③ 1266
卫寨桑 1181, 1183, 1294, 1295, 1297, 1300, 1301,
1303, 1304, 1306, 1314, 1323, 1376, 1643, 1693
卫微班第 1695, 1696, 1704
卫微喇嘛 1694, 1702, 1704
卫微囊苏(又称卫微囊苏喇嘛)
1341, 1348, 1707
卫微巴图鲁 1085
卫微巴图鲁台吉 1695
滕吉斯 1706
刘(见刘府条)
刘六 1007
刘三 1007, 1029, 1040, 1572
刘氏① 1065, 1517
刘氏② 1690
刘五 1007, 1029, 1039, 1040
刘四 1007, 1029, 1040
刘府(又称刘) 1067, 1068,
1071, 1087, 1094
刘杰 1638

刘保 904
刘哈 989, 992, 1147, 1194,
1228, 1229, 1273, 1278,
1280, 1281, 1389
刘泰 1338, 1346
刘口津 1355
刘土英 1169, 1221, 1253
刘之纶 981
刘方镒 1520
刘世元 1520
刘天禄 1165, 1169, 1252,
1332
刘五哥 1068, 1069, 1070, 1072, 1094, 1096, 1098
刘弘遇 1519, 1526
刘生员 1345
刘光斗 1701
刘廷兆 1227
刘良臣 1169, 1221, 1253
刘昌苏(又称刘成祖) 1447
刘岱仲 920
刘奇遇 1519, 1526
刘武元 1220, 1253
刘军门(名刘策) 982
刘思宁 1395
刘亭策 1094, 1096
刘章京 1572
刘参将 1423
刘副将(见爱塔条)
刘麻子 1519
刘游击 1036
刘爱塔(见爱塔条)
刘慈源 1404
刘远清 925
刘维文 1439

刘养性 1338
刘银柱(又称银柱) 1616
刘毓英 1169
刘德库 902
刘兴邦 1065
刘兴沛 1064, 1065
刘兴治 1065, 1072
刘兴柞(见爱塔条)
刘兴基 1065
刘兴梁 1065
鲁克依 976, 980
诸葛亮 939
诺门① 1208, 1310
诺门② 1416, 1666
诺木布 1614
诺木琿 1046, 1063, 1311
诺木图 1105, 1312, 1324, 1445, 1514, 1538, 1575
诺木汉① 1676
诺木漠②(又称诺木汉喇嘛)
1695
诺木卉① 1210, 1211, 1481, 1482
诺木齐② 1414, 1415
诺木齐③ 1706
诺米岱 1669
诺米连 1229, 1643
诺门图 1581
诺果干 1680
诺莫依 1229
诺尔布① 1177
诺尔布② 1705
诺诺胡 1677
诺罗布 1479
诺卜达喇 877
诺门达哩 1103

诺门推翁 1102
诺门达赖 865
诺依莫洛 1288, 1406, 1429
诺依莫礼 1502
诺依尔图 1665
诺云连哩 1104
诺颜侍卫 1442, 1545, 1592
诺木岱戴青 1111, 1112
诺木特穆鲁 1647
诺木齐戴青(又称诺木齐达尔汉
戴青)1111, 1112, 1122
诺恩特木尔 1295
诺街布台占① 1102, 1103
诺尔布台吉② 1102, 1104
诺米喜哩翁 1104
诺尔木依喇嘛 1286
诺尔布塔布囊 1379
诺钝果塔布囊 1105
诺门哈坦巴图鲁 1385, 1387, 1391
诺木齐达尔汉戴青(见诺木齐戴
青条)
庆喀 11 25
庆善 1191, 1203, 1257, 1409, 1423
潘玉昭 976
涧阔 1668
豫亲工(见多铎1条)
十六画
赖虎 1646, 1647
赖珠(义称来珠) 1276, 1308
赖荪 1047, 1242, 1244, 1312
赖赛 1575
赖萨① 1319
赖萨② 1668
赖朱呼 1084, 1309

赖萨戴青 1102
赖萨塔布囊 1103
薛大湖 1220, 1252, 1292, 1510, 1572
萧大金 1312
萧定兹 1638
萧永祚 1169
萧定策 1092
萨布 1672
萨林 1272
萨胡 1669
萨毕 1312, 1476
萨扬(又称萨扬墨尔根) 1174,
1175, 1176, 1178, 1181,
1263, 1442, 1672, 1675
萨鼐 1667
萨赖 1559
萨穆 1661, 1671, 1676
萨比干(又称萨璧翰) 1308,
1361, 1389, 1390, 1701
萨木哈① 1254, 1312, 1598
萨木哈② 1685
萨布果 1677
萨布圆 1310
萨克连 131]
萨克察 1309
萨哈纳 1579
萨哈廉①(又称萨哈廉只勒。萨
哈廉台占, 和硕颖亲手)
842, 846, 852, 854, 860,
889, 959, 965, 969, 971,
982, 1001, 1005, 1011, 1018,
1030, 1053, 1065, 1191,
1284, 1331, 1335, 1345,
1369, 1371, 1387, 1394,

1395, 1457, 1458, 1459,
1472, 1479
萨哈廉② 1063, 1227, 1235, 1237, 1424, 1472
萨哈廉③ 1182, 1183
萨毕图 1309, 1582
萨库萨 1720
萨喇纳 1251
萨尔扎 1672
萨尔布 1598
萨尔纠 1309
萨尔都 1646, 1648
萨尔满 1671
萨尔图 1309
萨玛迪 1666
萨齐儿 1416
萨齐库 1401, 1648
萨萨里 1264
萨苏喀 1388, 1389
萨木什喀 1063, 1069, 1394, 1579, 1592, 1593,
1597, 1605, 1611, 1649
萨木哈纳 843
萨木哈图(又称萨木哈图巴图鲁)
949, 950, 955, 983, 992,
1005, 1311, 1478
萨哈勒察(又称萨哈勒察叔)
1054, 1332
萨胡拉克 1677
萨尼诺木齐 1099, 1100
萨哈廉台吉 969, 1128
萨满达班第 1696
萨银扎尔固齐 1677
霍恩 1258
霍崩 1668
霍托诺 1310

霍果寨 1679
霍玻罗 1681
霍恩圆 1668
霍博当 1681
霍博齐 1680
霍钦泰 1677
霍尔郭 1667
霍尔敦 1425
霍应选 1338
霍儿巴噶 1677
霍恩托依 1396
霍恩多依 1672
霍博郭恩 1679
霍尔郭儿吉 1676
霍托郭沁台吉 1379
霍吉格尔塔布囊 1102, 1104
卢木拜 1312
卢彦苏 1226
兴鼐 1309, 1658
穆占 1310
穆虎 1308, 1320, 1514, 1526
穆章(又称穆章黄台吉) 1260,
1261, 1271, 1294, 1319,
1375, 1413, 1442, 1490,
1667, 1673, 1674, 1770
穆寨 942, 1110, 1117, 1266, 1319, 1364, 1442, 1679, 1720
穆成格 965, 1030, 1064, 1120, 1142, 1144, 1145,
1210, 1212, 1214, 1215, 1313, 1323, 1331, 1505,
1506, 1562, 1564, 1566, 1573, 1576, 1577, 1651,
1656, 1726, 1727
穆克吞 1312, 1477
穆哈连(又写作木哈连) 1413, 1679
穆库西(又称穆库西格格) 1332, 1688
穆雅泰 1679

穆尔祜 1472, 1609
穆尔泰 1310
穆鲁扎 1671
穆鲁古 1667
钱奇志 974
錫翰 843, 1135, 1204, 1473, 1648
錫布库 1212
锡儿都 1083
锡拉奇塔特 1310, 1663
锦泰 1675
鲍承先(又称鲍副将、鲍参将)
962, 1409, 1451
鲍参将(见鲍承先条)
鲍副将(见鲍承先条)
鲍章京 1516
谔儿哲依 1682
龙什(又称龙什阿哥、龙什巴克
什) 840, 845, 963, 985,
988, 991, 995, 1030, 1032,
1064, 1163, 1164, 1170,
1189, 1288, 1301, 1303,
1304, 1306, 1308, 1314,
1321, 1323
禅泰 1283
十七画
韩岱① 964, 1309
韩岱② 985, 1217, 1251, 1336, 1579, 1659
韩信 897
韩都 1311
韩栋 1163, 1167, 1169, 1221, 1253
韩义 1308
韩润 1307
韩大勋 1169, 1220, 1252, 1292, 1481, 1509, 1566
韩田禾 928

韩参将 890
韩副将 1581
韩游击 1163
戴公 1665
戴青①(又称戴青贝勒) 940,
1087, 1202, 1209, 1232,
1233, 1244, 1262, 1413,
1415, 1416, 1418, 1616
戴青② 996
戴青③ 1122
戴青④ 1310
戴青⑤ 1311
戴青⑥ 1617
戴青⑦ 1671
戴千总 1516
戴度齐 1413, 1661
戴纸匠 1423
戴萨喀 1578
戴青囊苏 1707
戴夜不收 1423
戴达尔汉 1320, 1493, 1659
戴青黄台吉 1695
戴青达尔漠 860
戴达尔漠台吉 1268
虽纳海 1385
魏守备 1036
魏武侯 1433
魏备御 1238
魏朝青 1087, 1092, 1096, 1098
魏赫讷 1499, 1506
魏赫德 1046, 1308, 1326
魏德礼 986
魏戴礼 1075
斋萨 1082, 1424, 1598

锺金 1649
锺农 1668
锺嫩 1676
锺图① 1662
锺图② 1662
锺图③ 1676
锺托依 1193
锺邱毫 1405
锺果堆 1046, 1311, 1658
锺保琪 1193
锺格布 1681
锺郭依 1676
锺总兵官(又称宋总兵官, 宋伟)
1151, 1157
锺阔尔托依 1103
济海 1648, 1684
济浓① 911, 965, 1270
济浓② 1084, 1127, 1439, 1537
济浓③ 1378, 1707
济布楚 1477, 1506
济尔海 887, 1312
济尔盖 1478
济尔哈朗①(又称和硕郑亲王)
805, 832, 834, 835, 841,
846, 852, 871, 885, 888,
944, 947, 959, 969, 971,
982, 1007, 1011, 1013, 1018,
1030, 1049, 1050, 1053,
1054, 1057, 1065, 1120,
1141, 1163, 1169, 1174,
1178, 1181, 1189, 1233,
1263, 1280, 1300, 1331,
1333, 1345, 1396, 1397,
1440, 1641, 1663

济尔哈朗②(又称济尔哈朗台吉)

1107, 1119, 1181, 1262,

1375

济浓额駙(见索诺木④条)

济苏客依 1663

济浓黄台吉 g43

济浓绰尔济 1378, 1695

济浓色臣卓里克图 909

豁民 1310

豁尼齐① 1J66, 1416, 1663

豁尼齐② 1669

豁尼齐③ 1679

豁托侍卫 1231

豁济格尔① 1006, 1206, 1207, 1310

豁济格尔② 1379

赛冠 1581

赛木哈 1214, 1308, 1320, 1647

赛木布鲁 1477

赛扬台吉(又称赛扬墨尔根台吉)

1112

赛扬墨尔根台吉(见赛扬台吉条)

礼发纳 1478

礼亲王(见代善条)

礼兄亲王(见代善条)

板多 1516, 1517

阔科 896, 897, 899, 901, 902

阔奎 1308

阔喜 1222

阔齐 1309

阔巴泰 1677

阔恩寨 1679

十八昼

聂组克 1429, 1502

嘿德里 1680

嘱德痕 1672
瞻河格格 1332
双宁阿 1477
边寨 1679
颜子 1561
颜回 1620
颜岱 1651, 1659
颜哲 1687
渾静正 835, 839
额古 913
额色 1457
额登 1106, 1262, 1663, 1675
额森① 942, 1266
额森②(又称额森巴图鲁侍卫)
1517, 1551
额森③ 1654
额森④ 1662
额森⑤ 1678
额必讷 1675
额必隆 1221, 1224, 1248, 1307, 1479
额布根①(又称额布根台吉, 额
布根塔布囊) 1102, 1661, 1669
额布根②(又称额布根塔布囊)
1103
额布根③ 1671
额布根④ 1669
额布根⑤ 1677
额布根⑥ 1676
额布根⑦ 1720
额布类 1177
额古里 1577
额色依 1212, 1476
额色图 1005, 1084
额衣门 1312

额亦都(又称额亦都巴图鲁、巴图鲁姑夫) 877
额呼布 1185
额林臣 1720
额林沁 1678
额林察(又称额林察台吉) 1266
额孟格 1056, 1063, 1308, 1601
额依德(又写作额一德) 1086, 1211, 1262
额哥图 1681
额哩和 1478
额素图 1309
额特布 1679
额德里 1390
额叶图 1678
额森拜 1702
额尔讷 1198
额碉挤 1415
额齐尔 1476
额齐玛 995
额德讷 1198, 1661
额木尼克 1676
额儿比和 1059, 1099, 1124, 1307, 1476
额儿伯格 1324
额儿济格 970, 1079
额和凌古 1309
额依塔坚 1202
额莫儿吉 1583
额森特依① 1119, 1120
额森特依② 1107, 1262
额森特依③ 1307
额森特依④ 1679
额森达哩 1680
额森德里 1266
额森德依① 1665

额森德依② 1665
额森德依③ 1669
额尔克依 1308
额尔格黑 1672
额尔格图 1331, 1658
额尔库伦 1310
额尔赫图 1248
额尔德尼① 1379, 1515
额尔德尼 1672
额赫凌滚 14t9
额墨勒齐 1493
额木齐喇嘛① 1286
额木齐喇嘛② 1703
额吉根诺彦 1696
额克法尔西 1679
额林臣济浓(又称额林沁济浓、
鄂尔多斯济浓) 1552
额林沁台吉 1379
额林沁济浓(见额林臣济浓条)
额莫克尔济 1104
额哲依额駉(见孔果尔②条)
额勒肯劳金1459
额尔克特依 1676
额尔克戴青 1476, 1482, 1511
额齐克诺彦 1705
额西格儿德依 1661
额西特依格格 1332
额尔克孔果尔 1363, 1366
额尔克楚虎尔(见多铎台吉)
额尔克齐塔特 1704, 1707
额尔德尼囊苏(又称额尔德尼达
尔汉囊苏) 1395, 1536
额齐克绰尔济 1378
额尔德尼巴克什 1323, 1552

额尔德尼诺本齐 1377, 1695 额儿吉图噶布楚喇嘛 1703
额尔德尼鄂木布喇嘛 1695
额尔德尼达尔汉囊苏(见额尔德
尼囊苏条)
额尔德尼诺木齐奇巴海 1695
十九画
苏巴 1575
苏克 1667
苏拜 1603
苏纳(又称苏纳额駙)853, 941,
961, 985, 1206, 1208, 1209,
1394, 1543, 1544, 1581,
1583, 1588, 1591, 1593,
1597, 1611, 1652, 1655
苏开 1701
苏勒 1715
苏兰 1005, 1084, 1308, 1477
苏巴里 1016
苏巴瑚 1682
苏本珠 1682
苏必达 1478
苏布迪 974, 1105, 1121, 1259, 1335
苏布齐 1084
苏米尔(又称苏米尔侍卫台吉)
1696, 1706
苏达喇 1001, 1134, 1159, 1295,
1309, 1387, 1392, 1424,
1494, 1495, 1525, 1541,
1557
苏达赖 1494, 1562
苏特依 1669
苏堤渥 1401
苏尔秀 1192, 1194
苏尔迈 1404

苏鲁库 1679
苏鲁麦 964, 1084, 1308
苏默尔①(又称苏默尔塔布囊)
1477, 1661
苏默尔② 1670
苏苏赖 1310
苏二疯子 1587
苏布迪翁 1104
苏克特依 1416
苏格戴青 1379
苏儿德依 995, 1043, 1064, 1267, 1280, 1310, 1382,
1383, 1471, 1513, 1525, 1537, 1596
苏泰太后 1396
苏尔束阿 1235, 1237, 1308
苏布迪杜棱(又称苏布迪杜棱占
英) 910, 1001, 1105, 1119,
1121, 1194, 1258
苏邦塔布囊 1172, 1174
苏完部额駙 1307
苏和齐台吉 1105
苏鲁克特依 1681
苏尼特戴青黄台吉 1695
骚萨翁 1105
骚邦台吉 1104
骚桑克依翁 1102
罗多 1678
罗和 1071, 1311, 1479,
罗洛① 1046, 1310, 1480, 1650, 1659
罗洛 1661
罗奇 1308, 1598, 1601
罗硕 1288, 1297, 1304, 1313, 1355, 1365, 1369,
1370, 1451, 1457, 1459, 1481, 1542, 1553, 1604, 1692, 1711
罗卜藏 1680
罗天成 1192

罗生员 1514
罗尚学 1638
罗奇达 1473
罗洛库 1506
罗特哈(见劳漠条)
罗博阔 1677
罗超群 1192
罗万尺 1192
罗德宪 1410, 1421, 1427, 1429, 1435, 1436
罗宪永 1192
罗绣锦 1451, 1481, 1520, 1613, 1698, 1701
严庚 921, 1227
严恭 976
严典史 976
谭泰(又称谭泰侍卫) 956, 965,
976, 985, 1001, 1082, 1204,
1207, 1307, 1394, 1398,
1438, 1445, 1485, 1486,
1487, 1543, 1576, 1582,
1588, 1593, 1596, 1600,
1605, 1611, 1655, 1656,
1657, 1730, 1732
怀顺王(见耿仲明条)
宝吉 1001
宝图 1668
宝达噶 1664
关堆 1185
关雎宫大福晋宸妃 1692
绣巴噶 1662
二十画
党阿赖 865, 915, 916, 918
腾垮 1222
觉善① 1046, 1204, 1307
觉善② 1653

觉霍托 1201, ' 254, 1310, 1476

二十一画

顾三 1692

顾三泰(又称顾三泰额駙) 835,

838, 842, 1020, 1043, 1129, 1307

顾守通 922

顾鲁古①(又写作顾禄古) 1287

顾鲁古② 1443

顾儿马琿 1601, 1602, 1701

二十二画

囊古 1250

囊努克 1250, 1395, 1666

囊苏喇嘛 1515, 1552, 1695, 1704, 1705

二十三画

麟趾宫大福晋贵妃 1645, 1692

太祖朝地名索引

检 字 表

一画 (157)

一

二画 (157)

十丁卜八九

三画 (157)

三土大兀上山千女小

四画 (158)

扎天木瓦毛五牙屯太尤中内毛牛火巴水

五画 (159)

札乎古本甘布石右左可北占甲四史失白包永必弗尼

六画 (161)

式吉老考西列夸百托竹伊向兆朵多色亦衣江安米

七画 (162)

克花杏李甫夹吴贝里秃秀伯佟佛希沙沃汴宋阿

八画 (163)

青奉武林析松杭卦英范者东奈奇拖拉虎长尚呼岫明昆易冈固和使依舍金忽周

京庚法河泗波宜空郎建孤

九画 (166)

城柳胡郝南草套或哈界拜科俄後剡洪洞洛前首宣红

十画 (167)

珠敖奏泰蛹格都索莫连哲柴马峨毕倭鸟翁留旅迁郭高库唐准洒海益娘桑通孙
纳纽

十一画 (169)

勒菲黄曹麦推常野鄂甜船脱讷章望清淮密梁扈张

十二画 (170)

博塔栋朝叶万搜喜达云雅斐喀凯贵黑复须舒劳冯汤温浑善富裕费开登

十三画 (173)

瑚琤杨盖蒲蒙农会爱新窟义福绥

十四画 (174)

玛静榛桦赫斡嘉台趟硕呕团图剖夙齐广满宽察宁实闾随嫩熊绰维

十五画 (176)

璋鞍辽抚辉噶乐德盘膝诸诺瞢

十六画 (178)

薛薄萧萨骆鸭舆穆锡锦独龙麴避阎

十七画 (178)

戴魏谢弥阔缪

十八画 (179)

聂瞻归双镇湍额

十九画 (179)

苏骚罗

二十画 (180)

兰耀

二十一画 (180)

欢铁

二十二画 (180)

懿

二十三画 (180)

乐

二十四画 (180)

灵盐硷

二十五画 (180)

爨

二十六画 (180)

滦

索引

一 画

一片石 694

一面111 492

一堵墙 65, 260, 379, 564

二 画

十八岭 45

十二山 313, 314, 317, 339,
342, 392, 395, 419, 424, 579

十方寺379, 430, 431, 459,
471, 521, 562, 581, 583

十里屯 529

十里河 178, 192

丁字泊 379

卜答卫 771

卜颇卫 789

八家 423

八家屯 531

八家问仓屯 530

九塔卫 767, 778

三 画

三山峪 450

二河堡 332, 334, 339, 342

三圈屯 530

三岔堡 29, 56, 64, 261, 379, 416

土木河 75

土河堡 334, 581

土默特 129

土河堡卫 769

大甸 250, 254, 283
大屯 67, 78
大明(见明条)
大城(又称谿巴城)118
大岛 48
大辽(又称辽)143, 186, 216,
252, 278, 378
大官屯 530
大茂堡 325
大孤寨 283
大都城(见北京条)
大凌河 310, 314, 317, 321,
342, 345, 351, 367, 395
大清堡 313
大黑山 306, 331, 570
大龙湾 463
兀里卫 773, 803
兀失卫 797
兀占卫 771
兀者卫 792
兀珠卫 785
兀尔简(又称兀尔简问)47, 489
兀鲁特 219, 291, 295,
331, 338, 343, 349, 350, 351, 355, 364, 368, 371, 389, 416, 535, 536
, 537, 562, 565, 718
兀扎拉卫 795
兀扎瑚卫 769, 790
兀里河卫 766, 776, 789,
兀者左卫 788
兀者前卫 767, 781, 803
兀泰河卫 770
兀勒辉卫 796
兀密河卫 772
兀敏道卫 794

兀塔山卫 796
兀尔简河(见兀尔简条)
兀里溪山卫 782, 800
兀泰岗河卫 774
兀尔简河卫 7138
兀者考塔河卫 771
兀者托温千户所 794, 799
兀者揆野人千户所 792
上榆林 379
山西 59
山东 59, 213, 225
山阴 696
山海关 120, 147, 223, 309,
310, 311, 313, 314, 315,
317, 326, 327, 364, 375,
380, 449, 625, 635, 694,
702, 703
山羊峪 164, 261, 379
千山 202, 242, 413, 509, 626
女直(见诸申条)
小凌河 314, 317, 342
小黑山 306, 331
四 画
扎喀 45, 74, 85, 97, 171, 369, 706
扎克丹 133, 170, 201, 359,
379
扎库塔
11, 12, 592, 593, 594, 595, 506,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
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3, 614, 815, 817,
618, 622, 657, 659, 381
扎库穆 170, 269, 379, 440,
464, 466
扎鲁特 26, 27, 104, 120, 123, 124, 125, 126, 127,
131, 146, 147, 152, 161, 164, 166, 342, 546, 556,

561, 562, 574, 576, 703
天城堡 380
木伦 11
木山卫 767
木里库 706
木河卫 770, 774
木城驿 379
木梳峪 510
木嘉卫 790
木鲁卫 784
木兰卫 773
木束河卫 769
木答山卫 793, 795
木场驿堡 410
木察河卫 801
木鲁山卫 785
木兰山卫 787, 801
木兰河卫 799
瓦尔喀 3, 7, 540, 564, 621, 622, 624, 627, 628, 629, 632, 670
瓦尔喀什 79, 84, 168, 169, 409, 542
王明屯 530
王旺屯 530
王宾屯 529
五十寨 241, 380
五国城 144, 186, 378
五屯河卫 775
牙尔卫 778
牙鲁卫 768, 796
屯河卫 797
太子间(又称塔思哈河) 141, 178, 238, 619
太乐屯 205
尤三屯 531
中固 260, 336
中安堡 331

内河路 662
毛怜卫 551
牛庄 209, 211, 220, 237, 240, 243, 247, 250, 258,
266, 270, 291, 304, 351, 353, 448, 457, 470, 498,
520, 522, 525, 531, 533, 534, 552, 578, 389
火石岭 205
巴林部 127, 181,
193, 212, 270, 272, 380, 418, 424, 437, 458, 632, 637
巴岳特 131, 201, 246, 258,
262, 264, 283, 303, 398, 590
巴塔卫 770
巴忽鲁卫 794
巴鄂里卫 773
巴尔达城 75, 592, 606
水长峪 336, 369, 379
五 画
札陵 520
札赖特 647
札岭卫 801
平壤 509, 621
平安道 89
平州城 143
平顶山 645
平虏堡 353, 379, 447, 448, 565
古河 251, 264, 645
古勒 26, 57
占山卫 768
古城堡 380, 480, 518, 580
占城卫 781, 782
占尔本 77
古鲁卫 785
古穆卫 780, 791, 802
古木河卫 778
古賁河卫 771

古鲁山卫 776
古拉库山卫 772
本透卫 802
甘泉堡 638
布尔噶 458
石河 305, 326, 328, 342, 351
石城(又称沙井) 428, 430, 528, 549
石佛卫 770
石河屯 531
石河卫 771, 785, 786, 787, 803
石河驿 379
石嘴堡 227
右卫 767, 772
右屯卫 306, 309, 315, 317,
319, 321, 323, 330, 342,
343, 351, 406, 441, 578
左屯卫 318, 319
可木卫 799
可令卫 787, 789, 795
可令河卫 785
北京(又称大都) 338, 370, 377, 378, 484
北吉寨 443
占比干 171
甲山 564
甲虎缠 379
四川 696
史家屯 352
失列河卫 781, 782
失列木卫 793
失里绵卫 778
白山(见长白山条)
白土厂 305, 306, 313, 316,
319, 324, 326, 331, 334, 342, 351, 425
白塔河 427

白塔铺 177
包窝赫 170, 379
永平 710, 711
永甸 224, 250, 254, 283
永宁监 236, 380, 506, 528, 540
必里卫① 781
必里卫② 800
弗多河卫 793
弗思木卫 786
尼玛兰 592, 606
尼玛察路 9, 661
尼雅木椎 170
尼雅罕村 72
尼雅夸勒屯 529
尼喀塔小河 519
六 画
式木卫 775, 779, 780
吉林 15
吉林卫 783
吉当阿 24
吉滩卫 774, 785
吉米奇卫 774, 785
吉冰纳卫 798
吉林山卫 780
吉林哈达 74, 75
吉滩河卫 767, 797
老虎洞 462
老边屯 531
老坚河卫 789
考塔屯 529
西林 27
西伯里 170
西乌里 212
西章嘉 379

西尔希 519
西宁堡 305, 314, 315, 329,
339
列门河卫 780
夸兰河 519, 520, 540
百长官屯 487, 488, 492
托兰 170
托托卫 800
托赖推 590
托里山卫 771, 794
托克占河卫 797
托兰扎尔塔库 217
竹墩卫 796
伊玛呼 15, 217
伊巴雅屯 197
伊兰博里库 260, 336, 377, 379
向阳寺 202, 203, 204, 205, 212
兆嘉 576, 599, 611
朵儿必卫 767, 782
朵儿必河卫 769
多林卫 770, 794
多巴库路 519
色和里 5, 518
色勒卫 791
亦里卫 781, 783
亦鲁卫 784
亦蛮卫 788
亦里克卫 774
亦速河卫 793
亦麻里卫 796
亦鲁河街 772
亦儿古里卫 796
亦速里河卫 772, 801
亦玛忽山卫 772, 776, 797

衣木卫 785, 796
衣木河卫 776, 784, 796
江(见鸭绿江条)
安州 509, 621
安南 696
安河卫 767, 777
安楚拉库 593, 608
安达尔齐堡 322
安嘉万河卫 793
米库 425
米门卫 795
七 画
克马卫 774
克占尔卫 788
克音特城 72
克玛渡口 67
克默而河卫 772, 780
花豹冲 64
花克沙千 296
杏山 314, 317, 695
李家 464, 466, 470
甫河卫 766, 767
夹山河 488
吴塔屯庄 204
贝欢寨 171
里科萨屯 531, 532
秃河卫 766
秃都问卫 768
秀吉屯 531
秀灵寺 28S
伯塔卫 798
佟家 102, 228
佛讷赫 3, 4
佛林山卫 788

佛多罗袞寨 48
希喀莫里卫 768
希罗木问卫 780
沙井(见石城条)
沙河 462, 520, 531
沙厂 443
沙岭 304, 305, 309, 343, 353
沙河屯 531
沙河堡 437, 547, 565, 568, 719
沙河卫 794
沙纳堡 462
沙岭卫 783, 785, 792
沙子河卫 790
沙喀河卫 788
沙锦河卫 778
沙岭河卫 792
沙河喀木比林屯 531
沃赫渡口 27
汴京城 144, 378
宋 87, 194, 216, 696
宋家泊 317, 351, 695
阿鲁 636
阿里卫 774
阿拉盖 649
阿林卫 775
阿奇兰 594, 595, 596, 608,
609, 614
阿者卫 790, 792
阿卓卫 776
阿津卫 768
阿伦街 788, 790
阿鲁卫 803
阿萨卫 786
阿木河街 782

阿布达哩 79, 519

阿里山卫 799

阿金屯卫 787

阿拉河卫 782

阿敏问卫 797

阿速江卫 790

阿真河卫 770

阿勒楚卫 769

阿济河卫 787

阿的纳河卫 802

阿索特永谢布 129

八 画

青苔峪 260, 336, 343, 379,
423, 428, 442, 450, 514,
515, 516, 539, 563

青城堡 380

青云堡 380

奉集堡 160, 164, 165, 166,
175, 208, 261, 284, 296,
315, 317, 334, 343, 379,
431, 527, 549

武靖营 177, 379, 431

林叶 275, 277

析木城 209, 211, 336, 343,
380, 487, 492, 515, 575,
581, 705

松山 317, 351, 695

松山屯 64

松山堡① 219, 431

松山堡② 531

松花江 48

松阿里河(见乌拉河条)

杭州 59

杭家 171

卦勘察 25, 637, 639, 682, 683,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英额 171, 217, 431, 440, 457, 573, 574, 576
范河(又称法纳哈) 219, 274, 352, 379, 432
者帖列卫 782
东111 304
东州(义称东州堡)58, 219, 261, 379, 715
东海 33, 41, 45, 50, 53, 117, 148, 161, 622, 636, 684,
693, 696, 703
东吕堡 198, 215, 340
东京堡 235, 380
东京城 393, 426, 456, 457,
462, 480, 487, 489, 494,
499, 547, 549, 561, 565,
577, 582, 626, 705
东宁卫 187
奈曼 350, 358, 361
奇拉卫 787
奇拉门卫 772
奇纳河卫 780
奇勒恩路 654
奇木吉纳克卫 777
拖克索 60
拉林 654, 684
拉发 182, 296, 5t34
虎皮驿 177, 379, 547, 561, 570, 627
长安(又称长安堡)380, 520
长甸(又称长甸堡) 224, 250, 254, 283, 707
长山岛 228, 230, 236, 264, 517, 645
长白山(又称白山、大白山、白
头山) 144
长永堡 379
长胜堡 379
长宁堡 379
尚问堡 93

尚间崖 75, 76, 77, 84, 85,
86, 94, 133, 169, 171,
217, 233, 334, 379, 518, 519, 548

呼叶 8, 9, 597, 611

呼兰 77, 78, 82, 85, 132,
171, 519

呼尔哈 8, 11, 12, 14, 45, 46, 48, 52, 53, 69, 72,
90, 196, 595, 596, 604, 611, 617, 627, 663, 684

呼尔奇山 5, 27

呼齐哈坚 597, 598, 610, 612

呼兰哈达(即烟筒山)15

呼西纳刷山 38

岫岩 260, 336, 343, 369, 375,
377, 379, 423, 428, 439,
440, 444, 447, 452, 459,
460, 462, 465, 466, 514,
515, 516, 521, 523, 524,
526, 540, 547, 557, 645

岫尤里 450

明(又称明朝、明国、明人、汉
人、汉文, 大明、尼堪)

6, 25, 26, 29, 30, 31, 32,
39, 41, 45, 46, 53, 55, 56, 57, 59, 60,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2, 73, 74, 75, 76,
77, 79, 80, 81, 82, 84,
85, 86, 87, 88, 89, 93,
94, 98, 102, 103, 104, 109,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8, 129, 130, 131,
133, 139, 140, 141, 142, 143, 145, 146, 147, 148,
150, 151, 152, 154, 156, 157, 160, 162, 164, 165,
166, 168, 169, 171, 172, 173,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6, 187, 188, 189, 198, 199,
209, 213, 215, 216, 217, 218, 219, 222, 223, 226,
229, 246, 256, 262, 264, 266, 269, 271, 278, 279,

281, 283, 292, 304, 322, 327, 337, 338, 370, 374,
375, 377, 378, 391, 396, 399, 400, 404, 425, 441,
444, 449, 454, 459, 463, 468, 469, 470, 483, 484,
509, 511, 537, 550, 624, 625, 636, 638, 643, 645,
646, 647, 658, 693, 694, 696, 697, 702, 703
昆都库伦 416
易州 59
冈乾塞忒勒黑 126
冈纳喀库伦 33
和敦 24
和屯卫 798
和克卫 794
和罗特 435
和卜罗卫 780
和屯吉卫 800
使犬部 48, 53
使防河卫 786
依齐河卫 781
依兰哈达 519
依米颜山卫 795
依里纳河卫 801
依勒图山卫 800
依替里山卫 785
依兰穆哈连 5, 18
舍里卫 774, 793, 795
金① 7, 57, 87, 143, 144, 180, 186, 194, 206, 211, 216,
217, 252, 256, 263, 278, 378, 469
金子(见後金条)
金川 645
金州① 13
金州② 188, 192, 202, 203,
208, 211, 212, 213, 223,
225, 227, 228,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1,

244, 245, 272, 290, 293, 315, 317, 321, 339, 340,
343, 344, 356, 360, 375,
377, 379, 390, 403, 410,
424, 488, 500, 516, 518,
563
金塔寺 575
忽失卫 802
忽兰卫 777, 788
忽失门卫 787
忽里山卫 778
忽儿海卫 773 798
忽鲁山卫 786
忽鲁木卫 773, 775
忽鲁爱卫 799
忽兰山卫 777
周(又称周朝、周国) 217, 696
京立屯 203
庚音河卫 789
法卫 785
法纳哈(见范河条)
河西① 59
河西②(又称辽西) 59, 206,
207, 210, 265, 310, 340, 348, 353, 36
河东① 59, 183
河东②(见辽东条)
河口台 71t3
河伯卫 784, 786
河水桥台 627
泗上亭 378
波吞 518, 519
宜罕山 516, 592, 593, 594, 596, 597, 598, 600, 603,
606, 607, 608, 609, 612,
613, 614, 616
空托模屯 296

郎家 4t34, 470
建州 89, 693
孤山 219, 260, 379, 423, 428, 432, 564
九 昼
城讨温卫 766, 793
柳七屯 522
胡珠 519
胡勒口 541
郝官屯 529
郝卦勒屯 531
南京 141, 378
南海 391, 402, 417, 422, 424,
428, 454, 456, 516
革河堡 336, 423, 431, 443
奎河 624
威宁 452
威宁营 177, 261, 315, 317,
343, 379, 574, 575
哈占 518 哈达 25, 30, 50, 56, 129, 141,
155, 164, 438, 473, 476,
477, 478, 483, 518, 519,
528, 594, 597, 598, 599,
604, 607, 612, 613, 638,
693, 696, 703
哈克山 75
哈里卫 780, 793
哈鲁卫 783
哈里硕卫 784, 803
哈儿分卫 769, 796
哈鲁河卫 774
哈兰城卫 768, 778
界藩
74, 75, 78, 84, 85, 86, 88, 96, 97, 118, 132, 135, 137, 156, 158, 161
拜苦卫 785

科尔沁(又称博罗科尔沁)

5, 27, 28, 32, 49, 51, 104, 117, 161, 166, 170,
202, 203, 208, 229, 292, 365, 368, 375, 384, 393,
394, 397, 402, 413, 418, 420, 425, 435, 488, 489,
490, 495, 556, 561, 562, 567, 576, 626, 627, 630,
632, 636, 647, 648, 649, 697, 698, 700, 718

科里木卫 800

科波伦屯 548

科尔坡托582

科尔汾卫 795

科尔坤卫 782

俄吉岱 24

後金(又称金) 181

凯草峪 468

洪阔路 379, 658

洞 334, 498, 519, 718

洛马卫 782

洛里克卫 802

前屯卫 317, 342

前产屯 530

首山 645

首堡屯 531

宣堆于 431, 576

红嘴 379, 559

红草屯 488, 522, 531

红旗岭 437

红脖子高丽峰 80

十 画

珠球图河卫 777

敖汉 341, 350, 358, 361, 374, 384, 389, 390, 428, 435, 585

秦上官屯 530

泰布卫 778

蛹坎地面 788

格木米三屯 532

都尔鼻 459, 548, 580, 582
都喀阿拉 60, 217, 547, 562, 563
索旺屯 531
索岳卫 794
索精卫 797
索阔堡 470
索塔儿卫 797
索木尼恩卫 799
莫塔卫 796
莫温河卫 775, 783, 792
莫赫里街 792
莫和里河卫 789, 792
莫洛克吉 519
速山 695
连山关 578
忻陈路 561
柴河堡 29, 56, 171, 218, 324, 361, 379, 440, 599, 611
马托里 563
马前寨 645
马家河 518
马头山 223
马库瓦勒赛(又写为马宽赛)
264, 379
马哈勒圆宁古 519
峨嵋庄 203, 205
毕彦(见避荫条)
倭广(又称倭)39, 80, 87
乌拉 1, 2, 3, 4, 5, 6,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22, 23, 25, 30, 50, 129,
132, 141, 182, 259, 394,
403, 429, 438, 477, 478,
483, 543,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22, 638,
652, 659, 686, 693, 696,
703, 720

乌苏 24

乌扎鲁 103, 118, 226

乌拉河(义称松阿里河) 12, 13,
14, 15, 47, 48, 143

乌喇特 435

乌里奇卫 797

乌尔占农 11

乌御乃卫 784

乌鲁里山 518, 51, 9

翁鄂洛 593, 608

留名屯 530

留金楼 548

旅顺口 227, 296, 344, 379, 516, 624, 693, 695

托拉三(见托兰山条)

托和罗 518

托兰山(又称托拉三) 461

托瓦奎昂阿 547

郭多 16

郭家屯 530

高平 332, 343, 560, 578

高尔营(又称高尔厅) 462

高尔厅(见高尔营条)

库棱卫 776

库额卫 786

库布特卫 766

库尔喀卫 802

唐古特 287, 642, 648

准托吉卫 770

酒城卫 784

海西 766, 713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海州 182, 185, 188, 206, 207, 209, 212, 219, 221,
222, 226, 235, 236, 237, 240, 244, 248, 250, 253,
258, 266, 269, 271, 272, 290, 293, 321, 334, 339,
340, 180, 417, 446, 467, 470, 487, 520, 522, 524,
525, 526, 529, 531, 532, 533, 534, 546, 547, 552,
558, 578, 584, 638, 639, 644, 645
海蓝 141
海兰路 655
海兰卫 795
海兰山卫 801
海兰河卫 786
益实卫 767, 789, 795
益实左卫 766
娘娘宫(又称天妇官) 234, 242, 522, 529, 568, 585, 589, 636, 719
桑库河 380
通州城 694
通逮堡 430, 431, 432, 516, 557
孙扎塔 16, 600, 615, 616
孙扎依屯 203
纳木卫 783, 784, 789, 803
纳河卫 798
纳丹佛■ 182, 296, 413, 446, 518, 564
纳木河卫 771, 797
纳木都鲁 9, 651, 652, 665
纳刺吉卫 182, 784
纳纳拉卫 793
纳刺吉河卫 801
纽尔门 132
十一画
勒克 518

菲德里 170
黄州 509
黄泥洼 204, 208, 225, 339,
424, 458, 590
黄骨岛 227, 239, 344, 356,
375, 377, 379, 707
黄海道 621
曹县 696
曹官屯 530
曹河卫 797, 802
麦川堡 223
推拉图 416
常库特山卫 798
野木河卫 782
野儿定河卫 792
鄂豁 170
鄂谟 16
鄂朵卫 774
鄂陀堡 322
鄂三山卫 780
鄂依绰卫 783
鄂洛堪卫 770
鄂提山卫 776
鄂尔多峰 171
鄂尔多斯 129
鄂尔琿通 15
鄂谟和苏鲁 4
甜水站 336, 379, 428, 505,
515, 528, 563, 575
船城 645
脱木卫 784
脱木河卫 783
讷殷路 175, 312
章吉 170

望海塌 227, 379, 424
清河 55, 60, 65, 66, 73, 82, 129, 142, 187, 219,
239, 260, 261, 269, 272, 316, 324, 326, 328, 339, 340, 342, 351, 358
, 361, 379, 393, 409, 423, 433, 438, 483, 703, 716
清河堡 425
清河岭 98
淮 484
密敬卫 783
梁屯 530
扈伦 56
张立屯 529
张占山 471
张海屯 529
张侍梅屯 204
十二画
博岳卫 794
博里堡 383
博纳坤卫 802
博罗科尔沁(见科尔沁条)
塔山①(即塔山堡) 314, 315,
317, 695
塔山② 563,
塔山屯 532
塔山卫 772, 784
塔米西 464
塔儿峪 523
塔哈卫 766
塔亭卫 777
塔勒卫 796
塔山前卫 780, 783
塔麻所卫 794
塔斯哈卫 795, 801
塔思哈穆哈连 519
栋鄂 73, 77, 78, 85, 87, 403, 539

栋兴阿 168, 440, 466

栋鄂山卫 770, 787

朝鲜 7, 39, 41, 80, 81, 82,
84, 85, 87, 88, 89, 90, 98,
117, 119, 130, 142, 143,
150, 162, 181, 182, 192,
195, 203, 213, 214, 216,
217, 222, 223, 230, 238,
241, 243, 245, 248, 251,
252, 277, 279, 280, 281,
283, 287, 288, 313, 322,
327, 337, 338, 344, 389,
400, 409, 413, 426, 430,
439, 451, 472, 484, 509,
516, 546, 551, 558, 564,
570, 620, 621, 622, 625,
638

叶赫 4, 5, 6, 12, 14, 15,
16, 17, 19, 23, 24, 25, 26,
29, 30, 31, 32, 46, 50, 55,
56, 70, 72, 98, 103, 108,
109, 114, 115, 116, 117,
118, 120, 124, 125, 126,
127, 129, 136, 141, 142,
143, 148, 155, 161, 164,
165, 166, 167, 187, 190,
196, 205, 226, 259, 282,
289, 297, 328, 394, 408,
411, 424, 426, 435, 438,
457, 464, 476, 477, 478,
483, 496, 518, 526, 543,
598, 599, 604, 611, 612,
613, 617, 622, 638, 356,
664, 668, 693, 696

万老屯 205
搜登 518
喜布苏峰 168
达岱塔 396, 422, 459, 583
达茂卫 780
达塔峪 422, 581
达雅阿 518
达丁河卫 789
达凌河卫 773
云南 696
雅哈 24
雅兰 9, 27, 603, 614, 617,
656
雅逊卫 787
雅尔古 171, 217
雅兰卫 794
雅哈穆克 518
斐芬山 76, 77, 84, 85, 86
斐优城 599, 613, 655, 664,
678
喀勒朱 649
喀喇沁 441
喀尔喀
50, 98, 105,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5, 126, 127, 130, 139, 1
40, 145, 146, 151, 174, 181, 183, 190, 203, 218, 220, 226, 230, 267,
270, 273, 274, 291, 292, 296, 309, 311, 345, 349, 358, 365, 369, 370,
373, 376,
389, 392, 393, 399, 415, 419, 428, 434, 437, 490, 495, 496, 511, 536
, 537, 539, 560, 562, 590, 627, 637, 638, 642, 649, 697, 698, 702
喀摩卫 768
喀布齐赖 24
喀喇窝特 418
喀木比林屯 531
喀勒占诺特 434

凯庆卫 769
贵州 696
黑龙江46, 47, 48, 49
复州 188, 214, 232,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1, 244, 245, 272, 274, 290, 293, 315, 317, 321,
339, 340, 343, 356, 379, 404, 417, 447, 454, 455,
456, 462, 466, 469, 483, 488, 490, 492, 495, 500,
502, 503, 505, 510, 512, 514, 516, 517, 518, 520,
525, 526, 527, 542, 547, 551, 557, 576, 582, 645
须弥山 397
舒勒格布占 592, 606
劳利 171, 464
冯家路 652
冯家屯 532
汤山(又称汤站、汤站堡) 222, 223, 259, 261, 266,
218, 281, 336, 387, 425, 444, 527, 564, 577, 707
汤站堡(见汤山条)
温德痕 133, 170, 379, 431,
576
温嘉卫 774
浑河 67, 96, 153, 171, 177,
459, 562, 582, 718
善延岛 355
富察 80
富家庄 304
富勒哈 16, 17, 519, 720
富尔简岗 49, 105
富勒加齐岭 518
裕家屯 530
裕家硕屯 205
费阿拉 132, 170, 217, 218,
230, 296, 300, 379, 426,
440, 470, 471, 492, 568,
576, 719

开平 710

开原 6, 25, 72, 93, 94, 95, 98, 100, 102, 124,
126, 129, 141, 142, 187, 196, 324, 384, 385, 438, 459, 483, 632, 644
, 648, 695, 717

登州(又称唐州)212

十三画

瑚济 583

瑚埭路 164, 170, 190, 541

琿托河 219

杨官堡 379

盖州 202, 206, 211, 215, 223,

227, 231, 232, 234, 235,

237, 238, 241, 244, 247,

253, 258, 271, 272, 274,

286, 290, 293, 315, 317,

321, 339, 340, 343, 355,

380, 383, 417, 155, 456,

459, 461, 468, 480, 488,

492, 495, 509, 515, 517,

520, 526, 534,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8,

574, 575, 581, 582, 707,

712

蒲河 152, 154, 162, 219, 274,

343, 352, 379, 383, 416

蒙古 1, 12, 19, 25, 26, 27,

28, 30, 31, 32, 39, 41, 49,

50, 51, 55, 57, 87, 94, 98,

99, 103, 104, 105,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2, 124, 125, 126, 127,

129, 130, 141, 142, 143,

144, 146, 150, 161, 164,

166, 172, 174, 175, 181,

186, 187, 190,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201,
202, 203, 204, 205, 209,
212, 219, 222, 226, 230,
233, 235, 237, 238, 244,
246, 250, 254, 258, 261,
262, 264, 267, 270, 273,
274, 275, 279, 280, 282,
283, 287, 295, 297, 300, 305, 311, 312, 314, 315,
317, 318, 321, 322, 323,
325, 326, 329, 330, 331,
332, 339, 341, 342, 344,
345, 346, 348, 349, 350,
351, 355, 357, 360, 361,
364, 365, 368, 369, 373,
374, 375, 376, 378, 387,
388, 392, 393, 394, 395,
396, 405, 406, 408, 411,
414, 415, 416, 418, 419,
420, 427, 429, 434, 436,
448, 449, 456, 458, 465,
466, 467, 468, 471,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8, 490, 495, 500, 503,
510, 511, 513, 514, 517,
518, 535, 536, 537, 539,
547, 548, 561, 565, 566,
568, 570, 571, 572, 575,
576, 577, 579, 582, 583,
585, 598, 604, 612, 613,
617, 619, 624, 630, 638,
643, 648, 649, 660, 686,
695, 696, 703, 704, 719,
721, 722

农安塔 649
会安堡 68, 261, 379
爱州 509
爱西喀 170
爱河卫 795 新登峰 15
新栋鄂 66, 132
新开河(又称新开河堡) 487
窟窿山屯 531
义州① 280, 620, 621, 625
义州② 306, 310, 311, 315,
316, 317, 318, 319, 321,
322, 341, 342, 343, 351,
416
福勒甲哈 597, 612
绥哈 518
绥芬路 9, 11, 652
绥站屯 529
十四画
玛哈丹(见玛根丹条)
玛根丹(又称玛哈丹) 58, 219
玛尔墩 574
静安堡 342
静州城 144
静远堡 379
榛子镇 711
桦皮峪 442
赫通额 523
赫席赫 3, 4, 564, 597, 612
赫叶讷 796
赫尔苏 24
赫彻穆 45, 171, 573, 574, 576
赫济格① 74, 594, 607
赫济格② 547, 562
赫济格③ 564, 565

斡瑚穆(又称斡琿鄂谟) 57, 84, 85, 86

斡琿鄂谟(见斡瑚穆条)

斡兰河卫 788

嘉班 59

嘉哈 78, 84, 431, 466, 470

嘉道卫 779

嘉穆瑚 548, 562, 563

台州(见登州条)

趟三屯 204

趟家屯 531, 533

赵亲屯 531

赵展蝉屯 529

硕郭卫 771, 776

硕钦山 75

硕陵河卫 769, 795, 801

呕罕河卫 797, 800

团山堡 331

团河屯 530

团台祥家屯 532

图门 519

图蒲卫 766

劄里卫 786

劄真卫 786

凤凰城 227, 248, 254, 259,
261, 280, 336, 355, 379,
387, 423, 516, 557, 707

齐林卫 773

齐家堡 320, 326, 341, 342,
351

齐里河卫 786

广西 696

广宁 6, 29, 45, 55, 60, 62,
65, 70, 121, 124, 129,
130, 147, 148, 202, 206,

215, 219, 253, 254, 258,
261, 262, 264, 270, 271,
275, 291, 296, 303, 305,
306, 310, 313, 314, 315,
316, 317, 320, 321, 322,
324, 326, 327, 329, 330,
331, 332,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9,
351, 352, 355, 357, 358,
360, 361, 362, 364, 365,
366, 367, 368, 373, 374,
376, 378, 392, 395, 398,
402, 406, 416, 417, 419,
420, 424, 425, 429, 432,
434, 437, 438, 440, 441,
442, 445, 448, 449, 451,
483, 517, 560, 573, 585,
644, 645, 694, 695, 697,
703

广鹿岛 213

满洲(见诸申条)

满堡 162, 213

宽甸(又称宽甸堡, 新城) 254, 265, 269, 443

宽水集屯 530

察哈尔 115, 120, 128, 129,

148, 152, 265, 314, 315, 318, 350, 358, 361, 369, 370, 371, 373, 374,
, 393, 398, 490, 495, 535, 536,

537, 562, 585, 630, 636, 637, 638, 647, 648, 649, 697, 698, 700

察道河卫 771

察拉库山卫 790

察刺秃山卫 798

宁远 317, 342, 585, 635, 694

宁古塔 8, 9, 11, 641, 642,
660, 680

宁东堡 380, 381

实山卫 784

闾山 548

闾阳驿 316

随满卫 793

随满河卫 793

嫩江 490, 633

熊岳 517, 534

绰罗卫 803

绰吞河卫 776

维赖卫 775

十五画

璋 24, 597, 598

鞍山 206, 207, 211, 240, 282,

304, 380, 389, 520, 645

辽东① 6, 60, 62, 65, 72, 139,

140, 145, 177, 178, 180,

181, 187, 188, 189, 193,

194, 198, 203, 206, 207,

208, 212, 215, 216, 217,

219, 227, 230, 244, 246,

247, 249, 250, 253, 255,

258, 253, 264, 272, 277,

278, 283, 285, 292, 310,

313, 315, 317, 319, 320,

323, 327, 330, 337, 339,

340, 344, 349, 350, 352,

365, 370, 373, 376, 377,

378, 384, 385, 416, 417,

438, 441, 454, 472, 473,

476, 483, 512, 526, 539,

556, 588, 620, 626, 645,

648, 693, 694, 695

辽东②(见辽阳城条)

辽河104, 140, 185, 186, 190, 194, 196, 226, 248,
250, 269, 304, 305, 328, 329, 330, 358, 396, 437,
457, 458, 459, 463, 465, 466, 511, 520, 521, 522,
524, 534, 548, 576, 583

辽孤山 519

辽阳城(又称辽东城)207, 243,
438

抚安 379

抚顺(又称抚西) 6, 26, 29, 57,
59, 62, 63, 64, 66, 68, 70,
72, 73, 84, 93, 129, 142,
146, 166, 187, 205, 219,
239, 261, 291, 324, 352,
379, 438, 483, 547, 548,
556, 562, 563, 564, 574,
644, 693, 715, 716, 717

抚宁 710

挥发 4, 5, 25, 27, 30, 50,
70, 129, 141, 155, 182,
438, 477, 478, 483, 564,
592, 593,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6, 608, 609, 611,
612, 613, 614, 615, 628,
638, 693, 696, 703

噶尔萨 470

噶木河卫 799

噶哈河卫 787

噶克察谟多 126

乐亭 710

德佛 519

德立石 133, 170, 217, 269,
379

德特赫 170

德希库卫 768

德尔吉卫 781

盘山 332, 339, 343

滕县 696

诸申(又称满洲, 女直、女真)

1, 3, 6, 13, 25, 31, 32, 40,
41, 45, 52, 55, 56, 59, 62,
73, 84, 86, 88, 93, 98, 99,
117, 120, 129, 139, 147,
150, 165, 168, 169, 172,
174, 192, 210, 212, 213,
220, 225, 234, 237, 246,
251, 255, 356, 257, 260,
261, 264, 265, 268, 270,
271, 272, 277, 287, 291,
293, 301, 311, 314, 320,
322, 325, 327, 329, 337,
339, 340, 346, 348, 355,
356, 357, 358, 359, 365,
375, 376, 377, 378, 383,
384, 385, 386, 388, 380,
393, 398, 405, 417, 420,
441, 447, 448, 454, 457,
460, 461, 466, 468, 469,
470, 476, 480, 490, 492,
494, 496, 497, 498, 511,
512, 520, 521, 525, 529,
531, 532, 533, 538, 539,
549, 550, 558, 563, 566,
568, 571, 573, 574, 582,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619, 620, 630, 636,
701, 704, 706, 710, 711,
714, 715, 716, 718, 719,

642, 644, 645, 646, 694,

721

诺洛 48

险山(又称险山堡) 222, 223, 254, 336, 379, 387

十六画

薛列河卫 794

薄罗卫 775, 777

萧秀屯 530

萨木站 466 萨木缠 431

萨克达 60, 169

萨克寨 361, 592, 606

萨里寨 275

萨哈连 11, 46, 48, 49

萨哈卫 800

萨马吉 424, 427, 447, 452,

516

萨伦岭 519

萨尔浒 72, 74, 75, 84, 85, 86, 137, 156, 158,

164, 192, 194, 201, 242, 258, 260, 267, 269, 289, 358, 547, 593, 608

萨齐库(义称萨齐库路)8, 655, 659

萨哈尔察 50, 161, 211, 275, 647, 648

骆家屯 530

鸭绿江(又称江)564

兴喀路 655

穆奇 32, 574

穆家屯 529

穆家堡 207, 208, 380, 520

穆瑚觉罗 171, 173, 201, 217

锡伯 25, 50, 418, 647, 660, 686

锡拉欣 48

锦州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4, 333, 336, 341, 342, 343, 351, 355, 416, 695

独木桥卫 777

龙川 275, 277, 400

麇子坡 431

避荫(又称毕彦) 171, 334, 379, 519, 628
阎家闸山 509, 513
十七画
戴家屯 530
魏家岭 327, 331, 342, 351
谢里甸 59, 60
弥山 252
阔金堡 471
缪玛崴 450
十八画
聂勒库 706
聂赫寨 431
瞻河 482, 484
瞻札绥色 450
归化堡 227
归服堡 379
双山 260, 278, 336, 376, 443, 645
双台 327, 331, 351
双古卫 798
镇江 198, 205, 222, 224, 227, 228, 230, 235, 241,
245, 248, 251, 254, 259, 261, 264, 265, 266, 271,
272, 277, 278, 286, 338, 364, 380, 445, 645, 693, 695, 707
镇安堡 305, 306, 312, 316,
323, 326, 328, 329, 330, 331, 334
镇东堡 259, 261, 336, 379,
707
镇武堡 309
镇静堡 312
镇彝堡 260, 261, 336, 379
镇北堡 648
渾阳 25, 93, 146, 152, 153,
162, 163, 165, 166, 174,
175, 176, 178, 181, 187,
190, 196, 197, 204, 207,

219, 247, 250, 269, 270,
282, 283, 315, 317, 339,
343, 352, 379, 410, 417,
440, 446, 459, 483, 498,
505, 528, 562, 565, 626,
627, 628, 644, 646, 693,
694, 718

额克卫 780

额尔敏 563

额赫舒瓦 519

额比河卫 785

额尔格勒 465

额赫库伦 33, 656, 657

额赫霍洛 217, 218, 547, 706

额赫鄂凌阿巴彦 518

十九画

苏州 59

苏完 161, 171, 217, 556

苏家卫 782, 783

苏额寨 425

苏瓦廷坡 289

苏温问卫 775

苏瓦彦山脊 519

骚穗 450

罗地 465

二十画

兰山卫 767

兰磐驿 442

耀州 253, 258, 266, 270, 271, 380, 463, 487, 492,
513, 515, 520, 522, 525, 526,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41, 547, 558, 578, 585, 634, 635, 636, 644, 645

二十一画

欢塔 171

铁山 558, 621, 705

铁岭 88, 94, 102, 104, 105, 107, 119, 124, 126,
129, 142, 161, 187, 196, 219, 226, 324, 361, 379,
385, 431, 438, 459, 483, 498, 521, 574, 644, 718

铁岭卫 786

二十二画

懿路 152, 154, 219, 274, 352, 379, 383, 513

二十三画

乐古堡 379

二十四画

灵佳屯 205

盐场堡 211, 380

硷厂(即硷厂堡) 65, 260, 379, 563

二十五画

鬻河 66, 193, 195, 259, 260, 265, 267, 269, 270,
283, 288, 359, 424, 455, 557, 563, 617, 707

二十六画

滦州 709, 710, 711

滦河 710

太宗朝地名索引

检 字 表

二画 (183)

十九

三画 183)

三于土大兀上口山千女小

四画 (185)

扎元木瓦王太厄中公牛文孔巴水

五画 (186)

平玉古夯布石右左北四冬白永台皮尼

六画 (187)

吉老西曲朱伊延兆多色江安羊

七画 (188)

杜克赤杏车伯佛邱忻冷沙沃汴宋良阿

八画 (189)

青奉武坤析松卦茂英束奈奇拉卓虎长尚呼岫明昌易固果牧金京法河定宜房居
建孟

九画 (192)

枯柏南查厚威哈界科香保皇亭洪洞津前首宣宫红

十画 (193)

珠敖秦泰格都索华庄莫晋连夏马峪倭伦乌岛杀翁旅郭高席库唐浙浩海朔益容
陈陶娘通纳

十一画 (195)

黄莱盛推常崢鄂甜得讷商鹿清涑涿密寇张阳

十二画 (196)

琶博塔栋朝彭叶董喜森达雄雁云握雅喀黑顺舒湖汤浑费开悯登

十三画 (198)

瑞瑙榆盖蒲蒙楚靖新雍会义准福肃绥

十四画 (200)

榛赫趟图凤齐广汉满宽察宁养嫩翟绰

十五画 (201)

鞍迂辽抚辉噶乐德樊刘诸诺庆潘遵

十六画 (203)

蓟萨燕霍卢鸭兴穆锡锦谔龙营

十七画 ()

旧临虽徽济豁阔

十八画 (204)

摆丰瞻归双边镇渾额

十九画 (204)

蔗苏罗鹳怀宝

二十画 (205)

兰耀钟

二十一画 (205)

霸铁

二十四画 (205)

硷

二十五画 (205)

鬣

二十六画 (205)

滦

索引

二 画

十三山 885, 1080, 1081, 1146, 1161

十方寺 850, 1084, 1495

十里河 1020, 1436

九州 936, 937

三 画

三河 970, 1081, 1082

三洼 919

三屯营 946, 947, 970, 982,
983, 985, 986, 989, 992,
1026, 1029, 1040, 1074,
1580, 1600

三岔河 934, 1519

三河县 957

于子章台 1160, 1207, 1239, 1240, 1241, 1390

土寨 1198

土城关 960

土尔根河 1001

土默特部 877, 947, 1100, 1102,
1103, 1104, 1117, 1122,
1126, 1130, 1146, 1185,
1266, 1324, 1325, 1375,
1413, 1439, 1440, 1471,
1492, 1493, 1514, 1517,
1518, 1536, 1538, 1545,
1546, 1549, 1552, 1573,
1581, 1584, 1585, 1586,
1592, 1614, 1723

大屯 1223

大元 822, 938, 959, 1434,

1620, 1622
大同 957, 959, 960, 982, 1295,
1297, 1330, 1382, 1384,
1386, 1387, 1388, 1389,
1390, 1391, 1398, 1486,
1513, 1538, 1553, 1577
大河 1433
大明(见明条)
大金 822, 823
大城①(又称谿巴城) 1052
大城②(见盛京条)
大路 992
大辽 822, 823, 937, 938, 959, 1425, 1434
大巴颜 1542
大安121 948, 970, 982, 1014, 1024, 1040, 1041, 1076, 1081
大安城(见大安营条)
大安营(又称大安城) 982, 1041大同江 826
大花岛 1722, 1730
大儿湖 1273, 1274
大凌河 824, 845, 846, 934,
1022, 1078, 1082, 1130,
1131, 1132, 1137, 1140,
1141, 1142, 1144, 1145,
1149, 1150, 1151, 1152,
1153, 1157, 1158, 1162,
1169, 1180, 1188, 1192,
1195, 1198, 1200, 1201,
1202, 1203, 1207, 1208,
1211, 1212, 1213, 1214,
1216, 1219, 1220, 1225,
1226, 1228, 1231, 1238,
1239, 1240, 1241, 1245,
1247, 1250, 1251, 1254,
1259, 1260, 1268, 1282,

1292, 1325, 1326, 1328,
1331, 1342, 1349, 1355,
1363, 1381, 1383, 1384,
1385, 1388, 1390, 1395,
1398, 1490, 1508, 1509,
1510, 1562, 1585, 1622,
1623, 1638, 1639

大梁庄 1585

大清国 1429, 1430, 1599, 1623, 1724

大铁山 809

大土门部 1531, 1532

大安口城 947, 951, 1080, 1081

大满洲国 847

兀扎拉 1356

兀扎鲁城 812

兀鲁特部 1456

上都（又称上都问） 944, 1319, 1321, 1383

上榆林 845

口子口 1696

山东 900, 901, 904, 905, 1468

山城 1727, 1728

山西省 1618, 1619

山海关

810, 822, 846, 847, 849, 852, 897, 901, 944, 948, 949, 970, 971, 977
, 980, 981, 982, 987, 989, 990, 1018, 1022, 1024, 1025, 1040, 1041, 1
080, 1082, 1134, 1142, 1148, 1151, 1175, 1215, 1290, 1568, 1582, 1600
, 1620, 1622

千山 1569

女直 1697, 1731

小西城 1386

小凌河 845, 846, 1149, 1152, 1153, 1157, 1210

小铁山 809

小和尔郭(又称阿济格和尔戈)

1277

小哈尔占(又称阿济格哈尔占)

1271

小喀喇沁部 1102, 1103, 1104

四画

扎喀 1285

扎库塔 1199, 1224

扎赖特 943, 1090, 1125, 1176, 1178, 1185, 1275, 1320, 1375

扎鲁河 1357

扎萨克 1115, 1117, 1118, 1442

扎滚乌达(又写作札滚乌达)

1263, 1265

扎鲁特部 808, 884, 906, 909, 911, 919, 940, 987,

1029, 1050, 1084, 1086, 1087, 1089, 1098, 1106,

1107, 1120, 1121, 1125, 1179, 1143, 1145, 1173,

1179, 1181, 1185, 1202, 1209, 1216, 1231, 1233,

1244, 1245, 1269, 1275, 1298, 1324, 1375, 1413,

1415, 1416, 1418, 1439, 1440, 1442, 1487, 1540,

1662, 1665, 1673

扎喇布拉克 1280

元 822, 1608

木城 1389

木垒霍洛岭 945

木鲁依哈喇克沁 1284

瓦尔喀 828, 881, 1080, 1249,

1401, 1425, 1428, 1445,

1453, 1481, 1502, 1503,

1505, 1561, 1727, 1732

瓦尔喀什 863, 931, 1082, 1083, 1199

王京 832, 834, 1049, 1050,

1719, 1725, 1726, 1727,

1729, 1731

王家庄 1384

太行 1433

太平寨 998, 1007

厄野 1357
厄鲁特 950, 1336, 1418, 1694
厄勒约色 1515
中和 826, 1726
中京 1621
中国 933, 936
中後所 852
公古里问 1273
牛庄 866, 1053, 1120, 1239,
1242, 1355, 1387, 1424,
1560, 1595, 1597, 1718
文安城 1587
文安县 1597
孔果尔饿博 1319
巴林部 883, 884, 911, 940,
1029, 1085, 1087, 1089,
1121, 1125, 1129, 1143, 1145, 1147, 1185, 1269,
1283, 1320, 1324, 1364,
1375, 1413, 1415, 1416,
1418, 1439, 1440, 1442,
1525, 1541, 1662, 1673
巴鲁河 1273
巴延呼钦 1301 巴岳特部 1438
巴雅喇部 918
巴尔达城 1221
巴颜德木 1542
巴颇苏伯(见张家口条)
水兴(见瑞兴驿条)
五 画
平山 831, 832, 834, 838, 1726
平壤 809, 810, 826, 839, 1723, 1726, 1729
平安(又称平安道) 872, 112, 1714, 1716, 1724
平阳府 1618, 1619
平卢卫 1382, 1383, 1384

平彝营 1165
玉田城 996, 1018, 1024
古勒 1223
古琴 1001, 1020
古尔班杜尔噶 1324
夯家 1198
布里渡 1295
布拉克 1001
布尔噶苏台 944
布龙图布拉克 1281
石城 1052
石河堡 1247
石门驿(又称石门) 952, 970, 978, 1023
石城岛 1599
右卫1390
右屯卫 846
左卫(又称左卫城) 1389
北京 849, 895, 897, 959, 960, 961, 967, 968, 969,
981, 986, 987, 988, 989, 1006, 1007, 1008, 1041,
1042, 1055, 1074, 1075, 1076, 1077, 1078, 1079,
1080, 1081, 1083, 1084, 1142, 1166, 1167, 1201,
1202, 1205, 1207, 1208, 1209, 1210, 1290, 1382,
1388, 1389, 1390, 1391, 1395, 1398, 1492, 1493,
1575, 1577, 1578, 1581, 1582, 1583, 1584, 1586,
1587, 1588, 1596, 1604, 1619, 1620, 1622, 1645
北察哈尔部 1618
四川 1619
四千部落(又称都尔本扣克特、都
尔班扣克特) 1088, 1099,
1113, 1125, 1127, 1185,
1219, 1283, 1320, 1340,
1397, 1414, 1415, 1416,
1418, 1442, 1541, 1673
冬霍尔 1113

白山 874, 885
白河 1543
白土厂 846, 1130
白家寨 929, 1721
永平 970, 972, 974, 975, 980, 983, 988, 989, 998,
999, 1000, 1008, 1011, 1014, 1016, 1017, 1018,
1024, 1026, 1027, 1028, 1029, 1030, 1033, 1037,
1039, 1041, 1042, 1043, 1044, 1046, 1053, 1054,
1055, 1056, 1057, 1060, 1061, 1064, 1082, 1084,
1129, 1158, 1164, 1165, 1166, 1195, 1202, 1214,
1215, 1239, 1250, 1292, 1349, 1384, 1387
永平府 971, 974, 1009, 1017, 1395
永平城 970, 1005, 1077
永平卫 977
永定门 967
永平府西河岸 1005
台楼山 852
台头营 973
皮岛
891, 892, 893, 900, 903, 1067, 1068, 1072, 1092, 1367, 1412, 1439, 11
22, 1730
尼玛兰城 1222
尼楚袞都尔鼻儿 1321
六 画
吉儿哈纳河 1002
老河 944
老君堂 897
西里 1282
西问 1020
西巴喇拖 1001
西巴尔泰 1647
西拉木伦(又称西拉木伦河)
1127, 1260, 1261, 1263,
1265, 1418

曲山寨 1203
朱尔 1453
朱家堡 1223
朱儿格图 1283
朱尔呼柱(即巨流河) 1015
伊拉萨托 1324
伊哲尔河 1321
伊苏特部 1173
伊兰博里库 1016
延庆州 1542
兆哈布拉克 1280
兆托尔图布拉克 1284
多布库 1719
多罗特部 879, 880, 1078, 1079
多尔济塔苏喇海(又称山寨) 1398
色臣部 856
色和里 1357
江(见鸭绿江条)
江华岛 831
安平 1052
安州 826, 830, 1049, 1059,
1078, 1084, 1469, 1576,
1597, 1723, 1724, 1725
安定门 969
安州江 837
安家寨 984
安肃县 1577, 1597
羊肠 1433
七 画
杜尔伯特 1320, 1375, 1442, 1678
克勒齐 1401, 1402
克西克腾 813, 1288, 1386
赤城 1542
杏山 885, 1132, 1142, 1577, 1649, 1654, 1655

车根 1525, 1553
伯尔廓 1402, 1403
佛多霍城 1224
邱口庄 987
忻口1388
冷口 1018, 1024, 1525
沙屯 1577, 1584
沙吉 1223
沙河 956, 972, 1028, 1513,
1578, 1582
沙岭 1199, 1201, 1202, 1388, 1391
沙河所 852
沙河堡 971, 1287, 1289, 1295, 1306, 1718
沙河铺 1718
沙河岭 1202
沙木巴部 982
沃赫 1605
汴梁 1329
宋 823, 1129, 1140, 1434
良乡(又称良乡县) 963, 964,
965, 967, 1041, 1081, 1486, 1576, 1577, 1578,
1581, 1582, 1583, 1584, 1585, 1586
阿古 1457
阿袞 1116
阿巴噶 877, 1112, 1116, 1172, 1696
阿喇赖 1439
阿万路(又称敖万路) 1401
阿鲁部 877, 1004, 1010, 1011,
1064, 1084, 1085, 1088,
1089, 1099, 1105, 1106,
1107, 1112, 1113, 1119,
1120, 1122, 1124, 1126,
1127, 1129, 1131, 1143,
1161, 1172, 1173, 1178,

1179, 1180, 1185, 1186,
1188, 1219, 1260, 1263,
1264, 1265, 1266, 1268,
1270, 1275, 1283, 1300,
1320, 1333, 1334, 1340,
1349, 1375, 1413, 1439,
1440, 1442, 1457, 1531,
1532, 1536, 1537, 1541

阿儿达吉 1001

阿库礼 1503

阿索特部(又称阿苏特部) 877, 1090

阿苏特部(见阿索特部)

阿拉克绰特部 865, 870, 879, 884, 906

阿鲁西巴尔台 1297

阿鲁喀尔喀部 1361, 1376, 1378, 1395, 1397, 1702

八 画

青 1079, 1726

奉集堡 808, 1083, 1202, 1212

武靖营 840

坤都 1542

析木城 1191, 1242, 1254

松山 885, 1132, 1141, 1145,

1159, 1163, 1206, 1381,

1382, 1384, 1577, 1584,

1610, 1649, 1654, 1655

松棚路 1392

松阿哩路 1396

卦儿察 1719

茂明安部 1397, 1414, 1418, 1450, 1667

茂达巴孙 1283

英 910

东江 905

東京 905, 1050, 1243, 1424,

1600, 1601, 1607, 1718

东揆 1386, 1390, 1398, 1474, 1493
东海 874, 885
東山堡 977
东安县 1579, 1597
东兴左卫 977
東瓦尔喀路 1432
奈曼部 811, 843, 855, 856,
860, 868, 873, 884, 906,
909, 911, 940, 965, 1085,
1089, 1116, 1120, 1121,
1122, 1125, 1130, 1143,
1145, 1171, 1185, 1263,
1269, 1270, 1275, 1276,
1324
奇尔萨 1059
奇汤果尔岭 944
拉发 1193, 1395
卓索 1696
虎湖斯河 1294
长安 912, 1621
长城 1576, 1577, 1578, 1581, 1582, 1583, 1584, 1586, 1593, 1596
长山岛 1599
长山路 1719
长安岭 1543, 1596
尚间崖 1082, 1083, 1198, 1199, 1212
尚问堡 1409
尚阳堡 1012, 1191, 1395, 1537, 1561, 1610
尚涧池 1494
尚间豁洛 1652
呼浑 1324
呼浑河 910
呼尔汉 1127
呼尔哈部 874, 885, 1044, 1064,
1142, 1396, 1498, 1499,

1500, 1501, 1502, 1503, 1504
岫岩 922, 1257, 1409, 1424,
1454, 1473, 1474, 1570
明(又称明朝、明国、明人、汉
人, 汉文) 806, 807, 809,
811, 812, 814, 815, 817,
821, 822, 823, 824, 825,
828, 829, 830, 834, 839,
844, 845, 846, 849, 852,
853, 854, 856, 857, 862
863, 867, 877, 884, 887,
892, 896, 905, 914, 920,
921, 922, 923, 928, 930,
935, 936, 937, 941, 944,
945, 946, 947, 949, 952,
957, 959, 960, 961, 962,
963, 964, 965, 966, 967,
968, 969, 970, 982, 986,
989, 993, 995, 996, 997,
1001, 1008, 1010, 1013
1014, 1015, 1016, 1019,
1020, 1021, 1022, 1024,
1025, 1026, 1027, 1029,
1033, 1034, 1037, 1038,
1039, 1041, 1042, 1044,
1045, 1046, 1049, 1056,
1057, 1059, 1061, 1062,
1063, 1065, 1067, 1074,
1075, 1076, 1077, 1079,
1082, 1085, 1090, 1095,
1096, 1099, 1115, 1124,
1126, 1127, 1128, 1130,
1131, 1132, 1133, 1134,
1135, 1136, 1137, 1140,

1142, 1143, 1144, 1145,
1147, 1148, 1149, 1150,
1151, 1152, 1153, 1154,
1155, 1156, 1157, 1160,
1163, 1187, 1196, 1201,
1204, 1207, 1208, 1210,
1212, 1213, 1214, 1215,
1217, 1224, 1237, 1238,
1270, 1277, 1281, 1282,
1287, 1289, 1290, 1294,
1295, 1297, 1299, 1301,
1303, 1305, 1308, 1313,
1319, 1322, 1323, 1326,
1327, 1328, 1329, 1330,
1367, 1368, 1374, 1377,
1382, 1383, 1385, 1386,
1387, 1388, 1390, 1391,
1398, 1404, 1405, 1409,
1413, 1427, 1430, 1431,
1432, 1434, 1446, 1447,
1448, 1454, 1461, 1471,
1473, 1475, 1485, 1487,
1490, 1492, 1494, 1519,
1525, 1536, 1537, 1538,
1541, 1542, 1543, 1557,
1559, 1560, 1568, 1572,
1573, 1575, 1576, 1577,
1578, 1579, 1580, 1583,
1584, 1585, 1586, 1594,
1596, 1597, 1599, 1600,
1603, 1607, 1608, 1609,
1611, 1612, 1618, 1622,
1645, 1694, 1712, 1715,
1716, 1730

昌平(又称昌平州) 1543, 1577,
1579, 1680, 1581, 1584,
1586, 1588, 1593, 1596,
1645, 1649, 1650, 1651,
1655, 1656
昌城 829, 830
昌黎 973, 983, 992, 998, 1032, 1077, 1083, 1123
易爱 945
固安县 963, 964, 969, 1041, 1486, 1580
固尔班海塔罕 1321
果果苏泰河 1278
牧马堡 959
金 822, 938, 945, 947, 959, 1025, 1129, 1434, 1608, 1619, 1620
金州 881, 920
金陵 1373
金时 829
金国
899, 900, 930, 933, 934, 937, 939, 958, 965, 971, 972, 974, 975, 976
, 996, 1006, 1007, 1009, 1012, 1013, 1021, 1025,
1085, 1196, 1232, 1372, 1374, 1436, 1558, 1559
京 900
京城 959, 962, 969, 982, 997,
1004, 1005, 1009, 1019, 1034, 1409, 1577, 1580
京都 900, 901
法库(又称法库山) 1282, 1570
河(见黄河条)
河西 815, 824, 892, 958
河东 815, 817, 824 河济 1433
定州 825, 826, 845, 873, 1722, 1730
定山屯 1475
定兴县 1576, 1593, 1596
宜罕山 812
房山县 1041
房山县城 9{33

居庸关 1575, 1577, 1584
建吕 975, 976, 978, 982, 1009, 1018, 1024, 1032,
1040, 1292, 1388
孟库 1362
孟袞河 1358
九画
枯橐 1281
柏兴 1274, 1281, 1282, 1284, 1285, 1287, 1290
南京 1375, 1397, 1413, 1415, 1417, 1418, 1439,
1440, 1441, 1450, 1661, 1673, 1720, 1722
南苑 961, 963
南海 1001, 1077, 1193
南汉城 1731
南漠山城 1726, 1730, 1731
查木噶斯 943
厚恨河 1602
威宁营(又称威宁) 891, 893
哈达 806, 815, 873, 1221, 1223, 1224, 1340, 1363
哈雅 1278
哈儿占(见喀儿占条)
哈纳崖 1271
哈尔哈 1272
哈拉莽鼐(见喀拉莽鼐条)
哈拉章嘉 890
哈纳哈达克 1282
哈喇阿鲁克 1278
哈喇车里克部(见喀喇车里克部)
界藩 887, 1222, 1391, 1627
科特库1401
科尔沁部 808, 812, 844, 864,
875, 883, 884, 889, 908,
909, 910, 915, 919, 942,
943, 944, 957, 968, 970,
995, 1059, 1089, 1090, 1096,

1097, 1098, 1101, 1105,
1113, 1116, 1122, 1123,
1124, 1129, 1131, 1143,
1177, 1180, 1183, 1254,
1275, 1282, 1283, 1287,
1294, 1295, 1297, 1305,
1321, 1364, 1375, 1397,
1398, 1400, 1413, 1438,
1440, 1442, 1445, 1449,
1526, 1529, 1530, 1531,
1533, 1537, 1610, 1627,
1641, 1642, 1675, 1683,
1684, 1696, 1700, 1719

香河县 1041
保定府 1576
皇觉寺 1434
亭凌河 978
洪山口 945, 947, 951, 970, 982, 986, 991, 993, 1023, 1040, 1074
洪山口城 946
洞庭 1433
津河 1113
前屯卫 852, 1383, 1387, 1389, 1614
首山 1203
宣川 809, 825, 826, 845, 1730
宣府 852, 857, 960, 1283, 1295,
1297, 1304, 1306, 1326,
1341, 1543, 1553, 1575,
1577, 1578, 1581, 1582,
1583, 1584, 1587, 1651
宫图 1077, 1080, 1083
红嘴 1460
十 画
珠尔齐特扎沁 1118
珠尔齐特霍尔坤 1118

敖万路(见阿万路条)
敖木伦 880
放汉部 811, 843, 855, 856, 860, 873, 874, 883, 884,
909, 911, 940, 1089, 1106, 1116, 1118, 1120, 1121,
1122, 1125, 1126, 1130, 1143, 1145, 1185, 1263,
1269, 1270, 1275, 1324, 1333, 1340, 1375, 1382,
1391, 1413, 1415, 1418, 1440, 1540, 1661, 1673
敖汉城 1494
敖木伦河 1001
秦 1619
泰 1433
格垒河 1273
都勒河 1273, 1274
都尔鼻 808, 856, 859, 909, 940, 1124, 1125, 1126, 1258, 1382
都尔白尔吉 1260
都城南关东门 998
索伦 1426
华 1433
庄喀 983
莫豁尔郭儿 1260
晋 1619
连山关 1721
夏 1433
马兰口(又称马兰口城) 947, 1041
马兰路 951
马兰营 982, 1041, 1076
马家湖台 1239, 1240, 1241
马兰峪城 947, 952, 970, 983
峪口城 950
倭子(又称倭)829, 1059
伦布山 1005
乌拉 806, 812, 819, 828, 829, 1118, 1173, 1191, 1224, 1332
乌尔虎 1302
乌尔图(又称兀尔土) 1274

乌吉叶尔 1113
鸟珠穆沁 1695, 1696, 1703,
1704, 1707
乌喇特部 (又写作吴喇忒) 1125,
1375, 1396, 1412, 1414,
1415, 1416, 1418, 1442,
1487, 1541, 1673, 1720
乌兰哈达 1118, 1121, 1333, 1708
乌勒斯扎堪 1283
乌兰布尔噶苏 1418
岛 890, 896, 898, 900, 1029,
1030, 1049, 1059, 1065,
1071, 1095, 1096, 1430,
1434, 1454
杀虎口 1287, 1515, 1536, 1538
杀虎城 1287
翁牛特部 1375, 1414, 1415,
1418, 1442, 1525, 1541,
1669, 1672
旅顺口 1060, 1080, 1381, 1383, 1460, 1468, 1558, 1559, 1600
郭山(又称郭山城) 809, 810,
825, 838, 1049, 1722
郭儿博 1002
郭家峪 970
郭尔罗斯 1173, 1375, 1442,
1681, 1720
高桥 855, 885
高柳树路 1598
席达尔 1397
席尔噶岛 910, 1080
库特庭 929
库黑得勒苏 1274
库特勒巴儿噶孙 1284
唐古特部 840, 1373

浙江 1619
浩齐特 1694, 1695, 1696, 1703, 1704, 1707
海 900
海州 1235, 1238, 1242, 1243,
1423, 1424, 1445, 1559,
1560, 1598, 1599, 1600,
1601, 1607
海岛 832, 833, 1065, 1094,
1199, 1435
朔州 1387, 1648
益图 1281
容城(又称容城县) 1585, 1597
陈兴堡(义称陈兴堡壘) 1161, 1239, 1240, 1241
陶拉特托 1213
陶林高儿 1118
娘娘宫 1598, 1601, 1602, 1603, 1612
通江 1468
通州 962, 969, 1079, 1081,
1391, 1583, 1587
通州河 957, 958, 969
通远堡1424, 1436, 1454, 1570, 1571, 1721
通莫克部 1518
纳里河 1297
纳坚特(又称纳里特河) 910,
941, 1090
纳里苏河 1319
纳木布扬果 1274
十一画
黄州 831, 1729
黄河(又称河)1285, 1286, 1287,
1291, 1329, 1371
黄海 872
黄河套 1081
黄骨岛 1257

莱 897
盛京城 1361, 1373, 1374, 1376, 1400, 1423, 1455,
1475, 1482, 1488, 1497, 1603, 1609, 1610, 1718
推城 987
常山 1433
崞山 1382, 1384, 1387, 1388
鄂嫩河 1457
鄂尔多斯部 1518, 1526, 1552, 1723
鄂尔多斯博罗托罗盖 1121
甜水站 928, 1016, 1234, 1235, 1242
得胜口 1576, 1582
讷音 1224
商 1433
鹿岛 890, 1012, 1409
清川 876
清河 923, 925, 1083, 1203
清河城 923
涑水县 1586
涿州 1576, 1578, 1580, 1581, 1583, 1584, 1585, 1587, 1588
密云 854, 855, 970, 982, 1019, 1024, 1580, 1581
密喇图高林高儿 1118
寇克特 1125
张家口(又称巴颜苏伯) 1297,
1303, 1304, 1305, 1306,
1313, 1316, 1318, 1398
张家城 1222
张义站 1052, 1053, 1235
张家湾城 969, 1041
阳和 1032, 1033, 1295, 1297
十二画
琶州 1729
琶渠 1727
博罗 1266
博多克 1285

博罗特部 1379, 1706
博拉噶图城 1001
博尔克依河 1321
博罗科尔沁 1127
塔山 824, 852, 853, 1033, 1079, 1081, 1142, 1600, 1643
塔赖 1541
塔里雅兰 1302
塔赖明安邮 1102, 1103, 1105, 1108
栋鄂 863
朝鲜 805, 809, 810, 812, 816,
819, 825, 826, 827, 828,
829,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7, 861, 862, 867,
868, 869, 870, 872, 873,
876, 878, 881, 882, 886,
906, 930, 931, 1004, 1010, 1026, 1039, 1049,
1050, 1051, 1054, 1057,
1059, 1060, 1073, 1078,
1084, 1087, 1128, 1142,
1144, 1146, 1158, 1161,
1182, 1188, 1190, 1193,
1202, 1222, 1250, 1322,
1327, 1335, 1338, 1349,
1357, 1358, 1366, 1370,
1372, 1373, 1374, 1376,
1396, 1400, 1409, 1410,
1412, 1421, 1427, 1429,
1430, 1434, 1436, 1454,
1514, 1526, 1557, 1575,
1597, 1642, 1702, 1712,
1713, 1714, 1715, 1718,
1719, 1722, 1723, 1724,

1725, 1726, 1727, 1728,
1729, 1730, 1731, 1732
彭蠡 1433
叶赫 8013, 807, 811, 815, 822,
912, 932, 958, 966, 1017,
1082, 1198, 1224, 1287,
1297, 1318, 1346, 1384,
1392, 1393, 1682, 1712
叶苏特(见伊苏特部条)
董家口 1000, 1392
喜峰口 948, 951, 956, 982, 985
991, 1040, 1392, 1404, 1696
森金河 1001
达岱塔 850, 879
达古尔克儿哲尔库 1117
雄县 1579, 1597
雁门关 1290
云州 1542
云从岛 1722, 1730
握黑河 1356
雅尔堪 1506
雅兰路 1224, 1406
雅苏特(见伊苏特部条)
雅索特部(见伊苏特部条)
喀儿占(又称哈儿占) 1118
喀喇章 1284
喀尔喀
808, 811, 812, 813, 877, 909, 919, 944, 1098, 1113, 1116, 1120,
1123, 1127, 1187, 1216, 1269, 1360, 1377, 1383,
1384, 1385, 1386, 1438, 1457, 1627, 1643, 1694,
1696, 1707, 1708
喀木尼干(又称喀木济干、喀木
尼汗) 1397, 1450, 1457,
1493, 1719

喀拉莽鼯（又称哈喇莽鼯）1277，
1281

喀喇木轮 1271

喀喇沁部 877, 880, 889, 909,
910, 943, 944, 945, 947,
949, 950, 951, 978, 981,
983, 988, 992, 1014, 1015,
1018, 1019, 1024, 1055,
1056, 1064, 1088, 1089,
1090, 1094, 1097, 1098,
1100, 1102, 1103, 1104,
1105, 1107, 1116, 1119,
1121, 1122, 1130, 1146,
1172, 1178, 1180, 1181,
1183, 1185, 1192, 1193,
1194, 1234, 1247, 1259,
1271, 1275, 1282, 1283,
1288, 1293, 1294, 1321,
1324, 1325, 1354, 1375,
1440, 1445, 1474, 1492,
1493, 1545, 1546, 1553,
1581, 1582, 1584, 1616

喀喇和硕 1259

喀喇渡口 1001

喀木济干部(见喀木尼干条)

喀喇巴儿噶孙 1303

喀喇车里克部(又称哈喇车里克
部) 1111, 1121, 1172, 1261, 1375

黑扯木 1048, 1052, 1053

黑龙江 1361, 1418, 1474

顺安驿 1725

顺义县(又称顺义县城) 957,
959, 1041, 1581, 1597

舒尔赫布占城 1221

湖广 1619
渴站 927
汤图 910
阳河堡 1191, 1234, 1257
浑问 963, 967, 1570, 1610, 1718
费德里山 1340
开平 1014, 1019, 1021, 1026, 1027, 1202, 1384
开城 1014, 1469, 1525, 1602
开原 919, 920, 924, 1203, 1340
开城府 1726
开原城 920
间道里 1721
登(见登州条)
登州 809, 900, 1364, 1446
登额尔奇纳布拉克 1283
十三画
瑞兴驿(又称水兴)832, 1726
瑙罗 1401
榆林驿 1009
盖州 1337、1338, 1364, 1424,
1460, 1468, 1558, 1559
盖噶礼(又称盖噶礼村、格伊克
里部) 1499
蒲河 1005, 1257
蒲河山 1400
蒲河岗 1101
蒙古 806, 807, 808, 810, 811,
823, 826, 830, 834, 837,
840, 842, 850, 852, 853,
854, 856, 859, 860, 870,
871, 872, 873, 879, 880,
883, 884, 885, 889, 909,
919, 930, 938, 940, 941,
942, 943, 944, 952, 956,

957, 958, 960, 961, 963,
965, 969, 980, 981, 983,
988, 998, 1004, 1014, 1015,
1018, 1019, 1026, 1028,
1029, 1033, 1036, 1049,
1052, 1054, 1065, 1079,
1080, 1081, 1082, 1083,
1084, 1085, 1110, 1112,
1113, 1119, 1122, 1128,
1129, 1130, 1133, 1144,
1147, 1151, 1152, 1153,
1154, 1157, 1159, 1161,
1165, 1177, 1179, 1180,
1184, 1187, 1193, 1200,
1201, 1202, 1203, 1205,
1206, 1208, 1209, 1211,
1212, 1216, 1228, 1229,
1233, 1235, 1237, 1249,
1254, 1259, 1280, 1265,
1266, 1268, 1269, 1271,
1272, 1273, 1274, 1275,
1276, 1278, 1280, 1281,
1282, 1283, 1284, 1285,
1287, 1289, 1293, 1294,
1295, 1297, 1301, 1302,
1304, 1308, 1312, 1314,
1315, 1319, 1320, 1324,
1334, 1335, 1336, 1337,
1345, 1349, 1350, 1351,
1352, 1354, 1361, 1366,
1371, 1375, 1385, 1387,
1397, 1398, 1405, 1406,
1410, 1412, 1420, 1423,
1424, 1425, 1427, 1429,

1433, 1434, 1438, 1439,
1440, 1441, 1442, 1445,
1456, 1457, 1459, 1460,
1462, 1463, 1467, 1472,
1474, 1475, 1477, 1486,
1487, 1488, 1492, 1493,
1497, 1512, 1514, 1522,
1525, 1528, 1529, 1530,
1531, 1533, 1534, 1535,
1537, 1540, 1545, 1578,
1579, 1580, 1581, 1583,
1586, 1588, 1589, 1591,
1596, 1597, 1600, 1604,
1610, 1616, 1618, 1620,
1624, 1627, 1628, 1641,
1642, 1643, 1645, 1661,
1694, 1696, 1697, 1698,
1700, 1701, 1718, 1719,
1723, 1729, 1730

楚 1329

靖远堡 1052

新城(见宽甸条)

新甸堡 928

新察哈尔 1545, 1646, 1589,
1590, 1591

雍谢布 877

会宁 881, 1396

义州①(又称义州城) 809, 810,
811, 825, 837, 842, 843,
863, 868, 869, 870, 873,
876, 879, 881, 907, 908,
1049, 1059, 1514, 1526,
1574, 1575, 1597, 1730

义州② 1130, 1199, 1211, 1471,

1557, 1603, 1722, 1730
义州江 837, 876
义州河 1574
准噶尔 1085
福建 1619
福陵 1489, 1539, 1540, 1568,
1571, 1603, 1640, 1641
肃州 1725
肃川驿 1725
绥芬路 1406
十四画
榛子镇 1018, 1022, 1024, 1055
赫席赫路 1224
趟甲 1356
赵城(见归化城条)
赵庄 1002
趟章塔 1059
圆伦城 122
凤凰城 814, 1721
齐尔 1301
齐嫩河 1118
齐诺河 1708
齐扎尔喀纳 1302
广西 1619
广东 1619
广宁 806, 807, 810, 820, 822, 823, 829, 845, 846, 850,
921, 924, 925, 926, 932, 948, 1099, 1130, 1195, 1203, 1211, 1234, 124
7, 1388, 1391, 1519, 1525, 1526, 1537
广鹿岛 1599
广宁山峰 1711
漠(见明条)
汉江 1730
汉城 1730
汉山城 825

汉儿庄 945, 946, 947, 948, 970, 982, 985, 988,
991, 1040, 1077, 1079

满洲国(见诸申条)

宽甸(又称新城)950, 1719

察罕城 1494

察哈尔 808, 811, 812, 824,
840, 843, 855, 856, 859,
860, 865, 868, 869, 870,
873, 877, 879, 880, 883,
884, 906,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9, 932,
934, 936, 941, 944, 982,
1051, 1077, 1078, 1079,
1081, 1082, 1084, 1085,
1115, 1121, 1123, 1124,
1125, 1127, 1153, 1172,
1177, 1180, 1181, 1187,
1194, 1210, 1246, 1257,
1266, 1269, 1270, 1272,
1274, 1276, 1277, 1278,
1280, 1281, 1282, 1283,
1285, 1287, 1288, 1289,
1290, 1295, 1299, 1302,
1315, 1318, 1320, 1324,
1330, 1333, 1335, 1336,
1341, 1344, 1350, 1366,
1375, 1377, 1383, 1388,
1390, 1396, 1398, 1433,
1434, 1456, 1457, 1472,
1487, 1492, 1493, 1537,
1576, 1588, 1593, 1619,
1621, 1645, 1646, 1647,
1696, 1700, 1703

察噶海 1438

察干霍洛 945

察于诺尔塔 1002, 1029

宁远

812, 816, 817, 822, 824, 847, 852, 854, 875, 905, 949, 960, 977, 1015
, 1053, 1083, 1120, 1203, 1341, 1344, 1348, 1382, 1383, 1389, 1390, 1
509, 1594, 1596, 1603, 1609, 1614, 1616

宁古塔 1193, 1228, 1236,

1395, 1403, 1446, 1482,

1119

养息牧(又称养息牧河)940, 1003, 1030, 1124, 1125, 1126, 1258, 1387

嫩科尔沁部 883, 1112, 1335, 1528, 1536, 1558

嫩河科尔沁部 1336

翟家堡 1160, 1192

绰儿满 1117

绰洛郭勒 909

十五画

鞍山 1235, 1570, 1607

鞍山城 1424

鞍山堡 974

迁安(又称迁安县)

974, 975, 976, 978, 980, 983, 1008, 1030, 1039, 1041, 1042, 1043, 105
6, 1064

辽 937, 1608

辽东 806, 814, 815, 820, 822, 823, 828, 830, 848,

850, 863, 886, 890,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1,

932, 936, 937, 948, 966, 1017, 1049, 1077, 1128,

1164, 1195, 1199, 1206, 1287, 1295, 1297, 1298,

1299, 1300, 1303, 1318, 1319, 1329, 1342, 1431, 1712, 1715

辽河

818, 836, 845, 859, 866, 868, 941, 942, 943, 1003, 1004, 1015, 1017,

1118, 1258, 1265, 1282, 1323, 1324, 1325, 1560,

1598, 1601, 1602

辽阳(又称辽东城) 909, 1324, 1559

辽东城(见辽阳条)
辽东卫 1206
辽阳河 856, 1129, 1605
抚顺 894, 920, 921, 922, 924,
925, 1082, 1083, 1158, 1212,
1298, 1356, 1391, 1718
抚宁(又称抚宁县) 977, 987,
989, 1032, 1033, 1083
辉发 806, 1191, 1193, 1224, 1685
噶海 1405, 1440, 1453, 1528, 1602, 1647, 1718
噶山河 1723
鸣拉米 1402
噶海额勒苏 1275
噶海萨尔门绰克阿勒坦 1113
乐亭 978, 979, 980, 984, 987, 990, 1027, 1033
德胜门 960, 969
德胜堡 1299, 1300, 1301, 1577
樊河 850
刘家营 976, 1510
诸申(又称满洲、满) 806, 807,
811, 813, 815, 816, 817,
822, 824, 837, 852, 865,
871, 882, 887, 893, 895,
896, 897, 898, 900, 902,
903, 933, 937, 964, 966,
973, 981, 984, 1008, 1019,
1029, 1031, 1033, 1038,
1057, 1058, 1060, 1061,
1062, 1064, 1065, 1066,
1069, 1071, 1083, 1121,
1133, 1148, 1153, 1159,
1161, 1164, 1199, 1201,
1209, 1217, 1221, 1223,
1225, 1229, 1235, 1236,

1237, 1240, 1243, 1244,
1247, 1249, 1250, 1270,
1275, 1285, 1313, 1329,
1347, 1411, 1412, 1438,
1559, 1562, 1634, 1635

诺赛寨 1223

诺罗扎尔沁屯 1499

庆城 938

潘家口

946, 951, 953, 970, 982, 985, 986, 987, 988, 991, 993, 995, 1000, 101
5, 1029, 1040, 1074, 1075, 1392, 1404, 1407

潘家口城 996

遵化 947, 948, 957, 961, 970,

981, 982, 987, 993, 994,

997, 998, 999, 1000, 1007,

1008, 1009, 1014, 1015,

1016, 1027, 1028, 1029,

1037, 1038, 1039, 1041,

1042, 1043, 1074, 1076,

1078, 1079, 1080, 1151,

1213, 1237, 1510, 1575,

1578, 1581, 1587, 1600

遵化城 947, 949, 950, 951,

954, 955, 957, 964, 1078,

1213, 1237

遵化峰 1210

十六画

蓟州 852, 957, 970, 982, 990,

996, 997, 1010, 1020, 1034, 1075, 1079, 1080,

1081, 1082, 1083, 1084, 1205, 1208, 1389, 1578,

1579, 1583, 1587, 1588

萨秉 1584

萨克寨 1222

萨尔游810, 888, 1235, 1627

萨哈尔察部 869, 1426
萨哈廉鄂佛罗 1597
燕京 1619, 1621
霍尔呼 1118
霍尔霍林郭见(又称忽鲁古尔)
1274
卢龙卫 977
鸭绿江(又称江)872
輿京 1424, 1454, 1719
輿安岭 910, 1273, 1321, 1371, 1471
稽奇 887
鹞伯鳅(又称席北) 1123, 1254,
1276, 1360
锺伯图 910, 943
錫拉旷野(即打草滩) 1099, 1193, 1452, 1494
锦州 824, 845, 846, 847, 850,
852, 853, 855, 884, 885,
960, 1053, 1071, 1076, 1078,
1079, 1083, 1130, 1132,
1140, 1142, 1143, 1145,
1148, 1149, 1151, 1153,
1157, 1159, 1160, 1163,
1165, 1167, 1168, 1170,
1193, 1194, 1201, 1203,
1204, 1206, 1207, 1208,
1209, 1210, 1212, 1213,
1216, 1250, 1251, 1355,
1381, 1382, 1383, 1384,
1385, 1386, 1389, 1390,
1398, 1508, 1509, 1510,
1569, 1572, 1573, 1575,
1594, 1603, 1609, 1614,
1618, 1623, 1624, 1680
谔奇儿津 1113

龙川 1730
龙井关 945, 951, 1040
龙门城 1390, 1398
蕾图 1272
十七画
旧辽盼河 856, 1605
临盘 809
临津江 1728, 1729
虽石口 1581
徽松斋档 1277
济 1433
济浓城 911
豁儿托 1303
豁罗寨 1223
豁罗袞布拉克（又称和尔果） 1284
阔木索1199
十八画
摆斯噶尔 1322
丰润 1018, 1019, 1020, 1024, 1026, 1027, 1033
瞻河 1003
归化城(又称趟城) 1285, 1286, 1287, 1320, 1471
双树堡 854, 855
边门冷口 978
镇江
837, 882, 897, 899, 921, 922, 924, 927, 928, 1059, 1082, 1409, 1570,
1571, 1597, 1721, 1722
镇江河1059
镇东堡 1721
渾阳 809, 815, 816, 836, 840,
843, 850, 855, 861, 881,
911, 993, 1000, 1001, 1006,
1015, 1017, 1018, 1020,
1023, 1029, 1045, 1055,
1083, 1128, 1144, 1145,

1151, 1158, 1199, 1202,
1207, 1214, 1247, 1268,
1270, 1273, 1281, 1282,
1303, 1313, 1319, 1320,
1324, 1325, 1341, 1348,
1358, 1559

额赫库伦 1082, 1515

额尔格儿 1085

额尔登河 1320

额布尔西巴尔台(又称厄布尔石
拔尔台) 1299

十九昼

芦沟桥 967, 1079, 1081, 1082, 1202, 1576, 1577,
1578, 1579, 1580, 1581, 1582, 1583, 1584, 1585, 1586, 1593

苏完 1626

苏尼特 1695, 1706

苏儿寨 1002

苏布迪塔 943

苏布迪杜棱城 1494

罗民 1023

罗文峪 449, 952, 970, 981, 993, 1041, 1492

鹃鹞 1543, 1596

怀来 1542, 1583, 1587, 1593

宝坻县 1578, 1584, 1597

二十画

兰磬 1409, 1423, 1454

耀州 924, 1192, 1200, 1243,
1338, 1424, 1560, 1601

钟楼 990

二十一画

霸州城 1583

铁山 825, 845, 900, 902, 1368, 1722, 1730

铁岭850, 1203, 1228, 1235, 1387

二十四画

硷厂 1202, 1404, 1424, 1454, 1559, 1576, 1598

二十五画

颍河 923, 929, 1570, 1598

二十六画

滦州 975, 978, 979, 980, 984,

986, 988, 990, 993, 998,

1000, 1008, 1010, 1006,

1024, 1030, 1037, 1039,

1041, 1042, 1043, 1044,

1046, 1056, 1060, 1064

1158, 1195, 1562, 1565

滦河 998, 1000, 1034, 1075

滦阳 970, 1040

补 遗

94页左栏第18行下补入“阿敏③1678。”

99页右栏第6行下补入“拉木拜1202”、第8行下补入“拉布泰(又称拉布泰台吉)1098”

114页左栏第?行下补入“特木德依1662”

141页左栏第18行下补入“邓备御1312”

161页右栏第21行下补入“多尔济山卫800”

162页左栏第25行下补入“甫门河卫793”

172页左栏第5行下补入“雅奇山脊519”

174页右栏第1行下补入“新城(见宽甸条)”、“新甸堡250, 254”，第4行下补入“新纳喀达196”

191页右栏第8行下补入“昌永堡922, 924”、“昌兴堡922, 926”

193页右栏第20行下补入“格伊克里部(见盖噶礼条)”、“格德尔古布拉克1278”

197页左栏第19行下补入“喀喇城943”